

学校的理想装备

电子图书·学校专集

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

# 汉书新注3



汉书新注 三

## 汉书新注卷三十一 陈胜项籍传第一

【说明】《汉书》以“传”，概括《史记》“世家”、“列传”二者。司马迁分“世家”与“列传”，实有区分贵族与平民、特功与平凡之意。但就体例言，“世家”与“列传”，皆为传体，无大区别。班固以传概之，一者是统一体例，再者或有取消旧的等级观念之意。传本以书事，以时次先后；以事相类从，或以品类相合；有劝戒含意，然非专为褒贬，而善恶皆书。后世的正史，皆依《汉书》而不从《史记》之体。

本卷叙述陈胜、项羽其人其事，给以一定的历史地位。陈胜、项羽，都是秦末起义英雄，起过推动历史的作用。《史记》列项羽于本纪，列陈涉于世家，给以崇高的历史地位；《汉书》合列于传，主要是由体例所决定，同时也寓贬低其历史地位之意。《史记》写陈涉、项羽是反强暴的英雄，热情地叙述他们的英雄业迹，同时也总结其失败的经验教训，讥刺陈涉贪图个人富贵而遗忘故人，项羽只顾衣锦还乡而以暴易暴。《汉书》无论写陈涉，还是写项羽，基本上取材于《史记》，对史实毫无篡改，态度是忠实的，只是评论人物的功过，有所轩轻，态度有所偏倚。写项羽的文字，《史记》具体生动；《汉书》大致上袭取，但将一部分内容移写于《高帝纪》等篇章，故显得稍欠丰满。

陈胜字涉，阳城人(1)。吴广字叔，阳夏人也(2)。胜少时，尝与人佣耕(3)。辍耕之垄上，怅然甚久，曰：“苟富贵，无相忘！”佣者笑而应曰：“若为佣耕，何富贵也？”胜太息曰：“嗟呼，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(4)！”

(1)阳城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方城东。(2)阳夏(ji)：县名。今河南太康。(3)佣耕：被雇佣种地。(4)鸿鹄(h)：天鹅。

秦二世元年秋七月(1)，发闾左戍渔阳九百人(2)，胜、广皆为屯长。行至蕲大泽乡(3)，会天大雨，道不通，度已失期。失期法斩，胜、广乃谋曰：“今亡亦死，举大计亦死，等死(5)，死国可乎(6)？”胜曰：“天下苦秦久矣。吾闻二世(7)，少子，不当立，当立者乃公子扶苏(8)，扶苏以数谏故不得立，上使外将兵(9)。今或闻无罪，二世杀之。百姓多闻其贤，未知其死。项燕为楚将(10)，数有功，爱士卒，楚人怜之。或以为在。今诚以吾众为天下倡，宜多应者。”广以为然。乃行卜(11)。卜者知其指意，曰：“足下事皆成，有功。然足下卜之鬼乎！”胜、广喜，念鬼(12)，曰：“此教我先威众耳。”乃丹书帛曰：“陈胜王(13)”，置人所罾鱼腹中(14)。卒买鱼烹(烹)食，得书，已怪之矣。又间令广之次所旁丛祠中，夜篝火，狐鸣呼曰(15)：“大楚兴，陈胜王。”卒皆夜惊恐。旦日，卒中往往指目胜、广(16)。

(1)秦二世元年：前209年。(2)发闾左：征调里巷左边的居民。渔阳：秦郡名。治渔阳(在今北京市密云西南)。(3)蕲：县名。在今安徽宿县东南。大泽乡：在今安徽宿县东南。(4)亡亦死：言逃亡触法而死。(5)等死：同样是死。(6)死国：言为夺取国家大权而死。(7)二世：秦始皇之子，由赵高等拥立，在位仅三年。(8)公子扶苏：秦始皇的长子，被赵高与二世害死。(9)上：这里指秦始皇。(10)项燕：战国末年楚国的名将。(11)行卜：向占卜者问吉凶。(12)念鬼：寻思卜者要他们卜问鬼神的用意。(13)丹书帛：用朱砂在丝绸上写字。(14)罾(Zng)：鱼网。这里是捕获之意。(15)狐鸣：学着狐狸叫。(16)指目：指指划划地注视。

胜、广素爱人，士卒多为用。将尉醉(1)，广故数言欲亡(1)，忿尉，令辱之，以激怒其众。尉果笞广。尉剑挺(2)，广起夺而杀尉。胜佐之，并杀两尉。召令徒属曰：“公等遇雨，皆已失期，当斩。藉(假)弟令毋斩(3)，而戍

死者固什六七(4)。且壮士不死则已，死则举大名耳。侯王将相，宁有种乎(5)！”徒属皆曰：“敬受令。”乃诈称公子扶苏、项燕，从民望也。袒右(6)，称大楚。为坛而盟，祭以尉首。胜自立为将军，广为都尉。攻大泽乡，拔之。收兵而攻蕲，蕲下。乃令符离人葛婴将兵徇蕲以东(7)，攻铚、酈、苦、柘、谯(8)，皆下之。行收兵(9)，比至陈(10)，兵车六七百乘，骑千余，卒数万人。攻陈，陈守令皆不在(11)，独守丞与战谯门中(12)。不胜，守丞死。乃入据陈。数日，号召三老豪桀(杰)会计事。皆曰：“将军身被坚执锐，伐无道，诛暴秦，复立楚之社稷，功宜为王。”胜乃立为王，号张楚(13)。

(1)将尉：率领戍卒的军官。(2)挺：宽。剑挺：剑鞘宽松。(3)假弟：即使。(4)什六七：十分之六七。(5)侯王将相，宁有种乎：侯王将相难道是由祖传的吗！(6)袒右：袒露右臂。秦代尚左，陈胜改为袒右。(7)符离：县名。在今安徽宿县东。(8)铚(zhì)、酈(cuó)、苦、柘(zhè)、谯：都是秦县名。铚在今安徽宿县西，酈在今河南永城西，苦在今河南鹿邑，柘在今河南柘城西北，谯在今安徽亳县。(9)行收兵：招收士兵。(10)陈：县名。今河南淮阳。(11)守令：试署之县令。“皆”字疑衍。(12)守丞：试署之县丞。谯门：有谯楼的城门。(13)张楚：国号。张大楚国之意。

于是诸郡县苦秦吏暴，皆杀其长吏，将以应胜，乃以广为假王(1)，监诸将以西击荥阳(2)。令陈人武臣、张耳、陈余徇赵(3)，汝阴人邓宗徇九江郡。当此时，楚兵数千人为聚者不可胜数。

(1)假王：暂时代理的王。(2)荥阳：在今河南荥阳东北。(3)赵：指战国时赵国的地盘。在今河北南部及山西东部一带。(4)九江郡：治所在寿春(今安徽寿县)。

葛婴至东城(1)，立襄强为楚王。后闻胜已立，因杀襄强，还报。至陈，胜杀婴，令魏人周市北徇魏地(2)。广围荥阳。李由为三川守守荥阳(3)，广不能下。胜征国之豪桀(杰)与计，以上蔡人房君蔡赐为上柱国(4)。

(1)东城：在今安徽定远东南。(2)魏地：指战国时魏迁都大梁后的地盘，今河南开封一带。(3)李由：李斯之子，当时为三川郡守。三川：郡名。治洛阳(在今洛阳市东北)。(4)上蔡：县名。在今河南上蔡西南。上柱国：本为战国时楚之最高武官，这时为荣誉的官衔。

周文，陈贤人也，尝为项燕军视日(1)，事春申君(2)，自言习兵。胜与之将军印，西击秦。行收兵至关，车千乘，卒十万，至戏(4)，军焉(5)。秦令少府章邯免骊山徒、人奴产子(6)，悉发以击楚军，大败之。周文走出关，止屯曹阳(7)。二月余，章邯追败之，复走邑(澠)池(8)。十余日，章邯击，大破之。周文自到，军遂不战。

(1)视日：占候时日以下吉凶之官。(2)春申君：战国时楚国令尹黄歇的封号。(3)关：指函谷关。在今河南灵宝东北。(4)戏：地名。在今陕西临潼东北。(5)军：驻扎。(6)骊山徒：在骊山修筑秦始皇陵墓的刑徒。人奴产子：家奴所生之子。(7)曹阳：亭名。在今河南灵宝东北。(8)澠(mi n)池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澠池西。

武臣至邯郸(1)，自立为赵王，陈余为大将军，张耳、召骚为左右丞相。胜怒，捕系武臣等家室，欲诛之。柱国曰：“秦未亡而诛赵王将相家属，此生一秦，不如因立之。”胜乃遣使者贺赵，而徙系武臣等家属宫中。而封张耳子敖为成都君，趣(促)赵兵亟入关。赵王将相相与谋曰：“王王赵，非楚意也。楚已诛秦，必加兵于赵。计莫如毋西兵，使使北徇燕地以自广(2)，赵南据大河(3)，北有燕代(4)，楚虽胜秦，不敢制赵，若不胜秦，必重赵。赵承秦楚之敝，可以得志于天下。”赵王以为然，因不西兵，而遣故上谷卒史韩广将兵北徇燕(5)。

(1)邯郸：县名。在今河北邯郸市西南之赵王城。(2)燕地：指战国时燕国的地盘，在今北

京、冀北及辽西一带。(3)大河：指黄河。(4)代：郡名。治代县(在今河北蔚县东北)。(5)上谷：郡名。治沮阳(在今河北怀来东南)。卒史：小吏。

燕地贵人豪桀(杰)谓韩广曰：“楚赵皆已立王。燕虽小，亦万乘之国也(1)，愿将军立为王。”韩广曰：“广母在赵，不可。”燕人曰：“赵方西忧秦，南忧楚，其力不能禁我。且以楚之强，不敢害赵王将相之家，今赵独安敢害将军家乎？”韩广以为然，乃自立为燕王。居数月，赵奉燕王母家属归之。

(1)万乘之国：拥有一万辆战车的国家。意谓大国。

是时，诸将徇地者不可胜数。周市北至狄(1)，狄人田儵杀狄令，自立为齐王，反击周市。中军散，还至魏地，立魏后故宁陵君咎为魏王(2)。咎在胜所，不得之魏。魏地已定，欲立周市为王，市不肯。使者五反(返)，胜乃立宁陵君为魏王，遣之国。周市为相。

(1)狄：秦县名。在今山东高青东南。(2)魏后故宁陵君咎：魏咎，战国时魏国贵族的后裔，曾被封为宁陵君。

将军田臧等相与谋曰：“周章军已破(1)，秦兵且至，我守荥阳城不能下，秦军至，必大败。不如少遗兵，足以守荥阳，悉精兵迎秦军，今假王骄，不知兵权(2)，不可与计，非诛之，事恐败。”因相与矫陈王令以诛吴广，献其首于胜。胜使赐田臧楚令尹印(3)，使为上将。田臧乃使诸将李归等守荥阳城，自以精兵西迎秦军于敖仓(4)。与战，田臧死，军破。章邯进击李归等荥阳下，破之，李归死。

(1)周章：即周文。(2)兵权：用兵的权变。(3)令尹：楚官名。相当于丞相。(4)敖仓：秦朝建立在荥阳北面敖山上的大粮仓。

阳城人邓说将兵居郟(1)，章邯别将击破之，邓说走陈。钜人五逢将兵居许(2)，章邯击破之，五逢亦走陈。胜诛邓说。

(1)邓说(yue)：陈胜的部将。郟：当为“郟”之误。郟：秦县名。在今河南郟县。(2)许：秦县名。在今河南许昌市东。

胜初立时，淩人秦嘉、钜人董緤、符离人朱鸡石、取虑人郑布、徐人丁疾等皆特起(1)，将兵围东海守于郟(2)。胜闻，乃使武平君畔为将军(3)，监郟下军。秦嘉自立为大司马(4)，恶属人，告军吏曰：“武平君年少，不知兵事，勿听。”因矫以王命杀武平君畔。

(1)淩：县名。在今江苏泗阳西北。取虑：县名。在今安徽灵璧北。徐：县名。在今江苏泗洪南。(2)东海：郡名。治郟(在今山东郟城西北)。(3)畔：人名。(4)大司马：最高的军事长官。

章邯已破五逢，击陈，柱国房君死。章邯又进击陈西张贺军(1)，胜出临战，军破，张贺死。

(1)张贺：陈胜的部将。

腊月(1)，胜之汝阴(2)，还至下城父(3)，其御庄贾杀胜以降秦(4)。葬殍(5)，溢曰隐王。

(1)腊月：阴历十二月。(2)汝阴：秦县名。今安徽阜阳。(3)下城父：古聚落名。在今安徽涡阳东南之下城父聚。(4)御：赶车的人；(5)殍(dàng)：秦县名。在今河南夏邑东。

胜故涓人将军吕臣为苍头军(1)，起新阳(2)，攻陈下之，杀庄贾，复以陈为楚。

(1)涓人：主管宫室内务的人。苍头军：以青巾裹头的特种部队。(2)新阳：秦县名。在今安徽界首北。

初，胜令钜人宋留将兵定南阳(1)，入武关(2)。留已徇南阳，闻胜死，

南阳复为秦。宋留不能入武关，乃东至新蔡(3)，遇秦军，宋留以军降秦。秦传留至咸阳(4)，车裂留以徇(5)。

(1)南阳：秦郡名。治宛县(今河南南阳市)。(2)武关：在今陕西商县东南。(3)新蔡：秦县名。今河南新蔡。(4)咸阳：秦国都，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。(5)车裂：古代五马分尸的酷刑。徇：示众。

秦嘉等闻胜军败，乃立景驹为楚王，引兵之方与(1)，欲击秦军济阴下(2)。使公孙庆使齐王(3)，欲与并力俱进。齐王曰：“陈王战败，未知其死生，楚安得不请而立王？”公孙庆曰：“齐不请楚而立王，楚何故请齐而立王？且楚首事，当令于天下。”田儋杀公孙庆。

(1)方与：秦县名。在今山东鱼台西。(2)济阴：郡名。治定陶(今山东定陶西北)。(3)齐王：指田儋。

秦左右校复攻陈(1)，下之。吕将军走，檄兵复聚，与番盗英布相遇，攻击秦左右校，破之青波(2)，复以陈为楚。会项梁立怀王孙心为楚王。

(1)左右校：左右校尉，秦武官名。(2)青波：即青陂，地名。在今河南新蔡西南。

陈胜王凡六月，初为王，其故人尝与佣耕者闻之，乃之陈，叩宫门曰：“吾欲见涉。”宫门令欲缚之(1)。自辩数(2)，乃置，不肯为通。胜出，遮道而呼涉。乃召见，载与归。入宫，见殿屋帷帐，客曰：“夥(3)，涉之为王沈沈(湛湛)者(4)！”楚人谓多为夥，故天下传之，“夥涉为王(5)”，由陈涉始。客出入愈益发舒(6)，言胜故情。或言“客愚无知，专妄言，轻威。”胜斩之。诸故人皆自引去，由是无亲胜者。以朱防为中正(7)，胡武为司过(8)，主司群臣。诸将徇地，至，令之不是者(9)，系而罪之。以苛察为忠。其所不善者，不下吏，辄自治。胜信用之，诸将以故不亲附，此其所以败也。

(1)宫门令：掌管守卫宫门的官。(2)辩数：一条条地分辩。(3)夥：惊叹词。(4)沈沈：通“湛湛”，喜乐之义。有说深邃貌。(5)夥涉：相传为陈胜的外号。(6)发舒：放纵。(7)中正：主管人事的官。(8)司过：负责监察的官。(9)令之不是者：不服从命令的人。

胜虽已死，其所置遣侯王将相竟亡秦。高祖时为胜置守冢于碭(1)，至今血食(2)。王莽败(3)，乃绝。

(1)高祖：指汉高祖刘邦。冢(zhǎng)：坟墓。(2)今：取之于《史记》，班固失于不删。血食：言享受祭祀。(3)王莽：新朝建立者，本书有其传。

项籍字羽，下相人也(1)，初起，年二十四。其季父梁(2)，梁父即楚名将项燕者也。家世楚将，封于项(3)，故姓项氏。

(1)下相：秦县名。在今江苏宿迁西。(2)季父：最小的叔父。(3)项：秦县名。今河南沈丘。

籍少时，学书不成(1)，去；学剑又不成(2)，去。梁怒之。籍曰：“书足记姓名而已。剑一人敌，不足学，学万人敌耳。”于是梁奇其意，乃教以兵法。籍大喜，略知其意，又不肯竟。梁尝有栎阳逮(3)，请蕲狱掾曹咎书抵栎阳狱史司马欣(4)，以故事皆已(5)。梁尝杀人，与籍避仇吴中(6)。吴中贤士大夫皆出梁下。每有大徭役及丧，梁常主办，阴以兵法部勒宾客子弟(7)，以知其能。秦始皇帝东游会稽(8)，渡浙江(9)梁与籍观。籍曰：“彼可取而代也。”梁掩其口，曰：“无妄言，族矣(10)！”梁以此奇籍。籍长八尺二寸，力扛鼎(11)，才气过人。吴中子弟皆惮籍。

(1)书：写字。(2)剑：指剑法。(3)栎阳逮：被栎阳县逮捕。(4)蕲狱掾：蕲县的狱吏。(5)已：完结。(6)吴中：指吴县(今江苏苏州市)一带。(7)阴：暗中。部勒：部署约束。(8)会稽：郡名。治吴县。(9)浙江：指今浙江省杭县以下的钱塘江。(10)族：杀尽全族。(11)扛(gāng)鼎：双手举鼎。

秦二世元年，陈胜起。九月，会稽假守通素贤梁(1)，乃召与计事。梁曰：“方今江西皆反秦(2)，此亦天亡秦时也。先发制人，后发制于人。”守叹曰：“闻夫子楚将世家，唯足下耳！”梁曰：“吴有奇士桓楚，亡在泽中，人莫知其处，独籍知之。”梁乃戒籍持剑居外待。梁复入，与守语曰：“请召籍，使受令召桓楚。”籍入，梁问籍曰(3)：“可行矣！”籍遂拔剑击斩守。梁持守头，佩其印绶(4)。门下惊扰，籍所击杀数十百人。府中皆誓伏(5)，莫敢复起。梁乃召故人所知豪吏，谕以所为，遂举吴中兵。使人收下县(6)，得精兵八千人，部署豪桀(杰)为校尉、候、司马(7)。有一人不得官，自言。梁曰：“某时某丧，使公主某事(8)，不能办，以故不任公。”众乃皆服。梁为会稽将，籍为裨将(9)，徇下县。

(1)假守：兼摄郡守。通：殷通。(2)江西：指长江九江至南京段以西地区。(3)问(shùn)：以目示意，使眼色。(4)印绶：指官印。(5)誓伏：吓得倒下。(6)收下县：占领会稽郡所属各县。(7)校尉、候、司马：当时军中的官职。(8)主：主持，主办。(9)裨(pi)将：副将。(10)徇：巡视。

秦二年，广陵人召平为陈胜徇广陵(1)，未下。闻陈胜败走，秦将章邯且至，乃渡江矫陈王令(2)，拜梁为楚上柱国，曰：“江东已定(3)，急引兵西击秦。”梁乃以八千人渡江而西。闻陈婴已下东阳(4)，使使欲与连和俱西。陈婴者，故东阳令史(5)，居县，素信，为长者。东阳少年杀其令，相聚数千人，欲立长，无适用，乃请陈婴，婴谢不能，遂强立之，县中从之者得二万人。欲立婴为王，异军苍头特起(6)。婴母谓婴曰：“自吾为乃家妇(7)，闻先故未曾贵。今暴得大名(8)，不祥。不如有所属，事成犹得封侯，事败易以亡，非世所指名也。”婴乃不敢为王，谓其军吏曰：“项氏世世将家，有名于楚，今欲举大事，将非其人，不可。我倚名族，亡秦必矣。”其众从之，乃以其兵属梁。梁渡淮，英布、蒲将军亦以其兵属焉(9)。凡六七万人，军下邳(10)。

(1)广陵：秦县名。今江苏扬州市。(2)矫陈王命：假传陈胜的命令。(3)江东：指长江自九江至南京段以东地区。(4)东阳：秦县名。今江苏盱眙东。(5)令史：县吏之一种。(6)异军苍头特起：建立一支与众不同的部队。苍头：指以青巾裹头的士兵。(7)乃：你。(8)暴：突然。(9)英布、蒲将军：二人都是当时起义军的将领。本书有其传。(10)军：驻扎。下邳：县名。在今江苏邳县南。

是时，秦嘉已立景驹为楚王，军彭城东(1)，欲以距(拒)梁。梁谓军吏曰：“陈王首事，战不利，未闻所在。今秦嘉背陈王立景驹，大逆亡(无)道。”乃引兵击秦嘉。嘉军败走，追至胡陵(2)。嘉还战一日，嘉死，军降。景驹走死梁地(3)。梁已并秦嘉军，军胡陵，将引而西。章邯至栗(4)，梁使别将朱鸡石、余樊君与战。余樊君死。朱鸡石败，亡走胡陵。梁乃引兵入薛(5)，诛朱鸡石。梁前使羽别攻襄城(6)，襄城坚守不下。已拔，皆坑之，还报梁。闻陈王定死，召诸别将会薛计事。时沛公亦从沛往。

(1)彭城：县名。今江苏徐州市。(2)胡陵：秦县名。在今山东鱼台东南。(3)梁地：指战国时魏地，今豫东等一带。(4)栗：秦县名。今河南夏邑。(5)薛：县名。今山东薛城。(6)襄城：县名。今河南襄城。(7)拔：攻克。(8)坑：活埋。

居鄢人范增年七十(1)，素好奇计，往说梁曰：“陈胜败固当。夫秦灭六国，楚最亡(无)罪，自怀王入秦不反(返)，楚人怜之至今，故南公称曰‘楚虽三户(2)，亡秦必楚’。今陈胜首事，不立楚后，其势不长。今君起江东，楚蜂起之将皆争附君者(3)，以君世世楚将，为能复立楚之后也。”于是梁乃

求楚怀王孙心，在民间为人牧羊，立以为楚怀王，从民望也。陈婴为上柱国，封五县，与怀王都盱台(4)。梁自号武信君，引兵攻亢父(5)。

(1)居鄆：县名。在今安徽桐城南。(2)三户：极言人少。(3)蜂起：纷然并起。(4)盱台(xú)：县名。在今江苏盱眙东北。(5)亢父(gāng fǔ)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济南市南。

初，章邯既杀齐王田儋于；临菑(1)，田假复自立为齐王。儋弟荣走保东阿(2)，章邯追围之。梁引兵救于东阿，大破秦军于东阿。田荣即引兵归，逐王假(3)。假亡走楚，相田角亡走赵。角弟间，故将，居赵不敢归。田荣立儋子市为齐王。梁已破东阿下军，遂追秦军。数使使趣(促)齐兵俱西。荣曰：“楚杀田假，赵杀田角、田间，乃发兵。”梁曰：“田假与国之王(4)，穷来归我，不忍杀。”赵亦不杀角、间以市于齐(5)，齐遂不肯发兵助楚。梁使羽与沛公别攻城阳，屠之。西破秦军濮阳东，秦兵收入濮阳。沛公、羽攻定陶。定陶未下，去，西略地至雍丘，大破秦军，斩李由。还攻外黄，外黄未下。

(1)临菑：疑为“临济”之误。(2)东阿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阳谷东北之阿城镇。(3)王假：齐王田假。(4)与国：相互友好的国家。(5)市于齐：讨好于齐。

梁起东阿，比至定陶，再破秦军，羽等又斩李由，益轻秦，有骄色。宋义谏曰：“战胜而将骄卒情者败。今少情矣，秦兵日益，臣为君畏之(1)。”梁不听。乃使宋义于齐。道遇齐使者高陵君显(2)，曰：“公将见武信君乎？”曰：“然。”义曰：“臣论武信君军必败。公徐行则免，疾行则及祸。”秦果悉起兵益章邯，夜衔枚击楚，大破之定陶，梁死。沛公与羽去外黄，攻陈留(3)，陈留坚守不下。沛公、羽相与谋曰：“今梁军败，士卒恐。”乃与吕臣俱引兵而东。吕臣军彭城东，羽军彭城西，沛公军碭。

(1)臣：这里是自谦之词。君：这里是对人之尊称。(2)高陵君：封号。显：人名。(3)陈留：秦县名。在今河南开封市东南之陈留镇。

章邯已破梁军，则以为楚地兵不足忧，乃渡河北击赵，大破之。当此之时，赵歇为王，陈余为将，张耳为相，走入巨鹿城(1)。秦将王离、涉间围巨鹿，章邯军其南，筑甬道而输之粟。陈余将卒数万人军巨鹿北，所谓河北军也。

(1)巨鹿城：在今河北平乡西南。

宋义所遇齐使者高陵君显见楚怀王曰：“宋义论武信君必败，数日果败。军未战先见败徵，可谓知兵矣。”王召宋义与计事而说(悦)之，因以为上将军；羽为鲁公，为次将，范增为末将。诸别将皆属，号卿子冠军(1)。北救赵，至安阳(2)，留不进。秦三年(3)，羽谓宋义曰：“今秦军围巨鹿，疾引兵渡河，楚击其外，赵应其内，破秦军必矣。”宋义曰：“不然。夫搏牛之蛇不可以破虱。今秦攻赵，战胜则兵罢(疲)，我承其敝；不胜，则我引兵鼓行而西，必举秦矣。故不如先斗秦、赵(4)。夫击轻锐，我不如公；坐运筹策，公不如我。”因下令军中曰：“猛如虎，佷如羊(5)，贪如狼，强不可令者，皆斩。”遗其子襄相齐(6)，身送之无盐(7)，饮酒高会。天寒大雨，士卒冻饥。羽曰：“将戮力而攻秦，久留不行。今岁饥民贫，卒食半菽(8)，军无见粮，乃饮酒高会，不引兵渡河因赵食(9)，与并力击秦，乃曰‘承其敝’。夫以秦之强，攻新造之赵，其势必举赵。赵举秦强，何敝之承！且国兵新破(10)，王坐不安席，扫境内而属将军(11)，国家安危，在此一举。今不恤士卒而徇私宴，非社稷之臣也。”羽晨朝上将军宋义，即其帐中斩义头。出令军中曰：“宋义与齐谋反楚，楚王阴令籍诛之。”诸将皆服，莫敢枝梧(12)。皆曰：“首立楚者，将军家也。今将军诛乱。”乃相与共立羽为假上将军。使人追



宋义子，及之齐，杀之。使桓楚报命于王。王因使使立羽为上将军。

(1)卿子：对人之尊称。冠军：对上将军之称。(2)安阳：古邑名。今河南安阳。(3)秦三年：秦二世三年(前207)。(4)这几句意谓义军志在灭秦，不在于打击章邯。(5)很(h n)：狠。(6)相齐：辅助齐国。(7)无盐：秦县名。在今山东东平东。(8)半：乃“芋”之误。芋：芋芳。菽：豆类。(9)因赵食：就赵地取粮而食。(10)国兵新破：指楚义军败于定陶之事。(11)扫境内：言调动全部楚军。(12)枝梧：抗拒。(13)假上将军：代理上将军。

羽已杀卿子冠军，威震楚国，名闻诸侯。乃遣当阳君、蒲将军将卒二万人渡河救巨鹿(1)。战少利，陈余复请兵。羽乃悉引兵渡河。已渡，皆湛(沉)舡(2)，破釜(3)，烧庐舍，持三日粮，视(示)士必死，无还心。于是至则围王离，与秦军遇，九战，绝甬道，大破之，杀苏角，虏王离，涉间不降，自烧杀。当是时，楚兵冠诸侯。诸侯军救巨鹿者十余壁，莫敢纵兵。及楚击秦，诸侯皆从壁上观。楚战士无不一当十，呼声动天地。诸侯军人人惶恐。于是楚已破秦军，羽见诸侯将，入辕门，膝行而前，莫敢仰视，羽由是始为诸侯上将军，兵皆属焉。

(1)河：指漳河。(2)舡(xi ng，又读 chuán)：船。(3)釜( f zéng)：泛指炊具。釜：锅。甬：蒸饭用具。

章邯军棘原(1)，羽军漳南(2)，相持未战。秦军数却，二世使人让章邯。章邯恐，使长史欣请事(3)，至咸阳，留司马门三日(4)，赵高不见(5)，有不信之心。长史欣恐，还走，不敢出故道。赵高果使人追之，不及。欣至军，报曰：“事亡(无)可为者(6)。相国赵高颀(专)国主断。今战而胜，高嫉吾功；不胜，不免于死。愿将军熟计之。”陈余亦遗章邯书曰：“白起为秦将(7)，南并鄢郢(8)，北坑马服(9)，攻城略地，不可胜计，而卒赐死。蒙恬为秦将(10)，北逐戎人(11)，开榆中地数千里(12)，竟斩阳周(13)。何者？功多，秦不能封，因以法诛之。今将军为秦将三岁矣，所亡失已十万数，而诸侯并起兹(滋)益多。彼赵高素谀日久，今事急，亦恐二世诛之，故欲以法诛将军以塞责，使人更代以脱其祸。将军居外久，多内隙(14)，有功亦诛，无功亦诛，且天之亡秦，无愚智皆知之。今将军内不能直谏，外为亡国将，孤立而欲长存，岂不哀哉！将军何不还兵与诸侯为从(纵)(15)，南面称孤，孰与身伏斧质(钺)(16)，妻子为戮乎？”章邯狐疑，阴使候始成使羽(17)，欲约。约未成，羽使蒲将军引兵渡三户(18)，军漳南，与秦战，再破之，羽悉引兵击秦军水上(19)，大破之。

(1)棘原：古地名。在今河北平乡南。(2)漳南：漳河之南。(3)长史：官名。欣：司马欣；章邯的部将。(4)司马门：宫廷的外门。由司马守卫，故名。(5)赵高：秦朝权臣。(6)事无可为：犹今言事情不好办了。(7)白起：战国时秦国名将。(8)鄢郢：战国时楚国都。在今湖北江陵西北。(9)马服：马服君，战国时赵将赵奢的封号。这里指赵奢之子赵括。(10)蒙恬：秦朝名将，被赵高害死。(11)戎人：指匈奴。(12)榆中：古地区名。在今河套一带。(13)阳周：县名。在今陕西绥德西。(14)多内隙：在朝廷内有许多对头。(15)为纵：合纵，联合。(16)斧质：泛指刑具。斧：斧头。质：杀人的砧板。(17)候：军候。(18)三户：漳水上的三户津。(19)汗水：发源于太行山，向东南流入漳水。久已堙废。

邯使使见羽，欲约。羽召军吏谋曰：“粮少，欲听其约。”军吏皆曰：“善”。羽乃与盟洹水南殷墟(墟)上(1)。已盟，章邯见羽流涕，为言赵高。羽乃立章邯为雍王，置军中。使长史欣为上将，将秦军行前。

(1)洹水：今河南安阳市北的安阳河。殷墟：殷朝的故都之一。在今安阳市西小屯村。

汉元年(1)，羽将诸侯兵三十余万，行略地至河南(2)，遂西到新安(3)。

异时诸侯吏卒徭役屯戍过秦中(4)，秦中遇之多亡(无)状(5)，及秦军降诸侯，诸侯吏卒乘胜奴虏使之，轻折辱秦吏卒。吏卒多窃言曰：“章将军等诈吾属降诸侯，今能入关破秦，大善；即不能，诸侯虏吾属而东，秦又尽诛吾父母妻子。”诸将微闻其计，以告羽。羽乃召英布、蒲将军计曰：“秦吏卒尚众，其心不服，至关不听，事必危，不如击之，独与章邯、长史欣、都尉翳入秦(6)。”于是夜击坑秦军二十余万人。

(1)汉元年：即公元前206年。(2)河南：今河南黄河以南地区。(3)新安：县名，在今河南新安西。(4)秦中：指关中地区。(5)无状：很不礼貌。(6)都尉翳：即董翳，在秦军中任都尉。

至函谷关，有兵守，不得入。闻沛公已屠咸阳，羽大怒，使当阳君击关(1)。羽遂入，至戏西鸿门(2)，闻沛公欲王关中，独有秦府库珍宝。亚父范增亦大怒，劝羽击沛公。飨士(3)，旦日合战。羽季父项伯素善张良。良时从沛公，项伯夜以语良。良与俱见沛公，因伯自解于羽。明日，沛公从百余骑至鸿门谢羽，自陈“封秦府库，还军霸上以待大王，闭关以备他盗，不敢背德。”羽意既解，范增欲害沛公，赖张良、樊哙得免。语在《高纪》。

(1)当阳君：即英布。(2)戏西：戏水以西。鸿门：地名。今称项王营，在今陕西临潼东。

(3)飨(xiang)：犒劳。

后数日，羽乃屠咸阳，杀秦降王子婴，烧其宫室，火三月不灭；收其宝货，略妇女而东。秦民失望。于是韩生说羽曰：“关中阻山带河，四塞之地，肥饶，可都以伯(霸)。”羽见秦宫室皆已烧残，又怀思东归，曰：“富贵不归故乡，如衣锦夜行。”韩生曰：“人谓楚人沐猴而冠，果然。”羽闻之，斩韩生。

初，怀王与诸将约，先入关者王其地。羽既背约，使人致命于怀王。怀王曰：“如约。”羽乃曰：“怀王者，吾家武信君所立耳，非有功伐，何以得颡(专)主约？天下初发难，假立诸侯后以伐秦。然身被坚执锐首事，暴露于野三年，灭秦定天下者，皆将相诸君与籍力也。怀王亡(无)功，固当分其地王之。”诸将皆曰：“善。”羽乃阳尊怀王为义帝，曰：“古之王者，地方千里，必居上游。”徙之长沙，都郴。乃分天下以王诸侯。

羽与范增疑沛公，业已讲解，又恶背约，恐诸侯叛之，阴谋曰：“巴、蜀道险，秦之迁民皆居之。”乃曰：“巴、蜀亦关中地。”故立沛公为汉王，王巴、蜀、汉中。而三分关中，王秦降将以距(拒)塞汉道。乃立章邯为雍王，王咸阳以西。长史司马欣，故栎阳狱吏，尝有德于梁；都尉董翳，本劝章邯降。故立欣为塞王，王咸阳以东至河；立翳为翟王，王上郡。徙魏王豹为西魏王，王河东。瑕丘公申阳者(1)，张耳嬖臣也，先下河南，迎楚河上。立阳为河南王。赵将司马卬定河内，数有功。立卬为殷王，王河内。徙赵王歇王代。赵相张耳素贤，又从入关，立为常山王，王赵地。当阳君英布为楚将，常冠军。立布为九江王。番君吴芮帅(率)百粤佐诸侯，从入关。立芮为衡山王。义帝柱国共敖将兵击南郡，功多，因立为临江王。徙燕王韩广为辽东王。燕将臧荼从楚救赵，因从入关。立荼为燕王。徙齐王田市为胶东王。齐将田都从共救赵，入关。立都为齐王。故秦所灭齐王建孙田安，羽方渡河救赵，安下济北数城，引兵降羽。立安为济北王。田荣者，背梁不肯助楚击秦，以故不得封。陈余弃将印去，不从入关，然素闻其贤，有功于赵，闻其在南皮(2)，故因环封之三县。番君将梅鋗功多，故封十万户侯。羽自立为西楚伯(霸)王。王梁楚地九郡，都彭城。

(1)瑕丘公：应是瑕丘县令。(2)南皮：县名。在今河北南皮北。

诸侯各就国。田荣闻羽徙齐王市胶东，而立田都为齐王，大怒，不肯遣市之胶东，因以齐反，迎击都。都走楚。市畏羽，乃亡之胶东就国。荣怒，追杀之即墨(1)，自立为齐王。予彭越将军印，令反梁地。越乃击杀济北王田安。田荣遂并王三齐之地。时汉王还定三秦，羽闻汉并关中，且东，齐、梁畔(叛)之，大怒，乃以故吴令郑昌为韩王以距(拒)汉，令萧公角等击彭越。越败萧公角等。时，张良徇韩，遗项王书曰：“汉王失职，欲得关中，如约即止，不敢东。”又以齐、梁反书遗羽，羽以此故无西意，而北击齐。征兵九江王布。布称疾不行，使将将数千人往。二年，羽阴使九江王布杀义帝，陈余使张同、夏说说齐王荣，曰：“项王为天下宰不平(2)，今尽王故王于丑地，而王群臣诸将善地，逐其故主，赵王乃北居代，余以为不可。闻大王起兵，且不听不义，愿大王资余兵，使击常山，以复赵王，请以国为扞蔽(3)。”齐王许之，因遣兵往。陈余悉三县兵，与齐并力击常山(4)，大破之。张耳走归汉。陈余迎故赵王歇反之赵。赵王因立余为代王。羽至城阳(5)，田荣亦将兵会战。荣不胜，走至平原(6)，平原民杀之。羽遂北烧夷齐城郭室屋，皆坑降卒，系虏老弱妇女。徇齐至北海(7)，所过残灭。齐人相聚而畔(叛)之。于是田荣弟横收得亡卒数万人，反城阳。羽因留，连战未能下。

(1)即墨：县名。在山东平度东南。(2)为天下宰：主持天下大权。(3)扞蔽：屏障。(4)常山：指常山王张耳。(5)城阳：县名。在今山东菏泽东北。(6)平原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平原西南。(7)北海：地名。指今潍坊市等一带。

汉王动五诸侯兵，凡五十六万人，东伐楚。羽闻之，即令诸将击齐，而自以精兵三万人南从鲁出胡陵。汉王皆已破彭城，收其货赂美人，日置酒高会。羽乃从萧晨击汉军而东，至彭城，日中，大破汉军。汉军皆走，迫之谷、泗水(1)。汉军皆南走山，楚又追击至灵壁(壁)东睢水上(2)。汉军却，为楚所挤，多杀。汉卒十余万人皆入睢水，睢水为不流。汉王乃与数十骑遁去。语在《高纪》。大公、吕后间求汉王，反遇楚军。楚军与归，羽常置军中。

(1)谷、泗水：谷水、泗水，都流经彭城的东北面。(2)灵壁：在今安徽宿县西北。

汉王稍收散卒，萧何亦发关中卒悉诣荥阳，战京、索间，败楚。楚以故不能过荥阳而西。汉军荥阳，筑甬道，取敖仓食。三年，羽数击绝汉甬道，汉王食乏，请和，割荥阳以西为汉，羽欲听之，历阳侯范增曰：“汉易与耳，今不取，后必悔之。”羽乃急围荥阳。汉王患之，乃与陈平金四万斤以间楚君臣。语在《陈平传》。项羽以故疑范增，稍夺之权。范增怒曰：“天下事大定矣，君王自为之！愿赐骸骨归(1)。”行未至彭城，疽发背死(2)。于是汉将纪信作为汉王出降，以诳楚军，故汉王得与数十骑从西门出。令周苛、枞公、魏豹守荥阳(3)。汉王西入关收兵，还出宛、叶间，与九江王黥布行收兵，羽闻之，即引兵南。汉王坚壁不与战。

(1)愿赐骸骨：辞官引退的客套话。骸骨：身体的代称。(2)疽(j)：一种恶性的疮。(3)枞公：可能姓从。“枞”乃“从”之假借字。

是时，彭越渡睢，与项声、薛公战下邳，杀薛公。羽乃东击彭越，汉王亦引兵北军成皋。羽已破走彭越，引兵西下荥阳城，烹(烹)周苛，杀枞公，虏韩王信，进围成皋。汉王跳，独与滕公得出。北渡河，至修武，从张耳、韩信。楚遂拔成皋。汉王得韩信军，留止，使卢绾、刘贾渡白马津入楚地，佐彭越共击破楚军燕郭西，烧其积聚，攻下梁地十余城。羽闻之，谓海春侯大司马曹咎曰：“谨守成皋。即汉欲挑战，慎毋与战，勿令得东而已。我十五日必定梁地，复从将军。”于是引兵东。

四年(1)，羽击陈留、外黄不下。数日降，羽悉令男子年十五以上诣城东，欲坑之。外黄令舍人儿年十三，往说羽曰：“彭越强劫外黄，外黄恐，故且降，待大王。大王至，又皆坑之，百姓岂有所归心哉！从此以东，梁地十余城皆恐，莫肯下矣。”羽然其言，乃赦外黄当坑者。而东至睢阳，闻之皆争下。

(1)四年：汉四年(前203)。

汉果数挑楚军战，楚军不出。使人辱之，五六日，大司马怒，渡兵汜水。卒半渡，汉击，大破之，尽得楚国金玉货赂。大司马咎、长史欣皆自到汜水上。咎故蕲狱掾，欣故塞王，羽信任之。羽至睢阳，闻咎等破，则引兵还。汉军方围钟离昧于荥阳东，羽军至，汉军畏楚，尽走险阻。羽亦军广武相守，乃为高俎(1)，置太公其上，告汉王曰：“今不急下，吾烹(烹)太公。”汉王曰：“吾与若俱北面受命怀王(2)，约为兄弟，吾翁即汝翁。必欲烹(烹)乃翁(3)，幸分我一杯羹。”羽怒，欲杀之。项伯曰：“天下事未可知。且为天下者不顾家，虽杀之无益，但益怨耳。”羽从之。乃使人谓汉王曰：“天下匈匈，徒以吾两人，愿与王挑战，决雌雄，毋徒罢(疲)天下父子为也。”汉王笑谢曰：“吾宁斗智，不能斗力。”羽令壮士出挑战。汉有善骑射曰楼烦(4)，楚挑战，三合，楼烦辄射杀之。羽大怒，自被甲持戟挑战。楼烦欲射，羽瞋目叱之。楼烦目不能视，手不能发，走还入壁，不敢复出。汉王使间问之(5)，乃羽也。汉王大惊。于是羽与汉王相与临广武间而语。汉王数羽十罪(6)。语在《高纪》。羽怒，伏弩射伤汉王。汉王入成皋。

(1)高俎：古代祭祀时摆牲肉的高案。(2)若：你。(3)乃：你。(4)楼烦：我国西北方的一个善骑射的民族。这里的射者可能是楼烦族人。(5)间问：暗中打听。(6)数(sh)：指责。

时彭越数反梁地，绝楚粮食，又韩信破齐，且欲击楚。羽使从兄子项它为大将，龙且为裨将，救齐。韩信破杀龙且，追至成阳(1)，虏齐王广。信遂自立为齐王，羽闻之，恐，使武涉往说信。语在《信传》。

(1)成阳：即城阳。在今山东定陶北。

时，汉关中兵益出，食多，羽兵食少。汉王使侯公说羽，羽乃与汉王约，中分天下，割鸿沟而西者为汉，东者为楚，归汉王父母妻子。已约，羽解而东。五年，汉王进兵追羽，至固陵，复为羽所败。汉王用张良计，致齐王信、建成侯彭越兵，及刘贾入楚地，围寿春。大司马周殷叛楚，举九江兵随刘贾，迎黥布，与齐梁诸侯皆大会。

羽壁垓下，军少食尽。汉帅诸侯兵围之数重。羽夜闻汉军四面皆楚歌，乃惊曰：“汉皆已得楚乎？是何楚人多也！”起饮帐中。有美人姓虞氏，常幸从；骏马名骓(1)，常骑。乃悲歌慷慨，自为歌诗曰：“力拔山兮气盖世，时不利兮骓不逝(2)。骓不逝兮可奈何！虞兮虞兮奈若何(3)！”歌数曲，美人之和。羽泣下数行，左右皆泣，莫能仰视。

(1)骓(zhu)：黑白相间的马。(2)逝：这里是前进之意。(3)奈若何：对你怎么办？

于是羽遂上马，戏(麾)下骑从者八百余人(1)，夜直溃围南出驰。平明，汉军乃觉之，令骑将灌婴以五千骑追羽。羽渡淮，骑能属者百余人。羽至阴陵(2)，迷失道，问一田父，田父给曰“左”(3)。左，乃陷大泽中，以故汉追及之。羽复引而东，至东城(4)，乃有二十八骑(5)。追者数千，羽自度不得脱，谓其骑曰：“吾起兵至今八岁矣，身七十余战，所当者破，所击者服，未尝败北，遂伯(霸)有天下。然今卒困于此，此天亡我，非战之罪也。今日固决死，愿为诸军快战，必三胜，斩将，艾(刈)旗，乃后死，使诸君知我非

用兵罪，天亡我也。”于是引其骑因四山而为圆陈(阵)外向(6)。汉骑围之数重。羽谓其骑曰：“吾为公取彼一将。”令四面骑驰下，期山东为三处。于是羽大呼驰下，汉军皆披靡(7)。遂杀汉一将。是时，杨喜为郎骑，追羽，羽还叱之，喜人马俱惊，辟易数里(8)。与其骑会三处。汉军不知羽所居，分军为三，复围之。羽乃驰，复斩汉一都尉，杀数十百人。复聚其骑，亡两骑。乃谓骑曰：“如何？”骑皆服曰：“如大王言。”

(1)戏下：麾下。(2)阴陵：县名。在今安徽定远西北。(3)给(dài)：欺骗。(4)东城：县名。在今安徽定远东南。(5)乃：仅，但。(6)四山：又名四马山。在乌江附近，在今安徽和县北。(7)披靡：形容军队溃败。(8)辟易：惊退。

于是羽遂引东，欲渡乌江(1)。乌江亭长船待(2)，谓羽曰：“江东虽小，地方千里，众数十万，亦足王也(3)。愿大王急渡。今独臣有船，汉军至，亡(无)以渡。”羽笑曰：“乃天亡我，何渡为！且籍与江东子弟八千人渡而西，今无一人还，纵江东父兄怜而王我，我何面目见之哉？纵彼不言，籍独不愧于心乎！”谓亭长曰：“吾知公长者也，吾骑此马五岁，所当亡(无)敌，尝一日千里，吾不忍杀，以赐公。”乃令骑皆去马，步持短兵接战，羽独所杀汉军数百人。羽亦被十余创。顾见汉骑司马吕马童曰：“若非吾敌人乎？”马童面之(4)，指王翳曰：“此项王也。”羽乃曰：“吾闻汉购我头千金，邑万户，吾为公得。”乃自刭。王翳取其头，乱相蹈争羽相杀者数十人(5)。最后杨喜、吕马童、郎中吕胜、杨武各得其一体。故分其地以封五人，皆为列侯。

(1)乌江：渡口名。在今安徽和县东北。在乌江附近，古有乌江亭，今有乌江镇。(2)：船拢岸。(3)足王：足以称王。(4)面之：向视项羽。面：向；有说背。(5)蹈：践踏。

汉王乃以鲁公号葬羽于谷城。诸项支属皆不诛。封项伯等四人为列侯，赐姓刘氏。

赞曰：昔贾生之《过秦》曰：(1)

(1)贾生：贾谊。汉初著名的政论家。本书有其传。《过秦》：即《过秦论》。

秦孝公据崤函之固(1)，拥雍州之地(2)，君臣固守而窥周室(3)，有席卷天下，包举宇内(4)，囊括四海，并吞八荒之心(5)。当是时也，商君佐之(6)，内立法度，务耕织，修守战之备，外连衡而斗诸侯(7)。于是秦人拱手而取西河之外(8)。

(1)秦孝公：战国时秦国王，前361——前338年在位，用商鞅实行变法。崤：崤山，主峰在今河南灵宝东南。函：函谷关，在今河南灵宝东北。(2)雍州：指今陕西及甘肃等部分地区。(3)周室：指周王朝。(4)宇内：全国。(5)八荒：泛指全国各地。(6)商君：即商鞅(前390——338)，战同时杰出的法家，在秦主持变法，促使秦国富强起来。(7)连衡：亦作“连横”，是使秦与东方各国联合而又各个击破的一种策略。(8)西河：指魏国在黄河以西的地区。

孝公既没，惠文、武、昭襄蒙故业(1)，因遗策，南取汉中(2)，西举巴蜀(3)，东割膏腴之地，收要害之郡。诸侯恐惧，会盟而谋弱秦，不爱珍器重宝肥饶之地，以致天下之士。合从(纵)缔交(1)，相与为一。当此之时，齐有孟尝(5)，赵有平原(6)，楚有春申(7)，魏有信陵(8)。此四贤者，皆明智而忠信，宽厚而爱人，尊贤重士，约从(纵)离横(9)，兼韩、魏、燕、赵、宋、卫、中山之众(10)。于是六国之士有宁越、徐尚、苏秦、杜赫之属为之谋(11)，齐明、周最、陈轸、召滑、楼缓、翟景、苏厉、乐毅之徒通其意(12)，吴起、孙臆、带他、兒良、王廖、田忌、廉颇、赵奢之朋制其兵(13)。常以十倍之地，百万之军，仰关而攻秦(14)。秦入开关延敌，九国之师遁巡而不敢进(15)。

秦无亡矢遗镞之费，而天下已困矣。于是从散约败，争割地而赂秦。秦有余力而制其弊，追亡逐北，伏尸百万，流血漂鹵(櫓)(16)，因利乘便，宰割天下，分裂山河；强国请服，弱国入朝。

(1)惠文、武、昭襄：皆是秦国王。惠文王于前337——前311年在位，武王于前310——前307年在位，昭襄王于前306——前251年在位。(2)汉中：今陕西南部汉水流域。(3)巴、蜀：今四川东部和西部。(4)合从：亦作“合纵”，指东方各国联合灭秦的一种策略。(5)孟尝：齐孟尝君田文。(6)平原：赵平原君赵胜。(7)春申：楚春申君黄歇。(8)信陵：魏信陵君魏无忌。(9)约纵离横：相传以“合纵”而离间“连横”。(10)韩、魏、燕、赵、宋、卫、中山：皆是战国时期的国家。(11)六国：指齐、楚、燕、赵、韩、魏；加上秦，即战国七雄。宁越：赵国人。徐尚：宋国人。苏秦：东周洛阳人。曾主张“合纵”。杜赫：东周人。(12)齐明：东周之臣。周最：周朝公子。陈轸：楚国人。召滑(shàog)：楚国人。楼缓：赵国人，曾任魏相。翟景：魏国人。苏厉：苏秦之弟。乐(yuè)毅：燕国名将。通其意：指宣传“合纵”反秦之理。(13)吴起(?——前381)：卫国人，战国时著名的法家、军事家。孙臆：战国时著名的军事家。带他、兒良、王廖：皆是战国时将领。田忌：齐将。廉颇、赵奢：皆赵将。(14)仰关：言指向函谷关。(15)九国：东方六国，加上宋、卫、中山三国。(16)流血漂鹵(櫓)：流血之多，使大盾漂浮。鹵(l)：通“櫓”，大盾。

施及孝文、庄襄王(1)，享国之日浅，国家亡(无)事。

(1)施：延。孝文：孝文王，前250年在位。庄襄王：前249——前247年在位。

及至始皇，奋六世之余烈(1)，振长策而馭宇内，吞二周而亡诸侯(2)，履至尊而制六合(3)，执敲朴以鞭笞天下(4)，威震四海。南取百粤之地(5)，以为桂林、象郡。百粤之君俯首系颈(6)，委命下吏。乃使蒙恬北筑长城而守藩篱(7)，却匈奴七百余里，胡人不敢南下而牧马(8)，士不敢弯弓而报怨。于是废先王之道，焚百家之言，以愚黔首(9)。堕名城，杀豪俊，收天下之兵聚之咸阳(10)，销锋镝铸以为金人十二(11)，以弱天下之民。然后践华为城(12)，因河为池(13)，据亿丈之城，临不测之川，以为固。良将劲弩，守要害之处，信臣精卒(14)，陈利兵而谁何(15)。天下已定，始皇之心，自以为关中之固，金城千里(16)，子孙帝王万世之业也。

(1)六世：指孝公、惠文王、武王、昭襄王、孝文王、庄襄王六代。余烈：留下的功业。(2)二周：东周、西周。(3)六合：天地四方。(4)敲、朴：皆杖。短曰敲，长曰朴。(5)百粤：即百越。指当时散居于南方的各族。桂林：郡名。治所在今广西桂平西南。象郡：治临尘(今广西崇左)。(6)俯首：低头听命。系颈：以绳系颈，表示归降。(7)蒙恬：秦朝大将。藩篱：屏障，篱笆。这里指边界。(8)胡人：这里指匈奴。(9)黔(qián)首：百姓。(10)兵：兵器。(11)销：销毁。锋：兵器的尖刃。镝：箭链。(12)华：华山。在今陕西华阴南。(13)河：指黄河。(14)信臣：忠诚之臣。精卒：精锐之士兵。(15)谁何：问之为谁，警戒之意。(16)金城：坚固之城。

始皇既没，余威震于殊俗(1)。然而陈涉，瓮牖绳枢之子(2)，甿隶之人(3)，迁徙之徒也，材能不及中庸，非有仲尼、墨翟之知(智)(4)，陶朱、倚顿之富(5)。躡足行伍之间，而免起阡陌之中(7)，帅罢(疲)散之卒，将数百之众，转而攻秦。斩木为兵，揭竿为旗，天下云合响应，赢粮而景(影)从(8)，山东豪俊遂并起而亡秦族矣。

(1)殊俗：不同风俗之处，指边远地区。(2)瓮牖(wèng yǔ)：以瓦瓮为窗户。绳枢：以绳子为门枢。形容住房简陋。(3)甿(méng)隶：农民，雇农。(4)仲尼：孔子。古代著名的思想家、教育家。墨翟：即墨子。墨家学派创始人。(5)陶朱：陶朱公范蠡。越王勾践之臣，后经商致富。猗顿：春秋时鲁人，大商人。(6)行(háng)伍：军队。(7)免起：有作“俯起”有作“倔起”。阡陌：乃“什佰”之误。什佰：十长、百长。(8)景(影)从：形影相随。景：“影”的本字。

且天下非小弱也；雍州之地，崤函之固，自若也(1)。陈涉之位，不齿于齐、楚、燕、赵、韩、魏、宋、卫、中山之君(2)；锄耰棘矜(3)，不敌于钩戟长铍(4)；谪戍之众(5)，不亢(抗)于九国之师；深谋远虑，行军用兵之道，非及曩时之士也。然而成败异变，功业相反，何也？试使山东之国与陈涉度长絜大(6)，比权量力，不可同年而语矣。然秦以区区之地，致万乘之权，招八州而朝同列(7)，百有余年，然后以六合为家，崤函为宫。一夫作难而七庙堕(8)，身死人手，为天下笑者，何也？仁谊(义)不施，而攻守之势异也。

(1)自若：犹言如故。(2)齿：齿列，并列。(3)锄耰(y u)戟矜：锄把戟柄之类。(4)钩戟：有钩的戟。长铍(sh )：长矛。(5)谪戍：遣戍远方的罪人。(6)度(duó)长絜(xié)大：比长短，量大小。(7)八州：指九州除雍州外，其它八州。朝同列：使同列的各个诸侯来朝见。(8)一夫作难：指陈胜起义。七庙：古代帝王的宗庙。这里是指国家政权。

周生亦有言(1)，“舜盖重童(瞳)于”，项羽又重童(瞳)子，岂其苗裔邪(2)？何其兴之暴也！夫秦失其政，陈涉首难，豪桀(杰)蜂起，相与并争，不可胜数。然羽非有尺寸(3)，乘势拔起陇亩之中(4)，三年，遂将五诸侯兵灭秦(5)，分裂天下而威海内，封立王侯，政由羽出，号为“伯(霸)王”，位虽不终，近古以来未尝有也。及羽背关怀楚(6)，放逐义帝，而怨王侯畔(叛)已，难矣。自矜功伐，奋其私智而不师古，始霸王之国，欲以力征经营天下，五年卒亡其国，身死东城，尚不觉籍(悟)，不自责过失，乃引“天亡我，非用兵之罪”，岂不谬哉！

(1)周生：姓周的儒生。(2)苗裔：后裔，后代。(3)尺寸：这里是指很少的封地。(4)陇亩之中：田间，引申为民间。(5)五诸侯：指秦末起义中齐、燕、韩、赵、魏等五个诸侯。(6)背关怀楚：指项羽放弃关中，而怀念故土(楚)。

## 汉书新注卷三十二 张耳陈余传第二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张耳、陈余二人的交游、政治生活和矛盾斗争。张耳、陈余都是战国末年浪迹社会的儒生，结成密友。秦统一后，颇不得志。故秦未投身陈涉起义。当时鱼龙混杂，参加反秦起义者的思想极为复杂。张、陈二人当了复建赵国的将相之后，因争权和思想不一而分道扬镳，成了冤家，陈余投靠赵、楚，张耳则投靠汉刘邦。汉高帝三年(前 204)，张耳灭赵，杀了陈余，刘邦封张耳为赵王。《史记》以张、陈二人合传，因其政治生活和私人交游，都具有一定的历史特点及反面的教育意义；传未讥其“以势利交”，入木三分。《汉书》本传大致袭取《史》传之文，传未增加“势利之交，古人羞之”等语，也是重申司马迁的批判之意。

张耳，大梁人也(1)，少时及魏公子毋忌为客(2)。尝亡命游外黄(3)，外黄富人女甚美，庸奴其夫(4)，亡邪父客(5)。父客谓曰：“必欲求贤夫，从张耳。”女听，为请决(6)，嫁之。女家厚奉给耳，耳以故致千里客，宦为外黄令(7)。

(1)大梁：县名。今河南开封市。(2)魏公子毋忌：即信陵君魏无忌。(3)外黄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兰考县东南。(4)庸奴其夫：视其丈夫如庸夫。(5)亡邸：私奔之意，父客：父时之宾客。

(6)请决：请决绝于前夫而嫁于张耳。(7)外黄令：外黄县之长官。

陈余，亦大梁人，好儒术。游赵苦陘(1)，富人公乘氏以其女妻之。余年少，父事耳，相与为刎颈交(2)。

(1)赵：指战国时赵国，都邯郸(今河北邯郸市)。苦陘：县名。在今河北定县南。(2)刎颈交：言交情深重，虽断颈绝头而无所顾。

高祖为布衣时，尝从耳游。秦灭魏(1)，购求耳千金，余五百金。两人变名姓，俱之陈(2)，为里监门(3)。吏尝以过笞余，余欲起，耳掇使受笞(4)。吏去，耳数之曰(5)：“始吾与公言何如？今见小辱而欲死一吏乎？”余谢罪。

(1)魏：指战国时魏国，都大梁(今河南开封市)。(2)陈：县名。今河南淮阳县。(3)监门：守门。(4)掇：《史记》作“蹶之”。(5)数(sh)：指责。(6)谢罪：认错。

陈涉起蕲至陈，耳、余上谒涉(1)。涉及左右生平数闻耳、余贤，见，大喜。

(1)上谒：通名进见。

陈豪桀(杰)说涉曰：“将军被坚执锐，帅士卒以诛暴秦，复立楚社稷，功德宜为王。”陈涉问两人(1)，两人对曰：“将军瞋目张胆，出万死不顾之计，为天下除残。今始至陈而王之，视(示)天下私。愿将军毋王，急引兵而西，遣人立六国后(2)，自为树党。如此，野无交兵，诛暴秦，据咸阳以令诸侯(3)，则帝业成矣。今独王陈，恐天下解也(4)。”涉不听，遂立为王。

(1)两人：指张耳、陈余。(2)立六国后：言立已被秦灭掉的齐、楚、燕、赵、韩、魏六国之后裔为王。(3)咸阳：秦朝京都。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。(4)解：思想离散之意。

耳、余复说陈王曰：“大王兴梁、楚(1)，务在入关(2)，未及收河北也(3)。臣尝游赵，知其豪桀(杰)，愿请奇兵略赵地。”于是陈王许之，以所善陈人武臣为将军，耳、余为左右校尉，与卒三千人，从白马渡河(4)。至诸县，说其豪桀(杰)曰：“秦为乱政虐刑，残灭天下，北为长城之役，南有五岭(岭)之戍(5)，外内骚动，百姓罢(疲)敝，头会箕敛以供军费(6)，财匮力尽，重以苛法，使天下父子不相聊(7)。今陈王奋臂为天下倡始，莫不响应，家自为



怒，各报其怨，县杀其令丞、郡杀其守尉。今以张大楚(8)，王陈(9)，使吴广、周文将卒百万西击秦。于此时而不成封侯之业者，非人豪也。夫因天下之力而攻无道之君(10) 报父兄之怨而成割地之业(11) 此一时也。’豪桀(杰)皆然其言。乃行收兵；得数万人，号武信君。下赵十余城，余皆城守莫肯下。乃引兵东北击范阳。范阳人蒯通说其令徐公降武信君(12)，又说武信君以侯印封范阳令(13)。语在《通传》。赵地闻之，不战下者三十余城。

(1)梁：即魏。指魏地。楚：指战国时楚国之地。(2)关：指函谷关。(3)河北：指黄河以北。(4)白马：津名。在今河南滑县东北。河：今黄河。(5)五岭：指绵延在今赣、湘、粤、桂等省边境的大庾岭、骑田岭、萌渚岭、都庞岭和越城岭。(6)头会箕敛：按人头收谷，用箕收取之，谓赋税苛重。(7)不相聊：不能相依为生。聊：依赖。(8)大楚：陈胜起义所建的国号。(9)王陈：称王于陈。(10)无道之君：指秦二世皇帝。(11)割地之业：指封诸侯。(12)武信君：武臣自号。(13)范阳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梁山县西北。

至邯郸(1)，耳、余闻周章军入关(2)，至戏却(3)；又闻诸将为陈王徇地，多以谗毁得罪诛。怨陈王不以为将军而以为校尉(4)，乃说武臣曰：“陈王非必立六国后。今将军下赵数十城，独介居河北(5)，不王无以填(镇)之。且陈王听谗，还所，恐不得脱于祸。愿将军毋失时。”武臣乃听，遂立为赵王。以余为大将军，耳为丞相。

(1)邯郸：县名。今河北邯郸市。(2)周章：即上段中提到的周文。(3)戏：地名。在今陕西临潼东北。却：退兵。(4)校尉：武官名。位次于将军。(5)介：单独之意。

使人报陈王，陈王大怒，欲尽族武臣等家，而发兵击赵。相国房君谏曰(1)：“秦未亡，今又诛武臣等家，此生一秦也。不如因而贺之，使急引兵西击秦。”陈王从其计，徙系武臣等家宫中，封耳子敖为成都君，使使者贺赵，趣(促)兵西入关(2)。耳、余说武臣曰：“王王赵非楚意，特以计贺王(3)。楚已灭秦，必加兵于赵。愿王毋西兵，北徇燕、代(4)，南收河内，以自广。赵南据大河，北有燕、代，楚虽胜秦，必不敢制赵。”赵王以为然，因不西兵，而使韩广略燕，李良略常山(5)，张廩略上党(6)。

(1)相国：起义军政权中的官名。(2)促兵：催促武臣发兵。(3)计：言权宜之计。(4)燕、代：指战国末年燕国、代国之地，在今河北北部、辽宁等地区。(5)常山：郡名。即恒山郡，治东垣(今河北石家庄市)。(6)上党：郡名。治长子(今山西长子市)。

韩广至燕，燕人因立广为燕王。赵王乃与耳、余北略地燕界。赵王间出(1)，为燕军所得。燕囚之，欲与分地(2)。使者往，燕辄杀之，以固求地。耳、余患之。有廝养卒谢其舍曰(3)：“吾为二公说燕(4)，与赵王载归。”舍中人皆笑曰：“使者往十辈皆死，若何以能得王？”乃走燕壁。燕将见之，问曰：“知臣何欲？”燕将曰：“若欲得王耳(5)。”曰：“君知张耳、陈余何如人也？”燕将曰：“贤人也。”曰：“其志何欲？”燕将曰：“欲得其王耳。”赵卒笑曰：“君未知两人所欲也。夫武臣、张耳、陈余，杖马箠下赵数十城(6)，亦各欲南面而王。夫臣之与主，岂可同日道哉！顾其势初定(7)，且以长少先立武臣(8)，以持赵心。今赵地已服，两人亦欲分赵而王，时未可耳。今君囚赵王，念此两人名为求王，实欲燕杀之，此两人分赵而王。夫以一赵尚易燕(9)，况以两贤王左提右挈(10)，而责杀王，灭燕易矣。”燕以为然，乃归赵王。养卒为御而归。

(1)间出：私出。(2)燕囚之，欲与分地：燕胁令赵割地予燕。(3)廝养卒：伙夫。谢其舍：辞告舍主人。(4)二公：指张耳、陈余。(5)若：你。(6)箠(chu)：马鞭。(7)顾：思念，考虑。(8)长少：言年龄大小。(9)易：轻，轻视。(10)左提右挈：言互相扶持。

李良已定常山，还报赵王，赵王复使良略太原(1)。至石邑(2)，秦兵塞井陘(3)，未能前。秦将诈称二世使使遗良书(4)，不封(5)，曰：“良尝事我，得显幸，诚能反赵为秦，赦良罪，贵良。”良得书，疑不信。之邯郸益请兵。未至，道逢赵王姊，从百余骑。良望见，以为王，伏谒道旁。王姊醉，不知其将，使骑谢良。良素贵，起，惭其从官。从官有一人曰：“天下叛秦，能者先立。且赵王素出将军下，今女儿乃不为将军下车(6)，请追杀之。”良以得秦书，欲反赵，未决，因此怒，遣人追杀王姊，遂袭邯郸。邯郸不知，竟杀武臣。赵人多为耳、余耳目者，故得脱出。收兵得数万人。客有说耳、余曰：“两君羁旅(7)，而欲附赵，难可独立；立赵后，辅以谊(义)，可就功。”乃求得赵歇(8)，立为赵王，居信都(9)。

(1)太原：郡名：治晋阳(在今山西太原市西南)。(2)石邑：县名。在今河北井陘县东南。

(3)井陘：县名。在今河北井陘县西北。(4)二世：秦二世皇帝。(5)不封：故意不封信口，以泄露内容，引起对方互相猜疑。(6)女儿：言妇女。(7)羁(j)旅。寄居作客。(8)赵歇：战国时赵国的后裔。(9)信都：县名。今河北邢台市。

李良进兵击余，余败良，良走归章邯(1)。章邯引兵至邯郸，皆徙其民河内(2)，夷其城郭(3)。耳与赵王歇走入巨鹿城(4)，王离围之(5)。余北收常山兵，得数万人，军巨鹿北。章邯军巨鹿南棘原(6)，筑甬道属河(7)，恫王离。王离兵食多，急攻巨鹿。巨鹿城中食尽，耳数使人召余，余自度兵少，不能敌秦，不敢前。数月，耳大怒，怨余，使张黪、陈释往让余曰(8)：“始吾与公为刎颈交，今王与耳旦暮死，而公拥兵数万，不肯相救，胡不赴秦俱死(9)？且什有一二相全。”余曰：“所以不俱死，欲为赵王、张君报秦。今俱死，如以肉喂虎，何益？”张黪、陈释曰：“事已急，要以俱死立信，安知后虑！”余曰：“吾顾以无益。”乃使五千人令张黪、陈释先尝秦军(10)，至皆没。

(1)章邯：秦将。(2)河内：指今河南省黄河以北地区。(3)夷：剷平。(4)巨鹿：县名。在今河北平乡县西南。(5)王离：秦将。王翦之子。(6)棘原；邑名。在今河北平乡县西南。(7)甬道：两旁筑了墙的通道。河：指漳水。(8)让：责备。(9)胡：何。(10)尝：尝试。

当是时，燕、齐、楚闻赵急，皆来救。张敖亦北收代，得万余人来，皆壁余旁。项羽兵数绝章邯甬道，王离军乏食。项羽悉引兵渡河破章邯军。诸侯军乃敢击秦军，遂虏王离。于是赵王歇、张耳得出巨鹿。与余相见，责让余，问张黪、陈释所在。余曰：“黪、释以必死责臣，臣使将五千人先尝秦军，皆没。”耳不信，以为杀之，数问余。余怒曰：“不意君之望臣深也(1)！岂以臣重去将哉(2)？”乃脱解印绶与耳，耳不敢受。余起如厕(3)，客有说耳曰：“天予不取，反受其咎。今陈将军与君印绶，不受，反天不祥。急取之。”耳乃佩其印，收其麾下。余还。亦望耳不让，趋出。耳遂收其兵(4)。余独与麾下数百人之河上泽中渔猎。由此有隙。

(1)望：怨望。(2)岂以臣：吴询以为，其下夺一“为”字。(3)如厕：上厕所。(4)兵：指军队。

赵王歇复居信都。耳从项羽入关。项羽立诸侯，耳雅游，多为人所称(1)。项羽素亦闻耳贤，乃分赵立耳为常山王，治信都。信都更名襄国。

(1)称：称誉，赞扬。

余客多说项羽：“陈余、张耳一体有功于赵。”羽以余不从入关。闻其在南皮(1)，即以南皮旁三县封之。而徙赵王歇王代(2)。

(1)南皮：县名。在今河北南皮县北。(2)代：县名。在今河北蔚县东北。

耳之国，余愈怒曰：“耳与余功等也，今耳王，余独侯。”及齐王田荣叛楚，余乃使夏说说田荣曰(1)：“项羽为天下宰不平，尽王诸将善地，徙故王王恶地，今赵王乃居代！愿王假臣兵，请以南皮为扞蔽(2)。”田荣欲树党，乃遣兵从余。余悉三县兵，袭常山王耳。耳败走，曰：“汉王与我有故(3)，而项王强，立我，我欲之楚。”甘公曰(4)：“汉王之入关，五星聚东井(5)。东井者，秦分也(6)。先至必王。楚虽强。后必属汉。”耳走汉。汉亦还定三秦(7)，方围章邯废丘。耳谒汉王，汉王厚遇之。

(1)夏说说：前一“说”，读yuè。后一“说”，读shuì，以言论劝人。(2)扞蔽：犹言藩屏。

(3)有故：有旧交情。(4)甘公：有说是天文学家甘德。(5)东井：星名，即井宿。(6)秦分(fèn)：秦的分野。(7)三秦：指项羽分封的秦将章邯为雍王、司马欣为塞王、董翳为翟王等占据的关中地区。(8)废丘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兴平东南。

余已败耳，皆收赵地，迎赵王于代，复为赵王。赵王德余(1)，立以为代王。余为赵王弱，国初定，留傅赵王，而使夏说以相国守代。

(1)德余：对陈余感恩戴德。

汉二年，东击楚，使告赵，欲与俱。余曰：“汉杀张耳乃从。”于是汉求人类耳者(1)，斩其头遗余(2)，余乃遣兵助汉。汉败于彭城西(3)，余亦闻耳诈死，即背汉。汉遣耳与韩信击破赵井陘(4)，斩余泚水上(5)，追杀赵王歇襄国。

(1)类：貌似。(2)遗(wèi)：送给，(3)彭城：县名。今江苏徐州市。(4)井陘：井陘口。在今河北井陘县东。(5)泚(chè)水：即槐河。源于今河北赞皇县西南，东流入滏阳河。

四年夏，立耳为赵王。五年秋，耳薨，谥曰景王。子敖嗣立为王，尚高祖长女鲁元公主(1)，为王后。

(1)尚：娶公主为妻，称“尚”。

七年，高祖从平城过赵(1)，赵王旦暮自上食(2)，体甚卑，有子婿礼。高祖箕踞骂署(3)，甚慢之。赵相贯高、赵午年六十余，故耳客也，怒曰：“吾玉屠王也(4)！”说敖曰：“天下豪桀(杰)并起，能者先立，今王事皇帝甚恭，皇帝遇王无礼，请为王杀之。”敖啮其指出血(5)，曰：“君何言之误！且先王亡国，赖皇帝得复国，德流子孙，秋豪(毫)皆帝力也。愿君无复出口。”贯高等十余人相谓曰：“吾等非也。吾王长者，不背德。且吾等义不辱，今帝辱我王，故欲杀之，何乃汗王为(6)？事成归王，事败独身坐耳。”

(1)平城：县名。在今山西大同市东北。(2)上食：献上饮食。(3)箕踞：古人坐于席上，坐则跪，行则膝前，以此为敬。若伸两足，则手据膝，故若箕状，此为傲慢不敬之态。(4)辱(chán)王：懦弱的君主。(5)敖啮其指出血：张敖以此表示至诚而誓不背汉。啮(niè)：用牙啃或咬。(6)何乃汗王为：言何必给王造成不良影响。

八年，上从东垣过(1)。贯高等乃壁人柏人(2)，要(邀)之置厕(侧)。(3)上过欲宿，心动，问曰：“县名为何？”曰“柏人”。“柏人者，迫于人！”不宿去。

(1)东垣：县名。在今河北石家庄市东北。(2)壁人：置入于壁中。柏人：县名。在今河北内丘县东北。(3)要(邀)之置厕：在驿站之侧拦截高祖。置：驿置，驿站。厕：同“侧”。

九年，贯高怨家知其谋，告之。于是上逮捕赵王诸反者。赵午等十余人皆争自刭，贯高独怒骂曰：“谁令公等为之？今王实无谋，而并捕天；公等死，谁当白王不反者(1)？”乃槛车与王诣长安(2)。高对狱曰：“独吾属为之，王不知也。”吏榜笞数千，刺燕(3)，身无完者(4)，终不复言。吕后数言张王以鲁元故，不宜有此。上怒曰：“使张敖据天下，岂少乃女乎！”廷

尉以贯高辞闻，上曰：“壮士！谁知者，以私问之(5)。”中大夫泄公曰：“臣素知之(6)，此固赵国立名义不侵为然诺者也(7)。”上使泄公持节问之篋輿前(8)。仰(仰)视，泄公劳苦如平生欢(9)。与语，问张王果有谋不(否)。高曰：“人情岂不各爱其父母妻子哉？今吾三族皆以论死，岂以王易吾亲哉(10)！顾为王实不反，独吾等为之。”具道本根所以(11)，王不知状。于是泄公具以报上，上乃赦赵王。

(1)白：说明。(2)槛车：囚禁犯人(或装载猛兽)的有栅栏的车。(3)刺(ruò)：以铁刺之，又烧灼之。(4)身无完者：体无完肤。(5)以私问：以私情相问。(6)素知之：平素了解此人。(7)立名义不侵为然诺者：言贯高重信义。(8)篋(bi o)輿：竹编的輿床。(9)劳苦：慰劳。(10)易：代。(11)具道：具体说明。本根所以：根由原因。

上贤高能自立然诺，使泄公赦之，告曰：“张王已出，上多足下(1)，故赦足下。”高曰：“所以不死，白张王不反耳。今王已出，吾责塞矣(2)。且人臣有篡弑之名，岂有面目复事上哉！”乃仰绝亢(吭)而死(3)。

(1)多：犹重。(2)责塞：尽责之意。(3)吭：喉咙。

敖已出，尚鲁元公主如故，封为宣平侯。于是上贤张王诸客，皆以为诸侯相、郡守。语在《田叔传》。及孝惠、高后、文、景时，张王客子孙皆为二千石。

初，孝惠时，齐悼惠王献城阳郡(1)，尊鲁元公主为太后(2)。高后元年，鲁元太后薨。后六年，宣平侯复薨。吕太后立敖子偃为鲁王，以母为太后故也(3)。又怜其年少孤弱，乃封敖前妇子二人：寿为乐昌侯，侈为信都侯。高后崩，大臣诛诸吕，废鲁王及二侯，孝文即位，复封故鲁王偃为南宫侯。薨，子生嗣。武帝时，生有罪免，国除。元光中，复封偃孙广国为睢陵侯。薨，子昌嗣。太初中，昌坐不敬免，国除。孝平元始二年，继绝世，封敖玄孙庆忌为宣平侯，食千户。

(1)城阳郡：郡治城阳(在今山东鄄城东南)。(2)尊鲁元公主为太后：鲁元公主与齐悼惠王是姊弟关系，悼惠何能尊鲁元为后呢？惠帝之张后乃张敖女，而鲁元是张敖妻，由外戚关系言，鲁元成了惠帝之妻母。悼惠为结欢于吕后，乃依惠帝与鲁元之关系，而尊称之为母。(3)此几句言张偃以母鲁元为齐王太后之故，得以立为鲁王。(若按张敖宣平侯之爵，张偃只能为侯。)

赞曰：张耳、陈余，世所称贤，其宾客厮役皆天下俊桀(杰)，所居国无不取卿相者。然耳、余始居约时(1)，相然信死(2)，岂顾问哉！及据国争权，卒相灭亡，何乡(向)者慕用之诚(3)，后相背之戾也(4)！势利之交，古人羞之，盖谓是矣。

(1)居约时：贫贱俭约之时。(2)然信：犹“然诺”。(3)向者：往昔。(4)戾：违。

### 汉书新注卷三十三 魏豹田儋韩王信传第三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魏豹、田儋、韩王信在秦汉之际的政治生涯和结局。这是一篇六国贵族后裔的类传。魏豹是魏贵族子弟，秦统一后沦为庶人，秦末投入起义行列，随项羽入关，封为西魏王，楚汉相争中成了牺牲品，为汉周苛所杀。田儋及田荣、田横，都是田齐的宗族之人，先后于秦末起义，而复立齐国，在楚汉相争中，反楚而实际上有助于汉，未了田横自到以了刘邦统一的心愿。韩王信为韩襄王后裔，秦末参加起义，汉立其为韩王，后投降匈奴，为汉将柴武所杀。司马迁传写这三人，分列于三传，自有布局的匠心；其论魏豹与彭越为囚徒“欲有所会其度”，田横自到之“高节”，韩王信被迫投降匈奴，似乎借题发挥。班固合传三人，因其为六国贵族后裔；论其乍兴乍灭“岂非天乎”，意谓这是大势所趋而不以某些人的意志为转移。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之论，各有其妙；然后者之论似乎更具史识。

魏豹，故魏诸公子也(1)。其兄魏咎，故魏时封为宁陵君，秦灭魏(2)，为庶人。陈胜之王也，咎往从之。胜使魏人周市徇魏地，魏地已下，欲立周市为魏王。市曰：“天下昏乱，忠臣乃见(3)。今天下共畔(叛)秦，其谊(义)必立魏王后乃可。”齐、赵使车各五十乘，立市为王，市不受，迎魏咎于陈(4)，五反(5)，陈王乃遣立咎为魏王。

(1)故魏：战国时的魏国。(2)魏：指大梁(今河南开封市西)。(3)天下昏乱，忠臣乃见：言天下混乱之时忠臣乃得显其节义。(4)陈：县名。今河南淮阳。(5)五反：五个来回。

章邯已破陈王，进兵击魏王于临济(1)。魏王使周市求救齐、楚。齐、楚遣项它、田巴将兵(2)，随市救魏。章邯遂击破杀周市等军，围临济。咎为其民约降(3)。约降定，咎自杀。

(1)临济：邑名。在今河南封丘县东。(2)齐、楚遣项它、田巴：楚遣项它。齐由田儋亲自带兵救魏，田巴可能是田儋部将。(3)约降：谈投降条约。

魏豹亡走楚。楚怀王予豹数千人，复徇魏地。项羽已破秦兵，降章邯，豹下魏二十余城，立为魏王(1)。豹引精兵从项羽入关。羽封诸侯，欲有梁地，乃徒豹于河东(2)，都平阳(3)，为西魏王。

(1)立为魏王：项羽立魏豹为魏王。(2)河东：郡名。治安邑(今山西夏县西北)。(3)平阳：魏王魏豹都于此，在今山西临汾市西南。

汉王还定三秦，渡临晋(1)，豹以国属焉，遂从击楚于彭城(2)。汉王败，还至荥阳(3)，豹请视亲病(4)，至国，则绝河津畔(叛)汉。(5)汉王谓酈生曰：“缓颊往说之(6)。”酈生往，豹谢曰：“人生一世间，如白驹过隙(7)。今汉王嫚侮人，骂署诸侯群臣如奴耳，非有上下礼节，吾不忍复见也。”汉王遣韩信击豹，遂虏之，传豹诣荥阳，以其地为河东、太原、上党郡(8)。汉王令豹守荥阳。楚围之急，周苛曰：“反国之王(9)，难与共守。”遂杀豹。

(1)临晋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大荔县东。临晋东临黄河，由此过渡而东，曰“渡临晋”。(2)彭城：时为楚霸王项羽之都。今江苏徐州市。(3)荥阳：县名。今河南荥阳。(4)亲：指母亲。(5)河津：黄河渡口。(6)缓颊：婉言劝解。(7)白驹过隙：言光阴过得迅速。白驹：指日影。(8)太原：郡名。治晋阳(在今山西太原市西南)。上党：郡名。治长子(今山西长子西南)。(9)反国：言其曾叛汉向楚。

田儋，狄人也(1)，故齐王田氏之族也(2)。儋从弟荣，荣弟横，皆豪桀(杰)，宗强，能得人。陈涉使周中略地，北至狄，狄城守。儋阳(佯)为缚其

奴，从少年之廷(3)，欲谒杀奴(4)。见狄令，因击杀令，而召豪吏子弟曰：“诸侯皆反秦自立，齐，古之建国，儋，田氏，当王。”遂自立为齐王，发兵击周市。市军还去，儋因率兵东略定齐地。

(1)狄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高青县东南。(2)故齐王：指战国时的齐王。(3)廷：县廷。(4)欲谒杀奴：秦时杀奴，当先告官。田儋欲杀狄令，故佯缚奴谒令。

秦将章邯围魏王咎于临济，急。魏王请救于齐，儋将兵救魏。章邯夜衔枚击，大破齐、楚军，杀儋于临济下。儋从弟荣收儋余兵东走东阿(1)。

(1)东阿：县名。在今山东东阿县西南。

齐人闻信死，乃立故齐王建之弟田假为王(1)，田角为相，田间为将，以距(拒)诸侯。

(1)齐王建：即战国末年当了秦军俘虏的齐王(名建)。

荣之走东阿，章邯追围之。项梁闻荣急，乃引兵击破章邯东阿下。章邯走而西，项梁因追之(1)。而荣怒齐之立假，乃引兵归，击逐假。假亡走楚，相角亡走赵。角弟间前救赵，因不敢归。荣乃立儋子市为王，荣相之，横为将，平齐地。

(1)项梁因追之：据《高帝纪》，追者乃刘邦与项羽。

项梁既追章邯，章邯兵益盛，项梁使使趣(促)齐兵共击章邯，荣曰：“楚杀田假，赵杀角、间，乃出兵。”楚怀王曰：“田假与国之王(1)，穷而归我，杀之不谊(义)。”赵亦不杀田角、田间以市于齐(2)。齐王曰：“蝮蠹手则斩手(3)，蠹足则斩足。何者？为害于身也。田假、田角、田间于楚、赵，非手足戚，何故不杀(4)？且秦复得志于天下，则齧齧首用事者坟墓矣(5)。”楚、赵不听齐，齐亦怒，终不肯出兵。章邯果败杀项梁，破楚兵。楚兵东走，而章邯渡河围赵于巨鹿。项羽由此怨荣。

(1)与国：友好之国。(2)以市：作交易。(3)蝮(fù)：蝮蛇。一种毒蛇。蠹(hé)：有毒腺的动物的咬刺。(4)此几句言田假等之于楚、赵，不如手足于身之亲。人为了全身，不惜自斩其手足，而楚赵为了全己之国，为何不杀田假等？(5)齧齧(y hé)：侧齿咬。引申为毁伤。首用事者：指首先起义反秦者。

羽既存赵，降章邯，西灭秦，立诸侯王，乃徙齐王市更王胶东(1)，治即墨(2)。齐将田都从共救赵，因入关，故立都为齐王，治临菑(3)。故齐王建孙田安，项羽方渡河救赵，安下济北数城(4)，引兵降项羽，羽立安为济北王，治博阳(5)。荣以负项梁，不肯助楚攻秦，故不得王。赵将陈余亦失职，不得王。二人俱怨项羽。

(1)胶东：郡国名。治即墨(今山东莱西县西南)。(2)即墨：项羽让齐王田市都于此。(3)临菑：项羽让齐王田都都于此，在今山东临淄县北。(4)济北：郡国名。治博阳(在今山东泰安市东南)。(5)博阳：项羽让济北王田安都于此。

荣使人将兵助陈余，令反赵地，而荣亦发兵以距(拒)击田都，都亡走楚。荣留齐王市毋之胶东。市左右曰：“项王强暴，王不就国，必危。”市惧，乃亡就国。荣怒，追击杀市于即墨，还攻杀济北王安，自立为王，尽并三齐之地(1)。

(1)三齐之地：指原齐人齐王田都、济北王田安、齐王田市所有之地(即秦之临淄、济北、胶东三郡)。

项王闻之，大怒，乃北伐齐。荣发兵距(拒)之城阳(1)。荣兵败，走平原(2)，平原民杀荣。项羽遂烧夷齐城郭(3)，所过尽屠破。齐人相聚畔(叛)之。荣弟横收齐散兵，得数万人，反击项羽于城阳。而汉王帅诸侯败楚，入彭城。

项羽闻之，乃释齐而归击汉于彭城(4)，因连与汉战，相距(拒)荥阳。以故横复收齐城邑，立荣子广为王，而横相之，政事无巨细皆断于横。

(1)城阳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鄆城东南。(2)平原：县名。今山东平原县南。(3)烧夷：焚烧，剽平。(4)释：解，解围。

定齐三年，闻汉将韩信引兵且东击齐，齐使华毋伤、田解军历下以距(拒)汉(1)。会汉使酈食其往说王广及相横，与连和。横然之，乃罢历下守备，纵酒，且遣使与汉平(2)。韩信乃渡平原，袭破齐历下军，因入临菑。王广、相横以酈生为卖已而烹(烹)之(3)。广东走高密(4)，横走博，守相田光走城阳，将军田既军于胶东，楚使龙且救齐，齐王与合军高密。汉将韩信、曹参破杀龙且，虏齐王广。汉将灌婴追得守相光，至博(5)。而横闻王死，自立为王，还击婴，婴败横军于赢下(6)。横亡走梁(7)，归彭越。越时居梁地，中立，且为汉，且为楚。韩信已杀龙且，因进兵破杀田既于胶东，灌婴破杀齐将田吸于千乘(8)，遂平齐地。

(1)历：指历山。在今山东济南市。历下：历山之下。有以为邑名。(2)平：讲和。(3)以酈生为卖己而烹之：(田广、田横)以为酈生与韩信合谋而出卖了自己，故烹之。(4)高密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高密县西。(5)博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泰安市东南。(6)赢：县名。在今山东莱芜县东北。(7)梁：指梁地。今河南开封市一带。(8)千乘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高青县东北。

汉灭项籍，汉王立为皇帝，彭越为梁王。横惧诛，而与其徒属五百余人入海，居岛中。高帝闻之，以横兄弟本定齐，齐人贤者多附焉，今在海中不收，后恐有乱，乃使使赦横罪而召之。横谢曰：“臣烹(烹)陛下之使酈食其，今闻其弟商为汉将而贤，臣恐惧，不敢奉诏。请为庶人，守海岛中。”使还报，高帝乃诏卫尉酈商曰：“齐王横即至，人马从者敢动摇者致族夷(1)！”乃复使使持节具告以诏意，曰：“横来，大者王，小者乃侯耳(2)；不来，且发兵加诛。”横乃与其客二人乘传诣洛阳。

(1)族夷：灭族。(2)横来，大者王，小者乃侯：此对田横言，许之前来，高者为王，低者也不失为侯。

至尸乡厩置(1)，横谢使者曰：“人臣见天子，当洗沐。”止留。谓其客曰：“横始与汉王俱南面称孤(2)，今汉王为天子，而横乃为亡虏，北面事之，其愧固已甚矣。又吾烹(烹)人之兄，与其弟并肩而事主，纵彼畏天子之诏，不敢动摇，我独不愧于心乎？且陛下所以欲见我，不过欲一见我面貌耳。陛下在洛阳，今斩吾头，驰三十里间，形容尚未能败，犹可知也(3)。”遂自到，令客奉其头，从使者驰奏之高帝。高帝曰：“嗟乎，有以(4)！起布衣，兄弟三人更王，岂非贤哉！”为之流涕，而拜其二客为都尉，发卒二千，以王者礼葬横。

(1)尸乡：乡名。在今河南偃师县西。厩置：驿站。(2)南面称孤：即称王。(3)知：识；认识之意。(4)有以：《史记》作“有以也夫”。

既葬，二客穿其冢旁(1)，皆自到从之。高帝闻而大惊，以横之客皆贤者，吾闻其余尚五百人在海中，使使召至，闻横死，亦皆自杀。于是乃知田横兄弟能得士也。

(1)冢(zhǎng)：高大的坟墓。

韩王信(1)，故韩襄王孽孙也(2)，长八尺五寸。项梁立楚怀王，燕、齐、赵、魏皆已前王，唯韩无有后(3)，故立韩公子横阳君成为韩王，欲以抚定韩地(4)。项梁死定陶，成奔怀王。沛公引兵击阳城(5)，使张良以韩司徒徇韩地，得信，以为韩将，将其兵从入武关。

(1)韩王信：姓韩，名信。与淮阴侯韩信同姓名。有说韩王信又名信都。(2)孽孙：言庶孙。  
(3)韩：指战国时的韩国。韩后期都于郑(今河南新郑)。(4)韩地：指今河南中部登封、郑州一带。(5)阳城：县名。一说在今河南方城东，一说在河南登封县东。

沛公为汉王，信从入汉中(1)，乃说汉王曰：“项王王诸将，王独居此，迁也。士卒皆山东人，竦而望归(2)，及其蜂(锋)东乡(向)，可以争天下。”汉王还定三秦，乃许王信，先拜为韩太尉，将兵略韩地。

(1)汉中：地区名。今陕西汉中地区。(2)竦(s ng)：伸长脖子、提起脚跟站着。

项籍之封诸王皆就国，韩王成以不从无功，不遣之国，更封为穰侯(1)，后又杀之。闻汉遣信略韩地，乃令故籍游吴时令郑昌为韩王距(拒)汉(2)。汉二年，信略定韩地十余城。汉王至河南(3)，信急击韩王昌，昌降汉。乃立信为韩王，常将韩兵从。汉王使信与周苛等守荥阳，楚拔之，信降楚，已得亡归汉(4)，汉复以为韩王，竟从击破项籍。五年春，与信剖符，王颖川(5)。

(1)穰：县名。今河南邓县。(2)令郑昌：即吴县令郑昌。(3)河南：郡名。治洛阳(今河南洛阳市东北)。(4)已：随后。(5)王颖川：言王于颖川之地(都于阳翟——今河南禹县)。

六年春，上以为信壮武，北近巩、洛(1)，南迫宛、叶(2)，东有淮阳，皆天下劲兵处也，乃更以太原郡为韩国，徙信以备胡，都晋阳(3)。信上书曰：“国被边，匈奴数入，晋阳去塞远，请治马邑(4)。”上许之。秋，匈奴冒顿大入围信(5)，信数使使胡求和解(6)。汉发兵救之，疑信数间使(7)，有二心。上赐信书责让之曰：“专死不勇(8)，专生不任(9)，寇攻马邑，君王力不足以坚守乎？安危存亡之地，此二者朕所以责于君王(10)。”信得书，恐诛，因与匈奴约共攻汉，以马邑降胡，击太原。

(1)巩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巩县西南。洛：洛阳。在今河南洛阳市东北。(2)宛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南阳市。叶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叶县西南。淮阳：县名。今河南淮阳县。(3)晋阳：县名。在今山西太原市西南。(4)马邑：县名。今山西朔县。(5)冒顿(mòdú)：秦汉之际匈奴族杰出人物。(6)胡：指匈奴。(7)间使：私使。(8)专死不勇：言轻生不得为勇。(9)专生不任：言惜死故不能任。(10)刘邦此语是谴责韩王信，言其虽处危亡之地，执忠履信，可以安存，意在责其有二心。

七年冬，上自往击破信军铜鞮(1)，斩其将王喜。信亡走匈奴。其将白土人曼丘臣、王黄立赵苗裔赵利为王(2)，复收信散兵，而与信及冒顿谋攻汉。匈奴使左右贤王将万余骑与王黄等屯广武以南(3)，至晋阳，与汉兵战，汉兵大破之，追至于离石(4)，复破之。匈奴复聚兵楼烦西北(5)。汉令车骑击匈奴，常败走，汉乘胜追北。闻冒顿居代谷(6)，上居晋阳，使人视冒顿，还报曰“可击”。上遂至平城(7)，上白登(8)。匈奴骑围上，上乃使人厚遗阚氏(9)。阚氏说冒顿曰：“今得汉地，犹不能居，且两主不相厄。”居七日，胡骑稍稍引去。天雾，汉使人往来，胡不觉。护军中尉陈平言上曰：“胡者全兵(10)，请令强弩傅两矢外乡(向)，徐行出围。”入平城，汉救兵亦至。胡骑遂解去，汉亦罢兵归。信为匈奴将兵往来击边，令王黄等说误陈豨(11)。

(1)铜鞮：县名。在今山西沁县南。(2)白土：县名。在今陕西神木县西。赵苗裔：战国时赵国的后裔。(3)左右贤王：即左贤王、右贤王，匈奴之官号。广武：县名。今山西代县西南。(4)离石：县名。今山西离石县。(5)楼烦：县名。今山西宁武县。(6)代谷：地名。在上谷郡、代郡间谷中之地。(7)平城：县名。在今山西大同市东北。(8)白登：山名。在今山西大同市东北。(9)阚氏(y nzh )：匈奴单于妻之称号。(10)全兵：言只有兵器，而无盾、铠之类以御弩矢。(11)说误：游说而使犯错误。

十一年春，信复与胡骑入居参合(1)。汉使柴将军击之(2)，遗信书曰：



“陛下宽仁，诸侯虽有叛亡，而后归，辄复故位号，不诛也。大王所知。今王以败亡走胡，非有大罪，急自归。”信报曰：“陛下擢仆闾巷，南面称孤，此仆之幸也。荥阳之事，仆不能死，囚于项籍，此一罪也。寇攻马邑，仆不能坚守，以城降之，此二罪也。今为反寇，将兵与将军争一旦之命，此三罪也。夫种、蠡无一罪(3)，身死亡；仆有三罪，而欲求活，此伍子胥所以愤于吴世也(4)。今仆亡匿山谷间，旦暮乞食蛮夷(5)，仆之思归，如痿人不忘起(6)，盲者不忘视(7)，势不可耳。”遂战。柴将军屠参合，斩信。

(1)参合：县名。今山西阳高县南。(2)柴将军：柴武。(3)种、蠡：大夫文种、范蠡，二人皆是越王勾践之臣。种功成不去见杀，蠡功成而逃则生。(4)伍子胥：春秋时吴国大夫。吴王夫差赐剑命他自杀。愤(fèn)：仆倒，倒斃。吴：春秋时吴国。(5)食(tè)：求乞。(6)痿(wēi)：风痹病。(7)盲：瞎眼。

信之入匈奴，与太子俱，及至颍当城(1)，生子，因名颍当。韩太子亦生子婴，至孝文时，颍当及婴率其众降。汉封颍当为弓高侯(2)，婴为襄城侯(3)。吴楚反时，弓高侯功冠诸将(4)。传子至孙(5)，孙无子，因绝。婴孙以不敬失侯。颍当孽孙嫣(6)，贵幸，名显当世，嫣弟说(7)，以校尉击匈奴，封龙侯(8)。后坐酎金失侯，复以待诏为横海将军，击破东越，封按道侯。太初中，为游击将军屯五原外列城，还为光禄勋，掘蛊太子宫，为太子所杀(9)。子兴嗣，坐巫蛊诛。上曰：“游击将军死事，无论坐者(10)。”乃复封兴弟增为龙侯。增少为郎，诸曹侍中光禄大夫，昭帝时至前将军，与大将军霍光定策立宣帝，益封千户。本始二年，五将征匈奴，增将三万骑出云中，斩首百余级，至期而还(11)。神爵元年，代张安世为大司马车骑将军，领尚书事。增世贵，幼为忠臣(12)，事三主，重于朝廷。为人宽和自守，以温颜逊辞承上接下，无所失意，保身固宠，不能有所建明。五凤二年薨，谥曰安侯。子宝嗣，亡(无)子，国除。成帝时，继功臣后，封增兄子岑为龙侯。薨，子持弓嗣。王莽败，乃绝。

(1)颍当城：在今内蒙古察哈尔右翼后旗西北。(2)弓高：县名。在今河北阜城南。(3)襄城：县名。今河南襄城县。(4)弓高侯功冠诸将：韩颍当在平吴楚之乱中讨平胶西，见《吴王濞传》。(5)孙：当作“子”。参见《功臣表》。(6)嫣(yān)：韩嫣，汉武帝之宠臣。(7)说：音yuè。(8)(é)：“颍”的本字。(9)太子：戾太子刘据。(10)游击将军死事，无论坐者：言韩说因国事身亡，今其子兴虽以巫蛊见诛，而其亲属可勿论坐。(11)至期：到了所期约之地。(12)忠臣：功臣之意。

赞曰：周室既坏，至春秋末，诸侯耗尽，而炎黄唐虞之苗裔尚犹颇有存者(1)。秦灭六国，而上古遗烈扫地尽矣。楚汉之际。豪桀(杰)相王，唯魏豹、韩信、田儋兄弟为旧国之后，然皆及身而绝。横之志节，宾客慕义，犹不能自立，岂非天乎！韩氏自弓高后贵显(2)，盖周烈近与(欤)(3)！

(1)炎、黄、唐、虞：炎帝神农，黄帝、唐尧、虞舜。(2)弓高：指弓高侯韩颍当。(3)周烈：晋灼曰，“韩先与周同姓，其后苗裔事晋，封于韩原，姓韩氏，韩厥其后也，故曰‘周烈’。”

## 汉书新注卷三十四 韩彭英卢吴传第四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韩信、彭越、英布、卢绾、吴芮等的政治生涯和不同结局。这是一篇汉初异姓王的类传。韩信、彭越、英布三人都是反秦起义的英雄，在楚汉相争中，反楚归汉，为兴汉立了大功，故皆受封为王；但在汉朝建立后，由于种种主客观原因，三人都落了遭诛的下场，成了千古风议之案。在封建制度下，大臣功高震主，非免死狗烹，即谋位篡权，这是历史的悲剧。卢绾因与刘邦同里同日生，又相好而随从起义，故受封为燕王，后亡入匈奴，死于他乡。吴芮原为秦番阳令，秦末起义，项羽封其为衡山王，项羽死后，刘邦徙封为长沙王，善终而传国于后嗣。《史记》对韩信、英布，单独立传，将彭越与魏豹合传，将卢绾与韩王信同传，惟吴芮无传。《汉书》对汉初异姓八王，除赵王张耳、韩王信另传、燕王臧荼无传外，将此五王合传，集中反映异姓王的政治生涯和结局，不同于《史记》的用意。传末总结异姓八王的结局，讥笑叛逆者“终于灭亡”，肯定吴芮之忠“不失正道”，完全是为汉家立论的腔调。

韩信，淮阴人也(1)。家贫无行(2)，不得推择为吏，又不能治生为商贾(3)，常从人寄食(4)。其母死无以葬，乃行营高燥地，令傍可置万家者。信从下乡南昌亭长食(5)，亭长妻苦之，乃晨炊蓐食(6)。食时信往，不为具食。信亦知其意，自绝去。至城下钓，有一漂母哀之(7)，饭信，竟漂数十日。信谓漂母曰：“吾必重报母。”母怒曰：“大丈夫不能自食，吾哀王孙而进食(8)，岂望报乎！”淮阴少年又侮信曰：“虽长大，好带刀剑，怯耳。”众辱信曰(9)：“能死，刺我，不能，出跨下。”于是信孰视。俯出跨下。一市皆笑信，以为怯。

(1)淮阴：县名。在今江苏淮阴市西南。(2)无行：放荡。(3)治生：谋生。(4)寄食：投靠人家吃闲饭。(5)下乡：乡名。属淮阴县。南昌：下乡的一个亭名。(6)晨炊：一大早做饭。蓐食：在床上吃饭。(7)漂母：漂洗丝棉的老妇。(8)王孙：犹言“公子”，对青年人的尊称。(9)众辱：言当众辱之。

及项梁度(渡)淮(1)，信乃仗剑从之，居戏(麾)下(2)，无所知名。梁败，又属项羽，为郎中(3)。信数以策干项羽(4)，羽弗用。汉王之入蜀，信亡楚归汉，未得知名，为连敖(5)。坐法当斩，其畴(侑)十三人皆已斩，至信，信乃仰视，适见滕公(6)，曰：“上不欲就天下乎(7)？而斩壮士！”滕公奇其言，壮其貌，释弗斩。与语。大说(悦)之，言于汉王。汉王以为治粟都尉(8)，上未奇之也(9)。

(1)淮：淮河。(2)戏下：即麾下，部下。(3)郎中：侍卫帝王的小官。(4)干：进说之意。(5)连敖：管理粮仓的小官。(6)滕公：夏侯婴，曾为滕县令，故有此称。(7)上：这里指汉王刘邦。(8)治粟都尉：管理粮饷的军官。(9)上：疑当作“尚”。

数与萧何语，何奇之。至南郑(1)，诸将道亡者数十人。信度何等已数言上，不我用，即亡。何闻信亡，不及以闻，自追之。人有言上曰：“丞相何亡。”上怒，如失左右手。居一二日，何来谒。上且怒且喜，骂何曰：“若亡，何也？”何曰：“臣非敢亡，追亡者耳。”上曰：“所追者谁也？”曰：“韩信。”上复骂曰：“诸将亡者已数十，公无所追；追信，诈也。”何曰：“诸将易得，至如信，国土无双(2)。王必欲长王汉中，无所事信；必欲争天下，非信无可与计事者。顾王策安决。”王曰：“吾亦欲东耳，安能郁郁久

居此乎(3)？”何曰：“王计必东，能用信，信即留；不能用信，信终亡耳。”王曰：“吾为公以为将。”何曰：“虽为将，信不留。”王曰：“以为大将。”何曰：“幸甚。”于是王欲召信拜之。何曰：“王素嫚无礼，今拜大将如召小儿，此乃信所以去也。王必欲拜之。择日斋戒，设坛场具礼(4)，乃可。”王许之。诸将皆喜，人人各自以为得大将。至拜，乃韩信也，一军皆惊。

(1)南郑：县名。今陕西汉中市。(2)国土：国家之英才。(3)郁郁(yùyù)：闷闷不乐。(4)

坛场：指拜将的高台与广场。具礼：准备仪式。

信已拜，上坐。王曰：“丞相数言将军，将军何以教寡人计策(1)？”信谢(2)，因问王曰：“今东乡(向)争权天下(3)，岂非项王邪？”上曰：“然”。信曰：“大王自料勇悍仁强孰与项王？”汉王默然良久，曰：“弗如也。”信再拜贺曰：“唯信亦以为大王弗如也(4)。然臣尝事项王，请言项王为人也。项王意乌猝嗟(5)，千人皆废(6)，然不能任属贤将，此特匹夫之勇也(7)。项王见人恭谨，言语恂恂(8)，人有病疾，涕泣分食饮，至使人有功，当封爵，刻印刑(9)，忍不能予(10)，此所谓妇人之仁也。项王虽霸天下而臣诸侯，不居关中而都彭城；又背义帝约(11)，而以亲爱王(12)，诸侯不平。诸侯之见项王逐义帝江南，亦皆归逐其主，自王善地。项王所过亡不残灭，多怨百姓(13)，百姓不附，特劫于威，强服耳。名虽为霸，实失天下心，故曰其强易弱。今大王诚能反其道，任天下武勇，何不诛(14)！以天下城邑封功臣，何不服(15)！以义兵从思东归之士，何不散(16)！”且三秦王为秦将(17)。将秦子弟数岁，而所杀亡不可胜计，又欺其众降诸侯。至新安，项王诈坑秦降卒二十余万人，唯独邯、欣、翳脱，秦父兄怨此三人，痛于骨髓。今楚强以威王此三人，秦民莫爱也。大王之入武关，秋豪(毫)亡(无)所害，除秦苛法，与民约，法三章耳(18)，秦民亡(无)不欲得大王王秦者。于诸侯之约，大王当王关中，关中民户知之(19)。王失职之蜀，民亡(无)不恨者。今王举而东，三秦可传檄而定也(20)。”于是汉王大喜，自以为得信晚。遂听信计，部署诸将所击。

(1)寡人：古代君王对臣民的自称。(2)争权天下：所与争权天下之意。(3)谢：表示谦逊。

(4)唯：应辞。(5)意乌猝嗟：怒吼声。(6)废：吓倒之意。(7)特：但。(8)恂恂(x x)：和好貌。

(9)刻印：言持印在手。刑(wán)：磨损印角。(10)忍不能予：言不忍给与之。(11)背义帝约：背义帝“先入关中者王之”的约定。(12)以亲爱王：将自己亲爱的人分封为王。(13)多怨百姓：多结怨于百姓。(14)何不诛：何所不诛。(15)何不服：何人不服。(16)何不散：何敌不散败。

(17)三秦王：指被项羽分封于关中的雍王章邯、塞王司马欣、翟王董翳。(18)法三章：指刘邦所定“杀人者死，伤人及盗抵罪”之法。(19)户知：家喻户晓。(20)三秦：指三秦王所占据之地。传檄而定：言不必用兵，发布文告就可安定。檄(xí)：古时用以征召和声讨的文书。

汉王举兵东出陈仓(1)，定三秦。二年，出关，收魏、河南(2)，韩、殷王皆降(3)。令齐、赵共击楚彭城(4)，汉兵败散而还。信复发兵与汉王会荥阳，复击破楚京、索间(5)，以故楚兵不能西。

(1)陈仓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宝鸡市东。(2)魏、河南：指魏王魏豹、河南王申阳之地。(3)

韩、殷王：指韩王郑昌、殷王司马卬。(4)令：《史记》作“合”。齐：疑衍。赵：赵王赵歇。

(5)京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东南。索：邑名。在今河南荥阳县。

汉之败却彭城，塞王欣、翟王翳亡汉降楚，齐、赵、魏亦皆反，与楚和。汉王使酈生往说魏王豹(1)，豹不听，乃以信为左丞相击魏。信问酈生：“魏得毋用周叔为大将乎？”曰：“柏直也。”信曰：“竖子耳。”遂进兵击魏。魏盛兵蒲坂(2)，塞临晋(3)。信乃益为疑兵，陈船欲度(渡)临晋，而伏兵从

夏阳以木罌击度(渡)军(4)，袭安邑(5)。魏王豹惊，引兵迎信。信遂虜豹，定河东，使人请汉王：“愿益兵三万人，臣请以北举燕、赵，东击齐，南绝楚之粮道，西与大王会于荥阳。”汉王与兵三万人，遣张耳与俱，进击赵、代(6)。破代，擒夏说阼与(7)。信之下魏、代，汉辄使人收其精兵，诣荥阳以距(拒)楚。

(1)酈生：酈食其。(2)蒲坂：县名。在今山西永济县西蒲州镇。(3)临晋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大荔县东。(4)夏阳：县名。在今陕西韩城南。木罌(y ngf u)：木制的瓮、盆等。(5)安邑：县名。在今山西复县西北。(6)赵、代：指当时的赵王张耳、代王陈余。(7)夏说：代王陈余的丞相。

阼(yù)与：邑名。在今山西和顺县。

信、耳以兵数万，欲东下井陘击赵(1)。赵王、成安君陈余闻汉且袭之，聚兵井陘口，号称二十万。广武君李左车说成安君曰(2)：“闻汉将韩信涉西河(3)，虜魏王，擒夏说，新喋(蹀)血阼与(4)。今乃辅以张耳，议欲以下赵，此乘胜而去国远斗，其锋不可当。臣闻‘千里馈粮(5)，士有饥色；樵苏后爨(6)，师不宿饱。’今井陘之道，车不得方轨(7)，骑不得成列，行数百里，其势粮食必在后。愿足下假臣奇兵三万人，从间路绝其辎重(8)；足下深沟高垒勿与战，彼前不得斗，退不得还，吾奇兵绝其后，野无所掠卤，不至十日，两将之头可致戏(麾)下。愿君留意臣之计，必不为二子所禽(擒)矣。”成安君，儒者，常称义兵不用诈谋奇计，谓曰：“吾闻兵法‘什则围之，倍则战(9)。’今韩信兵号数万，其实不能(10)，千里袭我，亦以罢(疲)矣。今如此避弗击，后有大者，何以距(拒)之？诸侯谓吾怯，而轻来伐我。”不听广武君策。

(1)井陘(x ng)：井陘口。在今河北井陘县西北。(2)李左车：赵王的谋臣，封为广武君。(3)两河：指河套以下至今风陵渡这段黄河。(4)蹀血：犹言踏血。形容杀人流血之多。(5)馈粮：言运粮。(6)樵苏：打柴草。爨(cuàn)：生火做饭。(7)方轨：两车并行。(8)间路：小道。辎(z)重：行军时由运输部队携带的物资，主要是粮草。(9)“什则围之，倍则战”：引文见《孙子·谋攻篇》。(10)不能：言不能达到其数。这里是言兵不到数万。

信使间人窥知其不用(1)，还报，则大喜，乃敢引兵遂下。未至井陘口三十里，止舍(2)。夜半传发(3)，选轻骑二千人，人持一赤帜，从间道萐(蔽)山而望赵军(4)，戒曰：“赵见我走，必空壁逐我(5)，若疾人，拔赵帜，立汉帜。”令其裨将传餐(6)，曰：“今日破赵会食。”诸将皆哂然(7)，阳(佯)应曰：“诺。”信谓军吏曰：“赵已先据便地壁，且彼未见大将旗鼓，未肯击前行，恐吾阻险而还。”乃使万人先行，出，背水陈(阵)(8)。赵兵望见大笑。平旦(9)，信建大将旗鼓，鼓行出井陘口，赵开壁击之，大战良久。于是信、张耳弃旗鼓，走水上军(10)，复疾战。赵空壁争汉旗鼓，逐信、耳。信、耳已入水上军，军皆殊死战，不可败。信所出奇兵二千骑者，候赵空壁逐利(11)，即驰入赵壁，皆拔赵旗帜，立汉赤帜二千。赵军已不能得信、耳等，欲还归壁，壁皆汉赤帜，大惊，以汉为皆已破赵王将矣，遂乱，遁走。赵将虽斩之，弗能禁。于是汉兵夹击，破虜赵军，斩成安君泚水上(12)，禽(擒)赵王歇。

(1)间人：侦探员。(2)止舍：停止行军而宿营。(3)传发：传令出发。(4)蔽山：隐蔽于山上(使敌不见)。(5)空壁：全军出动。壁：指营垒。(6)裨(pi)将：副将。传餐：传令用简单的饭食。(7)哂(f)然：懵然。(8)背水阵：背靠河水列阵。这里的“水”指绵蔓水。(9)平旦：天亮。(10)走水上军：退向背水阵地。(11)逐利：追逐战利品。(12)(chi)水：即今槐河。发源于河北

赞皇县西南，向东南流入滏阳河。

信乃令军毋斩广武君，有生得之者，购千金(1)。顷之，有缚而至戏(麾)下者，信解其缚，东乡(向)坐(2)，西乡(向)对，而师事之。

(1)购：购求。这里是悬赏之意。(2)言让广武君东向坐，以尊之。

诸校效首虏休(1)，皆贺，因问信曰：“兵法有‘右背山陵，前左水泽(2)’，今者将军令臣等反背水陈(阵)，曰破赵会食，臣等不服。然竟以胜，此何术也？”信曰：“此在兵法，顾诸君弗察耳。兵法不曰‘陷之死地而后生，投之亡地而后存’乎(3)？且信非得素拊循士大夫(4)，经所谓‘驱市人而战之，也(5)，其势非置死地，人人自为战；今即予生地，皆走，宁尚得而用之乎！”诸将皆服曰：“非所及也。”

(1)诸校：诸部。效首虏：献上首级和俘虏。休：休止。这里是完毕之意。(2)“右背山陵，前左水泽”：此与《孙子·行军篇》“丘陵堤防，必处其阳而右背之”的说法相同。(3)“陷之死地而后生”等句：引自《孙子·九地篇》。(4)拊循：抚慰。这里是训练之意。(5)市人：集市之人，比喻乌合之众。

于是问广武君曰：“仆欲北攻燕(1)，东伐齐，何若有功？”广武君辞曰：“臣闻‘亡国之大夫不可以图存(2)，败军之将不可以语勇。’若臣者，何足以权大事乎！”信曰：“仆闻之，百里奚居虞而虞亡(3)，之秦而秦伯(霸)，非愚于虞而智于秦也，用与不用，听与不听耳。向使成安君听子计，仆亦擒矣。仆委心归计(4)，愿子勿辞。”广武君曰：“臣闻‘智者千虑，必有一失；愚者千虑，亦有一得。’故曰‘狂夫之言，圣人择焉。’顾恐臣计未足用，愿效愚忠。故成安君有百战百胜之计，一日而失之，军败鄙下(5)，身死鄙水上。今足下虏魏王，禽(擒)夏说，不旬朝破赵二十万众(6)，诛成安君。名闻海内，威震诸侯，众庶莫不辍作怠情(7)，靡衣偷食(8)，倾耳以待命者。然而众劳卒罢(疲)，其实难用也。今足下举倦敝之兵，顿之燕坚城之下，情见(现)力屈(9)，欲战不拔，旷日持久，粮食单竭。若燕不破，齐必距(拒)境而以自強。二国相持，则刘项之权未有所分也。臣愚，窃以为亦过矣(10)。”信曰：“然则何由(11)？”广武君对曰：“当今之计，不如按甲休兵，百里之内，牛酒日至，以飨士大夫，北首燕路(12)，然后发一乘之使，奉咫尺之书(13)，以使燕，燕必不敢不听。从燕而东临齐，虽有智者，亦不知为齐计矣。如是，则天下事可图也。兵故有先声而后实者，此之谓也。”信曰：“善。敬奉教。”于是用广武君策，发使燕，燕从风而靡(14)。乃遣使报汉，因请立张耳王赵以抚其国。汉王许之。

(1)仆：古时男子谦逊的自称。燕：这里指燕王臧荼。(2)图存：谋划国家生存的大事。(3)百里奚：春秋时虞国人，秦穆公用为相，助兴霸业。(4)委心归计：犹言倾心求教。(5)鄙：县名。在今河北高邑县东。(6)不旬朝：不足半天，即不到半天功夫。旬：足。(7)辍作：停止耕作。(8)靡衣偷食：言穿好衣，贪饮食，只图吃穿。(9)情现力屈：真情暴露，威势挫减。(10)过：过错。这里是失策之意。(11)何由：言当从何计。(12)北首燕路：摆出向北攻燕的态势。首：言趋向。(13)咫尺(zh )尺之书：言一封书信。古时八寸为咫。(14)从风而靡：随风而倒。引申为畏势而降。

楚数使奇兵度(渡)河击赵，王耳、信往来救赵，因行定赵城邑，发卒佐汉。楚方急围汉王荥阳，汉王出，南之宛、叶，得九江王布(1)，入成皋(2)，楚复急围之。四年，汉王出成皋，度(渡)河，独与滕公从张耳军修武(3)，至，宿传舍(4)。晨自称汉使，驰入壁。张耳、韩信未起，即其卧(5)，夺其印符，麾召诸将易置之(6)。信、耳起，乃知独汉王来，大惊。汉王夺两人军，即令

张耳备守赵地，拜信为相国，发赵兵未发者击齐。

(1)九江王布：英布。(2)成皋：邑名。在今河南荥阳县西北。(3)滕公：夏侯婴。修武：邑名。今河南获嘉。(4)传舍：客馆。(5)卧：指卧处。(6)易置之：言调换诸将的职位。

信引兵东，未度(渡)平原(1)，闻汉王使酈食其已说下齐。信欲止，蒯通说信令击齐(2)。语在《通传》。信然其计，遂渡河，袭历下军(3)，至临菑(4)。齐王走高密(5)，使使于楚请救。信已定临菑，东追至高密西。楚使龙且将，号称二十万，救齐。

(1)平原：指平原津。在今山东平原县西南。(2)蒯通：即蒯彻。当时著名的辩士。(3)历下：邑名。在今山东历城西。(4)临菑：当时齐的国都。今山东临淄。(5)高密：邑名。在今山东高密县西。

齐王、龙且并军与信战，未合(1)。或说龙且曰：“汉兵远斗，穷寇久战，锋不可当也。齐、楚自居其地战，兵易败散。不如深壁，令齐王使其信臣招所亡城(2)，城闻王在，楚来救，必反汉。汉二千里客居齐，齐城皆反之，其势无所得食，可毋战而降也。”龙且曰：“吾平生知韩信为人，易与耳(3)。寄食于漂母，无资身之策；受辱于跨下，无兼人之勇，不足畏也。且救齐而降之，吾何功？今战而胜之，齐半可得(4)，何为而止！”遂战，与信夹潍水陈(阵)(5)。信乃夜令人为万余囊，盛沙以壅水上流，引兵半度(渡)，击龙且。阳(佯)不胜，还走。龙且果喜曰：“固知信怯。”遂追度(渡)水。信使人决壅囊，水大至。龙且军太半不得度(渡)，即急击，杀龙且。龙且水东军散走，齐王广亡去。信追北至城阳(6)，虏广，楚卒皆降，遂平齐。

(1)未合：尚未接战。(2)信臣：亲信之臣。(3)易与：容易对付。(4)齐半可得：言齐地可收复其半。(5)夹潍水阵：在潍水两岸对阵。(6)城阳：县名。在今山东菏泽东北。

使人言汉王曰：“齐夸诈多变，反覆之国，南边楚，不为假王以填(镇)之(1)，其势不定。今权轻，不足以安之，臣请自立为假王。”当是时，楚方急围汉王于荥阳，使者至，发书(2)，汉王大怒，骂曰：“吾困于此，旦暮望而来佐我(3)，乃欲自立为王！”张良、陈平伏后蹶汉王足，因附耳语曰：“汉方不利，宁能禁信之自王乎？不如因立，善遇之，使自为守。不然，变生(4)。”汉王亦寤(悟)，因复骂曰：“大丈夫定诸侯，即为真王耳，何以假为！”遣张良立信为齐王，征其兵使击楚。

(1)假王：暂时代理之王。(2)发书：打开来书。(3)而：你。(4)变生：发生变故。

楚以亡龙且，项王恐，使盱台人武涉往说信曰(1)：“足下何不反汉与楚(2)？楚王与足下有旧故。且汉王不可必(3)，身居项王掌握中数矣，然得脱，背约，复击项王，其不可亲信如此。今足下虽自以为与汉王为金石交(4)，然终为汉王所禽(擒)矣。足下所以得须臾至今者(5)，以项王在。项王即亡，次取足下。何不与楚连和，三分天下而王齐？今释此时，自必于汉王以击楚，且为智者固若此邪！”信谢曰：“臣得事项王数年，官不过郎中，位不过执戟(6)，言不听，画策不用，故背楚归汉。汉王授我上将军印，数万之众，解衣衣我，推食食我，言听计用，吾得至于此。夫人深亲信我，背之不祥。幸为信谢项王。”武涉已去，蒯通知天下权在于信(7)，深说以三分天下，鼎足而王。语在《通传》。信不忍背汉，又自以功大，汉王不夺我齐，遂不听。

(1)盱台(xū yí)：县名。今江苏盱眙县。(2)与楚：犹言助楚。(3)必：深信之意。(4)金石交：牢不可破之交情。(5)须臾：从容，苟延。(6)执戟：郎中宿卫执戟。(7)权：秤砣。比喻决定轻重或胜负的能力。

汉王之败固陵，用张良计，征信将兵会(1)下。项羽死，高祖袭夺信军，

徒信为楚王，都下邳(1)。

(1)下邳：县名。今江苏邳县南。

信至国，召所从食漂母，赐千金。及下乡亭长，钱百(1)，曰：“公，小人，为德不竟(2)。”召辱己少年令出跨下者，以为中尉(3)，告诸将相曰：“此壮士也，方辱我时，宁不能死(4)？死之无名，故忍而就此(5)。”

(1)钱百：言赐百钱。(2)为德不竟：谓不能善始善终。因下乡亭长待其晨炊蓐食。(3)中尉：掌管巡城捕盗的武官。(4)死：与“杀”同义。“死”下夺一“之”字。(5)此：指现在功业。

项王亡将钟离昧家在伊庐(1)，素与信善。项王败，昧亡归信。汉怨昧，闻在楚，诏楚捕之。信初之国，行县邑，陈兵出入。有变告信欲反，书闻，上患之，用陈平谋，伪游于云梦者(2)，实欲袭信，信弗知。高祖且至楚，信欲发兵，自度无罪；欲谒上，恐见禽(擒)。人或说信曰：“斩昧谒上，上必喜，亡(无)患。”信见昧计事，昧曰：“汉所以不击取楚，以昧在。公若欲捕我自媚汉，吾今死，公随手亡矣。”乃骂信曰：“公非长者！”卒自刭。信持其首谒于陈(3)。高祖令武士缚信，载后车。信曰：“果若人言，‘狡兔死，良狗烹(烹)。”上曰：“人告公反。”遂械信(4)。至洛阳，赦以为淮阴侯。

(1)伊庐：乡名。在今江苏灌云县东北。(2)云梦：古泽名。在今洪湖洞庭湖一带。(3)陈：县名。今河南淮阳。(4)械：加上刑具。

信知汉王畏恶其能，称疾不朝从(1)。由此日怨望，居常鞅鞅(2)，羞与绛、灌等列(3)。尝过樊将军哙，哙趋拜送迎，言称臣，曰：“大王乃肯临臣。”信出门，笑曰：“生乃与哙等为伍(4)！”

(1)不朝从：不朝见，不侍从。(2)鞅鞅：思想不满貌。(3)绛、灌：指绛侯周勃、颍阴侯灌婴。(4)生：一生，一辈子。

上尝从容与信言诸将能各有差。上问曰：“如我，能将几何？”信曰：“陛下不过能将十万。”上曰：“如公何如？”曰：“如臣，多多益办耳(1)。”上笑曰：“多多益办，何为为我擒？”信曰：“陛下不能将兵，而善将将，此乃信之为陛下禽(擒)也。且陛下所谓天授，非人力也。”

(1)多多益办：《史记》作“多多益善”。

后陈豨为代相监边(1)，辞信，信挚其手，与步于庭数匝，仰天而叹曰：“子可与言乎？吾欲与子有言。”豨因曰：“唯将军命。”信曰：“公之所居，天下精兵处也，而公，陛下之信幸臣也。人言公反，陛下必不信；再至，陛下乃疑；三至，必怒而自将。吾为公从中起(2)，天下可图也。”陈豨素知其能，信之，曰：“谨奉教！”

(1)陈豨：刘邦的将领，为代国相。(2)从中起：从京师为内应。

汉十年，豨果反，高帝自将而往，信称病不从。阴使人之豨所，而与家臣谋，夜诈赦诸官徒奴(1)，欲发兵袭吕后、太子。部署已定，待豨报，其舍人得罪信，信囚，欲杀之。舍人弟上书变告信欲反状于吕后(2)。吕后欲召，恐其党不就，乃与萧相国谋，诈令人从帝所来，称豨已死，群臣皆贺。相国给信曰(3)：“虽病，强入贺。”信入，吕后使武士缚信，斩之长乐钟室(4)。信方斩，曰：“吾不用蒯通计，反为女子所诈，岂非天哉！”遂夷信三族。

(1)官徒奴：官府管制的罪犯和奴隶。(2)上书变告：向朝廷告发非常之事。(3)给(dài)：欺骗。(4)长乐钟室：长乐宫中悬钟之室。

高祖已破豨归，至，闻信死，且喜且哀之，问曰：“信死亦何言？”吕后道其语。高祖曰：“此齐辩士蒯通也。”召欲烹(烹)之。通至自说(1)，释

弗诛。语在《通传》(2)。

(1)自说：自己解说。(2)《通传》：本书卷四十五《蒯通传》。

彭越字仲，昌邑人也(1)。常渔巨野泽中(2)，为盗。陈胜起，或谓越曰：“豪桀(杰)相立畔(叛)秦，仲可效之。”越曰：“两龙方斗(3)，且待之。”

(1)昌邑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金乡县西。(2)巨野泽：在今山东巨野县北。(3)两龙：指陈胜与秦。

居岁余，泽间少年相聚百余人，往从越，“请仲为长”，越谢不愿也。少年强请，乃许。与期旦日日出时，后会者斩。旦日日出，十余人后，后者至日中。于是越谢曰：“臣老，诸君强以为长。今朝而多后，不可尽诛，诛最后者一人。”令校长斩之(1)。皆笑曰：“何至是！请后不敢。”于是越乃引一人斩之。设坛祭，令徒属。徒属皆惊，畏越，不敢仰视。乃行略地，收诸侯散卒，得千余人。

(1)校长：军中一校之长。

沛公之从砀北击昌邑(1)，越助之。昌邑未下，沛公引兵西。越亦将其众居巨野泽中，收魏败散卒。项籍入关，王诸侯，还归，越众万余人无所属。齐王田荣叛项王，汉乃使人赐越将军印(2)，使下济阴以击楚(3)。楚令萧公角将兵击越，越大破楚军。汉二年春，与魏豹及诸侯东击楚，越将其兵三万余人，归汉外黄(4)。汉王曰：“彭将军收魏地，得十余城，欲急立魏后。今两魏王豹，魏咎从弟，真魏也。”乃拜越为魏相国，擅将兵，略定梁地(5)。

(1)砀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夏邑东。(2)汉：此字疑衍。(3)济阴：郡名。治定陶(在今山东定陶北)。故梁地，后为郡。(4)外黄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兰考东南。(5)梁地：今河南开封市等地区。

汉王之败彭城解而西也，越皆亡其所下城，独将其兵北居河上。汉三年，越常往来为汉游兵击楚，绝其粮于梁地。项王与汉王相距(据)荥阳，越攻下睢阳、外黄十七城(1)。项王闻之，乃使曹咎守成皋，自东收越所下城邑，皆复为楚。越将其兵北走谷城(2)。项王南走阳夏(3)，越复下昌邑旁二十余城，得粟十余万斛，以给汉食。

(1)睢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商丘县南。(2)谷城：邑名。在今山东东阿县南。(3)阳夏：县名。今河南太康县。

汉王败，使使召越并力击楚，越曰：“魏地初定，尚畏楚，未可去。”汉王追楚，为项籍所败固陵。乃谓留侯曰：“诸侯兵不从，为之奈何？”留侯曰：“彭越本定梁地，功多，始君王以魏豹故，拜越为相国。今豹死亡(无)后，且越亦欲王，而君王不蚤(早)定。今取睢阳以北至谷城，皆许以王彭越。”又言所以许韩信。语在《高纪》。于是汉王发使使越，如留侯策。使者至，越乃引兵会垓下。项籍死，立越为梁王，都定陶。

六年，朝陈(1)。九年、十年，皆来朝长安。

(1)陈：县名。今河南淮阳。

陈豨反代地，高帝自往击之，至邯郸(1)，征兵梁。梁王称病，使使将兵诣邯郸。高帝怒，使人让梁王(2)。梁王恐，欲自往谢。其将扈辄曰：“王始不往，见让而往，往即为禽(擒)，不如遂发兵反。”梁王不听，称病。梁太仆有罪，亡走汉，告梁王与扈辄谋反。于是上使使掩捕梁王，囚之洛阳。有司治反形已具，请论如法。上赦以为庶人，徙蜀青衣(3)。西至郑(4)，逢吕后从长安东，欲之洛阳，道见越。越为吕后泣涕，自言亡(无)罪，愿处故昌邑。吕后许诺，诏与俱东。至洛阳，吕后言上曰：“彭越壮士也，今徙之蜀，此自遗患，不如遂诛之。妾谨与俱来。”于是吕后令其舍人告越复谋反。廷



尉奏请，遂夷越宗族。

(1)邯郸：县名。今河北邯郸市。(2)让：责。(3)蜀：郡名。治成都(今四川成都市)。青衣，县名。今四川乐山县北。(4)郑：县名。今陕西华县。

黥布；六人也(1)，姓英氏。少时客相之，当刑而王。及壮，坐法黥(2)，布欣然笑曰：“人相我当刑而王，几(岂)是乎？”人有闻者，共戏笑之。布以论输骊山(3)，骊山之徒数十万人，布皆与其徒长豪桀(杰)交通，乃率其曹耦(偶)(4)，亡之江中为群盗。

(1)六：县名。今安徽六安县东北。(2)黥：刑名。又称墨刑。在犯人脸上刺字，再涂以墨。

(3)布以论输骊山：英布有罪论决，而输作骊山。(4)曹偶：同伙之意。

陈胜之起也，布乃见番君(1)，其众数千人。番君以女妻之。章邯之灭陈胜，破吕臣军，布引兵北击秦左右校，破之青波(2)，引兵而东。闻项梁定会稽，西度(渡)淮，布以兵属梁。梁西击景驹、秦嘉等，布常冠军(3)。项梁闻陈涉死，立楚怀王，以布为当阳君(4)。项梁败死，怀王与布及诸侯将皆聚彭城。当是时，秦急围赵，赵数使人请救怀王。怀王使宋义为上将军，项籍与布皆属之，北救赵。及籍杀宋义河上，自立为上将军，使布先涉河(5)，击秦军，数有利。籍乃悉引兵从之，遂破秦军，降章邯等。楚兵常胜，功冠诸侯。诸侯兵皆服属楚者，以布数少败众也。

(1)番(pó)君：鄱阳县令。(2)青波：即青陂，地名。在今河南新蔡西南。(3)冠军：言骁勇常为众军之最。(4)当阳：县名。在今湖北荆门县南。(5)涉：言无舟楫而渡。

项籍之引兵至新安(1)，又使布等夜击坑章邯秦卒二十余万人。至关，不得入，又使布等先从间道破关下军(2)，遂得入。至咸阳，布为前锋。项王封诸将，立布为九江王，都六。尊怀王为义帝，徙都长沙(3)，乃阴令布击之。布使将追杀之郴(4)。

(1)新安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淅川县东。(2)关：指函谷关。在今河南灵宝县东北。(3)长沙：指长沙郡之地。(4)郴：县名。今湖南郴县。

齐王田荣叛楚，项王往击齐，征兵九江，布称病不往，遣将将数千人行，汉之败楚彭城，布又称病不佐楚。项王由此怨布，数使使者谯让召布(1)，布愈恐，不敢往。项王方北忧齐、赵，西患汉，所与者独布，又多其材(2)，欲亲用之，以故未击。

(1)谯让：谴责。(2)多：犹“重”。

汉王与楚大战彭城，不利，出梁地，至虞(1)，谓左右曰：“如彼等者，无足与计天下事者。”谒者随何进曰：“不审陛下所谓。”汉王曰：“孰能为我使淮南(2)，使之发兵背楚，留项王于齐数月，我之取天下可以万全。”随何曰：“臣请使之。”乃与二十人俱使淮南。至，太宰主之(3)，三日不得见。随何因说太宰曰：“王之不见何，必以楚为强，以汉为弱，此臣之所为使(4)。使何得见，言之而是邪，是大王所欲闻也；言之而非邪，使何等二十人伏斧质(钺)淮南市(5)，以明背汉而兴楚也。”太宰乃言之王，王见之。随何曰：“汉王使使臣敬进书大王御者，窃怪大王与楚何亲也。”淮南王曰：“寡人北乡(向)而臣事之。”随何曰：“大王与项王俱列为诸侯，北乡(向)而臣事之，必以楚为强，可以托国也。项王伐齐，身负版筑(6)，以为士卒先。大王宜悉淮南之众，身自将，为楚军前锋，今乃发四千人以助楚。夫北面而臣事人者，固若是乎？夫汉王战于彭城，项王未出齐也，大王宜扫淮南之众(7)，日夜会战彭城下。今抚万人之众，无一人渡淮者，阴拱而观其孰胜(8)。夫托国于人者，固若是乎？大王提空名以乡(向)楚，而欲厚自托，臣窃为大

王不取也。然大王不背楚者，以汉为弱也。夫楚兵虽强，天下负之以不义之名(9)，以其背明约而杀义帝也。然而楚王特以战胜自强。汉王收诸侯，还守成皋、荥阳，下蜀、汉之粟，深沟壁垒，分卒守徼乘塞。楚人还兵，间以梁地(10)。深入敌国八九百里，欲战则不得，攻城则力不能，老弱转粮千里之外。楚兵至荥阳、成皋，汉坚守而不动，进则不得攻，退则不能解，故楚兵不足罢(疲)也(11)。使楚兵胜汉，则诸侯自危惧而相救。夫楚之强适足以致天下之兵耳。故楚不如汉。其势易见也。今大王不与万全之汉，而自托于危亡之楚。臣窃为大王或(惑)之。臣非以淮南之兵足以亡楚也。夫大王发兵而背楚，项王必留；留数月，汉之取天下可以万全。臣请与大王杖剑而归汉王，汉王必裂地而分大王，又况淮南，必大王有也。故汉王敬使使臣进愚计，愿大王之留意也。”淮南王曰：“请奉命。”阴许叛楚与汉，未敢泄。

(1)虞：县名。今河南虞城北。(2)淮南：指当时的九江王(后为淮南王)英布。(3)太宰主之：言随何由太宰接待。太宰：官名。主管酒食。(4)此臣之所为使：言这事正是我前来所要谈的。(5)伏斧钺：言伏于铁鍤上被斧砍。即被斩。(6)负：担负。版筑：筑墙工具。版：墙版。筑：杵。这里是指重任。(7)扫：清扫。这里是全部出动之意。(8)阴拱而观其孰胜：言暗中拱手而坐观成败。(9)负：加。(10)间以梁地：言梁地处在楚、汉之间。(11)不足疲：言易疲。

楚使者在(1)，方急责布发兵，随何直入曰：“九江王已归汉，楚何以得发兵！”布愕然。楚使者起，何因说布曰：“事已搆(2)，独可遂杀楚使，毋使归，而疾走汉并力。”布曰：“如使者教。”因起兵而攻楚，楚使项声、龙且攻淮南，项王留而攻下邑(3)。数月，龙且攻淮南，破布军。布欲引兵走汉，恐项王击之，故间行与随何俱归汉。

(1)在：指在英布之所。(2)搆：结成。(3)下邑：县名。今安徽碭山县。

至，汉王方踞床洗(1)，而召布入见。布大怒，悔来，欲自杀。出就舍(2)，张御食饮从官如汉王居(4)，布又大喜过望。于是乃使人之九江。楚已使项伯收九江兵，尽杀布妻子。布使者颇得故人幸臣，将众数千人归汉。汉益分布兵而与俱北，收兵至成皋。四年秋七月，立布为淮南王，与击项籍。布使人之九江，得数县。五年，布与刘贾入九江，诱大司马周殷(5)，殷反楚。遂举九江兵与汉击楚，破垓下。

(1)洗：濯足。(2)舍：住处。(3)张御：设备，用具。从官：侍从人员。(4)过望：超过所想象的。(5)周殷：项羽的部将，为大司马。

项籍死，上置酒对众折随何曰腐儒(1)，“为天下安用腐儒哉！”随何跪曰：“夫陛下引兵攻彭城，楚王未去齐也，陛下发步卒五万人，骑五千，能以取淮南乎？”曰：“不能。”随何曰：“陛下使何与二十人使淮南，如陛下之意，是何之功贤于步卒数万，骑五千也。然陛下谓何腐儒，‘为天下安用腐儒’，何也？”上曰：“吾方图子之功(2)。”乃以随何为护军中尉。布遂剖符为淮南王，都六，九江、庐江、衡山、豫章郡皆属焉(3)。

(1)折：折辱。腐儒：言无能的儒生。(2)方图：正在考虑。(3)九江：郡名。治寿春(今安徽寿县)。庐江：郡名。治舒县(今安徽庐江县西南)。衡山：郡名。治邪县(今湖北黄冈县北)。豫章：郡名。治南昌(今江西南昌市)。

六年，朝陈，七年，朝洛阳。九年，朝长安。

十一年，高后诛淮阴侯，布因心恐。夏，汉诛梁王彭越，盛其醢以遍赐诸侯(1)。至淮南，淮南王方猎，见醢，因大恐，阴令人部聚兵，候伺旁郡警急。

(1)醢(h i)：剁成的肉酱。

布有所幸姬病，就医。医家与中大夫贲赫对门(1)，赫乃厚馈遗，从姬饮医家。姬侍王，从容语次，誉赫长者也。王怒曰：“女(汝)安从知之？”具道(2)，王疑与乱(3)。赫恐，称病。王愈怒，欲捕赫。赫上变事(4)，乘传诣长安。布使人追，不及。赫至，上变，言布谋反有端，可先未发诛也(5)。上以其书语萧相国，萧相国曰：“布不宜有此(6)，恐仇怨妄诬之。请系赫，使人微验淮南王(7)。”布见赫以罪亡上变，已疑其言国阴事，汉使又来，颇有所验，遂族赫家，发兵反。

(1)中大夫：九江国之官。贲赫：人名，姓贲，名赫。(2)具道：说明情由。(3)乱：指通奸。

(4)上变事：上书告发变故。(5)先未发诛：言及其未发兵，先诛伐之。(6)此：指反谋。(7)微验：暗中调查之意。

反书闻，上乃赦赫，以为将军。召诸侯问：“布反，为之奈何？”皆曰：“发兵坑竖子耳，何能为！”汝阴侯滕公以问其客薛公，薛公曰：“是固当反。”滕公曰：“上裂地而封之，疏爵而贵之(1)，南面而立万乘之主，其反何也？”薛公曰：“前年杀彭越，往年杀韩信，三人皆同功一体之人也(2)。自疑祸及身，故反耳。”滕公言之上曰：“臣客故楚令尹薛公，其人有筹策，可问。”上乃见问薛公，对曰：“布反不足怪也。使布出于上计，山东非汉之有也；出于中计，胜负之数未可知也；出于下计，陛下安枕而卧矣。”上曰：“何谓上计？”薛公对曰：“东取吴，西取楚，并齐取鲁，传檄燕、赵，固守其所，山东非汉之有也。”“何谓中计？”“东取吴，西取楚，并韩取魏，据敖仓之粟，塞成皋之险，胜败之数未可知也。”“何谓下计？”“东取吴，西取下蔡，归重于越(3)，身归长沙，陛下安枕而卧，汉无事矣。”上曰：“是计将安出？”薛公曰：“出下计。”上曰：“胡为废上计而出下计？”薛公曰：“布故骊山之徒也，致万乘之主，此皆为身，不顾后为百姓万世虑者也，故出下计。”上曰：“善。”封薛公千户。遂发兵自将东击布。

(1)疏：分。(2)一体：言身份相同。(3)重：指辘重。

布之初反，谓其将曰：“上老矣，厌兵，必不能来，使诸将，诸将独患淮阴、彭越，今已死，余不足畏。”故遂反。果如薛公揣之(1)，东击荆(2)，荆王刘贾走死富陵(3)。尽劫其兵，度(渡)淮击楚(4)。楚发兵与战徐、僮间(5)，为二军，欲以相救为奇。或说楚将曰：“布善用兵，民素畏之。且兵法，诸侯自战其地为散地(6)。今别为三，彼败吾一，余皆走，安能相救！”不听。布果破其一军，二军散走。

(1)揣：揣测。(2)荆：荆王国。都吴县(今江苏苏州市)。(3)富陵：县名。今江苏洪泽县西北。(4)楚：楚王国。都彭城(今江苏徐州市)。(5)徐：徐县。在今江苏泗洪县南。僮：僮县。

在今江苏泗洪县西北。(6)诸侯自战其地为散地：言诸侯兵在本地作战，因恋土怀安而易于败散。

遂西，与上兵遇蕲西(1)，会甄(2)。布兵精甚，上乃壁庸城(3)，望布军置阵如项籍军。上恶之，与布相望见，喻(遥)谓布“何苦而反？”布曰：“欲为帝耳。”上怒骂之，遂战，破布军。布走度(渡)淮，数止战，不利，与百余人走江南。布旧与番君婚，故长沙哀王使人诱布(4)，伪与俱亡，走越，布信而随至番阳(5)。番阳人杀布兹乡(6)，遂灭之。封贲赫为列侯，将率封者六人。

(1)蕲：县名。在今安徽宿迁县东南。(2)甄(chuí)：乡名。在今安徽宿县南。(3)庸城：在甄乡北，也在今安徽宿县南。(4)长沙哀王：指长沙王吴芮之子成王臣。(5)番阳：即鄱阳，县名。在今江西波阳县东北。(6)兹乡：乡名。属鄱阳县。在今江西波阳县西北。

卢绾，丰人也(1)，与高祖同里。绾亲与高祖太上皇相爱(2)，及生男，

高祖、绾同日生，里中持羊酒贺两家。及高祖、绾壮，学书，又相爱也。里中嘉两家亲相爱，生子同日，壮又相爱，复贺羊酒。高祖为布衣时，有吏事避宅(3)，绾常随上下。及高祖初起沛，绾以客从，入汉为将军，常侍中。从东击项籍，以太尉常从，出入卧内，衣被食饮赏赐，群臣莫敢望。虽萧、曹等，特以事见礼，至其亲幸，莫及绾者。封为长安侯。长安，故咸阳也。

(1)丰：邑名。今江苏丰县。(2)亲：指父亲。(3)避宅：离家躲避。

项籍死，使绾别将，与刘贾击临江王共敖(1)，还，从击燕王臧荼，皆破平。时诸侯非刘氏而王者七人。上欲王绾，为群臣觖望(2)。及虏臧荼，乃下诏，诏诸将相列侯择群臣有功者以为燕王。群臣知上欲王绾，皆曰：“太尉长安侯卢绾常从平定天下，功最多，可王。”上乃立绾为燕王。诸侯得幸莫如燕王者。绾立六年，以陈豨事见疑而败。

(1)共敖：共敖之子。(2)觖(jué)望：因不满而怨恨。

豨者，宛句人也(1)，不知始所以得从。及韩王信反入匈奴，上至平城还，豨以郎中封为列侯，以赵相国将监赵、代边，边兵皆属焉。豨少时，常称慕魏公子(2)，及将守边，招致宾客。常告过赵(3)，宾客随之者千余乘，邯郸官舍皆满。豨所以待客，如布衣交，皆出客下(4)。赵相周昌乃求入见上，具言豨宾客盛，擅兵于外，恐有变。上令人覆案豨客居代者诸为不法事(5)，多连引豨。豨恐，阴令客通使王黄、曼丘臣所(6)。汉十年秋，太上皇崩，上因是召豨。豨称病，遂与王黄等反，自立为代王，劫略赵、代。上闻，乃赦吏民为豨所诬劫略者。上自击豨，破之。语在《高纪》。

(1)宛句：县名。在今山东菏泽西南。(2)魏公子：信陵君魏无忌。(3)告：告假。(4)皆出客下：言陈豨屈己礼待宾客。(5)覆案：审查，查办。(6)王黄、曼丘臣：二人皆韩王信部将。

初，上如邯郸击豨(1)，燕王绾亦击其东北。豨使王黄求救匈奴，绾亦使其臣张胜使匈奴，言豨等军破。胜至胡，故燕王臧荼子衍亡在胡，见胜曰：“公所以重于燕者，以习胡事也。燕所以久存者，以诸侯数反，兵连不决也。今公为燕欲急灭豨等，豨等已尽，次亦至燕，公等亦且为虏矣。公何不令燕且缓豨，而与胡连和？事宽，得长王燕，即有汉急，可以安国。”胜以为然，乃私令匈奴兵击燕。绾疑胜与胡反，上书请族胜。胜还报，具道所以为者。绾寤(悟)，乃诈论他人，以脱胜家属，使得为匈奴间(2)。而阴使范齐之豨所。欲令久连兵毋决。

(1)如：往。(2)间(jian)：刺探。

汉既斩豨，其裨将降，言燕王绾使范齐通计谋豨所。上使使召绾，绾称病。又使辟阳侯审食其、御史大夫赵尧往迎绾，因验问其左右。绾愈恐，闾匿(1)，谓其幸臣曰：“非刘氏而王者，独我与长沙耳。往年汉族淮阴，诛彭越，皆吕后计。今上病，属任吕后，吕后妇人，专欲以事诛异姓王者及大功臣。”乃称病不行。其左右皆亡匿。语颇泄，辟阳侯闻之，归具报，上益怒。又得匈奴降者，言张胜亡在匈奴，为燕使。于是上曰：“绾果反矣！”使樊噲击绾。绾悉将其宫人家属，骑数千，居长城下候伺，幸上病愈，自入谢(2)。高祖崩，绾遂将其众亡入匈奴，匈奴以为东胡卢王。为蛮夷所侵夺，常思复归。居岁余，死胡中(3)。

(1)闾(bi)匿：闭门藏匿。(2)谢：谢罪，认错。(3)胡：指匈奴。

高后时，绾妻与其子亡降，会高后病，不能见，舍燕邸(1)，为欲置酒见之。高后竟崩，绾妻亦病死。

(1)舍：注宿。燕邸：燕王在京师的住所。

孝景帝时，绾孙它人以东胡王降，封为恶谷侯。传至曾孙(1)，有罪(2)，国除。

(1)曾孙：卢贺。(2)有罪：坐受卫太子节掠死。

吴芮，秦时番阳令也，甚得江湖间民心，号曰番君。天下之初叛秦也，黥布归芮，芮妻之(1)，因率越人举兵以应诸侯。沛公攻南阳(2)，乃遇芮之将梅捐，与借攻析、郟(3)，降之。及项羽相王(4)，以芮率百越佐诸侯，从入关，故立芮为衡山王，都邾(5)。其将梅捐功多，封十万户，为列侯。项籍死，上以捐有功，从入武关，故德芮，徙为长沙王，都临湘(6)，一年薨，谥曰文王，子成王臣嗣。薨，子哀王回嗣。薨，子共王右嗣。薨，子靖王差嗣。孝文后七年薨，无子，国除。初，文王芮，高祖贤之，制诏御史：“长沙王忠，其定著令。”至孝惠、高后时，封芮庶子二人为列侯，传国数世绝。

(1)妻之：嫁女与之。(2)南阳：郡名。治宛县(今河南南阳市)。(3)析：县名。今河南西峡县。郟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南阳市西北。(4)相王：自相尊王。(5)邾：县名。在今湖北黄冈北。

(6)临湘：县名。今湖南长沙市。

赞曰：昔高祖定天下，功臣异姓而王者八国。张耳、吴芮、彭越、黥布、臧荼、卢绾与两韩信，皆徼(邀)一时之权变，以诈力成功，咸得裂土(1)，南面称孤。见疑强大，怀不自安，事穷势迫，卒谋叛逆，终于灭亡。张耳以智全，至子亦失国。唯吴芮之起，不失正道，故能传号五世，以无嗣绝，庆流支庶。有以矣夫(2)，著于甲令而称忠也(3)！

(1)裂土：指分封。(2)吴芮之起等句：称吴芮不用诈力而遗泽后嗣。(3)甲令：序列于甲之令篇。

## 汉书新注卷三十五 荆燕吴传第五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汉初荆王刘贾、燕王刘泽、吴王刘濞等同姓王的始末。刘贾、刘泽是刘邦的疏族，刘濞是刘邦之侄(刘仲之子)。刘贾随从刘邦起义，在楚汉相争中有功，汉高帝六年(前 201)封为荆王。刘泽因击陈豨有功，汉高帝十一年(前 196)封为营陵侯，吕后掌权时因谄附诸吕，得封为琅邪王，后又因拥立文帝而改封为燕王。刘濞因从破英布军有功，又因近亲，封为吴王，后又为吴楚七国叛乱的谋首。《史记》以刘贾、刘泽同为刘氏疏族而封王，合列于世家；因刘濞为叛乱之首，凶死而绝祀，故入传而不列于世家。《汉书》将三人合传，所言其事及发论，大致袭取于《史记》。刘濞为叛逆之首，主要是因吴国地广而“擅山海之利”。《史记》《汉书》都有“古者诸侯地不过百里，山海不以封”之论，这是历史经验的总结，与贾谊“众建诸侯而少其力”的思想相符。

荆王刘贾，高帝从父兄也(1)，不知其初起时。汉元年，还定三秦，贾为将军，定塞地(2)，从东击项籍。

(1)从父兄：父之兄弟之子，为从父兄弟。(2)塞地：塞王司马欣之国土。

汉王败成皋，北度(渡)河，得张耳、韩信军，军修武，深沟高垒，使贾将二万人，骑数百，击楚，度白马津入楚地(1)。烧其积聚(2)，以破其业，无以给项王军食。已而楚兵击之，贾辄避不肯与战，而与彭越相保(3)。

(1)白马津：黄河渡口之一。在今河南滑县东。(2)积聚：指仓禀刍藁等。(3)相保：互相依恃而保全。

汉王追项籍至固陵(1)，使贾南渡淮围寿春(2)。还至，使人间招楚司马周殷(3)。周殷反楚，佐贾举九江(4)，迎英布兵，皆会该下，诛项籍。汉王因使贾将九江兵，与太尉卢缩西南击临江王共敖(5)，尉死，以临江为南郡(6)。

(1)固陵：县名。今河南太康县南。(2)寿春：县名。今安徽寿县。(3)间招：言私求间隙而招之。(4)九江：九江王国。都六县(在今安徽六安东北)。(5)共敖：共敖之子。(6)南郡：郡治江陵(今湖北江陵)。

贾既有功，而高祖子弱，昆弟少，又不贤，欲王同姓以填(镇)天下，乃下诏曰：“将军刘贾有功，及择子弟可以为王者。”群臣皆曰：“立刘贾为荆王(1)，王淮东(2)。”立六年而淮南王黥布反，东击荆。贾与战，弗胜，走富陵(3)，为布军所杀。

(1)荆王：辖境有东阳郡、鄣郡、吴郡，五十三县。都吴县(今江苏苏州市)。(2)淮东：指淮河今安徽段以东以南之地。(3)富陵：县名。在今江苏洪泽县西北。

燕王刘泽，高祖从祖昆弟也(1)。高祖三年，泽为郎中。十一年，以将军击陈豨将王黄(2)，封为营陵侯。

(1)从祖昆弟：祖父的兄弟之孙，为从祖兄弟。(2)将：当作“得”。周寿昌曰：“《史记》作‘得王黄’，是。《樊噲传》云‘虜大將王黃’，而《史记·陈豨传》王黄以购赏‘得’之，情事可互证。”《史》《汉》表皆“得王黄”。

高后时，齐人田生游乏资，以画好(干)泽(1)。泽大说(悦)之，用金二百斤为田生寿(2)。田生已得金，即归齐。二岁，泽使人谓田生曰：“弗与矣(3)。”田生如长安(4)，不见泽，而假大宅，令其子求事吕后所幸大谒者张卿(5)。居数月，田生子请张卿临(6)，亲修具(7)。张卿往，见田生帷帐具置如列侯。

张卿惊。酒酣，乃屏人说张卿曰：“臣观诸侯邪第百余，皆高帝一切功臣。今吕氏雅故本推轂高帝就天下(8)，功至大，又有亲戚太后之重(9)。太后春秋长(10)，诸吕弱，太后欲立吕产为吕王，王代。太后又重发之(11)，恐大臣不听。今卿最幸，大臣所敬，何不风(讽)大臣以闻太后，太后必喜。诸吕以王，万户侯亦卿之有。太后心欲之，而卿为内臣，不急发，恐祸及身矣。”张卿大然之，乃风(讽)大臣语太后。太后朝，因问大臣。大臣请立吕产为吕王。太后赐张卿千金(12)，张卿以其半进田生。田生弗受，因说之曰：“吕产王也，诸大臣未大服。今营陵侯泽，诸刘长，为大将军，独此尚缺望(13)。今卿言太后，裂十余县王之，彼得王喜，于诸吕王益固矣。”张卿入言之。又太后女弟吕须女亦为营陵侯妻(14)，故遂立营陵侯泽为琅邪王。琅邪王与田生之国，急行毋留(15)。出关，太后果使人追之。已出，即还。

(1)画：谋划。(2)寿：祝寿。(3)弗与：言不再相交。(4)长安：汉都。在今陕西西安市西北。(5)太谒者：谒青(为帝后掌管传达)之长官。(6)张卿：张姓，卿为尊称，非名。(7)亲：指父亲。具：供具。(8)推轂：喻助人成事。(9)太后：指吕后。(10)春秋长：言年老。(11)重：为难之意。(12)千金：千斤之金。(13)此：指封王事。缺(jué)望：犹言怨望。(14)女弟：妹。(15)琅邪王：国都于东武(今山东诸城)。(16)急行毋留：《史记》在此之前有“出生劝泽”四句，较妥。

泽王琅邪二年，而太后崩，泽乃曰：“帝少，诸吕用事，诸刘孤弱。”引兵与齐王合谋西(1)，欲诛诸吕。至梁(2)，闻汉灌将军屯荥阳(3)，泽还兵备西界，遂跳驱至长安。代王亦从代至(4)。诸将相与琅邪王共立代王，是为孝文帝。文帝元年，徙泽为燕王，而复以琅邪归齐(5)。

(1)齐王：齐哀王刘襄，齐悼惠王刘肥之长子。(2)梁：王国名。都睢阳(今河南商丘南)。(3)灌将军：灌婴。(4)代王：刘恒，后为帝(文帝)。(5)复以琅邪归齐：琅邪本齐地，前分以王刘泽，今复与齐王国。

泽王燕二年，薨，谥曰敬王。子康王嘉嗣，九年薨(1)。子定国嗣。定国与父康王姬奸，生子男一人。夺弟妻为姬。与子女三人奸。定国有所欲诛杀臣肥如令郢人(2)，郢人等告定国。定国使谒者以它法劾捕格杀郢人灭口。至元朔中(3)，郢人昆弟复上书具言定国事。下公卿，皆议曰：“定国禽兽行，乱人伦，逆天道，当诛。”上许之。定国自杀，立四十二年(4)，国除。哀帝时继绝世，乃封敬王泽玄孙之孙无终公士归生为营陵侯(5)，更始中为兵所杀(6)。

(1)九年：当作二十六年(自文帝三年至景帝五年)。(2)肥如：县名。今河北迁安。(3)元朔：武帝年号(前128—前123)。(4)四十二年：当作五十四年(自高后七年至元朔二年)。(5)无终：县名。今河北蓟县。公士：爵名，第一级。(6)更始：刘圣公年号(公元23—24)。

吴王濞，高帝兄仲之子也。高帝立仲为代王。匈奴攻代，仲不能坚守，弃国间行(1)，走洛阳，自归，天子不忍致法，废为合阳侯(2)。子濞，封为沛侯。黥布反，高祖自将往诛之。濞年二十，以骑将从破布军。荆王刘贾为布所杀，无后。上患吴会稽轻悍(3)，无壮王填(镇)之，诸子少(4)，乃立濞于沛，为吴王(5)，王三郡五十二城。已拜受印，高祖召濞相之，曰：“若状有反相(6)。”独悔(7)，业已拜，因拊其背，曰：“汉后五十年东南有乱，岂若邪？然天下同姓一家，慎无反！”濞顿首曰：“不敢。”

(1)间行：私自逃跑。(2)合阳：即郃阳。在今陕西合阳县东南。(3)吴：吴地，今江、浙地区。会稽：郡名。治吴县(今江苏苏州市)。(4)少：幼，小。(5)立濞于沛为吴王：在沛地立刘濞为吴王。(6)若：你。(7)独悔：独自懊悔。

会孝惠、高后时天下初定，郡国诸侯各务自拊循其民。吴有豫章郡铜山(1)，即招致天下亡命者盗铸钱，东煮海水为盐，以故无赋(2)，国用饶足。

(1)豫章郡：当是鄣郡(后为丹阳郡，治宛陵)。文帝时豫章郡属衡山地区，而不属于吴。(2)

无赋：不用收赋之意。

孝文时，吴太子入见(1)，得恃皇太子饮博(2)。吴太子师傅皆楚人(3)，轻悍，又素骄。博争道(4)，不恭(5)，皇太子引博局提吴太子(6)，杀之。于是遣其丧归葬吴。吴王愠曰(7)：“天下一宗(8)，死长安即葬长安，何必来葬！”复遣丧之长安葬。吴王由是怨望，稍失藩臣礼，称疾不朝。京师知其以子故，验问实不病，诸吴使来，辄系责治之。吴王恐，所谋滋甚。及后使人为秋请(9)，上复责问吴使者。使者曰：“察见渊中鱼，不祥(10)。今吴王始诈疾，及觉，见责急，愈益闭，恐上诛之，计乃无聊(11)。唯上与更始(12)。”于是天子皆赦吴使者归之，而赐吴王几杖(13)，老，不朝。吴得释，其谋亦益解。然其居国以铜盐故，百姓无赋。卒践更(14)，辄予平贾(价)。岁时存问茂材(15)，赏赐闾里。它郡国吏欲来捕亡人者(16)，颂(容)共禁不与(17)。如此者三十余年，以故能使其众。

(1)吴太子：吴王刘濞的太子。有人据《楚汉春秋》云：吴太子名贤，字德明。(2)皇太子：文帝的太子刘启，后为景帝。(3)楚人：即吴人。战国时，吴、越之地皆并于楚。故楚人、吴人，名异而实同。(4)博争道：博盘上纵横之线曰“道”，博时抢先或强占之，即“争道”。(5)不恭：指对皇太子刘启不礼貌。(6)博局：棋盘。提(d)：掷击。(7)温(yùn)：含怒，怨恨。(8)一宗：犹言同姓。(9)秋请：古代诸侯到京师朝见天子，春称“朝”，秋称“请”。(10)察见渊中鱼，不祥：这是古代谚语，意谓皇帝察见臣下的隐私不是好事。(11)无聊：没有着落。(12)更始：这里意谓赦免过错，重新开始。(13)赐几杖：古时用以表示对老人的尊敬。这里文帝示意吴王刘濞不必按期至京朝见。(14)卒践更：古时服役者可以出钱雇人代替，受钱代人服役称为“践更”。(15)茂材：有优秀才能之人。(16)亡人：逃亡之人。(17)颂(róng)：通“容”。收容。庇护。

晁错为太子家令(1)，得幸皇太子，数从容言吴过可削(2)。数上书说之，文帝宽，不忍罚，以此吴王日益横。及景帝即位，错为御史大夫，说上曰：“昔高帝初定天下，昆弟少，诸子弱，大封同姓，故孽子悼惠王王齐七十二城(3)，庶弟元王王楚四十城(4)，兄子王吴五十余城。封三庶孽，分天下半。今吴王前有太子之隙(5)，诈称病不朝，于古法当诛。文帝不忍，因赐几杖，德至厚也。不改过自新，乃益骄恣，公即山铸钱(6)，煮海为盐，诱天下亡人谋作乱逆。今削之亦反，不削亦反。削之，其反亟，祸小；不削之，其反迟，祸大。”三年冬(7)，楚王来朝，错因言楚王戊往年为薄太后服(8)，私奸服舍(9)，请诛之。诏赦，削东海郡(10)。及前二年，赵王有罪，削其常山郡(11)。胶西王卬以卖爵事有奸(12)，削其六县。

(1)晁错：西汉政治家，主张削藩。本书有其传。太子家令：太子的属官。(2)过：罪过。削：指削夺其地。(3)孽子：庶子。悼惠王：齐悼惠王刘肥。(4)元王：楚元王刘交。(5)太子之隙：指吴太子与皇太子争博事件。(6)公：公开，公然。(7)三年：指汉景帝三年(前154)。(8)楚王戊：楚王刘交的孙子刘戊。薄太后：文帝刘恒的生母。服：服丧。(9)服舍：古时为长辈居丧所住的房子。私奸服舍：在服舍行奸。(10)东海郡：治郯城(在今山东郯城西北)。《楚元王传》作东海薛郡。(11)常山郡：治元氏(在今河北元氏县西北)。(12)胶西王卬：齐悼惠王刘肥之子刘卬。

汉廷臣方议削吴，吴王恐削地无已，因欲发谋举事。念诸侯无足与计者，闻胶西王勇，好兵，诸侯皆畏惮之，于是乃使中大夫应高口说胶西王曰：“吴



王不肖，有夙夜之忧，不敢自外，使使臣谕其愚心。”王曰：“何以教之？”高曰：“今者主上任用邪臣，听信谗贼，变更律令，侵削诸侯，征求滋多，诛罚良重，日以益甚。语有之曰：‘舐糠及米(1)。”吴与胶西，知名诸侯电，一时见察，不得安肆矣(2)。吴王身有内疾，不能朝请二十余年，常患见疑，无以自白(3)，胁肩累足(4)，犹惧不见释。窃闻大工以爵事有过，所闻诸侯削地，罪不至此，此恐不止削地而已。”王曰：“有之，子将奈何？”高曰：“同恶相助，同好相留，同情相求，同欲相趋，同利相死。今吴王自以为与大王同忧，愿因时循理，弃躯以除患于天下，意亦可乎？”胶西王瞿然骇曰(5)：“寡人何敢如是？主上虽急，固有死耳，安得不事？”高曰：“御史大夫晁错营或(荧惑)天子(6)，侵夺诸侯，蔽忠塞贤，朝廷疾怨，诸侯皆有背叛之意，人事极矣。彗星出，蝗虫起，此万世一时，而愁劳，圣人所以起也。吴王内以晁错为诛，外从大王后车，方洋天下(7)，所向者降，所指者下，莫敢不服。大王诚幸而许之一言，则吴王率楚王略函谷关，守荥阳敖仓之粟，距(拒)汉兵，治次舍(8)，须大王(9)。大王幸而临之，则天下可并，两主分割，不亦可乎？”王曰：“善。”归报吴王，犹恐其不果，乃身自为使者，至胶西面约之。

(1)舐(shì)糠及米：像狗一样用舌舔吃食物，自欲不止。比喻朝廷对诸侯侵削不已。(2)安肆：自由，放纵。(3)自白：自明。(4)胁肩累足：缩敛肩膀，小步走路。形容恐惧。(5)瞿然：惊骇貌。(6)荧惑：迷惑。(7)方(páng)洋(yáng)：驰骋，飞翔。(8)次舍：部队休止之处。(9)须：等待之意。

胶西群臣或闻王谋，谏曰：“诸侯地不能为汉十二(1)，为叛逆以忧太后(2)，非计也。今承一帝(3)，尚云不易，假令事成，两主分争，患乃益生。”王不听，遂发使约齐、菑川、胶东、济南，皆许诺。

(1)诸侯地不能为汉十二：诸侯地不当汉十分之二。(2)太后：此指胶西王之太后。(3)承：事奉。

诸侯既新削罚，震恐，多怨错。及削吴会稽、豫章郡书至，则吴王先起兵，诛汉吏二千石以下。胶西、胶东、菑川、济南、楚、赵亦皆反，发兵西。齐王后悔，背约城守。济北王城坏未完，其郎中令劫守王，不得发兵。胶两王、胶东王为渠率(帅)(2)，与菑川、济南共围临菑(3)，赵王遂亦阴使匈奴与连兵。

(1)郎中令：官名。掌管保卫宫殿门户。汉朝天子与诸侯皆有之。(2)渠率(帅)：首领。(3)临菑：邑名。在今山东淄博市北。

七国之发也，吴王悉其士卒(1)，下令国中曰：“寡人年六十二，身自将。少子年十四，亦为士卒先。诸年上与寡人同，下与少子等，皆发。”二十余万人。南使闽、东越(2)，闽、东越亦发兵从。

(1)悉：尽，全部。(2)闽、东越：皆古代越人之支系，活动于今福建、浙江一带。

孝景前三年正月甲子(1)，初起兵于广陵(2)。西涉淮，因并楚兵。发使遗诸侯书曰：“吴王刘濞敬问胶西王、胶东王、菑川王、济南王、赵王、楚王、淮南王、衡山王、庐江王、故长沙王子(3)：幸教！以汉有贼臣错，无功天下，侵夺诸侯之地，使吏劾系讯治，以侵辱之为故(4)，不以诸侯人君礼遇刘氏骨肉，绝先帝功臣，进任奸人，诳乱天下，欲危社稷。陛下多病志逸，不能省察。欲举兵诛之，谨闻教。敝国虽狭，地方三千里；人民虽少，精兵可具五十万。寡人素事南越三十余年，其王诸君皆不辞分其兵以随寡人，又可得三十万。寡人虽不肖，愿以身从诸王。南越直长沙者(5)，因王子定长沙

以北，西走蜀、汉中。告越、楚王、淮南三王(6)，与寡人西面；齐诸王与赵王定河间、河内(7)，或入临晋关(8)，或与寡人会洛阳；燕王、赵王故与胡王有约(9)，燕王北定代、云中，转胡众入萧关(10)，走长安，匡正天下，以安高庙。愿王勉之。楚元王子、淮南三王或不沐洗十余年，怨入骨髓，欲一有所出久矣(11)，寡人未得诸王之意，未敢听。今诸王苟能存亡继绝，振弱伐暴，以安刘氏，社稷所愿也。吴国虽贫，寡人节衣食用，积金钱，修兵革，聚粮食，夜以继日，三十余年矣。凡皆为此，愿诸王勉之。能斩捕大将者，赐金五千斤，封万户；列将，三千斤，封五千户；裨将，二千斤，封二千户；二千石，千斤，封千户：皆为列侯。其以军若城邑降者，卒万人，邑万户，如得大将(12)；人户五千，如得列将；人户三千，如得裨将；人户千，如得二千石；其小吏皆以差次受爵金。它封赐皆倍军法(13)。其有故爵邑者，更益勿因(14)。愿诸王明以令士大夫，不敢欺也，寡人金钱在天下者往往而有，非必取于吴，诸王日夜用之不能尽。有当赐者告寡人，寡人且往遗之。敬以闻。”

(1)正月甲子：汉景帝前三年正月甲申朔，无甲子日。据《史记·孝景本纪》吴王刘濞起兵于正月乙巳(即正月二十二日)。(2)广陵：邑名。今江苏扬州市。(3)淮南王、衡山王、庐江王：文帝将原淮南王国一分为三，以原淮南王刘长三子为王，刘安为淮南王，刘勃为衡山王，刘赐为庐江王。故长沙王子：指长沙王吴芮的两个四世孙。因两人为庶子，未封王，只为列侯，心怀不满，故吴王刘濞诱之使反。(4)以侵辱之为故：专以侵辱诸侯为事。故：事。(5)直：接近。(6)淮南三王：指原淮南王国分成的淮南、衡山、庐江等三王。(7)河间：郡、国名。治乐成(在今河北献县东南)。河内：郡名。治怀县(今河南武陟县西南)。(8)临晋关：一名蒲津关，在今陕西大荔县东，黄河西岸。(9)胡王：指匈奴单于。(10)萧关：关名。在今宁夏固原县东南。(11)一有所出：言发兵。(12)以军若城邑降者等句：言以卒万人或邑万户来降附者，封赏之与得大将同。(13)倍军：比汉军法加倍。(14)有故爵邑者，更益勿因：言于旧爵邑外，更增封之。

七国反书闻，天子乃遣太尉条侯周亚夫将三十六将军往击吴楚(1)；遣曲周侯郿寄击赵(2)，将军栾布击齐(3)，大将军窦婴屯荥阳监齐赵兵(4)。

(1)周亚夫击吴楚事，详见本书《周亚夫传》。(2)郿寄：曲周侯郿商之子，父亡后袭封为侯。(3)栾布：因平吴楚乱有功，被封为俞侯。本书有其传。(4)窦婴：因平吴楚乱有功，被封为魏其侯。本书有其传。

初，吴楚反书闻，兵未发，窦婴言故吴相爱盎(1)。召入见，上问以吴楚之计，盎对曰(2)：“吴楚相遗书，曰‘贼臣晁错擅谪诸侯，削夺之地，以故反，名为西共诛错，复故地而罢。方今计独斩错，发使赦七国，复其故地，则兵可毋血刃而俱罢(3)。”上从其议，遂斩错。语具在《盎传》。以盎为泰(太)常，奉宗庙，使吴王，吴王弟子德侯为宗正(5)，辅亲戚。使至吴，吴楚兵已攻梁壁矣(6)，宗正以亲故，先入见，谕吴王拜受诏。吴王闻盎来，亦知其欲说，笑而应曰：“我已为东帝，尚谁拜？”不肯见盎而留军中，欲劫使将。盎不肯，使人围守，且杀之。盎得夜亡走梁，遂归报。

(1)言：此指推荐。(2)爱盎：即袁盎。本书有其传。(3)血刃：以刀杀伤人，而血染了刀，故称血刃。(4)太常：官名。掌管宗庙礼仪。(5)吴王弟子德侯：刘通。宗正：官名。掌管皇族事务。(6)梁：梁王国。都睢阳(在今河南商丘南)。

条侯将乘六乘传(1)，会兵荥阳。至洛阳，见剧孟，喜曰：“七国反，吾乘传至此，不自意全(2)。又以为诸侯已得剧孟(3)。孟今无动，吾据荥阳，荥阳以东无足忧者。”至淮阳(4)，问故父绛侯客邓都尉曰：“策安出？”客曰：“吴(楚)兵锐甚，难与争锋。楚兵轻，不能久。方今为将军计，莫若引

兵东北壁昌邑(5)，以梁委吴(6)，吴必尽锐攻之。将军深沟高垒，使轻兵绝淮泗口(7)，塞吴饷道。使吴、梁相敝而粮食竭，乃以全制其极，破吴必矣。”条侯曰：“善。”从其策，遂坚壁昌邑南，轻兵绝吴饷道(8)。

(1)六乘传：六匹马拉的传车。传：传车。(2)剧孟：当时有名的游侠。(3)乘传至此，不自意全：言设想到安全地到达洛阳。(4)淮阳：县名。今河南淮阳。(5)昌邑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金乡县西北。(6)委：让给之意。(7)淮、泗口：泗水入淮河之处，在今江苏淮阳市北。(8)饷道：运输军粮的道路。

吴王之初发也，吴臣田禄伯为大将军。田禄伯曰：“兵屯聚而西，无它奇道，难以立功。臣愿得五万人，别循江淮而上(1)，收淮南、长沙(2)，入武关，与大王会，此亦一奇也。”吴王太子谏曰：“王以反为名，此兵难以藉(借)人，人亦且反王，奈何？且擅兵而别，多它利害，徒自损耳。”吴王即不许田禄伯。

(1)江淮：长江、淮河。(2)淮南、长沙：指淮南王国、长沙王国之地。

吴少将桓将军说王曰：“吴多步兵，步兵利险；汉多车骑，车骑利平地。愿大王所过城不下，直去，疾西据洛阳武库，食敖仓粟，阻山河之险以令诸侯，虽无入关，天下固已定矣，大王徐行，留下城邑，汉军车骑至，驰入梁楚之郊，事败矣。”吴王问吴老将，老将曰：“此年少推锋可耳(1)，安知大虑！”于是王不用桓将军计。

(1)推锋：争先。

王专并将其兵，未渡淮，诸宾客皆得为将、校尉、行间候、司马(1)，独周丘不用。周丘者，下邳人(2)，亡命吴，酤酒无行，王薄之，不任。周丘乃上谒，说王曰：“臣以无能，不得待罪行间(3)。臣非敢求有听将也，愿请王一汉节(4)，必有以报。”王乃予之。周丘得节，夜驰入下邳。下邳时闻吴反，皆城守。至传舍(5)，召令入户，使从者以罪斩令。遂召昆弟所善豪吏告曰：“吴反兵且至，屠下邳不过食顷(6)。今先下，家室必完，能者封侯至矣。”出乃相告，下邳皆下。周丘一夜得三万人，使人报吴王，遂将其兵北略城邑。比至城阳(7)，兵十余万，破城阳中尉军。闻吴王败走，自度无与共成功，即引兵归下邳。未至，痈发背死(8)。

(1)行间候、司马：在行伍间，或为候、或为司马。候、司马皆为军官。(2)下邳：县名。

在今江苏邳县南。(3)待罪：古时做官供职之谦辞。(4)节：符节。(5)传舍：供来往行人居住的客舍。(6)食顷：吃一顿饭的时间。(7)城阳：即成阳，县名。今山东鄄城东南。(8)痈(y ng)：一种化脓性毒疮。

二月，吴王兵既破，败走，于是天子制诏将军：“盖闻为善者天报以福，为非者天报以殃。高皇帝亲垂功德，建立诸侯，幽王、悼惠王绝无后，孝文皇帝哀怜加惠，王幽王子遂，悼惠王子卬等，令奉其先王宗庙，为汉藩国(1)，德配天地，明并日月。而吴王濞背德反义，诱受天下亡命罪人，乱天下币(2)，称疾不朝二十余年。有司数请濞罪(3)，孝文皇帝宽之，欲其改行为善。今乃与楚王戊、赵王遂、胶西王卬、济南王辟光、菑川王贤、胶东王雄渠约从谋反，为逆无道，起兵以危宗庙，贼杀大臣及汉使者，迫劫万民，伐杀无罪，烧残民家，掘其丘垄(4)，甚为虐暴，而卬等又重逆无道，烧宗庙，卤御物(5)，朕甚痛之。朕素服避正殿，将军其劝士大夫击反虏。击反虏者，深入多杀为功，斩首捕虏比三百石以上皆杀，无有所置(6)。敢有议诏及不如诏者，皆要(腰)斩。”

(1)藩国：指皇帝分封的诸侯国。(2)乱天下币：指吴王刘濞私自铸钱，扰乱天下之钱。(3)

有司：主管部门的官吏。(4)丘垄：指坟墓。(5)卤：抄掠。御物：指供宗庙之服器。(6)置：释放。

初，吴王之度(渡)淮，与楚王遂西败棘壁(1)，乘胜而前，锐甚。梁孝王恐，遣将军击之，又败梁两军，士卒皆还走。梁数使使条侯求救，条侯不许。又使使诉条侯于上，上便告条侯救梁，又守便宜不行。梁使韩安国及楚死事相弟张羽为将军(2)，乃得颇败吴兵。吴兵欲西，梁城守，不敢西，即走条侯军，会下邑(3)。欲战，条侯壁(4)，不肯战。吴粮绝，卒饥，数挑战，遂夜奔条侯壁，惊东南。条侯使备西北，果从西北。不得入，吴大败，士卒多饥死叛散。于是吴王乃与其戏(麾)下壮士千人夜亡去，渡淮走丹徒(5)，保东越。东越兵可万余人，使人收聚亡卒。汉使人以利啗东越(6)，东越即给吴王，吴王出劳军，使人杀吴王(7)，盛其头，驰传以闻。吴王太子驹亡走闽越。吴王之弃军亡也，军遂溃，往往稍降太尉条侯及梁军。楚王戊军败，自杀。

(1)棘壁：邑名。在今河南永成西北。有说在今河南宁陵县西南。(2)楚死事相：张尚。(3)

下邑：县名，在今安徽汤山县。(4)壁：这里指坚壁防守。(5)丹徒：县名。今江苏丹徒县。(6)

啗：这里是引诱之意。(7) (c ng)杀：用矛戟刺杀。

三王之围齐临菑也(1)，三月不能下。汉兵至，胶西、胶东、菑川王各引兵归国。胶西王徒跣(2)，席稿，饮水，谢太后(3)。王太子德曰：“汉兵还，臣观之以罢(疲)，可袭，愿收王余兵击之，不胜而逃入海，未晚也。”王曰：“吾士卒皆已坏，不可用。”不听。汉将弓高侯颙当遗王书曰(4)：“奉诏诛不义，降者赦，除其罪，复故；不降者灭之。王何处？须以从事(5)。”王肉袒叩头汉军壁(6)，谒曰：“臣叩奉法不谨，惊骇百姓，乃苦将军远道至于穷国，敢请菹醢之罪(7)。”弓高侯执金鼓见之(8)，曰：“王苦军事，愿闻王发兵状。”王顿首膝行对曰(9)：“今者，晁错天子用事臣，变更高皇帝法令，侵夺诸侯地。晁等以为不义，恐其败乱天下，七国发兵，且以诛错。今闻错已诛，叩等谨已罢兵归。”将军曰：“王苟以错为不善，何不以闻？及未有诏虎符(10)，擅发兵击义国(11)。以此观之，意非徒欲诛错也。”乃出诏书为王读之，曰：“王其自图之(12)。”王曰：“如叩等死有余罪。”遂自杀。太后、太子皆死。胶东、菑川、济南王皆伏诛。郿将军攻赵，十月而下之(13)，赵王自杀。济北王以劫故(14)，不诛。

(1)三王：上文云胶西、胶东、菑川、济南四国共围临菑。(2)徒跣，席稿，饮水：赤着脚，坐在禾杆编的席子上，喝冷水，以表示谢罪。(3)太后：指胶西王刘卬之母。(4)颙当：韩王信之子韩颙当，被封为弓高侯。(5)须以从事：等待以行事。(6)肉袒：袒胸露臂，以表示谢罪。

(7)菹醢(z h i)：将人剁成肉酱。是一种酷刑。(8)金鼓：古代军中的乐器。执金鼓，是为了壮军威。(9)膝行：跪着前行，以表示畏服。(10)虎符：皇帝给予兵权及调发军队的信物。(11)义国：这里指齐王国。(12)自图：自行审处。(13)十月：当作“七月”，参考《高五王传》及《郿商传》。(14)以劫故：指济北王刘志被臣下阻拦而未发兵之事。

初，吴王首反，并将楚兵，连齐、赵。正月起，三月皆破灭。

赞曰：荆王王也，由汉初定，天下未集，故虽疏属，以策为王，镇江淮之间。刘泽发于田生(1)，权激吕氏，然卒南面称孤者三世。事发相重，岂不危哉！吴王擅山海之利，能薄敛以使其众，逆乱之萌，自其子兴(2)。古者诸侯不过百里，山海不以封，盖防此矣。晁错为国远虑，祸反及身。“毋为权首，将受其咎(3)”，岂谓错哉！

(1)刘泽发于田生：田生欲王刘泽，先使张卿说封吕产，恐其大臣缺望，刘泽终于得为燕王。

(2)其子：指吴太子。(3)“毋为权首，将受其咎”：此文引自《逸周书》。

## 汉书新注卷三十六 楚元王传第六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楚元王刘交及其世系，尤详于刘向、刘歆其人其事。刘交是刘邦的同父少弟。从刘邦起事，汉高帝六年(前 201)废楚王韩信后，受封为楚王。传至楚王刘戊，因参加七国之乱失败而自杀。汉又封刘交之子刘礼为楚王，以续其祀。而刘交之子刘富的后嗣出了刘向、刘歆父子两位著名人物。《史记》以楚元王入世家，又附赵王刘遂，主要是叙述楚王刘戊、赵王刘遂参与七国之乱失败自杀之事；之所以列于世家，大概是因楚未绝祀之故。《汉书》传写楚元王及其家系，对楚王刘戊，详补申公等始末；写刘向、刘歆尤为具体。向、歆父子，学业传承，而人品大异；刘向拳拳于国家，欲抑王氏，以崇刘氏，而刘歆力赞王莽，为唱颂歌。班固在写向、歆父子言行的字里行间，流露出思想倾向；所书“及王莽篡位，歆为国师”，“向卒后十三岁而王氏代汉”，乃史家书法。

楚元王交字游，高祖同父少弟也(1)。好书，多才艺。少时尝与鲁穆生、白生、申公俱受《诗》于浮丘伯(2)。伯者，孙卿门人也(3)。及秦焚书，各别去。

(1)同父：言同父，则必是异母。(2)浮丘伯：姓浮丘，名伯。(3)孙卿：即荀况。汉以避宣帝讳，改荀曰孙。

高祖兄弟四人，长兄伯，次仲，伯早卒。高祖既为沛公，景驹自立为楚王。高祖使仲与审食其留侍太上皇(1)，交与萧、曹等俱从高祖见景驹，遇项梁，共立楚怀王。因西攻南阳，入武关，与秦战于蓝田。至霸上，封交为文信君，从入蜀汉，还定三秦，诛项籍。即帝位，交与卢绾常侍上，出入卧内，传言语诸内事隐谋。而上从父兄刘贾数别将(2)。

(1)太上皇：指汉高帝刘邦之父。(2)上：指汉高祖。

汉六年，既废楚王信，分其地为二国，立贾为荆王，交为楚王，王薛郡、东海、彭城三十六县(1)，先有功也。后封次兄仲为代王，长子肥为齐王。

(1)薛郡：治鲁县(今山东曲阜市)。东海：郡名。治郯城(今山东郯城北)。彭城：楚王国都。今江苏徐州市。

初，高祖微时，常避事，时时与宾客过其丘嫂食(1)。嫂厌叔与客来，阳(佯)为羹尽，辘釜(2)，客以故去。已而视釜中有羹，由是怨嫂。及立齐、代王，而伯子独不得侯。太上皇以为言，高祖曰：“某非敢忘封之也，为其母不长者。”七年十月，封其子信为羹颉侯。

(1)丘嫂：《史记》作“巨嫂”。即大嫂。(2)辘(láo)釜：以勺刮釜使发声。

元王即至楚，以穆生、白生、申公为中大夫。高后时，浮丘伯在长安，元王遣子郢客与申公俱卒業。文帝时，闻申公为《诗》最精，以为博士。元王好《诗》，诸子皆读《诗》，申公始为《诗》传(1)，号《鲁诗》。元王亦次之《诗》传(2)，号曰《元王诗》，世或有之。

(1)为《诗》传：为《诗》解说。(2)次：編集。

高后时，以元王子郢客为宗正，封上邳侯。元王立二十三年薨，太子辟非先卒，文帝乃以宗正上邳侯郢客嗣，是为夷王。申公为博士，失官，随即客归，复以为中大夫。立四年薨，子戊嗣。文帝尊宠元王，子生，爵比皇子(1)。景帝即位，以亲亲封元王宠子五人：子礼为平陆侯，富为休侯，岁为沈犹侯，艺为宛胸侯，调为棘乐侯。

(1)子生，爵比皇子：言楚元王生子，封爵与皇子同，所以尊宠元王。

初，元王敬礼申公等，穆生不耆(嗜)酒，元王每置酒，常为穆生设醴(1)。及王戊即位，常设，后忘设焉。穆生退曰：“可以逝矣！醴酒不设，王之意怠，不去，楚人将钳我于市(2)。”称疾卧。申公、白生强起之曰：“独不念先王之德与(欤)？今王一旦失小礼，何足至此！”穆生曰：“《易》称‘知几其神乎！几者动之微，吉凶之先见者也。君子见几而作，不俟终日(3)。”先王之所以礼吾三人者，为道之存故也；今而忽之(4)，是忘道也。忘道之人，胡可与久处！岂为区区之礼哉(5)？”遂谢病去。申公、白生独留。

(1)醴：甜酒。(2)钳：以铁束颈。(3)《易》称等句：引文见《易·系辞下》。(4)忽：怠。

(5)区区：言小。

王戊稍淫暴，二十年，为薄太后服私奸，削东海、薛郡，乃与吴通谋。二人谏，不听，胥靡之(1)，衣之赭衣，使杵臼雅善于市(2)。休侯使人谏王，王曰：“季父不吾与(3)，我起，先取季父矣。”休侯惧，乃与母大夫人奔京师。二十一年春，景帝之三年也，削书到，遂应吴王反。其相张尚、太傅赵

夷吾谏，不听。遂杀尚、夷吾，起兵会吴西攻梁，破棘壁，至昌邑南，与汉将周亚夫战。汉绝吴楚粮道，士饥，吴王走，戊自杀，军遂降汉。

(1)胥靡：拘系而强迫劳动。(2)杵臼雅春：执杵而常春。雅：常也。(3)与：助也。

汉已平吴楚，景帝乃立宗正平陆侯礼为楚王，奉元王后，是为文王。四年薨，子安王道嗣。二十二年薨，子襄王注嗣。十四年薨，子节王纯嗣。十六年薨，子延寿嗣。宣帝即位，延寿以为广陵王胥武帝子，天下有变必得立，阴欲附倚辅助之，故为其后母弟赵何齐取广陵王女为妻。与何齐谋曰：“我与广陵王相结，天下不安，发兵助之，使广陵王立，何齐尚公主，列侯可得也。”因使何齐奉书遗广陵王曰：“愿长耳目(1)，母后入有天下(2)。”何齐父长年上书告之。事下有司，考验辞服，延寿自杀。立三十二年，国除。

(1)长耳目：言打听消息。(2)母后人：言不能落后于人。

初，休侯富既奔京师，而王戊反，富等皆坐免侯，削属籍。后闻其数谏戊，乃更封为红侯。太夫人与窦太后有亲，惩山东之寇(1)，求留京师，诏许之，富子辟强等四人供养，仕于朝。太夫人薨，赐莹，葬灵户(2)。富传国至曾孙，无子，绝。

(1)惩：创也。(2)灵户：地名。不是守冢户。

辟强字少卿，亦好读《诗》，能属文(1)。武帝时，以宗室子随二千石论议，冠诸宗室。清静少欲，常以书自娱，不肯仕。昭帝即位，或说大将军霍光曰：“将军不见诸吕之事乎？处伊尹、周公之位，摄政擅权，而背宗室，不与共职，是以天下不信，卒至于灭亡。今将军当盛位，帝春秋富(2)，宜纳宗室，又多与大臣共事(3)，反诸吕道，如是则可以免患。”光然之，乃择宗室可用者。辟强子德待诏丞相府(4)，年三十余，欲用之。或言父见在，亦先帝之所宠也。遂拜辟强为光禄大夫，守长乐卫尉，时年已八十矣。徙为宗正，数月卒。

(1)属文：谓连缀字句而成文章。即写作。(2)春秋富：即富于春秋。(3)共事：言共商大事。

(4)待诏：听候诏命。

德字路叔，修黄老术，有智略。少时数言事，召见甘泉宫，武帝谓之“千里驹”(1)。昭帝初，为宗正丞(2)，杂治刘泽诏狱(3)。父为宗正，徙大鸿胪丞(4)，迁太中大夫，后复为宗正，杂案上官氏、盖主事(5)。德常持《老子》知足之计(6)。妻死，大将军光欲以女妻之，德不敢取，畏盛满也。盖长公主孙谭遮德自言(7)，德数责以公主起居无状(8)。侍御史以为光望不受女(9)，承指(旨)劾德诽谤诏狱(10)，免为庶人，屏居山田。光闻而恨之(11)，复白召德守青州刺史。岁余，复为宗正，与(预)立宣帝，以定策赐爵关内侯。地节中(12)，以亲亲行谨厚封为阳城侯。子安民为郎中右曹，宗家以德得官宿卫者二十余人。

(1)千里驹：言若骏马可致千里。驹：小马。(2)宗正丞：官名。属宗正。(3)杂治：言与他官共治。刘泽：齐孝王之孙。(4)大鸿胪丞：官名。属大鸿胪。(5)上官氏、盖主事：参考《外戚传》。(6)知足：《老子》有“知足不辱”之说。(7)自言：申诉盖主所坐事。(8)无状：言无礼貌。(9)望：怨望。(10)承指(旨)：谓承霍光之意旨。(11)光闻而恨之：霍光以侍御史不知己意而恨之。(12)地节：宣帝年号(前69—前60)。

德宽厚，好施生(1)，每行京兆尹事，多所平反罪人。家产过百万，则以振昆弟宾客食饮，曰：“富，民之怨也。”立十一年，子向坐铸伪黄金，当伏法，德上书讼罪(2)。会薨，大鸿胪奏德讼子罪，失大臣体，不宜赐谥置嗣。制曰：“赐谥繆侯，为置嗣。”传至孙庆忌，复为宗正太常。薨，子岑嗣，

为诸曹中郎将，列校尉，至太常。薨，传子，至王莽败，乃绝。

(1)好施生：言好施恩惠而使生全。(2)讼罪：指告发其子刘向之罪。

向字子政：本名更生。年十二，以父德任为掾郎(1)。既冠，以行修饬擢为谏大夫(2)。是时，宣帝循武帝故事，招选名儒俊材置左右。更生以通达能属文辞，与王褒、张子侨等并进对(3)，献赋颂凡数十篇。上复兴神仙方术之事，而淮南有《枕中鸿宝苑秘书》，书言神仙使鬼物为金之术，及邹衍重道延命方，世人莫见，而更生父德武帝时治淮南狱得其书。更生幼而读诵，以为奇，献之，言黄金可成。上令典尚方铸作事(4)，费甚多，方不验。上乃下更生吏，吏劾更生铸伪黄金，系当死。更生兄阳城侯安民上书，入国户半(5)，赎更生罪。上亦奇其材，得逾冬减死论(6)。会初立《穀梁春秋》，征更生受《穀梁》，讲论《五经》于石渠(7)。复拜为郎中、给事黄门(8)，迁散骑、谏大夫、给事中(9)。

(1)任：保任，保举。掾郎：引御掾的官。(2)谏大夫：官名。掌议论，属光禄勋。(3)王褒：以辞赋著名，著有《僮约》一篇。张子侨：《萧望之传》作张子。进对：进见而对诏命。(4)尚方：官署名。掌管供应制造帝王所用器物。(5)入国户半：输入其封国户口之半数。(6)逾冬减死论：狱冬处决，若过冬至春，乃宽大而减死罪。(7)石渠：石渠阁，在未央大殿西北，收藏秘书。(8)给事黄门：官名。供职于黄门之中(宫中)。(9)散骑：加官。皇帝的骑从，无常职。给事中：给事于殿中。

元帝初即位，太傅萧望之为前将军(1)，少傅周堪为诸吏光禄大夫(2)，皆领尚书事，甚见尊任。更生年少于望之、堪，然二人重之，荐更生宗室忠直，明经有行，擢为散骑宗正给事中，与侍中金敞拾遗于左右。(3)四人同心辅政，患苦外戚许、史在位放纵(4)，而中书宦官弘恭、石显弄权。(5)望之、堪、更生议，欲白罢退之。未白而语泄，遂为许、史及恭、显所譖诉，堪、更生下狱，及望之皆免官。语在《望之传》。其春地震(6)，夏，客星见昂、卷舌间(7)。上感悟，下诏赐望之爵关内侯，奉朝请。秋，征堪、向，欲以为谏大夫，恭、显白皆为中郎。冬，地复震。时恭、显、许、史子弟侍中诸曹，皆侧目于望之等，更生惧焉，乃使其外亲上变事(8)，言：

(1)太傅：即太子太傅。为辅导太子之官。(2)少傅：即太子少傅。为辅导太子之官。位次于太傅。诸吏：加官。得举不怯。(3)拾遗于左右：言纠正帝王的过失。(4)许、史在位放纵：参考《外戚传》。(5)弘恭、石显弄权：详见《佞幸石显传》。(6)其春：当是初元二年，参考《元帝纪》及《天文志》。(7)客星：忽隐忽现之星。昂、卷舌：两星名。(8)变事：非常之事。

窃闻故前将军萧望之等，皆忠正无私，欲致大治，忤于贵戚尚书(1)。今道路人闻望之等复进，以为且复见毁谗，必曰尝有过之臣不宜复用，是大不然。臣闻春秋地震，为在位执政太盛也，不为三独夫动(2)，亦已明矣。且往者高皇帝时，季布有罪，至于夷灭，后赦以为将军，高后、孝文之间卒为名臣。孝武帝时，兒宽有重罪系(3)，按道侯韩说谏曰(4)：“前吾丘寿王死(5)，陛下至今恨之；今杀宽，后将复大恨矣！”上感其言，遂赏宽(6)，复用之，位至御史大夫，御史大夫未有及宽者也。又董仲舒坐私为灾异书，主父愷取奏之(8)。下吏，罪至不道，幸蒙不诛，复为太中大夫，胶西相，以老病免归。汉有所欲兴，常有诏问。仲舒为世儒宗，定议有益天下。孝宣皇帝时，夏侯胜坐诽谤系狱三年，免为庶人。宣帝复用胜，至长信少府，太子太傅，名敢直言，天下美之。若乃群臣，多此比类，难一二记。有过之臣，无负国家，有益天下，此四臣者，足以观矣。

(1)忤：违逆。(2)三独夫：暗指萧望之、周堪及刘向。(3)兒宽：本书有其传。(4)韩说(yuè)：



附见于本书《韩王信传》。(5)吾丘寿王：本书有其传。(6)赏：言缓恕其罪。(7)董仲舒：西汉著名思想家。本书有其传。(8)主父偃：本书有其传。(9)夏侯胜：本书有其传。

前弘恭奏望之等狱决，三月，地大震。恭移病出(1)，后复视事，天阴雨雪。由是言之，地动殆为恭等。

(1)移病出：言以病移出官府。即以病不视事。

臣愚以为宜退恭、显以章蔽善之罚(1)，进望之等以通贤者之路。如此，太平之门开，灾异之原塞矣。

(1)章：明。

书奏，恭、显疑其更生所为，白请考奸诈。辞果服，遂逮更生系狱，下太傅韦玄成、谏大夫贡禹(1)，与廷尉杂考(2)。劾更生前为九卿，坐与望之、堪谋排车骑将军高、许、史氏侍中者，毁离亲戚，欲退去之，而独专权。为臣不忠，幸不伏诛，复蒙恩征用，不悔前过，而教令人言变事，诬罔不道。更生坐免为庶人。而望之亦坐使子上书自冤前事(3)，恭、显白令诣狱置对(4)。望之自杀。天子甚悼恨之，乃擢周堪为光禄勋，勘弟子张猛光禄大夫给事中(5)，大见信任。恭、显惮之，数槽毁焉。更生见堪、猛在位，几(冀)己得复进(6)，惧其倾危，乃上封事谏曰：

(1)韦玄成：本书有其传。贡禹：本书有其传。(2)杂考：共同查究。(3)自冤：自诉冤屈。

(4)置对：立为对辞。(5)张猛：张骞之孙，有俊才。见本书《张骞传》。(6)冀：希望。

臣前幸得以骨肉备九卿，奉法不谨，乃复蒙恩。窃见灾异并起，天地失常，徵表为国(1)。欲终不言，念忠臣虽在畎亩(2)，犹不忘君，惓之义也(3)。况重以骨肉之亲，又加以旧恩未报乎！欲竭愚诚，又恐越职，然惟二恩未报，忠臣之义，一杼愚意，退就农田，死无所恨。

(1)徵：证。(2)畎：田间小沟(广尺、深尺)。畎亩：田间；民间。(3)惓惓：同“拳拳”。

诚恳、深切之意。

臣闻舜命九官(1)，济济相让，和之至也。众贤和于朝，则万物和于野。故箫《韶》九成(2)，而凤皇来仪；击石拊石(3)，百兽率舞。四海之内，靡不和宁。及至周文(4)，开基西郊，杂选众贤(5)，罔不肃和，崇推让之风，以销分争之讼。文王既没，周公思慕，歌咏文王之德，其《诗》曰：“於穆清庙，肃雍显相；济济多士，秉文之德(6)。”当此之时，武王、周公继政，朝臣和于内，万国欢于外，故尽得其欢心，以事其先祖。其《诗》曰：“有来雍雍，至止肃肃，相维辟公，天子穆穆(7)。”言四方皆以和来也。诸侯和于下，天应报于上，故《周颂》曰“降福穰穰”(8)，又曰“饴(贻)我釐(来)”(9)。釐(来)，麦也，始自天降。此皆以和致和，获天助也。

(1)舜命九官：《尚书》云，舜时，禹作司空，弃后稷，契司徒，咎繇作士，垂共工，益朕虞，伯夷秩宗，夔典乐，龙纳言，凡九官。(2)《韶》：传说是舜时之乐名。九成：奏九次。(3)击石拊石：击钟鸣磬。(4)周文：周文王。(5)杂选(tà)：众多纷杂貌。(6)《诗》曰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周颂·清庙》。於(w)：赞叹辞。穆：华美。肃：庄重。雍：和顺。显：显赫。相：助祭的人。济济：众多貌。多士：众官。(7)《诗》曰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周颂·雍》。雍雍：和。肃肃：敬。相：助祭的人。辟公：指诸侯。穆穆：严肃貌。(8)“降福穰穰”：见《诗经·周颂·执竞》。穰穰(ráng)：多貌。(9)“饴我来”：见《诗经·周颂·思文》。贻：赠送。来(móu)：大小麦的统称。

下至幽、厉之际(1)，朝廷不和，转相非怨，诗人疾而忧之曰：“民之无良，相怨一方(2)。”众小在位而从邪议，歛歛相是而背君子，故其《诗》曰：“歛歛訛訛(3)，亦孔之哀！谋之其臧，则具(俱)是违；谋之不臧，则具(俱)

是依(4)！”君子独处守正，不桡众枉(5)，勉强以从王事则反见憎毒谗诉，故其《诗》曰：“密勿从事，不敢告劳，无罪无辜，谗口嗷嗷(6)！”当是之时，日月薄蚀而无光(7)，其《诗》曰：“朔日辛卯，日有蚀之，亦孔之丑(8)！”又曰：“彼月而微，此日而微，今此下民，亦孔之哀(9)！”又曰：“日月鞠凶，不用其行；四国无政，不用其良(10)！”天变见于上，地变动于下，水泉沸腾，山谷易处。其《诗》曰：“百川沸腾，山冢卒(猝)崩，高岸为谷，深谷为陵。哀今之人，胡憯莫惩(11)！”霜降失节，不以其时，其《诗》曰：“正月繁霜，我心忧伤；民之讹言，亦孔之将(12)！”言民以是为非，甚众大也。此皆不和，贤不肖易位之所致也(13)。

(1)幽、厉：周幽王、周厉王。(2)“民之无良，相怨一方”：引诗见《诗经·小雅·角弓》。诗言民各为不善，以致相怨。(3)歎歎：投合貌。(4)《诗》曰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小雅·小曼》。訖(z)訖：诋毁，诽谤。孔：很。之：犹若。臧：善。违：违背。(5)不桡众枉：不为众曲而自屈。桡：屈。(6)《诗》曰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小雅·十月之交》。密勿：犹龟勉。尽力。嗷嗷：众口交毁貌。(7)薄：迫。(8)《诗》曰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小雅·十月之交》。朔日：初一日。孔：很。丑：犹凶。(9)(《诗》)又曰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小雅·十月之交》。彼：指往日。微：幽昧不明。此：指今日。(10)又曰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小雅·十月之交》。鞠：告。鞠凶：示人以灾凶。行(háng)：轨道。四国：四方之国，指天下。无政：没有善政。(11)《诗》曰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小雅·十月之交》。冢：山顶。岸：山崖。陵：即岭。憯(c n)：曾，乃。惩：惩戒。警惕之意。(12)《诗》曰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小雅·正月》。正月：当作《四月》，形似而误。繁：多。讹言：犹谣言。孔：很。将：大，盛。(13)贤不肖易位：言贤人在下，不肖者居上。

自此之后，天下大乱，篡杀殃祸并作，厉王奔彘(1)，幽王见杀(2)，至平王末年(3)，鲁隐之始即位也(4)，周大夫祭伯乖离不和，出奔于鲁，而《春秋》为讳，不言来奔，伤其祸殃自此始也。是后尹氏世卿而专恣(5)，诸侯背畔(叛)而不朝，周室卑微。二百四十二年之间(6)，日食三十六，地震五，山陵崩阨二(7)，彗星三见(现)(8)，夜常星不见(现)，夜中星陨如雨一，火灾十四。长狄入三国(9)，五石陨坠，六退飞(10)，多麋(11)，有蜮、蜚(12)，鸛来巢者(13)，皆一见(现)。昼冥晦(14)。雨木冰(15)。李梅冬实(16)。七月霜降，草木不死。八月杀菽(17)。大雨雹。雨雪雷霆失序相乘(18)。水旱、饥、蜮、蠹、螟蜂午并起(19)。当是时，祸乱辄应，弑君三十六，亡国五十二，诸侯奔走，不得保其社稷者，不可胜数也。周室多祸：晋败其师于贸戎(20)；伐其郊(21)；郑伤桓王(22)；戎执其使(23)；卫侯朔召不往，齐逆命而助朔(24)；五大夫争权，三君更立，莫能正理(25)，遂至陵夷不能复兴(26)。

(1)彘：地名。在今山西霍县。(2)幽王见杀：幽王被犬戎攻杀于骊山下。(3)平王：幽王之子。(4)鲁隐：鲁隐公。(5)尹氏：周天子之卿。《诗经·小雅·节南山》有“尹氏太师，赫赫师尹”句。(6)二百四十二年：自鲁隐公元年至哀公十四年(前723—前482)。(7)阨(zhì)：塌下，崩颓。(8)见(xiàn)：通“现”。下同。(9)长狄：春秋时狄族之一支。三国：指齐、鲁、晋。(10)(yì)：鸟名，即鸛。一种像鸛的水鸟，能高飞。(11)麋(mí)：即麋鹿。(12)蜮(yù)：相传为一种能含沙射人的动物。蜚(fēi)：相传为一种怪兽。(13)鸛(qú yù)：鸟名，即八哥。(14)昼冥晦：白天昏暗。(15)雨木冰：雨著树木结为冰。(16)冬实：冬天结果。(17)菽：豆。(18)失序：指雨雪雷电的时令失调。(19)蜂(yuán)：未生翅的蝗子。蠹(zhōng)：虫名，蠹有五种。旧说为蝗类之总名。螟(míng)：螟蛾的幼虫。蜂午：纷然并起貌。(20)晋败其师于贸戎：见《春秋公羊经》成公元年秋。师：指王师。贸戎：即茅戎，在今山西平陆县西。(21)伐其郊：

《春秋》昭公二十三年正月，“晋人围郊”。郊：地名，在今山东定陶西南。(22)郑伤桓王：见《左传》桓公五年秋。郑伯射伤周桓王肩。(23)戎执其使：《春秋》隐公七年冬，“大王使凡伯来聘，戎伐凡伯于楚丘以归”。(24)卫侯朔召不往，齐逆命而助朔：《春秋》桓公十六年，“卫侯朔出奔齐”。《穀梁传》桓公十六年，“天子召而不往也”。(25)五大夫争权等句：周景王崩，单穆公、刘文公、巩简公、甘平公、召庄公等五大夫相互争权。更立王子猛、子朝、敬王等三君。(26)陵夷：衰落。

由此观之，和气致祥，乖气致异；祥多者其国安，异众者其国危，天地之常经，古今之通义也。今陛下开三代之业，招文学之士，优游宽容，使得并进。今贤不肖浑轂(混淆)，白黑不分，邪正杂糅，忠谗并进。章交公车，人满北军(1)。朝臣舛午(2)，胶戾乖刺，更相谗诉，转相是非。传授增加，文书纷纭，前后错缪，毁誉浑(混)乱，所以营或(惑)耳目(3)，感移心意，不可胜载。分曹为党，往往群朋(4)，将同心以陷正臣(5)。正臣进者，治之表也；正臣陷者，乱之机也。乘治乱之机，未知孰任，而灾异数见(现)，此臣所以寒心者也。夫乘权藉势之人，子弟鳞集于朝(6)，羽翼阴附者众，辐凑于前(7)，毁誉将必用，以终乖离之咎。是以日月无光，雪霜夏陨，海水沸出，陵谷易处，列星失行，皆怨气之所致也。夫遵衰周之轨迹，循诗人之所刺，而欲以成太平，致雅颂，犹却行而求及前人也(8)。初元以来六年矣(9)，案《春秋》六年之中，灾异未有稠如今者也(10)。夫有《春秋》之异，无孔子之救，犹不能解纷，况甚于《春秋》乎？

(1)章交公车，人满北军：此言待诏廩食于北军者多。公车：汉官署名。公车令掌管宫殿中司马门的警卫工作。臣民上书和征召，均由公车接待。有说臣民上书，诣北军待报。(2)舛午：相违背，相抵触。(3)营惑耳目：言诬罔天子。(4)分曹为党，往往朋党：言分派结党。(5)正臣：正派之臣。(6)鳞集：群集。(7)辐凑：车辐集中于轴心。喻人或物聚集一处。(8)却行：退步行走。(9)初元：元帝年号(前48—前44)。(10)稠：多而密。

原其所以然者，谗邪并进也。谗邪之所以并进者，由上多疑心，既已用贤人而行善政，如或谮之，则贤人退而善政还(1)。夫执狐疑之心者，来谗贼之口；持不断之意者，开群在之门(2)。谗邪进则众贤退，群枉盛则正士消。故《易》有《否》《泰》(3)。小人道长，君子道消，君子道消，则政日乱，故为否。否者，闭而乱也。君子道长，小人道消，小人道消，则政日治，故为泰。泰者，通而治也。《诗》又云“雨雪麇麇，见 聿消”(4)，与《易》同义。昔者鲧、共工、欢兜与舜、禹杂处尧朝，周公与管、蔡并居周位，当是时，迭进相毁(5)，流言相谤，岂可胜道哉！帝尧、成王能贤舜、禹、周公而消共工、管、蔡，故以大治，荣华至今。孔子与季、孟偕仕于鲁(6)，李斯与叔孙俱宦于秦(7)，定公、始皇贤季、孟、李斯而消孔子、叔孙，故以大乱，污辱至今。故治乱荣辱之端，在所信任；信任既贤，在于坚固而不移。《诗》云“我心匪石，不可转也”(8)。言守善笃也。《易》曰“涣汗其大号”(9)。言号令如汗，汗出而不反者也。今出善令，未能逾时而反(10)，是反汗也；用贤未能三旬而退，是转石也(11)。《论语》曰：“见不善如探汤(12)。”今二府奏佞谄不当在位(13)，历年而不去。故出令则如反汗，用贤则如转石，去佞则如拔山，如此望阴阳之调，不亦难乎！

(1)还：言收还。(2)枉：曲。(3)《否》《泰》：《易》两卦名。旧时于命运之好坏、事情之顺逆，皆曰否泰。(4)《诗》又云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小雅·角弓》麇(pi o)麇：盛貌。今《诗经·小雅·角弓》作“漘漘”。(xiàn)：太阳的热气。聿：辞。(5)迭：互。(6)季、孟：季孙氏、孟孙氏。(7)叔孙：叔孙通。(8)《诗》云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邶风·柏舟》。言意

志坚定而不易。(9)“涣汗其大号”：引文见《易·涣卦》。言号令大发而不变。(10)时：一时为三个月。(11)转石：石头移动。喻意志不坚。(12)“见不善如探汤”：引文见《论语·季氏》。言除难而不避。(13)二府：指丞相、御史大夫。

是以群小窥见间隙，缘饰文字，巧言丑诋，流言飞文，于民间。故《诗》云：“忧心悄悄，愠于群小(1)。”小人成群，诚足愠也。昔孔子与颜渊、子贡更相称誉，不为朋党(2)；禹、稷与皋陶传相汲引，不为比周(3)。何则？忠于为国，无邪心也。故贤人在上位，则引其类而聚之于朝，《易》曰“飞龙在天，大人聚也(4)”；在下位，则思与其类俱进，《易》曰“拔茅茹以其汇，征吉(5)”。在上则引其类，在下则推其类，故汤用伊尹，不仁者远，而众贤至，类相致也。今佞邪与贤臣并在交戟之内(6)，合党共谋，违善依恶，讞讞訛訛，数设危险之言，欲以倾移主上。如忽然用之，此天地之所以先戒，灾异之所以重至者也。

(1)《诗》云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邶风·柏舟》。悄悄：忧愁之态。愠：怒。群小：众小人。(2)孔子与颜渊等句：此事具见《论语》。(3)禹、稷与皋陶等句：此事具见《尚书·舜典》。比周：言结党营私。(4)《易》曰等句：引文见《易·乾卦》。言圣王君临天下，贤人君子皆来聚合。(5)《易》曰等句：引文见《易·泰卦》。此喻君臣类聚。汇：类聚。征：行。(6)交戟：言宿卫者。

自古明圣，未有无诛而治者也，故舜有四放之罚(1)，而孔子有两观之诛(2)，然后圣化可得而行也。今以陛下明知，诚深思天地之心，迹察两观之诛(3)，览《否》《泰》之卦，观雨雪之诗，历周、唐之所进以为法(4)，原秦、鲁之所消以为戒(5)，考祥应之福，省灾异之祸(6)，以揆当世之变，放远佞邪之党，坏散险陂之聚(7)，杜闭群枉之门，广开众正之路，决断狐疑，分别犹豫，使是非炳然可知，则百异消灭，而众祥并至，太平之基，万世之利也。

(1)四放之罚：相传舜流共工于幽州，流欢兜于崇山，窜三苗于三危，殛鲧于羽山。(2)两观之诛：有说孔子摄司寇，诛少正卯于两观之下。两观：谓阙。(3)迹察：按事迹而察之。(4)历：谓历观之。(5)原：谓思其本。(6)省(x ng)：省视。(7)险陂：邪谄不正。

臣幸得托肺附(1)，诚见阴阳不调，不敢不通所闻。窃推《春秋》灾异，以救今事一二(2)，条其所以，不宜宣泄。臣谨重封昧死上。

(1)肺附：谓肝肺相附著。比喻帝王的亲属或亲戚。(2)以：由。

恭、显见其书，愈与许、史比怨更生等(1)。堪性公方，自见孤立，遂直道而不曲。是岁夏寒，日青无光，恭、显及许、史皆言堪、猛用事之咎。上内重堪，又患众口之浸润(2)，无所取信。时长安令杨兴以材能幸，常称誉堪。上欲以为助，乃见问兴：“朝臣断断不可光禄勋(3)，何邪？”兴者倾巧士，谓上疑堪，因顺指曰：“堪非独不可于朝廷，自州里亦不可也。臣见众人闻堪前与刘更生等谋毁骨肉，以为当诛，故臣前言堪不可诛伤，为国养恩也。”上曰：“然此何罪而诛？今宜奈何？”兴曰：“臣愚以为可赐爵关内侯，食邑三百户，勿令典事。明主不失师傅之恩，此最策之得者也(4)。”上于是疑。会城门校尉诸葛丰亦言堪、猛短，上因发怒免丰。语在其传。又曰：“丰言堪、猛贞信不立，朕闵(悯)而不治，又借其材能未有所效，其左迁堪为河东太守(5)，猛槐里令(6)。”

(1)比：勾结。(2)浸润：积渐之深。(3)断断(yínyin)：忿嫉之意。光禄勋：指周堪。(4)最策之得：最妥善的办法。(5)河东：郡名。治安邑(在今山西夏县西北)。(6)槐里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兴平县东南。

显等专权日甚。后三岁余，孝宣庙阙灾，其晦，日有蚀之。于是上召诸

前言日变在堪、猛者责问，皆稽首谢。乃因下诏曰：“河东太守堪，先帝贤之，命而傅朕。资质淑茂(1)，道术通明，论议正直，秉心有常。发愤悃悃(2)，信有忧国之心。以不能阿尊事贵，孤特寡助，抑厌(压)遂退，卒不克明(3)。往者众臣见异(4)，不务自修，深惟其故，而反暗昧说天，托咎此人。朕不得已，出而试之，以彰其材。堪出之后，大变仍臻(5)，众亦默然。堪治未期年(6)，而三老官属有识之士咏颂其美，使者过郡，靡人不称(7)。此固足以彰先帝之知人，而朕有以自明也。俗人乃造端作基，非议诋欺，或引幽隐，非所宜明，意疑以类，欲以陷之，朕亦不取也。朕迫于俗，不得专心，乃者天著大异，朕甚惧焉。今堪年衰岁暮，恐不得自信(伸)，排于异人(8)，将安究之哉(9)？其征堪诣行在所(10)。拜为光禄大夫，秩中二千石，领尚书事。猛复为太中大夫给事中。显干尚书事(11)，尚书五人，皆其党也。堪希得见，常因显白事，事决显口。会堪疾暗，不能言而卒。显诬谮猛，令自杀于公车。更生伤之，乃著《疾谗》、《摘要》、《救危》及《世颂》，凡八篇，依兴古事(12)，悼己及同类也。遂废十余年。

(1)淑茂：善美。(2)悃悃(k nbi)：至诚。(3)克：能。(4)异：指灾异。(5)臻：至。(6)期年：一年。(7)靡：无。(8)异人：谓他人。(9)究：明。(10)行在所：天子所在之处。西汉时指长安。(11)干：同“管”。(12)暗：哑，不能出声。(13)兴：谓比喻。

成帝即位，显等伏辜，更生乃复进用，更名向。向以故九卿召拜为中郎，率领护三辅都水(1)。数奏封事，迁光禄大夫。是时帝元舅阳平侯王凤为大将军秉政，倚太后，专国权，兄弟七人皆封为列侯。时数有大异，向以为外戚贵盛，凤兄弟用事之咎。而上方精于《诗》《书》，观古文，诏向领校中《五经》秘书(2)。向见《尚书·洪范》，箕子为武王陈五行阴阳休咎之应。向乃集合上古以来历春秋六国至秦汉符瑞灾异之记，推迹行事，连传祸福，著其占验，比类相从，各有条目，凡十一篇，号曰《洪范五行传论》，奏之。天子心知向忠精，故为凤兄弟起此论也(3)，然终不能夺王氏权。

(1)三辅都水：主管三辅地区的水利。(2)领校：主持校勘。中秘书：指天禄阁、石渠阁所藏秘书。(3)故：犹特。

久之，营起昌陵，数年不成，复还归延陵(1)，制度泰(太)奢。向上疏谏曰：

(1)复还归延陵：成帝初于渭城营延陵。继以新丰戏乡为昌陵，后罢昌陵，复还营延陵。

臣闻《易》曰：“安不忘危，存不忘亡，是以身安而国家可保也(1)。”故贤圣之君，博观终始(2)，穷极事情，而是非分明。王者必通三统(3)，明天命所授者博，非独一姓也。孔子论《诗》，至于“殷士肤(薄)敏，裸将于京(4)”，喟然叹曰(5)：“大哉天命！善不可传于子孙，是以富贵无常；不如此，则王公其何以戒慎，民萌(氓)何以劝勉(6)？”盖伤微子之事周(7)，而痛殷之亡也。虽有尧舜之圣，不能化丹朱之子；虽有禹汤之德，不能训末孙之桀纣。自古及今，未有不亡之国也。昔高皇帝既灭秦，将都洛阳，感寤(悟)刘敬之言(8)，自以德不及周，而贤于秦，遂徙都关中，依周之德，因秦之阻。世之长短，以德为效(9)，故常战栗(10)，不敢讳亡。孔子所谓“富贵无常”，盖谓此也。

(1)《易》等句：引文见《易·系辞下》。(2)终始：谓终始五德之运。(3)三统：言王者象天地人之三统，故存夏、商、周三代。(4)“殷士肤敏”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大雅·文王》。此言殷士降周，随周王祭祀而助祭。殷士：指殷商之后人。薄敏：勉勉努力。裸(guàn)：祭祀时洒酒以供神饮，称“裸”。将：献祭品。京：指镐京。(5)喟然：叹息貌。(6)民氓：民众。(7)

微子：商纣的庶兄，降周，封于宋。(8)刘敬：即娄敬。本书有其传。(9)效：考验。(10)战栗：发抖，恐惧。

孝文皇帝居霸陵，北临厕(侧)(1)，意悽伦悲怀，顾谓群臣曰：“嗟乎！以北山石为椁(2)，用纆絮斫陈漆其间(2)，岂可动哉！”张释之进曰(4)：“使其中有可欲(5)，虽锢南山犹有隙(6)；使其中无可欲(7)，虽无石停，又何戚焉(8)？”夫死者无终极，而国家有废兴，故释之之言，为无穷计也。孝文寤(悟)焉，遂薄葬，不起山坟。

(1)临侧：谓近水。霸陵山北侧近霸水，(2)椁：套棺。(3)纆絮：苕麻、粗丝棉。斫陈漆其间：斫而陈其间，又漆之。(4)张释之：本书有其传。(5)有可欲：谓以金玉厚葬，人皆欲发取之。(6)锢：谓铸塞。(7)无可欲：谓薄葬而无人欲发取之。(8)戚：忧戚。

《易》曰：“古之葬者，厚衣之以薪(1)，臧(藏)之中野(2)，不封不树(3)。后世圣人易之以棺槨。”棺槨之作，自黄帝始。黄帝葬于桥山(4)，尧葬济阴(5)，丘垄皆小(6)，葬具甚微。舜葬苍梧(7)，二妃不从(8)。禹葬会稽(9)，不改其列(10)。殷汤无葬处(11)。文、武、周公葬于毕(12)，秦穆公葬于雍橐泉宫祈年馆下(13)，橐里子葬于武库(14)，皆无丘垄之处。此圣帝明王贤君智士远览独虑无穷之计也。其贤臣孝子亦承命顺意而薄葬之，此诚奉安君父，忠孝之至也。

(1)厚衣之以薪：言积薪以覆之。(2)藏：埋葬。(3)不封：谓不聚土为坟。不树：谓不种树。(4)桥山：山名。在今陕西子长县西北。(5)济阴：郡名。治定陶(在今山东定陶西北)。(6)丘垄：冢墓。(7)苍梧：山名。即九疑山，在今湖南南部。(8)二妃：指尧之二女。(9)会稽：山名。在今浙江绍兴市东南。(10)列：肆，市肆。不改其列：言不烦于民。(11)无葬处：谓不知其葬处。(12)文、武：周文王、周武王。毕：邑名。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。(13)雍：邑名。今陕西凤翔。橐泉宫遗址，在今陕西凤翔城内。祈年馆：有作祈年观。(14)橐里子：秦惠王异母弟。武库：地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。

夫周公，武王弟也，葬兄甚微。孔子葬母于防(1)，称古墓而不坟(2)，曰：“丘，东西南北之人也，不可不识也(3)。”为四民坟(4)，遇雨而崩。弟子修之，以告孔子，孔子流涕曰：“吾闻之，古者不修墓。”盖非之也(5)。延陵季子适齐而反(6)，其子死，葬于赢、博之间(7)，穿不及泉，敛以时服，封坟掩坎，其高可隐(8)，而号曰(9)：“骨肉归复于土，命也，魂气则无不之也。”夫赢、博去吴千有余里，季子不归葬。孔子往观曰：“延陵季子于礼合矣(10)。”故仲尼孝子，而延陵慈父，舜禹忠臣，周公弟(悌)弟，其葬君亲骨肉，皆微薄矣；非苟为俭，诚便于体也。宋桓司马为石椁(11)，仲尼曰“不如速朽。”秦相吕不韦集知(智)略之士而造《春秋》，亦言薄葬之义，皆明于事情者也。

(1)防：邑名。在今山东成武县东。(2)墓：谓圻穴。坟：谓积土。(3)东西南北之人也，不可不识：言周游四方，故墓须表识。(4)四尺坟：四尺高的坟。(5)孔子流涕等句：事见《礼记》。(6)延陵季子：即季札，春秋时吴国贵族，封于延陵(今江苏常州)。(7)赢、博：二邑名。赢在泰山东，博在泰山东南。(8)隐：据也。封可手据。言不甚高。(9)号：谓哭而且言。(10)孔子往观等句：事见《礼记》。(11)桓司马：桓黻，春秋时宋人。

逮至吴王阖闾(1)，违礼厚葬，十有余年，越人发之。及秦惠文、武、昭、严襄五王(2)，皆大作丘陇(垄)，多其瘞臧(藏)，咸尽发掘暴露，甚足悲也。秦始皇帝葬于骊山之阿(3)，下锢三泉，上崇山坟，其高五十余丈，周回五里有余；石椁为游馆(4)，人膏为灯烛，水银为江海，黄金为凫雁。珍宝之藏，机械之变(5)，棺槨之丽，宫馆之盛，不可胜原(6)。又多杀宫人，生理工匠，

计以万数。天下苦其役而反之，骊山之作未成，而周章百万之师至其下矣(7)。项籍燔其宫室营宇，往者咸见发掘。其后牧儿亡羊，羊入其亩(8)，牧者持火照求羊，失火烧其臧(藏)椁。自古至今，葬未有盛如始皇者也，数年之间，外被项籍之灾，内离牧竖之祸(9)，岂不哀哉！

(1)吴王阖闾：春秋末年吴国君，名光。一作阖庐。(2)严襄：即庄襄王。(3)骊山：在今陕西临潼东。阿：谓山曲。(4)石椁为游馆：在扩中以石作椁，以为离宫别馆。(5)机械之变：言扩中设机弩矢，以防穿近。(6)原：量也。(7)周章：陈胜部将。往者：谓往日之所经营。(8)亩：犹隧。(9)离：遭也。

是故德弥厚者葬弥薄，知(智)愈深者葬愈微。无德寡知(智)，其葬愈厚，丘陇(垄)弥高，宫庙甚丽，发掘必速。由是观之，明暗之效，葬之吉凶，昭然可见矣。周德既衰而奢侈，宣王贤而中兴，更为俭宫室，小寝庙。诗人美之，《斯于》之诗是也(1)，上章道宫室之如制，下章言子孙之众多也。及鲁严公刻饰宗庙(2)，多筑台囿，后嗣再绝(3)，《春秋》刺焉。周宣如彼而昌，鲁、秦如此而绝，是则奢俭之得失也。

(1)《斯于》：《诗经·小雅》之篇名。(2)鲁严公：即鲁庄公。(3)后嗣再绝：鲁庄公后嗣子般、闵公皆杀死。

陛下即位，躬亲节俭，始营初陵，其制约小，天下莫不称贤明。及徙昌陵，增坤为高(1)，积土为山，发民坟墓，积以万数，营起邑居，期日迫卒(猝)，功费大万百余。死者恨于下，生者愁于上，怨气感动阴阳，因之以饥馑，物故流离以十万数，臣甚闵(悯)焉。以死者为有知，发人之墓，其害多矣；若其无知，又安用大？谋之贤知(智)则不说(悦)，以示众庶则苦之，若苟以说(悦)愚夫淫侈之人，又何为哉！陛下慈仁笃美甚厚，聪明疏达盖世，宜弘汉家之德，崇刘氏之美，光昭五帝、三王，而顾与暴秦乱君竞为奢侈，比方丘陇(垄)，说(悦)愚夫之目，隆一时之观，违贤知(智)之心，亡(忘)万世之安，臣窃为陛下羞之。唯陛下上览明圣黄帝、尧、舜、禹、汤、文、武、周公、仲尼之制，下观贤知(智)穆公、延陵、樗里、张释之之意。孝文皇帝去坟薄葬，以俭安神，可以为则(3)；秦昭、始皇增山厚臧(藏)，以侈生害，足以为戒。初陵之模(4)，宜从公卿大臣之议，以息众庶。

(1)埤：下。(2)物故：谓死。流离：谓离开故土。(3)则：榜样。(4)模：规模。书奏，上甚感向言，而不能从其计。

向睹俗弥奢淫，而赵、卫之属起微贱(1)，逾礼制。向以为王教由内及外，自近者始。故采取《诗》《书》所载贤妃贞妇，兴国显家可法则，及孽嬖乱亡者(2)，序次为《列女传》，凡八篇，以戒天子。及采传记行事，著《新序》、《说苑》凡五十篇奏之。数上疏言得失，陈法戒。书数十上，以助观览，补遗阙。上虽不能尽用，然内嘉其言，常嗟叹之。

(1)赵、卫：指赵皇后、昭仪、卫婕妤。(2)孽：庶也。嬖：爱也。

时上无继嗣，政由王氏出，灾异浸甚(1)。向雅奇陈汤智谋(2)，与相亲友，独谓汤曰：“灾异如此，而外家日盛，其渐必危刘氏。吾幸得同姓未属，累世蒙汉厚恩，身为宗室遗老，历事三主。上以我先帝旧臣，每进见常加优礼，吾而不言，孰当言者(3)？”向遂上封事极谏曰：

(1)浸：渐也。(2)陈汤：本书有其传。(3)孰：谁。

臣闻人君莫不欲安，然而常危，莫不欲存，然而常亡，失御臣之术也。夫大臣操权柄，持国政，未有不为害者也。昔晋有六卿(1)，齐有田、崔，卫有孙、宁，鲁有季、孟，常掌国事，世执朝柄。终后田氏取齐；六卿分晋；

崔杼弑其君光(2)；孙林父、宁殖出其君剽，弑其君剽；季氏八佾舞于庭(3)，三家者以《雍》彻(4)，并专国政，卒逐昭公。周大夫尹氏筦(管)朝事，浊乱王室，子朝、子猛更立，连年乃定。故经曰“王室乱”，又曰“尹氏杀王子克(5)”，甚之也(6)。《春秋》举成败，录祸福，如此类甚众，皆阴盛而阳微，下失臣道之所致也。故《书》曰：“臣之有作威作福，害于而家，凶于而国(7)。”孔子曰“禄去公室，政逮大夫(8)”，危亡之兆。秦昭王舅穰侯及泾阳、叶阳君专国擅势(9)，上假太后之威，三人者权重于昭王，家富于秦国，国甚危殆，赖寤(悟)范雎(睢)之言，而秦复存。二世委任赵高，专权自恣，壅蔽大臣，终有阎乐望夷之祸(10)，秦遂以亡。近事不远，即汉所代也。

(1)六卿：指智伯、范、中行、韩、魏、赵六家。(2)弑其君剽：乃宁喜所为。(3)佾：列也，谓舞者之行列。八人一佾，八佾为六十四人。本来，天子用八佾，诸侯国用六佾，大夫用四佾。季氏为大夫，只该用四佾；用八佾，乃越礼行为。(4)三家：指鲁之孟(仲)孙氏，叔孙氏、季孙氏。《雍》：乐诗名。以《雍》彻：谓唱着《雍》诗除祭品。这是用天子之礼。(5)尹氏杀王子克：刘敞曰：今经文，不见杀王子克，但有立王子朝。(6)甚之：言其恶甚大。(7)《书》曰等句：引文见《尚书·周书·洪范》。而：你。(8)孔子曰等句：《论语·季氏》云：“孔子曰：‘禄之去公室五世矣，政逮于大夫四世矣，故夫三桓之子孙微矣。’”(9)穰侯：魏冉。泾阳君、叶阳君：皆魏冉之弟。(10)望夷：秦宫名。在今陕西咸阳市北。阎乐以兵杀秦二世于此宫。

汉兴，诸吕无道，擅相尊王，吕产、吕禄席太后之宠(1)，据将相之位(2)，兼南北军之众，拥梁、赵王之尊(3)，骄盈无厌，欲危刘氏。赖忠正大臣绛侯、朱虚侯等竭诚尽节以诛灭之(4)，然后刘氏复安。今王氏一姓乘朱轮华毂者二十二人，青紫貂蝉充盈幄内，鱼鳞左右(5)。大将军秉事目权(6)，五侯骄奢僭盛(7)，并作威福，击断自恣，行污而寄治，身私而托公(8)，依东宫之尊(9)，假甥舅之亲，以为威重。尚书九卿州牧郡守皆出其门，筦(管)执枢机，朋党比周。称誉者登进，忤恨者诛伤；游谈者助之说，执政者为之言。排摈宗室，孤弱公族，其有智能者，尤非毁而不进。远绝宗室之任，不令得给事朝省(10)，恐其与己分权；数称燕王、盖主以疑上心(11)，避讳吕、霍而弗肯称(12)。内有管、蔡之萌(13)，外假周公之论，兄弟据重，宗族磐互(14)。历上古至秦汉，外戚僭贵未有如王氏者也。虽周皇甫、秦穰侯、汉武安、吕、霍、上官之属(15)，皆不及也。

(1)席：犹因。(2)据将相之位：吕禄为上将军居北军，吕产为相国居南军。(3)拥梁、赵王之尊：吕产为梁王，吕禄为赵王。(4)绛侯：周勃。本书有其传。朱虚侯：刘章。(5)鱼鳞左右：言王氏如鱼鳞般居于皇帝左右。(6)大将军：指王凤。(7)五侯：指汉成帝所封的平阿侯王谭、成都侯王商、红阳侯王立、曲阳侯王根、高平侯王逢时。(8)身私而托公：谓行为自私而外托公道。(9)东宫：指元后王政君。(10)朝省：朝廷和宫中。(11)燕王：指燕刺王刘旦。盖主：即鄂邑盖长公主。(12)避讳吕、霍而弗肯称：吕后、霍后二家皆坐僭乱诛灭，故王氏讳而不称。(13)管、蔡：西周之管叔、蔡叔，曾为逆谋。(14)磐互：交相连结。(15)皇甫：周卿士之字，为周后所宠，位尊权重。穰侯：魏冉。武安：武安侯田蚡。本书有其传。

物盛必有非常之变先见(现)，为其人徵象(1)。孝昭帝时，冠石立于泰山(2)，仆柳起于上林(3)。而孝宣帝即位，今王氏先祖坟墓在济南者(4)，其梓柱生枝叶(5)，扶疏上出屋(6)，根垂(插)地中，虽立石起柳，无以过此之明也。事势不两大，王氏与刘氏亦且不并立，如下有泰山之安，则上有累卵之危。陛下为人子孙，守持宗庙，而令国祚移于外亲，降为皂隶(7)，纵不为身，奈宗庙何！妇人内夫家(8)，外父母家，此亦非皇太后之福也。孝宣皇帝不与舅平昌、乐昌侯权(9)，所以安全之也。



(1)非常之变先见等句：《易·系辞下》云：“几者动之微，吉之先见者也。”(2)冠石立于泰山：事具本书《眭孟传》。(3)仆柳起于上林：事具《眭孟传》。(4)济南：郡名。治东平陵(在今山东章丘西北)。(5)梓柱：棺之柱。(6)扶疏：犹婆娑，形容舞动之态。(7)皂隶：奴隶，卑贱者。(8)内：犹亲。下文“仆”，犹疏。(9)平昌、乐昌侯：平昌侯王元故，乐昌侯王武。

夫明者起福于无形，销患于未然，宜发明诏，吐德音，接近宗室，亲而纳信，黜远外戚，毋授以政，皆罢令就弟(第)，以则效先帝之所行，厚安外戚，全其宗族，诚东宫之意，外家之福也。王氏永存，保其爵禄，刘氏长安，不失社稷，所以褒睦外内之姓，子子孙孙无疆之计也。如不行此策，田氏复见于今(1)，六卿必起于汉(2)，为后嗣忧昭昭甚明，不可不深图，不可不早虑。《易》曰：“君不密，则失臣；臣不密，则失身；凡事不密，则害成(3)。”唯陛下深留圣思，审固几密，览往事之戒。以折中取信，居万安之实，用保宗庙，久承皇太后，天下幸甚。

(1)田氏：春秋时篡夺齐国政权者。(2)六卿：春秋时晋之智伯、范、中行、韩、魏、赵六家。(3)《易》曰等句：引文见《易·系辞上》。密：慎密。

书奏，天子召见向，叹息悲伤其意，谓曰：“君且休矣(1)，吾将思之。”以向为中垒校尉(2)。

(1)且休：姑且休息。(2)中垒校尉：官名。掌北军军垒。

向为人简易无威仪，廉靖乐道，不交接世俗，专积思于经术，昼诵书传，夜观星宿，或不寐达旦。元延中(1)，星孛东井，蜀郡岷山崩雍(壅)江。向恶此异，语在《五行志》。怀不能已(2)，复上奏，其辞曰：

(1)元延：成帝年号(前12—前9)。(2)怀：心思。不能已：不能撝下。

臣闻帝舜戒伯禹，毋若丹朱敖(傲)(1)；周公戒成王，毋若殷王纣(2)。《诗》曰“殷监(鉴)不远，在夏后之世(3)”，亦言汤以桀为戒也。圣帝明王常以败乱自戒，不讳废兴，故臣敢极陈其愚，唯陛下留神察焉。

(1)舜戒伯禹：事见《尚书·虞书·益稷》。伯禹：即禹。丹朱：尧之子。(2)周公戒成王：事见《尚书·周书·无逸》。(3)《诗》曰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大雅·荡》。

谨案春秋二百四十二年，日蚀三十六，襄公尤数(1)，率三岁五月有奇而一食(2)。汉兴讫竟宁(3)，孝景帝尤数，率三岁一月而一食。臣向前数言日当食，今连三年比食(4)。自建始以来(5)，二十岁间而八食，率二岁六月而一发，古今罕有。异有小大希(稀)稠，占有舒疾缓急，而圣人所以断疑也。《易》曰：“观乎天文，以察时变(6)。”昔孔子对鲁哀公，并言夏桀、殷纣暴虐天下，故历失则摄提失方(7)，孟陬无纪(8)，此皆易姓之变也。秦始皇之未至二世时，日月薄食，山陵沦亡，辰星出于四孟(9)，太白经天而行(10)，无云而雷，在矢夜光(11)，荧惑袭月(12)，孽火烧宫(13)，野禽戏廷(14)，部门内崩(15)，长人见临洮(16)，石陨于东郡(17)，星孛大角，大角以亡(18)。观孔子之言，考暴秦之异，天命信可畏也。及项籍之败，亦孛大角。汉之入秦，五星聚于东井(19)，得天下之象也。孝惠时，有雨血，日食于冲(20)，灭光星见之异。孝昭时，有泰山卧石自立，上林僵柳复起，大星如月西行，众星随之，此为特异。孝宣兴起之表，天狗夹汉而西(21)，久阴不雨者二十余日，昌邑不终之异也(22)。皆著于《汉纪》(23)。观秦、汉之易世(24)，览惠、昭之无后，察昌邑之不终，视孝宣之绍起，天之去就，岂不昭昭然哉！高宗、成王亦有雉雉拔木之变(25)，能思其故，故高宗有百年之福，成王有复风之报(26)。神明之应，应若景向(影响)，世所同闻也。

(1)襄公：指鲁襄公之时。数(shuò)：频繁。(2)奇(j)：零数。(3)竟宁：元帝最后的一个

年号(前33)。(4)比:频也。(5)建始:成帝第一个年号(前32—前29)。(6)《易》曰云云:引文见《易·贲》彖辞。(7)摄提:星名。(8)孟陬:首时为孟,正月为陬。(9)四孟:四时之孟月。古时以为辰星当见四仲(四时之仲月)。(10)经天:谓过午。(11)枉矢:流星。(12)荧惑:星名。(13)孽(niè):妖,灾。(14)廷:宫廷。(15)内崩:向内崩坏。(16)临洮:县名。今甘肃岷县。(17)东郡:郡治濮阳(在今河南濮阳市西南)。(18)大角:星名。牧夫座第一星。亡:伏而不见。(19)东井:星名,即井宿。(20)冲:日月行交道之冲。(21)天狗:下坠及地的流星。(22)昌邑:昌邑王刘髡。不终:即帝位旋被废。(23)《汉纪》:汉史官之史记。(24)汉:吴恂以为,“楚”之误。(25)高宗:指殷高宗武丁。成王:周成王姬诵。(26)高宗有百年之福,成王有复风之报:参考《尚书·高宗彤日》及《金縢》。

臣幸得托末属,诚见陛下有宽明之德,冀销大异,而兴高宗、成王之声,以崇刘氏,故恳恳数奸(干)死亡之诛(1)。今日食尤屡,星孛东井,摄提炎及紫宫(2),有识长老莫不震动,此坐之大者也。其事难一二记,故《易》曰“书不尽言,言不尽意(3)”,是以设卦指爻,而复说义。《书》曰“佯来以图(4)”,天文难以相晓,臣虽图上,犹须口说,然后可知,愿赐清燕(宴)之闲(5),指图陈状。

(1)恳恳:款诚之意。干:犯。(2)摄提:星名。紫宫:星座名。(3)《易》曰等句:引文见《易·系辞上》。(4)《书》曰等句:引文见《尚书·周书·洛诰》。言使者来以图示意。佯:使。(5)清燕:同“清晏”。清静安闲。

上辄入之(1),然终不能用也。向每召见,数言公族者国之枝叶,枝叶落则本根无所庇荫,方今同姓疏远,母党专政,禄去公室,权在外家,非所以强汉宗(2),卑私门,保守社稷,安固后嗣也。

(1)入:谓召入。(2)汉宗:指刘氏宗室。

向自见得信于上,故常显讼(颂)宗室,讥刺王氏及在位大臣,其言多痛切,发于至诚。上数欲用向为九卿,辄不为王氏居位者及丞相御史所持(1),故终不迁。居列大夫官前后三十余年,年七十二卒(2)。卒后十三岁而王氏代汉。向三子皆好学;长子伋,以《易》教授,官至郡守;中子赐,九卿丞,早卒;少子歆,最知名。

(1)持:支持。(2)年七十二卒:刘向终年七十二岁(约前77—前6)。

歆字子骏,少以通《诗》、《书》能属文召见成帝,待诏宦者署,为黄门郎。河平中(1),受诏与父向领校秘书,讲六艺传记,诸子、诗赋、数术、方技,无所不究。向死后,歆复为中垒校尉。

(1)河平:汉成帝年号(前28—前25)。

哀帝初即位,大司马王莽举歆宗室有材行,为侍中太中大夫,迁骑都尉、奉车光禄大夫(1),贵幸。复领《五经》,卒父前业。歆乃集六艺群书,种别为《七略》。语在《艺文志》。

(1)奉车:即奉车都尉。

歆及向始皆治《易》,宣帝时,诏向受《穀梁春秋》,十余年,大明习。及歆校秘书,见古文《春秋左氏传》(1),歆大好之。时丞相史尹咸以能治《左氏》,与歆共校经传。歆略从咸及丞相翟方进受,质问大义(2)。初《左氏传》多古字古言,学者传训故而已(3),及歆治《左氏》,引传文以解经,转相发明,由是章句义理备焉(4)。歆亦湛靖(沉静)有谋,父子俱好古,博见强志(5),过绝于人。歆以为左丘明好恶与圣人同(6),亲见夫子(7),而公羊、穀梁在七十子后(8),传闻之与亲见之,其详略不同,歆数以难向,向不能非问也(9),然犹自持其《谷梁》义。及歆亲近,欲建立《左氏春秋》及《毛诗》、《逸

礼》、《古文尚书》皆列于学官(10)。哀帝令歆与《五经》博士讲论其义，诸博士或不肯置对(11)，歆因移书太常博士，责让之曰：

(1)古文：汉时对于依篆文写本而传抄的经书之称。对于用隶字传抄的则称今文。《春秋左氏传》：即《左传》，又称《左氏春秋》，也简称《左氏》。(2)质问：问疑而质正。(3)训故：即训诂，解释字义。(4)章句：章节和句读。义理：经义名理。(5)博见强志：博览强记。(6)左丘明：相传是《春秋左氏传》的作者。圣人：指孔子。(7)夫子：指孔子。(8)公羊、穀梁：公羊高、穀梁赤。相传是《春秋公羊传》、《春秋穀梁传》的作者。七十子：指孔子亲授之七十二贤。(9)非间：责难。(10)《毛诗》：毛公所解的《诗经》。《逸礼》：《仪礼》十七篇以外的古文礼经，相传有三十九篇，今佚。《古文尚书》：汉代鲁恭王坏孔子宅而得的古文《尚书》五十篇。汉初，由伏生口传的《尚书》二十九篇为今文。列于学官：谓由博士讲授。学官：指博士。(11)不肯置对：意谓不支持刘歆的建议。

昔唐虞既衰，而三代迭兴，圣帝明王，累起相袭，其道甚著，周室既微而礼乐不正，道之难全也如此。是故孔子忧道之不行，历国应聘。自卫反鲁，然后乐正，《雅颂》乃得其所；修《易》，序《书》，制作《春秋》，以纪帝王之道。及夫子没而微言绝，七十子终而大义乖。重遭战国，弃筮豆之礼(1)，理军旅之陈，孔氏之道抑，而孙吴之术兴(2)。陵夷至于暴秦，燔经书，杀儒士，设挟书之法，行是古之罪(3)，道术由是遂灭。汉兴，去圣帝明王遐远，仲尼之道又绝，法度无所因袭。时独有一叔孙通略定礼仪(4)，天下唯有《易》卜，未有它书。至孝惠之世，乃除挟书之律，然公卿大臣绛、灌之属咸介冑武夫(5)，莫以为意。至孝文皇帝，始使掌故晁错从伏生受《尚书》(6)。《尚书》初出于屋壁，朽折散绝，今其书见在，时师传读而已(7)。《诗》始萌芽(芽)(8)。天下众书往往颇出，皆诸子传说，犹广立于学官，为置博士。在汉朝之儒，唯贾生而已(9)。至孝武皇帝，然后邹、鲁、梁、赵颇有《诗》、《礼》、《春秋》先师，皆起于建元之间(10)。当此之时，一人不能独尽其经，或为《雅》，或为《颂》，相合而成。《泰誓》后得(11)，博士集而读之。故诏书称曰：“礼坏乐崩，书缺简脱，朕甚闵(悯)焉。”时汉兴已七八十年，离于全经，固已远矣。

(1)筮豆：祭祀之器皿。竹制的称筮，木制的称豆。(2)孙、吴：孙武、吴起，皆古代军事家。(3)行是古之罪：是古而非今者族。(4)叔孙通：汉初儒者，本书有其传。(5)绛、灌：绛侯周勃、灌婴。介冑武夫：穿甲冑的武人。(6)掌故：官名。属太常。晁错：本书有其传。(7)时师传读：言私相传习，而未立于学官。(8)《诗》始萌芽：此言《诗》学。(9)贾生：贾谊。贾生是汉朝传《左氏传》著名的先师。(10)建元：汉武帝年号(前140—前135)。(11)《泰誓》：《古文尚书》的篇名。

及鲁恭王坏孔子宅，欲以为宫，而得古文于坏壁之中，《逸礼》有三十九，《书》十六篇。天汉之后(1)，孔安国献之(2)，遭巫蛊仓卒(猝)之难(3)，未及施行。及《春秋》左氏丘明所修，皆古文旧书，多者二十余通(4)，藏(藏)于秘府，伏而未发。孝成皇帝闵(悯)学残文缺，稍离其真，乃陈发秘藏(藏)，校理旧文，得此三事(5)，以考学官所传，经或脱简，传或问编(6)。传问民间，则有鲁国桓公、赵国贯公、胶东庸生之遗学与此同，抑而未施。此乃有识者之所惜闵(悯)，士君子之所嗟痛也。往者缀学之士不思废绝之阙，苟因陋就寡，分文析字，烦言碎辞，学者罢(疲)老且不能究其一艺(7)，信口说而背传记(8)，是末师而非往古(9)，至于国家将有大事，若立辟雍、封禅、巡狩之仪(10)，则幽冥而莫知其原(11)。犹欲保残守缺，挟恐见破之私意，而无从善服义之公心，或坏妒疾，不考情实，雷同相从，随声是非，抑此三学

(12)，以《尚书》为备(13)，谓左氏为不传《春秋》，岂不哀哉！

(1)天汉：汉武帝年号(前100—前97)。(2)孔安国：字子国，孔子之后人。(3)巫蛊仓猝之难：即巫蛊事件(亦称戾太子事件)。(4)通：部。(5)三事：指《古文尚书》、《逸礼》及《左氏传》。(6)间编：谓旧编朽散，重新编次，或有脱编。(7)究：竟。(8)口说：指今文。传记：指古文。(9)末师：指今文传授者。往古：指古文。(10)辟雍：太学。封禅：天子祭祀天地之礼。巡狩：天子巡察各地之举。(11)幽冥：犹暗昧。(12)三学：指《古文尚书》、《逸礼》与《左氏传》。(13)《尚书》：指今文《尚书》。备：完备。

今圣上德通神明，继统扬业，亦闵(悯)文学错乱，学士若兹，虽昭其情，犹依违谦让(1)、乐与士君子同之。故下明诏，试《左氏》可立不(否)，遣近臣奉指衔命，将以辅弱扶微，与二三君子比意同力(2)，冀得废遗(3)。今则不然，深闭固距(拒)，而不肯试，猥以不诵绝之，欲以杜塞余道，绝灭微学。夫可与乐成，难与虑始，此乃众庶之所为耳，非所望士君子也。且此数家之事，皆先帝所亲论，今上所考视，其古文旧书，皆有徵验，外内相应(4)，岂苟而已哉！

(1)依违：模棱两可。(2)比意同力：同心协力。(3)冀得废遗：希望将废遗的经典得以传授不绝。(4)外内：指民间之学与内府秘藏。

夫礼失求之于野，古文不犹愈于野乎？往者博士《书》有欧阳，《春秋》公羊，《易》则施、孟，然孝宣皇帝犹复广立《穀梁春秋》，《梁丘易》，《大小夏侯尚书》，义虽相反，犹并置之。何则？与其过而废之也，宁过而立之。传曰：“文武之道未坠于地，在人；贤者志其大者，不贤者志其小者(1)。”今此数家之言所以兼包大小之义，岂可偏绝哉！若必专己守残(2)，党同门(3)，妒道真(4)，违明诏，失圣意，以陷于文吏之议(5)，甚为二三君子不取也。

(1)《传》曰等句：引文见《论语·子张篇》。志：识也。(2)专己守残：执己偏见，苟守残缺。(3)同门：指同师之学。(4)道真：道义之真。(5)文吏：法吏。

其言甚切，诸儒皆怨恨，是时名儒光禄大夫龚胜以歆移书上疏深自罪责(1)，愿乞骸骨罢(2)。及儒者师丹为大司空(3)，亦大怒，奏歆改乱旧章，非毁先帝所立。上曰：“歆欲广道术，亦何以为非毁哉？”敞由是忤执政大臣，为众儒所讪(4)。惧诛，求出补吏，为河内太守。以宗室不宜典三河(5)，徙守五原(6)，后复转在涿郡(7)，历三郡守。数年，以病免官，起家复为安定属国都尉(8)。会哀帝崩，王莽持政，莽少与歆俱为黄门郎，重之，白太后。太后留歆为右曹太中大夫，迁中垒校尉，羲和(9)，京兆尹，使治明堂辟雍，封红休侯。典儒林史卜之官，考定律历，著《三统历谱》。

(1)龚胜：字君宾。本书有其传。(2)乞骸骨：古时官吏请求退職之谦称。言使骸骨得归葬其故乡。罢：退休。(3)师丹：本书有其传。(4)讪：诽谤。(5)三河：指河东、河内、河南三郡。(6)五原：郡名。治九原(在今内蒙古包头市西)。(7)涿郡：郡治涿县(今河北涿县)。(8)安定：郡名。治高平(在今宁夏固原东)。属国都尉：官名。主管边地内迁的少数民族。(9)羲和：王莽改大司农而为此名。

初，歆以建平元年改名秀(1)，字颖叔云。及王莽篡位，歆为国师，后事皆在《莽传》。

(1)建平元年：即公元前6年。

赞曰：仲尼称“材难不其然与(欤)(1)！”自孔子后，缀文之士众矣，唯孟轲、孙况(2)、董仲舒、司马迁、刘向、扬雄(3)。此数公者，皆博物洽闻，通达古今，其言有补于世。传曰：“圣人不出，其间必有命世者焉(4)”，岂

近是乎？刘氏《洪范论》发明《大传》(5)，著天人之应；《七略》剖判艺文，总百家之绪；《三统历谱》考步日月五星之度。有意其推本之也(6)。呜呼！向言山陵之戒，于今察之，哀哉！指明梓柱以推废兴，昭矣(7)！岂非直谅多闻，古之益友与(欤)(8)！

(1)“材难不其然欤”：引文见《论语·泰伯篇》。言贤才难得。(2)孙况：荀况。(3)董仲舒、司马迁、刘向、扬雄：皆西汉人，本书有其传。(4)传曰等句：《孟子·公孙丑下》云：“五百年必有王者兴，其间必有名世者。”命世：同“名世”，闻名于当世。(5)《洪范论》：即《洪范五行传论》。《大传》：即《尚书大传》。(6)推本：推究根源。(7)昭：昭然明白。(8)直谅多闻，古之益友：《论语·季氏篇》云：“益者三友，……友直，友谅、友多闻，益矣。”友：交友。直：正直者。谅：信实者。多闻：见闻广博者。益友：有益之交。

## 汉书新注卷三十七 季布栾布田叔传第七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季布、栾布、田叔三人的事迹。这是一篇善于处死者的类传。季布，初为项羽将兵，屡次窘迫刘邦。刘邦灭项羽后，悬赏捉之，他匿于朱家处为农奴，后经朱家帮助得以赦免，任为郎中，文帝时官至河东守。栾布，初事彭越。汉诛彭越悬首示众，发令收捕同情者，他前去哭祭，为刘邦所赦免，任为都尉，后因平吴楚之乱有功封为郾侯。田叔，好任侠，为赵王张敖的郎中，当汉诏捕张敖及打击同情者之时，他与孟舒等十余人自愿随至长安，为刘邦赏识，任为郡守，为地方长吏数十年，颇有名声。《史记》以季布、栾布合传，盛称二人善于处死；另传田叔的侠义行为。《汉书》将田叔与季布、栾布合于一传，因都善于处死。《汉书》袭用了《史记》的材料，然删去文中一些对话，顿使情节稍欠生动。

季布，楚人也，为任侠有名(1)，项籍使将兵，数窘汉王，项籍灭，高祖购求布千金，敢有舍匿(2)，罪三族(3)。布匿濮阳周氏，周氏曰：“汉求将军急，迹且至臣家(4)，能听臣，臣敢进计；即否，愿先自刭。”布许之。乃钳布(5)，衣褐，置广柳车中(6)，并与其家僮数十人(7)，之鲁朱家所卖之(8)。朱家心知其季布也，买置田舍。乃之洛阳见汝阴侯滕公(9)，说曰：“季布何罪？臣各为其主用，职耳(10)。项氏臣岂可尽诛邪？今上始得天下，而以私怨求一人，何示不广也(11)！且以季布之贤，汉求之急如此，此不北走胡，南走越耳。夫忌壮士以资敌国，此伍子胥所以鞭荆平之墓也(12)。君何从容为上言之？”滕公心知朱家大侠，意布匿其所，乃许诺。侍间(13)，果言如朱家指(旨)(14)。上乃赦布。当是时，诸公皆多布能摧刚为柔(15)，朱家亦以此名闻当世，布召见，谢，拜郎中。

(1)任侠：以侠义自任。(2)舍匿：犹窝藏。(3)罪三族：言罪重以至于诛及三族。(4)迹：言追踪。(5)钳：剃去头发，以铁箍束颈，扮作囚徒。(6)广柳车：有篷的大车。一说是装棺柩的丧车。(7)家僮：私人家的奴隶。(8)朱家：鲁人，见本书《游侠传》。(9)汝阴侯滕公：夏侯婴，本书有其传。(10)职：职责，应分。(11)何示不广：言何必显示出狭隘的气度。(12)伍子胥：春秋时吴国大夫，名员。因父伍奢被害，自楚至吴，以吴兵攻楚，鞭楚平王之尸。荆平：楚平王。(13)侍间：犹相机。(14)果言如朱家旨：言果然按朱家所说向汉高帝进言。(15)摧：折也。

孝惠时，为中郎将(1)。单于尝为书嫚吕太后(2)，太后怒，召诸将议之。上将军樊噲曰：“臣愿得十万众，横行匈奴中。”诸将皆阿吕太后(3)，以佞言为然。布曰：“樊噲可斩也。夫以高帝兵三十余万，困于平城，噲时亦在其中。今噲奈何以十万众横行匈奴中，面谩(4)！且秦以事胡，陈胜等起。今疮痍未瘳(5)，噲又面谏，欲摇动天下。”是时殿上皆恐，太后罢朝，遂不复议击匈奴事。

(1)中郎将：西汉时中郎分五官、左、右三署，各置中郎将以统领之。(2)嫚：秽亵，侮辱。(3)阿：附和，曲从。(4)面谩：当面欺诳。(5)疮痍未瘳(ch u)：言战争的创伤尚未治愈。

布为河东守(1)。孝文时，人有言其贤，召欲以为御史大夫。人又言其勇，使酒难近(2)。至(3)，留邸一月(4)，见罢(5)。布进曰：“臣待罪河东(6)，陛下无故召臣，此人必有以臣欺陛下者(7)。今臣至，无所受事，罢去，此人必有毁臣者。夫陛下以一人誉召臣，一人毁去臣，臣恐天下有识者闻之，有以窥陛下。”上默然，惭曰：“河东吾股肱郡，故特召君耳。”布之官。

(1)河东：郡名。治安邑(在今山西夏县西北)。(2)使酒：酗酒，发酒疯。难近：难以亲近。(3)至：言到了京师。(4)邸：客馆。(5)见罢：引见即罢去。指没有新任命。(6)待罪：臣对君的谦辞。(7)此：如此之意。欺：妄誉之意。(8)窥：意谓窥测深浅。

辩士曹丘生数招权顾(雇)金钱(1)，事贵人赵谈等(2)，与窦长君善(3)。布闻，寄书谏长君曰：“吾闻曹丘生非长者，勿与通(4)。”及曹丘生归，欲得书请布(5)。窦长君曰：“季将军不说(悦)足下，足下无往。”固请书，遂行。使人先发书(6)，布果大怒，待曹丘。曹丘至，则揖布曰：“楚人谚曰‘得黄金百，不如得季布诺’，足下何以得此声梁楚之间哉？且仆与足下俱楚人，使仆游扬足下名于天下(7)，顾不美乎(8)？何足下距(拒)仆之深也！”布乃大说(悦)。引入，留数月，为上客，厚送之。布名所以益闻者，曹丘扬之也。

(1)曹丘生：犹言曹丘先生。招权：谓借重权势而招摇过市。雇金钱：谓受人雇用而取利。(2)赵谈：即宦音赵谈。见本书《爰盎传》。(3)窦长君：文帝窦后之兄，景帝之母舅。(4)通：言交往。(5)欲得书请布：言要窦长君给封介绍信，以谒见季布。(6)先发书：言先送去介绍信。(7)游扬：宣传。(8)顾：犹岂。难道。

布弟季心气盖关中(1)，遇人恭谨，为任侠，方数千里，士争为死。尝杀人，亡吴(2)，从爰丝匿(3)，长事爰丝(4)，弟畜灌夫、籍福之属(5)。尝为中司马(6)，中尉那都不敢加(7)。少年多时时窃借其名以行(8)。当是时，季心以勇，布以诺，闻关中。

(1)气盖关中：侠气之名声胜过关中所有的人。(2)亡吴：逃亡到吴王国。(3)爰丝：即爰盎(字丝)，时为吴相。本书有其传。(4)长事：言事以长辈之礼。(5)弟畜：言以弟辈对待。灌夫、籍福：见本书《灌夫传》。(6)中司马：如淳说是中尉之司马。陈直疑似中骑司马。(7)那都：见本书《酷吏传》。不敢加：《史记》作“不敢不加礼”，文义较明。(8)窃借其名：盗用其名义。

布母弟丁公(1)，为项羽将，逐窘高祖彭城西。短兵接，汉王急，顾谓丁公曰：“两贤岂相厄哉(2)！”丁公引兵而还。及项王灭，丁公谒见高祖，以下公徇军中(3)，曰：“丁公为项王臣不忠，使项王失天下者也。”遂斩之，曰：“使后为人臣无效丁公也！”

(1)母弟：母亲之弟。丁公：名固，薛人。季布之母舅。(2)两贤：指丁公与刘邦自己。相厄：互相困辱。(3)徇：示众。

奕布，梁人也。彭越为家人时(1)，尝与布游，穷困，卖庸(佣)于齐，为酒家保(2)。数岁别去，而布为人所略卖(3)，为奴于燕。为其主家报仇，燕将臧荼举以为都尉(4)。荼为燕王，布为将。及荼反，汉击燕，虏布，梁王彭越闻之，乃言上，请赎布为梁大夫。使于齐，未反(5)，汉召彭越责以谋反，夷三族，梟首洛阳，下诏有收视者辄捕之(6)。布还，奏事彭越头下，祠而哭之(7)。吏捕以闻。上召布骂曰：“若与彭越反邪(8)？吾禁人勿收，若独祠而哭之，与反明矣。趣(促)亨(烹)之。”方提趋汤(9)，顾曰：“愿一言而死。”上曰：“何言？”布曰：“方上之困彭城，败荥阳、成皋间，项王所以不能遂西，徒以彭王居梁地(10)，与汉合从(纵)苦楚也。当是之时，彭王壹顾(11)，与楚则汉破，与汉则楚破。且垓下之会，微彭王(12)，项氏不亡(13)。天下已定，彭王剖符受封，欲传之万世。今帝一征兵于梁，彭王病不行，而疑以为反。反形未见，以苛细诛之，臣恐功臣人人自危也。今彭王已死，臣生不如死，请就亨(烹)。”上乃释布，拜为都尉。

(1)家人：平民。(2)保：佣工。(3)略：劫掠。(4)举：推荐。都尉：指燕王国的都尉。(5)未反：还也。(6)收视：指收殓与吊丧。(7)祠：祭祀。(8)若：你。(9)方提趋汤：言正在提着奕

布走向汤镬之时。(10)徒：但，只。(11)壹顾：意谓倾向一边。(12)微：非也。(13)不亡：不会灭亡。

孝文时，为燕相，至将军。布称曰(1)：“穷困不能辱身，非人也；富贵不能快意，非贤也。”于是尝有德，厚报之；有怨，必以法灭之。吴楚反时，以功封为郾侯(2)，复为燕相。燕齐之间皆为立社(3)，号曰栾公社。

(1)称曰：扬言。(2)郾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平原县西南。(3)立社：建祠，犹后世建造生祠。

布薨，子贲嗣侯，孝武时坐为太常牺牲不如令(1)，国除。

(1)太常：官名。掌宗庙礼仪。牺牲不如令：言祭宗庙时所用的牺牲未达到法定的标准。

田叔(1)，赵陔城人也(2)。其先，齐田氏也(3)。叔好剑，学黄老术于乐巨公(4)。为人廉直，喜任侠。游诸公(5)，赵人举之赵相赵午，言之赵王张敖(6)，以为郎中。数岁，赵王贤之，未及迁。

(1)田叔：字少卿。(2)赵：赵王国，都邯郸(在今河北邯郸市西南)。陔(xíng)城：西汉无陔城县，可能是苦陔之误。苦陔，西汉时属中山国，在今河北无极县东北。(3)齐田氏：指战国时齐国田氏贵族。(4)黄老术：黄老学派的学说。乐巨公：汉初人，姓乐，名巨公。(5)游：交游。(6)言之：《史记》作“午言之”，此“午”字不可省。

会赵午、贯高等谋弑上，事发觉，汉下诏捕赵王及群臣反者。赵有敢随王，罪三族(1)。唯田叔、孟舒等十余人储衣自髡钳，随王至长安。赵王敖事白(2)，得出，废王为宣平侯，乃进言叔等十人。上召见，与语，汉廷臣无能出其右者(3)。上说(悦)，尽拜为郡守、诸侯相。叔为汉中守十余年(4)。

(1)赵王张敖获罪事，详见本书《张耳传》附张敖传。(2)白：明也。(3)无能出其右：言没有人能超过他。(4)汉中：郡名。治西城(在今陕西安康西北)。

孝文帝初立，召叔问曰：“公知天下长者乎(1)？”对曰：“臣何足以知之！”上曰：“公长者，宜知之。”叔顿首曰：“故云中守孟舒(2)，长者也。”是时孟舒坐虏大入云中免。上曰：“先帝置孟舒云中十余年矣，虏常一入，孟舒不能坚守，无故士卒战死者数百人。长者固杀人乎？”叔叩头曰：“夫贯高等谋反，天子下明诏，赵有敢随张王者罪三族，然孟舒自髡钳，随张王，以身死亡，岂自知为云中守哉！汉与楚相距(拒)，士卒罢(疲)敝，而匈奴冒顿新服北夷，来为边寇，孟舒知士卒疲敝，不忍出言，士争临城死敌，如子为父，以故死者数百人，孟舒岂驱之哉！是乃孟舒所以为长者。”于是上曰：“贤哉孟舒！”复召以为云中守。

(1)长者：旧指性情谨厚的人。(2)云中：郡名。治云中(在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西南)。

后数岁，叔坐法失官。梁孝王使人杀汉议臣爰盎(1)，景帝召叔案梁(2)，具得其事。还报，上曰：“梁有之乎？”对曰：“有之。”“事安在(3)？”叔曰：“上无以梁事为问也。今梁王不伏诛，是废汉法也；如其伏诛，太后食不甘味，卧不安席，此忧在陛下。”于是上大贤之，以为鲁相(4)。

(1)梁孝王使人杀爰盎事，见本书《文三王传》。(2)案：审问。(3)事：指事状。(4)鲁相：鲁王国之相。

相初至官，民以王取其财物自言者百余人。叔取其渠率(帅)二十人笞(1)，怒之曰：“王非汝主邪？何敢自言主！”鲁王闻之(1)，大惭，发中府钱(3)，使相偿之。相曰：“王自使人偿之，不尔，是王为恶而相为善也。”

(1)渠率：同“渠帅”，首领。(2)鲁王：鲁共王刘余，景帝之子。(3)中府：王国藏财物之府。

鲁王好猎，相常从入苑中(1)，王辄休相就馆(2)。相常暴坐苑外(3)，终不休，曰：“吾王暴露，独何为舍？”王以故不大出游。



(1)苑：园林。(2)休相就馆：让相到馆中休息。(3)暴(pù)：暴露。(4)舍：入舍休息。  
数年以官卒，鲁以百金祠(1)，少子仁不受，曰：“义不伤先人名。”

(1)百金：一百斤黄金。汉以黄金一斤为一金。

仁以壮勇为卫将军舍人(1)，数从击匈奴。卫将军进言仁为郎中，至二千石、丞相长史，失官。后使刺三河(2)，还，奏事称意，拜为京辅都尉(3)。月余，迁司直(4)。数岁，戾太子举兵(5)，仁部闭城门，令太子得亡(6)，坐纵反者族。

(1)卫将军：卫青。本书有其传。舍人：王公贵族亲近的属官。(2)使刺：使其刺探举发。

三河：指河南、河内、河东三郡。(3)京辅：即京畿。国都所在地及京辅行政长官所辖地区。京辅都尉：掌管京辅军事的武官。(4)司直：官名，属丞相。(5)戾太子举兵事，详见本书《武五子传》。(6)亡：逃亡。

赞曰：以项羽之气，而季布以勇显名楚，身履军搴旗者数矣(1)，可谓壮士。及至困厄奴戮(2)，苟活而不死，何也。彼自负其材，受辱不羞，欲有所用其未足也，故终为汉名将。贤者诚重其死。夫婢妾贱人，感慨(慨)而自杀，非能勇也，其画无俚之至耳。(3)奕布哭彭越，田叔随张敖，赴死如归，彼诚知所处(4)，虽古烈士，何以加哉！

(1)履军搴旗：谓战胜敌军拔取其旗。(2)奴戮：谓戮钳而出卖为奴。(3)画：计画。俚：聊赖。(4)所处：如何对待，这里言如何对待死。犹今言怎样过生死关。

## 汉书新注卷三十八 高五王传第八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汉高祖刘邦五子齐悼惠王刘肥、赵隐王刘如意、赵幽王刘友、赵共王刘恢、燕灵王刘建之事，尤详于齐王刘肥的世系。《史记》列齐王刘肥于世家，以赵王刘友附于楚元王世家，不传赵隐王刘如意、赵共王刘恢、燕灵王刘建三人。《汉书》对汉高祖八子，除惠帝刘盈和文帝刘恒入纪、淮南王刘长另传外，其余五子合传于此；但刘如意、刘恢、刘建等事迹甚少，立传徒具形式，故本篇仍然独详齐王刘肥的家系。刘肥是刘邦长子(庶出)，王齐七十余城，为诸侯之首。其子刘襄嗣王，于诸吕谋乱时，与弟刘章卫护汉室。文帝众建诸侯，分齐为七。吴楚七国之乱时，诸齐多数响应。故其后汉朝抑制诸侯。传末，班固论齐及诸侯消长，合《史记》之《齐悼惠王世家》和《五宗世宗》两赞以成文，可谓的论。

高皇帝八男，吕后生孝惠帝，曹夫人生齐悼惠王肥，薄姬生孝文帝，戚夫人生赵隐王如意，赵姬生淮南厉王长，诸姬生赵幽王友，赵共王恢、燕灵王建(1)。淮南厉王长自有传。

(1)诸姬：总称姬妾。

齐悼惠王肥，其母高祖微时外妇也(1)。高祖六年立，食七十余城。诸民能齐言者皆与齐。孝惠二年，入朝。帝与齐王燕(宴)饮太后前，置齐王上坐(2)，如家人礼(3)。太后怒，乃令人酌两卮鸩酒置前(4)，令齐王为寿(5)。齐王起，帝亦起，欲俱为寿。太后恐，自起反卮(6)。齐王怪之，因不敢饮，阳(佯)醉去。问知其鸩，乃忧，自以为不得脱长安(7)。内史士曰(8)：太后独有帝与鲁元公主(9)，今王有七十余城，而公主乃食数城。王诚以一郡上太后为公主汤沐邑，太后必喜，王无患矣。”于是齐王献城阳郡(10)，以尊公主为王太后(11)。吕太后喜而许之。乃置酒齐邸，乐饮，遣王归国。后十三年薨，子襄嗣。

(1)外妇：犹今言姘妇。(2)齐王上坐：齐悼惠王肥乃惠帝之兄，故置于上坐。(3)家人礼：以兄弟相待，不从君臣之礼。(4)鸩酒：一种毒酒。(5)为寿：祝酒。古时祝酒先自饮，以明酒无恶味，然后再敬长上。(6)反卮：弄翻了酒卮。(7)脱长安：谓脱逃出长安。(8)内史：指齐王国的内史。(9)太后独有帝与鲁元公主：言吕后所亲生的只有惠帝与鲁元公主。(10)献城阳郡：《史记》作“献城阳郡为鲁元公主汤沐邑”，文义较明。城阳郡：原有此郡，置齐王国后，隶属于齐，后称王国，故《地理志》无此郡。(11)尊公主为王太后：参见本书《惠帝纪》及注。

赵隐王如意，九年立(1)。四年(2)，高祖崩，吕太后征王到长安，鸩杀之。无子，绝。

(1)九年：指汉高帝九年。他皆类此。(2)四年：此指赵王四年。

赵幽王友，十一年立为淮阳王。赵隐王如意死，孝惠元年，徙友王赵，凡立十四年。友以诸吕女为后(1)，不爱，爱它姬。诸吕女怒去，谗之于太后曰：“王曰‘吕氏安得王？太后百岁后，吾必击之。’”太后怒，以故召赵王。赵王至，置邸不见，令卫围守之(2)，不得食。其群臣或窃馈之，辄捕论之(3)。赵王饿，乃歌曰：“诸吕用事兮，刘氏微；迫胁王侯兮，强授我妃。我妃既妒兮，诬我以恶；谗女乱国兮，上曾不寤(悟)。我无忠臣兮，何故弃国？自快中野兮(4)，苍天与直(5)！于嗟不可悔兮，宁早自贼(6)！为王饿死兮，准者怜之？吕氏绝理兮(7)，托天报仇！”遂幽死。以民礼葬之长安。

(1)诸吕女：吕氏之女。因不知吕氏何人之女，故笼统言之。(2)卫：卫卒。(3)论之：治其

罪。(4)快：杨树达、吴恂都疑为“决”。(5)苍天与直：言老天爷来作公正的裁判。(6)自贼：言自杀。(7)绝理：言伤天害理。

高后崩，孝文即位，立幽王子遂为赵王。二年，有司请立皇子为王。上曰：“赵幽王幽死，朕甚怜之。已立其长子遂为赵王。遂弟辟强及齐悼惠王子朱虚侯章、东牟侯兴居有功，皆可王。”于是取赵之河间立辟强，是为河间文王(1)。文王立十三年薨，子哀王福嗣。一年薨，无子，国除。

(1)河间：河间王国都乐成(在今河北献县东南)。

赵王遂立二十六年，孝景时晁错以过削赵常山郡，诸侯怨，吴楚反，遂与合谋起兵。其相建德、内史王悍谏，不听。遂烧杀德、悍，发兵注其西界，欲待吴楚俱进，北使匈奴与连和。汉使曲周侯祁寄击之，赵王城守邯郸，相距(拒)七月。吴楚败，匈奴闻之，亦不肯入边。栾布自破齐还(1)，并兵引水灌赵城(2)。城坏，王遂自杀，国除。景帝怜赵相、内史守正死，皆封其子为列侯。

(1)破齐：实际上是破胶东、胶西、菑川三国围之兵。(2)赵城：指赵王国都邯郸。

赵共王恢。十一年，梁王彭越诛，立恢为梁王。十六年，赵幽王死，吕后徙恢王赵，恢心不乐。太后以吕产女为赵王后，王后从官皆诸吕也，内擅权，微伺(伺)赵王，王不得自恣。王有爱姬，王后鸩杀之。王乃为歌诗四章，令乐人歌之。王悲思，六月自杀。太后闻之，以为用妇人故自杀，无思奉宗庙礼，废其嗣。

(1)恢心不乐：言恢因昔日赵王如意及友皆被害，故心中不乐。

燕灵王建。十一年，燕王卢绾亡入匈奴，明年，立建为燕王。十五年薨，有美人子(1)，太后使人杀之，绝后。

(1)美人子：燕王美人之子。

齐悼惠王子，前后凡九人为王；太子襄为齐哀王，次子章为城阳景王，兴居为济北王，将闾为齐王，志为济北王，辟光为济南王，贤为菑川王，卬为胶西王，雄渠为胶东王。

齐哀王襄，孝惠六年嗣立(1)。明年，惠帝崩，吕太后称制。元年(2)，以其兄子酈侯吕台为吕王，割齐之济南郡为吕王奉邑。明年，哀王弟章入宿卫于汉，高后封为朱虚侯，以吕禄女妻之。后四年，封章弟兴居为东牟侯，皆宿卫长安。高后七年，割齐琅邪郡，立营陵侯刘泽为琅邪王。是岁，赵王友幽死于邸。三赵王既废，高后立诸吕为三王，擅权用事。

(1)孝惠六年：《诸侯王表》作“孝惠七年”。(2)元年：指吕太后元年。

章年二十，有气力，忿刘氏不得职。尝入侍燕(宴)饮，高后令章为酒吏(1)。章自请曰：“臣，将种也，请得以军法行酒。”高后曰：“可。”酒酣，章进歌舞，已而曰：“请为太后言耕田。”高后儿子畜之(2)，笑曰：“顾乃父知田耳(3)，若生而为王子，安知田乎？”章曰：“臣知之。”太后曰：“试为我言田意。”章曰：“深耕耨种(4)，立苗欲疏(5)；非其种者，锄而去之(6)。”太后默然。顷之，诸吕有一人醉，亡酒(7)，章追，拔剑斩之而还，报曰：“有亡酒一人，臣谨行军法斩之。”太后左右大惊。业已许其军法，亡(无)以罪也。因罢酒。自是后，诸吕惮章，虽大臣皆依朱虚侯。刘氏为强(8)。

(1)酒吏：监酒之官。(2)儿子畜之：谓以小儿视之。(3)乃父：指齐悼惠王肥。(4)耨(jì)：稠密。耨种：喻多生子孙。(5)立苗欲疏：喻分封子弟以为藩辅。(6)章曰等句：喻剷除异姓王。(7)亡酒：言避酒而逃亡。(8)为强：谓因此而加强。

其明年，高后崩。赵王吕禄为上将军，吕王产为相国，皆居长安中，聚兵以威大臣，欲为乱。章以吕禄女为妇，知其谋，乃使人阴出告其兄齐王(1)，欲令发兵西(2)，朱虚侯、东牟侯欲从中与大臣为内应，以诛诸吕，因立齐王为帝。

(1)齐王：指齐哀王襄。(2)西：谓西进长安。

齐王闻此计，与其舅驷钧、郎中令祝午、中尉魏勃阴谋发兵。齐相召平闻之，乃发兵入卫王宫。魏勃给平曰：“王欲发兵，非有汉虎符验也(1)。而相君围王，固善。勃请君将兵卫王(2)。”召平信之，乃使魏勃将。勃既将，以兵围相府。召平曰：“嗟乎！道家之言‘当断不断，反受其乱’。”遂自杀。于是齐王以驷钧为相，魏勃为将军，祝午为内史，悉发国中兵。使祝午给琅邪王曰：“吕氏为乱，齐王发兵欲西诛之。齐王自以儿子，年少，不习兵革之事，愿举国委大王。大王自高帝将也(3)，习战事。齐王不敢离兵(4)，使臣请大王幸之临菑见齐王计事(5)，并将齐兵以西平关中之乱。”琅邪王信之，以为然，乃驰见齐王。齐王与魏勃等因留琅邪王，而使祝午尽发琅邪国而并將其兵。

(1)虎符：发兵的信物。(2)将兵卫王：言带领卫士以卫王。(3)自高帝将：自从高帝之时已经为将。(4)离兵：离开齐国之兵。(5)临菑：齐王国都于临淄，在今山东临淄北。

琅邪王刘泽既欺(1)，不得反国(2)，乃说齐王曰：“齐悼惠王，高皇帝长子也，推本言之，大王高皇帝嫡长孙也，当立。今诸大臣狐疑未有所定，而泽于刘氏最为长年，大臣固待泽决计。今大王留臣无为也，不如使我入关计事(3)。”齐王以为然，乃益具车送琅邪王。

(1)欺：被欺骗。(2)反：还也。(3)关：指函谷关。

琅邪王既行，齐遂举兵西攻吕国之济南(1)。于是齐王遗诸侯王书曰：“高帝平定天下，王诸子弟。悼惠王薨，惠帝使留侯张良立臣为齐王。惠帝崩，高后用事，春秋高，听诸吕擅废帝更立，又杀三赵王(2)，灭梁、赵、燕，以王诸吕，分齐国为四(3)。忠臣进谏，上或(惑)乱不听。今高后崩，皇帝春秋富(4)，未能治天下，固待大臣诸侯。今诸吕又擅自尊官，聚兵严威，劫列侯忠臣(5)，桥(矫)制以令天下，宗庙以危。寡人帅兵入诛不当王者。”

(1)济南：即东平陵(在今山东章丘县西北)。(2)三赵王：指赵隐王如意、赵幽王友、赵共王恢。(3)四：指齐、济南、琅邪、城阳等四王国。(4)春秋富：言年幼。(5)忠臣：犹中臣。谓朝臣。

汉闻之，相国吕产等遣大将军颖阴侯灌婴将兵击之(1)，婴至荥阳，乃谋曰：“诸吕举兵关中，欲危刘氏而自立，今我破齐还报，是益吕氏资也。”乃留兵屯荥阳，使人谕齐王及诸侯(2)，与连和，以待吕氏之变而共诛之。齐王闻之，及屯兵西界待约。

(1)灌婴：本书有其传。(2)谕：谓传告。

吕禄、吕产欲作乱，朱虚侯章与太尉勃、丞相平等诛之(1)。章首先斩吕产，太尉勃等乃尽诛诸吕。而琅邪王亦从齐至长安。

(1)勃：周勃。平：陈平。本书有其传。

大臣议欲立齐王，皆曰：“母家驷钧恶戾，虎而冠者也(1)。访以吕氏故(2)，几乱天下，今又立齐王，是欲复为吕氏也。代王母家薄氏(3)，君子长者，且代王高帝子，于今见在，最为长，以子则顺(4)，以善人则大臣安。”于是大臣乃谋迎代王，而遣章以诛吕氏事告齐王，令罢兵。

(1)虎而冠：如虎著冠，言其恶。(2)访：犹方。周寿昌以为同“昉”，始也。(3)代王：指

代王刘恒。(4)以子则顺：齐哀王襄为高帝孙，代王恒为高帝子，所谓“以子则顺”，是言立代王恒为妥。

灌婴在荥阳，闻魏勃本教齐王反，既诛吕氏，罢齐兵，使使召责问魏勃。勃曰：“失火之家，岂暇先言丈人后救火乎(1)！”因退立，股战而栗。恐不能言者(2)，终无他语。灌将军孰(熟)视，笑曰：“人谓魏勃勇，妄庸人耳，何能为乎！”乃罢勃(3)。勃父以善鼓琴见秦皇帝。及勃少时，欲求见齐相曹参，家贫无以自通，乃常独早扫齐相舍人门外。舍人怪之，以为物而司(伺)之(4)，得勃。勃曰：“愿见相君无因，故为子扫，欲以求见。”于是舍人见勃(5)，曹参因以为舍人。壹为参御言事，以为贤，言之悼惠王，王召见，拜为内史。始悼惠王得自置二千石(6)。及悼惠王薨，哀王嗣，勃用事重于相。

(1)勃曰等句：言国家危难，故举兵救之，来不及等待诏命。(2)恐：畏惧，(3)罢：谓释放。

(4)物：谓鬼神。伺：探察。(5)见勃：谓引魏勃见曹参。(6)自置二千石：谓王可以亲自任命王国内的二千石等高官。

齐王既罢兵归，而代王立，是为孝文帝。

文帝元年，尽以高后时所割齐之城阳、琅邪、济南郡复予齐，而徙琅邪王王燕。益封朱虚侯、东牟侯各二千户，黄金千斤。

是岁，齐哀王薨，子文王则嗣。十四年薨，无子，国除。

城阳景王章，孝文二年以朱虚侯与东牟侯兴居俱立，二年薨，子共王喜嗣。孝文十二年，徙王淮南，五年，复还王城阳，凡立三十三年薨。子顷王延嗣，二十六年薨。子敬王义嗣，九年薨，子惠王武嗣，十一年薨。子荒王顺嗣，四十六年薨。子戴王恢嗣，八年薨。子孝王景嗣，二十四年薨。子哀王云嗣，一年薨，无子，国绝。成帝复立云兄侄为城阳王，王莽时绝。

济北王兴居初以东牟侯与大臣共立文帝于代邸，曰：“诛吕氏，臣无功，请与太仆滕公俱入清宫(1)。”遂将少帝出，迎皇帝入宫。

(1)滕公：夏侯婴。清宫：谓清除宫内的异己分子。

始诛诸吕时，朱虚侯章功尤大，大臣许尽以赵地王章，尽以梁地王兴居。及文帝立，闻朱虚、东牟之初欲立齐王，故黜其功(1)。二年，王诸子，乃割齐二郡以王章、兴居。章、兴居意自以失职夺功。岁余，章薨，而匈奴大入边，汉多发兵，丞相灌婴将击之，文帝亲幸太原。兴居以为天子自击胡，遂发兵反。上闻之，罢兵归长安，使棘蒲侯柴将军击破(2)，虏济北王。王自杀，国除。

(1)黜其功：谓不赏之。(2)柴将军：柴武。

文帝悯济北王逆乱以自灭，明年，尽封悼惠王诸子罢军等七人为列侯(1)。至十五年，齐文王又薨，无子。时悼惠王后尚有城阳王在(2)，文帝怜悼惠王嫡嗣之绝，于是乃分齐为六国，尽立前所封悼惠王子列侯见在者六人为王。齐孝王将闾以杨虚侯立，济北王志以安都侯立，菑川王贤以武成侯立，胶东王雄渠以白石侯立，胶西王卬以平昌侯立，济南王辟光以执侯立(3)。孝文十六年，六王同日俱立。

(1)七人：钱大昭曰：《本纪》亦作七人。考《王子侯表》，管共侯罢军、氏邱侯宁国、营平侯信都、杨邱侯安、杨虚侯将闾、勃侯辟光、安都侯志、平昌侯卬、武成侯贤、白石侯雄渠，俱悼惠王子，同日受封。此“七人”当作十人。(2)城阳王：城阳共王喜。(3)勃(lì)：又作勃，县名。在今山东惠民县西。

立十一年，孝景三年，吴楚反，胶东、胶西、菑菑川、济南王皆发兵应吴楚。欲与齐(1)，齐孝王狐疑，城守不听，三国兵共围齐(2)，齐王使路中

大夫告于天子(3)。天子复令路中大夫还报，告齐王坚守，汉兵今破吴楚矣。路中大夫至，三国兵围临菑数重，无从入。三国将与路中大夫盟曰：“若反言汉已破矣，齐趣(促)下三国，不且见屠。”路中大夫既许，至城下，望见齐王，曰：“汉已发兵百万，使太尉亚夫击破吴楚，方引兵救齐，齐必坚守无下！”三国将诛路中大夫。

(1)与齐：犹言结齐。(2)三国：指胶西、淄川、济南三王国。(3)路中大夫：姓路名印，为中大夫。

齐初围急，阴与三国通谋，约未定，会路中大夫从汉来，其大臣乃复劝王无下三国。会汉将来布、平阳侯等兵至齐(1)，击破三国兵，解围。已后闻齐初与三国有谋，将欲移兵伐齐，齐孝王惧，饮药自杀。而胶东、胶西、济南、菑川王皆伏诛，国除。独济北王在。

(1)平阳侯：曹奇。

齐孝王之自杀也，景帝闻之，以为齐首善(1)，以迫劫有谋，非其罪也，召立孝王太子寿，是为懿王。二十三年薨，子厉王次昌嗣。

(1)首善：言起初无逆乱之心。

其母曰纪太后。太后取其弟纪氏女为王后，王不爱。纪太后欲其家重宠，令其长女纪翁主入王宫正其后宫无令得近王(1)，欲令爱纪氏女。王因与其姊翁主奸。

(1)纪翁主：纪氏所生之女。诸王女曰“翁主”，纪氏所生女曰“纪翁主”。

齐有宦者徐甲(1)，入事汉皇太后(2)，皇太后有爱女曰修成君，修成君非刘氏子(3)，太后怜之。修成君有女娥，太后欲嫁之于诸侯。宦者甲乃请使齐，必令王上书请娥。皇太后大喜，使甲之齐。时主父偃知甲之使齐以取后事，亦因谓甲：“即事成，幸言偃女愿得充王后宫。”甲至齐，风(讽)以此事。纪太后怒曰：“王有后，后宫备具。且甲，齐贫人，及为宦者入事汉，初无补益，乃欲乱吾王家！且主父偃何为者？乃欲以女充后宫！”甲大穷，还报皇太后曰：“王已愿尚娥(4)，然事有所害，恐如燕王。”燕王者，与其子昆弟奸(5)，坐死(6)。故以燕感太后(7)。太后曰：“毋复言嫁女齐事。”事浸淫闻于上。主父偃由此与齐有隙。

(1)徐甲：姓徐，不知其名而谓“甲”，犹今言徐某。也可能名甲。(2)皇太后：指武帝之母王太后。(3)修成君非刘氏子：杨树达以为此句乃“文中自注”。(4)尚：匹配。多用于匹配皇家之女。(5)其了昆弟：他的子女辈姐妹。一说他的子女与姐妹。(6)坐死：《史记》作“新坐死”。(7)以燕感太后：言以燕王事为例，意谓不足以女嫁与之。

偃方幸用事，因言：“齐临菑十万户(1)，市租千金(2)，人众殷富，巨于长安，非天子亲弟爱子不得王此。今齐王于亲属益疏。”乃从容言吕太后时齐欲反，及吴楚时孝王几为乱。今闻齐王与其姊乱。于是武帝拜偃为齐相，且正其事。偃至齐，急治王后宫宦者为王通于姊翁主所者，辞及王(3)。王年少，惧以罪为吏所执诛，乃饮药自杀。

(1)临菑：齐王国之都。在今山东临淄北。西汉时最大的都市。(2)市租：市场税收，(3)辞及王：提到齐王。

是时赵王惧主父偃一出败齐(1)，恐其渐疏骨肉，乃上书言偃受金及轻重之短(2)，天子亦因囚偃。公孙弘曰：“齐王以忧死，无后，非诛偃无以塞天下之望(3)。”偃遂坐诛。

(1)赵王：赵敬肃王彭祖。(2)轻重：谓用心不平。(3)塞：满足。

厉王立五年，国除。

济北王志，吴楚反时初亦与通谋，后坚守不发兵(1)，故得不诛，徙王菑川。元朔中(2)，齐国绝。

(1)坚守不发兵：本书《吴王濞传》云，郎中令幼守王不得发兵。(2)元朔：武帝年号(前128—前123)。

悼惠王后唯有二国：城阳、菑川。菑川地比齐(1)，武帝为悼惠王家园在齐(1)，乃割临菑东圜(环)悼惠王冢园邑尽以予菑川(2)，令奉祭祀。

(1)比：靠近。(2)环冢园邑：环绕家园之邑，

志立三十五年薨，是为懿王。子靖王建嗣，二十年薨。子顷王遗嗣，三十五年薨。子思王终古嗣。五凤中(1)，青州刺史奏终古所受奴与八子及诸御婢奸(2)，终古或参与被席，或白昼使嬴(裸)伏，犬马交接，终古亲临观，生子，辄曰：“乱不可知，使去其子(3)。”事下丞相御史，奏终古位诸侯王，以令置八子，秩比六百石，所以广嗣重祖也。而终古禽兽行，乱君臣夫妇之别，悖逆人伦(4)，请逮捕。有诏削四县。二十八年薨。子考王尚嗣，五年薨(5)。子考王横嗣，三十一年薨。子怀王交嗣，六年薨。子永嗣，王莽时绝。

(1)五凤：宣帝年号(前57—前54)。(2)八子：姬妾之号。(3)去：除也。(4)悖：乖也。

(5)五年：《表》作“六年”，是也。

赞曰：悼惠之王齐，最为大国。以海内初定，子弟少，激秦孤立亡(无)藩辅(1)，故大封同姓，以填(镇)天下。时诸侯得自除御史大夫群卿以下众官，如汉朝，汉独为置丞相。自吴楚诛后，稍夺诸侯权，左官附益阿党之法设(2)。其后诸侯唯得衣食租税(3)，贫者或乘牛车。

(1)激秦：接受秦的历史教训之意。(2)左官：汉时尚右，舍天子而仕于王侯，谓“左官”。

附益：言封诸侯过限。阿党：思想与行为上投靠诸侯。(3)唯得衣食租税：谓已失去行政统治权，只有经济剥削权。

## 汉书新注卷三十九 萧何曹参传第九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萧何、曹参两位汉初贤相之为人为政及事迹。萧何、曹参都是刘邦的老战友和部下。萧何在楚汉相争中，为刘邦划良策，守关中，大力支援前线，立下大功；为相贯彻“与民休息”政策，安定天下。曹参在楚汉相争中，建有战功；继萧何为相守而不失，有“萧规曹随”之誉。萧何与张良、韩信，史称汉初三杰，各有所长及建树。刘邦称帝后，让群臣议功，众说不一；刘邦以萧何功居第一，使众称服。司马迁与班固对此颇有微意，后世论史者也有分歧。观点之异，关键在于立场不同，《史记》将萧何、曹参分列二世家。《汉书》则将二人合于一传；补足萧何劝汉王养民致贤、收用巴蜀、还定三秦以图天下的建议，以显萧何功之不凡；传末“天下既定，因民之疾秦法，顺流与之更始，二人同心，遂安海内”之论，是历史经验重要的总结。

萧何，沛人也(1)。以文毋害为沛主吏掾(2)。高祖为布衣时，数以吏事护高祖。高祖为亭长，常佑之。高祖以吏繇(徭)咸阳，吏皆送奉(俸)钱三(3)，何独以五(4)。秦御史监郡者(5)，与从事辨(办)之(6)。何乃给泗水卒史事(7)，第一(8)。秦御史欲入言征何，何固请(9)，得毋行。

(1)沛：县名。今江苏沛县。(2)文毋害：谓精通律令文而不深刻害人。主吏掾：县令的属吏。(3)送奉钱三：谓送俸钱的十分之三为赋。奉：同“俸”。(4)以五：以俸钱的十分之五为赋。(5)监郡：监察郡县。(6)从事：御史的属官。(7)泗水：郡名。治相县(在今安徽淮北市西)。卒史：小吏。(8)第一：谓考核成绩最好。(9)固请：坚决辞谢之意。

及高祖起为沛公，何尝为丞督事(1)，沛公至咸阳，诸将皆争走金帛财物之府分之，何独先入收秦丞相御史律令图书藏(藏)之。(2)沛公具知天下厄塞，户口多少，强弱处，民所疾苦者，以何得秦图书也。

(1)丞：官名。长官的助手。(2)丞相御史：指丞相与御史大夫两府。

初，诸侯相与约，先入关破秦者王其地。沛公既先定秦，项羽后至，欲攻沛公，沛公谢之得解(1)。羽遂屠烧咸阳，与范增谋约：“巴蜀道险，秦之迁民皆居蜀。”乃曰：“蜀汉亦关中地也。”故立沛公为汉王，而三分关中地，王秦降将以距(拒)汉王。汉王怒，欲谋攻项羽。周勃、灌婴、樊哙皆劝之，何谏之曰：“虽王汉中之恶，不犹愈于死乎(2)？”汉王曰：“何为乃死也？”何曰：“今众弗如，百战百败，不死何为？《周书》曰‘天予不取，反受其咎’(3)。语曰‘天汉’(4)，其称甚美。夫能屈于一人之下，而信(伸)于万乘之上者，汤武是也。臣愿大王王汉中。养其民以致贤入，收用巴蜀，还定三秦，天下可图也。”汉王曰“善。”乃遂就国，以何为丞相。何进韩信(5)。汉王以为大将军，说汉王令引兵东定三秦。语在《信传》。

(1)谢之得解：谓向其认错才得以和解。(2)愈：胜也。(3)咎：灾祸。(4)天汉：大河。(5)进：推荐之意。

何以丞相留收巴蜀，填(镇)抚谕告，使给军食。汉二年，汉王与诸侯击楚，何守关中，侍太子，治栎阳(1)。为令约束(2)，立宗庙、社稷、宫室、县邑，辄奏，上可许以从事(3)；即不及奏，辄以便宜施行，上来以闻(4)。计户转漕给军，汉王数失军遁去，何尝兴关中卒(5)，辄补缺。上以此专属任何关中事。

(1)栎阳：县名。在今陕西临潼县东北。(2)为令：《史记》作“为法令”，文义较明。(3)



可许以从事：谓准许其奏请，依从其行事。(4)以闻：谓将所办之事汇报。(5)兴：征发。

汉三年，与项羽相距(拒)京、索间(1)，上数使使劳苦丞相(2)。鲍生谓何曰：“今王暴衣露盖，数劳苦君者，有疑君心。为君计，莫若遣君子孙昆弟能胜兵者悉诣军所(3)，上益信君。”于是何从其计，汉王大说(悦)。

(1)京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南。索：邑名。在今河南荥阳县。(2)劳苦：慰劳。(3)胜兵：言能够当兵。

汉五年，已杀项羽，即皇帝位，论功行封，群臣争功，岁余不决，上以何功最盛，先封为酈侯(1)，食邑八千户。功臣皆曰：“臣等身被(披)坚执兵(2)，多者百余战，少者数十合，攻城略地，大小各有差，今萧何未有汗马之劳，徒持文墨议论，不战，顾居臣等上(3)，何也？”上曰：“诸君知猎乎？”曰：“知之。”“知猎狗乎？”曰：“知之。”上曰：“夫猎，追杀兽者狗也，而发纵(踪)指示兽处者人也。今诸君徒能走得兽耳，功狗也(4)；至如萧何，发纵(踪)指示，功人也(5)。且诸君独以身从我，多者三商人；萧何举宗数十人皆随我，功不可忘也！？君臣后皆莫敢言。

(1)酈：县名。在今湖北均县东南。(2)披坚执兵：披着铠甲，执着武器。(3)顾：犹反。(4)功狗：谓猎狗之功。(5)功人：谓指挥打猎的人之功。

列侯毕已受封，奏位次，皆曰：“平阳侯曹参身被七十创，攻城略地，功最多，宜第一。上已挠功臣多封何(1)，至位次未有以复难之，然心欲何第一。关内侯鄂秋时为谒者(2)，进曰：“群臣议皆误。夫曹参虽有野战略地之功，此特一时之事。夫上与楚相距(拒)五岁，失军亡众，跳身遁者数矣(3)，然萧何常从关中遣军补其处，非上所诏令召，而数万众会上乏绝者数矣。夫汉与楚相守荥阳数年，军无见(现)粮(4)，萧何转漕关中，给食不乏。陛下虽数亡山东，萧何常全关中待陛下，此万世功也。今虽无曹参等百数，何缺于汉？汉得之不必待以全。亲何欲以一旦之功加万世之功哉！萧何当第一，曹参次之。”上曰：“善。”于是乃令何第一，赐带剑履上殿(5)，入朝不趋(6)。上曰：“吾闻进贤受上赏，萧何功虽高，待鄂君乃得明。”于是因鄂秋故所食关内侯邑二千户，封为安平侯。是日，悉封何父母兄弟十余人，皆食邑。乃益封何二千户，“以尝繇(徭)咸阳时何送我独赢钱二也(7)”。

(1)挠：屈也。这里是委屈之意。(2)关内侯：秦爵名。第十九级。(3)跳身：轻身走出。(4)无现粮：谓缺粮。(5)赐带剑履上殿：古时上殿朝见皇帝，必须解剑脱鞋。赐带剑履上殿，是特殊优待。(6)不趋：不俯身快走。(7)赢：犹多。

陈稀反，上自将，至邯郸。而韩信谋反关中，吕后用何计诛信。语在《信传》。上已闻诛信，使使拜丞相为相国，益封五千户，令卒五百人一都尉为相国卫(1)。诸君皆贺，召平独吊(2)。召平者，故秦东陵侯。秦破，为布衣，贫，种瓜长安城东，瓜美，故世谓“东陵瓜”，从召平始也。平谓何曰：“祸自此始矣。上暴露于外，而君守于内，非被矢石之难，而益君封置卫者，以今者淮阴新反于中(3)，有疑君心。夫置卫卫君，非以宠君也。愿君让封勿受，悉以家私财佐军。”何从其计，上说(悦)。

(1)卫：护卫。(2)吊：吊丧，这里是表示悲伤之意。(3)淮阴：指淮阴侯韩信。

其秋，黥布反，上自将击之，数使使问相国何为。曰：“为上在军，拊循勉百姓(1)，悉所有佐军(2)，如陈豨时。”客又说何曰：“君灭族不久矣。夫君位为相国，功第一，不可复加。然君初入关，本得百姓心，十余年矣。皆附君，尚复孜孜得民和(3)。上所谓数问君，畏君倾动关中。今君胡不多买田地，贱赏贖以自污(4)？上心必安。”于是何从其计，上乃大说(悦)。

(1)拊循：抚慰，勉励。(2)尽所有：谓以全部物资。(3)胡：何也。(4)贲赏：賒贷，乞求。

自污：谓自己败坏声名。

上罢布军归，民道遮行(1)，上书言相国强贱买民田宅数千人。上至，何谒。上笑曰：“今相国乃利民(2)！”民所上书皆以与何，曰：“君自谢民(3)。”后何为民请曰：“长安地狭，上林中多空地(4)，弃(5)，愿令民得入田(6)，毋收稿为兽食(7)。”上大怒曰：“相国多受贾人财物(8)，为请吾苑！”乃下何廷尉，械系之。数日，王卫尉侍(9)，前问曰：“相国胡大罪，陛下系之暴也？”上曰：“吾闻李斯相秦皇帝(10)，有善归主，有恶自予。今相国多受贾竖金，为请吾苑，以自媚于民。故系治之。”王卫尉曰：“夫职事苟有便于民而请之，真宰相事也。陛下奈何乃疑相国受贾人钱乎！且陛下距(拒)楚数岁，陈豨、黥布反时，陛下自将往，当是时相国守关中，关中摇足则关西非陛下有也(11)。相国不以此时为利，乃利贾人之金乎？且秦以不闻其过亡天下，夫李斯之分过(12)，又何足法哉！陛下何疑宰相之浅也！”上不择(13)。是日，使使持节赦出何。何年老，素恭谨，徒跣入谢(14)。上曰：“相国休矣！相国为民请吾苑不许，我不过为桀纣主，而相国为贤相。吾故系相国，欲令百姓闻吾过。”

(1)道遮行：拦路。(2)利民：谓夺利于民。(3)谢：这里是谢罪之意。(4)上林：上林苑。

(5)弃：荒芜之意。(6)田：谓种田。(7)稿：禾秆。(8)贾人：商人。(9)王卫尉：卫尉王氏，不知其名。(10)秦皇帝：指秦始皇。(11)摇足：变动之意。(12)分过：分担过错。(13)恻(yì)：喜悦。(14)徒跣：光着脚，表示认罪。

高祖崩，何事惠帝。何病，上亲自临视何疾，因问曰：“君即百岁后(1)，谁可代君？”对曰：“知臣莫如主。”帝曰：“曹参何如？”何顿首曰：“帝得之矣。何死不恨矣(2)！”

(1)百岁：谓死。讳死的说法。(2)恨：这里是遗憾之意。

何买田宅必居穷僻(僻)处，为家不治垣屋(1)。曰：“令后世贤，师吾俭；不贤，毋为势家所夺。”

(1)垣屋：围墙。

孝惠二年，何薨，谥曰文终侯。子禄嗣，薨，无子。高后乃封何夫人同为酈侯，小子延力筑阳侯(1)。孝文元年，罢同，更封延为酈侯。薨，子遗嗣。薨，无子。文帝复以遗弟则嗣，有罪免。景帝二年，制诏御史：“故相国萧何，高皇帝大功臣，所与为天下也(2)。今其祀绝，朕甚怜之。其以武阳县户二千封何孙嘉为列侯(3)。”嘉，则弟也。薨，子胜嗣，后有罪免。武帝元狩中(4)，复下诏御史：“以酈户二千四百封何曾孙庆为酈侯，布告天下，令明知朕报萧相国德也。”庆，则子也。薨，子寿成嗣，坐为太常牺牲瘦免(5)。宣帝时，诏丞相御史求问萧相国后在者，得玄孙建世等十二人，复下诏以酈户二千封建世为酈侯。传子至孙获，坐使奴杀人减死论。成帝时，复封何玄孙之子南长喜为酈侯(6)。传子至曾孙，王莽败乃绝。

(1)筑阳：县名。在今湖北谷城。(2)为：经营之意。(3)武阳县：在今四川彭山县东。(4)

元狩：武帝年号(前122—前117)。(5)太常：官名。掌宗庙礼仪。牺牲：供祭祀用的牛羊等。

(6)南长喜：南阳县(在今河北巨鹿县北)县长萧喜。

曹参，沛人也。秦时为狱掾(1)，而萧何为主吏，居县为豪吏矣(2)。高祖为沛公也，参以中涓从(3)。击胡陵、方与(4)，攻秦监公军(5)，大破之。东下薛(6)，击泗水守军薛郭西(7)。复攻胡陵，取之。徒守方与。方与反为魏(8)，击之。丰反为魏(9)，攻之。赐爵七大夫(10)。北击司马欣军殽东(11)，

取狐父、祁善置(12)。又攻下邑以西(13)，至虞(14)，击秦将章邯车骑(15)。攻辕戚及亢父(16)，先登。迁为五大夫(17)。北救东阿(18)，击章邯军，陷陈(阵)，追至濮阳(19)。攻定陶(20)，取临济(21)。南救雍丘(22)，击李由军(23)，破之，杀李由，虏秦候一人(24)。章邯破杀项梁也，沛公与项羽引兵而东。楚怀王以沛公为砀郡长(25)，将砀郡兵。于是乃封参执帛(26)，号曰建成君。迁为戚公(27)，属砀郡。

(1)狱掾：掌管刑狱的小吏。(2)豪吏：有一定的地位和声望的官吏。(3)中涓：侍从之臣。(4)胡陵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鱼台县东南。方与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鱼台县西。(5)监公：监泗水郡的御史，名平，“公”乃尊称。参考《高帝纪》与《夏侯婴传》。(6)薛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微山县东北。(7)泗水：郡名。治胡县(在今安徽淮北市西)。守军：郡守所率之军。(8)魏：指秦末魏王魏咎。(9)丰：邑名。在今江苏丰县。(10)七大夫：秦爵名，第七级。(11)司马欣：秦将，后降于项羽。砀：县名。在今安徽砀山县。(12)狐父：邑名。在今安徽砀山县南。祁：邑名。在今安徽砀山县西北。善置：驿站名，属于祁。(13)下邑：县名。在今安徽砀山县东。(14)虞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虞城县北。(15)章邯：秦将，后投降于项羽。(16)辕戚：《史记》作“爱戚”，县名。在今山东嘉祥县南。亢父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济宁市南。(17)五大夫：秦爵名，第五级。(18)东阿：邑名。在今山东阳谷县东北之阿城镇。(19)濮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濮阳县西南。(20)定陶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定陶县西北。(21)临济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封丘县东。(22)雍丘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杞县。(23)李由：秦三川郡守，李斯之子。(24)候：即军候，武职名。(25)砀郡：郡治砀县(在今安徽砀山县南)。(26)执帛：战国时楚国的爵名。(27)戚公：戚县的县令。

其后从攻东郡尉军(1)，破之成武南(2)。击王离军成阳南，又攻杠里(3)，大破之。追北(4)，西至开封(5)，击赵贲军(6)，破之，围赵贲开封城中。西击秦将杨熊军于曲遇(7)，破之，虏秦司马及御史各一人(8)。迁为执珪(9)。从西攻阳武(10)，下轘辕、缙氏(11)，绝河津(12)。击赵贲军尸北(13)，破之。从南攻犍(14)，与南阳守战阳城郭东(15)，陷陈(阵)，取宛(16)，虏，定南阳郡。从西攻武关、峽关(17)，取之。前攻秦军蓝田南(18)，又夜击其北军，大破之，遂至咸阳、破秦。

(1)东郡：郡治濮阳(在今河南濮阳县西南)。尉：郡尉。(2)王离：秦将，王翦之孙。成阳：县名。今山东菏泽东北。(3)杠里：邑名。地点不详。(4)追北：追击败军。(5)开封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开封市南。(6)赵贲(b n)：秦将。(7)曲遇：邑名。在今河南中牟县西。(8)司马：武职名。御史：官名。主管纠察。(9)执珪：战国时楚国最高的爵名。(10)阳武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原阳县东南。(11)(轘：邑名。在河南偃师县东南。缙(g u)氏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偃师县东南。(12)河津：黄河渡口。这里指平阴津，在今河南孟津县东。(13)尸：尸乡。在今河南偃师县西。(14)(chóu)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平顶山市西南。(15)南阳：郡名。治宛县(在今河南南阳市)。(zhi)：吕。阳城：县名，在今河南方城县。(16)宛：县名，在今河南南阳市。(17)武关：关名，在今陕西商南县东南。峽关：又名蓝田关。在今陕西蓝田县东南。(18)蓝田：县名。在今陕西蓝田县西。

项羽至，以沛公为汉王。汉王封参为建成侯。从至汉中(1)，迁为将军。从还定三秦(2)，攻下辨、故道、雍、(3)。击章平军于好峙南(4)，破之，围好峙，取壤乡(5)。击三秦军壤东及高栎(6)，破之。复围章平，平出好峙走。因击赵贲、内史保军(7)，破之。东取咸阳，更名曰新城。参将兵守景陵二十三日(8)，三秦使章平等攻参，参出击，大破之。赐食邑于宁秦(9)。以将军引兵围章邯废丘(10)；以中尉从汉王出临晋关(11)。至河内(12)，下修武(13)，度(渡)围津(14)，东击龙且、项佗定陶(15)，破之。东取肠、萧、

彭城(16)。击项籍军，汉军大败走。参以中尉围取雍丘。王武反于外黄(17)，程处反于燕(18)，往击，尽破之。柱天侯反于衍氏(19)，进破取衍氏。击羽婴于昆阳(20)，追至叶(21)。还攻武强(22)，因至荥阳(23)。参自汉中为将军中尉，从击诸侯及项王，败，还至荥阳(24)。

(1)汉中：郡名。治南郑(在今陕西汉中市东)。(2)三秦：指项羽在分封于关中地区的雍、塞、翟三个王国。(3)下辨：县名。在今甘肃成县西北。故道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宝鸡市两南。雍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凤翔县南。(tái)：县名。在今陕西武功县西。(4)好畤(zhì)：县名。在今陕西乾县东。(5)壤乡：乡名。在今陕西武功县西南。(6)高栎：乡名。在壤乡附近。(7)内史：官名。此是雍王国的内史。保：人名。(8)景陵：有说是县名，地点不明。(9)宁秦：汉高帝八年改名华阴，县名。在今陕西华阴县东。(10)废丘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兴平县东南。(11)临晋关：又称蒲津关。在今陕西大荔县东，黄河西岸。(12)河内：地区名。在今河南省黄河以北，豫、冀、晋三省相接的一片地区。(13)修武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获嘉县。(14)围津：又称白马津，在今河南滑县东北。(15)龙且(j)：齐人，项羽部将。(16)萧：县名。在今安徽萧县西北。彭城：县名。在今江苏徐州市。(17)王武：汉将。外黄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兰考县东南。(18)程处：汉将。燕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延津县东北。(19)衍氏：邑名。在今河南郑州市北。(20)昆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叶县。(21)叶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叶县西南。(22)武强：县名。在今河南郑州市东北。(23)荥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县。(24)还至荥阳：《史记》在此句下有“凡二岁”三字。

汉二年，拜为假左丞相(1)，入屯兵关中。月余，魏王豹反(2)，以假丞相别与韩信东攻魏将孙邀东张(3)，大破之。因攻安邑(4)，得魏将王襄。击魏工于曲阳(5)，追至东垣(6)，生获魏王豹。取平阳(7)，得豹母妻子，尽定魏地，凡五十二县。赐食邑平阳。因从韩信击赵相国夏说军于邬东(8)，大破之，斩夏说。韩信与故常山王张耳引兵下井陘(9)，击成安君陈余，而令参还围赵别将戚公于邬城中。戚公出走，追斩之。乃引兵诣汉王在所。韩信已破赵，为相国，东击齐，参以左丞相属焉。攻破齐历下军(10)，遂取临淄(11)。还定济北郡(12)，收著、漯阴、平原、鬲、卢(13)。已而从韩信击龙且军于上假密(14)，大破之，斩龙且，虏亚将周兰(15)。定齐郡，凡得七十县。得故齐王田广相田光，其守相许章，及故将军田既。韩信立为齐王，引兵东诣陈，与汉王共破项羽，而参留平齐未服者。

(1)假：古时代理或暂设的职务称“假”。(2)魏王豹：魏豹，魏国贵族的后裔。(3)韩信：即淮阴侯韩信。东张：邑名。在今山西永济县北。(4)安邑：县名。在今山西夏县西北。(5)曲阳：邑名。可能在曲沃之阳，在今山西曲沃县南。(6)东垣：即垣县。在今山西垣曲县东南。(7)平阳：县名。在今山西临汾市西南。(8)夏说：原是陈余为代王时的代相国。邬：县名。在今山西介休县东北。(9)井陘：县名。在今河北井陘县西北。(10)历下：邑名。在今山东济南市西。(11)临淄：县名。在今山东临淄县北。(12)济北郡：郡治博阳(在今山东泰安市东南)。(13)著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济阳县西。漯阴：县名。在今山东禹城东。平原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平原县南。鬲(gé)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德州市东南。卢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长清县西南。(14)上假密：即高密，县名。在今山东高密县西。(15)亚将：次将。

汉王即皇帝位，韩信徙为楚王，参归相印焉。高祖以长子肥为齐王(1)，而以参为相国。高祖六年，与诸侯剖符(2)，赐参爵列侯，食邑平阳万六百三十户，世世勿绝。

(1)肥：即齐悼惠王刘肥，刘邦长子。(2)剖符：将符分为两半，朝廷与受封者各执一半，以为信物。

参以齐相国击陈稀将张春，破之。黥布反，参从悼惠王将车骑十二万(1)，与高祖会击黥布军，大破之。南至蕲(2)，还定竹邑、相、萧、留(3)。

(1)悼惠王：即齐悼惠王刘肥。(2)蕲(qí)：县名。在今安徽宿县南。(3)竹邑：邑名。在今安徽宿县北。相：县名。在今安徽淮北市西北。留：县名。在今江苏沛县东南。

参功，凡下二国(1)，县百二十二；得王二人(2)，相三人(3)，将军六人(4)，大莫器、郡守、司马、候、御史各一人(5)。

(1)二国：指魏与齐，(2)王二人：指魏豹、田广。(3)相三人：指夏说、田光、许章，(4)将军六人：指李由、王襄、戚公、龙且、周兰、田既。(5)大莫器：《史记》作“大莫敖”，战国时楚之卿号。时近战国，故有令尹、莫敖之官或号。

孝惠元年，除诸侯相国法，更以参为齐丞相。参之相齐，齐七十城。天下初定，悼惠王富于春秋(1)，参尽召长老诸先生(2)，问所以安集百姓。而齐故诸儒以百数，言人人殊，参未知所定。闻胶西有盖公(3)，善治黄老言(4)，使人厚币请之。既见盖公，盖公为言治道贵清静而民自定(5)，推此类具言之。参于是避正堂，舍盖公焉。其治要用黄老术，故相齐九年，齐国安集，大称贤相。

(1)富于春秋：谓年轻。(2)长老诸先生：有蒯通、东廓先生、梁石君等，见《蒯通传》。

(3)胶西：郡名。治高密(在今山东高密西)。(4)黄老言：指道家的学说。(5)治道贵清静而民自定：《老子》五十七章有“我好静而民自正”句。

萧何薨，参闻之，告舍人趣(促)治行(1)，“吾且入相。”居无何，使者果召参。参去，属(嘱)其后相曰：“以齐狱市为寄(2)，慎勿扰也(3)。”后相曰：“治无大于此者乎？”参曰：“不然。夫狱市者，所以并容也，今君扰之，好人安所容乎？吾是以先之。”

(1)舍人：王公贵族的门客。治行：整理行装。(2)狱市：指刑狱与集市。寄：托也。(3)慎勿扰：意谓谨慎稳当而不可粗暴干扰，以免出岔子。

始参微时(1)，与萧何善，及为宰相，有隙。至何且死，所推贤唯参。参代何为相国，举事无所变更(2)，一遵何之约束。择郡国吏长大(3)，谄于文辞，谨厚长者，即召除为丞相史(4)。吏言文刻深，欲务声名，辄斥去之。日夜饮酒。卿大夫以下吏及宾客见参不事事(5)，来者皆欲有言。至者，参辄饮以醇酒(6)，度之欲有言(7)，复饮酒，醉而后去，终莫得开说，以为常。

(1)微时：微贱之时。(2)举事：犹言行事。(3)长大：指年令长大。(4)丞相史：丞相的属官。(5)不事事：言不办丞相之事。(6)醇酒：味道浓厚的美酒。(7)之：犹其。

相舍后园近吏舍，吏舍日饮歌呼。从吏患之(1)，无如何(2)，乃请参游后园。闻吏醉歌呼，从吏幸相国召按之(3)。乃反取酒张坐饮(4)，大歌呼与相和。

(1)从吏：常随从之吏。(2)无如何：意谓不能制止。(3)幸：希望。按：查办。(4)张坐饮：张设坐席而饮。

参见人之有细过(1)，掩匿覆盖之，府中无事。

(1)细过：小的过失。

参子窋为中大夫(1)。惠帝怪相国不治事，以为“岂少朕与(欤)(2)？”乃谓窋曰：“女(汝)归，试私从容问乃父曰：‘高帝新弃群臣(3)，帝富于春秋，君为相国，日饮，无所请事，何以忧天下？’然无言吾告女(汝)也。”窋既洗沐归(4)，时间(5)，自从其所谏参(6)。参怒而答之二百(7)，曰：“趣(促)入侍，天下事非乃所当言也(8)。”至朝时，帝让参曰(9)：“与窋胡治乎(10)？乃者我使谏君也(11)。”参免冠谢曰(12)：“陛下自察圣武孰与高皇帝(13)？”上曰：“朕乃安敢望先帝！”参曰：“陛下观参孰与萧何贤？”上曰：“君似不及也。”参曰：“陛下言之是也。且高皇帝与萧何定天下，

法令既明具，陛下垂拱(14)，参等守职，遵而勿失，不亦可乎？”惠帝曰：“善。君休矣！”

(1)中大夫：官名。掌议论，属郎中令。(2)岂少朕欤：难道嫌我年轻吗？(3)高帝新弃群臣：谓高帝去世不久。是一种讳言。(4)洗沐：谓休假。汉时官吏五天一休假，料理私生活，如洗澡、梳理头发。(5)时：犹伺。间：空隙。(6)自从其所：犹言自出其意。(7)笞：杖击或鞭打。(8)乃：你。(9)让：责备。(10)与窋胡治：犹言与窋何干。意谓与窋无关。胡：何也。治：为也。(11)乃者：那时。(12)免冠：脱帽，古人免冠以示谢罪。(13)孰与：何如。(14)垂拱：垂衣拱手。不干什么事之意。

参为相国三年，薨，谥曰懿侯。百姓歌之曰：“萧何为法，讲若画一(1)；曹参代之，守而勿失。载其清靖(2)，民以宁壹。”

(1)讲若画一：和协整齐如一。讲：颜注“讲，和也。”(2)载其清靖：谓行其清静之治。

载：行也。靖：安定。

窋嗣侯，高后时至御史大夫。传国至曾孙襄，武帝时为将军，击匈奴，薨。子宗嗣，有罪，完为城旦(1)。至哀帝时，乃封参玄孙之孙本始为平阳侯(2)，二千户，王莽时薨。子宏嗣(3)，建武中先降河北(4)，封平阳侯。至今八侯(5)。

(1)完：古时一种较轻的刑罚。城旦：罚作城御寇四岁刑。(2)孙本始：钱大昕据《功臣表》指出本始乃曹参之玄孙之玄孙。此“孙”字上脱一“玄”字。(3)嗣：王先谦据《表》“建武二年，侯宏嗣，以本始子举兵佐军，绍封”之文，以为“嗣”字，当在下文“封平阳侯”之上。

(4)建武：东汉光武帝年号(公元25—55年)。(5)今：指班固之世。

赞曰：萧何、曹参皆起秦刀笔吏(1)，当时录录未有奇节(2)。汉兴，依日月之末光(3)，何以信谨守管钥，参与韩信俱征伐。天下既定，因民之疾秦法，顺流与之更始，二人同心，遂安海内。淮阴、黥布等已灭，唯何、参擅功名，位冠群臣(4)，声施后世，为一代之宗臣，庆流苗裔，盛矣哉！

(1)刀笔吏：指办理文书的小吏。

(2)录录：同“碌碌”，平庸。

(3)依日月之末光：意谓适值汉初兴的时机。

(4)位冠：谓居于首位。

## 汉书新注卷四十 张陈王周传第十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汉初勋臣张良、陈平、王陵、周勃及其子亚夫的为人处世及从政事迹。张良是一位不平凡的传奇人物。他曾狙击秦始皇，参加反秦运动；在楚汉相争中运筹帷幄，为刘邦解危困、用贤才、慎分封出谋划策；在巩固汉政权事业中又深谋远虑，为论功行赏、支持迁都、谋迎四皓贡献力量；晚年淡于功名，“强忍”退隐，可谓大智大勇。陈平是刘邦部下仅次于张良的高级参谋，在楚汉相争中，用反间计离间项羽与范增，使楚内部分裂，又用计使刘邦解脱荥阳被围之险；在巩固汉政权过程中，用计擒韩信、解平城之围、平诸吕之乱，确是“奇谋之士”。王陵反秦佐汉，为右丞相时，反对吕后封王诸吕。为人任气、刚直。周勃出身下层，是刘邦的老部下，立有战功，又平诸吕之乱以安刘氏，可谓是汉朝的忠节大臣，然竟遭狱囚。周亚夫颇有将才，曾平定吴楚七国之乱，又坚持无功不候之约，反对景帝封外戚王信为侯，竟至饿死。《史记》将张良、陈平、周勃等分列于世家，并附王陵、周亚夫事；对他们功绩给予充分的肯定，寄予深深的敬意；评周亚夫“足己而不学，守节不逊”，乃表面批评，而实是颂扬刚直不阿。《汉书》合张、陈、王、周为一传；大致袭取《史记》文字，略有删改；评语多取于《史记》，但对周勃父子所受不公正的待遇，未置一词。

张良字子房，其先韩人也(1)。大父开地(2)，相韩昭侯、宣惠王、襄哀王(3)。父平，相釐王、悼惠王(4)。悼惠王二十三年，平卒。卒二十岁(5)，秦灭韩。良少，未宦事韩(6)。韩破，良家僮三百人(7)，弟死不葬，悉以家财求客刺秦王(8)，为韩报仇，以五世相韩故(9)。

(1)韩：国名。战国七雄之一。(2)大父：祖父。开地：张良的祖父之名。(3)韩昭侯：名武。在位二十六年(前358—前333)。宣惠王：在位二十一年(前332—前312)。襄哀王：名仓。在位十六年(前311—前296)。(4)釐王：名咎。在位二十三年(前295—前273)。悼惠王：在位三十四年(前272—前239)。(5)卒二十岁：指张平死后二十年，即前230年。(6)宦事：做官。(7)家僮：奴婢。(8)客：这里指刺客。(9)五世相韩：谓相韩五世(五君)。

良尝学礼淮阳(1)，东见仓海君(2)，得力士，为铁椎重百二十斤。秦皇帝东游(3)，至博浪沙中(4)，良与客狙击秦皇帝，误中副车(5)。秦皇帝大怒，大索天下(6)，求贼急甚。良乃更名姓，亡匿下邳(7)。

(1)淮阳：郡国名。治陈(今河南淮阳县)。(2)仓海君：当时一位隐士之号。(3)秦皇帝：秦始皇。(4)博浪沙：地名。在今河南原阳县东南。(5)副车：即属车，护从皇帝的车。(6)索：搜索。(7)亡匿：逃避，躲藏。下邳：县名。在今江苏沛县南。

良尝闲从容步游下邳圯上(1)，有一老父，衣褐(2)，至良所，直堕其履圯下(3)，顾谓良曰：“孺子(4)，下取履！”良愕然，欲欧(殴)之。为其老，乃强忍，下取履，因跪进，父以足受之，笑去，良殊大惊。父去里所(5)，复还，曰：“孺子可教矣。后五日平明，与我期此(6)。”良因怪，跪曰：“诺。”五日平明，良往，父已先在，怒曰：“与老人期，后，何也？去，后五日早会。”五日，鸡鸣往。父又先在，复怒曰：“后，何也？去，后五日复早来。”五日，良夜半往。有顷(7)，父亦来，喜曰：“当如是。”出一编书(8)，曰：“读是则为王者师。后十年兴。十三年，孺子见我，济北谷城山下黄石即我已(9)。”遂去不见。旦日视其书，乃《太公兵法》(10)。良因异之，常习读诵。

(1)圮(yí)：桥。(2)衣褐：穿着粗布短衣。(3)直：特意。履：鞋子。(4)孺子：小孩子。不客气的称呼。(5)里所：一里来地。(6)期：约会。(7)有顷：过了一会。(8)一编书：一册书。(9)济北：郡名。治博阳(在今山东泰安市东南)。谷城山：在今山东东阿县东南。已：语终之辞。(10)《太公兵法》：相传为姜太公所著兵书。

居下邳，为任侠(1)。项伯尝杀人(2)，从良匿。

(1)任侠：讲义气，好打抱不平。(2)项伯：项羽的叔父。

后十年，陈涉等起，良亦聚少年百余人。景驹自立为楚假王(1)，在留(2)。良欲往从之，行道遇沛公。沛公将数千人略地下邳，遂属焉。沛公拜良为厩将(3)。良数以《太公兵法》说沛公，沛公喜，常用其策。良为它人言，皆不省(4)。良曰：“沛公殆天授(5)。”故遂从不去。

(1)景驹：楚国贵族的后裔。假王：暂时代理之王。(2)留：县名。在今江苏沛县东南。(3)

厩(jiù)将：主管马匹的军官。(4)省：领悟。(5)殆：几乎。天授：天才之意。

沛公之薛(1)，见项梁，共立楚怀王。良乃说项梁曰：“君已立楚后，韩诸公子横阳君成贤(2)，可立为王，益树党(3)。”项梁使良求韩成，立为韩王。以良为韩司徒(4)，与韩王将千余人西略韩地，得数城，秦辄复取之，往来为游兵颍川。

(1)薛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滕县东南。(2)韩：国名。战国七雄之一。横阳君成：韩成，横阳君是封号。(3)益树党：多建各派势力，共同反秦。这是张良当时的指导思想。(4)司徒：官名。等于丞相。(5)颍川：郡名。治阳翟(在今河南禹县)。

沛公之从洛阳南出(轘(1)，良引兵从沛公，下韩十余城，击杨熊军(2)。沛公乃令韩王成留守阳翟(3)，与良俱南，攻下宛(4)，西入武关(5)。沛公欲以二万人击秦峽关下军(6)，良曰：“秦兵尚强，未可轻。臣闻其将屠者子，贾竖易动以利(7)。愿沛公且留壁(8)，使人先行，为五万人具食，益张旗帜诸山上，为疑兵，令郾食其持重宝啖秦将(9)。”秦将果欲连和俱西袭咸阳(10)，沛公欲听之。良曰：“此独其将欲叛，士卒恐不从，不从必危，不如因其解(懈)击之，”沛公乃引兵击秦军，大破之。逐北至蓝田(11)，再战，秦兵竟败。遂至咸阳，秦王子婴降沛公。

(1)洛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洛阳市东北。(轘：山名。在今河南偃师县东南。(2)杨熊：秦将。(3)阳翟：县名。在今河南禹县。(4)宛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南阳市。(5)武关：在今陕西商南县东南。(6)峽关：在今陕西蓝田县东南。(7)贾竖：犹言跑买卖的小人。对商人轻蔑的称呼。(8)留壁：安营扎寨。(9)郾食其(yìj)：刘邦的谋士。本书有其传。啖(dàn)：吃。这里是引诱之意。(10)咸阳：秦朝的国都，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。(11)逐北：迫击败军。蓝田：在今陕西蓝田县西。

沛公入秦(1)，宫室帷帐狗马重宝妇女以千数，意欲留居之。樊哙谏(2)，沛公不听。良曰：“夫秦为无道，故沛公得至此。为天下除残去贼，宜缟素为资(3)。今始入秦，即安其乐，此所谓‘助桀为虐’。且‘忠言逆耳利于行，毒药苦口利于病(4)’，愿沛公听樊哙言。”沛公乃还军霸上(5)。

(1)入秦：《史记》作“入秦宫”，是也。(2)樊哙：刘邦部将。本书有其传。(3)缟素为资：犹言以俭朴为本。缟素：白色的衣服。这里是朴素之意。(4)“忠言逆耳利于行”：这是当时的俗语。(5)霸上：地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东。

项羽至鸿门(1)，欲击沛公，项伯夜驰至沛公军，私见良，欲与俱去。良曰：“臣为韩王送沛公，今事有急，亡去不义。”乃具语沛公。沛公大惊，曰：“为之奈何？”良曰：“沛公诚欲背项王邪？”沛公曰：“鲋生说我距(拒)关毋内(纳)诸侯(2)，秦地可王也，故听之。”良曰：“沛公自度能却项王乎？”



沛公默然，曰：“今为奈何？”良因要项伯见沛公。沛公与伯饮，为寿(3)，结婚，令伯具言沛公不敢背项王，所以距(拒)关者，备它盗也。项羽后解，语在《羽传》。

(1)鸿门：地名。在今陕西临潼县东，今称项王营。(2)顰(z u)生：犹言小子。骂人语。(3)为寿：敬酒以祝健康长寿。

汉元年，沛公为汉王，王巴蜀(1)，赐良金百溢(镒)(2)，珠二斗，良具以献项伯。汉王亦因令良厚遗项伯，使请汉中地(3)。项王许之。汉王之国，良送至褒中(4)，遣良归韩。良因说汉王烧绝栈道(5)，示天下无远心，以固项王意。乃使良还。行，烧绝栈道。

(1)巴、蜀：二郡名。巴郡治江州(在今四川重庆市嘉陵江北岸)，蜀郡治成都(今四川成都市)。(2)镒：重量单位，二十两为一镒。有说二十四两为一镒。(3)汉中：郡名。治南郑(在今陕西汉中市)。(4)褒中：邑名。在今陕西汉中市西北。(5)栈道：又称阁道，山谷间以竹木构筑的通道。

良归至韩，闻项羽以良从汉王故，不遣韩王成之国，与俱东，至彭城杀之(1)。时汉王还定三秦，良乃遗项羽书曰：“汉王失职，欲得关中，如约即止，不敢复东。”又以齐反书遗羽，曰：“齐与赵欲并灭楚。”项羽以故北击齐。

(1)彭城：县名。在今江苏徐州市。

良乃间行归汉(1)。汉王以良为成信侯，从东击楚。至彭城，汉王兵败而还。至下邑(2)，汉王下马踞鞍而问曰(3)：“吾欲捐关已(以)东等弃之(4)，谁可与共功者(5)？”良曰：“九江王布(6)，楚泉将(7)，与项王有隙，彭越与齐王田荣反梁地(8)，此两人可急使。而汉王之将独韩信可属大事，当一面。即欲捐之，捐此三人，楚可破也。”汉王乃遣随何说九江王布(9)，而使人连彭越。及魏王豹反，使韩信特将北击之(10)，因举燕、代、齐、赵(11)。然卒破楚者，此三人力也。

(1)间行：走小道。(2)下邑：县名。在今安徽碭山县。(3)踞鞍：坐在马鞍上。古时行军中休息，常解下马鞍作坐卧之用。(4)捐：放弃，这里是分出之意。(5)共功：谓共立破楚之功。(6)九江王布：即黥布。(7)泉将：勇猛之将。(8)梁地：指战国时魏都大梁(今河南开封市)一带。(9)随何：刘邦之谋臣。(10)特将：独当一面之将，犹今方面军司令。(11)(韩信)举燕、代、齐、赵：详见本书《韩信传》。

良多病，未尝特将兵，常为画策臣(1)，时时从。

(1)画策臣：出谋划策之臣。

汉三年，项羽急围汉王于荥阳(1)，汉王忧恐，与酈食其谋挠楚权(2)。酈生曰：“昔汤伐桀(3)，封其后妃(4)；武王诛纣(5)，封其后宋(6)。今秦无道，伐灭六国(7)，无立锥之地(8)。陛下诚复立六国后，此皆争戴陛下德义，愿为臣妾。德义已行，南面称伯(霸)，楚必敛衽而朝(9)。”汉王曰：“善。趣(促)刻印，先生因行佩之(10)。”

(1)荥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县东北。(2)挠(náo)：阻止。这里是削弱之意。(3)汤：商汤王。桀：夏桀王。(4)杞：古国名。在今河南杞县。(5)武王：周武王。纣：商纣王。(6)宋：古国名。都于今河南商丘。(7)六国：战国时的齐、楚、燕、赵、韩、魏。(8)无立锥之地：言秦不分封六国之后裔。(9)敛衽：摄其裳际，准备朝拜之态。(10)佩：佩带，这里是授予之意。

酈生未行，良从外来谒汉王。汉王方食，曰：“客有为我计挠楚权者。”具以酈生计告良，曰：“于子房何如？”良曰：“谁为陛下画此计者？陛下事去矣。”汉王曰：“何哉？”良曰：“臣请借前箸以筹之(1)。昔汤武伐桀

封其后者，度能制其死命也。今陛下能制项籍死命乎？其不可一矣。武王入殷(2)，表商容闾(3)，式箕子门(4)，封比干墓(5)，今陛下能乎？其不可二矣。发钜(巨)桥之粟(6)，散鹿台之财(7)，以赐贫穷，今陛下能乎？其不可三矣。殷事已毕，偃革为轩(8)，倒载干戈，示不复用，今陛下能乎？其不可四矣。休马华山之阳(9)，示无所为，今陛下能乎？其不可五矣。息牛桃林之野(10)，天下不复输积，今陛下能乎？其不可六矣。且夫天下游士，离亲戚，弃坟墓，去故旧，从陛下者，但日夜望咫尺之地(11)。今乃立六国后，唯无复立者(12)，游士各归事其主，从亲戚，反故旧，陛下谁与取天下乎？其不可七矣。且楚唯毋(无)强(13)，六国复挠而从之，陛下焉得而臣之？其不可八矣。诚用此谋，陛下事去矣。”汉王辍食吐哺(14)，骂曰：“竖儒(15)，几败乃公事(16)！”令趣(促)销印。

(1)前箸：面前的筷子。筹：筹划。(2)殷：商都。在今河南安阳小屯村。(3)表商容闾：在商容的里门立表以表彰之。商容：商末贤人，因谏纣不听而退隐。闾：里门。(4)式箕子门：在箕子门前伏式以示尊敬。式：古人乘车过长者或尊者之门时，伏于车前横木，以示尊敬，称为“式”。箕子：商纣王之叔，官为太师，因谏纣王而被囚禁，后武王灭商而获释。(5)封比干墓：为比干修墓。比干：商纣王之叔，官为少师，因屡谏纣王而被挖心而死。(6)巨桥：指巨桥仓。商在巨桥(在今河北曲周县东北衡漳水上)附近修建的粮仓。(7)鹿台：商纣王储存金钱之处，故址在今河南淇县。(8)偃革为轩：谓改兵车为轩车(普通的乘用车)，意谓偃武修文。革：指兵车。(9)休马：言让战马休息。华山：在今陕西华阴县南。阳：山的南面。(10)息牛：言让运输军事物资的牛休息。桃林：也称桃林塞，地区名，大约在今河南灵宝与陕西临潼之间。(11)望咫尺之地：言希望分封到一片土地。(12)无复立：言再无土地可分封。(13)楚唯无强：只有楚无敌于天下之意。无强：无有强过之。(14)辍(chuò)食：中止吃饭。吐哺：吐出口中的食物。(15)竖儒：犹言儒生小子，今则曰“臭老九”。(16)乃公：你老子。

后韩信破齐欲自立为齐王，汉王怒。良说汉王，汉王使良授齐王信印。语在《信传》(1)。

(1)《信传》：即本书《韩信传》。

五年冬，汉王追楚至阳夏南(1)，战不利，壁固陵(2)，诸侯期不至(3)，良说汉王，汉王用其计，诸侯皆至。语在《高纪》(4)。

(1)阳夏(ji)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太康县。(2)壁：安营扎寨。固陵：邑名。在今河南太康县南。(3)期：言约会的日期。(4)《高纪》：即本书《高帝纪》。

汉六年，封功臣。良未尝有战斗功，高帝曰：“运筹策帷幄中，决胜千里外，子房功也。自择齐三万户。”良曰：“始臣起下邳，与上会留，此天以臣授陛下。陛下用臣计，幸而时中，臣愿封留足矣，不敢当三万户(1)。”乃封良为留侯，与萧何等俱封。

(1)良曰等句：此是张良表示谦让，不像韩信辈恃功争封，实为明哲保身。

上已封大功臣二十余人，其余日夜争功而不决，未得行封。上居洛阳南宫，从复道望见诸将往往数人偶语(1)。上曰：“此何语？”良曰：“陛下不知乎？此谋反耳。”上曰：“天下属安定(2)，何故而反？”良曰：“陛下起布衣(3)，与此属取天下，今陛下已为天子，而所封皆萧、曹故人所亲爱，而所诛者皆平生仇怨。今军吏计功，天下不足以遍封，此属畏陛下不能尽封(4)，又恐见疑过失及诛，故相聚而谋反耳。”上乃忧曰：“为将奈何？”良曰：“上平生所憎，群臣所共知，谁最甚者？”上曰：“雍齿与我有故怨(5)，数窘辱我，我欲杀之，为功多，不忍。”良曰：“今急先封雍齿，以示群臣，群臣见雍齿先封，则人人自坚矣(6)。”于是上置酒，封雍齿为什方侯(7)，

而急趣(促)丞相御史定功行封。群臣罢酒，皆喜曰：“雍齿且侯，我属无患矣。”

(1)复道：楼阁间上下两层通道。这里是指复道上层。偶语：相对私语。(2)属(zhú)：适值，方才。(3)起布衣：由平民起事。(4)此属：此辈。(5)雍齿：沛县人，曾有过叛刘降魏的行为。怨：王念孙以为是衍文。(6)自坚：言内心安定。(7)什方：陈直以为作“汁邠”为是。县名。在今四川什邡县。

刘敬说上都关中(1)，上疑之。左右大臣皆山东人(2)，多劝上都洛阳：“洛阳东有成皋(3)，西有殽邑(崤澠)(4)，背河乡(向)洛(5)，其固亦足恃。”良曰：“洛阳虽有此固，其中小，不过数百里，田地薄，四面受敌，此非用武之国。夫关中左殽(崤)函(6)，右陇蜀(7)，沃野千里，南有巴蜀之饶，北有胡苑之利(8)，阻三面而固守，独以一面东制诸侯。诸侯安定，河、渭漕挽天下(9)，西给京师；诸侯有变，顺流而下，足以委输(10)。此所谓金城千里(11)，天府之国(12)。刘敬说是也。”于是上即日驾，西都关中。

(1)刘敬：刘邦的谋臣。本书有其传。(2)山东：指崤山或华山以东的地区。(3)成皋：邑名。今河南荥阳县西北的汜水镇。(4)崤：崤山。在今河南洛宁县西北。澠：澠池水。在河南省境内，源于熊耳山，经宜阳县，向东南流入洛水。(5)河：黄河。洛：洛水，今河南省洛河。(6)左：指东面；下文“右”，指西面。崤：崤山。函：函谷关。(7)陇：陇山。在今陕西陇县西北。蜀：指岷山，在今四川和甘肃两省交界处。陇山与岷山相连。(8)胡苑之利：指关中北部与匈奴等族毗邻的牧场的畜牧业。陈直以为“胡苑”是指上林苑及其中的湖沼，“胡”即湖。(9)河：黄河。渭：渭水。漕挽：以船水路运输。(10)委输：输送供应。(11)金城：言城池坚固(犹如金铸之城)。(12)天府：言府库充实(犹如天赐之府)。

良从入关，性多疾(1)，即道(导)引不食谷(2)，闭门不出岁余。

(1)性：这里指体质。(2)导引：古时的一种气功健身运动。不食谷：也称辟谷，即所谓不吃烟火食。导引与辟谷乃古时道家提倡的养身之术。

上欲废太子(1)，立戚夫人子赵王如意(2)。大臣多争，未能得坚决也(3)。吕后恐，不知所为。或谓吕后曰：“留侯善画计，上信用之。”吕后乃使建成侯吕泽劫良(4)，曰：“君常为上谋臣，今上日欲易太子，君安得高枕而卧？”良曰：“始上数在急困之中，幸用臣策；今天下安定，以爱欲易太子，骨肉之间，虽臣等百人何益！”吕泽强要曰：“为我画计。”良曰：“此难以口舌争也。顾上有所不能致者四人(5)。四人年老矣，皆以上嫚(慢)侮士，故逃匿山中，义不为汉臣。然上高此四人。今公诚能毋爱金玉璧帛，令太子为书，卑辞安车(6)，因使辨(辩)士固请，宜来(7)。来，以为客，时从入朝，令上见之，则一助也。”于是吕后令吕泽使人奉太子书，卑辞厚礼，迎此四人。四人至，客建成侯所。

(1)太子：指吕后所生的刘盈。(2)戚夫人：刘邦的宠妃。赵王如意，戚夫人所生，刘邦之第三子。(3)坚决：最后决定之意。(4)吕泽：据《外戚恩泽侯表》，当作吕释之。此误，下文亦误。劫：强制。(5)致：招致。四人：据《史记》所载四人是东园公、角里先生、绮里季、夏黄公。(6)安车：古时一种较为安稳舒适的小车。(7)宜来：会来之意。

汉十一年，黥布反，上疾，欲使太子往击之。四人相谓曰：“凡来者，将以存太子。太子将兵，事危矣。”乃说建成侯曰：“太子将兵，有功即位不益(1)，无功则从此受祸。且太子所与俱诸将，皆与上定天下枭将也，今乃使太子将之，此无异使羊将狼，皆不肯为用，其无功必矣。臣闻‘母爱者子抱(2)’，今戚夫人日夜侍御，赵王常居前，上曰‘终不使不肖子居爱子上’，明其代太子位必矣。君何不急请吕后承间为上泣言(3)：‘黥布，天下猛将，

善用兵，今诸将皆陛下故等夷(4)，乃令太子将，此属莫肯为用，且布闻之，鼓行而西耳(5)。上虽疾，强载辎车(6)，卧而护之，诸将不敢不尽力，上虽苦，强为妻子计。“于是吕泽夜见吕后。吕后承间为上泣而言，如四人意。上曰：“吾惟之，竖子固不足遣，乃公自行耳。”于是上自将而东，群臣居守，皆送至霸上。良疾，强起至曲邮(7)，见上曰：“臣宜从，疾甚。楚人剽疾(8)，愿上慎毋与楚争锋。”因说上令太子为将军监关中兵。上谓“子房虽疾，强卧傅太子”。是时叔孙通已为太傅(9)，良行少傅事(10)。

(1)有功即位不益：言有功对于太子之位无所增益。(2)母爱者子抱：当时的成语。言其母受宠，其子则为父所抱(喜爱)。(3)承间：利用时机。(4)故等夷：旧日平辈。(5)鼓行：谓进军。古时用兵，击鼓而进，鸣金收兵。(6)强：打起精神之意。辎车：占时一种有帷盖的可供坐卧休息的车子。(7)曲邮：地名。在今陕西临潼县南。(8)剽疾：勇猛迅捷。(9)叔孙通：薛县人，本书有其传。太傅：太子太傅，辅导太子之官。(10)少傅：太子少傅，也是辅导太子之官，位次于太傅。

汉十二年，上从破布归，疾益甚，愈欲易太子。良谏不听，因疾不视事。叔孙太傅称说引古(1)，以死争太子。上阳(佯)许之，犹欲易之。及宴，置酒，太子侍。四人者从太子，年皆八十有余，须眉皓白，衣冠甚伟。上怪，问曰：“何为者？”四人前对，各言其姓名。上乃惊曰：“吾求公，避逃我，今公何自从吾儿游乎？”四人曰：“陛下轻士善骂，臣等义不辱，故恐而亡匿。今闻太子仁孝，恭敬爱士，天下莫不延颈愿为太子死者，故臣等来。”上曰：“烦公幸卒调护太子(2)。”

(1)引古：《史记》作“引古今”，是也。(2)调护：调理，护持。调，有调和矛盾、纠正过失之义。

四人为寿已毕，趋去。上目送之，召戚夫人指视(示)曰：“我欲易之，彼四人为之辅，羽翼已成(1)，难动矣。吕氏真乃主矣(2)。”戚夫人泣涕，上曰：“为我楚舞，吾为若楚歌(3)。”歌曰：“鸿鹄高飞(4)，一举千里，羽翼以就，横绝四海(5)。横绝四海，又可奈何！虽有缴缴(6)，尚安所施！”歌数阕(7)，戚夫人歔歔流涕。上起去，罢酒。竟不易太子者，良本招此四人力也。

(1)羽翼：比喻左右辅佑。(2)乃主：你的主。乃：你。(3)若：你。(4)鸿鹄(hú)：天鹅。

(5)横绝：横超。(6)缴缴(z ngzhuó)：泛指射击工具。缴：一种射鸟之箭。缴：系于箭尾的丝绳。(7)阕(què)：乐曲终了，称“阕”。唱了几遍，称“歌数阕”。

良从上击伐(1)，出奇计下马邑(2)，及立萧相国(3)，所与从容言天下事甚众，非天下所以存亡，故不著(4)。良乃称曰：“家世相韩，及韩灭，不爱万金之资，为韩报仇强秦，天下震动。今以三寸舌为帝者师，封万户，位列侯，此布衣之极，于良足矣。愿弃人间事，欲从赤松子游耳(5)。”乃学道(6)，欲轻举(7)。高帝崩，吕后德良，乃强食之，曰：“人生一世间，如白驹之过隙(8)，何自苦如此！”良不得已，强听食。后六岁薨(9)，谥曰文成侯。

(1)击伐：指汉高帝十年秋讨伐自称代王而叛汉的陈豨。(2)马邑：县名。今山西朔县。稀出奇计：可能是出了以金收买陈豨部将之计。(3)立萧相国；以萧何为相国，是张良的主张。(4)著：记述。(5)赤松子：相传为古代仙人之号。(6)道：谓仙道，即辟谷、导引之术。(7)轻举：升化之意。(8)白驹过隙：古代成语，形容时光流逝之速。(9)后六岁：《史记》作“后八年”。汉高帝死于十二年(前 195)。张良死于高后二年(前 186)，当作“后九年”。据《功臣侯表》，张良以高帝六年(前 201)正月受封，十六年薨，其死当在高后二年。

良始听见下邳圯上老父与书者，后十三岁从高帝过济北，果得谷城山下

黄石，取而宝祠之(1)。及良死，并葬黄石(2)。每上冢伏腊祠黄石(3)。

(1)宝祠：珍重地供祭。(2)并葬黄石：谓将黄石并葬于张良冢。(3)伏腊：两种祭祀之名，夏季伏天之祭曰“伏”，冬季腊月之祭曰“腊”。

子不疑嗣侯，孝文三年坐不敬(1)，国除。

(1)孝文三年坐不敬：《功臣侯表》作“孝文五年坐与门大夫谋杀故楚内史，赎为城旦”。《史》表略同。

陈平，阳武户牖乡人也(1)。少时家贫，好读书，治黄帝、老子之术。有田三十亩，与兄伯居(2)。伯常耕田，纵平使游学。平为人长大美色，人或谓平：“贫何食而肥若是？”其嫂疾平之不亲家生产(3)，曰：“亦食糠覈耳(4)。有叔如此，不如无有！”伯闻之，逐其妇弃之。

(1)阳武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原阳县东南。户牖(y u)乡：乡名。在今河南兰考县北。(2)伯：犹老大。(3)亲家：顾家之意。(4)覈：粗糠。

及平长，可取(娶)妇，富人莫与者，贫者平亦愧之。久之，户牖富人张负有女孙(1)，五嫁夫辄死，人莫敢取(娶)，平欲得之。邑中有大丧，平家贫侍丧(2)，以先往后罢为助(3)。张负既见之丧所，独视伟平(4)，平亦以故后去。负随平至其家，家乃负郭穷巷(5)，以席为门，然门外多长者车辙。张负归，谓其子仲曰(6)：“吾欲以女孙子陈平。”仲曰：“平贫不事事(7)，一县中尽笑其所为，独奈何予之女？”负曰：“固有美如陈平长贫者乎？”卒与女，为平贫，乃假贷市以聘(8)，予酒肉之资以纳(纳)妇。负戒其孙曰：“毋以贫故，事人不谨。事兄伯如事乃父，事嫂如事乃母。”平既娶张氏女，资用益饶，游道日广(9)。

(1)张负：张家老妇。女孙：孙女。(2)侍丧：协料理丧事。(3)先往后罢：早去晚走。(4)视伟平：看重陈平。(5)负郭：倚着城郭。(6)仲：犹老二。(7)不事事：言不从事生产。(8)假贷市以聘：贷给陈平钱，让其行聘。(9)游道：交游之道。

里中社(1)，平为宰(2)，分肉甚均，里父老曰：“善，陈孺子之为宰！”平曰：“嗟乎，使平得宰天下，亦如此肉矣！”

(1)里：指库上里，当时属户牖乡。参考《太平御览》五三二引蔡邕《陈留东昏库上里社碑》。社：古时祭祀土神曰“社”。春日祭祀以祈年丰曰“春社”，秋日祭祀以谢丰年曰“秋社”。(2)宰：主持割肉分配。

陈涉起王，使周市略地(1)，立魏咎为魏王(2)，与秦军相攻于临济(3)。平已前谢兄伯(4)，从少年往事魏王咎，为太仆(5)，说魏王，王不听。人或谗之，平亡去。

(1)周市：陈胜部将，见本书《陈胜传》。(2)魏咎：战国时魏贵族的后裔，秦末为魏王，见本书《陈胜传》。(3)临济：邑名，在今河南封丘县东。(4)谢：告辞。(5)太仆：专管车马的官。

项羽略地至河上，平往归之，从之破秦，赐爵卿(1)。项羽之东王彭城也，汉王还定三秦而东。殷王反楚(2)，项羽乃以平为信武君，将魏王客在楚者往击，殷降而还。项王使项悍拜平为都尉(3)，赐金二十溢(镒)。居无何(4)，汉攻下殷，项王怒，将诛定殷者。平惧诛，乃封其金与印，使使归项王，而平身间行杖剑亡。渡河，船人见其美丈夫，独行，疑其亡将，要(腰)下当有宝器金玉，目之，欲杀平，平心恐，乃解衣裸而佐刺船(5)。船人知其无有，乃止。

(1)爵卿：爵位如卿，然不治事。(2)殷王：司马卬，被项羽封为殷王。(3)都尉：位低于将军的武官。(4)居无何：没过多久。(5)刺船：撑船。

平遂至修武降汉(1)，因魏无知求见汉王(2)，汉王召人。是时，万石君石奋为中涓(3)，受平谒(4)。平等十人俱进(5)，赐食。王曰：“罢，就舍矣。”平曰：“臣为事来，所言不可以过今日。”于是汉王与语而说(悦)之，问曰：“子居楚何官？”平曰：“为都尉。”是日拜平为都尉，使参乘(6)，典护军(7)。诸将尽喧，曰：“大王一日得楚之亡卒，未知高下，而即与共载，使临护长者！”汉王闻之，愈益幸平，遂与东伐项王。至彭城为楚所败，引师而还。收散兵至荥阳，以平为亚将(8)，属韩王信，军广武(9)。

(1)修武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获嘉县。(2)魏无知：名情，见本书《张敖传》。(3)石奋：号称万石君，本书有其传。中涓：主管王宫清扫诸事，后来专指侍臣。(4)谒：名片。(5)十人：可能“七人”之误，《史记》作“七人”。(6)参乘：亦称陪乘，与帝王同车的警卫人员；有时使臣参乘以示宠信。(7)典护军：掌管督察诸军将士。(8)亚将：仅次于主将之将。(9)广武：城名。筑于广武山上，在今河南荥阳县北。

绛、灌等或谗平曰(1)：“平虽美丈夫，如冠玉耳，其中未必有也(2)。闻平居家时盗其嫂(3)；事魏王不容，亡而归楚；归楚不中，又亡归汉。今大王尊官之，令护军。臣闻平使诸将，金多者得善处，金少者得恶处。平，反覆乱臣也，愿王察之。”汉王疑之，以让无知，问曰：“有之乎？”无知曰：“有。”汉王曰：“公言其贤人何也？”对曰：“臣之所言者，能也；陛下所问者，行也。今有尾生、孝己之行(4)，而无益于胜败之数，陛下何暇用之乎？今楚汉相距(拒)，臣进奇谋之士，顾其计诚足以利国家耳(5)。盗嫂受金又安足疑乎？”汉王召平而问曰：“吾闻先生事魏不遂(6)，事楚而去，今又从吾游，信者固多心乎(7)？”平曰：“臣事魏王，魏王不能用臣说，故去事项王。项王不信任人，其所任爱，非诸项即妻之昆弟，虽有奇士不能用。臣居楚闻汉王之能用人，故归大王。裸身来，不受金无以为资。诚臣计划有可采者，愿大王用之；使无可采者，大王所赐金具在，请封输官(8)，得请骸骨(9)。”汉王乃谢(10)，厚赐，拜以为护军中尉(11)，尽护诸将，诸将乃不敢复言。

(1)绛：绛侯周勃。灌：灌婴。本书有周勃、灌婴传。(2)如冠玉，其中未必有：犹言金玉其外，未必中用。(3)盗：私通之意。(4)尾生：相传古时最守信之士。孝己：商高宗武丁之子，最有孝行。(5)顾：持也。“国家”下夺一“否”字，《史记》有“不(否)”。(6)不遂：不达之意。(7)多心：谓三心二意。(8)封输官：原封不动地交还官府。(9)请骸骨：辞官引退的客套语。(10)谢：道歉。(11)护军中尉：官名，掌管督察与调度诸将。

其后，楚急击，绝汉甬道(1)，围汉王于荥阳城。汉王患之，请割荥阳以西和。项王弗听。汉王谓平曰：“天下纷纷，何时定乎？”平曰：“项王为人，恭敬爱人，士之廉节好礼者多归之。至于行功赏爵邑，重之(2)，士亦以此不附。今大王嫚(慢)而少礼，士之廉节者不来，然大王能饶人以爵邑(3)，士之顽顿眷利无耻者亦多归汉(4)。诚各去两短，集两长，天下指麾(挥)即定矣(5)。然大王资侮人(6)，不能得廉节之士，顾楚有可乱者，彼项王骨鯁之臣亚父、钟离昧、龙且、周殷之属(7)，不过数人耳。大王能出捐数万斤金，行反间(8)，间其君臣(9)，以疑其心，项王为人意忌信谗(10)，必内相诛。汉因举兵而攻之，破楚必矣。”汉王以为然，乃出黄金万斤予平，恣所为，不问出入。

(1)甬道：两侧筑有墙壁的通道，以便运输粮草。(2)重：这里是吝啬之意。(3)饶：这里是厚赐之意。(4)顽顿者：不顾廉耻、没有气节之人。(5)指麾：同“指挥”。指麾(挥)即定：谓挥手即定。(6)资：谓天性。(7)骨鯁(g ng)之臣：忠直敢谏之臣，这里意谓骨干重臣。亚父：指范增。钟离昧：项羽部将。后投靠韩信，被迫自杀。龙且(j )：项羽部将，后被韩信所杀。

周殷：楚将，后叛楚归汉。(8)反间：指离间敌人，使其内讧。(9)间：离间，挑拨。(10)意思：疑忌。

平即多以金纵反间于楚军，宣言诸将钟离昧等为项王将，功多矣，然终不得列地而王，欲与汉为一，以灭项氏，分王其地。项王果疑之，使使至汉，汉为太牢之具(1)，举进，见楚使，即阳(佯)惊曰：“以为亚父使，乃项王使也！”复持去，以恶草具进楚使(2)。使归，具以报项王，果大疑亚父。亚父欲急击下荥阳城，项王不信，不肯听亚父。亚父闻项王疑之，乃大怒曰：“天下事大定矣，君王自为之！愿乞骸骨归！”归未至彭城，疽发背而死(3)。

(1)太牢：古时祭祀与宴会，牛、羊、猪三牲俱全称“太牢”，缺牛称“少年”。太牢在这里是丰盛之意。具：食品。(2)恶草具：粗劣的食品。(3)疽(j)：痛疮。

平乃夜出女子二千人荥阳东门，楚因击之。平乃与汉王从城西门出去。遂入关，收聚兵而复东。

明年，淮阴侯信破齐，自立为假齐王，使使言之汉王。汉王怒而骂，平蹶汉王(1)。汉王悟，乃厚遇齐使，使张良往立信为齐王。于是封平以户牖乡。用其计策，卒灭楚。

(1)蹶(niè)汉王：言蹶汉王之足。

汉六年，人有上书告楚王韩信反，高帝问诸将，诸将曰：“亟发兵坑竖子耳(1)。”高帝默然。以问平，平固辞谢，曰：“诸将云何？”上具告之。平曰：“人之上书言信反，人有闻知者乎(2)？”曰：“未有。”曰：“信知之乎？”曰：“弗知。”平曰：“陛下兵精孰与楚(3)？”上曰：“不能过也。”平曰：“陛下将用兵有能敌韩信者乎？”上曰：“莫及也。”平曰：“今兵不如楚精，将弗及，而举兵击之，是趣(促)之战也，窃为陛下危之。”上曰：“为之奈何？”平曰：“古者天子巡狩，会诸侯。南方有云梦(4)，陛下弟出伪游云梦(5)，会诸侯于陈(6)。陈，楚之西界，信闻天子以好出游，其势必郊迎谒。而陛下因禽(擒)之，特一力士之事耳。”高帝以为然，乃发使告诸侯会陈，“吾将南游云梦”。上因随以行(7)。行至陈，楚王信果郊迎道中。高帝豫(预)具武士(8)，见信，即执缚之。语在《信传》。

(1)亟：急速。(2)人：指其他人。(3)与：如也。(4)云梦：云梦泽，柱今洞庭湖、洪湖一带。(5)弟：但也。(6)陈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淮阳县。(7)随：随即。(8)预具：言事先准备。

遂会诸侯于陈。还至洛阳，与功臣剖符定封，封平为户牖侯，世世勿绝，平辞曰：“此非臣之功也。”上曰：“吾用先生计谋，战胜克敌，非功而何？”平曰：“非魏无知臣安得进？”上曰：“若子可谓不背本矣(1)！”乃复赏魏无知。

(1)若：如也。子：尊称。

其明年，平从击韩王信于代(1)。至平城(2)，为匈奴围，七日不得食。高帝用平奇计，使单于阏氏解(3)，围以得开。高帝既出，其计秘，世莫得闻。高帝南过曲逆(4)，上其城，望室屋甚大，曰：“壮哉县！吾行天下，独见洛阳与是耳。”顾问御史(5)：“曲逆户口几何？”对曰：“始秦时三万余户，间者兵数起(6)，多亡匿，今见五千余户。”于是诏御史(7)，更封平为曲逆侯，尽食之(8)，除前所食户牖。

(1)代：指当时的代国。(2)平城：县名。在今山西大同市东。(3)阏氏(y nzh)：单于夫人之号，如汉帝之后。(4)曲逆：县名。在今河北完县东南。(5)御史：指掌管图书档案的御史，属御史大夫。(6)间者：犹言近期。(7)御史：指御史大夫。(8)尽食之：谓以全县为食邑。

平自初从，至天下定后，常(尝)以护军中尉从击臧荼、陈稀、黥布(1)。

凡六出奇计，辄益邑封。奇计或颇秘，世莫得闻也。

(1)常：同“尝”。

高帝从击布军还，病创，徐行至长安。燕王卢绾反(1)，上使樊哙以相国将兵击之。既行，人有短恶哙者(2)，高帝怒曰：“哙见吾病，乃几(冀)我死也(3)！”用平计，召绾侯周勃受诏床下：曰“陈平乘驰传载勃代哙将(4)，平至军中即斩哙头！”二人既受诏，驰传未至军。行计曰(5)：“樊哙，帝之故人，功多，又吕后女弟吕须夫(6)，有亲且贵，帝以忿怒故欲斩之，即恐后悔。宁囚而致上，令上自诛之。”未至军，为坛，以节召樊哙(7)。哙受诏，即反接(8)，载槛车诣长安(9)，而令周勃代将兵定燕(10)。

(1)卢绾反：其事见本书《卢绾传》。(2)短恶：谓谗毁。(3)冀：希望。(4)驰传：马拉的传车。传车为古代传送公文与接送官吏之用。(5)行计：且行且计(考虑)。(6)女弟：妹。吕须：吕后(雉)之妹，樊哙之妻。(7)节：使者所持的信物。(8)反接：反绑两手。(9)槛车：囚车。(10)燕：指燕王国。

平行闻高帝崩，平恐吕后及吕须怒，乃驰传先去。逢使者诏平与灌婴屯于荜阳。平受诏，立复驰至宫，哭殊悲，因奏事丧前。吕后哀之，曰：“君出休矣！”平畏谗之就(1)，因固请之，得宿卫中。太后乃以为郎中令(2)，日傅教帝。是后吕须谗乃不得行。樊哙至，即赦复爵邑。

(1)就：成也。(2)郎中令：官名，掌管守卫宫殿门户。

惠帝六年，相国曹参薨，安国侯王陵为右丞相，平为左丞相。

王陵，沛人也。始为县豪，高祖微时兄事陵。及高祖起沛，入咸阳，陵亦聚党数千人，居南阳(1)，不肯从沛公。及汉王之还击项籍，陵乃以兵属汉。项羽取陵母置军中，陵使至，则东乡(向)坐陵母，欲以招陵。陵母既私送使者，泣曰：“愿为老妾语陵，善事汉王。汉王长者，毋以老妾故持二心，妾以死送使者。”遂伏剑而死。项王怒，烹(烹)陵母。陵卒从汉王定天下。以善雍齿。雍齿，高祖之仇。陵又本无从汉之意，以故后封陵，为安国侯(2)。

(1)南阳：郡名。治宛县(在今河南南阳市)。(2)安国：县名。在今河北安国县东南。

陵为人少文任气(1)，好直言。为右丞相二岁，惠帝崩。高后欲立诸吕为王，问陵。陵曰：“高皇帝刑白马而盟曰：‘非刘氏而王者，天下共击之。’今王吕氏，非约也。”太后不说(悦)。问左丞相平及绾侯周勃等，皆曰：“高帝定天下，王子弟；今太后称制，欲王昆弟诸吕，无所不可。”太后喜。罢朝，陵让平、勃曰：“始与高帝啖血而盟(2)，诸君不在邪？今高帝崩，太后女主，欲王吕氏，诸君纵欲阿意背约，何面目见高帝于地下乎！”平曰：“于面折廷争(3)，臣不如君；全社稷，定刘氏后，君亦不如臣。”陵无以应之。于是吕太后欲废陵，乃阳(佯)迁陵为帝太傅(4)，实夺之相权。陵怒，谢病免，杜门竟不朝请(5)，十年而薨。

(1)少文任气：少文学而使性子。(2)啖(shà)血：同“歃血”。(3)面折：当面批评。廷争：当朝谏诤。(4)太傅：辅导太子之官。(5)朝请：朝见天子。汉制，诸侯朝见天子，春曰朝，秋曰请。

陵之免，吕太后徙平为右丞相，以辟阳侯审食其为左丞相(1)。食其亦沛人也。汉王之败彭城西，楚取太上皇、吕后为质，食其以舍人侍吕后。其后从破项籍为侯，幸于吕太后(2)。及为相，不治(3)，监宫中，如郎中令，公卿百官皆因决事。

(1)审食其(yìjī)：沛县人，吕后之宠臣。(2)杨树达以为，自“以辟阳侯审食其为左丞相”，



至“幸于吕太后”，乃文中自注。(3)不治：谓不理本职之事。

吕须常以平前为高帝谋执樊哙，数谗平曰：“为丞相不治事，日饮醇酒戏妇人。”平闻，日益甚。吕太后闻之，私喜(1)。面质吕须于平前(2)，曰：“鄙语曰‘儿妇人口不可用(3)’，顾君与我何如耳，无畏吕须之讟。”

(1)私喜：谓暗自高兴。吕后因陈平耽于逸乐，不顾国事，正方便于自己专权谋私，故而私喜。(2)质：询问。(3)儿妇人口不可用：谓小儿妇人之言不可听。

吕太后多立诸吕为王，平伪听之。及吕太后崩，平与太尉勃合谋，卒诛诸吕，立文帝，平本谋也。审食其免相，文帝立，举以为相(1)。

(1)举：选拔之意。

太尉勃亲以兵诛吕氏，功多；平欲让勃位，乃谢病(1)。文帝初立，怪平病，问之。平曰：“高帝时，勃功不如臣；及诛诸吕，臣功亦不如勃。愿以相让勃。”于是乃以太尉勃为右丞相，位第一；平徙为左丞相，位第二。赐平金千斤，益封三千户。

(1)谢病：声称有病而辞职。

居顷之，上益明习国家事，朝而问右丞相勃曰：“天下一岁决狱几何(1)？”勃谢不知。问“天下钱谷一岁出入几何？”勃又谢不知。汗出洽背，愧不能对。上亦问左丞相平。平曰：“有主者(2)。”上曰：“主者为谁乎？”平曰：“陛下即问决狱，责廷尉(3)；问钱谷，责治粟内史(4)。”上曰：“苟各有主者，而君所主何事也？”平谢曰：“主臣(5)！陛下不知其驾下(6)，使待罪宰相(7)。宰相者，上佐天子理阴阳，顺四时，下遂万物之宜，外填(镇)抚四夷诸侯，内亲附百姓，使卿大夫各得任其职也(8)。”上称善。勃大惭，出而让平曰：“君独不素教我乎！”平笑曰：“君居其位，独不知其任邪？且陛下即问长安盗贼数，又欲强对耶？”于是绛侯自知其能弗如平远矣。居顷之，勃谢免相，而平颀(专)为丞相。

(1)决狱：判决的案件。(2)主者：指专职官吏。(3)廷尉：掌管刑狱的长官。(4)治粟内史：掌管钱粮、盐铁和国家财政收支的长官。(5)主臣：惶恐之意。(6)驾下：自谦之词。犹言不才。(7)待罪：供职的谦词。(8)卿、大夫：泛指朝廷各级官吏。

孝文二年，平薨，谥曰献侯。传子至曾孙何，坐略人妻弃市(1)。王陵亦至玄孙，坐酎金国除(2)。辟阳侯食其免后三岁而为淮南王听杀，文帝令其子平嗣侯。淄川王反，辟阳近淄川(3)。平降之(4)，国除。

(1)弃市：处死。古时常于闹市处死罪犯，并抛尸于市。故曰“弃市”。(2)酎金：汉律，诸侯于宗庙祭祀时献金助祭，曰“酎金”。献金的质与量达不到标准，则要治罪。(3)辟阳近淄川：辟阳在今河北冀县东南，淄川王国剧县在今山东寿光县东南，两地相近。(4)平：审平，审食其之子。

始平曰(1)：“我多阴谋(2)；道家之所禁。吾世即废(3)，亦已矣，终不能复起，以吾多阴祸也(1)。”其后曾孙陈掌以卫氏亲戚贵(5)，愿得续封，然终不得也。

(1)平：陈平。(2)阴谋：指诡秘用计。(3)世：嗣也。即：犹若。(4)阴祸：古人有的迷信，干好事则积阴功，干坏事则积阴祸，终究会得到报应。(5)陈掌：卫青的女婿，卫少儿(卫青之姐)的情夫。

周勃，沛人(1)。其先卷人也(2)，徙沛。勃以织薄曲为生(3)，常以吹萧给丧事(4)，材官引强(5)。

(1)沛：县名。今江苏沛县。(2)卷(qu n)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原阳县西。(3)薄曲：蚕箔(h)。用芦苇或竹片编成的养蚕器具，如席子与筛子。(4)吹萧给丧事：指在治丧者哀乐队中吹萧。(5)

材官：汉代内郡的正卒。引强：拉强弓。

高祖为沛公初起，勃以中涓从攻胡陵(1)，下方与(2)。方与反，与战，却敌。攻丰(3)，击秦军殽东(4)。还军留及萧(5)。复攻殽，破之。下下邑(6)，先登(7)。赐爵五大夫(8)。攻蒙、虞(9)，取之。击章邯车骑殿(10)。略定魏地(11)。攻轘戚、东缙(12)，以往至栗(13)，取之。攻啮桑(14)，先登。击秦军阿下(15)。破之，追至濮阳(16)，下蕲城(17)。攻都关、定陶(18)，袭取宛胸(19)，得单父令(20)。夜袭取临济(21)，攻寿张(22)，以前至卷，破李由雍丘下(23)。攻开封(24)，先至，城下，为多(25)。后章邯破项梁，沛公与项羽引兵东如殽。自初起沛还至殽，一岁二月。楚怀王封沛公号武安侯。为殽郡长。沛公拜勃为襄贲令(26)。从沛公定魏地，攻东郡尉于成武(27)，破之。攻长社(28)，先登。攻颍阳、缙氏(29)，绝河津(30)。击赵贲军尸北(31)。南攻南阳守(32)，破武关、峽关(33)。攻秦军于蓝田(34)。至咸阳(35)，灭秦。

(1)胡陵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鱼台县东南。(2)方与(fàngyù)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鱼台县北。(3)丰：邑名。在今江苏丰县。(4)殽(dàng)：秦郡名。治殽县(在今河南永城北)。(5)留：县名。在今江苏沛县东南。萧：县名。在今安徽萧县西北。(6)下邑：县名。在今安徽砀山县。(7)先登：先攻上城墙。(8)五大夫：爵名，第九级。(9)蒙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商丘县东北。虞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虞城北。(10)殿：后续部队。(11)魏地：指战国时魏国之地，今河南东部地区。(12)轘戚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嘉祥西南。东缙(mín)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金乡县东北。(13)栗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夏邑县。(14)啮(niè)桑：亭名。在今江苏沛县西南。(15)阿下：东阿(在今山东东阿西南)城下。(16)濮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濮阳县西南。(17)蕲(qí)：当作“甄”(参考《史记·绛侯周勃世家》)。甄城，邑名。在今山东鄄城北，与东阿、濮阳相近。蕲城，在今安徽宿县，距东阿、濮阳甚远。(18)都兰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鄄城东北。定陶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定陶西北。(19)宛胸(yu n qú)：即宛句，县名。在今山东菏泽市西南。(20)单父(shàn f)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单县。令：县令。(21)临济：邑名。在今河南封丘东。(22)寿张：县名。在今山东东平县西。(23)李由：秦三川郡守，李斯之子。雍丘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杞县。(24)开封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开封市南。(25)为多：指战功多。(26)襄贲令：襄贲(在今江苏东海县)县令。(27)东郡：东郡的军事长官。成武：县名。今山东成武。(28)长社：邑名。在今河南长葛县西。(29)颍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许昌西。缙(g u)氏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偃师东南。(30)绝：阻断。河津：黄河的渡口。这里指平阴津，在今河南孟津东北。(31)赵贲：秦将。尸：尸乡，在今河南偃师西南。(32)南阳：郡名。治宛县(今河南南阳市)。守(ji)：秦南阳郡守吕。(33)武关：在今陕西商南县东南。峽(yáo)关：又名蓝田关，在今陕西蓝田东南。(34)蓝田：县名。在今陕西蓝田西南。(35)咸阳：秦国都。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。

项羽至，以沛公为汉王。汉王赐勃爵为威武侯。从入汉中(1)，拜为将军。还定三秦(2)，赐食邑怀德(3)。攻槐里、好峙(4)，最(5)。北击赵贲、内史保于咸阳(6)，最。北救漆(7)。击章平、姚印军(8)。西定(9)。还下郿、频阳(10)。围章邯废丘(11)，破之。西击益已军(12)，破之。攻上(13)。东守峽关。击项籍，攻曲遇(14)，最。还守敖仓(15)，追籍。籍已死，因东定楚地泗水、东海郡(16)，凡得二十二县。还守洛阳、栎阳(17)赐与颖阴侯共食钟离(18)。以将军从高祖击燕王臧荼(19)，破之易下(20)。所将卒当驰道为多(21)。赐爵列侯，剖符世世不绝。食绛八千二百八十户(22)。

(1)汉中：郡名。治南郑(在今陕西汉中市东)。(2)三秦：指关中地区。项羽将军关中分封给三个秦将，即雍王章邯、塞王司马欣、翟王董翳，故名三秦。(3)怀德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大荔县东南。(4)槐里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兴平县东南。好峙(zhì)：县名。在今陕西乾县东。(5)最：

军功第一。(6)内史：秦京城的行政长官。保：内史之名。(7)漆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彬县。(8)章平、姚卬(áng)：章邯部将。章平，章邯之弟。(9) (qí n)：县名。在今陕西陇县南。(10)涇：县名。在今陕西眉县东。频阳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富平县东北。(11)废丘：即槐里(汉改名)。(12)益已：章邯部将。(13)上邽(gu)：县名。在今甘肃天水市。(14)曲遇：小邑名。在今河南中牟县。(15)敖仓：秦在敖山上修建的粮仓，在今河南荥阳北。(16)泗水：郡名。汉改名沛郡，治相县(在今安徽淮北市西北)。东海：郡名。治郯县(在今山东郯城西北)。(17)洛阳：在今洛阳市东北。栎(yuè)阳：县名。在今陕西临潼东北。(18)颍阳侯：灌婴。共食：共享租税。钟离：县名。在今安徽凤阳东。(19)臧荼(tú)：封为燕王，后叛汉，被俘。(20)易：县名。在今河北保定市东北。(21)当驰道：指在驰道上守卫与阻击。(22)绛：县名。在今山西侯马市东北。

以将军从高帝击韩王信于代(1)，降下霍人(2)。以前至武泉(3)，击胡骑，破之武泉北。转攻韩信军铜鞮(4)，破之。还，降太原六城(5)。击韩信胡骑晋阳下(6)，破之，下晋阳。后击韩信军于砮石(7)，破之，追北八十里(8)。还攻楼烦三城(9)，因击胡骑平城下(10)，所将卒当驰道为多。勃迁为太尉。

(1)代：汉初代王国，后改为代郡，治代，在今河北蔚县东北。(2)霍人：邑名。在今山西繁峙县西南。(3)武泉：邑名。在今山西左玉县西北。胡骑：指匈奴的骑兵。(4)铜鞮(di)：县名。在今山西沁县两南。(5)太原：郡名。治晋阳。(6)晋阳：县名。在今山西太原市西南。(7)砮(sh)石：邑名。在今山西静乐县东北。(8)追北：追击败兵。(9)楼烦：县名。在今山西武宁县。(10)平城：县名。在今山西大同市东北。

击陈豨，屠马邑(1)，所将卒斩稀将军乘马降(2)。转击韩信、陈豨、赵利军于楼烦(3)，破之。得稀将宋最、雁门守阨(4)。因转攻得云中守遯、丞相箕肆、将军博(5)。定雁门郡十七县，云中郡十二县。因复击稀灵丘(6)，破之，斩豨丞相程纵、将军陈武、都尉高肆。定代郡九县。

(1)马邑：县名。在今山西朔县。(2)乘马降：姓乘马，名降。(3)赵利：陈豨部将。(4)雁门：郡名。治善无(在今山西左玉东南)。阨(hùn)：雁门郡守之名。(5)云中：郡名。治云中(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西南)。遯(sù)：云中郡守之名。(6)灵丘：县名。在今山西灵丘东。

燕王卢绾反，勃以相国代樊噲将，击下蓟(1)，得绾大将抵、丞相偃、守陉、太尉弱、御史大夫施，屠浑都(2)。破绾军上兰(3)，后击绾军沮阳(4)。追至长城，定上谷十二县(5)，右北平十六县(6)，辽东二十九县(7)，渔阳二十二县(8)。最从高帝得相国一人(9)，丞相二人，将军、二千石各三人(10)；别破军二(11)，下城三，定郡五，县七十九，得丞相、大将各一人。

(1)蓟(jì)：县名。在今北京市西南。(2)浑都：县名。又名军都，在今北京市昌平县东。(3)上兰：疑即马兰溪。在今河北怀来东北。(4)沮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北怀来东南。(5)上谷：郡名。治沮阳。(6)右北平：郡名。治无终(在今河北蓟县)。(7)辽东：郡名。治襄平(今辽宁辽阳市)。(8)渔阳：郡名。治渔阳(在今北京市密云西南)。(9)最：总计。从高帝：指跟从刘邦作战。(10)二千石：这里是指郡守。(11)别：另外，指单独作战。

勃为人木强敦厚(1)，高帝以为可属(嘱)大事。勃不好文学，每召诸生说士(2)，东乡(向)坐责之(3)：“趣(促)为我语。”其椎少文如此(4)。

(1)木强：质朴刚直。敦厚：忠厚稳重。(2)士：当作“事”。(3)东向坐：面朝东坐。当时以东向坐为尊。责：命令。(4)椎：直率。文：修饰，客套。

勃既定燕而归，高帝已崩矣，以列侯事惠帝。惠帝六年，置太尉官，以勃为太尉。十年(1)，高后崩。吕禄以赵王为汉上将军，吕产以吕王为相国，秉权，欲危刘氏。勃与丞相平、朱虚侯章共诛诸吕。语在《高后纪》。

(1)十年：指周勃重任太尉之第十年(前180)。

于是阴谋以为“少帝及济川、淮阳、恒山王皆非惠帝子(1)，吕太后以

计诈名它人子，杀其母，养之后宫，令孝惠之子，立以为后，用强吕氏。今已灭诸吕，少帝即长用事，吾属无类矣(2)，不如视请侯贤者立之。”遂迎立代王，是为孝文皇帝。

(1)阴谋：这里指秘密商量。少帝：刘泓，为吕后所立。济川：济川王刘大。淮阳：淮阳王刘武。恒山：恒山王刘朝。这四人皆非惠帝之子。(2)吾属：我们。无类：指遭受族诛。

东牟侯兴居，朱虚侯章弟也，曰：“诛诸吕，臣无功，请得除宫(1)，乃与太仆汝阴滕公入宫(2)，滕公前谓少帝曰：“足下非刘氏(3)，不当立。”乃顾麾(挥)左右执戟(4)，皆仆兵罢(5)。有数人不肯去，宦者令张释谕告(6)，亦去。滕公召乘舆车载少帝出。少帝曰：“欲持我安之乎(7)？”滕公曰：“就舍少府(8)。”乃奉天子法驾(9)，迎皇帝代邪(10)，报曰：“宫谨除(11)。”皇帝入未央宫，有谒者十人持敦卫端门(12)，曰：“天子在也，足下何为者？”不得入。太尉往谕，乃引兵去，皇帝遂入。是夜，有司分部诛济川、淮阳、常山王及少帝于邪(13)。

(1)除宫：清宫，扫除宫廷异己势力。(2)太仆：官名。掌管皇帝所乘车马，汝阴滕公：即夏侯婴，曾为滕令，封为汝阴侯。(3)足下：古代对人的敬称。(4)顾：以目示意。麾：同“挥”，指示。(5)仆兵：放下兵器。罢：离去。(6)宦者令：宦者的长官。(7)安之：往哪儿去？(8)少府：这里指少府的官署。(9)法驾：皇帝的乘舆。(10)代邸：代王在京的公馆。(11)宫谨除：已清宫之意。(12)端门：宫殿的正门。(13)有司：指主管部门与官吏。

文帝即位，以勃为右丞相(1)，赐金五千斤，邑万户，居十余月，人或说勃曰：“君既诛诸吕，立代王，威震天下，而君受厚赏处尊位以厌(贖)之(2)，则祸及身矣。”勃惧，亦自危，乃谢请归相印(3)。上许之。岁余，陈丞相平卒，上复用勃为相。十余月，上曰：“前日吾诏列侯就国(4)，或颇未能行，丞相朕所重，其为朕率列侯之国(5)。”乃免相就国。

(1)右丞相：汉有时设左右丞相，以右相为尊。(2)厌(yàn)：满足；当之不让之意。(3)谢：这里指辞官。(4)就国：回到封地，不在京都任职。(5)率：表率；带头之意。

岁余，每河东守尉行县至终(1)，绌侯勃自畏恐诛，常被甲，令家人持兵以见(2)。其后人有上书告勃欲反，下廷尉，逮捕勃治之。勃恐，不知置辞(3)。吏稍侵辱之。勃以千金与狱吏，狱吏乃书牒背示之(4)，曰：“以公主为证”。公主者，孝文帝女也，勃太子胜之尚之(5)，故狱吏教引为证。初，勃之益封，尽以予薄昭(6)。及系急，薄昭为言薄太后(7)，太后亦以为无反事。文帝朝，太后以冒絮提文帝(8)，曰：“绌侯绌皇帝玺(9)，将兵于北军(10)，不以此时反，今居一小县，顾欲反邪(11)！”文帝既见勃狱辞(12)，乃谢曰(13)：“吏方验而出之。”于是使使持节赦勃，复爵邑。勃既出，曰：“吾尝将百万军，安知狱吏之贵也(14)！”

(1)河东：郡名。治安邑(在今山西夏县西北)。守尉：郡守、郡尉。行县：到所属各县巡视。(2)持兵：拿着武器。(3)置辞：措辞。(4)牒(dú)：书写公文的木牍。(5)勃太子：周勃的长子周胜之。尚：古代臣民娶皇帝的女儿叫尚。(6)薄昭：薄太后之弟，文帝之舅。(7)以言薄太后：在薄太后前为周勃说情。(8)冒絮：覆额的头巾。提：掷击。(9)绌(w n)：系着。玺：皇帝之印。(10)北军：守卫京城的卫戍部队之一。(11)顾：反而。(12)狱辞：有关案件的书面材料。(13)谢：表示歉意。(14)贵：这里指威风。

勃复就国，孝文十一年亮，谥曰武侯。子胜之嗣，尚公主不相中(1)，坐杀人，死，国绝。一年，文帝乃择勃子贤者河内太守亚夫复为侯。

(1)不相中：不合意。

亚夫为河内守时(1)，许负相之(2)：“君后三岁而侯。侯八岁，为将相，

持国秉(柄), 贵重矣, 于人臣无二。后九年而饿死。”亚夫笑曰:“臣之兄以代父侯矣, 有如卒, 子当代, 我何说侯乎? 然既已贵如负言, 又何说饿死? 指视(示)我。”负指其口曰:“从(纵)理人口(3), 此饿死法也。”居三岁, 兄绛侯胜之有罪, 文帝择勃子贤者, 皆推亚夫, 乃封为条侯(4)。

(1)河内: 郡名。治怀县(在今河南武陟西南)。(2)许负: 汉代善于看相的许老太婆。(3)

从理: 竖纹。(4)条: 县名。在今河北景县南。

文帝后六年, 匈奴大入边。以宗正刘礼为将军军霸上(1)。祝兹侯徐厉为将军军棘门(2), 以河内守亚夫为将军军细柳(3), 以备胡。上自劳军(4), 至霸上及棘门军, 直驰入, 将以下骑出入送迎。已而之细柳军, 军士吏被(披)甲, 锐兵刃, 彀弓弩(5), 持满(6)。天子先驱至(7), 不得入。先驱曰:“天子且至!”军门都尉曰(8):“军中闻将军之令, 不闻天子之诏。”有顷, 上至, 又不得入。于是上使使持节诏将军曰:“吾欲劳军。”亚夫乃传言开壁门。壁门士请车骑曰(9):“将军约, 军中不得驱驰(10)。”于是天子乃按辔徐行(11)。至中营, 将军亚夫揖(12), 曰:“介胄之士不拜(13), 请以军礼也。”天子为动, 改容式(轼)车(14)。使人称谢(15):“皇帝敬劳将军。”成礼而去。既出军门, 群臣皆惊。文帝曰:“嗟乎, 此真将军矣! 乡(向)者霸上、棘门如儿戏耳, 其将固可袭而虏也。至于亚夫, 可得而犯邪!”称善者久之。月余, 三军皆罢。乃拜亚夫为中尉(16)。

(1)宗正: 官名。掌管皇族事务的长官。霸上: 地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东。(2)棘(jí)门: 地名。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。(3)细柳: 地名。在今陕西咸阳市西南, 渭河北岸。(4)劳军: 慰问军队。(5)彀(gòu): 弓弩上弦。(6)持满: 张足了弓。(7)先驱: 先遣队。(8)军门都尉: 守卫宫门的武官。(9)请车骑: 对皇帝的卫队提出要求。(10)驱驰: 驱马疾驰。(11)按辔(pèi)徐行: 拉着缰绳慢行。(12)揖(y): 拱手行礼。(13)介胄(zhòu)之上: 穿甲戴盔的军士。拜: 跪下行礼。(14)改容: 表情变得严肃。轼车: 俯身凭轼, 表示敬意。(15)称谢: 宣示之意。(16)中尉: 官名。掌管京师治安的武官。

文帝且崩时, 戒太子曰(1):“即有缓急(2), 周亚夫真可任将兵。”文帝崩, 亚夫为车骑将军。

(1)戒: 告诫。太子: 指刘启, 后为帝(景帝)。(2)缓急: 偏义复词。急难。指危急之事。

孝景帝三年, 吴楚反(1)。亚夫以中尉为太尉, 东击吴楚。因自请上曰:“楚兵剽轻(2), 难与争锋。愿以梁委之(3), 绝其食道(4), 乃可制也。”上许之。

(1)吴楚反: 指吴楚七国之乱。(2)剽(piào)轻: 凶悍轻捷。(3)梁: 指梁王国。委: 放弃; 付与。(4)食道: 粮道; 运输补给线。

亚夫既发, 至霸上, 赵涉遮说亚夫曰(1):“将军东诛吴楚, 胜则宗庙安, 不胜则天下危, 能用臣之言乎?”亚夫下车, 礼而问之。涉曰:“吴王素富, 怀辑死上久矣(2)。此知将军且行, 必置间人于柏穀(崤)邑(澠)厄狭之间(3), 且兵事上(尚)神密, 将军何不从此右去, 走蓝田, 出武关, 抵洛阳, 间不过差一二日, 直入武库, 击鸣鼓。诸侯闻之, 以为将军从天而下也。”太尉如其计。至洛阳, 使吏搜穀虽间, 果得吴伏兵, 乃请涉为护军。

(1)遮说: 拦路进言。(2)怀辑: 笼络之意。(3)间人: 间谍。穀(崤): 崤山。澠: 澠池。

亚夫至, 会兵荥阳(1)。吴方攻梁, 梁急, 请救。亚夫引兵东北走昌邑(2), 深壁而守(3)。梁王使使请亚夫, 亚夫守便宜(4), 不往。梁上书言景帝, 景帝诏使救梁。亚夫不奉诏, 坚壁不出, 而使轻骑兵弓高侯等绝吴楚兵后食道(5)。吴楚兵乏粮, 饥, 欲退, 数挑战, 终不出。夜, 军中惊, 内相攻击扰乱,

至于帐下(6)。亚夫坚卧不起(7)。顷之，复定。吴奔壁东南陬(8)，亚夫使备西北。已而其精兵果奔西北，不得入。吴楚既饿，乃引而去。亚夫出精兵追击，大破吴王濞。吴王濞弃其军，与壮士数千人亡走，保于江南丹徒(9)。汉兵因乘胜，遂尽虏之，降其县，购吴王千金(10)。月余，越人斩吴王头以告。凡相守攻三月，而吴楚破平。于是诸将乃以太尉计谋为是。由此梁孝王与亚夫有隙。

(1)荥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县东北。(2)昌邑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金乡县西北。(3)深壁：深沟高垒。(4)守便宜：坚持有利的原则。(5)弓高侯：韩颓当的封号。(6)帐下：指主帅的中军帐下。(7)坚卧：安睡。(8)陬(z u)：角。(9)丹徒：县名。今江苏丹徒。(10)购：悬赏。

归，复置太尉官。五岁，迁为丞相，景帝甚重之。上废栗太子(1)，亚夫固争之，不得。上由此疏之。而梁孝王每朝，常与太后言亚夫之短(2)。

(1)栗太子：景帝第二子刘荣，栗姬所生。(2)太后：指窦太后，短：短处，缺点。

窦太后曰：“皇后兄王信可侯山(1)。”上让曰(2)：“始南皮及章武先帝不侯(3)，及臣即位，乃侯之，信未得封也(4)。”窦太后曰：“人生各以时行耳(5)。窦长君在时，竟不得封侯，死后，乃其子彭祖顾得侯(6)。吾甚恨之(7)。帝趣(促)侯信也(8)！”上曰：“请得与丞相计之。”亚夫曰：“高帝约‘非刘氏不得王，非有功不得侯。不如约，天下共击之’。今信虽皇后兄，无功，侯之，非约也。”上默然而沮(9)。

(1)皇后：指王皇后。可侯：可以封侯。(2)让：推辞。(3)南皮：指窦太后兄窦长君之子南皮侯窦彭祖。章武：指窦太后之弟章武侯窦广国。(4)未得：不能。(5)以时行：抓住时机行事。(6)顾：反而。(7)甚恨之：对此颇为遗憾。(8)侯信：封王信为侯。(9)沮：止。

其后匈奴王徐卢等五人降汉(1)，上欲侯之以劝后(2)。亚夫曰：“彼背其主降陛下，陛下侯之，即何以责人臣不守节者乎(3)？”上曰：“丞相议不可用。”乃悉封徐卢等为列侯。亚夫因谢病免相。

(1)徐卢：于景帝中三年封为容城侯。徐卢等降汉事。参考《景武昭宣元成功臣表》。(2)劝后：鼓励后来者。(3)即：则。责：处治；谴责。

顷之，上居禁中，召亚夫赐食。独置大胾(1)，无切肉，又不置箸(2)。亚夫心不平，顾谓尚席(3)：“取箸！”上视而笑曰：“此非不足君所乎(4)？”亚夫免冠谢上。上曰：“起。”亚夫因趋出。上目送之，曰：“此鞅鞅(5)，非少主臣也(6)！”

(1)大胾(zì)：大块的肉。(2)箸(zhù)：筷子。(3)尚席：主管筵席者。(4)此非不足君所乎：莫非君意有不足吗？所：犹“意”。(5)鞅鞅：同“怏怏(yàng)”，心中不满的神情。(6)非少主臣：不是将来新帝之顺臣，即担心将来太子即位制伏不住此人。

居无何(1)，亚夫子为父买工官尚方甲楯五百被可以葬者(2)。取庸(佣)苦之(3)，不与钱。庸知其盗买县官器(4)，怨而上变告子(5)，事连汗(污)亚夫(6)。书既闻，上下吏(7)。吏簿责亚夫(8)，亚夫不对。上骂之曰：“吾不用也(9)。”召诣廷尉。廷尉责问曰：“君侯欲反何？”亚夫曰：“臣所买器，乃葬器也，何谓反乎？”吏曰：“君纵不欲反地上，即欲反地下耳。”吏侵之益急。初，吏捕亚夫，亚夫欲自杀，其夫人止之，以故不得死，遂入廷尉，因不食五日，呕(呕)血而死(10)，国绝。

(1)居无何：过了没多久。(2)工官：主管制造器物的官。尚方：主管制造皇家所用武器的官署。甲楯：铠甲和盾牌。五百被：五百具(或件)。可以葬去：可作殉葬品的。(3)取(cu)：催促，督促。佣：佣工。(4)县官：指皇帝。(5)上变告子：上书告发周亚夫之子谋变。(6)连污：牵连，沾污。(7)上下吏：皇帝命令将案件交给有司处治。(8)簿责：根据文书所记进行审讯。

(9)“吾不用也”：此是帝骂吏之语。(10)死：周亚夫死在景帝后元元年(前143)。

一岁，上乃更封绛侯勃它子坚为平曲侯，续绛侯后。传子建德，为太子太傅(1)，坐酎金免官。后有罪，国除。

(1)太子太傅：官名，负责辅导太子。

亚夫果饿死，死后，上乃封王信为盖侯(1)。至平帝元始二年，继绝世(2)，复封勃玄孙之子恭为绛侯(3)，千户(4)。

(1)上乃封王信为盖侯：此句是史家微问。(2)继绝世：将已绝了的封国恢复。(3)勃玄孙之于恭：《平帝纪》及《功臣侯表》皆云勃玄孙共(恭)。千户：依邑一千户。

赞曰：闻张良之智勇，以为其貌魁梧奇伟(1)，反若妇人女子。故孔子称“以貌取人，失之子羽(2)”。学者多疑于鬼神，如良受书老父，亦异矣。高祖数离困厄(3)，良常有力，岂可谓非天乎！陈平之志，见于社下，倾侧扰攘楚、魏之间(4)，卒归于汉，而为谋臣。及吕后时，事多故矣，平竟自免，以智终。王陵廷争，杜门自绝，亦各其志也。周勃为布衣时，鄙朴庸人(5)，至登辅佐，匡国家难，诛诸吕，立孝文，为汉伊周(6)，何其盛也！始吕后问宰相，高祖曰：“陈平智有余，王陵少戆，可以佐之；安刘氏者必勃也。”又问其次，云“过此以后，非乃所及”。终皆如言，圣矣夫(7)！

(1)魁梧：高大貌。(2)子羽：孔子弟子澹台灭明之字。据说子羽貌恶而行善。(3)离：遭逢。

(4)扰攘：纷乱。(5)鄙朴庸人：犹今所谓大老粗。(6)伊周：指伊尹、周公。伊、周二人是商、周二代开创与安定政权的功臣。(7)矣夫：表示赞美的语尾助词。

## 汉书新注卷四十一 樊酈滕灌傅靳周传第十一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樊哙、酈商、夏侯婴、灌婴、傅宽、靳歙、周緤等七个功臣侯者的事迹。这是一篇跟从刘邦建功立业的功臣的类传。樊哙，不仅有勇，而且有谋，入关之初，谏毋留秦宫中；鸿门之会，张胆雄辩；排闥入官，讽谏防宫廷政变，都有关大局。酈商从刘邦起事，在反秦、灭楚、平异姓诸侯王之乱等斗争中，都有功绩。夏侯婴是刘邦亲近之臣，关系密切。灌婴从刘邦征战，多有功绩，后又积极诛诸吕。傅宽、靳歙、周緤等也都从刘邦起事，建功立业。他们多出身于下层，因风云际会，而立功封侯，且在汉高帝所封一百四十三侯中居于显要位置。汉初布衣将相，是当时历史的一个特点。司马迁颇为注意，根据档案材料，加以调查访问，写成传记，编入《史记》。班固袭取成文，略加修改。所论“附骥之尾”以成功名，兼有天才造时势、时势造英雄的二重思想；又都未能指出布衣将相的历史意义。

樊哙，沛人也(1)，以屠狗为事，后与高祖俱隐于芒碭山泽间(2)。

(1)沛：县名。在今江苏沛县。(2)芒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永登县北。碭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夏邑东南。有说芒、碭为二山名。

陈胜初起，萧何、曹参使哙求迎高祖(1)，立为沛公。哙以舍人从攻胡陵、方与(2)，还守丰(3)，击泗水监丰下(4)，破之。复东定沛，破泗水守薛西(5)。与司马尸战碭东，却敌，斩首十五级，赐爵国大夫(6)。常从，沛公击章邯军濮阳(7)，攻城先登，斩首二十三级，赐爵列大夫(8)。从攻城阳(9)，先登。下户牖(10)，破李由军(11)，斩首十六级，赐上闻爵(12)。后攻国都尉、东郡守尉于成武(13)，却敌，斩首十四级，捕虏十六人，赐爵五大夫(14)。从攻秦军，出亳南(15)。河间守军于杠里(16)，破之。击破赵贲军开封北(17)，以却敌先登，斩候一人(18)，首六十八级，捕虏二十六人，赐爵卿(19)。从攻破杨熊于曲遇(20)。攻宛陵(21)，先登，斩首八级，捕虏四十四人，赐爵封号贤成君(22)。从攻长社、(轘(23)，绝河津(24)，东攻秦军尸乡(25)，南攻秦军于讲(26)。破南阳守于阳城(27)。东攻宛城(28)，先登。西至酈(29)，以却敌，斩首十四级，捕虏四十人，赐重封。攻武关(30)，至霸上(31)，斩都尉一人，首十级，捕虏百四十六人，降卒二千九百人。

(1)使哙求迎高祖：当时刘邦亡匿在外，故使樊哙寻求之。(2)舍人：古时王公贵族的门客或随员称“舍人”。胡陵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鱼台县东南。方与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鱼台县东北。(3)丰：邑名。在今江苏丰县。(4)泗水：郡名。治相县(在今安徽淮北市西北)。监：郡监，主管监察。(5)薛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微山县东北。(6)国大夫：即官大夫，爵名，第六级。(7)章邯：秦将。濮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濮阳县西南。(8)列大夫：即公大夫，爵名，第七级。下文“五大夫”，为第九级。(9)城阳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鄄城东南。(10)户牖：乡名。在今河南兰考县北。(11)李由：李斯之子，当时为秦三郡守。(12)上闻：可能即公乘，爵名，第八级。(13)圉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杞县西南。东郡：郡治濮阳。成武：县名。今山东成武县。(14)十六：当作“十一”。《史记》即为“十一”。《樊哙传》言哙军功，总为“虏二百八十七人”。文中分别记载“捕虏十六人”，“二十六人”，“四十四人”，“四十人”，“百四十六人”，“二十人”，合之凡得二百九十二人，较之“二百八十七人”，多五人；而以“十六”作“十五”，则与“二百八十七人”正合。(15)亳：邑名，在今河南曹县东南。(16)河间：郡名。治乐成(在今河北献县东南)。杠里：邑名。在今山东鄄城县。(17)赵贲：秦将。开封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开封市南。(18)候：军候。秦军中管理事务工作的官。(19)爵卿：二十等爵中自第十级(左庶长)至第十八



级(大庶长)相当于卿。(20)杨熊：秦将。曲遇：小邑名。在今河南中牟县。(21)宛陵：小邑名。在今河南新郑县东北。(22)贤成君：楚汉之际暂设的封号，或有食邑，或空受爵。(23)长社：邑名。在今河南长葛县西。(轅：山名。在今河南偃师县东南。(24)河津：这里指平阴津。在今河南孟津县东。(25)尸乡：在河南偃师西南。(26)(chòu)：邑名。在今河南平顶山市西南。(27)南阳：郡名。治宛县(今河南南阳市)。守：郡守吕。阳城：邑名。今河南方城。(28)宛城：即宛县城，今河南南阳市。(29)酈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南阳市西北。(30)武关：在今陕西商南县东南。(31)霸上：地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东。

项羽在戏下(1)，欲攻沛公。沛公从百余骑因项伯面见项羽(2)，谢无有闭关事(3)。项羽既飧军士(4)，中酒(5)，亚父谋欲杀沛公(6)，令项庄拔剑舞坐中(7)，欲击沛公，项伯常屏蔽之。时独沛公与张良得入坐，樊哙居营外，闻事急，乃持盾入，初入营，营卫止哙，哙直撞入，立帐下。项羽目之，问为准。张良曰：“沛公参乘樊哙也(8)。”项羽曰：“壮士。”赐之卮酒彘肩(9)。哙既饮酒，拔剑切肉食之。项羽曰：“能复饮乎？”哙曰：“臣死且不辞，岂特卮酒乎！且沛公先入定咸阳，暴师霸上(10)，以待大王。大王今日至，听小人之言，与沛公有隙，臣恐天下解心疑大王也(11)。”项羽默然。沛公如厕，麾(挥)哙去(12)，既出，沛公留车骑，独骑马，哙等四人步从，从山下走归霸上军，而使张良谢项羽。羽亦因遂已(13)，无诛沛公之心。是日微樊哙奔入营谯让项羽(14)，沛公几殆(15)。

(1)戏下：地名。在今陕西临潼县东北。(2)项伯：项羽的叔父，与张良相好。(3)闭关事：详见本书《项羽传》。(4)飧：以酒肉款待。(5)中酒：喝酒之量已足。(6)亚父：指范增。(7)项庄：项羽部将。(8)参乘：亦称陪乘，帝王车輿上的护卫。(9)卮(zhī)：古代一种圆底的酒杯。彘(zhì)肩：猪腿。(10)暴师：军队露营。时刘邦部队未入咸阳宫室，而驻军于霸直上霸上：地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东。(11)解心：思想分歧。(12)麾：同“挥”，指挥。(13)已：止也。(14)微：无也。谯让：责备。(15)殆：危也。

后数日，项羽入屠咸阳，立沛公为汉王。汉王赐哙爵为列侯，号临武侯。迁为郎中，从入汉中。

咸阳：秦朝国都。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。郎中：帝王的侍从官。汉中：郡名。治南郑(在今陕西汉中市)。

还定三秦，别击西丞白水北，雍轻车骑雍南，破之。从攻雍城，先登。击章平军好畤，攻城，先登陷阵，斩县令丞各一人，首十一级，虏二十人，迁为郎中骑将。从击秦车骑壤东，却敌，迁为将军。攻赵贯，下郿、槐里、柳中、咸阳；灌废丘，最。至栎阳，赐食邑杜之樊乡，从攻项籍，屠煮枣(11)，击破王武、程处军于外黄(12)。攻邹、鲁、瑕丘、薛(13)，项羽败汉王于彭城(14)，尽复取鲁、梁地(15)。哙还至荥阳(16)，益食平阴二千户(17)，以将军守广武一岁(18)。项羽引东，从高祖击项籍，下阳夏(19)，虏楚周将军卒四千人。围项籍陈豨，大破之。屠胡陵(20)。

三秦：指关中地区。项羽分封章邯、司马欣、董翳等三位秦将于关中，故称关中为“三秦”。西：县名。在今甘肃天水市西南。白水：即今天水市附近的白水江。雍：前一个“雍”，指雍王章邯。后一个“雍”，指雍县。在今陕西凤翔县南。夔(tai)：县名。在今陕西武功县西南。章平：章邯之弟。好畤：县名。在今陕西乾县东。十里好畤村。壤：壤乡。在今陕西武功县东南。郿：县名。在今陕西眉县东。槐里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兴平县东南。柳中：即细柳，地名。在今陕西咸阳市西南。废丘：即槐里(汉故名)。栎阳：县名。在今陕西高陵县东北。杜：县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南。樊乡：在汉代杜县南。(11)煮枣：小邑名。在秦宛胸县，在今山东东平县南。(12)外黄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杞县东北。(13)邹：县名。在今

山东邹县。鲁：县名。今山东曲阜市。瑕丘：县名，在今山东兖州市东北。薛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微山县东北。(14)彭城：县名。在今江苏徐州市。(15)鲁、梁地：指山东省西南部与河南省东部一带。(16)荥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县东北。(17)平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孟津县东。(18)广武：邑名。在今河南荥阳县东北。邑分东、西，建在广武山上，其间有广武涧。(19)阳夏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太康县。(20)陈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淮阳县。(21)胡陵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鱼台县东南。

项籍死，汉王即皇帝位，以哙有功，益食邑八百户。其秋，燕王臧荼反，哙从攻虏荼，定燕地(1)。楚王韩信反，哙从至陈，取信，定楚。更赐爵列侯，与剖符，世世勿绝，食舞阳(2)，号为舞阳侯，除前所食。以将军从攻反者韩王信于代(3)。自霍人以往至云中(4)，与绛侯等共定之(5)，益食千五百户。因击陈豨与曼丘臣军(6)，战襄国(7)，破柏人(8)，先登，降定清河、常山凡二十七县(9)，残东垣(10)，迁为左丞相。破得綦母印、尹潘军于无终、广昌(11)。破豨别将胡人王黄军代南(12)，因击韩信军参合(13)。军所将卒斩韩信，击豨胡骑横谷(14)，斩将军赵既，虏代丞相冯梁、守孙奋、大将军王黄、将军一人、太僕解福等十人。与诸将共定代乡邑七十三。后燕王卢绾反，哙以相击绾，破其丞相抵蓟南(15)，定燕县十八，乡邑五十一。益食千三百户，定食舞阳五千四百户。从(16)，斩首百七十六级，虏二百八十六人。别(17)，破军七，下城五，定郡六，县五十二，得丞相一人，将军十二人，二千石以下至三百石十二人。

(1)燕地：地今河北省北部。(2)舞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舞阳县西北。(3)代：指代地。在今山西大同市以东、河北张家口市以西部分地区。(4)霍人：县名。在今山西繁峙县东北。云中：县名。在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东南。(5)绛侯：周勃。(6)曼丘臣：韩王信部将，随韩王信叛汉，后亡降于匈奴。(7)襄国：县名。在今河北邢台市西南。(8)柏人：县名。在今河北内丘县东北。(9)清河：郡名，治清阳(在今河北清河县东南)。常山：郡名。治元氏(在今河北元氏县西北)。(10)东垣：县名。在今河北正定县南。(11)无终：县名。在今河北冀县。广昌：县名。在今河北涞源县北。(12)代：县名。在今河北蔚县东北。(13)参合：县名。在今山西阳高县南。(14)横谷：地名。在今河北蔚县西北。(15)蓟：县名。在今北京市西南。(16)从：谓跟从刘邦。南荥阳县东北。(17)平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孟津县东。(18)广武：邑名。在今河南荥阳县东北。邑分东、西，建在广武山上，其间有广武涧。(19)阳夏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太康县。(20)陈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淮阳县。(21)胡陵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鱼台县东南。

项籍死，汉王即皇帝位，以哙有功，益食邑八百户。其秋，燕王臧荼反，哙从攻虏荼，定燕地(1)。楚王韩信反，哙从至陈，取信，定楚。更赐爵列侯，与剖符，世世勿绝，食舞阳(2)，号为舞阳侯，除前所食。以将军从攻反者韩王信于代(3)。自霍人以往至云中(4)，与绛侯等共定之(5)，益食千五百户。因击陈豨与曼丘臣军(6)，战襄国(7)，破柏人(8)，先登，降定清河、常山凡二十七县(9)，残东垣(10)，迁为左丞相。破得綦母印、尹潘军于无终、广昌(11)。破豨别将胡人王黄军代南(12)，因击韩信军参合(13)。军所将卒斩韩信，击豨胡骑横谷(14)，斩将军赵既，虏代丞相冯梁、守孙奋、大将军王黄、将军一人、太僕解福等十人。与诸将共定代乡邑七十三。后燕王卢绾反，哙以相击绾，破其丞相抵蓟南(15)，定燕县十八，乡邑五十一。益食千三百户，定食舞阳五千四百户。从(16)，斩首百七十六级，虏二百八十六人。别(17)，破军七，下城五，定郡六，县五十二，得丞相一人，将军十三人，二千石以下至三百石十二人。

(1)燕地：地今河北省北部。(2)舞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舞阳县西北。(3)代：指代地。在今

山西大同市以东、河北张家口市以西部分地区。(4)霍人：县名。在今山西繁峙县东北。云中：县名。在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东南。(5)绛侯：周勃。(6)曼丘臣：韩王信部将，随韩王信叛汉，后亡降于匈奴。(7)襄国：县名。在今河北邢台市西南。(8)柏人：县名。在今河北内丘县东北。(9)清河：郡名。治清阳(在今河北清河县东南)。常山：郡名。治元氏(在今河北元氏县西北)。(10)东垣：县名。在今河北正定县南。(11)无终：县名。在今河北冀县。广昌：县名。在今河北滦源县北。(12)代：县名。在今河北蔚县东北。(13)参合：县名。在今山西阳高县南。(14)横谷：地名。在今河北蔚县西北。(15)蓟：县名。在今北京市西南。(16)从：谓跟从刘邦。(17)别：另外。指另率军。

唃以吕后弟吕须为妇(1)，生子伉，故其比诸将最亲。先黥布反时(2)，高帝尝病，恶见人，卧禁中，诏户者无得入群臣(3)。群臣绛、灌等莫敢入(4)。十余日，唃乃排闥直入(5)，大臣随之。上独枕一宦者卧。唃等见上流涕曰：“始陛下与臣等起丰沛，定天下，何其壮也！今天下已定，又何惫也(6)！且陛下病甚，大臣震恐，不见臣等计事，顾独与一宦者绝乎(7)？且陛下独不见赵高之事乎(8)？”高帝笑而起。

(1)弟：女弟，即妹。(2)先：犹言前或初。(3)户者：守卫门户之人。(4)绛、灌：绛侯周勃、灌婴。(5)排闥：推门。(6)惫：疲乏。(7)顾：犹反。绝：谓长诀。(8)赵高之事：指赵高于秦始皇死后，矫诏杀扶苏而立胡亥。

其后卢绾反，高帝使唃以相国击燕。是时高帝病甚，人有恶唃党于吕氏(1)，即上一日宫车晏驾，则唃欲以兵尽诛戚氏、赵王如意之属(2)。高帝大怒，乃使陈平载绛侯代将，而即军中斩唃。陈平畏吕后，执唃诣长安。至则高帝已崩，吕后释唃，得复爵邑。

(1)恶：揭露之意。党：勾结。(2)戚氏：指戚夫人，刘邦之宠姬。赵王如意：刘邦第三子，戚夫人所生。

孝惠六年，唃薨，谥曰武侯，子伉嗣。而伉母吕须亦为临光侯，高后时 using 颛(专)权，大臣尽畏之。高后崩，大臣诛吕须等，因诛伉，舞阳侯中绝数月。孝文帝立，乃复封唃庶子市人为侯，复故邑。薨，谥曰荒侯。子佗广嗣。六岁，其舍人上书言：“荒侯市人病不能为人(1)，令其夫人与其弟乱而生佗广，佗广实非荒侯子。”下吏，免。平帝元始二年，继绝世，封唃玄孙之子章为舞阳侯，邑千户。

(1)不能为人：谓不能生育子女。

酈商，高阳人也(1)。陈胜起，商聚少年得数千人。沛公略地六月余，商以所将四千人属沛公于岐(2)。从攻长社(3)，先登，赐爵封信成君。从攻缙氏(4)，绝河津(5)，破秦军洛阳东。从下宛、穰(6)，定十七县。别将攻旬关(7)，西定汉中。

(1)高阳：小邑名。在今河南杞县西南。(2)岐：地名。大约在今河南开封市南。(3)长社：小邑名。在今河南长葛县西。(4)缙氏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偃师县东南。(5)河津：指平阴津。在今河南孟津县东。(6)宛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南阳市。穰：县名。在今河南邓县。(7)旬关：关名。在今陕西旬阳县。(8)汉中：郡名。治南郑(在今陕西汉中市)。

沛公为汉王，赐商爵信成君，以将军为陇西都尉(1)。别定北地郡(2)，破章邯别将于乌氏、栒邑、泥阳(3)，赐食邑武城六千户(4)。从击项籍军，与钟离昧战，受梁相国印，益食四千户。从击项羽二岁，攻胡陵(5)。

(1)陇西：郡名。治狄道(在今甘肃临洮县)。(2)北地郡：郡治义渠(在今甘肃庆阳县西南)。《史记》作“北地·上郡”，此脱“上”字。(齐召南说)(3)章邯：秦将。乌氏：县名。在今甘肃平凉县西北。栒邑：县名。在今陕西旬邑县东北。泥阳：县名。在今甘肃宁县东。(4)武城：

县名。在今陕西华县东。(5)胡陵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鱼台县东南。

汉王即帝位，燕王臧荼反，商以将军从击荼，战龙脱(1)，先登陷阵，破荼军易下(2)，却敌，迁为右丞相，赐爵关内侯，与剖符，世世勿绝，食邑涿郡五千户(3)。别定上谷(4)，因攻代(5)，受赵相国印。与绛侯等定代郡、雁门(6)，得代丞相程纵、守相郭同、将军以下至六百石十九人，还，以将军将太上皇卫一岁(7)。十月(8)，以右丞相击陈豨，残东垣(9)。又从击黥布，攻其前垣(10)，陷两陈(阵)，得以破布军，更封为曲周侯(11)，食邑五千二百户，除前所食。凡别破军三，降定郡六，县七十三，得丞相、守相、大将各一人，小将二人，二千石以下至六百石十九人。

(1)龙脱：地名。在今河北徐水县西。(2)易：县名。在今河北保定市东北。(3)涿郡：乃“涿县”之误。封酈商时尚未置涿郡，而且封列侯无有以郡者。涿县，在今河北涿县。(4)上谷：郡名。治沮阳(在今河北怀来县东南)。(5)代：县名。在今河北蔚县东北。(6)代郡：郡治代县。雁门：郡名。治善无(在今山西左玉东南)。(7)卫：卫卒。(8)十月：王先谦言“十月”即《高纪》攻降东垣之“十一年冬”。“十月”当属上读，否则“上无年数，无所归属”。(9)东垣：县名。在今河北正定县南。(10)前垣：《史记》作“前拒”，犹今言前沿阵地。(11)曲周：县名。在今河北曲周县东北。

商事孝惠帝、吕后。吕后崩，商疾不治事(1)。其子寄，字况，与吕禄善(2)。及高后崩，大臣欲诛诸吕，吕禄为将军，军于北军(3)，太尉勃不得入北军(4)，于是乃使人劫商(5)，令其子寄给吕禄。吕禄信之，与出游，而太尉勃乃得入据北军，遂以诛诸吕。商是岁薨，谥曰景侯。子寄嗣。天下称酈况卖友(6)。

(1)商疾不治事：《史记》作“商事孝惠、高后时，商病，不治”，是也。此衍“吕后”二字，又误“时”为“崩”。(2)吕禄：吕后之侄，吕释之之子。(3)北军：汉代守卫京师的部队之一，因驻守长安城北，故称“北军”。(4)太尉勃：周勃。(5)劫：胁制。(6)卖友：出卖朋友。

孝景时，吴、楚、齐、赵反(1)，上以寄为将军，围赵城(2)，七月不能下，奕布自平齐来(3)，乃灭赵。孝景二年，寄欲取平原君为夫人(4)，景帝怒，下寄吏，免。上乃封商它子坚为纓侯，奉商后。传至玄孙终根，武帝时为太常，坐巫蛊诛(5)，国除。元始中(6)，赐高祖时功臣自酈商以下子孙爵皆关内侯，食邑凡百余人。

(1)吴、楚、齐、赵反：指吴楚七国反汉。(2)赵城：指赵王国都邯郸(在今河北邯郸市西南)。(3)奕布：本书有其传。(4)平原君：景帝王皇后母臧儿之封号。(5)巫蛊：指巫蛊事件。(6)元始：平帝年号(公元1—5)。

夏侯婴，沛人也。为沛厩司御(1)，每送使客，还过泗上亭(2)，与高祖语，未尝不移日也(3)。婴已而试补县吏，与高祖相爱。高祖戏而伤婴，人有告高祖。高祖时为亭长，重坐伤人(4)，告故不伤婴(5)，婴证之。移狱覆(6)，婴坐高祖系岁余，掠笞数百，终脱高祖。

(1)司御：掌管养马架车的人。(2)泗上亭：即泗水亭。在今江苏沛县东。(3)移日：形容时间长。(4)重坐伤人：意谓为吏伤人加重治罪。(5)告故：自告事故。(6)狱覆：翻案。

高祖之初与徒属欲攻沛也(1)，婴时以县令史为高祖使(2)。上降沛一日(3)，高祖为沛公，赐爵七大夫(4)，以婴为太仆(5)，常奉车(6)。从攻胡陵(7)，婴与萧何降泗水监平(8)，平以胡陵降，赐婴爵五大夫(9)。从击秦军碭东(10)，攻济阳(11)，下户牖(12)，破李由军雍丘(13)，以兵车趣(促)攻战疾，破之，赐爵执帛(14)。从击章邯军东阿、濮阳下(15)，以兵车趣(促)攻战疾，破之，赐爵执圭(16)。从击赵贲军开封(17)，杨熊军曲遇(18)。婴从

捕虏六十八人，降卒八百五十人，得印一匾。又击秦军洛阳东，以兵车趣(促)攻战疾，赐爵封，转为腾令(19)。因奉车从攻定南阳(20)，战于蓝田、芷阳(21)，至霸上(22)。沛公为汉王，赐婴爵列侯，号昭平侯，复为太仆，从入蜀汉(23)。

(1)初：指刘邦亡匿于芒砀尚未取得沛县之时。(2)县令史：县中掌文书的小吏。(3)上：指刘邦。降沛：谓接受沛县投降。(4)七大夫：爵名，第七级。(5)太仆：掌管帝王或诸侯车马之官。(6)奉车：御车。(7)胡陵：县名，在今山东鱼台县东南。(8)泗水：郡名。治相县(在今安徽淮北市西北)。监：郡监。(9)五大夫：爵名，第九级。(10)砀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夏邑东南。(11)济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兰考县东北。(12)户牖：乡名，在今兰考县北。(13)李由：李斯之子，秦三川郡守。雍丘：县名。今河南杞县。(14)执帛：战国时楚国爵名，仅次于执珪。楚爵为秦末义军所采用。(15)章邯：秦将。东阿：邑名。在今山东阳谷县东北之阿城镇。濮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濮阳县西南。(16)执圭：战国时楚国的最高爵位。(17)赵贲：秦将。开封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开封市西南。(18)杨熊：秦将。曲遇：小邑名。在今河南中牟县。(19)滕令：滕县之长官。滕县，在今山东滕县西。(20)南阳：郡名。治宛县(在今河南南阳市)。(21)蓝田：县名。在今陕西蓝田西。芷阳：县名，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北。(22)霸上：地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东。(23)蜀汉：蜀郡与汉中郡。这里是指汉中郡治南郑(在今陕西汉中市)。

还定三秦，从击项籍。至彭城，项羽大破汉军。汉王不利，驰去。见孝惠、鲁元(1)，载之。汉王急，马罢(疲)，虏在后(2)，常跋两儿弃之(3)，婴常收载行，面雍(拥)树驰(4)。汉王怒，欲斩婴者十余，卒得脱，而致孝惠、鲁元于丰(5)。

(1)孝惠：孝惠帝刘盈。鲁元：鲁元公主，刘邦之女，吕后所生。(2)虏：指敌军。(3)跋(b)：踢；用脚拨开。(4)面拥树：大人拥抱小孩，小孩抱着大人颈好似拥树。(5)卡：邑名。在今江苏丰县。

汉王既至荥阳(1)，收散兵，复振，赐婴食邑沂阳(2)。击项籍下邑(3)，追至陈(4)，卒定楚。至鲁(5)，益食兹氏(6)。

(1)荥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县东北。(2)沂阳：乡名。地点不明。(3)下邑：邑名。在今安徽砀山县。(4)陈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淮阳。(5)鲁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曲阜市。(6)兹氏：县名。在今山西汾阳县东南。

汉王即帝位，燕王臧荼反，婴从击荼。明年，从至陈，取楚王信(1)。更食汝阴(2)，剖符，世世勿绝。从击代(3)，至武泉、云中(4)，益食千户。因从击韩信军胡骑晋阳旁(5)，大破之。追北至平城(6)，为胡所围，七日不得通。高帝使使厚遗阚氏(7)，冒顿乃开其一围角(8)。高帝出欲驰，婴固徐行，弩皆持满外乡(向)，卒以得脱。益食婴细阳千户(9)。从击胡骑句注北(10)，大破之。击胡骑平城南，三陷陈(阵)，功为多，赐所夺邑五百户。从击陈豨、黥布军，陷陈(阵)却敌，益千户，定食汝阴六千九百户，除前所食。

(1)楚王信：韩信。(2)汝阴：县名。在今安徽阜阳县。(3)代：代郡。治代县(在今河北蔚县东北)。(4)武泉：县名。在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东北。云中：县名。在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西南。(5)韩信：韩王信。晋阳：县名。在今山西太原市西南。(6)平城：县名。在今山西大同市东北。(7)阚氏(y nzh)：匈奴单于之妻，相当云汉帝之后。(8)冒顿(mòdú)：匈奴单于。匈奴族杰出人物。(9)细阳：县名。在今安徽太和县东南。(10)句注：句注山。在今山西代县西北。

婴自上初起沛，常为太仆从，竟高祖崩。以太仆事惠帝。惠帝及高后德婴之脱孝惠、鲁元于下邑间也，乃赐婴北第第一(1)，曰“近我”，以尊异之。惠帝崩，以太仆事高后。高后崩，代王之来(2)，婴以太仆与东牟侯入清宫(3)，

废少帝，以天子法驾迎代王代邸(4)，与大臣共立文帝，复为太仆。八岁薨，谥曰文侯。传至曾孙颇，尚平阳公主(5)，坐与父御婢奸(6)，自杀，国除。

(1)北第：近北阙之第宅。第一：谓第宅一区。或谓在北第之第一门。(2)代王：刘恒，后为文帝。(3)东牟侯：刘兴居，齐悼惠王刘肥之子。清宫：清除宫内异己势力。(4)天子法驾：皇帝的车驾。(5)平阳公主：景帝刘启之子。《功臣表》曰：“元光二年，侯颇嗣，十八年，元鼎二年，坐尚公主与父御婢奸，自杀。”据此可知，夏侯颇于元鼎二年(前115)还尚公主；但自元朔五年(前124)卫青已尚平阳公主，直至逝世(前106)合葬，可见夏侯颇不可能坐尚平阳公主与父御婢奸。其所尚得，当是另一公主。(6)御婢：皇帝所赐之婢。

初娶为滕令奉车，故号滕公。及曾孙颇尚主，主随外家姓，号孙公主(1)，故滕公子孙更为孙氏(2)。

(1)孙公主：平阳公主是景帝皇后所生，外家当姓王，故此孙公主必非平阳公主。(2)更为孙氏：周寿昌指出，更为孙氏，只是夏侯颇一支；其他夏侯氏子孙则不尽然。

灌婴，睢阳贩缯者也(1)。高祖为沛公，略地至雍丘(2)，章邯杀项梁，而沛公还军于碭(3)，婴以中涓从(4)，击破东郡尉于成武及秦军于杠里(5)，疾斗，赐爵七大夫(6)。又从攻秦军亳南、开封、曲遇(7)，战疾力，赐爵执帛(8)，号宣陵君。从攻阳武以西至洛阳(9)破秦军尸北(10)。北绝河津(11)，南破南阳守 阳城东(12)，遂定南阳郡。西入武关(13)，战于蓝田(14)，疾力，至霸上(15)，赐爵执圭(16)，号昌文君。

(1)睢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商丘县南。缯(z ng)：丝织品之总称。(2)雍丘：县名。今河南杞县。(3)碭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夏邑县东南。(4)中涓：帝王的侍从官。(5)东郡：郡治濮阳(今河南濮阳县西南)。成武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成武县。杠里：地名。地点不明。有说是县名，在今山东鄆城县。恐非。(6)七大夫：爵名，第七级。(7)亳：邑名。在今河南曹县东南。开封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开封市南，曲遇：小邑名。在今河南中牟县。(8)执帛：战国时楚爵名，仅次于执珪。(9)阳武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原阳县东南。洛阳：在今洛阳市东北。(10)尸：尸乡。在今河南偃师县西。(11)河津：指平阴律。在今河南孟津县东。(12)南阳：郡名。治宛县(在今河南南阳市)。守：南阳守吕。阳城：在今河南方城东。(13)武关：在今陕西商南县东南。(14)蓝田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商南县西。(15)霸上：地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东。(16)执圭：战国时楚国最高爵名。秦末起义军采用。

沛公为汉王，拜婴为郎中(1)，从入汉中(2)，十月，拜为中谒者(3)。从还定三秦(4)，下栎阳(5)，降塞王(6)。还围章邯废丘(7)，未拔。从东出临晋关(8)，击降殷王(9)，定其地(10)。击项羽将龙且、魏相项佗军定陶南(11)，疾战，破之。赐婴爵列侯，号昌文侯，食杜平乡(12)。

(1)郎中：帝王的侍从官。(2)汉中：郡名。治南郑(在今陕西汉中市)。中谒者：在帝王左右掌管传达的官。(4)三秦：指关中地位。当时关中由项羽分封给三个秦将(章邯、司马欣、董翳)的雍、塞、翟三个诸侯王国占据，故称“三秦”。(5)栎阳：县名。在今陕西高陵县东北。(6)塞王：司马欣。(7)章邯：原为秦将，当时为雍王。废丘：县名，在今陕西兴平县东南。(8)临晋关：也称蒲津关，在今陕西大荔县东，黄河西岸。(9)殷王：司马卬。(10)其地：殷王之地在河内，在今河南省黄河以北、河北省南部等地区。(11)定陶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定陶西北。(12)杜：县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南。平乡：乡名。在杜县。

复以中谒者从降下碭(1)，以北至彭城(2)。项羽击破汉王，汉王遁而西，婴从还，军于雍丘。王武、魏公申徒反，从击破之。攻下外黄(3)，西收军于荥阳(4)。楚骑来众，汉王乃择军中可为骑将者，皆推故秦骑士重泉人李必、骆甲习骑兵(5)，今为校尉(6)，可为骑将。汉王欲拜之，必、甲曰：“臣故秦民，恐军不信臣，臣愿得大王左右善骑者傅之(7)。”婴虽少，然数力战，

乃拜婴为中大夫令(8),李必、骆甲为左右校尉,将郎中骑兵击楚骑于荥阳东,大破之。受诏别击楚军后,绝其饷道,起阳武至襄邑(9)。击项羽之将项冠于鲁下(10),破之,所将卒斩右司马、骑将各一人。击破柘公王武军燕西(11),所将卒斩楼烦将五人(12),连尹一人(13)。击王武别将桓婴白马下(14),破之,所将卒斩都尉一人。以骑度(渡)河南,送汉王到洛阳,从北迎相国韩信军于邯郸(15)。还至敖仓(16),婴迁为御史大夫。

(1)碭:县名。在今河南夏邑东南。(2)彭城:县名。在今江苏徐州市。(3)外黄:县名。在今河南兰考县东南。(4)荥阳: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县东北。(5)重泉:县名。在今陕西蒲城县东南。(6)校尉:次于将军的武官。(7)傅:辅佐。(8)中大夫令:武职。(9)起阳武至襄邑:谓所绝饷道之地段。襄邑:县名。在今河南睢县。(10)鲁:县名。在今山东曲阜市。(11)燕:县名。在今河南延津县东北。(12)楼烦:县名。在今山西宁武县。古时楼烦人善骑射,故有称善于骑射者为“楼烦”。(13)连尹:楚武官。(14)白马:县名。在今河南滑县东。(15)邯郸:县名。在今河北邯郸节。(16)敖仓:秦朝的大粮仓,建在今河南荥阳县东北的敖山上。

三年,以列侯食邑杜平乡。受诏将郎中骑兵东属相国韩信,击破齐军于历下(1),所将卒虏车骑将华毋伤及将吏四十六人。降下临淄(2),得相田光。追齐相田横至赢、博(3),击破其骑,所将卒斩骑将一人,生得骑将四人。攻下赢、博,破齐将军田吸于千乘(4),斩之。东从韩信攻龙且、留公于假密(5),卒斩龙且,生得右司马、连尹各一人,楼烦将十人,身生得亚将周兰(6)。

(1)历:历城,县名。在今山东济南市。(2)临淄:县名。在山东淄博市东北。(3)赢:县名。在今山东莱芜县西北。博:邑名,在今山东泰安市东南。(4)千乘:邑名。在今山东高青县东北。(5)假密,即高密,县名。在今山东高密县西。(6)亚将:次将。

齐地已定,韩信自立为齐王,使婴别将击楚将公杲于鲁北,破之。转南,破薛郡长(1)。身虏骑将一人。攻傅阳(2),前至下相以东南僮、取虑、徐(3)。度(渡)淮,尽降其城邑,至广陵(4)。项羽使项声、薛公、郯公复定淮北,婴度(渡)淮击破项声、郯公下邳(5),斩薛公,下下邳、寿春(6)。击破楚崎平阳(7),遂降彭城。虏柱国项佗,降留、薛、沛、酈、萧、相(8)。攻苦、谯(9),复得亚将,与汉王会颍乡(10)。从击项籍军陈下(11),破之。所将卒斩楼烦将二人,虏将八人。赐益食邑二千五百户。

(1)薛郡长:相当于薛郡守。薛郡:治鲁县(今山东曲阜市)。(2)傅阳:县名。在今山东枣庄市南。(3)下相:县名。在今江苏宿迁县西南。僮:县名。在今安徽泗县东北。取虑:县名。在今安徽灵璧县东北。徐:县名。在今江苏泗洪县南。(4)广陵:县名。在今江苏扬州市西北。(5)下邳:县名。在今江苏沛县南。(6)寿春:县名。在今安徽寿县。(7)平阳:邑名。今山东邹县。(8)留:县名。在今江苏沛县东南。薛:县名。在今山东微山县东北。沛:县名。今江苏沛县。酈:县名。在今河南永城县西。萧:县名。在今安徽萧县东北。相:县名。在今安徽淮北市西北。(9)苦:县名。在今河南鹿邑县。谯:县名。在今安徽亳县。(10)颍乡:乡名。在今河南鹿邑县东。(11)陈:县名。在河南淮阳县。

项籍败垓下去也(1),婴以御史大夫将车骑别追项籍至东城(2),破之。所将卒五人共斩项籍,皆赐爵列侯。降左右司马各一人,卒万二千人,尽得其军将吏。下东城、历阳(3)。度(渡)江(4),破吴郡长吴下(5),得吴守,遂定吴、豫章、会稽郡(6)。还定淮北,凡五十二县。

(1)垓下:地名。在今安徽灵璧县东南沱河北岸。(2)东城:县名。在今安徽定远县东南。(3)历阳:县名。在今安徽和县。(4)江:长江。(5)吴郡:陈直疑为项羽自置之郡,郡治当在吴县。吴:县名。在今江苏苏州市。(6)吴、豫章、会稽:皆郡名。豫章郡治南昌(在今江西南昌市)。会稽郡治秦时在吴县(在今江苏苏州市),项羽所置吴郡治吴县,则会稽郡治可能在它处。

汉王即帝位，赐益婴邑三千户。以车骑将军从击燕王荼。明年，从至陈，取楚王信。还，剖符，世世勿绝，食颍阴二千五百户(1)。

(1)颍阴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许昌市。

从击韩王信于代(1)，至马邑(2)，别降楼烦以北六县，斩代左将，破胡骑将于武泉北(3)。复从击信胡骑晋阳下(4)，所将卒斩胡白题将一人(5)。又受诏并将燕、赵、齐、梁、楚车骑(6)，击破胡骑于砦石(7)。至平城(8)，为胡所困。

(1)代：指代地。在今山西大同市以东、河北张家口市以西部分地区。(2)马邑：县名。在今山西朔县。(3)武泉：县名。在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东北。(4)晋阳：县名。在今山西太原市西南。(5)白题：匈奴族的一支。(6)燕、赵、齐、梁、楚：皆是汉初诸侯王国名。(7)砦石：邑名。有说在山西静乐县东北。(8)平城：县名。在今山西大同市东北。

从击陈豨，别攻豨丞相侯敞军曲逆下(1)，破之，卒斩敞及特将五人。降曲逆、卢奴、上曲阳、安国、安平(2)。攻下东垣(3)。

(1)曲逆：县名。在今河北完县东南。(2)卢奴：县名。在今河北定县。上曲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北曲阳县西。安国：县名。在今河北安国县东南。安平：县名。在今河北安平县。(3)东垣：邑名。在今河北石家庄市东北。

黥布反，以车骑将军先出，攻布别将于相(1)，破之，斩亚将楼烦将三人。又进击破布上柱国及大司马军(2)。又进破布别将肥铗。婴身生得左司马一人，所将卒斩其小将十人，追北至淮上。益食邑二千五百户。布已破，高帝归，定令婴食颍阴五千户，除前所食邑。凡从所得二千石二人，别破军十六，降城四十六，定国一，郡二，县五十二，得将军二人，柱国、相各一人，二千石十人。

(1)相：县名。在今安徽淮北市西北。(2)上柱国：战国时楚国官名，相当于丞相。大司马：掌管军政的高级军职。

婴自破布归，高帝崩，以列侯事惠帝及吕后。吕后崩，吕禄等欲为乱(1)。齐哀王闻之(2)，举兵西，吕禄等以婴为大将军往击之。婴至荥阳，乃与绛侯等谋(3)，因屯兵荥阳，风(讽)齐王以诛吕氏事，齐兵止不前。绛侯等既诛诸吕，齐王罢兵归，婴自荥阳还，与绛侯、陈平共立文帝。于是益封婴三千户，赐金千斤，为太尉。

(1)吕禄：吕释之之子，吕后之侄，曾封为赵王，后被诛。(2)齐哀王：刘襄，齐悼惠王刘肥之子。(3)绛侯：周勃。

三岁，绛侯勃免相，婴为丞相，罢太尉官。是岁，匈奴大入北地(1)，上令丞相婴将骑八万五千击匈奴。匈奴去，济北王反(2)，诏罢婴兵。后岁余，以丞相薨，谥曰懿侯。传至孙强，有罪，绝。武帝复封婴孙贤为临汝侯，奉婴后，后有罪(3)，国除。

(1)北地：郡名。治义渠(在今甘肃庆阳县西南)。(2)济北王：刘兴居，齐悼惠王刘肥之子。

(3)有罪：《功臣表》云：坐子伤人首匿免。

博宽，以魏五大夫骑将从，为舍人，起横阳(1)。从攻安阳、杠里(2)，赵贲军于开封(3)，及击杨熊曲遇、阳武(4)，斩首十二级，赐爵卿(5)。从至霸上(6)。沛公为汉王，赐宽封号共德君。从入汉中，为右骑将。定三秦，赐食邑雕阴(7)。从击项籍，待怀(8)，赐爵通德侯。从击项冠、周兰、龙且，所将卒斩骑将一人敖下(9)，益食邑。

(1)横阳：邑名。在今河南商丘市西南。(2)安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安阳市西南。(3)赵贲：秦将。开封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开封市西南。(4)杨熊：秦将。曲遇：小邑名。在今河南中牟县。



阳武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原阳县东南。(5)爵卿：在秦爵二十级中，自左庶长(第十级)至大庶长(第十八级)相当于卿。(6)霸上：地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东。(7)雕阴：县名。在今陕西甘泉县南。(8)怀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武陟县西南。(9)敖：山名。在今河南荥阳县东北。

属淮阴(1)，击破齐历下军(2)，击田解(3)。属相国参(4)，残博(5)，益食邑。因定齐地，剖符世世勿绝，封阳陵侯，二千六百户，除前所食。为齐右丞相，备齐(6)。五岁为齐相国。

(1)淮阴：指淮阴侯韩信。(2)历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济南市。(3)击：疑误，可能是获、得等字。田解：齐将。(4)参：曹参。(5)博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泰安市东南，(6)备：守备。

四月，击陈豨，属太尉勃(1)，以相国代丞相哙击豨(2)。一月，徙为代相国(3)，将屯(4)。二岁，为丞相(5)，将屯。孝惠五年薨，谥曰景侯。传至曾孙偃，谋反，诛(6)，国除。

(1)勃：周勃。(2)哙：樊哙。(3)代：代王国。(4)将屯：统领防备匈奴的屯兵。(5)丞相：《史记》作“代丞相”，是也。当时改诸侯王国之相国为丞相。(6)《功臣表》云：坐与淮南王谋反诛。

靳歙，以中涓从(1)，起宛胸(2)。攻济阳(3)。破李由军。击秦军开封东，斩骑千人将一人，首五十七级，捕虏七十三人，赐爵封临平君。又战蓝田北，斩车司马二人，骑长一人，首二十八级，捕虏五十七人。至霸上。沛公为汉王，赐歙爵建成侯，迁骑都尉(4)。

(1)中涓：帝王的侍从官。(2)宛胸：即冤句，县名。在今山东定陶西南。(3)济阳：邑名。在今河南兰考县东北。(4)骑都尉：骑兵部队的长官。

从定三秦。别西击章平军于陇西(1)，破之，定陇西六县，所将卒斩车司马、候各四人，骑长十二人。从东击楚，至彭城。汉军败还，保雍丘(2)，击反者王武等。略梁地(3)，别西击邢说军菑南(4)，破之，身得说都尉二人，司马、候十二人，降吏卒四千六百八十人。破楚军荥阳东。食邑四千二百户。

(1)章平：章邯部将。陇西：郡名。治狄(在今甘肃临洮县)。(2)雍丘：县名。今河南杞县。(3)梁地：指令河南东部地区。(4)菑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民权县东。

别之河内(1)，击赵贲军朝歌(2)，破之，所将卒得骑将二人，车马二百五十匹。从攻安阳以东，至棘蒲(3)，下十县。别攻破赵军，得其将司马二人，候四人，降吏卒二千四百人。从降下邯郸，别下平阳(4)，自斩守相，所将卒斩兵守郡一人，降邲(5)。从攻朝歌、邯郸，又别击破赵军，降邯郸郡六县。还军敖仓(6)，破项籍军成皋南(7)，击绝楚饷道，起荥阳至襄邑(8)，破项冠鲁下(9)。略地东至郟、郟、下邳(10)，南至蕲、竹邑(11)。击项悍济阳下。还击项籍军陈下(12)，破之。别定江陵(13)，降柱国、大司马以下八人，身得江陵王，致洛阳，因定南郡(14)。从至陈，取楚王信(15)，剖符世世勿绝，定食四千六百户，为信武侯。

(1)别之河内：另带一支军到河内。河内：郡名。治怀县(在今河南武陟县西南)。(2)朝歌：县名。今河北淇县。(3)棘蒲：邑名。在今河北大名县西北。(4)平阳：县名。在今山西临汾市西南。(5)邲：县名。在今河北磁县南。(6)敖仓：大粮仓。在今河南荥阳县东北。(7)成皋：邑名。在今河南荥阳西北。(8)起荥阳至襄邑：指击绝楚饷道的地段。襄邑：县名。在今河南睢县。(9)鲁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曲阜市。(10)郟：即缙，县名。在今山东枣庄市东北。郟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郟城北。下邳：县名。在今江苏邳县南。(11)蕲：县名。在今安徽宿县南。竹邑：县名。在今安徽宿县北。(12)陈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淮阳县。(13)江陵：县名。在今湖北江陵县西北。(14)南郡：郡治江陵。(15)楚王信：韩信。

以骑都尉从击代，攻韩信平城下(1)，还军东垣(2)。有功，迁为车骑将

军，并将梁、赵、齐、燕、楚车骑(3)，别击陈豨丞相敞(4)，破之，因降曲逆(5)。从击黥布有功，益封，定食邑五千三百户。凡斩首九十级，虏百四十二人，别破军十四，降城五十九，定郡、国各一，县二十三，得王、柱国各一人，二千石以下至五百石三十九人。

(1)韩信：韩王信。(2)东垣：县名。在今河北石家庄市东北。(3)梁、赵、齐、燕、楚：皆是汉初诸侯王国。平城：县名。在今山西大同市东北。(4)敞：侯敞。(5)曲逆：县名。在今河北完县东南。

高后五年，薨，谥曰肃侯。子亭嗣，有罪(1)，国除。

(1)钱大昭云：坐事国人过律免。

周緤，沛人也。以舍人从高祖起沛。至霸上，西入蜀汉，还定三秦，常以参乘，赐食邑池阳(1)。从东击项羽荥阳，绝甬道，从出度(渡)平阴(2)，遇韩信军襄国(3)，战有利不利，终亡(无)离上心。上以緤为信武侯，食邑三千三百户(4)。

(1)池阳：乡名。惠帝时设县，在今陕西泾阳县西北。(2)渡平阴：言由平阴津渡过黄河。

(3)遇韩信军襄国：此处记事有脱误。当时周緤随刘邦渡平阴，是至修武，而非至襄国。(4)三千三百户：《功臣表》为“二千二百户”。

上欲自击陈豨，緤泣曰：“始秦攻破天下(1)，未曾自行，今上常自行，是亡(无)人可使者乎？”上以为“爱我”，赐入殿门不趋(2)。

(1)秦：指秦始皇。(2)不趋：《史记》在“不趋”下，尚有“杀人不死”四字。

十二年，更封緤为城侯(1)，孝文五年薨，谥曰贞侯。子昌嗣，有罪，国除，景帝复封緤子应为郟侯(2)，薨，谥曰康侯。子仲居嗣，坐为太常有罪(3)，国除。

(1)(p ng)：乡名。在今陕西宝鸡县。城：《史记》作“蒯成”。(2)郟：县名。在今安徽涡阳县东北。(3)坐为太常有罪：《功臣表》云：坐收赤侧钱不收，完为城旦。《公卿表》云：坐不收赤侧钱，收行钱。

赞曰：仲尼称“犁牛之子骍且角，虽欲勿用，山川其舍诸(1)？”言士不系于世类也(2)。语曰“虽有兹基，不如逢时(3)”，信矣！樊哙、夏侯婴、灌婴之徒，方其鼓刀仆御贩缯之时(4)，岂自知附骥之尾(5)，勒功帝籍，庆流子孙哉？当孝文时，天下以酈寄为卖友。夫卖友者，谓见利而忘义也。若寄父为功臣而又执劫(6)，虽摧吕禄，以安社稷，谊(义)存君亲，可也。

(1)仲尼称等句：引文见《论语·雍也篇》。仲尼：孔子之字。犁牛：耕牛。骍：赤色。勿用：言勿用为祭祀之牺牲。山川：指山川之神。其：犹岂。舍：捨弃。诸：“之乎”两字的六音字。(2)类：类似。(3)语：俗语。兹基：指田地与农具。(4)鼓刀：谓屠狗。(5)附骥之尾：谓虻附骥之尾，则致千里。喻凡人依附权势，可以扶摇直上。(6)执劫：谓被劫持。

## 汉书新注卷四十二 张周赵任申屠传第十二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张苍、周昌、起尧、任教、申屠嘉等的事迹。这是一篇写萧何、曹参、陈平等汉初功臣名相之后的丞相、御史大夫的类传。张苍等五人是次于萧何等名臣的汉初大臣，各有个性和特点，为官刚直守节，故可立传；至于陶青、刘舍等辈，碌碌无为，尸位素餐，就难等列了。《汉书》继《史记》之后，都写了张苍等五人各有特点，为官守正；并指出自申屠嘉死后，陶青、刘舍、许昌、薛泽、庄青翟、赵周等以列侯继踵任相，谨小慎微，只是“备员而已，无所能发明功名著于世者”，“殆与萧、曹、陈平异矣”。这是中肯的评论。为何如此？恐怕不能仅从个人性格特点去找答案；还得了解时势及当时政治特点，特别是景武之世皇权专制主义的强化不能不加思索。

张苍，阳武人也(1)，好书律历。秦时为御史，主柱下方书(2)。有罪，亡归。及沛公略地过阳武，苍以客从攻南阳(3)。苍当斩(4)，解衣伏质(质)(5)，身长大，肥白如瓠，时王陵见而怪其美士(6)，乃言沛公，赦勿斩，遂西入武关(7)，至咸阳(8)。

(1)阳武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原阳县东南。(2)主柱下方书：谓为柱下史，掌管四方文书。(3)南阳：郡名。治宛县(在今河南南阳市)。(4)当斩：《史记》作“坐法当斩”，文以较明。(5)质：古时杀人所用的榘垫。(6)王陵：刘邦部将。(7)武关：在今陕西商南县东南。(8)咸阳：秦朝国都，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。

沛公立为汉王，入汉中(1)，还定三秦(2)。陈余击走常山王张耳(3)，耳归汉，汉以苍为常山守。从韩信击赵(4)，苍得陈余。赵地已平，汉王以苍为代相(5)，备边寇。已而徙为赵相，相赵王耳。耳卒，相其子敖。复徙相代。燕王臧荼反，苍以代相从攻荼有功，封为北平侯，食邑千二百户。

(1)汉中：郡名。治南郑(在今陕西汉中市)。(2)三秦：指关中地区。(3)常山：郡国名。治东垣(在今河北石家庄市东北)。(4)赵：指赵王国。赵都于邯郸(在今河北邯郸市)。(5)代：代王冈，都于代县(在今河北蔚县东北)。

迁为计相(1)，一月，更以列侯为主计四岁(2)。是时萧何为相国，而苍乃自秦时为柱下御史，明习天下图书计籍，又善用算律历，故令苍以列侯居相府，领主郡国上计者。黥布反，汉立皇子长为淮南王，而苍相之(3)。十四年(4)，迁为御史大夫。

(1)计相：专掌计籍，故称“计相”。(2)主计：计相之号。(3)相之：谓为淮南王相。(4)十四年：自孝惠元年至高后七年(前194—前181)。

周昌者，沛人也(1)。其从兄苛，秦时皆为泗水卒史(2)。及高祖起沛，击破泗水守监(3)，于是苛、昌以卒史从沛公，沛公以昌为职志(4)，苛为客(5)。从入关破秦。沛公立为汉王，以苛为御史大夫，昌为中尉(6)。

(1)沛：县名。在今江苏沛县。(2)泗水：郡名。治相县(在今安徽淮北市西北)。(3)守监：郡守、郡监。(4)职志：掌旗帜。志：与“帜”同。(5)客：宾客，不任官职。(6)中尉：武职，掌京师治安。

汉三年，楚围汉王荥阳急(1)，汉王出去，而使苛守荥阳城。楚破荥阳城，欲令苛将，苛骂曰：“苍趣(促)降汉王！不然，今为虏矣！”项羽怒，烹(烹)苛。汉王于是拜昌为御史大夫。常从击破项籍。六年，与萧、曹等俱封，为汾阴侯(2)，苛子成以父死事，封为高景侯。

(1)荥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县。(2)汾阴：县名。在今山西万荣县西南。

昌为人强力，敢直言，自萧、曹等皆卑下之。昌尝燕(宴)入奏事(1)，高帝方拥戚姬(2)，昌还走。高帝逐得，骑昌项上(3)，问曰：“我何如主也？”昌仰曰：“陛下即桀纣之主也(4)。”于是上笑之，然尤惮昌。及高帝欲废太子(5)，而立戚姬子如意为太子(6)；大臣固争莫能得，上以留侯策止(7)。而昌庭争之强，上问其说，昌为人吃(8)，又盛怒，曰：“臣口不能言，然臣期期知其不可(9)。陛下欲废太子，臣期期不奉诏。”上欣然而笑，即罢。吕后侧耳于东箱(厢)听(10)，见昌，为跪谢曰：“微君(11)，太子几废。”

(1)宴：安闲。指高帝安闲时。(2)拥：抱也。戚姬：即戚夫人。(3)项：脖子的后部。(4)桀纣：夏桀王、商纣王，古时荒淫的君主。(5)太子：指太子刘盈。(6)如意：戚姬所生，封为赵王。(7)留侯：张良。(8)吃：口吃。说话结结巴巴，字音重复。(9)期期：口吃貌。(10)东箱：即东厢。(11)微：无也。

是岁，戚姬子如意为赵王，年十岁，高祖忧万岁之后不全也(1)。赵尧为符玺御史(2)，赵人方与公谓御史大夫周昌曰(3)：“君之史赵尧年虽少，然奇士，君必异之(4)，是且代君之位。”昌笑曰：“尧年少，刀笔吏耳，何至是乎！”居顷之，尧侍高祖，高祖独心不乐，悲歌，群臣不知上所以然。尧进请闲曰(5)：“陛下所为不乐，非以赵王年少，而戚夫人与吕后有隙，备万岁之后而赵王不能自全乎(6)？”高祖曰：“我私忧之，不知所出(7)。”尧曰：“陛下独为赵王置贵强相，及吕后、太子、群臣素所敬惮者乃可。”高祖曰：“然。吾念之欲如是，而群臣谁可者？”尧曰：“御史大夫昌，其人坚忍伉直，自吕后、太子及大臣皆素严惮之。独昌可。”高祖曰：“善。”于是召昌谓曰：“吾固欲烦公(8)，公强为我相赵。”昌泣曰：“臣初起从陛下，陛下独奈何中道而弃之于诸侯乎？”高祖曰：“吾极知其左迁(9)，然吾私忧赵，念非公无可者。公不得已强行！”于是徙御史大夫昌为赵相。

(1)万岁：这里是死亡之讳言。不全：不安全。(2)符玺御史：掌管符玺的御史，属御史大夫。(3)方与公：方与县令。方与，县名。在今山东鱼台县北。(4)异：谓特殊优待。(5)请闲：要求个别谈话。(6)备：考虑之意。(7)不知所出：意谓没有想出办法。(8)固欲烦公：一定要烦劳您。(9)左迁：谓贬秩位。犹今言下放。

既行久之，高祖持御史大夫印弄之，曰：“谁可以为御史大夫者？”孰(熟)视尧曰：“无以易尧(1)。”遂拜尧为御史大夫。尧亦前有军功食邑，及以御史大夫从击陈豨有功，封为江邑侯。

(1)易：代也，这里是胜过之意。

高祖崩，太后使使召赵王，其相昌令王称疾不行，使者三反，昌曰：“高祖属(嘱)臣赵王，王年少，窃闻太后怨戚夫人，欲召赵王并诛之。臣不敢遣王，王且亦疾，不能奉诏。”太后怒，乃使使召赵相。相至，谒太后，太后骂曰：“尔不知我之怨戚氏乎？而不遣赵王！”昌既被征，高后使使召赵王，王果来，至长安月余，见鸩杀(1)。昌谢病不朝见(2)，三岁而薨，谥曰悼侯，传子至孙意，有罪(3)，国除。景帝复封昌孙左车为安阳侯，有罪，国除。

(1)鸩杀：毒死。(2)谢病：推辞有病。(3)有罪：据《功臣表》，周意坐行贿，为城旦。

初，赵尧既代周昌为御史大夫，高祖崩，事惠帝终世。高后元年，怨尧前定赵王如意之画(1)，乃抵尧罪(2)，以广阿侯任敖为御史大夫。

(1)画：谓划策。这里是指所划周昌为赵相之策。(2)抵尧罪：据《功臣表》赵尧是免官。

任敖，沛人也，少为狱吏。高祖尝避吏，吏系吕后，遇之谨(1)。任敖素善高祖，怒击伤主吕后吏。及高祖初起，敖以客从为御史，守丰二岁(2)。

高祖立为汉王，东击项羽，敖迁为上党守(3)。陈豨反，敖坚守，封为广阿侯，食邑千八百户。高后时为御史大夫，三岁免。孝文元年薨(4)，谥曰懿侯。传子至曾孙越人，坐为太常庙酒酸不敬，国除。

(1)不谨：待慢之意。(2)丰：邑名。在江苏丰县，(3)上党：郡名。治长子(今山西长子县西南)。(4)元年：当作“二年”。《表》云封十九年卒。自高帝十一年封，至孝文二年(前196—前178)，乃十九年。

初任敖免，平阳侯曹窋代敖为御史大夫(1)，高后崩，与大臣共诛诸吕。后坐事免(2)，以淮南相张苍为御史大夫。苍与绛侯等尊立孝文皇帝(3)，四年，代灌婴为丞相。

(1)曹窋：曹参之子。(2)坐事免：文帝未立之前曹窋已罢官。当时拥立文帝的群臣名单中，御史大夫是张苍。(3)绛侯：周勃。

汉兴二十余年，天下初定，公卿皆军吏(1)。苍为计相时，绪(序)正律历。以高祖十月始至霸上(2)，故因秦时本十月为岁首，不革(3)。推五德之运(4)，以为汉当水德之时(5)，上(尚)黑如故(6)。吹律调乐，入之音声，及以比定律令(7)；若百工，天下作程品(8)。至于为丞相，卒就之(9)。故汉家言律历者本张苍。苍凡好书，无所不观，无所不通，而尤邃律历(10)。

(1)军吏：谓军队里出身的官吏。(2)霸上：地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东。(3)革：改也。(4)五德之运：亦称“五德始终”。战国时阴阳家邹衍以水、火、土、金、木五种物质属性的相生相克和终而复始的循环变化，来比附历史上的王朝兴亡盛衰。(5)汉当水德之时：推五德相胜之法，以周为火德，故汉胜火为水德。(6)尚黑如故：照“五德”之说，水德尚黑色。(7)比定律令：谓吹律调音以定法律与条令。(8)百工，天下作程品：谓百工程品，也取则于以音律定法令。(9)卒：终于。就，成也。(10)邃：深也。

苍德安国侯王陵(1)，及贵，父事陵，陵死后，苍为丞相，洗沐，常先朝陵夫人上食，然后敢归家。

(1)苍德安国侯王陵：王陵曾救张苍免于死刑。

苍为丞相十余年，鲁人公孙臣上书，陈终始五德传，言汉土德时(1)，其符黄龙见(现)(2)，当改正朔，易服色。事下苍，苍以为非是，罢之。其后黄龙见(现)成纪(3)，于是文帝召公孙臣以为博士，草立土德时历制度(4)，更元年(5)。苍由此自绌，谢病称老。苍任人为中候(6)，大为奸利，上以为让(7)，苍遂病死。孝景五年薨，谥曰文侯。传子至孙类，有罪(8)，国除。

(1)汉土德时：推五德相胜之法，以秦水德，汉当以土德胜之。(2)其符黄龙现：土德尚黄，故符黄龙出现。(3)成纪：县名。在今甘肃通渭县东北。(4)草立：创立。(5)更元年：次年遂改为后元年。(6)任：保任。中候：官名。属将作少府。(7)以为让：谓以此责备之。(8)有罪：据《功臣表》，坐临诸侯丧后。

初苍父长不满五尺，苍长八尺余，苍子复长八尺，及孙类长六尺余。苍免相后，口中无齿，食乳，女子为乳母(1)。妻妾以百数，尝孕者不复幸(2)。年百余岁乃卒，著书十八篇，言阴阳律历事。

(1)乳母：供乳者。(2)尝孕者不复幸：意谓只是供乳。

申屠嘉，梁人也(1)。以材官蹶张从高帝击项籍(2)，迁为队率(3)。从击黥布，为都尉。孝惠时，为淮阳守(4)。孝文元年，举故以二千石从高祖者，悉以为关内侯，食邑二十四人，而嘉食邑五百户。十六年，迁为御史大夫。张苍免相，文帝以皇后弟窦广国贤有行(5)，欲相之，曰：“恐天下以吾私广国。”久念不可，而高帝时大臣余见无可者(6)，乃以御史大夫嘉为丞相，因故邑封为故安侯。

(1)梁：县名。在今河南临汝县西。(2)材官：中原地区的卫卒。蹶张：以足踏的弩。这里指强弩手。(3)队率：队长。(4)淮阳：郡、国名。治陈县(在今河南淮阳县)。(5)皇后：窦后。(6)余见：谓见在(还活着)之人。(7)故邑：指前所食之邑。故安：县名。在今河北易县东南。

嘉为人廉直，门不受私谒。是时太中大夫邓通方爱幸，赏赐累巨万，文帝常燕(宴)饮通家，其宠如是。是时嘉入朝，而通居上旁，有怠慢之礼。嘉奏事毕，因言曰：“陛下幸爱群臣则富贵之，至于朝廷之礼，不可以不肃(1)！”上曰：“君勿言，吾私之(2)。”罢朝坐府中，嘉为檄召通诣丞相府，不来，且斩通。通恐，入言上。上曰：“汝弟往(3)，吾今使人召若(4)。”通至丞相府，免冠，徒跣(5)，顿首谢嘉。嘉坐自如(6)，弗为礼，责曰：“夫朝廷者，高皇帝之朝廷也，通小臣，戏殿上，大不敬，当斩。史今行斩之(7)！”通顿首，首尽出血，不解。上度丞相已困通，使使持节召通，而谢丞相：“此吾弄臣(8)，君释之。”邓通既至，为上泣曰：“丞相几杀臣。”

(1)肃：严肃。(2)私之：言欲私自戒教之。(3)弟：但也。(4)若：你。(5)徒跣：赤着脚，以示谢罪。(6)自如：如其故态。(7)史：这里是指申屠嘉的属吏。(8)弄臣：亲近狎玩之臣。

嘉为丞相五岁，文帝崩，孝景即位。二年，晁错为内史(1)，贵幸用事，诸法令多所请变更，议以适(滴)罚侵削诸侯。而丞相嘉自绌(屈)，所言不用，疾错。错为内史，门东出，不便，更穿一门，南出。南出者，太上皇庙堧垣也(2)。嘉闻错穿宗庙垣，为奏请诛错，客有语错，错恐，夜入宫上谒，自归上(3)。至朝，嘉请沫内史错。上曰：“错所穿非真庙垣，乃外堧垣，故冗官居其中(4)，且又我使为之，错无罪。”罢朝，嘉谓长史曰(5)：“吾悔不先斩错乃请之，为错所卖。”至舍，因欧(呕)血而死。谥曰节侯。传子至孙臾，有罪(6)，国除。

(1)晁错：本书有其传。(2)堧：空地。堧垣：外围墙。(3)自归上：谓亲自向皇帝请罪(同时说明情况)。(4)冗官：《史记》作“他官”。疑两书皆误。日本高山寺藏六朝抄本作“地宫”，是也。(5)长史：官名，这里是指丞相长史。(6)有罪：《功臣表》云，臾坐为九江太守受故官送免。

自嘉死后，开封侯陶青、桃侯刘舍及武帝时柏至侯许昌、平棘侯薛泽、武强侯庄青翟、商陵侯赵周(1)，皆以列侯继踵，龊龊廉谨(2)，为丞相备员而已(3)，无所能发明功名著于世者。

(1)开封侯陶青等句：诸人平庸而无有作为，故不为立传，只附书一笔。(2)龊龊：拘谨貌。(3)为丞相：杨树达以为，此三字当紧接“继踵”二字为句，与《公孙弘传》“其后李蔡、严青翟、赵周、石庆、公孙贺、刘屈氂继踵为丞相”文句正同。

赞曰：张苍文好律历(1)，为汉名相，而专遵用秦之《颛顼历》(2)，何哉？周昌，木强人也(3)。任敖以旧德用。申屠嘉可谓刚毅守节，然无术学(4)，殆与萧、曹、陈平异矣(5)。

(1)文好律历：尚文而好律历。(2)专遵用秦之《颛顼历》：这是承用《史记》之文。司马迁讥张苍用秦历(以十月为岁首)，而太初改历则用夏正(以一月为岁首)。(3)木强：言强质如木石。(4)术学：指智谋与识见。(5)殆与萧、曹、陈平异：言申屠嘉不如萧何、曹参、陈平等入。

## 汉书新注卷四十三 酈陆朱刘叔孙传第十三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酈食其、陆贾、朱建、娄敬、叔孙通等的事迹。这是一篇汉初智辩之士的类传。酈食其凭三寸之舌，为汉王说齐，收齐七十余城，因此而被齐烹。陆贾两次为使者，远去南越，说服南越王尉佗臣属汉朝。朱建与陆贾友善，曾劝谏黠布不要叛汉，为汉高帝所谅解。刘敬是个平民，关心国家大事，曾向汉高帝刘邦献建都关中、与匈奴和亲、徙山东豪杰于关中等策，均被采纳而施行，因功赐姓刘。叔孙通本为秦朝博士，毫不迂腐而是“希世”之儒，乘时趋势，为汉高帝制定朝廷礼仪制度。他们都为汉朝的兴建和巩固贡献了智力，故名垂于史。《史记》将酈生、陆贾(朱建附)与娄敬、叔孙通分立二传，《汉书》合传之，都给以一定的历史地位和评价。司马迁评“三代之际，非一士之智”，班固言“帝王之功非一士之略”，都意味深长，至今仍有警世价值。

酈食其(1)，陈留高阳人也(2)。好读书，家贫落魄(3)，无衣食业。为里监门，然吏县中贤豪不敢役，皆谓之狂生。

(1)食其(yì)：即食箕，其名有希望一生丰衣足食之义。(2)陈留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开封市东南。高阳：小邑名。属陈留县，在今河南杞县西南。(3)落魄：穷困，不得意。

及陈胜、项梁等起，诸将询地过高阳者数十人(1)，食其闻其将皆握(齷)齷好荷(苛)礼自用(2)，不能听大度之言，食其乃自匿。后闻沛公略地陈留郊，沛公麾下骑士适食其里中子，沛公时时间邑中贤豪。骑士归，食其见，谓曰：“吾闻沛公嫚(慢)易人(3)，有大略，此真我所愿从游，莫为我先(4)。若见沛公，谓曰‘臣里有酈生，年六十余，长八尺，人皆谓之狂生’，自谓我非狂。”骑士曰：“沛公不喜儒，诸客冠儒冠来者，沛公辄解其冠，溺其中(5)。与人言，常大骂。未可以儒生说也。”食其曰：“第言之(6)。”骑士从容言食其所戒者(7)。

(1)徇地：犹略地。(2)握齷：同“齷齷”。器量狭窄。苛：细也。(3)陵：傲慢。易：轻视。

(4)先：介绍之意。(5)溺：同“尿”，小便。(6)第：但也。(7)戒：告诫。

沛公至高阳传舍(1)，使人召食其。食其至，入谒，沛公方踞床令两女子洗(2)，而见食其。食其入，即长揖不拜，曰：“足下欲助秦攻诸侯乎？欲率诸侯破秦乎？”沛公骂曰：“竖儒(3)！夫天下同苦秦久矣，故诸侯相率攻秦，何谓助秦？”食其曰：“必欲聚徒合义兵诛无道秦，不宜踞见长者。”于是沛公辍洗(4)，起衣(5)，延食其上坐，谢之。食其因言六国从衡(纵横)时。沛公喜，赐食其食，问曰：“计安出？”食其曰：“足下起瓦合之卒(6)，收散乱之兵，不满万人，欲以径入强秦，此所谓探虎口者也。夫陈留，天下之冲，四通八达之郊也，今其城中又多积粟。臣知其令(7)，今请使，令下足下(8)。即不听，足下举兵攻之，臣为内应。”于是遣食其往，沛公引兵随之，遂下陈留。号食其为广野君。

(1)传舍：客馆，犹今之招待所。(2)踞床：坐在床边。洗：洗足。(3)竖儒：贱儒之意。(4)辍：中止。(5)起衣：谓起身整衣。(6)瓦合：犹言乌合。(7)知其令：谓与县令相知。(8)下：归降之意。

食其言弟商(1)，使将数千人从沛公西南略地(2)。食其常为说客，驰使诸侯。

(1)商：酈商，本书有其传。(2)西南：谓往西南。

汉三年秋，项羽击汉，拔荥阳(1)，汉兵遁保巩(2)。楚人闻韩信破赵(3)，彭越数反梁地(4)，则分兵救之。韩信方东击齐，汉王数困荥阳、成皋(5)，计欲捐成皋以东，屯巩、洛以距(拒)楚(6)。食其因曰：“臣闻之，知天之所归者，王事可成；不知天之所归者，王事不可成。王者以民为天，而民以食为天。夫敖仓(7)，天下转输久矣，臣闻其下乃有臧(藏)粟甚多。楚人拔荥阳，不坚守敖仓，乃引而东，令嫡(谪)卒分守成皋(8)，此乃天所以资汉。方今楚易取而汉反却(9)，自夺便(10)，臣窃以为过矣。且两雄不俱立，楚汉久相持不决，百姓骚动，海内摇荡，农夫释耒，红女下机(11)，天下之心未有所定也。愿足下急复进兵，收取荥阳，据敖庾之粟(12)，塞成皋之险，杜太行之道(13)，距(拒)飞狐之口(14)，守白马之津(15)，以示诸侯形制之势(16)，则天下知所归矣。方今燕、赵已定(17)，唯齐未下(18)。今田广据千里之齐，田间将二十万之众军于历城(19)，诸田宗强，负海岱(20)，阻河济(21)，南近楚，齐人多变诈，足下虽遣数十万师，未可以岁月破也(22)。臣请得奉明诏说齐王使为汉而称东藩(23)。”上曰：“善。”

- (1)荥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县。(2)巩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巩县西南。(3)赵：指赵王国。(4)梁地：指今河南省东部地区。(5)成皋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县西北。(6)洛：洛阳。在今河南洛阳市东北。(7)敖仓：秦朝所建的大粮仓，在今河南荥阳县东北的敖山上。(8)嫡卒：有罪被谪的戍卒。(9)却：退却。(10)自夺便：谓自己剥夺(即放弃)了便利。(11)红女：工女。下机：谓不织布。(12)敖庾：即敖仓。(13)太行：太行山。在今冀、晋、豫三省交界处。(14)狐之口：飞狐口，关隘名。在今河北蔚县东南。(15)白马之津：白马津，黄河渡口名。在今河南滑县东北。(16)形制：谓占据形胜之地，以制服他人。(17)燕：指燕王国。(18)齐：指齐王国。(19)田间：刘敞以为是“田解”。历城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济南市。(20)负海岱：背靠大海和泰山。(21)阻河济：凭借黄河与济水。(22)岁月：意谓一年半载。(23)东藩：东方的属国。

乃从其画(1)，复守敖仓(2)，而使食其说齐王，曰：“王知天下之所归乎！”曰：“不知也。”曰：“知天下之所归，则齐国可得而有也；若不知天下之所归，即齐国未可保也。”齐王曰：“天下何归？”食其曰：“天下归汉。”齐王曰：“先生何以言之？”曰：“汉王与项王戮力西面击秦(3)，约先入咸阳者王之(4)，项王背约不与，而王之汉中(5)。项王迁杀义帝(6)，汉王起蜀汉之兵击三秦(7)，出关而责义帝之负处(8)，收天下之兵，立诸侯之后。降城即以侯其将，得赂则以分其土，与天下同其利，豪英贤材皆乐为之用。诸侯之兵四面而至，蜀汉之粟方船而下(9)。项王有背约之名，杀义帝之负；于人之功无所记，于人之罪无所忘(10)；战胜而不得其赏，拔城而不得其封；非项氏莫得用事(11)；为人刻印，玩而不能授(12)；攻城得赂，积财而不能赏。天下畔(叛)之，贤材怨之，而莫为之用。故天下之上归于汉王，可坐而策也(13)。夫汉王发蜀汉，定三秦，涉西河之外(14)，援上党之兵(15)；下井陘(16)，诛成安君(17)；破北魏(18)，举三十二城：此黄帝之兵，非人之力量，天之福也。今已据敖庾之粟，塞成皋之险，守白马之津，杜太行之厄，距(拒)飞狐之口，天下后服者先亡矣。王疾下汉王，齐国社稷可得而保也；不下汉王，危亡可立而待也。”田广以为然，乃听食其，罢历下兵守战备，与食其日纵酒(19)。

- (1)画：策划。(2)守：围也。(3)戮力：并力。西面：西向。(4)咸阳：秦朝国都，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。(5)汉中：郡名。治南郑(在今陕西汉中市)。(6)迁杀义帝：见本书《项羽传》。(7)蜀汉：蜀郡与汉中郡。蜀郡，治成都(今四川成都市)。三秦：指关中地区。(8)责：问也。(9)方船：并船，极言船多。(10)于人之功无所记等句：言项羽吝爵赏而念旧恶。(11)非项氏莫



得用事：言项羽任人唯亲。(12)为人刻印，玩而不能授：言玩惜侯印而不肯封人。(13)可坐而策：谓形势显而易见。(14)西河：指山西省与陕西省之间南北流向的一段黄河。西河之外：指河东。(15)援：引也。上党：郡名。治长子(今山西长治县西南)。上党之兵：指原魏豹之兵。(16)井陘：山口名。在今河北井陘县。(17)成安君：陈余。(18)北魏：指魏豹。魏豹占据之地，为战国魏国北部地区，故称“北魏”。(19)日纵酒：日日放纵而饮酒。

韩信闻食其冯(凭)轼下齐七十余城(1)，乃夜度(渡)兵平原袭齐(2)。齐王田广闻汉兵至，以为食其卖己(3)，乃烹(烹)食其，引兵走。

(1)凭轼：伏在车箱前端横木上，这里指乘车。(2)平原：指平原津，黄河渡口名。在今山东平原县西南。(3)食其卖己：意谓郿食其与韩信勾结而愚弄自己。

汉十二年，曲周侯酈商以丞相将兵击黥布，有功。高祖举功臣(1)，思食其。食其子疥数将兵，上以其父故，封疥为高梁侯(2)。后更食武阳，卒，子遂嗣(3)。三世，侯平有罪(4)，国除。

(1)举：分封。(2)高梁：邑名。在今山西临汾市东北。(3)更食武阳，卒，子遂：李慈铭以为“阳卒子”三字衍。《史记》作“更食武遂”。武遂：邑名。在今河北武强县西北。(4)平有罪：据《功臣表》，平坐诈衡王取金免。

陆贾，楚人也(1)。以客从高祖定天下，名有口辩(2)，居左右，常使诸侯。

(1)楚：楚地。而不明何郡县。(2)名有口辩：以口辩而闻名。

时中国初定，尉佗平南越(1)，因王之。高祖使贾赐佗印为南越王。贾至，尉佗翦结(椎髻)箕踞见贾(2)。贾因说佗曰：“足下中国人(3)，亲戚昆弟坟墓在真定(4)。今足下反天性，弃冠带，欲以区区之越与天子抗衡为敌国(5)，祸且及身矣。夫秦失其正(6)，诸侯豪桀(杰)并起，唯汉王先入关，据咸阳。项籍背约，自立为西楚霸王，诸侯皆属，可谓至强矣。然汉王起巴蜀，鞭笞天下，劫诸侯，遂诛项羽。五年之间，海内平定，此非人力，天之所建也。天子闻君王王南越，而不助天下诛暴逆，将相欲移兵而诛王，天子怜百姓新劳苦。且休之，遣臣授君王印，剖符通使。君王宜郊迎(7)，北面称臣，乃欲以新造未集之越屈强于此(8)。汉诚闻之，掘烧君王先人冢墓，夷种宗族(9)，使一偏将将十万众临越，即越杀王降汉，如反覆手耳(10)。”

(1)尉佗平南越：详见本书《南粤传》。(2)椎髻：束发于顶，其形如椎。箕踞：伸其两脚而坐，其状如箕。是为不敬之态。(3)中国：指中原。(4)真定：县名。在今河北石家庄市东北。(5)区区：小貌。抗衡：对抗。(6)正：政也。(7)郊迎：出郊迎接。(8)新造未集：刚刚建立，尚不稳定。屈强：同“倔强”。(9)夷：剷平，诛灭。(10)反覆手：谓易如反掌。

于是佗乃蹶然起坐(1)，谢贾曰：“居蛮夷中久，殊失礼义。”因问贾曰：“我孰与萧何、曹参、韩信贤(2)？”贾曰：“王似贤也。”复问曰：“我孰与皇帝贤？”贾曰：“皇帝起丰沛，讨暴秦，诛强楚，为天下兴利除害，继五帝二王之业，统天下，理中国。中国之人以亿计，地方万里，居天下之膏腴，人众车舆，万物殷富，政由一家，自天地剖判未始有也(3)。今王众不过数万，皆蛮夷，崎岖山海间，譬如汉一郡，王何乃比于汉！”佗大笑曰：“吾不起中国，故王此。使我居中国，何遽不若汉？”乃大说(悦)贾，留与饮数月。曰：“越中无足与语，至生来，令我日闻所不闻。”赐贾橐中装直(值)千金(4)，它送亦千金。贾卒拜佗为南越王，令称臣奉汉约。归报，高帝大说(悦)，拜贾为太中大夫(5)。

(1)蹶然：惊起之貌。(2)与：如也。(3)剖判：言开辟。(4)橐(tuó)：口袋。橐中装：口袋中的礼物。(5)太中大夫：官名。掌议论，属郎中令。

贾时时前说称《诗》《书》。高帝骂之曰：“乃公居马上得之(1)，安事《诗》《书》(2)！”贾曰：“马上得之，宁可以马上治乎(3)？且汤武逆取而以顺守之(4)，文武并用，长久之术也。昔者吴王夫差、智伯极武而亡(5)；秦任刑法不变，卒灭赵氏(6)。乡(向)使秦以并天下，行仁义，法先圣，陛下安得而有之？”高帝不怿(7)，有惭色，谓贾曰：“试为我著秦所以失天下，吾所以得之者，及古成败之国。”贾凡著十二篇。每奏一篇，高帝未尝不称善，左右呼万岁，称其书曰《新语》(8)。

(1)乃公：你老子。居马上得之：得以武力夺得天下。(2)安事：何必求教。(3)宁：难道。(4)逆取而以顺守：谓以武力打天下而以仁义治天下。(5)吴王夫差：春秋末年吴国国君，曾打败越国，耀兵中原，后被越王勾践所灭。智伯：春秋末年晋国“六卿”之一，先与赵氏等并力灭范氏和中行氏，后欲灭赵氏未成，乃被赵氏所灭。(6)卒灭赵氏：终于使秦灭亡。赵氏：相传秦之先造父，有功于周穆王，封之赵城，由此一姓赵氏。(7)怿(yì)：悦。(8)《新语》：《汉书·艺文志》儒家著录《陆贾》二十三篇。今有题陆贾撰《新语》二卷、十二篇，其书崇王黜霸，归于修身。或疑为依托之作。

孝惠时，吕太后用事，欲王诸吕，畏大臣及有口者(1)。贾自度不能争之，乃病免。以好畲田地善(2)，往家焉。有五男，乃出所使越囊中装，卖千金，分其子，子二百金，令为生产。贾常乘安车驷马，从歌鼓瑟侍者十人(3)，宝剑直(值)百金，谓其子曰：“与女(汝)约：过女(汝)，女(汝)给人马酒食极欲，十日而更(4)。所死家，得宝剑车骑侍从者。一岁中以往来过它客(5)，率不过再过(6)，数击鲜(7)，毋久溷女(汝)为也(8)。”

(1)有口者：谓辩士。(2)好畲：县名。在今陕西乾县东。(3)侍者：美女或奴婢。(4)更：轮换。(5)过它客：谓到其他人家作客。(6)再过：经过两次。(7)数击鲜：意谓多备新鲜鱼肉。击：谓宰杀。鲜：指新鲜食物，如鲜鱼、鲜肉。(8)毋久溷汝为：不会长久烦扰你的。

吕太后时，王诸吕，诸吕擅权，欲劫少主(1)，危刘氏(2)，右丞相陈平患之，力不能争，恐祸及己。平常燕(宴)居深念(3)。贾往，不请(4)，直入坐，陈平方念，不见贾(5)。贾曰：“何念深也？”平曰：“生揣我何念(6)？”贾曰：“足下位为上相(7)，食三万户侯(8)，可谓极富贵无欲矣。然有忧患，不过患诸吕、少主耳。”陈平曰：“然，为之奈何？”贾曰：“天下安，注意相；天下危，注意将。将相和，则士豫附(9)；士豫附，天下虽有变，则权不分。权不分，为社稷计，在两君掌握耳。臣常欲谓太尉绛侯(10)，绛侯与我戏(11)，易吾言(12)。君何不交欢太尉，深相结？”为陈平画吕氏数事(13)。平用其计，乃以五百金为绛侯寿(14)，厚具乐饮太尉(15)，太尉亦报如之(16)。两人深相结，吕氏谋益坏。陈平乃以奴婢百人，车马五十乘，钱五百万，遗贾为食饮费。贾以此游汉廷公卿间，名声籍甚(17)。及诛吕氏，立孝文，贾颇有力。

(1)劫：挟制。少主：少帝。(2)危：危害。刘氏：指刘家皇权。(3)宴居：闲居。念：考虑。(4)不请：谓未经报请。(5)不见：谓未发觉。(6)揣：猜测。(7)上相：当时设左右二相，世俗尚右，陈平为右相，故称其“上相”。(8)食三万户侯：陈平封为曲逆侯。曲逆县，秦时三万户，经秦末之乱，汉初仅五千余户。此云三万户，实是夸张之说。(9)豫附：乐于归附。(10)绛侯：周勃。当时为太尉。(11)戏：戏狎。(12)易：轻视。(13)画吕氏数事：策划对付吕氏的几个方法。(14)为绛侯寿：谓给周勃祝寿送礼。(15)厚具：谓丰盛的酒筵。(16)亦报如之：也以同样的礼数回敬之。(17)籍甚：意谓很盛。

孝文即位，欲使人之南越，丞相平乃言贾为太中大夫，往使尉佗，去黄屋称制(1)，令比诸侯(2)，皆如意指(旨)。语在《南越传》。陆生竟以寿终。

(1)去黄屋称制：意谓取消天子的摆场与称号。黄屋：黄色车盖，天子之仪。称制：指以天子身份发号施令。(2)比诸侯：与诸侯王地位相等。

朱建，楚人也。故尝为淮南王黥布相，有罪去，后复事布。布欲反时，问建，建谏止之。布不听，听梁父侯(1)，遂反。汉既诛布，闻建谏之，高祖赐建号平原君，家徙长安。

(1)梁父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泰安市东南。

为人辩有口，刻谦刚直，行不苟合，义不取容。辟阳侯行不正(1)，得幸吕太后，欲知建(2)，建不肯见。及建母死，贫未有以发丧(3)，方假尧服具(4)。陆贾素与建善，乃见辟阳侯，贺曰：“平原君母死。”辟阳侯曰：“平原君母死，何乃贺我？”陆生曰：“前日君侯欲知平原君，平原君义不知君，以其母故。今其母死，君诚厚送丧，则彼为君死矣。”辟阳侯乃奉百金祝(5)，列侯贵人以辟阳侯故，往赙凡五百金(6)。

(1)辟阳侯：审食其。吕后的宠幸者。(2)欲知：欲与相知。(3)发表：举行丧事。(4)假貸：借贷。服具：指办丧事中的服饰、供具等。(5)祝(shuì)：馈赠死者的衣被。(6)赙(fù)：以财物助人办丧事。

久之，人或毁辟阳侯，惠帝大怒，下吏，欲诛之。太后惭，不可言(1)。大臣多害辟阳侯行，欲遂诛之。辟阳侯困急，使人欲见建。建辞曰：“狱急，不敢见君。”建乃求见孝惠幸臣闾籍孺(2)，说曰：“君所以得幸帝，天下莫不闻。今辟阳侯幸太后而下吏，道路皆言君谗，欲杀之。今日辟阳侯诛，旦日太后含怒，亦诛君。君何不肉袒为辟阳侯言帝(3)？帝听君出辟阳侯，太后大欢。两主俱幸君，君富贵益倍矣。”于是闾籍孺大恐，从其计，言帝，帝果出辟阳侯。辟阳侯之囚，欲见建，建不见，辟阳侯以为背之(4)，大怒。及其成功出之，大惊。

(1)不可言：意谓碍难自言之。(2)闾籍孺：“籍”字衍。闾孺，惠帝之宠臣。(3)肉袒：脱袖露肩，以示请罪。(4)背：背叛。

吕太后崩，大臣诛诸吕，辟阳侯与诸吕至深，卒不诛。计画所以全者，皆陆生、平原君之力也。

孝文时，淮南厉王杀辟阳侯(1)，以党诸吕故。孝文闻其客朱建为其策，使吏捕欲治。闻吏至门，建欲自杀。诸子及吏皆曰：“事未可知，何自杀为？”建曰：“我死祸绝，不及乃身矣(2)。”遂自刭。文帝闻而惜之，曰：“吾无杀建意也。”乃召其子，拜为中大夫(3)。使匈奴，单于无礼，骂单于，遂死匈奴中。

(1)淮南厉王杀辟阳侯：详见《淮南王传》。(2)乃：汝。(3)中大夫：官名。掌议论，属郎中令。

娄敬，齐人也(1)。汉五年，戍陇西(2)，过洛阳(3)，高帝在焉，敬脱鞬(挽)辂(4)，见齐人虞将军曰：“臣愿见上言便宜。”虞将军欲与鲜衣(5)，敬曰：“臣衣帛，衣帛见，衣褐，衣褐见(6)，不敢易衣。”虞将军入言上，上召见，赐食。

(1)齐：齐地。在今山东省东部及北部。(2)陇西：郡名。治狄道(今甘肃临洮县)。(3)洛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洛阳市东北。(4)挽辂(lì)：拉车的横木。辂，绑在车辕以备人牵拉的横木。(5)鲜衣：华丽的衣服。(6)褐(hè)：粗制短衣，古时贫贱人所穿。

已而问敬，敬说曰：“陛下都洛阳，岂欲与周室比隆哉(1)？”上曰：“然。”敬曰：“陛下取天下与周异。周之先自后稷(2)，尧封之郟(3)，积德累善十余世。公刘避桀居豳(4)。大(太)王以狄伐故，去豳，杖马箠去居岐(5)，国

人争归之。及文王为西伯(6)，断虞芮讼(7)，始受命，吕望、伯夷自海滨来归之(8)，武王伐纣(9)，不期而会孟津上八百诸侯(10)，遂灭殷(11)。成王即位(12)，周公之属傅相焉(13)，乃营成周都洛(14)，以为此天下中，诸侯四方纳贡职(15)，道里钧矣，有德则易以王，无德则易以亡。凡居此者，欲令务以德致人，不欲阻险，令后世骄奢以虐民也。及周之衰，分而为二(16)，天下莫朝周，周不能制。非德薄，形势弱也。今陛下起丰沛(17)，收卒三千人，以之径往，卷蜀汉，(18)定三秦(19)，与项籍战荥阳(20)，大战七十，小战四十，使天下之民肝脑涂地(21)，父子暴骸中野，不可胜数，哭泣之声不绝，伤夷(痍)者未起(22)，而欲比隆成康之时(23)，臣窃以为不侔矣(24)。且夫秦地被山带河(25)，四塞以为固(26)，卒(猝)然有急(27)，百万之众可具。因秦之故，资甚美膏腴之地，此所谓天府(28)。陛下入关而都之(29)，山东虽乱(30)，秦故地可全而有也。夫与人斗，不扼其亢(吭)(31)，拊其背，未能全胜。今陛下入关而都，按秦之故，此亦扼天下之亢(吭)而拊其背也。”

(1)周室：周王朝。周平王东迁，都于洛邑(即洛阳)。(2)后稷：古代周族的始祖，名弃，善耕稼，相传在尧舜时为农官，教民耕种。(3)尧：陶唐氏，名放勋，史称唐尧。郟(tái)：古邑名。在今陕西武功县西南。(4)公刘：古代周族祖先，相传为后稷的曾孙，夏朝末年率领周族迁徙于豳(bin，今陕西彬县东北)，垦荒定居。(5)大王：即太王，名古公亶(d n)父，相传为周文王的祖父。因受戎、狄威逼，他率领周族由豳迁到岐山下的周，建邑，设官，改旧俗，务农业，使周族逐渐强盛。扶马箠：执马鞭。(6)文王：姓姬，名昌，商朝末年周族领袖。为西伯(西方诸侯之长)。建丰邑(今陕西西安市西南)为国都。(7)断虞芮讼：虞、芮，皆周文王时所立诸侯国，姬姓，虞地在今山西平陆县北，芮地在今陕西大荔县境，两国争田，文王为其调解，并使之归附于周。(8)吕望：姜姓，吕氏，名尚，一名牙。号太公望，俗称姜太公。辅佐武王灭商，封于齐。伯夷：商朝末年孤竹君长子，孤竹君死后，他与弟互相让位，后投奔于周。(9)武王：周王朝建立者，姓姬，名发。联合诸侯，经牧野(在今河南汲县北)之战，灭商，兴周，都于镐。纣：商纣王。(10)孟津：古代黄河渡口名。在今河南孟津县东北。相传周武王在此盟会八百诸侯，然后渡河灭商。(11)殷：即商。因盘庚迁都于殷(今河南安阳小屯村)。故商也称殷。(12)成王：西周国王，姓姬，名诵。武王之子。(13)周公：姓姬，名旦，武王之子，采邑在周，辅佐成王，消灭叛乱，营建洛邑，制礼作乐。(14)成周都洛：周公以洛邑为东都，分筑王城(在今洛阳市西)与成周城(在今洛阳市东)，周平王自镐京迁都于卫城，周敬王自王城迁都于成周城。(15)贡职：亦称贡赋，指土贡与赋税。(16)二：这里是指东周君、西周君。(17)丰：邑名。在今江苏丰县。沛：县名。在今江苏沛县。(18)蜀：郡名。治成都(今四川成都市)。汉：指汉中郡，治南郑(今陕西汉中市东)。(19)三秦：指关中地区。(20)荥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县。(21)肝脑涂地：形容惨死。(22)伤夷：创伤。(23)成康：周成王、周康王，其时“明德慎罚”，矛盾缓和，史称“成康之治”。(24)侔(móu)：相等。(25)秦地：这里指关中地区。被山带河：倚靠华山，濒临黄河。(26)四塞：四面有关塞。(27)猝然：突然，忽然。(28)天府：谓条件优越、物产丰富之地。(29)关：指函谷关，在今河南灵宝县东北。(30)山东：指崤山或华山以东的广大地区。(31)吭(h ng)：咽喉。比喻要害处。

高帝问群臣，群臣皆山东人，争言周王数百年(1)，秦二世则亡，不如都周(2)。上疑未能决。及留侯明言入关便(3)，即日驾西都关中(4)。

(1)王(wàng)：统治天下。(2)周：指洛阳。(3)留侯：张良。(4)驾：这里指皇帝出行的车马，并用为皇帝的代称。

于是上曰：“本言都秦地者娄敬，娄者刘也。”赐姓刘氏(1)，拜为郎中(2)，号曰奉春君。

(1)赐姓：古代帝王常以己姓赏赐功臣，以示恩宠。(2)郎中：官名。侍从帝王，属郎中令。

汉七年，韩王信反，高帝自往击。至晋阳(1)，闻信与匈奴欲击汉，上大怒，使人使匈奴。匈奴匿其壮士肥牛马，徒见其老弱及羸畜。使者十辈来，皆言匈奴易击。上使刘敬复往使匈奴，还报曰：“两国相击，此宜夸矜见(现)所长。今臣往，徒见羸瘠老弱(2)，此必欲见(现)短，伏奇兵以争利。愚以为匈奴不可击也。”是时汉兵以逾句注(3)，三十余万众，兵已业行。上怒，骂敬曰：“齐虏(4)！以舌得官(5)，乃今妄言沮吾军(6)。”械系敬广武(7)。遂往，至平城(8)，匈奴果出奇兵围高帝白登(9)，七日然后得解。高帝至广武赦敬，曰：“吾不用公言，以困平城。吾已斩先使十辈言可击者矣。”乃封敬二千户，为关内侯，号建信君。

(1)晋阳：县名。在今山西太原市西南。(2)瘠(zì)：瘦。(3)句注：山名。在今山西代县西北。(4)虏：奴隶。对人之蔑称。(5)舌：谓饶舌。(6)沮：阻止。(7)械系：以桎梏拘囚起来。

广武：县名。在今山西代县西南。(8)平城：县名。在今山西大同市东北。(9)白登：山名。在今山西大同市东北。

高帝罢平城归，韩王信亡入胡。当是时，冒顿单于兵强(1)，控弦四十万骑(2)，数苦北边。上患之，问敬。敬曰：“天下初定，士卒罢(疲)于兵革，未可以武服也。冒顿杀父代立，妻群母，以力为威，未可以仁义说也。独可以计久远子孙为臣耳，然陛下恐不能为。”上曰：“诚可，何为不能！顾为奈何(3)？”敬曰：“陛下诚能以适(嫡)长公主妻单于，厚奉遗之，彼知汉女送厚，蛮夷必慕，以为阏氏(4)，生子必为太子，代单于。何者？贪汉重币。陛下以岁时汉所余彼所鲜数问遗(5)，使辩士风(讽)谕以礼节。冒顿在，固为子婿；死，外孙为单于。岂曾闻孙敢与大父亢(抗)礼哉(6)？可毋战以渐臣也。若陛下不能遣长公主，而令宗室及后宫诈称公主，彼亦知不肯贵近，无益也。”高帝曰：“善。”欲遣长公主。吕后泣曰：“妾唯以一太子、一女(7)，奈何弃之匈奴！”上竟不能遣长公主，而取家人子为公主(8)，妻单于。使敬往结和亲约。

(1)冒顿(mòdú)单(chán)于：公元前二世纪匈奴族君主，加强军事，消灭邻国，促使匈奴强大。(2)控弦：谓引弓。(3)顾：但也。(4)阏氏(y zh)：匈奴单于妻的称号，相当于汉帝之后。(5)鲜(xi n)：少也。问遗(wèi)：赠送。(6)大父：祖父，外祖父。抗礼：彼此以平等之礼相待。(7)以：此也。太子：刘盈，后为帝(惠帝)。一女：指鲁元公主。(8)家人子：汉制，良家女子被选入宫尚无职号者之称。《匈奴传》谓此次“奉家室女”。

敬从匈奴来，因言“匈奴河南白羊、楼烦王(1)，去长安近者七百里(2)，轻骑一日一夕可以至。秦中新破(3)，少民，地肥饶，可益实。夫诸侯初起时，非齐诸田，楚昭、屈、景莫与。今陛下虽都关中，实少人。北近胡寇，东有六国强族，一日有变，陛下亦未得安枕而卧也。臣愿陛下徙齐诸田(4)，楚昭、屈、景(5)，燕、赵、韩、魏后(6)，及豪桀(杰)名家，且实关中(7)。无事，可以备胡，诸侯有变，亦足率以东伐。此强本弱末之术也(8)。”上曰：“善。”乃使刘敬徙所言关中十余万口(9)。

(1)河南：指今内蒙古河套一带。白羊：匈奴族的一部。楼烦：古族名。先秦时活动于晋北、陕北及内蒙古南部等地区，后被匈奴征服。(2)长安：汉朝国都，在今陕西西安市北。(3)秦中：指关中。(4)齐诸田：战国时齐国王族姓田。诸田，据田氏各支。(5)楚昭、屈、景：先秦时楚国王族本姓熊，昭、屈、景是楚王族之三支。(6)燕、赵、韩、魏：指战国时燕、赵、韩、魏等各国王族。后：后裔。(7)实：谓迁来充实。(8)本：指汉朝廷。末：指地方势力。(9)所言：指刘敬所言及的六国贵族的后裔。

叔孙通，薛人也(1)。秦时以文学征，待诏博士(2)。数岁，陈胜起，二

世召博士诸儒生问曰：“楚戍卒攻蕲入陈(3)，于公何如？”博士诸生三十余人前曰：“人臣无将(4)，将则反，罪死无赦。愿陛下急发兵击之。”二世怒，作色(5)。通前曰：“诸生言皆非。夫天下为一家，毁郡县城，铄其兵(6)，示天下弗复用。且明主在上，法令具于下，吏人人奉职，四方辐辏(7)，安有反者！此特群盗鼠窃狗盗(8)，何足置齿牙间哉(9)？郢守尉今捕诛，何足忧？”二世喜，尽问诸生，诸生或言反，或言盗。于是二世令御史按诸生言反者下吏(10)，非所宜言(11)。诸生言盗者皆罢之。乃赐通帛二十匹，衣一袭(12)，拜为博士。通已出，反(返)舍，诸生曰：“生何言之谀也(13)？”通曰：“公不知，我几不免虎口！”乃亡去之薛，薛已降楚矣。

(1)薛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滕县南。(2)待诏：等候诏命。博士：秦及汉初备位顾问，保管书籍。(3)蕲(qí)：县名。在今安徽宿县东南。陈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淮阳县。(4)将：谓蓄意叛乱。(5)作色：谓变了脸色。(6)铄(shuò)：熔化。兵：武器。(7)辐辏(còu)：言车辐凑集于毂，比喻各地服从朝廷。(8)鼠窃狗盗：谓小偷小摸。(9)何足置齿牙间：犹言何足挂齿。(10)下吏：交付法吏处治。(11)非所宜言：意谓所言不当。(12)一袭：一件。(13)谀(yú)：谄媚。

及项梁之薛，通从之。败定陶(1)，从怀王(2)。怀王为义帝，徙长沙(3)，通留事项王。汉二年，汉王从五诸侯入彭城(4)，通降汉王。

(1)定陶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定陶县西北。(2)怀王：秦末起义军所立的楚怀王，后称义帝。(3)长沙：郡国名。治临湘(今湖南长沙市)。(4)从：使人从己(使动用法)。五诸侯：指当时从刘邦东向的常山王张耳、河南王申阳、韩王郑昌、魏王豹，殷卫司马卬。或泛指除楚外的六国后裔。彭城：今江苏徐州市。

通儒服(1)，汉王憎之，乃变其服，服短衣，楚制(2)。汉王喜(3)。

(1)儒服：穿着儒生服装。(2)楚制：楚服的式样。叔孙通改服，乃趋时尚。(3)汉王喜：刘邦为楚人，见叔孙通穿楚制短衣，故喜。

通之降汉，从弟子百余人(1)，然无所进(2)，(专)言诸故群盗壮士进之，弟子皆曰：“事先生数年，幸得从降汉，今不进臣等，(专)言大猾(3)，何也？”通乃谓曰：“汉王方蒙矢石争天下(4)，诸生宁能斗乎？故先言斩将搴旗之士(5)。诸生且待我，我不忘矣。”汉王拜通为博士，号稷嗣君(6)。

(1)从：谓跟从者。(2)进：推荐。(3)大猾：非常狡猾之人。(4)蒙：冒犯。矢石：箭矢、礮石。(5)搴(qiān)：拔取。(6)稷嗣君：言叔孙通的德业足以继踪齐国稷下的风流。

汉王已并天下，诸侯共尊为皇帝于定陶，通就其仪号(1)。高帝悉去秦仪法(2)，为简易。群臣饮争功，醉或妄呼，拔剑击柱，上患之。通知上益厌(厌)之，说上曰：“夫儒者难与进取，可与守成。臣愿征鲁诸生(3)，与臣弟子共起朝仪(4)。”高帝曰：“得无难乎(5)？”通曰：“五帝异乐(6)，三王不同礼(7)。礼者，因时世人情为之节文者也(8)。故夏、殷、周礼所因损益可知者(9)，谓不相复也(10)。臣愿颇采古礼与秦仪杂就之(11)。”上曰：“可试为之，令易知，度吾所能行为之。”

(1)就：成也。制定。仪号：这里指礼仪制度。(2)秦仪法：《史记》作“秦苛仪法”。苛，烦琐也。文义较明。仪法：礼仪规则。(3)鲁：指先秦时鲁国之地，在今山东省西南部。(4)朝仪：朝会的礼仪。(5)得无：犹言该不会。(6)五帝：各说不一。一般是指黄帝、颛顼、帝喾、唐尧、虞舜。(7)三王：夏禹、商汤、周文王、武王。(8)节文：意谓规范与修饰。(9)夏、殷、周：即夏、商、周三个朝代。因损益：谓随时而有所减少和增补。(10)复：重复。(11)杂就：杂凑。

于是通使征鲁诸生三十余人(1)。鲁有两生不肯行，曰：“公所事者且十主(2)，皆面谀亲贵。今天下初定，死者未葬，伤者未起，又欲起礼乐。礼乐

所由起，百年积德而后可兴也。吾不忍为公所为。公所为不合古，吾不行。公往矣，毋污我！”通笑曰：“若真鄙儒(3)，不知时变。”

(1)使(shì)：奉命为使。(2)且：将近。十主：叔孙通曾事过秦始皇、秦二世、项梁、楚怀王、项羽、刘邦等，“十”乃举成数。(3)若：你，你们。鄙儒：犹迂儒。

遂与所征三十人西(1)，及上左右为学者与其弟子百余人为繡幕野外(2)。习之月余，通曰：“上可试观。”上使行礼，曰：“吾能为此。”乃令群臣习肄(3)，会十月(4)。

(1)西：西行。(2)左右：谓近臣。为学：谓素有学术修养。繡幕：指演习朝会礼仪。古时以绳索围圈出一块演习之地称繡，以茅草插排出尊卑位次称幕。(3)习肄(yì)：练习。(4)会：举行朝会。十月：汉初沿用秦历，以夏历十月为岁首。

汉七年，长乐宫成(1)，诸侯群臣朝十月。仪：先平明(2)，谒者治礼(3)，引以次入殿门，廷中陈车骑戍卒卫官(4)，设兵(5)，张旗志(帜)。传曰“趋”(6)。殿下郎中侠(挟)陛，陛数百人(7)。功臣列侯诸将军军吏以次陈西方，东乡(向)；文官丞相以下陈东方，西乡(向)。大行设九宾(8)，舂句传(9)。于是皇帝辇出房(10)，百官执戟传警(11)，引诸侯王以下至吏六百石以次奉贺(12)。自诸侯王以下莫不震恐肃敬。至礼毕，尽伏，置法酒(13)。诸侍坐殿上皆伏抑首(14)，以尊卑次起上寿(15)。觴九行(16)，谒者言“罢酒”。御史执法举不如仪者辄引去。竟朝置酒(17)，无敢喧哗失礼者。于是高帝曰：“吾乃今日知为皇帝之贵也。”拜通为奉常(18)，赐金五百斤。

(1)长乐宫：汉初将秦兴乐宫改建而成，皇帝在此视朝；惠帝以后移朝于未央宫，长乐宫遂为太后居处。故址在今西安市西北郊。(2)先平明：平明之前。(3)谒者：官名。掌宾赞受事，属郎中令。治礼：即治礼郎，汉初属典客。(4)陈：排列。(5)兵：兵器。(6)趋：疾行，表示敬意。(7)陛：每陛。(8)大行：官名。汉初称典客，后故称大行，掌礼仪。九宾：九个传达人员。宾，摈也。(9)舂(chōng)句传：自上传告下为舂，自下传告上为句。(10)辇：汉代指帝、后所乘之车，这里指乘辇。(11)传警：传声而唱警(警戒)。(12)六百石(shí)：汉代官吏俸禄等级，这里作为官阶代称。(13)尽伏，置法酒：《史记》作“复置法酒”。礼毕当复位，不可能“尽伏”，故知“尽”为衍字，“伏”乃“复”之误。法酒：朝廷礼宴。(14)抑：屈，俯。(15)上寿：祝酒。(16)觴(shāng)：古代盛酒器。这里是敬酒之意。(17)竟朝：朝会至于礼毕。(18)奉常：官名。掌宗庙礼仪。后改称太常。

通因进曰(1)：“诸弟子儒生随臣久矣，与共为仪，愿陛下官之(2)。”高帝悉以为郎(3)。通出，皆以五百金赐诸生。诸生乃喜曰：“叔孙生圣人，知当世务。”

(1)进：进言。(2)官之：任其为官。(3)郎：帝王侍从官的通称。

九年，高帝徙通为太子太傅(1)。十二年，高帝欲以赵王如意易太子，通谏曰：“昔者晋献公以骊姬故(2)，废太子，立奚齐，晋国乱者数十年，为天下笑。秦以不早定扶苏(3)，胡亥诈立，自使灭祀(4)，此陛下所亲见。今太子仁孝，天下皆闻之；吕后与陛下攻苦食啖(淡)(5)，其可背哉！陛下必欲废適(嫡)而立少，臣愿先伏诛，以颈血汗(污)地。”高帝曰：“公罢矣，吾待戏耳(6)。”通曰：“太子天下本，本一摇天下震动，奈何以天下戏！”高帝曰：“吾听公。”及上置酒，见留侯所招客从太子入见(7)，上遂无易太子志矣。

(1)太子太傅：官名。辅导太子。(2)晋献公：春秋时晋国国君，因宠骊姬而欲立其子奚齐，迫使太子申生自杀，放逐诸子，导致长期内乱。(3)扶苏：秦始皇长子。秦始皇生前未确定太子，死后，赵高与李斯合谋，伪造始皇诏书，命扶苏自杀，而拥立胡亥。(4)灭祀(sì)：灭绝后代。

(5)攻苦食淡：经历苦难，饮食粗淡。(6)特：但，只。(7)留侯：张良。客：指四皓。

高帝崩，孝惠即位，乃谓通曰：“先帝园陵寝庙(1)，群臣莫习(2)。”徙通为奉常，定宗庙仪法。及稍定汉诸仪法，皆通所论著也。惠帝为东朝长乐宫(3)，及间往(4)，数蹕烦民(5)，作复道(6)，方筑武库南(7)。通奏事，因请闲(8)，曰：“陛下何自筑复道高帝寝，衣冠月出游高庙？子孙奈何乘宗庙道上行哉(9)！”惠帝惧，曰：“急坏之(10)。”通曰：“人主无过举(11)。今已作，百姓皆知之矣。愿陛下为原庙渭北(12)，衣冠月出游之，益广宗庙，大孝之本。”上乃诏有司立原庙。

(1)园：帝王的墓地。陵：帝王的坟墓。寝：在宗庙的后部分，放置祖先衣冠。庙：祭祀祖先之庙，在宗庙的前部分。(2)习：熟习。(3)东朝长乐宫：当时惠帝所居未央宫在长安故城西南隅，吕后所居长乐宫在长安故城东南隅，故称朝长乐宫为东朝。(4)间(jiàn)往：非正式朝拜，而是平时谒见。(5)蹕(bì)：帝王出行时开路清道，禁止通行。(6)复道：亦称间道，楼阁间架空的通道。(7)武库：藏兵器的仓库，属未央宫的一部分。(8)请闲(jiàn)：请求闲暇之时，即要求个别谈话。(9)衣冠月出游高庙等句：汉制，高帝衣冠藏于陵寝，每月初一持出衣冠备法驾游于庙，已而复之，名曰“游衣冠”。这是指出筑复道于宗庙道(即衣冠出游之道)上欠妥。(10)急坏之：赶快拆除复道。(11)无过节：举事不当有过失。(12)原庙：正庙以外再立之庙。渭北：渭水北岸。

惠帝常出游离宫(1)。通曰：“古者有春尝果(2)，方今樱桃孰(熟)，可献，愿陛下出，因取樱桃献宗庙。”上许之。诸果献由此兴(3)。

(1)离宫：皇帝之正宫以外临时居住的宫殿。(2)春尝果：古代春季鲜果成熟时，帝王以其进献于宗庙之祭礼。(3)果献：将鲜果献于宗庙之祭礼。

赞曰：高祖以征伐定天下，而缙绅之徒聘其知(智)辩(1)，并成大业(2)。语曰“廊庙之材非一木之枝，帝王之功非一士之略(3)”，信哉！刘敬脱挽(挽)辂而建金城之安(4)，叔孙通舍枹鼓而立一王之仪(5)，遇其时也。酈生自匿监门，待主然后出，犹不免鼎镬(6)。朱建始名谦直，既距(拒)辟阳(7)，不终其节，亦以丧身。陆贾位止大夫，致仕诸吕(8)，不受忧责，从容平、勃之间(9)，附会将相以强社稷，身名俱荣，其最优乎！

(1)缙绅：儒者之服。也作儒者的代称。(2)大业：帝业。(3)语曰云云：引用古人、古书或欲语，而不文代出处，往往用“语曰”。引语本于《慎子》。(4)金城：以全为城，喻牢不可破。(5)舍枹(f)鼓：谓战事方休。舍，抛弃。枹：鼓槌。古代作战，击鼓进军；舍枹鼓，则罢战事。(6)鼎镬：言烹死。(7)辟阳：辟阳侯审食其。(8)致仕：退职归休。(9)从容平、勃之间：请在陈平与周勃之间调和矛盾。



## 汉书新注卷四十四 淮南衡山济北王传第十四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淮南王刘长及其三子为王的顺逆兴废的事迹。刘长是刘邦少子，文帝刘恒之弟，被封为淮南王后，骄恣不法，被文帝贬徙巴蜀，死于道。文帝为洗刷杀弟的名声，乃分淮南王国为三，封刘长三子为王：刘安为淮南王，刘勃为衡山王(后徙为济北王)，刘赐为庐江王(后徙为衡山王)。至武帝时，刘安、刘赐反对“削藩”。合谋反汉，被诛。《汉书》与《史记》都如实传之，“骄蹇，数不奉法”是全篇纲领。司马迁和班固批判淮南王“不务遵藩臣职，以承辅天子”，是站在汉朝立场指责诸侯；其论谋乱原因是“俗薄”、“荆楚剽勇轻悍，好作乱”，似乎肤浅，尚未触及关键。传中所记文帝徙死刘长，民歌讥之曰：“一尺布，尚可缝；一斗粟，尚可舂。兄弟二人，不相容！”有力地揭明权利之争胜过骨肉之情，乃人世的现实与罪恶。

淮南厉王长，高帝少子也。其母故赵王张敖美人。高帝八年，从东垣过赵(1)，赵王献美人，厉王母也，幸，有身(2)。赵王不敢内(纳)宫(3)，为筑外宫舍之(4)。及贯高等谋反事觉(5)，并逮治王，尽捕王母兄弟美人，系之河内(6)。厉王母亦系，告吏曰：“日得幸上(7)，有子。”吏以闻(8)，上方怒赵，未及理厉王母。厉王母弟赵兼因辟阳侯言吕后(9)，吕后妒，不肯白(10)，辟阳侯不强争。厉王母已生厉王，恚，即自杀。吏奉厉王诣上，上悔(11)，令吕后母之，而葬其母真定(12)。真定，厉王母家县也。

(1)东垣：县名。在今河北石家庄市东北。赵：赵王国，都于邯郸(在今河北邯郸市)。(2)有身：怀了孕。(3)纳宫：纳于宫中。(4)舍：居住。(5)贯高等谋反事：详见本书《张耳传》。(6)系：拘囚。河内：郡名。治怀县(在今河南武陟县西南)。(7)日：谓往日。上：指高帝。(8)以闻：以此上报。(9)辟阳侯：审食其，吕后之宠臣。(10)白：报告。(11)悔：后悔不理其母。(12)真定：县名。在今河北石家庄市东北。

十一年，淮南王布反(1)，上自将击灭布，即立子长为淮南王。王早失母，常附吕后，孝惠、吕后时以故得幸无患，然常心怨辟阳侯，不敢发。及孝文初即位，自以为最亲(2)，骄蹇(3)，数不奉法。上宽赦之。三年，入朝，甚横。从上入苑猎，与上同辇，常谓上“大兄”。厉王有材力，力扛鼎(4)，乃往请辟阳侯。辟阳侯出见之，即自袖金椎椎之(5)，命从者刑之(6)。驰诣阙下，肉袒而谢曰：“臣母不当坐赵时事，辟阳侯力能得之吕后，不争，罪一也。赵王如意子母无罪，吕后杀之，辟阳侯不争，罪二也。吕后王诸吕，欲以危刘氏，辟阳侯不争，罪三也。臣谨为天下诛贼，报母之仇，伏阙下请罪。”文帝伤其志(7)，为亲故不治，赦之。

(1)淮南王布：黥布。淮南王国，都于寿春(今安徽寿县)。(2)自以为最亲：此时高帝之子只有刘恒、刘长二人见在。(3)蹇(ji n)：拐脚，比喻不顺。(4)扛：举也。(5)椎：椎击。(6)到也。(7)伤：怜悯之意。

当是时，自薄太后及太子诸大臣皆惮厉王(1)。厉王以此归国益恣，不用汉法，出入警蹕(2)，称制(3)，自作法令，数上书不逊顺。文帝重自切责之(4)。时帝舅薄昭为将军，尊重，上令昭予厉王书谏数之(5)曰(6)：

(1)薄太后：文帝刘恒之母。(2)警蹕：清道，戒严。(3)称制：俨然以天子身份发号施令。(4)重：难也。(5)谏数：规劝，责备。(6)曰：以下薄昭《与淮南王长书》。

窃闻大王刚直而勇，慈惠而厚，贞信多断，是天以圣人之资奉大王也。甚盛，不可不察。今大王所行，不称天资。皇帝初即位，易侯邑在淮南者(1)，

大王不肯。皇帝卒易之(2)，使大王得三县之实，甚厚。大王以未尝与皇帝相见，求入朝见，未毕昆弟之欢(3)，而杀列侯以自为名(4)。皇帝不使吏与其间(5)，赦大王，甚厚。汉法，二千石缺(6)，辄言汉补，大王逐汉所置，而请自置相、二千石。皇帝委天下正法而许大王(7)，甚厚。大王欲属(嘱)国为布衣(8)，守冢真定。皇帝不许，使大王毋失南面之尊(9)，甚厚。大王宜日夜奉法度，修贡职，以称皇帝之厚德，今乃轻言恣行，以负谤于天下，甚非计也。

(1)易侯邑在淮南者：言侯邑在淮南者，更易以它郡。(2)卒：终于。(3)毕：尽也。(4)以自为名：谓自居为亲杀仇之名。(5)不使吏与其间：谓不令吏干与治其事。(6)二千石：古代官吏俸禄的等级，这里是指诸侯王国俸禄二千石的官员。(7)委：曲也。(8)嘱国：言托国于人。

(9)毋失：不失。南面之尊：指王位。

夫大王以千里为宅居，以万民为臣妾，此高皇帝之厚德也。高帝蒙霜露，沐风雨，赴矢石，野战攻城，身被创痍(1)，以为子孙成万世之业，艰难危苦甚矣。大王不思先帝之难苦，日夜怵惕(2)，修身正行，养牺牲(3)，丰洁粢盛(4)，奉祭祀，以无忘先帝之功德，而欲属(嘱)国为布衣，甚过。且夫贪让国土之名，轻废先帝之业，不可以言孝。父为之基，而不能守，不贤。不求守长陵(5)，而求之真定(6)，先母后父，不谊(义)。数逆天子之令，不顺。言节行以高兄(7)，无礼。幸臣有罪，大者立断(8)，小者肉刑，不仁。贵布衣一剑之任，贱王侯之位，不知(智)。不好学问大道，触情妄行(9)，不祥。此八者，危亡之路也，而大王行之。弃南面之位，奋诸、贲之勇(10)。常出入危亡之路，臣之所见，高皇帝之神必不庙食于大王之手，明白。

(1)创痍：创伤。(2)怵惕(chùtì)：恐惧警惕。(3)牺牲：古时祭祀用牲的通称。(4)粢盛(zhīchéng)：古时盛在祭器内以供祭礼的谷物。(5)长陵：汉高帝之陵。(6)真定：指淮南王长生毋葬处。(7)言节行以高兄：自炫名节异行，用此矜高于兄(文帝刘恒)。(8)断：谓斩。(9)触情：任意。(10)诸、贲：专诸、孟贲，古时二位勇士。

昔者，周公诛管叔，放蔡叔，以安周(1)；齐桓杀其弟，以反(返)国(2)；秦始皇杀两弟，迁其母，以安秦(3)；顷王亡代，高帝夺之国，以便事(4)；济北举兵，皇帝诛之，以安汉(5)。故周、齐行之于古，秦、汉用之于今，大王不察古今之所以安国便事，而欲经亲戚之意望于太上(6)，不可得也。亡之诸侯，游宦事人，及舍匿者(7)，论皆有法(8)。其在王所，吏主者坐(9)。今诸侯子为吏者(10)，御史主(11)；为军吏者，中尉主(12)；客出入殿门者，卫尉大行主(13)；诸从蛮夷来归谊(义)及以无名数自占者(14)，内史县令主(15)。相欲委下吏(16)，无与(预)其祸，不可得也。王若不改，汉系大王邸，论相以下(17)，为之奈何？夫堕父大业(18)，退为布衣所哀(19)，幸臣皆伏法而诛，为天下笑，以羞先帝之德(20)，甚为大王不取也。

(1)周公安周：周武王死后，成王年幼，由周公(名旦，武王之弟)摄政，管叔与蔡叔(二人皆武王之弟)不服，和武庚一起叛乱。周公平定叛乱，杀死管叔，放逐蔡叔，使周王朝安定。(2)齐桓返国：齐桓公(姜姓，名小白)在齐君无知被弑后，与其兄公子纠争权，先队莒国返回齐国，自立为齐君，并威胁鲁国，使其杀了公子纠。公子纠乃小白之兄，言“弟”者乃讳。(3)秦始皇安秦：秦始皇之母与嫪毐私通，生有二子。秦始皇发觉此事，杀了嫪毐与二弟，迁其母于咸阳市。(4)顷王亡代等句：顷王(汉高帝刘邦之兄仲)在匈奴入侵代王国时，失守而逃至京师。高帝夺其国，贬为郅阳侯。(5)济北举兵等句：济北王(刘兴居)与大臣共诛诸吕，自以为功大，而怨封赏太薄，谋反，被文帝所镇压。(6)太上：指天子。(7)容匿：容止而藏匿。(8)论皆有法：言判罪皆有法可循。(9)其在王所，吏主者坐：此统指王国而言，下文举汉法以明之。其在王所：

言罪人逃匿在王所。吏主者坐，言主要官吏坐其罪。(10)诸侯子为吏：谓诸侯国之人入为汉吏。(11)御史主：言以御史(专主纠察)为主。(12)中尉主：言以中尉(掌京师治安，兼主北军)为主。(13)卫尉大行主：言以卫尉(掌管宫门警卫，主南军)、大行(掌民族事务)为主。(14)无名数：未曾登记入名册。自占：自报。(15)内史县令主：以内史(掌治京师)、县令(县之长官)为主。(16)相：互相。委下来：言将罪责推委给下级官吏。(17)相：指诸侯王相。(18)堕：毁也。(19)退：反而。哀：哀怜。(20)羞：辱也。

宜急改操易行，上书谢罪，曰：“臣不幸早失先帝，少孤，吕氏之世，未尝忘死。陛下即位，臣估思德骄盈，行多不轨(1)。追念罪过，恐惧，伏地待诛不敢起。”皇帝闻之必喜。大王昆弟欢欣于上，群臣皆得延寿于下；上下得宜，海内常安。愿孰(熟)计而疾行之。行之有疑(2)，祸如发矢(3)，不可追已(4)。

(1)不轨：不法。(2)行之有疑：意谓迟疑不决。(3)发矢：比喻快速，(4)不可追：谓后悔莫及。

王得书不说(悦)。六年，令男子但等七十人与棘蒲侯柴武太子奇谋，以辇车四十乘反谷口(1)，令人使闽越、匈奴。事觉，治之，乃使使召淮南王。

(1)辇车：马驾的大车。谷口：县名。在今陕西礼泉县东北。

王至长安，丞相张苍，典客冯敬行御史大夫事(1)，与宗正、廷尉杂奏(2)：“长废先帝法，不听天子诏，居处无度，为黄屋盖拟天子(3)，擅为法令，不用汉法。及所置吏，以其郎中春为丞相，收聚汉诸侯人及有罪亡者，匿与居，为治家室，赐与财物爵禄田宅，爵或至关内侯，奉以二千石所当得(4)。大夫但、士伍开章等七十人与棘蒲侯太子奇谋反(5)，欲以危宗庙社稷，谋使闽越及匈奴发其兵。事觉，长安尉奇等往捕开章，长匿不予，与故中尉简忌谋，杀以闭口(6)，为棺椁衣衾，葬之肥陵(7)，谩吏曰‘不知安在’(8)。又阳(佯)聚土，树表其上曰‘开章死，葬此下’(9)。及长身自贼杀无罪者一人：令吏论杀无罪者六人；为亡命弃市诈捕命者以除罪(10)，擅罪人，无告劾系治城旦以上十四人(11)；赦免罪人死罪十八人，城旦春以下五十八人(12)；赐人爵关内侯以下九十四人。前日长病，陛下心忧之，使使者赐枣脯，长不肯见拜使者。南海民处庐江界中者反(13)，淮南吏卒击之。陛下遣使者帛资五十匹(14)，以赐吏卒劳苦者。长不欲受赐，谩曰‘无劳苦者’。南海王织上书献璧帛皇帝(15)，忌擅燔其书，(16)不以闻。吏请召治忌，长不遣，谩曰‘忌病’。长所犯不轨，当弃市，臣请论如法(17)。”

(1)典客：官名。掌接待少数民族等事，后改名大行令、大鸿胪。(2)宗正：官名。掌皇族事务。廷尉：官名。掌刑狱。(3)黄屋盖：以黄绢制的车盖，当时为皇帝专用。(4)奉以二千石所当得：《史记》作“奉以二千石所不当得，欲以有为者”，谓以所不当得之俸禄给予有罪亡者，企图妄为。文义较明。(5)大夫：爵名，第五级。但：人名。(6)闭口：灭口之意。(7)肥陵：邑名。在今安徽六安县东北。(8)谩：欺骗。(9)树表：立牌。(10)为亡命弃市诈捕命者以除罪：意谓包庇亡命当弃市者，而诈捕他人以顶替。(11)城旦：秦汉的一种刑罚，四岁刑，白日御寇，夜间筑城。《史记》作“城旦舂”。这里脱一“舂”字。(12)舂：汉代的一种徒刑。如人有罪当刑，不预外徭，但舂作米。(13)南海：郡名。治番禺(今广东广州市)。庐江：郡名。治舒县，在今安徽庐江西南。(14)五十匹：《史记》作“五千匹”，是也。(15)南海王织：南海王，名织。(16)忌：简忌。(17)论如法：依法判罪。

制曰(1)：“朕不忍置(致)法于王，其与列侯吏二千石议(2)。”列侯吏二千石臣婴等四十三人议(3)，皆曰：“宜论如法。”制曰：“其赦长死罪，废勿王。”有司奏：“请处蜀严道邛郫(4)，遣其子、子母从居(5)，县为筑

盖家室，皆日三食，给薪菜盐炊食器席藤(6)。”制曰：“食长，给肉日五斤，酒二斗。令故美人材(才)人得幸者十人从居。”于是尽诛所与谋者。乃遣长，载以輜车(7)，令县次传(8)。

(1)制：皇帝之命。(2)二千石：这里指九卿。九卿秩皆中二千石。(3)婴：时为大仆的汝阴侯夏侯婴。(4)蜀：郡名。治成都(今四川成都市)。严道：县名。今四川荣经县。邛邮：驿名。在今四川荣经县西南。(5)子母：指所生子之姬妾。(6)饮食器：釜、碗等。(7)輜车：古代有帷盖的车子，可用作卧车。(8)县次传：谓经过之县提供驿传。

爰盎谏曰(1)：“上素骄淮南王，不为置严相傅(2)，以故至此。且淮南王为人刚，今暴摧折之，臣恐其逢雾露病死，陛下有杀弟之名，奈何！”上曰：“吾特苦之耳，令复之(3)。”淮南王谓侍者曰：“谁谓乃公勇者(4)？吾以骄不闻过(5)，故至此。”乃不食而死。县传者不敢发车封(6)。至雍(7)，雍令发之，以死闻。上悲哭，谓爰盎曰：“吾不从公言，卒亡淮南王。”盎曰：“淮南王不可奈何(8)，愿陛下自宽。”上曰：“为之奈何？”曰：“独斩丞相、御史以谢天下乃可。”上即令丞相、御史逮诸县传淮南王不发封馈侍者，皆弃市。乃以列侯葬淮南王于雍；置守冢三十家。

(1)爰盎：本书有其传。(2)傅：谓辅导。(3)复之：追还他。(4)乃公：你老子。(5)以骄不闻过：因骄傲而不闻过失。(6)发：启也。车封：槛车有封。(7)雍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凤翔县南。(8)不可奈何：犹言无可奈何。

孝文八年，怜淮南王，王有子四人，年皆七八岁，乃封子安为阜陵侯，子勃为安阳侯，子赐为阳周侯，子良为东城侯。

十二年，民有作歌歌淮南王曰：“一尺布，尚可缝；一斗粟，尚可舂。兄弟二人，不相容(1)！”上闻之曰：“昔尧舜放逐骨肉(2)，周公杀管蔡(3)，天下称圣，不以私害公。天下岂以为我贪淮南地邪？”乃徙城阳王王淮南故地(4)，而追尊溢淮南王为厉王。置园如诸侯仪。

(1)“一尺布，尚可缝”等句：此民歌意谓，一尺布可缝而共衣，一斗粟可舂而共食，然天下之广大，兄弟二人却不相容。(2)尧舜放逐骨肉：相传尧舜与其所放逐的鲧、共工乃同姓，故云“骨肉”。(3)周公杀管蔡：周公与管叔、蔡叔，皆周武王之子，乃兄弟。(4)城阳王：刘喜，齐悼惠王刘肥之孙，城阳景王刘章之子。

十六年，上怜淮南王废法不轨，自使失国早夭，乃徙淮南王喜复王故城阳，而立厉王三子王淮南故地，三分之：阜陵侯安为淮南王(1)，安阳侯勃为衡山王(2)，阳周侯赐为庐江王(3)。东城侯良前薨，无后。

(1)淮南王：都于寿春(今安徽寿县)。(2)衡山王：都于邾县(在今湖北黄冈北)。(3)庐江王：都于舒县(在今安徽庐江县西南)。

孝景三年，吴楚七国反，吴使者至淮南，(淮南)王欲发兵应之，其相曰：“王必欲应吴，臣愿为将。”王乃属(嘱)之。相已将兵，因城守，不听王而为汉。汉亦使曲城侯将兵救淮南(2)，淮南以故得完。吴使者至庐江，庐江王不应，而往来使越；至衡山，衡山王坚守无二心。孝景四年，吴楚已破，衡山王朝，上以为贞信，乃劳苦之曰(2)：“南方卑湿。”徙王于济北以褒之。及薨，遂赐谥为贞王。庐江王以边越(3)，数使使相交，徙为衡山王，王江北(4)。

(1)曲城侯：姓虫，名捷。见《功臣表》。(2)劳苦：慰劳。(3)边越：言边界与越接壤。

(4)江北：长江以北。

淮南王安为人好书，鼓琴，不喜弋猎狗马驰骋，亦欲以行阴德拊循百姓，流名誉。招致宾客方术之士数千人，作为《内书》二十一篇，《外书》甚众

(1)，又有《中篇》八卷，言神仙黄白之术(2)，亦二十余万言。时武帝方好艺文，以安属为诸父，辩博善为文辞，甚尊重之。每为报书及赐(3)，常召司马相如等视草乃遣(4)。初，安入朝，献所作《内篇》，新出，上爱秘之，使为《离骚传》(5)，旦受诏，日食时上。又献《颂德》及《长安都国颂》。每宴见，谈说得失及方技赋颂，昏莫(暮)然后罢。

(1)《内书》、《外书》：《艺文志》杂家《淮南内》二十一篇，《外》三十三篇；又，诗赋有《淮南王》八十二篇，《群臣赋》四十四篇，《淮南诗歌》四篇；天文有《淮南杂子星》十九卷。(2)黄白：谓黄金、白银。(3)赐：赐书。(4)草：指草稿。(5)作《离骚传》：淮南王安作《离骚传》，见于王逸《楚辞章句序》，及《隋书经籍志序》。

安初入朝，雅善太尉武安侯(1)，武安侯迎之霸上(2)，与语曰：“方今上无太子，王亲高皇帝孙，行仁义，天下莫不闻。宫车一日晏驾(3)，非王尚谁立者！”淮南王大喜，厚遗武安侯宝赂。其群臣宾客，江淮间多轻薄(4)，以厉王迁死感激安(5)。建元六年，彗星见，淮南王心怪之。或说王曰：“先吴军时(6)，彗星出，长数尺，然尚流血千里。今慧星竟天，天下兵当大起。”王心以为上无太子，天下有变，诸侯并争，愈益治攻战具，积金钱赂遗郡国(7)。游士妄作妖言阿谀王，王喜，多赐予之。

(1)太尉武安侯：田蚡。本书有其传。(2)霸上：地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东。(3)晏驾：古代对帝王死亡的讳称。(4)江淮间多：杨树达以为“多”在“江淮间”之上，此误倒。言之有理。(5)感激安：意谓挑唆与鼓动淮南王安，使为叛逆。(6)时：《史记》作“起时”。此脱一“起”字。(7)赂遗郡国：谓收买郡守与诸侯。

王有女陵，慧有口(1)。王爱陵，多予金钱，为中诃长安(2)，约结上左右(3)。元朔二年(4)，上赐淮南王几杖，不朝。后荼爱幸(5)，生子迁为太子，取皇太后外孙修成君女为太子妃(6)。王谋为反具，畏太子妃知而内泄事，乃与太子谋，令诈不爱，三月不同席。王阳(佯)怒太子，闭使与妃同内(7)，终不近妃。妃求去，王乃上书谢归之。后荼、太子迁及女陵擅国权，夺民田宅，妄致系人。

(1)口：口辩。(2)诃(xiòng)：侦察；刺探。(3)上左右：指皇帝的近臣。(4)二年：《史记》作“三年”。(5)后荼：淮南王之后，名荼。(6)皇太后：指武帝之母王太后。修成君：王太后先适金氏所生之女。(7)内：内房。

太子学用剑，自以为人莫及，闻郎中雷被巧(1)，召与戏。被一再辞让，误中太子(2)。太子怒，被恐。此时有欲从军者辄诣长安，被即愿奋击匈奴。太子数恶被(3)，王使郎中令斥免，欲以禁后(4)。元朔五年，被遂亡之长安，上书自明。事下廷尉、河南。河南治(5)，逮淮南太子。王、王后计欲毋遣太子，遂发兵。计未定，犹与(豫)十余日。会有诏即讯太子(6)，淮南相怒寿春丞留太子逮不遣(7)，劾不敬(8)。王请相(9)，相不听。王使人上书告相，事下廷尉治。从(踪)迹连王(10)，王使人候司(伺)(11)。汉公卿请逮捕治王，王恐，欲发兵。太子迁谋曰：“汉使即逮王，令人衣卫士衣，持戟居王旁，有非是者，即刺杀之，臣亦使人刺杀淮南中尉，乃举兵，未晚也。”是时上不许公卿，而遣汉中尉宏即讯验王(12)。王视汉中尉颜色和，问斥雷被事耳，自度无何(13)，不发。中尉还，以闻。公卿治者曰：“淮南王安雍(壅)阏求奋击匈奴者雷被等(14)，格明诏(15)，当弃市。”诏不许，请废勿王，上不许。请削五县，可二县(16)。使中尉宏赦其罪，罚以削地。中尉入淮南界，宣言赦王，王初闻公卿请诛之，未知得削地，闻汉使来，恐其捕之，乃与太子谋如前计，中尉至，即贺王，王以故不发。其后自伤曰：“吾行仁义见削

地，寡人甚耻之。”为反谋益甚(17)。诸使者道长安来(18)，为妄言，言上无男(19)，即喜；言汉廷治，有男，即怒，以为妄言，非也。

(1)巧：谓善于用剑。(2)中(zhòng)：谓击中。(3)恶被：谓谮毁雷被于王。(4)禁后：使后人不效法。(5)河南治：陈直说，汉代山东有大狱，往往在河南就近治问。治诏狱者系河南部尉。(6)即讯太子：谓就淮南审问太子(不逮诣河南)。(7)留太子逮不遣：谓压下逮捕文书而不遣送太子。(8)劾不敬：谓奏劾寿春丞犯了大不敬之罪。(9)请相：谓向相求情。(10)连：牵连。(11)候伺：谓使人入京刺探其事。(12)宏：段宏。参考本书《汲黯传》。(13)无何：谓无其它什么罪。(14)壅阏：谓阻止。(15)格：《史记》作“废格”，是也。废格：谓搁置不行。(16)可：批准之意。(17)为反谋：言打算反叛。(18)道：从也。(19)言上无男：《史记》作“言上无男，汉不治”。这里脱“汉不治”三字。(20)非：言不真实。

日夜与左吴等按舆地图(1)，部署兵所从入。王曰：“上无太子，宫车即晏驾，大臣必征胶东王(2)。不即常山王(3)，诸侯并争，吾可以无备乎！且吾高帝孙，亲行仁义，陛下遇我厚，吾能忍之；万世之后(4)，吾宁能北面事竖子乎(5)！”

(1)舆地图：即地图。(2)胶东王：指胶东王刘寄，景帝之子。(3)常山王：指常山王刘舜，亦景帝之子。(4)万世：古代对帝王死亡的讳称。(5)北面：谓朝见，称臣。

王有孽子不害(1)，最长，王不爱，后、太子皆不以为子兄数(2)。不害子建，材高有气，常怨望太子不省其父(3)。时诸侯皆得分子弟为侯(4)，淮南王有两子，一子为太子，而建父不得为侯。阴结交(5)，欲害太子，以其父代之，太子知之，数捕系咎建，建具知太子之欲谋杀汉中尉，即使所善寿春严正上书天子曰(6)：“毒药苦口利病，忠言逆耳利行。今淮南王孙建材能高，淮南王后荼、荼子迁常疾害建。建父不害无罪，擅数系，欲杀之。今建在，可征问，具知淮南王阴事。”书既闻，上以其事下廷尉、河南治。是岁元朔六年也(7)。故辟阳侯孙审卿善丞相公孙弘(8)，怨淮南厉王杀其大父(9)，阴求淮南事而构之于弘。弘乃疑淮南有畔(叛)逆计，深探其狱(10)。河南治建，辞引太子及党与。

(1)孽子：庶子。(2)后、太子皆不以为子兄数：后不以其为子、太子不以其为兄之亲数。(3)不省其父：意谓不承认其父为兄辈。(4)诸侯皆得分子弟为侯：诸侯王以国邑分封子弟为侯。(5)阴结交：私自与外人交通为援。(6)严正：即庄正。班固以汉明帝讳改庄为严。(7)元朔六年：即公元前123年。(8)辟阳侯：审食其。公孙弘：本书有其传。(9)大父：祖父，指审食其。(10)深探：谓追根究底。

初，王数以举兵谋问伍被(1)，被常谏之，以吴楚七国为效(2)。王引陈胜、吴广，被复言形势不同，必败亡。及建见治，王恐国阴事泄，欲发，复问被，被为言发兵权变。语在《被传》。于是王锐欲发(3)，乃令官奴入宫中，作皇帝玺，丞相、御史大夫、将军、吏中二千石、都官令、丞印，及旁近郡太守、都尉印，汉使节法冠(4)。欲如伍被计，使人为(伪)得罪而西(5)，事大将军、丞相；一日发兵(6)，即刺大将军卫青(7)，而说丞相弘下之，如发蒙耳(8)。欲发国中兵，恐相、二千石不听，王乃与伍被谋，为失火宫中，相、二千石救火，因杀之。又欲令人衣求盗衣(9)，持羽檄从南方来(10)，呼言曰“南越兵入”，欲因以发兵。乃使人之庐江、会稽为求盗(11)，未决。

(1)伍被：本书有其传。效：征验。(3)锐：锐意，专心一意。(4)法冠：御史冠。(5)伪：诈也。西：谓西向京师。(6)发兵：指淮南王发兵。(7)卫青：本书有其传。(8)发蒙：如发去物上之蒙而取物，比喻轻而易举。(9)求盗：指掌逐捕盗贼之卒。汉代亭长所部有求盗卒。(10)羽檄：紧急的征兵文书。(11)庐江：郡国名。治舒县(在今安徽庐江县西南)。会稽：郡名。治吴

县(今江苏苏州市)。

廷尉以建辞连太子迁闻，上遣廷尉监与淮南中尉逮捕太子(1)。至，淮南王闻，与太子谋召相、二千石，欲杀而发兵。召相，相至；内史以出为解(2)。中尉曰(3)：“臣受诏使，不得见王。”王念独杀相而内史、中尉不来，无益也，即罢相(4)。计犹与(豫)未决。太子念所坐者谋杀汉中尉，所与谋杀者已死，以为口绝，乃谓王曰：“群臣可用者皆前系，今无足当举事者。王以非时发，恐无功，臣愿会逮(5)。”王亦愈(偷)欲休(6)，即许太子。太子自刑(7)，不殊(8)。伍被自诣吏，具告与淮南王谋反。吏因捕太子、王后，围王宫，尽捕王宾客在国中者，索得反具以闻(9)。上下公卿治，所连引与淮南王谋反列侯、二千石、豪桀(杰)数千人，皆以罪轻重受诛。

(1)上遣廷尉监与淮南中尉：《史记》作“上遣廷尉监，因拜淮南中尉”。可见淮南中尉乃汉之廷尉监。这里的“与”乃“为”之误。(2)以出为解：意谓推托已出。解：推托之意。(3)中尉：即皇帝所遣廷尉监为淮南中尉者。(4)罢相：遣退相。(5)会逮：谓应逮书而往。(6)愈：与“偷”通。偷欲休：杨树达说，犹言姑欲休，苟欲休。(7)自刑：自刭。(8)不殊：谓身首不绝。(9)索：搜也。

衡山王赐，淮南王弟，当坐收。有司请逮捕衡山王，上曰：“诸侯各以其国为本，不当相坐。与诸侯王列侯议。”赵王彭祖、列侯让等四十三人皆曰(1)：“淮南王安大逆无道，谋反明白，当伏诛。”胶西王端议曰：“安废法度，行邪僻(僻)，有诈伪心，以乱天下，营(荧)惑百姓，背畔(叛)宗庙，妄作妖言。《春秋》曰‘臣毋将，将而诛(2)。”安罪重干将，谋反形已定。臣端所见其书印图及它逆亡(无)道事验明白，当伏法。论国吏二百石以上及比者(3)，宗室近幸臣不在法中者，不能相教，皆当免(4)，削爵为士伍，毋得官为吏(5)。其非吏，它赎死金二斤八两(6)，以章安之罪(7)，使天下明知臣子之道，毋敢复有邪僻背畔(叛)之意。”丞相弘、廷尉汤等以闻(8)，上使宗正以符节治王。未至，安自刑杀。后、太子诸所与谋皆收夷。国除为九江郡。

(1)让：王先慎疑为“襄”，乃平阳侯曹参之玄孙。(2)臣毋将，将而诛：《公羊传·庄三十一年昭元年》云：“君亲无将，将而诛焉。”将：谓蓄意叛乱。(3)论：定罪。国吏：指淮南王国的官吏。二百石以上及比者：谓真二百石及秩比二百石以上者。(4)免：罢免。(5)官：《史记》作“宦”。(6)它：其他非官吏之人。(7)章：明也。(8)丞相弘：公孙弘。廷尉汤：张汤，本书有其传。(9)夷：谓诛灭之。

衡山王赐，后乘舒生于三人，长男爽为太子，次女无采，少男孝。姬徐来生子男女四人，美人厥姬生子二人。淮南、衡山相责望礼节，间不相能(1)。衡山王闻淮南王作为畔(叛)逆具，亦心结宾客以应之，恐为所并(2)。

(1)间不相能：谓相互有矛盾。(2)并：吞并。

元光六年入朝，谒者卫庆有方术(1)，欲上书事天子，王怒，故劾庆死罪(2)，强榜服之(3)。内史以为非是(4)，却其狱(5)。王使人上书告内史，内史治(6)，言王不直。又数侵夺人田，坏人冢以为田。有司请逮治衡山王，上不许，为置吏二百石以上(7)。衡山王以此恚，与奚慈、张广昌谋，求能为兵法候星气者，日夜纵舆王谋反事(8)。

(1)谒者：官名。掌传达。(2)故：故意，存心。(3)榜：击也。榜服之：谓击之，迫使其自服死罪。(4)内史：衡山王国的内史，掌治国民。(5)却：退也。(6)治：谓被治。(7)为置吏二百石以上：如淳曰：《汉仪注》吏四百石已下自除国中。今以王之恶，天子皆为置。(8)纵舆：恣恣。

后乘舒死，立徐来为后，厥姬俱幸。两人相妒，厥姬乃恶徐来于太子(1)，曰“徐来使婢蛊杀太子母(2)。”太子心怨徐来。徐来兄至衡山，太子与饮，以刃刑伤之。后以此怨太子，数恶之于王。女弟无采嫁(3)，弃归(4)，与客奸。太子数以数让之(5)，无采怒，不与太子通。后闻之，即善遇无采及孝。孝少失母，附后，后以计爱之(6)，与共毁太子，王以故数系笞太子。元朔四年中(7)，人有贼伤后假母者(8)，王疑太子使人伤之，笞太子。后王病，太子时称病不侍。孝、无采恶太子：“实不病，自言，有喜色。”王于是大怒，欲废太子而立弟孝。后知王决废太子，又欲并废孝。后有侍者善舞，王幸之，后欲令与孝乱以污之，欲并废二子而以己子广代之。太子知之，念后数恶已无已时(9)，欲与乱以止其口。后饮太子，太子前为寿(10)，因据后股求与卧。后怒，以告王。王乃召，欲缚笞之。太子知王常欲废己而立孝，乃谓王曰：“孝与王御者奸，无采与奴奸，王强食(11)，请上书(12)。”即背王去。王使人止之，莫能禁，王乃自追捕太子。太子妄恶言，王械系宫中。

(1)恶：谓谗毁之。(2)蛊杀：以毒药害人。(3)女弟：妹，指太子之妹。(4)弃归：为夫所弃而归。(5)数以数让之：前一“数”，音shuò，屡次。后一“数”，音sh，列举罪状。让：责备。(6)计：心计；别有用心之意。(7)元朔四年：即公元前125年。(8)假母：继母。(9)念：考虑。无已时：无休止之时；没完没了。(10)为寿：祝酒。(11)强食：犹言努力加餐。(12)请上书：谓欲上书揭发孝、无采等奸乱事。

孝日益以亲幸。王奇孝材能，乃佩之王印，号曰将军，令居外家，多给金钱，招致宾客。宾客来者，微知淮南、衡山有逆计，皆将养劝之(1)。王乃使孝客江都人枚赫、陈喜作车锻矢(2)，刻天子玺，将、相、军吏印。王日夜求壮士如周丘等(3)，数称引吴楚反时计画约束。衡山王非敢效淮南王求即天子位，畏淮南起并其国，以为淮南已西，发兵定江淮间而有之，望如是。

(1)将养：犹言将息。将养劝之：言助长其邪逆，且怂恿之。(2)锻矢：陈直疑“鍍矢”之误字。《尔雅·释器》云，“金鍍剪羽谓之鍍”。(3)周丘：不邳人，详见本书《吴王濞传》。

元朔五年秋(1)，当朝，六年，过淮南(2)。淮南王乃昆弟语(3)，除前隙，约束反具(4)。衡山王即上书谢病，上赐不朝。乃使人上书请废太子爽，立孝为太子。爽闻，即使所善白赢之长安上书，言衡山王与子谋逆，言孝作兵车锻矢(5)，与王御者奸。至长安未及上书，即吏捕赢，以淮南事系。王闻之，恐其言国阴事，即上书告太子，以为不道。事下沛郡治(6)。元狩元年冬(7)，有司求捕与淮南王谋反者，得陈喜于孝家。吏劾孝首匿喜(8)。孝以为陈喜雅数与王计反(9)，恐其发之，闻律先自告除其罪(10)，又疑太子使白赢上书发其事，即先自告所与谋反者枚赫、陈喜等。廷尉治，事验，请逮捕衡山王治。上曰：“勿捕。”遣中尉安、大行息即问王(11)，王具以情实对。吏皆围王宫守之。中尉、大行还，以闻。公卿请遣宗正、大行与沛郡杂治王。王闻，即：自杀。孝先自告反，告除其罪(12)。孝坐与王御婢奸，及后徐来坐蛊前后乘舒，及太子爽坐告王父不孝，皆弃市。诸坐与王谋反者皆诛。国除为郡(13)。

(1)元朔五年：前124年。下文“六年”，前123年。(2)过淮南：经过淮南王国。(3)昆弟语：兄弟间亲爱之言。(4)约束反具：共同契约制造叛乱用的武器。(5)锻矢：疑为“鍍矢”。(7)元狩元年：前122年。(8)首匿：为首而藏匿。(9)雅：常也。(10)律告自告除其罪：汉律规定，事先坦白交代，免除其罪。(11)中尉安：中尉司马安。大行息：大行李息。参考本书《公卿表》。(12)告：《史记》无此字。顾炎武以为衍文。(13)郡：名衡山郡。

济北贞王勃者，景帝四年徙。徙二年，因前王衡山，凡十四年薨(1)。子



式王胡嗣(2)，五十四年薨。子宽嗣。十二年(3)，宽坐与父式王后光、姬孝儿奸，悖人伦(4)，又祠祭祝诅上，有司请诛。上遣大鸿胪利召王(5)，王以刃自刳死。国除为北安县(6)，属泰山郡。

(1)十四年：据《表》，为衡山王十二年，徙济北一年，薨。当作十三年。(2)式王：《表》作“成王”，《史表》作“武”。形近致误未知孰是。(3)十二年：《表》“十一年”。自天汉四年至后元二年(前97—87)为十一年。(4)悖：乱也。(5)大鸿胪：官名。原名典客，景帝时改名大行令，武帝以后称大鸿胪。原掌接待少数民族等事，后渐变为赞襄礼仪之官。利：据《公卿表》，后元二年为大鸿胪者是田广明，无利其人。(6)北安县：钱大昕曰：《地理志》泰山郡无北安县，惟卢县注云“济北王都”，疑“北安”为“卢”之误；或初名北安，而后改卢也。

赞曰：《诗》云“戎狄是膺，荆舒是惩(1)”，信哉是言也！淮南、衡山亲为骨肉，疆土千里，列在诸侯，不务遵蕃(藩)臣职，以丞辅天子，而(专)怀邪辟(僻)之计，谋为畔(叛)逆，仍父子再亡国(2)，各不终其身。此非独王也，亦其俗薄，臣下渐靡(摩)使然(3)。夫荆楚剽轻，好作乱，乃自古记之矣。

(1)《诗》云云：引诗见《诗经·鲁颂·门闾宫》。戎狄：我国古代北方的两个民族。膺：击也。荆：楚国。舒：古代的一个小国名，在今安徽庐江县。惩：罚也。(2)仍：频也。(3)渐靡：同“渐摩”。渐，谓浸润之。摩，谓砥砺之。

## 汉书新注卷四十五 蒯伍江息夫传第十五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蒯通、伍被、江充、息夫躬等人的事迹。这是一篇游士嘴脸的“倾覆之徒”的类传。蒯通，到处游说，说范阳令，说武臣，说淮阴侯韩信，说汉高帝，说曹相国，奇谋雄辩，十足的游士。伍被，以材能为淮南王刘安宾客之冠，初谏刘安不要谋反，继被迫出谋划策，后向汉使坦白交待，终于被诛。江充，初告发赵太子丹淫乱不法，后诬陷及穷治皇太子刘据，太子起兵杀之，造成巫蛊事件。息夫躬，危言高论，诈伪生事，害人及己，不得好死。《史记》写蒯通附于《淮阴侯传》；写伍被附于《淮南王传》；未为其立专传。《汉书》则为其立专传，集中传写所谓“倾覆之徒”。论者有的是《史记》，有的是《汉书》；权而论之，各有所是，不必抑扬其间。班固引《论语》孔子“恶利口之覆邦家”之言，列举先秦以来谗人为害之例，深叹“可不惧哉！可不惧哉！”利口巧言，确是有可戒惧的。

蒯通，范阳人也(1)，本与武帝同讳(2)。楚汉初起，武臣略定赵地(3)，号武信君(4)，通说范阳令徐公曰：“臣，范阳百姓蒯通也，窃闻(悞)公之将死，故吊之(4)。虽然，贺公得通而生也。”徐公再拜曰：“何以吊之？”通曰：“足下为令十余年矣(5)，杀人之父，孤人之子，断人之足，黥人之首，甚众。慈父孝子所以不敢事刃于公之腹者，畏秦法也，今天下大乱，秦政不施(6)，然则慈父孝子将急接刃于公之腹(7)，以复其怨而成其名(8)。此通之所以吊者也。”曰：“何以贺得子而生也？”曰：“赵武信君不知通不肖，使人候问其死生，通且见武信君而说之，曰：‘必将战胜而后略地，攻得而后下城，臣窃以为殆矣(9)。用臣之计，毋战而略地，不攻而下城，传檄而千里定，可乎？’彼将曰(10)：‘何谓也？’臣因对曰：‘范阳令宜整顿其士卒以守战者也，怯而畏死，贪而好富贵，故欲以其城先下君。先下君而君不利之，则边地之城皆将相告曰“范阳令先降而身死(11)，”必将婴城固守(12)，皆为金城汤池，不可攻也。为君计者，莫若以黄屋朱轮迎范阳令(13)，使驰骛于燕赵之郊(14)，则边城皆将相告曰“范阳令先下而身富贵”，必相率而降，犹如阪上走丸也(15)。此臣所谓传檄而千里定者也。’”徐公再拜，具车马遣通。通遂以此说武臣。武臣以车百乘，骑二百，侯印迎徐公。燕赵闻之(16)，降者三十余城，如通策焉。

(1)范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北涞水县南。(2)本与武帝同讳：本名彻，因与汉武帝同名，汉人讳称之为通。(3)武臣：秦末起义者之一，见《陈胜传》。赵地：主要是指今河北邯郸地区。(4)吊：吊丧。(5)足下为令十余年矣：《史记·张耳传》在此句之上，有“秦法重”三字。王先谦以为此三字似不可省。(6)施：行也。(7)接刃：谓刀刃相接。(8)复：报复。(9)殆：危也。(10)彼：指武信君。(11)相告：互相转告。(12)婴城固守：谓绕城守御。(13)黄屋朱轮：高贵者所乘的车子。(14)使驰骛于燕赵之郊：使众所亲见。(15)阪上走丸，言乘势便易。(16)燕：此字衍文。据《史记》“赵地以城下者三十余城”可知。

后汉将韩信虏魏王(1)，破赵、代，降燕，定三国，引兵将东击齐。未度(渡)平原(2)，闻汉王使酈食其说下齐，信欲止。通说信曰：“将军受诏击齐，而汉独发间使下齐(3)，宁有诏止将军乎？何以得无行！且酈生一士，伏轼掉三寸舌(4)，下齐七十余城，将军将数万之众，乃下赵五十余城。为将数岁，反不如一竖儒之功乎(5)！”于是信然之，从其计，遂度(渡)河。齐已听酈生，即留之纵酒，罢备汉守御。信因袭历下军(6)，遂至临菑(7)。齐王以酈生为

欺己而烹(烹)之，因败走。信遂定齐地，自立为齐假王。汉方困于荥阳(8)，遣张良即立信为齐王，以安固之。项王亦遣武涉说信(9)，欲与连和。

(1)韩信虏魏王：见本书《韩信传》。(2)平原：指平原津。在今山东平原县。(3)间使：谓使人伺机单独行动。(4)伏轼：乘车时伏于车箱前的横木上，以示恭敬。这里指乘车。掉：摇动。(5)竖儒：犹言儒家小子。(6)历下：今山东济南市。(7)临淄：县名。当时齐王田广都于此，在今山东淄博市东。(8)荥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东北。(9)武涉：楚说客。见本书《韩信传》。

蒯通知天下权在信，欲说信令背汉，乃先微感信曰：“仆尝受相人之术，相君之面，不过封侯，又危而不安；相君之背，贵而不可言(1)。”信曰：“何谓也？”通因请闲(2)，曰：“天下初作难也，俊雄豪桀(杰)建号一呼(3)，天下之士云合雾集，鱼鳞杂袭(4)，飘至风起(5)。当此之时，忧在亡秦而已(6)。今刘、项分争，使人肝脑涂地，流离中野，不可胜数。汉王将数十万众，距(拒)巩、洛(7)，岨(阻)山河，一日数战，无尺寸之功，折北不救(8)，败荥阳，伤成皋(9)，还走宛、叶之间(10)，此所谓智勇俱困者也。楚人起彭城(11)，转斗逐北，至荥阳，乘利席胜(12)，威震天下，然兵困于京、索之间(13)，迫西山而不能进，三年于此矣。锐气挫于险塞，粮食尽于内藏，百姓罢(疲)极，无所归命。以臣料之(14)，非天下贤圣，其势固不能息天下之祸。当今之时，两主县(悬)命足下。足下为汉则汉胜，与楚则楚胜。臣愿披心腹，堕肝胆(15)，效愚忠，恐足下不能用也。方今为足下计，莫若两利而俱存之，参(三)分天下，鼎足而立，其势莫敢先动。夫以足下之贤圣，有甲兵之众，据强齐，从燕、赵，出空虚之地以制其后，因民之欲，西乡(向)为百姓请命(16)，天下孰敢不听！足下按齐国之故，有淮泗之地(17)，怀诸侯以德，深拱揖让(18)，则天下君王相率而朝齐矣。盖闻‘天与弗取，反受其咎；时至弗行，反受其殃。’(19)愿足下孰(熟)图之。”

(1)相君之背，贵而不可言：言背叛则可大贵。背：双关语，明指脊背，暗指背叛。(2)请闲：要求私下谈话。(3)建号：指自立为侯王。(4)鱼鳞杂袭：像鱼鳞一样密集排列。(5)飘：《史记》作“燹”，是也。燹至：火之怒飞。风起：风之疾起。(6)忧：志之意。(7)巩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巩县西南。洛：洛阳。在今河南洛阳市东北。(8)折北：挫折失败。不救：谓无援助。(9)成皋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温县东南。(10)宛：县名。今河南南阳市。叶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叶县西南。(11)彭城：楚霸王项羽的国都，今江苏徐州市。(12)席：因也。乘利席胜：《史记》作“乘胜席卷”。(13)京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市东南。索：小邑名。在京县西北，在今河南荥阳县。(14)料：估量。(15)堕：输也。堕肝胆：谓输肝胆以相告。(16)西向：齐在东，楚汉斗于西，故言西向。请命：制止楚汉战斗而使士卒不死亡，故言请命。(17)淮：《史记》作“胶”，是也。齐地无淮水，而有胶水(在今山东胶东半岛西部)。泗：泗水。在今山东省西南部。(18)深拱揖让：从容有礼的样子。(19)“天予弗取”等句：此是当时俗语。

信曰：“汉遇我厚，吾岂可见利而背恩乎！”通曰：“始常山王、成安君故相与为刎颈之交(1)，及争张廐、陈释之事(2)，常山王奉头鼠窜，以归汉王。借兵东下，战于郾北(3)，成安君死于泝水之南(4)，头足异处。此二人相与，天下之至欢也，而卒相灭亡者，何也？患生于多欲而人心难测也。今足下行忠信以交于汉王，必不能固于二君之相与也(5)，而事多大于张廐、陈释之事者，故臣以为足下必汉王之不危足下，过矣(6)。大夫种存亡越(7)，伯(霸)勾践，立功名而身死。语曰：‘野禽殫(8)，走犬烹(烹)；敌国破，谋臣亡(9)。’故以交友言之，则不过张王与成安君；以忠臣言之，则不过大夫种。此二者，宜足以观矣。愿足下深虑之。且臣闻之，勇略震主者身危，功盖天下者不赏。足下涉西河(10)，虏魏王(11)禽(擒)夏说(12)，下井陘(13)，

诛成安君之罪，以令于赵，胁燕定齐，南摧楚人之兵数十万众，遂斩龙且(14)，西乡(向)以报，此所谓功无二于天下，略不世出者也(15)。今足下挟不赏之功，戴震主之威，归楚，楚人不信，归汉，汉人震恐。足下欲持是安归乎？夫势在人臣之位，而有高天下之名，切为足下危之。”信曰：“生且休矣，吾将念之(16)。”

(1)常山王：张耳。成安君：陈余。(2)张廌、陈释：张耳部将，战死于秦军。张耳与陈余为此争执而成仇敌。(3)郾：县名。在今河南高邑东南。(4)泚水：在今河北省中部，流经今临城、隆尧等县，入故漳河。(5)固于二君之相与：言比张耳与陈余相交更为牢固。(6)过：犹误。(7)大夫种：即文种。春秋末年越国大夫。当越王勾践困守会稽时，他献贿赂吴太宰嚭之计，使越免于亡国；又助勾践兴越灭吴，称霸一时。但最终因勾践听信谗言，赐剑命他自杀。(8)殫：尽也。(9)“野禽殫，走犬烹”等句：此是当时俗语。(10)西河：指令陕西、山西二省之间南北流向的一段黄河。(11)魏王：魏豹。(12)夏说：陈余部将，代相。(13)井陘：即井陘口。太行山险隘之一，在今河北井陘县西北。(14)龙且：楚之大将，死于潍水之战。(15)略不世出：言其计略奇异，世所希有。(16)念：犹思。

数日，通复说曰：“听者(1)，事之候也(2)；计者，存亡之机也(3)。夫随厮养之役者(4)，失万乘之权；守儋(担)石之禄者(5)，阙(缺)卿相之位(6)。计诚知之，而决弗敢行者(7)，百事之祸也。故猛虎之犹与(豫)，不如蜂蚕之致蠹(8)；孟贲之狐疑(9)，不如童子之必至。此言贵能行之也。夫功者难成而易败，时者难值而易失。‘时乎时，不再来(10)。”愿足下无疑臣之计。”信犹与(豫)不忍背汉，又自以功多，汉不夺我齐，遂谢通(11)。通说不听，惶恐，乃阳(佯)狂为巫。

(1)听：谓能听善谋。(2)候：征候。(3)机：关键。(4)随：同“遂”，顺适。厮养：指奴仆。(5)儋石之禄：微薄的俸禄。儋：同“担”；有说百斤为担，有说一人所负者。石(shì)：古时一百二十斤为一石。(6)阙：同“缺”。(7)决不敢行：谓不敢做出决定。(8)蜂蚕(chài)：马蜂、蝎子。蠹(h 又读 ruò)：虫类咬刺。(9)孟贲：古代的勇士。(10)“时乎时，不再来”：此是俗语，言时之不可失。(11)谢：拒绝之意。

天下既定，后信以罪废为淮阴侯，谋反被诛，临死叹曰：“悔不用蒯通之言，死于女子之手！”高帝曰：“是齐辩士蒯通。”乃诏齐召蒯通。通至上欲烹(烹)之，曰：“若教韩信反，何也？”通曰：“狗各吠非其主(1)。当彼时，臣独知齐王韩信，非知陛下也。且秦失其鹿(2)，天下共逐之，高材者先得。天下匈匈(3)，争欲为陛下所为，顾力不能(4)，可殫诛邪(5)！”上乃赦之。

(1)狗各吠非其主：《史记》作“跖之狗吠尧，尧非不仁，狗固吠非其主。”(2)鹿：鹿、禄古音同。禄，禄位；政权。(3)匈匈：同“恟恟”，纷扰不安貌。(4)顾：但也。(5)殫：尽也。至齐悼惠王时，曹参为相，礼下贤人，请通为客。

初，齐王田荣怨项羽，谋举兵畔(叛)之，劫齐士(1)，不与者死(2)。齐处士东郭先生、梁石君在劫中，强从。及田荣败，二人丑之(3)，相与入深山隐居。客谓通曰：“先生之于曹相国，拾遗举过，显贤进能，齐国莫若先生者。先生知梁石君、东郭先生世俗所不及，何不进之于相国乎？”通曰：“诺。臣之里妇，与里之诸母相善也。里妇夜亡肉，姑以为盗(4)，怒而逐之，妇晨去，过所善诸母，语以事而谢之(5)。里母曰：‘女(汝)安行(6)，我今令而家追女(汝)矣(7)’。即束缊请火于亡肉家(8)，曰：‘昨暮夜，犬得肉，争斗相杀，请火治之(9)。”亡肉家遽追呼其妇(10)。故里母非谈说之士也，束缊乞火非还妇之道也，然物有相感，事有适可。臣请乞火于曹相国。”乃见

相国曰：“妇人夫死三日而嫁者，有幽居守寡不出门者，足下即欲求妇，何取？”曰：“取不嫁者。”通曰：“然则求臣亦犹是也，彼东郭先生、梁石君，齐之俊士也，隐居不嫁，未尝卑节下意以求仕也。愿足下使人礼之。”曹相国曰：“敬受命”，皆以为上宾。

(1)劫：劫取。(2)不与：谓不从。(3)丑：丑恶。(4)姑：婆母。(5)谢：告辞。(6)安：徐也。(7)而：汝，你。(8)组(yùn)：乱麻。请火：请求引火。(9)治：谓火烧死犬。(10)遽：速也。

通论战国时说士权变，亦自序其说，凡八十一首，号曰《隽永》(1)。

(1)《艺文志》纵横家有《蒯子》五篇，原注“名通”。

初，通善齐人安其生(1)，安其生尝干项羽，羽不能用其策。而项羽欲封此两人(2)，两人卒不肯受。

(1)安其生：《史记》、《汉纪》均作“安期生”。(2)两人：指蒯通与安期生。

伍被，楚人也。或言其先伍子胥后也(1)。被以材能称，为淮南中郎(2)。是时淮南王安好术学，折节下士，招致英隽(俊)以百数，被为冠首(3)。

(1)伍子胥：名员，字子胥，春秋末年楚人，因父伍奢被害，逃至吴为大夫，协助吴王阖闾复兴吴国，击楚报仇，后被疏远自杀。(2)淮南：指淮南王国。(3)冠首：最居其上。

久之，淮南王阴有邪谋，被数微谏(1)。后王坐东宫，召被欲与计事，呼之曰：“将军上。”被曰：“王安得亡国之言乎(2)？昔子胥谏吴王(3)，吴王不用，乃曰‘臣今见麋鹿游姑苏之台也(4)。”今臣亦将见宫中生荆棘，露霑衣也。”于是王怒，系被父母，囚之三月。

(1)微：密也。(2)亡国之言：汉制，诸侯王国掌武职者，只有中尉，而无将军。将军乃朝廷之官。淮南王安呼伍被为将军，故伍被以为“亡国之言”。(3)子胥：伍子胥。吴王：指吴王夫差。(4)姑苏台：因山为名，在今江苏苏州市西南。

王复召被曰：“将军许寡人乎？”被曰：“不(否)(1)，臣将为大王画计耳。臣闻聪者听于无声，明者见于未形(2)，故圣人万举而万全，文王一动而功显万世(3)，列为二王(4)，所谓因天心以动作者也。”王曰：“方今汉庭治乎？乱乎？”被曰：“天下治。”王不说(悦)曰：“公何以言治也？”被对曰：“被窃观朝廷，君臣父子夫妇长幼之序皆得其理，上之举错(措)遵古之道，风俗纪纲未有所缺。重装富贾周流天下，道无不通，交易之道行。南越宾服，羌、僰贡献(5)，东瓯入朝(6)，广长榆(7)，开朔方(8)，匈奴折伤。虽未及古太平时，然犹为治。”王怒，被谢死罪。

(1)不：同“否”。(2)明者见于未形：谓预见。(3)文王：周文王。(4)三王：指夏禹王、商汤王、周文王。(5)羌：古代西北地区少数民族之一。僰：古代西南地区少数民族之一。(6)东瓯：汉初东瓯王国，在今浙江温州地区。(7)长榆：塞名。在朔方。或即榆中。(8)朔方：郡名。治朔方(在今内蒙古乌拉特前旗东南)。

王又曰：“山东即有变(1)，汉必使大将军将而制山东(2)，公以为大将军何如人也？”被曰：“臣所善黄义，从大将军击匈奴，言大将军遇士大夫以礼，与士卒有恩，众皆乐为用，骑上下山如飞，材力绝人如此，数将习兵，未易当也。及谒者曹梁使长安来，言大将军号令明，当敌勇，常为士卒先；须士卒休，乃舍；穿井得水，乃敢饮；军罢(疲)，士卒已逾河，乃度(渡)。皇太后所赐金钱，尽以赏赐，虽古名将不过也。”王曰：“夫蓼太子知(智)略不世出(3)，非常人也，以为汉廷公卿列侯皆如沐猴而冠耳。”被曰：“独先刺大将军，乃可举事。”

(1)山东：指崑崙山或华山以东广大地区。(2)大将军：指卫青。本书有其传。(3)蓼太子：即

淮南太子。从母姓蓼。

王复问被曰：“公以为吴举兵非邪(1)？”被曰：“非也。夫吴王赐号为刘氏祭酒(2)，受几杖而不朝，王四郡之众，地方数千里，采山铜以为钱，煮海水以为盐，伐江陵之木以为船(3)，国富民众，行珍宝，赂诸侯，与七国会从(纵)(4)，举兵而西，破大梁(5)，败狐父(6)，奔走而还，为越所禽(擒)，死于丹徒(7)，头足异处，身灭祀绝，为天下戮。夫以吴众不能成功者，何也？诚逆天违众而不见时也(8)。”王曰：“男子之所死者，一言耳(9)。且吴何知反？汉将一日过成皋者四十余人(10)。今我令缓先要成皋之口(11)，周被下颍川兵塞(辕、伊阙之道(12)，陈定发南阳兵守武关(13)。河南太守独有洛阳耳(14)，何足忧？然此北尚有临晋关、河东、上党与河内、赵国界者通谷数行(15)。人言‘绝成皋之道，天下不通’。据三川之险(16)，招天下之兵，公以为如何？”被曰：“臣见其祸，未见其福也。”

(1)吴：指吴王刘濞。见本书《吴王濞传》。(2)祭酒：祭祀时酌酒祭神的位尊年长者。(3)江陵：县名。在今湖北江陵县。(4)七：当作“六”。七国之乱，连吴在内；除吴，则为六国。(5)大梁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开封市西北。“大梁”前当增一“于”字。(6)狐父：小邑名。在今安徽砀山南。“狐父”前也当增一“于”字。(7)丹徒：县名。在今江苏镇江市东。(8)不见时：犹言不知时。(9)男子之所死者，一言耳：犹言男子汉一言即出(驷马难追)，虽死不悔。(10)汉将一日过成皋者四十余人：谓吴不塞成皋之口，使汉将得以出入，乃不知反计。成皋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县西北，乃古代军事要地。(11)缓：人名。缓，及下文周被、陈定等，皆淮南王安之部下。(12)颍川：郡名。治阳翟(今河南禹县)。(辕：山名，又关名。在今河南偃师县东南。伊阙：关名。在今河南伊川县北。(13)南阳：郡名。治宛县(今河南南阳市)。武关：在今陕西商南县东南。(14)河南：郡名。治洛阳(在今河南洛阳市东北)。(15)临晋关：亦称蒲津关。在今陕西临晋县东，黄河西岸。河东：郡名。治安邑(在今山西夏县西北)。上党：郡名。治长子(在今山西长子西南)。河内：郡名。治怀县(在今河南武陟县西南)。赵国：赵王国都于邯郸(今河北邯郸市西南)。通谷数行：言溪谷之可通者有数道。行，道也。(16)三川：秦庄襄王时置三川郡，以境内有河、洛、伊三川而得名，治洛阳，汉高帝二年(前205)改为河南郡。

后汉逮淮南王孙建，系治之。王恐阴事泄，谓被曰：“事至，吾欲遂发。天下劳苦有间矣(1)，诸侯颇有失行，皆自疑，我举兵西乡(向)，必有应者；无应，即还略衡山(2)。势不得不发。”被曰：“略衡山以击庐江(3)，有寻阳之船(4)，守下雒之城(5)，结九江之浦(6)，绝豫章之口(7)，强弩临江而守，以禁南郡之下(8)，东保会稽(9)，南通劲越(10)，屈(倔)强江淮间(11)，可以延岁月之寿耳，未见其福也。”王曰：“左吴、赵贤、朱骄如皆以为什八九成(12)，公独以为无福，何？”被曰：“大王之群臣近幸素能使众者，皆前系诏狱，余无可使用者。”王曰：“陈胜、吴广无立锥之地，百人之聚，起于大泽(13)，奋臂大呼，天下响应，西至于戏而兵百二十万(14)。今吾国虽小，胜兵可得二十万，公何以言有祸无福？”被曰：“臣不敢避子胥之诛(15)，愿大王无为吴王之听(16)。往者秦为无道，残贼天下，杀术士(17)，燔《诗》《书》，灭圣迹，弃礼义，任刑法，转海滨之粟，至于西河(18)。当是之时，男子疾耕不足于粮饷，女子纺绩不足于盖形(19)。遣蒙恬筑长城(20)，东西数千里。暴兵露师，常数十万，死者不可胜数，僵尸满野，流血千里。于是百姓力屈(21)，欲为乱者十室而五。又使徐福入海求仙药(22)，多资珍室，童男女三千人，五种百工而行(23)。徐福得平原大泽，止王不来(24)。于是百姓悲痛愁思，欲为乱者十室而六。又使尉佗逾五岭(25)，攻百越，尉佗知中国劳极，止王南越。行者不还，往者莫返，于是百姓离心瓦解，

欲为乱者十室而七。兴万乘之驾，作阿房之宫(26)，收太半之赋(27)，发闾左之戍(28)。父不宁子，兄不安弟(29)，政苛刑惨，民皆引领而望，倾耳而听，悲号仰天，叩心怨上(30)，欲为乱者，十室而八。客谓高皇帝曰：‘时可矣。’高帝曰：‘待之，圣人当起东南间(31)。”不一岁，陈、吴大呼，刘、项并和，天下响应，所谓蹈瑕衅(32)，因秦之亡时而动，百姓愿之，若枯旱之望雨，故起于行陈(阵)之中，以成帝王之功。今大王见高祖得天下之易也，独不观近世之吴楚乎！当今陛下临制天下，一齐海内，汜爱蒸庶(33)，布德施惠。口虽未言，声疾雷震；令虽未出，化驰如神。心有所怀，威动千里；下之应上，犹景向(影响)也(34)。而大将军材能非直章邯、杨熊也(35)。王以陈胜、吴广论之，被以为过矣(36)。且大王之兵众不能什分吴楚之一(37)，天下安宁又万倍于秦时。愿王用臣之计。臣闻箕子过故国而悲(38)，作《麦秀》之歌(39)，痛纣之不用王子比于之言也(40)。故孟子曰(41)，纣贵为天子，死曾不如匹夫(42)。是纣先自绝久矣，非死之日天去之也。今臣亦窃悲大王弃干乘之君，将赐绝命之书，为群臣先，身死于东宫也(43)。”

被因流涕而起。

(1)有间：有顷。(2)衡山：指衡山王国，都于邾县(在今湖北黄冈北)。(3)庐江：指庐江王国，都于舒县(在今安徽庐江县西南)。(4)寻阳：县名。在今湖北广济县东北。(5)下雒：县名。在今湖北广济县西南。(6)九江：郡名。治寿春(今安徽寿县)。(7)豫章：郡名。治南昌(今江西南昌市)。豫章之口：即彭蠡湖口。(8)南郡：郡名。治所在江陵(今湖北江陵)。(9)会稽：郡名。治吴县(今江苏苏州市)。(10)越：指越族，活动于今东南沿海地区及越南等国。(11)倔强：不顺从。(12)什八九成：《史记》作“什事九成”。(13)大泽：指大泽乡。在今安徽宿县东南。(14)戏：地名。在今陕西临潼县东北。(15)子胥：伍子胥。(16)吴王：指吴王夫差。吴王之听：指听信谗言。(17)术士：指有道术之士，谓儒生。(18)西河：指内蒙古与宁夏之间一段南北流向的黄河。(19)盖形：指衣服。(20)蒙恬：秦朝大将。(21)屈：尽也。(22)徐福：即徐市，秦时方士。(23)五种：王谷之种子。(24)(徐福)止王不来：《括地志》云：徐福奉命，将童男女到了东海中(24)州及其它数州，见居民万家，有至会稽市易者。(25)尉忙俞五岭：见本书《南越传》。(26)阿房宫：秦宫名。遗址在今陕西西安市西阿房村。(27)太半：大半。(28)发闾左之戍：征调居于闾巷左边的居民为戍卒。(29)男子疾耕不足于粮馈等句：言父子兄弟不得安宁与相保。(30)叩：击也。(31)东南间：谓东南地区。(32)瑕衅：可乘之隙。(33)蒸庶：平民百姓。(34)影响：言如影之随形，响之应声。(35)章邯、杨熊：皆是秦将，为秦末起义军所败。(36)过：误也。(37)不能什分吴楚之一：言不及吴楚的十分之一。(38)箕子：商纣王的诸父，官太师，因劝谏纣王而被囚禁。武王灭商后获释。(39)《麦秀》之歌：张宴云：“箕子将朝周，过殷故都，见麦及禾黍，心悲，乃作歌曰：‘麦秀之渐渐兮；黍苗之绵绵兮，彼狡童兮，不与我好兮。’《史记》作“微子”作。(40)比于：商纣王的叔父，官少师，屡次劝谏纣王，被剖心而死。(41)孟子：战国时著名的思想家，著有《孟子》。(42)纣贵为天子，死曾不如匹夫：今本《孟子》无此文。(43)东宫：指淮南王安时所居之处。

后王复召问被：“苟如公言，不可以激(侥)幸邪？”被曰：“必不得已，被有愚计。”王曰：“奈何？”被曰：“当今诸侯无异心，百姓无怨气。朔方之郡土地广美(1)，民徙者不足以实其地。可为丞相、御史请书(2)，徙郡国豪桀(杰)及耐罪以上(3)。以赦令除，家产五十万以上者，皆徙其家属朔方之郡，益发甲卒，急其会日(4)。又伪为左右都司空上林中都官诏狱书(5)，逮诸侯太子及幸臣(6)。如此，则民怨，诸侯惧，即使辩士随而说之，党(倘)可以激(侥)幸。”王曰：“此可也。虽然，吾以不至若此(7)，专发而已(8)。”

后事发觉，被诣吏自告与淮南王谋反踪迹如此。天子以伍被雅辞多引汉美，

欲勿诛。张汤进曰：“被首为王画反计，罪无赦。”遂诛被。

(1)朔方：郡名。治朔方(在今内蒙古乌拉特前旗东南)。(2)为丞相、御史请书：诈为丞相、御史奏请徙人之书。(3)耐：同“耐”，古代一种剃去颊须的刑罚，二岁刑。(4)会日：约期之日。(5)左右都司空：左右司空及都司空。《百官表》宗正属官有都司空，少府属官有左右司空。上材中都官诏狱：谓上林及中都官之诏狱。书：《史记》作“逮书”，是也。(6)逮诸侯太子及幸臣：《史记》作“以逮诸侯太子幸臣”，言逮诸侯及太子之幸臣。“及”字当在诸侯与太子之间；否则，似乎诸侯与太子也在被逮之列。(7)此：指设诈。(8)专发：谓直接发兵。

江充字次倩，赵国邯郸人也。充本名齐，有女弟善鼓琴歌舞，嫁之赵太子丹。齐得幸于敬肃王(1)，为上客。

(1)敬肃王：赵敬肃王刘彭祖。

久之，太子疑齐以己阴私告王，与齐忤(1)，使吏逐捕齐，不得，收系其父兄，按验，皆弃市。齐遂绝迹亡，西入关，更名充。诣阙告太子丹与同产姊及王后宫奸乱(2)，交通郡国豪猾，攻剽为奸(3)，吏不能禁。书奏，天子怒，遣使者诏郡发吏卒围赵王宫，收捕太子丹，移系魏郡诏狱(4)，与廷尉杂治，法至死。

(1)忤：抵触。(2)同产姊：同母之姊。(3)剽：劫也。(4)魏郡：治所在邺县(在今河北磁县南)。

赵王彭祖，帝异母兄也，上书讼太子罪，言“充逋逃小臣，苟为奸讹，激怒圣朝，欲取必于万乘以复私怨(1)。后虽亨(烹)醢，计犹不悔。臣愿选从赵国勇敢士，从军击匈奴，极尽死力，以赎丹罪。”上不许，竟败赵太子(2)。

(1)取必：谓必取胜。复：报也。(2)竟败：言终于废除。废赵太子丹事，见本书《景十三王传》。

初，充召见犬台宫(1)，自请愿以所常被(披)服冠见上。上许之。充衣纱縠禅衣(2)，曲裾后垂交输(3)，冠禅C步摇(4)，冠飞翾之纓(5)。充为人魁岸(6)，容貌甚壮。帝望见而异之，谓左右曰：“燕赵固多奇士。”既至前，问以当世政事，上说(悦)之。

(1)犬台宫：在上林苑中。(2)禅(d n)衣：单层的衣服。(3)曲裾后垂交输：言衣服后襟垂直上宽下窄，如燕尾服。裾：后衣襟。交输：言交错而裁成。(4)冠(guàn)：戴也。C(sh ,又读x)：束发的帛。步摇：古代的一种首饰，行走则动摇。(5)飞翾(hé)之纓：以鸟羽所作之纓。(6)魁岸：谓长大。

充因自请，愿使匈奴。诏问其状，充对曰：“因变制宜，以敌为师，事不可豫(预)图(1)。”上以充为谒者，使匈奴还，拜为直指绣衣使者(2)，督三辅盗贼(3)，禁查逾侈。贵戚近臣多奢僭，充皆举劾，奏请没入车马，令身待北军击匈奴(4)。奏可。充即移书光禄勋中黄门(5)，逮名近臣恃中诸当诣北军者(6)，移劾门卫(7)，禁止无令得出入宫殿。于是贵戚子弟惶恐，皆见上叩头求哀，愿得入钱赎罪。上许之，令各以秩次输钱北军，凡数千万。上以充忠直，奉法不阿，所言中意(8)。

(1)豫图：谓预先设计。(2)直指绣衣使者：汉武帝时，为了对付各地起事者，派遣一些官吏衣绣衣，持斧仗节，兴兵镇压，号直指使者，也称直指绣衣使者。直指，谓处事无所阿私。(3)三辅：指京兆尹、左冯翊、右扶风。(4)令身待北军：言令贵戚近臣等待于北军(汉代守卫京师的屯卫兵)。(5)光禄勋：秦时称郎中令，汉武帝时改称光禄勋，掌领宿卫侍从之官。中黄门：汉代给事内廷的宦官。逮名：宋祁曰：“浙本名作召。(6)恃中：秦汉时自列侯以下至郎中的加官。侍人皇帝左右，出入宫廷。(7)移劾门卫：言以所奏劾，移文于门卫。(8)中意：符合心意。充出，逢馆陶长公主行驰道中(1)。充呵问之，公主曰：“有太后诏。”



充曰：“独公主得行，车骑皆不得(2)。”尽劾没入官(3)。

(1)馆陶长公主：汉武之姑，陈皇后之母。据《功臣表》馆陶公主子堂邑侯陈季须元鼎元年坐母公主卒服未除云云，即公主卒于元狩之末，其后十余年江充才贵幸，足见“馆陶”字误。

(2)车骑：指随从公主之车骑。(3)尽劾没入官：汉律，骑乘车马行驰道中，已论者，没入车马被具。

后充从上甘泉(1)，逢太子家使乘车马行驰道中，充以属(嘱)吏(2)。太子闻之，使人谢充曰：“非爱车马，诚不欲令上闻之，以教敕亡(无)素者(3)。唯江君宽之！”充不听，遂白奏(4)。上曰：“人臣当如是矣。”大见信用，威震京师。

(1)上甘泉：甘泉宫在甘泉山(在今陕西淳化县西北)，故言“上”。它皆类此。(2)嘱吏：委付有司处治。(3)教敕无素：言素不教敕左右。(4)白奏：言报告皇帝。

迁为水衡都尉(1)，宗族知友多得其力者。久之，坐法免。

(1)水衡都尉：官名。汉武帝时始置，掌上林苑，兼保管皇室财物及铸钱。

会阳陵朱安世告丞相公孙贺子太仆敬声为巫蛊事(1)，连及阳石、诸邑公主(2)，贺父子皆坐诛。语在《贺传》。后上幸甘泉，疾病，充见上年老，恐晏驾后为太子所诛(3)，因是为奸，奏言上疾祟在巫蛊。于是上以充为使者治巫蛊。充将胡巫掘地求偶人(4)，捕蛊及夜祠(5)，视鬼(6)，染汗(污)令有处(7)，辄收捕验治，烧铁钳灼(8)，强服之。民转相诬以巫蛊(9)，吏辄劾以大逆亡(无)道，坐而死者前后数万人。

(1)阳陵：县名。在今陕西高陵县西南。公孙贺：本书有其传。巫蛊：古代迷信，谓巫师使用邪术加祸于人为“巫蛊”。(2)阳石、诸邑公主：武帝之二女。(3)晏驾：皇帝死亡之讳称。

(4)胡：指少数民族之人。(5)夜祠：指夜晚祭祀祝诅之人。(6)视鬼：谓使巫视鬼之人。(7)染汗令有处：谓江充使胡巫染污土地，伪造祠祭之处。(8)烧铁钳灼：以烧铁或钳之，或的之。(9)相诬：互相诬告。

是时，上春秋高(1)，疑左右皆为蛊祝诅，有与亡(无)，莫敢讼其冤者。充既知上意。因言宫中有蛊气，先治后宫希幸夫人，以次及皇后，遂掘蛊于太子宫，得桐木人(2)。太子惧，不能自明，收充，自临斩之，骂曰：“赵虏(3)！乱乃国王父子不足邪(4)！乃复乱吾父子也！”太子由是遂败。语在《戾园传》(5)。后武帝知充有诈，夷充三族。

(1)春秋：谓年龄。(2)桐木人：乃江充使胡巫作而葬之。(3)虏：犹贱奴。骂人语。(4)乃：你。(5)《戾园传》：指本书《武五子传》中之戾太子传。

息夫躬字子微(1)，河内河阳人也(2)。少为博士弟子，受《春秋》，通览记书(3)。容貌壮丽，为众所异。

(1)息夫躬：姓息夫，名躬。(2)河内：郡名。治怀县(在今河南武陟县西南)。河阳：县名。属河内郡，在今河南孟县西。(3)记书：传记及诸家之书。

哀帝初即位，皇后父待进孔乡侯傅晏与躬同郡(1)，相友善，躬繇(由)是以为援，交游日广。先是，长安孙宠亦以游说显名，免汝南大守(2)，与躬相结，俱上书，召待诏。是时哀帝被疾，始即位，而人有告中山孝王太后祝诅上(3)，太后及弟宜春侯冯参皆自杀，其罪不明(4)。是后无盐危山有石自立(5)，开道(6)。躬与宠谋曰：“上亡(无)继嗣，体久不平，关东诸侯(7)，心争阴谋。今无盐有大石自立，闻邪臣託往事，以为大山石立而先帝龙兴。东平王云以故与其后日夜祠祭祝诅上，欲求非望(8)。而后舅伍宏反因方术以医技得幸，出入禁门。霍显之谋将行于杯杓(9)，荆轲之变必起于帷幄(10)。事势若此，告之必成；发国奸，诛主仇，取封侯之计也。”躬、宠乃与中郎

右师谭(11)，共因中常侍宋弘上变事告焉(12)。上恶之，下有司案验，东平王云、云后谒及伍宏等皆坐诛。上擢宠为南阳太守，谭颍川都尉，弘、躬皆光禄大夫左曹给事中(13)。是时侍中董贤爱幸(14)，上欲侯之，遂下诏云：“躬、宠因贤以闻，封贤为高安侯，宠为方阳侯，躬为宜陵侯，食邑各千户。赐谭爵关内侯，食邑。”丞相王嘉内疑东平狱事(15)，争不欲侯贤等，语在《嘉传》。嘉固言董贤泰(太)盛，宠、躬皆倾覆有佞邪材(16)，恐必挠乱国家(17)，不可任用。嘉以此得罪矣。

(1)特进：官名。西汉末年始置，以授列侯中有特殊地位者，得自辟僚属。(2)免太守：为太守而免。汝南：郡名。治上蔡(在今河南上蔡西南)。(3)中山孝王：刘兴，元帝之子。太后：指冯太后媛，冯奉世之女，本元帝昭仪。(4)其罪不明：本书《外戚传》云，为哀帝祖母傅太后陷以祝诅罪，令自杀，所谓“其罪不明”。(5)无盐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汶上县北。(6)此言石立而道路自通。(7)关东：指潼关以东广大地区。(8)非望：非份之望。言求帝位。(9)霍显之谋将行于杯杓：霍显拭宣帝许后，因女医淳于衍，故息夫躬有此说。(10)荆轲：战国末年刺客，刺秦王政未遂。(11)中郎：近侍之官，属郎中令(光禄勋)。右师谭：姓右师，名谭。(12)中常侍：官名。进入官廷，侍从皇帝，常为列侯至郎中的加官。(13)光禄大夫：官名。秩比二千石，属光禄勋。给事中：官名。为将军、列侯、九卿，以至黄门郎、谒者的加官。均给事殿中，每顾问应对，讨论政事。(14)侍中：官名。为自列侯以下至郎中的加官。侍从皇帝、出入宫廷。(15)疑：谓怀疑不实。(16)倾覆：谓倾险反覆。(17)挠：搅也。

躬既亲近，数进见言事，论议亡(无)所避。众畏其口，见之厌(侧)目。躬上疏历低公卿大臣，曰：“方今丞相王嘉健而蓄缩(1)，不可用。御史大夫贾延堕弱不任职。左将军公孙禄、司隶鲍宣皆外有直项之名，内实呆不晓政事。诸曹以下仆遯不足数(2)。猝有强弩围城，长戟指阙，陛下谁与备之？如使狂夫叫呼于东崖(3)，匈奴饮马于渭水(4)，边竟(境)雷动，四野风起，京师虽有武蜂(锋)精兵，未有能窥(跬)左足而先应者也。(5)军书交驰而辐凑，羽檄重迹而押至(6)，小夫慊臣之徒愤眊不知所为(7)。其有犬马之决者，仰药而伏刃(8)，虽加夷灭之诛，何益祸败之至哉！”

(1)蓄宿：犹趋数。趋数读为促速。谓急躁。(2)仆遯：短小貌。比喻才短不中用。(3)东崖：犹东方。谓关东郡国。(4)渭水：流贯今陕西省中部。(5)跬：半步。凡举足先右，左足未跬，是为半步。(6)押至：言相因而至。(7)慊(nuò)臣：怯懦之臣。愤眊：昏乱，不明事理。(8)仰药：仰首而饮药。

躬又言：“秦开郑国渠以富国强兵(1)，今为京师，土地肥饶，可度地势水泉，广溉灌之利。”天子使躬持节领护三辅都水(2)。躬立表(3)，欲穿长安城，引漕注太仓下以省转输(4)。议不可成，乃止。

(1)郑国渠：战国末年秦国所修，沟通泾水与洛水，有利溉田，使秦殷富。在关中地区。(2)都水：官名。主管陂池灌溉，保护河渠。(3)表：标记。(4)太仓：古代设在京师的大谷仓。

董贤贵幸日盛，丁、傅害其宠(1)，孔乡侯晏与躬谋，欲求居位辅政。会单于当来朝，遣使言病，愿朝明年。躬因是而上奏。以为“单于当以十一月入塞，后以病为解(2)，疑有他变。乌孙两昆弥弱(3)，卑爱富强盛(4)，居强煌之地(5)，拥十万之众，东结单于，遣子往侍。如因素强之威，循乌孙就屠之迹(6)，举兵南伐，并乌孙之势也。乌孙并，则匈奴盛，而西域危矣。可令降胡诈为卑爱重使者来上书曰：‘所以遣子侍单于者，非亲信之也，实畏之耳。唯天子哀(7)，告单于归臣侍子。愿助戊己校尉保恶都奴之界(8)。’因下其章诸将军，令匈奴客闻焉，则是所谓‘上兵伐谋，其次伐交’者也(9)。”

(1)丁、傅：皆外戚。丁，指哀帝母家。傅，指哀帝祖母家。详见本书《外戚传》。(2)以

病为解：自己解释有病。(3)乌孙：西域国名。在今新疆及苏联部分地区。昆弥：乌孙王之号：两昆弥：大昆弥、小昆弥。(4)卑爱寔：乌孙小昆弥未振将之弟。(5)强煌：地名。臣瓚云：“是其国所都地名。”(6)乌孙就屠：“孙”字衍。乌就屠，乌孙小昆弥之一。(7)哀：怜愍之意。(8)戊己校尉：官名。掌管西域屯田事务，为屯田区最高长官。恶都奴：沈钦韩曰，“车师前王庭也。”(9)“上兵伐谋，其次伐交”：见《孙子·谋攻篇》。上兵伐谋：言知敌有谋者，则相机行事，沮其所为，不用兵革，所以为贵。其次伐交：言知敌有外交连结相援者，则离间破坏之，令其解散。

书奏，上引见躬，召公卿将军大议。左将军公孙禄以为“中国常以威信怀伏夷狄，躬欲逆诈造不信之谋，不可许。且匈奴赖先帝之德，保塞称蕃(藩)(1)。今单于以疾病不任奉朝贺，遣使自陈，不失臣子之礼。臣禄自保没身不见匈奴为边竟(境)忧也。”躬倚禄曰(2)：“臣为国家计几先，谋将然，豫(预)图未形，为万世虑(3)。而左将军公孙禄欲以其犬马齿保目所见。臣与禄异议，未可同日语也。”上曰：“善。”乃罢群臣，独与躬议。

(1)蕃：与“藩”同。(2)倚(jì)：指摘之意。(3)预图未形，为万世虑：谓事先设谋，为将来完全之计。

因建言：“往年荧惑守心(1)，太白高而芒光(2)，又角星蒞于河鼓(3)，其法为有兵乱(4)。是后讹言行诏筹，经历郡国，天下骚动，恐必有非常之变。可遣大将军行边兵，敕武备(5)，斩一郡守，以立威，震四夷(6)，因以厌(压)应变异(7)。”上然之，以问丞相。丞相嘉对曰：“臣闻动民以行不以言，应天以实不以文。下民微细，犹不可诈，况于上天神明而可欺哉！天之见(现)异，所以敕戒人君，欲令觉悟反正，推诚行善。民心说(悦)而天意得矣。辩士见一端，或妄以意傅(附)著星历，虚造匈奴、乌孙、西羌之难，谋动干戈，设为权变，非应天之道也。守相有罪(8)，车驰诣阙，交臂就死，恐惧如此，而谈说者云(9)，动安之危(10)，辩口快耳(11)，其实未可从。夫议政者，苦其谄谀倾险辩慧深刻也。谄谀则主德毁，倾险则下怨恨，辩慧则破正道，深刻则伤恩惠。昔秦缪(穆)公不从百里奚蹇叔之言(12)，以败其师(13)，悔过自责，疾洼误之臣，思黄发之言，(14)名垂于后世。唯陛下观览古戒，反覆参考，无以先人之语为主(15)。”

(1)荧惑：火星别名。因隐现不定，令人迷惑，故名。心：星宿名。二十八宿之一。(2)太白：即金星，一名启明星。传说太白星主杀伐。(3)角星：二十八宿之一。有星两颗，属今室女座。蒞：与“莅”同。河鼓：星名。又名黄姑、天鼓。一说即牵牛。(4)法：指占验之法。(5)敕：整也。(6)震：警动之意。(7)压：压制。(8)守相：郡守、诸侯相。(9)云：刘敞曰，当作“云云”。(10)动安之危：意谓使安变为危。(11)辩口快耳：意谓狡辩以快听者之耳。(12)秦穆公：春秋时秦国君主，五霸之一。百里奚、蹇叔：皆秦之贤臣。(13)以败其师：指秦军败于骰之战。(14)黄发之言：《书·泰誓》云：“尚猷询兹黄发，则罔所愆。”黄发，谓老人。(15)先人之语为主：或作先入为主。谓以先听进的话为主，不听取后来的话。

上不听，遂下诏曰：“间者灾变不息，盗贼众多，兵革之征，或颇著见。未闻将军惻然深以为意，简练戎士，缮修干戈。器用盭恶(1)，孰当督之(2)！天下虽安，忘战必危。将军与中二千石举明习兵法有大虑者各一人，将军二人(3)，诣公车(4)。”就拜孔乡侯傅晏为大司马卫将军，阳安侯丁明又为大司马票(膘)骑将军。

(1)盭(g)恶：即苦恶。(2)督：督察。(3)将军二人：谓将军举二人。(4)公车：官署名。掌殿司马门，天下上事及征召皆总领之。

是日，日有食之，董贤因此沮躬、晏之策。后数日，收晏卫将军印绶，

而丞相御史奏躬罪过。上繇(由)是恶躬等，下诏曰：“南阳太守方阳侯宠，素亡(无)廉声，有酷恶之资，毒流百姓。左曹光禄大夫宜陵侯躬，虚造诈谀之策(1)，欲以诳误朝廷。皆交游贵戚(2)，趋权门，为名(3)。其免躬、宠官，遣就国。”

(1)诈谀(xu n)：欺诈。(2)交游：谓交结奔走。(3)为名：谓求名。

躬归国，未有第宅，寄居丘亭(1)。奸人以为侯家富，常夜守之(2)。躬邑人河内椽贾惠往过躬，教以祝盗方，以桑东南指枝为匕(3)，画北斗七星其上，躬夜自被(披)发，立中庭，向北斗，持匕招指祝盗(4)。人有上书言躬怀怨恨，非笑朝廷所进，候星宿，视天子吉凶，与巫同祝诅。上遣侍御史、廷尉监逮躬，系洛阳诏狱。欲掠问，躬仰天大呼，因僵仆。吏就问，云咽已绝(5)，血从鼻耳出。食顷，死(6)。党友谋议相连下狱百余人(7)。躬母圣，坐祠灶祝诅上，大逆不道。圣弃市，妻充汉与家属徙合浦(8)。躬同族亲属素所厚者，皆免，废锢(9)。哀帝崩，有司奏：“方阳侯宠及右师谭等，皆造作奸谋，罪及王者骨肉，虽蒙赦令，不宜处爵位，在中土(10)。”皆免宠等，徙合浦郡。

(1)丘：空也。(2)守：意谓窥伺。(3)桑东南指枝：桑向东南方伸出之枝。(4)招指祝盗：或招或指，所以求福除祸。(5)咽：喉咙。(6)死：《表》云，元寿二年下狱死。(7)党友：亲党与朋友。(8)合浦：郡名。治合浦(在今广西合浦县东北)。(9)废锢：终身不得仕。(10)中土：指中原地区。

初，躬待诏，数危言高论，自恐遭害，著绝命辞曰：“玄云泱郁(1)，将安归兮！鹰隼横厉(2)，鸾徘徊兮(3)！矰若浮黍(飘)(4)，动则机(几)兮(5)！丛棘栈栈(6)，易可栖兮！发忠忘身，自绕罔(网)兮！冤(宛)颈折翼(7)，庸得往兮(8)！涕泣流兮萑(泂)兰(9)，心结悒(緇)兮伤肝(10)。虹霓曜兮日微(11)，孽杳冥兮未开(12)。痛入天兮呜呼，冤际绝兮谁语(13)！仰天光兮自列，招上帝兮我察(14)。秋风为我吟，浮云为我阴。嗟若是兮欲何留(15)，抚神龙兮揽其须。游旷迥兮反(返)亡(无)期(16)，雄失据兮世我思(17)。”后数年乃死，如其文。

(1)泱郁：盛貌。(2)隼(s n)：鸟纲、隼科各种类的通称。厉：疾飞。(3)鸾：传说中凤凰一类的鸟。徘徊：同“徘徊”。(4)矰(z ng)：一种以丝绳系住以便于戈射飞鸟的短箭。飘(bi o)：暴风。(5)几：危也。(6)栈栈(chénchén)：众盛貌。(7)宛：屈曲。(8)庸得往：何用得去。(9)泂兰：流泪貌。(10)緇：结也。(11)虹霓曜兮日微：意谓谗言流行，忠良浸微。虹霓：古代所谓邪气。(12)孽：谓邪气。杳(y o)冥：幽暗。(13)谁语：言无所告语。(14)招：呼也。上帝：天也。嗟若是兮欲何留：叹如此世道，何必久留而生。(15)游旷迥兮：意谓高举远游不复返回。(16)雄失据兮世我思：谓君失所据，就会想到我。雄：谓君主。据：谓尊位。

赞曰：仲尼“恶利口之覆邦家(1)”，蒯通一说而丧三俊(2)，其得不亨(烹)者，幸也。伍被安于危国，身为谋主，忠不终而诈讎(售)，诛夷不亦宜乎！《书》放四罪(3)，《诗》歌《青蝇》(4)，春秋以来，祸败多矣。昔子翬谋桓而鲁隐危(5)，栾书搆郤而晋厉弑(6)。竖牛奔仲，叔孙卒(7)；郈伯毁季，昭公逐(6)；费忌纳女，楚建走(9)；宰嚭谗胥，夫差丧(10)；李园进妹，春申毙(11)；上官诉屈，怀王执(12)；赵高败斯，二世缢(13)；伊戾坎盟，宋痤死(14)；江充造蛊，太子杀；息夫作奸，东平诛：皆自小覆大，繇(由)疏陷亲，可不惧哉！可不惧哉！

(1)仲尼：孔子之字，引文见《论语·阳货篇》。(2)丧三俊：指烹郈食其，败田横，骄韩信。(3)《书》放四罪：谓流共工，放欢兜，窜三苗，殛鲧。事见《尚书·虞书》。(4)《诗》

歌《青蝇》：指《诗经·小雅·青蝇》。其诗首章曰：“营营青蝇，止于樊。恺悌君子，无信谗言。”诗以黠秽的苍蝇比喻谗人。(5)昔子翬谋桓而鲁隐危：春秋时，鲁国公子翬对隐公说：“吾将为君弑桓公，以我为太宰。”隐公说：“为其少故，今将授之矣。”公子翬懼，反譖隐公而毅之。子翬：公子翬。桓：鲁桓公。鲁隐：鲁隐公。奕书搆郤而晋厉弑：春秋时，晋国奕书使楚公子茂对厉公说：“鄆陵之战，郤至以为必败，欲奉孙周以代君也。”厉公信之而杀三郤(至、錡、)。奕书乘机作乱，杀了厉公。郤：郤至。晋厉：晋厉公。(7)竖牛奔仲，步孙卒：春秋时，鲁国大夫叔孙豹(谥穆子)奔于齐。为侨如所立，宠用庶子竖牛。牛逸仲(豹正妻所生)。豹怒而逐之，仲奔齐。后豹病，被牛饿杀。奔仲：谓使仲出奔。叔孙：叔孙豹。(8)邱伯毁季，昭公逐：春秋时，鲁国大夫邱恶(谥昭伯)怨季平子，谗毁于昭公。昭公伐平子不胜，因出奔于齐。邱伯：邱昭伯。季：平子。昭公逐：昭公被逐。(9)费忌纳女，楚建走：春秋时，楚平王使费无忌如秦为太子建娶妇。无忌先归，说秦女美好，劝平王娶之。平王听信，自娶秦女，为太子建另娶。无忌因无宠于太子，常谗恶之，言太子建怨望，将举兵反。平王拟诛太子建。建闻之，亡奔于宋。费忌：费无忌。楚建：楚太子建。宰嚭谗胥，夫差丧：春秋末年，吴王夫差因胜而骄，与越和，将伐齐，伍子胥(名员)谏之。宰嚭说：“伍员自以先王谋臣，心常鞅鞅，临事沮大众，冀国之败。”夫差大怒，赐剑命他自杀。其明年，夫差亡于越。胥：伍子胥。(11)李园进妹，春申毙：战国后期，春申君掌握楚权，李园进其妹于春申君。其妹怀孕，李园使妹对春申君说：“楚王无子，百年之后，将立兄弟。君用事日久，多失礼于王之兄弟。兄弟诚立，祸将及身，今妾有子，人莫知。若进妾于王，后若生男，则君之子为王也。”春申君乃言之王，召入之，遂生男，立为太子。后考烈王薨，李园害春申君之宠，乃刺杀之。(12)上官诉屈，怀王执：战国后期，楚臣屈平(即屈原)忠而有谋，因上官子兰所譖，被楚怀王放逐。后怀王为秦昭王所诱会于武关，终于被囚死于秦。(13)赵高败斯，二世缢：秦二世时，赵高譖杀李斯，又攻二世于望夷宫，二世求饶不得，乃缢而死。斯：李斯。(14)伊戾坎盟，宋痤死：春秋时，宋国寺人惠墙伊戾为太子太傅，无宠，欲败太子痤，乃伪造太子与楚盟之迹，譖其与楚勾结欲反，宋平公误信而杀太子痤。伊戾：惠墙伊戾。宋痤：宋太子痤。

## 汉书新注卷四十六 万石卫直周张传第十六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万石君石奋及其二子石建、石庆，以及卫绾、直不疑，周仁、张欧等的事迹。这是一篇谨厚有长者风的官僚的类传。石奋以“恭谨”著称，并以此教子，形成家风。他与四子皆官秩二千石，共万石，故石奋号万石君。卫绾、直不疑、周仁、张欧等人也有谨厚的特点。数人皆官于文景及武帝之世，其时皇权加强，封建专制主义突出，石奋等官僚“谨厚”以事君主的特点，实是这种时代的产物。《史记》《汉书》集中立传，抓住了时代特点，反映出一定的历史意义。司马迁所评“近于佞”，班固指出石建洗衣、周仁垢污，“君子讥之”，都对谨厚之士寓意讽刺。

万石君石奋，其父赵人也(1)。赵亡，徙温(2)。高祖东击项籍，过河内(3)，时奋年十五，为小吏，侍高祖。高祖与语，爱其恭敬，问曰：“若何有(4)？”对曰：“有母，不幸失明。家贫。有姊，能鼓瑟。”高祖曰：“若能从我乎？”曰：“愿尽力。”于是高祖召其姊为美人，以奋为中涓(5)，受书谒(6)。徙其家长安中戚里(7)，以姊为美人故也。

(1)赵：指战国时赵国，都于邯郸(今河北邯郸市)。(2)温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温县西南。温县属河内郡。(3)河内：郡名。治怀县(在今河南武陟县西南)。(4)若：你。何有：有何亲属。(5)中涓：官名。侍从帝王左右。(6)受书谒：接受外来的文书名片等。(7)戚里：帝王姻戚所居之里名。

奋积功劳，孝文时官至太中大夫(1)。无文学，恭谨，举无与比(2)。东阳侯张敖相如为太子太傅(3)，免。选可为傅者，皆推奋为太子大傅。及孝景即位，以奋为九卿。迫近(4)，惮之(5)，徙奋为诸侯相。奋长于建，次甲，次乙(6)，次庆，皆以驯行孝谨(7)，官至二千石(8)。于是景帝曰：“石君及四子皆二千石，人臣尊宠乃举集其门(9)。”凡号奋为万石君。

(1)大中大夫：官名。掌议论，秩比千石，属郎中令(光禄勋)。(2)举：皆也(3)太子太傅：官名。辅导太子，秩二千石。(4)迫近：九卿迫近于皇帝。(5)惮之：惮其拘谨。(6)次甲、次乙：史失其名，故云甲乙。(7)驯：顺也。(8)二千石：俸禄等级，月俸百二十斛。汉代太子太傅至右扶风、郡守、诸侯相等，皆二千石。(9)集：聚也。举集其门：言一门贵宠。

孝景季年，万石君以上大夫禄归老于家(1)，以岁时为朝臣(2)。过宫门阙必下车趋，见路马必轼焉(3)。子孙为小吏，来归谒，万石君必朝服见之，不名。子孙有过失，不诘让，为便坐(4)，对案不食。然后诸子相责，因长老肉袒固谢罪，改之，乃许。子孙胜冠者在侧(5)，虽燕(宴)必冠(6)，申申如也(7)。僮仆訢訢(欣欣)如也(8)，唯谨(9)。上时赐食于家，必稽首俯伏而食，如在上前。其执丧(10)，哀戚甚。子孙遵教，亦如之。万石君家以孝谨闻乎郡国，虽齐鲁诸儒质行(11)，皆自以为不及也。

(1)上大夫禄：即二千石禄。汉制，二千石位上大夫，千石以下至六百石为下大夫；所谓上、下大夫，非官号，乃拟古之称。(2)以岁时为朝臣：言每年按时参加朝请。(3)路马：皇帝路车之马。轼：谓抚轼，以示恭敬。(4)便坐：坐于便侧之处，不是坐于正室。(5)胜冠：指男子长大可以加冠。(6)宴：《史记》作“宴居”。(7)申申：和舒之貌。(8)欣欣：欣然自得貌。(9)唯谨：谓但以谨敬为先。(10)执丧：犹言服丧。(11)质：实也。质行：尚实行。

建元二年(1)，郎中令王臧以文学获罪皇太后(2)。太后以为儒者文多质少，今万石君家不言而躬行，乃以长子建为郎中令(3)，少子庆为内史。

(1)建元二年：前139年。(2)王臧获罪皇太后：见本书《窦婴田蚡传》。皇太后：指窦太

后。(3)郎中令：官名。掌宫殿掖门户。(4)内免：官名。掌京畿地方。

建老白首，万石君尚无恙(1)。每五日洗沐归谒亲(2)，入于舍(3)，窃问侍者，取亲中裙厕(侧)牖(箭)(4)，身自浣洒(5)，复与侍者，不敢令万石君知之，以为常。建奏事于上前，即有可言(6)，屏人乃言极切；至廷见(7)，如不能言者。上以是亲而礼之。

(1)恙：忧病。(2)休沐：休假。(3)子舍：子侍亲退坐之处。(4)亲：这里指父。中裙：衬裤。甬：墙洞。(5)浣(huàn)：洗。(6)有可言：谓有事当奏谏。(7)廷见：谓当朝而见君时。

万石君徙居陵里(1)。内史庆醉归，入外门不下车。万石君闻之，不食。庆恐，肉袒谢请罪，不许，举宗及兄建肉袒，万石君让曰(2)：“内史贵人，入闾里，里中长老皆走匿，而内史坐车中自如，固当(3)！”乃谢罢庆(4)。庆及诸子入里门，趋至家。

(1)陵里：陈直以为是长安之“梁陵里”。(2)让：责备。(3)固当：这是反言。(4)谢罢：告令去。

万石君元朔五年卒(1)，建哭泣哀思，杖乃能行。岁余，建亦死。诸子孙咸孝，然建最甚，甚于万石君。

(1)万石君元朔五年卒：石奋年十五为小吏，时为汉二年(前205)，推其生年为秦始皇二十八年(前219)；卒于元朔五年(前124)，终年为九十六岁。

建为郎中令，奏事下(1)，建读之，惊恐曰：“书‘马’者与尾而五(2)，今乃四，不足一，获谴死矣(3)！”其为谨慎，虽他皆如是。

(1)奏事下：言所奏被批了下来。(2)此言“马”字四足与尾，凡五。(3)获谴死：意谓君主若谴责，就该死了。汉有正字之法，然误书，亦不当死。

庆为太仆(1)，御出(2)，上问车中几马，庆以策数马毕，举手曰“六马”。庆于兄弟最为简易矣，然犹如此。出为齐相，齐国慕其家行，不治而齐国大治(3)，为立石相祠(4)。

(1)庆为太仆：本书《公卿表》不载。(2)御出：为皇帝御车出行。(3)不治：犹言无为。(4)立祠：犹后世立生祠。

元狩元年(1)，上立太子，选群臣可傅者，庆自沛守为太子太傅(2)，七岁迁御史大夫(3)。元鼎五年(4)，丞相赵周坐酎金免，制诏御史：“万石君先帝尊之，子孙至孝，其以御史大夫庆为丞相，封牧丘侯。”是时汉方南诛两越(5)，东击朝鲜(6)，北逐匈奴，西伐大宛(7)，中国多事(8)。天子巡狩海内，修古神祠，封禅，兴礼乐。公家用少，桑弘羊等致利(9)，王温舒之属峻法(10)，兒宽等推文学(11)，九卿更进用事，事不关决于庆(12)。庆醇谨而已。在位九岁，无能有所匡言。尝欲请治上近臣所忠、九卿咸宣(13)，不能服，反受其过，赎罪。

(1)元狩元年：前122年。(2)沛：郡名。治相县(在今安徽淮北市西北)。(3)迁御史大夫：时为元鼎二年(前115)。(4)元鼎五年：前112年。(5)两越：指南越和闽越，活动于今东南沿海地区及越南一带。见本书《南越、闽越传》。(6)朝鲜：古国名。在今朝鲜半岛。见本书《朝鲜传》。(7)大宛：古国名。处于古代西域地区，在今新疆以西独联体境内。(8)中国：指中原地区。(9)桑弘羊：汉武帝时的理财家。见本书《食货志》。(10)王温舒：汉武帝时酷吏。见本书《酷吏传》。(11)兒宽：汉武帝时儒者。见本书《儒林传》。(12)事不关决于庆：当时九卿更互用事，不倚丞相。关：报告之意。(13)所忠：见本书《郊祀志》、《司马相如传》。咸宣：见本书《酷吏传》。

元封四年(1)，关东流民二百万口，无名数者四十万(2)，公卿议欲请徙流民于边以適(谪)之。上以为庆老谨，不能与其议(3)，乃赐丞相告归，而察

御史大夫以下议为请者。庆惭不任职，上书曰：“臣幸得待罪丞相，疲弩无以辅治。城郭仓廩空虚，民多流亡，罪当伏斧质，上不忍致法。愿归丞相侯印，乞骸骨归，避贤者路。”

(1)元封四年：前107年。(2)名数：户籍。(3)与：参与。

上报曰：“间者，河水滔陆(1)，泛滥十余郡，堤防勤劳，弗能堙塞(2)，朕甚忧之。是故巡方州(3)，礼嵩岳(4)，通八神(5)，以合宣房(6)。济淮江(7)，历山滨海(8)，问百年民所疾苦(9)。惟吏多私(10)，征求无已(11)，去者便，居者扰(12)，故为流民法，以禁重赋(13)。乃者封泰山(14)，皇天嘉况(15)，神物并见(现)。朕方答气应(16)，未能承意(17)，是以切比闾里(18)，知吏奸邪。委任有司，然则官旷民愁(19)，盗贼公行。往年觐明堂，赦殊死，无禁锢，咸自新，与更始。今流民愈多，计文不改(20)，君不绳责长史，而请以兴徙四十万口，摇荡百姓(21)，孤儿幼年未十岁，无罪而坐率(22)，朕失望焉。今君上书言仓库城郭不充实，民多贫，盗贼众，请入粟为庶人(23)。夫怀知民贫而请益赋(24)，动危之而辞位(25)，欲安归难乎(26)？君其反室(27)！”

(1)滔：漫也。陆：陆地。(2)堙：填也。(3)方州：指各地区。(4)嵩岳：中岳嵩山，(5)通八神：通敬八神。(6)合宣房：于宣房(在今河南浚阳西南、填塞决河)。(7)淮、江：今淮河、长江。(8)滨海：沿海边而行。(9)百年民：指老人。(10)惟：思也。(11)已：止也。(12)去者便，居者扰：百姓去其本土者则免于官吏征求，在故里者则受官吏烦扰。(13)故为流民法，以禁重赋：此言针对上述情况，朝廷特设流民之法，并禁止官吏重赋于民。(14)封泰山：见本书《郊祀志》。(15)况：赐也。(16)气应：言瑞气相应。(17)承意：言承顺上天之意。(18)切比闾里：言走近乡里。比，近也。切比，谓靠近。(19)然则：犹然而。官旷：意谓官事不办犹如虚设。(20)计文不改：言郡计文书，文饰而不改正。(21)摇荡：动摇。(22)无罪而坐率：无罪而坐以谪徙之法。率：法也。(23)请入粟为庶人：石庆以居相位不能治理，请入粟赎己罪，退为庶人。(24)怀：指心。(25)动危之而辞位：谓石庆动摇百姓，使其危急，而欲退位。(26)欲安归难：意谓企图将此危难局面交给(推卸于)何人承担。反室：犹言归休。犹今言回家反省。

庆素质(1)，见诏报反室，自以为得许，欲上印绶。掾史以为见责甚深，而终以反室者，丑恶之辞也。或劝庆宜引决(2)。庆甚惧，不知所出，遂复起视事。

(1)素质：向来老实巴交。(2)引决：自杀。

庆为丞相，文深审谨，无他大略，后三岁余薨(1)，谥曰恬侯。中子德，庆爱之。上以德嗣，后为太常，坐法免，国除(2)。庆方为丞相时，诸子孙为小吏至二千石者十三人(3)。及庆死后，稍以罪去，孝谨衰矣。

(1)后三岁余薨：本书《公卿表》云，石庆元封二年(前109)正月薨。(2)坐法免：《公卿表》云：坐庙牲瘦，入谷赎论。《恩泽侯表》云：坐失法罔上，祠不如令，完为城旦。(3)至：《史记》作“更至”。

卫绾，代大陵人也(1)，以戏车为郎(2)，事文帝，功次迁中郎将(3)，醇谨无它(4)。孝景为太子时，召上左右饮，而绾称病不行(5)。文帝且崩时，属(嘱)孝景曰：“绾长者，善遇之。”及景帝立岁余，不孰何绾(6)，绾日以谨力(7)。

(1)代：代王国。大陵：县名。属太原郡，在今山西交城西南。刘参为代王时，曾并得太原，故此称代大陵。(2)戏车：杂技之一。弄车之技。郎：帝王侍从官的通称。(3)中郎将：官名。统领皇帝的侍卫，属光禄勋。(4)无它：言无其它杂念。(5)称病不行：深怕文帝疑其预有二心事太子。(6)不孰何绾：言景帝不责让卫绾以前称病不应召。孰何：即谁何。呵责。(7)谨力：



犹言勤谨。

景帝幸上林，诏中郎将参乘(1)，还而问曰：“君知所以得参乘乎(2)？”绾曰：“臣代戏车士，幸得功次迁，待罪中郎将(3)，不知也。”上问曰：“吾为太子时召君，君不肯来，何也？”对曰：“死罪，病(4)。”上赐之剑，绾曰：“先帝赐臣剑凡六，不敢奉诏。”上曰：“剑，人之所施易(5)，独至今乎？”绾曰：“具在。”上使取六剑，剑常盛(6)，未尝服也(7)。

(1)参乘：即陪乘。(2)所以得参乘：为何能当上参乘。(3)待罪：臣事君之谦辞。(4)病：《史记》作“实病”。(5)施(sh)易：意谓遗弃与更换。(6)常盛：《史记》作“尚盛”，言剑尚盛于匣中(7)服：佩也。

郎官有谴，常蒙其罪(1)，不与它将争(2)；有功，常让它将。上以为廉，忠实无它肠(3)，乃拜绾为河间王太傅(4)。吴楚反，诏绾为将，将河间兵击吴楚有功，拜为中尉(5)；三岁，以军功封绾为建陵侯(6)。

(1)郎官有谴，常蒙其罪：属下有罪谴，卫绾常代为承受。(2)不与它将争：不与它将争责任在谁。即甘愿承担责任。(3)无它肠：言一心事主。(4)河间王：指河间王刘德，景帝之子。(5)拜为中尉：时在孝景三年(前154)。中尉：官名。掌京师治安，兼主北军。(6)封绾为建陵侯：按《功臣表》，卫绾于景帝六年(前151)四月封侯。

明年(1)，上废太子(2)，诛栗卿之属(3)。上以绾为长者，不忍(4)；乃赐绾告归，而使郅都治捕栗氏(5)。既已，上立胶东王为太子(6)，召绾拜为太子太傅，迁为御史大夫。五岁，代桃侯舍为丞相(7)，朝奏事如职所奏(8)。然自初宦以至相，终无可言(9)。上以为敦厚可相少主，尊宠之，赏赐甚多。

(1)明年：指封侯之明年，即景帝七年(前150)。(2)太子：指太子刘荣，栗姬所生，见本书《景十二传》。(3)栗卿之属：指太子刘荣之外家亲属栗卿等。(5)郅都：事见本书《酷吏传》。(6)胶东王：指刘彻。(7)桃侯舍：刘舍。卫绾为相在景帝后元年(前143)。(8)朝奏事如职所奏：谓但举例行事奏之。(9)自初宦以至相，终无可言：意谓始终没有什么兴革成绩可言。

为丞相三岁，景帝崩，武帝立。建元中(1)，丞相以景帝病时诸官囚多坐不辜者，而君不任职(2)，免之。后薨(3)，谥曰哀侯。子信嗣，坐酎金，国除。

(1)建元：武帝年号(前140—前135)。中：据本书《武纪》、《公卿表》、《窦婴传》等，当作“初”。(2)君：王先谦云，“君”字，盖诏书称之，史驳文。不任职：言其不审理其冤。(3)薨：据本书《百官表》推之，死于元光四年。

直不疑，南阳人也(1)。为郎，事文帝，其同舍有告归(2)，误持其同舍郎金去。已而同舍郎觉，亡意不疑(3)，不疑谢有之(4)，买金偿。后告归者至而归金，亡金郎大惭，以此称为长者。稍迁至中大夫(5)。朝，廷见，人或毁不疑曰：“不疑状貌甚美，然特母奈其善盗嫂何也(6)！”不疑闻，曰：“我乃无兄。”然终不自明也。

(1)南阳：郡名。治宛县(今河南南阳市)。(2)有告归：有人请假回家。(3)亡：这里作妄。意：疑也。(4)谢有之：承认取了金。(5)中大夫：官名。掌议论，属郎中令(光禄勋)。(6)盗嫂：谓与嫂私通。

吴楚反时，不疑以二千石将击之。景帝后元年(1)，拜为御史大夫。天子修吴楚时功，封不疑为塞侯。武帝即位，与丞相绾俱以过免(2)。

(1)景帝后元年：前143年。(2)绾以过免，见本书《窦婴田蚡传》。

不疑学《老子》言。其所临(1)，为官如故(2)，唯恐人之知其为吏迹也。不好立名，称为长者。薨，谥曰信侯。传子至孙彭祖(3)，坐附金，国除。

(1)临：指任职。(2)如故：言一切照旧。(3)彭祖：《功臣表》作“坚”，《史记》作“望”，

未知孰是。

周仁(1)，其先任城人也(2)。以医见(3)。景帝为太子时，为舍人(4)，积功迁至太中大夫(5)。景帝初立，拜仁为郎中令(6)。

(1)周仁：姓周，名仁，字文。《史记》作“周文”。(2)任城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济宁市东南。(3)见：言见于皇帝。(4)舍人：太子舍人，管太子家事。(5)太中大夫：官名。掌议论，属郎中令(光禄勋)。(6)郎中令：官名。掌守卫宫殿门户，汉武帝时改称光禄勋。

仁为人阴重不泄(1)。常衣弊补衣溺(尿)裤(2)，期为不洁清，以是得幸，入卧内，于后宫秘戏(3)，仁常在旁，终无所言(4)。上时间人(5)，仁曰：“上自察之。”然亦无所毁，如此。景帝再自幸其家。家徙阳陵(6)。上所赐甚多，然终常让，不敢受也。诸侯群臣赂遗，终无所受。武帝立，为先帝臣重之(7)。仁乃病免，以二千石禄归老，子孙咸至大官。

(1)阴：密也，阴重不泄：言为性密重，不泄人言。(2)尿裤：衬裤。(3)于：《史记》在“于”字上有“景帝”二字。此夺。(4)无所言：即不泄露。(5)问人：问人之贤否。(6)阳陵：县名。在今陕西高陵县西南。(7)重：敬重。

张欧字叔(1)，高祖功臣安丘侯说少子也。欧孝文时以治刑名侍太子(2)，然其人长者。景帝时尊重，常为九卿。至武帝元朔中(3)，代韩安国为御史大夫(4)。败为吏，未尝言按人，(专)以诚长者处官。官属以为长者，亦不敢大欺。上具狱事，有可邵(5)，卻之；不可者，不得已，为涕位，面而封之(6)。其爱人如此。

(1)(q)：《公卿表》作“欧”，《史记》作“ ”。 、欧，似可互写。(2)刑名：刑名之学。主要是循名责实。太子：指刘启。(3)元朔：武帝年号(前128——前123)。(4)韩安国：本书有其传。(5)邵：平反。(6)面而封之：言面对囚徒而封之，然后上奏，使囚知当死。

老笃，请免，天子亦宠以上大夫禄(1)，归老于家。家阳陵。子孙咸至大官。

(1)上大夫禄：即二千石禄。汉制，二千行位上大夫。

赞曰：仲尼有言“君子欲讷于言而敏于行(1)”，其万石君、建陵侯、塞侯、张叔之谓与(欤)(2)？是以其教不肃而成，不严而治。至石建之浣衣，周仁为垢污，君子讥之。

(1)仲尼：孔子之字。引言见《论语·里仁篇》。讷：语言迟钝，敏：行动敏捷。(2)万石君：石奋。建陵侯：卫綰。塞侯：直不疑。张叔：张敖。《史记》评论塞侯“微巧”、周文“处谄”。

## 汉书新注卷四十七 文三王传第十七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汉文帝三子梁孝王刘武、代孝王刘参、梁怀王刘揖及其后嗣兴废继绝之事。刘武、窦太后少子，景帝之弟，恃宠骄纵，宫室车服过制，并觊觎帝位，因受抑制而忧郁，以至病死。刘参，诸姬所生，初立为太原王，后徙为代王。刘揖，文帝少子，因好《诗》《书》而受帝宠爱，不幸堕马夭折。《史记》以梁孝王刘武立于世家，附传刘参、刘揖。《汉书》则以文三王名传，补刘武和刘参的后嗣之事。班固和司马迁一样都只批判梁孝王恃宠僭越过度，而未论景帝加强皇权。实际上汉朝自从翦除异姓诸侯王之后，素忌宗室，削藩剪枝，以加强皇权，于此也可见一斑。

孝文皇帝四男：窦皇后生孝景帝、梁孝王武，诸姬生代孝王参，梁怀王揖(1)。

(1)诸姬：总言在姬妾之列者。

梁孝王武以孝文二年与太原王参、梁王揖同日立(1)。武为代王，四年徙为淮阳王，十二年徙梁(2)，自初王通历已十一年矣(3)。

(1)孝文二年：前178年。(2)十二年：孝文十二年，前168年。(3)通历：陈直说，“汉初各王国自纪之史书，可能即名‘通历’。”

孝王十四年(1)，入朝。十七年，十八年，比年入朝，留(2)。其明年，乃之国。二十一年，入朝。二十二年，文帝崩。二十四年，入朝。二十五年，复入朝。是时，上未置太子(3)，与孝王宴饮，从容言曰：“千秋万岁后传于王(4)。”王辞谢。虽知非至言，然心内喜。太后亦然(5)。

(1)十四年：此据梁王国纪年。下同。(2)留：谓留在京师。(3)上：指景帝。(4)千秋万岁：讳称死。(5)太后：指窦太后。

其春(1)，吴、楚、齐、赵七国反，先击梁棘壁(2)，杀数万人。梁王城守睢阳(3)，而使韩安国、张羽等为将军以距(拒)吴、楚(4)。吴、楚以梁为限，不敢过而西，与太尉亚夫等相距(拒)三月(5)。吴、楚破，而梁所杀虏，略与汉中分(6)。

(1)其春：此指景帝三年(前154)春。(2)棘壁：邑名。在今河南永城县西北。(3)睢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商丘县南。(4)韩安国：字长孺。本书有其传。(5)亚夫：周亚夫。本书有其传。(6)中分：对半分。

明年，汉立太子。梁最亲，有功，又为大国，居天下膏腴地，北界泰山，西至高阳(1)，四十余城，多大县。孝王，太后少子，爱之，赏赐不可胜道(2)。于是孝王筑东苑，方三百余里，广睢阳城七十里(3)，大治宫室，为复道，自宫连属于平台三十余里(4)。得赐天子旌旗，从千乘万骑，出称警(5)，入言蹕(6)，拟于天子，招延四方豪桀(杰)，自山东游士莫不至(7)：齐人羊胜、公孙诡、邹阳之属。公孙诡多奇邪计，初见日，王赐千金，官至中尉，号曰公孙将军，多作兵弩弓数十万，而府库金钱且百巨万(8)，珠玉宝器多于京师。

(1)高阳：邑名。在今河南杞县西南。(2)道：谓言。(3)广：谓扩大。(4)平台：在睢阳城东。(5)警：警戒。(6)蹕：出行时禁止行人以清道。(7)自：虽也。(8)巨万：两汉之习俗语。极言多。

二十九年十月，孝王入朝。景帝使使持乘輿驷(1)，迎梁王于关下。既朝，上疏，因留。以太后故，入则侍帝同辇，出则同车游猎上林中(2)。梁之侍中、郎、谒者著引籍出入天子殿门(3)，与汉宦官亡(无)异。

(1)舆驷：车马。一驷为四马。(2)上林：上林苑。(3)著引籍出入天子殿门：《史记》作“著籍引出入天子殿门”，是也。著籍：犹言通籍。言以梁王侍臣姓名著于门籍，引之出入殿门；无门籍，不得擅出入。

十一月，上废栗太子，太后心欲以梁王为嗣。大臣及爱盎等有所关说于帝(1)，太后议格(2)，孝王不敢复言太后以嗣事。事秘，世莫知，乃辞归国。

(1)爱盎：即袁盎。本书有其传。关说：通说。(2)格：被阻遏。

其夏，上立胶东王为太子(1)。梁王怨爱盎及议臣，乃与羊胜、公孙诡之属谋，阴使人刺杀爱盎及他议臣十余人。贼未得也。于是天子意梁(2)，逐贼，果梁使之。遣使冠盖相望于道，覆案梁事。捕公孙诡、羊胜，皆匿王后宫。使者责二千石急，梁相轩丘豹及内史安国皆位谏工(3)，王乃令胜、诡皆自杀，出之。上由此怨望于梁王(4)。梁王恐，乃使韩安国因长公主谢罪太后(5)，然后得释。

(1)胶东王：刘彻。后为帝(武帝)。(2)意：疑也，(3)轩丘豹：姓轩丘，名豹。安国：即韩安国。(4)望：责望。(5)长公主：即长公主嫫，文帝与窦太后之女。

上怒稍解，因上书请朝。既至关，茅兰说王，使乘布车(1)，从两骑入，匿于长公主园。汉使迎王，王已入关，车骑尽居外，外不知王处。太后泣曰：“帝杀吾子！”帝忧恐。于是梁王伏斧质(2)，之阙下谢罪。然后太后、帝皆大喜，相与位，复如故，悉召王从官入关。然帝益疏王，不与同车辇矣。

(1)布车：西汉时一般人所乘，非专指为丧人所乘。(2)斧质：古代杀人的刑具。

三十五年冬，复入朝。上疏欲留，上弗许。归国，意忽忽不乐。北猎梁山(1)，有献牛，足上出背上，孝王恶之。六月(2)，中病热(3)，六日薨。

(1)梁山：在今山东梁山县南。(2)六月：当作五月。参考《史》《汉》之《表》。(3)中(zhòng)病热：患中热之病。即中暑。

孝王慈孝，每闻太后病，口不能食，常欲留长安侍太后。太后亦爱之。及闻孝王死，窦太后位极哀，不食，曰：“帝果杀吾子！”帝哀惧，不知所为。与长公主计之，乃分梁为五国，尽立孝王男五人为王，女五人皆令食汤沐邑。奏之太后，太后乃说(悦)，为帝一餐。

孝王未死时，财以巨万计，不可胜数。及死，藏府余黄金尚四十余万斤，他财物称是。

代孝王参初立为太原王。四年，代王武徙为淮阳王，而参徙为代王，复并得太原，都晋阳如故。五年一朝，凡三朝。十七年薨，子共王登嗣(1)。二十九年薨，子义嗣。元鼎中(2)，汉广关(3)，以常山为阻(4)，徙代王于清河(5)，是为刚王。并前在代凡立四十年薨，子顷王汤嗣，二十四年薨，子年嗣。

(1)共王登：即恭王刘登。(2)元鼎：汉武帝年号(前116—前111)。(3)广关：扩张关防，即将关设到距京更远处。此处指常山关(在今河北涿源县西南)。(4)常山：郡国名。治无氏(在今河北无氏县西北)。(5)清河：郡名。治清阳(在今河北清河东南)。

地节中(1)，冀州刺史林奏年为太子时与女弟则私通(2)。及年立为王后，则怀年子，其媼使勿举(3)。则曰：“自来杀之。”媼怒曰：“为王生子，自令王家养之。”则送儿顷太后所(4)。相闻知(5)。禁止则，令不得入宫。年使从季父往来送迎则(6)；连年不绝。有司奏年淫乱，年坐废为庶人，徙房陵(7)，与汤沐邑百户。立三年(8)，国除。

(1)地节：汉宣帝年号(前69—前66)。(2)冀州：今河北省中南部。女弟：妹。(3)勿举：谓不养。(4)顷太后：顷王之后，年之太后，故称顷太后。(5)相：梁王之相。(6)从季父：堂叔。(7)房陵：县名。今湖北房县。(8)三年：《诸侯王表》作“四年”，是。

元始二年(1)，新都侯王莽兴灭继绝，白太皇太后(2)，立年弟子如意为广宗王，奉代孝王后，莽篡位，国绝。

(1)元始：汉平帝年号(公元1—5年)。(2)太皇太后：即元后。

梁怀王揖，文帝少子也。好《诗》、《书》，帝爱之，异于他子。五年一朝，凡再入朝，因堕马死，立十年薨。无子，国除。明年，梁孝王武徙王梁。

梁孝王子五人为王。太子买为梁共王，次子明为济川王，彭离为济东王，定为山阳王，不识为济阴王，皆以孝景中六年同日立(1)。

(1)孝景中六年：前144年。

梁共王买立十年薨(1)，子平王襄嗣。

(1)十年：《诸侯王表》作“七年”，是。

济川王明以垣邑侯立。七年，坐射杀其中尉(1)，有司请诛，武帝弗忍，废为庶人，徙房陵，国除。

(1)中尉：《诸侯王表》作“中傅”，是。

济东王彭离立二十九年。彭离骄悍，昏莫(暮)私与其奴亡命少年数十人行剽，杀人取财物以为好(1)。所杀发觉者百余人，国皆知之，莫敢夜行。所杀者子上书告言，有司请诛，武帝弗忍，废为庶人，徙上庸(2)，国除，为大河郡(3)。

(1)以为好：以此取乐。(2)上庸：县名。在今湖北竹山县西南。(3)大河郡：《地理志》宣帝甘露二年为东平国，在今山东济宁市一带。

山阳哀王定立九年薨。亡(无)子，国除(1)。

(1)国除：其地入于汉，为山阳郡(郡治昌邑，在今山东金乡县西北)。

济阴哀王不识别立一年薨。亡(无)子，国除(1)。

(1)国除：其地入于汉，为济阴郡(郡治定陶，在今山东定陶西北)。

孝王支子四王(1)，皆绝于身。

(1)支子：谓非正嫡子。

梁平王襄，母曰陈太后。共王母曰李太后。李太后，亲平王之大母也(1)。而平王之后曰任后，任后甚有宠于襄。

(1)大母：祖母。李太后为平王之亲祖母。

初，孝王有雷尊(1)，直(值)千金，戒后世善宝之(2)，毋得以与人。任后闻而欲得之。李太后曰：“先王有命，毋得以尊与人。他物虽百巨万，犹自恣(3)。”任后绝欲得之。王襄直使人开府取尊赐任后(4)，又王及母陈太后事李太后多不顺。有汉使者来，李太后欲自言，王使谒者中郎胡等遮止，闭门。李太后与争门，措(窄)指(5)，太后啼呼，不得见汉使者。李太后亦私与食官长及郎尹霸等奸乱，王与任后以此使人风(讽)止李太后(6)。李太后亦已(7)，后病薨。病时，任后未尝请疾(8)；薨，又不侍丧(9)。

(1)雷尊：上刻有云雷形花纹之酒尊。(2)善宝之：谓珍藏之。(3)犹：尚也。犹自恣：言尚可自由与人。(4)直：径也，直接。(5)措(Zè)：压挤，夹住。通“窄”。(6)讽止：用含蓄的话劝阻其自言。(7)已：止也。(8)请疾：问疾。(9)侍丧：《史记》作“持丧”，是。

元朔中(1)，睢阳人犴反(2)，人辱其父，而与难阳太守客俱出同车。犴反杀其仇车上，亡去。睢阳太守怒，以让梁二千石。二千石以下求反急，执反亲戚。反知国阴事，乃上变告梁王与大母争尊状。时相以下具知之，欲以伤梁长吏，书闻。天子下吏验问，有之。公卿治，奏以为不孝，请诛王及太后(3)。天子曰：“首恶失道，任后也。朕置相吏不逮(4)，无以辅王，故陷

不谊(义)，不忍致法。”削梁王五县，夺王太后汤沐成阳邑(5)，果任后首于市，中郎胡等皆伏诛。梁余尚有八城。

(1)元朔：汉武帝年号(前128—前123)。(2)狂反：《史记》作“类狂反”。类姓，狂反名。

(3)太后：指陈太后，(4)不逮：不及。言无才干。(5)成阳：县名。在今山东菏泽县东北。

襄立四十年薨(1)，子顷王无伤嗣(2)。十一年薨，子敬王定国嗣。四十年薨，子夷王遂嗣。六年薨，子荒王嘉嗣。十五年薨，子立嗣。

(1)薨：梁王襄死于天汉四年(前97)。(2)顷王无伤：《诸侯王表》作“贞王毋伤”。

鸿嘉中(1)，太傅辅奏：“立一日至十一犯法，臣下愁苦，莫敢亲近，不可谏止。愿令王，非耕、祠(2)，法驾毋得出宫，尽出马置外苑，收兵杖藏私府(3)，毋得以金钱财物假赐人(4)。”事下丞相、御史，请许(5)。奏可。后数复殴伤郎(6)，夜私出宫。傅相连奏，坐削或千户或五百户，如是者数焉。

(1)鸿嘉：汉成帝年号(前20—前17)。(2)耕：亲耕。祠：祭祀。(3)私府：王国之官有私府长。(4)假：货也。(5)请许：请许太傅辅所奏。(6)殴：殴打。

荒王女弟园子为立舅任宝妻，宝兄子昭为立后。数过宝饮食，报宝曰：“我好翁主(1)，欲得之。”宝曰：“翁主，姑也，法重(2)。”立曰：“何能为(3)！”遂与园子奸。

(1)翁主：诸侯王女之称。此指荒王妹园子。(2)法重：言与姑通奸，罪重。(3)何能为：言罪不可能很重。

积数岁，永始中(1)，相禹奏立对外家怨望，有恶言。有司案验，因发淫乱事，奏立禽兽行，请诛。太中大夫谷永上疏曰(2)：“臣闻‘礼，天子外屏(3)、不欲见外，也。是故帝王之意，不窥人闺门之私，听闻中青之言(4)。《春秋》为亲者讳，《诗》云‘戚戚兄弟，莫远具尔(迩)’(5)。今梁王年少，颇有狂病，始以恶言按验，既亡(无)事实，而发闺门之私，非本章所指。王辞又不服，狠强劾立，傅致难明之事(6)，独以偏辞成罪断狱，亡(无)益子治道。汗(污)蔑宗室，以内乱之恶披布宣扬天下(7)，非所以为公族隐讳，增朝廷之荣华，昭圣德之风化也。臣愚以为王少，而父同产长(8)，年齿不伦；梁国之富，足以厚聘美女，招致妖丽；父同产亦有耻辱之心。案事者乃验问恶言，何故猥自发舒(9)？以三者揆之，殆非人情，疑有所迫切，过误失言，文吏蹶寻，不得转移。萌芽《芽》之时，加恩勿治，上也(10)。既已案验举宪，宜及王辞不服(11)，诏廷尉选上德通理之吏，更审考清问，著不然之效(12)，定失误之法，而反命于下吏，以广公族附疏之德(13)，为宗室刷汗(污)乱之耻(14)；甚得治亲之谊(义)。”天子由是寢而不治。

(1)永始：汉成帝年号(前16—前13)。(2)谷永：本书有其传。(3)外屏：门外之墙，以屏蔽于门。(4)中青：内室。一说菁为“垢”、“诟”的假借字；中青，犹言内室淫乱。(5)《诗》云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小雅·行苇》。戚戚：内相亲。迩：近。(6)傅致：罗织入罪。(7)披布：广播。(8)父同产长：指立之姑园子。同产：同母之兄弟姐妹。(9)猥：曲也。(10)上：谓上策。(11)宜及：言举法者所必及。(12)著：明也。(13)附疏：即疏附之义。(14)刷：洗刷。

居数岁，元延中(1)，立复以公事怨相椽及睢阳丞，使奴杀之，杀奴以灭口。凡杀三人，伤五人，手殴郎吏二十余人。上书不拜奏。谋篡死罪囚(2)。有司请诛，上不忍，削立五县。

(1)元延：汉成帝年号(前12—前9)。(2)篡：用强力夺取。

哀帝建平中(1)，立复杀人。天子遣廷尉赏、大鸿胪由持节即讯(2)。至，移书傅、相、中尉曰：“王背策戒(3)，悖暴妄行，连犯大辟，毒流吏民。比比蒙恩(4)，不伏重诛，不思改过，复贼杀人。幸得蒙恩，丞相长史、大鸿胪

丞即问。王阳(佯)病，抵谰置辞(5)，骄嫚不首(6)，主令与背畔(叛)亡(无)异(7)。丞相、御史请收王玺绶，送陈留狱(8)。明诏加恩，复遣廷尉、大鸿胪杂问。今王当受诏置辞，恐复不首实对。《书》曰：‘至于再三，有不用，我降尔命。’(9)傅、相、中尉皆以辅正为职，‘虎兕出于匣(押)，龟玉毁于匱中，是谁之过也(10)？’书到，明以义晓王。敢复怀诈，罪过益深。傅、相以下，不能辅导，有正法。”

(1)建平：汉哀帝年号(前6—前3)。(2)讯：审问。(3)策戒：封策书上的戒敕之言。(4)比比：犹频频。(5)谰(lán)：谰言，诬赖之言。(6)不首：谓不服其罪。(7)主令：言依据律令之比。主：犹据也。与背叛无异：言与背叛之法相应。(8)陈留：郡名。治陈留(在今河南开封市东南)。(9)《书》曰等句：引文见《尚书·周书·多方篇》。降尔命：下罚黜你之命。(10)“虎兕出于匣”等句：引文见《论语·季氏篇》。兕(sì)：雌的犀牛。匣：通桡，槛也。匱：“柜”的本字。

立惶恐，免冠对曰：“立少失父母，孤弱处深宫中，独与宦者婢妾居，渐渍小国之俗，加以质性下愚，有不可移之姿(1)。往者傅相亦不纯以仁谊(义)辅翼立，大臣皆尚苛刻，刺求微密。谗臣在其间，左右弄口，积使上下不和，更相眄伺(2)。宫殿之里，毛釐(毫厘)过失(3)，亡(无)不暴陈。当伏重诛，以视(示)海内，数蒙圣恩，得见贯赦(4)。今立自知贼杀中郎曹将，冬月迫促，贪生畏死，即诈僵仆阳(佯)病，徼(侥)幸得逾于须臾(5)。谨以实对，伏须重诛。”时冬月尽，其春大赦，不治。

(1)不可移：意谓质性下愚而不可变为上智。(2)眄：邪视。(3)毛釐：犹后世言“毫厘”，转写之异。(4)贯：谓宽其罪。(5)须臾：一会儿，片刻。(6)须：待也。

元始中(1)，立坐与平帝外家中山卫氏交通，新都侯王莽废立为庶人，徙汉中(2)。立自杀。二十七年，国除。后二岁，莽白太皇太后立孝王玄孙之曾孙沛郡卒史音为梁王，奉孝王后。莽篡，国绝。

(1)元始：汉平帝年号(公元1—5年)。(2)汉中：郡名。治西城(今陕西安康县西北)。

赞曰：梁孝王虽以爱亲故王膏腴之地(1)，然会汉家隆盛，百姓殷富，故能殖其货财，广其宫室车服。然亦僭矣。怙亲亡(无)厌(2)，牛祸告罚，卒用忧死(3)。悲夫！

(1)爱亲：因梁孝王刘武是窦太后爱子、景帝亲弟，故曰“爱亲”。(2)怙：赖也。(3)卒：终于，到底。

## 汉书新注卷四十八 贾谊传第十八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贾谊及其政论。贾谊年少能文，被文帝召为博士，一年间提升至太中大夫。建议适时改制，为文帝所欣赏，但被周勃等老臣所排挤，出任长沙王太傅，转为梁怀王太傅。多次上疏陈说政事，建议“众建诸侯而少其力”，削弱诸侯王权力，抗击匈奴侵扰，倡导礼义教化，重农抑商，谕教太子。后因梁王刘揖坠马而死，自伤失职，悲伤而死。他好辞赋，擅长政论，深识时势，议论剝切。《史记》以贾谊与屈原同传，是因贾生有《吊屈原赋》，又有似屈原受贬的遭遇；从司马迁“爽然自失”的评语中，还可悟到作者同情怀才不遇的寓意。但贾谊究属不是一般文人，而是政论家，其著名的政论《陈政事疏》乃千古杰作。《汉书》传写其人，详载其论，实是抓住了贾谊最主要最本质之点；班固又引刘向“其论甚美，通达国体”之论，颇有识见。于此可见，“尺有所短，寸有所长”，班固也有胜过司马迁的史识。

贾谊，洛阳人也，年十八，以能诵诗书属文称于郡中(1)。河南守吴公闻其秀材(2)，召置门下(3)，甚幸爱。文帝初立，闻河南守吴公治平为天下第一(4)，故与李斯同邑(5)，而尝学事焉(6)，征以为廷尉。廷尉乃言谊年少，颇通诸家之书。文帝召以为博士。

(1)属(zh)文：写文章。称：闻名。(2)秀材：优秀人才。(3)门下：府门之下。(4)治平：言政治和平而不苛刻。(5)李斯：秦朝丞相。(6)学事：在其门下学习。

是时，谊年二十余，最为少(1)。每诏令议下(2)，诸老先生未能言，谊尽为之对，人人各如其意所出。诸生于是以为能。文帝说(悦)之，超迁(3)，岁中至太中大夫(4)。

(1)最为少：言贾谊在博士中最年轻。(2)诏令议下：皇帝发下诏令，要求廷臣议论。(3)超迁：破格提拔。(4)太中大夫：官名。掌议论。

谊以为汉兴二十余年，天下和洽，宜当改正朔(1)，易服色制度(2)，定官名，兴礼乐。乃草具其仪法(3)，色上(尚)黄，数用五，为官名悉更，奏之。文帝谦让未皇(逞)也(4)。然诸法令所更定，及列侯就国，其说皆谊发之。于是天子议以谊任公卿之位。绛、灌、东阳侯、冯敬之属尽害之(6)，乃毁谊曰：“洛阳之人年少初学，专欲擅权，纷乱诸事。”于是天子后亦疏之，不用其议，以谊为长沙王太傅。

(1)正朔：正月初一。这里指历法。(2)制度：《史记》作“正制度”，是。正：订正之意。(3)草具：草拟。仪法：礼仪制度。(4)谦让：辞让。遑：闲暇。未遑：顾不及之意。(5)绛(jiàng)：绛侯周勃。灌：颍阴侯灌婴。东阳侯：张相如。冯敬：当时为御史大夫。(6)毁：诋毁。纷乱：扰乱。

谊既以適(谪)去，意不自得，及度(渡)湘水(1)，为赋以吊屈原(2)。屈原，楚贤臣也，被谗放逐，作《离骚赋》(3)，其终篇曰：“已矣！国亡(无)人，莫我知也。”遂自投江而死(4)。谊追伤之，因以自喻(5)。其辞曰(6)：

(1)湘水：即湘江。今湖南省最大的河流。(2)屈原：名平，楚国大臣。伟大的诗人。(3)《离骚赋》：屈原赋之代表作。今存。(4)江：指汨罗江，在今湖南省东北部。(5)喻：比喻。(6)辞：指贾谊的《吊屈原赋》。

恭承嘉惠兮(1)，俟罪长沙(2)。仄(侧)闻屈原兮(3)，自湛(沈)汨罗。造托湘流兮(4)，敬吊先生。遭世罔极兮(5)，乃陨厥身。乌(呜)



呼哀哉兮，逢时不祥！鸾凤伏窜兮，鸱鸢翱翔(6)。闾茸尊显兮(7)，谗谀得志；贤圣逆曳兮(8)，方正倒植(9)。谓随、夷、溷(混)兮(10)，谓跖、卨、廉(11)；莫邪为钝兮(12)，铅刀为铦(13)。于嗟默默(14)，生之亡(无)故兮(15)！斡弃周鼎(16)，宝康瓠兮(17)。腾驾罢(疲)牛(18)，骖蹇驴兮(19)；骥垂两耳(20)，服盐车兮(21)。章父荐屨(22)，渐不可久兮；嗟苦先生，独离引咎兮(23)！

(1)嘉惠：指皇帝的诏命。(2)俟罪：待罪。古代官吏供职的谦词。(3)侧闻：传闻。(4)造：到达。托：寄托。(5)罔极：没有一定之规。(6)鸱鸢(ch xi o)：像猫头鹰一类的鸟。(7)闾茸(tàróng)：缺德无才之人。(8)逆曳(yè)：颠倒之意。(9)倒植：倒置。(10)随：卞随，商汤时贤人。夷：伯夷，周初之人。(11)跖：盗跖。卨：庄卨，楚盗。(12)莫邪：相传为春秋时吴国著名的宝剑。(13)铅刀：铅质之刀，言其不锋利。铦(xi o)：锋利。(14)默默：不得意。(15)生：生死之生。生之无故：不如无生之意。(16)斡(wò)弃：抛弃。周鼎：周朝传国之宝鼎。(17)康瓠(hù)：破瓦壶。(18)腾驾：驾辕。(19)骖：古时用三匹以上的马拉车，两边的马曰“骖”。蹇(ji n)驴：瘸腿驴。(20)垂两耳：马匹负重超量之困态。(21)服：驾也。(22)章父(fú)：古代的一种冠名。荐屨：垫鞋。(23)离：遭到。

诤曰(1)：已矣！国其莫吾知兮，子独壹(抑)郁其谁语？凤缥缈其高逝兮(2)，夫固自引而远去。袭九渊之神龙兮(3)，沕渊潜以自珍(4)；偃螭獭以隐处兮(5)，夫岂从虾与蛭蚓(6)？所贵圣之神德兮，远浊世而自臧(藏)。使麒麟可系而羁兮，岂云异夫犬羊？般纷纷其离此邮(尤)兮(7)，亦夫子之故也(8)！历九州而相其君兮(9)，何必怀此都也(10)？凤皇翔于千仞兮(11)，览德辉而下之；见细德之险徵兮(12)，遥增击而去之(13)。彼寻常之汗(污)渌兮(14)，岂容吞舟之鱼！横江湖之鱣鲸兮(15)，固将制于蝼(16)。

(1)诤(suì)：一，作“讯”。犹宣也。(2)缥缈：轻举貌。(3)袭：效法之意。九渊：深渊。(4)沕(wù)：潜藏貌。(5)偃(mi o)：背也。螭獭：水中食鱼之动物。(6)蛭：蚂蟥。蚓：蚯蚓。(7)般纷纷：乱纷纷。离：遭也。尤：过失。(8)亦夫子之故：意谓如屈原之遭遇。(9)九州：这里是天下之代称。(10)都：国都，这里是指楚国。(11)千仞：极言其高。古代八尺(一说七尺)曰“仞”。(12)细德：虚伪的道德。(13)增击：言展翅高飞。(14)寻常：平常。污渌：死水沟。(15)鱣(zh n)、鲸：皆大鱼。(16)蝼：蝼蚁。

谊为长沙傅三年，有鹏( )飞入谊舍(1)，止于坐隅(2)。鹏( )似鸱(3)，不祥鸟也。谊既以适(谪)居长沙，长沙卑湿，谊自伤悼，以为寿不得长，乃为赋以自广。其辞曰(4)：

(1)鹏(fu)：类似猫头鹰的鸟。(2)止：停歇。坐隅：坐席的旁边。(3)鸱：猫头鹰。(4)辞：指贾谊的《鹏鸟赋》。

单阏之岁(1)，四月孟夏(2)，庚子日斜(3)，服( )集余舍，止于坐隅，貌甚闲暇。异物来萃(萃)(4)，私怪其故，发书占之，讖言其度(5)。曰“野鸟入室，主人将去。”问于子服( ) (6)：“余去何之？吉乎告我，凶言其灾。淹速之度(7)，语余其期。”

(1)单阏：卯年之别称。贾谊此赋作于丁卯年，即汉文帝六年。(2)孟夏：夏季第一个月，即四月。(3)庚子：四月二十三日。日斜：太阳偏西。(4)萃(cuì)：止也。(5)讖(chèn)言：预言未来的吉凶。(6)子鹏：对鹏鸟之美称。(7)淹速：迟速。这里指寿命长短。

服(鹏)乃太息，举首奋翼，口不能言，请对以意。万物变化，固亡(无)休息。斡流而迁(1)，或推而还。形气转续，变化而嬗(2)。沕穆亡(无)间(3)，胡可胜言！祸兮福所倚，福兮祸所伏(4)；忧喜聚门，吉凶同域。彼吴强大(5)，夫差以败(6)；越榭会稽(7)，勾践伯(霸)世(8)。斯游遂成(9)，卒被五刑(10)；

傅说胥靡(11)，乃相武丁。夫祸之与福，何异纠缠(12)！命不可说，孰知其极(13)？水激则旱(悍)(14)，矢激则远。万物回薄(15)，震荡相转。云蒸雨降，交错相纷(16)。大钧播物(17)，块坱亡(无)垠(18)。天不可与虑，道不可与谋，迟速有命，乌识其时(19)？

(1)斡流：运转。(2)嬗：更替。(3)沕穆：微妙深远貌。(4)祸兮福所倚等句：此是《老子》之言。言祸福的辩证关系。(5)吴：春秋时吴国。(6)夫差：春秋末年吴国之国王，败于越而自杀。(7)越：春秋时越国。会稽：山名。在今浙江绍兴市东南。(8)勾践：春秋末年越国之国王，卧薪尝胆，灭了吴国。霸世：称霸于世。(9)斯：李斯，被赵高害死。(10)五刑：古代的五种刑法，这里指极刑。(11)傅说：殷高宗武丁信用的大臣。胥靡：对被强迫劳动的奴隶之称。(12)纠缠(mò)：古代两股绳拧在一起曰“纠”，三股绳拧在一起曰“纆”。(13)极：止也。(14)悍：湍急。(15)回：运转。薄：逼迫。(16)交错：纠结交错。(17)大钧：指创造万物的上天。(18)块坱(y ngyà)：亦作“块轧”。漫无边际貌。无垠：无边无际。(19)乌：犹何。

且夫天地为炉，造化为工(1)；阴阳为炭，万物为铜，合散消息(2)，安有常则？千变万化，未始有极。忽然为人(3)，何足控揣(4)；化为异物(5)，又何足患！小智自私，贱彼贵我；达人大观(6)，物亡(无)不可。贪夫徇(殉)财，列(烈)士徇(殉)名；夸者死权(7)，品庶每生(8)。忧迫之徒(9)，或(惑)趋西东；大人不曲，意(亿)变齐同(10)。愚士系俗(11)，儻若囚拘(12)；至人遗物(13)，独与道俱(14)。众人惑惑，好恶积意(臆)(15)；真人恬漠(16)，独与道息(17)。释智遗形(18)，超然自丧(19)；寥廓忽荒(20)，与道翱翔。乘流则逝(21)，得坎则止(22)；纵躯委命(23)，不私与己。其生兮若浮，其死兮若休(24)？澹乎若深渊之靓(静)(25)，泛乎若不系之舟(26)。不以生故自保，养空而浮(27)。德人无累，知命不忧。细故蒂芥(28)，何足以疑(29)！

(1)造化：指创造和化育万物的“上天”。工：指冶炼的工匠。(2)合散消息：结合、分散，消亡，生长。(3)忽然：偶然。(4)控揣：言矜持自责。控：引也。揣：持也。(5)异物：古代有说人死后变为另一种形体，曰“异物”。(6)达人：同下文的“大人”、“至人”、“真人”、“德人”意近，皆指所谓通达事理与道德高尚之人。(7)夸者：追求名利与权势之人。(8)品庶：众庶。每：贪也。(9)怵：为利所诱。迫：为贫所迫。(10)亿变：万千变化。齐同：同样。(11)系俗：拘于习俗。(12)儻(j n)：困窘。(13)遗物：摆脱一切俗累。(14)道：指道家所谓“大道”。(15)积臆：言积满胸怀。(16)恬漠：虚静恬淡。(17)息：存在。(18)释：放弃。遗：遗忘。(19)自丧：万念俱消而超然物外之意。(20)忽荒：恍惚。(21)逝：往也。(22)坎：坑。这里指险难。(23)纵躯委命：将身躯委托于自然。(24)休：息也。(25)澹(dàn)：水面平静。这里指人心安静。(26)泛：泛滥。这里指人心波动。(27)养：吴恂云，“养疑”字之省，为古文“漾”字”。(28)蒂芥：细小的鲠刺。比喻因琐事而心中烦恼。(29)疑：忧虑。

后岁余，文帝思谊，征之。至，入见，上方受釐(禧)(1)，坐宣室(2)。上因感鬼神事，而问鬼神之本。谊具道所以然之故。至夜半，文帝前席(3)。既罢，曰：“吾久不见贾生，自以为过之，今不及也。”乃拜谊为梁怀王太傅(4)。怀王，上少子，爱(5)，而好书，故令谊傅之，数问以得失(6)。

(1)受禧：接受祭神的胙肉，象征受神赐福。(2)宣室：未央宫前殿正室。(3)前席：在席上向前移动。(4)梁怀王：刘揖，又名胜，文帝之少子，(5)爱：谓受宠爱。(6)数问：言汉朝向其多次询问政事。

是时，匈奴强，侵边。天下初定，制度疏阔(1)。诸侯王僭拟(2)，地过古制，淮南、济北王皆为逆诛(3)。谊数上疏陈政事，多所欲匡建，其大略曰(4)。

(1)疏阔：不完备。(2)僭拟：上比于天子。(3)淮南、济北王：指淮南王刘长、北王刘兴

居。(4)其大略曰：下文即贾谊的《陈政事疏》(又称《治安策》)。

臣窃惟事势(1)，可为痛哭者一，可为流涕者二，可为长太息者六(2)，若其它背理而伤道者，难遍以疏举(3)。进言者皆曰天下已安已治矣，臣独以为未也。曰安且治者，非愚则谀，皆非事实知治乱之体者也(4)。夫抱火盾之积薪之下而寝其上(5)，火未及燃，因谓之安，方今之势，何以异此！本末舛逆(6)，首尾衡决(7)，国制抢攘(8)，非甚有纪(9)，胡可谓治！陛下何不壹令臣得孰(熟)数之于前(10)，因陈治安之策，试详择焉！

(1)臣：对天子言时之自称。窃：私下，自谦之词。惟：思虑。(2)长太息：深深的叹息。

(3)疏举：逐条列举。(4)体：根本。(5)厝(cuò)：放置。积薪：柴草堆。(6)舛(chuǎn)逆：错乱颠倒。(7)衡决：横断，脱节。(8)抢攘：纷乱。(9)纪：条理，秩序。(10)孰：详尽。数：列举。

夫射猎之娱，与安危之机孰急？使为治，劳智虑，苦身体，乏钟鼓之乐，勿为可也。乐与今同，而加之诸侯轨道，兵革不动，民保首领(1)，匈奴宾服，四荒乡(向)风(2)，百姓素朴，狱讼衰息，大数既得(3)，则天下顺治，海内之气清和咸理，生为明帝，没为明神(4)，名誉之美，垂于无穷。《礼》祖有功而宗有德，使顾成之庙称为太宗(5)，上配太祖(6)，与汉亡(无)极(7)。建久安之势，成长治之业，以承祖庙，以奉六亲(8)，至孝也；以幸天下(9)，以育群生，至仁也；立经陈纪(10)，轻重同得(11)，后可以为万世法程(12)，虽有愚幼不肖之嗣(13)，犹得蒙业而安，至明也。以陛下之明达，因使少知治体者得佐下风(14)，致此非难也。其具可素陈于前(15)，愿幸无忽(16)。臣谨稽之天地(17)，验之往古，按之当今之务，日夜念此至孰(熟)也，虽使禹舜复生，为陛下计，亡(无)以易此。

(1)首领：头与颈，引申为生命。(2)四荒：指四方边远地区。向风：归顺之意。(3)大数：大计，指治天下的大政方针。(4)没：去也。(5)顾成之庙：汉文帝生前为自己所建的庙。这里指称文帝及其帝业。(6)太祖：即汉高祖刘邦。(7)无极：没有止境。(8)六亲：说法不一。《贾子·六术篇》说六亲是：父，昆弟，从父昆弟，从祖昆弟，曾祖昆弟，族兄弟。(9)幸：造福。(10)立经陈纪：建立纲纪。(11)轻重同得：对轻重、主次、缓急都处理得当。(12)法程：法式，榜样。(13)不肖之嗣：不成器之后代。(14)少：稍许。佐下风：言在下面辅助。(15)具：具体办法。(16)忽：忽视。(17)稽：考察。

夫树国固必相疑(拟)之势(1)，下数被其殃(2)，上数爽其忧(3)，甚非所以安上而全下也。今或亲弟谋为东帝(4)，亲兄之子西乡(向)而击(5)，今吴又见告矣(6)。天子春秋鼎盛(7)，行义未过(8)，德泽有加焉(9)，犹尚如是，况莫大诸侯(10)，权力且十此者乎(11)！

(1)树国：建立诸侯王国。固：本来。拟：比拟，引申为对立。(2)下：指民众。下文“上”，指帝王。(3)爽：伤也。(4)亲弟：指文帝之弟淮南王刘长。(5)亲兄之子：指文帝之侄济北王刘兴居。(6)吴：指吴王刘濞。(7)春秋：这里指年龄。春秋鼎盛：正当壮年。(8)过：过失。(9)德泽：恩惠。(10)莫大：言最大。(11)十此：言十倍于此。

然而天下少安(1)，何也？大国之王幼弱未壮，汉之所置傅相方握其事(2)。数年之后，诸侯之王大抵皆冠(3)，血气方刚，汉之傅相称病而赐罢(4)，彼自丞尉以上偏置私人(5)，如此，有异淮南、济北为之邪！此时而欲为治安，虽尧舜不治。

(1)少安：稍安。(2)傅相：指诸侯王国的太傅与丞相，皆由朝廷指派。(3)冠：举行加冠仪式，标志成年。(4)赐罢：下令罢免。(5)彼：他们，这里指诸侯王。丞、尉：皆官名，泛指中高级文武官。

黄帝曰：“日中必昃，操刀必割。”(1)今令此道顺而全安，甚易，不肯早为，已乃堕(隳)骨肉之属而抗到之(2)，岂有异秦之季世乎！夫以天子之位，乘今之时，因天之助，尚惮以危为安，以乱为治，假设陛下居齐桓之处(3)，将不合诸侯而匡天下乎？臣又以知陛下有所必不能矣。假设天下如曩时，淮阴侯尚王楚(4)，黥布王淮南(5)，彭越王梁(6)，韩信王韩(7)，张敖王赵(8)，贯高为相(9)，卢绾王燕(10)，陈豨在代(11)，令此六七公者皆亡(无)恙(12)，当是时而陛下即天子位，能自安乎？臣有以知陛下之不能也。天下殽(淆)乱，高皇帝与诸公并起，非有仄(侧)室之势以预席之也(13)。诸公幸者，乃为中涓(14)，其次廛(仅)得舍人(15)，材之不逮至远也。高皇帝以明圣威武即天子位，割膏腴之地以王诸公，多者百余城，少者乃三四十县，德至渥也(16)，然其后十年之间，反者九起。陛下之与诸公，非亲角材而臣之也(17)，又非身封王之也，自高皇帝不能以是一岁为安，故臣知陛下之不能也。然尚有可诿者(18)，曰疏，臣请试言其亲者。假令悼惠王王齐(19)，元王王楚(20)，中子王赵(21)，幽王王淮阳(22)，共王王梁(23)，灵王王燕(24)，厉王王淮南(25)，六七贵人皆亡(无)恙，当是时陛下即位，能为治乎？臣又知陛下之不能也。若此诸王，虽名为臣，实皆有布衣昆弟之心，虑亡(无)不帝制而天子自为者(26)。擅爵人，赦死罪，甚者或戴黄屋(27)，汉法令非行也(28)。虽行不轨如厉王者(29)，令之不肯听，召之安可致乎(30)！幸而来至，法安可得加！动一亲戚，天下圜(环)视而起，陛下之臣虽有悍如冯敬者(31)，适启其口，匕首已陷其匈(胸)矣，陛下虽贤。谁与领此(32)？故疏者必危(33)，亲者必乱(34)，已然之效也。其异姓负强而动者，汉已幸胜之矣，又不易其所以然(35)。同姓袭是迹而动，既有徵矣，其势尽又复然。殃祸之变，未知所移，明帝处之尚不能以安，后世将如之何！

(1)黄帝曰等句：引文见《六韬》。昃(wèi)：曝晒。(2)已：以后。隳(hu)：毁坏。抗到：以刀割脖子，指杀头。(3)齐桓：齐桓公，春秋时齐国的国君，五霸之一。(4)淮阴侯：即韩信。本书有其传。(5)黥布：即英布。本书有其传。(6)彭越：本书有其传。(7)韩信：韩王信。本书有其传。(8)张敖：张耳之子。本书有其传。(9)贯高：赵王张敖之丞相。(10)卢绾：本书有其传。(11)陈豨：本书《韩信传》附其传。(12)无恙：无忧病，这里指活着。(13)侧室：古代指称卿大夫之支子(妾生之女)。侧室之势：指很小的权势。预：预先。席：凭借。(14)中涓：官名。侍从官。(15)舍人：指门客。(16)渥(wò)：优厚。(17)角(jué)：较量。角材：较量材能高低。(18)诿(wǐ)：推托。(19)悼惠王：刘邦之子齐王刘肥。(20)元王：刘邦之弟楚王刘交。(21)中子：指刘邦之子赵王刘如意。(22)幽王：刘邦之子淮阳王刘友。(23)共王：刘邦之子梁王刘恢。(24)灵王：刘邦之子燕王刘建。(25)厉王：即淮南王刘长。(26)帝制：建立帝制。天子自为：自为天子。(27)黄屋：皇帝车上丝织的黄色车盖。(28)非行：不能推行。(29)不轨：不遵守法制。(30)致：至也。(31)悍：勇猛。(32)领：治理。此：指诸侯王。(33)疏者：指异姓王。(34)亲者：指同姓王。(35)所以然：指造成危乱局面的诸侯王制度。

屠牛坦一朝解十二牛(1)，而芒刃不顿(钝)者(2)，所排击剥割(3)，皆众理解也(4)。至于髀髀之所(5)，非斤则斧(6)。夫仁义恩厚，人主之芒刃也；权势法制，人主之斤斧也。今诸侯王皆众髀髀也，释斤斧之用，而欲婴以芒刃(7)，臣以为不缺则折(8)。胡不用之淮南、济北(9)？势不可也。

(1)坦：春秋时人，屠牛者。解：剖、割。(2)芒刃：锋利的刀刃。(3)排击剥割：指宰牛的劳作。(4)众理解：按肌体解剖。(5)髀(ku n)：坐骨。髀(bì)：大腿骨。髀髀：泛指大骨。(6)斤：砍刀。(7)婴：加也。(8)缺：缺口。折：折断。(9)不用：这里指不用仁义。

臣窃迹前事(1)，大抵强者先反。淮阴王楚最强(2)，则最先反；韩信倚

胡(3)，则又后；贯高因赵资，则又反；陈豨兵精，则又反；彭越用梁，则又反；黥布用淮南，则又反；卢绾最弱，最后反。长沙乃在(才)二万五千户耳(4)，功少而最完，势疏而最忠，非独性异人也，亦形势然也。曩令樊、郦、绛、灌据数十城而王(5)，今虽以(已)死亡可也；令信、越之伦列为彻侯而居(6)，虽至今存可也。然则天下之大计可知已。欲诸王之皆忠附，则莫若令如长沙王；欲臣子之勿菹醢(7)，则莫若令如樊、郦等；欲天下之治安，莫若众建诸侯而少其力(8)。力少则易使以义，国小则亡(无)邪心。令海内之势如身之使臂，臂之使指，莫不制从，诸侯之君不敢有异心，辐凑并进而归命天子(9)，虽在细民(10)，且知其安，故天下咸知陛下之明。割地定制(11)，令齐、赵、楚各为若干国，使悼惠王、幽王、元王之子孙毕以次各受祖之分地(12)，地尽而止，及燕梁它国皆然。其分地众而子孙少者，建以为国，空而置之，须其子孙生者(13)，举使君之。诸侯之地其削颇入汉者，为徙其侯国及封其子孙也，所以数偿之(14)；一寸之地，一人之众，天子亡(无)所利焉，诚以定治而已，故天下咸知陛下之廉。地制壹定，宗室子孙莫虑不王(15)，下无倍畔(背叛)之心，上无诛伐之志，故天下咸知陛下之仁。法立而不犯，令行而不逆，贯高、利几之谋不生(16)，柴奇、开章之计不萌(17)，细民乡(向)善，大臣致顺，故天下咸知陛下之义。卧赤子天下之上而安(18)，植遗腹(19)，朝委裘，而天下不乱，当时大治，后世诵圣。壹动而五业附(20)，陛下谁惮而久不为此(21)？

(1)窃迹前事：考察往事。(2)淮阴：指淮阴侯韩信。(3)韩信：指韩王信。胡：指匈奴。(4)长沙：指长沙王吴芮。(5)樊、郦、绛、灌：樊哙、郦商、绛侯周勃、灌婴，四人于汉初皆封为列侯，而非封王。(6)彻侯：列侯。(7)菹醢(zhū hǐ)：杀人剁成肉酱。(8)众建：多建立。少：减少，削弱。(9)辐(fú)：车轮上聚集于中轴的直木。凑：聚集。(10)细民：平民、小民。(11)割地定制：指确定和贯彻“众建诸侯而少其力”之策。(12)毕：全部。次：指长幼等差。分(fēn)地：指所封之地。(13)须：待也。(14)偿：补偿。(15)莫虑不王：《新书》作“虑莫不王”，是也。(16)利几：原为项羽部将，归汉后封为颍川侯，后以反诛，参见《高帝纪》。(17)柴奇、开章：两人皆参与淮南王刘长谋反。(18)卧：放置。赤子：初生婴儿。(19)植遗腹，朝委裘：杨树达据黄生说，“此言幼君不胜礼服，坐朝则委裘于地耳。”(20)壹动：指“众建诸侯而少其力”的贯彻实施。五业：指上面述及的“明”、“廉”、“仁”、“义”、“圣”。(21)谁惮：怕什么。

天下之势方病大瘡(1)。一胜之大几如要(腰)(2)，一指之大几如股(3)，平居不可屈信(伸)(4)，一二指搐(5)，身虑亡(无)聊(6)。失今不治，必为锢疾(7)，后有扁鹊(8)，不能为已。病非徒瘡也，又苦跖戾(9)。元王之子(10)，帝之从弟也(11)；今之王者，从弟之子也(12)。惠王(13)，亲兄子也；今之王者(14)，兄子之子也。亲者或亡(无)分地以安天下(15)，疏者或制大权以逼天子(16)，臣故曰非徒病瘡也，又苦跖戾。可痛哭者，此病是也。

(1)瘡(zhāng)：足肿。(2)胫：小腿，几：几乎。(3)指：脚趾。股：大腿。(4)平：睡。居：坐。(5)搐(chù)：抽搐，牵动。(6)无聊：难受之意。(7)锢疾：久治难愈之病。(8)扁鹊：姓秦，名越人，战国时名医。(9)跖：足掌。戾：通“捩”，扭转。跖戾：足掌扭伤。(10)元王：楚元王刘交。(11)从弟：堂弟。(12)从弟之子：指楚王刘戊。(13)惠王：齐悼惠王刘肥。“惠王”之下脱“之子”二字，因齐悼惠王乃文帝之亲兄，而非亲兄子。有说“惠王”当作“哀王”，因哀王乃惠王之子，则是文帝之亲兄子。(14)今之王：指齐文王刘则，乃文帝兄子之子。(15)亲者：谓文帝之子孙。(16)疏者：谓楚元王、齐悼惠王之后。

天下之势方倒县(悬)(1)。凡天子者，天下之首，何也？上也。蛮夷者(2)，

天下之足，何也？下也。今匈奴嫚侮侵掠，至不敬也，为天下患，至亡(无)已也(3)，而汉岁致金絮采(彩)缁以奉之(4)。夷狄征令，是主上之操也(5)；天子共(供)贡，是臣下之礼也。足反居上，首顾居下(6)，倒县(悬)如此，莫之能解，犹为国有入乎(7)？非亶(但)倒县(悬)而已，又类辟(臂)(8)，且病痺(9)。夫辟(臂)者一面病，痺者一方痛。今西边北边之郡，虽有长爵不轻得复(10)，五尺以上不轻得息(11)，斥候望烽燧不得卧(12)，将吏被(披)甲胄而睡(13)，臣故曰一方病矣。医能治之(14)，而上不使，可为流涕者此也。

(1)倒悬：倒挂；颠倒。(2)蛮夷：对兄弟之蔑称。(3)无已：言没有止境。(4)致：赠送。

(5)操：权柄。(6)顾：反也。(7)犹：还。为：谓。(8)类：类似。臂(bì)：腿瘸。(9)病：患也。痺(féi)：风病，偏枯。(10)长爵：高爵。轻：易也。复：免除兵役。张宴云：“虽受高爵之赏，犹将御寇，不得复除逸豫也。”(11)五尺：谓儿童。汉身高五尺约当今一百十五公分。不轻得息：谓当作战备。(12)斥候：哨兵。望：了望。烽燧：古代边防报警的烟火。(13)睡：坐寐。

(14)臣：贾谊自谓。

陛下何忍以帝皇之号为戎人诸侯(1)，势既卑辱，而祸不息，长此安穷！进谋者率以为是，固不可解也，亡(无)具甚矣(2)。臣窃料匈奴之众不过汉一大县(3)，以天下之大困于一县之众，甚为执事者羞之(4)。陛下何不试以臣为属国之官以主匈奴(5)？行臣之计，请必系单于之颈而制其命(6)，伏中行说而笞其背(7)，举匈奴之众唯上之令(8)。今不猎猛敌而猎田彘(9)，不搏反寇而搏畜菟(兔)(10)，玩细娱而不图大患(11)，非所以为安也。德可远施，威可远加，而直数百里外威令不信(伸)(12)，可为流涕者此也。

(1)戎：指匈奴。(2)无具：无治安之具；无能。(3)料：料想。(4)执事者：指朝廷掌权的人。(5)属国之官：即属国都尉，负责民族事务的官员。主：主管。(6)系：拴。制：掌握。(7)伏：制伏。中行说(yuè)：姓中行，名说。原为汉宦官，奉使送汉公主至匈奴“和亲”时，投顺于匈奴，为其出谋划策。(8)唯上之令：唯皇帝之命是从。(9)田彘(zhì)：野猪。(10)反寇：叛臣。畜兔：饲养的兔子，即家兔。(11)细娱：精妙的娱乐。(12)直：仅也。

今民卖僮者(1)，为之绣衣丝履偏诸缘(2)，内(纳)之闲中(3)，是古天子后服(4)，所以庙而不宴者也(5)，而庶人得以衣婢妾。白縠之表(6)，薄纨之里(7)，缉以偏诸(8)，美者黼绣(9)，是古天子之服，今富人大贾嘉会召客者以被(披)墙(10)。古者以奉一帝一后而节适(11)，今庶人屋壁得为帝服，倡优下贱得为后饰，然而天下不屈者(12)，殆未有也。且帝之身自衣皂绋(13)，而富民墙屋被(披)文绣；(14)天子之后以缘其领(15)，庶人孽妾缘其履：此臣所谓舛也。夫百人作之不能衣一人，欲天下亡(无)寒，胡可得也？一人耕之，十人聚而食之，欲天下亡(无)饥，不可得也。饥寒切于民之肌肤，欲其亡(无)为奸邪，不可得也。国已屈矣，盗贼直须时耳(16)，然而献计者曰“毋动”(17)，为大耳(18)。夫俗至大不敬也，至亡(无)等也(19)，至冒上也(20)，进计者犹曰“毋为”，可为长太息者此也。

(1)僮：汉代指称奴婢。(2)偏诸：花边。缘：镶边。偏诸缘：在衣鞋边缘缝上花边。(3)闲：栏。这里指卖奴隶时所围的遮栏。(4)天子后：皇后。(5)庙而不宴：言入庙则穿，宴处(平时)不着，视为贵重。(6)縠(hú)：皱纱。(7)纨(wán)：薄绸。(8)缉(jī)：缝。(9)黼(fù)绣：绣有斧形花纹。(10)大贾(g)：大商人。嘉会：宴会。(11)节适：节制合度；谓不轻用。(12)屈：穷尽。(13)皂：黑色。绋(tí)：厚缁。(14)文绣：绣有花纹的绸缎。(15)领：衣领。(16)须时：言待时而发。(17)毋动：言不可改革。(18)为大：为上策。(19)无等：没有等级差别。(20)冒上：触犯皇上。

商君遗礼义，弃仁恩，并心于进取，行之二岁，秦俗日败。故秦人家富

子壮则出分(1)，家贫子壮则出赘(2)。借父耰锄(3)，虑有德色；母取箕帚，立而诤语(4)。抱哺其子，与公併踞(踞)(5)；妇姑不相说(悦)(6)，则反唇而相稽(7)。其慈子耆(嗜)利，不同禽兽者亡(无)几耳。然并心而赴时(8)，犹曰蹶六国(9)，兼天下(10)。功成求得矣，终不知反(返)廉愧之节(11)，仁义之厚。信(伸)并兼之法，遂进取之业，天下大败；众掩寡，智欺愚，勇威怯，壮凌衰，其乱至矣。是以大贤起之(12)，威震海内，德从(纵)天下(13)。曩之为秦者，今转而为汉矣。然其遗风余俗，犹尚未改。今世以侈靡相竞(14)，而上亡(无)制度，弃礼谊(义)，捐廉耻(15)，日甚，可谓月异而岁不同矣(16)。逐利不耳，虑非顾行也(17)，今其甚者杀父兄矣。盗者剽寝户之帘(18)，搴两庙之器(19)，白昼大都之中剽吏而夺之金(20)。矫伪者出几十万石粟(21)，赋六百多万钱(22)，乘传而行郡国(23)，此其亡(无)行义之尤至者也。而大臣特以簿书不报(24)，期会之间(25)，以为大故(26)。至于俗流失，世坏败，因恬而不知怪(27)，虑不动于耳目，以为是适然耳(28)，夫移风易俗，使天下回心而乡(向)道，类非俗吏之所能为也。俗吏之所务，在于刀笔筐篋(29)，而不知大体。陛下又不自忧，窃为陛下惜之。

(1)分：指分家。(2)出赘(zhuì)：男子就婚于女家。(3)耰(y n)：古时用以击碎土块、平整田地的农具。(4)箕帚：畚箕、扫帚。诤(suì)：责骂。(5)併踞：伸开两脚坐着。古时以为这是对人不礼貌的姿态。此指儿媳言。(6)妇姑：婆媳。(7)反唇：顶嘴。相稽：相互计较与争论。(8)赴时：适应时势。(9)蹶(juē)：颠覆。(10)兼：兼并。(11)廉愧：廉耻。(12)大贤：指汉高祖刘邦。起之：谓扶持天下之危乱。(13)纵：广泛，普及。(14)侈靡：奢侈。(15)捐：抛弃。(16)月异而岁不同：言时时在发展。(17)虑非顾行：言不顾行为好坏。(18)剽(du)：割取。寝：陵寝。户：门。(19)搴(qi n)：拔取。两庙：指汉高祖、汉惠帝之庙。(20)大都：指首都长安。剽(pi o)：抢劫。(21)矫伪者：伪造公文进行诈骗之人。出：谓骗取。(22)赋：征税。(23)传：驿站的车马。(24)簿书：泛指公文。(25)期会：约定的期限。间：间断。(26)大故：大事。(27)恬：安然。(28)适然：理所当然。(29)刀笔：书写的工具。筐篋：盛财币之器。一说装文书之箱。

夫立君臣，等上下(1)，使父子有礼，六亲有纪，此非天之所为，人之所设也。夫人之所设，不为不立，不植则僵(2)，不修则坏。《管子》曰：“礼义廉耻，是谓四维；四维不张，国乃灭亡。”(3)使管子愚人也则可，管子而少知治体，则是岂可不为寒心哉！秦灭四维而不张，故君臣乖乱，六亲殃戮(4)，奸人并起，万民离叛，凡十三岁，而社稷为虚(墟)(5)。今四维犹未备也，故奸人几(冀)幸，而众心疑惑。岂如今定经制，令君君臣臣，上下有差，父子六亲各得其宜，奸人亡(无)所几(冀)幸，而群臣众信，上不疑惑！此业壹定，世世常安，而后有所持循矣(6)。若夫经制不定，是犹度(渡)江河亡(无)维楫(7)，中流而遇风波，船必覆矣。可为长太息者此也。

(1)等：分别等级。(2)植：立也。僵：倒也。(3)《管子》曰等句：引文见《管子·牧民篇》。

(4)殃戮：遭殃被杀。(5)墟：废墟。(6)持循：遵循。(7)维楫(jí)：绳索和船桨：

夏为天子，十有余世，而殷受之。殷为天子，二十余世(1)，而周受之。周为天子，三十余世，而秦受之。秦为天子，二世而亡。人性不甚相远也，何三代之君有道之长，而秦无道之暴也？其故可知也。古之王者，太子乃生(2)。固举以礼(3)，使士负之，有司齐(斋)肃端冕(4)，见之南郊(5)，见于天也。过阙则下(6)，过庙则趋(7)，孝子之道也。故自为赤子而教固已行矣(8)。昔者成王幼在襁抱(褓)之中(9)，召公为太保(10)，周公为太傅(11)，太公为太师(12)，保，保其身体；博，傅之德义；师，道(导)之教训：此三

公之职也(13)。于是为置三少，皆上大夫也，曰少保、少傅、少师，是与太子宴者也(14)。故乃孩提有识(15)，三公、三少固明孝仁礼义以道(导)习之，逐去邪人，不使见恶行。于是皆选天下之端士孝悌博闻有道术者以卫翼之(16)，使与太子居处出入。故太子乃生而见正事，闻正言，行正道，左右前后皆正人也。夫习与正人居之，不能毋正，犹生长于齐不能不齐言也；习与不正人居之，不能毋不正，犹生长于楚之地不能不楚言，故择其所耆(嗜)，必先受业，乃得尝之；择其所乐，必先有习，乃得为之。孔子曰：“少成若天性，习贯(惯)如自然。”(17)及太子少长，知妃色(18)，则入于学。学者，所学之官也(19)。《学礼》曰(20)：“帝入东学，上(尚)亲而贵仁，则亲疏有序而恩相及矣；帝入南学，上(尚)齿而贵信(21)，则长幼有差而民不诬矣；帝入西学，上(尚)贤而贵德，则圣智在位而功不遗矣；帝入北学，上(尚)贵而尊爵，则贵贱有等而下不逾矣；帝入太学，承师问道，退习而考于太傅(22)，太傅罚其不则而匡其不及(河水)，则德智长而治道得矣。此五学者既成于上，则百姓黎民化辑于下矣(24)。”及太子既冠成人，免于保傅之严，则有记过之史(25)，彻膳之宰(26)，进善之旌(27)，诽谤之木(28)，敢谏之鼓(29)。瞽史诵诗(30)，工诵箴谏(31)，大夫进谋，士传民语。习与智长，故切而不愧；化与心成，故中道若性(32)。三代之礼：春朝朝日(33)，秋暮夕月(34)，所以明有敬也(35)；春秋入学，坐国老(36)，执酱而亲馈之，所以明有孝也；行以鸾和(37)，步中《采齐》(38)，趣(趋)中《肆夏》(39)，所以明有度也；其于禽兽，见其生不食其死，闻其声不食其肉，故远庖厨(40)，所以长思，且明有仁也。

(1)二十余世：《新书》与《大戴记·保傅篇》皆作“三十余世”。(2)乃生：始生。(3)举：教养。(4)斋肃：认真斋戒。端冕：端正衣冠。(5)南郊：古代帝王祭天之处。(6)阙：古代宫殿、祠庙、陵墓前两旁对峙的建筑物。下：言下车马步行，以示敬重。(7)庙：宗庙。趋：俯身小步快走。(8)赤子：指新生小儿。(9)成王：周成王姬诵。襁褓：包婴儿的被服。(10)召(shào)公：名奭，周成王之弟，封于召，故称召公。(11)周公：名旦，周武王之弟。(12)太公：吕尚，即姜太公。(13)三公：即指太保、太傅、太师。(14)与太子宴：言平时陪伴太子，随时辅导。(15)乃：始也。孩提：幼儿。(16)端士：行为端正之人。卫翼：护卫，辅佐。(17)孔子曰等句：引文见《大戴礼·保傅篇》。(18)妃色：女色。(19)官：指官舍，宫廷中的学馆。(20)《学礼》：书名，已失传。然以下引文，见于《大戴礼·保傅篇》。(21)齿：年岁，这里指老年人。(22)考：考核。(23)不则：不合规矩。匡：正也。(24)百姓：指百官。化辑：受感而和睦相处。(25)记过之史：记载过失之史官。(26)彻膳之宰：以减膳之法进行规劝之官员。(27)进善之旌：竖起招引进善言者之旌旗。(28)诽谤之木：立起让人记载过失之木牌。(29)敢谏之鼓：设立让敢谏者敲打之鼓。(30)瞽史：史官之一。诵诗：以诗进行规劝。(31)工：乐工。箴(zhēn)谏：以劝戒之文进谏。(32)中(zhòng)道：符合准则。性：本性。(33)春朝朝日：正月初一祭礼太阳。(34)秋暮夕月：八月十五祭礼月亮。(35)有敬：谓敬天地。(36)坐国老：请长老坐于上座。(37)鸾和：挂在车马上的两种铃。(38)《采齐》：古代乐曲名。(39)《肆夏》：古代乐曲名。(40)庖(páo)厨：厨房。

夫三代之所以长久者，以其辅翼太子有此具也(1)。及秦而不然。其俗固非贵辞让也，所上(尚)者告讦也(2)；固非贵礼义也，所上(尚)者刑罚也，使赵高傅胡亥而教之狱(3)，所习者非斩劓人，则夷人之三族也。故胡亥今日即位而明日射人，忠谏者谓之诽谤，深计者谓之妖言，其视杀人若艾(刈)草菅然(4)。岂惟胡亥之性恶哉？彼其所以道(导)之者非其理故也。

(1)此具：这种办法。(2)告讦(jié)：揭发人家阴私。(3)赵高：秦朝人，由宦官而为丞相。



胡亥：即秦二世。(4)菅(ji n)：茅草。

鄙谚曰：“不习为吏，视已成事(1)。”又曰：“前车覆，后车诫(2)。”夫三代之所以长久者，其已事可知也；然而不能从者，是不法圣智也。秦世之所以亟绝者(3)，其辙迹可见也；然而不避，是后车又将覆也。夫存亡之变，治乱之机，其要在是矣。天下之命，县(悬)于太子(4)；太子之善，在于早谕教与选左右。夫心未滥而先谕教(5)，则化易成也；开于道术智谊(义)之指(旨)(6)，则教之力也。若其服习积贯(惯)，则左右而已。夫胡、越之人，生而同声，耆(嗜)欲不异，及其长而成俗，累数译而不能相通(7)，行者有虽死而不相为者(8)，则教习然也。臣故曰选左右早谕教最急。夫教得而左右正，则太子正矣，太子正而天下定矣。《书》曰：“一人有庆，兆民赖之。”(9)此时务也。

(1)视已成事：《新书》作“而视已事”。言看看以往官吏所办之事就明白了。(2)诫：警惕。(3)亟绝：速广。(4)悬于：关键在于。(5)滥：这里指放荡。(6)开：领悟。(7)数译：多次翻译。(8)相为：互相改变。(9)《书》曰等句：引文见《尚书·吕刑篇》。一人：指天子。庆：庆幸。兆民：亿万民众。

凡人之智，能见已然(1)，不能见将然(2)。夫礼者禁于将然之前，而法者禁于已然之后，是故法之所用易见，而礼之所为生难知也。若夫庆赏以劝善，刑罚以惩恶，先王执此之政，坚如金石，行此之令，信如四时，据此之公，无私如天地耳，岂顾不用哉(3)？然而曰礼云礼云者，贵绝恶于未萌，而起教于微眇(4)，使民日迁善远罪而不自知也。孔子曰：“听讼，吾犹人也，必也使毋讼乎！”(5)为人主计者，莫如先审取舍；取舍之极定于内，而安危之萌应于外矣。安者非一日而安也，危者非一日而危也，皆以积渐然，不可不察也。人主之所积，在其取舍。以礼义治之者，积礼义；以刑罚治之者，积刑罚。刑罚积而民怨背，礼义积而民和亲。故世主欲民之善同，而所以使民善者或异。或道(导)之以德教，或驱之以法令。道(导)之以德教者，德教洽而民气乐；驱之以法令者，法令极而民风哀。哀乐之感，祸福之应也。秦王之欲尊宗庙而安子孙(6)，与汤武同(7)，然而汤武广大其德行，六七百岁而弗失，秦王治天下(8)，十余岁则大败。此亡(无)它故矣，汤武之定取舍审而秦王之定取舍不审矣。夫天下，大器也，今人之置器，置诸安处则安，置诸危处则危。天下之情与器亡(无)以异，在天子之所置之。汤武置天下于仁义礼乐，而德泽洽，禽兽草木广裕(9)，德被蛮貊四夷(10)，累子孙数十世，此天下所共闻也。秦王置天下于法令刑罚，德泽亡(无)一有，而怨毒盈于世，下憎恶之如仇讎(11)，祸几及身，子孙诛绝，此天下之所共见也，是非其明效大验邪！人之言曰：“听言之道，必以其事观之，则言者莫敢妄言。”今或言礼谊(义)之不如法令，教化之不如刑罚，人主胡不引殷、周、秦事以观之也？

(1)已然：已发生之事。(2)将然：谓将要发生之事。(3)顾：犹反。(4)眇：细小。(5)孔子曰等句：引文见《论语·颜渊篇》。听讼：谓审理诉讼。无讼：谓消灭诉讼的事件。(6)秦王：指秦始皇。(7)汤、武：商汤王、周武王。(8)天下：指国家。(9)广裕：众多茂盛。(10)蛮貊(mò)四夷：指称四方兄弟民族。(11)仇讎：仇敌。

人主之尊譬如堂，群臣如陛(1)，众庶如地。故陛九级上，廉远地(2)，则堂高；陛亡(无)级，廉近地，则堂卑。高者难攀，卑者易陵(3)，理势然也。故古者圣王制为等列(4)，内有公卿大夫士，外有公侯伯子男，然后有官师小吏，延及庶人，等级分明，而天、子加焉，故其尊不可及也。里谚曰：“欲

投鼠而忌器。”此善喻也。鼠近于器，尚惮不投，恐伤其器，况于贵臣之近主乎！廉耻节礼以治君子，故有赐死而亡(无)戮辱。是以黥劓之罪不及大夫，以其离主上不远也。礼不敢齿君之路马(5)，蹴其刍者有罚(6)；见君之几杖则起，遭君之乘车则下，入正门则趋；君之宠臣虽或有过，刑戮之罪不加之身者，尊君之故也。此所以为主上豫远不敬也(7)，所以体貌大臣而厉(励)其节也(8)。今自王侯三公之贵，皆天子之所改容而礼之也，古天子之所谓伯父、伯舅也(9)，而今与众庶同黥劓髡剔笞馱(骂)弃市之法(10)，然则堂不亡(无)陛乎？被戮辱者不泰(太)迫乎(11)？廉耻不行，大臣无乃握重权，大官而有徒隶亡(无)耻之心乎？夫望夷之事(12)，二世见当以重法者(13)，投鼠而不忌器之习也。

(1)陛：台阶。(2)廉：堂屋的边侧。(3)陵：乘，登。(4)等列：等级。(5)齿：审计马的年龄。路马：专拉皇帝座车的马。(6)刍：喂马的草料。(7)远：离也。(8)体貌：相待以礼。厉：“硕”本字，磨炼。(9)伯父、伯舅：古代天子称呼诸侯长者，同姓同称伯父，异姓则称伯舅。伯：长也。(10)黥、劓、髡、剔、笞、馱、弃市：皆刑罚名。馱，与“骂”同义。(11)迫：谓威胁天子。(12)望夷之事：指阎乐杀秦二世于望夷宫。(13)当：谓判罚。

臣闻之；履虽鲜不加于枕，冠虽敝不以苴履(1)。夫尝已在贵宠之位，天子改容而体貌之矣，吏民尝俯伏以敬畏之矣，今而有过，帝令废之可也，退之可也，赐之死可也，灭之可也；若夫束缚之，系縶(继)之(2)，输之司寇(3)，编之徒官，司寇小吏詈骂而榜笞之，殆非所以令众庶见也。夫卑贱者习知尊贵者之一旦吾亦乃可以加此也，非所以习天下也，非尊尊贵贵之化也。夫天子之所尝敬，众庶之所尝宠，死而死耳，贱人安宜得如此而顿辱之哉！

(1)苴(j)：鞋垫。(2)系地(xiè)：以长绳捆绑。(3)司寇：陈直说，王念孙校改为“司空”，是也。下文“司寇”亦当改。汉有都司空令、左右司空令，都是管徒隶役作之官；而司寇仅为汉代二岁刑名，未尝设司寇之官。

豫让事中之君(1)，智伯伐而灭之，移事智伯(2)。及赵灭智伯，豫让衅面吞炭(3)，必报襄子(4)，五起而不中。人问豫子(5)，豫子曰：“中行众人畜我，我故众人事之；智伯国土遇我，我故国土报之。”故此一豫让也，反君事仇，行若狗彘，已而抗节致忠，行出乎列士，人主使然也。故主上遇其大臣如遇犬马，彼将犬马自为也；如遇官徒，彼将官徒自为也。顽顿(钝)亡(无)耻，谗诟亡(无)节(6)，廉耻不立，且不自好(7)，苟若而可，故见利则逝，见便则夺。主上有败，则因而挺之矣(8)；主上有患，则吾苟免而已，立而观之耳；有便吾身者，则欺卖而利之耳。人主将何便于此？群下至众，而主上至少也，所托财器职业者粹(萃)于群下也。俱亡(无)耻，俱苟妄，则主上最病。故古者礼不及庶人，刑不至大夫，所以厉(励)宠臣之节也。古者大臣有坐不廉而废者，不谓不廉，曰：“簠簋不饰(饬)(9)”；坐汗(污)秽淫乱男女亡(无)别者，不曰汗(污)秽，曰“帷薄不修(10)”；坐罢(疲)软不胜任者，不谓罢(疲)软(11)，曰“下官不职”。故贵大臣定有其罪矣，犹未斥然正以呼之也，尚迁就而为之讳也。故其在大谴大呵(呵)之域者(12)，闻谴何(呵)则白冠搢纓(13)，盘水加剑(14)，造请室而请罪耳(15)，上不执缚系引而行也。其中有中罪者，闻命而自弛(16)，上不使人颈戾而加也(17)。其有大罪者，闻命则北面再拜，跪而自裁(18)，上不使捽抑而刑之也(19)，曰：“子大夫自有过耳(20)！吾遇子有礼矣。”遇之有礼，故群臣自喜(21)；婴以廉耻(22)，故人矜节行。上设廉耻礼义以遇其臣，而臣不以节行报其上者，则非人类也。故化成俗定(23)，则为人臣者主耳忘身，国耳忘家，公耳忘私，

利不苟就，害不苟去，唯义所在。上之化也，故父兄之臣诚死宗庙(24)，法度之臣诚死社稷，辅翼之臣诚死君上，守圉扞(捍)敌之臣诚死城郭封疆(25)。故曰圣人有金城者，比物此志也(26)。彼且为我死，故吾得与之俱生；彼具为我亡，故吾得与之俱存；夫将为我危，故吾得与之皆安。顾行而忘利(27)，守节而仗义，故可以托不御之权(28)，可以寄六尺之孤(29)。此厉(励)廉耻行礼谊(义)之所致也，主上何丧焉！此之不为，而顾彼之久行(30)，故曰可为长太息者此也。

(1)豫让：春秋末年晋国人，刺客。中行之君：晋国卿大夫荀寅，封于中行。(2)智伯：春秋末年晋国卿大夫，被赵、韩、魏三家所灭。(3)衅面：以漆涂面，毁坏容貌。吞炭：吞炭声音变哑。(4)报：报复，报仇。(5)豫子：对豫让之尊称。(6)谗诟(x)：无志气。(7)自好：自爱。(8)挺(sh n)：窃取，篡夺。(9)簠簋(f gu)：商国时盛食物之器，又盛稻粱，以为祭器。不饬：操守不廉法。(10)惟薄不修，谓行为淫乱。帷：帐幔；薄，帘子，被用以遮隔内外。(11)疲(pí)软：软弱无能。(12)呵：谴责。域：范围。(13)耗纓：以耗毛尾作纓。白冠耗纓：古时出丧时之冠。(14)盘水加剑：古时请罪的一种形式。在盛水的盘子上放一把剑。盘水平，喻君以平法治罪；盘上加剑，表示自己已有罪，请求准予自刎。(15)造：往，到。请室：请罪之室。(16)自弛：言自毁容貌，以示认罪。(17)颈戾而加：刀架在脖子上。(18)自裁：自杀。(19)抑抑：揪住头发按着头。(20)子：古时对男子之美称。(21)自喜：自爱。嬰：加也。(22)化成俗定：教化成，风俗定。(23)父兄之臣：父兄辈之臣。(24)圉：吴恂云，通“圉”，边陲之义。守圉捍敌之臣：谓守边御敌之臣。(25)比物此志：比类此意。(26)顾行：顾全德行。(27)托不御之柄：谓可托权柄，不必加以制御。(28)六尺之孤：指未成年而父已亡之皇帝。(29)彼：指亡国之道。

是时丞相绛侯周勃免就国(1)，人有告勃谋反，逮系长安狱治，卒亡(无)事，复爵邑，故贾谊以此讥上(2)。上深纳其言，养臣下有节。是后大臣有罪，皆自杀，不受刑。至武帝时，稍复入狱，自宁成始(3)。

(1)免就国：罢官，回封地。(2)讥：规劝。上：指文帝。(3)宁成：景帝、武帝时酷吏。见本书《酷吏传》。

初，文帝以代王入即位，后分代为两国，立皇子武为代王，参为太原王，小子胜则梁王矣。后又徙代王武为淮阳王，而太原王参为代王，尽得故地。居数年，梁王胜死，亡(无)子。谊复上疏曰(1)：

(1)疏：即《请封建子弟疏》。

陛下即不定制，如今之势，不过一传再传，诸侯犹且人恣而不制，豪植而大强(1)，汉法不得行矣。陛下所以为蕃(藩)扞(捍)及皇太子之所恃者(2)，唯淮阳、代二国耳。代北边匈奴，与强敌为邻，能自完则足矣。而淮阳之比大诸侯，仅如黑子之著面(3)，适足以饵大国耳(4)，不足以有所禁御。方今制在陛下，制国而令子适足以为饵，岂可谓工哉！人主之行异布衣。布衣者，饰(饬)小行，竞小廉，以自托于乡党，人主唯天下安社稷固不(否)耳。高皇帝瓜分天下以王功臣，反者如猬毛而起(5)，以为不可，故芟去不义诸侯而虚其国(6)。择良日，立诸子洛阳上东门之外(7)。毕以为王(8)，而天下安。故大人者，不牵小行(9)，以成大功。

(1)植：立也。(2)藩捍：屏障。(3)黑子：黑痣。(4)饵：谓为所吞食。(5)猬毛：比喻众多。

(6)芟去：除去。(7)洛阳上东门：洛阳东面最北的城门。(8)毕：犹尽，全部。(9)牵：拘也。

今淮南地远者或数千里，越两诸侯(1)，而县(悬)属于汉。其吏民繇(徭)役往来长安者，自悉而补(2)，中道衣敝，钱用诸费称此，其苦属汉而欲得王至甚，逋逃而归诸侯者已不少矣。其势不可久。臣之愚计，愿举淮南地以益淮阳，而为梁王立后，割淮阳北边二三列城与东郡以益梁(3)；不可者，可徙

代王而都睢阳(4)。梁起于新鄆以北著之河(5)，淮阳包陈以南健之江(6)，则大诸侯之有异心者，破胆而不敢谋。梁足以扞(捍)齐、赵，淮阳足以禁吴、楚，陛下高枕，终亡(无)山东之忧矣，此二世之利也(7)。当今恬然，适遇诸侯之皆少，数岁之后，陛下且见之矣。夫秦日夜苦心劳力以除六国之祸，今陛下力制天下，颐指如意(8)，高拱以成六国之祸(9)，难以言智。苟身亡(无)事，畜(蓄)乱宿祸，孰(熟)视而不定，万年之后，传之老母弱子，将使不宁，不可谓仁。臣闻圣主言问其臣而不自造事(10)，故使人臣得毕其愚忠。唯陛下下财(裁)幸。

(1)两诸侯：指梁王、淮阳王。(2)自悉而补：《新书·属远篇》作“自悉以补行”。谓自尽其家财，以贴补行旅费用。(3)列城：谓县。东郡：郡治濮阳(在今河南濮阳县西南)。(4)睢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商丘县南。(5)新鄆((q) )：县名。在今安徽太和县北。河：黄河。(6)民：县名。今河南淮阳。捷(jiàn)：接也。江：长江。(7)此二世之利：《新书》作此世世之利。吴恂以为“二世”乃“世：”之误倒。(8)颐指如意：以面颊表情示意指使他人，则所欲皆如意。(9)高拱：两手高拱，意谓无所作为。(10)言问：问也。言，犹问。不自造事：谓不自作主张。(11)裁幸：裁择其言为幸。

文帝于是从谊计，乃徙淮阳王武为梁王，北界泰山，西至高阳(1)，得大县四十余城；徙城阳王喜为淮南王，抚其民。

(1)高阳：小邑名。在今河南杞县西南。

时又封淮南厉王四子皆为列侯(1)。谊知上必将复王之也(2)，上疏谏曰(3)：“窃恐陛下接王淮南诸子(4)，曾不与如臣者孰(孰)计之也。淮南王之悖逆亡(无)道，天下孰不知其罪？陛下幸而赦迁之，自疾而死。天下孰以王死之不当？今奉尊罪人之子，适足以负谤于天下耳(5)。此人少壮(6)，岂能忘其父哉？白公胜所为父报仇者(7)，大父与伯父、叔父也(8)。白公为乱，非欲取国代主也，发愤快志，剡手以冲仇人之匈(胸)(9)，固为俱靡(糜)而已(10)。淮南虽小，黥布尝用之矣，汉存特幸耳。夫擅仇人足以危汉之资(11)，于策不便。虽割而为四，四子一心也。予之众，积之财，此非有子胥、白公报于广都之中(12)，即疑有利(专)诸、荆轲起于两柱之间(13)，所谓假贼兵为虎翼者也(14)，愿陛下少留计(15)！”

(1)封淮南厉王四子皆为列侯：指衡山王刘勃、城阳王刘喜、淮南王刘安、庐江王刘赐。(2)复王之：再封其为诸侯王。(3)疏：即《谏立淮南诸子疏》。(4)接：犹接续。即将之意。(5)负谤：意谓承受诽谤汉在杀淮南王刘长之名。(6)少：稍也。壮：长大。(7)白公胜：春秋时楚平王之孙，其父太子建被害，他后来为父报仇，起兵针对其祖父楚平王等。(8)大父：祖父。这里指楚平王。(9)剡(y n)：削尖，引申为利剑。冲：刺。(10)靡：烂也。(11)擅仇人：让仇人据有。擅：据有。(12)子胥：伍子胥。其父兄被楚平王枉杀，只身逃至吴国，借吴兵以报仇。白公：即白公胜。广都：大都。(13)专诸：春秋时人，受吴国公子光之命刺杀吴王僚。荆轲：战国末年人，受燕太子丹之托行刺秦王政，未遂。两柱之间，指殿堂。(14)假：借也。兵：武器。(15)少留计：稍加考虑。

梁王胜坠马死(1)，谊自伤为傅无状(2)，常哭泣，后岁余，亦死(3)。贾生之死，年三十三矣。

(1)梁王胜坠马死：梁王胜死于文帝十一年(前169)。(2)自伤：内疚。无状：失职。(3)亦死：贾谊大约死于文帝十二年(前168)。

后四岁，齐文王薨(1)，亡(无)子。文帝思贾生之言(2)，乃分齐为六国，尽立悼惠王子六人为王；又迁淮南王喜于城阳(3)，而分淮南为三国，尽立厉王三子以王之。后十年，文帝崩，景帝立，三年而吴、楚、赵与四齐王合从(纵)

举兵，西乡(向)京师，梁王扞(捍)之(4)，卒破七国。至武帝时，淮南厉王子为王者两国亦反诛(5)。

(1)齐文王：指齐文王刘则。(2)贾生之言：指贾谊“众建诸侯而少其力”之说。(3)淮南王刘喜：刘章之子，原封城阳王，文帝十二年徙封淮南，文帝十六年复迁为城阳王。(4)梁王：指梁孝王刘武。(5)两国：指淮南王国、衡山王国。

孝武初立，举贾生之孙二人至郡守。贾嘉最好学，世其家(1)。

(1)世其家：言继承其家业。

赞曰：刘向称“贾谊言三代与秦治乱之意(1)，其论甚美，通达国体，虽古之伊、管未能远过也(2)。使时见用，功化必盛(3)。为庸臣所害，甚可悼痛。”追观孝文玄默躬行以移风俗，谊之所陈略施行矣。及欲改定制度，以汉为土德，色上(尚)黄，数用五，及欲试属国，施五饵三表以系单于(4)，其术固以疏矣。谊亦天年早终，虽不至公卿，未为不遇也。凡所著述五十八篇，掇其切于世事者著于传云。

(1)刘向：汉代著名学者。附见《楚元王传》。(2)伊、管：伊尹、管仲。(3)功化：功业，教化。(4)五饵三表：贾谊《新书》提出的对付匈奴之策。运用仁、义、信三种策略以为招徕，称“三表”。赐以盛服车乘、盛食珍味、音乐妇人、殿堂府库奴婢，以及热情接待，使其目、耳、口、腹与心均受诱惑，称“五饵”。

## 汉书新注卷四十九 爱盎晁错传第十九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爱盎与晁错互相倾轧的事迹。爱盎，敢于直谏，曾劝阻景帝立弟梁王刘武为嗣，竟至被梁王所派遣的刺客所暗杀。晁错曾习申商刑名之学，官至御史大夫。深明时势，论政切要，上书言事凡三十篇，建议“削藩”，劝农立本，徙民实边，抵御匈奴侵扰，为文帝、景帝所重视。其文简捷明畅，言事凿凿可行。因其“削藩”之议触及诸侯王利益，吴、楚七国以诛错为名举兵反汉，爱盎从中谗毁，景帝一时糊涂而信之，使其被斩于东市，且连累家族。《史记》《汉书》皆以爱(袁)盎、晁(朝)错合传。《史记》传晁错，主要是记其与爱盎诸大臣相谗杀始末，失之简略、片面。《汉书》写晁错袭取一部分《史记》之文，但备载其所上书疏及策对，比《史记》传增补了数倍的内容，体现出晁错真实的面目，可谓胜过《史记》文。司马迁讥刺晁错“擅权，多所变更”，而班固则肯定他“锐于为国远虑”，两论主要不在于识见之异，而关键是立场不同。马、班对统一均无异议，然对君主专制是有异议的，司马迁以为“削藩”的手段有点毒辣，班固则以为完全必要。

爱盎字丝(1)。其父楚人也(2)，故为群盗，徙安陵(3)。高后时，盎为吕禄舍人。孝文即位，盎兄唫任盎为郎中(4)。

(1)爱盎：《史记》作“袁盎”。陈直说：“盎”当为“紈”字之假借，方与字丝训诂相适应。(2)楚：指先秦时楚国地区。(3)安陵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。(4)任：保任。爱盎为其兄唫所保任，故得为郎中。郎中：《史记》作“中郎”。

绛侯为丞相(1)，朝罢趋出，意得甚(2)。上礼之恭，常目送之。盎进曰：“丞相何如人也？”上曰：“社稷臣。”盎曰：“绛侯所谓功臣，非社稷臣。社稷臣主在与在，主亡与亡(3)。方吕后时，诸吕用事(4)，擅相王，刘氏不绝如带(5)。是时绛侯为太尉，本兵柄(6)，弗能正。吕后崩，大臣相与共诛诸吕，太尉主兵，适会其成功，所谓功臣，非社稷臣。丞相如有骄主色(7)，陛下谦让，臣主失礼，窃为陛下弗取也。”后朝，上益庄(8)，丞相益畏。已而绛侯望盎曰(9)：“吾与汝兄善，今儿乃毁我。”盎遂不谢。

(1)绛侯：周勃。(2)意得甚：非常得意。(3)主在与在，主亡与亡：与君主共存亡之意。(4)诸吕：指吕产、吕禄等人，吕后的亲族。(5)不绝如带：言微细。(6)本兵柄：王念孙校改为“主兵权”，是也。(7)如：似也。(8)庄：严也。(9)望：怨望，责备。(10)儿：孺子。

及绛侯就国，人上书告以为反，征系请室(1)，诸公莫敢为言，唯盎明绛侯无罪。绛侯得释，盎颇有力。绛侯乃大与盎结交。

(1)请室：请罪之室，即囚禁有罪官吏的牢狱。

淮南厉王朝(1)，杀辟阳侯(2)，居处骄甚。盎谏曰：“诸侯太骄必生患，可適(谪)削地。”上弗许。淮南王益横。谋反发觉，上征淮南王，迁之蜀，槛车传送。盎时为中郎将，谏曰：“陛下素骄之，弗稍禁，以至此，今又暴摧折之。淮南王为人刚，有如遇霜露行道死，陛下竟为以天下大弗能容，有杀弟名，奈何？”上不听，遂行之。

(1)淮南厉王：即刘长，文帝之弟。(2)辟阳侯：审食其。中郎将：官名。统领皇帝的侍卫人员。

淮南王至雍(1)，病死，闻(2)，上辍食，哭甚哀。盎入，顿首请罪。上曰：“以不用公言至此。”盎曰：“上自宽，此往事，岂可悔哉！且陛下有

高世行三，此不足以毁名。”上曰：“吾高世三者何事？”盎曰：“陛下居代时，太后尝病，三年，陛下不交睫解衣(3)，汤药非陛下口所尝弗进。夫曾参以布衣犹难之(4)，今陛下亲以王者修之，过曾参远矣。诸吕用事，大臣颛(专)制，然陛下从代乘六乘传(5)，驰不测渊，虽贲育之勇不及陛下(6)。陛下至代邸(7)，西向让天子者三，南乡(向)让天子者再。夫许由一让(8)，陛下五以天下让，过许由四矣。且陛下迁淮南王，欲以苦其志，使改过，有司宿卫不谨(9)，故病死。”于是上乃解，盎繇(由)此名重朝廷。

(1)雍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凤翔县南。(2)闻：闻于皇帝。(3)交睫：谓睡寐。睫(jié)：眼睫毛。(4)曾参：春秋末年鲁人以孝著称。(5)六乘传：六匹马拉的驿车。(6)贲、育：孟贲、夏育，都是古代的勇士。(7)代邸：代王在京的住所。(8)许由：相传尧曾欲以天下让于许由，许由不受。(9)宿卫：《史记》仅“卫”字，是也。淮南王刘长当时为罪人，不当称宿卫。

盎常引大体慷慨(1)。宦者赵谈以数幸，常害盎，盎患之。盎兄子种为常侍骑(2)，谏盎曰：“君众辱之，后虽恶君，上不复信。”于是上朝东宫(3)，赵谈骖乘(4)，盎伏车前曰：“臣闻天子所与共六尺舆者(5)，皆天下豪英。今汉虽乏人，陛下独奈何与刀锯之余共载(6)！”于是上笑，下赵谈。谈泣下车。

(1)体：事物的法式、规矩。(2)常侍骑：官名。随侍皇帝。(3)东宫：太后所居。(4)骖乘：陪乘或陪乘的人。(5)六尺舆：乘舆，秦汉时帝王所用的车舆。(6)刀锯。古代的刑具。刀锯之余：接受过宫刑之人。

上从霸陵上(1)，欲西驰下峻阪(2)，盎揽辔，上曰：“将军怯邪？”盎言曰：“臣闻千金之子不垂堂(3)，百金之子不骑衡(4)，圣主不乘危，不侥幸。今陛下骋六飞(5)，驰不测山，有如马惊车败，陛下纵自轻，奈高庙、太后何(6)？”上乃止。

(1)霸陵：陵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北。(2)峻阪：陡坡。(3)不垂堂：不在屋檐下，怕檐瓦坠下打伤。(4)不骑衡：不靠近栏杆，怕掉下跌死。(5)六飞：指皇帝车舆。帝王舆驾六马，马有龙之称，六飞即六龙之义。(6)高庙、太后：指汉高祖、薄太后。

上幸上林(1)，皇后、慎夫人从。其在禁中(2)，常同坐(3)。及坐，郎署长布席(4)，盎引却慎夫人坐(5)。慎夫人怒，不肯坐。上亦怒，起。盎因前说曰：“臣闻尊卑有序则上下和，今陛下既以立后，慎夫人乃妾，妾主岂可以同坐哉(6)！且陛下幸之，则厚赐之。陛下所以为慎夫人，适所以祸之也。独不见‘人豕’乎(7)？”于是上乃说(悦)，入语慎夫人。慎夫人赐盎金五十斤。

(1)上林：苑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西南。(2)禁中：宫中。(3)同坐：尊者专席而坐，即独坐。同坐，指慎夫人与皇后同席坐，而不是让皇后独坐。(4)郎署：直卫的官署。郎署长：郎署的长官。布席：摆开坐席。(5)引却：彻去。(6)主：指皇后。(7)人豕：《外戚传》作“人彘”，指戚夫人。

然盎亦以数直谏，不得久居中(1)。调为陇西都尉(2)，仁爱士卒，士卒皆争为死。迁齐相(3)，徙为吴相(4)。辞行，种谓盎曰：“吴王骄日久(5)，国多奸，今丝欲刻治(6)，彼不上书告君，则利剑刺君矣。南方卑湿，丝能日饮，亡(无)何；说王毋反而已。如此幸得脱。”盎用种之计，吴王厚遇盎。

(1)中：指朝廷。(2)陇西：郡名。治狄道(今甘肃临洮)。都尉：官名。辅佐郡守，掌全部军事。(3)齐相：齐王国的丞相。齐部临淄(在今山东淄博市)。(4)吴相：吴王国的丞相。吴都吴县(在今江苏苏州市)。(5)吴王：指吴王刘濞。(6)刻治：揭发罪行，予以惩治。(7)无何：言不足忧。饮酒可以御湿，故言不足忧。

盎告归(1)，道逢丞相申屠嘉(2)，下车拜谒，丞相从车上谢。盎还，愧其吏，乃之丞相舍上谒，求见丞相，丞相良久乃见。因跪曰：“愿请闲(3)。”丞相曰：“使君所言公事(4)，之曹与长史掾议之(5)，吾且奏之；则私，吾不受私语。”盎即起说曰：“君为相，自度孰与陈平、绛侯(6)？”丞相曰：“不如。”盎曰：“善，君自谓弗如。夫陈平、绛侯辅翼高帝，定天下，为将相，而诛诸吕，存刘氏；君乃为材官蹶张(7)，迁为队帅(8)，积功至淮阳守，非有奇计攻城野战之功。且陛下从代来，每朝，郎官者上书疏，未尝不止辇受。其言不可用，置之；言可采，未尝不称善。何也？欲以致天下贤英士大夫，日闻所不闻，以益圣。而君自闭箝天下之口，而日益愚。夫以圣主责愚相，君受祸不久矣。”丞相乃再拜曰：“嘉鄙人，乃不知：将军幸教(9)。”引与入坐，为上客。

(1)告归：告假回家。(2)申屠嘉：文帝时丞相。本书有其传。(3)请闲：请求个别谈话。(4)使君：对奉命出使或外任的官员之尊称。(5)曹：这里指丞相的下属部门。长史：这里指丞相的长史。(6)孰与：犹言何如。陈平、绛侯周勃：申屠嘉之前的丞相。本书有其传。(7)乃：始也。材官：勇武的步卒。蹶(jué)张：以脚踏弩，使之张开。(8)队帅：队长。(9)幸教：承蒙教诲。

盎素不好晁错，错所居坐，盎辄避；盎所居坐，错亦避，两人未尝同堂语。及孝景即位，晁错为御史大夫，使吏案盎受吴王财物，抵罪(1)，诏赦以为庶人。吴楚反闻(2)，错谓丞史曰(3)：“爱盎多受吴王金钱，专为蔽匿，言不反。今果反，欲请治盎，宜知其计谋。”丞史曰：“事未发，治之有绝(4)。今兵西向，治之何益！且盎不宜有谋。”错犹与(豫)未决(5)。人有告盎，盎恐，夜见窦婴(6)，为言吴所为反，愿至前，口对状。婴入言，上乃召盎。盎入见，竟言吴所以反，独急斩错以谢吴，吴可罢(7)。上拜盎为太常(8)，窦婴为大将军(9)，两人素相善。是时，诸陵长安中贤大夫争附两人(10)，车骑随者日数百乘。

(1)抵罪：抵偿其应负的罪责。(2)吴楚反：指吴楚七国乱。(3)丞史：指御史大夫属下之御史丞及御史。(4)绝：断绝。这里指断绝吴王刘濞反叛之念。(5)犹与：即犹豫。(6)窦婴：窦太后之侄，本书有其传。(7)罢：谓罢兵。(8)太常：官名。掌宗庙礼仪，兼掌选试博士。(9)大将军：为将军的最高称号，职掌统兵征战。(10)诸陵长安中贤大夫：《史记》作“诸侯长者、长安中贤大夫”，是也。大夫为朝官，长者乃未仕之人，诸陵不得有大夫。

及晁错已诛，盎以太常使吴。吴王欲使将，不肯。欲杀之，使一都尉以五百人围守盎军中(1)。初，盎为吴相时，从史盗私盎侍儿。盎知之，弗泄，遇之如故。人有告从史，“君知女(汝)与侍者通”，乃亡去。盎驱自追之，遂以侍者赐之，复为从史(2)。及盎使吴见守，从史适在守盎校为司马(3)，乃悉以其装贳买二石醇醪(4)，会天寒，士卒饥渴，饮醉西南陬卒(5)，卒皆卧。司马夜引盎起，曰：“君可以去矣，吴王期旦日斩君(6)。”盎弗信，曰：“何为者？”司马曰：“臣故为君从史盗侍儿者也。”盎乃惊，谢曰：“公幸有亲(7)，吾不足累公。”司马曰：“君弟(第)去(8)，臣亦且亡，辟(避)吾亲(9)，君何患！”乃以刀决帐(10)，道(导)从醉卒直(值)出(11)。司马与分背(12)。盎解节旄怀之(13)，履步行七十里，明，见梁骑(14)，驰去，遂归报。

(1)都尉：官名。比将军略低的武官。(2)从史：倚从官。盗私：私下通奸。侍儿：婢女。(3)校：军队之一部。司马：武职名。(4)装贳：携带的行装。醇醪(chún lǎo)：味厚的美酒。(5)陬(z u)：隅，角落。(6)期旦日：约定明日。(7)亲：亲人。(8)第：但，且。(9)避：藏匿。(10)决帐：割裂军幕。(11)值：指醉卒所值守之处。(12)分背：分别，背道而行。(13)节旄：节上



所缀牦牛尾饰物。怀：藏于怀。(14)梁：梁王国。都于睢阳。骑：备有鞍辔的马。

吴楚已破，上更以元王子平陆侯礼为楚王，以盎为楚相。尝上书，不用。盎病免家居，与闾里浮湛(沈)，相随行斗鸡走狗。洛阳剧孟尝过盎(1)，盎善待之。安陵富人谓盎曰：“吾闻剧孟博徒，将军何自随之？”盎曰：“剧孟虽博徒，然母死，客送丧车千余乘，此亦有过人者。且缓急人所有。夫一旦叩门，不以亲为解(2)，不以在亡为辞(3)，天下所望者，独季心、剧孟(4)。今公阳从数骑，一旦有缓急，宁足恃乎！”遂骂富人，弗与能。诸公闻之，皆多盎(5)。

(1)剧孟：汉初游侠，见《游侠传》。(2)不以亲为解：言不以父母在而推诿。古代有父母在而不许友以死之礼，只有游侠多不遵此。(3)不以在亡为辞：言不诡谓身不在而推却。亡：这里训不在。(4)季心：汉初游侠，季布之弟，见《季布传》。(5)多：推重；赞美。

盎虽居家，景帝时时使人问筹策。梁王欲求为嗣(1)，盎进说，其后语塞(2)。梁王以此怨盎，使人刺盎。刺者至关中，问盎，称之皆不容口(3)。乃见盎曰：“臣受梁王金刺君，君长者，不忍刺君。然后刺者十余曹(4)，备之！”盎心不乐，家多怪，乃之楳生所问占(5)。还，梁刺客后曹果遮刺杀盎安陵郭门外。

(1)梁王：指梁孝王刘武。(2)语塞：立梁王为嗣之语塞绝。(3)不容口：赞不绝口之意。(4)曹：辈也。(5)楳(péi)生：姓楳的术士。问占：占卜吉凶。

晁错，颍川人也(1)。学申商刑名于轹张恢生所(2)，与洛阳宋孟及刘带同师。以文学为太常掌故(3)。

(1)颍川：郡名。治阳翟(今河南禹县)。(2)申商：申不害、商鞅，皆战国时法家人物。刑名：法家循名责实、明赏罚的学说。轹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济源县东南。生：先生。《汉旧仪》云：“博士称先生。”或简称为先，或简称为生。疑张恢也是秦代博士。所：汉人习俗语每称某所。(3)文学：言文章博学。太常掌故：汉官名。太常的属官。

错为人峭直刻深(1)。孝文时，天下亡(无)治《尚书》者(2)，独闻齐有伏生(3)，故秦博士(4)，治《尚书》，年九十余，老不可征。乃诏太常(5)，使人受之。太常遣错受《尚书》伏生所，还，因上书称说(6)。诏以为太子舍人(7)，门大夫，迁博士。又上书言(8)：“人主所以尊显功名扬于万世之后者，以知术数也(9)。故人主知所以临制臣下而治其众，则群臣畏服矣；知所以听言受事，则不欺蔽矣；知所以安利万民，则海内必从矣；知所以忠孝事上，则臣子之行备矣(10)：此四者，臣窃为皇太子急之(11)。人臣之议或曰皇太子亡(无)以知事为也(12)，臣之愚，诚以为不然。窃观上世之君子，不能奉其宗庙而劫杀于其臣者，皆不知术数者也。皇太子所读书多矣，而未深知术数者，不问书说也(13)。夫多诵而不知其说，所谓劳苦而不为功，臣窃观皇太子材智高奇，馭射伎(技)艺过人绝远，然于术数未有所守者，以陛下为心也(14)。窃愿陛下幸择圣人之术可用今世者，以赐皇太子，因时使太子陈明于前。唯陛下裁察。”上善之，于是拜错为太子家令(15)。以其辩得幸太子，太子家号曰“智囊”(16)。

(1)峭直刻深：严峻，刚直，苛刻。(2)治：这里是研究之意。(3)伏生：即伏胜，字子贱，济南人。(4)博士：学官名，秦与汉初，博士掌学术，备顾问，典守书籍。自汉武帝设五经博士置弟子员之后，博士专掌经学传授。(5)太常：官名。掌宗庙礼仪，兼掌选试博士。(6)因上书称说：《史记》作“因上便宜事，以《书》称说”，文义较明。(7)太子舍人：及下文门大夫，皆太子的属官。(8)书：即《言太子知术数疏》，以下引文即是。(9)术数：治国之方略与统治之手段。(10)行：品行。(11)皇太子：指当时的太子刘启。(12)无以知事为：没有必要懂得这

些事。(13)不问书说：不了解书中含义。(14)以陛下为心：意谓担心皇上怀疑他急于为君。(15)

太子家令：太子的属官，主管庶务。(16)智囊：指足智多谋的人。

是时匈奴强，数寇边，上发兵以御之。错上言兵事(1)，曰：

(1)上书言兵事：即《言兵事疏》，下文即是。

臣闻汉兴以来，胡虏数入边地(1)，小人则小利，大入则大利；高后时再入陇西(2)，攻城屠邑，驱略畜产；其后复入陇西，杀吏卒，大寇盗。窃闻战胜之威，民气百倍；败兵之卒，没世不复(3)。自高后以来，陇西三困于匈奴矣，民气破伤，亡(无)有胜意。今兹陇西之吏，赖社稷之神灵，奉陛下之明诏，和辑(集)士卒(4)，底厉(砥砺)其节，起破伤之民以当乘胜之匈奴，用少击众，杀一王，败其众而大有利。非陇西之民有勇怯，乃将吏之制巧拙异也。故兵法曰：“有必胜之将，无必胜之民。”繇(由)此观之，安边境，立功名，在于良将，不可不择也。

(1)胡虏：指匈奴。(2)陇西：郡名。治狄道(在今甘肃临洮)。(3)没世不复：一辈子不能振作。(4)和辑(集)：安抚集合。

臣又闻用兵，临战合刃之急者三(1)：一曰得地形，二曰卒服习(2)，三曰器用利。兵法曰：丈五之沟，渐车之水(3)，山林积石，经川丘阜(4)，草木所在，此步兵之地也，车骑二不当一。土山丘陵，曼衍相属(5)，平原广野，此车骑之地，步兵十不当一。平陵相远(6)，川谷居间，仰高临下，此弓弩之地也，短兵百不当一。两陈(阵)相近，平地浅草，可前可后，此长戟之地也，剑盾三不当一。萑苇竹萧(7)，草木蒙茏(8)，支(枝)叶茂接，此矛之地也(9)，长戟二不当一。曲道相伏(10)，险厄相薄(11)，此剑盾之地也，弓弩三不当一。士不选练，卒不服习，起居不精(12)，动静不集(13)，趋利弗及(14)，避难不毕，前击后解(懈)(15)与金鼓之指(旨)相失(16)，此不习勒卒之过也(17)，百不当十。兵不完利(18)，与空手同；甲不坚密，与袒裼同(19)；弩不可以及远，与短兵同；射不能中，与亡(无)矢同；中不能入，与亡(无)链同：此将不省兵之祸也(20)，五不当一。故兵法曰：器械不利，以其卒予敌也；卒不可用，以其将予敌也；将不知兵，以其主予敌也；君不择将，以其国予敌也。四者，兵之至要也。

(1)合刃：谓交兵，交锋。急：关键之意。(2)服习：训练有素。(3)渐：浸湿。渐车之水：指浅水之河。(4)经川：常流不息之河。丘阜：丘陵。(5)曼衍胡属：绵延相接。(6)远：隔离。(7)萑(huán)苇：芦苇之类植物。萧：蒿草。(8)蒙茏：茂密貌。(9)(rán)：铁把短矛。(10)伏：埋伏。(11)薄：迫也。(12)精：熟练。(13)集：齐，统一。(14)趋利弗及：捕捉战机不准确及时。(15)前击后懈：前锋在奋力搏斗而后续部队松松垮垮。(16)金鼓之指：古时作战，击鼓则前进，鸣金则收兵。(17)习勒：训练与严格要求。(18)兵：指兵器。(19)袒裼(t nxi)：袒胸露体。(20)省兵：检验和了解兵器。

臣又闻小大异形，强弱异势，险易异备(1)。夫卑身以事强，小国之形也；合小以攻大，敌国之形也(2)；以蛮夷攻蛮夷，中国之形也(3)。今匈奴地形技艺与中国异。上下山阪，出入溪涧，中国之马弗与也(4)；险道倾仄(侧)，且驰且射，中国之骑弗与也；风雨罢(疲)劳，饥渴不困，中国之人弗与也：此匈奴之长技也。若平原易地，轻车突骑(5)，则匈奴之众易挠乱也(6)；劲弩长戟，射疏及远(7)，则匈奴之弓弗能格也(8)；坚甲利刃，长短相杂，游弩往来，什伍俱前(9)，则匈奴之兵弗能当也；材官驍(骠)发(10)，矢道同的，则匈奴之革箭木荐弗能支也(11)；下马地斗，剑戟相接，去就相薄，则匈奴之足弗能给也(12)：此中国之长技也。以此观之，匈奴之长技三，中国之长

技五。陛下又兴数十万之众，以诛数万之匈奴，众寡之计，以一击十之术也。

(1)险易：险要，不险要。备：防备。(2)敌国：这里指势均力敌之国。(3)中国：中原之国，当时指汉朝。(4)弗与：不如。(5)突骑：突击的精锐骑兵。(6)挠乱：搅乱。(7)射疏：射程阔远。(8)格：抵住。(9)什伍：古代军队编制，五人为伍，二伍为什。(10)材官：汉代能用强弩的步兵。(11)革箭：皮制铠甲。木荐：木制盾牌。(12)给：补给；接续。

虽然，兵，凶器；战，危事也。在大为小，以强为弱，在俯仰(仰)之间耳。夫以人之死争胜，跌而不振(1)，则悔之亡(无)及也。帝王之道，出于万全。今降胡义渠蛮夷之属来归谊(义)者(2)，其众数千，饮食长技与匈奴同，可赐之坚甲絮衣，劲弓利矢，益以边郡之良骑。令明将能知其习欲和辑其心者，以陛下之明约将之。即有险阻，以此当之；平地通道，则以轻车材官制之。两军相为表里，各用其长技，衡加之以众，此万全之术也。

(1)跌：蹉跌。这里是失败之意。(2)义渠：汉代西北地区一个兄弟民族。

传曰：“狂夫之言，而明主择焉。”臣错愚陋，昧死上狂言，唯陛下财(裁)择。文帝嘉之，乃赐错玺书宠答焉(1)，曰：“皇帝问太子家令：上书言兵体三章(2)，闻之。书言‘狂夫之言，而明主择焉’。今则不然。言者不狂，而择者不明，国之大患，故在于此。使夫不明择于不狂，是以万听而万不当也。”

(1)玺书：诏书。(2)言兵体三章：指《言兵事疏》所提的得地形、卒服习、器用利三点。

错复言守边备塞，劝农力本，当世急务二事(1)，曰：

(1)此指《守边劝农疏》，下文即是。

臣闻秦时北攻胡貉(1)，筑塞河上(2)，南攻杨越(3)，置戍卒焉。其起兵而攻胡、越者，非以卫边地而救民死也，贪戾而欲广大也，故功未立而天下乱。且夫起兵而不知其势(4)，战则为人禽(擒)，屯则卒积死。夫胡貉之地，积阴之处也(5)，木皮三寸，冰厚六尺，食肉而饮酪，其人密理(6)，鸟兽毳毛(7)，其性能(耐)寒。杨越之地少阴多阳，其人疏理(8)，鸟兽希(稀)毛，其性能(耐)暑。秦之戍卒不能(耐)其水土，戍者死于边，输者偃于道(9)。秦民见行，如往弃市，因以谪发之(10)，名曰“谪戍(11)”。先发更有谪及赘婿、贾人，后以尝有市籍者(12)，又后以大父母、父母尝有市籍者(13)，后入闾(14)，取其左(15)。发之不顺，行者深怨，有背畔(叛)之心。凡民守战至死而不降北者(16)，以计为之也。故战胜守固则有拜爵之赏，攻城屠邑则得其财卤(掳)以富家室(17)，故能使其众蒙矢石(18)，赴汤火，视死如生。今秦之发卒也，有万死之害，而亡(无)铢两之报(19)，死事之后不得一算之复(20)，天下明知祸烈及已也。陈胜行戍，至于大泽，为天下先倡，天下从之如流水者，秦以威劫而行之之敝也。

(1)胡：指匈奴。貉：同“貉”，古代东北部的一个兄弟民族。(2)河：指黄河。(3)杨越：即南越。(4)势：言地势。(5)积：谓众多。积死：言死者先后相积。(6)密理：谓肌肉紧密。(7)毳(cuì)毛：细毛，引申为羽毛丰密。(8)疏理：谓肌肉疏松。(9)偃(fèn)：仆倒而死。(10)谪：古代官吏因罪而被降职或流放。(11)赘婿：家贫而就婚于女家的男子。贾人：商人。(12)市籍：秦汉时商人的户籍。(13)大父母：祖父母。(14)闾：里巷之门。(15)取其左：征发闾左之民。秦时间左之民往往不服役。(16)降北：投降与败退。(17)财卤：掳掠的财物。(18)蒙：冒也。(19)铢(zhū)两：古代重量单位，二十四铢为一两。比喻微少。(20)一算之复：谓免除算赋。汉代成年人每人每年纳赋一百二十文，是为一算。复：免除。

胡人衣食之业不著于地(1)，其势易以扰乱边竟(境)。何以明之？胡人食肉饮酪，衣皮毛，非有城郭田宅之归居，如飞鸟走兽于广野，美草甘水则止，草尽水竭则移。以是观之，往来转徙，时至时去，此胡人之生业，而中国之

所以离南亩也(2)。今使胡人数处转牧行猎于塞下，或当燕代(3)，或当上郡、北地、陇西(4)，以候备塞之卒(5)，卒少则入。陛下不救，则边民绝望而有降敌之心；救之，少发则不足，多发，远县才至，则胡又已去。聚而不罢、为费甚大；罢之；则胡复入。如此连年，则中国贫苦而民不安矣。

(1)不著于地：不固定于一地。(2)南亩：指农田，这里是指家乡。(3)燕：指今河北省北部及北京地区。代：指今山西省东北部及河北省西北部地区。(4)上郡：郡治肤施(在今陕西榆林县东南)。北地：郡名。治马领(在今甘肃庆阳县西北)。(5)候：侦察。

陛下幸忧边境，遣将吏发卒以治塞，甚大惠也。然令远方之卒守塞，一岁而更(1)，不知胡人之能，不如选常居者，家室田作，且以备之，以便为之高城深堑(2)，具蔺石(3)，布渠答(4)，复为一城其内，城间百五十步。要害之处，通川之道，调立城邑(5)，毋下千家，为中周虎落(6)。先为室屋，具田器，乃募罪人及免徒复作令居之(7)；不足，募以丁奴婢赎罪及输奴婢欲以拜爵者；不足，乃募民之欲往者。皆赐高爵，复其家。予冬夏衣，廩食(8)，能自给而止。郡县之民得买其爵，以自增至卿(9)。其亡(无)夫若妻者，县官买予之。人情非有匹敌(10)，不能久安其处。塞下之民，禄利不厚，不可使久居危难之地。胡人驱而能止其所驱者(11)，以其半予之(12)，县官为赎其民。如是，则邑里相救助，赴胡不避死。非以德上也(13)，欲全亲戚而利其财也。此与东方之戍卒不习地势而心畏胡者，功相万也(14)。以陛下之时，徙民实边，使远方无屯戍之事，塞下之民父子相保，亡(无)系虏之患(15)，利施后世，名称圣明，其与秦之行怨民，相去远矣。

(1)一岁而更：汉制，守边士卒一年一更换。(2)以便：谓以农作之闲。(3)蔺石：雷石，守御城塞之用。(4)渠答：铁蒺藜，对付敌骑之用。(5)调：谓计算，规划。(6)中周：中间之周围。虎落：竹篱笆。(7)免徒复作：指免除徒刑而服劳役之人。(8)廩食：言以官仓之粮供给移民。(9)卿：指汉爵第十级(左庶长)至第十八级(大庶长)。(10)匹敌：配偶。(11)驱：言驱逐和掠夺汉边境的人口和财物。(12)其半：指所驱数量之半。(13)德上：言感戴皇上之恩德。(14)功相万：言其功万倍于东方之戍卒。(15)系虏：被掠去当俘虏。

上从其言，募民徙塞下。错复言(1)：

(1)复言：指《募民实塞疏》。下文即是。

陛下幸募民相徙以实塞下(1)，使屯戍之事益省，输将之费益寡(2)，甚大惠也；下吏诚能称厚惠，奉明法，存恤所徙之老弱，善遇其壮士，和辑其心而勿侵刻，使先至者安乐而不思故乡，则贫民相募而劝往矣(3)。臣闻古之徙远方以实广虚也(4)，相其阴阳之和，尝其水泉之味，审其土地之宜，观其草木之饶，然后营邑立城，制里割宅(5)，通田作之道，正阡陌之界，先为筑室，家有一堂二内(6)，门户之闭，置器物焉，民至有所居，作有所用，此民所以轻去故乡而劝之新邑也。为置医巫，以救疾病，以修祭祀，男女有昏(婚)，生死相恤，坟墓相从，种树畜长(7)，室屋完安，此所以使民乐其处而有长居之心也。

(1)幸：指称皇帝的举动。(2)输将：运输。(3)相募：当作“相慕”。言民慕先至者之安乐。劝往不当说成相募。(4)广虚：空旷之墟。广，同“旷”。虚，同“墟”。(5)割宅：划分住宅。(6)二内：指堂后的东房、西室。(7)畜长：犹畜养，谓豢养六畜。

臣又闻古之制边县以备敌也，使五家为伍，伍有长；十长一里，里有假士(1)；四里一连，连有假五百；十连一邑，邑有假候；皆择其邑之贤材有护(2)，习地形知民心者(3)，居则习民于射法，出则教民于应敌。故卒伍成于内，则军正定于外(4)。服习以成，勿令迁徙，幼则同游，长则共事。夜战声

相知，则足以相救；昼战目相见，则足以相识；欢爱之心，足以相死(5)。如此而劝以厚赏，威以重罚，则前死不还踵矣(6)。所徙之民非壮有材力，但费衣粮，不可用也；虽有材力，不得良吏，犹亡(无)功也。

(1)假士：与下文之假五百、假候，都是乡邑编制之长。(2)有护：有保护能力。(3)习：教习。于：犹以。(4)军正：军政。正，同“政”。(5)相死：互相之间为之而死。(6)还踵：同“旋踵”，掉转脚跟，后退之意。

陛下绝匈奴不与和亲，臣窃意其冬来南也(1)，壹大治(2)，则终身创矣。欲立威者，始于折胶(3)，来而不能困，使得气去(4)，后未易服也。愚臣亡(无)识，唯陛下财(裁)察。

(1)意：猜测。(2)治：惩治。壹大治：谓狠狠地惩治匈奴一下。(3)折胶：到了秋天，采取树胶，以制弓弩。匈奴常于此时出军。(4)得气：得意。

后诏有司举贤良文学士，错在选中。上亲策诏之(1)，曰：

(1)上亲策诏：汉文帝《策贤良文学诏》。下文即是。

惟十有五年九月壬子(1)，皇帝曰：昔者大禹勤求贤士，施及方外(2)，四极之内(3)，舟车所至，人迹所及，靡不闻命，以辅其不逮(4)；近者献其明，远者通厥聪，比善戮力(5)，以翼天子。是以大禹能亡(无)失德，夏以长茂。高皇帝亲除大害(6)，去乱从(7)，并建豪英，以为官师(8)，为谏争，辅天子之阙(缺)，而翼戴汉宗也。赖天之灵，宗庙之福，方内以安，泽及四夷。今朕获执天子之正，以承宗庙之祀，朕既不德，又不敏，明弗能烛(9)，而智不能治，此大夫之所著闻也。故诏有司、诸侯王、三公、九卿及主郡吏(10)，各帅其志，以选贤良明于国家之大体(11)，通于人事之终始(12)，及能直言极谏者，各有人数(13)，将以匡朕之不逮。二三大夫之行当此三道(14)，朕甚嘉之，故登大夫于朝，亲谕朕志。大夫其上三道之要，及永惟朕之不德(15)，吏之不平，政之不宣，民之不宁，四者之阙(缺)，悉陈其志，毋有所隐。上以荐先帝之宗庙，下以兴愚民之休利(16)，著之于篇，朕亲览焉，观大夫所以佐朕，至与不至(17)。书之，周之密之，重之闭之。兴自朕躬(18)，大夫其正论，毋枉执事(19)。呜呼，戒之！二三大夫其帅志毋怠！

(1)十有五年：即汉文帝十五年(前165)。九月壬子：九月二十九日。(2)方外：境外。(3)四极之内：犹言世界之内。古人以为四方(东南西北)之地有尽头之处曰“四极”。(4)不逮：意所不及者。(5)比善：比较长处，戮力：同心协力。(6)大害：指秦王朝。(7)去乱从：有言祸乱之踪迹。从，读为踪。有言指项羽集团。从：同纵。(8)官师：一官之长，即长官。(9)烛：洞察。(10)三公：指西汉之丞相、太尉、御史大夫。九卿：指西汉之太常、光禄勋、卫尉、廷尉、大鸿胪、太仆、宗正、大司农、少府。主郡吏：指郡守。(11)大体：言大政方针。(12)终始：言因果变迁。(13)各有人数：每类各选一定的人数。(14)三道：指上文所言之国体、人事、直言。(15)永惟：深思。(16)休：美也。(17)至：谓尽心竭力。(18)兴：谓发现。兴自朕躬：言由朕亲自发现。(19)毋在执事：不要担心掌权官吏从中作梗而不敢直陈。

错对曰：(1)

(1)错对：晁错对策。下文是晁错的《举贤良对策》。

平阳侯臣窋、汝阴侯臣灶、颍阴侯臣何、廷尉臣宜昌、陇西太守臣昆邪所选贤良太子家令臣错昧死再拜言(1)：臣窃闻古之贤主莫不求贤以为辅翼，故黄帝得力牧而为五帝先(2)，大禹得咎繇而为三王祖(3)，齐桓得管子而为五伯(霸)长(4)。今陛下讲于大禹及高皇帝之建豪英也(5)，退托于不明，以求贤良，让之至也。臣窃观上世之传(6)，若高皇帝之建功业，陛下之德厚而得贤佐，皆有司之所览，刻于玉版(7)，藏于金匱(8)，历之春秋，纪之后世，

为帝者祖宗，与天地相终。今臣窾等乃以臣错充赋(9)，甚不称明诏求贤之意。臣错草茅臣，亡(无)识知，昧死上愚对，曰：

(1)窾(zhú)：曹窾，曹参之子。灶：夏侯灶，夏侯婴之子。何：灌何，灌婴之子。宜昌：当时任廷尉，不知何姓。昆邪：公孙昆邪。(2)力牧：相传为黄帝的助手。五帝：《史记》说是黄帝、颛顼、帝喾、尧、舜。(3)大禹：即夏禹。咎繇(g ōuyáo)：即皋陶。相传为禹之大臣。三王：指夏禹、商汤、周文王。(4)齐桓：齐桓公，春秋五霸之一。管子：即管仲，辅助齐桓公成为霸主。五霸：指春秋之齐桓公、晋文公、秦穆公、宋襄公、楚庄王。(5)讲：讲议。(6)传：谓史传。(7)玉版：镌刻功勋之玉简。(8)金匱：收藏秘书之金柜。(9)充赋：犹言凑数。

诏策曰：“明于国家大体”，愚臣窃以古之五帝明之。臣闻五帝神圣，其臣莫能及，故自亲事(1)，处于法宫之中(2)，明堂之上(3)；动静上配天，下顺地，中得人。故众生之类亡(无)不覆也(4)，根著之徒亡(无)不载也(5)；烛以光明(6)，亡(无)偏异也；德上及飞鸟，下至水虫草木诸产(7)，皆被其泽。然后阴阳调(8)，四时节(9)，日月光(10)，风雨时(11)，膏露降(12)，五谷孰(熟)，妖孽灭(13)，贼气息，民不疾疫，河出图(14)，洛出书，神龙至，凤鸟翔，德泽满天下，灵光施四海。此谓配天地，治国大体之功也。

(1)亲事：亲理政务。(2)法官：正殿。(3)明堂：帝王举行祭礼祀、朝会，选举、布政等大典之处。(4)众生之类：泛指人类及一切动物。(5)根著之徒：泛指一切植根于地的植物。(6)烛：照也。(7)诸产：各类生物。(8)调：调和。(9)节：有节，正常。(10)光：光明，普照。(11)时：适时。(12)膏露：甘露。降：下降。(13)妖孽：指一切异常现象及邪恶事物。(14)河出图，洛出书：相传伏羲氏时，黄河里出现一匹龙马，背负有图，称为“河图”；洛水中出现神龟，背有文字，称为“洛书”。这是所谓太平盛世的象征。

诏策曰：“通于人事终始”，愚臣窃以古之三王明之。臣闻三王臣主俱贤，故合谋相辅，计安天下，莫不本于人情。人情莫不欲寿，三王生而不伤也；人情莫不欲富，三王厚而不困也；人情莫不欲安，三王扶而不危也；人情莫不欲逸，三王节其力而不尽也。其为法令也，合于人情而后行之；其动众使民也，本于人事然后为之。取人以己(1)，内恕及人(2)。情之所恶，不以强人；情之所欲，不以禁民。是以天下乐其政，归其德，望之若父母，从之若流水；百姓和亲，国家安宁，名位不失，施及后世(3)。此明于人情终始之功也。

(1)取人以己：要求别人，首先当严以律己。(2)内恕及人：宽恕自己，同时要宽恕别人。

(3)施：延也。

诏策曰“直言极谏”，愚臣窃以五伯(霸)之臣明之。臣闻五伯(霸)不及其臣，故属之以国(1)，任之以事。五伯(霸)之佐之为人臣也，察身而不敢诬(2)，奉法令不容私，尽心力不敢矜，遭患难不避死，见贤不居其上，受禄不过其量，不以亡(无)能居尊显之位。自行若此，可谓方正之士矣。其立法也，非以苦民伤众而为之机陷也(3)，以之兴利除害，尊主安民而救暴乱也。其行赏也，非虚取民财妄予人也，以劝天下之忠孝而明其功也。故功多者赏厚，功少者赏薄。如此，敛民财以顾其功(4)，而民不恨者，知与而安己也。其行罚也，非以忿怒妄诛而从(纵)暴心也，以禁天下不忠不孝而害国者也。故罪大者罚重，罪小者罚轻。如此，民虽伏罪至死而不怨者，知罪罚之至，自取之也。立法若此，可谓平正之使矣。法之逆者，请而更之，不以伤民；主行之暴者，逆而复之(5)，不以伤国。救主之失，补主之过，扬主之美，明主之功，使主内亡(无)邪僻(僻)之行，外亡(无)蹇汗(污)之名(6)。事君若此，可谓直言极谏之士矣。此五伯(霸)之所以德匡天下，威正诸侯，功业甚美，名

声章明。举天下之贤主，五伯(霸)与焉，此身不及其臣而使得直言极谏补其不逮之功也。今陛下人民之众，威武之重，德惠之厚，令行禁止之势，万万于五伯(霸)，而赐愚臣策曰“匡朕之不逮”，愚臣何足以识陛下之高明而奉承之！

(1)属(zh )：委托。(2)不敢诬：言不敢欺骗皇上。(3)机陷：有简易制动设置的陷阱。喻陷人受害的圈套。(4)顾：酬赏。(5)逆而不复之：言反对暴行而恢复正道。(6)蹇：损也。污：辱也。

诏策曰：“吏之不平，政之不宣，民之不宁”，愚臣窃以秦事明之。臣闻秦始并天下之时，其主不及三王，而臣不及其佐(1)，然功力不迟者，何也？地形便，山川利，财用足，民利战。其所与并者六国，六国者，臣主皆不肖，谋不辑(2)。民不用，故当此之时，秦最富强。夫国富强而邻国乱者，帝王之资也(3)，故秦能兼六国，立为天子。当此之时，三王之功不能进焉(4)。及其末涂(途)之衰也，任不肖而信谗贼；宫室过度，奢(嗜)欲亡(无)极，民力罢(疲)尽，赋敛不节；矜奋自贤，群臣恐谏(5)，骄溢纵恣，不顾患祸；妄赏以随喜意，妄诛以快怒心，法令烦惨，刑罚暴酷，轻绝人命，身自射杀；天下寒心，莫安其处。奸邪之吏，乘其乱法，以成其威，狱官主断，生杀自恣。上下瓦解，各自为制。秦始乱之时，吏之所先侵者，贫人贱民也；至其中节，所侵者富人吏家也；及其末涂(途)，所侵者宗室大臣也。是故亲疏皆危，外内咸怨，离散逋逃，人有走心。陈胜先倡，天下大溃，绝祀亡世，为异姓福。此吏不平，政不宣，民不宁之祸也。今陛下配天象地，覆露万民(6)，绝秦之迹，除其乱法；躬亲本事，废去淫末；除苛解饶(7)，宽大爱人，肉刑不用，罪人亡(无)帑(孥)(8)；非(诽)谤不治，铸钱者除(9)；通关去塞(10)，不孽诸侯(11)；宾礼长老，爱恤少孤；罪人有期(12)，后宫出嫁(13)；尊赐孝悌，农民不租(14)；明诏军师，爱士大夫；求进方正(15)，废退奸邪；除去阴刑(16)，害民者诛；忧劳百姓，列侯就都(17)；亲耕节用，视(示)民不奢。所为天下兴利除害，变法易故，以安海内者，大功数十，皆上世之所难及，陛下行之，道纯德厚，元元之民幸矣(18)。

(1)其佐：三王之佐。(2)辑：和也。(3)资：资本；有利条件。(4)进：超过之意。(5)恐谏：恐惧而谏。(6)覆露：广施雨露之意。(7)饶(y o)：烦扰。(8)罪人无孥：谓除收孥相坐律，只治犯人之罪，不株连家属。孥：妻子儿女。(9)铸钱者除：谓除禁民铸钱之律，听民自铸。(10)通关去塞：谓开通关隘而不用符传。(11)孽：疑也。(12)有期：判罪有期限，并按期处理。(13)后宫出嫁：放归宫女，任其出嫁。(14)不租：不多征收租税。(15)方正：方正之士。(16)阴刑：宫刑。(17)就都：各归至封国，不得留长安。(18)元元之民：庶民百姓。

诏策曰：“永惟朕之不德”，愚臣不足以当之。

诏策曰“悉陈其志，毋有所隐”，愚臣窃以五帝之贤臣明之。臣闻五帝其臣莫能及，则自亲之；三王臣主俱贤，则共忧之；五伯(霸)不及其臣，则任使之。此所以神明不遗，而圣贤不废也，故各当其世而立功德焉。传曰“往者不可及，来者犹可待，能明其世者谓之天子”(1)，此之谓也。窃闻战不胜者易其地，民贫穷者变其业。今以陛下神明德厚，资财(材)不下五帝(2)，临制天下，至今十有六年，民不益富，盗贼不衰，边竟(境)未安，其所以然，意者陛下未之躬亲，而待群臣也。今执事之臣皆天下之选已，然莫能望陛下清光，譬之犹五帝之佐也。陛下不自躬亲，而待不望清光之臣(3)，臣窃恐神明之遗也。日损一日，岁亡一岁，日月益暮，盛德不及究于天下(4)，以传万世，愚臣不自度量，窃为陛下惜之。昧死上狂惑草茅之愚，臣言唯陛下财(裁)

择。

(1)能明其世：能使当世之人通达事理。引文见《吕氏春秋·听言篇》引《周书》曰，文句略异。(2)资材：才质，才干。(3)望：比也。清光：德泽，灵光。(4)究：竟也。遍及之意。时贾谊已死，对策者百余人，唯错为高第(1)，繇(由)是迁中大夫(2)。

(1)高第：名在前列。(2)中大夫：官名。掌议论。

错又言宜削诸侯事，及法令可更定者，书凡三十篇。孝文帝虽不尽听，然奇其材。当是时，太子善错计策，爱盎诸大功臣多不好错。

景帝即位，以错为内史(1)。错数请闲言事，辄听，幸倾九卿，法令多所更定。丞相申屠嘉心弗便，力未有以伤。内史府居太上庙堧中(2)，门东出，不便，错乃穿门南出，凿庙堧垣(3)。丞相大怒，欲因此过为奏请诛错。错闻之，即请闲为上言之。丞相奏事，因言错擅凿庙垣为门，请下廷尉诛。上曰：“此非庙垣，乃堧中垣，不致于法。”丞相谢(4)。罢朝，因怒谓长史曰(5)：“吾当先斩以闻(6)，乃先请，固误。”丞相遂发病死，错以此愈贵。

(1)内史：官名。掌治京师，相当于后来的京兆尹。(2)庙堧(yuán)：庙垣外的隙地。(3)堧垣：堧以外的围墙。(4)谢：认错。(5)长史：官名。此指丞相所属的长史。(6)先斩以闻：先斩后奏。闻：奏闻，报告。

迁为御史大夫，请诸侯之罪过(1)，削其支郡(2)。奏上，上令公卿列侯宗室杂议，莫敢难，独窦婴争之，繇(由)此与错有隙。错所更令三十章，诸侯喧哗。错父闻之，从颖川来，谓错曰：“上初即位，公为政用事(3)，侵削诸侯，疏人骨肉(4)，口让多怨(5)，公何为也！”错曰：“固也(6)。不如此，天子不尊，宗庙不安。”父曰：“刘氏安矣，而晁氏危，吾去公归矣！”遂饮药死，曰：“吾不忍见祸逮身。”

(1)请：谓向皇帝报请。(2)支郡：指诸侯王国之边郡。(3)公：汉时常用的称呼。(4)骨肉：喻至亲。当时诸侯王都是刘姓。(5)让：责也。(6)固：本来；诚然。

后十余日，吴楚七国俱反，以诛错为名。上与错议出军事，错欲令上自将兵，而身居守。会窦婴言爱盎，诏召入见，上方与错调兵食(1)。上问盎曰：“君尝为吴相，知吴臣田禄伯为人乎？今吴楚反，于公意何如？”对曰：“不足忧也，今破矣。”上曰：“吴王即山铸钱，煮海为盐，诱天下豪桀(杰)，白头举事，此其计不百全，岂发乎？何以言其无能为也？”盎对曰：“吴铜盐之利则有之，安得豪桀(杰)而诱之！诚令吴得豪桀(杰)，亦且辅而为谊(义)，不反矣。吴所诱，皆亡(无)赖子弟，亡命铸钱奸人，故相诱以乱。”错曰：“盎策之善。”上问曰：“计安出？”盎对曰：“愿屏左右(2)。”上屏人，独错在。盎曰：“臣所言，人臣不得知。”乃屏错。错趋避东箱(厢)，甚恨。上卒问盎，对曰：“吴楚相遗书，言高皇帝王子弟各有分地，今贼臣晁错擅谪诸侯，削夺之地，以故反名为西共诛错，复故地而罢。方今计，独有斩错，发使赦吴楚七国，复其故地，则兵可毋血刃而俱罢。”于是上默然，良久曰：“顾诚何如(3)，吾不爱一人谢天下。”盎曰：“愚计出此，唯上孰(熟)计之。”乃拜盎为太常，密装治行(4)。

(1)调兵食：调度军粮。(2)屏：屏退。(3)顾诚何如：要考虑真实情况怎样。顾，念也。诚，实也。(4)密装治行：秘密整装出发。

后十余日，丞相青翟、中尉嘉、廷尉劾奏错曰(1)：“吴王反逆亡(无)道，欲危宗庙，天下所当共诛，今御史大夫错议曰：‘兵数百万，独属群臣，不可信，陛下不如自出临兵，使错居守。徐、僮之旁吴所未下者可以予吴(2)。”错不称陛下德信，欲疏群臣百姓，又欲以城邑予吴，亡(无)臣子礼，大逆无



道。错当要(腰)斩，父母妻子同产无少长皆弃市(3)。臣请论如法。”制曰：“可。”错殊不知。乃使中尉召错，给载行市(4)。错衣朝衣斩东市(5)。

(1)青翟：当作“青”，“翟”字衍。当时丞相是陶青，见《百官公卿表》。嘉：不知其姓。

：张。 (2)徐：县名。在今江苏泗洪县南。僮：县名。在今安徽泗县东北。(3)同产：同胞，兄弟姐妹。(4)给：欺骗。载：乘车。行市：巡行市中。(5)衣(y)朝衣：穿上朝服。东市：汉代在长安东市处死罪人，后因以东市指刑场。

错已死，谒者仆射邓公为校尉(1)，击吴楚为将。还，上书言军事，见上。上问曰：“道军所来(2)，闻晁错死，吴楚罢不(否)(3)？”邓公曰：“吴为反数十岁矣。发怒削地，以诛错为名，其意不在错也。且臣恐天下之士钳口不敢复言矣。”上曰：“何哉？”邓公曰：“夫晁错患诸侯强大不可制，故请削之，以尊京师，万世之利也。计画(划)始行，卒受大戮，内杜忠臣之口(4)，外为诸侯报仇，臣窃为陛下不取也。”于是景帝喟然长息，曰：“公言善，吾亦恨之。”乃拜邓公为城阳中尉(5)。

(1)谒者仆射(yè)：官名。掌管接待宾客和传达事务，属郎中令(后改名光禄勋)。校尉：职位低于将军的武官。(2)道：由也。(3)罢：指罢兵。(4)杜：塞也。(5)城阳中尉：城阳王国的中尉，负责王国的军事。

邓公，成固人也(1)，多奇计。建元年中(2)，上招贤良，公卿言邓先(3)。邓先时免，起家为九卿。一年，复谢病免归。其子章，以修黄老言显诸公间。

(1)成固：县名。今陕西城固县。(2)建元：汉武帝年号(前140—前135)。(3)邓先：犹邓先生。

赞曰：爰盎虽不好学，亦善傅会(1)，仁心为质，引义慷慨。遭孝文初立，资适逢世(2)。时已变易(3)，及吴壹说，果于用辩(4)，身亦不遂(5)。晁错锐于为国远虑，而不见身害。其父睹之，经于沟渎(6)，亡(无)益救败，不如赵母指括，以全其宗(7)。悲夫！错虽不终，世哀其忠。故论其施行之语著于篇。

(1)傅会：同“附会”。(2)资：才能。(3)变易：变动。这里指文帝死、景帝立。(4)用辩：谓杀晁错。(5)遂：进也。不遂：谓爰盎不复进用于朝廷。(6)经于沟渎：谓死于荒野。(7)赵母指括：赵括是战国时赵人，空谈兵法，赵王任以为将，赵母劝阻不成，乃请求不要因括罪而株连家族。赵括果然惨败于长平，赵母因有言在前，赵氏宗族得以获全。

## 汉书新注卷五十 张冯汲郑传第二十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文、景、武时期张释之、冯唐、汲黯、郑当时等四位贤臣的事迹。张释之，文帝时官为廷尉，秉公申理犯跸、盗环二案，守法不阿、直谏不讳。冯唐，慷慨论将，指出文帝“法太明，赏太轻，罚太重”。得到文帝采纳。汲黯，为人性倨，弘大体，不拘文法，敢犯谏直谏，曾对武帝说：“陛下内多欲而外施仁义，奈何欲效唐虞之治乎！”反对酷吏舞文弄法、欺上压下，反对征伐匈奴，主张和亲。武帝知其刚直而不重用之。郑当时，喜招宾客，好推举士，为时人所称，然在朝不敢明言是非。《史记》将张、冯与汲、郑分为二传，《汉书》则合为一传。司马迁盛称张释之之守法，冯唐之论将、汲黯之正直，郑当时之推士，并对当时生与死，贫与富、贵与贱之间的人情冷暖，深为感叹。班固袭用《史记》文，也基本上采取了司马迁的评语，只是较有分寸，并含蓄地为文帝用将辩解。

张释之字季，南阳堵阳人也(1)。与兄仲同居，以货为骑郎(2)，事文帝，十年不得调(3)，亡(无)所知名。释之曰：“久宦减仲之产(4)，不遂(5)。”欲免归。中郎将爰盎知其贤，惜其去，乃请徙释之补谒者(6)。释之既朝毕，因前言便宜事(7)。文帝曰：“卑之(8)，毋甚高论(9)，令今可行也。”于是释之言秦汉之间事，秦所以失，汉所以兴者。文帝称善，拜释之为谒者仆射(10)。

(1)堵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方城东。(2)货：货选。汉制，家财五百万钱以上，可选任为郎官。骑郎：郎官之一，侍从皇帝。(3)调：谓升迁。(4)汉时为郎者，须自备衣裘鞍马之饰，故有减产之语。(5)不遂：不顺利。(6)谒者：官名。侍从皇帝，掌传达。(7)便宜事：指君主应做之事。(8)卑之：意谓实际一点。(9)高论：高调空论。(10)谒者仆射(yì)：谒者的长官。

从行，上登虎圈(1)，问上林尉禽兽簿(2)，十余问，尉左右视，尽不能对(3)。虎圈啬夫从旁代尉对上所问禽兽簿甚悉(4)，欲以观其能口对响应亡(无)穷者(5)。文帝曰：“吏不当如此邪？尉亡(无)赖(6)！”诏释之拜啬夫为上林令。释之前曰：“陛下以绛侯周勃何如人也？”上曰：“长者。”又复问：“东阳侯张敖如何如人也？”上复曰：“长者。”释之曰：“夫绛侯、东阳侯称为长者，此两人言事曾不能出口，岂效此啬夫喋喋利口捷给哉(7)！且秦以任刀笔之吏，争以亟疾苛察相高(8)，其敝徒文具(9)，亡(无)恻隐之实。以故不闻其过，陵夷至于二世(10)，天下土崩。今陛下以啬夫口辩而超迁之，臣恐天下随风靡，争口辩，亡(无)其实。且下之化上，疾于景(影)响(11)，举错(措)不可不察也。”文帝曰：“善。”乃止，不拜啬夫。

(1)虎圈：养虎之处，在上林苑内。(2)上林尉：上林令的属官。禽兽簿：登记禽兽之簿。(3)尽：皆，都。(4)啬夫：小吏名。悉：详尽。(5)观：犹示。(6)无赖：言无才可赖以用。(7)喋喋：话多不休。利口捷给：口才敏捷。(8)亟：急也。疾：猛也。(9)敝：弊病。文具：谓具文而已。(10)陵夷：同“陵迟”，日益衰颓。(11)疾于影响：比之影之随形、响之应声还要快。

就车，召释之骖乘(1)，徐行，行问释之秦之敝。具以质言(2)。至宫，上拜释之为公车令(3)。

(1)骖乘：陪侍皇帝乘车。(2)质：实也。(3)公车令：即公车司马令，掌宫门警卫及传达事务，属卫尉。

顷之，太子与梁王共车入朝(1)，不下司马门(2)，于是释之追止太子、

梁王毋入殿门。遂劾不下公门不敬(3)，奏之。薄太后闻之，文帝免冠谢曰：“教儿子不谨。”薄太后使使承诏赦太子、梁王(4)，然后得入。文帝繇(由)是奇释之，拜为中大夫(5)。

(1)太子：指刘启，文帝之子。梁王：指梁孝王刘武。(2)不下司马门：言乘车至公车司马门不下车。汉时有令：“凡出入殿门公车司马门者皆下，不如今，罚金四两。”(3)公门：即公车司马门之省文。(4)薄太后：文帝的生母。(5)中大夫：官名。掌议论，属郎中令。

顷之，至中郎将(1)。从行至霸陵(2)，上居外临厕(侧)(3)。时慎夫人从(4)，上指视慎夫人新丰道(5)，曰：“此走邯郸道也。”使慎夫人鼓瑟，上自倚瑟而歌，意凄怆悲怀，顾谓群臣曰：“嗟乎！以北山石为椁(6)，用紵絮斫陈漆其间(7)，岂可动哉(8)！”左右皆曰：“善”。释之前曰：“使其中有可欲(9)，虽锢南山犹有隙；使其中亡(无)可欲，虽亡(无)石椁，又何戚焉(10)？”文帝称善。其后，拜释之为廷尉(11)。

(1)中郎将：官名。统领皇帝的侍卫，属郎中令。(2)霸陵：文帝的陵墓，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北。(3)临侧：在陵上的边侧。(4)慎夫人：文帝的宠姬，邯郸人。(5)新丰道：通向新丰(县名。在今陕西临潼东北)的道路。(6)椁：套棺。(7)用紵絮斫陈漆其间：用紵(苳麻)絮(粗丝棉)斫碎，加以漆，塞在棺椁之间。(8)动：指盗墓而言。(9)可欲：指人们贪求之财物，如金玉珠宝。(10)戚：忧虑。(11)廷尉：官名。最高司法长官。

顷之，上行出中渭桥(1)，有一人从桥下走，乘舆马惊。于是使骑捕之，属廷尉(2)。释之治问。曰：“县人(3)来(4)，闻跸(5)，匿桥下。久，以为行过，既出，见车骑，即走耳。”释之奏当(6)：“此人犯跸，当罚金(6)。”上怒曰：“此人亲惊吾马，马赖和柔，令它马，固不败伤我乎？而廷尉乃当之罚金！”释之曰：“法者天子所与天下公共也。今法如是，更重之，是法不信于民也。且方其时，上使使诛之则已。今已下廷尉，廷尉，天下之平也，壹倾，天下用法皆为为之轻重，民安所错(措)其手足？唯陛下察之。”上良久曰：“廷尉当是也。”

(1)中渭桥：在长安故城之北。(2)属廷尉：言交给廷尉处治。(3)县人：指皇帝。有说是远县人。(4)跸：古时帝王出行，清道，禁止通行。(5)当：谓判决刑当其罪。(6)当罚金：汉代有令：“跸先至而犯者，罚金四两。”

其后人有盗高庙座前玉环(1)，得(2)，文帝怒，下廷尉治。案盗宗庙服御物者为奏(3)，当弃市。上大怒曰：“人亡(无)道，乃盗先帝器！吾属廷尉者，欲致之族(4)，而君以法奏之(5)，非吾所以共(恭)承宗庙意也。”释之免冠顿首谢曰：“法如是足也。且罪等(6)，然以逆顺为基(7)。今盗宗庙器而族之，有如万分一(8)，假令愚民取长陵一抔土(9)，陛下且何以加其法乎？”文帝与太后言之，乃许廷尉当。是时，中尉条侯周亚夫与梁相山都侯王恬启见释之持议平(10)，乃结为亲友。张廷尉繇(由)此天下称之。

(1)高庙：汉高祖(刘邦)之庙。(2)得：捉住。(3)案：按照法律。(4)族：灭族之罪。(5)法：谓常法。(6)罪等：罪之等差。(7)以逆顺为基：以情节轻重为依据。(8)有如万分一：言盗宗庙器之罪只能当族罪的万分之一。(9)一抔(póu)土：一把土。取长陵一抔土：意谓盗掘长陵(汉高祖陵墓)。(10)周亚夫：周勃之子，详见本书《周勃传》。王恬启：汉初人，尝为廷尉。死于文帝三年。

文帝崩，景帝立，释之恐(1)，称疾。欲免去，惧大诛至；欲见，则未知何如。用王生计，卒见谢，景帝不过也。

(1)释之恐：景帝(刘启)为太子时，张释之曾劾其不下司马门，故今恐惧。

王生者，善为黄老言(1)，处士。尝召居廷中(2)，公卿尽会立(3)，王生

老人，曰“吾袜解(4)”，顾谓释之：“为我结袜！”释之跪而结之。既已，人或让王生：“独奈何廷辱张廷尉如此？”王生曰：“吾老且贱，自度终亡(无)益于张廷尉。廷尉方天下名臣，吾故聊使结袜，欲以重之。”诸公闻之，贤王生而重释之。

(1)黄老言：黄老之言，主张清静、无为而治。(2)廷：宫廷。(3)会立：相会而立。(4)袜解：袜带松开。汉时群臣上殿，须脱履，只穿袜。

释之事景帝岁余，为淮南相(1)，犹尚以前过也(2)。年老病卒。其子挚，字长公，官至大夫，免。以不能取容当世，故终身不仕。

(1)淮南相：淮南王国的相。(2)以前过：因以往劾刘启不下司马门之过。

冯唐，祖父赵人也。父徙代。汉兴徙安陵(1)。唐以孝著，为郎中署长(2)，事文帝。帝辇过，问唐曰：“父老何自为郎(3)？家安在？”具以实言。文帝曰：“吾居代时，吾尚食监高祛数为我言赵将李齐之贤(4)，战于巨鹿下。吾每饮食，意未尝不在巨鹿也。父老知之乎(5)？”唐对曰：“齐尚不如廉颇、李牧之为将也(6)。”上曰：“何已(7)？”唐曰：“臣大父在赵时(8)，为官帅将(9)，善李牧。臣父故为代相，善李齐，知其为人也。”上既闻廉颇、李牧为人，良说(悦)(10)，乃拊髀曰(11)：“嗟乎！吾独不得廉颇、李牧为将，岂忧匈奴哉！”唐曰：“主臣(12)！陛下虽有廉颇、李牧，不能用也。”上怒，起入禁中。良久，召唐让曰：“公众辱我，独亡(无)间处乎(13)？”唐谢曰：“鄙人不知忌讳。”

(1)安陵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。(2)为郎中署长：为郎中，而为郎署之长。(3)何自为郎：何由为郎。自，由也。(4)吾尚食监：指代王国的尚食监(掌膳食)。高祛：官为尚食盐。(5)之：指李齐。(6)廉颇、李牧：两人皆是战国时赵国名将。(7)何已：根据什么。已，同“以”。(8)大父：祖父。(9)帅将：军官。(10)良悦：非常高兴。(11)拊髀(bì)：拍着大腿。(12)主臣：臣对君表示恭敬惶恐之词。也直接作惶恐用。(13)间处：间隙之处。

当是时，匈奴新大入朝那(1)，杀北地都尉印(2)。上以胡寇为意，乃卒复问唐曰：“公何以言吾不能用颇、牧也？”唐对曰：“臣闻上古工者遣将也，跪而推毂(3)，曰：‘以内寡人制之(4)，以外将军制之；军功爵赏，皆决于外，归而奏之’此非空言也。臣大父言李牧之为赵将居边，军市之租皆自用飧士，赏赐决于外，不从中覆也(5)。委任而责成功，故李牧乃得尽其知(智)能，选车千三百乘，彀骑万三千匹(6)，百金之士十万(7)，是以北逐单于，破东胡(8)，灭澹林(9)，西抑强秦，南支韩、魏。当是时，赵几伯(霸)。后会赵王迁立，其母倡也，用郭开谗，而诛李牧，令颜聚代之。是以为秦所灭。今臣窃闻魏尚为云中守(10)，军市租尽以给士卒(11)，出私养钱，五日壹杀牛，以飧宾客军吏舍人，是以匈奴远避，不近云中之塞。虏尝一入，尚帅车骑击之，所杀甚众。夫士卒尽家人子(12)，起田中从军，安知尽籍伍符(13)？终日力战，斩首捕虏，上功莫(幕)府(14)，一言不相应(15)，文吏以法绳之，其赏不行，吏奉法必用。愚以为陛下法太明，赏太轻，罚太重。且云中守尚坐上功首虏差六级，陛下下之吏，削其爵，罚作之(16)。繇(由)此言之，陛下虽得李牧，不能用也。臣诚愚，触忌讳，死罪！”文帝说(悦)。是日，令唐持节赦魏尚，复以为云中守，而拜唐为车骑都尉(17)，主中尉及郡国车士(18)。

(1)朝那：县名。在今宁夏固原县东南。(2)北地：郡名。治马领(在今甘肃庆阳县西北)。印：姓孙，名印。(3)跪而推毂：谓古时帝王命将出征，亲自为其推车，以示尊信。(4)(niè)：古代门中央所竖短木。这里指城门。(5)不从中覆：意谓皇帝不加干扰。(6)彀(gòu)骑：骑射之

马。(7)百金之士：其功可赏百金之勇士。(8)东胡：古时活动于内蒙东部及辽宁西部的一个兄弟民族。(9)澹林：古代活动于北方的一个兄弟民族。(10)云中：郡名。治云中(在今内蒙古呼和浩特西南)。(11)军市租：军中集市的税收。(12)家人：言庶人之家。(13)尺籍：即名籍。简长一尺，故称“尺籍”。伍符：军士伍伍相保之符信。(14)幕府：古代将帅处理军务之处。(15)一言不相应：谓所报战绩有一点不符事实。言：文字。汉法，虚报战绩，严重处治。(16)罚作：罚为劳役。(17)车骑都尉：本书《百官公卿表》无此官名。可能是临时设置。(18)主中尉及郡国车士：言车骑都尉管领中尉属下及郡国属下的车士。

十年(1)，景帝立，以唐为楚相(2)。武帝即位，求贤良，举唐。唐时年九十，不能为官，乃以子遂为郎。遂字王孙，亦奇士。魏尚，槐里人也(3)。

(1)十年：指冯唐为车骑都尉十年。(2)楚相：楚王国之相。(3)槐里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兴平县东南。

汲黯字长孺，濮阳人也(1)，其先有宠于古之卫君也(2)。至黯十世，世为卿大夫，以父任(3)，孝景时为太子洗马(4)，以严见惮(5)。

(1)濮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濮阳县西南。(2)古之卫君：指战国时代卫国之君。(3)任：保举。汉制，凡职位在二千石以上的官吏，供职满三年，就可保举其同胞兄弟或其子一人郎。此称“任子”。(4)太子洗马：官名。太子出行时的马队长。(5)以严见惮：因严肃为人所敬畏。

武帝即位，黯为谒者。东越相攻(1)，上使黯往视之。至吴而还(2)，报曰：“越人相攻，固其俗，不足以辱天子使者。”河内失火(3)，烧千余家，上使黯往视之。还报曰：“家人失火，屋比(毗)延烧(4)，不足忧。臣过河内，河内贫人伤水旱万余家，或父子相食，臣谨以便宜，持节发河内仓粟以振(赈)贫民。请归节(5)，伏矫制罪(6)。”上贤而释之，迁为荥阳令(7)。黯耻为令，称疾归田里。上闻，乃召为中大夫。以数切谏，不得久留内(8)，迁为东海太守(9)。

(1)东越：指当时的闽越和瓯越。(2)吴：县名。今江苏苏州市。(3)河内：郡名。治怀县(在今河南武陟县)。(4)屋比：房屋毗连。(5)归节：上缴符节。(6)矫制：假托皇帝的命令。(7)荥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东北。(8)内：指朝廷之内。(9)东海：郡名。治郯县(在今山东郯城西北)。

黯学黄老言，治官民，好清静，择丞史任之(1)，责大指而已(2)，不细苛(3)。黯多病，卧阁内不出。岁余，东海大治，称之。上闻，召为主爵都尉(4)，列于九卿。治务在无为而已，引大体，不拘文法(5)。

(1)丞史：指东海郡的郡丞与掾史。(2)大指：大体。(3)不细苛：不苛求小节。(4)主爵都尉：官名。掌列侯。(5)不拘文法：不拘执于文书法令。

为人性倨(1)，少礼(2)，面折(3)，不能容人之过。合己者善待之，不合者弗能忍见，士亦以此不附焉。然好游侠，任气节，行修洁。其谏，犯主之颜色(4)。常慕傅伯、爰盎之为人(5)。善灌夫、郑当时及宗正刘弃疾(6)。亦以数直谏，不得久居位。

(1)性倨：秉性倨傲方直。(2)礼：这里指世俗之礼。(3)面折：言当面批评(他人)。折：摧折，引申为批评。(4)颜色：俗谓“面子”。(5)傅伯：梁孝王之将，素伉直。爰盎：当时以直谏敢言闻名。(6)灌夫：附见本书《窦婴传》。宗正：官名。掌宗室事务。刘弃疾：一作刘弃，官为宗正，事迹不详。

是时，太后弟武安侯田蚡为丞相(1)，中二千石拜谒(2)，蚡弗为礼。黯见蚡，未尝拜，揖之。上方招文学儒者，上曰吾欲云云(3)。黯对曰：“陛下内多欲而外施仁义，奈何欲效唐虞之治乎！”上怒，变色而罢朝。公卿皆为黯惧。上退，谓人曰：“甚矣，汲黯之戆也(4)！”群臣或数黯(5)，黯曰：

“天子置公卿辅弼之臣，宁令从谏承意(6)，陷主于不谊(义)乎？且已在其位，纵爱身，奈辱朝廷何！”

(1)太后：指王太后，汉武帝的生母。田蚡：王太后的同母异父弟。本书有其传。(2)中二千石：汉代高级官阶。九卿都是此级，月俸一百八十斛。(3)云云：犹言如此如此。(4)戇(zhuàng)：粗鲁而刚直。(5)数(sh)：指责。(6)从谏承意：顺从谄媚，迎合君意。

黯多病，病且满三月，上常赐告者数(1)，终不愈。最后，严助为请告(2)。上曰：“汲黯何如人也？”曰：“使黯任职居官，亡(无)以愈人(3)，然至其辅少主守成，虽自谓贲育弗能夺也(4)。”上曰：“然，古有社稷之臣(5)，至如汲黯，近之矣。”

(1)赐告：皇帝特许休假。(2)严助：即庄助，本书有其传。请告：请求休假。(3)愈：胜也。(4)贲育：孟贲、夏育，皆古代的勇士。夺：夺志，改变其主意。(5)社稷之臣：与国家共存亡的忠臣。

大将军青侍中(1)，上踞厕视之(2)。丞相弘宴见(3)，上或不冠(4)。至如见黯，不冠不见也。上尝坐武帐(5)，黯前奏事，上不冠，望见黯，避帷中，使人可其奏。其见敬礼如此。

(1)大将军青：卫青，汉代名将。本书有其传。侍中：加官。侍从皇帝左右。(2)踞厕：蹲在厕所。(3)丞相弘：公孙弘，本书有其传。宴见：平时(不是上朝)见皇帝。(4)不冠：不整冠。(5)武帐：为皇帝平时治政之所，而非朝会之正殿。

张汤以更定律令为廷尉(1)，黯质责汤于上前，曰：“公为正卿，上不能褒先帝之功业(2)，下不能化天下之邪心，安国富民，使囹圄空虚，何空取高皇帝约束纷更之为(3)？而公以此无种矣(4)！”黯时与汤论议，汤辩常在文深小苛，黯愤发，骂曰：“天下谓刀笔吏不可为公卿，果然。必汤也，令天下重足而立(5)，仄(侧)目而视矣！”

(1)张汤：本书有其传。廷尉：官名。掌刑狱。(2)褒：发扬光大之意。(3)约束纷更：言乱改章法。(4)无种：犹言无遗类。(5)重足而立，侧目而视：都是形容群情非常恐惧。

是时，汉方征匈奴，招怀四夷(1)。黯务少事，间常言与胡和亲，毋起兵。上方乡(向)儒术，尊公孙弘，及事益多，吏民巧。上分别文法(2)，汤等数奏决谳以幸(3)。而黯常毁儒，面触弘等徒怀诈饰智以阿人主取容(4)，而刀笔之吏专深文巧诋(5)，陷人于罔(网)，以自为功。上愈益贵弘、汤，弘、汤心疾黯，虽上亦不说(悦)也，欲诛之以事(6)。弘为丞相，乃言上曰：“右内史界部中多贵人宗室，难治，非素重臣弗能任，请徙黯为右内史(7)。”数岁，官事不废。

(1)招怀：招徕和安抚。四夷：指当时汉族四周的兄弟民族。(2)分别文法：言有针对性的严明法纪。(3)奏决谳(yàn)以幸：进呈重大的案件由皇帝裁决，以取得宠信。(4)面触：犹面折。(5)深文巧诋：在条文上大做文章，巧妙地毁人于罪。(6)诛之以事：言借故杀之。(7)右内史：秦与汉初的内史掌治京畿地方，相当于后世的京兆尹。汉景帝时分为左、右内史。界部中：管辖区域之内。

大将军青既益尊，姊为皇后(1)，然黯与亢(抗)礼。或说黯曰：“自天子欲令群臣下大将军，大将军尊贵，诚重，君不可以不拜。”黯曰：“夫以大将军有揖客，反不重耶？”(2)大将军闻愈贤黯，数请问以朝廷所疑，遇黯加于平日(3)。

(1)姊：指卫青之姊卫子夫。(2)此句意谓大将军能降贵以礼士，才受人尊重。(3)遇：礼遇。

淮南王谋反(1)，惮黯，曰：“黯好直谏，守节死义；至说公孙弘等(2)，如发蒙耳(3)。”

(1)淮南王谋反：指淮南王刘安元狩元年(前 122)谋反。(2)说(shuì)：游说，劝诱。(3)如发蒙：言如揭开盖子那么容易。上既数征匈奴有功，黯言益不用。

始黯列九卿矣，而公孙弘、张汤为小吏。及弘、汤稍贵，与黯同位，黯又非毁弘、汤。已而弘至丞相封侯，汤御史大夫，黯时丞史皆与同列，或尊用过之(1)。黯褊心(2)，不能无少望(3)，见上，言曰：“陛下用群臣如积薪耳，后来者居上(4)。”黯罢(5)，上曰：“人果不可以无学，观汲黯之言，日益甚矣。”

(1)黯时丞史皆与同列，或尊用过之：汲黯往日为九卿时属下的丞史，如今都与他同列，甚至尊用超过他了。(2)褊(biàn)心：心胸狭隘。(3)少望：稍有埋怨情绪。(4)后来居上：意谓用人不按资历。(5)罢：退去。

居无何，匈奴浑邪王帅(率)众来降(1)，汉发车二万乘(2)。县官亡(无)钱(3)，从民赏马(4)。民或匿马，马不具(5)。上怒，欲斩长安令。黯曰：“长安令无罪，独斩臣黯，民乃肯出马(6)。且匈奴畔(叛)其主而降汉(7)，徐以县次传之(8)，何至令天下骚动，罢(疲)中国(9)，甘心夷狄之人乎(10)？”上默然。后浑邪王至，贾人与市者(11)，坐当死五百余人。黯入，请闲，见高门(12)曰：“夫匈奴攻当路塞(13)，绝和亲，中国举兵诛之，死伤不可胜计，而费以巨万百数(14)。臣愚以为陛下得胡人，皆以为奴婢，赐从军死者家；鹵(掳)获(15)，因与之，以谢天下，塞百姓之心(16)，今纵不能，浑邪王帅数万之众来，虚府库赏赐，发良民侍养，若奉骄子。愚民安知市买长安中，而文吏绳以为阑出财物如边关乎(17)？陛下纵不能得匈奴之羸以谢天下，又以微文杀无知者五百余人(18)，臣窃为陛下弗取也。”上弗许，曰：“吾久不闻汲黯之言，今又复妄发矣。”后数月，黯坐小法，会赦，免官。于是黯隐于田园者数年。

(1)浑邪王来降：详于本书《匈奴传》。(2)发车：谓发车前去迎接。(3)县官：当时“天子”的代称，引申为国家。(4)赏(shì)：借贷。(5)不具：不足数。(6)黯曰等句：汲黯时为右内史，长安令是其属下，当武帝欲斩长安令时，他挺身而出承担责任。(7)匈奴：指匈奴浑邪王。(8)徐以县次传之：言慢慢地由沿途各县传送降人。(9)中国：指中原地区。(10)甘心：讨欢心之意。(11)与市：与之交易。(12)高门：指未央宫内的高门殿。(13)当路塞：指汉匈之间的交通要塞。(14)巨万百数：巨万之数计百。巨万：万万。(15)掳获：掳掠之物。(16)塞：满也。这里是安慰之意。(17)绳以为阑出财物如边关：汉律，禁民以金铁田器出边关。胡、汉贸易长安中，文吏亡援此律比附而惩治，故有坐当死者。汲黯对此不满而责难之。绳：指以法惩治。阑：指无符传出入关塞。(18)微文：谓苛细的法律条文。

会更立五铢钱(1)，民多盗铸钱者(2)，楚地尤甚。上以为淮阳(3)，楚地之郊也(4)，召黯拜淮阳太守。黯伏谢不受印绶，诏数强予，然后奉诏。召上殿，黯泣曰：“臣自以为填沟壑(5)，不复见陛下，不意陛下复收之。臣常有狗马之心(6)，今病，力不能任郡事。臣愿为中郎(7)，出入禁闼(8)，补过拾遗，臣之愿也。”上曰：“君薄淮阳邪？吾今召君矣(9)。顾淮阳吏民不相得(10)，吾徒得君重(11)，卧而治之(12)。”黯既辞，过大行李息(13)，曰：“黯弃逐居郡，不得与朝廷议矣。然御史大夫汤智足以距(拒)谏，诈足以饰非，非肯正为天下言，专阿主意。主意所不欲，因而毁之；主意所欲，因而誉之。好兴事，舞文法(14)，内怀诈以御主心，外挟贼吏以为重。公列九卿不早言之何？(15)公与之俱受其戮矣！”息畏汤，终不敢言。黯居郡如其故治，淮阳政清。后张汤败，上闻黯与息言，抵息罪(16)。令黯以诸侯相秩居淮阳(17)。居淮阳十岁而卒。

(1)更立五铢钱：元狩五年(前118)，汉废半两钱，更行五铢钱。铢：重量单位，一两的二十四分之一。(2)盗铸钱：私自铸钱。(3)淮阳：郡名。治陈县(今河南淮阳县)。(4)郊：谓交通要道。(5)填沟壑：谦称自己死。(6)狗马之心：谦言愿报效之心。(7)中郎：官名。侍从皇帝。(8)出入禁闼：常在皇帝左右之意。禁闼：宫廷的门户。(9)今召君：言即将召你回来。(10)顾：思念。吏民不相得：言吏民不相安而失其所。(11)徒得君重：仅借重你的威望。(12)卧而治之：此针对汲黯“今病”而言。意谓一边养病，一边治理。(13)大行：官名。后改称大鸿胪，掌民族事务。(14)舞：犹弄。(15)不早言之何：言何不早言。(16)抵；当(dàng)，判处。(17)诸侯相秩：真二千石，稍高于二千石的郡守秩。

卒后，上以黯故，官其弟仁至九卿，子偃至诸侯相。黯姊子司马安亦少与黯为太子洗马(1)，安文深巧善宦，四至九卿，以河南太守卒。昆弟以安故，同时至二千石十人。濮阳段宏始事盖侯信(2)，信任宏(3)，官亦再至九卿。然卫人仕者皆严惮汲黯，出其下(4)。

(1)姊子：《史记》作“姑姊(父之姐)子”。太子洗马：太子属官。(2)盖侯信：王皇后兄王信。(3)任：保举。(4)出其下：谓声名在汲黯之下。

郑当时字庄，陈人也(1)。其先郑君尝事项籍，籍死而属汉。高祖令诸故项籍臣名籍(2)，郑君独不奉诏。诏尽拜名籍者为大夫，而逐郑君。郑君死孝文时。

(1)陈：县名。今河南淮阳县。(2)名籍：谓直接呼项籍之名。

当时以任侠自喜，脱张羽于厄(1)，声闻梁楚间。孝景时，为太子舍人(2)。每五日洗沐(3)，常置驿马长安诸郊(4)，请谢宾客(5)，夜以继日，至明旦，常恐不遍。当时好黄老言，其慕长者，如恐不称(6)。自见年少官薄，然其知友皆大父行(7)，天下有名之士也。

(1)张羽：梁孝王之将，平七国之乱有功，见《韩安国传》。(2)太子舍人：太子属官。(3)洗沐：指休假。汉时官吏每五日休假一天。(4)诸郊：四郊。(5)请谢：晋谒，答谢。(6)称：谓称意。(7)大父行：祖父辈的人。

武帝即位，当时稍迁为鲁中尉(1)，济南太守(2)，江都相(3)，至九卿为右内史。以武安魏其时议(4)，贬秩为詹事(5)，迁为大司农。

(1)鲁：鲁王国。都鲁(今山东曲阜)。中尉：在王国掌武职。(2)济南：郡名。治东平陵(在今山东济南市东)。(3)江都：江都王国。都广陵(在今江苏扬州市北)。(4)武安：武安侯田蚡。魏其：魏其侯窦婴。议：指东朝廷辩时郑当时左右不定的言行，详见本书《窦婴田蚡传》。(5)詹事：官名。掌皇后、太子家务。(6)大司农：《史记》作“迁为大农令，是也。当时为大农令，至太初元年始改为大司农。”

当时为大吏，戒门下：“客至，亡(无)贵贱亡(无)留门(下)者(1)。”执宾主之礼，以其贵下人。性廉，又不治产，印(仰)奉赐给诸公(2)。然其馈遗人，不过具器食(3)。每朝，候上间说(4)，未尝不言天下长者。其推毂士及官属丞史(5)，诚有味其言也。常引以为贤于己。未尝名吏(6)，与官属言，若恐伤之。闻人之善言，进之上，唯恐后。山东诸公以此翕然称郑庄(7)。

(1)无留门：言客来立即请入，不使客在门口等候。(2)奉赐：俸禄与所得赏赐。(3)具：吴恂疑“簋”，竹制盛食之器。(4)间说：于间隙时称说。(5)推毂士：言荐举人。(6)未尝名吏：未曾直接叫过属吏的名讳。(7)翕然：一致之意。

使视决河(1)，自请治行五日(2)。上曰：“吾闻郑庄行，千里不赍粮，治行者何也？”然当时在朝，常趋和承意，不敢甚斥臧否(3)。汉征匈奴，招四夷，天下费多，财用益屈(4)。当时为大司农，任人宾客僦(5)，入多逋负(6)。司马安为淮阳太守，发其事，当时以此陷罪，赎为庶人。顷之，守长史



(7)。迁汝南太守(8)，数岁，以官卒。昆弟以当时故，至二千石者六七人。

(1)使视决河：奉使视察黄河的决口。(2)请治行：申请整治行装的假日。(3)斥：指出。臧否(zàngpǐ)：犹言好坏、得失。(4)屈：尽也。(5)任人：所保举的人。僦(jiù)：雇用运输。(6)通(bù)负：亏欠款项。(7)守：暂时为之。长史：指丞相属下的长史。(8)汝南：郡名。治蔡县(在今河南上蔡西南)。

当时始与汲黯列为九卿，内行修。两人中废，宾客益落(1)。当时死，家亡(无)余财。

(1)落：散也。

先是下邳翟公为廷尉(1)，宾客亦填门(2)，及废，门外可设爵(雀)罗(3)。后复为廷尉，客欲往，翟公大署其门曰：“一死一生，乃知交情；一贫一富，乃知交态；一贵一贱，交情乃见(现)。”

(1)下邳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华县西北。(2)填：满也。(3)此言门庭冷落而无宾客往来。雀罗：捕雀的网。(4)署：谓书写。

赞曰：张释之之守法，冯唐之论将，汲黯之正直，郑当时之推士，不如是，亦何以成名哉！扬子以为孝文亲屈帝尊以信(伸)亚夫之军(1)，蜀为不能用颇、牧？彼将有激云尔(2)。

(1)扬子：扬雄。(2)有激：谓冯唐欲理魏尚而对文帝用了激将法。

## 汉书新注卷五十一 贾邹枚路传第二十一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贾山、邹阳、枚乘(其子枚皋附)、路温舒等人的言行。这是一篇直言正谏者的类传。贾山，所学博而不专。文帝时，言治乱之道，借秦为喻，名曰《至言》，又上书谏除铸钱令。其言多激切。邹阳，以文辩著名，察觉吴王刘濞阴谋叛乱，乃以亡秦为喻，切谏之。言不被采纳，乃去吴至梁，为梁孝主门客，被人陷害入狱，自狱中上书自陈，获释。枚乘，察觉吴王刘濞谋叛，奏书谏之，不被采纳，乃去吴至梁。吴楚叛乱，又以书劝谏吴王罢兵。由是知名于世。其子枚皋、以善为赋颂，得幸于武帝。路温舒，初学律令，值宣帝尚法之时，上书谏尚德缓刑，以为“秦有十失，其一尚存，治狱之吏是也。”寓上好下效之意。《史记》不传贾山、枚乘等人，只将邹阳与鲁仲连合为一传，还只记其狱中上书自陈。《汉书》将此数人合为一传，肯定他们正谏，还是有价值的。在君主专制时代，士人学者敢于谏净，是要有点勇气和精神的，故值得肯定。

贾山，颍川人也(1)，祖父法，故魏王时博士弟子也(2)。山受学祛，所言涉猎书记(3)，不能为醇儒(4)。尝给事颍阴侯为骑(5)。

(1)颍川：郡名。治阳翟(今河南禹县)。(2)魏王：战国时魏国国王。(3)言：吴恂疑“喜”字之误。涉猎：言历览不专精。(4)醇儒：与“纯儒”同义。(5)颍阴侯：灌婴。骑：为骑士或骑吏之简称。

孝文时，言治乱之道，借秦为喻，名曰《至言》。其辞曰：

臣闻为人臣者，尽忠竭愚，以直谏主，不避死亡之诛者，臣山是也。臣不敢以久远喻，愿借秦以为喻，唯陛下少加意焉。

夫布衣韦带之士(1)，修身于内，成名于外，而使后世不绝息。至秦则不然。贵为天子，富有天下，赋敛重数(2)，百姓任疲(3)，赭衣半道(4)，群盗满山，使天下之人戴目而视(5)，倾耳而听(6)。一夫大呼，天下响应者，陈胜是也。秦非徒如此也，起咸阳而西至雍，离宫三百(7)，钟鼓帷帐，不移而具。又为阿房之殿(8)，殿高数十侧，东西五里，南北千步，从车罗骑，四马骖驰，旌旗不橈(9)。为宫室之丽至于此，使其后世曾不得聚庐而托处焉(10)。为驰道于天下，东穷燕齐，南极吴楚，江湖之上，濒海之观毕至(11)。道广五十步，三丈而树(12)，厚筑其外，隐(稳)以金椎(13)，树以青松。为驰道之丽至于此，使其后世曾不得邪径而托足焉。死葬乎骊山(14)，吏徒数十万人(15)，旷日十年(16)。下彻三泉合采金石(17)，冶铜锢其内，漆涂其外，被以珠玉，饰以翡翠，中成观游(18)，上成山林。为葬埋之侈至于此，使其后世曾不得蓬藜蔽冢而托葬焉(19)。秦以熊罴之力，虎狼之心，蚕食诸侯，并吞海内，而不笃礼义。故天殃已加矣。臣昧死以闻，愿陛下少留意而详择其中。

(1)韦带：以韦皮为带，未仕之服。(2)数：屢也。(3)任疲：疲于役使。任：谓役事。(4)赭衣：指罪犯，身穿赭色之衣。赭衣半道：道路行人的半数是罪犯，言被罪之众。(5)戴目而视：言举目仰视，乃怒目而视之义。(6)倾耳而听：言时有戒心，不安寝处。(7)离宫：皇帝在正宫外临时居住的宫殿。(8)阿房之殿：秦朝所筑阿房宫前殿，遗址在今西安市枣园村南，其地俗名郿坞岭。仞：八尺曰仞。(9)橈：屈也。(10)聚庐：吴恂说，“疑‘聚’当作‘坚’”，“坚庐犹言土室”。(11)濒海：谓缘海之边。毕：尽也。(12)三丈而树：谓道之两旁每隔三丈植一树。(13)稳以金椎：以金椎筑路使坚稳。(14)葬乎骊山：秦始皇葬于骊山，其墓在今陕西临潼县东，有大量兵马俑发掘出土。(15)吏徒：吏以督领，徒以役作。(16)旷日：言耗费时日。(17)三泉：

三重之泉，言其极深。(18)中成：中层。中层有宫观及各种宝物，可以观游。(19)蓬颗：土块。蓬颗蔽冢：土坟。

臣闻忠臣之事君也，言切直则不用而身危，不切直则不可以明道，故切直之言，明主所欲急闻，忠臣之所以蒙死而竭知(智)也(1)。地之硤者，虽有善种，不能生焉；江皋河濒(2)，虽有恶种，无不猥大(3)。昔者夏商之季世，虽关龙逢、箕子、比干之贤(4)，身死亡而道不用。文王之时(5)，豪俊之士皆得竭其智，刍菟采薪之人皆得尽其力(6)，此周之所以兴也。故地之美者善养禾，君之仁者善养士。雷霆之所击，无不摧折者；万钧之所压，无不糜灭者。今人主之威，非特雷霆也；势重，非特万钧也。开道而求谏，和颜色而受之，用其言而显其身，士犹恐惧而不敢自尽，又乃况于纵欲恣行暴虐，恶闻其过乎！震之以威，压之以重，则虽有尧舜之智，孟贲之勇(7)，岂有不摧折者哉？如此，则人主不得闻其过失矣；弗闻，则社稷危矣。古者圣王之制，史在前书过失，工诵箴谏，瞽诵诗谏，公卿比谏(8)，士传言谏，庶人谤于道，商旅议于市(9)，然后君得闻其过失也。闻其过失而改之，见义而从之，所以永有天下也。天子之尊，四海之内，其义莫不为臣。然而养三老于大学，亲执酱而馈(10)，执爵而醕(11)，祝噎在前(12)，祝鲠在后(13)，公卿奉杖，大夫进履，举贤以自辅弼，求修正之士使直谏(14)。故以天子之尊，尊养三老，视(示)孝也；立辅粥之臣者，恐骄也；置直谏之士者，恐不得闻其过也；学问至于刍菟者(15)，求善无废也；商人庶人诽谤已而改之，从善无不听也。

(1)蒙：冒犯。(2)皋：水边游地。(3)猥：猝也。(4)关龙逢：夏桀之臣，因直谏而被杀。

箕子、比干：两人皆殷末之臣。箕子因直谏被纣囚禁。比干因屡次直谏被纣剖心而死。(5)文王：周文王。(6)刍菟采薪之人：割草打柴的人。(7)孟贲：古之勇士。(8)比谏：王念孙以为是“正谏”之误。(9)商旅：贩卖之客。(10)酱：古代的一种食品。(11)醕(yin)：古代宴会时的一种礼节，食毕用酒漱口。(12)噎：食物阻梗食道，(13)鲠：食物留在喉咙中曰鲠。(14)修正之士：谓修身正行之人。(15)刍菟：割草的人，意谓低贱者。

昔者，秦政力并万国(1)，富有天下，破六国以为郡县，筑长城以为关塞。秦地之固，大小之势，轻重之权，其与一家之富，一夫之强，胡可胜计也！然而兵破于陈涉，地夺于刘氏者，何也？秦王贪狼暴虐，残贼天下，穷困万民，以适其欲也(2)。昔者，周盖千八百国，以九州之民养千八百国之君，用民之力不过岁三日(3)，什一而籍(4)，君有余财，民有余力，而颂声作。秦皇帝以千八百国之民自养，力罢(疲)不能胜其役，财尽不能胜其求。一群之身耳，所以自养者驰骋弋猎之娱，天下弗能供也。劳罢(疲)者不得休息，饥寒者不得衣食，亡(无)罪而死刑者无所告诉，人与之为怨，家与之为仇，故天下坏也。秦皇帝身在之时(5)，天下已坏矣，而弗自知也。秦皇帝东巡狩，至会稽、琅邪，刻石著其功，自以为过尧舜；统县(悬)石(6)，铸钟虞(7)，筛土筑阿房之宫，自以为万世有天下也。古者圣王作谥，三四十世耳，虽尧舜禹汤文武累世广德以为子孙基业，无过二三十世者也(8)。秦皇帝曰死而以谥法，是父子名号有时相袭也，以至万，而世世不相复也(9)，故死而号曰始皇帝，其次曰二世皇帝者，欲以至万也。秦皇帝计其功德，度其后嗣，世世无穷，然身死才数月耳，天下四面而攻之，宗庙灭绝矣。

(1)秦政：秦始皇嬴政。(2)适：快也。(3)不过岁三日：言不过每岁三日。(4)什一：谓十分取一。籍：税也。一说借也，谓借人力。(5)秦皇帝：指秦始皇。(6)统：犹壹也。统一。县(悬)石：衡石。这是指秦始皇二十六年壹衡石丈尺事，县，同“悬”。衡(秤)以县(悬)为用，故以县(悬)为名。石，一百二十斤。(7)铸钟虞：指秦收天下兵器，销以为钟虞事。(8)无过二三十

世者：张晏曰：“夏十七世，殷三十一世，周三十六世。”(9)复：重复。

秦皇帝居灭绝之中而不自知者何也？天下莫敢告也。其所以莫敢告者何也？亡(无)养老之义，亡(无)辅弼之臣，亡(无)进谏之士，纵恣行诛；退诽谤之人，杀直谏之士，是以道(导)谏偷合苟容，比其德则贤于尧舜，课其功则贤于汤武，天下已溃而莫之告也。《诗》曰：“匪言不能，胡此畏忌，听言则对(对)，谗言则退。”(1)此之谓也。又曰：“济济多士，文王以宁。”(2)天下未尝亡(无)士也，然而文王独言以宁者何也？文王好仁则仁兴，得士而敬之则士用，用之有礼义。

(1)《诗》曰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大雅·桑柔》及《小雅·雨无正》。匪：非也。匪言不能：即非不能言。胡斯畏忌：言何为如此畏俱顾忌。听言：指规谏之言。对(duì)：怨恨。谗(zhān)言：犹谗言。退：采纳。参考高亨《诗经今注》第287页。(2)又曰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大雅·文王》。济济：多而整齐貌。多士：指百官。

故不致其受敬，则不能尽其心；不能尽其心，则不能尽其力；不能尽其力，则不能成其功。故古之贤君于其臣也，尊其爵禄而亲之，疾则临视之亡(无)数，死则往吊哭之，临其小敛(殓)大敛(殓)(1)，已棺涂而后为之服锡衰麻经(2)，而三临其丧；未敛(殓)不饮酒食肉，未葬不举乐，当宗庙之祭而死，为之废乐。故古之君人者于其臣也，可谓尽礼矣；服法服(3)，端容貌，正颜色，然后见之。故臣下莫敢不竭力尽死以报其上，功德立于后世，而令闻不忘也(4)。

(1)临：吊丧。殓(liàn)：给尸体穿衣下棺。(2)已棺：谓已大殓。涂：谓涂殓，埋葬。锡衰：以细麻所制的丧服。麻经：服丧时结在头上或腰间的麻带。(3)法服：古代礼法规定的服饰。(4)令闻：美好的名声。

今陛下念思祖考，术(述)追厥功，图所以昭光洪业休德(1)，使天下举贤良方正之士，天下皆訢訢焉(2)，曰将兴尧舜之道，三王之功矣。天下之士莫不精白以承休德(3)。今方正之士皆在朝廷矣，又选其贤者使为常侍诸吏(4)，与之驰驱射猎，一日再三出。臣恐朝廷之解(懈)弛，百官之墮于事也，诸侯闻之，又必怠于政矣。

(1)图：谋也。休：美也。(2)訢訢：即欣欣，声和貌。(3)精白：即洁白。陈直说，“精白即洁白之假借字”。(4)常侍、诸吏：皆加官。

陛下即位，亲自勉以厚天下，损食膳，不听乐，减外徭卫卒(1)，止岁贡；省厩马以赋县传(2)，去诸苑以赋农夫，出帛十万余匹以振(赈)贫民；礼高年，九十者一子不事(3)，八十者二算不事(4)；赐天下男子爵，大臣皆至公卿；发御府金赐大臣宗族，亡(无)不被泽者；赦罪人，怜其亡(无)发，赐之中，怜其衣赭书其背，父子兄弟相见也而赐之衣(5)。平狱缓刑，天下莫不说(悦)喜。是以元年膏雨降，五谷登，此天之所以相陛下也(6)。刑轻干它时而犯法者寡，衣食多于前年而盗贼少，此天下之所以顺陛下也。臣闻山东吏布诏令，民虽老羸癯疾(7)，扶杖而往听之，愿少须臾毋死，思见德化之成也。今功业方就，名闻方昭，四方乡(向)风，今从豪俊之臣，方正之士，直与之日日猎射，击兔伐狐，以伤大业，绝天下之望，臣窃悼之。《诗》曰：“靡不有初，鲜克有终。”(8)臣不胜大愿，愿少衰射猎，以夏岁二月(9)，定明堂，造太学，修先王之道。风行俗成，万世之基定，然后唯陛下所幸耳。古者大臣不媿(褻)(10)，故君子不常见(现)其齐严之色，肃敬之容。大臣不得与宴游，方正修洁之士不得从射猎，使皆务其方以高其节，则群臣莫敢不正身修行，尽心以称大礼(11)。如此，则陛下之道尊敬，功业施于四海，垂于万世子孙

矣。诚不如此，则行日坏而荣日灭矣。夫士修之于家，而坏之于天子之廷，臣窃愍之。陛下与众臣宴游，与大臣方正朝廷论议。夫游不失乐(12)，朝不失礼，议不失计(13)，轨事之大者也(14)。

(1)外徭：指戍边之卒而言。卫卒：宫禁之卫士，皆为正卒充任。(2)赋：给与。传：译传。(3)一子不事：蠲其赋役，(4)二算不事：免二口之算赋。(5)赦罪人几句：意谓罪人初赦时，因头上无发、身穿书背(书罪于衣背)赭衣而愧对家人，文帝怜而赐其衣中。(6)相：助也。(7)老羸(léi)痼疾：年老瘦弱多病。(8)《诗》曰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大雅·荡》。此言人起初都想走正道，而少有能始终如一的。(9)夏岁：夏正，夏历。(10)媿(xiè)：同“褻”。(11)称：副也。(12)游不失乐：言游与乐同节。(13)议不失计：言非当计之事不下其议。(14)轨：谓法变。

其后文帝除铸钱令，山复上书谏，以为变先帝法，非是。又讼淮南王大罪(1)，宜急令反(返)国。又言柴唐子为不善(2)，足以戒。章下诘责(3)，对以为“钱者，亡(无)用器也，而可以易富贵。富贵者，人主之操柄也，令民为之，是与人主共操柄，不可长也。”(4)其言多激切，善指事意，然终不加罚，所以广谏争之路也。其后复禁铸钱云。

(1)淮南王：指淮南王刘长。(2)柴唐子：指柴奇、开章。陈直说，“‘唐’疑‘章’之转音，谓柴奇、开章二人也，称为‘子’者为语助辞。”为不善：指柴奇、开章参与淮南王刘长谋反事，参考本书《淮南王传》。(3)章下诘责：将章发下，令有司诘责。(4)对以为等句：是贾山《对话谏除盗铸钱令》。长：谓非长久之计。

邹阳，齐人也。汉兴，诸侯王皆自治民聘贤，吴王濞招致四方游士，阳与吴严忌、枚乘等俱仕吴(1)，皆以文辩著名。久之，吴王以太子事怨望，称疾不朝，阴有邪谋，阳奏书谏。为其事尚隐，恶指斥言，故先引秦为谕，因道胡、越、齐、赵、淮南之难，然后乃致其意。其辞曰(2)：

(1)严忌：字夫子，会稽吴人。仕于吴、梁等诸侯王国。枚乘：字叔，淮阴人，见本书《枚乘传》。(2)其辞：邹阳的《谏吴王书》。

臣闻秦倚曲台之宫(1)，悬衡天下(2)，画地而不犯(3)，兵加胡越(4)；至其晚节末路，张耳、陈胜连从(纵)兵之据(5)，以叩函谷(6)，咸阳遂危(7)。何则？列郡不相亲，万室不相救也。今胡数涉北河之外(8)，上覆飞鸟(9)，下不见伏兔(免)，斗城不休，救兵不止，死者相随，辇车相属，转粟流输(10)，千里不绝。何则？强赵责于河间(11)，六齐望于惠、后(12)，城阳顾于卢博(13)，三淮南之心思坟墓(14)。大王不忧，臣恐救兵之不专(15)，胡马遂进窥于邯郸(16)，越水长沙，还舟青阳(17)。虽使梁并淮阳之兵(18)。下淮东(19)，越广陵(20)，以遏越人之粮，汉亦折西河而下(21)，北守漳水(22)，以辅大国(23)，胡亦益进，越亦益深。此臣之所为大王患也。(24)

(1)曲台之宫：陈直说，“曲台当为秦代主要之宫”。(2)悬衡：势均力敌之意。谓秦初与六国势均力敌。(3)画地：谓画地为守。(4)兵加胡越：谓秦统一时用兵于匈奴与南越。(5)从：同“纵”。据：引，言相引以为援。(6)叩：击也。函谷：函谷关。(7)咸阳：秦朝京都，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。(8)北河：古代黄河自今内蒙古磴口县以下，分为南北两支，北支为正流，约当今乌加河，称“北河”。(9)覆：尽也，言胡人来射尽天空飞鸟。(10)转粟流输：言运输粮食不息。(11)强赵责于河间：赵幽王被吕后幽死后，文帝立其长子刘遂为赵王，又取赵之河间之遂弟辟强为河间王，到了辟强之子哀王，因无嗣而国除，刘遂欲复河间之地。强赵：指赵王刘遂。(12)六齐望于惠后：齐悼惠王于惠帝二年入朝，因怕被吕后所害，乃献城阳郡，尊鲁元公主。悼惠王六子为王，对此怨望。六齐：指齐悼惠王六子。惠后：指惠帝、吕后。(13)城阳顾于卢博：刘章、刘兴居兄弟讨诸吕有功，章被封为城阳王，兴居被封为济北王。章失职岁余薨，兴居谋反被诛。章子喜顾念而怨。城阳：指城阳王刘喜。卢、博：卢县为济北王国都，博县为

济北王国属县。(14)三淮南之心思坟墓：淮南厉王刘长三子为王，对其父迁杀之事思念而欲报怨。三淮南：指淮南厉王之子三王(淮南王、衡山王、济北王)。坟墓：指淮南厉王。(15)救兵之不专：言诸国都想报私怨，而不专为吴。(16)胡马遂进窥于邯郸：意谓匈奴与赵一致进窥于汉。胡：指匈奴。邯郸：指赵王国。赵都于邯郸。(17)越水长沙，还舟青阳：言越水军至于长沙，旋又舟至吴地青阳。实言吴、越为一。(18)梁：指梁王国。当时梁孝王刘武亲汉。淮阳：指淮阳王国。(19)淮东：指淮河今安徽段以东以南之地。(20)广陵：县名。广陵王国都于此，在今江苏扬州市北。(21)折：截也。西河：指今山西陕西界自北而南的一段黄河。(22)漳水：在今河北省南部。(23)大国：指赵王国。(24)此段总论形势。言一旦战事全面爆发，吴面临严峻的局势，颇为忧虑。邹阳因不便明言吴王谋反、故隐约其词。

臣闻交(蛟)龙襄(骧)首奋翼，则浮云出流，雾雨咸集。圣王底(砥)节修德(1)，则游谈之士归义思名。今臣尽智毕议，易精极虑(2)，则无国不可奸(干)；饰固陋之心，则何王之门不可曳长据乎？然臣所以历数王之朝，背淮千里而自致者，非恶臣国而乐吴民也，窃高下风之行(3)，尤说(悦)大王之义。故愿大王之无忽，察听其志(4)。

(1)砥：磨炼。(2)易：“竭”之脱误。竭精极虑：用尽心力。(3)下风：身在下位之谦辞。

高下风之行：意谓在下仰慕大王之行。(4)察听其志：谓察其意而从之。听：从也。

臣闻鸷鸟累百(1)，不如一鹞。夫全赵之时(2)，武力鼎士服丛台之下者一旦成市(3)，而不能止幽王之湛(沈)患(4)。淮南连山东之侠(5)，死士盈朝，不能还厉王之西也(6)。然而计议不得，虽诸、贲不能安其位(7)，亦明矣。故愿大王审画而已。

(1)鸷鸟：猛禽，如鹰鹞之类。鹞：雕属，俗名鱼鹰。(2)全赵之时：谓赵王国未分之时。

(3)鼎士：举鼎之士。服：大盛玄黄服。丛台：赵王之台，在邯郸。(4)幽王：指赵幽王刘友。沈患：言幽王为吕后所幽死。(5)淮南：指淮南王国。(6)厉王：指淮南厉王刘长。西：谓废迂严道而死于雍。(7)诸、贲：专诸、孟贲，皆古代勇士。

始孝文皇帝据关入立，寒心销志(1)，不明求衣(2)。自立天子之后，使东牟朱虚东褒义父之后(3)，深割婴儿王之壤(4)。子王梁、代(5)，益以淮阳(6)。卒仆济北(7)，囚弟于雍者(8)，岂非象新垣平等哉(9)！今天子新据先帝之遗业，左规山东，右制关中，变权易势，大臣难知(10)。大王弗察，臣恐周鼎复起于汉，新垣过计于朝(11)，则我吴遗嗣，不可期于世矣(12)。高皇帝烧栈道，水章邯(13)，兵不留行(14)，收敝民之倦，东驰函谷，西楚大破(15)。水攻则章邯以亡其城，陆击则荆王以失其地(16)，此皆国家之不几(冀)者也(17)。愿大王孰(熟)察之。

(1)寒心：担惊受怕。销志：谓戒逸乐。(2)不明求衣：言未明而起。(3)东牟：东牟侯刘兴居。朱虚：朱虚侯刘章。义父：刘奉世疑为齐悼惠王之字。陈直同意这个看法，并说：悼惠王名肥字义，盖以慕赵武灵王臣肥义而命名。(4)深割婴儿王之壤：意谓众分齐王国而王悼惠王孺子于其地。深割：众分之意。婴儿：指齐悼惠王六子。壤：土也。(5)子王梁、代：指文帝分封其子刘武为梁王、刘参为代王。(6)盖以淮阳：指文帝十二年淮阳王刘武徙王梁后，淮阳为郡，乃并属于梁王国。(7)卒：终也。仆：僵仆。济北：指济北王刘兴居。(8)弟：指淮南厉王刘长。刘长因谋反罪徙死于雍。(9)象：似也。新垣平：汉文帝十二年因谋反族诛，见《文帝纪》。(10)大臣难知：谓汉用事大臣深谋难测。(11)新垣过计于朝：新垣平曾诈言迎周鼎。邹阳以为，周鼎终不可得，新垣平之计错误。新垣：新垣平。过：误也。(12)我吴遗嗣，不可期于世：言吴将绝灭无遗嗣。(13)水章邯：章邯为雍王，汉王刘邦以水灌其城，破之。(14)不留行：言不稽留而前进。(15)西楚：指西楚霸王项羽。(16)荆王：即楚王。谓项羽。(17)国家：谓吴王国。冀：冀幸。

吴王不内(纳)其言。

是时，景帝少弟梁孝王贵盛(1)，亦待士。于是邹阳、枚乘、严忌知吴不可说，皆去之梁，从孝王游。

(1)梁孝王：刘武。

阳为人有智略，慷慨不苟合，介于羊胜、公孙诡之间(1)。胜等疾阳，恶之孝王(2)。孝王怒，下阳吏，将杀之。阳客游以谗见禽(擒)，恐死而负累(3)，乃从狱中上书曰(4)：

(1)介于羊胜、公孙诡之间：言邹阳特立于羊胜、公孙诡之间，不肯苟合。(2)恶：谓谗毁。

(3)负累：意谓遭谗而死，身被恶名。(4)狱中上书：即《狱中上书自明》。

臣闻忠无不报，信不见疑，臣常以为然，徒虚语耳。昔荆轲慕燕丹之义(1)，白虹贯日，太子畏之(2)；卫先生为秦画长平之事，太白食昴，昭王疑之(3)。夫精变天地而信不渝两主，岂不哀哉！今臣尽忠竭诚，毕议愿知(4)，左右不明，卒从吏讯，为世所疑。是使荆轲、卫先生复起，而燕秦不寤(悟)也。愿大王孰(熟)察之。

(1)荆轲：战国末年人，刺客，刺秦王政未成被杀。燕丹：即燕太子丹。下句“太子”即燕丹。(2)畏之：谓荆轲未发时，燕丹畏其不去。白虹：旧说是兵象。(3)卫先生为秦画长平之事等句：白起于长平之战后，欲乘势灭赵，遣卫先生说秦昭王增加兵粮，为昭王所疑，被害。太白：即金星，旧说是天上的将军。昴：星名，二十八宿之一。有说，昴，赵分，将有兵，故太白食昴。(4)毕议愿知：尽计议，愿王知之。

昔玉人献宝，楚王诛之(1)；李斯竭忠，胡亥极刑(2)。是以箕子阳(佯)狂(3)，接舆避世(4)，恐遭此患也。愿大王察玉人、李斯之意，而后楚王、胡亥之听，毋使臣为箕子、接舆所笑。臣闻比干剖心(5)，子胥鸱夷(6)，臣始不信，乃今知之。愿大王孰(熟)察，少加怜焉！

(1)玉人献宝，楚王诛之：卞和得玉璞，献于楚武王，武王以为石，刖其右足；后献于文王，又以为石，刖其左足。至成王时，卞和抱其璞哭于郊，成王命匠人琢之，果得宝石。(2)李斯竭忠，胡亥极刑：李斯劝谏秦二世胡亥，而二世严厉治之，具五刑。(3)箕子：商末人，曾劝谏纣王，纣王不听，乃披发佯狂为奴。(4)接舆：传说为春秋时楚国的隐士，佯狂避世。(5)比干：商末人，曾多次劝谏纣王，被剖心而死。(6)子胥：伍子胥，曾协助吴王阖闾振兴吴国，后劝谏吴王夫差拒绝越国求和及停止伐齐，渐被疏远，终于被夫差所害，装在鸱夷(皮革制的大口袋)中沉于江。

语曰“有白头如新(1)，倾盖如故(2)”。何则？知与不知也。故樊于期逃秦之燕，借荆轲首以奉丹事(3)；王奢去齐之魏，临城自刭以却齐而存魏(4)。夫王奢、樊于期非新于齐、秦而故于燕、魏也，所以去二国死两君者，行合于志，慕义无穷也。是以苏秦不信于天下，为燕尾生(5)；白圭战亡六城，为魏取中山(6)。何则？诚有以相知也。苏秦相燕，人恶之燕王，燕王按剑而怒，食(饲)以(7)；白圭显于中山(8)，人恶之于魏文侯，文侯赐以夜光之璧。何则？两主二臣，剖心析肝相信，岂移于浮辞哉(9)！

(1)白头如新：谓交友至白头仍不知心，还如新识面之人。白头：老也。新：初相识，谓识面。(2)倾盖如故：谓道上相遇对话，车盖接触而倾斜，一见如故。倾盖：车盖倾斜。(3)樊于期逃秦之燕等句：秦将樊于期被谗逃至燕。燕丹遣荆轲刺秦王，樊于期自愿刎首，让荆轲持首以见秦。(4)王奢去齐之魏等句：齐臣王奢逃至魏国，当齐伐魏时，王奢登城对齐将说：“今君之来，不过以奢故也，义不苟生，以为魏累。”遂自刭。(5)苏秦不信于天下，为燕尾生：苏秦是战国时说客，到处游说，信口开河，但对燕国则守信。尾生：古之信士。这里用作比喻。(6)白圭战亡六城句：白圭(非商人白圭)为中山国之将，战失六城，惧诛逃入魏国，得到魏文侯的

厚待，还拔中山。(7)食以：谓饲以珍奇之味。：骏马。(8)显于中山：以拔中山之功而尊显。(9)移于浮辞：以浮说而移心。

故女无美恶，入宫见妒；士无贤不肖，入朝见嫉。昔司马喜腴脚于宋(1)，卒相中山；范雎拉肋折齿于魏(2)，卒为应侯。此二人者，皆信(伸)必然之画(3)，捐朋党之私，挟孤独之交，故不能自免于嫉妒之人也。是以申徒狄蹈雍(瓮)之河(4)，徐衍负石入海(5)。不容于世，义不苟取比周于朝以移主上之心(6)。故百里奚乞食于道路(7)，繆(穆)公委之以政(8)；宁戚饭牛车下，桓公任之以国(9)。此二人者，岂素宦于朝，借誉于左右，然后二主用之哉？感于心，合于行，坚如胶漆，昆弟不能离，岂惑于众口哉？故偏听生奸，独任成乱。昔鲁听季孙之说逐孔子(10)，宋任子冉之计囚墨翟(11)。夫以孔、墨之辩，不能自免于谗谀，而二国以危。何则？众口铄金(12)，积毁销骨也(13)。秦用戎人由余而伯(霸)中国(14)，齐用越人子臧而强威、宣(15)。此二国岂系于俗，牵于世，系奇(倚)偏之浮辞哉？公听并观(16)，垂明当世。故意合则胡越为兄弟，由余、子臧是矣；不合则骨肉为仇敌，朱、象、管、蔡是矣(17)。今人主诚能用齐、秦之明，后宋、鲁之听，则五伯(霸)不足侔(18)，而三王易为也(19)。

(1)司马喜：战国时人。在宋国遭腴脚(剔去膝盖骨)，而三相于中山国。(2)范雎雅：战国时魏人，魏相魏齐怀疑他里通外国，掠笞数百，拉肋析齿，后入秦为相，封为应侯。拉：摧也。(3)画：计也。(4)申徒狄：商末人，耿直之士。蹈雍(瓮)之河：言蹈瓮自沉于大河。(5)徐衍：周末人。负石入海：言负石而欲速沉于海。(6)比周：谓结党。(7)百里奚：春秋蛙虞人，闻秦穆公贤，欲之秦，乏资，乞食而行，终于助秦建立霸业。(8)繆公：即秦穆公。(9)宁戚：春秋时齐大夫。应劭说：“齐桓公夜出迎客，宁戚疾击其牛角，高歌曰：‘南山岸，白石烂，生不逢尧与舜禅。短布单衣适至胛(小腿)，从昏饭牛薄(止也)夜半，长夜漫漫何时旦？’桓公召与语，悦之，以为大夫。”(10)季孙：指春秋时鲁国季桓子(名斯)。齐人送女乐，季桓子使鲁定公受之，孔子乃去。(11)子冉：春秋战国之际人。其事不详。墨翟：春秋战国之际思想家，墨家学派创始人。(12)众口铄金：谓众口所毁，虽金石犹可销。(13)积毁销骨：谓一次次的毁谤，久而久之足以毁灭了人。(14)戎：西北地区的一个兄弟民族。由余：春秋时戎人，使于秦，为所用，协助秦称霸西戎。中国：指中原国家。(15)子臧：战国时越人，其事不详。威、宣：齐威王、齐宣王。(16)公听：言不私。并观：言无偏。(17)朱：丹朱，尧之子。象：舜之弟。管、蔡：西周之管叔、蔡叔。(18)五霸：指春秋时五霸：齐桓公、晋文公、宋襄公、秦穆公、楚庄王。侔：等也。(19)三王：指夏禹王、商汤王、周文王。

是以圣王觉寤(悟)，捐子之之心(1)，而不说(悦)田常之贤(2)，封比干之后(3)，修孕妇之墓(4)，故功业覆于天下(5)。何则？欲善亡(无)厌也。夫晋文亲其仇(6)，强伯(霸)诸侯；齐桓用其仇(7)，而一匡天下。何则？慈仁殷勤，诚加于心，不可以虚辞借也。

(1)子之：战国时燕相，燕王唫贤之，欲禅让，国乃大乱。(2)田常：即陈恒，春秋末年齐人，齐简公悦之，终于杀简公而夺权。(3)封比干之后：《尚书》作“封比干之墓。”(4)修孕妇之墓：商纣王剖孕妇，观其胎产；周武王克商，乃修孕妇之墓。(5)覆：犹被。(6)晋文亲其仇：晋文公重耳起初遭驱逐，寺人勃鞮参与为之。后来即位，晋臣吕甥、却芮欲杀之，因勃鞮告密，才免于难。(7)齐桓用其仇：齐桓公小白起初曾被管仲射中带钩，后来即位用其为相，得以一匡天下。

至夫秦用商鞅之法(1)，东弱韩、魏，立强天下，卒车裂之。越用大夫种之谋(2)，禽(擒)劲吴而伯(霸)中国，遂诛其身。是以孙叔敖三去相而不悔(3)，於陵子仲辞三公为人灌园(4)。今人主诚能去骄傲之心，怀可报之意(5)，



披心腹，见(现)情素(6)，堕(输)肝胆(7)，施德厚，终与之穷达，无爱于士(8)，则桀之犬可使吠尧，跖之客可使刺由(9)，何况因万乘之权，假圣王之资乎！然则荆轲湛(沈)七族(10)，要离燔妻子(11)，岂足为大王道哉！

(1)商鞅：战国时卫人，入秦，协助秦孝公变法，使秦日益富强。孝公死后，商鞅被反对派迫害而受车裂之刑。(2)大夫种：即文种。春秋末年越国大夫。越被吴击败后，他向越王勾践献计，使越不亡，又协助勾践奋发图强而灭了吴国。后因勾践听信谗言，迫其自杀。(3)孙叔敖：春秋时楚人。氏，名敖，字叔孙。曾任楚令尹(相当于相)。《史记》云：孙叔敖相楚，“三得相而不喜，知其材自得之也；三去相而不悔，知非己之罪也。”(4)於陵子仲：即陈仲子。战国时齐人，以兄为齐相食禄万钟为不义，适楚，居于於陵，号於陵仲子。楚王欲以为相，不就，偕妻逃走，为人灌国。(5)怀可报之意：谓君主当推诚隆意以待士，自为可报之地。(6)情素：本心，诚意。(7)堕：通“输”，谓由此达彼。(8)无爱于士：言举情索德厚尽达之于士，而无所爱惜。(9)桀之犬可使吠尧，跖之客可使刺由：意谓待人以恩情，则可以为我所用。桀：夏桀。跖：盗跖。(10)荆轲沈七族：《论衡·语增篇》言及秦怨荆轲，并杀其九族。(11)要离：春秋时刺客。为吴王阖闾谋害在卫的公子庆忌。他请吴王断其右手，杀其妻子，诈称负罪出奔。至卫见庆忌，又假意为庆忌设谋返吴夺权。同舟渡江时，要离刺死庆忌，自己也伏剑自尽。

臣闻明月之珠，夜光之璧，以暗投入于道，众莫不按剑相眄者(1)。何则？无因而至前也。蟠木根柢(2)，轮囷离奇(3)，而为万乘器者(4)，以左右先为之容也(5)。故无因而至前，虽出随珠和璧(6)，祇怨结而不见德(7)；有人先游(8)，则枯木朽株，树功而不忘(9)。今夫天下布衣穷居之士，身在贫羸，虽蒙尧、舜之术，挟伊、管之辩(10)，怀龙逢、比干之意(11)，而素无根柢之容，虽竭精神，欲开忠于当世之君(12)，则人主必袭按剑相眄之迹矣。是使布衣之士不得为枯木朽株之资也。

(1)眄(miàn, 又音 mi n)：斜着眼睛看。(2)蟠木：屈曲之木。(3)轮囷：屈曲貌。(4)万乘器：指帝王车舆之类。(5)容：谓雕刻修饰。(6)随珠：传说随侯见大蛇受了伤，疗而愈之，蛇衔明珠以报其德，故称随珠。和璧：即卞和所献之玉。(7)怨结：乃“结怨”之误倒。(8)游：谓游扬，宣扬。(9)树：立也。(10)伊、管：伊尹(商汤之臣)、管仲(齐桓公之相)。(11)龙逢(péng)：即关龙逢。夏末人。夏桀暴虐，龙逢多次劝谏，被桀所害。(12)开：达也。

是以圣王制世御俗，独化于陶钧之上(1)，而不牵乎卑辞之语，不夺乎众多之口。故秦皇帝任中庶子蒙嘉之言(2)，以信荆轲，而匕首窃发；周文王猎泾渭(3)，载吕尚归(4)，以王天下。秦信左右而亡(5)，周用乌集而王(6)。何则？以其能越挛拘之语(7)，驰域外之议，独观乎昭旷之道也(8)。

(1)陶钧：制陶器的转轮。比喻对事物的节制。(2)蒙嘉：秦始皇时为中庶子(太子的属官)。(3)泾、渭：泾水、渭水，在今陕西省。(4)吕尚：即姜太公。(5)左右：指赵高。(6)乌集：犹言乌合。指周武王大会诸侯于孟津。(7)挛(luán)拘：拘束之意。(8)昭：明也。旷：广也。

今人主沈谄谀之辞(1)，牵帷墙之制(2)，使不羁之士与牛骥同皂(槽)(3)，此鲍焦所以愤于世也(4)。

(1)沈：溺也。(2)牵：拘也。帷墙：指左右便辟臣妾。(3)不羁：言才识高远不可羁系。皂：通“槽”，饲养牲畜的食器。有说是厩的别名。(4)鲍焦：周耿直之士。不愿为当局所用，甘心穷困而死。

臣闻盛饰入朝者不以私汗(污)义，底厉(砥砺)名号者不以利伤行。故里名胜母，曾子不入(1)；邑号朝歌，墨子回车(2)。今欲使天下寥廓之士笼于威重之权(3)，胁于位势之贵(4)，回面汗(污)行(5)，以事谄谀之人，而求亲近于左右，则士有伏死窟穴岩藪之中耳，安有尽忠信而趋阙下者哉！

(1)曾子：即曾参，孔子弟子。以孝著称，以胜母里之名不顺，而不入。(2)墨子：即墨翟，

墨家学派创始人。墨子主张“非乐”，故不往朝歌邑。(3)寥廓：远大之度。(4)胁：迫也。(5)

回面：谓转易其向。污行：谓污秽其行。

书奏孝王，孝王立出之，卒为上客。

初，胜、诡欲使王求为汉嗣，王又尝上书，愿赐容车之地径至长乐宫(1)，自使梁国士众筑作甬道朝太后(2)。爱盎等皆建以为不可(3)。天子不许。梁王怒，令人刺杀盎。上疑梁杀之，使者冠盖相望责梁王。梁王始与胜、诡有谋，阳争(命)以为不可，故见谗。枚先生、严夫子皆不敢谏(4)。

(1)长乐宫：太后居住处。(2)甬道：自梁王邸至长乐宫的通道。(3)建：谓立议。(4)枚先生：枚乘。严夫子：严忌。

及梁事败，胜、诡死，孝王恐诛，乃思阳言，深辞谢之，赍以千金，令求方略解罪于上者。阳素知齐人工先生(1)，年八十余，多奇计，即往见，语以其事。王先生曰：“难哉！人主有私怨深怒，欲施必行之诛，诚难解也。以太后之尊，骨肉之亲，犹不能止，况臣下乎？昔秦始皇有伏怒于太后，群臣谏而死者以十数。得茅焦为廓大义(2)，始皇非能说(悦)其言也，乃自强从之耳。茅焦亦麾(仅)脱死如毛(毫)厘耳(3)，故事所以难者也。今子欲安之乎(4)？”阳曰：“邹鲁守经学，齐楚多辩知，韩魏时有奇节，吾将历问之。”王先生曰：“子行矣。还，过我而西。”

(1)素知：素与相知。(2)茅焦：秦王政因嫪毐事件。而怨其母，欲迁之。茅焦规劝，以为迁母有不孝之名。秦王采纳，母子如初。(3)仅脱死如毫厘：言仅免于死，祇如毫厘之差。(4)欲安之：打算往哪里去。

邹阳行月余，莫能为谋，还过王先生，曰：“臣将西矣，为如何？”王先生曰：“吾先日欲献愚计，以为众不可盖(1)，窃自薄陋不敢道也。若子行，必往见王长君(2)，士无过此者矣。”邹阳发寤(悟)于心(3)，曰：“敬诺。”辞去，不过梁，径至长安，因客见王长君。长君者，王美人兄也，后封为盖侯。邹阳留数日，乘间而请曰(4)：“臣非为长君无使令于前(5)，故来侍也；愚慧窃不自料(6)，愿有谒也(7)。”长君跪曰：“幸甚。”阳曰：“窃闻长君弟得幸后宫(8)，天下无有(9)，而长君行迹多不循道理者。今爱盎事即究竟。梁王恐诛。如此，则太后怫郁泣血(10)，无所发怒，切齿侧目于贵臣矣。臣恐长君危于累卵(11)，窃为足下忧之。”长君惧(瞿)然曰(12)：“将为之奈何？”阳曰：“长君诚能精为上言之(13)，得毋竟梁事，长君必固自结于太后。太后厚德长君，入于骨髓，而长君之弟幸于两宫(14)，金城之固也。又有存亡继绝之功，德布天下，名施无穷，愿长君深自计之。昔者，舜之弟象日以杀舜为事，及舜立为天子，封之于有卑(15)。夫仁人之于兄弟，无臧(藏)怒，无宿怨，厚亲爱而已，是以后世称之。鲁公子庆父使仆人杀于般(16)，狱有所归(17)，季友不探其情而诛焉(18)；庆父亲杀闵公(19)，季子缓追免贼(20)，《春秋》以为亲亲之道也(21)，鲁哀姜薨于夷(22)，孔子曰‘齐桓公法而不谄(23)’，以为过也。以是说天子，徼(侥)幸梁事不奏。”长君曰：“诺。”乘间入而言之。及韩安国亦见长公主(24)，事果得不治。

(1)众不可盖：言不可掩盖众人之长。(2)王长君：即王信，景帝王后之兄。(3)发悟于心：心里领会。(4)间：谓间隙之时。(5)使令：谓役使之入。(6)料：量也。(7)谒：告也。(8)长君弟：指王信之妹王氏。(9)无有：谓独一无所比类。(10)怫郁：愤满，心情不舒畅。(11)累卵：言成堆的蛋易于破碎。比喻情况危急。(12)瞿然：无守之貌。(13)精：精细。(14)两宫：指太后与皇帝。(15)有卑：即有癸，地名。颜注“在零陵”。(16)庆父(f)：春秋时鲁庄公弟共仲。庄公死，子般立。庆父杀子般文闵公，后又杀闵公而奔莒。后鲁釐公贿赂莒国送还庆父。庆父

自杀。仆人：即邓扈乐。子般：庄公太子。(17)狱有所归：归罪于邓扈乐。(18)季友：庆父之弟。他不了解庆父本情而诛邓扈乐。(19)闵公：鲁闵公，春秋时鲁国君，被庆父所杀。(20)季子：即季友。免：乃“逸”之误。逸贼：指庆父。(21)《春秋》：这里指《春秋公羊传》。《公羊传》闵公二年，以为季友缓追庆父，是“亲亲之道”。(22)哀姜：鲁庄公夫人，齐桓公之女。私通庆父，合谋杀子般与闵公。齐桓公召哀姜杀之。夷：齐地。(23)法：正也。不谄(jué)：言不以权术以免其亲。(24)长公主：长公主嫖，景帝与窦太后之女。

初，吴王濞与七国谋反，及发，齐、济北两国城守不行(1)。汉既破吴，齐王自杀，不得立嗣。济北王亦欲自杀，幸全其妻子。齐人公孙 谓济北王曰：“臣请试为大王明说梁王，通意天子，说而不用，死未晚也。”公孙遂见梁王，曰：“夫济北之地，东接强齐，南牵吴越，北胁燕赵，此四分五裂之国，权不足以自守，劲不足以（捍）寇(2)，又非有奇怪云以待难也(3)，虽坠言于吴(4)，非其正计也。昔者郑祭仲许宋人立公子突以活其君(5)，非义也，《春秋》记之，为其以生易死，以存易亡也。乡(向)使济北见(现)情实，示不从之端，则吴必先历齐比济北(6)，招燕、赵而总之。如此，则山东之从(纵)结而无隙矣。今吴楚之王练诸侯之兵(7)，驱白徒之众(8)，西与天子争衡，济北独底(砥)节坚守不下。使吴失与而无助，跬步独进(9)，瓦解土崩，破败而不救者，未必非济北之力也。夫以区区之济北而与诸侯争强(10)，是以羔犊之弱而捍虎狼之敌也。守职不挠，可谓诚壹矣。功义如此，尚见疑于上，胁肩低首(11)，累足抚衿(12)，使有自悔不前之心(13)，非社稷之利也。臣恐藩臣守职者疑之。臣窃料之，能历西山(14)，径长乐，抵未央(15)，攘袂而正议者(16)，独大王耳。上有全亡之功，下有安百姓之名，德沦于骨髓(17)，恩加于无穷，愿大王留意详惟之(18)。”孝王大说(悦)，使人驰以闻。济北王得不坐，徙封于淄川(19)。

(1)齐、济北两国：两王国皆在七国谋反之列。(2)劲：强也。(3)奇怪：谓奇怪神灵。待难：御难之意。(4)坠言：失言之意。(5)祭仲：春秋时郑国大夫祭足，事郑庄公，立庄公与邓曼所生子为昭公。宋国因其大夫雍氏以女妻庄公而生突(公子突)，欲立之，乃诱执祭仲，曰：“不立突，将死。”祭仲与宋人盟，以突为厉公。昭公奔卫，免得一死。(6)历：过也。毕济北：谓尽收济北国之地。(7)练：选也。(8)白徒：言素非军旅之人，犹言白丁。(9)跬(ku)：半步。(10)区区：小貌。(11)胁肩低头：缩敛肩膀，低着头。低三下四貌。(12)累足扶衿：小步行走，摸着衣带。形容恐惧。(13)自悔不前：自悔不与吴西进。(14)西山：这里指崑山及华山。(15)抵；至也。(16)攘袂：捋起衣袖，奋起之状。(17)沦：浸入。(18)惟：思也。(19)淄川：淄川王国，都剧县(在今山东昌乐县西北)。

枚乘字叔，淮阴人也(1)，为吴王濞郎中(2)。吴王之初怨望谋为逆也，乘奏书谏曰(3)：

(1)淮阴：县名。在今江苏淮阴市西南。(2)郎中：侍从之官。(3)乘奏书谏：即枚乘《谏吴王书》。

臣闻得全者全昌，失全者全亡。舜无立锥之地，以有天下；禹无十户之聚(1)，以王诸侯。汤、武之土不过百里，上不絶三光之明(2)，下不伤百姓之心者，有王术也。故父子之道，天性也；忠臣不避重诛以直谏，则事无遗策，功流万世。臣乘愿披腹心而效愚忠，唯大王少加意念惻但之心于臣乘言。

(1)聚：聚邑。(2)三光：指日、月、星辰。

夫以一缕之任系干钧之重，上县(悬)无极之高，下垂不测之渊，虽甚愚之人犹知哀其将绝也。马方骇鼓而惊之(1)，系方绝又重镇之；系绝于天不可复结，队(坠)入深渊难以复出。其出不出，间不容发(2)。能听忠臣之言，百

举必脱(3)，必若所欲为，危于累卵，难于上天；变所欲为，易于反掌，安于泰山。今欲极天命之寿，敝无穷之乐(4)，究万乘之势(5)，不出反掌之易，以居泰山之安，而欲乘累卵之危，走上天之难，此愚臣之所以为大王惑也。

(1) 骇鼓：言为鼓声所惊。(2) 间不容发：谓成败利钝间不容一发。比喻形势极为危急。(3)

脱：谓免于祸。(4) 敝：尽也。(5) 究：竟也。

人性有畏其景(影)而恶其迹者，却背而走，迹愈多，景(影)愈疾，不知就阴而止，景(影)灭迹绝。欲人勿闻，莫若勿言；欲人勿知，莫若勿为。欲汤之(1)，一人炊之，百人扬之，无益也，不如绝薪止火而已。不绝之于彼，而救之于此，譬犹抱薪而救火也。养由基(2)，楚之善射者也，去杨叶百步(3)，百发百中。杨叶之大，加百中焉，可谓善射矣。然其所止，乃百步之内耳，比于臣乘，未知操弓持矢也(4)。

(1) (chuàng)：冷也。(2) 养由基：春秋时楚人，以善射著称。(3) 杨叶之大：言其至小。

(4) 枚乘言养由基之射，比之自己之智，可谓不晓射。

福生有基，祸生有胎；纳其基(1)，绝其胎，祸何自来？泰山之霤穿石(2)，单(瘁)极之(纒)断干(3)。水非石之钻，索非木之锯，渐靡(摩)使之然也。夫铄铄而称之，至石必差(4)；寸寸而度之，至丈必过。石称丈量，径而寡失(5)。夫十围之木，始生如蘖(6)，足可搔而绝，手可擢而拔，据其未生，先其未形也。磨砮底厉(砥砺)，不见其损，有时而尽；种树畜养，不见其益，有时而大；积德累行，不知其善，有时而用；弃义背理，不知其恶，有时而亡。臣愿大王孰(熟)计而身行之，此百世不易之道也。

(1) 纳：犹受。(2) 霤(liù)：屋檐滴下的水，引申为自上而下的山水。(3) 单极之 断干：

言常用之瓮索，能楔断井架。单：“瘁”之省，劳也。极：甚也。：同“纒”，瓮索。干：

井上汲水用的架子。(4) 石：重量单位，一百二十斤。(5) 径：直也。(6) 蘖(niè)：树木的嫩芽。

吴王不纳，乘等去而之梁，从孝王游。

景帝即位，御史大夫晁错为汉定制，损削诸侯，吴王遂与六国谋反，举兵西乡(向)，以诛错为名。汉闻之，斩错以谢诸侯。枚乘复说吴王曰(1)：

(1) 复说吴王：《复谏吴王书》。

昔者，秦西举胡戎之难，北备榆中之关(1)，南距(拒)羌笮之塞(2)，东当六国之从(纵)。六国乘信陵之籍(藉)(4)，明苏秦之约(5)，厉荆轲之威，并力一心以备秦。然秦卒禽(擒)六国，灭其社稷，而并天下，是何也？则地利不同，而民轻重不等也。今汉据全秦之地，兼六国之众，修戎狄之义(5)，而南朝羌笮，此其与秦，地相什而民相百(6)，大王之所明知也。今夫谗谀之臣为大王计者，不论骨肉之义，民之轻重，国之大小，以为吴祸，此臣所以为大王患也。

(1) 榆中：地名。在河套地区东北部。(2) 羌、笮：指秦汉时西南夷，在今四川、云南等地。

(3) 信陵：信陵君魏无忌。(4) 苏秦：战国时推行合纵路线者。(5) 修戎狄之义：谓修恩以抚戎狄。

(6) 地相什：言汉之地十倍于秦。民相百：言汉之民百倍于秦。

夫举吴兵以訾(贲)于汉(1)，譬犹蝇蚋之附群牛(2)，腐肉之齿利剑(3)，锋接必无事矣。天子闻吴率失职诸侯(4)，愿责先帝之遗约，今汉亲诛其三公，以谢前过，是大王之威加于天下，而功越于汤武也。夫吴有诸侯之位，而实富于天子；有隐匿(慝)之名(5)，而居过于中国(6)。夫汉并二十四郡(7)，十七诸侯，方输错出(8)，运行数千里不绝于道，其珍怪不如东山之府(9)。转粟西乡(向)，陆行不绝，水行满河，不如海陵之仓(10)。修治上林，杂以离宫，积聚玩好，圈守禽兽，不如长洲之苑(11)。游曲台(12)，临上路(13)，

不如朝夕(潮汐)之池(14)。深壁高垒，副以关城，不如江淮之险。此臣之所为大王乐也。

(1)贲：估量。(2)蚘(yuì)：形体似绳的褐黑色小昆虫，吸动物血。(3)齿：谓当之。(4)失职：谓被削黜而失常分。(5)隐慝：谓隐有叛逆之心。(6)中国：指汉朝。(7)并：共有之意。(8)方输错出：言郡国之贡献并输杂出。(9)东山：指章山。《地理志》云：吴东有海盐章山之铜。(10)海陵仓：吴王国之大仓，在今江苏泰州市。(11)长洲苑：吴王国之苑囿，在今江苏吴县西南。(12)曲台：秦之名宫。(13)上路：上林苑之路。(15)潮汐之池：指大海。

今大王还兵疾归，尚得十半(1)。不然汉知吴之有吞天下之心也，赫然加怒，遣羽林黄头循江而下(2)，袭大王之都；鲁东海绝吴之饷道(3)；梁王飭车骑(4)，习战射，积粟固守，以备荥阳(5)，待吴之饥。大王虽欲反都，亦不得已。夫三淮南地之计不负其约(6)，齐王杀身以灭其迹(7)，四国不得出兵其郡(8)，赵囚邯郸(9)，此不可掩，亦已明矣。大王已去千里之国，而制于十里之内矣(10)。张、韩将北地(11)，弓高宿左右(12)，兵不得下壁，军不得大息，臣窃哀之。愿大王孰(熟)察焉。

(1)十半：十分之五。(2)黄头：似为军种之钭。陈直云：“似属于羽林军。”(3)鲁：鲁王国。都于鲁县(今山东曲阜)。东海：郡名。治郯县(在今山东郯城西北)。(4)飭：整也。(5)荥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东北。(6)三淮南：指淮南厉王刘长之三子(时已封王)。不负其约：谓守约不从吴楚。(7)齐王杀身以灭其迹：言齐孝王将闾因初与谋反，惧诛而自杀。(8)四国：指胶东、胶西、济南、淄川四个王国。(9)赵囚邯郸：赵王国军队被汉将郿寄围困于邯郸。(10)十里之内：指当时吴军驻营之地。(11)张、韩：指张羽、韩安国，当时都仕于梁王国。将北地：言将兵处于吴军之北以拒吴。(12)弓高：弓高侯韩颓当。宿左右：言将兵屯止于吴军左右。

吴王不用乘策，卒见禽(擒)灭。

汉既平七国，乘由是知名。景帝召拜乘为弘农都尉(1)。乘久为大国上宾，与英俊并游，得其所好，不乐郡吏，以病去官。

(1)弘农都尉：函谷关之关都尉。当时函谷关在弘农(今河南灵宝县东北)。

复游梁，梁客皆善属辞赋，乘尤高(1)。孝玉薨，乘归淮阴。

(1)乘尤高：枚乘辞赋水平尤高。《西京杂记》记载，枚乘因作《柳赋》受梁孝王赐绢。《艺文志》赋家有枚乘赋九篇。

武帝自为太子闻乘名，及即位，乘年老，乃以安车蒲轮征乘(1)，道死(2)。诏问乘子，无能为文者，后乃得其孳子皋(3)。

(1)蒲轮：以蒲裹轮，以减弱震动。(2)道死：在道上去世。(3)孳子：庶子。

皋字少儒。乘在梁时，取皋母为小妻。乘之东归也，皋母不肯随乘，乘怒，分皋数千钱，留与母居。年十七，上书梁共王(1)，得召为郎。三年，为王使，与冗从争(2)，见谗恶遇罪(3)，家室没入。皋亡至长安。会赦，上书北阙，自陈枚乘之子。上得之大喜，召入见待诏，皋因赋殿中。诏使赋乎乐馆，善之。拜为郎，使匈奴。皋不通经术，诙笑类俳倡(4)，为赋颂，好嫚戏(5)，以故得媠黠贵幸(6)，比东方朔、郭舍人等(7)，而不得比严助等得尊官(8)。

(1)梁共王：刘买，梁孝王之子。(2)冗从：散职，侍从。(3)恶：相毁。(4)诙：嘲也。俳(pái)：杂戏，滑稽戏。倡：歌舞艺人。(5)嫚戏：褻猥戏谑。(6)媠黠：轻慢、褻猥。(7)东方朔：以滑稽著称。本书有其传。(8)严助：本书有其传。尊官：高官。

武帝春秋二十九乃得皇子(1)，群臣喜，故皋与东方朔作《皇太子生赋》及《立皇子禡祝》(2)，受诏所为，皆不从故事，重皇子也。

(1)春秋：谓年龄。皇子：指皇太子刘据。(2)《立皇太子禡祝》：汉武帝晚得太子，喜而

立求子之神“禱”，而令枚皋作祭祀之文。

初，卫皇后立(1)，皋奏赋以戒终(2)。皋为赋善于朔也。

(1)卫皇后：卫子夫。(2)戒终：告戒慎终为始。

从行至甘泉、雍、河东(1)，东巡狩，封泰山，塞决河宣房(2)，游观三辅离宫馆(3)，临山泽，犬猎射驭狗马蹴鞠刻镂(4)，上有所感，辄使赋之。为文疾，受诏辄成，故所赋者多。司马相如善为文而迟，故所作少而善于皋。皋赋辞中自言为赋不如相如，又言为赋乃俳，见视如倡，自悔类倡也。故其赋有诋嫫东方朔(5)，又自诋嫫。其文骯骨皮(6)，曲随其事，皆得其意，颇诙笑，不甚闲靡(7)。凡可读者百二十篇，其尤嫚戏不可读者尚数十篇。

(1)甘泉：甘泉宫。在今陕西淳化县西北。雍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凤翔县南。河东：郡名。治安邑(在今山西夏县西北)。(2)河：黄河。宣房：地名。在今河南濮阳县。(3)三辅：京兆尹、左冯翊、右扶风。(4)蹴鞠：中国古代的一种足球运动。(5)诋：毁也。嫫：丑也。(6)骯骨(w ibèi)：屈曲；纡曲。(7)闲靡：闲婉而柔靡。

路温舒字长君，巨鹿东里人也(1)。父为里监门。使温舒牧羊，温舒取泽中蒲，截以为牒(2)，编用写书。稍习善，求为狱小吏，因学律令，转为狱史，县中疑事皆问焉。太守行县，见而异之，署决曹史。又受《春秋》，通大义。举孝廉，为山邑丞(3)，坐法免，复为郡吏。

(1)巨鹿：县名。在今河北巨鹿县西南。东里：巨鹿县的里名。(2)牒：小简。(3)山邑：疑为“石邑”之误。石邑：县名。在今河北石家庄市西南。丞：县丞。

元凤中(1)，廷尉光以治诏狱(2)，请温舒署奏曹掾，守廷尉史。会昭帝崩，昌邑王贺废，宣帝初即位，温舒上书，言宜尚德缓刑。其辞曰(3)：

(1)元凤：汉昭帝年号(前80—前75)。(2)光：李光。(3)其辞：《言宜尚德缓刑书》。

臣闻齐有无知之祸(1)，而桓公以兴(2)；晋有骊姬之难(3)，而文公用伯(霸)(4)。近世赵王不终(5)，诸吕作乱(6)，而孝文为大宗。繇(由)是观之，祸乱之作，将以开圣人也。故桓文扶微兴坏(7)，尊文武之业(8)，泽加百姓，功润诸侯，虽不及三王，天下归仁焉。文帝永思至德，以承天心，崇仁义，省刑罚，通关梁，一远近(9)，敬贤如大宾，爱民如赤子，内恕情之所安，而施之于海内，是以囹圄空虚，天下太平。夫继变化之后，必有异旧之恩，此贤圣所以昭天命也。往者，昭帝即世而无嗣，大臣忧戚，焦心合谋，皆以昌邑尊亲(10)，援而立之。然天不授命，淫乱其心，遂以自亡。深察祸变之故，乃皇天之所以开至圣也。故大将军受命武帝(11)，股肱汉国，披肝胆，决大计，黜亡(无)义，立有德，辅天而行，然后宗庙以安，天下咸宁。

(1)无知：即公孙无忌。春秋时齐臣，杀其君齐襄公而自立(前686)，次年被杀，公子小白自莒入齐即位，是为桓公。(2)桓公：齐桓公。春秋五霸之一。(3)骊姬：春秋时骊戎国君之女被晋献公纳为夫人，受宠，生奚齐。谗杀太子申生，公子重耳、夷吾等皆出奔。献公死，奚齐立，为晋大夫里克等所杀。重耳返国，立为君，是为文公，称霸于世。(4)文公：晋文公。(5)赵王：赵王刘如意。不终；谓不得其死。(6)诸吕：指吕产、吕禄等。(7)桓文：齐桓公、晋文公。(8)文武：周文王、周武王。(9)一远近：言遐迩一体。(10)昌邑：昌邑王刘贺。(11)大将军：指霍光。

臣闻《春秋》正即位，大一统而慎始也(1)。陛下初登至尊，与天合符，宜改前世之失，正始受之统，涤烦文，除民疾，存亡继绝，以应无意。

(1)《春秋》大一统：见《公羊传》隐公元年。

臣闻秦有十失，其一尚存，治狱之吏是也(1)。秦之时，羞文学，好武勇，贱仁义之士，贵治狱之吏；正言者谓之诽谤，遏过者谓之妖言(2)。放盛服先

生不用于世(3)，忠良切言皆郁于胸，誉谏之声日满于耳；虚美熏心，实祸蔽塞。此乃秦之所以亡天下也。方今天下赖陛下恩厚，亡(无)金革之危，饥寒之患，父子夫妻戮力安家，然太平未洽者，狱乱之也。夫狱者，天下之大命也，死者不可复生，绝者不可复属(4)。《书》曰：“与其杀不辜，宁失不经。”(5)今治狱吏则不然，上下相驱，以刻为明；深者获公名，平者多后患。故治狱之吏皆欲人死，非憎人也，自安之道在人之死。是以死人之血流离于市，被刑之徒比肩而立，大辟之计岁以万数，此仁圣之所以伤也。太平之未洽，凡以此也。夫人情安则乐生，痛则思死。捶楚之下，何求而不得？故囚人不胜痛，则饰辞以视(示)之；吏治者利其然，则指道以明之；上奏畏却，则锻炼(炼)而周内(纳)之(6)。盖奏当(成)之(7)，虽咎繇听之，犹以为死有余辜(8)。何则？成练(炼)者众，文致之罪明也。是以狱吏专为深刻，残贼而亡(无)极，偷为一切(9)，不顾国患，此世之大贼也。故俗语曰：“画地为狱，议不入(10)；刻木为吏，期不对(11)。”此皆疾吏之风，悲痛之辞也。故天下之患，莫深于狱；败法乱正(政)，离亲塞道，莫甚乎治狱之吏。此所谓一尚存者也。

(1)秦有十失等句：讥当时峻刑。(2)遏：颜注：“遏，止也。”杨树达云：“‘遏’疑当读谒。谒，白也。”(3)盛服先生：指尽忠于国事之人。王先谦曰：“先生，谓儒生也。儒者褒衣大冠，故曰盛服先生。”吴恂曰：“愚疑‘生’或王字之误，盖盛服先王，犹后书《孔僖传》之‘师则先王’。……盛服者，深服之义耳。”两说似乎牵强。(4)属：连也。(5)《书》曰云云：引文见《尚书·虞书·大禹谟》所载繇爵之言。此意谓宁可有非常之过，不滥杀无罪之人。不辜：无罪之人。(6)锻炼：譬如工匠锤炼以成器形。周内：言如样匠削柄就凿，以期吻合。此谓狱吏舞文弄法，析律比附，以铸成人罪。(7)当：谓判罪。(8)虽咎繇听之二句：相传咎繇(即皋陶)善听狱讼，故引以为喻。(9)偷：苟且。一切：谓权宜。(10)议：商议。或是“义”之误。(11)期：犹必。

臣闻鸟鸢之卵不毁(1)，而后凤凰集；诽谤之罪不诛，而后良言进。故古人有言：“山藪藏疾，川泽纳汗(污)，瑾瑜匿恶，国君含垢。”(2)唯陛下除诽谤以招切言，开天下之口，广箴谏之路，扫亡秦之失，尊文武之德，省法制，宽刑罚，以废治狱(3)，则太平之风可兴于世，永履和乐，与天亡(无)极，天下幸甚。

(1)鸢：老鹰。(2)古人有言云云：引文见《左传》宣公十五年晋大夫伯宗之辞。山藪藏疾：言山林中有毒气猛兽。川泽纳污：言河沟里有污泥浊水。瑾瑜匿恶：言美玉带着疵点。含垢：言忍耻。(3)废治狱：《说苑》作“废烦狱”，较妥。

上善其言，迁广阳私府长(1)。

(1)广阳：广阳王国。都蓟县(在今北京市西南)。私府长：诸侯王藏钱之府的长官。

内史举温舒文学高第(1)，迁右扶风丞(2)。时，诏书令公卿选可使匈奴者，温舒上书，愿给廛养(3)，暴骨方外(4)，以尽臣节。事下度辽将军范明友、太仆杜延年问状(5)，罢归故宫(6)。久之，迁临淮太守(7)，治有异迹，卒于官。

(1)内史：官名。在诸侯王国中掌治国民。(2)右扶风：官名。辖区在长安以西，职掌相当于郡太守。治所在渭城(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)。(3)给廛养：犹言郊犬马，臣对君之谦辞。廛养：旧日对从事饲养、炊事工作的劳动者之称。(4)方外：指边远地区。(5)杜延年：本书有其传。

(6)罢归故宫：以其言无可取，故罢而遣返故宫。(7)临淮：郡名。治徐县(在今江苏泗洪县南)。

温舒从祖父受历数天文，以为汉厄三七之间(1)，上封事以豫戒。成帝时，谷永亦言如此(2)。及王莽篡位，欲章代汉之符，著其语焉。温舒子及孙皆至牧守大官。

(1)汉厄三七之间：言汉朝命运以三七计，为二百一十年。(2)谷永：本书有其传。谷永上书有“涉三七之节绝”说。

赞曰：春秋鲁臧孙达以礼谏君(1)，君子以为有后(2)。贾山自下劓上(3)，邹阳、枚乘游于危国，然卒免刑戮者，以其言正也。路温舒辞顺而意笃，遂为世家(4)，宜哉！

(1)臧孙达：即臧哀伯，春秋时鲁国大夫。(2)君子以为有后：《左传》宣公二年载臧哀伯规谏鲁桓公，“周内史闻之，曰：‘臧孙达其有后于鲁乎！君违，不忘谏之以德。’”君子：指周内史。(3)劓(mó)：犹拂逆。比喻直谏。(4)世家：旧时泛称门第高、世代为官的人家。



## 汉书新注卷五十二 窦田灌韩传第二十二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窦婴、田蚡、灌夫，韩安国等人的复杂关系及其事迹。窦婴，是文帝窦后之侄，为大将军平吴楚之乱，因功封为魏其侯。田蚡，是景帝王后之同母异父弟，只因裙带关系，封为武安侯。灌夫，在平吴楚之乱中以勇猛作战而闻名，武帝时为太仆，坐法失官，家居长安，与失势时的窦婴同病相怜、互为倚重。韩安国，官至御史大夫，好荐士，以德报怨；但欠廉洁清正，因贿赂田蚡而得以升官。窦婴与田蚡，在朝廷权力之争中，逐步发生矛盾，牵一发而动全身，由于两宫太后的干预，朝廷官僚的参与，皇帝的过问，宾客的凑趣，更使矛盾复杂而激化。田蚡仗势，咄咄逼人；窦婴失势，恼羞成怒；灌夫仗义、誓与窦婴共存亡，结果两败俱伤，都不得好死。韩安国当和事佬，滑了过去。这一矛盾，充分暴露了封建统治集团内部的倾轧、黑暗和腐败。《史记》以窦、田为一传，附以灌夫；韩安国单独立传，因其参与窦田矛盾事并不突出。《汉书》合为一传，补充了韩安国与王恢辩论汉匈和战问题，主题分散，似乎不大协调。司马迁厌恶田蚡，同情窦婴，对韩安国平分是非，借此感叹世态炎凉，入木三分。班固所论，识见与感情都略为逊色。

窦婴字王孙，孝文皇后从兄子也(1)。父世观津人也(2)。喜宾客。孝文时为吴相(3)，病免。孝景即位，为詹事(4)。

(1)孝文皇后：指窦太后。从兄子：侄。(2)世：世代。观津：县名。在今河北武邑县东。

(3)吴相：吴王国之相。(4)詹事：官名。掌皇后与太子宫中事务。

帝弟梁孝王(1)，母窦太后爱之。孝王朝，因燕(宴)昆弟饮(2)。是时上未立太子，酒酣，上从容曰：“千秋万岁后传王(3)。”太后欢。婴引卮酒进上曰：“天下者，高祖天下，父子相传，汉之约也，上何以得传梁王！”太后由此憎婴。婴亦薄其官(4)，因病免(5)。太后除婴门籍(6)，不得朝请(7)。

(1)梁孝王：刘武，景帝刘启之弟。(2)因宴昆弟饮：因安闲兄弟宴饮。不拘君臣礼节的聚会欢饮。(3)千秋万岁：旧时君主死的讳。(4)薄其官：嫌其官小。(5)因病免：托病辞免。(6)门籍：出入宫门的证件。(7)朝请：指诸侯以时入宫朝见天子，春日朝，秋日请。

孝景三年(1)，吴楚反(2)，上察宗室诸窦无如婴贤(3)，召入见，固让谢，称病不足任。太后亦惭。于是上曰：“天下方有急，王孙宁可以让邪(4)？”乃拜婴为大将军，赐金千斤。婴言爱盎、栾布诸名将贤士在家者进之。所赐金，陈廊底下(5)，军吏过，辄令财(裁)取为用(6)，金无入家者。婴守荥阳(7)，监齐赵兵(8)。七国破，封为魏其侯。游士宾客争归之。每朝议大事，条侯、魏其(9)，列侯莫敢与亢(抗)礼。

(1)孝景三年：前154年。(2)吴楚反：吴楚七国之乱。(3)宗室：皇帝的同姓。诸窦：指窦姓等外戚。(4)王孙：窦婴字。(5)廊庑：泛指殿堂周屋。(6)裁取：酌情取去。(7)荥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东北。(8)监齐、赵兵：言监督讨伐齐、赵两王国的军队。(9)条侯：周亚夫。本书有其传。

四年，立栗太子(1)，以婴为傅。七年，栗太子废，婴争弗能得，谢病，屏居蓝田南山下数月(2)，诸窦宾客辩士说(3)，莫能来(4)。梁人高遂乃说婴曰：“能富贵将军者，上也，能亲将军者，太后也。今将军傅太子，太子废，争不能拔(5)，又不能死，自引谢病，拥赵女屏闲处而不朝(6)，祇加怼自明(7)，扬主之过。有如两宫爽(螫)将军(8)，则妻子无类矣(9)。”婴然之，乃

起，朝请如故。

(1)栗太子：刘荣，景帝长子，栗姬所生。立太子后三年被废。(2)屏(b ng)居：退职闲居。蓝田：县名。在今陕西蓝田县西。(3)说：谓劝说窦婴。(4)莫能来：谓都不能把他劝说而来朝。(5)拔：得也；成功之意。(6)拥：抱也。闲处：犹言私处。(7)祗：当作“祗”。祗，恰巧。怱：怨怱。(8)两宫：指太后与皇帝。螫(shì)：毒虫刺人，借以喻毒害。(9)无类：没有遗类，指被族诛。

桃侯免相(1) 窦太后数言魏其。景帝曰：“太后岂以臣有爱相魏其者(2)？魏其沾沾自喜耳(3)，多易(4)，难以为相持重。”遂不用，用建陵侯卫绾为丞相(5)。

(1)桃侯：刘舍。(2)爱：犹惜。(3)沾沾自喜：得意自满貌。(4)多易：多轻率从事。(5)卫绾：其性醇谨敦厚，与窦婴之性相反。

田蚡，孝景王皇后同母弟也，生长陵(1)。窦婴为大将军，方盛，蚡为诸曹郎(2)，未贵，往来侍酒婴所，跪起如子姓(3)。及孝景晚节(4)，蚡益贵幸，为中大夫。辩有口(5)，学《盘盂》诸书(6)，王皇后贤之。

(1)长陵：县名。在今陕西泾阳县东南。(2)诸曹郎：齐召南疑“曹”字讹。诸郎：郎中令属下的议郎、中郎、侍郎。郎中等类郎官。(3)子姓：子孙。(4)晚节：晚年。(5)辩有口：能说会道。(6)《盘盂》诸书：盘盂等器物上的铭文。

孝景崩，武帝初即位，蚡以舅封为武安侯(1)，弟胜为周阳侯。

(1)舅：这里是指武帝之舅。

蚡新用事，卑下宾客，进名士家居者贵之，欲以倾诸将相(1)。上所填(镇)抚，多蚡宾客计策。会丞相绾病免，上议置丞相、太尉。籍福说蚡曰(2)：“魏其侯贵久矣，素天下士归之。今将军初兴，未如，即上以将军为相，必让魏其。魏其为相，将军必为太尉。太尉、相尊等耳(3)，有让贤名。”蚡乃微言太后风(讽)上(4)，于是乃以婴为丞相，蚡为太尉。籍福贺婴，因吊曰(5)：“君侯资性喜善疾恶，方今善人誉君侯，故至丞相；然恶人众，亦且毁君侯。君侯能兼容，则幸久(6)；不能，今以毁去矣。”婴不听。

(1)倾：谓超过。(2)籍福：《史记》作“籍福”。汉有籍、籍二姓，不知孰是。(3)尊等：言地位相同。(4)微言：宛转的言词。讽上：向皇上暗示。(5)因吊：谓有意警告。(6)幸久：言庶几可久。

婴、蚡俱好儒术，推毂赵绾为御史大夫(1)，王臧为郎中令。迎鲁申公(2)，欲设明堂，令列侯就国，除关(3)，以礼为服制(4)，以兴太平。举谪诸窦室无行者(5)，除其属籍(籍)(6)。诸外家为列侯，列侯多尚公主，皆不欲就国，以故毁日至窦太后(7)。太后好黄老言，而婴、蚡、赵绾等务隆推儒术，贬道家言(8)，是以窦太后滋不说(悦)(9)。二年(10)，御史大夫赵绾请毋奏事东宫(11)。窦太后大怒，曰：“此欲复为新垣平邪(12)！”乃罢逐赵绾、王臧，而免丞相婴、太尉蚡，以柏至侯许昌为丞相，武强侯庄青翟为御史大夫。婴、蚡以侯家居。

(1)推毂：推车。这里指推荐。(2)鲁申公：申公，名培，鲁人，西汉大儒。(3)除关：废除检查诸侯出入的关禁制度。(4)以礼为服制：以礼定被服之制，以限制时俗奢靡之风。(5)谪：检举揭发。(6)除其属籍：谓从宗族簿上除去其名，即取消其贵族身份。(7)毁日至窦太后：谓日至窦太后前毁之。(8)道家言：即黄老言。(9)滋：益也。(10)二年：建元二年(前139)。(11)请毋奏事东宫：请求武帝不要让窦太后裁断政事。东宫：指窦太后。(12)新垣平：其事见本书《文帝纪》与《郊祀志》。

蚡虽不任职，以王太后故亲幸，数言事，多效(1)，士吏趋势利者皆去婴

而归蚡。蚡日益横(2)。六年(3)，窦太后崩，丞相昌、御史大夫青翟坐丧事不办，免。上以蚡为丞相，大司农韩安国为御史大夫。天下士郡诸侯愈益附蚡(4)。

(1)效：谓生效，即被采用。(2)日益横：一天比一天骄横。(3)六年：建元六年(前135)。

(4)士郡诸侯：仕于郡国的士大夫。

蚡为人貌侵(寢)(1)，生贵甚(2)。又以为诸侯王多长(3)，上初即位，富于春秋(4)，蚡以肺附为相(5)，非痛折(6)节以礼屈之，天下不肃。当是时，丞相入奏事，语移日(7)，所言皆听。荐人或起家至二千石，权移主上(8)。上乃曰：“君除吏尽未(9)？吾亦欲除吏。”尝请考工地益宅(10)，上怒曰：“遂取武库(11)！”是后乃退(12)。召客饮，坐其兄盖侯北乡(向)(13)，自坐东乡(向)(14)，以为汉相尊，不可以兄故私桡(15)。由此滋骄，治宅甲诸第(16)，田园极膏腴，市买郡县器物相属于道。前堂罗钟鼓，立曲旃(17)；后房妇女以百数。诸奏珍物狗马玩好(18)，不可胜数。

(1)貌侵：容貌短小丑陋。侵，同“寢”。(2)生贵甚：言出生很高贵。(3)长：言长年，即年龄大。(4)富于春秋：犹言年岁方长，即年纪尚轻。(5)肺附：《史记》作“肺腑”，犹言心腹。比喻近亲。(6)痛：犹甚。(7)移日：日影移动，言时间长久。(8)权移主上：谓侵夺了君主的权力。(9)除吏：任命官吏。尽未：完了没有。(10)考工地：考工官署之地。益宅：扩大私宅。(11)“遂取武库”：陈直云：考工署所造兵器，既成传入武库，故武帝有此语。(12)退：收敛之意。(13)盖侯：王信，田蚡的同母异父兄。北向：此坐向为次。(14)东向：当时一般宴会之坐，以东向为尊。(15)私桡(náo)：谓私下降低身份。(16)甲诸第：谓胜过一切府第。(17)曲旃：帛制的曲柄长幡。(18)奏：进也。

而婴失窦太后，益疏不用，无势，诸公稍自引而怠矜(傲)，唯灌夫独否。故婴墨墨(默默)不得意(1)，而厚遇夫也。

(1)默默：不得意貌。

灌夫字仲孺，颍阴人也(1)。父张孟，尝为颍阴侯灌婴舍人(2)，得幸，因进之(3)，至二千石，故蒙灌氏姓为灌孟(4)。吴楚反时，颍阴侯灌婴为将军(5)，属太尉，请孟为校尉(6)。夫以千人与父俱(7)。孟年老，颍阴侯强请之，郁郁不得意，故战常陷坚(8)，遂死吴军中。汉法，父子俱，有死事(9)，得与丧归。夫不肯随丧归，奋曰：“愿取吴王若将军头以报父仇(10)。”于是夫被(披)甲持戟，募军中壮士所善愿从数十人(11)。及出壁门，莫敢前。独两人及从奴十余骑驰入吴军，至戏(麾)下，所杀伤数十人。不得前，复还走汉壁，亡其奴，独与一骑归。夫身中大创十余(12)，适有万金良药(13)，故得无死。创少瘳(14)，又复请将军曰：“吾益知吴壁曲折(15)，请复往。”将军壮而义之，恐亡夫，乃言太尉，太尉召固止之。吴军破，夫以此名闻天下。

(1)颍阴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许昌。(2)舍人：门客。(3)进：荐也。进之：言灌婴推荐张孟。

(4)蒙：冒也。(5)灌婴：当作“灌何”。灌何，灌婴之子，袭父爵为颍阴侯。(6)校尉：武职。位次于将军。(7)千人：将军、校尉以下部曲之千人。(8)陷坚：冲击敌方坚阵。(9)俱：谓俱从军。(10)若：或者。(11)所善：言素与己友善。(12)大创：大的伤口。(13)万金良药：价值万金的良药。(14)创少瘳(chū)：创伤稍稍好些。(15)曲折：犹言委曲。

颍阴侯言夫，夫为郎中将(1)。数岁，坐法去。家居长安中，诸公莫不称，由是复为代相(2)。

(1)郎中将：官名。秩比千石。(2)代相：代王国之相。

武帝即位，以为淮阳天下郊(交)(1)，劲兵处，故徙夫为淮阳太守。入为

太仆(2)。二年，夫与长乐卫尉窦甫饮，轻重不得(3)，夫醉，搏甫(4)。甫，窦太后昆弟。上恐太后诛夫，徒夫为燕相(5)。数岁，坐法免，家居长安。

(1)淮阳：郡名。治陈县(今河南淮阳县)。交：谓四交辐凑，交通要地之意。(2)太仆：官名。掌管皇帝的车马。(3)轻重不得：言礼数上轻重不得其平。(4)搏：以手击之。(5)燕相：燕王国之相。

夫为人刚直，使酒(1)，不好面谀。贵戚诸势在己之右(2)，欲必陵之(3)；士在己左，愈贫贱，尤益礼敬，与钧(均)(4)。稠人广众，荐宠下辈(5)。士亦以此多之(6)。

(1)使酒：俗谓耍酒疯。(2)右：尊也。当时以右为尊，以左为卑。(3)陵：欺侮。(4)与均：平等相待。(5)下辈：小辈，晚辈。(6)多：犹重。

夫不好文学，喜任侠，已然诺(1)。诸所与交通，无非豪桀(杰)大猾。家累数千万，食客日数十百人。波(陂)池田园，宗族宾客为权利(2)，横颖川(3)。颖川儿歌之曰：“颖水清，灌氏宁；颖水浊，灌氏族。”

(1)已然诺：履行诺言。(2)为权利：争权夺利。(3)横：谓横行。颖川：郡名。治阳翟(今河南禹县)。

夫家居，卿相待中宾客益衰。及窦婴失势，亦欲倚夫引绳排根生平慕之后弃者(1)。夫亦得婴通列侯宗室为名高(2)。两人相为引重，其游如父子然，相得欢甚，无厌，恨相知之晚。

(1)引绳排根：犹言打击。生平慕之后弃者：平素趋附自己后又叛离而去的人。(2)为名高：为了抬高身价。

夫尝有服(1)，过丞相蚡。蚡从容曰：“吾欲与仲孺过魏其侯(2)，会仲孺有服(3)。”夫曰：“将军乃肯幸临况(况)魏其侯(4)，夫安敢以服为解(5)！请语魏其具(6)，将军旦日早临(7)。”蚡许诺。夫以语婴。婴与夫人益市牛酒(8)，夜洒扫张具至旦(9)。平明(10)，令门下候司(伺)。至日中，蚡不来。婴谓夫曰：“丞相岂忘之哉？”夫不择(11)，曰：“夫以服请，不宜(12)。”乃驾，自往迎蚡。蚡特前戏许夫，殊无意往。夫至门，蚡尚卧也。于是夫见，曰：“将军昨日幸许过魏其，魏其夫妻治具，至今未敢尝食。”蚡悟，谢曰：“吾醉，忘与仲孺言。”乃驾往。往又徐行，夫愈益怒。及饮酒酣，夫起舞属蚡(13)，蚡不起。夫徒坐(14)，语侵之(15)。婴乃扶夫去，谢蚡。蚡卒饮至夜，极欢而去。

(1)服：谓丧服。(2)过：谓过门拜访。(3)仲孺：灌夫字。(4)临况：犹言光顾。(5)解：推脱。(6)具：谓备办酒食。(7)旦日：明日。(8)益：多也。(9)张具：张设酒肴食器。旦：“旦日”之省文。(10)平明：天刚亮之时。(11)择：悦也。(12)不宜：谓不当忘。(13)起舞属蚡：起舞毕，邀请田蚡接续之。(14)徙坐：谓移就其坐。(15)语侵：语带讽刺。

后蚡使籍福请婴城南田(1)，婴大望曰(2)：“老仆虽弃，将军虽贵，宁可以势相夺乎！”不许。夫闻，怒骂福。福恶两人有隙(3)；乃谩好谢蚡曰(4)：“魏其老且死，易忍，且待之。”已而蚡闻婴、夫实怒不予，亦怒曰：“魏其子尝杀人，蚡活之。蚡事魏其无所不可，爱数顷田！且灌夫何与(预)也(5)？吾不敢复求田。”由此大怒。

(1)请：索取。(2)大望：非常怨愤。(3)恶(wù)：不愿意之意。(4)谩：犹诡，诈为好言。(5)何预：何为干预。

元光四年春(1)，蚡言灌夫家在颖川，横甚，民苦之。请案之(2)。上曰：“此丞相事，何请？”夫亦持蚡阴事，为奸利，受淮南王金与语言。宾客居间(3)，遂已，俱解。

(1)元光四年：当是“元光三年”，因田蚡死于元光四年春。(2)案：查办。(3)居间：从中调解。

夏，蚡取(娶)燕王女为夫人(1)，太后诏召列侯宗室皆往贺。婴过夫，欲与俱。夫谢曰：“夫数以酒失过丞相(2)，丞相今者又与夫有隙。”婴曰：“事已解。”强与俱。酒酣，蚡起为寿(3)，坐皆避席伏(4)。已婴为寿，独故人避席，余半膝席(5)。夫行酒，至蚡，蚡膝席曰：“不能满觞。”夫怒，因嘻笑曰：“将军贵人也，毕之(6)！”时蚡不肯。行酒次至临汝侯灌贤，贤方与程不识耳语(7)，又不避席。夫无所发怒，乃骂贤曰：“平生毁程不识不直(值)一钱，今日长者为寿，乃效女曹儿咕噉耳语(8)！”蚡谓夫曰：“程、李俱东西宫卫尉(9)，今众辱程将军，仲孺独不为李将军地乎(10)？”夫曰：“今日斩头穴匈(胸)(11)，何知程、李！”坐乃起更衣(12)，稍稍去。婴去，麾(挥)夫出(13)，蚡遂怒曰：“此吾骄灌夫罪也。”乃令骑留夫(14)，夫不得出。藉福起为谢，案(按)夫项令谢(15)。夫愈怒，不肯顺。蚡乃戏(麾)骑缚夫置传舍(16)，召长史曰(17)：“今日召宗室，有诏。”劾灌夫骂坐不敬(18)，系居室(19)。遂其前事(20)，遣吏分曹逐捕诸灌氏支属，皆得弃市罪。婴愧，为资使宾客请(21)，莫能解。蚡吏皆为耳目，诸灌氏皆亡匿，夫系，遂不得告言蚡阴事。

(1)燕王：指燕康王刘嘉。(2)以酒失过丞相：言因酒有失，得罪了丞相。(3)为寿：敬酒。(4)避席：降席(离席)。伏：拜伏于地。(5)半膝席：仅起一足，以示避席，另一足仍跪在席上。膝席：长跪于席。(6)毕之：干杯。这是强行劝酒。(7)耳语：附耳小语。(8)女曹儿：当作“女儿曹”，言儿女辈。咕噉(chìzhè)：犹叽叽咕咕。(9)东西宫卫尉：当时李广为东宫(长乐宫)卫尉，积不识为西宫(未央宫)卫尉。(10)地：谓留余地。这里是留面子之意。(11)穴匈：刺胸。(12)坐：谓坐上之人。更衣：上厕所的代称。(13)麾：同“挥”，指挥。麾夫出：指挥灌夫退出。原文“麾夫，夫出”，重一“夫”字，当删。(14)骑：谓常从之骑士。(15)项：脖子。令谢：令其认错。(16)传舍：招待所。(17)长史：指丞相府长史。(18)骂坐不敬：奉诏宴请宗室，灌夫席间辱骂，故指控犯了不敬之律。(19)居室：拘囚官吏犯罪者的处所。(20)遂其前事：《史记》作“遂案其前事”，是也。《汉书》夺一“案”字。(21)资：谋也。请：谓请求于田蚡。

婴锐为救夫(1)，婴夫人谏曰：“灌将军得罪丞相，与太后家迁(2)，宁可救邪？”婴曰：“侯自我得之，自我捐之，无所恨。且终不令灌仲孺独死，婴独生。”乃匿其家(3)，窃出上书。立召入，具告言灌夫醉饱事，不足诛。上然之，赐婴食，曰：“东朝廷辩之(4)。”

(1)锐：锐意，专心一意。(2)迁(w)：相违。(3)匿：隐瞒之意。(4)东朝廷辩：言至东宫去当面辩论。东朝：指东宫，王太后之处。

婴东朝，盛推夫善(1)，言其醉饱得过，乃丞相以它事诬罪之。蚡盛毁夫所为横恣，罪逆不道。婴度无可奈何，因言蚡短。蚡曰：“天下幸而安乐无事，蚡得为肺附，所好音乐狗马田宅。所爱倡优巧匠之属，不如魏其、灌夫日夜招聚天下豪桀(杰)壮士与论议，腹诽而心谤，仰(仰)视天(2)，俯画地(3)，辟(脾)睨两宫间(4)，幸天下有变，而欲有大功(5)。臣乃不如魏其等所为。”上问朝臣：“两人孰是？”御史大夫韩安国曰：“魏其言灌夫父死事，身荷戟驰不测之吴军，身被数十创，名冠三军，此天下壮士，非有大恶，争杯酒，不足引它过以诛也。魏其言是。丞相亦言灌夫通奸猾，侵细民，家累巨万，横恣颖川，輟轹宗室(6)，侵犯骨肉，此所谓‘支大于干，胫大于股，不折必披’(7)。丞相言亦是。唯明主裁之。”主爵都尉汲黯是魏其。内史郑

当时是魏其，后不坚(8)。余皆莫敢对。上怒内史曰：“公平生数言魏其、武安长短，今日廷论，局趣(促)效辕下驹(9)，吾并斩若属矣(10)！”即罢起入，上食太后(11)。太后亦已使人候司(伺)，具以语太后。太后怒，不食，曰：“我在也，而入皆藉吾弟(12)令我百岁后，皆鱼肉之乎！且帝宁能为石人邪！此特帝在，即录录，设百岁后，是属宁有可信者乎？”上谢曰：“俱外家，故廷辨(辩)之。不然，此一狱吏所决耳。”是时郎中令石建为上分别言两人(13)。

- (1)盛推：极意推崇。下文“盛毁”是极意诋毁。(2)视天：观察天象。(3)画地：指划地理。(4)睥睨：侧目窥察。两宫：指东宫与西宫。(5)幸天下有变，而欲有大功：希望国家有变难，而企图获得大功。隐指谋反。(6)鞮鞢：践踏，欺压。(7)“支大于干”等句：此是当时成语。(8)不坚：谓不敢坚持己见。(9)效辕下驹：好像驾在辕下的小马。言其畏首畏尾，不能自主。(10)若属：你们。(11)上食。当时有上食之礼。(12)藉：践踏。(13)百岁：死之讳辞。(14)鱼肉之：谓当作鱼肉而吞食之。(15)石人：谓常存不花。或谓无动于衷。按上下文义，当以前说为是。(16)录录：凡庸，无所作为。(17)石建：石奋之子，以谨慎著称。本书有其传。

蚡已罢朝，出止车门(1)，召御史大夫安国载(2)，怒曰：“与长孺共一秃翁(3)，何为首鼠两端(4)？”安国良久谓蚡曰：“君何不自喜(5)！夫魏其毁君，君当免冠解印绶归(6)，曰‘臣以肺附幸得待罪，固非其任，魏其言皆是。’如此，上必多君有让(7)，不废君。魏其必愧，杜门齞舌自杀(8)。今人毁君，君亦毁之，譬如贾竖女子争言，何其无大体也！”蚡谢曰：“争时急，不知出此。”

- (1)止车门：宫禁外门之名。百官到此下车，而步行入宫。(2)载：谓共乘车。(3)秃翁：头秃的老翁。或谓无官位又无振援的老翁。指婴。(4)首鼠两端：言老鼠畏首畏尾。比喻心持两端之人。(5)自喜：自爱之意。(6)归：谓归还天子。(7)多：称许之意。让：谦让。(8)齞(zé)舌：咬舌，无话可说之意。

于是上使御史簿责婴所言灌夫颇不讎(1)，劾系都司空(2)。孝景时，婴尝受遗诏：曰“事有不便，以便宜论上(3)。”及系，灌夫罪至族，事日急，诸公莫敢复明言于上。婴乃使昆弟子上书言之，幸得召见(4)。书奏，案尚书，大行无遗诏(5)。诏书独藏(藏)婴家，婴家丞封(6)。乃劾婴矫先帝诏害(7)，罪当弃市。五年十月，悉论灌夫支属。婴良久乃闻有劾，即阳(佯)病瘵(8)，不食欲死。或闻上无意杀婴，复食，治病，议定不死矣。乃有飞语为恶言闻上(9)，故以十二月晦论弃市渭城(10)。

- (1)簿责：按文簿的记录一一责问。讎：当也。《史记》在“讎”下，有“欺谩”二字。(2)都司空：官名。掌诏狱(君主发下的案犯)，属宗正。(3)以便宜论上：论说其事而上达皇帝。(4)幸：希望。(5)案尚书，大行无遗诏：言查阅尚书保管的文件，没有先帝的遗诏底本。大行：先帝。(6)家丞封：以家丞印封的诏书。汉时家丞有印。(7)矫：假造。害：谓有害。(8)佯：《史记》无佯字；按下文“治病”似不宜有佯字。瘵(féi)：风疾，偏枯。(9)飞语：谣言。(10)晦：月之末日。渭城：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。

春，蚡疾，一身尽痛，若有击者，呼服谢罪(1)。上使视鬼者瞻之，曰：“魏其侯与灌夫共守，笞欲杀之。”竟死(2)。子恬嗣，元朔中有罪免(3)。

- (1)服谢罪：服罪谢过，即承认罪过。(2)死：据《史记·将相表》和《汉书·百官表》记载，田蚡死于元光四年(前131)春。(3)元朔：汉武帝年号(前128—前123)。

后淮南王安谋反，觉。始安入朝时，蚡为太尉，迎安霸上(1)，谓安曰：“上未有太子，大王最贤，高祖孙，即宫车晏驾，非大王立，尚谁立哉？”

淮南王大喜，厚遗金钱财物。上自婴、夫事时不直蚡，特为太后故。及闻淮南事，上曰：“使武安侯在者，族矣(2)。”

(1)霸上：地名。在今西安市东北。(2)此言田蚡如果活着，应当族诛。

韩安国字长孺，梁成安人也(1)，后徙睢阳(2)。尝受《韩子》、杂说邹田生所(3)。事梁孝王，为中大夫。吴楚反时，孝王使安国及张羽为将，扞(捍)吴兵于东界。张羽力战，安国持重，以故吴不能过梁。吴楚破，安国、张羽名由此显梁。

(1)成安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民权东北。(2)睢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商丘县南。(3)《韩子》：即《韩非子》。杂说：杂家之言。田生：田先生，邹县人。

梁王以至亲故，得自置相、二千石，出入游戏，僭于天子。天子闻之，心不善。太后知帝弗善(1)，乃怒梁使者，弗见，案责王所为。安国为梁使，见大长公主而泣(2)。曰：“何梁王为人子之孝，为人臣之忠，而太后曾不省也(3)？夫前日吴、楚、齐、赵七国反，自关以东皆合从(纵)而西向，唯梁最亲，为限难(4)。梁王念太后、帝在中(5)，而诸侯扰乱，壹言泣数行而下，跪送臣等六人将兵击却吴楚，吴楚以故兵不敢西，而卒破亡，梁之力也。今太后以小苛礼责望梁王(6)。梁王父兄皆帝王，而所见者大，故出称蹕(7)，入言警(8)，车旗皆帝所赐，即以嫖(嫖)鄙小县(9)，驱驰国中，欲夸诸侯，令天下知太后、帝爱之也。今梁使来，辄案责之，梁王恐，日夜涕泣思慕，不知所为。何梁王之忠孝而太后不恤也？”长公主具以告太后，太后喜曰：“为帝言之。”言之，帝心乃解，而免冠谢太后曰：“兄弟不能相教，乃为太后遗忧。”悉见梁使，厚赐之。其后，梁王益亲欢。太后、长公主更赐安国直(值)千余金。由此显，结于汉。

(1)太后：指窦太后。(2)大长公主：景帝之姐，名嫫。(3)省：察也。(4)限难：限阻。难：犹阻。(5)中：指京师。(6)小苛礼：《史记》作“小节苛礼”，是也。此脱“节”字。(7)蹕：禁止行人。(8)警：谓戒严。警蹕，即清道戒严。(9)嫖(hù)：夸耀。鄙小县：言在外鄙之小县。

其后，安国坐法抵罪，蒙狱吏田甲辱安国(1)。安国曰：“死灰独不复然(燃)乎？”甲曰：“然(燃)即溺(尿)之。”居无几，梁内史缺(2)，汉使使者拜安国为梁内史，起徙中为二千石。田甲亡。安国曰：“甲不就官，我灭而宗(3)。”甲肉袒谢，安国笑曰(4)：“公等足与治乎(5)？”卒善遇之。

(1)蒙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商丘市东北。(2)梁内史：梁王国的内史，掌治国民。(3)而：你。宗：族。(4)笑曰：《史记》在“笑曰”之下，有“可尿矣”三字，较生动形象。(5)足与治乎：值得处治吗？

内史之缺也，王新得齐人公孙诡，说(悦)之，欲请为内史。窦太后闻，乃诏王以安国为内史。

公孙诡、羊胜说王求为而太子及益地事，恐汉大臣不听，乃阴使人刺汉用事谋臣。及杀故吴相爱盎，景帝遂闻诡、胜等计划，乃遣使捕诡、胜，必得(1)。汉使十辈至梁，相以下举国大索(2)，月余弗得。安国闻诡、胜匿王所，乃入见王而泣曰：“主辱者臣死。大王无良臣，故纷纷至此。今胜、诡不得，请辞赐死。”王曰：“何至此？”安国泣数行下，曰：“大王自度于皇帝，孰与太上皇之与高帝及皇帝与临江王亲(3)？”王曰：“弗如也。”安国曰：“夫太上皇、临江亲父子间，然高帝曰‘提三尺取天下者朕也(4)’，故太上终不得制事(5)，居于栢阳(6)。临江，適(嫡)长太子，以一言过，废王临江；用宫垣事，卒自杀中尉府(7)。何则？治天下终不用私乱公。语曰：‘虽有亲父，安知不为虎？虽有亲兄，安知不为狼？’(8)今大王列在诸侯，

誅邪臣浮说(9)，犯上禁，桡明法(10)。天子以太后故，不忍致法于大王。太后日夜涕泣，幸大王自改，大王终不觉寤(悟)。有如太后宫车即宴驾，大王尚谁攀乎？”语未卒，王泣数行而下，谢安国曰：“吾今出之。”即日诡、胜自杀。汉使还报，梁事皆得释(11)，安国力也。景帝、太后益重安国。

(1)必得：一定捕捉到。(2)索：搜索。(3)孰与：犹言何如。皇帝：指景帝。临江王：指栗太子，景帝之长子。(4)三尺：谓剑。(5)太上：太上皇。(6)栝阳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富平县东南。(7)长太子被废与自杀之事，见《景十三王传》。(8)语曰等句：言只凭亲爱不能长保。(9)誅(xù)：利诱。(10)桡：曲也。(11)释：解也。

孝王薨，共王即位，安国坐法失官，家居。武帝即位，武安侯田蚡为太尉，亲贵用事。安国以五百金遗蚡，蚡言安国太后，上素闻安国贤，即召以为北地都尉(1)，迁为大司农(2)。闽、东越相攻(3)，遣安国、大行王恢将兵。未至越，越杀其王降，汉兵亦罢。其年(4)，田蚡为丞相，安国为御史大夫。

(1)北地：郡名。治马领(在今甘肃庆阳县西北)。都尉：官名。掌军事。(2)大司农：官名。掌租税钱谷盐铁和国家的财政收支。(3)闽：闽族。活动于今福建省。东越：东越族。活动于今浙江省东南部。(4)其年：指建元六年(前135)。

匈奴来请和亲，上下其议(1)。大行王恢，燕人，数为边吏，习胡事，议曰：“汉与匈奴和亲，率不过数岁即背约。不如勿许，举兵击之。”安国曰：“千里而战，即兵不获利。今匈奴负戎马足(2)，怀鸟兽心，迁徙鸟集，难得而制。得其地不足为广，有其众不足为强，自上古弗属(3)。汉数千里争利，则人马罢(疲)，虏以全制其敝，势必危殆。臣故以为不如和亲。”群臣议多附安国，于是上许和亲。

(1)上下其议：皇帝令群臣议论。(2)负：恃也。(3)弗属：谓不内属于中原国家。

明年(1)，雁门马邑豪聂壹因大行王恢言(2)：“匈奴初和亲，亲信边，可诱以利致之，伏兵袭击，必破之道也。”上乃召问公卿曰：“朕饰子女以配单于，币帛文锦，赂之甚厚。单于待命加嫚，侵盗无已，边竟(境)数惊，朕甚闵(悯)之。今欲举兵攻之，何如？”

(1)明年：指元光二年(前133)。(2)雁门：郡名。治善无(在今山西右玉东南)。马邑：县名。今山西朔县。豪：犹帅。聂壹：姓聂，名壹。

大行恢对曰：“陛下虽未言，臣固愿效之(1)。臣闻全代之时(2)，北有强胡之敌(3)，内连中国之兵(4)，然尚得养老长幼，种树以时，仓廩常实，匈奴不轻侵也。今以陛下之威，海内为一，天下同任(5)，又遣子弟乘边守塞(4)，转粟輓输，以为之备，然匈奴侵盗不已者，无它，以不恐之故耳。臣窃以为击之便。”

(1)效：致也，出谋划策。(2)全代之时：指战国时全代为一国。(3)强胡：指匈奴。(4)中国：指中原国家。(5)任：事也。(6)乘边守塞：登边塞而备守。

御史大夫安国曰：“不然。臣闻高皇帝尝围于平城(1)，匈奴至者投鞍高如城者数所(2)。平城之饥，七日不食，天下歌之，及解围反(返)位，而无忿怒之心。夫圣人以天下为度者也(3)，不以己私怒伤天下之功(4)，故乃遣刘敬奉金千斤，以结和亲，至今为五世利。孝文皇帝又尝一拥天下之精兵聚之广武常溪(5)，然终无尺寸之功，而天下黔首无不忧者。孝文寤(悟)于兵之不可宿(6)，故复合和亲之约。此二圣之迹，足以为效矣(7)。臣窃以为勿击便。”

(1)平城：县名。在今山西大同市东北。(2)投鞍高如城者数所：言匈奴马之多。(3)度：度量。(4)功：王念孙云，当作“公义”，“公义与私怒相对为文”。(5)广武：县名。在太原郡东北部，今山西代县西。常溪：水名。南注入滹沱河。(6)宿：久留。(7)效：微验。



恢曰：“不然。臣闻五帝不相袭礼，三王不相复乐(1)，非故相反也，各因世宜也。且高帝身被(披)坚执锐，蒙雾露，沐霜雪，行几十年，所以不报平城之怨者，非力不能，所以休天下之心也。今边竟(境)数惊，士卒伤死，中国樵车相望(2)，此仁人之所隐也(3)。臣故曰击之便。”

(1)复：重复。(2)樵(huì)：小而薄的棺材。从军死者以樵送致其葬。樵车相望：载樵之车相望于道，言甚多。(3)隐：隐痛。

安国曰：“不然。臣闻利不十者不易业，功不百者不变常，是以古之人君谋事必就祖，发政占古语(1)，重作事也(2)。且自三代之盛，夷狄不与(预)正朔服色，非威不能制，强弗能服也，以为远方绝地不牧之民(3)，不足烦中国也。且匈奴，轻疾悍亟之兵也，至如焱(飙)风(4)，去如收电，畜牧为业，弧弓射猎，逐兽随草，居处无常，难得而制。今使边郡久废耕织，以支胡之常事，其势不相权也(5)。臣故曰勿击便。”

(1)占：问也。(2)重：犹难之。(3)不牧：谓不可牧养。不可统治之意。(4)焱(bi o)风：暴风。(5)不相权：谓轻重不等。

恢曰：“不然。臣闻风鸟乘于风，圣人因于时。昔秦缪(穆)公都雍(1)，地方三百里，知时宜之变，攻取西戎(2)，辟地千里，并国十四，陇西、北地是也(3)。及后蒙恬为秦侵胡(4)，辟数千里，以河为竟(境)(5)，垒石为城，树榆为塞(6)，匈奴不敢饮马于河，置烽燧然后敢牧马。夫匈奴独可以威服，不可以仁畜也。今以中国之盛，万倍之资，遣百分之一以攻匈奴，譬犹以强弩射且溃之痛也，必不留行矣(7)。若是，则北发月氏可得而臣也(8)。臣故曰击之便。”

(1)秦穆公：即秦穆公。春秋时秦国君。雍：古邑名。在今陕西凤翔南。(2)西戎：古时西北地区的一个兄弟民族。(3)陇西、北地：汉二郡名。先秦时西戎曾活动于这个地区。(4)蒙恬：秦朝名将。(5)河：黄河，这里是指河套段。(6)树榆为塞：谓塞上种榆。(7)必不留行：谓必不可阻挡。(8)北发：向北征发。钱大听说是北狄地名。月氏(yòuzh)：古代西北部的一个民族。

安国曰：“不然。臣闻用兵者以饱待饥，正治以待其乱，定舍以待其劳(1)。故接兵覆众(2)，伐国堕城(3)，常坐而役敌国，此圣人之兵也。且臣闻之，冲风之衰，不能起毛羽；强弩之末，力不能入鲁缟(4)。夫盛之有衰，犹朝之必莫(暮)也。今将卷甲轻举，深入长驱，难以为功；从(纵)行则迫胁，衡(横)行则中绝(5)，疾则粮乏(6)，徐则后利(7)，不至千里，人马乏食。兵法曰：‘遗人获也(8)。”意者有它缪巧可以禽(擒)之(9)，则臣不知也；不然，则未见深入之利也。臣故曰勿击便。”

(1)舍：止息。(2)覆：败也。(3)堕：毁也。(4)鲁缟：鲁地生产的轻薄白绢。(5)纵行则迫胁，横行则中绝：言大军纵向鱼贯前行，则有受迎击或腰击之患，横向数道并出，则有被隔绝或抄袭之忧。(6)粮乏：谓粮食供应不上。(7)后利：谓不能抓住有利时机。(8)遗人获：言以军送给敌方俘获。(9)它缪巧：其它计谋。

恢曰：“不然。夫草木遭霜者不可以风过(1)，清水明镜不可以形逃(2)，通方之士(3)，不可以文乱(4)。今臣言击之者，固非发而深入也，将顺因单于之欲，诱而致之边，吾选泉骑壮士阴伏而处以为之备，审遮险阻以为其戒(5)。吾势已定，或营其左，或营其右，或当其前，或绝其后，单于可禽(擒)，百全必取。”(6)

(1)草木遭霜者不可以风过：言容易零落。(2)清水明镜不可形逃：言美恶皆现。(3)方：道也。通方之士：谓有道之士。(4)不可以文乱：不为浮词所夺。(5)戒：备也。(6)以上载韩安国与王恢辩论，较《史记》为详，似采之于《新序·善谋下》。

上曰：“善。”乃从恢议。阴使聂壹为间(1)，亡入匈奴，谓单于曰：“吾能斩马邑令丞，以城降，财物可尽得。”单于爱信，以为然而许之。聂壹乃诈斩死罪囚，县(悬)其头马邑城下，视(示)单于使者为信，曰：“马邑长吏已死，可急来。”于是单于穿塞(2)，将十万骑入武州塞(3)。

(1)间：间谍。(2)穿塞：通过边塞。(3)武州：县名。今山西左云县。

当是时，汉伏兵车骑材官三十余万，匿马邑旁谷中。卫尉李广为骁骑将军(1)，太仆公孙贺为轻车将军，大行王恢为将屯将军，太中大夫李息为材官将军。御史大夫安国为护军将军，诸将皆属。约单于入马邑纵兵。王恢、李息别从代主击辎重(2)。于是单于入塞，未至马邑百余里，觉之，还去。语在《匈奴传》。塞下传言单于已去，汉兵追至塞，度弗及，王恢等皆罢兵。

(1)李广：本书有其传。(2)王恢、李息：《史记》于“王恢、李息”下，尚有“李广”二字。

上怒恢不出击单于辎重也，恢曰：“始约为入马邑城，兵与单于按，而臣击其辎重，可得利。今单于不至而还，臣以三万人众不敌，祇取辱(1)。固知还而斩，然完陛下士三万人。”于是下恢廷尉，廷尉当恢逗桡(挠)，当斩(2)。恢行千金丞相蚡。蚡不敢言上，而言于太后曰：“王恢首为马邑事，今不成而诛恢，是为匈奴报仇也。”上朝太后，太后以蚡言告上。上曰：“首为马邑事者恢，故发天下兵数十万，从其言，为此。且纵单于不可得，恢所部击，犹颇可得，以尉(慰)士大夫心，今不诛恢，无以谢天下。”于是恢闻，乃自杀。

(1)祇：适也。(2)当：判处。逗桡：意谓逗留而败坏了事。

安国为人多大略，知(智)足以当世取舍(1)，而出于忠厚。贪耆(嗜)财利，然所推举皆廉士贤于己者。于梁举壶遂、臧固，至它(2)，皆天下名士，士亦以此称慕之，唯天子以为国器(3)。安国为御史大夫五年，丞相蚡薨。安国行丞相事，引堕车(4)，蹇(5)。上欲甲安国为丞相，使使视，蹇甚，乃更以平棘侯薛泽为丞相。安国病免(6)，数月，愈，复为中尉(7)。

(1)当世取舍：谓所言所行与世俗之意。(2)至它：清王念孙及近人陈直皆以为人名。(3)国器：国家栋梁之意。(4)引：引导。引堕车：为皇帝导引而堕车。(5)蹇(ji n)：跛足。(6)病免：以蹇而免。(7)中尉：武职，掌京师的治安，兼主北军。

岁余，徙为卫尉(1)。而将军卫青等击匈奴，破龙城(2)。明年，匈奴大入边。语在《青传》。安国为材官将军，屯渔阳(3)，捕生口虏(4)。言匈奴远去。即上言方佃作时(5)，请且罢屯。罢屯月余，匈奴大入上谷、渔阳(6)。安国壁乃有七百余，出与战，安国伤，入壁(7)。匈奴虏略千余人及畜产去。上怒，使使责让安国，徙益东，屯右北平(8)。是时虏言当入东方。

(1)卫尉：官名。掌管宫门警卫，主南军。(2)龙城：处于杭爱山脉东部，在今蒙古境内。(3)渔阳：郡名。治渔阳(在今北京市密云县西南)。(4)生口虏：当作“生虏”、“口”字衍。(5)佃：佃种。佃作时：言戍卒正是佃作之时。(6)上谷：郡名。治沮阳(在今河北怀来县东南)。(7)壁：营垒。乃：才也，仅也。(8)右北平：郡名。治平刚(在今辽宁凌源南)。

安国始为御史大夫及护军(1)，后稍下迁。新壮将军卫青等有功(2)，益贵。安国既斥疏，将屯又失亡多。甚自愧。幸得罢归(3)，乃益东徙，意忽忽不乐，数月，病欧(呕)血死(4)。

(1)护军：护军将军。(2)新壮将军：《史记》作“而新幸壮将军”，文义较明。(3)幸：冀望。(4)死：韩安国死于元朔二年(前127)。

壶遂与太史迁等定汉律历(1)，官至詹事(2)，其人深中笃行君子。上方

倚欲以为相，会其病卒。

(1)太史迁：司马迁。(2)詹事：官名。掌皇后、太子家事。

赞曰：竇嬰、田蚡皆以外戚重(1)，灌夫用一时决策(2)，而各名显，并位卿相，大业定矣。然嬰不知时变，夫亡(无)术而不逊(3)，蚡负贵而骄溢(4)。凶德参(三)会，待时而发，藉福区区其间，恶能救斯败哉！以韩安国之见器，临其摯而颠坠(5)，陵夷以忧死(6)，遇合有命，悲夫！若王恢为兵首而受其咎，岂命也乎(7)？

(1)皆以外戚重：《史记》在其下，还有“魏其之举以吴楚，武安之贵在日月之际”二句，对竇、田加以区别。(2)用一时决策：指其驰入吴军欲报父仇。(3)逊：顺也。(4)负：恃也。(5)摯：极也。(6)陵夷：即陵迟。(7)此言王恢咎由自取，而非由命。

## 汉书新注卷五十三 景十三王传第二十三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汉景帝之子十三王的事迹。景帝共有十四子。除王皇后所生武帝刘彻，入于纪外；栗姬所生临江闵王刘荣、河间献王刘德、临江哀王刘阏，程姬所生鲁恭王刘余、江都易王刘非、胶西于王刘端，贾夫人所生赵敬肃王刘彭祖、中山靖王刘胜，唐姬所生长沙定王刘发，王夫人所生广川惠王刘越、胶东康王刘寄、清河哀王刘乘、常山宪王刘舜，共十三王，都合为一传。《史记》“五宗世家”，是因十三王为五母所生而命名。此传写十三王及其后嗣兴废继绝，大多骄淫无道而不得善终，比之《史记》之文增加了不少材料。司马迁但言诸侯王遭汉朝贬抑，“贫者或乘牛车”。班固则指出诸侯王养尊处优，“率多骄淫失道”，还说“沈溺放恣之中，居势使然也”。实是意味无穷之论。

孝景皇帝十四男。王皇后生孝武皇帝。栗姬生临江闵王荣、河间献王德、临江哀王阏。程姬生鲁共王余、江都易王非、胶西于王端(1)。贾夫人生赵敬肃王彭祖、中山靖王胜(2)。唐姬生长沙定王发。王夫人生广川惠王越、胶东康王寄、清河哀王乘、常山宪王舜(3)。

(1)共：读恭。下皆类此。易：谥法云“好更故旧曰‘易’。”于：言其行为远德，故谥“于”。

于，远也。(2)贾夫人：即贾姬。(3)王夫人：王皇后之妹。

河间献王德以孝景前二年立(1)，修学好古，实事求是。从民得善书，必为好写与之，留其真(2)，加金帛赐以招之。繇(由)是四方道术之人不远千里，或有先祖旧书，多奉以奏献王者(3)，故得书多，与汉朝等。是时，淮南王安亦好书，所招致率多浮辩。献王所得书皆古文先秦旧书(4)，《周官》、《尚书》、《礼》、《礼记》、《孟子》、《老子》之属，皆经传说记，七十子之徒所论(5)。其学举六艺(6)，立《毛氏诗》、《左氏春秋》博士。修礼乐，被(披)服儒术，造次必于儒者(7)。山东诸儒多从而游。

(1)河间献王德：字道君。(2)真：正也，正本。(3)奏：进也。(4)古文：指秦小篆以前的文字。先秦：言秦之先。(5)七十子：指孔子弟子。(6)六艺：谓六经。(7)造次：急遽。

武帝时，献王来朝，献雅乐，对三雍宫及诏策所问三十余事(1)。其对推道术而言(2)，得事之中，文约指(旨)明。

(1)三雍宫：辟雍、明堂、灵台。(2)道术：指儒术。

立二十六年薨。中尉常丽以闻，曰(1)：“王身端行治(2)，温仁恭俭，笃敬爱下，明知深察，惠于鰥寡。”大行令奏：“谥法曰‘聪明睿知曰献’，宜谥曰献王。”子共王不害嗣，四年薨。子刚王堪嗣，十二年薨。子顷王授嗣，十七年薨。子孝王庆嗣，四十三年薨。子元嗣。

(1)曰：李慈铭云，“曰”字上当有“制”字。(2)端：直。治：理也。

元取故广陵厉王、厉王太子及中山怀王故姬廉等以为姬。甘露中(1)，冀州刺史敞奏元(2)，事下廷尉，逮召廉等。元迫胁凡七人，令自杀。有司奏请诛元，有诏削二县，万一千户。后元怒少史留贵(3)，留贵逾垣出，欲告元，元使人杀留贵母。有司奏元残贼不改，不可君国子民。废勿王，处汉中房陵(4)。居数年，坐与妻若共乘朱轮车，怒若，又笞击，令自髡。汉中太守请治，病死。立十七年。国除。

(1)甘露：汉宣帝年号(前53—前50)。(2)敞：张敞。(3)少史：即小史。(4)房陵：县名。今湖北房县。

绝五岁，成帝建始元年，复立元弟上郡库令良(1)，是为河间惠王。良修献王之行，母太后薨，服葬如礼。哀帝下诏褒扬曰：“河间玉良，丧太后三年，为宗室仪表，其益封万户。”二十七年薨。子尚嗣，王莽时绝。

(1)库令：官名。主管收藏兵器之武库。

临江哀王阗以孝景前二年立，三年薨。无子，国除为郡。

临江闵王荣以孝景前四年为皇太子，四岁废为临江王。三岁，坐侵庙壝地为宫，上征荣。荣行，祖于江陵北门(1)，既上车，轴折车废。江陵父老流涕窃言曰：“吾王不反(返)矣！”荣至，诣中尉府对簿。中尉郢都簿责讯王(2)，王恐，自杀。葬蓝田(3)，燕数万衔土置冢上。百姓怜之。

(1)祖：谓古代送行之祭，因不餍饮。江陵：县名。今湖北江陵。(2)郢都：酷吏，本书《酷吏传》附其传。(3)蓝田：县名。在今陕西蓝田县西。

荣最长，亡(无)子，国除。地入于汉，为南郡(1)。

(1)南郡：郡治江陵(今湖北江陵)。

鲁恭王余以孝景前二年立为淮阳王。吴楚反破后，以孝景前三年徙王鲁。好治宫室苑囿狗马，季年好音(1)，不喜辞(2)。为人口吃难

(1)季年：末年。(2)不喜辞：《史记》作“不喜辞辩”。

二十八年薨(1)。子安王光嗣，初好音乐舆马，晚节吝，唯恐不足于财。四十年薨。子孝王庆忌嗣，三十七年薨。子顷王劲嗣(2)，二十八年薨。子文王睢嗣(3)，十八年薨(4)，亡(无)子，国除。哀帝建平三年，复立(顷王子)睢弟郡乡侯闾为王(5)。王莽时绝(6)。

(1)二十八年：《史记》作“二十六年”，是也。自孝景前三年至元光六年。(2)劲：《表》作“封”。(3)睢：宋祁疑为“俊”。(4)十八年：《表》作“十九年”。(5)顷王子：可删去。睢为顷王子，上文已明。(6)王莽时绝：《表》云：“莽篡位，贬为公。明年，献神书，封列侯，赐姓王。”

恭王初好治宫室，坏孔子旧宅以广其宫，闻钟磬琴瑟之声，遂不敢复坏，于其壁中得古文经传(1)。

(1)于其壁中得古文经传：《艺文志》云，“得古文《尚书》及《礼记》、《论语》、《孝经》凡数十篇，皆古字。”

江都易王非以孝景前二年立为汝南王。吴楚反时，非年十五，有材气，上书自请击吴。景帝赐非将军印，击吴。吴已破，徙王江都，治故吴国(1)，以军功赐天子旗(2)。元光中，匈奴大入汉边，非上书愿击匈奴，上不许。非好气力，治官馆，招四方豪桀(杰)，骄奢甚。二十七年薨(3)，子建嗣。

(1)治：谓都之。(2)旗：《史记》作“施旗”。(3)二十七年：《史记》作“二十六年”。

建为太子时，邯郸人梁蚡持女欲献之易王，建闻其美，私呼之，因留不出。蚡宣言曰：“子乃与其公争妻(1)！”建使人杀蚡。蚡家上书，下廷尉考(2)，会赦，不治。易王薨未葬，建居服舍，召易王所爱美人淖姬等几十人与奸。建女弟徽臣为盖侯子妇(3)，以易王丧来归，建复与奸。建异母弟定国为淮阳侯(4)，易王最小子也，其母幸立之(5)，具知建事，行钱使男子茶恬上书告建淫乱(6)，不当为后。事下廷尉，廷尉治恬受人钱财为上书，论弃市。建罪不治。后数使使至长安迎徽臣，鲁恭王太后闻之(7)，遗徽臣书曰：“国中口语籍籍(8)，慎无复至江都。”后建使谒者吉请问共太后(9)，太后泣谓吉(10)：“归以吾言谓而王，王前事漫漫(11)，今当自谨，独不闻燕齐事乎(12)？言吾为而王泣也。”吉归，致共太后语，建大怒，击吉，斥之(13)。

(1)公：父也。(2)考：按问。(3)弟：妹也。(4)淮阳：《王子侯表》作“淮陵”，是也。

淮陵，在今江苏盱眙西北。(5)其母幸立之：言其母冀望立其子为易王嗣。(6)茶恬：姓茶，名恬。(7)鲁恭王太后：即程姬。易王为鱼恭王同母弟，徵臣乃太后之孙，故太后遗书戒之。(8)籍籍：犹纷纷。(9)请问：谓请问起居。(10)谓：告也。而：你。(11)漫漫：放荡妄为。(12)燕齐事：指燕王定国、齐王次昌皆与子昆奸，发觉自杀之事。(13)斥：谓退弃之。

建游章台宫，令四女子乘小船，建以足蹈覆其船，四人皆溺，二人死。后游雷波(陂)(1)，天大风，建使郎二人乘小船入波中。船覆，两郎溺，攀船，乍见乍没。建临观大笑，令皆死(2)。

(1)雷陂：陂名。在今江苏扬州市名曰雷坊。(2)令皆死：言不救溺者，让其淹死。

宫人姬八子有过者(1)，辄令裸立击鼓，或置树上，久者三十日乃得衣；或髡钳以铅杵舂，不中程(2)，辄掠(3)；或纵狼令啣杀之(4)，建观而大笑；或闭不食，令饿死。凡杀不辜三十五人。建欲令人与禽兽交而生子(5)，强令宫人裸而四据(6)，与羝羊及狗交(7)。

(1)八子：姬妾官名。(2)程：定额。(3)掠：皆击。(4)纵：放也。(5)交：性交。(6)四据：手足着地，如犬羊立。(7)羝羊：公羊。

专为淫虐，自知罪多，国中多欲告言者，建恐诛，心内不安，与其后成光共使越婢下神(1)，祝诅上(2)。与郎中令等语怨望：“汉廷使者即复来覆我(3)，我决不独死(4)。”

(1)越婢：懂得巫禳之术而为宫婢的越女。(2)祝诅：诉于鬼神，使降祸于所憎恶之人。上：指皇帝。(3)覆：审问。(4)不独死：言必叛。

建亦颇闻淮南、衡山阴谋，恐一日发，为所并，遂作兵器。号王后父胡应为将军。中大夫疾有材力，善骑射，号曰灵武君。作治黄屋盖(1)；刻皇帝玺，铸将军、都尉金银印；作汉使节二十，缓千余；具置军官品员，及拜爵封侯之赏；具天下之舆地及军陈(阵)图。遣人通越繇王闽侯，遗以锦帛奇珍，繇王闽侯亦遗建荃(紵)、葛、珠玑、犀甲、翠羽、蜃熊奇兽(2)，数通使往来，约有急相助。及淮南事发，治党与，颇连及建，建使人多推金钱绝其狱(3)。

(1)黄屋盖：黄色绢制的车盖，古时为皇帝专用。(2)荃：细布。葛：葛布。俗称夏布。(3)多推金钱：言行贿。

后复谓近臣曰：“我为王，诏狱岁至，生又无欢怡日，壮士不坐死，欲为所不能为耳(1)。”建时佩其父所赐将军印，载天子旗出。积数岁，事发觉，汉遣丞相长史与江都相杂案，索得兵器玺缓节反具(2)，有司请捕诛建。制曰：“与列侯吏二千石博士议(3)。”议皆曰：“建失臣子道，积久，辄蒙不忍，遂谋反逆。所行无道，虽桀纣恶不至于此。天诛所不赦，当以谋反法诛。”有诏宗正、廷尉即问建(4)。建自杀，后成光等皆弃市。六年国除(5)，地入于汉，为广陵郡。

(1)为人所不能为：意谓欲反。(2)索：搜也。(3)吏二千石：指郡守。(4)宗正：刘受。廷尉：张汤。即问建：就其国问之。(5)六年：指建立六年。

绝百二十一年，平帝时新都侯王莽秉政，兴灭继绝，立建弟盱眙侯子宫为广陵王(1)，奉易王后。莽篡，国绝。

(1)建弟盱眙侯：刘蒙之。

胶西于王端，孝景前三年立。为人贼戾，又阴痿(1)，一近妇人，病数月。有所爱幸少年，以为郎。郎与后宫乱，端禽(擒)灭之，及杀其子母，数犯法，汉公卿数请诛端，天子弗忍，而端所为滋甚。有司比再请(2)，削其国，去大半(3)。端心温，遂为无訾(贲)省(4)。府库坏漏，尽腐财物，以巨万计，终不得收徒(5)。令吏毋得收租赋。端皆去卫(6)，封其宫门，从一门出入。数

变名姓，为布衣，之它国(7)。

(1)阴痿(w i)：生殖器萎缩。(2)比：频也。(3)大半：即大半，三分之二。(4)无赀省：言其诸事不理，也不理钱财。(5)不得收徙：不收藏保护也不徙置他处。(6)去卫：谓不置警卫人员。(7)之：往也。

相二千石至者，奉汉法以治，端辄求其罪告之，亡(无)罪者诈药杀之。所以设诈究变(1)，强足以距(拒)谏，知(智)足以饰非。相二千石从王治，则汉绳以法。故胶西小国，而所杀伤二千石甚众(2)。

(1)究：极也。(2)(胶西)杀伤二千石甚众：参见本书《董仲舒传》。

立四十七年薨(1)，无子，国除。地入于汉，为胶西郡。

(1)薨：端薨于元封三年(前108)。

赵敬肃王彭祖以孝景前二年立为广川王。赵王遂反破后，徙王赵。彭祖为人巧佞，卑谄足共(恭)(1)，而心刻深，好法律，持诡辩以中人(2)。多内宠姬及子孙。相二千石欲奉汉法以治，则害于王家。是以每相二千石至，彭祖衣帛布单衣(3)，自行迎(4)，除舍(5)，多设疑事以诈动之，得二千石失言，中忌讳，辄书之。二千石欲治者，则以此迫劫；不听，乃上书告之，及汗(污)以奸利事。彭祖立六十余年，相二千石无能满二岁，辄以罪去；大者死，小者刑。以故二千石莫敢治，而赵王擅权。使使即县为贾人榷会(6)，入多于国租税(7)。以是赵王家多金钱，然所赐姬诸子，亦尽之矣。

(1)足恭：便辟貌。(2)中人：中伤人。(3)帛：当作“皂”。皂布单衣：录役所服之衣。(4)自行迎：亲自去迎接。(5)除舍：清扫其舍。(6)即：就也。为贾人榷会：言为商人买卖估价，如今之市场经纪人。(7)入多于国租税：言收入之多。

彭祖不好治宫室 祥(1)，好为吏。上书愿督国中盗贼(2)。常夜从走卒行徼邯郸中(3)。诸使过客(4)，以彭祖险陂，莫敢留邯郸。

(1)祥：泛称鬼神之事。(2)督：视察。(3)徼：巡察。邯郸：县名。赵王国都。今河北邯郸。(4)使：指京师使者。

久之，太子丹与其女弟及同产姊奸。江充告丹淫乱，又使人椎埋攻剽(1)，为奸甚众。武帝遣使者发吏卒捕丹，下魏郡诏狱，治罪至死。彭祖上书冤讼丹(2)，愿从国中勇敢击匈奴(3)，赎丹罪，上不许。久之，竟赦出。后彭祖入朝，因帝姊平阳隆虑公主，求复立丹为太子，上不许。

(1)椎埋：言椎杀人而埋之。剽：劫掠。(2)彭祖上书：见本书《江充传》。(3)从：带领之意。

彭祖取江都易王宠姬，王建所奸淖姬者，甚爱之，生一男，号淖子。彭祖以征和元年薨(1)，谥敬肃王。彭祖薨时，淖姬兄为汉宦者，上召问：“淖子何如？”对曰：“为人多欲。”上曰：“多欲不宜君国子民。”问武始侯昌，曰：“无咎无誉。”上曰：“如是可矣。”遣使者立昌，是为顷王，十九年薨。子怀王尊嗣，五年薨。无子，绝二岁。宣帝立尊弟高，是为哀王，数月薨。子共王充嗣，五十六年薨。子隐嗣，王莽时绝。

(1)征和元年：王先谦据《表》断定为太始四年。

初，武帝复以亲亲故，立敬肃王小子偃为平干王(1)，是为顷王，十一年薨。子繆王元嗣，二十五年薨。大鸿胪禹奏：“元前以刃贼杀奴婢，子男杀谒者，为刺史所举奏，罪名明白。病先令(2)，令能为乐奴婢从死(3)，迫胁自杀者凡十六人，暴虐不道。故《春秋》之义，诛君之子不宜立(4)。元虽未伏诛，不宜立嗣。”奏可，国除。

(1)偃为平干王：据《表》，立于征和二年。(2)先令：预为遗令。(3)能为乐：能奏乐。从

死：殉葬。(4)《春秋》之义，诛君之子不宜立：参见《公羊传》昭公十一年楚灭蔡之文。

中山靖王胜以孝景前三年立。武帝初即位，大臣惩吴楚七国行事(1)，议者多冤晁错之策，皆以诸侯连城数十，泰(太)强，欲稍侵削，数奏暴其过恶(2)。诸侯王自以骨肉至亲，先帝所以广封连城，犬牙相错者(3)，为盘石宗也。今或无罪，为臣下所侵辱，有司吹毛求疵，笞服其臣，使证其君，多自以侵冤。

(1)行事：犹故事。(2)暴：揭露。(3)犬牙相错：言其地相互交错。

建元三年，代王登、长沙王发、中山王胜、济川王明来朝，天子置酒，胜闻乐声而泣。问其故，胜对曰(1)：

(1)胜对：中山靖王刘胜《闻乐对》。

臣闻悲者不可为累歎(1)，思者不可为叹息。故高渐离击筑易水之上，荆轲为之低而不食(2)；雍门子一微吟，孟尝君为之於邑。(3)今臣心结日久，每闻幼眇之声(4)，不知涕泣之横集也。

(1)累：重也。歎：歎歎。(2)高渐离击筑等句：战国末年，燕人送荆轲去刺秦王，祖于易水之上，高渐离击筑，荆轲因受感染俯首而不食。(3)雍门子一微吟等句：战国时，雍门子以善鼓琴见孟尝君，谈起人生不长，孟尝君听之喟然叹息。参考《说苑·善说篇》。於邑：同“呜咽”，短气貌。(4)幼眇：精微。

夫众煦漂山(1)，聚蚊成雷(2)，朋党执虎(3)，十夫桡椎(4)。是以文王拘于牖里(5)，孔子厄于陈、蔡(6)。此乃烝庶之成风(7)，增积之生害也。臣身远与寡(8)，莫为之先(9)，众口铄金，积毁销骨(10)，丛轻折轴(11)，羽翮飞肉(12)，纷惊逢罗(13)，潜然出涕(14)。

(1)众煦漂山：言很多的吐沫能漂起山。煦(x)：吐沫。(2)聚蚊成雷：言众蚊的飞声有如雷鸣。(3)朋党执虎：言市本无虎，然而三人言而成虎。比喻人多嘴杂可以移易真伪曲直。执：固执。(4)十夫桡椎：言十夫可以使椎弯曲。(5)文王：周文王。牖里：即羑里。在今河南汤阴北。(6)陈、蔡：古代两国名。陈都在今河南淮阳。蔡都在今河南上蔡。(7)烝(zh ng)庶：众庶。(8)身远：言已去京师远。与寡：言党与少。(9)莫为之先：谓素为延誉。(10)众口铄金两句：解释见本书《邹阳传》。(11)丛轻折轴：积载轻物超量，致使车轴折坏。(12)羽翮飞肉：展击翅膀，鸟可飞翔天空。(13)纷：言罗网之多。罗：罗网。这里指法网。(14)潜(sh n)然：泪流貌。

臣闻白日晒光，幽隐皆照；明月曜夜，蚊虻宵见。然云蒸列布，音冥昼昏(1)；尘埃拂(布)覆，昧不见泰山(2)。何则？物有蔽之也。今臣雍(壘)阨不得闻(3)，谗言之徒蜂生。道辽路远，曾莫为臣闻，臣窃自悲也。

(1)杳(y o)冥：幽暗。(2)昧：暗也。(3)阨：犹止。

臣闻社鱣不灌(1)，屋鼠不熏。何则？所托者然也。臣虽薄也，得蒙肺附(2)；位虽卑也，得为东藩，属又称兄(3)。今群臣非有葭莩之亲(4)，鸿毛之重(5)，群居党议，朋友相为，使夫宗室摈却(6)，骨肉冰释(7)。斯伯奇所以流离(8)，比干所以横分也(9)。《诗》云“我心忧伤，惄焉如 ；假寐永叹，唯忧用老；心之忧矣，疢如疾首”(10)，臣之谓也。

(1)鱣(x，旧读 xí)：鼠类最小的一种。比喻君主左右的小人。(2)肺附：这里谓同宗，即宗室。(3)属：宗属。(4)葭莩(ji fú)：芦苇里的薄膜，比喻疏远的亲戚。(5)鸿毛：比喻非常轻。(6)摈却：谓斥退。(7)冰释：谓消散。(8)伯奇：周尹吉甫之子，事后母至孝，而后母谮之于吉甫，吉甫欲杀之，伯奇乃逃亡于山林。(9)比干：商末忠臣，直谏纣王，纣王怒，杀而剖其心。(10)《诗》云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小雅·小舟》。惄(nì)：犹思伤痛。 春也。假寐：不脱衣帽打盹。永叹：长叹。维：因也。用：犹而。疢(chèn)：病也。疾首：头痛。



具以吏所侵闻。于是上乃厚诸侯之礼，省有司所奏诸侯事(1)，加亲亲之恩焉。其后更用主父偃谋(2)，令诸侯以私恩自裂地分其子弟，而汉为定制封号，辄别属汉郡。汉有厚恩，而诸侯地稍自分析弱小云。

(1)省：减也。(2)主父偃：本书有其传。

胜为人乐酒好内(1)，有子百二十余人。常与赵王彭祖相非曰：“兄为王，专代吏治事。王者当日听音乐，御声色。”赵王亦曰：“中山王但奢淫，不佐天子拊循百姓，何以称为藩臣！”

(1)好内：谓耽于妻妾。

四十三年薨(1)。子哀王昌嗣，一年薨(2)。子康王昆侈嗣(3)，二十一年薨。子顷王辅嗣，四年薨(4)。子宪王福嗣，十七年薨。子怀王循嗣(5)，十五年薨，无子，绝四十五岁(6)。成帝鸿嘉二年复立宪王弟孙利乡侯子云客，是为广德夷王。三年薨(7)，无子。绝十四岁。哀帝复立云客弟广汉为广平王。薨，无后(8)。平帝元始二年复立广川惠王曾孙伦为广德王，奉靖王后。王莽时绝。

(1)四十三年：《表》作“四十二年”，是也。(2)一年：《表》作“二年”，是也。(3)康王：《表》作“糠王”，是也。(4)四年：《表》作“三年”，是也。(5)循：《表》作“修”。(6)四十五岁：据《表》，修当薨于五凤三年，自此至鸿嘉二年立云客，其间只绝三十五年。“四”字误。(7)三年：《表》作“一年”，是也。(8)无后：钱大昕以为，自“无后”以下二十三字为衍文。王先谦曰：伦实广德王奉惠王后，《王子侯表》襄隄侯圣下可证。此文误，钱说是也。

长沙定王发，母唐姬，故程姬侍者。景帝召程姬，程姬有所避(1)，不愿进，而饰侍者唐儿使夜进。上醉不知，以为程姬而幸之，遂有身。已乃觉非程姬也。及生子，因名曰发。以孝景前二年立。以其母微无宠，故王卑湿贫国。

(1)有所避：颜注“谓月事”，指月经。

二十八年薨。子戴王庸嗣，二十七年薨。子顷王鲋嗣(1)，十七年薨。子刺王建德嗣，宣帝时坐猎纵火燔民九十六家，杀二人，又以县官事怨内史，教人诬告以弃市罪，削八县，罢中尉官(2)。三十四年薨。子炀王旦嗣，二年薨。无子，绝岁余。元帝初元三年复立旦弟宗，是为孝王，五年薨(3)。子鲁入嗣(4)，王莽时绝。

(1)鲋：《表》作“胸胸”。(2)罢中尉官：罢长沙王国的中尉官，所以贬抑之。(3)五年：《表》作“三年”，是也。(4)鲁入嗣：《表》在其下有“四十八年薨。居摄二年舜嗣。二年，王莽篡位”等文。此处“王莽”之上有脱文。

广川惠王越以孝景中二年立，十三年薨(1)。子繆王齐嗣，四十四年薨(2)。初齐有幸臣乘距(3)，已而有罪，欲诛距。距亡，齐因禽(擒)其宗族。距怨王，乃上书告齐与同产奸(4)。是后，齐数告言汉公卿及幸臣所忠等，又告中尉蔡彭祖捕子明(5)，骂曰：“吾尽汝种矣(6)！”有司案验，不如王言，劾齐诬罔，大不敬，请系治。齐恐，上书愿与广川勇士奋击匈奴，上许之。未发，病薨。有司请除国，奏可。

(1)十三年：《表》作“十二年”，是也。(2)四十四年：《表》作“四十五年”，是也。(3)乘距：《史记》作“桑距”。(4)同产：谓其姐妹。(5)子明：广川惠王刘越之子、繆王刘齐之弟刘明。“子”字误，当为“弟”。参考本书《王子侯表》。(6)“吾尽汝种矣”：此是广川繆王诬蔡彭祖骂刘明之语。

后数月，下诏曰：“广川惠王于朕为兄，朕不忍绝其宗庙，其以惠王孙去为广川王。”去即繆王齐太子也，师受《易》、《论语》、《孝经》皆通

(1)，好文辞方技博弈倡优。其殿门有成庆画(2)，短衣大绔长剑，去好之，作七尺五寸剑，被服皆效焉。有幸姬王昭平、王地余，许以为后。去尝疾，姬阳成昭信侍视甚谨(3)，更爱之(4)。去与地余戏，得袖中刀，笞问状，服欲与昭平共杀昭信。笞问昭平，不服，以铁针计之(5)，强服。乃会诸姬，去以剑自击地余，令昭信击昭平，皆死。昭信曰：“两姬婢且泄口。”复绞杀从婢三人。后昭信病，梦见昭平等以状告去。去曰：“虜乃复见(现)畏我(6)！独可燔烧耳。”掘出尸，皆烧为灰。

(1)师受：言从师所受。(2)成庆：古之勇士。殿门画成庆，钱大昭以为后代门神滥觞于此。

(3)阳成昭信：姓阳成，名昭信。(4)更：改也。(5)铁针计之：以铁针刺。(6)虜：指王昭平、王地余。复现：言现形。畏：吓唬。

后去立昭信为后；幸姬陶望卿为修靡夫人，主缙帛；崔修成为明贞夫人，主永巷(1)。昭信复谮望卿曰：“与我无礼(2)，衣服常鲜于我(3)，尽取善缙丐诸宫人(4)。”去曰：“若数恶望卿(5)，不能减我爱；设闻其淫，我烹(烹)之矣。”后昭信谓去曰：“前画工画望卿舍(6)，望卿袒裼傅粉其傍(7)。又数出入南户窥郎吏，疑有奸。”去曰：“善司(伺)之。”以故益不爱望卿(8)。后与昭信等饮，诸姬皆侍，去为望卿作歌曰：“背尊章(9)，嫖以忽(10)，谋屈奇(11)，起自绝。行周流(12)，自生患，谅非望(13)，今谁怨(14)！”使美人相和歌之。去曰：“是中当有自知者。”昭信知去已怒，即诬言望卿历指郎吏卧处，具知其主名，又言郎中令锦被，疑有奸。去即与昭信从诸姬至望卿所，裸其身，更击之(15)。令诸姬各持烧铁共灼望卿。望卿走，自投井死。昭信出之，椽杙其阴中(16)，割其鼻唇，断其舌。谓去曰：“前杀昭平，反来畏我(17)，今欲糜烂望卿，使不能神(18)。”与去共支(肢)解，置大镬中，取桃灰毒药并煮之，召诸姬皆临观，连日夜靡尽。复共杀其女弟都。

(1)永巷：后宫之巷，主管永巷，是防后宫淫乱。(2)与：犹待。(3)鲜：新鲜，华丽。(4)丐(gài)：施予。(5)若：你。恶：谗毁。(6)画工：以画为职业者。(7)袒裼(tǐ)：袒开上衣，露出内衣或肉体。(8)益：渐也。(9)尊章：犹言舅姑，这里比作父母。(10)嫖：同“飘”。(11)屈：同“崛”。屈奇：奇异。(12)行周流：谓望卿多次出入南户。(13)谅：信也。谅非望：谓昔被爱宠，信非所望。(14)今谁怨：言今见罪责，无所怨。(15)更：轮流。(16)椽(zhuó)杙(yì)：捶钉小木桩。杙，小木桩。(17)畏我：言令我恐惧。(18)不能神：不能成神变鬼。

后去数召姬荣爱与饮，昭信复谮之，曰：“荣姬视瞻，意态不善，疑有私。”时爱为去刺方领绣(1)，去取烧之。爱恐，自投井。出之未死，笞问爱，自诬与医奸。去缚系柱，烧刀灼溃两目(2)，生割两股，销铅灌其口中。爱死，支(肢)解以棘埋之。诸幸于去者，昭信辄谮杀之，凡十四人，皆埋太后所居长寿宫中。宫人畏之，莫敢复迁(3)。

(1)方领：妇人上服之方领。(2)溃：决也。(3)迁：逆也。

昭信欲擅爱，曰：“王使明贞夫人主诸姬，淫乱难禁。请闭诸姬舍门，无令出敖(1)。”使其大婢为仆射(2)，主永巷，尽封闭诸舍，上钥于后(3)，非大置酒召，不得见。去怜之，为作歌曰：“愁莫愁，居无聊。心重结，意不舒。内萋(怫)郁，忧哀积。上不见生，生何益！日崔(4)，时不再。愿弃躯，死无悔。”令昭信声鼓为节，以教诸姬歌之，歌罢辄归永巷，封门。独昭信兄子初为乘华夫人(5)，得朝夕见。昭信与去从十余奴博饮游敖。

(1)敖：谓游戏。(2)仆射：此谓永巷仆射。(3)钥：锁钥。(4)崔：犹言蹉跎。(5)兄子：这里是言兄女，即侄女。

初去年十四五，事师受《易》，师数谏正去，去益大(1)，逐之。内史请

以为掾，师数令内史禁切王家。去使奴杀师父子，不发觉。后去数置酒，令倡俳裸戏坐中以为乐。相强劾系倡阑入殿门，奏状。事下考案，倡辞本为王教修靡夫人望卿弟都歌舞。使者召望卿、都，去对皆淫乱自杀。会赦不治。望卿前烹(烹)煮，即取他死人与都死并付其母(2)。母曰：“都是，望卿非也。”数号哭求死，昭信令奴杀之。奴得(3)，辞服。本始三年，相内史奏状，具言赦前所犯。天子遣大鸿胪、丞相长史、御史丞、廷尉正杂治巨鹿诏狱(4)，奏请逮捕去及后昭信。制曰：“王后昭信、诸姬奴婢证者皆下狱。”辞服。有司复请诛王。制曰：“与列侯、中二千石、二千石、博士议。”议者皆以为去悖虐，听后昭信谗言，燔烧烹(烹)煮，生割剥人，距(拒)师之谏，杀其父子。凡杀无辜十六人，至一家母子三人(5)，逆节绝理。其十五人在赦前，大恶仍重(6)，当伏显戮以示众。制曰：“朕不忍致王于法，议其罚。”有司请废勿王，与妻子徙上庸(7)。奏可。与汤沐邑百户。去道自杀，昭信弃市。

(1)益大：谓年渐长大。(2)死：尸也。(3)得：言为吏所捕得。(4)诏狱：谓奉诏治狱。(5)

一家母子三人：谓陶望卿、陶都及其母。(6)仍：频也。(7)上庸：县名。在今湖北竹山县西南。

立二十二年，国除。后四岁，宣帝地节四年，复立去兄文，是为戴王。文素正直，数谏王去，故上立焉，二年薨。子海阳嗣，十五年，坐画屋为男女裸交接，置酒请诸父姊妹饮，令仰视画；又海阳女弟为人妻，而使与幸臣奸；又与从弟调等谋杀一家三人，已杀(1)。甘露四年坐废，徙房陵(2)，国除。后十五年，平帝元始二年，复立戴王弟襄隄侯子愈为广德王(3)，奉惠王后，二年薨(4)。子赤嗣，王莽时绝。

(1)海阳及调事，详见本书《张敞传》。(2)房陵：县名。今湖北房县。(3)广德王：王先谦据《王子侯表》云，为广德王者不是愈，而是襄隄侯圣之子伦。(4)二年：《表》作“四年”，是也。

胶东康王寄以孝景中二年立，二十八年薨。淮南王谋反时，寄微闻其事，私作兵车镞矢(1)，战守备(2)，备淮南之起。及吏治淮南事，辞出之(3)。寄于上最亲(4)，意自伤，发病而死，不敢置后。于是上闻寄有长子贤，母无宠，少子庆，母爱幸，寄常欲立之，为非次，因有过(5)，遂无所言。上怜之，立贤为胶东王，奉康王祀，而封庆为六安王，王故衡山地。胶东王贤立十五年薨(6)，谥为哀王。子戴王通平嗣，二十四年薨。子顷王音嗣，五十四年薨。子共王授嗣，十四年薨。子殷嗣，王莽时绝。

(1)兵车：《史记》作“楼车”。楼车，用以瞭望敌营虚实。(2)战守备：战守之具。(3)出：犹脱，谓解脱其罪。(4)寄于上最亲：寄母王夫人，乃王皇后之妹，武帝之姨母，故言“寄与上(武帝)最亲”。(5)有过：指知淮南王安谋反，不报告皇帝而私自战备之过。(6)十五年：《表》作“十四年”，是也。

六安共王庆立三十八年薨。子夷王禄嗣，十年薨。子繆王定嗣，二十二年薨(1)。子顷王光嗣，二十七年薨。子育嗣，王莽时绝。

(1)二十二年：《表》作“二十三年”，是也。

清河哀王乘以孝景中三年立(1)，十二年薨，无子，国除(2)。

(1)清河哀王：陈直云：1940年，曾记西安汉城出土有清河王第四、第五两鼎，当为景武时物。(2)国除：《史记》尚有“地入于汉，为清河郡”句。

常山宪王舜以孝景中五年立。舜，帝少子，骄淫，数犯禁，上常宽之。三十三年薨(1)，子勃嗣为王。

(1)三十三年：《表》作“三十二年”，是也。

初，宪王有不爱姬生长男柎，柎以母无宠故，亦不得幸于王。王后修生

太子勃。王内多，所幸姬生子平、子商，王后稀得幸。及宪王疾甚，诸幸姬侍病，王后以妒媚不常在(1)，辄归舍。医进药，太子勃不自尝药，又不宿留侍疾。及王薨，王后、太子乃至。宪王雅不以税为子数(2)，不分与财物。郎或说太子、王后，令分税财，皆不听。太子代立，又不收恤税。税怨王后及太子。汉使者视宪王丧，税自言宪王病时，主后、太子不侍，及薨，六日出舍(3)，太子勃私奸、饮酒、博戏、击筑，与女子载驰，环城过市(4)，入狱视囚。天子遣大行骞验问(5)，逮诸证者(6)，王又匿之。吏求捕，勃使人致击笞掠，擅出汉所疑(拟)囚(7)。有司请诛勃及宪王后修。上曰：“修素无行(8)，使税陷之罪(9)。勃无良师傅，不忍致诛。”有司请废勿王，徙王勃以家属处房陵，上许之。

(1)妒媚(mào)：嫉妒。(2)雅：素也。平素。(3)舍：指服舍。(4)环：绕也。(5)骞：张骞。

(6)逮：逮捕。(7)汉所拟囚：汉拟定罪之囚。(8)无行：指嫉妒不善事。(9)使：致使。

勃王数月，废，国除。月余，天子为最亲(1)，诏有司曰：“常山宪王早夭，后妾不和，適(嫡)孽诬争(2)，陷于不谊(义)以灭国，朕甚闵(悯)焉。其封宪王子平三万户，为真定王；子商三万户，为泗水王。”顷王平立二十五年薨(3)。子烈王偃嗣，十八年薨。子孝王由嗣，二十二年薨(4)。子安王雍嗣，二十六年薨(5)。子共王普嗣，十五年薨。子阳嗣(6)，王莽时绝。

(1)天子为最亲：勃祖母王夫人，乃王皇后之妹、武帝之姨，故有“天子为最亲”之言。(2)

孽：庶也。(3)顷王：真定顷王。(4)二十二年：王先谦云，孝王由自本始三年嗣位，至永光五年薨，计三十三年，《表》《传》所误。(5)二十六年：《表》作“十六年”，是也。(6)阳：《表》作“杨”。

泗水思王商立十二年薨。子哀王安世嗣，一年薨，无子。于是武帝怜泗水王绝，复立安世弟贺，是为戴王。立二十二年薨，有遗腹子媛(1)，相内史不以闻。太后上书，昭帝闵(悯)之，抵相内史罪，立媛，是为勤王(2)。立三十九年薨。子戾王骏嗣，三十一年薨。子靖嗣，王莽时绝。

(1)媛：《表》作“综”。(2)勤：谥也。

赞曰：昔鲁哀公有言：“寡人生于深宫之中，长于妇人之手，未尝知忧，未尝知惧(1)。”信哉斯言也！虽欲不危亡，不可得已。是故古人以宴安为鸩毒，亡(无)德而富贵，谓之不幸。汉兴，至于孝平，诸侯王以百数，率多骄淫失道。何则？沈溺放恣之中，居势使然也。自凡人犹系于习俗，而况哀公之伦乎！夫唯大雅(2)，卓尔不群，河间献王近之矣。

(1)昔鲁哀公有言等：颜注云，鲁哀公与孔子之言，事见《孙卿子》。(2)大雅：谓超群不俗的大材。

## 汉书新注卷五十四 李广苏建传第二十四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李广及其孙李陵、苏建及其子苏武的事迹。李广，“世世受射”，颇有胆略，爱护士兵，是西汉抵御匈奴的名将。然“数奇”而未得封侯，更阴差阳错而造成悲剧。其孙李陵，自告奋勇出击匈奴，因兵少失援而被迫投降对方，继又因家仇私怨而甘心为匈奴效力。苏建，武帝时为将，多次随大将军卫青抗击匈奴，因功封平陵侯。其子苏武，武帝时为中郎将出使匈奴，被扣留十九年，牧羊北海，受尽磨难，坚贞不屈。昭帝时汉匈和亲，得以还汉。《史记》传写李广，文情并茂，评论其人品格，更寄景仰之情。

《汉书》此传以写李广、李陵、苏武为重点，写李广，基本上袭取《史记》文字；细写李陵，极尽其寡不敌众及投降变节的复杂心态；特写苏武，热爱父母之国，大节不亏。所写李陵与苏武的思想与人品，形成鲜明对比。赞词惋惜李广之死而盛称苏武之节，不满李陵之意溢于言外。这是《汉书》中闪烁爱国主义精神的光辉篇章，传颂千古，教育万代。

李广，陇西成纪人也(1)。其先曰李信，秦时为将，逐得燕太子丹者也(2)。广世世受射(3)。孝文十四年(4)，匈奴大入萧关(5)，而广以良家子从军击胡(6)，用善射，杀首虏多(7)，为郎(8)，骑常侍(9)。数从射猎，格杀猛兽，文帝曰：“惜广不逢时，令当高祖世，万户侯岂足道哉！”

(1)陇西：郡名。治狄道(在今甘肃临洮)。成纪：县名。在今甘肃通渭东。(2)燕：战国七雄之一。太子丹：燕王喜之子，曾派荆轲刺秦王政，未遂，后为秦军俘获。(3)世世受射：世代相传射箭的方法。(4)孝文十四年：即公元前166年。(5)萧关：在今宁夏固原县东南。(6)良家子：自给车马的平民子弟；不是出身于医、巫、商贾、百工之家。(7)首虏：敌人的首级。(8)郎：官名。帝王侍从的通称，有议郎、中郎、侍郎、郎中等名。是郎中令(后改光禄勋)的属官。(9)骑常侍：郎官的加衔。

景帝即位，为骑郎将(1)。吴楚反时，为骁骑都尉(2)，从太尉亚夫战昌邑下(3)，显名。以梁王授广将军印，故还，赏不行(4)。为上谷太守(5)，数与匈奴战。典属国公孙昆邪为上泣曰(6)：“李广材气，天下亡(无)双，自负其能，数与虏确(角)(7)，恐亡之。”上乃徙广为上郡太守(8)。

(1)骑(jì)郎将：官名。郎官有车、户、骑三将，骑郎将即其一。(2)骁骑(xiáojì)都尉：率领骁骑(轻骑兵)的军官。(3)亚夫：即周亚夫，详见《周勃传》附周亚夫传。(4)以梁王授广将军印等句：言李广本是汉将因私受梁王(刘武)的将军印有过，故还军后不予封赏。(5)上谷：郡名。治沮阳(在今河北怀来县东南)。(6)典属国：官名。掌管民族事务。上：这里指汉景帝。(7)角：角胜败。(8)上郡：郡名。治肤施(在今陕西榆林县东南)。

匈奴侵上郡，上使中贵人从广勒习兵击匈奴(1)。中贵人者将数十骑从，见匈奴三人，与战。射伤中贵人，杀其骑且尽。中贵人走广，广曰：“是必射雕者也(2)。”广乃从百骑往驰三人。三人亡马步行，行数十里，广令其骑张左右翼，而广身自射彼三人者，杀其二人，生得一人，果匈奴射雕者也。已缚之上山，望匈奴数千骑，见广，以为诱骑，惊，上山陈(阵)(3)。广之百骑皆大恐，欲驰还走。广曰：“我去大军数十里，今如此走，匈奴追射，我立尽。今我留，匈奴必以我为大军之诱，不我击。”广令曰：“前！”未到匈奴陈(阵)二里所(许)，止，令曰：“皆下马解鞍！”骑曰：“虏多如是，解鞍，即急，奈何？”广曰：“彼虏以我为走，今解鞍以示不去，用坚其意。”有白马将出护兵。广上马，与十余骑奔射杀白马将，而复还至其百骑中，解

鞍，纵马卧。时会暮，胡兵终怪之，弗敢击。夜半，胡兵以为汉有伏军于傍欲夜取之，即引去。平旦(4)，广乃归其大军。后徙为陇西、北地、雁门、云中太守。

(1)中贵人：皇帝宠信的宦官。勒习兵：统领训练部队。(2)雕：似鹰的猛禽。(3)阵：摆开阵势。(4)平旦：清晨。

武帝即位，左右言广名将也，由是入为未央卫尉(1)，而程不识时亦为长乐卫尉(2)。程不识故与广俱以边太守将屯(3)。及出击胡，而广行无部曲行陈(阵)(4)，就善水草顿舍，人人自便，不击刁斗自卫(5)，莫(幕)府省文书(6)，然亦远斥候(7)，未尝遇害。程不识正部曲行伍营陈(阵)，击刁斗，吏治军簿至明，军不得自便。程不识曰：“李将军极简易，然虏卒(猝)犯之，无以禁；而其士亦佚(逸)乐，为之死。我军虽烦扰，虏亦不得犯我。”是时汉边郡李广、程不识为名将，然匈奴畏广，士卒多乐从，而苦程不识。程不识孝景时以数直谏为太中大夫(8)，为人廉，谨于文法。

(1)未央卫尉：官名。掌管未央宫的警卫。(2)长乐卫尉：官名。掌管长乐宫的警卫。(3)将屯：带兵驻守。(4)行：行军。部曲：军队的编制。行阵：行军的阵列。(5)刁斗：可容一斗粮的铜锅。昼炊饭食，夜击巡逻。(6)幕府：军队的司令部。省：简化之意。(7)远斥候：在远处布置侦察兵。(8)太中大夫：官名。郎中令的属官，掌朝议。

后汉诱单于以马邑城(1)，使大军伏马邑傍，而广为骁骑将军(2)，属护军将军(3)。单于觉之，去，汉军皆无功。后四岁，广以卫尉为将军，出雁门击匈奴(4)。匈奴兵多，破广军，生得广。单于素闻广贤，令曰：“得广必生致之(5)。”胡骑得广，广时伤，置两马间，络而盛卧(6)。行十余里，广阳(佯)死，睨其傍有一儿骑善马(7)，暂腾而上胡儿马(8)，因抱儿鞭马南驰数十里，得其余军。匈奴骑数百追之，广行取儿弓射杀追骑，以故得脱。于是至汉，汉下广吏(9)。吏当广亡失多(10)，为虏所生得，当斩，赎为庶人。

(1)马邑：县名。今山西朔县。(2)骁骑：当时将军的冠号。冠号将军于战时方任命。(3)护军：也是将军的冠号。当时护军将军是韩安国。(4)雁门：指雁门山(在今山西代县西北)上的雁门关，为当时北方要塞。(5)生致之：把活人送来。(6)络：网。(7)睨(nì)：斜视。(8)暂腾：突然跃起。(9)下广吏：将李广交给执法官处理。(10)当(dàng)：判决。

数岁，与故颍阴侯屏居蓝田南山中射猎(1)。尝夜从一骑出，从人田间饮。还至亭，霸陵尉醉(2)，呵止广(3)，广骑曰：“故李将军。”尉曰：“今将军尚不得夜行，何故也！”宿广亭下。居无何(4)，匈奴入辽西(5)，杀太守。败韩将军(6)。韩将军后徙居右北平(7)，死。于是上乃召拜广为右北平太守。广请霸陵尉与俱，至军而斩之，上书自陈谢罪。上报曰：“将军者，国之爪牙也。《司马法》曰：‘登车不式(轼)(8)，遭丧不服(9)，振旅抚师，以征不服；率三军之心，同战士之力，故怒形则千里竦(悚)(10)，威振则万物伏；是以名声暴于夷貉(11)，威稜憺(憺)乎邻国(12)。’夫报忿除害，捐残去杀，朕之所图干将军也；若乃免冠徒跣(13)，稽颡请罪(14)，岂朕之指(旨)哉！将军其率师东辕(15)，弥节白檀(16)，以临右北平盛秋。”广在郡，匈奴号曰“汉飞将军”，避之，数岁不入界。

(1)故颍阴侯：旧时的颍阴侯灌氏。《史记》谓“颍阴侯孙”，则是灌婴之孙灌强。屏(bng)居：退隐乡居。蓝田：县名。在今陕西蓝田县西。(2)霸陵：县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南。尉：指县尉，主管武事。(3)呵(h)止：喝令止步(不让通过)。(4)居无何：过不久。(5)辽西：郡名。治阳乐(今辽宁义县西)。(6)韩将军：指当时为材官将军的韩安国。(7)右北平：郡名。治平刚(在今辽宁凌原县西南)。(8)不轼：不抚车轼。轼：车前横木。(9)不服：不服丧服。(10)

悚(s ng)：恐惧。(11)夷貉(hé)：泛指少数民族。(12)威稜(léng)：威势。(13)免冠徒跣(xi n)：脱去头冠，赤足步行。(14)稽顙(s ng)：叩头。(15)辕：行馆。(16)弥节：犹驻节。弥，止也。白檀：县名。在今河北滦平县北。

广出猎，见草中石，以为虎而射之，中石没矢，视之，石也。他日射之，终不能入矣。广所居郡闻有虎，常自射之。及居右北平射虎，虎腾伤广，广亦射杀之。

石建卒(1)，上召广代为郎中令。元朔六年(2)，广复为将军，从大将军出定襄(3)。诸将多中首虏率为侯者(4)，而广军无功。后三岁，广以郎中令将四千骑出右北平，博望侯张骞将万骑与广俱(5)，异道。行数百里，匈奴左贤王将四万骑围广，广军士皆恐，广乃使其子敢往驰之。敢从数十骑直贯胡骑，出其左右而还，报广曰：“胡虏易与耳。”军士乃安，为圆陈(阵)外乡(向)(6)，胡急击，矢下如雨。汉兵死者过半，汉矢且尽。广乃令持满毋发(7)，而广身自以大黄射其裨将(8)，杀数人，胡虏益解(9)。会暮，吏士无人色，而广意气自如(10)，益治军(11)。军中服其勇也。明日，复力战，而博望侯军亦至，匈奴乃解去。汉军罢(疲)，弗能追。是时广军几没，罢归。汉法，博望侯后期，当死，赎为庶人。广军自当，亡(无)赏。

(1)石建：万石君石奋之子，曾为郎中令，为官谨慎。(2)元朔六年：前123年。(3)大将军：指卫青。定襄：郡名。治成乐(在今内蒙古和林格尔西北土城子)。(4)中首虏卒：符合斩获敌首的标准。中(zhòng)：达到；符合。率(lǜ)：标准，规定。(5)张骞：本书有其传。(6)圆阵外向：列成圆形阵，兵士面向外对敌。(7)持满毋发：拉开弓勿发射。(8)大黄：黄色的大弩，可以连发、远射。裨(pí)将：副将。(9)益：逐渐之意。(10)意气自如：神色如常。(11)益：更加之意。

初，广与从弟李蔡俱为郎，事文帝。景帝时，蔡积功至二千石。武帝元朔中(1)，为轻车将军，从大将军击右贤王，有功中率，封为乐安侯。元狩二年(2)，代公孙弘为丞相(3)。蔡为人在下中(4)，名声出广下远甚，然广不得爵邑，官不过九卿(5)。广之军吏及士卒或取封侯。广与望气王朔语云(6)：“自汉击匈奴，广未尝不在其中，而诸妄校尉已下(7)，材能不及中(8)，以军功取侯者数十人。广不为后人(9)，然终无尺寸功以得封邑者，何也？岂吾相不当侯邪？”朔曰：“将军自念，岂尝有恨者乎(10)？”广曰：“吾为陇西守，羌尝反(11)，吾诱降者八百余人，诈而同日杀之，至今恨独此耳。”朔曰：“祸莫大于杀已降，此乃将军所以不得侯者也。”

(1)元朔：汉武帝年号(前128—前123)。(2)元狩二年：前121年。(3)公孙弘：本书有其传。(4)下中：下中等。汉时分人为九等，下中为第八等。(5)九卿：西汉包括太常、郎中令、卫尉、太仆、廷尉、少府、鸿胪、宗正、大司农等。(6)望气：占候之术。这里指望气者。王朔：汉代著名的望气者。(7)诸妄：《史记》作“诸部”。妄：犹凡。(8)中：中等之人。(9)不为后人：不在他人之后。(10)恨：悔恨。(11)羌：少数民族，西汉时散居于今甘肃、青海一带。

广历七郡太守，前后四十余年，得赏赐，辄分其戏(麾)下，饮食与士卒共之。家无余财，终不言生产事。为人长，爱(猿)臂(1)，其善射亦天性，虽子孙他人学者莫能及，广呐(讷)口少言(2)，与人居，则画地为军陈(阵)，射阔狭以饮(3)。专以射为戏。将兵乏绝处见水，士卒不尽饮，不近水，不尽餐，不尝食。宽缓不苛，士以此爱乐为用。其射，见敌，非在数十步之内，度不中不发，发即应弦而倒。用此，其将数困辱，及射猛兽，亦数为所伤云。

(1)猿臂：喻臂长而灵活。(2)讷(nè)口：语言迟钝。(3)画地为军阵，射阔狭以饮：这是一种游戏。即在地上划阔狭(宽窄)不同的线，从远处射之，比赛射箭的准确度，输者罚饮酒。

元狩四年(1)，大将军票(骠)骑将军大击匈奴(2)，广数自请行，上以为

老，不许；良久乃许之，以为前将军。

(1)元狩四年：前119年。(2)骠骑将军：指霍去病。本书有其传。

大将军青出塞，捕虏知单于所居，乃自以精兵走之(1)，而令广并于右将军军(2)，出东。东道少回远(3)，大军行，水草少，其势不屯行(4)。广辞曰：“臣部为前将军(5)，今大将军乃徒臣出东道，且臣结发而与匈奴战(6)，乃今一得当单于，臣愿居前，先死单于。”大将军阴受上指(旨)(7)，以为李广数奇(8)，毋令当单于，恐不得所欲(9)。是时公孙敖新失侯(10)，为中将军，大将军亦欲使敖与俱当单于，故徒广。广知之，固辞。大将军弗听，令长史封书与广之莫(幕)府(11)，曰：“急诣部(12)，如书。”广不谢大将军而起行，意象愠怒而就部(13)，引兵与右将军食其合军出东道。惑失道(导)(14)，后大将军。大将军与单于接战，单于遁走，弗能得而还。南绝幕(漠)(15)，乃遇两将军。广已见大将军，还入军。大将军使长史持糒醪遗广(16)，因问广、食其失道状，曰：“青欲上书报天子失军曲折(17)。”广未对。大将军长史急责广之莫(幕)府上簿(18)。广曰：“诸校尉无罪，乃我自失道，于今自上簿。”

(1)走：追逐之意。(2)并：合并。右将军：指赵食其(yìjī)。(3)少回远：稍迂回而道远。

(4)不屯行：不能结队前进。(5)臣：自谦称。部：率领，引申为职务。(6)结发：指成年束发。

(7)阴：暗中。(8)数奇(jī)：言命运不佳。古代占卜，以偶为吉，以奇为凶。(9)恐不得所欲：言恐怕不能胜敌。(10)公孙敖：公孙，复姓，敖，名。曾封为合骑侯，又因怯敌而失侯。(11)

幕府：这里指大将军卫青行军府。(12)诣(yì)：往。(13)意象愠(yùn)怒：内心怒表露于外。愠，

含怨。(14)导：向导。(15)南绝漠：向南渡过沙漠。绝：横渡。(16)糒(bèi)：干饭。醪(láo)：

浊酒。遗(wèi)：送给。(17)曲折：言具体情况。(18)上簿：申状受审。

至莫(幕)府，谓其麾下曰：“广结发与匈奴大小七十余战，今幸从大将军出接单于兵，而大将军徒广部行回远，又迷失道，岂非天哉！且广年六十余，终不能复对刀笔之吏矣(1)！”遂引刀自刭。百姓闻之，知与不知(2)，老壮皆为垂泣。而右将军独下吏，当死，赎为庶人。

(1)刀笔之吏：掌管文书之官吏。古时书简，以笔记事，以刀削误。刀笔连用，有增减随意

之意。(2)知：熟识。

广三子，曰当户、椒、敢，皆为郎。上与韩嫣戏(1)，嫣少不逊，当户击嫣，嫣走，于是上以为能。当户早死，乃拜椒为代郡太守，皆先广死。广死军中时，敢从票(骠)骑将军。广死明年，李蔡以丞相坐诏赐家地阳陵(2)，当得二十亩，蔡盗取三顷，颇卖得四十余万，又盗取神道外墺地一亩葬其中(3)，当下狱，自杀。敢以校尉从票(骠)骑将军击胡左贤王，力战，夺左贤王旗鼓，斩首多，赐爵关内侯，食邑二百户，代广为郎中令。顷之，怨大将军青之恨其父，乃击伤大将军，大将军匿讳之。居无何，敢从上雍，至甘泉宫猎(4)，票(骠)骑将军去病怨敢伤青，射杀敢。去病时方贵幸，上为讳，云鹿触杀之。居岁余，去病死。

(1)韩嫣(yān)：汉武帝之宠臣。(2)阳陵：县名。在今陕西高陵县西南。(3)神道：墓前通

往外面的大道。墺(ruán)地：空地。(4)甘泉宫：原为秦朝离宫，这时是汉武帝游猎避暑之处。

敢有女为太子中人(1)，爱幸。敢男禹有宠于太子，然好利。亦有勇。尝与侍中贵人饮，侵陵之，莫敢应，后诉之上，上召禹，使刺虎，县(悬)下圈中，未至地，有诏引出之。禹从落(络)中以剑斫绝縲(2)，欲刺虎。上壮之，遂救止焉。而当户有遗腹子陵(3)，将兵击胡，兵败，降匈奴。后人告禹谋欲亡从陵，下吏死。



(1)太子：时太子为武帝长子刘据。中人：未有封号的宫人。(2)繆：索也。(3)遗腹子：夫死而孕妻所生之子。

陵字少卿，少为侍中建章监(1)。善骑射，爱人，谦让下士，甚得名誉。武帝以为有广之风，使将八百骑，深入匈奴二千余里，过居延视地形(2)，不见虏，还。拜为骑都尉(3)，将勇敢五千人(4)，教射酒泉、张掖以备胡(5)。数年，汉遣贰师将军伐大宛(6)，使陵将五校兵随后(7)。行至塞，会贰师还。上赐陵书，陵留吏士，与轻骑五百出敦煌(8)，至盐水(9)，迎贰师还，复留屯张掖。

(1)侍中：官名。侍从皇帝，出入应对。这里是建章监的加官。建章监：建章官守卫营的长官。(2)居延：泽名。又名居延泽，在今内蒙古额济纳旗东。(3)骑都尉：在边郡掌管骑兵训练的长官。(4)勇敢：勇敢之士。(5)酒泉：郡名。治禄福(今甘肃酒泉)。张掖：郡名。治得(在今甘肃张掖西北)。(6)贰师将军：指李广利。大宛(yuàn)：西域国名。在今苏联吉尔吉斯共和国境。(7)校：汉军队编制，一校七百人。(8)敦煌：郡名。治敦煌(在今甘肃敦煌西)。(9)盐水：地名，在今新疆吐鲁番东。

天汉二年(1)，贰师将三万骑出酒泉，击右贤王于天山(2)。召陵，欲使为贰师将辎重(3)。陵召见武台(4)，叩头自请曰：“臣所将屯边者，皆荆楚勇士奇材剑客也(5)，力扼虎，射命中，愿得自当一队，至兰干山南以分单于兵(6)，毋令专乡(向)贰师军。”上曰：“将恶相属邪(7)！吾发军多，毋骑予汝。”陵对：“无所事骑(8)，臣愿以少击众，步兵五千人涉单于庭(9)。”上壮而许之，因诏强弩都尉路博德将兵半道迎陵军。博德故伏波将军(10)，亦羞为陵后距(拒)(11)，奏言：“方秋匈奴马肥，未可与战，臣愿留陵至春，俱将酒泉、张掖骑各五千人并击东西浚稽(12)，可必禽(擒)也。”书奏，上怒，疑陵悔不欲出而教博德上书，乃诏博德：“吾欲予李陵骑，云‘欲以少击众’。今虏入西河，其引兵走西河(13)，遮钩营之道(14)。”诏陵：“以九月发，出遮虏障(15)，至东浚稽山南龙勒水上(16)；徘徊观虏，即亡(无)所见，从浞野侯赵破奴故道抵受降城休士(17)，因骑置以闻。所与博德言者云何？具以书对。”陵于是将其步卒五千人出居延，北行三十日，至浚稽山止营，举图所过山川地形，使麾下骑陈步乐还以闻。步乐召见，道陵将率得士死力，上甚说(悦)，拜步乐为郎。

(1)天汉二年：前99年。(2)天山：指南祁连山，在今甘肃、青海之间。(3)辎(z)重：这里指输送物资的运输部队。(4)武台：殿名。在未央宫内。(5)荆楚：指长江中游地区。(6)兰干山：在今甘肃兰州市南。(7)恶(wù)：不愿，羞耻之意。(8)无所事骑：不必要骑兵。(9)涉：到达之意。(10)路博德：汉将，曾为伏波将军。(11)拒：捍拒之义。(12)浚(jùn)稽：山名。在今蒙古西南部戈壁阿尔泰山脉。(13)西河：古时称西部地区南北流向的黄河为“西河”，这里指今宁夏与内蒙古间自南而北的一段。(14)钩营：地名。具体地点不明。(15)遮虏障：障名，在今内蒙古额济纳旗境，汉武帝时所筑。(16)龙勒水：在今蒙古杭爱山脉东南。(17)赵破奴：汉将，封为浞野侯。受降城：在今内蒙古白云鄂博西南。

陵至浚稽山，与单于相直，骑可三万围陵军(1)。军居两山间，以大车为营。陵引士出营外为陈(阵)，前行持戟盾，后行持弓弩，令曰：“闻鼓声而纵(2)，闻金声而止。”虏见汉军少，直前就营，陵搏战攻之，千弩俱发，应弦而倒。虏还走上山，汉军追击，杀数千人。单于大惊，召左右地兵八万余骑攻陵。陵且战且引(3)，南行数日，抵山谷中。连战，士卒中矢伤，三创者载辇(4)，两创者将车，一创者持兵战(5)。陵曰：“吾士气少衰而鼓不起者，何也？军中岂有女子乎(6)？”始军出时，关东群盗妻子徙边者随军为卒妻

妇，大匿车中。陵搜得，皆剑斩之。明日复战，斩首三千余级。引兵东南。循故龙城道行(7)，四五日，抵大泽葭苇中(8)，虏从上风纵火，陵亦令军中纵火以自救。南行至山下，单于在南山，使其子将骑击陵，陵军步斗树木间，复杀数千人，因发连弩射单于，单于下走。是日捕得虏，言“单于曰：‘此汉精兵，击之不能下，日夜引吾南近塞，得毋有伏兵乎？’诸当户、君长皆言‘单于自将数万骑击汉数千人不能灭(9)，后无以复使边臣，令汉益轻匈奴。复力战山谷间，尚四五十里得平地(10)，不能破，乃还。’”

(1)可：大约。(2)鼓声、金声：古时作战，击鼓冲锋，鸣金(钲)收兵。(3)引：退。(4)创(chu ng)：创口，伤处。(5)兵：指武器。(6)军中女子：古时军中有女子，则有士气不扬之说。(7)龙城：又称龙庭，为匈奴祭天之处。汉初龙城在今内蒙古乌兰察布盟阴山一带，元狩四年后北迁到今蒙古乌兰巴托。故龙城，指元狩四年前的龙城。(8)葭(ji )苇：芦苇。(9)当户、君长：泛指匈奴大小各部的首领。(10)尚：庶几；差不多。

是时陵军益急，匈奴骑多，战一日数十合，复伤杀虏二千余人。虏不利，欲去，会陵军候管敢为校尉所辱(1)，亡降匈奴，具言“陵军无后救，射矢且尽，独将军麾下及成安侯校各八百人为前行，以黄与白为帜，当使精骑射之即破矣。”成安侯者(2)，颍川人(3)，父韩千秋，故济南相(4)，奋击南越战死(5)，武帝封子延年为侯，以校尉随陵。单于得敢大喜，使骑并攻汉军，疾呼曰：“李陵、韩延年趣(促)降！”遂遮道急攻陵。陵居谷中，虏在山上，四面射，矢如雨下。汉军南行，未至鞬汗山一日(6)，五十万矢皆尽(7)，即弃车去。士尚三千余人，徒斩车辐而持之，军吏持尺刀，抵山入狭谷。单于遮其后，乘隅(8)，下垒石，士卒多死，不得行。昏后，陵便衣独步出营，止左右：“毋随我，丈夫一取单于耳(9)！”良久，陵还，太息曰：“兵败，死矣！”军吏或曰：“将军威震匈奴，天命不遂，后求道径还归，如浞野侯为虏所得，后亡还，天子客遇之，况于将军乎！”陵曰：“公止！吾不死，非壮士也。”于是尽斩旌旗，及珍宝埋地中(10)，陵叹曰：“复得数十矢，足以脱矣。今无兵复战(11)，天明坐受缚矣！各鸟兽散，犹有得脱归报天子者。”令军士人持二升糒，一半(判)冰(12)，期至遮虏障者相待。夜半时，击鼓起士，鼓不鸣。陵与韩延年俱上马，壮士从者十余人。虏骑数千追之，韩延年战死，陵曰：“无面目报陛下！”遂降。军人分散，脱至塞者四百余人。

(1)军侯：部曲中每曲有军侯一人，掌军纪。(2)成安侯：指韩延年。(3)颍川：郡名。治阳翟(今河南禹县)。(4)故济南相：往昔的济南王国相。(5)南越：国名。在今两广及越南一带。元鼎六年始改设九郡。(6)未至鞬汗山一日：言李陵距离鞬汗山仅一日之程。鞬(d )汗山：在今蒙古南部。(7)五十万矢皆尽：言李陵部所带五十万矢全部用完。(8)隅(yú)：边侧。(9)一取：言一身独取。(10)珍宝：这里指将军所用器具、衣物等。(11)兵：指矢、矛、戟等武器。(12)判(pàn)：大片。期：希望。

陵败处去塞百余里，边塞以闻。上欲陵死战，召陵母及妇，使相者视之，无死丧色。后闻陵降，上怒甚，责问陈步乐，步乐自杀。群臣皆罪陵，上以问太史令司马迁(1)，迁盛言：“陵事亲孝，与士信，常奋不顾身以殉国家之急。其素所畜(蓄)积也(2)，有国士之风(3)。今举事一不幸，全躯保妻子之臣随而媒蘖其短(4)，诚可痛也！且陵提步卒不满五千，深蹂戎马之地，抑数万之师，虏救死扶伤不暇，悉举引弓之民共攻围之。转斗千里，矢尽道穷，士张空拳(5)，冒白刃，北首争死敌(6)，得人之死力，虽古名将不过也。身虽陷败，然其所摧败亦足暴于天下(7)。彼之不死，宜欲得当以报汉也。”初，上遣贰师大军出，财(才)令陵为助兵(8)，及陵与单于相值(9)，而贰师功少。

上以迁诬罔(10)，欲沮贰师(11)，为陵游说，下迁腐刑。

(1)太史令：官名。掌天文历法等，属太常。司马迁：即《史记》的作者，本书有其传。(2)蓄积：平素修养之意。(3)国士：国中杰出人物。(4)媒蘖(niè)：媒，酒母；蘖，曲。媒蘖，酝酿之意。比喻构陷害人以罪。(5)空眷：言有弓无箭。(6)北首：北向。(7)暴：显露。(8)才：但，仅。(9)相值：相遇。(10)诬罔：诬陷欺骗。(11)沮(j)：暗讥之意。(12)腐刑：又称宫刑，割去生殖器。

久之，上悔陵无救，曰：“陵当发出塞，乃诏强弩都尉令迎军。坐预诏之(1)，得令老将生奸诈(2)。”乃遣使劳赐陵余军得脱者。

(1)坐：犯错。(2)老将生奸诈：指路博德羞为李陵后拒，而生诈上奏，致使李陵失救。

陵在匈奴岁余，上遣因杆将军公孙敖将兵深入匈奴迎陵。敖军无功还，曰：“捕得生口(1)，言李陵教单于为兵以备汉军，故臣无所得。”上闻，于是族陵家(2)，母弟妻子皆伏诛(3)。陇西士大夫以李氏为愧(4)。其后，汉遣使使匈奴，陵谓使者曰：“吾为汉将步卒五千人横行匈奴，以亡(无)救而败，何负于汉而诛吾家？”使者曰：“汉闻李少卿教匈奴为兵。”陵曰：“乃李绪，非我也。”李绪本汉塞外都尉，居奚侯城(5)，匈奴攻之，绪降，而单于客遇绪，常坐陵上。陵痛其家以李绪而诛，使人刺杀绪。大阏氏欲杀陵(6)，单于匿之北方，大阏氏死乃还。

(1)生口：活人，指俘虏。(2)族：族诛，杀全家。(3)弟：疑是衍文，李陵是遗腹子，不当有弟。(4)以李氏为愧：耻李陵不能死节。(5)奚侯城：未详何地，可能在边塞。(6)大阏氏：匈奴单于之母。

单于壮陵，以女妻之(1)，立为右校王，卫律为了灵王(2)，皆贵用事。卫律者，父本长水胡人(3)。律生长汉，善协律都尉李延年(4)，延年荐言律使匈奴。使还，会延年家收，律惧并诛，亡还降匈奴。匈奴爱之，常在单于左右。陵居外，有大事，乃入议。

(1)妻(qi)：嫁。(2)丁灵：又称丁令、丁零。活动于今苏联贝加尔湖一带。(3)长水：河名。谓水支流，源于蓝田。长水胡：指屯居或生长于长水地区的胡人。(4)协律都尉：官名。掌制乐律。李延年：中山人，汉武帝时音乐家。

昭帝立，大将军霍光、左将军上官桀辅政(1)，素与陵善，遣陵故人陇西任立政等三人俱至匈奴招陵(2)。立政等至，单于置酒赐汉使者，李陵、卫律皆侍坐。立政等见陵，未得私语，即目视陵，而数数自循其刀环(3)，握其足，阴谕之，言可还归汉也。后陵、律持牛酒劳汉使(5)，博饮(6)，两人皆胡服椎结(7)。立政大言曰：“汉已大赦，中国安乐，主上富于春秋(8)，霍子孟、上官少叔用事。”以此言微动之。陵墨(默)不应，孰(熟)视而自循其发，答曰：“吾已胡服矣！”有顷，律起更衣，立政曰：“咄，少卿良苦！霍子孟、上官少叔谢女(汝)(9)。”陵曰：“霍与上官无恙乎(10)？”立政曰：“请少卿来归故乡，毋忧富贵。”陵字立政曰：“少公(11)，归易耳，恐再辱，奈何！”语未卒，卫律还，颇闻余语，曰：“李少卿贤者，不独居一国。范蠡遍游天下(12)，由余去戎入秦(13)，今何语之亲也！”因罢去。立政随谓陵曰：“亦有意乎？”陵曰：“丈夫不能再辱。”

(1)霍光：字子孟，本书有其传。上官桀：上官，复姓；名桀，字少叔。上邽人。曾与霍光共辅昭帝，后被诛。(2)故人：旧相知。(3)循：抚摸。环：与“还”谐音。(4)足：隐喻“走”。“环”与“足”连起来的隐语是：还走。(5)劳：慰功。(6)博饮：以博为戏，论输赢饮酒。(7)椎结：头顶约束发如椎，故称椎结，又作椎髻。(8)富于春秋：言年少，来日方长。(9)谢汝：向你致意。(10)无恙乎：问候用语。犹今语：健康吧？(11)少云：任立政之字。(12)范蠡(Lí)：

春秋末年越国大夫，协助越王勾践灭吴后，游历齐国，改名陶朱公，以经商致富。(13)由余：春秋时由西戎使于秦，为秦穆公留用，协助秦王称霸西戎。

陵在匈奴二十余年，元平元年病死(1)。

(1)元平元年：前74年。

苏建，杜陵人也(1)。以校尉从大将青击匈奴(2)，封平陵侯。以将军筑朔方(3)。后以卫尉为游击将军(4)，从大将军出朔方。后一岁，以右将军再从大将军出定襄，亡翕侯(5)，失军当斩(6)，赎为庶人。其后为代郡太守，卒官。有三子；嘉为奉车都尉，贤为骑都尉，中子武最知名。

(1)杜陵：县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南。(2)校尉：军职，位次于将军。(3)朔方：城名。在今内蒙古乌拉特前旗东南。(4)卫尉：官名。掌管宫门警卫，主南军。(5)翕(xi)侯：赵信。(6)苏建)失军：详见本书《卫青霍去病传》。

武字子卿，少以父任(1)，兄弟并为郎，稍迁至柙中厩监(2)。时汉连伐胡，数通使相窥观，匈奴留汉使郭吉、路充国等，前后十余辈(3)。匈奴使来，汉亦留之以相当。天汉元年(4)，且鞮侯单于初立(5)，恐汉袭之，乃曰：“汉天子我丈人行也(6)。”尽归汉使路充国等。武帝嘉其义，乃遣武以中郎将使持节送匈奴使留在汉者(7)，因厚赂单于，答其善意。武与副中郎将张胜及假吏常惠等募士斥候百余人俱(8)。既至匈奴，置币遗单于。单于益骄，非汉所望也。

(1)以父任：西汉时，二千石以上的官吏，任满一定年限可以保举子弟为郎。苏武即以父保举而为郎。(2)柙(yí)中厩(jiù)：汉室柙园中的马厩。柙中厩监：掌管鞍马鹰犬射猎之官。(3)十余辈：十多人次。(4)天汉元年：前100年。(5)且鞮(j d)侯：匈奴单于之名。(6)丈人：对长辈的尊称。行(háng)：辈。(7)中郎将：官名。统领皇帝的保卫，隶属光禄勋。持节：使者所持之信物。(8)假吏：暂置的官吏。斥候：侦察人员。

方欲发使送武等，会缙王与长水虞常等谋反匈奴中(1)。缙王者，昆邪王姊子也(2)，与昆邪王俱降汉，后随浞野侯没胡中(3)。及卫律所将降者，阴相与谋劫单于母阏氏归汉。会武等至匈奴，虞常在汉时素与副张胜相知(4)，私候胜曰：“闻汉天子甚怨卫律，常能为汉伏弩射杀之。吾母与弟在汉，幸蒙其赏赐。”张胜许之，以货物与常。后月余，单于出猎，独阏氏子弟在。虞常等七十余人欲发，其一人夜亡，告之。单于子弟发兵与战。缙王等皆死，虞常生得(5)。

(1)缙(g u)王：匈奴族中王侯之一。(2)昆邪(hú, yé)：匈奴部落之一，活动于今甘肃、内蒙古之西部。昆邪王：为昆邪部落之首领。(3)随浞野侯没胡中：言缙王从赵破奴击匈奴，兵败而降。(4)副：副使。(5)生得：活捉。

单于使卫律治其事。张胜闻之，恐前语发，以状语武(1)。武曰：“事如此，此必及我。见犯乃死(2)，重负国(3)。”欲自杀，胜、惠共止之。虞常果引张胜。单于怒，召诸贵人议，欲杀汉使者。左伊秩訾曰(4)：“即谋单于(5)，何以复加？宜皆降之。”单于使卫律召武受辞(6)，武谓惠等：“屈节辱命，虽生，何面目以归汉！”引佩刀自刺。卫律惊，自抱持武，驰召医。凿地为坎(7)，置燧火(8)，覆武其上(9)，蹈其背以出血(10)。武气绝，半日复息(11)。惠等哭，舆归营(12)。单于壮其节，朝夕遣人候问武，而收系张胜。

(1)状：具体情况。(2)见犯：受到侵犯。(3)重：更加。(4)伊秩訾(z)：匈奴官号(或说是王号)，分有左右。(5)即：假如，如果。(6)受辞：听取供辞。(7)坎坑。(8)燧(y n)火：没有火苗的火堆。(9)其上，指坎上。(10)蹈：当读为“搯”，轻叩。(11)息：呼吸。(12)舆：车。

这里言车载。

武益愈，单于使使晓武。会论虞常(1)，欲因此时降武。剑斩虞常已，律曰：“汉使张胜谋杀单于近臣(2)，当死，单于募降者赦罪。”举剑欲击之，胜请降。律谓武曰：“副有罪，当相坐(3)。”武曰：“本无谋，又非亲属，何谓相坐？”复举剑拟之(4)，武不动。律曰：“苏君，律前负汉归匈奴，幸蒙大恩，赐号称王，拥众数万，马畜弥山(5)，富贵如此。苏君今日降，明日复然。空以身膏草野(6)，谁复知之！”武不应。律曰：“君因我降，与君为兄弟，今不听吾计，后虽欲复见我，尚可得乎？”武骂律曰：“女(汝)为人臣子，不顾恩义，畔(叛)主背亲，为降虏于蛮夷，何以女(汝)为见(7)？且单于信女(汝)，使决人死生，不平心持正，反欲斗两主，观祸败。南越杀汉使者，屠为九郡(8)；宛王杀汉使者，头县(悬)北阙(9)；朝鲜杀汉使者，即时诛灭(10)。独匈奴未耳。若知我不降明(11)，欲令两国相攻，匈奴之祸从我始矣。”

(1)论：定罪。(2)近臣：卫律暗指自己。(3)相坐：即连坐，因他人犯罪而受牵连。(4)拟：比划。(5)弥：充满。(6)膏(gào)：这里作动词，做肥料。(7)何以汝为见：言何用见你。(8)(南越)为九郡：事详本书《两粤传》。屠：平定。(9)(宛王)头悬北阙：事详本书《西域传》。(10)(朝鲜)诛灭：事详本书《朝鲜传》。(11)若：汝，你。

律知武终不可胁，白单于。单于愈益欲降之，乃幽武置大窖中(1)，绝不饮食(2)。天雨雪(3)，武卧啮雪与旃(毡)毛并咽之(4)，数日不死，匈奴以为神，乃徙武北海上无人处(5)，使牧羝，羝乳乃得归(6)。别其官属常惠等，各置他所。

(1)幽：幽禁。(2)饮(yìn)食(sì)：使吃喝。(3)雨(yù)雪：下雪。(4)啮(niè)：咬。(5)北海：今苏联境内的贝加尔湖。(6)羝(d)：公羊。乳：产子。

武既至海上，廩食不至(1)，掘野鼠去(弃)草实而食之(2)。杖汉节牧羊，卧起操持，节旄尽落(3)。积五六年，单于弟於靛王弋射海上(4)。武能网纺缴(5)，檠弓弩(6)，於靛王爱之，给其衣食。三岁余，王病，赐武马畜服匿穹庐(7)。王死后，人众徙去。其冬，丁令盗武牛羊(8)，武复穷厄。

(1)廩(y n)食：官府供给粮食。(2)弃(j)：藏。(3)节旄：节上饰有旄牛尾的毛。(4)於靛(w Ji n)王：匈奴亲王之一。弋(yì)射：以绳系箭而射。(5)网：此字上疑脱“结”字。缴(zhuò)：拴在弋上的丝绳。(6)檠(qíng)：正弓的器具，这里(作动词)言校正弓弩。(7)服匿(nì)：盛酒酪的器皿，小口大腹方底。穹(qióng)庐：圆顶帐篷。(8)丁令：即丁灵、丁零。有说是指丁灵王卫律。

初，武与李陵俱为侍中，武使匈奴明年，陵降，不敢求武(1)。久之，单于使陵至海上，为武置酒设乐，因谓武曰：“单于闻陵与子卿素厚，故使陵来说足下，虚心欲相待。终不得归汉，空自苦亡(无)人之地，信义安所见乎？前长君为奉车(2)，从至雍棧阳宫(3)，扶辇下除(4)，触柱折辕，劾大不敬(5)，伏剑自刎，赐钱二百万以葬。孺卿从祠河东后土(6)，宦骑与黄门附马争船(7)，推堕驸马河中溺死，宦骑亡，诏使孺卿逐捕不得，惶恐饮药而死。来时，大(太)夫人已不幸(8)，陵送葬至阳陵(9)。子卿妇年少(10)，闻已更嫁矣。独有女弟二人(11)，两女一男，今复十余年，存亡不可知。人生如朝露，何久自苦如此！陵始降时，忽忽如狂，自痛负汉，加以老母系保宫(12)，子卿不欲降，何以过陵？且陛下春秋高(13)，法令亡(无)常，大臣亡(无)罪夷灭者数十家，安危不可知，子卿尚复谁为乎？愿听陵计，勿复有云。”武曰：“武父子亡(无)功德，皆为陛下所成就，位列将，爵通侯，兄弟亲近(14)，

常愿肝脑涂地(15)。今得杀身自效，虽蒙斧钺汤镬(16)，诚甘乐之。臣事君，犹子事父也，子为父死亡(无)所恨。愿勿复再言。”陵与武饮数日，复曰：“子卿一听陵言。”武曰：“自分已死久矣(17)！王必欲降武，请毕今日之欢，效死于前！”陵见其至诚，喟然叹曰：“嗟乎，义士！陵与卫律之罪上通于天。”因泣下沾衿(襟)，与武决(诀)去(18)。

(1)求：求见。(2)长君：苏武之兄苏嘉的字。奉车：奉车都尉的简称。(3)雍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凤翔南。械(yù)阳宫：在雍东。(4)除：台阶。(5)劾(hé)：弹劾。大不敬：罪名。对天子不敬之罪。(6)孺卿：苏武之弟苏贤的字。祠：祭祠。河东：郡名。治安邑(今山西夏县西北)。后土：地神。(7)宦骑：宦官骑兵。黄门：西汉时给事于黄闼(宫门)之内者。驸马：驸(副)马都尉之简称，掌管皇帝的副车马。(8)太夫人：指苏武之母。(9)阳陵：县名。县治在今陕西高陵西南。(10)妇：言妻。(11)女弟：妹妹。(12)保宫：原名居室，囚禁犯罪的大臣及其家属之处。(13)春秋高：言年老。(14)亲近：言为皇帝亲近之臣。(15)愿肝脑涂地：言愿以身殉国。(16)斧钺(yuè)汤镬(huò)：言大斧砍脑袋，沸水锅中煮。钺，大斧。镬，原为鼎，后指锅。(17)分(fèn)：应分。(18)诀：诀别。

陵恶自赐武(1)，使其妻赐武牛羊数十头。后陵复至北海上，语武：“区脱捕得云中生口(2)，言太守以下吏民皆白服，曰上崩。”武闻之，南乡(向)号哭，欧(呕)血，旦夕临(3)。

(1)恶(wù)：耻，不好意思。(2)区(ōu)脱：匈奴语，边境。生口：活人，这里指俘虏。(3)临(lìn)：哭吊。

数月，昭帝即位。匈奴与汉和亲。汉求武等，匈奴诡言武死(1)。后汉使复至匈奴，常惠请其守者与俱，得夜见汉使，具自陈道。教使者谓单于，言天子射上林中(2)，得雁，足有系帛书(3)，言武等在某泽中(4)。使者大喜，如惠语以让单于(5)。单于视左右而惊，谢汉使曰(6)：“武等实在。”于是李陵置酒贺武曰：“今足下还归，扬名于匈奴，功显于汉室，虽古竹帛所载，丹青所画(8)，何以过子卿！陵虽驾怯(9)，令汉且贳陵罪(10)，全其老母，使得奋大辱之积志，庶几乎曹柯之盟(11)，此陵宿昔之所不忘也(12)。收族陵家，为世大戮，陵尚复何顾乎？已矣！令子卿知吾心耳。异域之人，壹别长绝(13)！”陵起舞，歌曰：“径万里兮度(渡)沙幕(漠)(14)，为君将兮奋匈奴。路穷绝兮矢刃摧，士众灭兮名已(15)。老母已死，虽欲报恩将安归！”陵泣下数行，因与武决(诀)。单于召会武官属(16)，前以(已)降及物故(17)，凡随武还者九人。

(1)诡言：谎言。(2)天子：指汉朝皇帝。上林：苑名。在今西安市西南。(3)帛书：写在帛(绸或绢)上的信。(4)某泽：史佚其名。(5)让：责问。(6)谢：致歉，认错。(7)古竹帛：指史书。(8)丹青：本是色彩，用以指绘画。(9)驽(nù)：本是劣马，这里是自谦词。(10)令：假使。贳(shì)：宽恕。(11)曹柯之盟：春秋时，齐桓公与鲁庄公会盟于柯(在今山东阿西南)，曹沫(又作曹刿)执匕首迫使齐桓公答应退还侵鲁之地。按：李陵败军之将，欲立功自赎，故引曹沫为比。(12)宿昔：即夙夜。夙、宿同音，夜、昔古叠韵。(13)长绝：永别。(14)径：经过。(15)(tuì)：同“颓”，败坏。(16)召会：召集。(17)物故：死亡。

武以始元六年春至京师(1)。诏武奉一太牢谒武帝园庙(2)，拜为典属国(3)，秩中二千石(4)，赐钱二百万，公田二顷，宅一区。常惠、徐圣、赵终根皆拜为郎中，赐帛各二百匹。其余六人老归家，赐钱人十万。复终身(5)。常惠后至右将军，封列侯，自有传(6)。武留匈奴凡十九岁，始以强壮出，及还，须发尽白。

(1)始元六年：前81年。(2)太牢：备有一牛、一豕(猪)、一羊的祭品。(3)典属国：官名。

掌管少数民族事务。(4)中二千石：俸禄的等级，月俸一百八十斛。(5)复终身：免除终身徭役。

(6)自有传：本书有《常惠传》。

武来归明年，上官桀子安与桑弘羊及燕王、盖主谋反(1)。武子男元与安有谋，坐死。

(1)上官桀等谋反事，详见本书《武五子传》及《霍光传》等。

初桀、安与大将军霍光争权，数疏光过失予燕王(1)，令上书告之。又言苏武使匈奴二十年不降(2)，还乃为典属国，大将军长史无功劳(3)，为搜粟都尉(4)，光颡(专)权自恣。及燕王等反诛，穷治党与(5)，武素与桀、弘羊有旧，数为燕王所讼(6)，子又在谋中，廷尉奏请逮捕武。霍光寝其奏(7)，免武官。

(1)疏：条陈。(2)二十年：这是概指。苏武在匈奴为十九年。(3)大将军长史：指杨敞。(4)

搜粟都尉：官名，掌军粮。(5)穷治：彻底惩治。党与：同党。(6)讼：申诉。(7)寝：搁置不议。

数年，昭帝崩，武以故二千石与(预)计谋立宣帝(1)，赐爵关内侯，食邑三百户。久之，卫将军张安世荐武明习故事(2)，奉使不辱命，先帝以为遗言(3)。宣帝即时召武待诏宦者署(4)，数进见，复为右曹典属国(5)。以武著节老臣，令朝朔望(6)，号称祭酒(7)，甚优宠之。

(1)预：参预。(2)张安世：字子孺，张汤之子。本书《张汤传》附有张安世传。(3)先帝：

指昭帝。(4)宦者署：宦者令的衙门。(5)右曹：在皇帝左右，掌章奏等事，尚书令的属官。这里

是典属国的加官。(6)朔望：每月的初一、十五。(7)祭酒：古代飨宴、祭祀酌酒祭神的长者。

武所得赏赐，尽以施予昆弟故人，家不余财。皇后父平恩侯、帝舅平昌侯、乐昌侯、车骑将军韩增、丞相魏相、御史大夫丙吉皆敬重武(1)。武年老，子前坐事死(2)，上闵(悯)之，问左右：“武在匈奴久，岂有子乎？”武因平恩侯自白：“前发匈奴时，胡妇适产一子通国，有声问来(3)，愿因使者致金帛赎之。”上许焉。后通国随使者至，上以为郎。又以武弟子为右曹。武年八十有余，神爵二年病卒(4)。

(1)平恩侯：指许广汉。平昌侯：指王无故。乐昌侯：指王武。韩增：字季君，昭宣时人。

魏相、丙吉：本书有其传。(2)坐事：指前述参与谋废昭帝事。(3)声问：消息。(4)神爵二年：

前60年。

甘露三年(1)，单于始入朝(2)。上思股肱之美(3)，乃图画其人于麒麟阁(4)，法其形貌，署其官爵姓名。唯霍光不名，曰大司马大将军博陆侯姓霍氏，次曰卫将军富平侯张安世，次曰车骑将军龙 侯韩增，次曰后将军营平侯赵充国(5)，次曰丞相高平侯魏相，次曰丞相博阳侯丙吉，次曰御史大夫建平侯杜延年(6)，次曰宗正阳城侯刘德(7)，次曰少府梁丘贺(8)，次曰太子太傅萧望之(9)，次曰典属国苏武。皆有功德，知名当世，是以表而扬之，明著中兴辅佐，列于方叔、召虎、仲山甫焉(10)。凡十一人，皆有传。自丞相黄霸、廷尉于定国、大司农朱邑、京兆尹张敞、右扶风尹翁归及儒者夏侯胜等(11)，皆以善终(12)，著名宣帝之世，然不得列于名臣之图，以此知其选矣。

(1)甘露三年：前51年。(2)单于：指呼韩邪单于。(3)股肱：大腿与胳膊，比喻辅佐大臣，

(4)麒麟阁：元狩元年武帝获麟时所建，在未央宫内。(5)赵充国：字翁孙，本书有其传。(6)杜

延年：字勤公，杜周之子，本书《杜周传》附杜延年传。(7)刘德：字路叔，本书《楚元王传》

附刘德传。(8)梁丘贺：字长翁，本书《儒林传》有梁丘贺传。(9)萧望之：字长情，本书有其

传。(10)列：并列。方叔、召虎、仲山甫：三人均为辅佐周宣王中兴之功臣。(11)黄霸：字次

公。《循吏传》有黄霸传。于定国：字曼倩。本书有其传。朱邑：字仲卿，《循吏传》有朱邑

传。张敞：字子高，本书有其传。尹翁归：字子况，本书有其传。夏侯胜：字长公，本书有其

传。(12)善终：天年老死而非遭横祸。

赞曰：李将军恂恂如鄙人(1)，口不能出辞，及死之日，天下知与不知皆为流涕(2)，彼其中心诚信于士大夫也。谚曰：“桃李不言(3)，下自成蹊。”此言虽小(4)，可以喻大。然三代之将，道家所忌，自广至陵，遂亡其宗，哀哉！孔子称“志士仁人，有杀身以成仁，无求生以害仁”(5)，“使于四方，不辱君命”(6)，苏武有之矣。

(1)恂恂(xún)：诚信貌。(2)知：熟识。(3)桃李不言，下自成蹊：桃、李都不会自吹自擂，可是看花采果的人却在树下踏出了一条小路。蹊(x)：小路。(4)此言虽小，可以喻大：这谚语虽然说的是桃李这样的小问题，但可以把它来比喻人间的大事情。(5)孔子称等句：引文见《论语·卫灵公》。(6)“使于四方，不辱君命”：见《论语·子路》。



## 汉书新注卷五十五 卫青霍去病传第二十五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汉代名将卫青、霍去病的事迹，并附传当时战将李息、公孙敖、李沮、张次公、赵信、赵食其、郭昌、荀彘、路博德、赵破奴等十人履历。卫青，出身下层，因同母姊卫子夫受武帝宠爱而立为皇后，得以任用，努力征战匈奴，步步高升，官至大将军、大司马。霍去病，卫青姊少儿之子（即卫皇后姊之子），年十八侍中，善于骑射，英勇作战，征伐匈奴之功过于卫青，官至骠骑将军、大司马。两人身逢汉武帝兴功之时，又因是外戚，年少为将，加之个人才干，英勇善战，取得了大胜匈奴的武功，成了汉代抗击匈奴最有代表性的英雄人物。但两人高升不无裙带关系的因素，待士不如李广那样体恤，装备比之他将条件优越，战报可能报功多而报失少。《史记》《汉书》传写卫、霍两将，颇为认真，战功多依据档案材料，不任情损益。两书评语都引了苏建与卫青的问答，点明卫、霍不敢荐士；这一方面说明卫、霍为了保全个人功名，怕牵累受祸；另一方面反映出君主专制淫威，“人臣奉法尊职而已，何与招士！”

卫青字仲卿。其父郑季，河东平阳人也(1)，以县吏给事侯家(2)。平阳侯曹寿尚武帝姊阳信长公主(3)。季与主家僮卫媪通(4)，生青。青有同母兄卫长君及姊子夫，子夫自平阳公主家得幸武帝，故青冒姓为卫氏(5)。卫媪长女君孺(6)，次女少儿，次女则子夫。子夫男弟步广，皆冒卫氏。

(1)河东：郡名。治安邑(今山西夏县西北)。平阳：县名。在今山西临汾市西南。(2)侯：指平阳侯。(3)曹寿：当为“曹时”，曹参之曾孙。曹时以景帝四年嗣侯，立二十三年薨，正是郑季为县吏之时。阳信长公主：因其为平阳侯曹时所尚，故又称平阳公主。(4)僮：奴婢。卫：举其夫家之姓。媪：老妇人。此称媪，是后年老之称，非当时所呼。通：私通。(5)冒：谓假称。(6)君孺：《史记》作“卫孺”。

青为侯家人，少时归其父，父使牧羊。民母之子皆奴畜之(1)，不以为兄弟数。青尝从人至甘泉居室(2)，有一钳徒相青曰：“贵人也，官至封侯。”青笑曰：“人奴之生(3)，得无笞骂即足矣，安得封侯事乎！”

(1)民母：《史记》作“先母”，是也。先，义同“前”，先母即前母。(2)甘泉居室：指甘泉居室令的官署(设在甘泉宫内)。(3)人奴之生：言人奴之一生。

青壮，为侯家骑(1)，从平阳主(2)。建元二年春(3)，青姊子夫得入宫幸上。皇后(4)，大长公主女也(5)，无子，妒。大长公主闻卫子夫幸，有身，妒之，乃使人捕青。青时给事建章(6)，未知名。大长公主执囚青，欲杀之。其友骑郎公孙敖与壮士往篡之(7)，故得不死。上闻，乃召青为建章监(8)，侍中(9)。及母昆弟贵，赏赐数日间累千金。君孺为太仆公孙贺妻(10)。少儿故与陈掌通(11)，上召贵掌。公孙敖由此益显。子夫为夫人。青为太中大夫(12)。

(1)骑：骑士或骑吏。(2)平阳主：即平阳公主。(3)建元二年：前139年。(4)皇后：指陈皇后。(5)大长公主：景帝之姊，为堂邑侯陈午(陈婴之孙)所尚。(6)建章：建章宫。(7)公孙敖：本传附其传。篡：逆而夺取曰“篡”。(8)建章监：官名，掌建章宫守卫。(9)侍中：秦汉时加官。侍从皇帝左右，出入宫廷。(10)公孙贺：本书卷六六有其传。(11)陈掌：陈平之曾孙。(12)太中大夫：官名。掌议论，属郎中令(光禄勋)。

元光六年(1)，拜为车骑将军，击匈奴，出上谷(2)；公孙贺为轻车将军，出云中(3)；太中大夫公孙敖为骑将军，出代郡(4)；卫尉李广为骠骑将军(5)，

出雁门(6)：军各万骑。青至笼城(7)，斩首虏数百。骑将军敖亡七千骑，卫尉广为虏所得，得脱归，皆当斩，赎为庶人。贺亦无功。唯青赐爵关内侯。是后匈奴仍侵犯边。语在《匈奴传》。

(1)元光六年：前129年。(2)上谷：郡名。治沮阳(在今河北怀来县东南)。(3)云中：郡名。治云平(在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西南)。(4)代郡：郡治代县(在今河北蔚县东北)。(5)李广：西汉名将，本书有其传。(6)雁门：郡名。治善无(在今山西右玉县东南)。(7)宠城：一作龙城。在今杭爱山脉东端。卫青此役，可能未至龙城。

元朔元年春(1)，卫夫人有男(2)，立为皇后。其秋，青复将三万骑出雁门，李息出代郡(3)。青斩首虏数千。明年，青复出云中，西至高阙(4)，遂至于陇西(5)，捕首虏数千，畜百余万(6)，走白羊、楼烦王(7)。遂取河南地为朔方郡(8)。以三千八百户封青为长平侯(9)。青校尉苏建为平陵侯(10)，张次公为岸头侯(11)。使建筑朔方城。上曰：“匈奴逆天理，乱人伦，暴长虐老(12)，以盗窃为务，行诈诸蛮夷，造谋籍(借)兵，数为边害(13)。故兴师遣将，以征厥罪。《诗》不云乎？‘薄伐殛允，至于太原(14)；’‘出车彭彭，城彼朔方(15)’。今车骑将军青度(渡)西河至高阙(16)，获首二千三百级，车辐畜产毕收为卤(掳)(17)，已封为列侯，遂西定河南地，案榆溪旧塞(18)，绝梓岭(岭)(19)，梁北河(20)，讨蒲泥(21)，破符离(22)，斩轻锐之卒，捕伏听者三千一十七级(23)。执讯获丑(24)，驱马牛羊百有余万，全甲兵而还，益封青三千八百户(25)。”其后匈奴比岁入代郡、雁门、定襄、上郡、朔方(26)，所杀略甚众。语在《匈奴传》。

(1)元朔元年：前128年。(2)男：指刘据，史称卫太子、戾太子。详见《武五子传》。(3)李息：本传附其传。(4)高阙：古地名。在今内蒙古杭锦后旗东北。阴山山脉至此中断，成一缺口，望若门阙，故名。(5)陇西：郡名。治狄道(在今甘肃临洮)。(6)畜百余万：《史记》作“畜数十万”。(7)白羊、楼烦王：匈奴二王号。(8)河南：秦汉时代称今河套一带为“河南”。朔方郡：郡治朔方(在今内蒙古乌拉特前旗东南)。(9)长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西华县东北。(10)苏建：本书有其传。(11)张次公：本传附其传。(12)暴长虐老：匈奴之俗贵少壮而贱长老。(13)造谋借兵，数为边害：从蛮夷借兵掠边。(14)“薄伐殛允，至于太原”：见《诗经·小雅·六月》。薄：借为搏，击也。殛允：即匈奴。(15)“出车彭彭，城彼朔方”：见《诗经·小雅·出车》。彭彭：马强壮貌。朔方：北方。(16)西河：指今宁夏与内蒙古之间一段东北流向的黄河。(17)辐(z)：古代一种有帷盖的大车，可载人或物。(18)榆溪：古塞名。在今河南地区。(19)绝：渡也。梓岭：山名。在河套地区。(20)梁北河：言在北河上架起桥梁。北河：古时河套地区黄河分为二支(今内蒙古磴口县以下)，北支称北河(约当今乌加河)，南支称南河。(21)蒲泥：匈奴王号。(22)符离：塞名。在高阙以西。(23)伏听：伏于隐，听军虚实。犹今密探。(24)执讯：谓生执其人而讯问之。获丑：谓俘获其众。(25)三千八百户：《史记》作“三千户”。(26)定襄：郡名。治成乐(在今内蒙古和林格尔西北)。

元朔五年春(1)，令青将三万骑出高阙，卫尉苏建为游击将军，左内史李沮为强弩将军(2)，太仆公孙贺为骑将军，代相李蔡为轻车将军(3)，皆领属车骑将军，俱出朔方，大行李息、岸头侯张次公为将军，俱出右北平(4)。匈奴右贤王当青等兵(5)，以为汉兵不能至此，饮醉，汉兵夜至，围右贤王。右贤王惊，夜逃，独与其爱妾一人骑数百驰，溃围北去。汉轻骑校尉郭成等追数百里，弗得，得右贤裨三十余人(6)，众男女万五千余人，畜数十百万(7)，于是引兵而还。至塞，天子使使者持大将军印，即军中拜青为大将军，诸将皆以兵属，立号而归(8)。上曰：“大将军青躬率戎士，师大捷，获匈奴王十有余人，益封青八千七百户(9)。”而封青子伉为宜春侯，子不疑为阴安侯，

子登为发于侯。青固谢曰(10)：“臣幸得待罪行间(11)，赖陛下神灵，军大捷，皆诸校力战之功也。陛下幸已益封臣青，臣青子在襁褓中(12)，未有勤劳，上幸裂地封为三侯，非臣待罪行间所以劝士力战之意也。伉等三人何敢受封！”上曰：“我非忘诸校功也，今固且图之。”乃诏御史曰：“护军都尉公孙敖三从大将军击匈奴，常护军傅校获王(13)，封敖为合骑侯。都尉韩说从大将军出寅浑(14)，至匈奴右贤王庭，为戏(摩)下搏战获王(15)，封说为龙侯。骑将军贺从大将军获王，封贺为南窳侯。轻车将军李蔡再从大将军获王，封蔡为乐安侯(16)。校尉李朔、赵不虞、公孙戎奴各三从大将军获王，封朔为陟轶侯(17)，不虞为随成侯(18)，戎奴为从平侯。将军李沮、李息及校尉豆如意、中郎将绾皆有功(19)，赐爵关内侯。沮、息、如意食邑各三百户。”其秋，匈奴入代(20)，杀都尉(21)。

(1)元朔五年：前124年。(2)李沮：本传附其传。(3)李蔡：李广之从弟，因军功封为乐安侯，元狩二年(前121)代公孙弘为相，元狩五年(前118)有罪自杀。(4)右北平：郡名。治平刚(在今辽宁凌源南)。(5)右贤王：匈奴王号。(6)裨王：小王。(7)数十百万：《史记》作“数千百万”。(8)立号：六大将军之号令。(9)八千七百户：《史记》作“六千户”。(10)固：谓再三。(11)待罪：臣对君言已供职之谦辞。行(háng)间：行伍之间。泛指军队。(12)襁褓：泛指背负小儿所用的东西。(13)傅：领也。校：五百人谓之“校”。(14)韩说：附见本书《韩王信传》。大军：当作“大将军”。寅浑：《史记》作“窳浑”县名。在朔方郡，在今内蒙古杭锦旗西南。(15)搏：或为“传”。传，犹转。(16)乐安侯：本书《表》作“安乐侯”。(17)陈轶侯：《史记》作“涉轶侯”，本书《表》但作“轶”。(18)随成侯：本书《表》作“随城侯”。(19)豆：或作“窳”。中郎将绾：《史记》无此四字。(20)代：代郡。(21)都尉：《史记》作“都尉朱英”。《汉书·匈奴传》为“都尉朱央”。

明年春(1)，大将军青出定襄，合骑侯敖为中将军，太仆贺为左将军，翕侯赵信为前将军，卫尉苏建为右将军，郎中令李广为后将军，左内史李沮为强弩将军，咸属大将军，斩首数千级而还。月余，悉复出定襄，斩首虏万余人。苏建、赵信并军三千余骑(2)，独逢单于兵，与战一日余，汉兵且尽。信故胡人，降为翕侯，见急，匈奴诱之，遂将其余骑可八百奔降单于。苏建尽亡其军，独以身得亡去，自归青。青问其罪正闾、长史安、议郎周霸等(3)：“建当云何(4)？”霸曰：“自大将军出，未尝斩裨将，今建弃军，可斩，以明将军之威。”闾、安曰：“不然，兵法‘小敌之坚，大敌之禽(擒)也(5)。”今建以数千当单于数万，力战一日余，士皆不敢有二心(6)。自归而斩之，是示后无反(返)意也(7)。不当斩。”青曰：“青幸得以肺腑待罪行间(8)，不患无威，而霸说我以明威，甚失臣意(9)。且使臣职虽当斩将，以臣之尊宠而不敢自擅专诛于境外，其归天子，天子自裁之，于以风(讽)为人臣不敢专权，不亦可乎？”军吏皆曰“善”。遂囚建行在所(10)。

(1)明年：指元朔六年(前123)。(2)赵信：本传附其传。(3)其：指苏建。正：军正，掌军法。闾：军正之名。(4)长史：汉律，都军官长史一人。安：任安。荥阳人，曾任益州刺史。司马迁之友。议郎：官名。属郎中令(光禄勋)。周霸：申公弟子，儒生。见本书《儒林传》。周霸可能是奉诏从军。(4)建当云何：苏建弃军之罪当如何。云何：如何。(5)“小敌之坚，大敌之擒”：此是孙子之言，参见《通鉴》胡注。此言大小不敌，小虽坚于战，终必为大所擒。(6)士皆：《史记》作“士尽”，文义有别。(7)示后无反意：言教示后人遂降匈奴而不必返归汉朝之意。(8)肺腑(z)：带骨的肉。肺腑：比喻亲戚心腹。(9)臣：与“仆”同义，自卑之辞。(10)行在所：上脱“诣”字。行在所：指皇帝现在之处所。

是岁也，霍去病始侯。

霍去病，大将军青姊少儿子也。其父霍仲孺先与少几通(1)，生去病。及卫皇后尊，少儿更为詹事陈掌妻。去病以皇后姊子，年十八为侍中，善骑射，再从大将军。大将军受诏，予壮士，为票姚校尉(2)，与轻勇骑八百直弃大军数百里赴利，斩捕首虏过当(3)。于是上曰：“票姚校尉去病斩首捕虏二千二十八级，得相国、当户(4)，斩单于大父行藉若侯产(5)，捕季父罗姑比(6)，再冠军，以二千五百户封去病为冠军侯(7)。上谷太守郝贤四从大将军，捕首虏千三百级(8)，封贤为终利侯。骑士孟已有功，赐爵关内侯，邑二百户。”

(1)霍仲孺：河东平阳人，见《霍光传》。(2)票(piào)姚：劲疾貌。(3)斩捕首虏过当：言计其所将人数，则斩捕首虏为多，过于所当。一说汉军死亡者少，而杀获匈奴数多，故曰过当。(4)当户：匈奴官名。(5)大父：祖父，这里指祖父辈。藉若：匈奴侯名。产：人名。(6)季父：指匈奴单于之季父。(7)二千五百户：《史记》作“千六百户”。冠军：初无此县名，武帝褒霍去病功，以南阳郡穰县卢阳乡、宛县临菑聚为冠军侯国，解见《地理志》。(8)千三百级：《史记》作“二千余人”。

是岁失两将军(1)，亡翕侯，功不多，故青不益封。苏建至，上弗诛，赎为庶人。青赐千金。是时王夫人方幸于上，宁乘说青曰(2)：“将军所以功未甚多，身食万户，三子皆为侯者，以皇后故也。今王夫人幸而宗族未富贵，愿将军奉所赐千金为王夫人亲寿(3)。”青以五百金为王夫人亲寿。上闻，问青，青以实对。上乃拜宁乘为东海都尉(4)。

(1)两将军：《史记》“作两将军军”，是也。此脱一“军”字。(2)宁乘：《史记》云，宁乘，齐人。(3)亲：指母。(4)东海：郡名。治郯城(在今山东郯城北)。

校尉张骞从大将军(1)，以尝使大夏(2)，留匈奴中久(3)，道(导)军，知善水草处，军得以无饥渴，因前使绝国功，封骞为博望侯。

(1)张骞：本书有其传。(2)大夏：西域国名。在今阿富汗境。(3)张骞留匈奴十三年。

去病侯三岁(1)，元狩二年春为票骑将军(2)，将万骑出陇西，有功。上曰：“票骑将军率戎士逾乌戾(3)，讨速濮(4)，涉狐奴(5)，历五王国，辚重人众摄誓者弗取，几(冀)获单于子。转战六日，过焉支山千有余里(6)，合短兵，麇皋兰下(7)，杀折兰王(8)，斩卢侯王(9)，锐悍者诛，全甲获丑(10)，执浑邪王子及相国、都尉，捷首虏八千九百六十级(11)，收休屠祭天金人(12)，师率减什七(13)，益封去病二千二百户(14)。”

(1)侯三岁：为冠军侯，自元朔六年至元狩二年(前123—前121)。(2)票骑：《史记》作“骠骑”。(3)乌戾：山名。(4)速濮：匈奴部落名。(5)狐奴：水名。(6)焉支山：一名删丹山。在今甘肃山丹县东南。(7)麇(áo)：麇战，苦战。皋兰：山名。在今甘肃临夏县东南。皋兰山远在焉支山东南，而上文云“过焉支山千有余里”，方向相反，未审其具体情况。(8)折兰王：匈奴之王名。(9)斩：获其首。卢侯王：匈奴之王名。(10)全甲：谓军中之甲不亡失。丑：指俘虏。(11)浑邪王：一作昆邪王。匈奴之王号。捷：犹斩。八千九百六十级：《史记》作“八千余”。(12)休屠：匈奴之休屠王。祭天金人：各说不一，大概是匈奴祭天的偶像。(13)率：计也。减什七：指匈奴减损十分之七。此役，捷首虏近九千，匈奴约一万三千人，故云什减其七。(14)二千二百户：《史记》作“二千户”。

其夏，去病与合骑侯敖俱出北地(1)，异道。博望侯张骞、郎中令李广俱出右北平，异道。广将四千骑先至，骞将万骑后。匈奴左贤王将数万骑围广，广与战二日，死者过半，所杀亦过当。骞至，匈奴引兵去。骞坐行留(2)，当斩，赎为庶人。而去病出北地，遂深入，合骑侯失道，不相得。去病至祁连山(3)，捕首虏甚多。上曰：“票骑将军涉钧耆(4)，济居延(5)，遂臻小月氏(6)，攻祁连山，扬武乎得(7)，得单于单桓、酋涂王(8)，及相国、都尉以

众降下者二千五百人，可谓能舍服知成而止矣(9)。捷首虏三万二百，获五王、王母、单于阏氏、王子五十九人(10)，相国、将军、当户、都尉六十三人，师大率减什三，益封去病五千四百户(11)。赐校尉从至小月氏者爵左庶长(12)。鹰击司马破奴再从票骑将军斩速濮王(13)，捕稽且王右千骑将(14)，得王、王母各一人，王子以下四十一人，捕虏三千三百三十人，前行捕虏千四百人(15)，封破奴为从票侯(16)。校尉高不识从票骑将军捕呼于耆王王子以下十一人(17)，捕虏千七百六十八人，封不识为宜冠侯(18)。校尉仆多有功(19)，封为辉渠侯。”合骑军敖坐行留不与票骑将军会，当斩，赎为庶人。诸宿将所将士马兵亦不如去病(20)，去病所将常选(21)，然亦敢深入，常与壮骑先其大军(22)，军亦有天幸，未尝困绝也。然而诸宿将常留落不耦(23)。由此去病日以亲贵，比大将军。

(1)北地：郡名。治马领(在今甘肃庆阳西北)。(2)坐行留：军行而辄稽留，故坐法。(3)祁连山：在今甘肃张掖西南，甘肃与青海边界一带。(4)涉：谓以舟过渡。钩耆：水名。(5)济：谓以舟过渡。居延：泽名，在今内蒙古额济纳旗东。(6)小月氏(yòuzhì)：大月氏本居敦煌、祁连山一带，自被匈奴冒顿单于攻破，其王又被匈奴老上单于所杀(并以头为饮器)，乃西去，过大宛，击大夏而臣之，都妫水北为王庭；未远去的一小部分，保南山羌，号小月支。(7)得：县名。张掖郡治所在此，在今甘肃张掖西北。(8)单桓、酋涂：皆匈奴之王号。(9)舍服知成而止：服而舍之，功成则止。(10)王母：《史记》作“五王母”。(11)五千四百户：《史记》作“五千户”。(12)左庶长：爵名，第十级。(13)破奴：赵破奴。本传附其传。速濮王：匈奴之王号。(14)稽且王：匈奴之王号。右千骑将：匈奴之将号。此将属稽且王。(15)前行：犹前锋。(16)从票：意谓从票骑将军有功，因以为号。(17)高不识：原为匈奴人。呼于耆王：匈奴之王名。(18)宜冠：与“从票”取义相同。(19)仆多：本书《功臣表》作“仆朋”。此作“多”，转写之误。(20)宿：旧也。兵：兵器。(21)选：谓选取骁锐。(22)常与壮骑先其大军：意谓冲锋在前。(23)留落不耦：谓际遇不好。

其后，单于怒浑邪王居西方数为汉所破，亡数万人，以票骑之兵也，欲召诛浑邪王。浑邪王与休屠王等谋欲降汉，使人先要道(导)边(1)。是时大行李息将城河上(2)，得浑邪王使，即驰传以闻(3)。上恐其以诈降而袭边，乃令去病将兵往迎之。去病既度(渡)河，与浑邪众相望。浑邪裨王将见汉军而多欲不降者，颇遁去。去病乃驰入，得与浑邪王相见，斩其欲亡者八千人，遂独遗浑邪王乘传先诣行在所，尽将其众度(渡)河，降者数万人，号称十万。既至长安，天子所以赏赐数十巨万。封浑邪王万户，为漯阴侯(4)。封其裨王呼毒尼为下摩侯，雁庇为辉渠侯(5)，禽黎为河褊侯(6)，大当户调虽为常乐侯(7)。于是上嘉去病之功，曰：“票骑将军去病率师征匈奴，西域王浑邪王及厥众萌咸奔于率(8)，以军粮接食，并将控弦万有余人(9)，诛悍(10)，捷首虏八千余级，降异国之王三十二。战士不离伤(11)，十万之众毕怀集服。仍兴之劳，爰及河塞，庶凡亡(无)患(12)。以干七万户益封票骑将军。减陇西、北地、上郡戍卒之半，以宽天下繇(徭)役。”乃分处降者于边五郡故塞外(13)，而皆在河南(14)，因其故俗为属国(15)。其明年(16)，匈奴入右北平、定襄，杀略汉千余人。

(1)使人先要导边：王先谦云，言遣人先与汉要约，请于边境上导之人内地。(2)将城河上：将兵于黄河边筑城。(3)传(zhuàn)：驿传；传车。以闻：报告天子。(4)漯阴：县名。在今山东禹城东。(5)雁庇：《史记》作“鹰庇”。(6)河褊：本书《功臣表》作“乌黎”。(7)调虽：本书《功臣表》作“稠雕”。(8)萌：与“氓”同。率：吴恂云，“宜作‘师’，盖师误为‘帅’转而为‘率’耳。”(9)控弦：能引弓之士。(10)挠悍：犹言狂悍。(11)离：遭也。(12)仍兴之

劳等句：意谓频数军兴，甚为劳苦，今幸兵威已及于河塞之外，庶几自此无患乎？仍：频也。

兴：军兴。(13)五郡：指陇西、北地、上郡、朔方、云中等五郡。(14)河南：黄河以南。(15)

属国：不改其俗，而属于汉，故号“属国”。(16)其明年：指元狩三年(前120)。

其明年，上与诸将议曰：“翁侯赵信为单于画计(1)，常以为汉兵不能度(渡)幕(漠)轻留(2)，今大发卒，其势必得所欲。”是岁元狩四年也(3)。春，上令大将军青、票骑将军去病各五万骑，步兵转者踵军数十万(4)，而敢力战深入之士皆属去病。去病始为出定襄(5)，当单于。捕虏，虏言单于东，乃更令去病出代郡，令青出定襄。郎中令李广为前将军，太仆公孙贺为左将军，主爵赵食其为右将军(6)，平阳侯襄为后将军(7)，皆属大将军。赵信为单于谋曰：“汉兵即度(渡)幕(漠)，人马罢(疲)，匈奴可坐收虏耳(8)。”乃悉远北其辎重(9)，皆以精兵待幕(漠)北。而适直(值)青军出塞千余里，见单于兵陈(阵)而待，于是青令武刚车自环为营(10)，而纵五千骑往当匈奴，匈奴亦纵万骑。会日且入(11)，而大风起，沙砾击面(12)，两军不相见，汉益纵左右翼绕单于(13)。单于视汉兵多，而士马尚强，战而匈奴不利，薄莫(暮)，单于遂乘六骡，壮骑可数百，直冒汉围西北驰去(14)。昏(15)，汉匈奴相纷拏(16)，杀伤大当(17)。汉军左校捕虏，言单于未昏而去，汉军因发轻骑夜追之，青因随其后。匈奴兵亦散走。会明，行二百余里，不得单于，颇捕斩首虏万余级，遂至真颜山赵信城(18)，得匈奴积粟食军(19)。军留一日而还，悉烧其城余粟以归。

(1)赵信为单于画计：赵信数匈奴益北绝漠，以诱疲汉兵，微报而取之，毋近塞。见《匈奴传》。(2)漠：沙漠。轻留：谓轻易留于彼也。(3)无狩四年：即公元前119年。(4)转：谓运输辎重。踵：接也。(5)为：犹将。(6)主爵：主爵都尉。(7)襄：曹襄，曹参之后裔。(8)可坐收虏：意谓俘获汉军人马可不费力。(9)远北辎重：言将辎重远输至北边。(10)武刚车：有遮掩物体的战车。环：绕也。(11)日且入：言太阳将要落下。(12)砾：小石。(13)左右翼绕：谓左右两翼合围。如鸟之张开两翅。(14)冒：犯也。(15)昏：黄昏。(16)相纷拏：互相乱搏。(17)大当：大略相当。(18)真颜山：古山名。在匈奴境内。约为今蒙古高原杭爱山脉南面的一支。赵信城：匈奴为赵信所安排的居处，在真颜山区。(19)食(sì)：作动词用，以食物给人吃。

青之与单于会也，而前将军广、右将军食其军别从东道，或(惑)失道(1)。大将军引还，过幕(漠)南，乃相逢。青欲使使归报，令长史簿责广，广自杀(2)。食其赎为庶人。青军入塞，凡斩首虏万九千级。

(1)或：通“惑”。迷惑。(2)李广自杀事：详见本书《李广传》。

是时匈奴众失单于十余日，右谷蠡王自立为单于(1)。单于后得其众，右王乃去单于之号(2)。

(1)右谷(lù)蠡王：匈奴的王号。(2)去：除也。

去病骑兵车重与大将军军等(1)，而亡(无)裨将。悉以李敢等为大校(2)，当裨将，出代、右北平二千余里，直(值)左方兵(3)，所斩捕功已多于青。

(1)车重：犹言车辎。(2)李敢：李广之子，见本书《李广传》。(3)值：当也。左方：当作“左王”，即左贤王，参考《李广传》。

既皆还，上曰：“票骑将军去病率师躬将所获荤允之士(1)，约轻赍(2)，绝大幕(漠)，涉获单于章渠(3)，以诛北车耆(4)，转击左大将双，获旗鼓，历度(渡)难侯(5)，济弓卢(6)，获屯头王、韩王等三人(7)，将军、相国、当户、都尉八十三人，封狼居胥山(8)，禅于姑衍(9)，登临翰海(10)，执讯获丑七万有四百四十三级，师率减什二(11)，取食于敌，卓行殊远而粮不绝(12)。以五千八百户益封票骑将军。右北平太守路博德属票骑将军(13)，会

兴城(14),不失期,从至栲余山(15),斩首捕虏二千八百级(16),封博德为邳离侯(17)。北地都尉卫山从票骑将军获王,封山为义阳侯。故归义侯因淳王复陆支,楼王伊即鞬皆从票骑将军有功(18),封复陆支为杜侯(19),伊即鞬为众利侯。从票侯破奴、昌武侯安稽从票骑有功(20),益封各三百户。渔阳太守解、校尉敢皆获鼓旗(21),赐爵关内侯,解食邑三百户,敢二百户。校尉自为爵左庶长(22)。”军吏卒为官,赏赐甚多。而青不得益封,吏卒无封者。唯西河太守常惠、云中太守遂成受赏(23),遂成秩诸侯相,赐食邑二百户,黄金百斤,惠爵关内侯(24)。

(1)鞬允:古代匈奴之别称。(2)轻赍:谓军轻装(带军资少)。(3)涉:犹入。单于:衍字。章渠:单于之近臣。(4)此:《史记》作“比”,是也。此误。比车耆:匈奴之王号。(5)难侯:一作“离侯”;《史记》作“离侯”,山名。(6)弓卢:《史记》作“弓间”,水名。(7)屯头王、韩王:皆匈奴之王号。(8)狼居胥山:山名。在今蒙古乌兰巴托以东、克鲁伦河之北。(9)禅:为坛祭地曰“禅”。姑衍:山名。在狼居胥山之西,在今蒙古乌兰巴托以东。(10)翰海:大漠之别名。在今蒙古国境内。(11)什二:《史记》作“什三”。(12)卓:《史记》作“遼”,遼,远也。(13)路博德:本传附其传。(14)会兴城:《史记》作“会与城”。(15)栲余(tǎotú)山:地点不明。(16)八:《史记》作“七”。(17)邳离:《史记》作“符离”。(18)归义侯:《史记》作“归义”,无“侯”字。(19)杜侯:《史记》作“壮侯”。(20)安稽:姓赵,故匈奴之王。(21)渔阳太守解:《史记》无。(22)自为:徐自为。左庶长:《史记》作“大庶长”。左庶长,爵名,第十级。大庶长,爵名,第十八级。(23)常惠:此非从苏武北使匈奴,后封长罗侯之人。(24)遂成、常惠:《史记》无常惠、遂成事。

两军之出塞,塞阅官及私马凡十四万匹(1),而后入塞者不满三万匹(2)。乃置大司马位(3),大将军、票骑将军皆为大司马。定令,令票骑将军秩禄与大将军等(4)。自是后,青日衰而去病日益贵。青故人门下多去事去病,辄得官爵,唯独任安不肯去。

(1)阅官及私马:陈直云,“阅马有簿,称为阅具簿。”即检验官私马匹,登记入册。(2)入塞者不满三万匹:马出塞十四万匹,入塞不满三万匹,可知减损五分之四。(3)大司马:官名。汉武帝时罢太尉,置大司马,与六将军联称为大司马大将军。西汉时常以授掌权的外戚。也有不兼将军号的。(4)秩禄与大将军等:汉制,三公(丞相、太尉、御史大夫)号万石,其俸月各三百五十斛谷。大司马之秩禄当亦如此。

去病为人少言不泄,有气敢往(1)。上尝欲教之吴孙兵法(2),对曰:“顾方略何如耳(3),不至学古兵法(4)。”上为治第,令视之,对曰:“匈奴不灭,无以家为也。”由此上益重爱之。然少而侍中,贵不省士(5)。其从军,上为遣太官赍数十乘(6),既还,重车余弃梁肉,而士有饥者。其在塞外,卒乏粮,或不能自振(7),而去病尚穿域蹋鞠也(8)。事多此类。青仁,喜士退让(9),以和柔自媚于上,然于天下未有称也(10)。

(1)敢往:《史记》作“敢任”。(2)吴、孙:吴起、孙武。(3)顾:视也。(4)不至:不必。(5)省:视也。爱护之意。(6)太官:官名。在宫廷主膳食。赍(j):赠送食物。(7)振:举也。(8)穿域:穿地为界域。蹋鞠:踢球。(9)仁喜士:《史记》作“仁善”,是也。杨树达云:“《赞》云:‘青言:人臣奉法遵职而已,何与招士!’此不当又言其‘喜士’。盖‘喜’‘善’二字形近,古书多相乱,‘善’误为‘喜’,后人又妄增‘士’耳。”(10)然于天下未有称:王先谦云:“因其不招士,故天下未有称,即赞语‘贤士大夫无称’之意,不论其将略也。”

去病自四年军后三岁,元狩六年薨(1)。上悼之,发属国玄甲(2),军陈(阵)自长安至茂陵(3),为冢像祁连山(4),谥之并武与广地曰景桓侯(5)。子嬗嗣。嬗字子侯,上爱之,幸其壮而将之。为奉车都尉(6),从封泰山而薨(7)。无

子，国除。

(1)元狩六年：即公元前117年。霍去病死时，年仅二十四岁。(2)玄甲：黑色之甲。(3)军阵自长安至茂陵：卫送其葬，所以宠之。(4)为冢像祁连山：霍去病墓，现在陕西兴平县茂陵镇东北五里高原上，与卫青墓相毗连，西南一里为茂陵。墓顶及墓下四周，有巨型花岗石一百五十余块，其中雕刻有石鼠、猩猩抱熊(或名熊抱猪)、卧牛、龙吸蛙、石人头像、卧虎、卧马、立马、马踏匈奴、石鱼(一对)等，今陈列茂陵博物馆。霍墓从侧面视，为山峰形，所谓像祁连山。(5)景桓侯张晏曰：“谥法‘布义行刚曰景，辟土服远曰桓’也。”(6)奉车都尉：官名。掌皇帝的车马，秩比二千石。(7)薨：霍嬪死于元封元年(前110)。

自去病死后，青长子宜春侯伉坐法失侯(1)。后五岁，伉弟二人，阴安侯不疑、发干侯登，皆坐酎金失侯(2)。后二岁(3)，冠军侯国绝。后四年，元封五年(4)，青薨，谥曰烈侯。子伉嗣，六年坐法免(5)。

(1)伉坐法失侯：据《外戚侯表》，元鼎元年(前116)卫伉免。(2)坐酎金失侯：据《外戚侯表》，卫不疑、卫登失侯在元鼎五年(前112)。(3)后二岁：即元封元年(前110)。(4)元封五年：前106年。(5)坐法免：天汉元年(前100)卫伉免。

卫青围单于后十四岁而卒(1)，竟不复击匈奴者，以汉马少，又方南诛两越(2)，东伐朝鲜(3)，击羌、西南夷(4)，以故久不伐胡(5)。

(1)十四岁：自无狩四年至元封五年(前119—前106)。(2)诛两越：见本书《南越·闽越传》。(3)伐朝鲜：见本书《朝鲜传》。(4)击羌：见本书《赵充国传》等。击西南羌：见本书《西南夷传》。(5)胡：指匈奴。

初，青既尊贵，而平阳侯曹寿有恶疾就国(1)，长公主问(2)：“列侯谁贤者？”左右皆言大将军。主笑曰：“此出吾家，常骑从我，奈何？”左右曰：“于今尊贵无比。”于是长公主风(讽)白皇后，皇后言之，上乃诏青尚平阳主，与主合葬，起冢像庐山云(3)。

(1)曹寿：当作“曹时”。(2)长公主：指阳信长公主，又称平阳公主。(3)起冢像庐山：卫青墓，在今茂陵东北，与霍去病墓相毗连，像穹庐和山丘。

最大将军青凡七出击匈奴(1)，斩捕首虏五万余级。一与单于战，收河南地，置朔方郡。再益封，凡万六千三百户(2)；封三子为侯，侯千三百户，并之二万二百户(3)。其裨将及校尉侯者九人，为特将者十五人(4)，李广、张骞、公孙贺、李蔡、曹襄、韩说、苏建皆自有传(5)。

(1)最：总计。(2)万六千三百户：《史记》作“万一千八百户”。(3)二万二百：《史记》作“万五千七百户”。(4)特将：独当一面之将。(5)李广……皆自有传：七人自有传，八人列于下，凡十五人。

李息，郁郅人也(1)，事景帝，至武帝立八岁，为材官将军，军马邑(2)；后六岁，为将军，出代；后三岁，为将军，从大将军出朔方：皆无功(3)。凡三为将军，其后常为大行(4)。

(1)郁郅：县名。今甘肃庆阳县。(2)军马邑：时在元光二年(前134)。(3)出朔方，皆无功：《卫青传》载，出朔方之役，李息有功，爵关内侯。与此有异。(4)常为大行：据《公卿表》李息自元狩元年(前122)至元鼎元年(前116)为大行。但据《卫青传》元朔五年(前124)出朔方之役，已书“大行李息”，或当时已官大行而《表》失载，或是后世习称其官而实无其事。大行：即大行令，接待宾客之官。初称典客，景帝十六年改名大行，武帝太初元年改名大鸿胪。据茂陵一带百姓传说及地方志记载，卫青、霍去病两墓东一小墓，为大行李息墓。

公孙敖，义渠人(1)，以郎事景帝。至武帝立十二岁，为骑将军(2)，出代，亡卒七千人，当斩，赎为庶人。后五岁，以校尉从大将军，封合骑侯。后一岁，以中将军从大将军再出定襄，无功。后二岁，以将军出北地，后票



骑，失期当斩，赎为庶人。后二岁，以校尉从大将军，无功。后十四岁，以因杆将军筑受降城(3)。七岁，复以因杆将军再出击匈奴，至余吾(4)，亡士多，下吏，当斩，诈死，亡居民间五六岁(5)。后觉，复系。坐妻为巫蛊，族(6)。凡四为将军。

(1)义渠：县名。在今甘肃宁县西北，(2)为骑将军：时在元光六年(前129)。(3)受降城：在河套以北，在今内蒙古乌拉特中后联合旗东。(4)余吾：水名。今蒙古乌兰巴托附近之土拉河。(5)当斩，诈死：《武帝纪》载，赦自余吾还，明年，太始元年，有罪腰斩。此传言“腰折，诈死”，想是行刑者以已斩报，而赦诈死后，随即亡居民间。(6)坐妻为巫蛊，族：事在征和二年(前91)。

李沮，云中人(1)，事景帝。武帝立十七岁，以左内史力强弩将军。后一岁，复为强弩将军。

(1)云中：县名。在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西南。

张次公，河东人，以校尉从大将军，封岸头侯(1)。其后太后崩，为将军，军北军。后一岁，复从大将军。凡再为将军，后坐法失侯。

(1)封岸头侯：据《武帝纪》及《功臣表》元朔二年(前127)五月封侯。

赵信，以匈奴相国降，为侯(1)。武帝立十八年(2)，为前将军，与匈奴战，败，降匈奴。

(1)侯：当作“翁侯”。参见本书《功臣表》与《匈奴传》。(2)武帝立十八年：对在元朔六年(前123)。《史记》作“十七岁”，误。

赵食其，祿人(1)。武帝立十八年，以主爵都尉从大将军(2)，斩首六百六十级。元狩三年，赐爵关内侯，黄金百斤。明年，为右将军，从大将军出定襄，迷失道，当斩，赎为庶人。

(1)祿(duì)人：县名。今陕西耀县。(2)以主爵都尉从大将军：时元朔六年(前123)。本书《公卿表》于元狩三年(前120)书主爵都尉赵食其；据此，元朔六年赵食其尚未为主爵都尉。两者矛盾，不知孰误。吴恂以为，“以主爵都尉”五字宜删于下文“明年”与“右将军”之间，方与《公卿表》及《史记》等记载吻合。

郭昌，云中人，以校尉从大将军。元封四年，以太中大夫为拔胡将军，屯朔方。还击昆明，无功，夺印(1)。

(1)还击昆明，无功，夺印：《西南夷传》云，(元鼎六年)。“会越已破，汉八校尉不下，中郎将郭昌，卫广引兵还，行诛隔滇道者且兰，斩首数万，遂平南夷为牂柯郡。”又，《武帝纪》云，元封二年，“又遣将军郭昌、中郎将卫广发巴蜀兵平西南夷未服者，以为益州郡。”据此可知，郭昌平西南夷有功，但本传不载。《武帝纪》云：元封六年，“益州、昆明反，赦京师亡命令从军，遣拔胡将军郭昌将以击之。”未记明这次击昆明之胜败。此传言“还击昆明，无功”，即是元封六年击昆明事。《汉书》各纪传，互有详略，于此可见。

荀彘，太原广武人(1)，以御见(2)，侍中，用校尉数从大将军。元封三年，为左将军击朝鲜，无功，坐捕楼船将军诛(3)。

(1)太原：郡名。治晋阳(在今山西太原市西南)。广武：县名。在今山西代县西南。(2)御：谓御车。(3)击朝鲜，无功等句：此事详《朝鲜传》。

最票骑将军去病凡六出击匈奴，其四出以将军(1)，斩首虏十一万余级。浑邪王以众降数万，开河西酒泉之地，西方益少胡寇。四益封，凡万七千七百户(2)。其校尉吏有功侯者六人，为将军者二人。

(1)四出以将军：其二出为票骑校尉。(2)万七千七百户：《史记》作“万五千一百户”。

路博德，西河平州人(1)，以右北平太守从票骑将军，封邳离侯。票骑死后，博德以卫尉为伏波将军(2)，伐破南越，益封。其后坐法失侯(3)。为强

弩都尉，屯居延，卒(4)。

(1)平州：即西河郡之平周，县名。在今山西孝义县西南。(2)卫尉：官名。汉代九卿之一，掌管宫门警卫，主南军。(3)坐法失侯：据本书《功臣表》，太初元年失侯。(4)据本书《武帝纪》与《匈奴传》，天汉二年，使公孙敖与路博德会涿邪山，无所得；四年，路博德万余人与李广利会。此传不载其事。

赵破奴(1)，太原人(2)。尝亡入匈奴，已而归汉，为票骑将军司马。出北地，封从票侯，坐酎金失侯(3)。后一岁，为匈河将军(4)，攻胡至匈河水(5)，无功。后一岁，击虏楼兰王，后为浞野侯(6)。后六岁，以浚稽将军将二万骑击匈奴左王。左王与战，兵八万骑围破奴，破奴为虏所得，遂没其军(7)。居匈奴中十岁，复与其太子安国亡入汉，后坐巫蛊，族。

(1)破奴：谓破匈奴，与“破胡”同义。(2)太原：《史记》作“九原”。“九”与“太”，形近易误。九原：五原郡之县，在今内蒙古包头市西。(3)坐酎金失侯：时在元鼎五年(前112)。(4)为匈河将军：时在元鼎六年(前111)。(5)匈河水：即匈奴河。在今蒙古高原杭爱山脉南部。(6)击楼兰王，后为浞野侯：本书《功臣表》云：“元封三年，赵破奴以匈河将军击楼兰，封浞野侯。”《史记·功臣表》云：“元封三年，击楼兰，功，复侯。”据此，“后一岁”，当作“后三岁”，元封三年(前108)为元鼎六年(前111)之“后三岁”也；“后为浞野侯”之“后”，当作“复”，两字古时形近致误，《史记》即作“复”。(7)事在太初三年(前102)，详《匈奴传》。

自卫氏兴，大将军青首封，其后支属五人为侯。凡二十四岁而五侯皆夺国。征和中(1)，戾太子败(2)，卫氏遂灭。而霍去病弟光贵盛，自有传。

(1)征和：汉武帝年号(前92—前89)。(2)戾太子事，见本书《武五子传》。

赞曰：苏建尝说责“大将军至尊重，而天下之贤士大夫无称焉(1)，愿将军观古名将所招选者(2)，勉之哉！”青谢曰：“自魏其、武安之厚宾客(3)，天子常切齿(4)。彼亲待士大夫，招贤黜不肖者，人主之柄也。人臣奉法遵职而已，何与招士！”票骑亦方此意(5)，为将如此。

(1)贤士大夫无称：谓不为贤士大夫所称誉。(2)招选：谓招贤荐士。(3)魏其、武安：指魏其侯窦婴、武安侯田蚡。本书有其传。(4)切齿：咬牙。形容极端忿恨。(5)方：比拟。

## 汉书新注卷五十六 董仲舒传第二十六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董仲舒其人其事；详载其贤良对策。董仲舒，少习《公羊春秋》，景帝时为博士，武帝初，以贤良对策，主张更化善治，“前德而后刑”。建议罢黜百家，独尊儒术；一统纪而明法度。又奏请立学官，州郡举茂材孝廉。两任诸侯相，后家居治学著书。其学混合儒家学说和阴阳五行说，形成“天人感应”的思想体系。鼓吹“天不变，道亦不变”的形而上学思想，宣扬黑、白、赤三统循环的历史观和三纲五常的伦理道理准则。还主张“限民名田，去奴婢，除专杀之威”。《史记》将其附于《儒林列传》，传甚简略。《汉书》为其立专传，详载其“贤良三策”，体现了“详而有体”的特色。传末引了刘歆评语：“仲舒遭汉承秦灭学之后，《六经》离析，下帷发愤，潜心大业，今后学者有所统一，为群儒首。”肯定董仲舒在汉代儒学上的地位。这是颇具史识的。但对其思想无所批判，定然是因受影响不小。

董仲舒，广川人也。(1)。少治《春秋》(2)，孝景时为博士。下帷讲诵。弟子传以久次相授业(3)，或莫见其面。盖三年不窥园，其精如此。进退容止，非礼不行，学士皆师尊之。

(1)广川：县名。在今河北枣强县东。(2)少治《春秋》：《史记·儒林传》云：“汉兴至于五世之间，唯董仲舒名为明于《春秋》，其传公羊氏也。”(3)传：读为转，谓转相授业。久次：谓年限长短之次序。

武帝即位，举贤良文学之士前后百数，而仲舒以贤良对策焉(1)。

(1)董仲舒以贤良对策：此事可能是在元光元年(前134)。

制曰：朕获承至尊休德(1)，传之亡(无)穷，而施之罔极(2)，任大而守重，是以夙夜不皇(逞)康宁(3)，永惟万事之统(4)，犹惧有阙。故广延四方之豪俊，郡国诸侯公选贤良修洁博习之士(5)，欲闻大道之要，至论之极。今子大夫褒然为举首(6)，朕甚嘉之。于大夫其精心致思，朕垂听而问焉。

(1)休：美也。(2)罔：无边。极：尽也。(3)不逞：无暇。(4)永惟：久思。统：纪也。(5)公选：谓以公正之道选士。修洁：修身洁行。(6)子：男子之美号。褒然：出众之貌。举首：谓领袖。

盖闻五帝三王之道，改制作乐而天下洽和，百王同之。当虞氏之乐莫盛于《韶》(1)，于周莫盛于《勺》(2)。圣王已没，钟鼓管弦之声未衰，而大道微缺，陵夷至乎桀纣之行(3)，王道大坏矣。夫五百年之间，守文之君，当涂(途)之士(4)，欲则先王之法以戴翼其世者甚众(5)，然犹不能反(6)，日以仆灭，至后王而后止，岂其所持操或悖缪而失其统与(欤)？固天降命不可复反，必推之于大衰而后息与(欤)？乌乎！凡所为屑屑(7)，夙兴夜寐，务法上古者，又将无补与(欤)？三代受命，其符安在(8)？灾异之变，何缘而起？性命之情，或夭或寿，或仁或鄙(9)，习闻其号，未烛厥理(10)。伊欲风流而令行(11)，刑轻而奸改，百姓和乐，政事宣昭，何修何饬而膏露降，百谷登，德润四海，泽臻草木(12)，三光全(13)，寒暑平，受天之祜(14)，享鬼神之灵，德泽洋溢，施乎方外(15)，延及群生？

(1)虞氏：虞舜。《韶》：传说是舜乐。(2)《勺》：《南诗·周颂》之一篇名。勺，读与“酌”同。(3)陵夷：渐渐衰替。(4)当涂：当权。(5)翼：助也。(6)反：还也。言还于正道。(7)屑屑：劳碌不安貌。(8)符：验证。(9)仁：宽裕。鄙：狭陋。(10)未烛厥理：未明其理。(11)伊：惟也。(12)泽：恩泽。臻：至也。(13)三光全：意谓日、月、星辰无亏蚀流陨之变。

(14)祐：福也。(15)方外：殊域。

于大夫明先圣之业，习俗化之变，终始之序，讲闻高谊(义)之日久矣，其明以谕朕。科别其条，勿猥勿并(1)，取之于术，慎其所出(2)。乃其不正不直，不忠不极(3)，枉于执事(4)，书之不泄，兴于朕躬(5)，毋悼后害(6)。子大夫其尽心，靡有所隐(7)，朕将亲览焉。

(1)猥：犹烦琐。并：犹含混。(2)此意谓非正道勿以上陈。(3)报：中也。(4)枉：偏也。

执事：指公卿执政者。(5)兴：发也。指发书。(6)毋悼后害：谓不要怕有后患而不言。(7)靡：无也。

仲舒对曰：

陛下发德音，下明诏，求天命与情性，皆非愚臣之所能及也。臣谨案《春秋》之中，视前世已行之事，以观天人相与之际(1)，甚可畏也。国家将有失道之败，而天乃先出灾害以谴告之，不知自省(2)，又出怪异以警惧之，尚不知变，而伤败乃至。以此见天心之仁爱人君而欲止其乱也。自非大亡(无)道之世者，天尽欲扶持而全安之，事在强勉而已矣。强勉学问，则闻见博而知(智)益明；强勉行道，则德日起而大有功，此皆可使还(旋)至而有效者也(3)。《诗》曰“夙夜匪解(懈)(4)”，《书》云：“茂哉茂哉(5)！”皆强勉之谓也。

(1)相与之际：相关联之处。(2)省：察也。(3)旋：速也。(4)“夙夜匪解”：见《诗经·大雅·烝民》。谓朝夕不懈。(5)“茂哉茂哉”：见《尚书·咎繇谟》。茂：勉也。

道者，所繇(由)适于治之路也，仁义礼乐皆其具也。故圣王已没，而子孙长久安宁数百岁，此皆礼乐教化之功也。王者未作乐之时，乃用先王之乐宜于世者，而以深入教化于民。教化之情不得，雅颂之乐不成，故王者功成作乐，乐其德也。乐者，所以变民风，化民俗也；其变民也易，其化人也著(1)。故声发于和而本于情，接于肌肤，臧(藏)于骨髓(2)。故王道虽微缺，而管弦之声未衰也。夫虞氏之不为政久矣，然而乐颂遗风犹有存者，是以孔子在齐而闻《韶》也。夫人君莫不欲安存而恶危亡，然而政乱国危者甚众，所任者非其人，而所繇(由)者非其道，是以政日以仆灭也。夫周道衰于幽厉，非道亡也，幽厉不繇(由)也。至于宣王，思昔先王之德，兴滞补弊，明文武功之业，周道粲然复兴，诗人美之而作(3)，上天祐之，为生贤佐(4)，后世称诵，至今不绝。此夙夜不解(懈)行善之所致也。孔子曰：“人能弘道，非道弘人”也(5)。故治乱废兴在于已，非天降命不可得反，其所操持悖谬失其统也。

(1)著：明也。(2)藏：深入之意。(3)作：指作《烝民》之诗。(4)贤佐：指辅佐周宣王的仲山甫。(5)“人能弘道，非道弘人”：见《论语·卫灵公》。此意谓人能把道廓大，而不能用道来廓大不强勉之人。

臣闻天之所大奉使之王者(1)，必有非人力所能致而自至者，此受命之符也。天下之人同心归之，若归父母，故天瑞应诚而至。《书》曰“白鱼入于王舟，有火复于王屋，流为乌”(2)，此盖受命之符也。周公曰“复哉复哉(3)”，孔子曰“德不孤，必有邻(4)”，皆积善累德之效也。及至后世，淫佚(逸)衰微，不能统理群生，诸侯背畔(叛)，残贼良民以争壤土，废德教而任刑罚。刑罚不中，则生邪气；邪气积于下，怨恶畜(蓄)于上。上下不和，则阴阳缪戾而妖孽生矣(5)。此灾异所缘而起也。

(1)大奉使之王：意谓奉以天下而使之为王。(2)《书》曰等句：引文见《尚书·泰誓篇》。此谓周武王伐商纣王之时有此天瑞。(3)“复哉复哉”：见《尚书·泰誓篇》。复：报也。(4)“德不孤，必有邻”：见《论语·里仁篇》。此谓有道者不会孤单，必有[志同道合者来与其为]

伙伴。(5)缪戾：错乱，违背。

臣闻命者天之令也，性者生之质也，情者人之欲也。或夭或寿，或仁或鄙，陶冶而成之(1)，不能粹美(2)，有治乱之所生(3)，故不齐也。孔子曰：“君子之德风，小人之德草，草上之风必偃。”(4)故尧舜行德则民仁寿，桀纣行暴则民鄙夭。夫上之化下，下之从上，犹泥之在钧(5)。唯甄者之所为(6)；犹金之在镕(7)，唯冶者之所铸(8)。“绥之斯来，动之斯和(9)”，此之谓也。

(1)陶冶：陶以喻造瓦，冶以喻铸钱。言天之生人有似于此。(2)粹：纯也。(3)有：为“由”字同声之误(吴恂说)。(4)“君子之德风”等句：见《论语·颜渊篇》。此谓君子之作风似风，小人之作风似草，风向哪边吹，草就倒向哪边。(5)钧：造陶之器。(6)甄者：造陶之人。(7)镕：铸器的模型。(8)冶者：冶铸之人。(9)“绥之斯来，动之斯和”：见《论语·子张篇》。绥：安抚。

臣谨案《春秋》之文，求王道之端，得之于正(1)。正次王，王次春(2)。春者，天之所为也；正者，王之所为也。其意曰，上承天之所为，而下以正其所为，正王道之端云尔。然则王者欲有所为，宜求其端于天。天道之大者在阴阳。阳为德，阴为刑；刑主杀而德主生。是故阳常居大夏(3)，而以生育养长为事；阴常居大冬，而积于空虚不用之处。以此见天之任德不任刑也。天使阳出布施于上而主岁功，使阴入伏于下而时出佐阳；阳不得阴之助，亦不能独成岁。终阳以成岁为名(4)，此天意也。王者承天意以从事，故任德教而不任刑。刑者不可任以治世(5)，犹阴之不可任以成岁也。为政而任刑，不顺于天，故先王莫之肯为也。今废先王德教之官，而独任执法之吏治民，毋乃任刑之意欤！孔子曰：“不教而诛谓之虐(6)。”虐政用于下，而欲德教之被四海，故难成也。

(1)正：谓正月。(2)正次王，王次春：《春秋》隐公元年“春王正月”，乃春、王、正月之顺序。(3)大：盛也。其下亦同。(4)终阳以成岁为名：意谓《春秋》终究还是以阳来名岁，而不是以阴名岁，故年首称春，书曰“春王正月”。(5)刑者：《礼乐志》作“刑罚”。(6)“不教而诛谓之虐”：见《论语·尧曰篇》。

臣谨案《春秋》谓一元之意(1)，一者万物之所从始也，元者辞之所谓大也(2)。谓一为元者，视(示)大始而欲正本也。《春秋》深探其本，而反自贵者始。故为人君者，正心以正朝廷，正朝廷以正百官，正百官以正万民，正万民以正四方。四方正，远近莫敢不壹于正，而亡(无)有邪气奸其间者(3)。是以阴阳调而风雨时，群生和而万民殖，五谷孰(熟)而草木茂，天地之间被润泽而大丰美，四海之内闻盛德而皆来臣，诸福之物，可致之祥，莫不毕至，而王道终矣。

(1)谓一元：指《春秋》谓“一”为“元”，隐公即位，《春秋》书“元年”。(2)大：当为“本”(王念孙说)。(3)奸：犯也。

孔子曰：“凤鸟不至，河不出图，吾已矣夫！”(1)自悲可致此物，而身卑贱不得致也。今陛下贵为天子，富有四海，居得致之位，操可致之势(2)，又有能致之资(3)，行高而恩厚，知(智)明而意美，爱民而好士，可谓谊(义)主矣(4)。然而天地未应而美祥莫至者，何也？凡以教化不立而万民不正也。夫万民之从利也，如水之走下，不以教化堤防之，不能止也。是故教化立而奸邪皆止者，其堤防完也；教化废而奸邪并出，刑罚不能胜者，其堤防坏也。古之王者明于此，是故南面而治天下，莫不以教化为大务。立大学以教于国，设痒序以化于邑(5)，渐民以仁(6)，摩民以谊(义)(7)，节民以礼(8)，故其刑罚甚轻而禁不犯者，教化行而习俗美也。

(1)“凤鸟不至”等句：见《论语·子罕篇》。此意谓孔子自叹有王者之德而无王者之位，故无祥瑞(凤鸟至，河出图，皆王者之瑞)相应。(2)操：执持。(3)资：材质。(4)义主：有道之君。(5)庠序：古代学校名。(6)渐：谓感染之。(7)摩：谓勉励之。(8)节：节制。

圣王之继乱世也，扫除其迹而悉去之，复修教化而崇起之。教化已明，习俗已成，子孙循之(1)，行五六百岁尚未败也。至周之末世，大为亡(无)道，以失天下。秦继其后，独不能改，又益甚之，重禁文学，不得挟书，弃捐礼谊(义)而恶闻之，其心欲尽灭先王之道，而颡(专)为自恣苟简之治(2)，故立为天子十四岁而国破亡矣。自古以来，未尝有以乱济乱(3)，大败天下之民如秦者也。其遗毒余烈，至今未灭，使习俗薄恶，人民嚣顽(4)，抵冒殊扞(5)，孰(熟)烂如此之甚者也。”孔子曰：“腐朽之木不可雕也，粪土之墙不可圻也。”(6)今汉继秦之后，如朽木粪墙矣，虽欲善治之，亡(无)可奈何。法出而奸生，令下而诈起，如以汤止沸，抱薪救火，愈甚，亡(无)益也。窃譬之琴瑟不调，甚者必解而更张之，乃可鼓也；为政而不行，甚者必变而更化之，乃可理也。当更张而不更张，虽有良工不能善调也；当更化而不更化，虽有大贤不能善治也。故汉得天下以来，常欲善治，而至今不可善治者，失之于当更化而不更化也。古人有言曰：“临渊羡鱼，不如退而结网。”今临政而愿治七十余岁矣(7)，不如退而更化；更化则可善治，善治则灾害日去，福祿日来。《诗》云：“宜民宜人，受祿于天。”(8)为政而宜于民者，固当受祿于天。夫仁谊(义)礼知(智)信五常之道，王者所当修饬也；五者修饬，故受天之祐，而享鬼神之灵，德施于方外，延及群生也。

(1)循之：谓顺而行之。(2)恣：放纵。苟简：苟且简略。(3)济：益也。(4)嚣(yín)顽：奸诈，恶劣。(5)抵冒殊扞：谓触犯拒绝。抵：抵触。冒：冒犯。殊：绝也。扞：拒也。(6)孔子曰等句：引语见《论语·公冶长篇》。此意谓内质败坏，不可修治。圻(w)：以泥饰墙。(7)七十余岁：指自汉初至董仲舒对策之时。(8)《诗》云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大雅·假乐篇》。

天子览其对而异焉，乃复册之曰(1)：

(1)册：书面询问。

制曰：盖闻虞舜之时，游于岩郎(廊)之上(1)，垂拱无为，而天下太平。周文王至于日昃不暇食(2)，而字内亦治。夫帝王之道，岂不同条共贯与(欤)(3)？何逸劳之殊也？

(1)岩廊：殿堂边的侧屋。(2)昃(zè)：日西斜。(3)同条共贯：即公共条贯。条贯：条理，系统。

盖俭者不造玄黄旌旗之饰。及至周室，设两观(1)，乘大路(辂)(2)，朱干玉戚(3)，八佾陈于庭(4)，而颂声兴。夫帝王之道岂异指哉(5)？或曰良玉不琢(6)，又曰非文无以辅德，二端异焉。

(1)两观：谓阙。(2)辂：车也。(3)朱干：红漆的盾牌。玉戚：玉制的钺把。(4)八佾：言舞者有八行。佾：行列，每行八人，八行六十四人，乃天子的规格。(5)异指：言指趣不同。(6)琢(zhuàn)：雕刻。

殷人执五刑以督奸，伤肌肤以惩恶(1)。成康不式(2)，四十余年天下不犯，囹圄空虚(3)。秦国用之，死者甚众，刑者相望，耗矣哀哉(4)！

(1)执：用也。五刑：墨(刻字于面，涂上墨)、劓(削鼻)、剕(砍足)、宫(破坏生殖功能)、大辟(斩首)。(2)不式：谓不用刑。(3)囹圄(língy)：牢狱。(4)耗：虚耗。谓人口减少。

乌(呜)呼！朕夙寤晨兴(1)，惟前帝王之宪(2)，永思所以奉至尊(3)，章洪业(4)，皆在力本任贤(5)。今朕亲耕藉田以为农先，劝孝弟(悌)，崇有德，使者冠盖相望(6)，问勤劳，恤孤独，尽思极神，功烈休德未始云获也(7)。

今阴阳错缪，氛气充塞(8)，群生寡遂(9)，黎民未济，廉耻贸乱(10)，贤不肖浑轂(混淆)，未得其真，故详延特起之士(11)，意庶几乎！今子大夫待诏百有余人，或道世务而未济，稽诸上古之不同，考之于今而难行，毋乃牵于文系而不得骋与(欤)(12)？将所繇(由)异术，所闻殊方与(欤)(13)？各悉对(14)，著于篇，毋讳有司(15)。明其指略，切磋究之，以称朕意。

(1)夙寤晨兴：谓早晨觉起。(2)宪：法也。(3)永：深也。(4)章：明也。(5)力本：谓勤力农业。(6)冠盖相望：谓官宦之人在道上前后不绝。(7)云：犹有。(8)氛气：恶气。塞：满也。(9)寡遂：少成就。(10)廉：谓廉士。耻：谓可耻之人。(杨树达说)贸：易也。贸乱：变乱。(11)详：尽也。(12)牵于文系而不得骋：意谓拘忌于文法，受羁绊不得驰骋。(13)方：谓道。(14)悉对：谓尽意而对。(15)毋讳有司：意谓不当忌畏有司而不极言。

仲舒对曰：

臣闻尧受命，以天下为优，而未以位为乐也，故诛逐乱臣(1)，务求贤圣，是以得舜、禹、稷、高(契)、咎繇(2)。众圣辅德，贤能佐职，教化大行，天下和洽，万民皆安仁乐谊(义)，各得其宜，动作应礼，从容中道。故孔子曰“如有王者，必世而后仁”(3)，此之谓也。尧在位七十载，乃逊于位以禅虞舜。尧崩，天下不归尧子丹朱而归舜。舜知不可辟(避)，乃即天子之位，以禹为相，因尧之辅佐，继其统业，是以垂拱无为而天下治。孔子曰“《韶》尽美矣，又尽善矣”(4)，此之谓也。至于殷纣，逆天暴物，杀戮贤知(智)，残贼百姓。伯夷、太公皆当世贤者，隐处而不为臣。守职之人皆奔走逃亡，入于河海(5)。天下耗乱，万民不安，故天下去殷而从周。文王顺天理物，师用贤圣，是以闾天、大颠、散宜生等亦聚于朝廷(6)。爰施兆民，天下归之，故太公起海滨而即三公也。当此之时，纣尚在上，尊卑昏乱，百姓散亡，故文王悼痛而欲安之，是以日昃而不暇食也。孔子作《春秋》，先正王而系万事，见(现)素王之文焉(7)。繇(由)此观之，帝王之条贯同，然而劳逸异者，所遇之时异也。孔子曰“《武》尽美矣，未尽善也”(8)，此之谓也。

(1)乱臣：指共工、欢兜、三苗、鲧等四凶。(2)舜、禹、稷、高、咎繇：五人皆尧臣。高(xu)，即契。咎繇(g oyáo)：即皋陶。(3)孔子曰等句：引语见《论语·子路篇》。此谓假若有王者兴起，也必需三十年才能使仁政大行。(4)孔子曰等句：引语见《论语·八佾篇》。(5)入于河海：至于河滨海上，言不愿为官。指商末鼓方叔等，见《礼乐志》。(6)闾天、大颠、散宜生：皆文王之贤臣。(7)素王：有王者之德，无王者之位，是为素王。文：迹也。(8)孔子曰等句：引语见《论语·八佾篇》。《武》：武王之乐。以其用兵代纣，故有惭德，未尽善也。

臣闻制度文采玄黄之饰，所以明尊卑，异贵贱，而劝有德也。故《春秋》受命(1)，所先制者，改正朔，易服色，所以应天也。然则宫室旌旗之制，有法而然者也。故孔子曰：“奢则不逊，俭则固。”(2)俭非圣人之中制也(3)。臣闻良玉不琢，资质润美，不待刻琢，此亡(无)异于达巷党人不学而自知也(4)。然则常玉不琢，不成文章；君子不学，不成其德。

(1)《春秋》受命：今文学家谓孔子作《春秋》是受天之命。(2)孔子曰等句：引语见《论语·述而篇》。逊：顺也。固：陋也。(3)中制：合理适中之制。(4)达巷党人：指项囊早慧，七岁为孔子师。但他的学识远不如孔子，可见人不学不成才。

臣闻圣王之治天下也，少则习之学，长则材诸位(1)，爵禄以养其德，刑罚以威其恶，故民晓于礼谊(义)而耻犯其上。武王行大谊(义)，平残贼，周公作礼乐以文之，至于成康之隆，囹圄空虚四十余年，此亦教化之渐而仁谊(义)之流，非独伤肌肤之效也。至秦则不然。师申商之法(2)，行韩非之说(3)，憎帝王之道，以贪狼为俗，非有文德以教训于下也。诛名而不察实(4)，为善

者不必免，而犯恶者未必刑也。是以百官皆饰虚辞而不顾实，外有事君之礼，内有背上之心，造伪饰诈，趣(趋)利无耻；又好用慥(惨)酷之吏(5)，赋敛亡(无)度，竭民财力，百姓散亡，不得从耕织之业，群盗并起。是以刑者甚众，死者相望，而奸不息，俗化使然也。故孔子曰“导之以政，齐之以刑，民免而无耻”(6)，此之谓也。

(1)材诸位：量材而授之位。(2)申、商：申不害、商鞅，皆法家。(3)韩非：先秦法家集大成者。(4)诛：责也。(5)慥：同“惨”。(6)孔子曰等句：引语见《论语·为政篇》。此谓以政法教导之，以刑罚整齐之，则人苟免罪过而已，却无廉耻。

今陛下并有天下，海内莫不率服，广览兼听，极群下之知(智)，尽天下之美，至德昭然，施于方外(1)。夜郎、康居(2)殊方万里，说(悦)德归谊(义)，此太平之致也。然而功不加于百姓者，殆王心未加焉。曾子曰：“尊(遵)其所闻，则高明矣；行其所知，则光大矣。高明光大，不在于它，在乎加之意而已。”(3)愿陛下因用所闻，设诚于内而致行之(4)，则三王何异哉！

(1)施于方外：言德被殊域。(2)夜郎：汉时西南夷，在今贵州省西部。康居：汉时西域国家之一，在今苏联境内咸海与巴尔喀什湖之间。(3)曾子曰等句：引文见《大戴礼·曾子疾病篇》。清阮元辑有《曾子》四卷。光大：即广大。(4)致行：推行。

陛下亲耕藉田以为农先，夙寤晨兴，忧劳万民，思惟往古，而务以求贤，此亦尧舜之用心也，然而未云获者，士素不厉(励)也(1)。夫不素养士而欲求贤，譬犹不琢玉而求文采也。故养士之大者，莫大乎太学；太学者，贤士之所关也(2)，教化之本原也。今以一郡一国之众，对亡(无)应书者(3)，是王道往往而绝也。臣愿陛下兴太学，置明师，以养天下之士，数考问以尽其材，则英俊宜可得矣。今之郡守、县令，民之师帅(率)(4)，所使承流而宣化也；故师帅(率)不贤，则主德不宣，恩泽不流。今吏既亡(无)教训于下，或不承用主上之法，暴虐百姓，与奸为市(5)，贫穷孤弱，冤(怨)苦失职(6)，甚不称陛下之意。是以阴阳错缪，氛气充塞，群生寡遂，黎民未济，皆长吏不明，使至于此也。

(1)励：劝勉。(2)关：由也。(3)对无应书者：言条对者皆不应经义。(4)师率：即师表。

(5)与奸为市：谓守令与为奸的小吏交易求利。(6)失职：即失业。

夫长吏多出于郎中、中郎(1)，吏二千石子弟(2)，选郎吏又以富訾(资)(3)，未必贤也。且古所谓功者，以任官称职为差(4)，非(所)谓积日累久也。故小材虽累日，不离于小官；贤材虽未久，不害为辅佐(5)。是以有司竭力尽知(智)，务治其业而以赴功。今则不然。累日以取贵，积久以致官，是以廉耻贸乱，贤不肖浑殽(混淆)，未得其真。臣愚以为使诸列侯、郡守、二千石各择其吏民之贤者，岁贡各二人以给宿卫，且以观大臣之能；所贡贤者有赏，所贡不肖者有罚。夫如是，诸侯、吏二千石皆尽心于求贤，天下之士可得而官使也(6)。遍得天下之贤人，则三王之盛易为，而尧舜之名可及也。毋以日月为功，实试贤能为上，量材而授官，录德而定位，则廉耻殊路，贤不肖异处矣。陛下加惠，宽臣之罪，令勿牵制于文，使得切磋究之，臣敢不尽愚！

(1)长吏：指郡守、县令。郎中：官名，秩三百石。中郎：官名，秩六百石。(2)吏二千石子弟：言汉时二千石官可以保任其子弟为郎吏，进而当上长吏。(3)选郎吏又以富资：汉制，限资十算(十万钱)乃得为官。(4)差：次也。(5)害：犹妨。(6)官使：任职使用。于是天子复册之。

制曰：盖闻“善言天者必有徵于人，善言古者必有验于今。(1)故朕垂问乎天人之应，上嘉唐虞，下悼桀纣，浸微浸灭浸明浸昌之道(2)，虚心以改。



今子大夫明于阴阳所以造化(3)，习于先圣之道业(4)，然而文采未极，岂惑乎当世之务哉？条贯靡竟，统纪未终，意朕之不明与(欤)？听若眩与(欤)(5)？夫三王之教所祖不同(6)，而皆有失，或谓久而不易者道也，意岂异哉？今子大夫既已著大道之极，陈治乱之端矣，其悉之究之(7)，熟之复之(8)。《诗》不云乎？“嗟尔君子，毋常安息，神之听之，介(句)尔景福。”(9)朕将亲览焉，子大夫其茂明之(10)。

(1)“善言天者必有徵于人”等句：见《荀子·性恶篇》。(2)浸：渐也。(3)所以：宋祁云，“古本无‘以’字，语径易了。”是。(4)道业：宋祁云，“浙本‘道’作‘遗’，文典可从，作‘道’传写误耳。”是。(5)眩：惑也。(6)祖：始也。(7)悉：尽也。究：竟也。(8)熟：精详。复：至再至三。(9)“嗟尔君子”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小雅·小明篇》。君子：指掌权的贵族。介：借为“句”，予也。景：大也。(10)茂：勉也。

仲舒复对曰：

臣闻《论语》曰：“有始有卒者，其唯圣人乎！”(1)今陛下幸加惠，留听于承学之臣(2)，复下明册，以切其意，而究尽圣德，非愚臣之所能具也。前所上对，条贯靡竟，统纪不终，辞不别白，指不分明，此臣浅陋之罪也。

(1)“有始有卒者”等句：见《论语·子张篇》。卒：终也。(2)承学：言继承师说，自谦之辞。

册曰：“善言天者必有徵于人，善言古者必有验于今。”臣闻天者群物之祖也，故遍覆包函(含)而无所殊(1)，建日月风雨以和之，经阴阳寒暑以成之。故圣人法天而立道，亦博爱而亡(无)私(2)，布德施仁以厚之，设谊(义)立礼以导之。春者天之所以生也，仁者君之所以爱也；夏者天之所以长也，德者君之所以养也；霜者天之所以杀也，刑者君之所以罚也。繇(由)此言之，天人之徵(3)，古今之道也。孔子作《春秋》，上揆之天道，下质诸人情，参之于古，考之于今。故《春秋》之所讥，灾害之所加也；《春秋》之所恶，怪异之所施也。书邦家之过，兼灾异之变，以此见人之所为，其美恶之极，乃与天地流通而往来相应，此亦言天之一端也(4)。古者修教训之官，务以德善化民，民已大化之后，天下常亡(无)一人之狱矣。今世废而不修，亡(无)以化民，民以故弃行谊(义)而死财利，是以犯法而罪多，一岁之狱以万千数。以此见古之不可不用也(5)，故《春秋》变古则讥之。天令之谓命，命非圣人不行；质朴之谓性，性非教化不成；人欲之谓情，情非度制不节。是故王者上谨于承大意，以顺命也；下务明教化民，以成性也；正法度之宜，别上下之序，以防欲也；修此三者，而大本举矣。人受命于天，固超然异于群生，人有父子兄弟之亲，出有君臣上下之谊(义)，会聚相遇，则有耆老长幼之施(6)；粲然有文以相接，欢然有恩以相爱，此人之所以贵也。生五谷以食之，桑麻以衣之，六畜以养之，服牛乘马，圈豹槛虎，是其得天之灵，贵于物也。故孔子曰：“天地之性人为贵(7)。”明于天性，知自贵于物；知自贵于物，然后知仁谊(义)；知仁谊(义)，然后重礼节；重礼节，然后安处善(8)；安处善，然后乐循理；乐循理，然后谓之君子。故孔子曰“不知命，亡(无)以为君子(9)”，此之谓也。

(1)殊：异也。(2)溥：遍也。(3)天人之徵：统上文所说春生与仁爱夏长与德养、霜杀与刑罚关系而言。(4)天：其下脱一“人”字(吴恂说)。(5)古：谓古法。(6)施：设也。(7)“天地之性人为贵”：见《孝经·圣治章》。性：生也。(8)安处善：言处于善道以为安。(9)“不知命，无以为君子”：见《论语·尧曰篇》。

册曰：“上嘉唐虞，下悼桀纣，浸微浸灭浸明浸昌之道，虚心以改。”

臣闻众少成多，积小致巨(1)，故圣人莫不以暗致明，以微致显。是以尧发于诸侯(2)，舜兴乎深山(3)，非一日而显也，盖有渐以致之矣。言出于己，不可塞也；行发于身，不可掩也。言行，治之大者，君子之所以动天地也。故尽小者大(4)，慎微者著(5)。《诗》云：“惟此文王，小心翼翼(6)。”故尧兢兢日行其道(7)，而舜业业日致其孝(8)，善积而名显，德章而身尊，此其浸明浸昌之道也。积善在身，犹长日加益(9)，而人不知也；积恶在身，犹火之销膏，而人不见也。非明乎情性察乎流俗者，孰能知之？此唐虞之所以得令名，而桀纣之可为悼惧者也。夫善恶之相从，如景乡(影响)之应形声也(10)。故桀纣暴慢(11)，谗贼并进，贤知(智)隐伏，恶日显，国日乱，晏然自以如日在天(12)，终陵夷而大坏。夫暴逆不仁者，非一日而亡也，亦以渐至，故桀、纣虽亡(无)道，然犹享国十余年，此其浸微浸灭之道也。

(1)巨：大也。(2)尧发于诸侯：谓尧自诸侯升为帝。发：起也。(3)舜兴乎深山：舜曾耕于历山。(4)尽小者大：谓能尽众小，则致高大。(5)慎微者著：谓能慎至微，则会著明。(6)“惟此文王，小心翼翼”：见《诗经·大雅·大明篇》。翼翼：恭肃貌。(7)兢兢：小心谨慎貌。(8)业业：恐惧貌。(9)长(zh ng)日加益：言日时有增加。(10)影响之应形声：如影随形，如响随声。(11)慢：与“慢”同。(12)如日在天：意谓终不败亡。

册曰：“三王之教所祖不同，而皆有失，或谓久而不易者道也，意岂异哉？”臣闻夫乐而不乱复而不厌者谓之道(1)；道者万世亡(无)弊，弊者道之失也。先王之道必有偏而不起之处，故政有眊而不行(2)，举其偏者以补其弊而已矣。三王之道所祖不同，非其相反，将以救溢扶衰，所遭之变然也。故孔子曰：“亡(无)为而治者，其舜乎(3)！”改正朔，易服色，以顺天命而已；其余尽循尧道，何更为哉！故王者有改制之名，亡(无)变道之实，然夏上(尚)忠，殷上(尚)敬，周上(尚)文者，所继之救(4)，当用此也。孔子曰：“殷因于夏礼，所损益可知也；周因于殷礼，所损益可知也；其或继周者，虽百世可知也(5)。”此言百王之用，以此三者矣(6)。夏因于虞，而独不言所损益者，其道如一而所上(尚)同也。道之大原出于天，天不变，道亦不变，是以禹继舜，舜继尧，三圣相受而守一道，亡(无)救弊之政也，故不言其所损益也。繇(由)是观之，继治世者其道同，继乱世者其道变。今汉继大乱之后，若宜少损周之文致(7)，用夏之忠者(8)。

(1)乱：淫乱。复：谓反复行之。厌：堵塞之意。(2)眊(mào)：不明。溢：谓过分。衰：谓不及。(3)“无为而治者”等句：语见《论语·卫灵公篇》。(4)继：谓所受先代之偏。救：谓救其弊。(5)“殷因于夏礼”等句：见《论语·为政篇》。礼：指礼仪制度。损益：废除与增加。虽百世可知：即使以后百代，也可预先知道。(6)三者：指忠、敬、文。(7)文致：文弊之报。(8)用夏之忠：此公羊家说。

陛下有明德嘉道，愍世俗之靡薄(1)，悼王道之不昭(2)，故举贤良方正之士，论议考问，将欲兴仁谊(义)之休德(3)，明帝王之法制，建太平之道也。臣愚不肖，述所闻，诵所学，道师之言，厘(仅)能勿失耳。若乃论政事之得失，察天下之息耗(4)，此大臣辅佐之职，三公九卿之任，非臣仲舒所能及也。然而臣窃有怪者。夫古之天下亦今之天下，今之天下亦古之天下，共是天下，古以大治，上下和睦，习俗美盛，不令而行，不禁而止，吏亡(无)奸邪，民亡(无)盗贼，囹圄空虚，德润草木，泽被四海，凤皇来集，麒麟来游，以古准今，一何不相逮之远也！安所繆(谬)戾而陵夷若是？意者有所失于古之道与(欤)？有所诡于天之理与(欤)(5)？试迹之于古，返之于天，党(倘)可得见乎。

(1)靡薄：浮华，轻薄。(2)昭：明也。(3)休：美也。(4)息耗：盈虚。(5)诡：违也。

夫天亦有所分子(1)，予之齿者去其角(2)，傅(附)其翼者两其足(3)，是所受大者不得取小也。古之所予禄者，不食于力(4)，不动于末(5)，是亦受大者不得取小，与天同意者也。夫已受大，又取小，天不能足，而况人乎！此民之所以器器苦不足也(6)。身宠而载高位，家温而食厚禄，因乘富贵之资力，以与民争利天下，民安能如之哉(7)！是故众其奴婢，多其牛羊，广其田宅，博其产业，畜(蓄)其积委(8)，务此而亡(无)已，以迫蹴民(9)，民日削月朘(10)，浸以大穷。富贵奢侈羨溢(11)，贫者穷急愁苦；穷急愁苦而上不救，则民不乐生；民不乐生，尚不避死，安能避罪！此刑罚之所以蕃而奸邪不可胜者也(12)。故受禄之家，食禄而已，不与民争业，然后利可均布，而民可家足。此上天之理，而亦太古之道，天子之所宜法以为制，大夫之所当循以为行也。故公仪子相鲁(13)，之其家见织帛，怒而出其妻，食于舍而茹葵(14)，温而拔其葵，曰：“吾已食禄，又夺园夫红女利乎！”古之贤人君子在列位者皆如是，是故下高其行而从其教(15)，民化其廉而不贪鄙。及至周室之衰，其卿大夫缓于谊(义)而急于利，亡(无)推让之风而有争田之讼。故诗人疾而刺之，曰：“节彼南山，惟石岩岩，赫赫师尹，民具(俱)尔瞻(16)。”尔好谊(义)，则民乡(向)仁而俗善；尔好利，则民好邪而俗败。由是观之，天子大夫者，下民之所视效，远方之所四面而内望也。近者视而放(仿)之，远者望而效之；岂可以居贤人之位而为庶人行哉！夫皇皇(遑遑)求财利常恐乏匮者(17)，庶人之意也；皇皇求仁义常恐不能化民者，大夫之意也。《易》曰：“负且乘，致寇至(18)。”乘车者君子之位也，负担者小人之事也，此言居君子之位而为庶人之行者，其患祸必至也。若居君子之位，当君子之行，则舍公仪休之相鲁(19)，亡(无)可为者矣。

(1)分子：意谓分别对待。(2)予之齿者去其角：意谓予齿者不予角，而予角者则不予齿。

(3)傅其翼者两其足：意谓予鸟两翼两足(不是四足)，而予兽则为四足(无翼)。(4)不食于力：意谓不从事工农。(5)动：杨树达“疑‘勤’字形近之误。”末：指工商。(6)器器(àoáo)：众怨愁声。(7)如：犹当。(8)积委：积聚。(9)蹴(cù)：踢；践踏。(10)日削月朘(ju n)：谓时时受到搜刮。朘：减少。(11)羨：饶也。(12)蕃：多也。(13)公仪子：即公仪休，春秋时鲁相。(14)茹：食菜曰“茹”。(15)下：谓在下者。(16)“节彼南山”等句：见《诗经·小雅·节南山篇》。节：山高峻貌。岩岩：山石堆积貌。赫赫：显赫貌。师尹：周太师尹氏。民俱尔瞻：言人民都在看着你。(17)皇皇：同“遑遑”，匆忙貌。(18)“负且乘，致寇至”：见《易·解卦·爻辞》。负：背物。且：犹而。乘：乘车。致：招致。(19)舍：废弃。相鲁：指相鲁之所行(公仪休为鲁相，不同意其家织帛种菜)。

《春秋》大一统者(1)，天地之常经，古今之通谊(义)也。今师异道，人异论，百家殊方，指(旨)意不同，是以上亡(无)以持一统；法制数变，下不知所守。臣愚以为诸不在六艺之科孔子之术者(2)，皆绝其道，勿使并进。邪辟(僻)之说灭息，然后统纪可一而法度可明，民知所从矣。

(1)大一统：颜师古云：“一统者，万物之统皆归于一也。《春秋公羊传》：‘隐公元年，春王正月，何言乎王正月？大一统也。’此言诸侯皆系统天子，不得自专也。”(2)六艺：指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易》、《礼》、《乐》、《春秋》。

对既毕，天子以仲舒为江都相(1)，事易王(2)。易王，帝兄，素骄，好勇。仲舒以礼谊(义)匡正，王敬重焉。久之，王问仲舒曰(3)：“越王勾践与大夫泄庸、种、蠡谋伐吴(4)，遂灭之。孔子称殷有三仁(5)，寡人亦以为越有三仁(6)。桓公决疑于管仲(7)，寡人决疑于君。”仲舒对曰：“臣愚不足

以奉大对(8)。闻昔者鲁君问柳下惠(9)：‘吾欲伐齐，何如？’柳下惠曰：‘不可。’归而有忧色，曰：‘吾闻伐国不问仁人，此言何为至于我哉！’徒见问耳(10)，且犹羞之，况设诈以伐吴乎？繇(由)此言之，越本无一仁(11)。夫仁人者，正其义不谋其利，明其道不计其功，是以仲尼之门，五尺之童羞称五伯(霸)(12)，为其先诈力而后仁义也。苟为诈而已，故不足称于大君子之门也。五伯(霸)比于他诸侯为贤，其比三王犹武夫(砮砮)之与美玉也(13)。”王曰：“善。”

(1)江都：汉诸侯王国。(2)易王：江都易王刘非，景帝之子，见《景十三王传》。(3)王：指江都王。《春秋繁露·对胶西王越大夫不得为仁篇》以为胶西王。(4)泄庸、种、蠡：泄庸(即舌庸，一作后庸)、文种、范蠡，皆越王勾践之臣。(5)“殷有三仁”：见《论语·微子篇》。谓商纣时有箕子、微子、王子比十三个贤臣。(6)越有三仁：即指越王勾践时之泄庸、文种、范蠡。《春秋繁露·对胶西王越大夫不得为仁篇》云：“今以越王之贤与蠡、种之能，此三人者，寡人亦以为越有三仁。”这是以勾践、范蠡、文种为越之三仁。(7)桓公：齐桓公。(8)大对：谓对大问。(9)柳下惠：春秋时鲁大夫展禽，柳下为其封邑，惠为其谥。(10)徒：但也。(11)越本无一仁：杨树达以为，此句语意未了，当据《春秋繁露》补“而安得三仁”五字。(12)五霸：春秋五霸，各说不一。一般是指齐桓公、晋文公、宋襄公、秦穆公、楚庄王。(13)砮砮：似玉之石。砮砮之与美玉：谓石与玉之别。

仲舒治国，以《春秋》灾异之变推阴阳所以错行，故求雨，闭诸阳，纵诸阴，其止雨反是(1)；行之一国，未尝不得所欲。中废为中大夫(2)。先是辽东高庙、长陵高园殿灾(3)，仲舒居家推说其意，草稿未上，主父偃候仲舒(4)，私见，嫉之，窃其书而奏焉。上召视(示)诸儒、仲舒弟子吕步舒不知其师书，以为大愚。于是下仲舒吏，当死，诏赦之。仲舒遂不敢复言灾异。

(1)求雨止雨之法，详见《春秋繁露》。(2)中大夫：官名。掌议论，属郎中令(光禄勋)。(3)辽东高庙：辽东郡的高帝庙。长陵高园：长陵(在今西安市北)的高帝陵园。辽东高庙、长陵园殿灾：发生于建元六年(前135)。(4)主父偃：本书有其传。

仲舒为人廉直。是时方外攘四夷，公孙弘治《春秋》不如仲舒(1)，而弘希世用事(2)，位至公卿。仲舒以弘为从谀，弘嫉之，胶西王亦上兄也(3)，尤纵恣，数害吏二千石。弘乃言于上曰：“独董仲舒可使相胶西王。”胶西王闻仲舒大儒，善待之，仲舒恐久获罪，病免。凡相两国，辄事骄王，正身以率下，数上疏谏争，教令国中，所居而治(4)。及去位归居，终不问家产业，以修学著书为事。

(1)公孙弘：本书有其传。(2)希世：谓阿徇世俗。(3)胶西王：胶西王刘端，景帝之子，见本书《景十三王传》。(4)所居而治：本书《循吏传序》云：“江都相董仲舒居官可纪。”

仲舒在家，朝廷如有大议，使使者及廷尉张汤就某家而问之(1)，其对皆有明法。自武帝初立，魏其、武安侯为相而隆儒矣(2)。及仲舒对册，推明孔氏，抑黜百家，立学校之官，州郡举茂材孝廉，皆自仲舒发之。年老，以寿终于家(3)。家徙茂陵(4)，子及孙皆以学至大官。

(1)张汤就其家而问之：张汤曾承制以郊事问董仲舒，参考《春秋繁露·郊事对篇》。(2)魏其、武安侯：魏其侯窦婴、武安侯田蚡，本书有其传。(3)以寿终于家：董仲舒大约死于元鼎初年，葬于长安。相传汉武帝幸芙蓉园(即秦之宜春苑)，每至董墓下马，时人谓之下马陵，日久误传为蝦蟆陵。(4)茂陵：汉武帝墓，又县名，在今陕西兴平县茂陵镇东北四里。

仲舒所著，皆明经术之意，及上疏条教(1)，凡百二十二篇。而说《春秋》事得失，《闻举》、《玉杯》、《蕃露》、《清明》、《竹林》之属(2)，复数十篇，十余万言，皆传于后世。掇其切当世施朝廷者著于篇(3)。

(1)上疏：呈上皇帝的奏疏。条教：指为江都、胶西相对治民的教令，(2)《闻举》、《玉杯》、《蕃露》、《清明》、《竹林》：皆是董仲舒所著书或篇名。(3)掇(du)：拾取。

赞曰：刘向称“董仲舒有王佐之材(1)，虽伊吕亡(无)以加(2)，管晏之属(3)，伯(霸)者之佐(4)，殆不及也。”至于向子歆以为“伊吕乃圣人之耦(偶)(5)，王者不得则不兴。故颜渊死(6)，孔子曰‘噫！天丧余。’(7)唯此一人能为当之(8)，自宰我、子贡、子游、子夏不与焉(9)。仲舒遭汉承秦灭学之后，《六经》离析，下帷发愤，潜心大业，今后学者有所统一，为群儒首，然考其师友渊源所渐(10)，犹未及乎游夏，而曰管晏弗及，伊吕不加，过矣。”至向曾孙龚，笃论君子也(11)，以歆之言为然。

(1)刘向：《楚元王传》附其传。王佐：王者之辅佐。(2)伊、吕：伊尹、吕望。(3)管、晏：管仲、晏婴。(4)霸者：指齐桓公、晋文公之辈。(5)歆：刘歆，《楚元王传》附其传。偶：对；成对。(6)颜渊：孔子得意的弟子。(7)“天丧予”：见《论语，先进篇》。(8)当之：意谓配称王佐之材。(9)宰我四人：皆孔子的大弟子。(10)渐：由来。(11)笃论：确当之论。

## 汉书新注卷五十七上 司马相如传第二十七上

【说明】本传上、下两分卷叙述司马相如其人其事及其辞赋。司马相如，擅长辞赋，客游诸侯，与卓文君私奔、卖酒。得武帝信用，开通西南夷，倾向大一统。对武帝为人政，一方面奉迎、支持；一方面讽谏、批评；讽谏小者，不关痛痒，谅无大碍；奉迎大者，受到赏识，得以任用。究属文人气质，《史记》《汉书》都传其人，载其赋作。本传既指出司马相如“多虚辞滥说”，浮夸藻饰；又肯定其旨归于“节俭”，继承了《诗》讽谏的传统。对文君私奔，班固没有发论，恐怕也难发论，只有后世李贽给予好评；近世以妇女解放论评之，实牛头不对马嘴。相如是文人，言称规矩，行则不守；言行不一是缺点，但有时是真情表现、个性显露。

司马相如字长卿，蜀郡成都人也(1)。少时好读书，学击剑，名犬子(2)。相如既学，慕蔣相如之为人也(3)，更名相如。以訾(贖)为郎(4)，事孝景帝，为武骑常侍(5)，非其好也。会景帝不好辞赋，是时梁孝王来朝，从游说之士齐人邹阳、淮阴枚乘、吴严忌夫子之徒(6)，相如见而说(悦)之，因病免，客游梁(7)，得与诸侯游士居，数岁，乃著《子虚之赋》(8)。

(1)蜀郡：郡治成都(今四川成都市)。(2)犬子：司马相如之小名。(3)蔣相如：战国时赵国大臣，有胆有识，与赵大将廉颇为知交。(4)以贖为郎：汉制，限家资十多万钱乃得为郎。(5)武骑常侍：皇帝的骑从官，秩六百石。(6)邹阳、枚乘：本书有其传。严忌夫子：本姓庄，因避汉明帝讳为严，名忌，号曰夫子。(7)梁：王国名，都睢阳(今河南商丘县东南)。(8)《子虚之赋》：即《子虚赋》。

会梁孝王薨，相如归，而家贫无以自业。素与临邛令王吉相善(1)，吉曰：“长卿久宦游，不遂而困(2)，来过我。”于是相如往舍都亭(3)。临邛令纓为恭敬(4)，日往朝相如(5)。相如初尚见之，后称病，使从者谢吉。吉愈益谨肃。

(1)临邛：县名。今四川邛崃县。临邛令：即临邛县长官。(2)遂：达也。(3)都亭：这里是指临邛县亭。汉时，京师郡县各有都亭，乡有乡亭。(4)纓：假装。(5)朝：拜访。

临邛多富人，卓王孙僮客八百人(1)，程郑亦数百人，乃相谓曰：“令有贵客，为具召之(2)。并召令。”令既至，卓氏客以百数，至日中请司马长卿，长卿谢病不能临。临邛令不敢尝食，身自迎相如，相如为不得已而强往(3)，一坐尽倾(4)。酒酣，临邛令前奏琴曰(5)：“窃闻长卿好之，愿以自娱。”相如辞谢，为鼓一再行(6)。是时，卓王孙有女文君新寡，好音，故相如纓与令相重而以琴心挑之(7)。相如时从车骑，雍容闲雅，甚都(8)，及饮卓氏弄琴，文君窃从户窥，心说(悦)而好之(9)，恐不得当也(10)。既罢，相如乃令侍人重赐文君侍者通殷勤。文君夜亡奔相如，相如与驰归成都。家徒四壁立(11)，卓王孙大怒曰：“女不才，我不忍杀，一钱不分也！”人或谓王孙，王孙终不听。文君久之不乐，谓长卿曰：“弟(第)俱如临邛(12)，从昆弟假贖(13)，犹以为生，何至自苦如此！”相如与俱之临邛尽卖车骑，买酒舍，乃令文君当卢(垆)(14)。相如身自著犊鼻褌(15)，与庸保杂作(16)，涤器于市中。卓王孙耻之；为杜门不出(17)。昆弟诸公更谓王孙曰(18)：“有一男两女，所不足者非财也(19)。今文君既失身于司马长卿，长卿故倦游(20)，虽贫，其人材足依也。且又令客，奈何相辱如此！”卓王孙不得已，分与文君僮百人，钱百万，及其嫁时衣被财物。文君乃与相如归成都，买田宅，为

富人。

(1)僮：奴婢。(2)具：指酒食之具。召：请也。(3)为：与“伪”同。(4)尽倾：谓皆倾慕其风采。(5)奏：进也。(6)一再行：谓一二曲。(7)相重：谓相引重。挑：假为詵，相诱。以琴心挑之：谓以琴声诱挑卓文君。(8)都：优美貌。(9)悦而好之：谓悦其人而好其音。(10)当：谓合其意。(11)家徒四壁立：谓家仅有四壁，而无资产。徒：空也。(12)第：但也。(13)冀(tè)：求乞。(14)垆：安放酒坛的土墩子。(15)犊鼻褌(k n)：形似犊鼻的短裤。古时的裤子，无裆谓袴，有裆谓之褌。(16)庸保：酒保；雇工。(17)社：闭塞。(18)更：轮流。(19)非财：谓不患少财。(20)倦游：谓厌倦游学，博学多能。

居久之，蜀人杨得意为狗监(1)，侍上。上读《子虚赋》而善之，曰：“朕独不得与此人同时哉！”得意曰：“臣邑人司马相如自言为此赋。”上惊，乃召问相如。相如曰：“有是。然此乃诸侯之事，未足观，请为天子游猎之赋。”上令尚书给笔札(2)，相如以“子虚”，虚言也，为楚称(3)；“乌有先生”者，乌有此事也，为齐难(4)；“亡(无)是公”者，亡(无)是人也，欲明天子之义。故虚借此三人为辞，以推天子诸侯之苑囿。其卒章归之于节俭(5)，因以风(讽)谏。奏之天子，天子大说(悦)。其辞曰(6)：

(1)狗监：官名。主管豢养皇帝的猎狗。陈直云，“狗监疑属于上林令”。(2)札：供书写用的小木简。(3)为楚称：谓称楚之美。(4)为齐难：谓难洁楚事。(5)卒章：终篇。(6)其辞：指《子虚赋》与《上林赋》，《史记》与《汉书》皆作一篇，至《昭明文选》始分为两篇。

楚使子虚使于齐，齐王悉发车骑与使者出田(畋)(1)。田(畋)罢，子虚过媵(讒)乌有先生(2)，亡(无)是公存焉(3)。坐定，乌有先生问曰：“今日田(畋)乐乎？”子虚曰：“乐。”“获多乎？”曰：“少。”“然则何乐？”对曰：“仆乐主之欲夸仆以车骑之众，而仆对以云梦之事也(4)。”曰：“可得闻乎？”

(1)畋：打猎。(2)过：过访。讒：夸耀之意。(3)存：在也。(4)云梦：泽名，在今洪湖与洞庭湖一带。

子虚曰：“可。王驾车千乘，选徒万骑，田(畋)于海滨，列卒满泽，罾网(网)弥山(1)。掩菟犊鹿(2)，射麋格麟(3)，骛于盐浦(4)，割鲜染轮(5)。射中获多，矜而自功，顾谓仆曰：‘楚亦有平原广泽游猎之地饶乐若此者乎？楚王之猎孰与寡人？’仆下车对曰：‘臣，楚国之鄙人也，幸得宿卫十有余年(6)，时从出游，游于后国，览于有无(7)，然犹未能遍睹也。又乌足以言其外泽乎？’齐王曰：‘虽然，略以子之所闻见言之。’

(1)罾(fú)：捕兽的网。弥：布满。(2)掩：指用网掩捕。犊：指用车轮辗压。(3)麟：鹿类，非传说中之麒麟。(4)骛：驰骋。盐浦：盐滩。(5)鲜：生肉。染轮：指割鲜多而血染于车轮。

(6)宿卫：谓在宫禁中值宿守卫。(7)有无：谓有什么、无什么。

“仆对曰：‘唯唯(1)。臣闻楚有七泽，尝见其一，未睹其余也。臣之所见，盖特其小小者耳，名曰云梦。云梦者，方九百里，其中有山焉。其山则盘纡弗郁(2)，隆崇律(嶭)嶂(3)；岑釜参差(4)，日月蔽亏(5)；交错纠纷，上干青云(6)；罢池陂陀(7)，下属江河(8)。其土则丹青赭垩(9)，雌黄白垩(10)，锡碧金银(11)，众色炫耀，照烂龙鳞(12)。其石则赤玉玫瑰(13)，琳琅昆吾(14)，璚玞玄厉(15)，硬石武夫(16)。其东则有蕙圃(17)，衡兰芷若(18)，穹穷(芎蒭)昌蒲(19)，江离(离)蘼芜(20)，诸柘(諸蔗)巴且(21)。其南则有平原广泽，登降陬靡(22)，案衍坛曼(23)，缘以大江，限以巫山(24)。其高燥则生葳析(荝)苞荔(25)，薛莎青蘋(26)。其卑湿则生藏蓂蒹葭(27)，东蔷彫胡(28)，莲藕觚卢(29)，奄闾轩于(30)。众物居之(31)，不可胜图(32)。其西则有涌泉清池，激水推移，外发夫容(芙蓉)菱华(花)(33)，内隐巨石白

沙(34)。其中则有神龟蛟鼉，毒冒(玳瑁)鳖鼉。其北则有阴林巨树(35)。榿楠豫章(36)，桂椒木兰，檠离(檠)朱杨(37)，楂梨柁栗(38)，桔柚芬芳(39)。其上则有宛雏孔鸾(40)，腾远射干(41)。其下则有白虎玄豹(42)，蝮蛇(猥狴)豺(43)。

(1)唯唯：谦卑的应答。(2)盘纡：纡回曲折。峩(fú)郁：山势曲折貌。(3)隆崇：耸起貌。嶭嶭(zú)：山高峻貌。(4)岑釜(yín)：高峻貌。参差：指山势高下不齐。(5)日月蔽亏：因山岑釜参差，则日月如隐或缺。蔽：全隐。亏：半缺。(6)干：作“触”解。干青云：言接青天而入云霄。(7)罢池：与“陂陀(p tuó)”同，倾斜而下貌。(8)属：连接。(9)丹：朱砂。青：石青。赭：赤土。垚(è)：白土。(10)雌黄：矿物名，又名石黄，可制颜料。白垚：即石灰(王先谦说)。(11)碧：青白色之玉。(12)照烂龙鳞：言采色相耀，若龙鳞之间杂。烂：灿烂。(13)赤玉：赤色之玉。玫瑰：美玉。(14)琳：美玉。珉：一种次于玉之石名。昆吾：一作“琨珉”，一种次于玉的石名。(15)璊玞(ji nlè)：似玉之美石。玄厉：一种黑色石，可用以磨刀。(16)垩(ru n)石：一种似玉之石，白者如冰，半有赤色。武夫：一作“碓碓”，一种似玉的美石，赤地白纹，色茏葱不分明。(17)蕙圃：蕙草之圃。(18)衡(同“衡”)、兰、芷(白芷)、若(杜若)：此四种皆香草名。(19)芎(xi ng，又读 qi ng)莠：一名“川芎”植物名。根茎可入药。菖蒲：草名，生于水他，叶形似剑，根可入药。(20)江蓠、蘼芜：皆水草名。(21)藟蔗：即甘蔗。巴苴：即芭蕉。一说，是襄荷。(22)阨靡：与“陂陀”同，指斜坡。(23)案衍坛曼：地势宽广貌。(24)巫山：一名阳台上，在云梦泽中。(25)葳(zh n)：草名，即马蓝。菥：草名，“芥”的一个品种。苞：草名，即席草，可用以制席子和草鞋。荔：草名，即荔挺，形似蒲而小，根可制刷。(26)薛(bi)：即当归。莎(su)：亦称“香附子”，多年生草木。地下有纺锤形块茎，可入药。青蘋：青色的蘋草。(27)卑湿：指地势低洼潮湿处。藏(z ng)：草名，似 而叶大。莨(làng)：草名，有毒，有臭味，夏季开紫黄色花，其种子名“天仙子”，供药用。蒹葭：未长穗的芦苇。(28)东薺：水蓼，其种子形尖而扁，可食。彫胡：即菰米。(29)觚卢：即菰芦、菰茭、芦笋，皆可食。(30)奄闾：草名，状如艾蒿。轩于：即菰草，茎似蕙而臭。(31)居：生存。(32)图：计也。(33)外发：指水面开放。芙蓉：即荷花。菱花。(34)内隐：指池内隐藏。(36)阴林：指大森林。(36)榿：南方的大木。楠：楠木，其材有香气。豫：指枕木。章：指樟木。(37)檠(bò)：亦作“檠”，即干高数丈的黄蘗。檠：即山梨。朱杨：即河柳。(38)楂：山楂。柁(y ng，又读 ch ng)：即柁枣，今北京俗称黑枣。(39)芬芳：指桔、柚之香气。(40)其上：指树上。宛雏：鸟名。传说似鸾凤。孔：孔雀。鸾：鸾鸟。《史记》在“鸛M孔鸾”之上，多“赤猿獼猴”一句。猿，同“猿”。獼猴，即猕猴。(41)腾远：指善于腾空跳远的猿类。射干：一名野干，兽名，似狐而小，群行夜鸣如狼嗥，巢于绝岩高木。(42)其下：指树下。玄豹：黑豹。(43)猥狴：兽名，狼类。\$ (ch)：兽名，似狸而大。豺(àn)：野狗名，形似狐狸而小。

“‘于是乎乃使 (专)诸之伦(1)，手格此兽(2)。楚王乃驾驯 之駟(3)，乘雕玉之舆，靡鱼须之橈旃(4)，曳明月之珠旗(5)，建干将之雄戟(6)，左乌号之雕弓(7)，右夏服(箠)之劲箭(8)；阳于骖乘(9)，纡阿为御(10)；案(按)节未舒(11)，即陵狡兽(12)，蹴蛩蛩(13)，辘距虚(14)，軼野马(15)， 駟駟(16)；乘遗风(17)，射游骐(18)，倏瞬倩( )冽(19)，雷动焱至(20)，星流电击(21)，弓不虚发，中必决眦(22)，洞胸达掖(腋)(23)，绝乎心系(24)，获若雨兽(25)，揜草蔽地(26)。于是楚王乃弭节徘徊(27)，翱翔容与(28)，览乎阴林，观壮士之暴怒，与猛兽之恐惧，徼飏受屈(29)，殫睹众物之变态(30)。

(1)专诸：春秋末吴国之勇士，曾为吴公子光刺死吴王僚。伦：类也。(2)格：搏斗。(3)驯：驯服。(bó)：兽名。似马。駟：四马合驾一车曰“駟”。(4)靡：飘扬之意。鱼须：鱼之须。此指以鱼须所做的旒穗。橈旃：旌旗的曲柄，(5)曳：摇也。明月：此谓珍珠之名。(6)建：



高举。干将：相传为春秋时制剑专家。所制之剑异常锋利，称为“干将”。雄乾：即三刃戟。(7)鸟号：弓名。雕：画也。(8)夏箛：谓夏后氏之弩矢箛。(9)阳子：即善相马的伯乐。一说是仙人阳陵子。(10)纤阿：古代善御者。一说是给月神驾车者。(11)案(按)节：指谓马行缓慢而有节奏。未舒：指马未尽意驱驰。(12)陵：陵辄，践踏之意。狡：狡捷。(13)蹴(cù)：践踏。蛩蛩(qióngqióng)：古代传说中的异兽，状似马。(14)距虚：善走的野马。(15)轶(yì)：突击；侵犯之意。(16) (𨾏)(wèi)：踢。王念孙《读书杂志》云：“ ，读为𨾏。𨾏踢也。……𨾏、二字并音卫，故字亦相通，言突野马而踢駒駉也。《上林赋》之 白鹿义，与此同。”駒駉(táotú)：一种良马。(17)遗风：千里马名。(18)骐：毛色青黑而有花纹的马。(19)倏瞬、 洏：皆迅疾貌。(20)焱：当作“焱”，通“飙(biāo)”，暴风。(21)星流：指流星陨落。(22)中必决眦：言射禽兽必中其目。中(zhòng)：指射中。决：裂也。眦：目眶。(23)洞胸达腋：言射穿禽兽的胸部以至于腋下。洞：谓贯穿。(24)绝乎心系：言射断连着心脏的脉络。绝：断也。(25)获若雨兽：意谓禽兽被杀好似降雨。获：收获。雨：此作动词用。(26)揜(yàn)：掩盖。(27)弭节：犹按节。安徐貌。(28)翱翔容与：言自得。(29)徼 受屈：意谓对疲倦之兽拦而取之，对力尽之兽受而有之。徼：遮拦，拦截。飶(jí)：疲倦。(30)殫(cán)：尽也。

“ ‘ 于是郑女曼姬(1)，被(披)阿锡(2)，揄紵缟(3)，杂纤罗(4)，垂雾縠(5)，襞积褰绌(6)，郁桡溪谷(7)；袞袞袞袞(8)，扬袂戍削(9)，蜚(飞)襪垂髻(10)；扶輿猗靡(11)，翕呷萃蔡(12)，下摩兰蕙(13)，上拂羽盖(14)；错翡翠之葳蕤(15)繆(繆)绕玉绥(16)；眇眇忽忽(17)，若神之仿佛。

(1)郑女：相传郑国出好女。曼姬：犹言美女。(2)阿：细缁。锡：细布。(3)揄：曳也。紵：麻布。缟：素绢。(4)杂：犹饰。纤罗：犹言细纹的罗绮。(5)雾縠：薄雾般的轻纱。(6)襞(bì)积：指衣裙上很多的褶子。褰(qiān)绌：指衣服上很多的纹理。(7)郁桡溪谷：形容衣裙上的纹褶状似溪谷。郁桡：深曲貌。(8)袞袞(fānfān)、袞袞(fānfān)：皆衣长貌。袞袞：同“纷纷”。袞：即“裴”。(9)袂：衣袖。戍削：形容行时裳缘之整齐。(10)襪(xì)：妇女衣上的长带。垂髻(shì)：古时妇女上衣的装饰，形如燕尾。(11)扶輿、猗靡：皆复音状词。言衣服称美之貌(刘奉世说)。(12)翕呷、萃蔡：两象声词，形容衣服摩擦之声。萃蔡今作 。(13)兰蕙：指地上的花草。(14)羽盖：以羽毛缀饰的车盖。(15)此谓妇女杂缀各色鸟羽以为首饰。错：言杂缀。翡翠：鸟名。羽毛有蓝、绿、赤、棕等色，可作装饰品。葳蕤(ruǐ)：羽饰貌。(16)此谓女子缠结着缀饰了玉的 。繆绕：缠结。绥：“ ”之误(沈钦韩说)。(17)眇眇：犹言缥缈。眇眇、忽忽：言行踪飘忽不定之貌。

“ ‘ 于是乃群相与獠于蕙圃(1)，𨾏𨾏勃窣(2)，上金堤(3)，揜翡翠(4)，射𨾏r(5)，微矰出(6)，纤缴施(7)，弋白鹄(8)，连驾鹄(9)，双鸽下(10)，玄鹤加(11)。怠而后游于清池(12)，浮文鹜(13)，扬旌枻(14)，张翠帷，建羽盖(15)。罔(网)毒冒(玳瑁)，钓紫贝(16)， (撞)金鼓(17)，吹鸣籥(18)，榜(舫)人歌(19)，声流喝(20)，水虫骇(21)，波鸿沸(22)，涌泉起，奔扬会(23)，礚石相击(24)，琅琅 (25)，若雷霆之声，闻乎数百里外。

(1)獠：宵猎为“獠”。(2)𨾏(pán)𨾏：同“蹒跚”。勃窣(s)：同“勃屑”。𨾏𨾏、勃屑：皆谓匍匐而行。(3)金堤：言堤坚如金。(4)揜：罩住。(5)𨾏r：雉类，羽呈五采，有花纹。(6)微：小也。矰：短矢。缴：丝绳。(7)纤：细锐。施：放射。(8)弋：弋射。以缴系矰仰射飞鸟，谓之“弋射”。鹄：天鹅。(9)连：其与“弋”为对文，指用缴将射中之鸟牵连下来。驾鹄：野鹄。(10)鸽(cōng)：鸟名，即鸬鹚(gū)。下：谓中矰坠下。(11)玄鹤：黑鹤。加：谓被矰射中。(12)怠：倦也。游：指荡舟。(13)浮：指水上泛舟。文鹜(yì)：头上画着鸬鸟的船。相传为天子所乘。(14)扬：高举。旌：指船上之桅旌。枻：船桨。(15)张翠帷，建羽盖：谓在船上张设翠帷和羽盖。(16)紫贝：呈紫黑色花纹的贝。(17)金鼓：钲也，即今铙钲一类乐器。(18)籥：箫。(19)舫人：即船夫。(20)流喝：形容声音幽咽、嘶哑。(21)水虫：指水中鱼暇之类。(22)波鸿

沸：言波涛翻腾。(23)奔扬：指波涛。会：汇合。谓涌泉与水波相汇。(24)礚(lèi)石：滚下之石。(25)琅琅：水石相击之声。

“‘将息獠者，击灵鼓(1)，起烽燧(2)，车案行(3)，骑就队(4)，C乎淫淫(5)，般乎裔裔(6)。于是楚王乃登阳云之台(7)，泊乎无为(8)，澹乎自持(9)，勺药之和具而后御之(10)。不若大王终日驰骋，曾不下舆，脔(裔)割轮焯(11)，自以为娱。臣窃观之，齐殆不如(12)。’于是王无以应仆也。”

(1)灵鼓：六面之鼓。(2)烽燧：这里指火炬。(3)案：依也。列：行列。(4)就队：归队。(5)C(sh，又读x)：群行貌。淫淫：流行貌。(6)般：依次相连而行。裔裔：流行貌。(7)云阳之台：又名阳台，在巫山之下。(8)泊：此与下文“澹”，皆安静貌。无为：指内心泰然无事。(9)自持：指保持内心宁静。(10)勺药：指调和五味。颜师古云：“勺药，药草名。其根主和五藏，又辟毒气，故合之于兰桂五味以助诸食，因呼五味之和勺药耳。”具：备也。御：进食。(11)脔(luán)割：将肉切割成块状。焯(cuì)：烧也。脔割轮焯：谓割取一脔，就轮间炙而食之(郭嵩焘说)。(12)殆：近也。

乌有先生曰：“是何言之过也！足下不远千里，来况(况)齐国(1)，王悉境内之士，备车骑之众，与使者出田(畋)，乃欲戮力致获(2)；以娱左右也，何名为夸哉！问楚地之有无者，愿闻大国之风烈(3)，先生之余论也(4)。今足下不称楚王之德厚，而盛推云梦以为骄，奢言淫乐而显侈靡，窃为足下不取也。必若所言，固非楚国之美也。有而言之，是章君之恶也；无而言之，是害足下之信也。章君恶，伤私义，二者无一可，而先生行之，必且轻于齐而累于楚矣。且齐东诸巨海(5)，南有琅邪，观乎成山(7)，射乎之罘(8)，浮勃(渤)澥(9)，游孟诸(10)，邪(斜)与肃慎为邻(11)，右以汤谷为界(12)。秋田(畋)乎青丘(13)，彷徨乎海外，吞若云梦者八九，其于匈(胸)中曾不蒂芥(14)。若乃俶傥瑰玮(15)，异方殊类，珍怪鸟兽，万端鳞萃(萃)(16)，充仞(仞)其中者(17)，不可胜记，禹不能名，契不能计。然在诸侯之位，不敢言游戏之乐，苑囿之大，先生又见客(18)，是以王辞不复(19)，何为无以应哉！”(20)

(1)况：惠顾，光临。(2)戮力：并力。致获：指获得禽兽。(3)风烈：指美好的风谷、光辉的德业。(4)余论：遗谈美论。(5)诸：犹边。巨海：大海。(6)琅邪：山名。在今山东诸城县东南。(7)观：游观。成山：在今山东荣成县东。(8)之罘(fú)：山名。在今山东烟台市北。(9)渤澥：即渤海。(10)孟诸：古泽名。在今河南商丘县东北。(11)肃慎：古族名。在今东北地区。(12)右：当为“左”，指东方。汤谷：即肠谷。古代传说为日出处。(13)青丘：指今朝鲜半岛等处。(14)吞若云梦者八九两句：喻齐国版图很大。意谓八九个云梦置于齐境，仿佛芒刺或芥蒂吞于胸中一样。(15)俶傥(tì tǎng)：卓异之貌。瑰玮：珍异之物。(16)万端：指以上所述各类。萃：集也。(17)充仞：充满。(18)见客：犹言来为客。(19)不复：犹言不回答。(20)此以上为《子虚赋》，此以下为《上林赋》。

亡(无)是公听然而笑曰(1)：“楚则失矣，而齐亦未为得也。夫使诸侯纳贡者，非为财币，所以述职也(2)；封疆画界者，非为守御，所以禁淫也(3)。今齐列为东著，而外私肃慎(4)，捐国逾限(5)，越海而田(畋)，其于义固未可也。且二君之论，不务明君臣之义，正诸侯之礼，徒事争于游戏之乐，苑囿之大，欲双以侈相胜，荒淫相越(6)，此不可以扬名发誉，而适足以贬君自损也。

(1)听(yín)然：开口笑貌。(2)述职：古时诸侯朝见天子，陈述政事的情况曰“述职”。(3)封疆画界者三句：言划定诸侯的疆界，是为了防止其放纵越轨。(4)私：私通。(5)捐国：指离开本土。限：界限，境界。(6)越：超越。

且夫齐楚之事又乌足道乎！君未睹夫巨丽也(1)，独不闻天子之上林乎(2)？左苍梧(3)，右西极(4)，丹水更其南(5)，紫渊径(经)其北(6)。终始霸产(灞产)(7)，出入泾渭(8)，丰(沔)镐潦漓(9)，纡余委蛇(10)，经营其内(11)。荡荡乎八川分流(12)，相背异态，东西南北，驰骛往来，出乎椒丘之阙(13)，行乎州(洲)淤之浦(14)，径乎桂林之中(15)，过乎泱莽(滢)之野(16)，汨乎混流(17)，顺阿而下(18)赴隘狭之口(19)，触穹石(20)，激堆埼(21)，沸乎暴怒(22)，汹涌彭(澎)湃，弗(沸)宓汨(23)，逼侧泌(24)，横流逆折，转腾漱冽(25)，滂溥沆溉(26)，穹隆云橈(27)，宛胶戾(28)，逾波趋浥(29)，涖涖下瀨(30)，批岩冲拥(31)，奔扬滞沛(32)，临坻注壑(33)，澹灑隕队(坠)(34)，沈沈隐隐(35)，砰磅訇(36)，潏潏淈淈(37)，淙淙鼎沸(38)，驰波跳沫(39)，汨漂疾(40)，悠远长怀(41)，寂寥无声(42)，肆乎永归(43)。然后灑灑潢漾(44)，安翔徐徊(45)，翬乎潢潢(46)，东注大湖(47)，衍溢陂池(48)。于是蛟龙赤螭(49)，渐离(50)，鯀(51)，禹禹魃(52)，捷鳍掉尾(53)，振鳞奋翼，潜处乎深岩。鱼鳖喧声，万物众夥。明月珠子(54)，的-江靡(湄)(55)，蜀石黄磬(56)，水玉磊砢(57)，磷磷烂烂(58)，采色滢汗(59)，丛积乎其中。鸿鸛鸕(60)，鴛鹅属玉(61)，交精旋目(62)，烦鹜庸渠(63)，箴疵鸕(64)，群浮乎其上。泛淫泛滥，随风澹淡(65)，与波摇荡，奄薄水诸(66)，唼喋菁藻(67)，咀嚼菱藕。

(1)巨：大也。丽：美也。(2)上林：苑名。在今西安市西南。(3)左：指东方。苍梧：汉代郡名。治广信(今广西梧州市)。这里是指上林苑中之所为。(4)右：指西方。西极：此亦假上林苑之水，以像西极汎(b n)水(高步瀛说)。(5)丹水：源于陕西商县西北之冢岭山，东南流与沔水会合。更：经过。(6)紫渊：水名。有说在长安之北。(7)灞：水名，源于陕西兰田县东南山区，西北流与沔水合而北注于渭水。沔水：源于陕西兰田县南部山区，西北流与灞水而北注于渭水。(8)泾：泾河。源于宁夏六盘山区，东南流至今陕西高陵县境内入渭河。谓：渭河，源于甘肃渭源县鸟鼠山，东流横贯陕西中部渭河平原，于潼关县入黄河。(9)沔、镐、潦、漓：皆水名。沔水源于长安西南秦岭，北流于西安市西北入渭水。镐水源于长安县南，古时北流注于渭水，今时北流入漓水，已不通于渭水。潦：一作“涝”，源于陕西户县南，东北流至咸阳市西南注入渭水。漓水，一名沈水，源于秦岭，西北流分为二支，一为皂水，注于渭水，一合于镐水，注于沔水。(10)纡余委蛇(w yí)：水流曲折貌。(11)经营：犹言周旋。其：指上林苑。(12)八川：即指灞、沔、泾、渭、沔、镐、潦、漓八水。(13)椒丘：高而尖削的土丘。阙：古代殿庙陵墓前的楼观，通常为左右两阙。这里指两峰对峙。(14)洲淤：水中可居之地为“洲”，三辅方言谓之“淤”。浦：水涯。(15)桂林：桂树之林。(16)泱莽：广大貌。(17)汨(yù)：迅疾貌。混：水势盛大。(18)阿：大陵。(19)赴：奔赴。隘狭：犹言狭隘。(20)穹石：犹言大石。(21)堆埼(qí)：沙壅成的曲岸。(22)沸：水声。(23)沸：水盛涌貌。宓汨：水流迅疾貌。宓，与“泌”同，狭流，故其迅疾。(24)逼侧：迫近。泌：水波冲激貌。(25)转腾：言波浪翻滚如沸腾。漱冽：水声。(26)滂溥：即澎湃。沆溉：犹言慷慨。(27)穹隆云橈：言水势起伏，乍穹然而上隆，旋如云而低曲(王先谦说)。(28)宛：犹蜿蜒，状水势之绵远。胶戾：状水流纠缠萦绕。(29)逾波：言后波超越前波。浥：指水低处。(30)涖涖：水疾流貌。瀨：沙滩石碛上的急湍。(31)批：击也。岩：指崖岸。拥：同“壅”，防水之堤。(32)奔扬：指水势奔腾沸扬。滞沛：迅疾貌。(33)坻(chí)：水中之高地。壑(hè)：溪谷。(34)澹灑(chánzhuó)：小水声。隕坠：指水坠于溪谷。(35)沈沈：水深貌。隐隐：水盛貌。(36)砰(p ng)磅(pàng)訇(h ng)(k)：皆水流鼓怒之声。(37)潏潏(yùyù)、淈淈(gúg)：皆水涌击貌。(38)淙(chì)淙：水涌起貌。(39)驰波跳沫：言水波急驰，而白沫跳起。(40)汨(yùx)：水急流貌。漂：同“剽”。剽疾，指水势强悍迅疾。(41)悠远长怀：言水势悠远，长归于湖。怀：犹言“归”。(42)寂寥：犹言寂

寥，形容无声。(43)肆乎永归：言安然而长往。(44)灏漾、潢漾：皆水无涯际貌。(45)安翔：犹言徐行。徊：《文选》作“回”，迴旋。(46)霁(hè)：水白光貌。滈滈：同“浩浩”。(47)大湖：可能是指昆明池。(48)衍溢：指水涨而溢出。陂池：指小湖沼。(49)螭(ch)：传说是没有角的龙。(50) (gèngméng)：鱼名，似鳙。渐、离：《说文》作“蜥离”，水中动物。(51) 鱖(yú,)：鲈类之一种。鱖(yóng)：同“鱖”即花鲢。(qiáo)：大鲑鱼。(tu)：一名黄颊鱼。(52)禺禺：鱼名。鱼皮有毛，黄地黑文(郭璞说)。鮠(q)：比目鱼。鰕(t)：即“鲈”。(53)捷：扬起。(54)明月：指大珠。珠子：指蚌胎内的小珠。(55)的-(li)：明亮、鲜明貌。江湄：江边。(56)蜀石：次于玉之石名。黄(yun)：黄色的石。(57)水玉：即水晶石。磊砢：玉石累积貌。(58)磷磷、烂烂：皆玉石色泽灿烂貌。(59)濇汗：盛貌。(60)鸿、鹳、鸕、鸨：四种鸟。鹳，雁的一种。鸕(b o)，似雁而略大，体长可达一米。(61)属玉：同“鸕”，即鸕鷀。(62)交精：同“鸕鷀”，即池鹭。旋目：鸟名，大于鹭而短尾，目旁毛长而旋。(63)烦鹭：鸭属，似鸭而小。庸渠：水鸟名，似鸭而鸡足，俗名水鸡。(64)箴疵：《史记》作“鹭”。交鸟卢：鸕鷀的一种。箴疵与鸟卢，皆是能捕鱼的水鸟。(65)泛淫泛滥，随风澹淡：谓水鸟任风波浮游而出没。泛(fá)淫：浮游不定貌。泛滥：犹浮沉。澹：水摇。(66)奄(y n)：奄息。薄：集也。(67)唼喋(shàzhá)：鱼与水鸟聚食。菁、藻：皆水草。

“于是乎崇山矗矗(1)，>？崔巍(2)，深林巨木，崭(嶮)岩参差(3)。九峻巖(4)，南山峨峨(5)，岩陲甌锜(6)， 峩岷崎(7)，振溪通谷(8)，蹇产沟渎(9)，谿呀豁閤(10)，阜陵别岛，崑崙崑(11)，丘墟(墟)堀礪(12)，隐辚郁垒(13)，登降施(陴)靡(14)，陂池獬豸(15)。允(沆)溶淫鬻(16)，散涣夷陆(17)，亭皋千里(18)，靡不被筑(19)。揜以绿蕙(20)，被(披)以江离(21)，糝以靡芜，杂以留夷(22)，布结缕(23)，攒戾( )莎(24)，揭车衡(衡)兰(25)，稿本射干(26)，紫姜蓂荷，葳持若菝(27)，鲜支黄砾(28)，蒋茅青蘋(29)，布濩闳(宏)泽(30)，廷曼太原(31)，离靡广衍(32)，应风披靡，吐芳扬烈(33)，郁郁菲菲(34)，众香发越(35)，肸蚩布写(36)，晻 晻(37)。”

(1)崇山：高山。矗矗：高竿貌。王念孙以为此二字后人妄加。(2)>？、崔巍：皆高耸貌。(3)嶮岩：高山险峻之貌。参差：高下不齐貌。(4)九嶮(z ng)：山名。在陕西醴泉县东北。巖(jiè)：山高峻貌。(5)南山：即终南山，属秦岭山脉。这里指长安南面终南山之主峰。峨峨：高峻貌。(6)陲(zhì)：倾斜。甌(y n)：古代青铜或陶制的炊器。锜(qí)：镬的一种。这里是以甌、锜形容山石奇异之状。(7) 峩：崔巍。岷崎：即崎岖。(8)振溪：谓收敛溪水。通：流动之意。(9)蹇产：曲折貌。(10)谿(h n)呀：即谿呀(xi)：山深貌。豁閤(xi)：空虚貌。(11)崑崙、崑：皆高峻貌。(12)丘墟、堀礪：皆 堆垄不平貌。(13)隐辚、郁垒：皆山不平貌。(14)登降：犹言高下。陴靡：言山势渐趋平坦。(15)獬豸(b zhì)：山势渐平貌。(16)沆溶、淫鬻：皆水流貌。(17)散涣夷陆：言山势渐平而成陆地。夷：平地。(18)亭皋：水旁地。(19)靡不：犹言无不。筑：指筑地令平。(20)绿蕙：绿色的蕙草。(21)江离：香草名。(22)留夷：香草名。(23)布：言布满。结缕：草名，蔓生，著地之处皆生细根，叶为茅。(24)攒：指丛生。莎：绿色的莎草。(25)揭车：香草名。衡：香草名。(26)稿本：草名，叶呈羽状，夏开白花，根似芎藭，可入药。射干：草名，茎长，白花，根可入药。(27)葳持：即葳鼓(李慈铭说)，又名“寒浆”、“酸浆草”。有说即“葳菝”(吴汝纶说)。杜：杜若。菝：香草名。(28)鲜支：又名“燃支”、“焉支”，香草名，可染红色。黄砾：即黄药(李慈铭说)，根可染黄色。(29)蒋：菝蒲草，俗称茭，其实即菝米。茅：即橡实。蘋(fán)：草名，似莎而大。(30)布濩(hù)：散布，遍布。宏：大也。(31)廷曼：犹言蔓延。太原：犹言广原。(32)离靡：相连不绝貌。衍：布也。(33)扬：散发。烈：指浓郁的香气。(34)郁郁、菲菲：状词，形容香气四散。(35)发越：散发之意。(36)肸蚩(xi)蚩(xi ng)：散布。布写：犹言四布。写：吐也。(37)晻 晻：状词，形容芳香之盛。晻，又作“晻暖”、“晻藹”等，晻(bié)：又作“苾勃”、

“秘辞”。

“于是乎周览泛观，缜纷轧芴(1)，芒芒恍(恍)忽(2)，视之无端，察之无涯。日出东沼，入乎西陂。其南则隆冬生长(3)，涌水跃波(4)；其兽则庸旄獬犛(5)，沈牛麀麀(6)，赤首圆蹄(7)，穷奇象犀(8)。其北则盛夏含冻裂地，涉冰揭河(9)；其兽则麒麟角端(10)，駉駉橐(骆)驼，蛩蛩驂驎(11)，骡驴骡(12)。

(1)缤纷：众盛貌。轧芴：同轧沕，不分明貌。(2)芒芒：同茫茫，模糊不清。(3)隆冬：严冬，指严寒季节。生长：指草木生长。(4)涌水：《史记》作“踊水”。踊水跃波：言波浪起伏而不结冰。(5)庸：《史记》作“”，一名封牛，领上肉隆起，似封然，故名。又称峰牛。旄：即旄牛。獬：似熊，毛色黑白，齿牙锐利。犛：犛牛，黑色，较旄牛小。(6)沈牛：即水牛。麀(zh)：兽名，似鹿而大，头生一角，其尾辟尘。麀(mi)：即麀鹿。(7)赤首：古兽名。《山海经》说有“其状如狼，赤首鼠目，其音如豚”之兽。蹄：“踈”之误，即蹄。圆蹄：指麒麟(王先谦说)。(8)穷奇：怪兽名，传说其状如牛而蝟毛，其音如噪狗，食人。(9)涉冰揭河：言揭衣践冰过河。涉：渡也。揭(qi)：掀起衣服。(10)麒麟：古代传说中的一种动物，其状如鹿，独角，全身生鳞甲，尾似牛。角端：兽名，其角生在头顶当中，故名“角端”。其角可制弓，称角端弓。(11)蛩蛩(qióngqióng)：古代传说中北方之怪兽，状如马。驂驎(tuóxí)：野马之一种。(12)骡驴骡(juéti)：良马名。

“于是乎离宫别馆，弥山跨谷，高廊四注(1)，重坐曲阁(2)，华棖璧瑯(3)，鞞道C属(4)，步檐周流(5)，长途中宿(6)。夷嶮筑堂(7)，累台增成(8)，岩突洞房(9)。俯沓眇而无见(10)，仰攀撩而扞天(11)，奔星更于闺闼(12)，宛虹拖于楯轩(13)。青龙蚺蟠于东箱(14)，象舆婉于西清(15)，灵囿燕于闲馆(16)，偃佺之伦暴(曝)于南荣(17)，醴泉涌于清室(18)，通川过于中庭(19)。磐石振崖(20)，嶽岩倚倾(21)，嵯峨(22)，刻削峥嵘(23)，玫瑰碧琳，珊瑚丛生，珉玉旁唐(24)，玢豳文磷(25)，赤瑕驳荦(26)，杂沓其间(27)，髦采琬琰(28)，和氏出焉(29)。

(1)注：言垂立于地。(2)重坐：犹言重室，指两层楼房。曲阁：阁之屈曲相连。(3)华：指雕绘的花纹。棖：房椽。华棖：指有花纹的房椽。璧：玉。瑯：瓦当。璧瑯：指以玉嵌饰的瓦当。(4)鞞道：可以乘鞞而行的阁道。C属：形容阁道回环如织丝之相属。(5)步檐：长廊。周流：指长廊可以周遍经行。(6)长途中宿：言廊长，虽终日行之而不能尽，故须中道住宿。(7)夷：平也。嶮：山之高曰“嶮”。夷嶮筑堂：言削平高山而筑堂。(8)增成：犹言“重重”。(9)突：当作“窾(yào)”。岩、室、洞：皆幽深貌。(10)沓眇：深邃貌。(11)撩：屋椽。扞：摸也。(12)奔星：流星。更：历也。闺闼：宫中小门。(13)宛虹：弯曲之虹。楯：栏槛。轩：指窗。(14)蚺蟠：龙行貌。东箱：指正寝之东室。(15)象舆：象驾之车。婉：犹言蜿蜒。西清：西箱清静之处。(16)灵囿：众仙之号。燕：闲居。闲馆：清闲的馆舍。(17)偃佺：传说是古仙人名，以松子为食，形体生毛。南荣：指南檐下。(18)醴泉：甘泉。(19)通川：通流之川。(20)磐石：大石。振(zh n)：谓重密而累积。崖：指池岸。(21)嶽岩：深险貌。(22)嵯峨：高大貌。

(jié)：山高峻貌。(23)刻削：言山势陡险。峥嵘：山高峻貌。(24)珉：次于玉之石。旁唐：犹言磅礴，广大貌。(25)玢豳：纹理盛貌。磷：《史记》作“磷”。文磷：言纹理斑然鳞次。(26)赤瑕：赤色的玉。驳荦：指色彩斑驳不纯。(27)沓：同“插”。杂沓：言夹杂。(28)髦采、琬琰：皆美玉名。(29)和氏：美玉名。指春秋时楚人卞和所得之璧。出：指出于上林苑。

于是乎卢桔夏孰(熟)(1)，黄甘(柑)橙揍(2)，批把燃柿(3)，亭(棳)柰厚朴(4)，椈枣杨梅，櫻桃蒲陶(5)，隱夫菓棣(6)，苔逖离支(7)，罗乎后宫，列乎北园，(迤)丘陵(8)，下平原，扬翠叶，扞紫茎(9)，发红华(10)，垂朱荣(11)，煌煌扈扈(12)，照耀巨野。沙棠栌楸(13)，华枫枰栌(14)，留落

胥邪(15)，仁频并间(16)，櫨檀木兰(17)，豫章女贞(18)，长千仞，大连抱(19)，夸(花)条直畅(20)，实叶俊茂(21)，攒立丛倚(22)，连卷 侷(23)，崔错登委(24)，坑(抗)衡间(25)，垂条扶疏(26)，落英幡C(27)，纷溶削(28)，猗猗从风(29)， 莅歛歛(30)，盖象金石之声(31)，管籥之音(32)。柴池茈(33)，旋还乎后宫(34)，杂袭累辑(35)，被山缘谷，循阪下隰，视之无端，究之亡(无)穷(36)。

(1)卢桔：桔之一种。成熟后，核变黑色。(2)櫨：香櫨(杨树达说)。(3)燃：酸小枣。(4)棹：即棠梨，今俗名海棠果。柰：果名，俗名花红，一名沙果。厚朴：果名，《本草》李时珍注云：“厚朴实如冬青子，有核，七八月采之，味甘美。”(5)蒲陶：即葡萄。(6)隐夫：乃夫移，即常棣，亦即郁李。 棣，即唐棣，一名郁李。落叶灌木，高五六尺，春开白花，夏结核果，果实味酸，核仁入药。(7)苔遯：果名，似李。离支：即荔枝。(8)迤：延也。(9)扞(wù)：摇动不定。(10)华：同“花”。(11)荣：指花，树木之花曰“荣”，草木之花曰“华”。(12)煌煌、扈扈：光采盛貌。(13)沙棠：果名，北方俗称沙果。栝：橡实。楛：果实小于橡实，味苦。(14)华：即桦，木名，高百余尺。枫：树脂可为香。枰：一名仲木，即银杏树。栌：一名黄栌树，落叶乔木，实扁圆而小。(15)留落：即石榴(高步演说)。胥邪：即椰子树。(16)仁频：即槟榔树。并间：一作“栝榈”，即棕榈。(17)櫨檀：檀木之一种，无香气。木兰：落叶小乔木或灌木，早春开花微香，果实似玉兰。花蕾可入药。(18)豫章：木名，樟类。女贞：木名，凌冬叶青不凋。枝上可养蜡虫，以取白蜡，故又称蜡树。子可入药。(19)大连抱：意谓树干粗大，好几个人才能合抱过来。(20)条：枝条。直畅：舒展之意。(21)实：果实。俊：大也。(22)攒、丛：皆指树木丛生。立、倚：指树木生长形态。(23)连卷：言树枝屈曲而生。 侷：指树枝交错或相背而生。(24)崔错：交杂。登(bá)委：盘旋屈曲貌。(25)抗衡：言树之枝干互相抗衡。间柯(k l u)：形容树枝互相扶持之貌。(26)扶疏：言枝条四布。(27)英：花也。幡C：飞扬貌。(28)纷溶：繁盛貌。削：今作“萧森”，草木盛貌。(29)猗猗：同“旖旎”，即婀娜。从风：犹言随风。(30)莅：象声词，指风吹林木凄清之声。歛(huì)歛：犹呼吸，此处指林木被风吹动之声。(31)金石：指钟磬之类。(32)籥(yuè)：古管乐器。有吹籥、舞籥二种。此处指吹籥，似笛而短小，有三孔。(33)柴池、茈：皆为“差池”，因音近而通。犹言“参差不齐”。此指树木言。(34)旋还：犹言环绕。(35)杂袭、累集：言树木相因累积，形容树木茂密。(36)被山缘谷等句：谓到处都是树木。

“于是乎玄猿素雌(1)，蝮豸飞蠃(2)，蛭蝮鬻蝮(3)，獬胡(狢)彘蛄(4)，棲息乎其间。长啸哀鸣，翩幡互经(5)，夭 枝格(6)，偃蹇杪颠(7)，逾绝梁(8)，腾殊榛(9)，捷(接)垂条，掉(蹕)希间(10)，牢落陆离(11)，烂漫远迁(12)。

(1)玄：黑色。猿同“猿”。玄猿，指雄猿。素：白色。素雌：指白色的雌猿。(2)蝮(w i)：一种长尾猿。豸(jué)：大母猴。飞蠃(l i)：即能飞的鼯鼠。(3)蛭(zhì)：传说是一种身长四翼而能飞之兽。蝮：当作“”，猛兽，大如驴，状如猴，善缘木。鬻豸：当作“鬻豸”，兽名，猴属。(4)獬胡：兽名。似猿而足短，腾跳似鸟之飞，皮可为裘。彘(hù)：兽名，食猴。蛄：传说其状如龟，白身赤首(参见《山海经·山中经》)。(5)翩幡：即翩翩，指猿类行动矫捷灵巧。互经：言交互地跳来跳去。(6)夭：形容蹲挂之状。枝格：突出的枝条。(7)偃蹇：也是形容蹲挂之状。杪颠：枝上端。(8)绝梁：犹言“断桥”。(9)腾：跃过。殊：异也。榛：木之丛生曰“榛”。(10)蹕希间：谓投身于树林之空间。蹕：腾跃。希：疏也。间：空间。(11)牢落：稀疏零落貌。陆离：参差不齐貌。(12)烂漫：形容散乱跳跃之状。

若此者数百千处，娱游往来(1)，宫宿馆舍(2)，庖厨不徙(3)，后宫不移(4)，百官备具。

(1)娱：为“媮”之误(王念孙说)。《史记》作“嬉”。嬉戏。(2)宫、馆：指离官别馆。

宿、舍：皆动词，言住宿。(3)徙：迁徙。(4)后宫：指后宫之嫔妃侍妾。

“于是乎背秋涉冬(1)，天子校猎(2)。乘镂象(3)，六玉虬(4)，拖霓旌(5)，靡云旗(6)，前皮轩(7)，后道(导)游(8)；孙叔奉辔(9)，卫公参乘(10)，扈从横行(11)，出乎四校之中(12)。鼓严簿(13)，纵猎者，江河为陆(14)，泰山为橰(15)，车骑雷起(16)，殷天动地(17)，先后陆离，离散别追(18)，淫淫裔裔，缘陵流泽(19)，云布雨施(20)。生貔豹(21)，搏豺狼，手熊罴(22)，足野羊(23)。蒙鹞苏(24)，袴白虎(25)，被(披)斑文(26)，跨野马(27)，陵三嶮之危(28)，下碛历之坻(29)，径峻赴险，越壑厉水(30)。推蜚廉(31)，弄解廌(32)，格蝦蛤(33)，猛氏(34)，羆要(35)，射封豕(36)。箭不苟害(37)，解脰陷脑(38)；弓不虚发，应声而倒。

(1)背：去也。涉：入也。(2)校猎：以木栏遮阻，猎取禽兽。(3)镂象：指以象牙镶镂车轂之车。(4)玉虬(qiú)：配上玉勒的马。(5)拖：曳也。霓旌：缀饰五采之羽好似霓虹之旌。(6)靡：斜也。云旗：画有熊虎于旒好似云气之旗。(7)前：前驱。蒙了虎皮之车。(8)后：指接在皮轩之后。导游：指导车、游车。也是天子出游时前导之车。(9)孙叔：指古之善御者，非专指太仆公孙贺。(10)卫公：也指古之善御者，非专指大将军卫青。(11)扈从：指天子之侍卫。横行：横列行进。(12)四校：指阑校之四面。(13)鼓严簿：疑当作“严鼓簿”，言击严鼓耳(吴恂说)。另说，鼓，指击鼓；簿，谓鹵簿。(14)江、河：泛指。陆(q)：指围猎之圈。(15)泰山：言大山(王念孙说)。橰：望楼。(16)车骑雷起：言车骑之声如雷霆大作。(17)殷：犹“震”。(18)此谓先后陆续分散追逐禽兽。(19)缘陵流潭：言沿着山陵、川泽行进。(20)云布雨施：形容猎者漫山遍野。(21)生：作动词用，指生擒。貔(pí)：猛兽名，豹类。(22)手：作动词用，言手击。(23)足：也作动词用，言足踏。野羊：即山间的羚羊之类。(24)蒙：冒也。鹞：鸟名，似雉，尾羽可为冠饰。苏：鸟尾。蒙鹞苏：言戴着鹞尾冠。(25)袴白虎：言以白虎之皮为袴。(26)披斑文：言穿着有虎豹文之单衣。(27)跨：骑也。(28)陵：登也。三嶮：三成之山。三成，犹三层、三叠。危：指山顶。(29)碛历：谓山阪不平。坻：山阪。(30)越：跨也。厉：涉也。(31)推：排也。蜚廉：传说是龙雀，鸟身鹿头。(32)弄：摆弄。解廌：即獬豸，似鹿而一角，相传此兽能辨人曲直善恶，以角触恶人。故古代法官戴獬豸冠。(33)格：格杀。蝦蛤：猛兽名。(34)猛氏：兽名。(35)羆(juàn)：以绳索绊取禽兽曰“羆”。要(ni o)：古神马名，传说能日行万里。(36)封豕：传说是神兽名。(37)苟：任意。害：伤害。(38)解：剖也。脰：颈项。

“于是乘舆弭节徘徊(1)，翱翔往来，睨部曲之进退(2)，览将帅之变态。然后侵淫促节(3)，修复远去(4)，流禽轻禽(5)，蹴履狡兽(6)，捷狡兔(7)。轶赤电(8)，遗光耀(9)，追怪物，出宇宙(10)，弯蕃弱(11)，满白羽(12)，射游臬(13)，柝( )飞遽(14)。择肉而后发(15)，先中而命处(16)，弦矢分，艺殪仆(17)。

(1)弭节：犹“按节”。(2)睨(nì)：斜视。部曲：指侍从队伍。(3)侵淫：一作“浸淫”，渐进之意。促节：由徐而疾。(4)修复：忽然远去貌。(5)流禽：指以网捕鸟，使其困苦而无所脱逃。轻禽：轻疾之飞鸟。(6)蹴履：犹言践踏。狡兽：少壮之兽类。(7)捷：言疾取。(8)轶：超过。赤电：指赤电之光速。(9)遗：言遗留于后。光耀：亦指光速。(10)出宇宙：言追逐出宇宙之外，此夸张之言。(11)弯：持弓关矢。蕃弱：古良弓名。(12)满：指拉满弓、搭上箭。白羽：箭之代称。(13)游臬：指到处游走之狝狝。(14)擎(qiào)：旁击。原为“柝”，“擎”之假借字(朱骏声说，见《说文定声通训》)，故改。飞遽：传说是神兽名。(15)肉：指肥者。(16)中(zhòng)：言射中目标。命处：指明要射之处。(17)艺：所射之准的。殪(yì)：言一箭射死。仆(p，又读 fù)：倒毙。

“然后扬节而上浮(1)，陵惊风(2)，历骇焱(飙)，乘虚亡(无)(3)，与神

俱(4), 藟(躡)玄鹤(5), 乱昆鸡(6), 遭孔鸾(7), 促駿(8), 拂翳(鷺)鸟(9), 捎(箭)凤凰(10), 捷鸛M, 揜焦明(11)。

(1)扬节: 举旌节。上浮: 言上游于天空。(2)陵: 乘也。(3)乘: 犹言驾。虚无: 指天空。

(4)神: 指天神。(5)躡: 蹂躡。(6)乱: 扰乱。昆鸡: 即鸚鸡。(7)遭: 迫也。(8)促: 迫促。(9)拂: 击也。(10)箭: 指以竿击鸟(高步瀛说)。(11)焦明: 鸟名, 凤凰之属。

“道尽涂(途)殫(1), 回车而还。消摇(逍遥)乎襄羊(2), 降集乎北紘(3), 率乎直指(4), 揜乎反(返)乡(向)(5), 蹶石关(6), 历封峦, 过 鹄, 望露寒, 下堂梨(7), 息宜春(8), 西驰宣曲(9), 濯(濯)鹢牛首(10), 登龙台(11), 掩细柳(12), 观士大夫之勤略(13), 钧(均)猎者之所得获(14)。徒车之所躡辄(15), 骑之所蹂若(16), 人之所蹈藉(17), 与其穷极倦飢(18), 惊悼誓伏(19), 不被创刃而死者(20), 它它藉藉, 填坑满谷, 掩平弥泽(21)。

(1)道尽途殫: 言路走到尽头。(2)襄羊: 即“徜徉”。(3)降: 指由天而降。集: 止也。北紘: 指苑中极北之地。(4)率乎: 直去貌。直指, 一直往前。(5)揜乎: 疾归貌。反向: 按来时方向返回。(6)蹶: 踏也。石关, 及封峦、鹄、露寒: 四观名, 汉武帝建元年间作于云阳甘泉宫外(张揖说)。(7)堂梨: 宫名。在云阳东南三十里。(8)宜春: 宫名。在陕西杜县东。(9)宣曲: 地名, 其地当与牛首山相近(陈直说)。(10)濯鹢: 持濯行船。鹢: 鹢首之舟。牛首: 池名。在上林苑西。(11)龙台: 观名。在陕西户县东北, 近渭水。(12)掩: 息也。细柳: 观名。在昆明池南。(13)勤略: 辛勤和收获。(14)均: 均分。得获: 指获得之物。(15)徒: 卒徒。车: 车辆。躡: 践踏。辄: 辄轧。(16)蹂若: 蹂躡。(17)蹈藉: 践踏。(18)穷极倦 飢: 疲惫不堪。飢, 疲倦。(19)惊悼誓伏: 因惊恐惧怕而匍匐不动。(20)它它、藉藉: 形容所获禽兽遍地交横之貌。(21)掩平: 言掩盖了广阔的平原。弥泽: 填满了大泽。

“于是乎游戏懈怠, 置酒乎颢(昊)天之台(1), 张乐乎胶葛之寓(宇)(2), 撞千石之钟(3), 立万石之虞(4), 建翠华之旗(5), 树灵鼉之鼓(6), 奏陶唐氏之舞(7), 听葛天氏之歌(8), 千人倡, 万人和, 山陵为之震动, 川谷为之荡波。巴俞宋蔡(9), 淮南《干遮》(10), 文成颠(滇)歌(11), 族居(举)递奏(12), 金鼓迭起, 铿(锵)闾鞀(13), 洞心骇耳(14)。荆吴郑卫之声(15), 《韶》《濩》《武》《象》之乐(16), 阴淫案衍之音(17), 鄙郢缤纷(18), 《激楚》《结风》(19), 俳优侏儒(20), 狄鞮之倡(21), 所以娱耳目乐心意者, 丽靡烂漫于前(22), 靡曼美色于后(23)。

(1)昊天: 言台高上干昊天。(2)胶葛: 犹言寥廓。(3)钟: 古代青铜制的乐器, 悬挂于架, 叩击而鸣。千石之钟: 言大钟。(4)虞(jù): 悬挂钟、磬的木架。其两侧之柱称虞, 横梁称柶, 上面刻有猛兽。(5)翠华之旗: 指饰有翠羽之旗。(6)灵鼉(tuó)之鼓: 指以鼉(扬子鳄)皮所制之鼓。(7)陶唐氏: 尧。陶唐氏之舞: 指舞氏《咸池》。(8)葛天氏之歌: 即《吕氏春秋·古乐篇》言及之“葛天氏之乐”。(9)巴俞: 巴、俞(蜀地)之人刚勇好舞, 初汉高祖用之克平三秦, 美其功力, 后使乐府习之, 因名《巴俞舞》。宋、蔡: 古国名、此指其地之乐。(10)淮南: 古郡国名, 此指其地之乐。《干遮》: 曲名。(11)文成: 县名, 其县人善歌。滇: 即今之云南。其地多能歌善舞之少数民族。(12)族举: 言具举, 指众乐同时并举。递奏: 言更奏, 指诸乐更替而奏。(13)铿(锵)闾鞀(k ngqi ng): 象声调整, 指钟声。闾鞀(t ngtà): 象声词, 指鼓声。(14)洞: 彻也。骇: 惊也。(15)荆、吴、郑、卫之声: 皆淫哇之声(郭璞说)。荆、吴、郑、卫, 皆古之地名。(16)《韶》: 舜乐。《濩》: 汤乐。《武》: 武王乐。《象》: 周公乐。(17)阴淫案衍: 言淫靡放纵而无节制。(18)鄙、郢: 古楚国之地。鄙郢缤纷: 谓楚歌舞交杂并进。(19)《激楚》、《结风》: 皆楚歌舞曲名。(20)俳优: 指古代杂戏艺人。侏儒: 短小之人。(21)狄鞮: 古代西方民族之一。倡: 古代歌舞之女。(22)丽靡烂漫: 指音乐。(23)靡曼美色: 指女色。

“若夫青琴宓妃之徒(1), 绝殊离俗(2), 妖冶闲都(3), 靓庄(妆)刻饰



(4), 便嬛绰约(5), 柔桡嫋嫋(6), 妩媚纤弱(7), 曳独茧之袺俞袪(8), 眇阎易以恤削(9), 便姍嫋屑(10), 与世殊服, 芬芳馥郁(11), 酷烈淑郁(12), 皓齿粲(灿)烂(13), 宜笑的- (14), 长眉连娟(15), 微睇絳藐(16), 色授魂予(17), 心愉于侧(18)。

(1)青琴：传说是古神女名。宓妃：传说是洛水之神女。伏羲氏之女，溺死洛水，遂为洛水之神(如淳说)。(2)绝殊：与众不同。离俗：不同凡俗。(3)妖冶：美好。嫋都：雅丽。(4)靚妆：以粉黛为妆饰。刻饰：指女子修饰鬓发。(5)便嬛：轻丽貌。绰约：姿态柔美貌。(6)柔桡：指身材柔弱而有曲线美。嫋嫋(yu nyu n)：柔屈貌。(7)妩(w)媚：姿态美好可爱。纤弱：体态轻柔细弱。(8)独茧：谓一茧之丝。袺：即襜袞，宽大的单衣。袪(yì)：袖子。这里指长袖。(9)阎易：衣长貌。恤削：即“戍削”，形容衣服裁制合身。(10)便姍(piánxi n)：犹踈跚，舞貌。嫋屑：《史记》作“徽”。衣服婆娑貌。(11)馥郁：指香气极浓。(12)酷烈、淑郁：皆指香气浓烈。(13)灿烂：鲜明貌。(14)宜笑：此与“皓齿”互文见义，乃露齿的-：明亮、鲜明貌。(15)连娟：弯曲细长貌。(16)睇(dì)：流盼。絳藐：流盼貌。(17)色授魂予：言彼色来授，魂往与接。(18)愉：与“输”通借(吴汝纶说)。心输：意谓感情交流。

“于是酒中乐酣(1)，天子芒(茫)然而思(2)，似若有亡，曰：‘嗟乎，此大奢侈！朕以览听余闲，无事弃日(3)，顺天道以杀伐(4)，时休息于此，恐后世靡丽(5)，遂往而不返(6)，非所以为继嗣创业垂统也。’于是乎乃解酒罢猎，而命有司曰：‘地可垦辟，悉为农郊，以赡氓隶(7)，隄墙填堑(8)，使山泽之民得至焉。实陂池而勿禁(9)，虚宫馆而勿仞(10)。发仓廩以救贫穷，补不足，恤鰥寡，存孤独。出德号(11)，省刑罚，改制度，易服色，革正朔(12)，与天下为始(13)。’”

(1)酒中：饮酒至半酣。乐酣：奏乐正热烈。(2)茫然：犹“惘然”。(3)弃日：意谓虚度此日。(4)顺天道以杀伐：谓因秋天肃杀之气而校猎。顺天道：指顺应自然季节。杀伐：指秋日打猎。(5)后世：指后世子孙。(6)往而不返：指迷恋打猎，乐而忘返。(7)赡：供给。氓隶：指老百姓。(8)：坠也。(9)实陂池：指鱼虾满陂池。勿禁：言勿禁民捕取。(10)虚宫馆：指宫馆不聚人众。仞：满也。(11)出德号：言发布施德于民之号令。(12)革正朔：指改历。(13)为始：从新做起之意。

“于是历吉日以斋戒(1)，袭朝服(2)，乘法驾(3)，建华旗，鸣玉鸾(4)，游于六艺之囿(5)，驰骛乎仁义之涂(途)，览观《春秋》之林(6)，射《狸首》(7)，兼《驹虞》(8)，弋玄鹤，舞干戚(9)，戴(载)云罕(10)，揜群雅(鸦)(11)，悲《伐檀》(12)，乐‘乐胥(13)’，修容乎《礼》园(14)，翱翔乎《书》圃(15)，述《易》道(16)，放怪兽(17)，登明堂，坐清庙(18)，恣群臣(19)，奏得失，四海之内，靡不受获(20)。于斯之时，天下大说(悦)，乡(向)风而听，随流而化，欬然兴道而迁义(21)，刑错(措)而不用(22)，德隆于三皇，功羨于五帝(23)。若此，故猎乃可喜也。

(1)历：犹算。(2)袭：服也。(3)法驾：指天子之车驾。(4)鸾：铃也。(5)六艺：即六经。(6)《春秋》：六经之一。(7)《狸首》：古佚诗之篇名。相传古代诸侯行射礼时，奏《狸首》之乐章以为节。(8)《驹虞》：《诗·召南》篇名之一，相传古代天子射礼时奏《驹虞》之乐章以为节。(9)弋玄鹤，舞干戚：传说舜舞玄鹤、舞干戚。此意谓法舜之礼乐。(10)罕(h n)：捕鸟之网。(11)揜群鸦：言张罕捕鸦。实际上是谓天子网罗贤俊。(12)《伐檀》：《诗经·魏风》篇名之一。旧说此诗讽刺贤者不遇明王。此言“悲《伐檀》”，意谓天子对不遇之士表示哀怜。(13)乐“乐胥”：《诗经·小雅·桑扈篇》有“君子乐胥，受天之祜”之诗句，“乐胥”是言乐得才智之士。此言“乐‘乐胥’”，意谓天子乐于接纳贤士。(14)修容：修饰容仪。《礼》：六经之一。(15)翱翔：徘徊游观之意。《书》：即《尚书》，六经之一。(16)《易》：六经之

一。(17)以上总言游于六艺而不事校猎。(18)清庙：即明堂。蔡邕《明堂论》云：“故言明堂，事之大，义之深也。取其宗祀之貌，则曰‘清庙’，取其正室之貌，则曰‘太庙’；取其尊崇，则曰‘太室’；取其乡明，则曰‘名堂’；取其四门之学，则曰‘大学’；取其四面之周水圆如壁，则曰‘辟雍’：异名而同事，其实一也。”(19)恣：任凭之意。(20)获：指受恩惠。(21)歛(xu)然：迅疾貌。兴道：指提倡仁义。迁义：徙就于义。(22)刑措：刑罚废置。(23)羨：饶也。

“若夫终日驰骋，劳神苦形，罢(疲)车马之用(1)，抗士卒之精(2)，费府库之财，而无德厚之恩，务在独乐(3)，不顾众庶，忘国家之政，贪雉兔(免)之获，则仁者不繇(由)也(4)。从此观之，齐楚之事，岂不哀哉！地方不过千里，而囿居九百，是草木不得垦辟，而民无所食也。夫以诸侯之细(5)，而乐万乘之所侈(6)，仆恐百姓被其尤也(7)。”

(1)疲：消耗。(2)抗：损失。(3)独乐：指天子只图自己享乐。(4)仁者不由：言仁者不如此做。(5)细：指地位低。(6)万乘：指天子。(7)尤：过也。

于是二子愀然改容(1)，超若自失(2)，逡巡避席(3)，曰：“鄙人固陋，不知忌讳，乃今日见教，谨受命矣。”

(1)愀(qi o)然：变色貌。(2)超：怅惘，若有所失貌。(3)逡巡：却退。

赋奏，天子以为郎。亡(无)是公言上林广大，山谷水泉万物，及子虚言云梦所有甚众，侈靡多过其实，且非义理所止，故删取其要(1)，归正道而论之。

(1)删：定也。言删定其义。

## 汉书新注卷五十七下 司马相如传第二十七下

相如为郎数岁，会唐蒙使略通夜郎、僰中(1)，发巴蜀吏卒千人(2)，郡又多为发转漕万余人(3)，用军兴法诛其渠率(帅)(4)。巴蜀民大惊恐。上闻之，乃遣相如责唐蒙等，因谕告巴蜀民以非上意。檄曰(5)：

(1)通夜郎、僰中：详见《西南夷传》。(2)发：征发。巴、蜀：二郡名。巴郡治江州(在今重庆市长江北岸)。蜀郡治成都(今成都市)。(3)转漕：运输。(4)渠率(帅)：首领。这里指反对征发的民众领袖。(5)檄：《谕巴蜀檄》。

告巴蜀太守：蛮夷自擅，不讨之日久矣，时侵犯边境，劳士大夫。陛下即位，存抚天下，集安中国，然后兴师出兵，北征匈奴，单于怖骇，交臂受事(1)，屈膝请和。康居西域，重译纳贡，稽首来享(2)。移师东指，闽越相诛；右吊番禺(3)，太子入朝(4)。南夷之群，西僰之长，常效贡职，不敢情怠，延颈举踵，喁喁然(5)，皆乡(向)风慕义，欲为臣妾，道里辽远，山川阻深，不能自致(6)。夫不顺者已诛，而为善者未赏，故遣中郎将往宾之(7)，发巴蜀之士各五百人以奉币，卫使者不然(8)，靡有兵革之事，战斗之患。今闻其乃发军兴制(9)，惊惧子弟，忧患长老，郡又擅为转粟运输，皆非陛下之意也。当行者或亡逃自贼杀，亦非人臣之节也。

(1)交臂：谓拱手。(2)享：献也。(3)吊：恤也。番禺：南海郡治，今广东广州市。(4)太子入朝：详见《南越传》。(5)喁喁(yóngyóng)：形容众人向慕之状。(6)致：至也。(7)宾之：谓以宾礼待之。(8)不然：犹言“不虞”。(9)发军兴制：即上文所谓“用军兴法”。

夫边郡之士，闻烽举燧燔(1)，皆摄弓而驰(2)，荷兵而走，流汗相属，惟恐居后，触白刃，冒流矢，议不反顾(3)，计不旋踵，人怀怒心，如报私仇。彼岂乐死恶生，非编列之民(4)，而与巴蜀异主哉？计深虑远，急国家之难，而乐尽人臣之道也。故有剖符之封，析圭而爵(5)，位为通侯，居列东第(6)。终则遗显号于后世，传土地于子孙，事行甚忠敬(7)，居位甚安佚(逸)，名声施于无穷，功烈著而不灭。是以贤人君子，肝脑涂中原，膏液润野草而不辞也。今奉币使至南夷，即自贼杀，或亡逃抵诛(8)，身死无名(9)，谥为至愚(10)，耻及父母，为天下笑。人之度量相越，岂不远哉！然此非独行者之罪也，父兄之教不先(11)，子弟之率不谨，寡廉鲜耻，而俗不长厚也。其被刑戮，不亦宜乎！

(1)烽、燧：古代边防报警的两种信号。夜间举烽(燃火)，白天燧燔(望烟)。(2)摄：谓张弓注矢而持之。(3)议：《史记》作“义”。(4)编列：谓编户。(5)析圭而爵：析圭而爵：分封之意。(6)东第：列甲第于帝城东，故曰“东第”。(7)事行：《史记》作“行事”。(8)抵：当也。(9)无名：言无善名。(10)谥：犹号。(11)不先：谓往日不素教之。

陛下患使者有司之若彼，悼不肖愚民之如此，故遣信使(1)，晓谕百姓以发卒之事，因数之以不忠死亡之罪(2)，让三老孝弟(悌)以不教诲之过(3)。方今田时，重烦百姓(4)，已亲见近县(5)，恐远所溪谷山泽之民不遍闻，檄到，亟下县道(6)，咸喻陛下意，毋忽(7)！

(1)信使：诚信之人以为使。(2)数：责也。(3)让：责也。三老、孝弟：汉代地方掌教化之小吏。(4)重：难也。(5)近县：指近县之人。(6)亟：急也。道：县有蛮夷称“道”，犹今称民族自治县。(7)忽：怠忽。

相如还报。唐蒙已略通夜郎，因通西南夷道，发巴蜀广汉卒(1)，作者数万人。治道二岁，道不成，士卒多物故(2)，费以亿万计。蜀民及汉用事者多言其不便。是时邛、笮之君长闻南夷与汉通(3)，得赏赐多，多欲愿为内臣妾，

请吏，比南夷(4)。上问相如，相如曰：“邛、笮、冉、 者近蜀(5)，道易通，异时尝通为郡县矣(6)，至汉兴而罢。今诚复通，为置县，愈于南夷(7)。”上以为然，乃拜相如为中郎将(8)，建节往使，副使者王然于、壶充国、吕越人，驰四乘之传(9)，因巴蜀吏币物以赂西南夷(10)。至蜀，太守以下郊迎，县令负弩先驱，蜀人以为宠。于是卓王孙、临邛诸公皆因门下献牛酒以交欢。卓王孙喟然而叹，自以得使女尚司马长卿晚(11)，乃厚分与其女财，与男等。相如使略定西南夷(12)，邛、笮、冉、 、斯榆之君请为臣妾(13)，除边关，边关益斥(14)，西至沫、若水(15)，南至牂牁为徼(16)，通灵关道(17)，桥孙水(18)，以通邛、笮。还报，天子大说(悦)。

(1)广汉：郡名。治所在今四川金堂县。(2)物故：死也。(3)邛：在今四川西昌东。笮：在今四川盐源彝族自治县。邛、笮，皆西夷。南夷：在今四川南部及云南、贵州一带。西夷在今四川西南部一带。(4)比南夷：谓与南夷相比。(5)冉、 ：在今四川北部松潘、茂汶羌族自治县一带。(6)异时：犹言往时。(7)愈：胜也。(8)中郎将：《西南夷传》作“郎中将”。中郎将秩比二千石，郎中将秩比千石。(9)传：传车。四乘之传：急传(王先谦说)。(10)西南夷：《史记》作“西夷”。(11)尚：犹配。(12)使：《史记》作“便”，是也。西南夷：《史记》作“西夷”，是也。(13)斯榆：汉代置徙县(沈钦韩说)。徙县，在今四川天全县东南。(14)除边关，边关益斥：除去旧设之关，更于新开之地置关。(15)沫：古沫水，隋唐以后改称大渡河。若水：古水名。即今雅砻江。雅砻江与金沙江合流后的一段金沙江，古时也称若水。(16)牂牁：郡名。治故且兰(在今贵州黄平县西南)。徼：塞也。(17)灵关道：即灵关道，在今四川峨边县南。(18)桥：作动词用，言筑桥。孙水：即今四川西南部之安宁河。

相如使时，蜀长老多言通西南夷之不为用，大臣亦以为然。相如欲谏，业已建之，不敢，乃著书，藉(借)蜀父老为辞，而已诘难之，以风(讽)天子，且宜宣其使指，令百姓皆知天子意。其辞曰(1)：

(1)其辞曰：下文是《难蜀父老》。

汉兴七十有八载(1)，德茂存乎六世(2)，威武纷云(3)，湛恩汪 (4)，群生沾濡，洋溢乎方外。于是乃命使西征，随流而攘，风之所被，罔不披靡。因朝冉从 ，定笮存邛，略斯榆，举苞蒲(5)，结轨还辕(6)，东乡(向)将报(7)，至于蜀都。

(1)汉兴七十有八载：时为元光六年(徐广说)。(2)六世：指汉兴以来高帝、惠帝、吕后、文帝、景帝及武帝。(3)纷云：盛貌。(4)湛：深也。汪：深广貌。(5)苞蒲：即靡莫，在今云南昆明市与东川市一带。(6)结：旋也。(7)报：指报天子。

耆老大夫搢绅先生之徒二十有七人，俨然造焉(1)。辞毕(2)，进曰：“盖闻天子之于夷狄也，其义羁縻勿绝而已。今罢(疲)三郡之士，通夜郎之涂(途)，三年于兹，而功不竟，士卒劳倦，万民不赡；今又接之以西夷，百姓力屈，恐不能卒业(3)，此亦使者之累也，窃为左右患之。且夫邛、笮、西爨之与中国并也，历年兹多，不可记已(4)。仁者不以德来，强者不以力并，意者殆不可乎！今割齐民以附夷狄(5)，弊所恃以事无用(6)，鄙人固陋，不识所谓。”

(1)俨然：矜庄貌。造：至也。(2)辞：谓初谒见之辞。(3)卒：终也。业：事也，(4)已：语终之辞。(5)割齐民：剥削老百姓。附夷狄：谓令夷狄亲附。(6)所恃：指齐民。无用：指夷狄。

使者曰：“乌谓此乎？必若所云，则是蜀不变服而巴不化俗也，仆尚恶闻若说(1)。然斯事体大，固非观者之所覩(遽)也(2)。余之行急，其详不可得闻已(3)。请为大夫粗陈其略：

(1)尚：犹也。若：此。(2)遘(gòu)：遇见。(3)行急，其详不可得闻已：谓行程急迫，无暇交待详情。

“盖世必有非常之人，然后有非常之事；有非常之事，然后有非常之功。非常者，固常人之所异也。故曰非常之元(1)，黎民惧焉；及臻厥成(2)，天下晏如也(3)。

(1)元：始也。(2)臻：至也。(3)晏：安也。

“昔者，洪水沸出，泛滥衍溢，民人升降移徙，崎岖而不安。夏后氏戚之(1)，乃堙洪原(2)，决江疏河(3)，洒沈澹灾(4)，东归之于海，而天下永宁。当斯之勤，岂惟民哉？心烦于虑，而身亲其劳，躬儼胝无胫(5)，肤不生毛，故休烈显乎无穷(6)，声称浹乎于兹(7)。

(1)夏后氏：禹。戚：忧也。(2)堙：塞也。原：水本曰“原”。(3)疏：通也。(4)洒沈澹灾：言分散其深水，以安定其灾(颜师古说)。(5)躬儼胝无胫：《史记》作“躬胝无肢”，是也(参考《汉书补注》)。躬：体也。言亲身。胝(zhī)：手掌或脚掌上的老茧。胫(bā)：人体上的毛。(6)休：美也。烈：业也。(7)浹(jiān)：通彻。于兹：犹言于今。

“且夫贤君之践位也，岂特委琐握(龌)龌(1)，拘文牵俗(2)，循诵习传，当世取说(悦)云尔哉！必将崇论闳议(4)，创业垂统，为万世规。故驰骛乎兼容并包，而勤思乎参(三)天贰地(5)。且《诗》不云乎？‘普天之下，莫非王土；率土之滨，莫非王臣(6)。”是以六合之内(7)，八方之外(8)，浸淫衍溢(9)，怀生之物有不浸润于泽者，贤君耻之。今封疆之内，冠带之伦，咸获嘉祉，靡有阙遗矣。而夷狄殊俗之国，辽绝异党之域，舟车不通，人迹罕至，政教未加，流风犹微，内之则犯义侵礼于边境(10)，外之则邪行横作(11)，放杀其上，君臣易位，尊卑失序，父兄不辜，幼孤为俘虏，系累号泣。内乡(向)而怨，曰：‘盖闻中国有至仁焉，德洋恩普(12)，物靡不得其所，今独曷为遗己(13)！’举踵思裹，若枯旱之望雨，戾夫为之垂涕(14)，况乎上圣，又乌能已？故北出师以讨强胡，南驰使以诮劲越(15)。四面风德(16)，二方之君鳞集仰流(17)，愿得受号者以亿计(18)。故乃关沫、若(19)，徼牂牁，镂灵山(20)，梁孙原(21)，创道德之涂(途)，垂仁义之统，将博思广施，远抚长驾(22)，使疏逖不闭(23)，吻爽暗昧得耀乎光明(24)，以偃甲兵于此，而息讨伐于彼。遐迩一体，中外禔福(25)，不亦康乎(26)？夫拯民于沉溺，奉至尊之休德，反衰世之陵夷，继周氏之绝业，天子之急务也。百姓虽劳，又恶可以已哉？

(1)委琐：细碎。龌龌：器量狭窄。(2)拘文：言拘系于条文。牵俗：言随从于世俗。(3)当世取悦：言取悦于当代。(4)闳议：犹洪论。(5)参(三)天贰地：比德于地，是贰地；地与己并天为三，是参天。(颜师古说)(6)“普天之下”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小雅·北山》。(7)六合：天、地、四方谓之“六合”。(8)八方：四方、四维谓之“八方”。(9)浸淫：犹渐渍。衍溢：言有余。(10)内：指汉朝。(11)外：指夷狄。(12)洋：多也。(13)己：指怨者自身。(14)戾夫：很戾之夫。(15)诮：责也。(16)风：化也。(17)二方：指西夷与南夷。鳞集仰流：言鱼聚而向流。(18)号：谓爵号。一说天子之号令。(19)关沫、若：言以沫水、若水为关。(20)镂：谓开辟通道。(21)梁：谓架筑桥梁。孙原：孙水之原。(22)长驾：犹远馭。(23)疏逖不闭：言疏远者不被闭绝。逖：远也。(24)吻(h)爽：犹昧爽，黎明。(25)禔(ti)：安也。(26)康：乐也。

“且夫王者固未有不始于忧勤，而终于佚(逸)乐者也(1)。然则受命之符合在于此(2)。方将增泰山之封，加梁父之事，鸣和鸾，扬乐颂，上咸五(3)，下登三(4)。观者未睹指，听者未闻音，犹焦朋已翔乎寥廓(5)，而罗者犹视乎薮泽，悲夫！”

(1)终于：终于获得之意。(2)受命之符合在于此：天子通西南夷忧民勤远之事。(3)上咸五：言(汉之德)上同五帝。咸，同也。(4)下登三：言下加三王。登，加也。(5)焦朋：即鸛鹏，鸟名，似凤。

于是诸大夫茫然丧其所怀来(1)，失厥所以进(2)，喟然并称曰：“允哉汉德(3)，此鄙人之所愿闻也。百姓虽劳，请以身先之。”敞罔(怅惘)靡徙(4)，迁延而辞避(5)。

(1)怀来：指初来之意图。(2)失厥所以进：意谓放弃了想提的意见。(3)允：信也。(4)靡徙：抑退貌。(5)迁延：退却。

其后有人上书言相如使时受金，失官。居岁余，复召为郎。

相如口吃而善著书。常有消渴病(1)。与卓氏婚，饶于财。故其仕宦，未尝肯与公卿国家之事，常称疾闲居(2)，不慕官爵。尝从上至长杨猎(3)。是时天子方好自击熊豕，驰逐野兽，相如因上疏谏。其辞曰(4)：

(1)消渴病：即糖尿病。(2)常称疾闲居：《严助传》云，“相如常称疾避事”。(3)长杨：官名，在今陕西周至县。(4)其辞曰：下文是《谏猎疏》。

臣闻物有同类而殊能者，故力称乌获(1)，捷言庆忌(2)，勇期货育(3)。臣之愚，窃以为人诚有之，兽亦宜然。今陛下好陵阻险，射猛兽，卒(猝)然遇逸材之兽，骇不存之地(4)，犯属车之清尘(5)，舆不及还辕，人不暇施巧，虽有乌获、逢蒙之技不能用(6)，枯木朽株尽为难矣。是胡越起于毂下，而羌夷接轸也(7)，岂不殆哉(8)！虽万全而无患，然本非天子之所宜近也。

(1)乌获：战国时秦武王之力士。传说他能力举千钧。(2)庆忌：春秋时吴王僚之子。传说他跑起来比马还快。(3)贲、育：孟贲、夏育，皆战国时勇士。(4)骇不存之地：谓(兽)惊迫于无以容身之处。(5)属车：犹言“后车”。清：尊崇之辞。尘：谓车行而起尘。(6)逢蒙：古之善射者。(7)轸(zh n)：车厢的底框。这里指车。(8)殆：危也。

且夫清道而后行，中路而驰，犹时有衔橛之变(1)。况乎涉丰草，骋丘虚(墟)，前有利兽之乐(2)，而内无存变之意，其为害也不亦难矣！夫轻万乘之重不以为安，乐出万有一危之涂(途)以为娱，臣窃为陛下不取。

(1)衔：马勒衔。橛(jué)：马口所衔的横木。衔橛之变：谓衔橛或不起作用。(2)利：犹贪。

盖明者远见于未萌，而知(智)者避危于无形，祸固多藏于隐微而发于人之所忽者也，故鄙谚曰：“家累千金，坐不垂堂(1)。”此言虽小，可以谕大。臣愿陛下留意幸察。

(1)坐不垂堂：不坐于堂边，怕檐瓦堕中人。

上善之。还过宜春宫(1)，相如奏赋以哀二世行失。其辞曰(2)：

(1)宜春宫：秦离宫名，二世胡亥被阎乐杀害于此。(2)其辞曰：下文为《哀秦二世赋》。

登陂陲之长阪兮，坌入曾宫之嵯峨(1)。临曲江之州兮(2)，望南山之参差。岩岩深山之嵒嵒兮(3)，通谷豁乎𪔐𪔐(4)。泪泫𪔐以永逝兮(5)，注平皋之广衍(6)。观众树之蓊𪔐兮(7)，览竹林之榛榛(8)。东驰土山兮，北揭石瀨(9)。弭节容与兮(10)，历吊二世(10)，持身不谨兮，亡国失势；信谗不寤(悟)兮(11)，宗庙灭绝。乌乎(呜呼)！操行之不得(12)，墓芜秽而不修兮，魂亡(无)归而不食(13)。

(1)坌(bèn)：并也。曾：重也。(2)𪔐(qí)：同“碕”，谓曲岸头。(3)嵒嵒(hóngóng)：长大貌。(4)𪔐𪔐：同“𪔐”山深貌。(5)泪泫(yù)：水疾流貌。𪔐(s)：飘忽貌。(6)皋：水边。(7)蓊𪔐：茂密多阴貌。(8)榛榛：茂盛貌。(9)揭：言褰衣而渡。石瀨：从石上流过的急水。(10)弭节：谓驻车。容与：同“犹豫”。(11)信谗：谓听信赵高的谗言。(12)操行：操守，品行。(13)魂无归而不食：其下，《史记》尚有：“冀邈绝而不齐兮，弥久远而愈休。精罔闾而

飞扬兮，拾九天而永逝。呜呼哀哉！”班固删而未引。

相如拜为孝文园令(1)。上既美子虚之事，相如见上好仙，因曰：“上林之事未足美也，尚有靡者(2)。臣尝为《大人赋》，未就(3)，请具而奏之。”相如以为列仙之儒居山泽间(4)，形容甚臞(5)，此非帝王之仙意也，乃遂奏《大人赋》。其辞曰：

(1)陵园令：掌按行扫除，秩六百石。(2)靡：丽也。(3)就：成也。(4)儒：当作“传”。

《史记》作“传”。(5)臞(qú)：瘦也。

世有大人兮(1)，在乎中州(2)。宅弥万里兮(3)，曾不足以少留。悲世俗之迫隘兮，揭轻举而远游(4)。乘绛幡之素霓兮(5)，载云气而上浮。建格泽之修竿兮(6)，总光耀之采旄(7)。垂旬始以为兮(8)，曳彗星而为髻(9)。掉指桥以偃蹇兮(10)，又猗昵以招摇(11)。揽攬枪以为旌兮(12)，靡屈虹而为绸(13)。红杳眇以玄溘兮(14)，焱(飙)风涌而云浮(15)。驾应龙象舆之螭略委丽兮(16)，骖赤螭青虬之蚺蟠宛蜒(17)。低印(昂)天裾(倨)以骄骛兮(18)，屈折隆穷(穹)躐以连卷(19)。沛艾赳虬仡以佻儼兮(20)，放散畔岸骧以孱颜(21)。踳躩辖容以委丽兮(22)，蚺蟠偃蹇怵以梁倚(23)。纠蓼(缭)叫嚣踏以届路兮(24)，蔑蒙踊跃腾而狂趯(25)。莅飒岏歎，焱至电过兮(26)，焕然雾除，霍然云消。

(1)大人：喻天子。(2)中州：指中原。(3)弥：满也。(4)揭(qiè)：去也。(5)乘：犹驾。

(6)格泽：星名。一名鹤铎。修：长也。(7)总光耀之采旄：谓系光耀于长竿以为葆。总：係也。

旄：葆也，即所谓纛头。(8)旬始：星名。出于北斗旁，状如雄鸡。(sh n)：旌旗的旒。(9)

髻(sh o)：旌旗上所垂的羽毛。(10)指桥：随风指靡。偃蹇：旌旗屈挠之貌。(11)猗昵：柔弱

下垂貌。《汉书》作“旖旎”。招摇：张扬。(12)攬、枪：慧星名。即天攬、天枪。(13)靡：

披靡。屈虹：弯曲之虹。绸(t o)：缠裹。谓裹于旌杆。(14)红：赤色貌。杳眇：深远。玄溘：

混合。晋灼曰：言自绛幡以下，众气色盛，光采相耀，幽蔼炫乱。(15)飙风涌而云浮：言轻举。

谓如飙风之涌，如乱云之浮。(16)应龙：传说是有翼之龙，最为神妙。螭略、委蛇：皆其行步

进止之貌。(17)螭(ch )：古代传说中无角之龙。虬(qiú)：传说中有角的小龙。蚺蟠宛蜒：屈

曲行动貌。(18)天 ：屈伸貌，引申为屈伸。倨：真项。骄骛：纵恣。(19)躐(jué)：足盘旋貌。

连卷：形容卷曲之状。(20)沛艾：昂首摇动貌。赳虬：龙申颈行貌。仡(yì)：抬头。佻儼(chìyì)：

停滞不前貌。(21)畔岸：自纵之貌。骧：举也。孱(chān)颜：高峻貌。(22)踳躩(diéduó)：乍前

乍却。辖(géxiá)：转摇。容：谓趋翔。委丽：左右相随。(23)蚺蟠(tiánliú)：掉头。偃蹇：

夭矫之貌。怵(chìchuò)：奔走。梁倚：言如屋梁之相倚。(24)纠蓼：纠缠。踏：着地。届：

至也。(25)蔑：小也。蒙：昧也。腾：驰也。趯(jiào)：奔跑。(26)莅飒：飞疾貌。岏歎：即呼

吸。焱(yàn)：火花。

邪(斜)绝少阳而登太阴兮(1)，与真人乎相求(2)。互折窈窕以右转兮(3)，横厉飞泉以正东(4)。悉征灵国而选之兮(5)，部署众神于摇光(6)。使五帝先导兮，反大(大)一而从陵阳(7)。左玄冥而右黔雷兮(8)，前长离而后裔皇(9)。廊征伯侨而役羡门兮(10)，诏歧伯使尚方(11)。祝融警而跽御兮(12)，清气氛而后行(13)。屯余车而万乘兮，云盖而树华旗(14)。使句芒其将行兮(15)，吾欲往乎南娵(16)。

(1)斜绝：言斜渡。少阳：东极。登：升也。太阴：北极。(2)真人：指仙人。(3)窈窕(ya

oti o)：深远貌。右：西方。(4)厉：渡也。飞泉：谷也，传说在昆仑山西南。(5)灵圉：仙人。

(6)摇光：北斗杓头第一星。(7)太一：《史记·天官书》云，‘中宫天极星，其一明者太一常

居也。’陵阳：仙人陵阳子明。王先谦云：“《封禅书》亳人谬忌奏祠太一方曰，‘天神贵者

太一，太一佐曰五帝。’《宣纪》‘修兴太一、五帝、后土之祠。’是太一为尊，五帝为佐。

故使五帝先导，而反太一也。”(8)玄冥：北方黑帝佐(张揖说)。黔雷：黔嬴也，天上造化神名(张揖说)。(9)长离：灵鸟名。即朱雀。甬(yù)皇：神名。《史记》作“漓皇”。(10)廊：役也。征伯侨：姓征，名伯桥，仙人。羨门：碣石上仙人羨门高。(11)诏：疑是“属”之误。《史记》作“属”。通“嘱”。岐伯：传说是黄帝太医。尚方：主方药。(12)祝融：南方炎帝之佐，兽身人面，乘两龙(张揖说)。警蹕：戒严，清道。(13)气氛：误倒。《史记》作“氛气”，是也。氛气，恶气也。(14)：合也。云盖：言合五采云以为盖。(15)句芒：东方炎帝之佐，鸟身人面，乘两龙(张揖说)。将行：将领从行。(16)媮：同“瘳”，戏也。

历唐尧于崇山兮(1)，过虞舜于九疑(2)。纷湛湛其差错兮，杂沓胶葛以方驰(4)。骚扰冲苾( )其纷挐兮(5)，滂漉决轧丽(洒)以淋漓(6)。攒罗列聚丛以茏茸兮(7)，衍曼流烂疹(啖)以陆离(8)。经入雷室之砢磷郁律兮(9)，洞出鬼谷之堀礧崑崙(崑)(10)。遍览八纮而观四海兮(11)，揭渡九江越五河(12)。经营炎火而浮弱水兮(13)，杭绝浮诸涉流沙(14)。奄息葱极泛水媮兮(15)，使灵娲鼓琴商舞冯夷(16)。时若暖暖将混浊兮(17)，召屏翳诛风伯(18)，刑雨师。西望昆仑之轧沕荒忽兮(19)，直径驰乎三危(20)。排闾阖而入帝宫兮(21)，载玉女而与之归(22)。登阊风而遥集兮(23)，亢鸟腾而壹止(24)。低徊阴山翔以纡曲兮(25)，吾乃今日睹西王母(26)。皓然白首戴胜而穴处兮(27)，亦幸有三足鸟为之使(28)。必长生若此而不死兮，虽济万世不足以喜(29)。

(1)崇山：狄山(张揖说)。相传帝尧葬于其阳。(2)九疑：山名。相传舜葬于此。在今湖南省南部。(3)湛湛：积厚之貌。差错：交错。(4)杂沓：众多杂乱貌。胶葛：交错纠缠貌。(5)冲：冲撞。纷挐：混乱貌。(6)滂漉：同“澎湃”。决轧：同“块圪”。无涯际貌。(7)攒：聚集，集中。茏茸：聚集貌。(8)流烂：散布貌。啖：众貌。陆离：分散。(9)雷室：雷渊。传说其中有雷神。砢磷郁律：雷声。(10)洞：通也。鬼谷：传说在昆仑北，直北辰下，众鬼所聚之处(张揖说)。堀礧：起伏不平貌。崑崙：高峻貌。(11)八纮：指八方极远之地。《淮南子》云：九州之外有八纮，八纮之外有八极。(12)九江、五河：泛言诸江河。(13)炎火：指炎火之山，传说在西域。弱水：有二，一在今西北地区甘肃与内蒙古之西部，一是今东北地区之黑龙江。(14)杭：船也。绝：渡也。诸：水中之小洲。流沙：指沙漠地区。(15)奄息葱极泛水媮兮：意谓河水源出葱岭下，故憩息而为水嬉。葱极：即葱岭，今帕米尔。(16)灵娲：即女娲。冯夷：河伯之字。(17)暖暖：昏昧貌。(18)屏翳：雷神。风伯：字飞廉。(19)昆仑：山名。在今新疆西南部。轧沕荒忽：不分明之貌。(20)三危：山名。在今甘肃敦煌东南。(21)闾阖：天门。(22)玉女：仙女。(23)阊风：山名，在昆仑闾阖之中(张揖说)。遥：远也。(24)亢鸟腾：亢然高飞，如鸟之腾(应劭说)。(25)低徊：犹徘徊。阴山：在昆仑西二千七百里(张揖说)。(26)西王母：传说其状如人，豹尾、虎首、蓬发，皓然白首，石城金室，穴居其中，有青鸟为其取食(张揖说)。(27)胜：玉胜，妇女首饰。(28)三足鸟：三足青鸟，主为西王母取食，在昆仑之北(张揖说)。或以为三足鸟乃“三青鸟”之误(沈钦韩说)。(29)虽济万世不足以喜；颜师古曰：“昔之谈者咸以西王母为仙灵之最，故相如言大人之仙，娱游之盛，顾视王母，鄙而狭之，不足羡慕也。”

回车揭来兮，绝道不周(1)，会食幽都(2)。呼吸沆瀣兮餐朝霞(3)，咀噍芝英兮叽琼华(4)。儻褻(侵)寻而高纵兮(5)，纷鸿容而上厉(6)。贯列缺之倒景兮(7)，涉丰隆之滂漉(8)。骋游道(导)而修降兮(9)，骛遗雾而远逝(10)。迫区中之隘狭兮(11)，舒节出乎北垠(12)。遗屯骑于玄阙兮(13)，轶(逸)先驱于寒门(14)。下崢嶸而无地兮(15)，上寥廓而无天(14)。视眩泯而亡(无)见兮(17)，听敞怳而无闻(18)。乘虚亡(无)而上遐兮，超无友而独存(19)。

(1)不周：山名。传说在昆仑东南二千三百里，(2)幽都：山名。传说在北方。(3)沆瀣(hàngxiè)：夜间的水气；露水。(4)芝：菌类植物的一种，即“灵芝”。芝英：灵芝之英。叽：



稍稍吃一点。琼华：似玉之美石。(5)僭(jìn)：仰也。侵寻：渐进。(6)鸿浴：腾踊貌。厉：疾飞。(7)贯：穿也。列缺：高空之闪电。倒景：言闪电光倒在下。(8)丰隆：雨师。(9)游：指先驱之游车。导：导车，出入持马陪乘。修降：言从天而下。(10)骛遗雾：言驰疾而遗雾在后。(11)隘狭：即狭隘。(12)舒：缓也。垠(yín)：边际。(13)玄阙：北极之山。(14)寒门：天北门。(15)峥嵘：深远貌。(16)寥廓：广远貌。(17)眩泯：《史记》作“眩眠”。目不安貌。(18)散视：《史记》作“倘恍”。模糊，不真切。(19)友：或作“有”。

“独存”不劳更言“无友”，作“有”者是(王先谦说)。相如即奏《大人赋》，天子大说(悦)，飘飘有陵云气游天地之间意(1)。

(1)游：《史记》“游”上有“似”字。

相如既病免，家居茂陵(1)。天子曰：“司马相如病甚，可往从悉取其书，若后之矣(2)。”使所忠往，而相如已死，家无遗书。问其妻，对曰：“长卿未尝有书也。时时著书，人又取去。长卿未死时，为一卷书，曰有使来求书，奏之。”其遗札书言封禅事，所忠奏焉，天子异之。其辞曰(3)：

(1)茂陵：汉武帝陵，又县名。在今陕西兴平县东北。(2)若后之矣：《史记》作“若不然，后失之矣”，文义较明。(3)其辞曰：下文是《言封禅书》。

伊上古之初肇(1)，自颍(吴)穹生民(2)。历选列辟(3)，以迄乎秦。率迓者踵武(4)，听逝者风声(5)，纷轮威蕤(6)，堙灭而不称者，不可胜数也。继《昭》《夏》(7)，崇号谥，略可道者七十有二君。罔若淑而不昌(8)，畴逆失而能存(9)？

(1)肇：始也。(2)吴穹：指天。(3)选：数也。辟(bì)：国君。(4)率：循也。迓者：指近世之事。踵武：喻继承前人事业。(5)逝：远也。风声：谓遗风嘉声。(6)纷轮威蕤：乱貌。《史记》作“纷纶葳蕤”。(7)《昭》：舜乐。昭与“韶”通。《夏》：禹乐。继《昭》《夏》：意谓继舜禹之迹。(8)罔：无也。若：顺也。淑：善也。(9)畴：谁也。

轩辕之前，邈哉逸乎(1)，其详不可得闻已。五三《六经》载籍之传(2)，维见可观也。《书》曰：“元首明哉！股肱良哉！”(3)因斯以谈，君莫盛于尧，臣莫贤于后稷。后稷创业于唐，公刘发迹于西戎，文王改制，爱周郢隆(4)，大行越成(5)，而后陵夷衰微，千载亡(无)声(6)，岂不善始善终哉！然无异端，慎所由于前，谨遗教于后耳(7)。故轨迹夷易(8)，易遵也；湛(沈)恩厯洪(9)，易丰也；宪度著明(10)，易则也；垂统理顺(11)，易继也。是以业隆于緇保(襁褓)而崇冠乎二后(12)。揆厥所元(13)，终都攸卒(14)，未有殊尤绝迹可考于今者也(15)。然犹躡梁甫，登太山，建显号，施尊名(16)。大汉之德，逢涌原泉(17)，沕涌曼羨(18)，旁魄(磅礴)四塞，云布雾散，上畅九垓(19)，下泝八埏(20)。怀生之类，沾濡浸润，协气横流(21)，武节焱逝(22)，迹狭游原，迴阔泳未(23)，首恶郁没(24)，暗昧昭晰，昆虫闾(凯)悻(25)，回首面内(26)。然后圉驹虞之珍群(27)，徼麋鹿之怪兽(28)，渠一茎六穗于庖(29)，牺双觝共抵之兽(20)，获周余放龟于歧(31)，招翠黄乘龙于沼(32)。鬼神接灵圉，宾于闲馆(33)。奇物譎诡，俶傥穷变。钦哉，符瑞臻兹，犹以为薄，不敢道封禅。盖周跃陨杭(24)，休之以燎(35)。微夫斯之为符也，以登介丘，不亦愿乎(26)！进攘(让)之道、何其爽与(欤)(37)？

(1)邈、遯：皆远也。(2)五、三：指五帝、三王。(3)《书》曰等句：引文见《尚书·虞书·益稷》。元首：指君主。股肱：指大臣。(4)郢：至也。(5)大行越成：言大道于是始成。行：道也。(6)无声：谓无恶声。(7)慎所由于前，谨遗教于后：谓周先王创制垂业，既慎其规模，又谨其遗教。(8)夷、易：皆平也。(9)沈：深也。厯(páng)、洪：皆大也。(10)著、明：皆明也。(11)理、顺：皆顺也。(12)襁褓：此指周成王。二后：指周文王、周武王。或以为指夏、商(方

苞说)。(13)元：始也。(14)都：总也。终部攸卒：言总计其所终。(15)未有殊尤绝迹可考于今者：谓无殊尤之迹，可稽考于今日者。(16)建显号、施尊号：指封禅。(17)逢：读为“逢”。逢涌：即逢淳之义(王先谦说)。(18)沕涌曼羨：广大貌。《史记》作“沕涌曼衍”。(19)畅：达也。九垓：九重天。(20)泝：流也。八埏：地之八方边际。(21)协气横流：言和气横被四表。(22)武节焱(yàn)逝：言威武如焱之盛(颜师古说)。(23)迺狭游原，遇阔泳末：意谓恩德比之于水，近者游其原，远者浮其末。迺：近也。迺：远也。(24)首恶：始为恶者。(25)凯、悻：皆欢乐。(26)面：向也。(27)驹虞：义兽，白虎黑文，不食生物，有至信之德则应之。(28)徼：遮也。麋鹿之怪兽：指驹虞(王先谦说)。(29)：择米。原文为“导”，误。《史记》作“”。一茎六穗：谓嘉禾之米。于庖：谓于庖厨以供祭祀。(30)牺：牲也。觥(gé)：骨角。(31)余：当作“余珍”；《史记》作“余珍”。谓得周鼎。放龟：谓周放之龟。岐：水名。(32)翠黄：乘黄，神马名。乘龙：取喻渥洼神马(王先谦说)。(33)鬼神接灵圜，宾于闲馆：言至德与神明通接，故灵目为宾旅于闲馆(徐广说)。文颖云：是时上(指汉武帝)求神仙之人，得上郡之巫——长陵女子，能与鬼神交接，治病辄愈，置于上林苑中，号曰‘神君’，有似古之灵圜，礼待之于闲馆舍中。(34)周跃鱼陨杭：传说周武王伐纣，白鱼跳入王舟。杭：舟也。(35)休：美也。燎：祭天。(36)微乎斯之为符也三句：谓周以白鱼为瑞，登泰山封禅，不亦惭乎！(服虔说)。介丘：大山，即指泰山。慙(nù)：惭愧。(37)进让之道，何其爽欤：谓周末可封禅而封为“进”，汉可封禅而不为“让”，进让之道皆失之(张择说)。爽：差也。

于是大司马进曰(1)：“陛下仁育群生，义征不諲(2)，诸夏乐贡，百蛮执贄，德牟往初(3)，功无与二，休烈液洽(4)，符瑞众变，期应绍至(5)，不特创见(6)。意者太山、梁父设坛场望幸(7)，盖号以况荣(8)，上帝垂恩储祉(9)，将以庆成(10)，陛下谦(谦)让而弗发也。挈三神之欢(11)，缺王道之仪，群臣慙焉。或谓且天为质暗(12)，示珍符固不可辞(13)；若然辞之，是泰山靡记而梁父罔几也(14)。亦各并时而荣(15)，咸济厥世而屈(16)，说者尚何称干后，而云七十二君哉？夫修德以锡符(17)，奉符以行事，不为进越也(18)。故圣王弗替(19)，而修礼地祇，谒款天神(20)，勒功中岳(21)，以章至尊(22)，舒盛德，发号荣，受厚福，以浸黎民。皇皇哉斯事，天下之壮观，王者之卒业(23)，不可贬也。愿陛下全之(24)。而后因杂绪绅先生之略术(25)，使获曙日月之末光绝炎(26)，以展采错(措)事(27)。犹兼正列其义(28)，祓饰厥文(29)，作《春秋》一艺(30)。将袭；日六为七(31)，掇之无穷(32)，稗万世得激清流，扬微波，飞英声(33)，腾茂实(24)。前圣之所以永保鸿名而常为称首者用此(36)。宜命掌故悉奏其仪而览焉(36)。”

(1)大司马：汉代上公。进：进议。(2)諲(huī)：顺服。(3)牟：等也。(4)液洽：《史记》《文选》作“浹洽”，是也仍(5)期应：疑误倒，当作“应期”。绍至：相继而至。(6)不特创见：不独一物造次见之(文颖说)。(7)幸：临幸。(8)盖：加也。盖号以况荣：加尊号，以比荣于往代。(9)上帝：指天。垂恩储祉：言重恩于下，积储祉福。(10)庆成：言庆告成之礼。(11)挈：绝，缺。三神：众说不一，有说是地祇、天神、山岳(如淳说)。(12)暗：昧也。(13)示珍符固不可辞：谓以符瑞示意，不可辞让。(14)靡记：言无碑记。罔几：言无望祭祀。(15)各：指自古封禅之帝王。(16)咸济厥世而屈：言都济其世而不封禅。屈：绝也，指不封禅。(17)锡符：言天赐符瑞。(18)越：逾也。指违礼。(19)弗替：不废也。指不废封禅之事。(20)谒：告也。款：诚也。(21)勒功中岳：盖先礼中岳而幸泰山(张揖说)。(22)章：明也。(23)卒：《史记》作“不”，是也。丕，大也。(24)全之：意谓以封禅全其终。(25)因错：犹言重职，谓总萃之。略术：犹言道术。(26)绝炎：与“未光”同义。(27)采：官也。指官职。措：措置。指设置事业。(28)正列其义：指正天时、列人事之义。(29)祓饰：除旧饰新。(30)艺：作“经”解。(31)袭：犹因。袭旧六为七：因六经而加一为七。(32)掇(shu)：发抒。发展之意。(33)飞

英声：飞扬英华之声。(34)腾茂实：腾驰茂盛之实。(35)常为称首：常为后人称道之首。此：指封禅。(36)掌故：指太常官属主故事者。

于是天子沛然改容(1)，曰：“俞乎(2)，朕其试哉！”乃迁思回虑，总公卿之议，询封禅之事，诗大泽之博(3)，广符瑞之富(4)。遂作颂曰：

(1)沛然：感动之意。(2)俞：然也。然其所请。(3)诗：歌咏之意。(4)广：扩张之意。

自我天覆，云之油油(1)。甘露时雨，厥壤可游(2)。滋液渗漉(3)，何生不育！嘉谷六穗，我穡曷蓄(4)？

(1)油油：云行貌。(2)厥壤可游：其泽可以游泳。(3)滋：亦“液”。渗(shèn)液：水渗下貌。(4)穡：稼穡。蓄：蓄积。匪(非)唯雨之，又润泽之；匪(非)唯偏我，泛布护

之(1)；万物熙熙，怀而慕之。名山显位(2)，望君之来。君兮君兮，侯不迈哉(3)！

(1)泛：普也。布护：遍布。(2)名山：指泰山。显位：指封禅。(3)君兮君兮，侯不迈哉：意谓君何不行封禅。侯：何也。迈：行也。

之兽(1)，乐我君圃(2)；白质黑章，其仪可喜；眈眈穆穆，君子之态(3)。盖闻其声，今视其来。厥涂(途)靡从(4)，天瑞之徵。兹尔于舜(5)，虞氏以兴。

(1)：同“斑斑”。斑点众多貌。(2)圃：当作“圃”。种蔬菜曰“圃”，养禽兽曰“圃”。

(3)眈眈穆穆，君子之态：意谓容态和且敬，有似君子。眈眈：和貌。穆穆：敬貌。(4)靡从：谓不知其所从来。(5)尔：《史记》作“亦”，是也。兹亦于舜：言此兽于舜亦见。

濯濯之麟(1)，游彼灵峙。孟冬十月，君徂郊祀(2)。驰我君舆，帝用享祉(3)。三代之前，盖未尝有。

(1)濯濯：嘻游貌。(2)游彼灵峙三句：喻汉武帝冬幸雍，祠五峙。获白麟(文颖说)。(3)驰我君舆，帝用享祉：意谓燎麟祭天，天享用而答以祉福。帝：天帝。

宛宛黄龙(1)，兴德而升；采色玄(炫)耀，炳炳辉煌(2)。正阳显见(现)(3)，觉寢(悟)黎烝(4)。于传载之，云受命所乘(5)。

(1)宛宛：屈伸貌。(2)炳炳：光明貌。(3)阳：明也。(4)黎烝：众庶。(5)这段是说渥洼神马事(王先谦说)。

厥之有章，不必谆谆(1)。依类托寓(2)，谕以封峦(3)。

(1)厥之有章，不必谆谆：意谓龙之所往，即所以显示天意，不必由天谆谆然命之(杨树达说)。(2)类：事类。寓：寄也。(3)谕：比喻。封峦：指封禅。

披艺观之(1)，天人之际已交，上下相发允答。圣王之事，兢兢翼翼(2)。故曰于兴必虑衰，安必思危。是以汤武至尊严，不失肃祗(3)，舜在假典(4)，顾省厥遗(5)：此之谓也。

(1)艺：作“经”解。(2)兢兢：小心谨慎貌。翼翼：恭敬貌。(3)不失肃祗：言不失祭祀之道。(4)假：大也。假典：大典。(5)顾省厥遗：谓恐失礼节。

相如既卒五岁(1)，上始祭后土。八年而遂礼中岳(2)，封于泰山，至梁甫，禅肃然(3)。

(1)相如既卒：司马相如卒于元狩五年(前118)。(2)中岳：指嵩山。(3)封于泰山等句：此指元封元年(前110)汉武帝封禅事。

相如它所著，若《遗平陵侯书》、《与五公子相难》、《草木书篇》，不采(1)，采其尤著公卿者云。

(1)不采：谓不采取记载于是篇。

赞曰：司马迁称“《春秋》推见(现)至隐(1)，《易》本隐以之显(2)，《大雅》言王公大人(3)，而德逮黎庶，《小雅》讥小己之得失(4)，其流及

上(5)。所言虽殊，其合德一也。相如虽多虚辞滥说，然要其归引之于节俭，此亦《诗》之风(讽)谏何异(6)？”扬雄以为靡丽之赋(7)，劝百而风(讽)一(8)，犹骋郑卫之声(9)，曲终而奏雅，不已戏乎(10)！

(1)推现至隐：言由人事之现著者，推而至于天道之隐微(何焯说)。(2)《易》本隐以之显：谓《易》本阴阳微妙，出为人事，乃更昭著(韦昭说)。(3)《大雅》：《诗经》之一部分，主要内容是歌颂王公大人。(4)《小雅》：《诗经》之一部分，主要内容是通过诗人自己的怨诽忧伤，而讥及国家朝政之得失成败。讥：怨也。小己：个人。(5)上：指国家及执政者。(6)亦：当作“以”，与也(杨树达说)。(7)扬雄：本书卷八十七有其传。(8)劝百而讽一：言奢靡之辞多，而节俭之言少(颜师古说)。(9)郑卫之声：淫声。(10)已：太也，过也。戏：轻戏。

## 汉书新注卷五十八 公孙弘卜式兒宽传第二十八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公孙弘、卜式、兒宽等人的事迹。这是一篇曲学阿世者的类传。公孙弘，少为狱吏，中年学《春秋》杂说，贤良对策以“和”为主旨，故曲学以阿世，本来疏谏征伐，但不敢坚持，而顺从武帝之意。卜式，本是畜牧主，因利害关系，输财支持武帝的备边政策。兒宽，勤于治学，为人温良，善属文，议封禅附和武帝之意，为御史大夫“以称意任职”。《史记》将公孙弘与主父偃同传，反映游士俗儒的面貌；将卜式附于《平准书》，写其奉迎，颇寓讽刺；但对二人的节俭、生财，也作肯定。《汉书》将三人合传，是因公孙弘曲于对策，卜式曲于助边，兒宽曲于议封禅，都受到武帝信用，都有曲学阿世的特点；传末所论“非遇其时，焉能致此位乎？”说明三人官至公卿，是遇上了机会，当然还要有个人的手腕，这是不言而喻的；又统论一代人才，说“汉之得人，于兹为盛”，还首先点名“儒雅则公孙弘、董仲舒、兒宽”，卜式与汲黯同属“质直”，可见班固论人的旨趣与标准，并不大高明。

公孙弘(1)，菑川薛人也(2)。少时为狱吏(3)，有罪，免。家贫，牧豕海上。年四十余，乃学《春秋》杂说(4)。

(1)公孙弘：姓公孙，名弘，字季，一字次卿。(2)菑川：诸侯王国。都剧(在今山东寿光县南)。薛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滕县南。薛县不属菑川国。这里并举菑川与薛想是公孙弘少时生活于此二地。(3)狱吏：《史记》作“薛狱吏”。(4)杂说：兼儒墨、合名法的杂家之说。

武帝初即位，招贤良文学士(1)，是时弘年六十，以贤良征为博士。使匈奴，还报，不合意(2)，上怒，以为不能，弘乃移病免归(3)。

(1)士：其上疑有“之”字。(2)不合意：言奏事不合天子之意。(3)移病：作书声称疾笃，移居第舍。多为官吏求退的婉辞。

元光五年(1)，复征贤良文学，菑川国复推上弘。弘谢曰：“前已尝西，用不能罢(2)，愿更选。”国人固推弘，弘至太常(3)。上策诏诸儒(4)：

(1)元光五年：前130年。或为“元光元年”之误。(2)用：犹以。《史记》作“以”。(3)太常：官名。掌管宗庙礼仪。(4)策诏诸儒：其下当有“曰”字。

制曰：盖闻上古至治，画衣冠(1)，异章服(2)，而民不犯；阴阳和，五谷登(3)，六畜蕃(4)，甘露降，风雨时，嘉禾兴，朱草生，山不童(5)，泽不涸(6)；鳞凤在郊薮(7)，龟龙游于沼(8)，河洛出图书(9)；父不丧子，兄不哭弟(10)；北发渠搜(11)，南抚交趾(12)，舟车所至，人迹所及，跂行喙息(13)，咸得其宜。朕甚嘉之，今何道而臻乎此(14)？子大夫修先圣之术(15)，明君臣之义，讲论洽闻，有声乎当世，敢问子大夫：天人之道，何所本始？吉凶之效，安所期焉？禹汤水旱，厥咎何由？仁义礼知(智)四者之宜，当安设施？属统垂业(16)，物鬼变化(17)，天命之符，废兴何如？天文地理人事之纪，子大夫习焉。其悉意正议(18)，详具其对，著之于篇(19)，朕将亲览焉，靡有所隐。

(1)画衣冠：在罪犯衣冠上画图以示惩罚。(2)异章服：给罪犯穿异于常人的衣服。(3)登：成也。(4)蕃：多也。(5)童：无草木。(6)涸：水干；枯竭。(7)薮(s u)：指少水的泽池。(8)沼：池也。(9)河洛出图书：即“河出图，洛出书”之说。古代儒家迷信传说，谓伏羲氏时，黄河出现龙马，背负“河图”；洛水出现神龟，背负“洛书”，二者都是“天授神物”。(10)父不丧子，兄不哭弟：意谓子弟无夭折。(11)渠搜：县名。属朔方郡。在今内蒙古乌拉特前旗东

南。(12)交趾：郡名。治羸胺(今越南河内)。(13)跛行：谓有足而行者。嚙息：谓有口能息者。(14)臻：至也。(15)子大夫：对大夫的美称。(16)属(zh )：系也。(17)物鬼变化：王先谦疑为衍文。(18)悉：尽也。(19)篇：简也。

弘对曰：

臣闻上古尧舜之时，不贵爵赏而民劝善，不重刑罚而民不犯，躬率以正而遇民信也(1)；末世贵爵厚赏而民不劝，深刑重罚而奸不止，其上不正，遇民不信也。夫厚赏重刑未足以劝善而禁非，必信而已矣。是故因能任官，则分职治；去无用之言，则事情得；不作无用之器，即赋敛省(2)；不夺民时，不妨民力，则百姓富；有德者进，无德者退，则朝廷尊；有功者上，无功者下，则群臣遂(3)；罚当罪，则奸邪止；赏当贤，则臣下劝：凡此八者，治民之本也。故民者，业之即不争(4)，理得则不怨(5)，有礼则不暴(6)，爱之则亲上(7)，此有天下之急者也，故法不远义，则民服而不离；和不远礼(8)，则民亲而不暴。故法之所罚，义之所去也(9)；和之所赏，礼之所取也。礼义者，民之所服也，而赏罚顺之，则民不犯禁矣。故画衣冠，异章服，而民不犯者，此道素行也。

(1)躬：谓身体力行。遇：谓对待之。(2)即：与“则”通。(3)遂：是也。群臣遂：言群臣明退让之义。(4)业之：言各得其业。(5)理得：言各申其理。(6)有礼：言使之由礼。(7)爱之：言子爱百姓。(8)远：违也。(9)去：弃也。

臣闻之，气同则从，声比则应(1)。今人主和德于上，百姓和合于下(2)，故心和则气和，气和则形和，形和则声和，声和则天地之和应矣。故阴阳和，风雨时，甘露降，五谷登，六畜蕃，嘉禾兴，朱草生，山不童，泽不涸，此和之至也。故形和则无疾，无疾则不夭，故父不丧子，兄不哭弟。德配天地，明并日月，则麟凤至，龟龙在郊，河出图，洛出书，远方之君莫不说(悦)义、奉币而来朝，此和之极也。

(1)比：和也。(2)合：谓与上合德。

臣闻之，仁者爱也，义者宜也，礼者所履也(1)，智者术之原也。致利除害(2)，兼爱无私，谓之仁；明是非，立可否，谓之义；进退有度，尊卑有分(3)，谓之礼；擅杀生之柄，通壅塞之涂(途)，权轻重之数，论得失之道，使远近情伪必见(现)于上，谓之术：凡此四者，治之本，道之用也，皆当设施，不可废也。得其要(4)，则天下安乐，法设而不用(5)；不得其术，则主蔽于上，官乱于下。此事之情，属统垂业之本也。

(1)履：履行。(2)致：招致。(3)分(fèn)：亦作“份”。(4)要：要术。(5)法设而不用：下不犯法，则无所用刑。

臣闻尧遭鸿水，使禹治之，未闻禹之有水也。若汤之旱，则桀之余烈也。桀纣行恶，受天之罚；禹汤积德，以王天下。因此观之，天德无私亲，顺之和起，逆之害生(1)。此天文地理人事之纪。臣弘愚戆，不足以奉大对(2)。

(1)顺之和起，逆之害生：谓顺天则和起，逆天则害(灾害)生。(2)大对：大问之对。

时对者百余人，太常奏弘第居下。策奏，天子摆弘对为第一。召入见，容貌甚丽，拜为博士，待诏金马门(1)。

(1)金马门：汉宦者署门，门旁有金马，故称。后世沿用为官署的代称。

弘复上疏曰：“陛下有先圣之位而无先圣之名，有先圣之名而无先圣之吏，是以势同而治异。先世之吏正，故其民笃(1)；今世之吏邪，故其民薄。政弊而不行，令倦而不听。夫使邪吏行弊政，用倦令治薄民，民不可得而化，此治之所以异也。臣闻周公旦治天下，期年而变(2)，三年而化，五年而定。

唯陛下之所志(3)。”书奏，天子以册书答曰：“问：弘称周公之治，弘之材能自视孰与周公贤(4)？”弘对曰：“愚臣浅薄，安敢比材于周公！虽然，愚心晓然见治道之可以然也。夫虎豹马牛，禽兽之不可制者也，及其教驯服习之，至可牵持驾服，唯人之从。臣闻揉曲木者不累日(5)，销金石者不累月，夫人之于利害好恶，岂比禽兽木石之类哉？期年而变，臣弘尚窃迟之。”上异其言。

(1)笱：原也。(2)期(j)年：一整年，一周年。(3)所志：言志之所在。(4)与：犹如。(5)揉：谓矫而正之。累：积也。

时方通西南夷(1)，巴蜀苦之，诏使弘视焉。还奏事，盛毁西南夷无所用，上不听。每朝会议，开陈其端，使人主自择，不肯面折庭(廷)争。于是上察其行慎厚，辩论有余，习文法吏事(2)，缘饰以儒术(3)，上说(悦)之，一岁中至左内史(4)。

(1)通西南夷：见《西南夷传》。(2)习文法吏事：公孙弘少时为狱吏，故习文法吏事。(3)缘饰：譬之于衣服加花边。(4)左内史：官名。内史掌京畿地方。汉景帝时分左右内史。

弘奏事，有所不可，不肯庭(廷)辩(1)。常与主爵都尉汲黯请闲(2)，黯先发之，弘推其后(3)，上常说(悦)，所言皆听，以此日益亲贵。尝与公卿约议(4)，至上前，皆背其约以顺上指(旨)(5)。汲黯庭(廷)诘弘曰(6)：“齐人多诈而无情(7)，始为与臣等建此议(8)，今皆背之，不忠。”上问弘，弘谢曰：“夫知臣者以臣为忠，不知臣者以臣为不忠。”上然弘言。左右幸臣每毁弘，上益厚遇之。

(1)廷辩：在朝廷辩论。(2)汲黯：本书有其传。请闲：要求与皇帝个别谈话。(3)黯先发之，弘推其后：让人先发而已推其后，则可观察君主对先发者之喜怒，而后见机行事。(4)约：要约，商定。(5)旨：意旨。(6)廷诘：在朝廷指问。(7)情：《史记》作“情实。”(8)为：是也。

弘为人谈笑多闻(1)，常称以为人主病不广大(2)，人臣病不俭节。养后母孝谨，后母卒，服丧三年。

(1)谈笑多闻：言善于谈笑而能识政治之要。(2)病：犹忧。

为内史数年，迁御史大夫。时又东置苍海(1)，北筑朔方之郡(2)。弘数谏，以为罢(疲)弊中国以奉无用之地，愿罢之。于是上乃使朱买臣等难弘置朔方之便(3)。发十策，弘不得一(4)。弘乃谢曰：“山东鄙人，不知其便若是，愿罢西南夷、苍海，专奉朔方。”上乃许之。

(1)苍海：一作沧海，郡名。在今朝鲜半岛。(2)朔方郡：治所在朔方(在今内蒙古乌拉特前旗东南)。(3)朱买臣：本书有其传。(4)发十策，弘不得一：武帝使朱买臣向公孙弘提出十个关于置朔方利害的问题，公孙弘一个也答不上来。十策而不能得一，“辩论有余”之公孙弘非不能答辩，乃不敢逆上而伪屈。

汲黯曰：“弘位在三公(1)，奉(俸)禄甚多(2)，然为布被(3)，此诈也。”上问弘，弘谢曰：“有之。夫九卿与臣善者无过黯，然今日庭(廷)诘弘，诚中弘之病。夫以三公为布被，诚饰诈欲以钓名。且臣闻管仲相齐(4)，有三归(5)，侈拟于君(6)，桓公以霸(7)，亦上僭于君。晏婴相景公(8)，食不重肉，妾不衣丝，齐国亦治，亦下比于民。今臣弘位为御史大夫，为布被，自九卿以下至于小吏无差(9)，诚如黯言。且无黯，陛下安闻此言？”上以为有让(10)，愈益贤之。

(1)三公：指丞相、太尉、御史大夫。时公孙弘为御史大夫，故称其三公。(2)俸禄甚多：汉制，三公号称万石，其俸月各三百五十斛谷。故弃“俸禄甚多”。(3)布被：《盐铁论·救匮篇》云，“公孙弘布被，儿宽练袍。”(4)管仲：名夷吾，字仲。春秋时为齐公卿，协助齐桓公

改革政治、发展经济，促成齐国霸业。(5)三归：谓娶三姓之女。妇人谓嫁为“归”。或说三归，台名。言管仲筑三归台而伤于民。(6)拟：言相似。(7)桓公：指齐桓公。春秋时第一个霸主。(8)晏婴：字平仲，春秋时齐国大夫，继为齐卿，历仕灵公、庄公、景公三世。(9)差：差别。(10)让：谦让。

元朔中(1)，代薛泽为丞相(2)。先是，汉常以列侯为丞相，唯弘无爵，上于是下诏曰：“朕嘉先圣之道，开广门路，宣招四方之士，盖古者任贤而序位，量能以授官，劳大者厥禄厚，德盛者获爵尊，故武功以显重，而文德以行褒。其以高成之平津乡户六百五十封丞相弘为平津侯(3)。”其后以为故事，至丞相封，自弘始也。

(1)元朔：汉武帝年号(前128—前123)。(2)为丞相：弘为相，在元朔五年(前124)。(3)

高成：县名。属勃海郡，在今河北盐山县东南。

时上方兴功业，娄(屡)举贤良。弘自见为举首，起徒步(1)，数年至宰相封侯，于是起客馆，开东阁以延贤人，与参谋议。弘身食一肉(2)，脱粟饭(3)，故人宾客仰衣食(4)，奉(俸)禄皆以给之，家无所余。然其性意忌(5)，外宽内深。诸常与弘有隙(6)，无近远，虽阳(佯)与善，后竟报其过(7)。杀主父偃(8)，徙董仲舒胶西(9)，皆弘力也。

(1)徒步：古时平民出行无车，故以“徒步”为平民之代称。(2)一肉：言不兼味。(3)脱粟：粟仅脱皮，犹今之糙米。(4)故人：平生故·交。仰(y ng,旧读yàng)：依靠。《西京杂记》云：弘起家徒步为丞相，故人高贺从之，弘食以脱粟饭，覆以布被。贺怨曰：“何用敌人富贵为脱粟布被，我自有之。”弘大惭。贺告人曰：“公孙弘内服貂蝉，外衣麻裘；内厨五鼎，外饔一肴，岂可以示天下。”于是朝廷疑其矫焉。弘叹曰：“宁逢恶宾，不逢故人。”(5)意忌：疑忌。(6)常：宋祁曰，“南本作‘尝’。”(7)过：《史记》作“祸”。(8)杀主父偃：详见本书《主父偃传》。(9)徙董仲舒于胶西：见本书《董仲舒传》。

后淮南、衡山谋反(1)，治党与方急(2)，弘病甚，自以为无功而封侯，居宰相位，宜佐明主填(镇)抚国家，使人由臣子之道(3)。今诸侯有畔(叛)逆之计，此大臣奉职不称也(4)。恐病死无以塞责，乃上书曰：“臣闻天下通道五，所以行之者三。君臣、父子、夫妇、长幼、朋友之交，五者天下之通道也；仁、知(智)、勇三者，所以行之也。故曰：‘好问近乎知(智)，力行近乎仁，知耻近乎勇；知此三者，知所以自治；知所以自治，然后知所以治人(5)。”未有不能自治而能治人者也。陛下躬孝弟(悌)，监(鉴)三王，建周道，兼文武，招徕四方之士，任贤序位，量能授官，将以厉(励)百姓劝贤材也。今臣愚弩，无汗马之劳(6)，陛下过意擢臣弘卒伍之中(7)，封为列侯，致位三公。臣弘行能不足以称(8)，加有负薪之疾(9)，恐先狗马填沟壑(10)，终无以报德塞责，愿归侯，乞骸骨，避贤者路。”上报曰：“古者赏有功，褒有德，守成上(尚)文，遭遇右武(11)，未有易此者也(12)。朕夙夜庶几(13)，获承至尊(14)，惧不能宁，惟所与共为治者，君宜知之(15)。盖君子善善及后世(16)，若兹行(12)，常在朕躬(18)。君不幸罹霜露之疾，何恙不已(19)，乃上书归侯，乞骸骨，是章朕之不德也(20)。今事少闲(21)，君其存精神，止念虑，辅助医药以自持。”因赐告牛酒杂帛(22)。居数月，有瘳(23)，视事。

(1)淮南、衡山反：见《淮南衡山传》。(2)党与：同伙。(3)由：从也。(4)称：副也。(5)“好问近乎智”等句：见《礼记·中庸》。(6)汗马之劳：指从军之功。(7)过意：犹言过垂恩意。卒伍：谓卑贱。与更、正、戍三卒为伍，乃卑贱之人。(8)不足以称：言不副其任；不称职。(9)负薪之疾：占时臣不能胜任君之使命，则用“有负薪之疾”告辞。(10)狗马填沟壑：言死。



狗马抛在荒沟坑谷里，即死之意。(11)守成上文，遭遇右武：言守天下时重文，遭祸乱时重武。(12)易：改也。(13)庶几：言有幸。(14)至尊：指帝位。(15)知：谓知朕意。(16)善善及后世：谓世传国为侯。(17)行：言所以行赏。(18)常在朕躬：谓赏罚之权操于朕躬(皇帝自称)。(19)罹霜露之疾，何恙不已：谓遭霜露寒凉之疾轻，何忧于病不止。罹(lí)：遭也。恙(yàng)：忧也。(20)章：明也。(21)少闲：言稍有空闲。(22)赐告牛酒杂帛：赐予休假及牛酒杂帛。(23)瘳(chū)：病愈。

凡为丞相御史六岁，年八十，终丞相位(1)。其后李蔡、严青翟、赵周、石庆、公孙贺、刘屈氂继踵为丞相(2)。自蔡至庆，丞相府客馆丘墟(墟)而已(3)，至贺、屈氂时坏以为马厩车库奴婢室矣。唯庆以惇谨(4)，复终相位，其余尽伏诛云。

(1)终：公孙弘死于元狩二年(前121)，终年八十，则当生于汉高帝七年(前200)。(2)李蔡：李广之弟。见本书《李广传》。石庆：石奋之予。见本书《万石传》。公孙贺、刘屈氂：本书有其传。继踵：言相踵。(3)丘墟：废墟。(4)惇：厚也。

弘子度嗣侯，为山阳太守十余岁(1)，诏征巨野令史成诣公车(2)，度留不遣，坐论为城旦(3)。

(1)山阳：郡名。治昌邑(在今山东金乡县西北)。(2)巨野：县名。属山阳郡，在今山东巨野县东南。公车：官署名。掌殿司马门，天下上事及征召皆总领之。(3)城旦：秦汉时的一种刑罚，四岁刑。论决为髡钳，输边，昼日伺寇虏，夜暮筑长城。

元始中(1)，修功臣后，下诏曰：“汉兴以来，股肱在位，身行俭约，轻财重义，未有若公孙弘者也。位在宰相封侯，而为布被脱粟之饭。奉(俸)禄以给敌人宾客，无有所余，可谓减于制度(2)，而率下笃俗者也，与内富厚而外诡服以钓虚誉者殊科(3)。夫表德章义，所以率世厉(励)俗，圣王之制也。其赐弘后子孙之次见为适(嫡)者(4)，爵关内侯，食邑三百户。”

(1)元始：汉平帝年号(公元1—5年)。(2)制度：应劭曰：“礼，贵有常尊，衣服有品。”

(3)诡服：指有意穿的鄙服。殊科：谓不一样。(4)次：世次。

卜式，河南人也(1)。以田畜为事。有少弟，弟壮，式脱身出，独取畜羊百余，田宅财物尽与弟。式入山牧，十余年，羊致千余头，买田宅。而弟尽破其产，式辄复分与弟者数矣(2)。

(1)河南：郡名。治洛阳(在今河南洛阳市东北)。(2)数(shuò)：屡次。

时汉方事匈奴，式上书，愿输家财半助边。上使使问式：“欲为官乎？”式曰：“自小牧羊，不习仕宦，不愿也。”使者曰：“家岂有冤，欲言事乎？”式曰：“臣生与人亡(无)所争，邑人贫者贷之，不善者教之，所居，人皆从式，式何故见冤！”使者曰：“苟，子何欲(1)？”式曰：“天子诛匈奴，愚以为贤者宜死节，有财者宜输之，如此而匈奴可灭也。”使者以闻。上以语丞相弘(2)。弘曰：“此非人情。不轨之臣不可以为化而乱法(3)，愿陛下勿许。”上不报(4)，数岁乃罢式。式归，复田牧。

(1)苟，子何欲：《史记·平准书》作“苟如此，子何欲而然？”文意较明。(2)弘：公孙弘。(3)不轨：不法。(4)上不报：《史记·平准书》作“于是上久不报式”，文意明白。

岁余，会浑邪等降(1)，县官费众(2)，仓府空(3)，贫民大徙(4)，皆仰(仰)给县官，无以尽贍(5)。式复持钱二十万与河南太守，以给徙民。河南上富人助贫民者(6)，上识式姓名，曰：“是固前欲输其家半财助边。”乃赐式外繇(徭)四百人(7)，式又尽复与官，是时富豪皆争匿财(8)，唯式尤欲助费。上于是以式终长者，乃召拜式为中郎(9)，赐爵左庶长，田十顷，布告天下，尊显以风(讽)百姓。

(1)浑邪：匈奴浑邪王，见本书《匈奴传》。(2)县官：指官府或天子。(3)仓：粮仓。府：钱库。(4)徙：迁移。由中原迁至边地。(5)尽贍：全部供给之意。(6)助：《史记》在助字下有“籍”字。籍，所上之簿册，卜式之名在其中。(7)赐式外徭四百人：赐给卜式四百人更赋钱。外徭：谓出徭戍钱，即更赋钱。(8)匿：藏也。(9)中郎：近侍之官。属郎中令(光禄勋)。(10)左庶长：爵名，第十级。

初式不愿为郎，上曰：“吾有羊在上林中，欲令子牧之。”式既为郎，布衣草屨而牧羊(1)。岁余，羊肥息(2)。上过其羊所，善之。式曰：“非独羊也，治民亦犹是矣。以时起居，恶者辄去(3)，毋令败群。”上奇其言，欲试使治民。拜式喉氏令(4)，缙氏使之；迁成皋令(5)，将漕最(6)。上以式朴忠(7)，拜为齐王太傅(8)，转为相(9)。

(1)草屨：草鞋。(2)羊肥息：言羊既肥又生多。(3)去：除也。(4)缙氏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偃师县东南。(5)成皋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县西北。(6)将漕最：言其领漕，课最上。(7)朴：质也。(8)齐王太傅：齐王国太傅，辅佐齐王。(9)相：诸侯王国之相，统众官。

会吕嘉反(1)，式上书曰：“臣闻主愧臣死。群臣宜尽死节，其弩下者宜出财以佐军，如是则强国不犯之道也(2)。臣愿与子男及临菑习弩博昌习船者请行死之(3)，以尽臣节(4)。”上贤之，下诏曰：“朕闻报德以德，报怨以直(5)。今天下不幸有事，郡县诸侯未有奋由直道者也(6)。齐相雅行躬耕(7)，随牧蓄(畜)番(蕃)(8)，辄分昆弟，更造(9)，不为利惑(10)。日者北边有兴(11)，上书助官。往年西河发恶(12)，率齐人入粟。今又首奋(13)，虽未战，可谓义形于内矣。其赐式爵关内侯，黄金四十斤，田十顷，布告天下，使明知之。”

(1)吕嘉反：见本书《南越传》，(2)强国不犯：国家威强而不见侵犯。(3)子男：自谓其子。临菑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淄博市东北。临淄习弩：古时临淄入长于射弩。博昌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博兴东南。博昌习船：古时博昌临近渤海，故长于使船。(4)以尽臣节：谓从军以尽死节。(5)报德以德，报怨以直：《论语·宪问篇》有孔子曰“以直报怨，以德报德”，故诏引之。(6)未有奋由直道：言元欲愤激而从于报怨以直之道。奋：愤激。由：从也。(7)雅行：言行为雅正。(8)畜蕃：言畜牧滋多。(9)更造：意谓再行创业。(10)不为利惑：谓不惑于利。(11)日者：往日。兴：谓发军。(12)岁恶：犹凶岁。年谷不登。(13)首奋：为首愤激。

元鼎中(1)，征式代石庆为御史大夫。式既在位，言郡国不便盐铁而船有算，可罢(2)。上由是不说(悦)式。明年当封禅(3)，式又不习文章(4)，贬秩为太子太傅，以兒宽代之，式以寿终。

(1)元鼎：汉武帝年号(前116—前111)。(2)可罢：卜式言可罢盐铁等事，详见本书《食货志》下。(3)明年：指元封元年(前110)。是年武帝至泰山封禅。(4)文章：谓文物典章。

兒宽，千乘人也(1)。治《尚书》，事欧阳生(2)。以郡国选诣博士(3)，受业孔安国(4)。贫无资用，尝为弟子都养(5)。时行赁作(6)，带经而锄，休息辄读诵，其精如此。以射策为掌故(7)，功次，补廷尉文学卒史(8)。

(1)千乘：县名，属千乘郡，在今山东高青县东北。(2)欧阳生：见本书《儒林传》。(3)郡国：“国”字衍。千乘为郡，非国名。(4)孔安国：见本书《儒林传》。(5)都养：当炊事员。(6)赁作：当佣工。(7)射策：汉代取士制度之一。由主试者出试题于簿策，分甲乙科，列于案上，应试者随意取答，然后由主试者审定优劣。上者为甲，次者为乙。掌故：官名，主故事，属太常。(8)文学卒史：主行文书。

宽为人温良，有廉知(智)自将(1)，善属文(2)，然懦于武，口弗能发明也。时张汤为廷尉(3)，廷尉府尽用文史法律之吏(4)，而宽以儒生在其间，见谓不习事，不署曹(5)，除为从史(6)，之北地视畜数年(7)。还至府，上畜

簿(8)，会廷尉时有疑奏，已再见却矣(9)，椽史莫知所为。宽为言其意，椽史因使宽为奏。奏成，读之皆服，以白廷尉汤。汤大惊，召宽与语，乃奇其材，以为掾(10)。上宽所作奏，即时得可。异日，汤见上。问曰：“前奏非俗吏所及，谁为之者？”汤言兒宽。上曰：“吾固闻之久矣。”汤由是乡(向)学，以宽为奏漱椽(11)，以古法义决疑狱，甚重之。及汤为御史大夫，以宽为掾，举侍御史(12)。见上，语经学。上说(悦)之，从问《尚书》一篇(13)。擢为中大夫(14)，迁左内史(15)。

(1)有：杨树达以为当作“以”。将：卫也。(2)属：缀也。(3)张汤：本书有其传。(4)史：谓善史书者。(5)署曹：委任职务。(6)从史：一般小吏。(7)北地：郡名。治马领在今甘肃庆阳西北)。畜：指廷尉在北地郡的牲畜。(8)簿：谓文计。(9)却：退也。(10)掾：古代属官的通称。(11)奏漱椽：掌奏报与定案文书之属吏。(12)侍御史：官名。属御史大夫。(13)从问《尚书》：事详本书《儒林传》。(14)中大夫：官名。掌议论，属郎中令(光禄勋)。(15)左内史：内史掌治京畿地方，汉景帝时分左右内史。

宽既治民，劝农业，缓刑罚，理狱讼，卑体下士，务在于得人心；择甲仁厚士，推情与下(1)，不求名声，吏民大信爱之，宽表奏开六辅渠(2)，定水令以广溉田(3)。收租税，时裁阔狭(4)，与民相假贷，以故租多不入。后有军发，左内史以负租课殿(5)，当免。民间当免，皆恐失之，大家牛车，小家担负，输租繻属不绝(6)，课更以最(7)。上由此愈奇宽。

(1)与：犹接待。(2)六辅渠：古代关中地区六道人口灌溉渠道之总称。元鼎六年(前 111)在兒宽主持下，于郑国渠上游南岸开凿六道小渠，以辅助灌溉郑国渠所不能达到的高地。(3)水令：用水之法。(4)裁：审度。阔：谓宽裕。狭：谓窘迫。(5)课殿：考核最下。(6)输租繻属不绝：谓输租者接近，不绝于道。繻：绳索。(7)课更以最：考核变为最上等。

及议欲放(仿)古巡狩封禅之事，诸儒对者五十余人，未能有所定。先是”司马相如病死(1)，有遗书，颂功德，言符瑞，足以封泰山。上奇其书，以问宽，宽对曰：“陛下躬发圣德，统揖群元(2)，宗祀天地，荐礼百神，精神所乡(向)，徵兆必报，天地并应，符瑞昭明。其封泰山，禅梁父，昭姓考瑞，帝王之盛节也。然享荐之义，不著于经(3)，以为封禅告成，合祛于天地神祇(4)，祇戒精专以接神明。总百官之职，各称事宜而为之节文(5)。唯圣主所由(6)，制定其当(7)，非群臣之所能列。今将举大事，优游数年(8)，使群臣得人自尽(9)，终莫能成。唯天子建中和之极(10)，兼总条贯，金声而玉振之(11)，以顺成天庆，垂万世之基。”上然之，乃自制仪，采儒术以文焉。

(1)司马相如：本书有其传。(2)统揖：总揽，总统。(3)此谓封禅之享荐，不是常礼，故经无其文。(4)祛：举也。(5)称：副也。(6)由：从也。(7)当：犹中。(8)优游：言不决。(9)人自尽：意谓各自为是，各执己见。(10)极：犹准。准则。(11)金声而玉振之：言宣扬德音，如金玉声。

既成，将用事，拜宽为御史大夫，从东封泰山，还登明堂。宽上书曰：“臣闻三代改制，属象相因(1)。间者圣统废绝(2)，陛下发愤，合指天地，祖立明堂辟雍(3)，宗祀泰一(4)，六律五声(5)，幽赞圣意(6)，神乐四合(7)，各有方象(8)，以丞嘉祀(9)，为万世则(10)，天下幸甚。将建大元本瑞(11)，登告岱宗(12)，发祉闾(开)门，以侯景至(13)。癸亥宗祀(14)，日宣重光；上元甲子，肃邕(雍)永享(15)。光辉充塞(16)，天文粲然(17)，见(现)象日昭(18)，报降符应(19)。臣宽奉觞再拜，上千万岁寿。”制曰：“敬举君之觞。”

(1)属：连接。象：指政教之法象。(2)圣统：圣人之遗业，谓礼文。(3)祖：始也。辟雍：

古代的大学，又为祭祀之所。(4)宗：尊也。泰一：神祠名。见本书《郊祀志》。(5)六律：谓黄钟、大簇、姑洗、蕤宾、夷则、无射。五声：宫、商、角、徵、羽。(6)幽：深也。赞：明也。(7)神乐：谓柯神之乐。(8)方象：谓四方景象。(9)丞：同“承”。(10)则：法也。(11)将建大元：谓将改年号。本瑞：谓天瑞。(12)岱宗：泰山。(13)景：谓景象。(14)癸亥：甲子六十之末日；次日即子，为六十日之元。(15)肃雍永享：言既敬且和，永享于天。肃，敬也。雍，和也。(16)塞：满也。(17)粲然：光明貌。(18)昭：明也。(19)报降符应：谓天报答而降下符应。

后太史令司马迁等言(1)：“历纪坏废，汉兴未改正朔，宜可正(2)。”上乃诏宽与迁等共定汉《太初历》，语在《律历志》。

(1)司马迁：本书有其传。(2)正：谓改正。

初梁相褚大通《五经》，为博士，时宽为弟子。及御史大夫缺，征褚大，大自以为得御史大夫。至洛阳，闻兒宽为之，褚大笑，及至，与宽议封禅于上前，大不能及，退而服曰：“上诚知人。”宽为御史大夫，以称意任职，故久无有所匡谏于上，官属易之(1)，居位九岁(2)，以官卒。

(1)易：轻也。(2)九岁：当作“八岁”。兒宽自元封元年为御史大夫，卒于太初二年十二月(见《武纪》)，在位八年。

赞曰：公孙弘、卜式、兒宽皆以鸿渐之翼困于燕爵(雀)(1)，远迹羊承之间(2)，非遇其时，焉能致此位乎？是时，汉兴六十余载，海内艾(义)安(3)，府库充实，而四夷未宾，制度多阙(缺)。上方欲用文武，求之如弗及，始以蒲轮迎枚生(4)，见主父而叹息(5)。群士慕向，异人并出。卜式拔于刍牧，弘羊擢于贾竖(6)，卫青奋于奴仆(7)，日磾出于降虏(8)，斯亦曩时版筑饭牛之朋已(9)，汉之得人，于兹为盛，儒雅则公孙弘、董仲舒、兒宽(10)，笃行则石建、石庆(11)，质直则汲黯、卜式(12)，推贤则韩安国、郑当时(13)，定令则赵禹、张汤(14)，文章则司马迁、相如(15)，滑稽则东方朔、枚皋(16)，应对则严助、朱买臣(17)，历数则唐都、洛下闳(18)，协律则李延年(19)，运筹则桑弘羊(20)，奉使则张骞、苏武(21)，将率则卫青、霍去病(22)，受遗则霍光、金日磾(23)，其余不可胜纪(24)。是以兴造功业，制度遗文，后世莫及。孝宣承统，纂修洪业，亦讲论六艺，招选茂异(25)，而萧望之、梁丘贺、夏侯胜、韦玄成、严彭祖、尹更始以儒术进(26)、刘向、王褒以文章显(27)，将相则张安世、赵充国、魏相、丙吉、于定国、杜延年(28)，治民则黄霸、王成、龚遂、郑弘、召信臣、韩延寿、尹翁归、赵广汉、严延年、张敞之属(29)，皆有功迹见述于世；参其名臣(30)，亦其次也(31)。

(1)鸿：大雁。渐：进也，此喻公孙弘等有鸿之大材，未进之时为燕雀所轻。(2)远迹：远窜其迹。(3)又安：太平无事。(4)枚生：枚乘，本书有其传。(5)主父：主父偃，本书有其传。(6)弘羊：桑弘羊，见《食货志》。(7)卫青：本书有其传。(8)日磾：金日磾，本书有其传。(9)版筑饭牛之阙：指傅说、宁戚。相传商代传说原是傅岩地方从事版筑的奴隶，后被商王武丁任为大臣，治理国政。宁戚，即宁越。相传春秋时齐桓公郊迎客，宁戚饭牛车下，望见桓公而悲，击牛角而疾商歌。桓公以为非常人，命以后车载之而归，用为客卿。(10)董仲舒：本书有其传。(11)石建、石庆：见本书《万石传》。(12)汲黯：本书有其传。(13)韩安国、郑当时：本书有其传。(14)赵禹：见本书《酷吏传》。张汤：本书有其传。(15)相如：司马相如。(16)东方朔：本书有其传。枚皋：见本书《枚乘传》。(17)严助、朱买臣：本书有其传。(18)唐都、洛下闳：见本书《律历志》。(19)李延年：见本书《佞幸传》。(20)运筹：划策。(21)张骞、苏武：本书有其传。(22)霍去病：本书有其传。(23)受遗：受先帝之遗命。霍光：本书有其传。(24)纪：记也。(25)茂异：茂才异等之简称，汉代选拔人才的科目之一。(26)萧望之：本书有其传。梁丘贺、夏侯胜、严彭祖、尹更始：见本书《儒林传》。韦玄成：见本书《韦贤传》。(27)刘向、

王褒：本书有其传。(28)张安世、赵充国、魏相、丙吉、于定国、杜延年：本书有其传。(29)黄霸、王成、龚遂、召信臣：见本书《循吏传》。韩延寿、尹翁归、赵广汉、张敞：本书卷七六有其传。严延年：见本书《酷吏传》。(30)参：考察之意。其：指汉皇帝。(31)其：指汉武帝。其次：谓次于武帝时之臣。

## 汉书新注卷五十九 张汤传第二十九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张汤及其子张安世、其孙张延寿的事迹。张汤，少时对断狱有兴趣，后为吏治狱果然见长。官至廷尉、御史大夫。曾与赵禹编次律令。用法严刻，并以《春秋》古义文饰，以君主意志为准则。又协助武帝推行兴利政策，权势显赫一时。后为朱买臣等排陷而自杀。张安世，以“谨慎周密”著称，尸位保官，与乃父作风不同。昭、宣时，颇受重用，官至大司马车骑将军，领尚书事。内治产业，家富于财。张延寿，承父之业，安然不败。《史记》将张汤列于《酷吏传》，《汉书》则立专传，因其子孙贵盛之故。司马迁对张汤极为厌恶，《平准书》有“汤死，而民不思”之语。班固则变换口吻了，说什么“汤虽酷烈，及身蒙咎，其推贤扬善，固宜有后”，所言“推贤扬善”实缺乏根据；所评张安世“保国持宠”，“满而不溢”，实是公然宣扬保官守禄哲学，可叹！

张汤，杜陵人也(1)。父为长安丞(2)，出，汤为儿守舍(3)。还，鼠盗肉，父怒，笞汤。汤掘熏得鼠及余肉，劾鼠掠治(4)，传爰书(5)，讯鞠论报(6)，并取鼠与肉，具狱磔堂下(7)，父见之，视文辞如老狱吏，大惊，遂使书狱(8)。

(1)杜陵：县名。在今西安市东南。(2)长安丞：长安县丞。长安县，在今陕西西安市西南。

(3)为儿：言其尚幼小。(4)劾(hé)：审讯。掠治：拷打。(5)传爰(yuan)书：录口供以成文书。

(6)讯鞠(jū，又读 jú)论报：意谓以逼供的记录写成判决书。(7)具狱：意谓审判已了，可以定罪用刑。磔(zhé)：一种分尸的酷刑。(8)书狱：意谓练习办案。

父死后，汤为长安吏。周阳侯为诸卿时(1)，尝系长安，汤倾身事之(2)。及出为侯，大与汤交，遍见贵人。汤给事内史，为宁成掾(3)，以汤为无害(4)，言大府(5)，调茂陵尉(6)，治方中(7)。

(1)周阳侯：田蚡之弟，名胜。蚡、胜，皆景帝王皇后之同母弟。诸卿：即九卿。(2)倾身：豁出性命之意。(3)宁成：见本书《酷吏传》。(4)无害：意谓最有才干。(5)大府：丞相府。(6)茂陵尉：茂陵县(在今陕西咸阳市西北)县尉。(7)治方中：掌治豫建茂陵事宜。方中：指陵园工程。

武安侯为丞相(1)，征汤为史(2)，荐补侍御史(3)。治陈皇后巫蛊狱(4)，深竟党与(5)，上以为能，迁太中大夫(6)。与赵禹共定诸律令(7)，务在深文，拘守职之吏(8)，已而禹至少府(9)，汤为廷尉(10)，两人交欢，兄事禹(11)。禹志在奉公孤立(12)，而汤舞知(智)以御人(13)。始为小吏，乾(干)没(14)，与长安富贾田甲、鱼翁叔之属交私(15)。及列九卿，收接天下名士大夫，己心内虽不合，然阳浮道与之(16)。

(1)武安侯：田蚡，见本书《田蚡传》。(2)史：官佐之称。(3)侍御史：官名。掌监察，属御史大夫。(4)陈皇后：武帝皇后，小名阿娇。母为长公主嫫，父为堂邑侯陈午。起初武帝宠幸，后失宠，元光五年(前130)巫蛊事起，被废。巫蛊：古人迷信以为用巫术诅咒及将木偶埋于地下，可以害人，故称“巫蛊”。(5)深竟：深究。党与：同伙。(6)太中大夫：官名。掌议论。属郎中令(光禄勋)。(7)赵禹：见本书《酷吏传》。共定诸律令：据《晋书·刑法志》云，张汤作《越宫律》二十七篇，赵禹作《朝律》六篇。(8)务在深文二句：意谓以文法律令制约守职之吏，使不得任意办事。(9)少府：官名。掌山泽税收及宫廷手工业制造，为皇帝的私府。(10)廷尉：官名。掌司法。(11)兄事禹：言事禹如兄。(12)奉公孤立：意识独立而不受外界干扰地奉公办事。(13)舞智以御人：意谓耍小聪明以制驭他人。(14)干没：言于利贪冒。(15)田甲：陈直云：“田甲疑为田申之误字，与下文田信，疑为一人，信读如申也。”(16)阳浮道与之：表面上称

许之。阳、浮，皆表面之意。道，称道。

是时，上方乡(向)文学(1)，汤决大狱，欲傅古义(2)，乃请博士弟子治《尚书》、《春秋》，补廷尉史，平亭疑法(3)。奏讞疑(4)，必奏先为上分别其原(5)，上所是(6)，受而著讞法廷尉挈令(7)，扬主之明(8)，奏事即谴，汤摧谢(9)，乡(向)上意所便(10)，必引正监掾史贤者(11)，曰：“固为臣议，如上责臣；臣弗用，愚抵此(12)。”罪常释间(13)。即奏事，上善之，曰：“臣非知为此奏，乃监、掾、史某所为。”其欲荐吏，扬人之善解人之过如此。所治即上意所欲罪，予监吏深刻者(14)，即上意所欲释，予监吏轻平者(15)。所治即豪(16)。必舞文巧诋(17)；即下户羸弱(18)，时口言“虽文致法，上裁察(19)。”于是往往释汤所言(20)。汤至于大吏，内行修，交通宾客饮食，于故人子弟为吏及贫昆弟，调护之尤厚(21)。其造请诸公(22)，不避寒暑。是以汤虽文深意忌不专平，然得此声誉。而深刻吏多为爪牙用者，依于文学之士。丞相弘数称其美(23)。

(1)文学：儒学。(2)傅：附会。古义：指古代先哲的教义，主要是指儒家经典。(3)平：行文。亭：平也；均调。疑法：需要斟酌的法令。(4)讞(yan)疑：审定疑难条件。(5)奏：王念孙以此衍字。原：原委。(6)上所是：皇帝所肯定的。(7)受而著讞法廷尉挈令：接受下来作为据以定案的法令，并由廷尉将此令刻记存档。(8)扬主之明：宣扬君主英明。(9)摧射：郭嵩焘疑为“权谢”。权射：随机应变而认错。(10)向上意所便：意谓符合于君主谴责的意旨。(11)正监：廷尉属官有正、左右监，秩皆千石。(12)(张汤)曰等句：意谓因愚暗坐不用诸掾之议，故至于地。(13)罪常释间：《史记》作“罪常释闻”。是也。罪常释间，言其罪常以见释闻。(14)吏：《史记》作“史”，是也。(15)吏：《史记》作“史”，是也。(16)豪：豪强。(17)舞文巧诋：玩弄法律条文以陷人于罪。(18)下户羸(lié)弱：指无权无势的平民。(19)虽文致法，上裁察：虽然可以依法处治，还请皇上裁决。这里有争求给平民以轻平之意。(20)释汤所言：意谓按汤所言、释其人之罪。(21)调护：调处得当，保护。(22)造请：拜访。(23)丞相弘：公孙弘。

及治淮南、衡山、江都反狱(1)，皆穷根本。严助、伍被(2)，上欲释之，汤争曰：“伍被本造反谋，而助亲幸出入禁闼腹心之臣，乃交私诸侯如此(3)，弗诛，后不可治。”上可论之(4)。其治狱所巧排大臣自以为功，多此类。繇(由)是益尊任，迁御史大夫。

(1)淮南、衡山反狱：见本书《淮南衡山传》。江都反狱：见本书《景十三王传》。(2)严助：见本书《严助传》。伍被：见本书《伍被传》。(3)交私诸侯：指严助与淮南王齐安结交。(4)可论之：可汤所奏而论决之。

会浑邪等降(1)，汉大兴兵伐匈奴，山东水旱(2)，贫民流徙，皆仰(仰)给县官(3)，县官空虚。汤承上指(旨)(4)，请造白金及五铢钱，笼天下盐秩(5)，排富商大贾，出告缗令(6)，锄豪强并兼之家，舞文巧诋以辅法(7)。汤每朝奏事，语国家用，日旰(8)，天子忘食。丞相取充位(9)，天下事皆决汤。百姓不安其生，骚动，县官所兴未获其利，奸吏并(傍)侵渔(10)，于是痛绳以罪。自公卿以下至于庶人咸指汤(11)。汤尝病，上自至舍视，其隆贵如此。

(1)浑邪：匈奴浑邪王，一作昆邪王，元狩二年降汉。见本书《匈奴传》。(2)山东：指崤山或华山以东广大地区。(3)县官：指官府或皇帝。(4)旨：意旨。(5)造白金、笼盐秩诸事，详见本书《食货志》。(6)出告缗令：详见本书《食货志》。(7)以辅法：意谓张汤以酷虐手段推波助澜。(8)旰(gàn)：晚。(9)丞相取充位：意谓丞相徒在其位，而无实权。(10)傍侵渔：言傍缘为奸。(11)咸：共同。指：指责。

匈奴求和亲，群臣议前(1)，博士狄山曰：“和亲便”。上问其便，山曰：

“兵，凶器，未易数动(2)。高帝欲伐匈奴，大困平城，乃遂结和亲。孝惠、高后时，天下安乐，及文帝欲事匈奴(3)，北边萧然苦兵(4)。孝景时，吴楚七国反，景帝往来东宫间(5)，天下寒心数月(6)。吴楚已破，竟景帝不言兵(7)，天下富实。大自陛下兴兵击匈奴，中国以空虚(8)，边大困贫。由是观之，不如和亲。”上问汤，汤曰：“此愚儒无知。”狄山曰：“臣固愚忠，若御史大夫汤，乃诈忠。汤之治淮南、江都，以深文痛诋诸侯，别疏骨肉，使藩臣不自安，臣固知汤之诈忠(9)。”于是上作色曰(10)：“吾使生居一郡(11)，能无使虏入盗乎？”山曰：“不能。”曰：“居一县？”曰：“不能。”复曰：“居一鄣间(12)？”山自度辩穷且下吏(13)，曰：“能。”乃遣山乘轸(14)。至月余，匈奴斩山头而去。是后群臣震聳。

(1)议前：于皇帝之前议事；(2)兵，凶器，未易数动：谓不可屡次用兵。(3)事：从事。这里指用兵。(4)萧然：犹骚然，扰乱之貌。(5)往来东宫间：意谓征询太后的意见。东宫，太后所居之处。《史记》作“往来两宫间”。两宫，指东宫与西宫(皇帝所居之处)。(6)寒心：惧怕兵荒马乱。(7)此谓自此景帝之世不议征伐之事。(8)中国：这里指汉朝。(9)固：与“故”同。(10)作色：改变脸色。(11)生：秦汉时对博士称先生，简称先、或生。(12)鄣(zhāng)：边地要塞。(13)下吏：支付法吏处治。(14)乘轸：登鄣守卫。

汤客田甲虽贾人，有贤操(1)，始汤为小吏，与钱通(2)，及为大吏，而甲所以责汤行义，有烈士之风。

(1)操：节操。(2)与钱通：有钱财上的交往。汤为御史大夫七岁，败。

河东人李文(1)，故尝与汤有隙，已而为御史中丞(2)，荐数从中文事有可以伤汤者(3)，不能为地(4)。汤有所爱史鲁谒居，知汤弗平，使人上飞变告文奸事(5)。事下汤，汤治论杀文，而汤心知谒居为之。上问：“变事从(踪)迹安起(6)？”汤阳(佯)惊曰：“此殆文敌人怨之。”谒居病卧闾里主人(7)，汤自往视病，为谒居摩足。赵国以冶铸为业，王数讼铁官事(8)，汤常排赵王。赵王求汤阴事。谒居尝案赵王，赵王怨之，并上书告：“汤大臣也，史谒居有病，汤至为摩足，疑与为大奸。”事下廷尉。谒居病死，事连其弟，弟系导官(9)。汤亦治它囚导官，见谒居弟，欲阴为之，而阳(佯)不省。谒居弟不知而怨汤，使人上书，告汤与谒居谋，共变李文。事下减宣(10)。宣尝与汤有隙，及得此事，究竟其事，未奏也。会有盗发孝文园瘞钱(11)，丞相青翟朝(12)，与汤约俱谢(13)，至前(14)，汤念独丞相以四时行园，当谢，汤无与也(15)，不谢。丞相谢，上使御史案其事。汤欲致其文丞相见知(16)，丞相患之。三长史皆害汤(17)，欲陷之。

(1)河东：郡名。治安邑(在今山西夏县西北)。(2)御史中丞：官名。汉代御史中丞为御史之佐。(3)荐数从中文事有可以伤汤者：意谓凭借检阅内部文书之便，利用其中有可伤汤的材料。(4)不能为地：不为之留余地。(5)飞变：谓如飞语而无姓名的紧急密告。(6)变事踪迹安起：意谓上变事者从何而起。(7)病卧闾里主人：言于闾里主人家病卧。(8)王：这里指赵王刘彭祖，景帝之子。铁官：官署名，分设于产铁地区，主持开采、冶炼、买卖事务。(9)导官：官署名。《汉旧仪》云：“中都官狱三十六所，惟导官无狱。”陈直以为，“盖导官主择米，女徒白粲，亦主择米，导官署中女徒为多，已等于诏狱。”(10)减宣：一作“咸宣”，见本书《酷吏传》。(11)孝文园：文帝的陵园，即霸陵，在今西安市东北。瘞(yì)钱：埋藏于陵园以送死者。有说瘞钱埋于墓之四隅，不在家藏之中。(12)青翟：庄青翟，武帝元狩五年(前118)任丞相，元鼎二年(前115)自杀。(13)约俱谢：为盗发递钱事相约一同认罪。(14)至前：至了皇帝之前。(15)无与：与事无关。(16)汤欲致其文丞相见知：张汤打算按丞相见知故纵罪以治之。(17)长史：此指丞相长史，丞相的佐官。



始，长史朱买臣素怨汤(1)，语在其传。王朝(2)，齐人，以术至右内史。边通学短长(3)，刚暴人也，官至济南相。故皆居汤右(4)，已而失官，守长史，屈体于汤(5)。汤数行丞相事，知此三长史素贵，常陵折之(6)，故三长史合谋曰(7)：“始汤约与君谢，已而卖君，今欲劾君以宗庙事，此欲代君耳。吾知汤阴事。”使吏捕案汤左田信等(8)，曰汤且欲为请奏，信辄先知之，居物致富(9)，与汤分之。及它奸事。事辞颇闻(10)。上问汤曰：“吾所为，贾人辄知，益居其物(11)，是类有以吾谋告之者(12)。”汤不谢。又阳(佯)惊曰：“固宜有。”减宣亦奏谒居事。上以汤怀诈面欺(13)，使使八辈簿责汤(14)。汤具自道无此，不服，于是上使赵禹责汤。禹至，让汤曰(15)：“君何不知分也(16)！君所治，夷灭者几何人矣！今人言君皆有状，天子重致君狱(17)，欲令君自为计(18)，何多以对为(19)？”汤乃为书谢曰：“汤无尺寸之功，起刀笔吏，陛下幸致位三公，无以塞责(20)。然谋陷汤者三长史也。”遂自杀。

(1)朱买臣：本书有其传。(2)王朝：本书《公卿表》作“王量”，朝、髦同。(3)短长：指纵横术。(4)故皆居汤右：谓往日官位比张汤高，(5)屈体：谓拜伏。(6)陵折：欺压，侮辱。(7)曰：指对丞相庄青翟言。(8)左：同“佐”，佐证。(9)居：谓储。(10)闻：指闻于天子。(11)益居：谓多储。(12)类：似也。(13)面欺：诬也。(14)八辈：八次。簿责：按文簿所记质问，(15)让：责也。(16)分：(fèn)：轻重，(17)重：犹难。(18)自为计：言引决。(19)何多以对为：言何用多对。(20)无以塞责：言无以答上责望，塞：答也。

汤死，家产直(值)不过五百金，皆所得奉(俸)赐，无它赢(1)。昆弟诸子欲厚葬汤，汤母曰：“汤为天子大臣，被恶言而死(2)，何厚葬为！”载以牛车，有棺而无槨(3)。上闻之，曰：“非此母不生此子(4)。”乃尽按诛三长史。丞相青翟自杀。出田信。上惜汤，复稍进其子安世。

(1)赢：余也。(2)被：蒙受。恶言：指分田信所居物等罪名。(3)载以牛车，有棺而无槨：意在表明张汤家贫而无贪状，期望其冤得白。(4)非此母不生此子：乃赞扬汤母之智。

安世字子孺，少以父任为郎(1)。用善书给事尚书(2)，精力于职，休沐未尝出(3)。上行幸河东，尝亡书三篋(4)，诏问莫能知。唯安世识之(5)，具作其事(6)。后购求得书，以相校无所遗失。上奇其材，擢为尚书令(7)，迁光禄大夫(8)。

(1)任：保任。(2)给事尚书：在尚书中供职。陈直云，尚书尤重书札，故用善书者给事。(3)休沐：休假。(4)亡书：指亡失由尚书保存的文书。(5)识：通“志”。记住。(6)具作其事：谓能举出所失文书中所记之事，无所遗失。(7)尚书令：官名。掌章奏文书。初为少府的属官，东汉时已是总揽一切政令的大官。(8)光禄大夫：官名。掌顾问应对，属光禄勋。

昭帝即位，大将军霍光秉政(1)，以安世笃行，光亲重之。会左将军上官桀父子及御史大夫桑弘羊皆与燕王、盖主谋反诛(2)，光以朝无旧臣，归用安世为右将军光禄勋(3)，以自副焉。久之，天子下诏曰：“右将军光禄勋安世辅政宿卫，肃敬不怠，十有三年，咸以康宁。夫亲亲任贤，唐虞之道也，其封安世为富平侯(4)。”

(1)霍光：本书有其传。(2)燕王、盖主谋反事：详见本书《武五子传》。(3)右将军：汉代在皇帝左右的大臣往往有将军之称，右将军是其一，光禄勋：官名。原名郎中令，汉武帝改称光禄勋。(4)富平侯：国在陈留郡尉氏之安陵乡。

明年，昭帝崩，未葬，大将军光白太后，徙安世为车骑将军，与共征立昌邑王(1)。王行淫乱，光复与安世谋废王，尊立宣帝。帝初即位，褒赏大臣，下诏曰：“夫褒有德，赏有功，古今之通义也。车骑将军光禄勋富平侯安世，

宿卫忠正，宣德明恩，勤劳国家，守职秉义，以安宗庙，其益封万六千户(2)，功次大将军光。”安世子千秋、延寿、彭祖，皆中郎将侍中(3)。

(1)昌邑王：刘髡。见本书《武五子传》。(2)益封万六千户：据本书《恩泽侯表》“凡万三千六百四十户”，则元封为三千户。(3)中郎将：官名。统领皇帝的侍卫，隶属光禄勋。侍中：秦汉时自列侯以下至郎中的加官。无定员。侍从皇帝左右，出入宫廷。

大将军光亮后数月，御史大夫魏相上封事曰(1)：“圣王褒有德以怀万方(2)，显有功以劝百寮，是以朝廷尊荣，天下乡(向)风。国家承祖宗之业，制诸侯之重，新失大将军，宜宣章盛德以示天下，显明功臣以填(镇)藩国。毋空大位，以塞争权(3)，所以安社稷绝未萌也(4)。车骑将军安世事孝武皇帝三十余年，忠信谨厚，勤劳政事，夙夜不怠，与大将军定策，天下受其福，国家重臣也，宜尊其位，以为大将军，毋令领光禄勋事，使专精神，优念天下，思惟得失。安世子延寿重厚，可以为光禄勋，领宿卫臣。”上亦欲用之。安世闻指，惧不敢当，请闲求见，免冠顿首曰：“老臣耳妄闻，言之为先事，不言情不达，诚自量不足以居大位，继大将军后。唯天子财哀(5)，以全老臣之命。”上笑曰：“君言太谦。君而不可，尚谁可者(6)！”安世深辞弗能得。后数日，竟拜为大司马车骑将军，领尚书事。数月，罢车骑将军屯兵，更为卫将军，两宫卫尉(7)，城门、北军兵属焉(8)。

(1)魏相：本书有其传。(2)怀：来也。(3)毋空大位，以塞争权：意谓大臣位空，则起争权之事。(4)未萌：指未发生之变故。(5)财：犹少。财哀：言少哀怜之。(6)尚谁可：言谁还可。(7)两宫卫尉：指东宫(未央宫)卫尉与西宫(长乐宫)卫尉。(8)城门：指城门校尉，汉官名，主管京师城门屯兵。北军：汉代守卫京师的屯卫兵。

时霍光子禹为右将军(1)，上亦以禹为大司马，罢其右将军屯兵，以虚尊加之，而实夺其众，后岁余，禹谋反，夷宗族，安世素小心畏忌(2)，已内忧矣。其女孙敬为霍氏外属妇(3)，当相坐，安世瘦惧(4)，形于颜色。上怪而怜之，以问左右，乃赦敬，以慰其意。安世浸恐(5)。职典枢机，以谨慎周密自著，外内无间(6)。每定大政，已决，辄移病出(7)，闻有诏令，乃惊，使吏之丞相府问焉。自朝廷大臣莫知其与议也。

(1)霍光子禹：详见本书《霍光传》。(2)忌：戒盈满之祸。(3)女孙：即孙女。(4)惧：杨树达疑为“臞”之误。臞：少肉。(5)浸：逐渐。(6)间：间隙。(7)移病出：谓疾笃自署庐移居第舍。

尝有所荐，其有来谢，安世大恨，以为举贤达能(1)，岂有私谢邪？绝勿复为通(2)。有郎功高不调(3)，自言，安世应曰：“君之功高，明主所知。人臣执事，何长短而自言乎！”绝不许。已而郎果迁(4)。莫(幕)府长史迁，辞去之官，安世问以过失(5)。长史曰：“将军为明主股肱，而士无所进，论者以为讥。”安世曰：“明主在上，贤不肖较然(6)，臣下自修而已，何知士而荐之？”其欲匿名迹远权势如此(7)。

(1)达；谓荐进。(2)绝勿复为通：谢绝而不再与其往来。(3)调：选也。(4)绝不许，已而郎果迁：这说明张安世表面上拒之，而实使之得迁。(5)问以过失：征询自己的过失。犹今之征求对己批评。(6)较：明貌。(7)其欲匿名迹远权势如此：因宣帝多忌，张安世畏谨抑退乃求自免。

为光禄勋，郎有醉小便殿上(1)，主事白行法(2)，安世曰：“何以知其不反(翻)水浆邪(3)？如何以小过成罪！”郎淫官婢，婢兄自言，安世曰：“奴以恚怒，诬汗(污)衣冠(4)。”告署适(谪)奴(5)。其隐人过失，皆此类也。

(1)小便：排泄尿。(2)主事：官名。掌殿事务。白行法：报告按法处治。(3)翻水浆：翻了

水浆。翻了水浆，是小过；小便，则过大。(4)衣冠：古代士以上的服装，引申为指士绅、官吏。

(5)告署谪奴：谓自办文书署名处分奴婢。

安世自见父子尊显，怀不自安，为子延寿求出补吏，上以为北地太守(1)。岁余，上闵(悯)安世年老，复征延寿为左曹、太仆(2)。

(1)北地：郡名。治马领(在今甘肃庆阳西北)。但本书《公卿表》作“北海”。未知孰是。

(2)左曹：加官。太仆：官名。属太仆(掌皇帝车马)。

初，安世兄贺幸于卫太子(1)，太子败，宾客皆诛，安世为贺上书，得下蚕室(2)，后为掖庭令(3)，而宣帝以皇曾孙收养掖庭(4)。贺内伤太子无辜，而曾孙孤幼，所以视养拊循，恩甚密焉。及曾孙壮大，贺教书(5)，令受《诗》，为取(娶)许妃，以家财聘之。曾孙数有徵怪，语在《宣纪》。贺闻知，为安世道之，称其材美。安世辄绝止，以为少主在上(6)，不宜称述曾孙。及宣帝即位，而贺已死。上谓安世曰：“掖庭令平生称我，将军止之，是也。”上追思贺恩，欲封其家为恩德侯(7)，置守家二百家(8)。贺有一子早死，无子(9)，子安世小男彭祖(10)。彭祖又小与上同席研书(11)，指欲封之(12)，先赐爵关内侯。故安世深辞贺封，又求损守冢户数，稍减至三十户。上曰：“吾自为掖庭令(13)，非为将军也。”安世乃止，不敢复言。遂下诏曰：“其为故掖庭令张贺置守冢三十家。”上自处置其里(14)，居冢西斗鸡翁舍南，上少时所尝游处也。明年，复下诏曰：“朕微眇时，故掖庭令张贺辅道(导)朕躬，修文学经术，恩惠卓异，厥功茂焉。《诗》云：‘无言不讎，无德不报(15)。’其封贺弟子侍中关内侯彭祖为阳都侯，赐贺谥曰阳都哀侯。”时贺有孤孙霸，年七岁，拜为散骑中郎将(16)，赐爵关内侯，食邑三百户。安世以父子封侯，在位大盛，乃辞禄。诏都内别藏(藏)张氏无名钱以百万数(17)。

(1)卫太子：刘据，武帝之子，卫皇后所生。见本书《武五子传》。(2)蚕室：古代受宫刑的牢狱。(3)掖庭令：官名。掌宫人事。由宦官充任。(4)皇曾孙：指武帝曾孙刘询，即宣帝。见本书《武五子传》及《宣帝纪》。(5)贺教书：言张贺教令皇曾孙学习。书：犹学。(6)少主：指宣帝。(7)冢：吴恂以为“‘冢’乃‘家’之误。”恩德侯：盖以父祖恩德大功而封，犹以后世之恩荫。(8)置守家：谓为张贺置守冢户。(9)无子：言张贺未见存子。贺早死之子别有一子，乃下文所谓“孤孙霸”。(10)子安世小男彭祖：张贺以张安世小男彭祖为子。(11)研：研讨。(12)指欲封之：意欲封其为侯。(13)掖庭令：指张贺。(14)处置其里：谓外置守家三十家之里居。(15)“无言不讎，无德不报”：见《诗经·大雅·抑》。此意谓我出恶言，则人以恶言答；我出好言，则人以好言回答。讎：答也。(16)散骑：皇帝的骑从。散骑中郎将：官名。统领皇帝的骑从。(17)都内：都城的内库。

安世尊为公侯，食邑万户，然身衣弋绋(1)，夫人自纺绩，家僮七百人(2)，皆有手技作事，内治产业，累积纤微，是以能殖其货(3)，富于大将军光。天子甚尊惮大将军，然内亲安世，心密于光焉(4)。

(1)弋：黑色。绋：古代丝织物名。(2)僮：指奴仆。(3)殖：生也。(4)(天子)内亲安世，心密于光：《霍光传》云：“光驂乘，宣帝若芒刺在背；安世骏乘，则从容肆体，甚安而近焉。”

元康四年春(1)，安世病，上疏归侯，乞骸骨。天子报曰：“将军年老被病，朕甚闵(悯)之。虽不能视事，折冲万里，君先帝大臣，明于治乱，朕所不及，得数问焉(2)，何感(憾)而上书归卫将军富平侯印？薄朕忘故，非所望也！愿将军强餐食，近医药，专精神，以辅天年。”安世复强起视事，至秋薨。天子赠印绶，送以轻车介士(3)，谥曰敬侯。赐茔杜东(4)，将作穿复土，起冢祠堂。子延寿嗣。

(1)元康四年：前62年。(2)薄朕忘故：意谓今速求去，是待朕不厚，而忘旧恩。(3)送：

指从葬。轻车：古代的战车。介士：甲士。(4)莹(ying)：坟地。杜：疑其下脱“陵”字。杜陵，在今西安市东南。

延寿已历位九卿，即嗣侯，国在陈留(1)，别邑在魏郡(2)，租入岁千余万。延寿自以身无功德，何以能久堪先人大国，数上书让减户邑，又因弟阳都侯彭祖口陈至诚。天子以为有让，乃徙封平原，并一国(3)，户口如故，而租税减半，薨，谥曰爱侯。子勃嗣，为散骑谏大夫(4)。

(1)陈留：郡名。治陈留(在今河南开封东南)。(2)别邑：指张安业兼食魏郡(治邺县，在今河北磁县南)之武始(县名，在今河北邯郸市西南)。(3)徙封平原，并一国：王先谦曰：徙封后仍旧名，故《侯表》《地志》富平并属平原。平原：郡名。治平原(在今山东平原南)。富平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惠民县东北。(4)谏大夫：官名。掌议论，属郎中令(光禄勋)。

元帝初即位，诏列侯举茂材，勃举太官献丞陈汤(1)。汤有罪，勃坐削户二百，会薨，故赐谥曰缪侯(2)。后汤立功西域，世以勃为知人。子临嗣。

(1)献丞：《百官表》太官令有七丞，献丞当是七丞之一。陈汤：本书有其传。(2)缪：妄也。这是恶谥。

临亦谦俭，每登阁殿，常叹曰：“桑、霍为我戒(1)，岂不厚哉！”且死，分施宗族故旧(2)，薄葬不起坟。临尚敬武公主(3)。薨，子放嗣。

(1)桑霍为我戒：谓桑弘羊、霍禹以骄奢致祸，引为我戒。(2)分：言分财。(3)敬武公主：宣帝之女。

鸿嘉中(1)，上欲遵武帝故事，与近臣游宴，放以公主子开敏得幸。放取(娶)皇后弟平恩侯许嘉女，上为放供张(帐)(2)，赐甲第，充以乘舆服饰，号为天子取(娶)妇，皇后嫁女。大官私官并供其第(3)，两宫使者冠盖不绝(4)，赏赐以千万数。放为侍中中郎将，监平乐屯兵(5)，置莫(幕)府，仪比将军。与上卧起，宠爱殊绝，常从为微行出游，北至甘泉(6)，南至长杨、五柞(7)，斗鸡走马长安中，积数年。

(1)鸿嘉：汉成帝年号(前20—前17)。(2)供张：同“供帐”，陈设帷帐等角具以供宴会或行旅的需要；也指陈设之物。(3)大官：太官令，属少府。私官：私府令，属詹事(掌皇后、太子家)。大官供膳食，私官供用具。(4)两宫：指东宫(长乐宫，太后所居)、西宫(未央宫，皇帝所处)。(5)平乐：汉宫名，在未央宫北，周围十五里。(6)甘泉：宫名。在今陕西淳化西北。(7)长杨：宫名。在今陕西周至县东南。五柞：宫名。即五柞宫，在今陕西周至县东南。

是时上诸舅皆害其宠，白太后(1)。太后以上春秋富(2)，动作不节，甚以过放(3)。时数有灾异，议者归咎放等。于是丞相宣、御史大夫方进奏(4)：“放骄蹇纵恣，奢淫不制。前恃御史修等四人奉使至放家逐名捕贼(5)，时放见在，奴从者闭门设兵弩射吏，距(拒)使者不肯内(纳)。知男子李游君欲献女(6)，使乐府音监景武强求不得(7)，使奴康等之其家，贼伤三人。又以县官事怨乐府游徽莽(8)，而使大奴骏等四十余人群众党盛兵弩，白昼入乐府攻射官寺(9)，缚束长吏子弟，斫破器物，宫中皆奔走伏匿(10)。莽自髡钳，衣赭衣，及守令史调等皆徒跣叩头谢放，放乃止。奴从者支属并乘权势为暴虐，至求吏妻不得，杀其夫，或慧一人，妄杀其亲属，辄亡入放第，不得，幸得勿治(11)。放行轻薄，连犯大恶，有感动阴阳之咎，为臣不忠首(12)，罪名虽显，前蒙恩。骄逸悖理，与背畔(叛)无异，臣子之恶，莫大于是，不宜宿卫在位。臣请免放归国，以销众邪之萌，厌(餍)海内之心(12)。”

(1)太后：王太后，王莽之姑。(2)春秋富：谓年轻。(3)过放：以张放为罪过。(4)宣：薛宣。本书有其传。方进：翟方进。本书有其传。(5)逐名捕贼：谓诏捕罪人有名者。(6)李游君：陈直据《汉印文字徵》以为是“李君游”，传写有颠倒。(7)乐府：古代主管音乐的官署。音监：

官名。掌音乐。(8)游徼：官名。主徼巡官寺，防备盗贼。(9)官寺：官署。(10)宫中：即室中。古时宫、室通训。(11)幸：冀也。(12)不忠首：犯不忠之罪的首要分子。(13)脍：满足。

上不得已，左迁放为北地都尉。数月，复征入侍中。太后以放为言，出放为天水属国都尉(1)。永始、元延间(2)，比年日蚀(3)，故久不还放，玺书劳问不绝(4)。居岁余，征放归第视母公主疾。数月，主有瘳(5)，出放为河东都尉(6)。上虽爱放，然上迫太后，下用大臣，故常涕泣而遣之。后复征放为侍中光禄大夫，秩中二千石(7)。岁余，丞相方进复奏放，上不得已，免放，赐钱五百万，遣就国。数月，成帝崩，放思慕哭泣而死。

(1)天水：郡名。治平襄(在今甘肃通渭县西)，属国都尉：官名。主管民族地区事务。(2)永始：成帝年号(前16—前13)。元延：亦成帝年号(前12—前9)。(3)比：频也。(4)玺书：诏书。(5)瘳(chū)：病愈。引申为恢复元气。(6)河东都尉：河东郡(治安邑)都尉，掌军事。(7)秩中二千石：汉制光禄大夫秩比二千石，郡都尉也是秩比二千石。张放秩中二千石，乃特殊优待。

初，安世长子千秋与霍光子禹俱为中郎将，将兵随度辽将军范明友击乌桓(1)。还，谒大将军光，问千秋战斗方略，山川形势，千秋口对兵事，画地成图，无所忘失。光复问禹，禹不能记，曰：“皆有文书。”光由是贤千秋，以禹为不材，叹曰：“霍氏世衰(2)，张氏兴矣！”及禹诛灭，而安世子孙相继，自宣、元以来为侍中、中常侍、诸曹散骑、列校尉者凡十余人。功臣之世，唯有金氏、张氏(3)，亲近宠贵，比于外戚。

(1)范明友：汉昭宣时人，以击乌桓有功，封为平陵侯，地节四年坐谋反诛。乌桓：古族名。西汉时活动于今内蒙内东部及东北部分地区。(2)世：谓后世。即谓后裔或子孙。(3)金：指金日磾世系。张氏：张安世世系。

放子纯嗣侯，恭俭自修，明习汉家制度故事，有敬侯遗风(1)。王莽时不失爵，建武中历位至大司空(2)，更封富平之别乡为武始侯(3)。

(1)(纯)有敬侯遗风：班固此说不直。杨树达指出：“今按列侯九百二人为莽求九锡，纯名居首，然则纯实以阿莽得全也。此殆以班修书时张氏正盛，不免曲笔。”(2)建武：东汉光武帝年号(25—55)。大司空：西汉后期改御史大夫为大司空。(3)富平之别乡：指当初张安世兼食之别邑(魏郡武始县)。《汉书补注》引钱大昭曰：“‘别乡’疑当作‘别邑’，上文所谓‘别邑在魏郡’也，武始是魏郡县，非富平乡。”此说为是。

张汤本居杜陵，安世武、昭、宣世辄随陵(1)，凡三徙，复还杜陵。

(1)安世武、昭、宣世辄随陵：谓随所适之帝而徙处其陵。

赞曰：冯商称张汤之先与留侯同祖(1)，而司马迁不言，故阙缺焉。汉兴以来，侯者百数，保国持宠，未有若富平者也。汤虽酷烈，及身蒙咎，其推贤扬善，固宜有后。安世履道，满而不溢。贺之阴德，亦有助云(2)。

(1)冯商：字子商，汉成帝时以能属书待诏金马门，受诏续《太史公书》十余篇。《艺文志》春秋家云，“冯商所续《太史公》七篇。”留侯：张良。(2)班固赞张氏颇不直，难免曲笔之嫌。

## 汉书新注卷六十 杜周传第三十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杜周及其子杜延年、其孙杜缓、杜钦以及玄孙杜业等人的事迹。杜周，初为张汤部下，擢为廷尉，用法刻深，惟君主意旨是从。任职期间，关押了很多人，增加了不少官吏。官至御史大夫。杜延年，明习法律，附从霍光，颇受信用，官至御史大夫。杜缓，官至九卿。杜钦，少好经书，初谏成帝抑女宠，躬节俭，后为王凤幕僚，常与议朝政。《史记》将杜周列于《酷吏传》，《汉书》则立专传，因其子孙贵盛之故，如张汤例；传文因仍《史记》文；传未评论不免俗气。

杜周，南阳杜衍入也(1)。义纵为南阳太守(2)，以周为爪牙，荐之张汤(3)，为廷尉史(4)，使案舆失亡(5)，所论杀甚多。奏事中意(6)，任用，与减宣更为中丞者十余岁(7)。

(1)南阳：郡名。治宛县(今河南南阳市)。杜衍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南阳市西南。(2)义纵：见本书《酷吏传》。(3)张汤：本书有其传。(4)廷尉史：廷尉属下的的小吏，一般是协理事务。(5)案：案验，查力、边失亡：指边塞被寇略而损失人口、士卒、财产等情况。(6)中意：指中君之意。(7)减宣：见本书《酷吏传》。中丞：彻史中丞，御史大夫的副职。

周少言重迟(1)，而内深次骨(2)。宣为左内史(3)，周为廷尉、其治大抵放(仿)张汤，而善候伺(伺)(4)上所欲挤者(5)，因而陷之；上所欲释者，久系待问而微见(现)其冤状(6)。客有谓周曰：“君为天下决平(7)，不循三尺法(8)，专以人主意指为狱(9)，狱者固如是乎？”周曰：“三尺安出哉？前主所是著为律(10)，后主所是疏为令(11)；当时为是(12)，何古之法乎！”

(1)重：庄重。迟：不敏捷。(2)内深次骨：意谓阴险毒辣，用法深刻。(3)左内史：官名。与右内史同治京师。(4)候伺：指观察揣摩天子之意。(5)挤：排挤。(6)久系待问而微见其冤状：长期系狱不理，待天子询问时，则稍稍显现其冤状。(7)决平：审判公平。(8)三尺法：指已成文的法律。汉代法律书在三尺长的竹简上，故曰“三尺法”。(9)狱：指判案。(10)主：指君主。著：谓著明。(11)疏：谓分条说明。(12)当时：合乎当世。这里指合当今皇帝之意指。

至周为廷尉，诏狱亦益多矣(1)。二千石系者新故相因(2)，不减百余人。郡吏大府举之廷尉(3)，一岁至千余章(4)。章大者连逮证案数百，小者数十人；远者数千里，近者数百里。会狱(5)，吏因责如章告劾(6)，不服，以掠答定之。于是闻有逮证，皆亡匿。狱久者至更数赦十余岁而相告言(7)，大氏(抵)尽低以不道以上(8)，廷尉及中都官诏狱逮至六七万人(9)，吏所增加十有余万。

(1)诏狱：指皇帝交办的案子，以及关禁有关案犯的监狱。(2)二千石：指俸禄为二千石的官员。(3)郡吏大府举之廷尉：郡吏大府的狱事皆归廷尉。郡吏：指郡大守。大府：指丞相、御史大夫之府。举：皆也。(4)章：告状之章。(5)会狱：往对证之时。(6)责：指责令证人。如章告劾：照章揭发和作证。(7)狱久者：指案予长期拖延者。更：历也。更数赦十余岁而相告言：意谓经过多次赦免、时过十多年，仍然不获赦免了结，而仍相告发。(8)大抵：大都，大概。低以不道：诬陷为不道(指大逆、杀害无辜等)。以上：指以案上奏于天子。(9)中都官：京师诸官府。逮至六七万人：言所及拷问者达六七万人。

周中废(1)，后为执金吾(2)，逐捕桑弘羊、卫皇后昆弟子刻深(3)，上以为尽力无私，迁为御史大夫(4)。

(1)中废：中途免职。(2)执金吾：官名。掌京师治安。(3)桑弘羊：洛阳人，见《食货志》及《霍光传》。卫皇后：即卫子夫，汉武帝皇后，见《外戚传》，(4)迁为御史大夫：杜周于大

汉二年为执金吾，天汉三年二月为御史大夫。任御史四年，于太始二年(前95)卒。

始周为廷史(1)，有一马，及久任事，列三公(2)，而两子夹河为郡守(3)，家皆(资)累巨万矣。治皆酷暴，唯少子延年行宽厚云。

(1)廷史：廷尉史。(2)列三公上在三公(丞相、太尉、御史大夫)之列。(3)两子：指杜延寿、杜延考(齐召南说)，夹河为郡守：夹着黄河为河南、河内两郡之太守。

延年字幼公，亦明法律。昭帝初立，大将军霍光秉政(1)，以延年三公子，吏材有余，补军司空(2)。始元四年(3)，益州蛮夷反(4)，延年以校尉将南阳士击益州，还，为谏大夫(5)。左将军上官桀父子与盖主、燕王谋为逆乱(6)，假稻田使者燕仓知其谋(7)，以告大司农杨敞。敞惶惧，移病(9)，以语延年，延数以闻，桀等伏辜。延年封为建平侯。

(1)霍光：本书有其传。(2)军司空：疑为军司空令。原文脱一“令”字或“丞”字(陈直说)。

(3)始元四年：即公元前83年。(4)益州：西汉益州，包括今四川、云南、贵州等地区。(5)谏大夫：官名。掌论议，属郎中令(光禄勋)。(6)上官桀：参见本书《武五子传》、《霍光传》等。盖主：即鄂邑盖长公主。见本书《外戚传》，燕王：燕王刘旦。见本书《武五子传》。(7)燕仓：盖主舍人之父，见本书《燕王旦传》。(8)杨敞：本书卷六六有其传。(9)移病：假托有病而移居私第。

延年本大将军霍光吏，首发大奸(1)，有忠节，由是擢为太仆右曹给事中(2)。光持刑罚严，延年辅之以宽。治燕王狱时，御史大夫桑弘羊子迁亡，过父故吏侯史吴(3)。后迁捕得，伏法。会赦，侯史吴自出系狱，廷尉王平与少府徐仁杂治反事(4)，皆以为桑迁坐父谋反而侯史吴藏(藏)之，非匿反者，乃匿为随者也(5)。即以赦令除吴罪。后侍御史治实(6)，以桑迁通经术，知父谋反而不谏争，与反者身无异；侯史吴故三百石吏，首匿迁(7)，不与庶人匿随从者等(8)，吴不得赦。奏请覆治，劾廷尉、少府纵反者(9)。少府徐仁即丞相车千秋女婿也(10)，故千秋数为侯史吴言(11)。恐光不听，千秋即召中二千石、博士会公车门，议问吴法(12)。议者知大将军指(旨)(13)，皆执吴为不道(14)。明日，千秋封上众议，光于是以千秋擅召中二千石以下，外内异言(15)，遂下廷尉平、少府仁狱。朝廷皆恐丞相坐之，延年乃奏记光争，以为“吏纵罪人，有常法，今更低吴为不道(16)，恐于法深。又丞相素无所守持，而为好言于下，尽其素行也(17)。至擅召中二千石，甚无。状(18)。延年愚，以为丞相久故，及先帝用事(19)，非有大故，不可弃也。间者民颇言狱深，吏为峻诋(20)，今丞相所议，又狱事也，如是以及丞相，恐不合众心。群下喧哗，庶人私议，流言四布，延年窃重将军失此名于天下也(21)！”光以廷尉、少府弄法轻重，皆论弃市，而不以及丞相，终与相竟(22)。延年论议持平，合和朝廷，皆此类也。

(1)首发：首先发之。(2)太仆：官名。掌天子车马。右曹：加官。(3)侯史吴：姓侯史，名吴。(4)王平：字子心。齐人。徐仁：字中孙。齐人。参考本书《公卿表》。(5)随者：随坐者。(6)治实：谓重核其事。(7)首匿：言身为谋首而藏匿犯人。(8)等：相等。(9)纵：放也。(10)车千秋：本书卷六六有其传。(11)言：此指说情。(12)议问吴法：议论侯史吴于法律当得何罪。(13)指：意旨。(14)执：坚持。(15)外内：指外朝与内朝。(16)诋：诬也。(17)丞相素无所守持：丞相素无定见，而好与下属议论，皆其素行(王先谦说)。(18)元状：犹言无礼。(19)先帝用事：言在先帝时任职。(20)峻：谓峭刻。(21)重：犹雅。(22)终与相竟。谓(光)卒与之相始终。

见国家承武帝奢侈师旅之后，数为大将军光言：“年岁比不登(1)，流民未尽还，宜修孝文时政，示以俭约宽和，顺天心，说(悦)民意，年岁宜应(2)。”

光纳其言，举贤良，议罢酒榷盐铁(3)，皆自延年发之。吏民上书言便宜，有异，辄下延年平处复奏(4)。言可官试者，至为县令，或丞相、御史除用，满岁以状闻，或抵其罪法(5)，常与两府及廷尉分章(6)。

(1)比：频也。(2)年岁：指年成。(3)酒榷：酒税。盐铁：指盐铁专卖。(4)平处复奏：先平其可否，然后奏言。(5)或抵其罪法：言事之人有奸妄者，则按罪法处治。(6)常与两府及廷尉分章：汉代凡上章只上两府与廷尉。因霍光信任社延年，遇上书有异义者，每命尚书先下其章太仆寺，使延年平处之，此即所谓常与两府及廷尉分章(吴恂说)。两府：指丞相、御史大夫二府。

昭帝末，寝疾，征天下名医，延年典领方药。帝崩，昌邑王即位(1)，废，大将军光，卒骑将军张安世与大臣议所立(2)。时宣帝养于掖廷(3)，号皇曾孙，与延年中子忙相爱善，延年知曾孙德美，劝光、安世立焉。宣帝即位，褒赏大臣，延年以定策安宗庙，益户二千三百(4)，与始封所食邑凡四千三百户。诏有司论定策功，大司马大将军光功德过大尉绛侯周勃(5)，车骑将军安世、丞相杨敞功比丞相陈平，前将军韩增、御史大夫蔡谊功比颖阴侯灌婴，太仆杜延年功比朱虚侯刘章，后将军赵充国、大司农田延年、少府史乐成功比典客刘揭(6)，皆封侯益土。

(1)昌邑王：刘贺，武帝之子，见《武五子传》。(2)张安世：张汤之子，见《张汤传》。(3)掖廷：皇宫中宫嫔所居之处。(4)二千三百户：本书《功臣表》作“三千三百六十户”，“三千”乃“二千”之讹。《传》不数“六十”，乃举大数。(5)功德过：此及下文“功比”，皆以诛诸吕时功为比。(6)赵充国：本书有其传。田延年：见本书《酷吏传》，史乐成：或作“使乐成”及“便乐成”。疑乐成本姓“”，“史字”为省文，“便”字误，后人改为“使”(陈直说)。

延年为人安和，备于诸事(1)，久典朝政，上任信之，出即奉驾，人给事中，居九卿位十余年，赏赐赂遗，货(资)数千万。

(1)备：皆明习之意。

霍光薨后，子禹与宗族谋反，诛(1)。上以延年霍氏旧人，欲退之，而丞相魏相奏延年素贵用事(2)，官职多奸。遣吏考案，但得苑马多死(3)，官奴婢乏衣食，延年坐免官，削户二千。后数月，复召拜为北地太守(4)。延年以故九卿外为边吏，治郡不进(5)，上以玺书让延年。延年乃选用良吏，捕系豪强，郡中清静。居岁余，上使谒者赐延年玺书，黄金二十斤，徙为西河太守(7)；治甚有名。五凤中(8)，征入为御史大夫(9)。延年居父官府，不敢当旧位，坐卧皆易其处。是时四夷和，海内平，延年视事三岁，以老病乞骸骨，天子优之，使光禄大夫持节赐延年黄金百斤、酒，加致医药。延年遂称病笃。赐安车駟马(10)，罢就第。后数月薨，谥曰敬侯，子缓嗣。

(1)诛霍氏，详见本书《霍光传》。(2)魏相：本书有其传。(3)遣吏考案，但得苑马多死：杜延年官为大仆，所属有边郡六牧师令三十六苑之马，盖就边郡所上畜簿考核之(陈直说)。(4)北地：郡名。治马领(在今甘肃庆阳县西北)。(5)不进：谓比于诸郡不为最。(6)让：责也。(7)西河：郡名。汉西河郡治平定(今内蒙古东胜县境)。(8)五凤：汉宣帝年号(前57—前54)。(9)杜延年征入为御史大夫：时在五凤三年(前55)，见本书《功臣表》。(10)安车：坐乘之车。古代车多为立乘，车可坐乘，故曰“安车”。

缓少为郎，本始中以校尉从蒲类将军击匈奴(1)，还为谏大夫，迁上谷都尉(2)，雁门太守(3)。父延年亮，征视丧事，拜为太常(4)，治诸陵县，每冬月封具狱日(5)，常去酒省食，官属称其有恩。元帝初即位，谷贵民流，永光中西羌反(6)，缓辄上书入钱谷以助用，前后数百万。



(1)本始：汉宣帝年号(前73—前70)。蒲类将军：赵充国。(2)上谷：郡名。治沮阳(在今河北怀来县东南)。(3)雁门：郡名。治善无(在今山西右玉县东南)。(4)太常：官名。掌宗庙礼仪，兼掌选试博士。杜缓于甘露三年(前51)始为太常。(5)封具狱：言狱案已具，当论决之，故封上。(6)永光：汉元帝年号(前43—前39)缓六弟，五人至大官，少弟熊历五郡二千石，三州牧刺史，有能名，唯中弟钦官不至而最知名。

钦字子夏，少好经书，家富而目偏盲(1)，故不好为吏。茂陵杜邺与钦同姓字，俱以材能称京师(2)，故衣冠谓钦为“盲杜子夏”以相别(3)。钦恶以疾见诋(4)，乃为小冠，高广财(才)二寸，由是京师更谓钦为“小冠杜子夏”，而邺为“大冠杜子夏”云。

(1)偏盲：一目失明。同姓字：即同姓杜、同字子夏。(2)称京师：见称于京师。(3)衣冠：谓士大夫。(4)诋：毁也。

时帝舅大将军王凤以外戚辅政(1)，求贤知(智)自助。凤父顷侯禁与钦兄缓相善，故凤深知钦能，奏请钦为大将军军武库令(2)。职闲无事，钦所好也。

(1)王凤：参见本书《王莽传》。(2)大将军军：大将军之军，武库令：主兵器，秩六百石。

钦为人深博有谋。自上为太子时，以好色闻，及即位，皇太后诏采良家女。钦因是说大将军凤曰：“礼一娶九女(1)，所以极阳数(2)，广嗣重祖也；必乡举求窈窕(3)，不问华色，所以助德理内也；梯侄虽缺不复补(4)，所以养寿塞争也。故后妃有贞淑之行，则胤嗣有贤圣之君；制度有威仪之节，则人君有寿考之福。废而不由(5)，则女德不厌(6)；女德不厌，则寿命不究于高年(7)。《书》云‘或四三年(8)’，言失(逸)欲之生害也。男子五十，好色未衰；妇人四十，容貌改前。以改前之容侍于未衰之年，而不以礼为制，则其原不可救而后徠异态；后徠异态，则正后自疑而支庶有间适(嫡)之心(9)。是以晋献被纳谗之谤，申生蒙无罪之辜(10)。今圣主富于春秋，未有适(嫡)嗣，方乡(向)术入学(11)，未亲后妃之议。将军辅政，宜因始初之隆，建九女之制，详择有行义之家，求淑女之质，毋必有色声音技能，为万世大法。夫少，戒之在色，《小弁(弁)》之作(12)，可为寒心。唯将军常以为忧。”

(1)一娶九女：指天子一人娶九女。(2)极阳数：阳数为一、三、五、七、九，九为阳数之极。(3)乡举：谓博问乡里而不举之。窈窕(y o t i o)：美好貌。(4)梯(dì)侄：指从嫁的妹妹和侄女。(5)由：从也。(6)女德不厌：言好色之甚。(7)究：竟也。(8)《书》云“或四三年”：《尚书·周书·无逸》云：“无湛乐之从，罔或克寿，或十年，或七八年，或五六年，或四三年”，谓逸欲过度则损寿。(9)间：代也。(10)晋献被纳谗之谤：春秋时，晋献公以骊姬为夫人，骊姬生奚齐，欲立为太子，于是谮杀太子申生，并逐群公子。(11)术：道也。(12)《小弁》：《诗经·小雅》篇名之一。周幽王宠爱褒姒，废申后，逐太子宜臼，立褒姒为后，褒姒子伯服为太子。此诗为宜臼讽刺幽王，斥责谗人，并以自伤之作。

凤白之太后，太后以为故事无有。钦复重言：“《诗》云‘殷监(鉴)不远，在夏后氏之世(1)。”刺戒者至迫近，而省听者常怠忽(2)，可不慎哉！前言九女，略陈其祸福，甚可悼惧，窃恐将军不深留意。后妃之制，夭寿治乱存亡之端也。迹三代之季世，览宗、宣之飨(享)国(3)，察近属之符验(4)，祸败易常不由女德？是以佩玉晏鸣，《关雎》叹之(5)，知好色之伐性短年，离制度之生无厌，天下将蒙化，陵夷而成俗也。故咏淑女，几(冀)以配上(6)，忠孝之笃，仁厚之作也。夫君亲寿尊，国家治安，诚臣子之至愿，所当勉之也。《易》曰：‘正其本，万物理(7)。”凡事论有疑未可立行者，求之往古则典刑无，考之来今则吉凶同，卒(猝)摇易之则民心惑，若是者诚难施也。今九女之制，合于往古，无害于今，不逆于民心，至易行也，行之至有福也，

将军辅政而不早定，非天下之所望也。唯将军信(申)臣子之愿，念《关雎》之思，逮委政之隆(8)，及始初清明(9)，为汉家建无穷之基，诚难以忽，不可以遵(10)。”夙不能自立法度，循故事而已。会皇太后女弟司马君力与钦兄子私通，事上闻，钦惭惧，乞骸骨去。

(1)“殷监不远”等句：见《诗经·大雅·荡》。(2)忽：忘也。(3)宗：指殷高宗。宣：指周宣王。宗、宣：皆所谓中兴之君。(4)近属：犹近今。(5)佩玉宴鸣，《关雎》叹之：传说周康王贪女色，早晨晏起，夫人不鸣璜，宫门不击柝，故诗人感叹，作《关雎》(《诗经·周南》篇名)之诗，思得淑女，以配君子。(6)故咏淑女二句：《关雎》有“窈窕淑女，君子好逑”等诗句。(7)《易》曰等句：《易纬坤灵图》有云，“正其本，万物理。差之毫厘，谬以千里。”(8)委政之隆：言王夙受天子之委政，权宠隆盛。(9)始初清明：言天子新即位，政宜清明。(10)遴(lin)：同“吝”。

后有日蚀地震之变，诏举贤良方正能直言士，合阳侯梁放举钦(1)，钦上对曰：“陛下畏天命，悼变异，延见公卿，举直言之士，将以求天心，迹得失也(2)。臣钦愚戆，经术浅薄，不足以奉大对(3)。臣闻日蚀地震，阳微阴盛也。臣者，君之阴也；子者，父之阴也；妻者夫之阴也；夷狄者，中国之阴也。《春秋》日蚀三十六，地震五，或夷狄侵中国，或政权在臣下，或妇乘夫(4)，或臣子背君父，事虽不同，其类一也。臣窃观人事以考变异，则本朝大臣无不自安之人，外戚亲属无乖刺之心(5)，关东诸侯无强大之国，三陲(陲)蛮夷无逆理之节(6)；殆为后宫(7)。何以言之？日以戊申蚀，时加未。戊未，土也。土者，中宫之部也。其夜地震未央宫殿中，此必适(嫡)妾将有争宠相害而为患者(8)，唯陛下深戒之。变感以类相应，人事失于下，变象见(现)于上。能应之以德，则异咎消亡；不能应之以善，则祸败至。高宗遭雉之戒(9)，饬己正事，享百年之寿，殷道复兴(10)，要在所以应之。应之非诚不立，非信不行。宋景公小国之诸侯耳，有不忍移祸之诚，出入君之言三，荧惑为之退舍(11)。以陛下圣明，内推至诚，深思天变，何应而不感？何摇而不动？孔子曰：‘仁远乎哉(12)！’唯陛下正后妾，抑女宠，防奢泰，去佚(逸)游，躬节俭，亲万事，数御安车，由辇道(13)，亲二宫之饗膳(14)，致晨昏之定省。如此，即尧舜不足与比隆，咎异何足消灭！如不留听于庶事，不论材而授位，殫天下之财以奉淫侈(15)，匱万姓之力以从(纵)耳目，近谄谀之人而远公方(16)，信谗贼之臣以诛忠良，贤俊失(逸)在岩穴(17)，大臣怨于不以(18)，虽无变异，社稷之忧也。天下至大，万事至众，祖业至重，诚不可以佚(逸)豫为(19)，不可以奢泰持也。唯陛下忍无益之欲，以全众庶之命。臣钦愚戆，言不足采。”

(1)梁放：梁喜(宣帝功臣)之子。(2)迹：寻求之意。(3)大对：谓以对大问。(4)乘：陵也。(5)刺：戾也。(6)三陲：谓东、南、西三面之边境。(7)殆：近也。(8)嫡：指正后。(9)高宗：指商朝高宗武丁。(10)饬己正事三句：此解，详见本书《五行志》。(11)宋景公不忍移祸事：传说春秋末年，宋景公时荧惑守心，太史子韦请移之于大臣及国人与岁，景公不听。天感其诚，荧惑为之退舍，景公因而享延祚。(12)“仁远乎哉”：见《论语·述而篇》。言仁道不远，求之而至。(13)数御安车等句：此针对成帝好微行而发。由：从也。(14)二宫：指邛成太后与成帝母。饗膳：熟食曰“饗”，具食曰“膳”。(15)殫：此与下文“匱”，皆尽也。(16)方：正也。(17)逸：隐逸。(18)怨于不以：言不见用而怨。以：用也。(19)为：治也。

其夏，上尽召直言之士诣白虎殿对策(1)，策曰：“天地之道何贵？王者之法何如？《六经》之义何上(尚)？人之行何先？取人之术何以(2)？当世之治何务？各以经对(3)。”

(1)白虎殿：此殿在未央宫。(2)以：用也。(3)以经对：据经义以对。

钦对曰：“臣闻天道贵信，地道贵贞(1)；不信不贞，万物不生。生，天地之所贵也。王者承天地之所生，理而成之，昆虫草木靡不得其所。王者法天地，非仁无以广施，非义无以正身；克己就义，恕以及人(2)，《六经》之所上(尚)也。不孝，则事君不忠，莅官不敬(3)，战陈(阵)无勇，朋友不信(4)。孔子曰：‘孝无终始，而患不及者，未之有也。’(5)孝，人行之所先也。观本行于乡党，考功能于官职，达观其所举，富观其所予，穷观其所不为，乏观其所不要(6)，近观其所为主，远观其所主(7)。孔子曰：‘视其所以，观其所由，察其所安，人焉廋哉？’(8)取人之术也。殷因于夏尚质，周因于殷尚文，今汉家承周秦之敝，宜抑文尚质，废奢长俭(9)，表实去伪(10)。孔子曰‘恶紫之夺朱(11)’，当世治之所务也(12)。臣窃有所忧，言之则拂心逆指(13)，不言则渐日长，为祸不细，然小臣不敢废道而求从(14)，违忠而耦意(15)。臣闻玩色无厌，必生好憎之心；好憎之心生，则爱宠偏于一人；爱宠偏于一人，则继嗣之路不广，而嫉妒之心兴矣。如此，则匹妇之说(16)，不可胜也。唯陛下纯德普施，无欲是从(17)，此则众庶咸说(悦)，继嗣日广，而海内长安。万事之是非何足备言！”

(1)贞：正也。(2)恕以及人：言以仁爱为心，内省己志，施之于人(颜师古说)。(3)莅(1i)：临，到。(4)事君不忠四句：见《礼记·祭义》曾子之言。(5)孔子曰等句：引语见《孝经》所载孔子之言。谓行孝始终不备，而患祸不及者，无此事也(见颜注)。(6)达观其所举四句：见《说苑·臣术篇》李克对魏文侯语。《周书》及《大戴礼·官人篇》略同。(7)近观其所为主两句：谓观其所交，可知其人之贤否。(8)孔子曰等句：引语见《论语·为政篇》。以；用也；指结交。由：由此行之意。所由，所以从由的道路。所安：谓安于什么(及不安于什么)。焉：何处。廋(su)：隐藏，藏匿。(9)长：谓崇贵之。(10)表：明也。(11)“恶紫之夺朱”：见《论语·阳货篇》。此谓恶其邪好而夺正色，喻利口之人虚伪而倾惑。朱：正色。紫：间色之好者。(12)治之：当为“之治”，以对上文策曰“当世之治何务”(王念孙说)。(13)拂：谓违戾。(14)从：顺也。(15)耦：合也。(16)匹妇：一妇人。(17)无欲是从：意谓不使百姓可以从己之欲。

钦以前事病，赐帛罢(1)，后为议郎，复以病免。

(1)因前事病：谓因前事为累。前事，指上文司马君力与杜钦兄子私通事。

征诣大将军莫(幕)府，国家政谋，凤常与钦虑之(1)。数称达名士王骏、韦安世、王延世等(2)，救解冯野王、王尊、胡常之罪过(3)，及继功臣绝世(4)，填(镇)抚四夷，当世善政，多出于钦者。见凤专政太重，戒之曰：“昔周公身有至圣之德，属有叔父之亲，而成王有独见之明，无信谗之听，然管蔡流言而周公惧。穰侯(5)，昭王之舅也，权重于秦，威震邻敌，有旦莫(暮)偃伏之爱(6)，心不介然有间(7)，然范雎起徒步(8)，由异国，无雅信(9)，开一朝之说，而穰侯就封(10)。及近者武安侯之见退(11)，三事之迹，相去各数百岁，若合符节，甚不可不察。愿将军由周公之谦惧(12)，损穰侯之威，放武安之欲(13)，毋使范雎之徒得间其说(14)。”

(1)虑：计也。(2)王骏：王阳之子。韦安世：韦贤之孙，方山之予。王延世：即成帝时塞决河者，见本书《成帝纪》。(3)冯野王：冯奉世之子，《冯奉世传》附其传。王尊：本书卷七六有其传。何焯曰：冯野王以京兆尹王尊荐以代王凤，王凤讽御史中丞劾之，杜钦之救解，亦为王氏补过。胡常：本书《翟方进传》、《儒林传》。(4)继功臣绝世：本书《功臣表》记杜业纳说，于是成帝复绍萧何。此乃社业(杜钦兄之子)之事，而非钦事(齐召南说)。(5)穰侯：魏冉。战国时秦国大臣，秦昭王母宣太后异父弟，封为穰侯。(6)昭王之舅……有旦暮偃伏之爱：昭王幼小，旦夕偃伏戏弄于其舅(魏冉)之旁侧。(7)介然有间：谓有隔阂。(8)范雅：战国时魏国人，

入秦后游说秦昭王取得信任，取代了魏冉的地位，为秦国，封为应侯。(9)雅信：谓素相信任。(10)就封：谓罢退而回到封地。(11)武安侯：田蚡。本书有其传。(12)由：从，用。(13)放：犹屏。(14)间(jiàn)：乘间。

顷之，复日蚀，京兆尹王章上封事求见，果言凤专权蔽主之过，宜废勿用，以应天变。于是天子感悟，召见章，与议，欲退凤。凤甚忧惧，钦令凤上疏谢罪，乞骸骨，文指甚哀，太后涕位为不食。上少而亲倚凤，亦不忍废，复起凤就位。凤心惭，称病笃，欲遂退。钦复说之曰：“将军深悼辅政十年，变异不已，故乞骸骨，归咎于身，刻己自责，至诚动众，愚知(智)莫不感伤。虽然，是无属之臣(1)，执进退之分(2)，洁其去就之节者耳，非主上所以待将军，非将军所以报主上也。昔周公虽老，犹在京师，明不离成周(3)，示不忘王室也。仲山父异姓之臣，无亲于宣，就封于齐(4)，犹叹息永怀，宿夜徘徊，不忍远去，况将军之于主上，主上之与将军哉！夫欲天下治安变异之意(5)，莫有将军(6)，主上照然知之(7)，故攀援不遣(8)，《书》称‘公毋困我！’(9)唯将军不为四国流言自疑于成王，以固至忠。”凤复起视事。上令尚书劾奏京兆尹章，章死诏狱。语在《元后传》。

(1)无属：谓无言属于上。(2)介：节也。(3)成周：当作“宗周”。成王都于镐宗，未曾东迁。这里既说“周公虽老，犹在京师”，则当为不离“宗周”(吴恂说)。(4)仲山父……就封于齐：此说有误。周宣王时，齐太公之祀未绝，不可能有封仲山甫于齐之事。《诗经·大雅·烝民》“仲山甫组齐，式遄其归”云云，不足为仲山甫就封于齐之据。(5)意：疑作“息”。(6)有：当作“若”，形近致误(杨树达说)。(7)照：有些版本作“昭”。(8)援：引也。(9)《书》称“公毋困我”：见《尚书·周书·洛诰》，成王告周公词。意谓公必须留此，不得遂去，而令我困(颜师古说)。

章既死，众庶冤之，以讥朝廷。钦欲救其过，复说凤曰：“京兆尹章所坐事密，吏民见章素好言事，以为不坐官职，疑其以日蚀见对有所言也。假令章内有所犯，虽陷正法，事不暴扬，自京师不晓，况于远方。恐天下不知章实有罪，而以为坐言事也(1)。如是，塞争(诤)引之原(2)，损宽明之德。钦愚以为宜因章事举直言极谏，并见郎从官展尽其意，加于往前，以明示四方，使天下咸知主上圣明，不以言罪下也。若此，则流言消释，疑惑著明。”凤白行其策。钦之补过将美(3)，皆此类也。

(1)(杜欽)复说凤曰等句：当时京兆尹王章不以动王凤见罪，而以奏荐冯野王、诋张美人为罪，故杜欽欲王凤暴扬之(周寿昌说)。(2)诤引：谓引事类以谏诤(颜师古说)。(3)将：助也。

优游不仕，以寿终。钦子及昆弟支属至二千石者且十人。钦兄缓前免太常，以列侯奉朝请，成帝时乃薨，子业嗣(1)。

(1)业：杜业，字君都，见本书《公卿表》。

业有材能，以列侯选，复为太常。数言得失，不事权贵，与丞相翟方进、卫尉定陵侯淳于长不平(1)。后业坐法免官(2)，复为函谷关都尉。会定陵侯长有罪，当就国，长舅红阳侯立与业书曰(3)：“诚哀老姊垂白(4)，随无状子出关(5)，愿勿复用前事相侵。”定陵侯既出关，伏罪复发(6)，下洛阳狱。丞相史搜得红阳侯书(7)，奏业听请(8)，不敬，坐免就国。

(1)翟方进：本书有其传。淳于长：本书《佞幸传》有其传。其母乃元后与王立之姊。(2)业坐法免官：杜业于鸿嘉元年为太常，七年免(见《公卿表》)。当在永始三年免官。(3)会定陵侯长有罪等句：定陵在汝南郡，定陵侯淳于长就国，当出函谷关，故王立与关都尉杜业书。(4)垂：临近之义。垂白：谓其发将白。(5)无状：犹言不肖。(6)伏罪复发：指长与许后书。见本书《外戚传》。(7)搜得：于定陵侯长处搜得。红阳侯书：即红阳侯王立与杜业书。(8)听请：

律名。言其挟私枉法，听受请谒。按：杜业不侵淳于长，非枉法行为。罪其听请，乃深文巧诋。

其春(1)，丞相方进薨，业上书言：“方进本与长深结厚，更相称荐，长陷大恶，独得不坐，苟欲障塞前过，不为陛下广持平例(2)，又无恐惧之心，反因时信(申)其邪辟(僻)，报睚眦怨。故事，大逆朋友坐免官，无归故郡者，今坐长者归故郡，已深一等；红阳侯立坐子受长货赂故就国耳，非大逆也，而方进复奏立党友后将军朱博、钜鹿太守孙宏、故少府陈咸(3)，皆免官，归咸故郡。刑罚无平，在方进之笔端，众庶莫不疑惑，皆言孙宏不与红阳侯相爱。宏前为中丞时，方进为御史大夫，举椽隆可侍御史(4)，宏奏隆前奉使欺谩(5)，不宜执法近侍，方进以此怨宏。又方进为京兆尹时，陈咸为少府，在九卿高第(第)，陛下所自知也。方进素与司直师丹相善(6)，临御史大夫缺，使丹奏咸为奸利，请案验，卒不能有所得，而方进果自得御史大夫。为丞相，即时诋欺(7)，奏免咸，复因红阳侯事归咸故郡。众人皆言国家假方进权太甚。案师丹行能无异，及光禄勋许商被病残人(8)，皆但以附从方进，尝获尊官。丹前亲荐邑子丞相史能使巫下神，为国求福，几(冀)获大利。幸赖陛下至明，遣使者毛莫如先考验(9)，卒得其奸，皆坐死。假令丹知而白之，此诬罔罪也；不知而白之，是背经术惑左道也(10)：二者皆在大辟，重于朱博、孙宏、陈咸所坐。方进终不举白，专作威福，阿党所厚，排挤英俊，托公报私，横厉无所畏惧(11)，欲以熏轹(燎)天下(12)。天下莫不望风而靡，自尚书近臣皆结舌杜口(13)，骨肉亲属莫不股栗(14)。威权太盛而不忠信，非所以安国家也。今闻方进卒(猝)病死(15)，不以尉(慰)示天下，反复赏赐厚葬，唯陛下深思往事，以戒来今。”

(1)其春：绥和二年(前7)春。(2)方进本与长深结厚：意谓翟方进与淳于长厚善，长已陷罪，而方进独不坐，这是不平。(3)朱博：本书有其传。(4)侍御史：御史大夫之属官。(5)谩：逛也。(6)师丹：本书有其传。(7)诋：诬也。(8)残：癯也。(9)毛莫如：太山人，官至常山太守。有说“毛”字当作“屯”(钱大昭说)。(10)左道：不正之道。(11)横厉：纵横横厉。(12)熏：言熏灼之。(13)杜：塞也。(14)股栗：大腿发抖，形容十分恐惧。(15)病死：实际上是自杀。因成帝秘其事，故此云病死。

会成帝崩，哀帝即位，业复上书言：“王氏世权日久，朝无骨鲠之臣，宗室诸侯微弱，与系囚无异，自佐史以上至于大吏皆权臣之党。曲阳侯根前为三公辅政(1)，知赵昭仪杀皇子，不辄白奏，反与赵氏比周，恣意妄行，譖诉故许后，被加以非罪，诛破诸许族，败元帝外家。内嫉妒同产兄姊红阳侯立及淳于氏(2)，皆老被放弃。新喋血京师，威权可畏。高阳侯薛宣有不养母之名(3)，安昌侯张禹奸人之雄(4)，惑乱朝廷，使先帝负谤于海内，尤不可不慎。陛下初即位，谦让未皇(遑)(5)，孤独特立，莫可据杖，权臣易世(6)，意若探汤(7)。宜早以义割恩，安百姓心。窃见朱博忠信勇猛，材略不世出(8)，诚国家雄俊之宝臣也，宜征博置左右以填(镇)天下。此人在朝，则陛下可高枕而卧矣。昔诸吕欲危刘氏，赖有高祖遗臣周勃、陈平尚存，不者，几为奸臣笑。”

(1)曲阳侯根：王根。(2)兄：红阳侯王立。姊：淳于长之母。(3)薛宣：本书有其传。(4)张禹：本书有其传。(5)遑：闲暇。(6)权臣易世：谓世执朝政之权。(7)探汤：以手探沸水，比喻小心戒惧。(8)不出世：谓世所希有。

业又言宜为恭王立庙京师(1)，以章孝道。时高昌侯董宏亦言宜尊帝母定陶王丁后为帝太后。大司空师丹等劾宏误朝不道，坐免为庶人，业复上书讼宏。前后所言皆合指(旨)施行，朱博果见拔用。业由是征，复为太常。岁余

(2)，左迁上党都尉(3)。会司隶奏业为太常选举不实(4)，业坐免官，复就国。

(1)恭王：定陶恭王，哀帝之生父。(2)岁余：杜业于哀帝建平四年为太常，三年贬(见《公卿表》)。此“岁余”误。(3)上党：郡名。治长子(今山西长子县西南)。(4)司隶：司隶校尉，汉武帝时始置，掌纠察京师百官及所辖附近各郡，相当于州刺史。

哀帝崩，王莽秉政，诸前议立庙尊号者皆免，徙合浦(1)。业以前罢黜，故见阔略(2)，忧恐，发病死。业成帝初尚帝妹颍邑公主，主无子，薨，业家上书求还京师与主合葬，不许，而赐谥曰荒侯，传子至孙绝(3)。初，杜周武帝时徙茂陵(4)，至延年徙杜陵云(5)。

(1)合浦：郡名。治合浦(在今广西合浦县东北)。(2)阔略：谓宽纵不问。(3)传子至孙绝：杜业之子名辅，辅之子名宪，见《功臣表》。(4)茂陵：汉武帝陵，又县名。在今陕西兴平县东北。(5)杜陵：县名。汉宣帝在此筑陵，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南。

赞曰：张汤、杜周并起文墨小吏，致位三公，列于酷吏。而俱有良子，德器自过(1)，爵位尊显，继世立朝，相与提衡(2)，至于建武(3)，杜氏爵乃独绝(4)。迹其福祚，元功儒林之后莫能及也(5)。自谓唐杜苗裔，岂其然乎(6)？及钦浮沈当世，好谋而成，以建始之初深陈女戒，终如其言，庶几乎《关雎》之见微(7)，非夫浮华博习之徒所能规也。业因势而抵埗(8)，称朱博，毁师丹，爱憎之议可不畏哉！

(1)德器自过：言其子德器超过二人自身。(2)衡：平也，言二人相齐。(3)建武：汉光武帝年号(25—55)。(4)杜氏爵乃独绝：建武之后，张氏尚有张纯为侯，故此言杜氏独绝。(5)元功：指萧何、曹参、张良、陈平之属。儒林：指贡禹、薛宣、韦贤、匡衡之辈。(6)自谓唐杜苗裔，岂其然乎：此乃史家微辞。断言其非唐杜氏之后裔。(7)庶几乎《关雎》之见微：此即指上文杜钦说王凤“佩玉晏鸣，《关雎》叹之”云云，已知治化之将衰，故曰“见微”。(8)因势而抵埗(gu)：谓乘其衰败而排挤也。劾翟方进于已死，及哀帝立而排击王氏，都是杜业“因势而抵埗”之显例。

## 汉书新注卷六十一 张骞李广利传第三十一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张骞、李广利的事迹。张骞，武帝时两次奉使西域，历经磨难，不畏艰苦，沟通中外，作出贡献，是个传奇式英雄人物。还曾参与征伐匈奴的活动。李广利，武帝宠姬李夫人之兄，太初元年(前 104)，奉命带兵到大宛贰师城索取汗血马，故号贰师将军。此役损失很大，但他却封为海西侯。征和三年(前 90)出击匈奴，兵败，投降对方，不久死于客地。《史记》将张骞附传于《卫将军传》，甚为简略，而《大宛传》记载张骞、李广利事，较为详细，止于李广利封为海西侯。《汉书》将张骞、李广利合为一传，补充材料，详其始末，显示汉武帝事外的精神及中西的交流。《史记》《汉书》于传末都论及取材谨慎的原则，不取荒诞不经的传闻；这是史学的基本要求，否则难言“实录”。

张骞，汉中也(1)，建元中为郎(2)。时匈奴降者言匈奴破月氏王(3)，以其头为饮器(4)，月氏遁而怨匈奴，无与共击之(5)。汉方欲事灭胡，闻此言，欲通使，道必更匈奴中(6)，乃募能使者。骞以郎应募，使月氏，与堂邑氏奴甘父俱出陇西(7)。径匈奴，匈奴得之，传诣单于。单于曰：“月氏在吾北，汉何以得往使？吾欲使越，汉肯听我乎？”留骞十余岁，予妻，有子，然骞持汉节不失。

(1)汉中人：陈寿《益部耆旧传》云。骞汉中成固人。成固，县名，今陕西城固县。(2)建元：汉武帝年号(前 140—前 135)。(3)月氏(ròuzh)：我国古代西北部的一个民族。(4)饮器：侧耳杯。其形如人面，故匈奴以月氏王头为饮器，取其形似(陈直说)。(5)无与：言无人援助。(6)更：经过。(7)堂邑：汉人之姓。其奴名甘父。陇西：郡名。治狄道(今甘肃临洮县)。张骞出陇西，时在建元三年(前 138)。

居匈奴西(1)，骞因与其属亡乡(向)月氏(2)，西走数十日至大宛(3)。大宛闻汉之饶财，欲通不得，见骞，喜，问欲何之。骞曰：“为汉使月氏而为匈奴所闭道，今亡，唯王使人道(导)送我。诚得至，反(返)汉，汉之赂遗王财物不可胜言。”大宛以为然，遣骞，为发译道(导)(4)，抵康居(5)。康居传致大月氏(6)。大月氏王已为胡所杀，立其夫人为王(7)。既臣大夏而君之(8)，地肥饶，少寇，志安乐，又自以远远汉(9)，殊无报胡之心。骞从月氏至大夏，竟不能得月氏要领(10)。

(1)居匈奴西：《史记》作“居匈奴中，益宽”。(2)其属：谓同使之官属。(3)大宛(yu n)：西域国名。在今苏联中亚费尔干纳盆地。王治贵山城(今苏联中亚卡散赛)。以产汗血马著称。(4)译：译员。导：向导。(5)抵：至也。康居：西域国名。东界乌孙，西达奄蔡，南接大月氏，东南临大宛。约在今巴尔喀什湖和咸海之间。王都在卑阗城。北部为游牧区，南部为农业区。(6)大月氏：古族名。汉文帝时，月氏大部分人从敦煌祁连间西迁至塞种地区(今新疆西部伊犁河流域及其迤西一带)，称大月氏，因遭乌孙攻击，又西迁大夏(今阿姆河上流)。自张骞至其国后，往来渐密。国内分休密、双靡、贵霜、顿、都密五部翕侯。约当西汉后期，贵霜翕侯兼并其他四部，建立贵霜王朝。(7)夫人：《史记》作“太子”。(8)臣大夏：谓以大夏为臣。大夏(Bactria)：中亚细亚古国。在兴都库什山与阿姆河上游之间(今阿富汗北部)。公元前三、二世纪之交强盛，后国土分袭、势衰，被大月氏入据。(9)自以远远汉：《史记》作“自以远汉”。(10)要(y o)领：长衣提起腰和领，襟袖自然平贴。比喻纲要或事物的关键。要：古“腰”字。

留岁余，还，并(傍)南山(1)，欲从羌中归(2)，复为匈奴所得。留岁余，单于死，国内乱，骞与胡妻及堂邑父俱亡归汉(3)。拜骞太中大夫(4)，堂邑

父为奉使君。

(1)南山：即今新疆南部喀喇昆仑山脉。(2)羌：古族名。活动于今甘肃、青海等部分地区。

(3)堂邑父：即堂邑氏之奴甘父。亡归汉：时在元朔三年(前126)。(4)太中大夫：官名。掌论议，属郎中令(光禄勋)。

骞为人强力，宽大信人，蛮夷爱之。堂邑父胡人(2)，善射，穷急射禽兽给食(3)。初，骞行时百余人，去十三岁(4)，唯二人得还。

(1)强力：言坚忍于事(颜师古说)。(2)胡人：《史记》作“故胡人”，是也。(3)给：供也。

(4)十三年：自建元三年至元朔三年(前138—126)。

骞身所至者，大宛、大月氏、大夏、康居，而传闻其旁大国五六，具为天子言其地形，所有(1)。语皆在《西域传》。

(1)所有：指所生之物。

骞曰：“臣在大夏时，见邛竹杖、蜀布(1)，问安得此，大夏国人曰：‘吾贾人往市之身毒国(2)。身毒国在大夏东南可数千里。其俗土著(3)，与大夏同，而卑湿暑热。其民乘象以战。其国临大水焉。’以骞度之(4)，大夏去汉万二千里，居西南。今身毒又居大夏东南数千里，有蜀物，此其去蜀不远矣。今使大夏，从羌中，险，羌人恶之；少北，则为匈奴所得；从蜀，宜径(5)，又无寇。”天子既闻大宛及大夏、安息之属皆大国，多奇物，土著，颇与中国同俗，而兵弱，贵汉财物；其北则大月氏、康居之属，兵强，可以赂遗设利朝也(6)。诚得而以义属之(7)，则广地万里，重九译，致殊俗，威德遍于四海。天子欣欣以骞言为然。乃令因蜀犍为发间使(8)，四道并出：出(9)，出苻(10)，出徙邛(11)，出僂(12)，皆各行一二千里。其北方闭氏、苻(13)，南方闭騫、昆明(14)。昆明之属无君长，善寇盗，辄杀略汉使，终莫得通。然闻其西可千余里，有乘象国，名滇越(15)，而蜀贾间出物者或至焉(16)，于是汉以求大夏道始通滇国。初，汉欲通西南夷，费多，罢之。及骞言可以通大夏，乃复事西南夷。

(1)见邛竹杖、蜀布：《御览》卷一六八引《蜀记》云：“张骞奉始寻河源，得高节竹植于邛山。今缘山皆是，可以为杖。”又说文，蜀细布。(参考陈直《汉书新证》)。(2)贾人：商人。市：交易。身毒：古印度的别译。(3)土著：世代定居于一地。(4)度：计也。(5)宜：犹当。径：直也。宜径：谓从蜀往身毒，当是直道。(6)设：施也。设利朝：谓施利以诱令入朝。(7)以义属之：谓以道义使之臣属。(8)犍为：郡名。治僂道(在今四川宜宾市西南)。间使：求间隙而行的使者。(9) (máng)：古部族名。秦汉时分布于今四川松潘等地区。(10)苻：古部族名。秦汉时分布于今四川峨嵋山以南一带。(11)徙：古部族名。秦汉时分布于今四川大全县一带。邛：古部族名。秦汉时分布于今四川峨嵋山西北方一带。(12)僂(bó)：古部族名。秦汉时分布于今四川宜宾市西南一带。(13)闭：指汉使被闭塞。氏：古民族名。秦汉时分布于今四川松潘等地区。(14)僂(x)：古部族名。秦汉时分布于今云南保山一带。昆明：古部族名。分布于今云南下关市一带。(15)滇越：古部族名。分布于今云南腾冲一带。(16)间出物：谓以物往私市。

骞以校尉从大将军击匈奴(1)，知水草处，军得以不乏，乃封骞为博望侯(2)。是岁元朔六年也(3)。后二年，骞为卫尉(4)，与李广俱出右北平击匈奴(5)。匈奴围李将军，军死亡多，而春后期当斩，赎为庶人。是岁骠骑将军破匈奴西边(6)，杀数万人，至祁连山(7)。其秋，浑邪王率众降汉(8)，而金城、河西并(傍)南山至盐泽(9)，空无匈奴。匈奴时有候者到(10)，而希矣。后二年(11)，汉击走单于于幕(漠)北。

(1)大将军：卫青。本书有其传。(2)博望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南阳市东北。(3)元朔六年：即公元前123年。(4)卫尉：官名。掌管宫门警卫，主南军。(5)李广：本书有其传。(6)骠骑将军：



霍去病。本书有其传。(7)祁连山：在今甘肃张掖县西南、祁连山脉中部。(8)混邪王：匈奴之王号。(9)金城：郡名。治允吾(在今甘肃永清县西北)。河西：古地区名。汉时指今甘肃、青海两省黄河以西，即河西走廊与湟水流域。南山：在今甘肃古浪县西南。盐泽：即蒲昌海，在今新疆罗布泊地区。(10)候者：侦探。(11)后二年：指元狩四年(前119)。

天子数问骞大夏之属。骞既失侯，因曰：“臣居匈奴中，闻乌孙王号昆莫(1)。昆莫父难兜靡本与大月氏俱在祁连、敦煌间，小国也。大月氏攻杀难兜靡(2)，夺其地，人民亡走匈奴。子昆莫新生，傅父布就领侯抱亡置草中(3)，为求食，还，见狼乳之(4)，又乌衔肉翔其旁，以为神，遂持归匈奴，单于爱养之。及壮，以其父民众与昆莫，使将兵，数有功。时，月氏已为匈奴所破，西击塞王(5)，塞王南走远徙，月氏居其地。昆莫既健(6)，自请单于报父怨，遂西攻破大月氏。大月氏复西走，徙大夏地。昆莫略其众，因留居，兵稍强，会单于死，不肯复朝事匈奴。匈奴遣兵击之，不胜，益以为神而远之(7)。今单于新困于汉，而昆莫地空。蛮夷恋故地，又食汉物，诚以此时厚赂乌孙，招以东居故地(8)，汉遣公主为夫人，结昆弟。其势宜听，则是断匈奴右臂也。既连乌孙，自其西大夏之属皆可招来而为外臣。”天子以为然，拜骞为中郎将(9)，将三百人，马各二匹，牛羊以万数，资金市帛直数千巨万，多持节副使(10)，道可便遣之旁国(11)。骞既至乌孙，致赐谕指(12)，未能得其决。语在《西域传》。骞即分遣副使使大宛、康居、月氏、大夏(13)。乌孙发译道(导)送骞，与乌孙使数十人，马数十匹，报谢(14)，因令窥汉，知其广大。

(1)乌孙：古族名。最初在祁连、敦煌间，公元前一世纪西迁至今伊犁河和伊塞克湖一带，都亦谷城。张骞使乌孙后，汉武帝两次以宗室女为公主嫁乌孙王，后来属西域都护。(2)大月氏：《史记》作“匈奴”。(3)傅父：如傅母。布就：翎侯之别号。翎侯：乌孙大臣之官号。(4)乳之：谓以乳饮之。(5)塞：古族名。公元前二世纪以前分布于今伊犁河流域及伊塞克湖附近一带。前二世纪因大月氏人西迁而侵入其地，塞族分散，一部分南下征服罽宾等地，一部分留居故地者与入侵的乌孙人混合。(6)健：壮大之意。(7)远：离也。(8)故地：指祁连、敦煌间之地。(9)中郎将：官名。秩比二千石，属光禄勋。(10)持节副使：言为张骞副使而各令持节。(11)道可便遣：言于道中(张骞)得便宜遣其副。(12)谕指：言以天子之意指晓告之。(13)大夏：在“大夏”之下，《史记》有“安息、身毒、于阗、扞采及诸旁国”。(14)报谢：指乌孙使者随张骞来汉，报谢天子。

骞还，拜为大行(1)。岁余，骞卒(2)。后岁余，其所遣副使通大夏之属者皆颇与其人俱来(3)，于是西北国始通于汉矣。然骞凿空(4)，诸后使往者皆称博望侯，以为质于外国(5)，外国由是信之。其后，乌孙竟与汉结婚。

(1)大行：即大行令，汉武帝大初元年改名大鸿胪。掌接待宾客等事，后渐变为礼仪官。(2)岁余骞卒：《公卿表》云：“元鼎二年”张骞为大行令，兰年卒。”与此相异。张骞墓在今陕西城固县张家村。(3)其人：其国人。(4)凿孔：开辟孔道。即开辟了交通。(5)质：信也。

初，天子发书易(1)，曰“神马当以西北来”。得乌孙马好，名曰“天马”。及得宛汗血马，益壮，更名乌孙马曰“西极马”，宛马曰“天马”云。而汉始筑令居以西(2)，初置酒泉郡(3)，以通西北国。因益发使抵安息、奄蔡、犂靬、条支、身毒国(4)。而天子好宛马，使者相望于道，一辈大者数百，少者百余人，所赍操(5)，大放博望侯时(6)。其后益习而衰少焉(7)。汉率一岁中使者多者十余，少者五六辈，远者八九岁，近者数岁而反(返)(8)。

(1)书：谓卜筮之书。易：谓占卜陈直说。(2)筑令居以西：言筑塞西至酒泉(臣瓚说)。令居：县名。在今甘肃永登县西。(3)酒泉郡：郡治禄福(今甘肃酒泉)。(4)奄蔡：西域古族名。一作闾苏。约分布于今咸海至黑海一带。从事游牧。犂靬：汉西域国家之一。一作闾轩。即大

秦国。条枝：古西域国名、地名。在安息西界，临西海(指波斯湾)。在今伊拉克境内，(5)赉操：谓资持节及币。操：持也。(6)放(f ng)：依也。(7)益习而衰少：以其串习，故不多发人(颜师古说)。(8)远者八九岁二句：此谓道远则为时长，路近则为时短。

是时，汉既灭越，蜀所通西南夷皆震，请吏。置牂柯、越嵩、益州、沈黎、文山郡(1)，欲地接以前通大夏(2)。乃遣使岁十余辈(3)，出此初郡(4)，皆复闭昆明(5)，为所杀，夺币物。于是汉发兵击昆明，斩首数万(6)。后复遣使，竟不得通。语在《西南夷传》。

(1)置牂柯等郡：参考《西南夷传》。(2)此谓欲地界相接前往大夏。(3)遣使：《史记》“遣使”之下，有“柏始昌、吕越人等”。(4)初郡：初置之郡。后皆叛而并废之。(5)闭昆明：为昆明所闭。(6)汉发兵击昆明，斩首数万：时在元封二年。

自骞开外国道以尊贵，其吏士争上书言外国奇怪利害，求使。天子为其绝远，非人所乐(1)，听其言(2)，予节，募吏民无问所从来(3)，为具备人众遣之，以广其道。来还不能无侵盗市物，及使失指(4)，天子为其习之，辄覆按致重罪，以激怒令赎，复求使(5)。使端无穷，而轻犯法。其吏卒亦辄复盛推外国所有，言大者予节，言小者为副，故妄言无行之徒皆争相效。其使皆私县官赉物(6)；欲贱市以私其利(7)。外国亦厌汉使人人有言轻重(8)，度汉兵远(9)，不能至，而禁其食物，以苦汉使。汉使乏绝，责怨，至相攻击。楼兰、姑师小国(10)，当空道(11)，攻劫汉使王恢等尤甚。而匈奴奇兵又时时遮击之。使者争言外国利害，皆有城邑，兵弱易击。于是天子遣从票侯破奴将属国骑及郡兵数万以击胡(12)，胡皆去。明年(13)，击破姑师，虏楼兰王。酒泉列亭鄣(障)至玉门矣(14)。

(1)乐：《史记》作“乐往”。(2)听其言：谓听其请求而遣使之。(3)无问所从来：谓不论其来自何处及何种身份。(4)失指：乖天子指意。(5)天子为其习之等句：意谓武帝意以诸人皆习西域事，故因其有过失，傅致以重罪，激怒之使复求以自赎(杨树达说)。(6)其使：《史记》作“其使皆贫人子”。私县官赉物：言所赉官物，窃据为私有。(7)欲贱市以私其利：谓企图以交易贱价上报而私吞其利。(8)轻重：意谓轻重不实。(9)度：估计。(10)楼兰：古西域国名。王居扞泥城(在今新疆若羌县治卡克里克)。在西域南道上。居民游牧。元凤四年(前77)汉将傅介子杀其王安归，立尉屠耆为王，改名为都善。姑师：即车师，古西域国名。约在初元元年(前48)汉分其地为车师前后两部等，后来皆属西域都护。车师前部治交河城(今新疆吐鲁番县西交河古城遗址)。后部治务涂谷(今新疆吉木萨尔县南山中)。(11)空道：孔道。(12)破奴：赵破奴。时破奴已失侯，因此役更封浞野侯。(13)明年：元封三年(前108)。(14)玉门：玉门关，在今甘肃敦煌西北。

而大宛诸国发使随汉使来，观汉广大，以大鸟卵及犛毼眩(幻)人献于汉(1)，天子大说(悦)。而汉使穷河源，其山多玉石，采来(2)，天子案古图书，名河所出山曰昆仑云。

(1)幻人：魔术师。(2)采：采取。

是时，上方数巡狩海上，乃悉从外国客，大都多人则过之，散财帛赏赐，厚具饶给之，以览视(示)汉富厚焉(1)。大角氏(抵)(2)，出奇戏诸怪物，多聚观者，行赏赐，酒池肉林，令外国客遍观各仓库府臧(藏)之积，欲以见(现)汉广大(3)，倾骇之。及加其眩(幻)者之工，而角抵奇戏岁增变，其益兴，自此始。而外国使更来更去(4)。大宛以西皆自恃远，尚骄恣，未可屈以礼羈摩而使也(5)。

(1)览示：言示之令观览。(2)角抵：秦汉时一种技艺表演。类似今之“摔跤”。(3)现：显示。(4)更来更去：递互来去，前后不绝。(5)羈摩而使：谓笼络而指使之。

汉使往既多，其少从率进孰(熟)于天子(1)，言大宛有善马在贰师城(2)，匿不肯示汉使。天子既好宛马，闻之甘心(3)，使壮士车令等持千金及金马请宛王贰师城善马。宛国饶汉物(4)，相与谋曰：“汉去我远，而盐水中数有败(5)，出其北有胡寇，出其南乏水草，又且往往而绝邑(6)，乏食者多，汉使数百人为辈来，常乏食，死者过半，是安能致大军乎？且贰师马，宛宝马也。”遂不肯予汉使。汉使怒，妄言，椎金马而去(7)。宛中贵人怒曰(8)：“汉使至轻我！”遣汉使去，令其东边郁成王遮攻，杀汉使，取其财物。天子大怒。诸尝使宛姚定汉等言：“宛兵弱，诚以汉兵不过三千人，强弩射之，即破宛矣。”天子以尝使浞野侯攻楼兰(9)，以七百骑先至，虏其王，以定汉等言为然，而欲侯宠姬李氏(10)，乃以李广利为将军，伐宛。

(1)少从：谓少数之从者。进孰：谓进甘言(吴恂说)。(2)贰师城：在今苏联中亚安集延城南。(3)甘心：快意。(4)宛国饶汉物：意谓大宛素多汉物，故不贪千金与金马。(5)盐水：指盐泽地区，为沙碛之地。在今罗布泊一带。数有败：言数有死亡。(6)绝邑：谓无城郭之居。(7)椎金马：椎破金马。(8)宛中贵人：宛国中之贵臣。(9)浞野侯：赵破奴。(10)欲侯宠姬李氏：欲封宠姬李夫人之兄弟。

骞孙猛，字子游，有俊才，元帝时为光禄大夫(1)，使匈奴，给事中(2)，为石显所譖(3)，自杀。

(1)为光禄大夫：张骞曾任太中大夫，参见本书《石显传》及《刘向传》。(2)给事中：侍从天子左右。(3)石显：本书《佞幸传》附其传。

李广利(1)，女弟李夫人有宠于上，产昌邑哀王(2)。太初元年(3)。以广利为贰师将军，发属国六千骑及郡国恶少年数万人以往(4)，期至贰师城取善马，故号“贰师将军”。故浩侯王恢使道(导)军(5)。既西过盐水，当道小国各坚城守，不肯给食，攻之不能下。下者得食，不下者数日则去。比至郁成(6)，士财(才)有数千，皆饥罢(疲)。攻郁成城，郁成距(拒)之，所杀伤甚众。贰师将军与左右计：“至郁成尚不能举，况至其王都乎？”引而还，往来二岁，至敦煌，士不过什一二(7)。使使上书言：“道远，多乏食，且士卒不患战而患饥。人少，不足以拔宛。愿且罢兵，益发而复往(8)。”天子闻之，大怒，使使遮玉门关，曰：“军有敢入，斩之。”贰师恐，因留屯敦煌。

(1)李广利：中山人，李夫人之兄。(2)昌邑哀王：刘髆。(3)太初元年：前104年。(4)恶少年：谓无行义者。(5)王恢：此与马邑之谋参与者王恢不是一人。(6)郁成：城名。在今苏联中亚安集延之东。(7)士不过什一二：谓返回之士卒不过十分之一二。(8)益：多也。

其夏(1)，汉亡浞野之兵二万余于匈奴(2)，公卿议者皆愿罢宛军，专力攻胡。天子业出兵诛宛，宛小国而不能下，则大夏之属渐轻汉，而宛善马绝不来，乌孙、轮台易苦汉使(3)，为外国笑。乃案言伐宛尤不便者邓光等(4)。赦囚徒扞寇盗，发恶少年及边骑，岁余而出敦煌六万人，负私从者不与(5)。牛十万，马三万匹，驴橐(骆)驼以万数赍粮，兵弩甚设(6)。天下骚动，转相奉伐宛，五十余校尉。宛城中无井，汲城外流水，于是遣水工徙其城下水空以穴其城(7)。益发戍甲卒十八万酒泉、张掖北(8)，置居延、休屠以卫酒泉(9)。而发天下七科適(谪)(10)，及载糒给贰师(11)，转车人徒相连属至敦煌。而拜习马者二人为执驱马校尉(12)，备破宛择取其善马云。

(1)其夏：当作“其秋”。据本书《武帝纪》，太初二年秋，遣浞野侯击匈奴，不还。(2)浞野：浞野侯赵破奴。(3)轮台：《史记》作“仑头”。轮台、仑头，皆在今新疆轮台东南。易：轻也。(4)案：案其罪而行罚。(5)负私从者：自负粮之私从者。(6)甚设：设备齐全。(7)自“宛城中无井”至“以穴其城”数句，谓大宛闻汉兵至境，因城中无水，故遣水工徙其城外水道，

以穿入城中。此是错简，宜移于下文“平行其宛城，兵到者三万”之下(吴恂说)。(8)张掖：郡名。治得(在今甘肃张掖西北)。(9)居延：县名。在今内蒙古额旗纳旗东南。休屠：县名。在今甘肃武威北。(10)七科谪：西汉有战争时征派至边疆去服兵役的七种人：吏有罪一、亡命二、赘婿三、贾人四、故有市籍五、父母有市籍六、大父母有市籍七。(11)糒：干粮。(12)二人为执驱马校尉：一人为执马校尉，一人为驱马校尉(颜师古说)。

于是贰师后复行，兵多，所至小国莫不迎，出食给军。至轮台，轮台不下，攻数日，屠之。自此而西，平行至宛城(1)，兵到者三万。宛兵迎击汉兵，汉兵射败之，宛兵走入保其城。贰师欲攻郁成城，恐留行而令宛益生诈(2)，乃先至宛，决其水原(源)，移之，则宛固已忧困。围其城，攻之四十余日，宛贵人谋曰：“王毋寡匿善马，杀汉使，今杀王而出善马，汉兵宜解，即不，乃力战而死，未晚也。”宛贵人皆以为然，共杀王。其外城坏，虏宛贵人勇将煎靡。宛大恐，走入中城，相与谋曰：“汉所为攻宛，以王毋寡(3)。”持其头，遣人使贰师，约曰：“汉无攻我，我尽出善马，恣所取，而给汉军食。即不听我，我尽杀善马，康居之救又且至。至，我居内，康居居外，与汉军战，孰(熟)计之，何从(4)？”是时，康居候视汉兵尚盛，不敢进。贰师闻宛城中新得汉人知穿井(5)，而其内食尚多。计以为来诛首恶者毋寡，毋寡头已至，如此不许，则坚守，而康居候汉兵罢(疲)来救宛，破汉军必矣。军吏皆以为然，许宛之约。宛乃出其马，令汉自择之，而多出食食汉军。汉军取其善马数十匹，中马以下扎牡三千余匹，而立宛贵人之故时遇汉善者名昧蔡为宛王(6)，与盟而罢兵。终不得入中城，罢而引归。

(1)平行：言安全行进。(2)留行：谓驻军而不行。(3)自“其外城坏”至“以王毋寡”数句：错简，宜移至上文“攻之四十余日”之下(王念孙说)。(4)何从：意谓攻战，还是攻而不取马？(5)汉人：《史记》作“秦人”。(6)故时遇汉善者：《史记》作“故待遇汉使善者”，文义较明。

初，贰师起敦煌西(1)，为人多，道上国不能食(2)，分为数军，从南北道。校尉王申生、故鸿胪壶充国等千余人别至郁成，城守(3)，不肯给食。申生去大军二百里，负而轻之(4)，攻郁成急。郁成窥知申生军少，晨用三千人攻杀申生等，数人脱亡，走贰师。贰师令搜粟都尉上官桀往攻破郁成(5)，郁成降。其王亡走康居，桀追至康居。康居闻汉已破宛，出郁成王与桀。桀令四骑士缚守诣大将军(6)。四人相谓：“郁成，汉所毒(7)，今生将(8)，卒失大事(9)。”欲杀，莫适先击(10)，上邦骑士赵弟拔剑击斩郁成王(11)。桀等遂追及大将军。

(1)起：发也。(2)道上国：近道诸国。(3)城守：其上当还有“郁成”二字，与“城守”为句(王闾运说)。(4)负而轻之：恃大军之威而轻敌人。负：恃也。(5)上官桀：此人与左将军上官桀(与霍光同辅政者)非一人。(6)大将军：指贰师将军。当时多别将，故称贰师为大的将军。(7)毒：言毒恨。(8)生将：《史记》作“生将去”(把活人送上)，文义较明。(9)卒失大事：谓终失大事。卒：终也。(10)莫适先击：没有主意，先击者。(11)上卦：县名。今甘肃天水市。

初，贰师后行(1)，天子使使告乌孙大发兵击宛。乌孙发二千骑往，持两端，不肯前。贰师将军之东(2)，诸所过小国闻宛破，皆使其子弟从人贡献，见天子，因为质焉。军还，入玉门者万余人，马千余匹。后行，非乏食，战死不甚多，而将吏贪，不爱卒，侵牟之(3)，以此物故者众(4)。天子为万里而伐，不录其过，乃下诏曰：“匈奴为害久矣，今虽徙幕(漠)北，与旁国谋共要绝大月氏使，遮杀中郎将江、故雁门守攘。危须以西及大宛皆合约杀期门车令、中郎将朝及身毒国使(5)，隔东西道。贰师将军广利征讨厥罪，伐胜

大宛。赖天之灵，从溯河山(6)，涉流沙(7)，通西海(8)，山雪不积，士大夫径度(渡)(9)，获王首虏，珍怪之物毕陈于阙。其封广利为海西侯，食邑八千户。”又封斩郁成王者赵弟为新时侯；军正赵始成功最多，为光禄大夫；上官桀敢深入，为少府；李哆有计谋，为上党太守。军官吏为九卿者三人，诸侯相、郡守、二千石百余人，千石以下千余人。奋行者官过其望(10)，以适(谪)过行者皆黜其劳(11)。士卒赐直(值)四万钱(12)。伐宛再反(返)(13)，凡四岁而得罢焉。

(1)后行：令别人先开道，而已随后行进。(2)之东：旋军东行。(3)牟：取也。(4)物故：谓死。(5)危须：古西域国名。在今新疆焉耆回族自治县一带。期门车令：汉使期门郎车令。从：由也。溯(sù)：逆流而上。河山：即本书《张骞传》所云“天子按古图书，名河所出山曰昆仑”之河山。(7)流沙：沙漠。沙常因风吹而流动，故称流沙。(8)西海：指条支国所临之西海，即指今波斯湾、红海、阿拉伯海及印度洋西北部。(9)径渡：言直接越过而无碍难。(10)奋：迅也。奋行者：自东而行者。(11)以谪过行者：以罪谪而行者。黜其劳：谓免其罪，不叙其劳。指吏有罪者，立功赎罪，而不授官。(12)值：指钱之本身价值。(13)再返：犹言两个来回。

后十一岁，征和三年(1)，贰师复将七万骑出五原(2)，击匈奴，度(渡)鄯居水(3)。兵败，降匈奴，为单于所杀。语在《匈奴传》。

(1)征和三年：前90年。(2)五原：郡名。治九原(在今内蒙古包头市西北)。(3)鄯居水：今色楞格河，源于杭爱山脉，流入贝加尔湖。

赞曰：《禹本纪》言河出昆仑，昆仑高二千五百里余，日月所相避隐为光明也。自张骞使大夏之后，穷河原(源)，恶睹所谓昆仑者乎？故言九州山川，《尚书》近之矣。至《禹本纪》、《山经》所有，放哉！

(1)里余：二字误倒。《史记》作“余里”。(2)河源：黄河之源。今已探明黄河源于唐古拉山。(3)恶睹所谓昆仑：言无二千五百里高之山(王闿运说)。(4)放：谓放荡辽阔，不可信(如淳说)。

## 汉书新注卷六十二 司马迁传第三十二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司马迁其人其事及其撰述。司马迁，字子长。司马谈之子。生于景帝中元五年(前 145)。早年受学于孔安国、董仲舒，漫游各地，了解风俗，采集传闻。初任郎中，奉使西南。元封三年(前 108)任太史令，继承父业，著述历史。太初元年(前 104)参与制定历法。天汉年间，因替李陵辩解，被处腐刑。不久任中书令，发愤著述，完成《太史公书》(后称《史记》)。这是一部不朽的史学名著。司马迁于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》详写其家世、父业、自己撰述及主要内容，又在《报任安书》中自述被刑及忍辱著书的情节和思想。《报任安书》作于太始元年(前 96)，司马迁可能不久即死。班固取《太史公自序》及《报任安书》等材料，在《汉书》中为司马迁立传，传写了这位伟大史学家撰著历史的经过、思想和精神。这是中国史学史上第一篇史学家传记，反映了史学家的旨趣和精神，很有意义。传末的评论，写得很有水平，可谓一篇精练的史评佳作；但批评司马迁“是非颇缪于圣人”，反映了马、班两家的思想分歧，为我们探索《史记风汉书》思想提供了线索。

昔在颛顼，命南正重司天(1)，火正黎司地(2)。唐虞之际(3)，绍重黎之后，使复典之，至于夏商，故重黎氏世序天地。其在周，程伯休甫其后也(4)。当宣王时，官失其守而为司马氏。司马氏世典周史(5)。惠襄之间，司马氏适晋(6)，晋中军随会奔魏(7)，而司马氏入少梁(8)。

(1)南正：传说中的官名。掌管天事。(2)火正：传说中的官名。掌管民事。(3)唐、虞：陶唐氏、有虞氏。(4)程伯休甫：程，国名。伯，爵名。休甫，人名。传说是黎的后裔，周宣王时为大司马，封为程伯。(5)司马氏世典周史：此说不可信。司马氏祖先当是掌军事，而不可能典史职。这是司马谈迁父子为太史令后，美化祖先的说法。(6)惠襄之间二句：周惠王、周襄王时，因有子颓，叔带之难，故司马氏逃奔于晋。(7)中军：春秋时大国军队分上、中、下三等，其中以中军地位较高。随会：人名，也称士会。由晋奔秦。奔魏：《史记》作“奔秦”。(8)少梁：古邑名。故地在今陕西韩城南。本西周梁国，春秋时为秦所灭，称少梁邑。后属晋，继属魏，再入于秦。秦惠文王十一年(前 327)改名夏阳。

自司马氏去周适晋，分散，或在卫(1)，或在赵(2)，或在秦。其在卫者，相中山(3)。在赵者，以传剑论显，蒯聩其后也。在秦者错，与张仪争论(4)，于是惠王使错将兵伐蜀(5)，遂拔(6)，因而守之(7)。错孙靳(8)，事武安君白起。而少梁更名夏阳。靳与武安君坑赵长平军(9)，还而与之俱赐死杜邮(10)，葬于华池(11)。靳孙昌，为秦王铁官(12)。当始皇之时，蒯聩玄孙卬为武信君将而徇朝歌(13)。诸侯之相王，王卬于殷(14)。汉之伐楚，卬归汉(15)，以其地为河内郡(16)。昌生毋怵(17)，毋怵为汉市长(18)。毋怵生喜，喜为五大夫(19)，卒，皆葬高门(20)。喜生谈，谈为太史公(21)。

(1)卫：古国名。在今河南省境内，相继为魏(前 254)、秦(前 209)所灭。司马氏在卫者名喜。(2)赵：战国七雄之一。在今山西、河北等省一带，为秦所灭(前 222)。司马氏在赵者名覬。(3)中山：古国名。都于顾(今河北定县)。为赵所灭(前 296)。(4)争论：秦惠王欲伐蜀，张仪主张伐韩，司马错以为当先伐蜀。惠王从错之议。(5)蜀：古国名。都于成都(今四川成都)。为秦所灭(前 316)。(6)拔：攻克。(7)守：郡守。(8)靳：《史记》作“靳”。(9)坑赵长平军：公元前 262 年，秦、赵于长平(今山西高平西北)大战。赵将赵括盲目出击，秦将白起在正面诈败后退。另以奇兵袭击赵军后方。结果赵军惨败，四十六万人被俘坑死。(10)杜邮：古地名。在今陕西咸阳市东。(11)华池：池名。在今陕西韩城西南。(12)铁官：秦代始置，汉代沿置。掌铸造和买卖铁器。(13)蒯聩玄孙卬：据《史记索隐》引《司马氏系本》云：“蒯聩生昭豫，昭豫

生宪，宪生印(àng)。”武信君：指武臣，秦末起义军首领之一，自号武信君，称王于赵，都邯郸，后被叛将李良所杀。朝歌：故卫国都城，汉置县。在今河南淇县。(14)王叩于殷：公元前206年项羽分封诸侯，因司马印定河内有功，封其为殷王，王河内，都朝歌。(15)印归汉：公元前205年三月，汉军攻下河内，司马印降于汉。(16)河内郡：郡治怀县(今河南武陟西南)。(17)毋泽：《史记》作“无泽”。(18)市长：官名。汉代长安四市有四长。(19)五大夫：秦汉爵名，第九级。(20)高门：地名。在今陕西韩城西南。(21)太史公：汉有太史令，秩六百石，属太常。汉称太史令其人为太史公。

太史公学天官于唐都(1)，受《易》于杨何(2)，习道论于黄子(3)。太史公仕于建元、元封之间(4)，愍学者不达其意而师悖(5)，乃论六家之要指曰(6)：

(1)天官：指古代天文学。唐都：汉代天文学家，曾参加制定太初历。(2)杨何：字叔元，汉菑川(今山东寿光县)人。武帝时以《易》被征，官至中大夫。(3)道论：道家学说。黄子：汉人，亦称黄生。史失其名。曾与辕固生辩论汤武受命问题。(4)建元：汉武帝年号，共六年(前140—前135)。元封：汉武帝年号，共六年(前110—前105)。(5)愍(mǐn)：忧虑。师悖：谓以悖为师。固执谬论之意。(6)六家：指阴阳、儒、墨、名、法、道等六家。

《易大传》曰(1)：“天下一致而百虑，同归而殊涂(途)。”夫阴阳、儒、墨、名、法、道德，此务为治者也，直所从言之异路，有省不省耳(2)。尝窃观阴阳之术，大详(祥)而众忌讳(3)，使人拘而多畏，然其序四时之大顺，不可失也。儒者博而寡要，劳而少功，是以前事难尽从，然其叙君臣父子之礼，列夫妇长幼之别，不可易也。墨者俭而难遵，是以前事不可遍循，然其强本节用，不可废也。法家严而少恩，然其正君臣上下之分，不可改也。名家使人俭而善失真(4)，然其正名实，不可不察也。道家使人精神专一，动合无形(5)，澹(赡)足万物，其为术也，因阴阳之大顺，采儒墨之善，撮名法之要，与时迁徙，应物变化，立俗施事，无所不宜，指约而易操，事少而功多。儒者则不然，以为人主天下之仪表也，君唱臣和，主先臣随。如此，则主劳而臣佚(逸)。至于大道之要，去健美(6)，黜聪明(7)，释此而任术。夫神大用则竭，形大劳则敝；神形早衰，欲与天地长久，非所闻也。

(1)《易大传》：即《易·系辞》。(2)省：明白。(3)大祥：夸大灾祥。众：犹多。(4)俭：当作“检”，拘束。(5)无形：指道，客观规律。(6)去健美：意谓去掉刚强与贪欲，而以柔弱与知足自守。(7)黜聪明：意谓不要花招和滑头。

夫阴阳，四时、八位、十二度、二十四节各有教令(1)，曰顺之者昌，逆之者亡，未必然也，故曰“使人拘而多畏”。夫春生夏长，秋收冬藏，此天道之大经也(2)，弗顺则无以为天下纪纲，故曰“四时之大顺，不可失也”。

(1)四时：春、夏、秋、冬。八位：八卦位，即八方(离南、坎北、震东、兑西、巽东南、艮东北、乾西北、坤西南)。十二度：即十二次。我国古代为了量度日、月、行星的位置和运动，把黄道带分为十二个部分，称“十二次”。每次有若干星名作为标志。十二次名称是星纪、玄枵、威誉、降娄、大梁、实沈、鹑首、鹑火、鹑尾、寿星、大火、析木。二十四节：即立春、雨水、惊蛰、春分、清明、谷雨、立夏、小满、芒种、夏至、小暑、立秋、处暑、白露、秋分、寒露、霜降、立冬、小雪、大雪、冬至、小寒、大寒等二十四节气。教令：指带有神秘色彩的条规禁忌。(2)大经：重要法则。

夫儒者，以六艺为法(1)，六艺经传以千万数，累世不能通其学，当年不能究其礼(2)，故曰“博而寡要，劳而少功”。若夫列君臣父子之礼，序夫妇长幼之别，虽百家弗能易也。

(1)六艺：指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易》、《礼》、《乐》、《春秋》等六种儒家典籍。又称

六经。(2)当年：谓当生之年，犹言毕生。

墨者亦上尧舜，言其德行曰：“堂高三尺，土阶三等，茅茨不翦(1)，采椽不斫；饭土簋(2)，歠土刑(3)，粝粱之食(4)，藜藿之羹(5)；夏日葛衣，冬日鹿裘(6)。”其送死，桐棺三寸，举音不尽其哀。教丧礼，必以此为万民率。故天下共若此，则尊卑无别也。夫世异时移，事业不必同，故曰“俭而难遵”也。要曰强本节用，则人给家足之道也。此墨子之所长，虽百家不能废也。

(1)茅茨：用茅草苫的屋。(2)土簋(gu)：古代盛食物的圆口陶器。(3)歠(chuò)：饮；啜。刑：当作“铏”。土铏：古代盛羹的陶器。(4)粝粱：粗劣的食物。粝(lì)：粗米。粱(z)：粗粮。(5)藜藿：泛指野菜。藜：一年生草本植物。俗称灰菜，嫩叶可食。藿：豆叶。(6)“堂高三尺，……冬日鹿裘”：引文见《韩非子·五蠹篇》。

法家不别亲疏，不殊贵贱，一断于法，则亲亲尊尊之恩绝矣，可以行一时之计，而不可长用也，故曰“严而少恩”。若尊主卑臣，明分职不得相踰越(1)，虽百家不能改也。

(1)分：(fèn)：职分。

名家苛察缴绕(1)，使人不得反其意，(专)决于名，时失人情，故曰“使人俭而善失真”。若夫控名责实(2)，参伍(三五)不失(3)，此不可不察也。

(1)苛察：苛细的考察。缴绕：纠缠，烦琐。谓不识大体。(2)控名责实：由名以求实，使名与实相符。(3)三五：谓错综比较，以为验证。

道家无为(1)，又曰无不为(2)，其实易行，其辞难知。其术以虚为本，以因循为用(3)。无成势(4)，无常形(5)，故能究万物之情。不为物先后，故能为万物主。有法无法，因时为业；有度无度，因物兴舍(6)。故曰“圣人不巧(7)，时变是守(8)。”虚者道之常也，因者君之纲也。群臣并至，使各自明也。其实中其声者谓之端(9)，实不中其声者谓之款(10)。款言不听，奸乃不生，贤不肖自分，白黑乃形。在所欲用耳，何事不成！乃合大道，混混冥冥(11)。光耀天下，复反无名(12)。凡人所生者神也，所托者形也。神大用则竭，形大劳则敝，形神离则死。死者不可复生，高者不可复合(13)，故圣人重之。由此观之，神者生之本，形者生之具(14)。不先定其神形(15)，而曰“我有以治天下”，何由哉？

(1)无为：道家言不先物为。(2)无不为：道家言因物之所为。旨在顺应自然。(3)因循：顺应自然。(4)成势：一成不变之势。(5)常形：固定不变之形。(6)兴：起也。舍：居也。(7)不巧：谓无机巧之心，但顺应于时。《史记》作“不朽”。(8)“圣人不巧，时变是守”：《史记索隐》言此引文出于《鬼谷子》；然今本无此文。时变：顺时变化。(9)声：名声，多。端：正也。(10)款(ku n)：空也。《史记》作“窾”。(11)混混冥冥：混沌状态。(12)反：还也。(13)合：《史记》作“反”。(14)具：物质。(15)神形：《史记》作“神”。

太史公既掌天官，不治民。有子曰迂。

迂生龙门(1)，耕牧河山之阳(2)。年十岁则诵古文(3)。二十而南游江淮，上会稽(4)，探禹穴(5)，窥九疑(6)，浮沅湘(7)。北涉汶泗(8)，讲业齐鲁之都(9)，观夫子遗风(10)，乡射邹峄(11)；厄困蕃、薛、彭城(12)，过梁楚以归(13)。于是迁仕为郎中(14)，奉使西征巴蜀以南(15)，略邛、笮、昆明(16)，还报命。

(1)龙门：山名。在今陕西韩城东北。相传为禹所凿之龙门。(2)河山之阳：指黄河之西，龙门山之阳。(3)古文：指用先秦篆文传抄的古书，如《尚书》、《左传》、《国语》等。(4)会稽：山名。在今浙江省中部绍兴、嵊县、诸暨、东阳之间。相传夏禹至此大会诸侯，计功封



爵，始名会稽。(5)禹穴：相传会稽山上有孔，名曰禹穴。(6)九疑：山名。在今湖南宁远县南。相传舜葬于此。(7)沅、湘：二水名。都在今湖南省境内，流入洞庭湖。(8)汶、泗：水名。都源于今山东省境，汶水注入济水与黄河。泗水流经江苏北部，注入淮河。(9)齐鲁之都：齐都临淄，在今山东临淄北。鲁都曲阜，在今山东曲阜。(10)夫子：指孔子。(11)乡射：古代的射礼之一。邹：汉县名。在今山东邹县东南。峄：山名。在今山东邹县东南。(12)蕃：汉县名。在今山东滕县。薛：汉县名。在今山东滕县南。彭城：县名。在今江苏徐州市。(13)梁、楚：皆汉诸侯王国。梁都于睢阳(在今河南商丘南)。楚都于彭城(今江苏徐州市)。(14)郎中：官名。侍从皇帝。属郎中令(光禄勋)。(15)巴、蜀：皆郡名。巴郡治江州(在今四川重庆市北)。蜀郡治成都(今四川成都)。(16)邛：古部族名。秦汉时分布于今四川峨嵋山西北方一带。笮：古部族名。秦汉时分布于今四川峨嵋山以南一带。昆明：古部族名，分布于云南下关市一带。

是岁(1)，天子始建汉家之封，而太史公留滞周南(2)，不得与从事，发愤且卒。而子迁适反(返)，见父于河洛之间(3)。太史公执迁手而位曰：“予先，周室之太史也。自上世尝显功名虞夏，典天官事。后世中衰，绝于予乎？汝复为太史(4)，则续吾祖矣。今天子接千岁之统(5)，封泰山，而予不得从行，是命也夫！命也夫！予死，尔必为太史；为太史，毋忘吾所欲论著矣。且夫孝，始于事亲，中于事君，终于立身，扬名于后世，以显父母，此孝之大也。夫天下称周公，言其能论歌文武之德(6)，宣周召之风(7)，达大王王季思虑(8)，爱及公刘(9)，以尊后稷也(10)。幽厉之后(11)，王道缺，礼乐衰，孔子修旧起废，论《诗》《书》，作《春秋》，则学者至今则之。自获麟以来四百有余岁(12)，而诸侯相兼，史记放绝(13)。今汉兴，海内一统，明主贤君，忠臣义士，予为太史而不论载，废天下之文，予甚惧焉，尔其念哉！”迁俯首流涕曰：“小子不敏，请悉论先人所次旧闻(14)，不敢阙。”卒三岁(15)，而迁为太史令，续史记石室金匱之书(16)。五年而当太初元年(17)，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，天历始改(18)，建于明堂(19)，诸神受记(20)。

(1)是岁：指元封元年(前110)。(2)周南：指今洛阳一带。西周成王时，周公与召公公陝(在今河南三门峡市)而治，陝以西称召南，陝以东称周南。(3)河、洛：二水名。河，今黄河。洛，洛水。(4)太史：太史令。(5)接千岁之统：指汉武帝继周成王绪业而封禅。据《史记·封禅书》云，西周成王曾登封泰山。自周成王至汉武帝封禅约九百余年。(6)文武：周文王、周武王。(7)周召：周公、召公。(8)大王：指古公直父，周文王的祖父。王季：即季历，古公直父之少子，周文王之父。(9)公刘：古代周族首领，曾率周族迁至幽(在今陕西旬邑)。(10)后稷：古代周族的始祖。传说他是开始种稷和麦的人。(11)幽厉：周幽王、周厉王。(12)获麟：指鲁哀公十四年(前481)西狩获麟。四百有余岁：自获麟至元封元年(前481—前110)，凡三百七十二年。(13)史记：泛指历史记载。(14)论：引述和编撰之意。次：顺序记事之意。(15)卒三岁：指司马谈死了三年。司马谈死于元封元年，“卒三岁”则为元封三年(前108)。司马迁是年为太史令。《史记索隐》引《博物志》云：“太史令茂陵显武里大夫司马(迁)，年二十八，三年六月乙卯除，六百石。”据此推算，司马迁生于建元六年(前135)。(16)续(chu)：抽引；引申为研究。史记：历史记载，还包括档案文件。石室、石匱：都是汉朝藏书之处。(17)太初元年：前104年。《史记正义》云，“案：迁年四十二岁。”据此推算，司马迁生于汉景帝中五年(前145)。按：《史记正义》与《史记索隐》所说司马迁年龄，相差十岁。这是近代学者考证司马迁生年，产生不同说法之两个不同根源。(18)天历始改：谓汉朝不再用秦历(以亥月为首)，而改用太初历(夏历，以寅月为首，即正月)。(19)明堂：古代帝王宣明政教、举行祭祀等的地方。(20)诸神：指诸侯。受记：谓遵照新历法。

太史公曰(1)：“先人有言(2)：‘自周公卒五百岁而有孔子，孔子至于今五百岁(3)，有能绍而明之，正《易传》，继《春秋》，本《诗》《书》《礼》

《乐》之际。’意在斯乎！意在斯乎！小子何敢攘(让)焉(4)！”

(1)太史公：司马迁自称。下同。(2)先人：指司马谈。(3)五百岁：自周公卒至孔子，约五百余岁；自孔子卒至太初元年(前479—前104)，只有三百七十五岁。所言“五百岁”，非确指年数，而是引为祖述之意。(4)小子：子弟晚辈对父兄尊长之自称。此是司马迁自称。

上大夫壶遂曰：(1)“昔孔子为何作《春秋》哉？”太史公曰：“余闻之董生(2)：‘周道废，孔子为鲁司寇，诸侯害之，大夫壅之。孔子知时之不用，道之不行也，是非二百四十二年之中(3)，以为天下仪表，贬诸侯(4)，讨大夫，以达王事而已矣。’子曰：‘我欲载之空言(5)，不如见之于行事之深切著明也(6)。’《春秋》上明三王之道(7)，下辨人事之经纪，别嫌疑，明是非，定犹与(豫)，善善恶恶，贤贤贱不肖，存亡国，继绝世，补弊起废，王道之大者也。《易》著天地阴阳四时五行，故长于变；《礼》纲纪人伦，故长于行；《书》记先王之事，故长于政；《诗》记山川溪谷禽兽草木牝牡雌雄(8)，故长于风；《乐》乐所以立，故长于和；《春秋》辩是非，故长于治人。是故《礼》以节人，《乐》以发和，《书》以道事，《诗》以达意，《易》以道化(9)，《春秋》以道义。拨乱世反之正，莫近于《春秋》。《春秋》文成数万(10)，其指(旨)数千(11)。万物之散聚皆在《春秋》(12)。《春秋》之中，弑君三十六，亡国五十二(13)，诸侯奔走不得保社稷者不可胜数。察其所以，皆失其本已。故《易》曰‘差以豪釐(毫厘)，谬以千里(14)。’故‘臣弑君，子弑父，非一朝一夕之故，其渐久矣(15)。’有国者不可以不知《春秋》，前有谗而不知，后有贼而不知。为人臣者不可以不知《春秋》，守经事而不知其宜(16)，遭变事而不知其权(17)。为人君父者而不通于《春秋》之义者，必蒙首恶之名。为人臣子不通于《春秋》之义者，必陷篡弑殊死之罪。其实皆以善为之，而不知其义，被之空言不敢辞(18)。夫不通礼义之指，至于君不君，臣不臣，父不父，子不子。夫君不君则犯(19)，臣不臣则诛，父不父则无道，子不子则不孝。此四行者，天下之大过也。以天下大过予之，受而不敢辞。故《春秋》者，礼义之大宗也。夫礼禁未然之前，法施已然之后，法之所为用者易见，而礼之所为禁者难知。”

(1)上大夫：《史记索隐》云，“遂为詹事，秩二千石，故为上大夫也。”此“上大夫”是指定秩。按：汉人多有上大夫之称，或官为上大夫之说。壶遂：人名。曾与司马迁一同参与制订太初历。(2)董生：指董仲舒。本书有其传。(3)是非：犹褒贬。二百四十二年：指《春秋》。《春秋》记事，上起鲁隐公元年(前722)，下迄鲁哀公十四年(前481)，共记了二百四十二年的史事。(4)贬诸侯：《史记》作“贬天子，退诸侯”。班氏删去“天子退”三字，足见思想局限。(5)空言：指只是义理上的说教。(6)行事：指已发生的具体史事。(7)三王：指夏禹、商汤、周文王武王。(8)牝(pìn)牡：雌雄两性。(9)道化：阐述客观世界变化之理。(10)《春秋》文成数万：谓《春秋》文字之多；流传至今的《春秋》只有一万六千五百余字。如以《春秋》与《公羊传》合计只有四万余字。(11)指(旨)：义例；旨趣。(12)万物：犹万事。散聚：综合诸事之意。(13)弑君三十六，亡国五十二：此与《楚元王传》及《春秋繁露·灭国篇》所言相同。梁玉绳《史记志疑》云：“通经传而数之，弑君者三十七，亡国止四十一。”(14)“差以毫厘，谬以千里”：引文见今本《易纬·通卦验》。今本《易经》无此语。(15)“臣弑君，子弑父”等句：引文见《易·坤文言》。(16)经事：经常之事。(17)权：随机应变。(18)被之空言：谓受到舆论谴责。(19)犯：谓被臣下所干犯。

壶遂曰：“孔子之时，上无明君，下不得任用，故作《春秋》，垂空文以断礼义，当一王之法。今夫子上遇明天子，下得守职，万事既具，咸各序其宜，夫子所论，欲以何明？”太史公曰：“唯唯(1)，否否(2)，不然。余

闻之先人曰：‘伏羲至纯厚(3)，作《易》八卦。尧舜之盛，《尚书》载之，礼乐作焉。汤武之隆(4)，诗人歌之。《春秋》采善贬恶，推三代之德，褒周室，非独刺讥而已也。’汉兴已来，至明天子，获符瑞，封禅，改正朔，易服色，受命于穆清(5)，泽流罔极(6)，海外殊俗重译款塞(7)，请来献见者，不可胜道。臣下百官力诵圣德，犹不能宣尽其意。且士贤能矣，而不用，有国者耻也；主上明圣，德不布闻，有司之过也。且余掌其官，废明圣盛德不载，灭功臣贤大夫之业不述，堕先人所言(8)，罪莫大焉。余所谓述故事，整齐其世传，非所谓作也，而君比之《春秋》，谬矣。”

(1)唯唯：应答词，顺应而不表示可否。(2)否否：不，不然。(3)伏羲：神话传说中人类的始祖。(4)汤、武：商汤王、周武王。(5)穆清：指天。(6)罔极：无边无际。(7)重译：指远方来的人。款：叩也。款塞：在边塞上叩关而来朝贡。(8)堕：毁也。谓不修之。

于是论次其文。十年而遭李陵之祸(1)，幽于縲绁(3)。乃喟然而叹曰：“是余之罪夫！身亏不用矣。”退而深惟曰：“夫《诗》《书》隐约者(3)，欲遂其志之思也。”卒述陶唐以来(4)，至于麟止(5)，自黄帝始。《五帝本纪》第一，《夏本纪》第二，《殷本纪》第三，《周本纪》第四，《秦本纪》第五，《始皇本纪》第六，《项羽本纪》第七，《高祖本纪》第八，《吕后本纪》第九，《孝文本纪》第十，《孝景本纪》第十一，《今上本纪》第十二。《三代世表》第一，《十二诸侯年表》第二，《六国年表》第三，《秦楚之际月表》第四，《汉诸侯年表》第五，《高祖功臣年表》第六，《惠景间功臣年表》第七，《建元以来侯者年表》第八，《王子侯者年表》第九，《汉兴以来将相名臣年表》第十。《礼书》第一，《乐书》第二，《律书》第三，《历书》第四，《天官书》第五，《封禅书》第六，《河渠书》第七，《平准书》第八。《吴太伯世家》第一，《齐太公世家》第二，《鲁周公世家》第三，《燕召公世家》第四，《管蔡世家》第五，《陈杞世家》第六，《卫康叔世家》第七，《宋微子世家》第八，《晋世家》第九，《楚世家》第十，《越世家》第十一，《郑世家》第十二，《赵世家》第十三，《魏世家》第十四，《韩世家》第十五，《田完世家》第十六，《孔子世家》第十七，《陈涉世家》第十八，《外戚世家》第十九，《楚元王世家》第二十，《荆燕王世家》第二十一，《齐悼惠王世家》第二十二，《萧相国世家》第二十三，《曹相国世家》第二十四，《留侯世家》第二十五，《陈丞相世家》第二十六，《绛侯世家》第二十七，《梁孝王世家》第二十八，《五宗世家》第二十九，《三王世家》第三十。《伯夷列传》第一，《管晏列传》第二，《老子韩非列传》第三，《司马穰苴列传》第四，《孙子吴起列传》第五，《伍子胥列传》第六，《仲尼弟子列传》第七，《商君列传》第八，《苏秦列传》第九，《张仪列传》第十，《樗里甘茂列传》第十一，《穰侯列传》第十二，《白起王翦列传》第十三，《孟子荀卿列传》第十四，《平原虞卿列传》第十五，《孟尝君列传》第十六，《魏公子列传》第十七，《春申君列传》第十八，《范雎蔡泽列传》第十九，《乐毅列传》第二十，《廉颇蔺相如列传》第二十一，《田单列传》第二十二，《鲁仲连列传》第二十三，《屈原贾生列传》第二十四，《吕不韦列传》第二十五，《刺客列传》第二十六，《李斯列传》第二十七，《蒙恬列传》第二十八，《张耳陈余列传》第二十九，《魏豹彭越列传》第三十，《黥布列传》第三十一，《淮阴侯韩信列传》第三十二，《韩王信卢绾列传》第三十三，《田儋列传》第三十四，《樊郦滕灌列传》第三十五，《张丞相仓列传》第三十六，《酈生陆贾列传》

第三十七，《傅靳蒯成侯列传》第三十八，《刘敬叔孙通列传》第三十九，《季布栾布列传》第四十，《爰盎朝错列传》第四十一，《张释之冯唐列传》第四十二，《万石张叔列传》第四十三，《田叔列传》第四十四，《扁鹊仓公列传》第四十五，《吴王濞列传》第四十六，《魏其武安列传》第四十七，《韩长孺列传》第四十八，《李将军列传》第四十九，《卫将军骠骑列传》第五十，《平津侯主父列传》第五十一，《匈奴列传》第五十二，《南越列传》第五十三，《闽越列传》第五十四，《朝鲜列传》第五十五，《西南夷列传》第五十六，《司马相如列传》第五十七，《淮南衡山列传》第五十八，《循吏列传》第五十九，《汲郑列传》第六十，《儒林列传》第六十一，《酷吏列传》第六十二，《大宛列传》第六十三，《游侠列传》第六十四，《佞幸列传》第六十五，《滑稽列传》第六十六，《日者列传》第六十七，《龟策列传》第六十八，《货殖列传》第六十九。

(1)十年：《史记》作“七年”，是也。自太初元年至天汉三年(前104—前98)。遭李陵之祸：天汉二年(前99)，李陵征匈奴兵败投降，司马迁为李陵辩说，因触怒武帝，于天汉三年受了宫刑。(2)縲继(léixì)：拘禁犯人的绳索，引申为牢狱。(3)隐约：谓义深言简。(4)陶唐：指尧。(5)麟止：众说不一。王先谦云，“《史记》之作，不为感麟。迁仰希圣经，取义绝笔。”此说较为可取。

惟汉继五帝末流，接三代绝业(1)。周道既废，秦拨去古文，焚灭《诗》《书》，故明堂石室金匱玉版图籍散乱。汉兴，萧何次律令，韩信申军法，张苍为章程，叔孙通定礼仪，则文学彬彬稍进(2)，《诗》《书》往往间出(3)。自曹参荐盖公言黄老，而贾谊、朝错明申韩，公孙弘以儒显，百年之间，天下遗文古事靡不毕集(4)。太史公仍父子相继撰其职，曰：“於戏(呜呼)！余维先人尝掌斯事，显于唐虞。至于周，复典之。故司马氏世主天官，至于余乎，钦念哉(5)！”罔(网)罗天下放失(佚)旧闻，王迹所兴，原始察终，见盛观衰，论考之行事，略三代(6)，录秦汉，上记轩辕，下至于兹，著十二本纪，既科条之矣(7)。并时异世，年差不同，作十表。礼乐损益，律历改易，兵权山川鬼神(8)，天人之际(9)，承敝通变(10)，作八书。二十八宿环北辰(11)，三十辐共(拱)一毂(12)，运行无穷，辅弼股肱之臣配焉，忠信行道以奉主上，作三十世家。扶义倜傥(13)，不令己失时，立功名于天下，作七十列传。凡百三十篇，五十二万六千五百字，为《太史公书》(14)。序略(15)，以拾遗补艺(16)，成一家言，协《六经》异传(17)，齐百家杂语，臧(藏)之名山(18)，副在京师，以俟后圣君子。第七十，迁之自叙云尔(19)。而十篇缺，有录无书(20)。

(1)绝业：中断的事业。(2)文学：指文学之士。彬彬：文质兼备貌。(3)间(jiān)出：交替迭出。(4)靡不毕集：言无不毕业于秘府。(5)钦念：敬慎地思念。(6)略：《史记》作“略推”。(7)科条之：谓本纪既成，自黄帝至今，科分条列，大纲已举(王先谦说)。(8)兵权：指《律书》。山川：指《河渠书》。鬼神：指《封禅书》。(9)天人之际：指《天官书》。(10)承敝通变：指《平准书》。(11)二十八宿：古代天文学家把黄道(日月所经天区)的恒星分成二十八个星座，称为二十八宿，四方各有七宿，东方：角、亢、氐、房、心、尾、箕；北方：斗、牛、女、虚、危、室、壁；西方：奎、娄、胃、昂、毕、觜、参；南方：井、鬼、柳、星、张、翼、轸。北辰：指北极星。(12)辐(fú)：车轮中连接轴心与轮圈的直木。拱：拱卫。毂(g)：车轮中心插轴的圆木。(13)倜傥(tì tǎng)：卓异不凡。(14)《太史公书》：汉人称司马迁著作之名。自东汉以后才称《史记》。(15)序略：编述大略。(16)补艺：弥补缺漏之意。(17)协：协调。《六经》异传：《六经》的不同传述。(18)名山：古代帝王藏书策之处。(19)迁之叙自云尔：意谓以上

皆其自叙之辞。(20)十篇缺,有录无书:张晏曰:“迁没之后,亡《景纪》、《武纪》、《礼书》、《乐书》、《兵书》、《汉兴以来将相年表》、《日者列传》、《三王世家》、《龟策列传》、《傅靳列传》。元成之间褚先生补缺,作《武帝纪》,《三王世家》,《龟策》,《日者传》,言辞鄙陋,非迁本意也。”

迁既被刑之后,为中书令(1),尊宠任职。故人益州刺史任安予迁书(2),责以古贤臣之义。迁报之曰(3):

(1)中书令:官名。汉武帝时以宦者为之,掌传宣诏命。西汉后期改称中谒者令。(2)故人:旧交。(3)迁报之曰:下文为《报任安书》。

少卿足下(1):曩者辱赐书(2),教以慎于接物,推贤进士为务,意气勤勤恳恳(3),若望仆不相师用(4),而流俗人之言(5)。仆非敢如是也。虽罢(疲)弩(6),亦尝侧闻长者遗风矣。顾自以为身残处秽(7),动而见尤(8),欲益反损,是以抑郁而无谁语(9)。谚曰:“谁为为之(10)?孰令听之(11)?”盖钟子期死(12),伯牙终身不复鼓琴(13)。何则?士为知己用,女为说(悦)己容。若仆大质已亏缺(14),虽材怀随和(15),行若由夷(16),终不可以为荣,适足以发笑而自点(玷)耳(17)。

(1)少卿:任安之字。足下:古代下称上或同辈相称的敬词。(2)曩(n ng):从前。(3)勤勤恳恳:殷勤恳切。(4)望:怨恨。(5)而:犹“如”。流俗人:犹言世俗人。(6)疲弩(nú):疲弱的劣马,此比喻才能庸劣。(7)顾:只是。(8)尤:过也;夷也。(9)无谁语:言无谁可告语。(10)谁为:犹为谁。(11)孰令:令谁。(12)钟子期:春秋时楚国人,最能理解伯牙的琴音。(13)伯牙:春秋时楚国人,善于弹琴。当知音者钟子期死后,伯牙以为世无知音,便破琴绝弦,从此不再弹琴。(14)大质:身体。(15)随和:随侯珠、和氏璧,皆战国时宝贵的珠玉。(16)由夷:许由、伯夷。传说二人为古代品德高尚之人。(17)玷:污也。

书辞宜答,会东从上来(1),又迫贱事(2),相见日浅,卒卒(猝猝)无须臾之闲得竭指意(3)。今少卿抱不测之罪(4),涉旬月(5),迫季冬,仆又薄从上下上雍(7),恐卒(猝)然不可讳(8)。是仆终已不得舒愤懣以晓左右(9),则长逝者魂魄私恨无穷(10)。请略陈固陋。阙然不报(11),幸勿过(12)。

(1)会:适逢。上:君主,指汉武帝。此指司马迁于太始元年(前96)侍从汉武帝东来。(2)贱事:谦词,指自己所担负的事务。(3)猝猝:匆促。须臾:片刻。(4)不测:谓深。(5)涉:渡过。旬月:满月。(6)迫:接近。季冬:十二月。汉法规定,十二月行刑。(7)薄:迫近。从上:侍从汉武帝。上雍:到雍地去。雍:县名。在今陕西凤翔南。雍比长安地势高,故去雍曰“上雍”。(8)不可讳:即不可避讳之事,指任安将被处死。(9)晓:告喻。左右:指任安。不直称对方,而言奉书于其左右之人,以示尊敬。(10)长逝者:死者,指任安。任安此时未死。他死于征和二年(前91)戾太子事件。(11)阙然:指隔了很久。(12)过:责也。

仆闻之,修身者智之府也,爱施者仁之端也,取予者义之符也(1),耻辱者勇之决也,立名者行之极也(2)。士有此五者,然后可以托于世,列于君子之林矣。故祸莫惨于欲利(3),悲莫痛于伤心,行莫丑于辱先,而诟莫大于宫刑(4)。刑余之人,无所比数,非一世也,所从来远矣。昔卫灵公与雍渠载,孔子适陈;商鞅因景监见(6),赵良寒心(7);同子参乘(8),爰丝变色(9):自古而耻之。夫中材之人,事关于宦竖(10),莫不伤气,况慷慨之士乎!如今朝虽乏人,奈何令刀锯之余荐天下豪俊哉!仆赖先人绪业(11),得待罪辇毂下(12),二十余年矣(13)。所以自惟(14):上之,不能纳忠效信,有奇策材力之誉,自结明主;次之,又不能拾遗补阙(缺)(15),招贤进能,显岩穴之士(16);外之,不能备行伍,攻城野战,有斩将搴旗之功(17);下之,不能累日积劳(18),取尊官厚禄,以为宗族交游光宠。四者无一遂,苟合取容。

无所短长之效可见于此矣。乡(向)者，仆亦尝厕(侧)下大夫之列(19)，陪外廷未议(20)。不以此时引维纲(21)，尽思虑，今已亏形为扫除之隶(22)，在闾茸之中(23)，乃欲仰(仰)首信(伸)眉，论列是非，不亦轻朝廷，羞当世之士邪！嗟乎！嗟乎！如仆，尚何言哉！尚何言哉！

(1)符：信也。(2)行(xìng)：品行。极：最高准则。(3)欲：食欲。(4)诟(gòu)：耻辱。宦刑；破坏男性性欲功能之刑。(5)卫灵公：春秋时卫国国君。他与夫人同车出游，令宦者雍渠参乘，让孔子坐于后面车上。孔子以为耻辱，便离卫国。(6)商鞅因景监见：商鞅入秦时，由宦者景监引见于秦孝公。(7)赵良：战国时秦国贵族，反对商鞅变法。寒心：戒惧之意。(8)同子：指赵谈。赵谈为汉文帝时宦官。司马迁为避父讳，故称赵谈为“同子”。(9)爰丝：爰盎，字丝。汉文帝时大臣。(10)宦竖：谓宦官。此称有轻蔑之意。(11)绪业：余业；未完成的事业。(12)待罪：古代做官之谦词。辇毂(niǎn gǔ)：皇帝的车驾。辇毂下：指皇帝所在的京城。(13)二十余年：司马迁自元狩中为郎，至太始初报书，确是二十余年。(14)惟：思也。(15)拾遗补缺：为皇帝拾取遗漏、弥补缺失，即对皇帝进谏规过。(16)岩穴之士：指隐士。(17)攀(qiān)：拔取。(18)累日积劳：谓循年资长进。(19)厕(侧)：置；参加。下大夫：古代有上、中、下大夫之称。汉吏六百石以上也称大夫。司马迁为太史令，秩六百石故称“下大夫”。(20)外廷：指外朝官。汉朝官吏自武帝时起分为外朝官与中朝(内朝)官，外朝官是丞相、御史大夫和九卿等，中朝官是大司马、近臣(侍中、散骑、常侍、给事中、左右曹等)、尚书等。太史令属外朝官。(21)维纲：《文选》作“纲维”。指法度。(22)方形：即方势。扫除之隶：谦词，指地位低下之人。(23)闾茸(lǚ róng)：猥贱。

且事本末未易明也。仆少负不羁之才(1)，长无乡曲之誉(2)，主上幸以先人之故，使得奉薄技(3)，出入周卫之中(4)。仆以为戴盆何以望天(5)，故绝宾客之知(6)，忘室家之业，日夜思竭其不肖之材力，务一心营职，以求亲媚于主上。而事乃有大谬不然者。夫仆与李陵俱居门下(7)，素非相善也，趣舍异路(8)，未尝衔杯酒接殷勤之欢。然仆观其为人自奇士，事亲孝，与士信，临财廉，取予义，分别有让，恭俭下人，常思奋不顾身以徇国家之急。其素所畜(蓄)积也，仆以为有国士之风。夫人臣出万死不顾一生之计，赴公家之难，斯已奇矣。今举事一不当，而全躯保妻子之臣随而媒孽(孽)其短(9)，仆诚私心痛之。且李陵提步卒不满五千，深践戎马之地，足历王庭(10)，垂饵虎口，横挑强胡(11)，仰(仰)亿万之师(12)，与单于连战十余日，所杀过当(13)。虏救死扶伤不给(14)，旃(毡)裘之君长咸震怖(15)，乃悉征左右贤王(16)，举引弓之民，一国共攻而围之。转斗千里，矢尽道穷，救兵不至，士卒死伤如积。然李陵一呼劳军，士无不起，躬流涕，沫血饮泣(17)张空弮(18)，冒白刃，北首争死敌(19)。陵未没时，使有来报，汉公卿王侯皆奉觞上寿。后数日，陵败书闻，主上为之食不甘味，听朝不怡。大臣忧惧，不知所出。仆窃不自料其卑贱，见主上惨凄怛悼(20)，诚欲劾其款款之愚(21)。以为李陵素与士大夫绝甘分少(22)，能得人之死力，虽古名将不过也。身虽陷败，彼观其意(23)，且欲得其当而报汉(24)。事已无可奈何，其所摧败(25)，功亦足以暴于天下(26)。仆怀欲陈之，而未有路。适会召问，即以此指推言陵功，欲以广主上之意，塞睚眦之辞(27)。未能尽明，明主不深晓，以为仆沮贰师(28)，而为李陵游说，遂下于理(29)。拳拳之忠(30)，终不能自列(31)，因为诬上，卒从吏议。家贫，财赂不足以自赎(32)，交游莫救，左右亲近不为一言。身非木石，独与法吏为伍，深幽圜圜之中(33)，谁可告诉者！此正少卿所亲见，仆行事岂不然邪？李陵即生降，其家声，而仆又茸以蚕室(34)，重为天下观笑。悲夫！悲夫！

(1)负：抱也。不羈：言其材质高远不可羈系(颜师古说)。(2)乡曲：乡里。(3)薄技：薄材。(4)周卫：四周护卫之处，指宫禁。(5)戴盆何以望天：戴盆与望天不可两兼，故有此言。(6)知：知交。此指交往。(7)李陵：李广之孙，本书《李广传》附其传。俱居门下：李陵元狩中曾为侍中，司马迁元狩中已为郎中，皆出入宫门，故有是言。(8)趣舍：进退。(9)媒蘖：媒，酒母；蘖，曲蘖。媒蘖，酒曲，这里作动词用，酿成之意。(10)王庭：指匈奴单于的活动中心。(11)横(hèng)挑：勇猛地挑战。强胡：指匈奴。(12)印：有说与“仰”通(颜师古、刘奉世)，谓仰攻。有说与“迎”通(李慈铭、王先谦)，谓迎战。两说皆可成立。(13)所杀过当：谓杀敌超过被杀之数。(14)不给：意谓来不及援救。(15)毡裘：匈奴人服用的毛毡、皮裘。这里指匈奴人。(16)左右贤王：左贤王、右贤王，匈奴的王号。(17)沫(huì)：洗脸。沫血：谓血流满脸。(18)箠(qūn)：弩弓。(19)首：向也。争死敌：谓与敌殊死搏斗。(20)惨凄恒悼：忧伤；哀悼。(21)款款：忠实恳切貌。(22)士大夫：指李陵之部将。绝甘：言不私享甘美之食。分少：言将少量之物分给别人。(23)彼观：即观彼。其：用同于“之”。(24)欲得其当：打算抓住适当的时机。(25)摧败：谓摧破匈奴之兵。(26)暴：(pù)：显露。(27)睚眦(yázi)：瞪眼怒视。(28)沮：毁谤。贰师：指贰师将军李广利。本书卷六十一有其传。(29)理：大理。掌刑狱的长官。汉景帝中六年更廷尉名大理，武帝时复称廷尉。(30)拳拳：忠谨貌。(31)列：陈说。(32)赎：谓赎罪。汉法规定，犯人可以钱赎罪。(33)圜(líng)：监狱。(34)茸(róng)：推入，蚕室：刚受宫刑之人怕风寒，必须住于严密、温暖之室，如养蚕之室，故称蚕室。(35)重(chóng)：深深地。

事未易一二为俗人言也。仆之先人非有剖符丹书之功(1)，文史星历近乎卜祝之间(2)，固主上所戏弄，倡优畜之(3)，流俗之所轻也。假令仆伏法受诛，若九牛亡一毛，与蝼 何异(4)？而世又不与能死节者比(5)，特以为智穷罪极，不能自免，卒就死耳。何也？素所自树立使然。人固有一死，死有重于泰山，或轻于鸿毛，用之所趋异也(6)。太上不辱先，其次不辱身，其次不辱理色(7)，其次不辱辞令，其次屈体受辱(8)，其次易服受辱(9)，其次关木索被箠楚受辱(10)，其次剃毛发婴金铁受辱(11)，其次毁肌肤断支(肢)体受辱(12)，最下腐刑(13)，极矣。传曰：“刑不上大夫(14)”，此言士节不可不厉也。猛虎处深山，百兽震恐，及其在弃槛之中(15)，摇尾而求食，积威约之渐也(16)。故士有画地为牢势不入，削木为吏议不对，定计于鲜也(17)。今交手足，受木索，暴肌肤，受榜(撻)箠(18)，圜于圈墙之中(19)，当此之时，见狱吏则头抢地(20)，视徒隶则心惕息(21)。何者？积威约之势也。及已至此，言不辱者，所谓强颜耳，曷足贵乎！且西伯(22)，伯也(23)，拘牖(姜)里(24)；李斯，相也，具五刑(25)；淮阴(26)，王也，受械于陈(27)；彭越、张敖南乡(向)称孤(28)，系狱具罪(29)；绛侯诛诸吕(30)，权倾五伯(霸)。囚于请室(31)；魏其，(32)大将也，衣赭关三木(33)；季布为朱家钳奴(34)；灌夫受辱居室(35)。此人皆身至王侯将相，声闻邻国，及罪至罔(网)加(36)，不能引决自财(裁)。在尘埃之中，古今一体，安在其不辱也！由此言之，勇怯，势也；强弱，形也。审矣，易足怪乎！且人不能早自财(裁)绳墨之外(37)，已稍陵夷，至于鞭箠之间(38)，乃欲引节(39)，斯不亦远乎！古人所以重施刑于大夫者，殆为此也(40)。夫人情莫不贪生恶死，念亲戚(41)，顾妻子，至激于义理者不然，乃有不得已也。今仆不幸，早失二亲，无兄弟之亲，独身孤立，少卿视仆于妻子何如哉？且勇者不必死节(42)，怯夫慕义，何处不勉焉(43)！仆虽怯懦欲苟活(44)，亦颇识去就之分矣(45)，何至自湛(沉)溺累(纆)继之辱哉(46)！且夫臧获婢妾犹能引决(47)，况若仆之不得已乎！所以隐忍苟活，函粪土之中而不辞者(48)，恨私心有所不尽，鄙没世而文采不表于后也(49)。

(1)剖符：剖分信符为二，君臣各执一半，合符验证。丹书：即丹书铁券，在铁券上以朱砂写上誓词。汉初分封时规定，凡受剖符丹书的功臣，子孙世袭，信守不渝。(2)文史星历：太史令职掌之事。文：文献。史：史籍。星：天文。历：历法。卜：占卜，指占卜者。祝：祭祀，指主持祭祀者。(3)倡优：古代的艺人。社会地位很低。畜：谓豢养。(4)蝼、蚘、蚘、蚘，皆小虫。(5)与：犹谓(王念孙说)。比：后人妄加(王念孙说)。(6)用之所趋异：言死之意义不同。趋，趋向；旨趣。(7)不辱理色：意谓处世不能受非礼(无情的颜色)之辱。(8)屈体：指被捆绑。(9)易服：指穿赭衣。(10)关：套上。木索：木枷、绳索，皆刑具。箠楚：指杖刑。箠，杖。楚，荆术。(11)剃毛发：即髡(k n)刑。婴金铁：即钳(qi n)刑。(12)毁肌肤断肢体：指劓、刖、腓、黥等刑。(13)腐刑：即宫刑。(14)“刑不上大夫”：引文见《礼记·曲礼上》。(15)槛：关兽的笼子。阱：捕兽的陷阱。(16)威约：以威制约。渐：言逐渐形成。(17)鲜：善也(钱大昭说)。定计于鲜：言定计自裁为善，而不遭刑辱。(18)撻：鞭打。(19)圜墙：监狱。(20)枪地：触地。(21)徒隶：指狱卒。阳息：恐惧貌。因恐惧而不敢出声息。(22)西伯：周文王。(23)伯：方伯，五方诸侯之长。(24)羑里(y u)：周文王被殷纣王拘禁之处，在今河南汤阴北。(25)五刑：古代有墨、劓、剕、宫、大辟五刑。这里是酷刑之意。(26)淮阴：指淮阴侯韩信。韩信曾做过齐王、楚王。本书有其传。(27)(淮阴)受械于陈：韩信为楚王，地势广大。汉高祖刘邦怀疑他谋反，伪游云楚，于陈(今河南淮阳)逮捕他，降封为淮阴侯。(28)彭越：本书卷三四有其传。张敖：本书卷三二《张耳传》附其传。(29)具罪：疑作“氏罪”(王念孙说)。氏，至也。《文选》作“抵罪”。(30)绛侯：周勃。本书卷四十有其传。(31)请室：汉代囚禁官吏有罪者的监狱。(32)魏其：魏其侯窦婴。本书卷五二有其卷。(33)衣(y)：动词，穿。赭衣。三木：加于头、手、足三处的刑具，即枷、手铐、脚镣。(34)季布：本书卷三七有其传。朱家：本书《游侠传》有其传。(35)灌夫：本书卷五二有其传。居室：汉官署名。拘讯犯罪的贵族之处。(36)网：法网。(37)绳墨：指法律。(38)稍：渐也。(39)引节：引决殉节。(40)重：难也。(41)亲戚：谓父母兄弟。(42)通者不必死节：意谓勇者不轻生，而注重死的价值。(43)何处不勉：谓处处皆可勉励。(44)奕(ru n)：软弱。(45)去就：谓舍生就义。分(fèn)：名分。(46)沉溺：陷于之意。縲继(l i xiè)：指捆绑囚犯的绳索。这里是指系狱。(47)臧获：古时齐地对奴婢的贱称。(48)函：当为“陷”，陷也(王念孙说)。(49)鄙：耻也。

古者富贵而名摩(磨)灭，不可胜记，唯倜傥非常之人称焉(1)。盖西伯拘而演《周易》(2)；仲尼厄而作《春秋》(3)；屈原放逐，乃赋《离骚》(4)；左丘失明(5)，厥有《国语》；孙子髡脚(6)，《兵法》修列；不韦迁蜀(7)，世传《吕览》；韩非囚秦(8)，《说难》、《孤愤》。《诗》三百篇(9)，大抵(抵)贤圣发愤之所为作也。此人皆意有所郁结，不得通其道，故述往事，思来者(10)。及如左丘明无目，孙子断足，终不可用，退论书策以舒其愤，思垂空文以自见(现)(11)。仆窃不逊，近自托于无能之辞，网罗天下放失(佚)旧闻，考之行事，稽其成败兴坏之理(12)，凡百三十篇，亦欲以究天人之际，通古今之变，成一家之言(13)。草创未就，适会此祸，惜其不成，是以就极刑而无温色。仆诚已(以)著此书，藏之名山，传之其人通邑大都，则仆偿前辱之责(债)(14)，虽万被戮，岂有悔哉！然此可为智者道，难为俗人言也。

(1)倜傥(tì ng)：卓越。(2)西伯拘而演《周易》：传说西伯被拘于羑里时，推演六十四卦，而成《周易》之纲要。(3)仲尼：孔子之字。传说孔子周游列国困厄时，便回到鲁国作《春秋》。(4)屈原放逐，乃赋《离骚》：战国时伟大诗人屈原被放逐时，乃作《离骚》。(5)左丘：左丘明，春秋时鲁国史官。传说他作《国语》。(6)孙子：战国时孙臆。他与庞涓同学，被妒忌而受臆刑(挖去膝盖骨)。后来战胜了庞涓。著有《孙臆兵法》，近有银雀山出土竹简之整理本。(7)不韦：吕不韦。他曾任秦相国，令门客编修《吕氏春秋》(即《吕览》)。后被秦王政罢相，迁蜀，在迁徙中自杀。(8)韩非：战国时韩国贵族，著有《韩非子》一书，其中有《说难》、《孤



愤》等篇。后使于秦，被李斯陷害入狱而死。(9)《诗》：即《诗经》。(10)思来者：令将来之人思念己志(颜师古说)。(11)现：表白。(12)稽：考察。理：道理，规律。(13)此为司马迁著书之指导思想，也是《史记》的总纲。(14)前辱：以往所受的污辱。

且负下未易居(1)，下流多谤议。仆以口语遇遭此祸，重为乡党戮笑，汗(污)辱先人，亦何面目复上父母之丘墓乎(2)？虽累百世，垢弥甚耳！是以肠一日而九回，居则忽忽若有所亡，出则不知所如往。每念斯耻，汗未尝不发背沾衣也。身直为闺阁之臣(3)，宁得自引深臧(藏)于岩穴邪！故且从俗浮湛(沉)，与时俯仰，以通其狂惑(4)。今少卿乃教以推贤进士，无乃与仆之私指谬乎。今虽欲自雕琢，曼辞以自解(5)，无益，于俗不信，祇取辱耳(6)。要之死日，然后是非乃定。书不能尽意，故略陈固陋。

(1)负：背负。下：低下。这里指因受刑而带来的坏名声。(2)何面目复上父母之丘墓：吴恂说：《周礼·冢人》：‘凡死于兵者，不入兆域。’《论衡·四讳篇》：‘被刑之徒，不上丘墓，以为先祖全而生之，子孙当全而归之。’即其义也。”据耳闻目睹，近世尚有遭刑或枪杀者不能进入祖先坟地之俗。(3)直：副词，只不过。闺阁之臣：指宦者。(4)狂惑：迂以不能自裁免辱，而复浮沉任职，是为“狂惑”(王先谦说)。(5)曼：美也。(6)祇(zh)：恰巧。(7)要之：总之。

迁既死后，其书稍出。宣帝时，迁外孙平通侯杨恽祖述其书(1)，遂宣布焉。至王莽时，求封迁后，为史通子(2)。

(1)杨恽：本书卷六六《杨敞传》附恽传。(2)史通子：美称。史通，意谓通古今。

赞曰(1)：自古书契之作而有史官，其载籍博矣。至孔氏撰之，上断唐尧，下迄秦缪(2)。唐虞以前虽有遗文，其语不经(3)，故言黄帝、颛顼之事未可明也。及孔子因鲁史记而作《春秋》，而左丘明论辑其本事以为之传(4)，又撰异同为《国语》。又有《世本》，录黄帝以来至春秋时帝王公侯卿大夫祖世所出。春秋之后，七国并争(5)，秦兼诸侯，有《战国策》。汉兴伐秦定天下，有《楚汉春秋》。故司马迁据《左氏》、《国语》，采《世本》、《战国策》，述《楚汉春秋》，接其后事，迄于天汉(6)。其言秦汉，详矣。至于采经摭传(7)，分散数家之事，甚多疏略，或有抵牾(8)。亦其涉猎者广博，贯穿经传，驰骋古今，上下数千载间，斯以勤矣。又其是非颇缪于圣人，论大道则先黄老而后六经，序游侠则退处士而进奸雄，述货殖则崇势利而羞贱贫，此其所蔽也(9)。然自刘向、扬雄博极群书(10)，皆称迁有良史之材，服其善序事理，辨而不华，质而不俚(11)，其文直，其事核(12)，不虚美，不隐恶，故谓之实录(13)。呜呼！以迁之博物洽闻，而不能以知(智)自全，既陷极刑，幽而发愤，书亦信矣(14)。迹其所以自伤悼，《小雅》巷伯之伦(15)。夫唯《大雅》“既明且哲，能保其身(16)”，难矣哉！

(1)赞曰：此赞本于班彪之论，参考《后汉书·班彪传》。自“呜呼”以下，为班固所撰。

(2)秦缪(穆)：秦穆公。(3)不经：非经典所说。(4)传：指《左传》。(5)七国：战国七雄，即齐、楚、燕、赵、韩、魏、秦。(6)天汉：汉武帝年号(前100—前87)。(7)摭：拾也。(8)抵牾：抵触。(9)是非颇缪于圣人等句：此是班氏父子对《史记》的评语，反映了马班史学思想之分歧。(10)刘向：本书卷三六有其传。扬雄：本书有其传。(11)俚：鄙也。(12)核：坚实。(13)实录：据实记载。(14)书：指《报任安书》。(15)《小雅》巷伯之伦：《诗经·小雅》中之《巷伯》，是西周王朝寺人(即宦官)孟子因遭人谗毁而发泄怨愤之诗。寺人孟子的官名是巷伯。这里班氏将司马迁作《报任安书》比类于巷伯作《巷伯》，其实马书是直接讥刺汉武帝的。(16)“既明且哲，能保其身”：引诗见《诗·大雅·烝民》。《烝民》，乃周室宣王时大臣尹吉甫所作，以赠仲山甫之诗。大力赞扬仲山甫辅佐周宣王之忠直。引诗者意谓只有忠直才能保身，用为迁

惜，实含讥迂之意。

## 汉书新注卷六十三 武五子传第三十三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汉武帝五子戾太子刘据、齐王刘闾、燕王刘旦、广陵王刘胥、昌邑王刘胥及其子刘贺的事迹。汉武帝共六子，除昭帝刘弗陵另入纪外，刘据、刘闾、刘旦、刘胥、刘胥等五人合于此传。武帝以卫皇后所生的刘据为太子，定为帝位继承人；封四子为王，要求“世为汉藩辅”；不料事与愿违，首先是刘闾、刘胥早夭，算是善终，再就是卫太子牵累于巫蛊事件，被迫闹事，死于非命；接着刘旦、刘胥于昭、宣之世以谋反罪遭受诛灭；还有刘胥之子刘贺，在霍光的铁腕下，旋立旋废，做了一场皇帝梦。《史记》以齐王刘闾、燕王刘旦、广陵王刘胥，立为《三王世家》，详载“封策文”，评曰“文辞烂然”，而不详其终始，主要是历史条件的限制；褚少孙搜求传闻，阐释“封策文”微意，实是补史之下乘。《汉书》合武帝五子为一传，详其始末，反映出汉统治者内部围绕皇权复杂尖锐的斗争。班固于传末论巫蛊之祸有“天时”、“天人”之说，涂有天命论色彩；然本意是讽刺统治者酷烈和好武，又要求人们“履信思顺”，做个驯服的臣民。

孝武皇帝六男。卫皇后生戾太子(1)，赵婕妤生孝昭帝，王夫人生齐怀王闾，李姬生燕刺王旦(2)、广陵厉王胥，李夫人生昌邑哀王胥。

(1)卫皇后：卫子夫。(2)李姬：不知其官秩，故云李姬。

戾太子据，元狩元年立为皇太子(1)，年七岁矣(2)。初，上年二十九乃得太子，甚喜，为立禘(3)，使东方朔、枚皋作禘祝(4)。少壮(5)，诏受《公羊春秋》，又从瑕丘江公受《穀梁》(6)。及冠就宫，上为立博望苑(7)，使通宾客，从(纵)其所好，故多以异端进者。元鼎四年(8)，纳史良娣(9)，产子男进，号曰史皇孙(10)。

(1)元狩元年：前122年。(2)七岁：元狩元年七岁，生年当是元朔元年(前128)。(3)禘(méi)：古人求子之祭。也指求子所祭之神。(4)东方朔：本书有其传。枚皋：本书《枚乘传》附其传。禘祝：禘之祝辞。(5)少壮：谓渐长大。(6)江公：鲁申公弟子。(7)博望苑：在长安杜门外五里。(8)元鼎四年：前113年。(9)良娣：太子之内官。太子有妃，有良娣，有孺子，凡三等(韦昭说)。(10)史皇孙：以舅氏姓为氏。

武帝末，卫后宠衰，汪充用事(1)。充与太子及卫氏有隙，恐上晏驾后为太子所诛，会巫蛊事起，充因此为奸。是时，上春秋高，意多所恶，以为左右皆为蛊道祝诅，穷治其事。丞相公孙贺父子(2)，阳石、诸邑公主(3)，及皇后弟子长平侯卫伉皆坐诛(4)。语在《公孙贺》、《江充传》。

(1)江充：本书卷四五有其传。(2)公孙贺：本书卷六六有其传。公孙贺之子名敬声。(3)

阳石：阳石公主。(4)卫伉：卫青之子。

充典治巫蛊，既知上意，白言宫中有蛊气，入宫至省中，坏御座掘地。上使按道侯韩说、御史章赣、黄门苏文等助充。充遂至太子宫掘蛊，得桐木人(1)。时上疾，辟(避)暑甘泉宫，独皇后、太子在(2)。太子召问少傅石德(3)，德惧为师傅并诛，因谓太子曰：“前丞相父子、两公主及卫氏皆坐此，今巫与使者掘地得徵验，不知巫置之邪，将实有也，无以自明，可矫以节收捕充等系狱(4)，穷治其奸诈。且上疾在甘泉，皇后及家吏请问皆不报(5)，上存亡未可知，而奸臣如此，太子将不念秦扶苏事耶(6)？”太子急，然德言(7)。

(1)桐木人：木偶。(2)在：指在京师。(3)石德：与石庆之子同名，非一人。(4)矫：假托

诏命。(5)家吏：指皇后之吏及太子家吏。(6)秦扶苏事：秦始皇死，赵高诈杀公子扶苏，而立胡亥。(7)太子急，然德言：太子因危急而同意石德之言。太子还曾与卫皇后议，见《五行志》。

征和二年七月壬午(1)，乃使客为使者收捕充等。按道侯说疑使者有诈，不肯受诏，客格杀说。御史章赣被创突亡，自归甘泉。太子使舍人无且持节夜入未央宫殿长秋门(2)，因长御倚华具白皇后(3)，发中厩车载射士(4)，出武库兵(5)，发长乐宫卫(6)，告令百官曰江充反。乃斩充以徇，炙胡巫上林中(7)。遂部宾客为将率，与丞相刘屈氂等战(8)。长安中扰乱，言太子反，以故众不肯附。太子兵败，亡(9)，不得(10)。

(1)征和二年：前91年。(2)长秋门：长秋殿之门。(3)长御：宫中女官名。侍从皇后。(4)中厩：天子的内厩。(5)兵：武器。(6)卫：卫士。(7)炙：烧也。胡巫：受江充意旨，妄作巫蛊入胡人。(8)刘屈氂：本书卷六六有其传。(9)亡：逃跳。(10)不得：追捕不得。

上怒甚，群下忧惧，不知所出(1)。壶关三老茂上书曰(2)：“臣闻父者犹天，母者犹地，子犹万物也。故天平地安，阴阳和调，物乃茂成；父慈母爱室家之中，子乃孝顺。阴阳不和则万物夭伤，父子不和则室家丧亡。故父不父则子不子，君不君则臣不臣，虽有粟，吾岂得而食诸！昔者虞舜，孝之至也，而不中于瞽叟(3)；孝已被谤(4)，伯奇放流(5)，骨肉至亲，父子相疑。何者？积毁之所生也。由是观之，子无不孝，而父有不察。今皇太子为汉适(嫡)嗣，承万世之业，体祖宗之重，亲则皇帝之宗子也。江充，布衣之人，闾阎之隶臣耳(6)，陛下显而用之，衔至尊之命以迫蹴皇太子(7)，造饰奸诈，群邪错谬，是以亲戚之路鬲(隔)塞而不通。太子进则不得上见，退则困于乱臣，独冤结而亡(无)告，不忍忿忿之心，起而杀充，恐惧逋逃，子盗父兵以救难自免耳，臣窃以为无邪心。《诗》云：‘营营青蝇，止于藩；恺悌君子，无信谗言，谗言罔极，交乱四国(8)。’往者江充谗杀赵太子(9)，天下莫不闻，其罪固宜。陛下不省察，深过太子(10)，发盛怒，举大兵而求之，三公自将，智者不敢言，辩士不敢说，臣窃痛之。臣闻子胥尽忠而忘其号(11)，比干尽仁而遗其身(12)，忠臣竭诚不顾斧钺之诛以陈其愚，志在匡君安社稷也(13)。《诗》云：‘取彼谗人，投界豺虎(14)晚陛下宽心慰意，少察所亲(15)，毋患太子之非(16)，亟罢甲兵(17)，无令太子久亡，臣不胜惓惓(18)，出一旦之命，待罪建章阙下。’书奏，天子感寤(悟)。

(1)出：指出谋划策。(2)茂：令狐茂。(3)中：当也。瞽叟：舜父。不中于瞽叟：言不当瞽叟之意。(4)孝己：商高宗之子，有孝行。(5)伯奇：周尹吉甫之子，被后母谮，父欲杀之，乃逃亡山林。(6)隶：贱也。(7)迫蹴：犹陵辄。(8)“营营青蝇”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小雅·青蝇》。营营：往来盘旋貌。藩：篱笆。恺悌：和易近人。罔：无也。极：读为“则”，法则。交：俱也。(9)赵太子事，见本书《江充传》。(10)过：责也。(11)子胥：伍子胥。忘其号：谓被名而不顾(王先谦说)。(12)比干：商末贤臣，以道谏纣王，纣王怒而杀之。(13)匡：正也。言匡正其失。(14)“取彼谗人”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小雅·巷伯》。谗(zèn)：说别人的坏话。畀(bì)：给予。(15)亲：指父子天性之亲。(16)非：谓逆乱。(17)亟：急也。(18)惓惓(quánquán)：恳切貌。犹“拳拳”。

太子之亡也，东至湖(1)，臧(藏)匿泉鸠里(2)。主人家贫，常卖屨以给太子(3)。太子有故人在湖，闻其富贍，使人呼之而发觉。吏围捕太子，太子自度不得脱，即入室距(拒)户自经(4)。山阳男子张富昌为卒(5)，足蹋开户，新安令史李寿趋抱解太子(6)，主人公遂格斗死，皇孙二人皆并遇害。上既伤太子，乃下诏曰：“盖行疑赏，所以申信也。其封李寿为邪侯(7)，张富昌为题侯。”

(1)湖：湖县。在今河南灵宝县西。(2)泉坞里：在湖县西。(3)屨(jù)：麻、葛等制成的单底鞋。(4)自经：上吊自杀。(5)山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焦作市东。(6)新安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浉池县东。(7)邗(yú)：地名。在河内郡。

久之，巫蛊事多不信。上知太子惶恐无他意，而车千秋复讼太子冤(1)，上遂擢千秋为丞相，而族灭江充家，焚苏文于横桥上(2)，及泉坞里加兵刃于太子者，初为北地太守(3)，后族。上怜太子无辜，乃作思子宫，为归来望思之台于湖(4)。天下闻而悲之。

(1)车千秋讼太子冤：详见本书《车千秋传》。(2)横桥：横门(长安城北出西头第一门)横桥。(3)北地太守：失其名。(4)宫、台：皆在湖县。

初，太子有三男一女，女者平舆侯嗣子尚焉。及太子败，皆同时遇害。卫后、史良娣葬长安城南。史皇孙、皇孙妃王夫人及皇女孙葬广明(1)。皇孙二人随太子者，与太子并葬湖。

(1)广明：苑名。

太子有遗孙一人，史皇孙子，王夫人男，年十八即尊位，是为孝宣帝。帝初即位，下诏曰：“故皇太子在湖，未有号谥，岁时祠，其议谥，置园邑。”有司奏请(1)：“礼‘为人后者，为之子也’，故降其父母不得祭(2)，尊祖之义也。陛下为孝昭帝后，承祖宗之祀，制礼不逾闲(3)。谨行视孝昭帝所为故皇太子起位在湖(4)，史良娣冢在博望苑北，亲史皇孙位在广明郭北(5)。谥法曰‘谥者，行之迹也’，愚以为亲谥宜曰悼，母曰悼后，比诸侯王园，置奉邑三百家。故皇太子谥曰戾，置奉邑二百家。史良娣曰戾夫人，置守冢三十家。园置长丞，周卫奉守如法。以湖闾乡邪里聚为戾园(6)，长安白亭东为戾后园，广明成乡为悼园。皆改葬焉。

(1)有司奏请：本始元年(前73)丞相蔡义等所奏。参考本书《韦元成传》。(2)父母：谓本生之父母。(3)闲：犹限。(4)位：与“冢”同义。下同。(5)亲：谓父。(6)闾乡：地名。在今河南灵宝县西。

后八岁，有司复言(1)：“《礼》‘父为士，子为天子，祭以天子’。悼园宜称尊号曰皇考，立庙，因园为寝，以时荐享焉。益奉园民满千六百家，以为奉明县(2)。尊戾夫人曰戾后，置园奉邑，及益戾园各满三百家。”

(1)有司复言：元康元年(前65)丞相魏相等所奏。参考本书《韦元成传》。(2)奉明县：在今陕西西安市西北。

齐怀王闾与燕王旦、广陵王胥同日立，皆赐策，各以国土风俗申戒焉，曰：“惟元狩六年四月乙巳(1)，皇帝使御史大夫汤庙立子闾为齐王(2)，曰：呜呼！小子闾，受兹青社(3)。朕承天序(4)，惟稽古，建尔国家，封于东土，世为汉藩辅。呜呼！念哉，共(恭)朕之诏(5)。惟命不于常(6)，人之好德，克明显光；义之不图，俾君子怠(7)。悉尔心，允执其中，天禄永终(8)；厥有愆不臧(9)，乃凶于乃国(10)，而害于尔躬(11)。呜呼！保国义民(12)，可不敬与(欤)！王其戒之！”闾母王夫人有宠，闾尤爱幸，立八年，薨(13)，无子，国除。

(1)元狩六年：前117年。乙巳：二十八日。(2)汤：张汤。庙立：于庙授策。(3)青社：封四方诸侯，以其方色土与之；苴以白茅，归以立社(张晏说)。以青土立社曰“青社”。(4)天序：《史记》作“祖考。”(5)恭朕之诏：敬听我诏。(6)惟命不于常：意谓皇天无亲，惟德是辅，善则得之，恶则失之。(7)义之不图，俾君子怠：意谓若不图于义，则君子懈怠，无归附之者。(8)悉尔心三句：意谓尽尔心，信执中和之德，则能永终天禄。(9)臧：善也。(10)乃国：你的封国。(11)尔躬：你自身。(12)保：安也。义：治也。(13)薨：齐王刘闾死于封元年(前110)。

燕刺王旦赐策曰：“呜呼！小子旦，受兹玄社，建尔国家，封于北土，世为汉藩辅。呜呼！薰鬻氏虐老兽心(1)，以奸巧边氓(2)。朕命将率，徂征厥罪(3)。万夫长，千夫长，三十有二帅(4)，降旗奔师。薰鬻徙域(5)，北州以妥(绥)。悉尔心，毋作怨，毋作辈(匪)德(6)，毋乃废备(7)。非教士不得从征(8)。王其戒之！”

(1)薰鬻：远古匈奴族名。《史记》作“葷粥”。音同字异。下同。虐老：虐待老人。传说匈奴族贵少壮而食甘肥，贱耆老而与粗恶。兽心：言贪暴而无仁义。(2)以：《史记》“以”字上尚有“侵犯寇盗加”五字。边氓：边民。(3)徂：往也。(4)三十有二帅：《史记》作“三十有二君皆来”。谓匈奴三十二个首领都来投降。(5)徙域：谓匈奴迁徙于漠北。(6)匪：非也。(7)毋乃废备：疑当作“毋废乃备”(杨树达说)。谓御边之备不可废。(8)非教士不得从征：谓士非素教习，不得从军征发。

旦壮本就国，为人辩略(1)，博学经书杂说，好星历数术倡优射猎之事，招致游士。及卫太子败，齐怀王又薨，旦自以次第当立(2)，上书求入宿卫。上怒，下其使狱。后坐臧(藏)匿亡命，削良乡、安次、文安三县(3)。武帝由是恶旦，后遂立少子为太子。

(1)略：犹达。(2)当立：当立为太子。(3)良乡：在今北京市房山县东南。安次：在今河北安次县西北。文安：在今河北文安县东北。

帝崩，太子立，是为孝昭帝，赐诸侯王玺书。旦得书，不肯哭，曰：“玺书封小。京师疑有变。”遣幸臣寿西长、孙纵之、王孺等之长安(1)，以问礼仪为名。王孺见执金吾广意，问帝崩所病(2)，立者谁子，年几岁。广意言待诏五苻(柞)宫，宫中喧言帝崩，诸将军共立太子为帝，年八九岁，葬时不出临。归以报王。王曰：“上弃群臣，无语言，盖主又不得见(3)，甚可怪也。”复遣中大夫至京师上书言：“窃见孝武皇帝躬圣道，孝宗庙，慈爱骨肉，和集兆民，德配天地，明并日月，威武洋溢(4)，远方执宝而朝，增郡数十，斥地且倍(5)，封泰山，禅梁父，巡狩天下，远方珍物陈于太庙，德甚休盛(6)，请立庙郡国。”奏报闻。时大将军霍光秉政，褒赐燕王钱三千万，益封万三千户。旦怒曰：“我当为帝，何赐也！”遂与宗室中山哀王子刘长、齐孝王孙刘泽等结谋，诈言以武帝时受诏，得职吏事，修武备，备非常(7)。

(1)寿西长：姓寿西，名长。(2)帝崩所病：帝因何病而崩。(3)盖主：盖长公主。武帝之女。

(4)洋溢：广泛传播。(5)斥：开辟。(6)休：美也。下同。(7)诈言以武帝时受诏等句：汉朝规定，诸侯王不得治民与职事。故燕王刘旦诈称受诏，得主吏事，发兵为备。

长于是为旦命令群臣曰：“寡人赖先帝休德，获奉北藩，亲受明诏，职吏事，领库兵，饬武备，任重职大，夙夜兢兢，子大夫将何以规佐寡人？且燕国虽小，成周之建国也(1)，上自召公(2)，下及昭、襄(3)，于今千载，岂可谓无贤哉？寡人束带听朝三十余年，曾无闻焉。其者(诸)寡人之不及与(欤)？意亦子大夫之思有所不至乎？其咎安在？方今寡人欲桥(矫)邪防非，章闻扬和(4)，抚尉百姓，移风易俗，厥路何由？子大夫其各悉心以对，寡人将察焉。”

(1)成周之建国：此谓燕国历史久远。(2)召公：指召公奭。(3)昭、襄：战国时燕昭王、燕襄王。(4)章：表也。

群臣皆免冠谢。郎中成轸谓旦曰：“大王失职(1)，独可起而索，不可坐而得也。大王一起，国中虽女子皆奋臂随大王。”旦曰：“前高后时，伪立子弘为皇帝，诸侯交手事之八年(2)。吕太后崩，大臣诛诸吕，迎立文帝，天下乃知非孝惠子也。我亲武帝长子，反不得立，上书请立庙，又不听。立者

疑非刘氏。”

(1)失职：谓当为汉嗣而不被用。(2)交手：谓拱手。

即与刘泽谋为奸书，言少帝非武帝子，大臣所共立，天下宜共伐之，使人传行郡国，以摇动百姓。泽谋归发兵临淄(1)，与燕王俱起。旦遂招来郡国奸人，赋敛铜铁作甲兵，数阅其车骑材官卒，建旌旗鼓车，旄头先驱(2)，郎中侍从者著貂羽(3)，黄金附蝉(4)，皆号侍中。旦从相、中尉以下，勒车骑，发民会围，大猎文安县，以讲士马，须期日(5)。郎中韩义等数谏旦，旦杀义等凡十五人。会骞侯刘成知泽等谋(6)，告之青州刺史隗不疑(7)，不疑收捕泽以闻。天子遣大鸿胪丞治(8)，连引燕王。有诏弗治，而刘泽等皆伏诛。益封骞侯。

(1)临淄：齐王国都。在今山东临淄北。(2)旄头先驱：此乃天子之制。(3)貂羽：以貂尾为冠羽。(4)黄金附蝉：为金蝉附冠前。貂羽、附蝉，乃天子侍中之饰。(5)须：待也。(6)骞侯刘成：菑川靖王之子。(7)隗不疑：本书卷七一有其传。(8)大鸿胪丞治：本书《楚元王传》附刘德传云：刘德为宗正丞，杂治刘泽诏狱。……徒大鸿胪丞。

久之，旦姊鄂邑盖长公主、左将军上官桀父子与霍光争权有隙(1)，皆知旦怨光，即私与燕交通。旦遣孙纵之等前后十余辈，多赍金宝走马(2)，赂遗盖主。上官桀及御史大夫桑弘羊等皆与交通，数记疏光过失与旦，令上书告之。桀欲从中下其章。旦闻之，喜，上疏曰：“昔秦据南面之位，制一世之命，威服四夷，轻弱骨肉，显重异族，废道任刑，无恩宗室。其后尉佗入南夷，陈涉呼楚泽，近狎作乱(3)，内外俱发，赵氏无炊火焉(4)。高皇帝览踪迹，观得失，见秦建本非是，故改其路，规土连城(5)，布王子孙，是以支(枝)叶扶疏，异姓不得问也(6)。今陛下承明继成(7)，委任公卿，群臣连与成朋(8)，非毁宗室，肤受之诉，日聘于廷，恶吏废法立威，主恩不及下究(9)。臣闻武帝使中郎将苏武使匈奴(10)，见留二十年不降(11)，还亶(但)为典属国。今大将军长史敞无劳(12)，为搜粟都尉。又将军都郎羽林(13)，道上移蹕(14)，太官先置。臣旦愿归符玺，入宿卫，察奸臣之变。”

(1)鄂邑盖长公主：盖侯王受之妻。受以元鼎五年坐酎金免侯。受死后，盖主遂与丁外人私通。(2)走马：善走之马。(3)近狎：近习之人，指赵高。(4)赵氏：秦之别氏。传说秦之先造父封于赵城，故秦亦称赵氏。无炊火：言绝祀。(5)规：规划。(6)间：离间。(7)承明继成：谓承圣明之后，继已成之业。(8)与：谓党与。连与成朋：谓结成朋党。(9)不及下究：言不终究于下。究，竟也。(10)苏武：本书有其传。(11)二十年：苏武在匈奴十九年。曰“二十年”，乃举成数。(12)敞：杨敞。本书卷六六有其传。(13)都：都肄。谓总阅试习武备。(14)移：犹传。蹕：清道戒严。

是时昭帝年十四，觉其有诈，遂亲信霍光，而疏上官桀等。桀等因谋共杀光，废帝，迎立燕王为天子。旦置驿书，往来相报，许立桀为王，外连郡国豪桀(杰)以千数。旦以语相平，平曰：“大王前与刘泽结谋，事未成而发觉者，以刘泽素夸，好侵陵也。平闻左将军素轻易，车骑将军少而骄(1)，臣恐其如刘泽时不能成，又恐既成，反大王也。”旦曰：“前日一男子诣阙(2)，自谓故太子，长安中民趣乡(向)之，正喧不可止，大将军恐，出兵陈之，以自备耳(3)。我帝长子，天下所信，何忧见反？”后谓群臣：“盖主报言，独患大将军与右将军王莽(4)。今右将军物故(5)，丞相病，幸事必成，征不久。”令群臣皆装。

(1)车骑将军：当为“票骑将军”。时票骑将军分上官安。(2)男子：张延年，详见本书《昭帝纪》与《隗不疑传》。(3)大将军恐等句：意谓非上官桀、上官安阴谋泄露。(4)王莽：字稚

叔，天水人。(5)物故：谓死。右将军王莽死于元凤元年(前80)。

是时天雨，虹下属宫中饮井水(1)，井水竭。厕中豕群出(2)，坏大(太)官灶(3)。乌鹊斗死。鼠舞殿端门中(4)。殿上户自闭，不可开(5)。天火烧城门。大风坏宫城楼，折拔树木(6)。流星下堕(7)。后姬以下皆恐。王惊病，使人祠葭水、台水(8)。王客吕广等知星，为王言“当有兵围城，期在九月十月，汉当有大臣戮死者。”语具在《五行志》。

(1)属：犹注。(2)厕：猪圈。(3)大官灶：指燕王国太官令之灶(陈直说)。(4)端门：正门。(5)殿上户自闭，不可开：《论衡·别通篇》云：燕王旦在明光宫，欲入卧内，户三百尽闭。使侍者开之，户不开。(6)大风坏宫城楼二句：本书《五行志》下之上云：燕王都蓟，大风雨，拔宫中树七围以上十六枚，坏城楼。(7)流星下堕：本书《天文志》云，流星下燕万载宫极，东去。(8)葭水：在广平国南和县(《地理志》)，在今河北南和县。台(yí)水：其上流今为桑于河，其下流今为永定河。

王愈忧恐，谓广等曰：“谋事不成，妖祥数见，兵气且至，奈何？”会盖主舍人父燕仓知其谋，告之，由是发觉。丞相赐玺书，部中二千石逐捕孙纵之及左将军桀等，皆伏诛。旦闻之，召相平曰：“事败，遂发兵乎？”平曰：“左将军已死，百姓皆知之，不可发也。”王忧懣，置酒万载宫，会宾客群臣妃妾坐饮。王自歌曰：“归空城兮，狗不吠，鸡不鸣，横术何广广(旷)兮(1)，固知国中之无人！”华容夫人起舞曰：“发纷纷兮真(填)渠(2)，骨籍籍兮亡(无)居(3)。母求死子兮，妻求死夫。徘徊两渠间兮(4)，君子独安居(5)！”坐者皆泣。

(1)术：谓道路。旷旷：空虚无人之貌。(2)发纷纷兮填渠：谓人首相从填渠(李慈铭说)。(3)籍籍：纵横貌。居：处也。(4)两渠：沟壑之义。谓华容夫人及其子(陈直说)。(5)君子：谓燕王旦。

有赦令到，王读之，曰：“嗟乎！独赦吏民，不赦我。”因迎后姬诸夫人之明光殿，王曰：“老虎曹为事当族(1)！”欲自杀，左右曰：“党(倘)得削国，幸不死。”后姬夫人共啼泣止王。会天子使使者赐燕王玺书曰：“昔高皇帝王天下，建立子弟以藩屏社稷。先日诸吕阴谋大逆，刘氏不绝若发，赖绛侯等诛讨贼乱(2)，尊立孝文，以安宗庙，非以中外有人，表里相应故邪？樊、郿、曹、灌(3)，携剑推锋，从高皇帝垦菑除害(4)，耘锄海内，当此之时，头如蓬葆(5)，勤苦至矣，然其赏不过封侯。今宗室子孙曾无暴衣露冠之劳，裂地而王之，分财而赐之，父死子继，兄终弟及。今王骨肉至亲，敌吾一体(6)，乃与他姓异族谋害社稷，亲其所疏，疏其所亲，有逆悖之心，无忠爱之义。如使古人有知，当何面目复奉齐酎见高祖之庙乎(7)！”

(1)曹：辈也。(2)绛侯：周勃。(3)樊、郿、曹、灌：樊哙、郿商、曹参、灌婴。(4)菑(z)：初耕的田地。(5)头如蓬葆：谓头发久不理，如蓬草丛生。(6)敌吾一体：言若肢之一。(7)齐(jì)：份量，剂量。酎：醇酒。

旦得书，以符玺属(嘱)医工长(1)，谢相二千石：“奉事不谨，死矣。”即以绶自绞。后夫人随旦自杀者二十余人。天子加恩，赦王太子建为庶人，赐旦谥曰刺王(3)。旦立三十八年而诛，国除。

(1)医工长：医官。(2)自绞：自绞而死。旦死元凤元年(前80)。(3)刺：谥汉，暴戾无亲曰“刺”。

后六年，宣帝即位，封旦两子，庆为新昌侯(1)，贤为安定侯(2)，又立故太子建(3)，是为广阳顷王，二十九年薨。子穆王舜嗣，二十一年薨。子思王璜嗣，二十年薨(4)。子嘉嗣。王莽时，皆废汉藩王为家人，嘉独以献符命



封扶美侯，赐姓王氏。

(1)庆为新昌侯：本始四年(前70)封。(2)贤为安定侯：本始元年(前73)封。(3)立故太子建：本始元年立。(4)二十年：自阳朔二年至建平三年(前23—前4)。

广陵厉王胥赐策曰：“呜呼！小子胥，受兹赤社，建尔国家，封于南土，世世为汉藩辅(1)。古人有言曰：‘大江之南(2)，五湖之间(3)，其人轻心。扬州保强(4)，三代要服(5)，不及以正(6)。’呜呼！悉尔心，祇祇兢兢(7)，乃惠乃顺(8)，毋恣好逸(9)，毋迕宵人(10)，惟法惟则(11)！《书》云‘臣不作福，不作威(12)，靡有后羞。王其戒之！’”

(1)世世：多一“世”字。(2)大江之南：指京口南至荆州南。(3)五湖：诸说不一。有说是具区(太湖)、洮滬、彭蠡、青草、洞庭。(4)保：恃也。(5)要服：古代指边远地区。(6)正：政也。(7)祇祇：敬也。兢兢：慎也。(8)乃惠乃顺：言当慈惠于下，忠顺于上(颜师古说)。(9)恣(tóng)：轻脱貌。(10)迕：近也。宵人：小人，坏人。(11)惟法惟则：言当依法则。(12)“臣不作福，不作威”引文见《尚书·周书·洪范》。原文为“臣无有作福作威”。

胥壮大，好倡乐逸游，力扛鼎(1)，空手搏熊彘猛兽。动作无法度，故终不得为汉嗣。

(1)扛：举也。

昭帝初立，益封胥万三千户，元风中入朝(1)，复益万户，赐钱二千万，黄金二千斤，安车驷马宝剑。及宣帝即位，封胥四子(2)，圣、曾、宝、昌皆为列侯(3)，又立晋小子弘为高密王。所以褒赏甚厚。

(1)元风：昭帝年号(前80—前75)。(2)四子：圣、曾、昌、弘。(3)圣：为朝阳荒侯。曾：为平曲节侯。宝：衍字。昌：为南利侯。

始，昭帝时，胥见上年少无子，有觊欲心。而楚地巫鬼(1)，胥迎女巫李女须，使下神祝诅。女须泣曰：“孝武帝下我(2)。”左右皆伏。言“吾必令胥为天子。”胥多赐女须钱，使祷巫山(3)。会昭帝崩，胥曰：“女须良巫也！”杀牛塞祷(4)。及昌邑王征，复使巫祝诅之。后王废，胥浸信女须等(5)，数赐予钱物。宣帝即位，胥曰：“太子孙何以反得立？”复令女须祝诅如前。又胥女为楚王延寿后弟妇，数相馈遗，通私书。后延寿坐谋反诛，辞连及胥。有诏勿治，赐胥黄金前后五千斤，它器物甚众。胥又闻汉立太子，谓姬南等曰：“我终不得立矣。”乃止不诅。后胥子南利侯宝坐杀人夺爵(6)，还归广陵，与胥姬左修奸。事发觉，系狱，弃市。相胜之奏夺王射陂草田以赋贫民(7)，奏可。胥复使巫祝诅如前。

(1)楚地巫鬼：言楚地俗尊尚巫鬼之事。(2)下我：言降于我身。(3)巫山：在楚地。(4)塞：酬神。塞祷：谓报其所祷。(5)浸：益也。(6)宝：据《表》，当作“曷”。(7)射陂：陂名在汉射阳县，在今江苏宝应县东。

胥宫园中枣树生十余茎，茎正赤，叶白如素。池水变赤，鱼死。有鼠昼立舞王后廷中。胥谓姬南等曰：“枣水鱼鼠之怪甚可恶也。”居数月，祝诅事发觉，有司按验，胥惶恐，药杀巫及宫人二十余人以绝口。公卿请诛胥，天子遣廷尉、大鸿胪即讯(1)，胥谢曰：“罪死有余，诚皆有之(2)。事久远，请归思念具对。”胥既见使者还，置酒显阳殿，召太子霸及子女董訾、胡生等夜饮(3)，使所幸八子郭昭君、家人子赵左君等鼓瑟歌舞(4)。王自歌曰：“欲久生兮无终，长不乐兮安穷(5)！奉天期兮不得须臾(6)，千里马兮驻待路(7)。黄泉下兮幽深，人生要死，何为苦心！何用为乐心所喜，出入无惊为乐亟(8)。蒿里召兮郭门阅(9)，死不得取代庸(10)，身自逝。”左右悉更涕泣奏酒(11)，至鸡鸣时罢。胥谓太子霸曰：“上遇我厚，今负之甚。我死，

骸骨当暴。幸而得葬，薄之，无厚也(12)。”即以绶自绞死(13)。及八子郭昭君等二人皆自杀。天子加恩，赦王诸子皆为庶人，赐谥曰厉王。立六十四年而诛，国除。

(1)廷尉、大鸿胪：据《公卿表》，廷尉是于定国，大鸿胪是王禹。(2)诚：实也。(3)子女董訾、胡生：胥之女与支子(陈直说)。(4)八子：姬妾之秩号。家人子：无官秩之姬妾。(5)欲久生兮无终二句：冀望久生而不幸无终，既死则长不乐，安有穷极。(6)奉天期兮不得须臾：谓奉诏命当死，不能复延年。(7)千里马兮驻待路：谓驿传等待回答诏命。(8)何用为乐心所喜二句：谓人生以何为乐，但以思想愉快；如今出入无欢，只因命不久长。惊(cóng)：欢也。亟：犹促。(9)蒿里：死人之葬地。郭门：谓墓郭之门。阊：谓墓郭之门犹如阊阖。(10)代庸：二字同义。取代庸：取代。(11)更：互也。奏：进也。(12)葬：阮元《肇经堂三集·甘泉山获石记》云：(扬州)甘泉山惠照寺阶下获四石，其一石有中殿第廿八字，体生篆隶间。江郑堂谓即淮南(当作“广陵”)厉王冢土石也。(参考《汉书补注》及《汉书窥管》)(13)自绞死：胥死于五凤四年(前54)正月。

后七年，元帝复立胥太子霸(1)，是为孝王，十三年薨。子共王意嗣，三年薨(2)。子哀王护嗣(3)，十六年薨(4)，无子，绝。后六年，成帝复立孝王子守(5)，是为靖王，立二十年薨(6)。子宏嗣(7)，王莽时绝。

(1)立胥太子霸：霸立于初元二年(前47)。(2)三年：自建昭五年至建始元年(前34—前32)。(3)《表》作“十三年”，误。(4)哀王护嗣：护嗣于建始二年(前31)。(5)十六年：《表》作“十五年”。启建始二年至鸿嘉四年(前31—前17)为十五年。(6)立孝王子守：守立于元延二年(前11)。(7)二十年：《表》作“十七年”。自元延二年至居摄元年(前11—公元6)，为十七年。(8)宏嗣：宏嗣于居摄二年(公元7)。

初，高密哀王弘本始元年以广陵王胥少子立(1)，九年薨(2)。子顷王章嗣(3)，三十三年薨(4)。子怀王宽嗣(5)，十一年薨。子慎嗣，王莽时绝。

(1)本始元年：即公元前73年。(2)九年：《表》作“八年”。自本始元年至地节四年(前73—前66)，为八年。(3)顷王章嗣：章嗣于元康元年(前65)。(4)三十三年：《表》作“三十四年”。自元康元年至建始元年(前65—前32)，为三十四年。(5)怀王宽嗣：宽嗣于建始二年(前31)。

昌邑哀王髡天汉四年立(1)，十一年薨(2)。子贺嗣。立十三年，昭帝崩，无嗣，大将军霍光征王贺典丧。玺书曰(3)：“制诏昌邑王：使行大鸿胪事少府乐成、宗正德、光禄大夫吉、中郎将利汉征王(4)，乘七乘传诣长安邸。”夜漏未尽一刻，以火发书。其日中，贺发，晡时至定陶(5)，行百三十五里，侍从者马死相望于道。郎中令龚遂谏王，令还郎谒者五十余人。贺到济阳(6)，求长鸣鸡(7)，道买积竹杖(8)。过弘农(9)，使大奴善以衣车载女子(10)。至湖(11)，使者以让相安乐(12)，安乐告遂，遂入问贺，贺曰：“无有。”遂曰：“即无有，何爱一善以毁行义，请收属(嘱)吏，以湔洒大王(13)”即粹善(14)，属(嘱)卫士长行法(15)。

(1)天汉四年：前97年。(2)十一年：当作“十年”髡死于后元元年(前88)。(3)玺书：太后之玺书。(4)乐成：史乐成。德：刘德。吉：丙吉。利汉：不知姓。(5)定陶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定陶西北。(6)济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兰考东北。(7)长鸣鸡：鸣声长的鸡。或经常鸣叫的鸡。(8)积竹杖：以竹缕合缠作杖，犹如矛稍。(9)弘农：县名，在今河南灵宝县东北。(10)大奴：群奴之长。衣车：有帷之车。(11)湖：湖县。在今河南灵宝西。(12)让：责也。(13)湔(ji n)洒：洗濯。(14)粹(zuó)：揪。(15)卫士长：主护卫之官。

贺到霸上，大鸿胪郊迎，骑奉乘舆车。王使仆寿成御，郎中令遂参乘。旦至广明东都门(1)，遂曰：“礼，奔丧望见国都哭。此长安东郭门也。”贺

曰：“我嗑痛(2)，不能哭。”至城门，遂复言，贺曰：“城门与郭门等耳。”且至未央宫东阙，遂曰：“昌邑帟在是阙外驰道北(3)，未至帟所，有南北行道，马足未至数步，大王宜下车，乡(向)阙西面伏，哭尽哀止。”王曰：“诺。”到，哭如仪。

(1)广明：苑名。在长安东都门外。东都门：王先谦引《黄图》云，长安城东出北头第一门，曰宣平门，民间谓东都门。其郭门亦曰东都。(2)嗑(yì)：咽喉。(3)昌邑帟：指昌邑王办理吊丧事之处。

王受皇帝玺绶，袭尊号。即位二十七日，行淫乱。大将军光与群臣议，白孝昭皇后，废贺归故国，赐汤沐邑二千户(1)，故王家财物皆与贺。及哀王女四人各赐汤沐邑千户。语在《霍光传》。国除，为山阳郡(2)。

(1)二千户：《表》作“三千户”。(2)山阳郡：郡治昌邑(在今山东金乡县西北)。

初贺在国时，数有怪。尝见白犬，高三尺，无头(1)，其颈以下似人，而冠方山冠(2)。后见熊(3)，左右皆莫见。又大鸟飞集宫中，王知，恶之，辄以问郎中令遂(4)。遂为言其故，语在《五行志》。王仰(仰)天叹曰：“不祥何为数来！”遂叩头曰：“臣不敢隐忠，数言危亡之戒，大王不说(悦)。夫国之存亡，岂在臣言哉？愿王内自揆度。大王诵《诗》三百五篇，人事浹(5)，王道备，王之所行中《诗》一篇何等也(6)？大王位为诸侯王，行汗污于庶人，以存难，以亡易，宜深察之。”后又血汗(污)王坐席，王问遂，遂叫然号曰：“宫空不久，祚祥数至。血者，阴忧象也。宜畏慎自省。”贺终不改节。居无何，征。既即位，后王梦青蝇之矢(屎)积西阶东，可五六石，以屋版瓦覆(7)，发视之，青蝇矢(屎)也。以问遂，遂曰：“陛下之《诗》不云乎(8)？‘营营青蝇，至于藩；恺悌君子，毋信谗言(9)。”陛下左侧谗人众多(10)，如是青蝇恶矣(11)。宜进先帝大臣子孙亲近以为左右。如不忍昌邑故人(12)，信用谗谀，必育凶咎。愿诡(恠)祸为福(13)，皆放逐之。臣当先逐矣。”贺不用其言，卒至于废。

(1)无头：当作“无尾”王先谦曰，《通鉴考异》云：《五行志》云“无尾”；且云不得置后之象。传误。(2)方山冠：似进贤冠，以五彩縠所制。(3)后：当作“复”(王先谦说)。(4)郎中令遂：《五行志》记昌邑王贺问遂，只犬熊二事，未记大鸟事。(5)浹(jiàn)：通彻。(6)王之所行中《诗》一篇何等也：意谓王之所行符合于哪一篇《诗》文之意。中(zhòng)：符合之意。(7)版瓦：大瓦。(8)陛下之《诗》：谓陛下所读之《诗》。(9)“营营青蝇”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小雅·青蝇》。(10)左侧：犹言左近。即旁近之意。(11)恶：通“污”(李慈铭说)。(12)不忍：不忍心。谓不忍心疏远。(13)恠(gu)：变也。

大将军光更尊立武帝曾孙，是为孝宣帝。即位，心内忌贺，元康二年遣使者赐山阳太守张敞玺书曰(1)：“制诏山阳太守，其谨备盗贼，察往来过客，毋下所赐书(2)！”敞于是条奏贺居处，著其废亡之效(3)，曰：“臣敞地节三年五月视事(4)，故昌邑王居故宫，奴婢在中者百八十三人，闭大门，开小门，廉吏一人领钱物市买(5)，朝内(纳)食物(6)，它不得出入(7)。督盗一人别主徼循，察往来者。以王家钱取卒(8)，迺宫清中备盗贼(9)。臣敞数遣丞吏行察。四年九月中(10)，臣敞入视居处状，故王年二十六七，为人青黑色，小目，鼻未锐卑，少须盾，身体长大，疾痿(11)，行步不便。衣短衣大裤，冠惠文冠(12)，佩玉环，簪笔持牍趋谒(12)。臣敞与坐语中庭，阅妻子奴婢。臣敞欲动观其意，即以恶鸟感之，曰：“昌邑多臬。”故王应曰：“然。前贺西至长安，殊无臬。复来，东至济阳，乃复闻臬声。”臣敞阅至子女持鬻(14)，故王跪曰：“持鬻母，严长孙女也。”臣敞故知执金吾严延年字长

孙(15),女罗紉(16),前为故王妻。察故王衣服言语跪起,清狂不惠(慧)(17)。妻十六人,子二十二人,其十一人男,十一人女。昧死奏名籍及奴婢财物簿。臣敞前书言(18):‘昌邑哀王歌舞者张修等十人、无子,又非姬,但良人,无官名,王薨当罢归。太傅豹等擅留,以为哀王园中人,所不当得为(19),请罢归。’故王闻之曰:‘中人守园,疾者当勿治,相杀伤者当勿法,欲令亟死,大守奈何而欲罢之?其天资喜由乱亡,终不见仁义,如此。后丞相御史以臣敞书闻,奏可。皆以遣。’上由此知贺不足忌。

(1)元康二年:前64年(2)毋下所赐书、是令受书人保密,不要向下传达。(3)著:明也。

(4)地节三年:前67年。(5)廉吏:谓察事之吏。(6)朝:每天早晨。(7)它:指除食物外之其它物品。(8)取卒:谓雇人为卒。(9)迺(lie):列队警戒。清中:清除宫禁。(10)四年:指元康四年(前62)。(11)痿(w i):身体筋肉痿缩、偏枯之病。(12)惠文冠:武冠,侍中所冠。(13)簪笔:插笔于首。(14)持辇:贺子女之名。(15)严延年字长孙:此人与严延年字次卿者不一。(16)罗紉:即罗敷。古代女子有取此名者。(17)清狂不惠:白痴。(18)前书:指此前白丞相御史之书。(19)所不当得为:谓此种做法不合于法。

其明年春,乃下诏曰:“盖闻象有罪(1),舜封之,骨肉之亲,析而不殊(2)。其封故昌邑王贺为海昏侯(3),食邑四千户。”侍中卫尉金安上上书言:“贺天之所弃,陛下至仁,复封为列侯。贺 顽放废之人,不宜得奉宗庙朝聘之礼。”奏可。贺就国豫章(4)。

(1)象:传说是舜之异母弟,(2)析:分也。殊:绝也。(3)海昏:县名。属豫章郡,在今江西永修县西北。(4)豫章:郡名。治南昌(今江西南昌市)。

数年,扬州刺史柯奏贺与故太守卒史孙万世交通,万世问贺:“前见废时,何不坚守毋出宫,斩大将军,而听人夺玺绶乎?”贺曰:“然。失之。”万世又以贺且王豫章,不久为列侯。贺曰:“且然(1),非所宜言。”有司案验,请逮捕。制曰:“削户三千。”后薨。

(1)且然:谓即将如此。

豫章太守寥奏言:“舜封象于有鼻(1),死不为置后,以为暴乱之人不宜为太祖(2)。海昏侯贺死,上当为后者子充国;充国死,复上弟奉亲;奉亲复死,是天绝之也。陛下圣仁,于贺甚厚,虽舜于象无以加也。宜以礼绝贺,以奉天意。愿下有司议。”议皆以为不宜为立嗣,国除。

(1)有鼻:地名。传说在古之零陵,在今广西兴安县东北。(2)太祖:谓申报于有司。

元帝即位,复封贺子代宗为海昏侯,传子至孙,今见为侯(1)。

(1)今:指东汉光武之时。

赞曰:巫蛊之祸,岂不哀哉!此不唯一江充之辜,亦有天时,非人力所致焉。建元六年(1),蚩尤之旗见(现)(2),其长竟天。后遂命将出征,略取河南,建置朔方。其春,戾太子生(3)。自是之后,师行三十年,兵所诛屠夷灭死者不可胜数。及巫蛊事起,京师流血,僵尸数万(4),太子子父皆败。放太子生长于兵,与之终始,何独一弊臣哉!秦始皇即位三十九年(5),内平六国,外攘四夷,死人如乱麻,暴骨长城之下,头卢(颅)相属于道,不一日而无兵。由是山东之难兴,四方溃而逆秦。秦将吏外畔(叛),贼臣内发,乱作萧墙(6),祸成二世。故曰“兵犹火也,弗戢必自焚(7)”,信矣。是以仓颉作书,“止”“戈”为“武”(8)。圣人以武禁暴整乱,止息干戈,非以为残而兴纵之也。《易》曰:“天之所助者顺也,人之所助者信也;君子履信思顺,自天祐之,吉无不利也(9)。”故车千秋指明蛊情,章太子之冤。千秋材知(智)未必能过人也,以其销恶运,遏乱原(10),因衰激极,道(导)迎善气

(11)，传得天人之祐助云(12)。

(1)建元六年：前 135 年。(2)量尤之旗：彗星名。古代谓此星出现将有征伐之象。(3)戾太子生：戾太子刘据生于元朔元年(前 128)。李慈铭云：孝武帝太初元年始用夏正，以春孟为岁首，其前皆建亥，以冬十月为岁首。建朔方郡在元朔二年春二月以后，戾太子盖生于是年岁首。至太初用夏正之后，以前时月皆追正之，故以戾太子为元朔元年生。班氏志其实，遂以为其春生矣。盖元朔二年之三四月间，夏正之十二月正月间也。(4)僵：偃也。(5)三十九年：当作“三十七年”。(6)萧墙：古代宫室内当门的小墙。比喻内部。(7)戢(ji)：收敛；止息。(8)“止”“戈”为“武”：此谓会意。(9)《易》曰等句：引文见《易·系辞上》。(10)遏：止也。(11)因衰激极，导迎善气：意谓因衰势激于极乱，乃引导向好的方面转化。(12)得：犹称。

## 汉书新注卷六十四上 严朱吾丘主父徐严终王贾传第三十四上

【说明】本传上、下两分卷叙述严助、朱买臣、吾丘寿王、主父偃、徐乐、严安、终军、王褒、贾捐之等人的言行。这是一篇文学之士的类传。这九人多以对策或建议而入仕，但往往有始无终，言行不一。严助，以贤良对策入仕，曾奉使南越。与淮南王刘安结交，后因刘安谋反受牵连，被诛。传中详载刘安谏伐闽越书。朱买臣，先贱后贵，神情返异，致位高官，无所建树，而与张汤较量高低，两败俱伤，人品可见。吾丘寿王，高材通明，与丞相公孙弘辩论禁民挟弓弩事，旨在教化；而言周鼎为汉鼎，似近于谗。主父偃，为学博杂。所奏议颁布推恩令以削藩，迁徙豪杰于茂陵以实关中，置朔方郡以备匈奴等，均为武帝采纳。后因受贿事，被诛。徐乐，上书言天下之患在于土崩，而不在于瓦解，告诫武帝销未形之患。严安，上书引秦亡为戒，谏勿用兵拓边。终军，辩博能属文，文佳而多导谗。奉使南越称旨。但次年被害。死时才二十多岁。王褒，以辞赋著称，为宣帝歌功颂德。贾捐之，贾谊的曾孙。建议废珠厓郡，抚恤关东，被元帝采纳。为人狷介而不能守节。终为石显所害。《史记》无此传，只写及主父偃等几人。班固于传末，论这些人的言论有所可取；而其遇害，多咎由自取。此可作为文人为人处世之戒。

严助，会稽吴人(1)，严夫子子也(2)，或言族家子也(3)。郡举贤良，对策百余人，武帝善助对，繇(由)是独擢助为中大夫(4)。后得朱买臣、吾丘寿王、司马相如、主父偃、徐乐、严安、东方朔、枚皋、胶仓、终军、严葱奇等(5)，并在左右。是时征伐四夷，开置边郡，军旅数发，内改制度，朝廷多事，屡举贤良文学之士。公孙弘起徒步，数年至丞相，开东阁，延贤人与谋议，朝觐奏事，因言国家便宜。上令助等与大臣辩论，中外相应以义理之文(6)，大臣数拙。其尤亲幸者，东方朔、枚皋、严助、吾丘寿王、司马相如。相如常称疾避事。朔、皋不根持论(7)，上颇俳优畜之。唯助与寿王见任用，而助最先进。

(1)会稽吴：会稽郡吴县，今江苏苏州市。(2)严夫子：严忌。(3)族家子：指严忌之族子。(4)中大夫：官名。掌论议，属郎中令(光禄勋)。(5)司马相如、东方朔：本书有其传。枚皋：本书《枚乘传》附其传。胶仓：本书《艺文志》纵横家作“聊苍”。严葱奇：《艺文志》作“庄匆奇”。其人本姓庄，史因避汉明帝讳，改为“严”，犹庄忌、庄助，称严忌、严助。(6)中外相应以义理之文：谓内臣与公卿彼此以义理之辞相诘难。中：谓内臣(吴恂说)。(7)不根持论：谓论议随风，不能坚持正义，如树木无根。

建元三年(1)，闽越举兵围东瓯(2)，东瓯告急于汉。时武帝年未二十，以问太尉田蚡(3)。蚡以为越人相攻击，其常事，又数反覆，不足烦中国往救也，自秦时弃不属(4)。于是助诘蚡曰：“特患力不能救，德不能覆，诚能，何故弃之？且秦举咸阳而弃之(5)，何但越也！今小国以穷困来告急，天子不振(6)，尚安所诉，又何以子万国乎(7)？”上曰：“太尉不足与计。吾新即位，不欲出虎符发兵郡国。”乃遣助以节发兵会稽。会稽守欲距(拒)法(8)，不为发。助乃斩一司马(9)，谕意指(旨)(10)，遂发兵浮海救东瓯。未至，闽越引兵罢。

(1)建元三年：前138年。(2)闽越：本书卷九五有其传。东瓯：小国名。在今浙江温州地区。(3)田蚡：本书有其传。太尉：建元三年田蚡已非太尉，此乃仍其旧称。(4)不属：言不臣属。(5)举：总也。(6)振：救也。(7)子：作动词用。谓畜为子民。(8)拒法：汉朝规定，以虎符发兵。严助以节发兵，无虎符为验，故会稽守据法以拒之。(9)司马：会稽郡的司马。(10)谕

意指(旨)：谓以天子意指(旨)晓谕之。

后三岁(1)，闽越复兴兵击南越(2)。南越守天子约，不敢擅发兵，而上书以闻。上多其义(3)，大为发兴(4)，遣两将军将兵诛闽越(5)。淮南王安上书谏曰(6)：

(1)后三岁：建元六年(前135)。(2)南越：本书卷九五有其传。(3)多：犹重。(4)兴：谓军兴。(5)两将军：指王恢、韩安国。(6)淮南王安：本书卷四四附其传。上书谏曰：以下是《上书谏伐南越》。

陛下临天下，布德施惠，缓刑罚，薄赋敛，哀鳏寡，恤孤独，养耆老，振匱乏，盛德上隆，和泽下洽，近者亲附，远者怀德，天下摄然(1)，人安其生，自以没身不见兵革。今闻有司举兵将以诛越，臣安窃为陛下重之(2)。越，方外之地，发文身之民也(3)。不可以冠带之国法度理也。自三代之盛，胡越不与受正朔，非强弗能服，威弗能制也，以为不居之地(4)，不牧之民(5)，不足以烦中国也。故古者封内甸服(6)，封外侯服(7)；侯卫宾服(8)，蛮夷要服(9)，戎狄荒服(10)，远近势异也。自汉初定已来七十二年，吴越人相攻击者不可胜数，然天子未尝举兵而入其地也。

(1)摄然：安静貌。(2)重：难也。(3) (iian)发：即断发，文身：身上刺画有色的图案或花纹。(4)不居：谓不可居住。(5)不牧：谓不可统治。(6)封内：谓封析千里之内。甸服：谓主治王田以供祭祀。(7)封外：千里之外。侯：候也，谓为王者斥候。(8)侯卫宾服：侯服之外，又有卫服。侯服与卫服同为宾。宾：谓宾见于王。(9)要服：在侯服与卫服之外，而居九州之内。要：言以文德要来之。(10)荒服：在九州之外。言其荒远，来去无常。自“封内”至“荒服”的解释，参考《汉书补注》。

臣闻越非有城郭邑里也，处溪谷之间，篁竹之中(1)，习于水斗，便于用舟，地深昧而多水险(2)，中国之人不知其势阻而入其地，虽百不当其一。得其地，不可郡县也；攻之，不可暴取也。以地图察其山川要塞，相去不过寸数(3)，而间独数百千里(4)，阻险林丛弗能尽著(5)。视之若易，行之甚难。天下赖宗庙之灵，方内大宁(6)，戴白之老不见兵革(7)，民得夫妇相守，父子相保，陛下之德也。越人名为藩臣，贡酎之奉，不输大内(8)，一卒之用不给上事(9)。自相攻击而陛下发兵救之，是反以中国而劳蛮夷也(10)。且越人愚戇轻薄，负约反覆，其不可用天子之法度，非一日之积也(11)。一不奉诏，举兵诛之，臣恐后兵革无时得息也。

(1)篁竹之中：谓竹田。(2)昧：暗也。深昧：言多草木。(3)寸数：指地图上的距离。(4)间：中间。谓实际距离。(5)著：指画于地图。(6)方内：四方之内。(7)戴白之老：满头白发的老人。(8)大内：都内，国家宝藏之处(应劭说)。《百官表》云：治粟内史属官有都内令丞。姚鼐说：“若汉初之制，则治粟内史自掌谷粟，大内自掌财货。故《景帝纪》云：“中六年以治粟内史为大农，以大内为二千石，置左右内官，属大内。”(引见《史记》)是大农、大内各为一职之征也。淮南上书在建元六年，其时大内之官因在，及后更定官制，裁大内之官，而左右内官之名亦去，更设均输、平准、都内之官，以领左右内官之旧职，而皆属于大司农，然则大司农诚掌谷货矣。若为治粟内史之时，但掌谷耳。”此为一说，难以确定。(9)给：供也。(10)以中国而劳蛮夷：谓使中国之人疲劳于蛮夷之地。(11)积：久也。

间者，数年岁比不登，民待卖爵鬻子以接衣食(1)，赖陛下德泽振救之，得毋转死沟壑。四年不登，五年复蝗，民生未复(2)。今发兵行数千里，资衣粮(3)，入越地，舆轿而逾岭(岭)(4)，拖舟而入水，行数百里，夹以深林丛竹，水道上下击石，林中多蝮蛇猛兽，夏月暑时，欧(呕)泄霍乱之病相随属也(5)，曾未施兵接刃，死伤者必众矣。前时南海王反，陛下先臣使将军间忌

将兵击之(6)，以其军降，处之上淦。后复反，会天暑多雨，楼船卒水居击擢，未战而疾死者过半。亲老涕泣，孤子啼号，破家散业，迎尸千里之外，裹骸骨而归。悲哀之气数年不息；长老至今以为记(7)。曾未入其地而祸已至此矣。

(1)赘子：淮南俗卖子与人作奴婢，名为赘子，三年不能赎，遂为奴婢(如淳说)。(2)生：谓生业。(3)资：犹贲。(4)舆轿：肩舆。(5)呕泄：上呕下泄，乃霍乱之病象(陈直说)。(6)先臣：指淮南厉王刘长。间忌：《淮南王传》作“简忌”。(7)记：记述。

臣闻军旅之后，必有凶年，言民之各以其愁苦之气薄阴阳之和(1)；感天地之精，而灾气为之生也。陛下德配天地，明象日月，恩至禽兽，泽及草木，一人有饥寒不终其天年而死者，为之凄怆于心。今方内无狗吠之警，而使陛下甲卒死亡，暴露中原，沾渍山谷，边境之民为之早闭晏开(2)，朝不及夕(3)，臣安窃为陛下重之(4)。

(1)薄：迫也。(2)早闭晏开：谓边城因兵难早闭晚开。晏：晚也。(3)朝：清晨。(4)重：难也。

不习南方地形者，多以越为人众兵强，能难边城(1)。淮南全国之时(2)，多为边吏(3)，臣窃闻之，与中国异(4)。限以高山，人迹所绝，车道不通，天地所以隔外内也。其入中国必下领(岭)水(5)，领(岭)水之山峭峻，漂石破舟，不可以大船载食粮下也。越人欲为变，必先田余干界中(6)，积食粮，乃入伐材治船(7)。边城守候诚谨，越人有入伐材者，辄收捕，焚其积聚，虽百越，奈边城何！且越人绵力薄材(8)，不能陆战，又无车骑弓弩之用，然而不可入者，以保地险，而中国之人不能(耐)其水土也。臣闻越甲卒不下数十万，所以入之(9)，五倍乃足，輓车奉饷者，不在其中。南方暑湿，近夏痒热(10)，暴露水居，蝮蛇蠹生(11)，疾病多作，兵未血刃而病死者什二三，虽举越国而虏之(12)，不足以偿所亡。

(1)难边城：为边城作难。(2)淮南全国之时：谓淮南王国未分为淮南、衡山、庐江等三诸侯王国之时。(3)边吏：指接近南越之边境官吏。(4)异：指风土而言。(5)岭水：指建昌之四望岭、杉岭水出盱江者(郭嵩焘说)。(6)余干：县名。一作“余汗”。今江西余干县。(7)入伐材治船：越人之船不能过岭，故须在岭北另行治船。(8)绵：弱也。绵力：谓柔弱如绵。(9)入之：指汉军人越。(10)痒(dan)：盛也。痒热：酷热。(11)蠹(he)：虫类咬刺。生：宋祁曰，浙本作“虫”。(12)举：谓总取。

臣闻道路言，闽越王，弟甲弑而杀之(1)，甲以诛死，其民未有所属，陛下若欲来内(纳)(2)，处之中国，使重臣临存(3)，施德垂赏以招致之，此必携幼扶老以归圣德，若陛下无所用之，则继其绝世，存其亡国，建其王侯，以为畜越(4)，此必委质为藩臣，世共(供)贡职。陛下以方寸之印，丈二之组(5)，填(镇)抚方外，不劳一卒，不顿(钝)一戟，而威德并行。今以兵入其地，此必震恐，以有司为欲屠灭之也，必难免逃入山林险阻(6)。背而去之，则复相群聚；留而守之，历岁经年，则士卒罢(疲)倦，食粮乏绝，男子不得耕稼树种(7)，妇人不得纺绩织纴(8)，丁壮从军，老弱转响，居者无食，行者无粮。民苦兵事，亡逃者必众，随而诛之，不可胜尽，盗贼必起。

(1)弟甲：犹弟某。淮南王上书时不知其名，故谓之甲，实是弟余善。弑：杀闽越王。(2)采纳：犹言招纳。(3)存：抚慰。(4)畜：畜养。(5)组：印之绶。(6)必难免：谓一定如难免。(7)树：植也。(8)纴(ren)：织布帛的丝缕。

臣闻长老言，秦之时尝使尉屠睢击越(1)，又使监禄凿渠通道(2)。越人逃入深山林丛，不可得攻。留军屯守空地，旷日引久(3)，士卒劳倦，越出击之。秦兵大破，乃发適(谪)戍以备之。当此之时，外内骚动，百姓靡敝(4)，



行者不还，往者莫反(返)，皆不聊生，亡逃相从，群为盗贼，于是山东之难始兴。此老子所谓“师之所在，荆棘生之”者也(5)。兵者凶事，一方有急，四面皆从(耸)(6)。臣恐变故之生，奸邪之作，由此始也。《周易》曰：“高宗伐鬼方，三年而克之(7)。”鬼方，小蛮夷；高宗，殷之盛天子也。以盛天子伐小蛮夷，三年而后克，言用兵之不可不重也。

(1)尉屠睢：郡都尉，姓屠名睢(张晏说)。(2)监禄：监郡御史，名禄。凿渠通道：从今广西兴安北开凿了灵渠，沟通了湘江和漓江，以便交通运粮。(3)引久：长久；持久。(4)靡：散也。(5)“师之所在，荆棘生之”：引文见《老子》。谓兴师残余，致使田亩荒芜。(6)耸：动也。(7)“高宗伐鬼方”二句：见《易·既济》。高宗：商王武丁。鬼方：古族名。商周时活动于今陕西北境。武丁时曾与鬼方作战三年。

臣闻天子之兵有征而无战，言莫敢校也(1)。如使越人蒙徽(侥)幸以逆执事之颜(雁)行(2)，厮舆之卒有一不备而归者(3)，虽得越王之首，臣犹窃为大汉羞之。陛下以四海为境，九州为家，八薮为囿(4)，江汉为池，生民之属皆为臣妾。人徒之众足以奉千官之共(供)(5)，租税之收足以给乘舆之御。玩心神明，秉执圣道，负黼依( ) (6)，冯(凭)玉几，南面而听断，号令天下，四海之内莫不响应。陛下垂德惠以覆露之(7)，使元元之民安生乐业，则泽被万世，传之子孙，施之无穷。天下之安犹泰山而四维之也(8)，夷狄之地何足以为一日之间(9)，而烦汗马之劳乎《诗》云“王犹(猷)允塞，徐方既来(10)”，言王道甚大，而远方怀之也。臣闻之，农夫劳而君子养焉(11)，愚者言而智者择焉。臣安幸得为陛下守藩，以身为障蔽，人臣之任也。边境有警，爱身之死而不毕其愚(12)，非忠臣也。臣安窃恐将吏之以十万之师为一使之任也(13)！

(1)莫敢校：伐罪而吊其民，故言“莫敢校”(王先谦说)。(2)蒙：犯也。雁行：犹前行。(3)厮舆之卒：打柴、架车之卒。(4)八薮：谓鲁有大野，晋有大陆，秦有杨汗，宋有孟诸，楚有云梦，吴越之间有具区，齐有海隅，郑有圃田(颜师古说)。(5)千官：犹百官。(6)负：背也。黼：古代帝王座后的屏风，上有斧形花纹。(7)覆露：谓养育。(8)维：联系。(9)何足以为一日之间：犹言不是以一朝居(吴恂说)。间：厕也，义与“居”同。(10)“王猷允塞”二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大雅·常武》。猷：谋也。允：信也。塞：实也，谓成为现实。徐方：古族名。东夷之一。(11)君子养：谓养君子。(12)毕：尽也。(13)将吏之以十万之师为一使之任：意谓发一使前往安扰，可当十万之师征伐。

是时，汉兵遂出，未逾岭(岭)，适会闽越王弟余善杀王以降。汉兵罢。上嘉淮南之意，美将卒之功，乃令严助谕意风(讽)指(旨)于南越(1)。南越王顿首曰(2)：“天子乃幸兴兵诛闽越，死无以报！”即遣太子随助入侍。

(1)旨：旨意。(2)南越王：赵佗之孙，名胡。

助还，又谕淮南曰(1)：“皇帝问淮南王：使中大夫玉上书言事，闻之。朕奉先帝之休德，夙兴夜寐，明不能烛(2)，重以不德，是以比年凶灾害众。夫以眇眇之身，托于王侯之上，内有饥寒之民，南夷相攘(3)，使边骚然不安，朕甚惧焉。今王深惟重虑(4)，明太平以粥朕失，称三代至盛，际天接地，人迹所及，咸尽宾服，藐然甚惭(5)。嘉王之意，靡有所终(6)，使中大夫助谕朕意，告王越事。”

(1)谕淮南：武帝谕淮南王之辞而由严助口头传达。(2)烛：照也。(3)相攘：谓相侵夺。(4)惟：思也。虑：计也。(5)藐(miao)远。谓不可及。(6)靡：无也。终：极也。

助谕意曰：“今者大王以发屯临越事上书，陛下故遣臣助告王其事。王居远，事薄遽(1)，不与王同其计。朝有阙(缺)政(2)，遗王之忧(3)，陛下甚

恨之。夫兵固凶器，明主之所重出也(4)，然自五帝三王禁暴止乱，非兵，未之闻也。汉为天下宗，操杀生之柄，以制海内之命，危者望安，乱者邓(仰)治(5)。今闽越王狼戾不仁(6)，杀其骨肉，离其亲戚，所为甚多不义，又数举兵侵陵百越，并兼邻国，以为暴强，阴谋奇策，入燔寻阳楼船(7)，欲招会稽之地(8)，以践勾践之迹(9)。今者，边又言闽王率两国击南越。陛下为万民安危久远之计，使人谕告之曰：‘天下安宁，各继世抚民，禁毋敢相并。’有司疑其以虎狼之心，贪据百越之利，或(惑)于逆顺，不奉明诏，则会稽、豫章必有长患。且天子诛而不伐(10)，焉有劳百姓苦士卒乎？故遣两将屯于境上，震威武，扬声乡(响)。屯曾未会(11)，天诱其衷，闽王陨命，辄遣使者罢屯，毋后农时。南越王甚嘉被惠泽，蒙休德，愿革心易行，身从使者入谢。有狗马之病，不能胜服(12)，故遣太子婴齐入侍；病有瘳，愿伏北阙，望大廷，以报盛德(13)。闽王以八月举兵于冶南(14)，士卒罢(疲)倦，三王之众相与攻之(15)，因其弱弟余善以成其诛。至今国空虚，遣使者上符节，请所立，不敢自立，以待天子之明诏。此一举，不挫一兵之锋，不用一卒之死，而闽王伏辜，南越被泽，威震暴王，义存危国，此则陛下深计远虑之所出也。事效见(现)前，故使臣助来谕王意。”

(1)薄：迫也。遽：速也。(2)朝有缺政：谓朝政有缺。(3)遗：犹与。(4)重：明也。(5)仰：仰望。(6)狼戾：凶狠。(7)寻阳：县名。在今湖北广济县东北。(8)招：举也。(9)勾践：春秋末年越王勾践。(10)天子诛而不伐：谓王者之兵只是行诛，而无战斗，故曰不伐。(11)屯：驻扎。会：集合。(12)眼：朝眼。(13)遣太子婴齐入侍事：详见《南越传》。(14)冶：县名。在今福建福州市。(15)三王：指南越王、东越王、闽越王。

于是王谢曰：“虽汤伐桀，文王伐崇，诚不过此。臣安妄以愚意狂言，陛下不忍加诛，使使者临诏臣安以所不闻(1)，臣不胜厚幸！”助由是与淮南王相结而还。上大说(悦)。

(1)以所不闻：谓将前未闻者使今得闻。

助侍燕(宴)从容，上问助居乡里时，助对曰：“家贫，为友婿富人所辱(1)。”上问所欲，对愿为会稽太守。于是拜为会稽太守。数年，不闻问(2)。赐书曰：“制诏会稽太守：君厌承明之庐(3)，劳侍从之事，怀故土，出为郡吏。会稽东接于海，南近诸越，北枕大江(4)。间者，阔焉久不闻问，具以《春秋》对，毋以苏秦从(纵)横(5)。”助恐，上书谢称：“《春秋》天王出居于郑，不能事母，故绝之(6)。臣事君，犹子事父母也，臣助当伏诛。陛下不忍加诛，愿奉三年计最(7)。”诏许，因留侍中。有奇异，辄使为文，及作赋颂数十篇。

(1)友婿：同门之婿。(2)不闻问：谓不通信息。(3)承明：殿名。在未央宫。(4)枕：临也。(5)毋以苏秦纵横：汉武帝独尊儒术，罢黜百家，故有此语。(6)《春秋》天王出居于郑等句：《春秋》僖公二十四年：“天王出居于郑。”《公羊传》曰：“王者无外，此其言出何？不能乎如也。”天王：指周襄王。母：指襄王与弟叔带之母惠后。因惠后宠爱叔带而欲立之，故襄王避难而出奔于郑。(7)计最：汉法，地方官吏每年或三年(远郡如此)呈报京师的考核文书。

后淮南王来朝，厚赂遗助，交私论议。及淮南王反，事与助相连，上薄其罪(1)，欲勿诛。廷尉张汤争(2)，以为助出入禁门，腹心之臣，而外与诸侯交私如此，不诛，后不可治。助竟弃市(3)。

(1)薄其罪：以为其罪不大。(2)张汤：本书有其传。(3)弃市：严助死于元狩元年(前122)。

朱买臣字翁子，吴人也。家贫，好读书，不治产业，常艾(刈)薪樵，卖以给食，担束薪，行且诵书。其妻亦负戴相随，数止买臣毋歌讴(讴)道中。

买臣愈益疾歌，妻羞之，求去。买臣笑曰：“我年五十当富贵，今已四十余矣。女(汝)苦日久，待我富贵报女(汝)功。”妻恚怒曰：“如公等，终饿死沟中耳，何能富贵？”买臣不能留，即听去。其后，买臣独行歌道中，负薪墓间。故妻与夫家俱上冢，见买臣饥寒，呼饭饮之(1)。

(1)饭饮之：犹言饮食之。

后数岁，买臣随上计吏为卒，将重车至长安(1)，诣阙上书，书久不报。待诏公车，粮用乏，上计吏卒更乞丐之。会邑子严助贵幸，荐买臣。召见，说《春秋》，言《楚词》，帝甚说(悦)之，拜买臣为中大夫，与严助俱侍中。是时方筑朔方(2)，公孙弘谏，以为罢(疲)敝中国。上使买臣难诘弘，语在《弘传》。后买臣坐事免，久之，召待诏。

(1)将车：犹扶车。重车：辎重之车。(2)筑朔方：朔方筑于元朔三年(前126)。

是时，东越数反覆(1)，买臣因言：“故东越王居保泉山(2)，一人守险，千人不得上。今闻东越王更徙处南行，去泉山五百里，居大泽中(3)。今发兵浮海，直指泉山，陈舟列兵，席卷南行，可破灭也。”上拜买臣会稽太守。上谓买臣曰：“富贵不归故乡，如衣绣夜行(4)，今子何如？”买臣顿首辞谢。诏买臣到郡，治楼船，备粮食、水战具，须诏书到(5)，军与俱进。

(1)东越数反覆：详见本书《闽越传》。(2)泉山：后称清源山，在今福建泉州市。(3)大泽中：指今台湾海峡。(4)此项羽语，武帝引述之。(5)须：待也。

初，买臣免，待诏，常从会稽守邸者寄居饭食(1)，拜为太守，买臣衣故衣，怀其印绶，步归郡邸。直(值)上计时(2)，会稽吏方相与群饮，不视买臣。买臣入室中，守邸与共食(3)，食且饱，少见(现)其绶，守邸怪之，前引其绶，视其印，会稽太守章也。守邸惊，出语上计掾吏。皆醉，大呼曰：“妄诞耳(4)！”守邸曰：“试来视之。”其故人素轻买臣者入内视之(5)，还走，疾呼曰：“实然！”坐中惊骇，白守丞(6)，相推排陈列中庭拜谒。买臣徐出户。有顷，长安厩吏乘驷马车来迎，买臣遂乘传去。会稽闻太守且至，发民除道，县吏并送迎，车百余乘。入吴界，见其故妻、妻夫治道。买臣驻车，呼令后车载其夫妻，到太守舍，置园中，给食之。居一月，妻自经死，买臣乞其夫钱(7)，令葬。悉如见故人与饮食诸尝有恩者，皆报复焉。

(1)会稽守邸：会稽守在京之公馆。(2)上计时：地方官吏呈报考核文书之时。(3)守邸：指守邸之人。(4)诞：大言。(5)入内：即入室。(6)守丞：即会稽守邸丞。统属于大鸿胪之郡邸长丞(陈直说)。(7)乞(qì)：给予。

居岁余，买臣受诏将兵，与横海将军韩说等俱击破东越，有功。征入为主爵都尉(1)，列于九卿。

(1)主爵都尉：汉官名。掌有关封爵之事。武帝时改名右扶风，成为地方行政长官，又变为行政区之名。

数年，坐法免官，复为丞相长史。张汤为御史大夫。始买臣与严助俱侍中，贵用事，汤尚为小吏，趋走买臣等前后。汤以廷尉治淮南狱，排陷严助，买臣怨汤。及买臣为长史，汤数行丞相事，知买臣素贵，故陵折之。买臣见，汤坐床上弗为礼。买臣深怨，常欲死之(1)，后遂告汤阴事，汤自杀，上亦诛买臣。买臣子山拊官至郡守，右扶风。

(1)死之：舍命以害之。

吾丘寿王字子赣(1)，赵人也。年少，以善格五召待诏(2)，诏使从中大夫董仲舒受《春秋》(3)，高材通明。迁侍中中郎，坐法免。上书谢罪，愿养马黄门，上不许。后愿守塞扞(捍)寇难，复不许。久之，上疏愿击匈奴，诏

问状，寿王对良善，复召为郎。

(1)吾丘寿王：姓吾丘(或作虞邱)，名寿王。(2)格五：博戏名。以棋子行，至五格不得行，故曰“格五”。(3)董仲舒：本书有其传。

稍迁，会东郡盗贼起，拜为东郡都尉。上以寿王为都尉，不复置太守。是时，军旅数发，年岁不熟，多盗贼。诏赐寿王玺书曰：“子在朕前之时，知(智)略辐凑(1)，以为天下少双，海内寡二。及至连十余城之守，任四千石之重(2)，职事并废，盗贼从(纵)横，甚不称在前时，何也？”寿王谢罪，因言其状。

(1)辐凑：车辐凑集于毂上，比喻出谋划策多。(2)任四千石：郡守、都尉皆二千石，吾丘寿王为都尉，兼摄太守，故云四千石。

后征入为光禄大夫侍中(1)。丞相公孙弘奏言：“民不得挟弓弩。十贼扩弩(2)，百吏不敢前，盗贼不辄伏辜，免脱者众，害寡而利多，此盗贼所以蕃也(3)。禁民不得挟弓弩，则盗贼执短兵，短兵接则众者胜。以众吏捕寡贼，其势必得。盗贼有害无利，则莫犯法，刑错(措)之道也。臣愚以为禁民毋得挟弓弩便。”上下其议，寿王对曰(4)：

(1)光禄大夫：应称“中大夫”。周寿昌：“《百官志》太初元年更名中大夫为光禄大夫。案：公孙弘相在元朔五年，逾三年薨，当元狩二年，下距太初元年凡十八年。此当公孙弘相时，应称中大夫。”(2)扩(kuò)：张满弩弓。(3)蕃：繁殖。(4)对曰：下文是《议禁民不得挟弓弩对》。

臣闻古者作五兵(1)，非以相害，以禁暴讨邪也。安居则以制猛兽而备非常，有事则以设守卫而施行阵。及至周室衰微，上无明王，诸侯力政，强侵弱，众暴寡，海内抗敝(2)，巧诈并生。是以知(智)者陷愚，勇者威怯，苟以得胜为务，不顾义理。故机变械饰，所以相贼害之具不可胜数。于是秦兼天下，废王道，立私议，灭《诗》、《书》而首法令(3)，去仁恩而任刑戮，堕名城(4)，杀豪桀(杰)，销甲兵，折锋刃。其后，民以耰锄箠挺相挞击，犯法滋众，盗贼不胜，至于赭衣塞路，群盗满山，卒以乱亡。故圣王务教化而省禁防，知其不足恃也(5)。

(1)五兵：指矛、戟、弓、剑、戈等五种兵器。(2)抗(wán)：摧挫消耗之意。(3)首法令：以法令为首。(4)堕：毁也。(5)不胜：言不可胜。

今陛下昭明德，建太平，举俊才，兴学官，三公有司或由穷巷(1)，起白屋(2)，裂地而封，宇内日化，方外乡(向)风，然而盗贼犹有者，郡国二千石之罪，非挟弓弩之过也。《礼》曰男子生，桑弧蓬矢以举之，明示有事也(3)。孔子曰：“吾何执？执射乎(4)？”大射之礼，自天子降及庶人，三代之道也。《诗》云“大侯既抗，弓矢斯张，射夫既同，猷尔发功(5)”，言贵中也。愚闻圣王合射以明教矣，未闻弓矢之为禁也。且所为禁者，为盗贼之以攻夺也。攻夺之罪死，然而不止者，大奸之于重诛固不避也。臣恐邪人挟之而吏不能止，良民以自备而抵法禁(6)，是擅贼威而夺民救也(7)。窃以为无益于禁奸，而废先王之典，使学者不得习行其礼，大不便。

(1)由穷巷：谓由贫民出身。(2)起白屋：起家无所凭借之义。白，犹素。(3)有事：言有四方扞御之事。(4)“吾何执，执射乎”：见《论语·子罕》。(5)“大侯既抗”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小雅·宾之初筵》。侯：箭靶。抗：竖起。张：弓加上弦，放上箭，此曰“张”。同：齐也。猷：犹逞。发：射也。功：本领。(6)抵：触犯。(7)擅：专也。

书奏，上以难丞相弘。弘诎(屈)服焉。

及汾阴得宝鼎(1)，武帝嘉之，荐见宗庙，臧(藏)于甘泉宫。群臣皆上寿

贺曰：“陛下得周鼎。”寿王独曰非周鼎。上闻之，召而问之，曰：“今朕得周鼎，群臣皆以为然，寿王独以为非，何也？有说则可，无说则死。”寿王对曰：“臣安敢无说！臣闻周德始乎后稷，长于公刘，大于大王(2)，成于文武，显于周公，德泽上昭(3)，天下漏泉(4)，无所不通。上天报应，鼎为周出，故名曰周鼎。今汉自高祖继周，亦昭德显行，布恩施惠，六合和同。至于陛下，恢廓祖业，功德愈盛，天瑞并至，珍祥毕见。昔秦始皇亲出鼎于彭城而不能得，天祚有德而宝鼎自出，此天之所以与汉，乃汉宝，非周宝也。”上曰：“善。”群臣皆称万岁。是日，赐寿王黄金十斤。后坐事诛(5)。

(1)汾阳：县名。在今山西河津县西南。(2)大王：古公亶父。(3)昭：明也。(4)漏泉：意谓被雨露、饮甘泉。(5)诛：吾丘寿王诛死后，武帝颇悔恨。见《刘向传》按道侯韩说谏帝语。

主父偃(1)，齐国临菑人也。学长短从(纵)横术(2)，晚乃学《易》、《春秋》、百家之言(3)。游齐诸子间(4)，诸儒生相与排槟(摈)，不容于齐。家贫，假贷无所得(5)，北游燕；赵、中山(6)，皆莫能厚，客甚困。以诸侯莫足游者，元光元年(7)，乃西入关见卫将军(8)。卫将军数言上，上不省。资用乏，留久，诸侯宾客多厌之，乃上书阙下。朝奏，暮召入见。所言九事，其八事为律令，一事谏伐匈奴，曰(9)：

(1)主父偃：姓主父，名偃。(2)长短纵横术：古代纵横家的游说术。(3)主父偃受《易》于王同。见本书《儒林传》。(4)诸子：指诸儒。(5)贷(tè)：求乞。(6)燕、赵、中山：皆古国名，又地名，在今北京市、河北省等地区。(7)元光元年：即公元前134年。(8)卫将军：卫青。本书有其传。(9)曰：下文是《谏伐匈奴书》。

臣闻明主不恶切谏以博观，忠臣不避重诛以直谏，是故事无遗策而功流万世。今臣不敢隐忠避死，以效遇计，愿陛下幸赦而少察之。

《司马法》曰(1)：“国虽大，好战必亡；天下虽平，忘战必危。”天下既平，天子大恺(2)，春搜秋猕(3)，诸侯春振旅(4)，秋治兵，所以不忘战也。且怒者逆德也，兵者凶器也，争者末节也。古之人君一怒必伏尸流血，故圣王重行之(5)。夫务战胜，穷武事，未有不悔者也。

(1)《司马法》：即《马马穰苴兵法》(王先谦引《通鉴》胡注)。(2)大恺：古代还师振旅之乐。(3)搜(su)：打猎。猕(xi n)：秋天打猎曰“猕”。(4)振：整也。旅：众也。(5)重：难也。

昔秦皇帝任战胜之威，蚕食天下，并吞战国，海内为一，功齐三代。务胜不休，欲攻匈奴，李斯谏曰(1)：“不可。夫匈奴无城郭之居，委积之守(2)，迁徙鸟举，难得而制。轻兵深入，粮食必绝；运粮以行，重不及事。得其地，不足以为利；得其民，不可调而守也(3)。胜必弃之，非民父母(4)。靡敝中国(5)，甘心匈奴，非完计也。”秦皇帝不听，遂使蒙恬将兵而攻胡，却地千里，以河为境。地固泽卤(6)，不生五谷，然后发天下丁男以守北河(7)。暴兵露师十有余年，死者不可胜数，终不能逾河而北。是岂人众之不足，兵革之不备哉？其势不可也。又使天下飞刍挽粟(8)，起于黄、颍、琅邪负海之郡(9)，转输北河，率三十钟而致一石(10)。男子疾耕不足于粮饷，女子纺绩不足于帷幕。百姓靡敝，孤寡老弱不能相养，道死者相望(11)，盖天下始叛也。

(1)李斯：秦朝丞相，主张郡县制、禁私学，以加强封建中央集权的统治。整理文字，善于书法。被赵高所杀。(2)委积之守：谓仓廩之藏。(3)调：调和。(4)胜必弃之，非民父母：胜其国而弃其民，非为民父母之道(李慈铭说)。(5)靡：散也。下同。(6)泽卤：地低洼而盐咸。(7)北河：古代黄河自今内蒙古磴口县以下，分为南北二支，北支称“北河”，约当今乌加河。(8)飞刍：要求迅速运送刍稿。輓：谓引车船。(9)黄、颍：二县名。皆在今胶东半岛上，黄县，在

今山东黄县东。腫县，在今山东福山县。琅邪：县名。在今山东胶南县南。(10)鍾：古代量名。六斛四斗为“鍾”。三十鍾：二百九十二斛。石：容量单位。十斗为石。石相等斛。三十斛而致一石：即一百九十二石而致一石。可见当时运输消耗之大。(11)道死：谓死于道路。

及至高皇帝定天下，略地于边，闻匈奴聚代谷之外而欲击之(1)。御史成谏曰：“不可。夫匈奴，兽聚而鸟散，从之如搏景(影)，今以陛下盛德攻匈奴，臣窃危之。”高帝不听，遂至代谷，果有平城之围(2)。高帝悔之，乃使刘敬往结和亲(3)，然后天下亡(无)干戈之事。

(1)代谷：地名。大约在平城(今山西大同东北)附近。(2)平城：县名。在今山西大同市东北。(3)刘敬：本书有其传。

“故兵法曰：“兴师十万，日费千金。”秦常积众数十万人，虽有覆军杀将，系虏单于，适足以结怨深仇，不足以偿天下之费。夫匈奴行盗侵驱(1)，所以为业，天性固然。上自虞夏殷周，固不程督(2)，禽兽畜之，不比为人。夫不上观虞夏殷周之统，而下循近世之失，此臣之所以大恐，百姓所疾苦也。且夫兵久则变生，事苦则虑易(3)。使边境之民靡敝愁苦，将吏相疑而外市(4)，故尉佗、章邯得成其私(5)，而秦政不行，权分二子(6)，此得失之效也。故《周书》曰：“安危在出令，存亡在所用(7)。”愿陛下孰(熟)计之而加察焉。

(1)侵驱：侵掠人畜之意。(2)程：考核。督：督察。(3)虑易：言思想变态。(4)外市：谓对外私作政治军事交易。(5)尉佗：南越王，见本书《南越传》。章邯：秦将，投降于项羽，封为雍王。(6)二子：指尉佗、章邯。(7)“安危在出令”二句：引文不见于今本《尚书·周书》。

是时，徐乐、严安亦俱上书言世务。书奏，上召三人，谓曰：“公皆安在(1)？何相见之晚也！”乃拜偃、乐、安皆为郎中。偃数上疏言事，迁谒者(2)，中郎，中大夫。岁中四迁。

(1)公：《史记》作“公等”。皆：疑作“比”，比安在：言比来在何处(宋祁说)。(2)谒者：官名。汉制，郎中令属官有谒者，少府属官亦有中书谒者令。

偃说上曰：“古者诸侯地不过百里，强弱之形易制。今诸侯或连城数十，地方千里，缓则骄奢易为淫乱，急则阻其强而合从(纵)以逆京师。今以法割削，则逆节萌起，前日朝错是也(1)。今诸侯子弟或十数，而適(嫡)嗣代立，余虽骨肉，无尺地之封，则仁孝之道不宣。愿陛下令诸侯得推恩分子弟，以地侯之，彼人人喜得所愿，上以德施，实分其国，必稍自销(削)弱矣。”于是上从其计(2)。又说上曰：“茂陵初立，天下豪杰兼并之家，乱众民，皆可徙茂陵，内实京师，外销(削)奸猾，此所谓不诛而害除。”上又从之。

(1)朝错：即晁错，本书有其传。(2)上从其计：元朔二年(前127)汉武帝始令诸侯王分封子弟(徐广说)。

尊立卫皇后及发燕王定国阴事(1)，但有功焉。大臣皆畏其口，赂遗累千金。或说偃曰：“大横(2)！”偃曰：“臣结发游学四十余年，身不得遂(3)，亲不以为子，昆弟不收，宾客弃我，我厄日久矣。丈夫生不五鼎食(4)，死则五鼎烹(烹)耳(5)！吾日暮(6)，故倒行逆施之(7)。”

(1)燕王定国：燕敬王刘泽之孙。见本书卷三五《燕王传》。(2)大横：太蛮横。(3)遂：犹达。(4)五鼎食：羊、豕、肤、鱼、腊等五鼎食，为古代诸侯享用；卿大夫只三鼎食。主父偃当时为中大夫，故有“不五鼎食”之语。(5)五鼎烹：谓被镬烹，非必五鼎烹。(6)日暮：谓年龄见老。(7)故倒行逆施之：伍子胥有“吾日暮途穷，故倒行逆施之”之语，见《史记·伍子胥列传》。

偃盛言朔方地肥饶，外阻河，蒙恬筑城以逐匈奴，内省转输戍漕，广中

国，灭胡之本也。上览其说，下公卿议，皆言不便。公孙弘曰：“秦时尝发三十万众筑北河，终不可就，已而弃之。”朱买臣难诘弘，遂置朔方，本偃计也。

元朔中(1)，偃言齐王内有淫佚(逸)之行(2)，上拜偃为齐相。至齐，遍召昆弟宾客，散五百金予之，数曰(3)：“始吾贫时，昆弟不我衣食(4)，宾客不我内(纳)门(5)，今吾相齐，诸君迎我或千里。吾与诸君绝矣，毋复入偃之门！”乃使人以王与姊奸事动王(6)。王以为终不得脱，恐效燕王论死，乃自杀(7)。

(1)元朔：汉武帝年号(前128—前123)。(2)齐王：指齐厉王刘次昌。(3)数(shu)：指责。

(4)不我衣食：谓不给我衣食。(5)不我纳门：谓不让我进门。(6)动王：谓打动王心。(7)自杀：齐厉王自杀于元朔二年(前127)。见本书《高五王传》齐五刘肥传。

偃始为布衣时，尝游燕、赵，及其贵，发燕事。赵王恐其为国患(1)，欲上书言其阴事，为居中(2)，不敢发。及其为齐相，出关，即使人上书，告偃受诸侯金，以故诸侯子多以得封者(3)。及齐王以自杀闻(4)，上大怒，以为偃劫其王令自杀，乃征下吏治。偃服受诸侯之金，实不劫齐王令自杀。上欲勿诛，公孙弘争曰：“齐王自杀无后，国除为郡，入汉，偃本首恶，非诛偃无以谢天下(5)。”乃遂族偃(6)。

(1)赵王：指赵王刘彭祖，景帝之子。(2)为居中：言为其(指主父偃)居于朝廷。(3)诸侯子：《史记》作“诸侯子弟”。(4)及齐王以自杀闻：或作“及齐以王自杀闻”(《汉书补注》引宋祁说)。(5)偃本首恶等句：诛首恶乃《春秋》之义，见《公羊传》僖公二年虞师晋师灭夏阳。

(6)族偃：主父偃死于元朔三年(前126)。其狱乃咸宣所治，见《酷吏传》咸宣传。

偃方贵幸时，客以干数，及族死，无一人视，独孔车收葬焉(1)。上闻之，以车为长者。

(1)孔车：《史记》作“洿孔车”。洿，县名。属沛郡。

徐乐，燕无终人也(1)。上书曰(2)：

(1)无终：县名。今河北蓟县。(2)上书曰：下文是《上武帝书言世务》。

臣闻天下之患，在于土崩，不在瓦解，古今一也。何谓土崩？秦之末世是也。陈涉无千乘之尊，尺上之地，身非王公大人名族之后，无乡曲之誉，非有孔、曾、墨子之贤(1)，陶朱、猗顿之富也(2)。然起穷巷，奋棘矜(3)，偏袒大呼，天下从风，此其故何也？由民困而主不恤，下怨而上不知，俗已乱而政不修，此三者陈涉之所以为资也。此之谓上崩。故曰天下之患在乎土崩。

(1)孔、曾：孔子、曾子。(2)陶朱、猗顿：二人皆古代富商，详见本书《货殖传》。陶朱：陶朱公，即范蠡。(3)棘：戟也。矜(qin)：矛柄。

何谓瓦解？吴、楚、齐、赵之兵是也(1)。七国谋为大逆(2)，号皆称万乘之君，带甲数十万，威足以严其境内，财足以劝其士民，然不能西攘尺寸之地(3)，而身为禽(擒)于中原者，此其故何也？非权轻于匹夫而兵弱于陈涉也，当是之时先帝之德未衰(4)，而安土乐俗之民众，故诸侯无竟(境)外之助。此之谓瓦解。故曰天下之患不在瓦解。

(1)吴、楚、齐、赵：皆汉诸侯王国，曾参与景帝时七国之乱。(2)七国：指汉景帝时叛乱之吴、楚等七国。(3)西攘：谓向西侵取汉地。(4)德：《史记》作“德泽”。

由此观之，天下诚有土崩之势，虽布衣穷处之士或首难而危海内(1)，陈涉是也，况三晋之君或存乎(2)？天下虽未治也，诚能无土崩之势，虽有强国劲兵，不得还(旋)踵而身为禽(擒)，吴楚是也，况群臣百姓，能为乱乎？此

二体者，安危之明要，贤主之所留意而深察也。

(1)首难：谓首唱而作难。(2)三晋：指韩、赵、魏三国。

间者，关东五谷数不登，年岁未复(1)，民多穷困，重之以边境之事(2)，推数循理而观之，民宜有不安其处者矣。不安故易动，易动者，土崩之势也。故贤主独观万化之原，明于安危之机，修之庙堂之上，而销未形之患也。其要，期使天下无土崩之势而已矣。故虽有强国劲兵，陛下逐走兽，射飞鸟，弘游燕(宴)之囿，淫从(纵)恣之观，极驰骋之乐，自若(3)。金石丝竹之声不绝于耳，帷幄之私俳优朱(侏)儒之笑不乏于前(4)，而天下无宿忧(5)。名何必夏、子(6)，俗何必成、康(7)！虽然，臣窃以为陛下天然之质(8)，宽仁之资，而诚以天下为务，则禹、汤之名不难侔(9)，而成、康之俗未必不复兴也，此二体者立，然后处尊安之实，扬广誉于当世，亲天下而服四夷，余恩遗德为数世隆，南面背依( )摄袂而揖王公，此陛下之所服也(10)。臣闻图王不成，其敝足以安(11)。安则陛下何求而不得，何威而不成，奚征而不服哉(12)？

(1)复(fù)：恢复。(2)重(chóng)：再加之意。(3)自若：意谓泰然处之而不改变。

(4)帷幄：《史记》作“帷帐。”(5)宿：久也。(6)夏、子：夏禹、子汤(汤，子姓)。《史记》作“汤武”。(7)成康：指西周成王、康王之世。(8)质：《史记》作“圣”。(9)禹、汤：《史记》作“汤武”。

侔：等也。

(10)眼：多也。

(11)汉时有“图王不成，其敝可以霸”的成语(参考《汉书补注》)，徐乐袭取而少变之，即改“霸”为“安”。(12)据《史记》，徐乐后迁为中大夫。



## 汉书新注卷六十四下 严朱吾丘主父徐严终王贾传第三十四下

严安者，临菑人也。以故丞相史上书，曰(1)：

(1)下文是《上书言世务》。

臣闻《邹子》曰：“政教文质者，所以云救也(1)，当时则用，过则舍之(2)，有易则易之(3)，故守一而不变者，未睹治之至也。”今天下人民用财侈靡，车马衣裳宫室皆竞修饰，调五声使有节族(4)，杂五色使有文章，重五味方丈于前，以观欲天下(5)。彼民之情，见美则愿之，是教民以侈也。侈而无节，则不可贍(6)，民离本而徼末矣(7)。末不可徒得(8)，故搢绅者不惮为诈，带剑者夸杀人以矫夺(9)，而世不知愧，故奸轨(宄)浸长(10)。夫佳丽珍怪固顺于耳目，故养失而泰(11)，乐失而淫，礼失而采(12)，教失而伪。伪、采、淫、泰，非所以范民之道也(13)。是以天下人民逐利无已，犯法者众。臣愿为民制度以防其淫，使贫富不相耀以和其心。心既和平，其性恬安。恬安不营(莠)(14)，则盗贼销(消)；盗贼销(消)，则刑罚少；刑罚少，则阴阳和，四时正，风雨时，草木畅茂，五谷蕃孰(熟)(15)，六畜遂字(16)，民不夭厉(17)，和之至也。

(1)救：谓救敝。(2)过：谓过时。舍：废也。(3)易：变易。(4)节族：犹节奏。(5)观：犹显。观欲：显示之使其慕欲。(6)贍：足也。(7)徼：要求。(8)徒：空也。(9)夸：大也，竟也。矫：伪也。(10)浸：渐也。(11)泰：过甚。(12)采：饰也。谓文过其实。(13)范民：使民合乎法度。(14)莠：迷惑。(15)蕃：繁殖，(16)遂：成也。字：生也。(17)厉：病也。

臣闻周有天下，其治三百余年，成康其隆也，刑措(措)四十余年而不用(1)。及其衰，亦三百余年，故五伯(霸)更起。伯(霸)者，常佐天子兴利除害，诛暴禁邪，匡正海内，以尊天子。五伯(霸)既没，圣贤莫续，天子孤弱，号令不行。诸侯恣行，强陵弱，众暴寡。田常篡齐(2)，六卿分晋(3)，并为战国，此民之始苦也。于是强国务攻，弱国修守，合从(纵)连衡(横)，驰车击毂(4)，介冑生虬虱，民无所告诉。

(1)刑措：谓刑法搁置不用。(2)田常：即陈成子(又称田成子)。春秋时齐国大臣。于齐简公四年(前481)，杀死简公，拥立齐平公，任相国，从此陈氏在齐专权。(3)六卿：春秋时晋国的范、中行、知、赵、韩、魏六大家族，世代为晋卿，故称“六卿”。后来范、中行、知三家败亡，赵、韩、魏三家分晋而为诸侯，史称“三家分晋”。(4)驰车：谓飞驰的交往之车。毂击：车毂相击，言车众多。

及至秦王，蚕食天下，并吞战国，称号皇帝，一海内之政，坏诸侯之城。销其兵(1)，铸以为锤錘(2)，示不复用。元元黎民得免于战国，逢明天子，人人自以为更生。乡(向)使秦缓刑罚，薄赋敛，省繇(徭)役，贵仁义，贱权利，上(尚)笃厚(3)，下佞巧，变风易俗，化于海内，则世世必安矣。秦不行是风，循其故俗，为知(智)巧权利者进，笃厚忠正者退，法严令苛，谄谀者众，日闻其美，意广心逸。欲威海外(4)，使蒙恬将兵以北攻强胡，辟地进境，戍于北河，飞刍挽粟以随其后，又使尉屠睢(睢)将楼船之士攻越，使监禄凿渠运粮，深入越地，越人遁逃。旷日持久，粮食乏绝，越人击之，秦兵大败。秦乃使尉忙将卒以戍越。当是时，秦祸北构于胡，南挂于越(5)，宿兵于无用之地(6)，进而不得退。行十余年，丁男被甲，丁女转输，苦不聊生，自经于道树，死者相望。及秦皇帝崩，天下大畔(叛)。陈胜、吴广举陈(7)，武臣、张耳举赵，项梁举吴，田儋举齐，景驹举郢，周市举魏，韩广举燕，穷山通谷，豪士并起，不可胜载也。然本皆非公侯之后，非长官之吏(8)，无尺寸之

势，起闾巷，杖棘矜，应时而动，不谋而俱起，不约而同会，壤长地进(9)，至乎伯(霸)王，时教使然也。秦贵为天子，富有天下，灭世绝祀，穷兵之祸也。故周失之弱，秦失之强，不变之患也。

(1)销其兵：熔化武器。(2)虚(jù)：县挂钟的架子。(3)尚：崇尚。(4)欲：《史记》“欲”下有“肆”字。(5)挂：读为“絙(guà)”，结也。絙于越：言祸结于越(王念孙说)。(6)宿：留也。(7)举：谓起兵。(8)长官：谓一官之长。(9)壤长地进：谓扩大地盘。

今徇南夷(1)，朝夜郎，降羌僰，略葳(穉)州(2)，建城邑，深入匈奴，燔其龙城(3)，议者美之。此人臣之利，非天下之长策也。今中国无狗吠之警，而外累于远方之备，靡敝国家，非所以子民也(4)。行无穷之欲，甘心快意，结怨于匈奴，非所以安边也。祸摯而不解(5)，兵休而复起，近者愁苦，远者惊骇，非所以持久也。今天下锻甲摩剑，矫箭控弦(6)，转输军粮，未见休时，此天下所共忧也。夫兵久而变起，事烦而虑生。今外郡之地或几千里(7)，列城数十，形束壤制(8)，带胁诸侯(9)，非宗室之利也。上观齐晋所以亡，公室卑削，六卿大盛也；下览秦之所以灭，刑严文刻，欲大无穷也。今郡守之权非特六卿之重也，地几千里非特闾巷之资也，甲兵器械非特棘矜之用也，以逢万世之变，则不可胜讳也(10)。

(1)今徇南夷：《史记》作“今欲招南夷”。(2)葳：同“穉”、“”，指 貉。 州：指 貉之地，在今朝鲜半岛。(3)龙城：在今蒙古乌兰巴托西南。(4)子民：：谓养民如子。(5)摯(ná)：连引。(6)矫：正曲使直。控：引也。(7)几(j )：将近；几乎。(8)形束壤制：言其土地形势足以束制其民(孟康说)。(9)带胁：包围、威胁之意。(10)不可胜讳：意谓必然灭亡。后以安为骑马令(1)。

(1)骑马令：官名，属太仆。

终军字子云，济南人也(1)。少好学(1)。以辩博能属文闻于郡中。年十八，选为博士弟子。至府受遗(遣)(2)，太守闻其有异材，召见军，甚奇之，与交结。军揖太守而去，至长安上书言事。武帝异其文，拜军为谒者给事中。

(1)济南：郡名。治东平陵(在今山东章丘西北)。(2)受遣：谓由郡遣诣京师。

从上幸雍祠五畤，获白麟，一角而五蹄(1)。时又得奇木，其枝旁出，辄复合于木上。上异此二物，博谋群臣(2)。军上对曰(3)：

(1)五蹄：每一足有五蹄。(2)博谋：广泛地征求意见。(3)上对曰：下文是《白麟奇木对》。

臣闻《诗》颂君德，《乐》舞后功，异经而同指，明盛德之所隆也。南越窜屏葭苇(1)，与鸟鱼群，正朔不及其俗。有司临境，而东瓯内附，闽王伏辜，南越赖救。北胡随畜荐居(2)，禽兽行，虎狼心，上古未能摄。大将军秉钺(3)，单于奔幕(漠)：票骑抗旌，昆邪右衽(4)。是泽南洽而威北畅也(5)。若罚不阿近，举不遗远，设官俟贤，县(悬)赏待功，能者进以保禄，罢(疲)者退而劳力(6)，刑于宇内矣(7)。履众美而不足，坏圣明而不专。建三宫之文质(9)，章厥职之所宜(10)，封禅之君无闻焉(11)。

(1)葭苇：芦苇。(2)荐居：谓逐水草而居。(3)大将军：卫青。(4)票骑抗旌，昆邪右衽：齐召南曰：“按此对元狩元年冬十月，行幸雍祠五畤获白麟时也。昆邪来降，其事在二年秋。终军此何时以能预言邪？当指元朔六年卫青率六将军绝漠克获，而霍去病以票姚校尉立功封冠军侯耳！况去病至元狩三年(实为“二年”)始为票骑将军，在元年何以预言‘票骑’？疑‘票骑抗旌’二语，后人所改窜，班氏误承用也。”(转引自《汉书补注》)(5)洽：溥也。畅：达也。(6)疲者：谓不胜任者。劳力：谓务农。(7)刑：言成法。(8)不专：言自谦。(9)三宫：指明堂、辟雍、灵台。文质：谓文质得中。(10)章：明也。厥：其也，职：职责。(11)封禅之君无闻：谓前世封禅之君不闻如此之美。

夫天命初定，万事草创(1)，及臻六合同风，九州共贯，必待明圣润色，祖业传于无穷。故周至成王，然后制定，而休徵之应见(2)。陛下盛日月之光，垂圣思于勒成(3)，专神明之敬，奉燔瘗于郊宫(4)，献享之精交神，积和之气塞明(5)；而异兽来获，宜矣。昔武王中流未济，白鱼入于王舟，俯取以燎，群公咸曰“休哉！”(6)今郊祀未见于神祇，而获兽以馈(7)，此天之所以示飨，而上通之符合也。宜因昭时令日(8)，改定告元(9)，苴白茅于江淮(10)，发嘉号于营丘(11)，以应缉熙(12)，使著事者有纪焉(13)。

(1)天命初定，万事草创：指始受命之君。(2)休：美也。徵：证也。(3)勒成：封禅(李慈铭说)。谓刻石以彰成功(吴恂说)。(4)燔：祭天。瘗(yì)：祭也。(5)积和之气：谓和气充塞天地间。塞明：此与“交神”为对，“言阴阳微显之交，皆以精气感孚，故致灵异”(王先谦说)。(6)白鱼入于王舟等句：董仲舒也有此说，见本书《董仲舒传》。(7)以馈：谓充祭俎。(8)昭：明也。令：善也。(9)改定告元：改元年以告神祇。(10)苴白茅：以白茅包土。古代帝王分封诸侯的仪式。(11)嘉号：封禅。营丘：指泰山。泰山在齐分野，故曰“营丘”。(12)缉熙：指光明。(13)著事者：谓史官。纪：记也。

盖六 退飞，逆也(1)；白鱼登舟，顺也(2)。夫明暗之徵，上乱飞鸟(3)，下动渊鱼，各以类推。今野兽并角(4)，明同本也；众支(枝)内附，示无外也。若此之应，殆将有解编(辮)发(5)，削左衽，袭冠带，要衣裳(6)，而蒙化者焉。斯拱而俟之耳(7)！

(1)六 退飞，逆也：谓六 退飞，像诸侯叛逆，宋襄公霸道退(张晏说)。(2)白鱼登舟，顺也：谓武王伐殷而鱼入王舟，象征而必获，故曰“顺”(臣瓚说)。(3)乱：变也。(4)并：合也。兽皆两角，此兽独一，故云“并”。(5)辮发：结发为辮。(6)要衣裳：谓着中国之衣裳(颜师古说)。(7)拱而俟之：拱手而待之，言其即至。

对奏，上甚异之，由是改元为元狩(1)。后数月，越地及匈奴名王育率众来降者(2)，时皆以军言为中(3)。

(1)元狩：汉武帝年号(前122—前117)。(2)越地及匈奴名王育率众来降者：当时匈奴来降者为昆邪王，见本书《武帝纪》。越地来降者当是故归义越侯、严甲，见《武纪》与《南越传》。(3)中(zhòng)：当也。

元鼎中(1)，博士徐偃使行风俗。偃矫制(2)，使胶东、鲁国鼓铸盐铁(3)。还，奏事，徙为太常丞(4)。御史大夫张汤劾偃矫制大害，法至死(5)。偃以为《春秋》之义，大夫出疆，有可以安社稷，存万民，颡(专)之可也(6)。汤以致其法(7)，不能谄其义。有诏下军问状，军诘偃曰：“古者诸侯国异俗分，百里不通，时有聘会之事，安危之势，呼吸成变，故有不受辞造命专己之宜；今天下为一，万里同风，故《春秋》‘王者无外(8)’。偃巡封域之中，称以出疆何也？且盐铁，郡有余臧(藏)，正二国废，国家不足以为利害(9)，而以安社稷存万民为辞，何也？”又诸偃：“胶东南近琅邪，北接北海(10)，鲁国西枕泰山，东有东海(11)，受其盐铁。偃度四郡口数田地(12)，率其用器食盐(13)，不足以并给二郡邪？将势宜有余，而吏不能也？何以言之？偃矫制而鼓铸者，欲及春耕种贍民器也(14)。今鲁国之鼓(15)，当先具其备(16)，至秋乃能举火。此言与实反者。非(17)？偃已(以)前三奏，无诏，不惟所不许(18)，而直矫作威福，以从民望，干名采誉(19)，此明圣所必加诛也。‘枉尺直寻’，孟子称其不可(20)；今所犯罪重，所就者小(21)，偃自予必死而为之邪(22)？将幸诛不加(23)，欲以采名也？”偃穷诘，服罪当死。军奏“偃矫制颡(专)行，非奉使体，请下御史征偃即罪(24)。”奏可。上善其诘，有诏示御史大夫。

(1)元鼎：汉武帝年号(前126—前111)。(2)矫：伪托。(3)胶东、鲁国：二诸侯王国。胶东国都于即墨(今山东平度县东南)。鲁国都于鲁县(今山东曲阜)。(4)太常丞：官名。掌宗庙礼仪，属太常。(5)矫制大害，法至死：汉律；矫诏大害，腰斩。(6)《春秋》之义，大夫出疆等句：《公羊传》庄公十九年云：“聘礼：大夫受命不受辞。出境，有可以安社稷利国家者，则专之可也。”此为徐偃论据。(7)致法：谓以法处治。(8)“王者无外”：见《公羊传》隐公元年、桓公八年、成公十一年。(9)正二国废等句：谓即使废二国之盐铁，亦无关国家之利害。正：犹即。(10)北海：今渤海。(11)东海：今黄海。(12)度(duó)：估计。(13)率：总也。(14)贍：足也。(15)鲁国：当作“二国”。即指胶东国、鲁国(吴恂说)。(16)备：犹言调度(颜师古说)。(17)非：不是吗？杨树达以为，“‘非’字用于句末，与‘否’字用同。吴恂以为，“非”之下，“似脱一‘邪’字”，似是。邪、欤，互通。(18)惟：恩也。(19)干：求也。采：取也。(20)“枉尺直寻”，孟子称其不可：《孟子·滕文公下》云：陈代问于孟子曰，“枉尺而直寻，宜若可为也。”孟子答，“且子过矣：枉已者，未有能直人者也。”寻(八尺为寻)长而尺短。陈代言以为所直者多，而所曲者少，则可为之。孟子以为苟有小曲，则害于大可，故不可。(21)就：成也。(22)予：许也。(23)幸：希冀。(24)征：召也。即：就也。王先谦曰：“《郊礼志》载徐偃云：太常诸生行礼，不如鲁善。事在元封元年。是偃即罪后，仍得赦免也。”

初，军从济南当诣博士，步入关，关吏予军(1)。军问：“以此何为？”吏曰：“为复传(2)，还当以合符(3)。”军曰：“大丈夫西游，终不复传还。”弃而去。军为谒者，使行郡国，建节东出关，关吏识之，曰：“此使者乃前弃生也。”军行郡国，所见便宜以闻。还奏事，上甚说(悦)。

(1)(rú，又读x)：古代作通行证用的帛，上写字，分成两半，过关时验合，以为凭信。

(2)为复传：言为回传。(3)还当以合符：言返时当以合符。

当发使匈奴，军自请曰：“军无横草之功(1)，得列宿卫，食禄五年。边境时有风尘之警，臣宜被坚执锐，当矢石，启前行(2)。弩下不习金革之事，今闻将遣匈奴使者，臣愿尽精厉气，奉佐明使，画吉凶于单于之前。臣年少材下，孤于外官(3)，不足以亢一方之任(4)，窃不胜愤懣。”诏问画吉凶之状，上奇军对，擢为谏大夫。

(1)横草：践踏野草，使之横倒。比喻极轻微之事。横草之功：谓微小之功。(2)启前行：开道路。(3)孤：弃也。外官：外任边郡之官。(4)亢：当也。

南越与汉和亲，乃遣军使南越，说其王，欲令入朝，比内诸侯。军自请：“愿受长缨，必羁南越王而致之阙下(1)。”军遂往说越王，越王听许，请举国内属。天子大说(悦)，赐南越大臣印绶，一用汉法。以新改其俗，令使者留填(镇)抚之。越相吕嘉不欲内属，发兵攻杀其王，及汉使者皆死。语在《南越传》。军死时年二十余(2)，故世谓之“终童”。

(1)羈(j)牵制。(2)军死：终军死于元狩元年(前122)。

王褒字子渊，蜀人也(1)。宣帝时修武帝故事，讲论六艺群书，博尽奇异之好，征能为《楚辞》九江被公(2)，召见诵读。益召高材刘向、张子侨、华龙、柳褒等待诏金马门(3)。神爵、五凤之间(4)，天下殷富，数有嘉应。上颇作歌诗，欲兴协律之事，丞相魏相奏言知音善鼓雅琴者渤海赵定、梁国龚德(5)，皆召见待诏。于是益州刺史王襄欲宣风化于众庶，闻王褒有俊材，请与相见，使褒作《中和》、《乐职》、《宣布诗》(6)，选好事者令依《鹿鸣》之声习而歌之(7)。时汜乡侯何武为僮子(8)，选在歌中。久之，武等学长安，歌太学下，转而上闻。宣帝召见武等观之(9)，皆赐帛，谓曰：“此盛德之事，吾何足以当之！”

(1)蜀人：王褒《僮约》首称蜀人王子渊，文中则称资中男子王子渊。《华阳国志》卷十云

褒资中人。可见王褒为蜀郡资中人。资中，县名。今四川资阳县。(2)九江：郡名。治寿春(今安徽寿县)。被公：被姓。公，尊称。(3)刘向：本书卷三六有其传。张子侨、华龙：皆见于本书《萧望之传》，《艺文志》著录其赋。柳褒：无考。(4)神爵：汉宣帝年号(前61—前58)。五凤：汉宣帝年号(前57—前54)。(5)魏相：本书有其传。赵定：即《艺文志》乐家雅琴赵氏。龚德：《艺文志》乐家有雅琴龙氏九十九篇，名德，梁人。龚、龙，必有一误。(6)《中和》：言政治中和。《乐职》：言百官各得其职。《宣布》：言风化普及天下。(7)《鹿鸣》之声：即《鹿鸣》之乐。此乐自古流传至唐宋(沈钦韩、郭嵩焘等曾考之)。(8)何武：本书卷八六有其传。(9)召见：召见于宣室，见《何武传》。

褒既为刺史作颂，又作其传(1)，益州刺史因奏褒有轶(逸)材(才)(2)。上乃征褒。既至，诏褒为圣主得贤臣颂其意。褒对曰(3)：

(1)褒既为刺史作颂，又作其传：《文选》卷五十一载王褒《四子讲德论序》云：“褒既为益州刺史王襄作《中和》、《乐职》、《宣布》之诗，又作传，名曰《四子讲德》以明其意焉。”可见所谓“传”，即《四子讲德论》，是解释歌颂之义及作者之意的。(2)逸才：才智出众的人。(3)对曰：下文为《圣主得贤臣颂》。

夫荷旃(毡)被毳者(1)，难与道纯绵之丽密(2)；羹藜含糗者(3)，不足与论太牢之滋味(4)。今臣辟(僻)在西蜀，生于穷巷之中，长于蓬茨之下(5)，无有游观广览之知，顾有至愚极陋之累(6)，不足以塞厚望(7)，应明指(旨)。虽然，敢不略陈愚而抒情素(8)！

(1)毳(cuì)：鸟兽的细毛。(2)纯：丝也。(3)羹藜：藜藿之羹。糗(qi)：炒熟的米麦等干粮。(4)太牢：古代帝王诸侯祭祀社稷时，牛、羊、豕三牲全备为“太牢”。此指牛、羊、豕等肉食。(5)蓬茨：以蓬盖的屋。(6)顾：犹反。(7)塞：弥补。(8)抒：抒发。情素：本心；真情实意。

记曰：共(恭)惟《春秋》法五始之要(1)，在乎审己正统而已。夫贤者，国家之器用也。所任贤，则趋(趣)舍省而功施普(2)；器用利，则用力少而就效众。故工人之用纯器也，劳筋苦骨，终日矻矻(3)。及至巧冶铸干将之朴(4)，清水淬其锋(5)，越砥敛其号(铍)(6)，水断蛟龙，陆犀革(7)，忽若替泛画涂(8)。如此，则使离娄督绳(9)，公输削墨(10)，虽崇台五增(层)，延袤百丈，而不溷者(11)，工用相得也(12)。庸人之御驽马，亦伤吻蔽策而不进于行(13)，匈(胸)喘肤汗，人极马倦。及至驾啮膝(14)，驂乘旦(15)，王良执靶(16)，韩哀附舆(17)，纵驰骋骛，忽如景靡(18)，过都越国，蹶如历块(19)；追奔电，逐遗物(20)，周流八极，万里一息。何其辽哉(21)？人马相得也。故服绂之凉者(22)，不苦盛暑之郁燠(23)；裘貂狐之暖者，不优至寒之凄怆(24)。何则？有其具者易其备。贤人君子，亦圣王之所以易海内也。是以呕喻受之(25)，开宽裕之路，以延天下英俊也。夫竭知(智)附贤者，必建仁策；索仁求士者，必树伯(霸)迹。昔周公躬吐捉之劳，故有圉空之隆(26)；齐桓设庭燎之礼，故有匡合之功(27)。由此观之，君人者勤求贤而逸于得人(28)。

(1)《春秋》法五始之要：《春秋》称“元年春正正月”。“元”者气之始，“春”者四时之始，“王”者受命之始，“正月”者政教之始，公即位者一国之始，是为“五始”。(2)趣舍省：言不烦改变。(3)矻矻(k k)：勤备不懈貌。(4)干将：古代宝剑名。(5)淬(cuì)：铸造刀剑时，将刀剑烧红浸入水中，使之坚固。(6)越：砥砢于南昌，故曰“越”。(7) (tuán)：割；截断。(8)替：帚也。泛：污也。帚泛：以帝扫秽。涂：泥也。画涂：以刀划泥。言甚为容易。(9)离娄：传说是黄帝时明目之人。督：察视。(10)公输：即公输班，我国古代著名的工匠。姓公输，名般，春秋时鲁人。又称鲁班。(11)溷：乱也。(12)工用相得：谓人才使用得当。(13)

吻：口角。策：马鞭。(14)驾啮膝：言良马低头口至于漆。(15)乘旦：当作“乘驱”。王念孙曰：“今案：‘乘旦’当为‘乘且’字之误也。‘且’与‘驱’同。驱者，骏马之名。”(16)王良：春秋时晋之善御马者。靶：谓辔。(17)韩哀：传说是古代精巧的工匠。(18)景靡：如光景之流逝。(19)历块：言疾如越过一块土地。(20)遗风：疾风。遗：读曰“隧”。隧风：疾风(王念孙说)。(21)辽：谓所行之远。(22) (ch)：细葛布。绌(xi)：粗葛布。(23)郁：热气。燠：温也。(24)凄怆：寒冷。(25)呕(x)喻：和悦貌。(26)周公躬吐捉之劳二句：传说周公一饭三吐食，一沐三握发，以宾贤士，故能成太平之化，刑措不用，囹圄空虚。(27)齐桓设庭燎之礼二句：传说有人以九九计数之书求见齐桓公，桓公拒之。求见者曰：“九九小术，而君不纳之，况大于九九者乎？”于是桓公设庭燎之礼而见之。过了不久，朋自远方而来，齐桓公遂以称霸，九合诸侯，一匡天下。(28)逸：安闲。

人臣亦然。昔贤者之未遭遇也，图事揆策则君不用其谋，陈见愆诚则上不然其信，进仕不得施效，斥逐又非其愆。是故伊尹勤于鼎俎(1)，太公困于鼓刀(2)，百里自鬻(3)，宁子饭牛(4)，离此患也(5)。及其遇明君遭圣主也，运筹合上意，谏净即见听，进退得关其忠(6)，任职得行其术，去卑辱奥渫而升本朝(7)，离疏(蔬)释而享膏粱(8)，剖符锡壤而光祖考(9)，传之子孙，以资说士(10)。故世必有圣知(智)之君，而后有贤明之臣，故虎啸而风冽(11)，龙兴而致云，蟋蟀俟秋吟，蜉蝣出以阴(12)。《易》曰：“飞龙在天，利见大人(13)。”《诗》曰：“思皇多士，生此王国(14)。”故世平主圣，俊艾(乂)将自至，若尧、舜、禹、汤、文、武之君，获稷、契、皋陶、伊尹、吕望(15)，明明在朝(16)，穆穆列布，(17)聚精会神，相得益章(18)。虽伯牙操递钟(19)，逢门子弯乌号，(20)犹未足以喻其意也。

(1)勤于鼎俎：谓负鼎俎以干汤王。(2)太公：姜太公。困于鼓刀：谓屠牛于朝歌。(3)百里：百里奚。原为虞大夫，被晋俘作为陪嫁之臣送入秦国。出逃又为楚人所执，秦穆公以五张牡黑羊皮赎回，用为大夫称五羖大夫。(4)宁子：宁戚。春秋时齐大夫。曾饲养牛，为齐桓公赏识，用为大夫。(5)离：遭也。(6)关：通也。(7)奥渫(y xiè)：污浊。(8)离蔬：离此蔬食。释(ju)放下草鞋。(9)赐壤：言分封土地。(10)以资说士：言为谈说之士提供材料。(11)冽(liè)：寒冷。(12)蜉蝣：虫名。活动于阴暗处，生存期极短。(13)“飞龙在天”二句：见《易·乾卦》。谓王者在位，任用贤才。(14)“思皇多士”二句：见《诗经·大雅·文王》。谓称美众多贤士，生于此王国。(15)吕望：《文选》在“吕望”之下有“之臣”二字。(16)明明：谓明智聪察。(17)穆穆：仪容美好，容止端庄。(18)相得益章：相互配合，作用益显。(19)递钟：当作“号钟”(王念孙说)。古琴名。(20)逢门子：即逢蒙，古代善射者。乌号：弓名。

故圣主必待贤臣而弘功业，俊士亦俟明主以显其德。上下俱欲，欢然交欣，干载一合，论说无疑，翼乎如鸿毛过顺风，沛乎如巨鱼纵大壑。其得意若此，则胡禁不止，易令不行(1)？化溢四表，横被无穷，遐夷贡献，万祥毕臻(臻)。是以圣王不遍窥望而视已明，不单(殫)顷(倾)耳而听已聪(2)；恩从祥风翱，德与和气游，太平之责塞(3)，优游之望得；遵游自然之势，恬淡无为之场，休徵自至，寿考无疆，雍容垂拱，永永万年，何必偃仰(仰)拙信(屈伸)若彭祖(4)，响嘘呼吸如侨、松(5)，眇(渺)然绝俗离世哉(6)！《诗》云“济济多士，文王以宁”(7)，盖信乎其以宁也！

(1)胡、曷：皆何；什么。(2)殫：极尽。(3)塞：满也。(4)彭祖：传说是古代寿命长达七百岁之人。(5)响嘘：开口出气。侨、松：王侨、赤松子，传说皆仙人。(6)渺然：高远貌。(7)“济济多士”二句：见《诗经·大雅·文王》。谓文王任用众多贤士，故国家得以安宁。是时，上颇好神仙，故褒对及之。

上令褒与张子侨等并待诏，数从褒等放猎(1)，所幸宫馆，辄为歌颂，第

其高下，以差赐帛。议者多以为淫靡不急，上曰：“‘不有博弈者乎，为之犹贤乎已(2)！’辞赋大者与古诗同义，小者辩丽可喜。辟(譬)如女工有绮縠(3)，音乐有郑卫(4)，今世俗犹皆以此虞(娱)说(悦)耳目，辞赋比之，尚有仁义风(讽)谕，鸟兽草木多闻之观，贤于倡优博弈远矣。”顷之，擢褒为谏大夫。

(1)放猎：当作“游猎”(王念孙说)。(2)“不有博弈者乎”二句：见《论语·阳货》孔子语。博：棋局。弈：下棋。已：不动作之意。(3)绮(q)：素地织纹起花的丝织物。縠(hú)：绉纱。(4)郑、卫：指春秋战国郑、卫二国的俗乐。

其后太子体不安，苦忽忽善忘，不乐(1)。诏使褒等皆之太子宫虞(娱)侍太子，朝夕诵读奇文及所自造作。疾平复，乃归。太子喜褒所为《甘泉》及《洞箫颂》(2)，今后宫贵人左右皆诵读之。

(1)太子体不安之事，见《元后传》。(2)《甘泉》：即《甘泉宫颂》。见《艺文类聚》六十二引。《洞箫颂》：《文选》十七及《艺文类聚》四十四皆载。

后方士言益州有金马碧鸡之宝(1)，可祭祀致也，宣帝使褒往祀焉。褒于道病死，上闵(悯)借之。

(1)金马碧鸡之宝：王褒曾作《碧鸡颂》，《后汉书·西南夷传》注引及之。

贾捐之字君房，贾谊之曾孙也(1)。元帝初即位，上疏言得失，召待诏金马门。

(1)贾谊之曾孙：陈直云：“《唐书·宰相世系表》贾氏云：‘贾谊子璠，璠二子嘉、恽。’贾嘉已见《贾谊传》，本文称捐之为贾谊之曾孙，不言为贾嘉之子，当为贾恽之子无疑。”

初，武帝征南越，元封元年立儋耳、珠厓郡(1)，皆在南方海中洲居(2)，广袤可千里，合十六县，户二万三千余。其民暴恶，自以阻绝，数犯吏禁，吏亦酷之，率数年一反，杀吏，汉辄发兵击定之。自初为郡至昭帝始元元年(3)，二十余年间，凡六反叛，至其五年(4)，罢儋耳郡并属珠厓。至宣帝神爵三年(5)，珠厓三县复反，反后七年，甘露元年(6)，九县反，辄发兵击定之。元帝初元元年(7)，珠厓又反，发兵击之。诸县更叛，连年不定。上与有司议大发军，捐之建议，以为不当击。上使侍中驸马都尉乐昌侯王商诘问捐之曰：“珠厓内属为郡久矣，今背畔(叛)逆节，而云不当击，长蛮夷之乱，亏先帝功德，经义何以处之(8)？”捐之对曰(9)。

(1)元封元年：前110年。按《武帝纪》，儋耳、珠厓二郡立于元鼎六年(前111)。(2)南方海中洲：今海南岛。(3)始元元年：前86年。(4)其五年：指始元五年(前82)。(5)神爵三年：前59年。(6)甘露元年：前53年。(7)初元元年：前48年。(8)经义何以处之：意谓当《六经》之义哪一条。(9)对曰：下文是《弃珠崖议》。

臣幸得遭明盛之朝，蒙危言之策(1)，无忌讳之患，敢昧死竭卷卷(拳拳)(2)。

(1)危言：直言。(2)拳拳：牢握不舍之意，引申为恳切。

臣闻尧舜，圣之盛也，禹入圣域而不优，故孔子称尧曰“大哉”(1)，《韶》曰“尽善”(2)，禹曰“无间”(3)。以三圣之德，地方不过数千里，西被流沙，东渐于海，朔南暨声教(4)，迄于四海(5)，欲与声教则治之，不欲与者不强治也。故君臣歌德(6)，含气之物各得其宜。武丁、成王(7)，殷、周之大仁也，然地东不过江、黄，西不过氏、羌，南不过蛮荆(8)，北不过朔方。是以颂声并作，视听之类咸乐其生，越裳氏重九译而献(9)，此非兵革之所能致。及其衰也，南征不还(10)，齐桓救其难(11)。孔子定其文(12)。以至乎秦，兴兵远攻，贪外虚内，务欲广地，不虑其害。然地南不过闽越，北不过

太原，而天下溃畔(叛)，祸卒在于二世之末(13)，《长城之歌》至今未绝(14)。

(1)孔子称尧曰“大哉”：《论语·泰伯》载孔子曰：“大哉！尧之为君也。”(2)《韶》曰“尽善”：《论语·八佾》云：“子谓《韶》，‘尽美矣，又尽善也。’”《韶》：舜时之乐曲名。(3)禹曰“无间”：《论语·泰伯》云：“子曰：‘禹，吾无间然矣。……’”无间：没有批评之意。(4)朔：北方。暨：及也。(5)迄：至也。(6)君臣歌德：王先谦曰：“帝庸作歌，皋陶载展。此所谓‘君臣歌德’。”按“帝庸作歌”云云，见《尚书·益稷》。(7)武丁：殷高宗。(8)蛮荆：王念孙以为，当作“荆蛮”。(9)越裳氏：即南越。重九译：谓远方使者来，因九译言语乃通。(10)南征不还：指周昭王南征不复。(11)齐桓救其难：齐桓公伐楚以尊周(王先谦说)。(12)孔子定其文：孔子作《春秋》，夷狄之国虽大，自称王者，皆贬为“子”。(13)卒：终也。(14)《长城之歌》：沈钦韩曰：“《河水注》引扬泉《物理论》曰：‘秦筑长城，死者相属。民歌曰：‘生男慎勿举，生女哺用脯。不见长城下，列骸相支柱。’”

赖圣汉初兴，为百姓请命，平定天下。至孝文皇帝，闵(悯)中国未安，偃武行文，则断狱数百，民赋四十，丁男三年而一事(1)。时有献千里马者，诏曰：“鸾旗在前(2)，属车在后，吉行日五十里，师行三十里，朕乘千里之马，独先安之(3)？”于是还马，与道里费，而下诏曰：“朕不受献也，其令四方毋求来献(4)。”当此之时，逸游之乐绝，奇丽之赂塞，郑卫之倡微矣。夫后宫盛色则贤者隐处，佞人用事则净臣杜口，而文帝不行，故谥为孝文，庙称太宗。至孝武皇帝元狩六年(5)，太仓之粟红腐而不可食(6)，都内之钱贯朽而不可校(7)。乃探平城之事，录冒顿以来数为边害，籍兵厉马，因富民以攘服之(8)。西连诸国至于安息，东过碣石以玄菟、乐浪为郡，北却匈奴万里，更起营塞，制南海以为八郡(9)，则天下断狱万数，民赋数百，造盐铁酒榷之利以佐用度，犹不能足。当此之时，寇贼并起，军旅数发，父战死于前，子斗伤于后，女子乘亭鄣，孤儿号于道，老母寡妇饮泣巷哭，遥设虚祭，想魂乎万里之外。淮南王盗写虎符(10)，阴聘名士，关东公孙勇等诈为使者(11)，是皆廓地太大(12)，征伐不休之故也。

(1)民赋四十二句：如淳曰：“常赋岁百二十，岁一事。时天下民多，故出赋四十，三岁而一事。”按：不仅因民多，而是因偃武行文。(2)鸾旗：鸾旗车，汉帝车之前驱。(3)安之：言何去。(4)求：宋祁曰，浙本无“求”字。(5)元狩六年：前117年。此时汉已经多次征伐匈奴，人力物力损失很大，以至府库空虚，岂有“太仓之粟红腐而不可食”之事？故刘奉世疑曰：“或者误以‘建元’为‘元狩’欤？”(6)红：颜师古曰，“粟久腐坏则色红赤色也。”杨树达以为，“红，假为‘’，陈臭米。”两说皆可。(7)贯：串线的绳索。校：谓数计。(8)因富民：意谓取资于富民，以供军事费用。(9)八郡：当作“九郡”。即：儋耳、珠厓、南海、苍梧、郁林、合浦、交趾等九郡，参考《南越考》。(10)盗写：私摹仿(陈直说)。(11)公孙勇等诈为使者：陈直云：“公孙勇作为使者，在武帝征和三年，见本书《功臣表》及《田广明传》，与淮南王安时代不接，恐为捐之之误记。”(12)廓：扩张。

今天下独有关东，关东大者独有齐楚，民众久困，连年流离，离其城郭，相枕席于道路(1)。人情莫亲父母，莫乐夫妇，至嫁妻卖子，法不能禁，义不能止，此社稷之忧也。今陛下不忍悁悁之忿(2)，欲驱士众挤之大海之中(3)，快心幽冥之地，非所以救助饥馑，保全元元也。《诗》云“蠢尔蛮荆，大邦为仇(4)”，言圣人起则后服，中国衰则先畔(叛)，动为国家难，自古而患之久矣，何况乃复其南方万里之蛮乎！骆越之人父子同川而浴(5)，相习以鼻饮，与禽兽无异，本不足郡县置也。颡颡独居一海之中(6)，雾露气湿，多毒草虫蛇水土之害，人未见虏，战士自死。又非独珠厓有珠犀玳瑁也，弃之不足惜，不击不损威。其民譬犹鱼鳖，何足贪也！



(1)枕席：同“枕藉”。纵横相枕而卧。(2)悁悁(yu nyu n)：忿怒貌。(3)挤：排挤。(4)“蠹尔蛮荆”二句：见《诗经·小雅·采芣》。蠹：虫蠕动貌。大邦：指周国。此诗指责楚与周为敌。(5)骆越：古部族名。百越之一。(6)颡颡：同“专专”，蠢蒙无知貌。

臣窃以往者羌军言之(1)，暴师曾未一年，兵出不逾千里，费四十余万万，大司农钱尽，乃以少府禁钱续之(2)。夫一隅为不善，费尚如此，况于劳师远攻，亡士毋功乎！求之往古则不合，施之当今又不便。臣愚以为非冠带之国(3)，《禹贡》所及(4)，《春秋》所治(5)，皆可且无以为(6)。愿遂弃珠厓，专用恤关东为忧。

(1)往者羌军：指宣帝神爵元年羌反之事。(2)少府禁钱：少府为皇帝的私府。少府钱专供皇帝用，故曰“禁钱”。(3)冠带：本指服制，引申为文明。(4)所及：谓所言及的地区。(5)所治：谓所记述的范围。(6)无以：谓无用。为：语助词。

对奏，上以问丞相御史。御史大夫陈万年以为当击(1)；丞相于定国以为(2)：“前日兴兵击之连年，护军都尉、校尉及丞凡十一人，还者二人，卒士及转输死者万人以上，费用三万万，尚未能尽降。今关东困乏，民难摇动，捐之议是。”上乃从之。遂下诏曰：“珠厓虐杀吏民，背畔(叛)为逆，今廷议者或言可击，或言可守，或欲弃之，其指(旨)各殊。朕日夜惟思议者之言，羞威不行，则欲诛之；孤疑辟(避)难，则守屯田；通于时变，则忧万民。夫万民之饥饿，与远蛮之不讨，危孰大焉？且宗庙之祭，凶年不备，况乎辟(避)不嫌之辱哉(3)！今关东大困，仓库空虚，无以相赡，又以动兵，非特劳民，凶年随之。其罢珠厓郡。民有慕义欲内属，便处之(4)；不欲，勿强。”珠厓由是罢(5)。

(1)陈万年：本书卷六十六有其传。(2)于定国：本书卷七十一有其传。(3)不嫌：不足羞之意。(4)便处之：谓择便而安置之。(5)珠厓由是罢：珠厓郡罢于元帝初元三年(前46)。

捐之数召见，言多纳用。时中书令石显用事(1)，捐之数短显(2)，以故不得官，后稀复见。而长安令杨兴新以材能得幸，与捐之相善。捐之欲得召见，谓兴曰：“京兆尹缺，使我得见，言君兰(3)，京兆尹可立得。”兴曰：“县官尝言兴愈薛大夫(4)，我易助也。君房下笔，言语妙天下(5)，使君房为尚书令，胜五鹿充宗远甚(6)。”捐之曰：“令我得代充宗，君兰为京兆，京兆，郡国首，尚书百官本，天下真大治，士则不隔矣。捐之前言平恩侯可为将军(7)，期思侯并可为诸曹(8)，皆如言；又荐谒者满宣，立为冀州刺史；言中谒者不宜受事，宦者不宜入宗庙，立止(9)。相荐之信，不当如是乎！”兴曰：“我复见，言君房也。”捐之复短石显。兴曰：“显鼎贵(10)，上信用之。今欲进，弟(第)从我计(11)，且与合意，即得入矣。”

(1)石显：本书《佞幸传》有其传。(2)短显：揭显之短。(3)君兰：杨兴之字。(4)县官：指皇帝。薛大夫：御史大夫薛广德。(5)妙天下：言天下最妙。(6)五鹿充宗：姓五鹿，名充宗。时为尚书令。(7)平恩侯：许嘉。(8)期思侯并：期思侯，名并。为赧赫之后。(9)立止：王先谦曰：“成帝建始四年始置中书宦官，元帝之世任宏恭，石显典机要，未尝止中谒者不受事也；或是止宦者不入宗庙言，二事而从其一。抑或诏皆从之，而未行邪？”(10)鼎贵：方当贵显。(11)弟(第)：但也。

捐之即与兴共为荐显奏，曰：“窃见石显本山东名族，有礼义之家也。持正(政)六年，未尝有过，明习于事，敏而疾见(1)，出公门，入私门(2)。宜赐爵关内侯，引其兄弟以为诸曹。”又共为荐兴奏，曰：“窃见长安令兴，幸得以知名数召见。兴事父母有曾氏之孝(3)，事师有颜闵之材(4)，荣名闻于四方。明诏举茂材，列侯以为首。为长安令，吏民敬乡(向)，道路皆称能。

观其下笔属文，则董仲舒(5)；进谈动辞，则东方生(6)；置之争(诤)臣，则汲直(7)；用之介胄，则冠军侯(8)；施之治民，则赵广汉(9)；抱公绝私，则尹翁归(10)。兴兼此六人而有之，守道坚固，执义不回(11)，临大节而不可夺，国之良臣也，可试守京兆尹。”

(1)疾见：谓出主意来得快。(2)出公门，入私门：谓出了公庭，即归其家，不妄交游。(3)曾氏：曾参。古代著名的孝子。(4)颜、闵：颜回、闵子骞。孔子的得意弟子。(5)董仲舒：本书有其传。(6)东方生：东方朔，本书有其传。(7)汲直：汲黯、直不疑。(8)冠军侯：霍去病。(9)赵广汉：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。(10)尹翁归：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。(11)回：枉也。

石显闻知，白之上。乃下兴、捐之狱，令皇后父阳平侯禁与显共杂治(1)，奏“兴、捐之怀诈伪，以上语相风(讽)，更相荐誉，欲得大位，漏泄省中语(2)，罔上不道(3)。《书》曰‘谗说殄行，震惊朕师。’(4)《王制》‘顺非而泽，不听而诛(5)。’请论如法。”

(1)阳平侯禁：王凤之父。(2)省中：宫禁之内。(3)罔上：欺骗皇帝。(4)《书》曰等句：引文见《尚书·虞书·舜典》。殄(ti n)：行：谓灭绝正道。师：众也。(5)《王制》“顺非而泽”等句：《礼记·王制》云：“行伪而坚，言伪而辩，学非而博，顺非而泽，以疑众，杀。”传文“不听而诛”，即指《王制》所云四诛之不听。

捐之竟坐弃市。兴减死罪一等，髡钳为城旦(1)。成帝时，至部刺史。

(1)捐之、兴等被处治事：《通鉴》列此事于永光元年，盖薛广德为御史大夫之年(王先谦说)。

赞曰：《诗》称“戎狄是膺，荆舒是惩(1)”，久矣其为诸夏患也。汉兴，征伐胡越，于是为盛。究观淮南、捐之、主父、严安之义，深切著明，故备论其语。世称公孙弘排主父，张汤陷严助，石显谮捐之，察其行迹，主父求欲鼎亨(烹)而得族，严、贾出入禁门招权利，死皆其所也。亦何排陷之恨哉(2)！

(1)“戎狄是膺”等句：见《诗经·鲁颂·閟宫》。膺(y ng)：抵挡。荆：即楚。舒：春秋时国名，为徐所灭。故地在今安徽舒城县。(2)察其行迹等句：意谓主父偃、严助、贾捐之等之死，咎由自取。

## 汉书新注卷六十五 东方朔传第三十五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东方朔的言行。东方朔，武帝初上书自荐而入仕，滑稽，多智，以辞赋谏武帝戒奢侈，又陈农战强国之计，未被采用。《答客难》、《非有先生论》是其辞赋名篇，因他诙谐，武帝以俳优待之。后世流传其事广泛而多失实。《史记》自东方朔以下，皆不传，《汉书》传之，似乎委曲烦碎，实则摹写神情气质极工，宛如漫画。传末论东方朔名过其实，是由于他“诙达多端，不名一行，应谐似优，不穷似智，正谏似直，秽德似隐”，评为“滑稽之雄”。这种人，谈笑自若，不卑不亢，对上不阿谀奉迎，对世不阴谋害人；多了，于世无损；少了，似有所失。班固详录其言行，既是求名责实，也是供世借鉴。

东方朔字曼倩，平原厌次人也(1)。武帝初即位，征天下举方正贤良文学材力之士，待以不次之位(2)，四方士多上书言得失，自衒鬻者以千数(3)，其不足采者辄报闻罢(4)。朔初来，上书曰：“臣朔少失父母，长养兄嫂。年十三学书，三冬文史足用(5)。十五学击剑。十六学《诗》《书》，诵二十二万言(6)。十九学孙吴兵法，战阵之具，钲鼓之教(7)，亦诵二十二万言。凡臣朔固已诵四十四万言。又常服子路之言(8)，臣朔年二十二，长九尺三寸，目若悬珠，齿若编贝，勇若孟贲(9)，捷若庆忌(10)，廉若鲍叔(11)，信若尾生(12)。若此，可以为天子大臣矣。臣朔昧死再拜以闻。”

(1)平原：郡名。治平原(在今山东平原南)。厌次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惠民县东北。(2)待以不次之位：谓越级提拔。(3)自衒鬻：谓卖弄炫耀自己的才能。(4)报闻罢：意谓经过请示皇帝而不任用。(5)三冬：谓三年。文史足用：王先谦云：“文者，各书之体；史者，史籍所作世之通文字，讽诵在口者也；足用者，言足用以应试。”(6)言：一字为一“言”。(7)钲鼓之教：言指挥军队进退之法。(8)子路：姓仲名由，一字季路，孔子弟子。子路之言：指子路此语：“千乘之国，摄乎大国之间，加之以师旅，因之以饥馑；由也为之，比及三年，可使有勇，且知方也。”(见《论语·先进篇》)(9)孟贲：战国时著名的勇士。(10)庆忌：春秋时吴王僚之子。传说庆忌非常敏捷，箭射不中，马追不及。(11)鲍叔：鲍叔牙，春秋时齐大夫，与管仲分财，自取其少。(12)尾生：传说为古代之信士。他与女子约会于桥下，待之不至，遇水而死。

朔文辞不逊，高自称誉，上伟之(1)，令待诏公车(2)，奉(俸)禄薄，未得省见(3)。

(1)伟之：以为大奇(颜师古说)。(2)公车：汉代官署名。设公车令，掌管宫殿中司马门的警卫工作，并接待上书的臣民。(3)未得省见：未得召入见天子。

久之，朔给驺朱(侏)儒(1)，曰：“上以若曹无益于县官(2)，耕田力作固不及人，临众处官不能治民，从军击虏不任兵事，无益于国用，徒索衣食(3)，今欲尽杀若曹。”朱(侏)儒大恐，啼泣。朔教曰：“上即过，叩头请罪。”居有顷，闻上过，朱(侏)儒皆号泣顿首。上问：“何为？”对曰：“东方朔言上欲尽诛臣等。”上知朔多端(4)，召问朔：“何恐朱(侏)儒为？”对曰：“臣朔生亦言，死亦言。朱(侏)儒长三尺余，奉(俸)一囊粟，钱二百四十。臣朔长九尺余，亦奉(俸)一囊粟，钱二百四十(5)。朱(侏)儒饱欲死，臣朔饥欲死。臣言可用，幸异其礼；不可用，罢之，无令但索长安米。”上大笑，因使待诏金马门(6)，稍得亲近。

(1)给：欺骗。驺：主驾车马之吏。侏儒：矮子。(2)若曹：你们。县官：指天子。(3)索：求也。(4)多端：点子多。(5)钱二百四十：为待诏一日之俸，每月俸钱为七千二百(陈直说)。

(6)金马门：指未央宫门。门旁有铜马，古名“金马门”。

上尝使诸数家射覆(1)，置守宫孟下(2)，射之，皆不能中。朔自赞曰：“臣尝受《易》，请射之。”乃别蓍布卦而对曰(3)：“臣以为龙又无角，谓之为蛇又有足，跂跂胝胝(胝胝)善缘壁(4)，是非守宫即蜥蜴。”上曰：“善。”赐帛十匹。复使射他物，连中，辄赐帛。

(1)数家：术数家。射覆：猜测覆盖之物。是古代近于占卜的一种游戏。(2)守宫：蝎虎。

俗称“壁虎”。(3)别：分也。(4)跂跂：虫爬行貌。胝胝(mòmò)：凝视貌。

时有幸倡郭舍人(1)，滑稽不穷，常侍左右，曰：“朔狂，幸中耳，非至数也(2)。臣愿令朔复射，朔中之，臣榜百(3)，不能中，臣赐帛。”乃覆树上寄生(4)，令朔射之。朔曰：“是窠藪也(5)。”舍人曰：“果知朔不能中也。”朔曰：“生肉为脍，干肉为脯；著树为寄生，盆下为窠数。”上令倡监榜舍人(6)，舍人不胜痛，呼晷(7)。朔笑之曰：“咄(8)！口无毛(9)，声警警(10)，尻益高(11)。”舍人恚曰：“朔擅诋欺天子从官，当弃市。”上问朔：“何故诋之？”对曰：“臣非敢诋之，乃与为隐耳(12)。”上曰：“隐云何？”朔曰：“夫口无毛者，狗窠也(13)；声警警者，鸟哺也(14)；尻益高者，鹤俯啄也。”舍人不服，因曰：“臣愿复问朔隐语，不知，亦当榜。”即妄为谐语曰(15)：“令壶龋，老柏涂(途)，伊优亚，狝呶牙(16)，何谓也？”朔曰：“令者，命也。壶者，所以盛也(17)。龋者，齿不正也。老者，人所敬也。柏者(18)，鬼之廷也。涂(途)者，渐洳径也(19)。伊优亚者，辞未定也。狝呶牙音，两犬争也。”舍人所问，朔应声辄对，变诈锋出，莫能穷者，左右大惊。上以朔为常侍郎(20)，遂得爱幸。

(1)幸倡：得到皇帝宠幸的倡优。(2)至：实也。(3)榜：鞭挞。(4)寄生：寄生于他物的生物。(5)窠数：放在头上用以顶物的环形草垫。(6)倡监：谓黄门倡监，当属于黄门令(陈直说)。(7)晷(bó)：因痛而呼叫。(8)咄(du)：呵叱声。(9)口无毛：谓后窍(杨树达说)。(10)嗷嗷(áoáo)：嘈杂声。(11)尻(kō)：臀部。(12)隐：谓隐语，即谜语。(13)狗窠：狗洞。有说当作“狗穴窠”(刘敞说)。(14)(kòu，又读gòu)：待母哺食的雏鸟。(15)谐语：和韵之语。(16)狝(yí，又读yín)：犬争斗声。呶(óu)：犬争斗声。(17)盛(chéng)：受物。(18)柏：指墓上之柏。(19)渐洳(rù)：浸湿。(20)常侍郎：官名。侍从皇帝。

久之，伏日(1)，诏赐从官肉。大(太)官丞日晏不来(2)，朔独拔剑割肉，谓其同官曰：“伏日当早归，请受赐。”即怀肉去。大(太)官奏之(3)。朔入，上曰：“昨赐肉，不待诏，以剑割肉而去之，何也？”朔免冠谢。上曰：“先生起自责何也。”朔再拜曰：“朔来！朔来！受赐不待诏，无礼也！拔剑割肉，一何壮也！割之不多，又何廉也！归遗细君(4)，又何仁也！”上笑曰：使先生自责，乃反自誉！”复赐酒一石，肉百斤，归遗细君。

(1)伏日：三伏之日。即盛暑之时。(2)太官丞：少府属官。晏：晚也。(3)之：衍字(刘敞、王念孙等说)。(4)细君：东方朔妻子之名。

初，建元三年(1)，微行始出(2)，北至池阳(3)，西至黄山(4)，南猎长杨(5)，东游宜春(6)。微行常用饮酎已(7)。八九月中，与侍中常侍武骑及待诏陇西北地良家子能骑射者期诸殿门(8)，故有“期门”之号自此始(9)。微行以夜漏下十刻乃出，常称平阳侯(10)。旦明，入山下驰射鹿豕狐兔，手格熊罴，驰鹜禾稼稻稭(粳)之地。民皆号呼骂詈，相聚会，自言鄆杜令(11)，令往，欲谒平阳侯，诸骑欲击鞭之。令大怒，使吏呵止，猎者数骑见留，乃示以乘輿物(12)，久之乃得去。时夜出夕还，后赍五日粮，会朝长信宫(13)，上大欢乐之。是后，南山下乃知微行数出也(14)，然尚迫于太后，未敢远出

(15)。丞相御史知指(旨)(16)，乃使右辅都尉激循长杨以东(17)，右内史发小民共(供)待会所(18)。后乃私置更衣(19)，从宣曲以南十二所(20)，中休更衣(21)，投宿诸宫，长杨、五柞、倍阳、宣曲尤幸(22)。于是上以为道远劳苦，又为百姓所患，乃使太中大夫吾丘寿王与待诏能用算者二人，举籍阿城以南(23)，整屋以东(24)，宜春以西，提封顷亩(25)，及其贾直(价值)，欲除以为上林苑，属之南山(26)。又诏中尉，左右内史表属县草田(27)，欲以偿鄠杜之民。吾丘寿王奏事，上大说(悦)称善。时朔在傍，进谏曰(28)：

(1)建元三年：前138年。(2)微行：此上脱一“上”字(王念孙说)。微行，谓化装出行。

(3)池阳：汉宫名。在今陕西泾阳县西北。(4)黄山：汉宫名。在今陕西兴平县南。(5)长杨：汉宫名。在今陕西周至县境。(6)宜春：汉宫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南。(7)用饮酎已：以酎祭完毕之时。(8)武骑：武骑常侍之简称。陇西、北地：皆郡名。(9)期门：汉武帝以陇西、天水等郡“良家子”组成。武帝微行，执兵器护卫，“期诸殿门”，故名。属光禄勋。平时时改称虎贲郎。(10)常称平阳侯：平阳侯曹寿尚帝姊，时见尊宠，故称之(如淳说)。(11)鄠(hù)：县名。在今陕西户县北。杜：县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南。(12)乘輿物：汉宫服用器具。大部分器具上刻有乘輿或宫名字样(陈直说)。(13)长信宫：太后所居之宫。天子五日一朝长信宫。(14)南山：终南山，横亘于关中的南面。(15)迫于太后，未敢远出：自建元六年(前135)太后崩后，武帝常四出远游。(16)指(旨)：谓天子之意。(17)右辅都尉：指中尉(太初元年更名为执金吾)所属之左右京辅都尉(吴询说)。微循：巡逻。(18)右内史：官名。秦始皇置内史，掌治京畿地方。汉景帝时分左右内史。太初元年改右内史置京兆尹。(19)更衣：指休息更衣之处。(20)宣曲：汉宫名。在昆明池西，在今陕西长安县西南。十二所：十二个休息处。(21)中休：午休。(22)五柞：汉宫名。在今陕西周至县。倍阳：即阳，汉宫名。在今陕西户县西南。(23)举籍：为簿籍。阿城：秦阿房宫之别名。在今陕西长安县西。(24)整屋(zhōuzhì)：县名。今陕西周至县。(25)提封：总计。(26)属：连也。(27)草田：未耕垦的荒田。(28)进谏曰：下文是《谏除上林苑》。

臣闻谦逊静悫(1)，天表之应，应之以福；骄溢靡丽，天表之应，应之以异。今陛下累郎(廊)台，恐其不高也；戈猎之处，恐其不广也。如天不为变，则三辅之地尽可以为苑(2)，何必整屋、鄠、杜乎！奢侈越制，天为之变，上林虽小，臣尚以为大也。

(1)悫(què)：诚笃；忠厚。(2)三辅之地：此指中尉及左右内史所管辖的区域。

夫南山，天下之阻也，南有江淮，北有河渭，其地从汧陇以东(1)，商雒以西(2)，厥壤肥饶。汉兴，去三河之地(3)，止灞浐以西(4)，都泾渭之南(5)，此所谓天下陆海之地(6)，秦之所以虏西戎兼山东者也。其山出玉石、金、银、铜、铁，豫章、檀、柘(7)，异类之物，不可胜原(8)，此百工所取给，万民所仰足也。又有稭(粳)稻梨栗桑麻竹箭之饶，土宜姜芋，水多蛙鱼，贫者得以人给家足，无饥寒之忧。故鄠镐之间号为土膏(9)，其贾(价)亩一金。今规以为苑，绝陂池水泽之利，而取民膏腴之地，上乏国家之用，下夺农桑之业，弃成功，就败事，损耗五谷，是其不可一也。且盛荆棘之林，而长养麋鹿，广狐兔之苑，大虎狼之墟(墟)，又坏人家墓，发人室庐，令幼弱怀土而思，耆老泣涕而悲，是其不可二也。斥而营之(10)，垣而圉之，骑驰东西，车骛南北(11)，又有深沟大渠，夫一日之乐不足，以危无堤之輿(12)，是其不可三也。故务苑囿之大，不恤农时，非所以强国富人也。

(1)汧、陇：汧水，陇山。(2)商洛：商、上洛二县。在今陕西商县。(3)去三河之地：谓去洛阳而不都。(4)灞、浐：二水名。皆在长安东。(5)泾、渭：二水名。关中两大河流。(6)陆海：言关中平原物产丰富，故谓之“陆海”。(7)豫章：木名。即樟木。檀、柘：皆珍贵之木材。(8)

原：计也。不可胜原：言不可胜计。(9)酆：古地名。在今陕西户县东。镐：古都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西南。(10)斥而营之：谓量度而经营之。(11)警：乱骑曰“警”。(12)一日之乐：谓畋猎。无堤之舆：言车舆驰骋不为防。

夫殷作九市之宫而诸侯畔(叛)(1)，灵王起章华之台而楚民散(2)，秦兴阿房之殿而天下乱(3)。粪土愚臣(4)，忘生触死(5)，逆盛意，犯隆指，罪当万死，不胜大愿，愿陈《泰阶六符》(6)，以观天变，不可不省。

(1)殷作九市之宫：传说商纣王在宫中设九市。(2)灵王起章华台：楚灵王作章华台，纳亡人实之，终于发生乾溪之祸。章华台故址在今湖北监利县西北。(3)阿房之殿：即阿房宫。(4)粪土：臣对君自卑之称。(5)忘生触死：言忘其身而触死罪。(6)《泰阶六符》：《艺文志》天文家有《泰阶六符》一卷，注引李奇曰：“三台谓之泰阶，两两成体，三台故六。观色以知吉凶，故曰‘符’。”周寿昌疑朔即陈此书。

是日因奏《泰阶》之事，上乃拜朔为太中大夫给事中，赐黄金百斤。然遂起上林苑(1)，如寿王所奏云。

(1)遂：竟也。

久之，隆虑公主子昭平君尚帝女夷安公主(1)，隆虑主病困，以金千斤钱千万为昭平君豫赎死罪，上许之。隆虑主卒，昭平君日骄，醉杀主傅(2)，狱系内官(3)。以公主子，廷尉上请请论(4)，左右人人言：“前又入赎，陛下许之。”上曰：“吾弟老有是一子(5)，死以属(嘱)我。”于是为之垂涕叹息，良久曰：“法令者，先帝所造也，用弟故而诬先帝之法，吾何面目入高庙乎！又下负万民。”乃可其奏，哀不能自止，左右尽悲。朔前上寿：曰：“臣闻圣王为政，赏不避仇讎，诛不择骨肉。《书》曰：‘不偏不党，王道荡荡(6)。’此二者，五帝所重，三王所难也。陛下行之，是以四海之内元元之民各得其所，天下幸甚！臣朔奉觞(7)，昧死再拜上万岁寿。”上乃起，入省中(8)，夕时召让朔(9)，曰：“传曰‘时然后言，人不厌其言(10)。’今先生上寿，时乎(11)？”朔免冠顿首曰：“臣闻乐太甚则阳溢，哀太甚则阴损，阴阳变则心气动，心气动则精神散，精神散而邪气及。销(消)忧者莫若酒，臣朔所以上寿者，明陛下正而不阿(12)，因以止哀也。愚不知忌讳，当死。”先是，朔尝醉入殿中，小遗殿上(13)，劾不敬。有诏免为庶人，待诏宦者署，因此对复为中郎，赐帛百匹。

(1)隆虑公主：景帝之女，武帝之妹。(2)主傅：指隆虑公主之傅姆(保姆)。(3)内官：官署名。(4)请论：申请判定其罪。(5)弟：谓妹。《景十三王传》以隆虑公主为武帝姊。(6)“不偏不党”二句：见《尚书·周书·洪范》。荡荡：平坦貌。(7)觞(shāng)：古代盛酒器。奉觞：敬酒。(8)省中：即宫中。(9)夕：宋祁曰：当作“少”。让：责也。(10)传：指古籍，这里指《论语》。引文见《论语·宪问》。谓应说话时才说话，别人不厌恶其言。(11)时乎：谓是合适的时候吗。(12)阿：本意阿其所好。这里谓喜受阿谀。(13)小遗：小便。

初，帝姑馆陶公主号窦太主(1)，堂邑侯陈午尚之。午死，主寡居，年五十余矣，近幸董偃。始偃与母以卖珠为事，偃年十三，随母出入主家。左右言其姣好(2)，主召见，曰：“吾为母养之。”因留第中，教书计相马御射(3)，颇读传记。至年十八而冠，出则执辔，入则侍内。为人温柔爱人，以主故，诸公接之，名称城中，号曰董君，主因推令散财交士，令中府曰(4)：“董君所发，一日金满百斤，钱满百万，帛满千匹，乃白之(5)。”安陵爱叔者(6)，爱盎兄子也，与偃善，谓偃曰：“足下私侍汉主，挟不测之罪，将欲安处乎(7)？”偃惧曰：“优之久矣，不知所以(8)。”爱叔曰：“顾城庙远无宿宫(9)，又有萩竹籍田(10)。足下何不白主献长门园(11)？此上所欲也。如是，

上知计出于足下也，则安枕而卧，长无惨怛之忧(12)。久之不然，上且请之，于足下何如？”偃顿首曰：“敬奉教。”入言之主，主立奏书献之。上大说(悦)，更名窦太主园为长门宫。主大喜，使偃以黄金百斤为爱叔寿。

(1)馆陶公主：文帝之女，窦太后所生，武帝之姑，故又称“窦太主”。(2)姣：美丽。(3)计：计算。(4)中府：官名。掌公主金帛之藏。(5)白：报告。(6)爱叔：爱种之家。爱种乃爱盎(本书有其传)之侄。(7)将欲安处：意谓怎样使得将来自安。(8)所以；言用何计。(9)城：当作“成”。顾成庙：文帝庙。(10)萩：疑当作“荻”(吴恂说)。荻竹籍田：意谓荻竹丛生难以尽除，籍田于礼又不可废，实无可建宿舍之处。(11)长门园：窦太主在长门之园。此园可以为宿馆之处，故献之。长门在今陕西长安城东南。(12)惨怛：忧伤。

叔因是为董君画求见上之策，令主称疾不朝。上往临疾，问所欲，主辞谢曰：“妾幸蒙陛下厚恩，先帝遗德，奉朝请之礼，备臣妾之仪，列为公主，赏赐邑入(1)，隆天重地，死无以塞责(2)。一日卒(猝)有不胜洒扫之职，先狗马填沟壑，窃有所恨，不胜大愿，愿陛下时忘万事，养精游神，从中掖庭回舆，枉路临妾山林(3)，得献觞上寿，娱乐左右。如是而死，何恨之有！”上曰：“主何忧？幸得愈。恐群臣从官多，大为主费。”上还。有顷，主疾愈，起谒，上以钱千万从主饮。后数日，上临山林，主自执宰敝膝(4)，道(导)入登阶就坐。坐未定，上曰：“愿谒主人翁。”主乃下殿，去簪珥(5)，徒跣顿首谢曰(6)：“妾无状(7)，负陛下，身当伏诛。陛下不致之法，顿首死罪。”有诏谢。主簪履起，之东箱自引董君。董君绿帻傅(8)，随主前，伏殿下。主乃赞(9)：“馆陶公主胞(庖)人臣偃昧死再拜谒。”因叩头谢，上为之起。有诏赐衣冠上(10)。偃起，走就衣冠。主自奉食进觞。当是时，董君见尊不名，称为“主人翁”，饮大欢乐。主乃请赐将军列侯从官金钱杂繒各有数。于是董君贵宠，天下莫不闻。郡国狗马蹴鞠剑客辐凑董氏(11)。常从游戏北宫，驰逐平乐(12)，观鸡鞠之会，角狗马之足(13)，上大欢乐之。于是上为窦太主置酒宣室，使谒者引内(纳)董君。

(1)邑入：指食邑之租赋收入。(2)塞：补也。(3)山林：公主园中有山，谦不敢称第，故托山林(应劭说)，(4)主自执宰敝膝：谓公主自为庖人(厨师)。宰：杀牲。敝膝：当作“蔽膝”，腐人之围裙。(5)簪(z n)：插髻的首饰。珥：珠玉耳饰。(6)徒跣：赤脚步行。(7)无状：犹言无脸见人。(8)绿帻(zé)：绿色的包头巾，傅(g u)：袖套。劳作时用，以便做事。(9)赞：言进传谒辞。(10)上：上殿。(11)蹴鞠：古代类似今之足球运动。(12)平乐：观名。在上林苑中。或说在未央宫北。(13)角狗马之足：谓狗马赛跑。角：比赛。足：谓跑。

是时，朔陛戟殿下(1)，辟戟而前曰：“董偃有斩罪三，安得入乎？”上曰：“何谓也？”朔曰：“偃以人臣私侍公主，其罪一也。败男女之化，而乱婚姻之礼，伤王制，其罪二也。陛下富于春秋，方积思于《六经》，留神于王事，驰骛于唐虞，折节于三代，偃不遵经劝学，反以靡丽为右(2)，奢侈为务，尽狗马之乐，极耳目之欲，行邪枉之道，径淫辟(僻)之路(3)，是乃国家之大贼(4)，人主之大蠹(5)。偃为淫首，其罪三也。昔伯姬燔而诸侯悼(6)，奈何乎陛下！”上默然不应，良久曰：“吾业以(已)设饮，后而自改。”朔曰：“不可。夫宣室者，先帝之正处也，非法度之政不得入焉。故淫乱之渐，其变为篡，是以竖貂为淫而易牙作患(7)，庆父死而鲁国全(8)，管蔡诛而周室安(9)。”上曰：“善。”有诏止，更置酒北宫，引董君从东司马门(10)。东司马门更名东交门。赐朔黄金三十斤。董君之宠由是日衰，至年三十而终。后数岁，窦太主卒，与董君会葬于霸陵(11)。是后，公主贵人多逾礼制(12)，自董偃始。

(1)陞戟：持战列于阶前。(2)右：谓尊之。(3)径：由也。(4)贼：一种专食苗节的害虫。(5)蚋(yù)：一种食禾苗的害虫。相传它能含沙射人，比喻阴险小人。(6)伯姬燔而诸侯悼：参考《春秋》及三传(襄公三十年)。伯姬：春秋时宋恭姬，宫中失火时，她守礼等待保姆，被烧死。悼：敬悼。(7)竖貂、易牙：皆齐桓公之内臣。竖貂自割生殖器而为宦者，易牙烹其子以奉桓公。管仲以为二人诈伪，劝齐桓公去之。管仲死，桓公又召用二人。桓公病，二人作乱，封锁宫门，不给以饮食。桓公饿死于寿宫，尸体腐烂生虫，三月不葬。(8)庆父：春秋时鲁桓公之子，庄公之弟。庄公死，庆父杀庄公之子闵公而欲作乱，不克，奔莒。其后僖公求之于莒，莒遣庆父返，缢之于密。于是僖公乃定其位。(9)管蔡：管叔、蔡叔，皆周武王之弟。武王去世，成王年幼，周公旦摄政，二人不服，与武庚一起叛乱，被周公旦平定而诛逐，周才得安定。(10)东司马门：其下当有“入”字(王念孙说)。(11)霸陵：汉文帝陵。又县名，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北。(12)公主贵人多逾礼制：例如，盖长公主近幸丁外人，阳石公主与太仆公孙敬声私通等皆是。

时天下侈靡趋末(1)，百姓多离农亩。上从容问朔：“吾欲化民，岂有道乎？”朔对曰：“尧舜禹汤文武成康上古之事，经历数千载，尚难言也，臣不敢陈。愿近述孝文皇帝之时，当世耆老皆闻见之。贵为天子，富有四海，身衣弋绋(2)，足履革(3)，以韦带剑(4)，莞蒲为席(5)，兵木无刃(6)，衣缁无文(7)，集上书囊以为殿帷(8)；以道德为丽(9)，以仁义为准。于是天下望风成俗，昭然化之。今陛下城中为小，图起建章，左凤阙(10)，右神明(11)，号称千门万户；木土衣绮绣，狗马被绩罽(12)；宫人簪玳瑁，垂珠玑；设戏车(13)，教驰逐，饰文采，丛珍怪；撞万石之钟，击雷霆之鼓，作俳優，舞郑女。上为淫侈如此，而欲使民独不奢侈失农(14)，事之难者也。陛下诚能用臣朔之计，推甲乙之帐燔之于四通之衢(15)，却走马示不复用(16)，则尧舜之隆宜可与比治矣。《易》曰：‘正其本，万事理；失之豪釐(毫厘)，差以千里(17)。’愿陛下留意察之。”

(1)末：指工商业。(2)弋：黑色。绋：厚增。(3)革：生皮。(xi)：鞋。(4)韦带：以韦皮(柔熟之皮革)为带。(5)莞(gu n)：俗名水葱、席子草。(6)兵木无力：兵器如木而无刃，意谓不注重兵器。(7)衣缁无文：衣内为乱絮，外无文彩。(8)集：收集。上书囊：汉制，上书以青皮囊素裹封书，不中式不得。(9)丽：美也。(10)凤阙：阙名。在建章宫内，阙上有金凤。(11)神明：台名。在建章宫内，祭神之处。(12)绩罽(huìjì)有彩色图案的毛织品。绩，同绘。(13)戏车：一种车技。(14)失农：谓失农业。(15)推：去之意。(16)却：退也。走马：赛跑之马。(17)“正其本”等句：今《易》无此文。

朔虽诙笑(1)，然时观察颜色，直言切谏，上常用之。自公卿在位，朔皆敖(傲)弄，无所为屈。

(1)诙笑：谓嘲谑。

上以朔口谐辞给(1)，好作问之(2)。尝问朔曰：“先生视朕何如主也？”朔对曰：“自唐虞之隆，成康之际，未足以谕当世，臣伏观陛下功德，陈五帝之上，在三王之右。非若此而已，诚得天下贤士，公卿在位咸得其人矣。譬若以周邵为丞相(3)，孔丘为御史大夫，太公为将军(4)，毕公高拾遗于后(5)，弁(卞)严子为卫尉(6)，皋陶为大理(7)，后稷为司农(8)，伊尹为少府(9)，子贡使外国(10)，颜闾为博士(11)，子夏为太常(12)，益为右扶风(13)，季路为执金吾(14)，契为鸿胪(15)，龙逢为宗正(16)，伯夷为京兆(17)，管仲为冯翊(18)，鲁般为将作(19)，仲山甫为光禄(20)，申伯为太仆(21)，延陵季子为水衡(22)，百里奚为典属国(23)，柳下惠为大长秋(24)，史鱼为司直(25)，蘧伯玉为太傅(26)，孔父为詹事(27)，孙叔敖为诸侯相(28)，子产



为郡守(29)，王庆忌为期门(30)，夏育为鼎官(31)，羿为旄头(32)，宋万为式道侯(33)。”上乃大笑。

(1)给：捷也；(2)作：造也。好作问之：好造说以问之(周寿昌说)。(3)周邵：周公旦、邵公奭。(4)太公：吕望。知战阵征伐之事，故云为将军。(5)毕公高：周文王之子，封于毕，为周太师，故云拾遗。(6)卞严子：即卞庄子(避明雷讳改)。春秋时鲁国卞邑大夫，有勇力，尝刺虎。以其有勇，故云为卫尉。(7)皋陶：相传曾被舜任为掌管刑法的官。(8)后稷：古代周族的始祖。尧舜时为农官，教民耕种，故云为司农。(9)伊尹：商初大臣。为官公正无私，故云为少府。(10)子贡：姓端木，名赐，孔子弟子，能辩说，故云使外国。(11)颜、闵：颜回、闵子骞，孔子弟子，皆有德行。(12)子夏：姓卜，名商。孔子弟子，以有文学故为太常(颜师古说)。或以子夏两字总合为夔，夔知乐，故云为太常(应劭说)。(13)益：伯益。被舜任为虞，掌山泽之官。诸苑多在右扶风，故令为之。周寿昌曰：“右扶风以下诸官，多太初元年所改，公孙弘为丞相在元朔五年，薨在元狩二年，下去太初二十余年。此文下云‘上复问朔，方今公孙丞相’云云，则所司官名多不合。疑朔此等杂文，后有改易，流传转写，致多讹舛也。”(14)季路：即子路，孔子弟子，以有勇力，故云为执金吾。(15)契：被舜任为司徒，掌管教化。鸿胪：汉官名。掌礼赞。(16)龙逢：关龙逢，夏桀时忠谏而死。以其直无所阿私，故云为宗正。(17)伯夷：商末孤竹君之长子。入周后，隐居于首阳山，不食周粟而死。(18)管仲：协助齐桓公称霸天下。故令为左冯翊。(19)鲁般：公输班，春秋时著名的巧匠。故令为将作大匠。(20)仲山甫：周宣王时大臣。为人柔亦不茹，刚亦不吐。故云为光禄大夫，以领导三大夫谏正之官。(21)申伯：周宣王之舅。用亲亲以为太仆。(22)延陵季子：即吴公子札，春秋时吴人。水衡：水衡都尉，掌上林苑，兼保管皇室财物及铸钱。(23)百里奚：春秋时秦大臣。秦近西戎，晓其风俗，故令为典属国。(24)柳下惠：春秋时鲁大夫展禽，食采柳下，谥曰惠。以其贞洁，故云为大长秋(皇后之卿士)。(25)史鱼：春秋时卫大夫史鳅，以直著称。故云为司直(丞相的属官)。(26)蘧伯玉：春秋时卫大夫，名瑗。伯玉有德行，希望人主寡其过，故云为太傅。(27)孔父：名嘉，春秋时宋大夫，正色而立朝，故云为詹事。(28)孙叔敖：春秋时楚令尹，治民以劝导为主。(29)子产：公孙侨之号，春秋时郑国贵族，执政后实行改革，曾铸“荆书”。(30)王庆忌：即王子庆忌。以其劲捷，可为期门郎。(31)夏育：春秋时卫人，力举千钧，故可为鼎官。西汉时有鼎官(陈直说)。(32)羿：即后羿。善于射箭，故令为旄头。旄头：先驱之骑士。(33)宋万：南宮长万，春秋时宋闵公之臣，有勇力。式道侯：有左右中侯三人，六百石，掌车驾之前导。

是时朝廷多贤材，上复问朔：“方今公孙丞相、兒大夫、董仲舒、夏侯始昌、司马相如、吾丘寿王、主父偃、朱买臣、严助、汲黯、胶仓、终军、严安、徐乐、司马迁之伦(1)，皆辩知闳达，溢于文辞(2)，先生自视，何与比哉？”朔对曰：“臣观其亩(插)齿牙，树颊胾(3)，吐唇吻，摆项颐(4)，结股脚，连胾尻(5)，遗蛇其迹(6)，行步偶旅(伛偻)(7)，臣朔虽不肖，尚兼此数子者。”朔之进对澹(贍)辞(8)，皆此类也。

(1)公孙丞相：公孙弘。兒大夫：兒宽。本书卷五十八有其传。董仲舒：本书有其传。夏侯始昌：本书卷七十五有其传。司马相如：本书有其传。吾丘寿王、主父偃、朱买臣、严助、终军、严安、徐乐：本书卷六十四有其专传。司马迁：本书有其传。(2)溢：言有余。(3)颊(g i)：颊上肉。(4)颐：下巴。(5)胾尻(shuik o)臀部。(6)遗蛇：即逶迤(w i yí)。弯弯曲曲貌。(7)偶旅：同“伛偻”。曲躬貌。(8)贍辞：丰富的辞令。

武帝即招英俊，程其器能(1)，用之如不及(2)。时方外事胡越，内兴制度，国家多事，自公孙弘以下至司马迁皆奉使方外(3)，或为郡国守相至公卿，而朔尝至太中大夫，后尝为郎，与枚皋、郭舍人俱在左右(4)，诙啁(嘲)而已。久之，朔上书陈农战强国之计，因自讼独不得大官，欲求试用。其言专商鞅、韩非之语也，指意放荡，颇复诙谐，辞数万言，终不见用。朔因著论，设客

难己，用位卑以自慰谕。其辞曰(5)：

(1)程：计量。(2)如不及：谓恐失之。(3)方外：外国。(4)枚皋：本书卷五十一附其传。

(5)其辞曰：下文为《答客难》。

客难东方朔曰：“苏秦、张仪一当万乘之主，而都卿相之位(1)，泽及后世。今子大夫修先王之术，慕圣人之义，讽诵《诗》《书》百家之言，不可胜数(2)，著于竹帛，唇腐齿落，服膺而不释(3)，好学乐道之效，明白甚矣；自以智能海内无双，则可谓博闻辩智矣。然悉力尽忠以事圣帝，旷日持久，官不过侍郎，位不过执戟，意者尚有遗行邪(4)？同胞之徒无所容居(5)，其故何也？”

(1)都：居也。(2)数：当作“记”(宋祁说)。(3)服膺：谨记于心；衷心信服。释：废置。

(4)遗行：谓尚有过失之行。(5)同胞之徒：言亲兄弟。

东方朔喟然长息，仰而应之曰：“是固非子之所能备也。彼一时也，此一时也，岂可同哉？夫苏秦、张仪之时，周室大坏，诸侯不朝，力政争权，相禽(擒)以兵，并为十二国(1)，未有雌雄，得士者强，失士者亡，故谈说行焉。身处尊位，珍宝充内，外有廩仓，泽及后世，子孙长享。今则不然。圣帝流德，天下震慑，诸侯宾服，连四海之外以为带(2)，安于覆盂(3)，动犹运之掌(4)，贤不肖何以异哉？遵天之道，顺地之理，物无不得其所；故绥之则安，动之则苦；尊之则为将，卑之则为虏；抗之则在青云之上，抑之则在深泉之下(5)；用之则为虎，不用则为鼠；虽欲尽节效情，安知前后？夫天地之大，士民之众，竭精谈说(6)，并进辐凑者不可胜数，悉力募之，困于衣食，或失门户(7)。使苏秦、张仪与仆并生于今之世，曾不得掌故，安敢望常侍郎乎(8)！故曰时异事异。

(1)十二国：战国时，除齐、楚、燕、赵、韩、魏、秦等七雄外，尚有鲁、卫、宋、郑、中山五国。(2)带：言如带之相连。(3)安于覆盂：谓不可倾摇。《史记》、《文选》此句下尚有“天下均平，合为一家”八字。(4)动犹运之掌：《史记》、《文选》作“动发举事，犹运之掌”。

(5)泉：疑作“渊”(宋祁说)。(6)谈说：《史记》作“驰说”。(7)或失门户：谓不得所由入。

(8)常侍郎：《文选》无“常”字。“常”字当删(宋祁说)。《史记》作“常侍、侍郎”。

“虽然、安可以不务修身乎哉！《诗》云：‘鼓钟于宫，声闻于外(1)。’‘鹤鸣于九皋，声闻于天(2)。’苟能修身，何患不荣！太公体行仁义，七十有二乃设用于文武(3)，得信(伸)厥说，封于齐，七百岁而不绝。此士所以日夜孳孳(孜孜)(4)，敏行而不敢怠也(5)。辟(譬)若鹪鹩(6)，飞且鸣矣。传曰：‘天不为之恶寒而辍其冬，地不为之恶险而辍其广，君子不为小人之匈匈而易其行(7)。’‘天有常度，地有常形，君子有常行；君子道其常，小人计其功(8)。’《诗》云：‘礼义之不愆，何恤人之言(9)？’故曰：‘水至清则无鱼，人至察则无徒，冕而前旒，所以蔽明；纒充耳，所以塞聪(10)。’明有所不见，聪有所不闻，举大德，赦小过(11)，无求备于一人之义也(12)。‘枉而直之，使自得之；优而柔之，使自求之；揆而度之，使自索之(13)。’盖圣人教化如此，欲自得之；自得之，则敏且广矣(14)。

(1)“鼓钟于宫”二句：见《诗经·小雅·白华》。比喻有所作为，人们便能知道。(2)“鹤鸣于九皋”二句：见《诗经·小雅·鹤鸣》。此意谓处卑位者言往往高远。(3)设：施也。七十有二：谓七十二岁。文武：周文王、周武王。(4)孜孜：努力不怠。(5)敏行：《史记》作“修学行道不敢止”，《文选》作“修学敏行”。(6)鹪鹩：鸟名。体小，尾长，头黑额白，常在水边捕食昆虫。(7)传曰等句：引文见《荀子·天论》。匈匈：喧哗之声。(8)“天有常度”等句：见《荀子·荣辱篇》文字略有出入。道：由也。(9)“礼义之不愆”二句：此乃逸诗。愆，过也。

恤：忧也。(10)“水至清则无鱼”等句：见《大戴礼·入官篇》。徒：众也。旒(liú)：帝王冕冠前后悬垂的玉串。(t u)纒：以黄绵为丸，悬于冠两边，挡耳，不欲闻不急之言。(11)举大德，赦小过：《论语·子路篇》云，“子曰：‘先有司，赦小过，举贤才。’”(12)无求备于一人之义：《论语·微子篇》云，“周公谓鲁公曰：‘君子不施其亲，不使大臣怨乎不以。故旧无大故，则不弃也。无求备于一人！’”(13)“枉而直之”等句：文见《大戴礼·入官篇》。枉：曲也。优：宽待。柔：和柔。揆度(duó)：度量；估量。索：求也。(14)敏：敏捷。

今世之处士，魁(块)然无徒，廓然独居，上观许由(1)，下察接舆(2)，计同范蠡(3)，忠合子胥(4)，天下和平，与义相扶，寡耦(偶)少徒，固其宜也，子何疑于我哉？若夫燕之用乐毅，秦之任李斯，酈食其之下齐，说行如流，曲从如环，所欲必得，功若丘山，海内定，国家安，是遇其时也，子又何怪之邪！语曰‘以管窥天，以蠡测海，以莛撞钟(5)，’岂能通其条贯，考其文理(6)，发其音声哉！繇(由)是观之，譬犹鼯鼯之袭狗(7)，孤豚之咋虎(8)，至则靡耳(9)，何功之有？今以下愚而非处士，虽欲勿困，固不得已，此适足以明其不知权变，而终或(惑)于大道也。”

(1)许由：传说尧让他天下，他耻闻之。(2)接舆：春秋时楚人，佯狂，匿迹。(3)范蠡：辅佐越王勾践，功成而退。(4)子胥：伍子胥，忠谏，至死不易。(5)莛(tíng)：草茎。(6)考：究也。(7)鼯鼯(j ngqú)：小鼠名。(8)豚(tún)：小猪。咋(zé)：啃咬。(9)靡：消灭。

又设非有先生之论，其辞曰(1)：

(1)其辞曰：下文为《非有先生论》。

非有先生仕于吴，进不称往古以厉主意(1)，退不能扬君美以显其功，默然无言者三年矣。吴王怪而问之，曰：“寡人获先人之功，寄于众贤之上，夙兴夜寐，未尝敢怠也。今先生率然高举(2)，远集吴地，将以辅治寡人，诚窃嘉之，体不安席，食不甘味，目不视靡曼之色(3)，耳不听钟鼓之音，虚心定志欲闻流议者三年于兹矣(4)。今先生进无以辅治，退不扬主誉，窃不为先生取之也。盖怀能而不见(现)，是不忠也；见(现)而不行，主不明也。意者寡人殆不明乎？”非有先生伏而唯唯。吴王曰：“可以谈矣，寡人将竦意而览焉(5)。”先生曰：“呜呼！可乎哉？可乎哉(6)？谈何容易(7)，夫谈有悖于目拂于耳谬于心而便于身者(8)，或有说(悦)于目顺于耳快于心而毁于行，非有明王圣主，孰能听之？”吴王曰：“何为其然也？‘中人已(以)上可以语上也(9)。”先生试言，寡人将听焉。”

(1)厉：《文选》作“广”。(2)率然：轻举之貌。(3)靡曼：好色。(4)流议：犹余论。(5)竦(s ng)：企待。(6)可乎哉：意谓不可。(7)谈何容易：谓谈说论议并非易事。(8)悖：逆也。拂：违戾。(9)“中人以上可以语上”：见《论语·雍也篇》。此谓中品以上的人，可与谈高深的学问。

先生对曰：“昔者关龙逢深谏于桀，而王子比干直言于纣。此二臣者，皆极虑尽忠，闵(憫)王泽不下流，而万民骚动，故直言其失，切谏其邪者，将以为君之荣，除主之祸也。今则不然，反以为诽谤君之行，无人臣之礼，果纷然伤于身，蒙不辜之名，戮及先人，为天下笑，故曰谈何容易！是以辅弼之臣瓦解，而邪谄之人并进，遂及蜚(飞)廉、恶来革等(1)。二人皆诈伪，巧言利口以进其身，阴奉雕琢玲刻镂之好以纳其心(2)。务快耳目之欲，以苟容为度。遂往不戒(3)，身没被戮，宗庙崩弛(4)，国家为虚(墟)，放戮圣贤，亲近谗夫。《诗》不云乎？‘谗人罔极，交乱四国(5)，’此之谓也。故卑身贱体，说(悦)色微辞(6)，愉愉响响(7)，终无益于主上之治，则志士仁人不忍为也。将俨然作矜严之色，深言直谏，上以拂主之邪(8)，下以损百姓之害

(9)，则忤于邪主之心(10)，历于衰世之法(11)。故养寿命之士莫肯进也，遂居深山之间，积土为室，编蓬为户，弹琴其中，以咏先王之风，亦可以乐而忘死矣。是以伯夷叔齐避周，饿于首阳之下，后世称其仁。如是，邪主之行固足畏也，故曰谈何容易！”

(1)飞廉、恶来革：皆商纣王之臣，皆邪佞之徒。(2)雕琢(zhuàn)：雕刻为琢纹。(3)遂往不戒：谓不以遂往之事为戒。(4)隳(zhì)：崩颓。(5)“谗人罔极”二句：见《诗经·小雅·青蝇》。此谓谗人挑起矛盾，扰乱四方。(6)微：疑当作“嫩”(吴恂说)。嫩(m i)：美也。(7)愉愉：和悦貌。煦煦(x x)：语言温和貌。(8)拂：与“弼”同。(9)损：当作“捐”，形近而误。捐：除也。(10)忤：逆也。(11)历：犹经。

于是吴王惧然易容(1)，捐荐去几(2)，危坐而听。先生曰：“接舆避世，箕子被发佯狂，此二人者，皆避浊世以全其身者也。使遇明王圣主，得清燕(宴)之闲，宽和之色，发愤毕诚(3)，图画安危(4)，揆度得失，上以安主体，下以便万民，则五帝三王之道可几而见也(5)。故伊尹蒙耻辱负鼎俎和五味以干汤(6)，太公钓于渭之阳以见文王。心合意同，谋无不成，计无不从，诚得其君也。深念远虑，引义以正其身，推恩以广其下，本仁祖义(7)，褒有德，禄贤能，诛恶乱，总远方，一统类，美风俗，此帝王所由昌也。上不变天性，下不夺人伦，则天地和洽，远方怀之，故号圣王。臣子之职既加矣，于是裂地定封，爵为公侯，传国子孙，名显后世，民到于今称之，以遇汤与文王也。太公、伊尹以如此，龙逢、比干独如彼，岂不哀哉！故曰谈何容易！”

(1)惧然：失守貌。(2)荐：席也。捐荐去几：以示贬损。(3)毕：尽也。(4)图画：谋划。

(5)几：庶几。(6)蒙：冒犯。(7)本仁祖义：以仁为本，以义为始。

于是吴王穆然(1)，俯而深惟，仰而泣下交颐(2)，曰：“嗟乎！余国之不亡也，绵绵连连(3)，殆哉(4)，世之不绝也！”于是正明堂之朝，齐君臣之位，举贤材，布德惠，施仁义，赏有功，躬节俭，减后宫之费，损车马之用；放郑声，远佞人，省庖厨，去侈靡；卑宫馆，坏苑囿，填池堑，以予贫民无产业者；开内藏，振(赈)贫穷，存耆老，恤孤独；薄赋敛，省刑辟。行此三年，海内晏然，天下大治，阴阳和调，万物咸得其宜；国无灾害之变，民无饥寒之色，家给人足，畜(蓄)积有余，囷圀空虚；凤凰来集，麒麟在郊，甘露既降，朱草萌芽(芽)；远方异俗之人乡(向)风慕义，各奉其职而来朝贺。故治乱之道，存亡之端，若此易见，而君人者莫肯为也，臣愚窃以为过。故《诗》云：“王国克生，惟周之桢，济济多士，文王以宁(5)。”此之谓也。

(1)穆然：犹默然。静思貌。(2)颐：下巴。(3)绵绵连连：延续不绝。(4)殆：危也。(5)

“王国克生”等句：《诗经·大雅·文王》。此谓王国能出人才，为周之骨干，使国家安宁。

克：能也。桢：骨干。济济：多而整齐貌。

朔之文辞，此二篇最善。其余有《封泰山》、《责和氏璧》及《皇太子生祿》(1)，《屏风》、《殿上柏柱》，《平乐观赋猎》，八言、七言上下(2)，《从公孙弘借车》(3)，凡刘向所录朔书具是矣(4)。世所传他事皆非也。

(1)《皇太子生祿》：东方朔作《祿祝》，见本书《武五子传》。(2)八言、七言上下：八言、七言诗，各有上下篇(晋灼说)。沈钦韩曰：“《楚辞章句》有东方朔《七谏》，疑即‘八言、七言’；不然，不应遗于刘向也。又，《御览》三百五十有东方朔《对骠骑难》。(3)《从公孙弘借车》：陈直曰：“《艺文类聚》卷九十六，有公孙弘《答东方朔书》，文已不全，疑即答借车书者。”(4)刘向所录：谓刘向《别录》所载。

赞曰：刘向言少时数问长老贤人通干事及朔时者(1)，皆曰朔口谐倡辩，不能持论，喜为庸人诵说，故令后世多传闻者。而扬雄亦以为朔言不纯师，

行不纯德，其流风遗书蔑如也(2)。然朔名过实者，以其诙达多端，不名一行，应谐似优，不穷似智，正谏似直，秽德似隐(3)。非夷齐而是柳下惠，戒其子以上容(4)：“首阳为拙(5)，柱下为工(6)；饱食安步，以仕易农；依隐玩世(7)，诡时不逢(8)”。其滑稽之雄乎！朔之诙谐，逢占射覆(9)，其事浮浅，行于众庶，童儿牧竖莫不眩(炫)耀。而后世好事者因取奇言怪语附著之朔，故详录焉(10)。

(1)朔时：与东方朔同时。(2)蔑如：谓浅薄不足称。(3)然朔名过实者等句：见《法言·渊骞篇》。(4)上容：容身避害之上策。(5)首阳为拙：伯夷、叔齐饿死于首阳山，为笨拙。(6)柱下为工：老子为周柱下史，隐于朝，而终身无患，为工巧。(7)依隐玩世：依违朝隐，玩身于世。(8)诡时不逢：行与时诡而不逢祸害。周寿昌曰：“朔本集载其《诫子诗》全篇云：‘明者处世，莫尚于中；优哉游哉，于道相从。首阳为拙，柳下为工；饱食安步，以仕代农；依隐玩世，诡时不逢。才尽身危，好名得华。有群累生，孤贵失和。遗余不迁，自尽无多。圣人之道，一龙一蛇；形现神藏，与物变化；随时之宜，无有常家。’赞止节录首阳以下六语。”(9)逢占：预测。(10)而后之好事者……，故详录焉：意谓本传所以详录东方朔之辞语，是因后世好事者往往取奇言怪语妄附于他之故。颜师古曰：“欲明传所不记，皆非其实也。而今之为《汉书》学者，犹更取他书杂说，假合东方朔之事以博异闻，良可叹矣。”杨树达曰：“《文选》四十七《东方朔画赞注》引《风俗通》云：东方朔是太白星精，黄帝时为风后，尧时为务成子，周时为老聃，在越为范蠡，齐为鸱夷子，言其变化无常也。按此盖即班氏所谓奇言怪语者也。”

## 汉书新注卷六十六 公孙刘田王杨蔡陈郑传第三十六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公孙贺(附其子敬声)、刘屈氂、车千秋、王訢、杨敞(附其子杨恽)、蔡义、陈万年(附其子陈咸)、郑弘等九位官至三公者的事迹。这是一篇自武帝后期至于宣、元之世九名碌碌无为的丞相、御史大夫之类传。公孙贺，悲泣不肯受丞相印绶，如此为难，可以想见其有多大作为。刘屈氂，刘氏宗室，不明不白为相，稀里糊涂丧身。车千秋，“敦厚有智”，而实“无他材能术学”。王訢为相，无所作为。杨敞，“素谨畏事”，随从霍光行动。杨恽的《报孙会宗书》，似其外祖司马迁《报任少卿书》。蔡义，曾与杨敞给事大将军(霍光)幕府，为相偷合苟容而已。陈万年及其子陈咸，以“谄”为术，而得以显达。郑弘，为御史大夫，无事可记。班固将此九人合传，集羽折轴，含义自显。传末以始元六年盐铁之议发论，引出桓宽《盐铁论》对桑弘羊、车千秋等人的评语，所谓“车丞相履伊、吕之列，当轴处中，括囊不言，容身而去，彼哉！彼哉！”这里引桓宽言，不只是评车千秋本人，也是评本传九人的。

公孙贺字子叔，北地义渠人也(1)。贺祖父昆邪，景帝时为陇西守(2)，以将军击吴楚有功，封平曲侯，著书十余篇(3)。

(1)北地：郡名。治马领(在今甘肃庆阳西北)。义渠：县名。在今甘肃合水县西。(2)景帝时为陇西守：昆邪在景帝时尝为典属国，见《李广传》。(3)著书十余篇：本书《艺文志》阴阳家有《公孙浑邪》十五篇，即是。

贺少为骑士(1)，从军数有功。自武帝为太子时，贺为舍人，及武帝即位，迁至太仆。贺夫人君孺，卫皇后姊也，贺由是有宠。元光中为轻车将军(2)，军马邑。后四岁，出云中。后五岁，以车骑将军从大将军青出，有功，封南窳侯(3)。后再以左将军出定襄，无功，坐酎金，失侯。复以浮沮将军出五原二千余里，无功。后八岁，遂代石庆为丞相，封葛绎侯(4)。时朝廷多事，督责大臣。自公孙弘后，丞相李蔡、严青翟、赵周三比坐事死(5)。石庆虽以谨得终，然数被谴。初贺引拜为丞相，不受印绶，顿首涕泣，曰：“臣本边鄙(6)，以鞍马骑射为官，材诚不任宰相。”上与左右见贺悲哀，感动下泣，曰：“扶起丞相。”贺不肯起，上乃起去，贺不得已拜。出，左右问其故，贺曰：“主上贤明，臣不足以称，恐负重责，从是始矣(7)。”

(1)骑士：《汉书》所记骑士有两种资历，一为边郡充戍卒之骑士，赵充国、公孙贺、赵第是也；一为军中普通之骑士，酈食其、灌婴二传所记是也(陈直说)。(2)元光：汉武帝年号(前134—前129)。(3)窳(jiào)：《表》作“窳”。(4)封葛绎侯：时为太初二年(前103)。(5)严青翟：即庄青翟。为避汉明帝讳，改“庄”为“严”。比：频也。(6)边鄙：边地鄙人。(7)殆：危也。

贺子敬声，代贺为太仆，父子并居公卿位。敬声以皇后姊子，骄奢不奉法，征和中擅用北军钱千九百万(1)，发觉，下狱。是时诏捕阳陵朱安世不能得，上求之急，贺自请逐捕安世以赎敬声罪。上许之。后果得安世。安世者，京师大侠也(2)，闻贺欲以赎子，笑曰：“丞相祸及宗矣。南山之竹不足受我辞(3)，斜谷之木不足为我械(4)。”安世遂从狱中上书，告敬声与阳石公主私通(5)，及使人巫祭祠诅上，且上甘泉当驰道埋偶人(6)，祝诅有恶言。下有司案验贺，穷治所犯，遂父子死狱中，家族。

(1)征和：汉武帝年号(前92—前89)。北军：汉代守卫京师的屯卫兵。(2)安世者，京师大

侠：《游侠传》未叙朱安世事，想是因其造巫蛊之乱。(3)南山：终南山。(4)斜谷：谷名。在今陕西眉县与太白县之间。械：谓桎梏。(5)阳石公主：武帝之女。(6)甘泉：甘泉宫。偶人：木偶人。

巫蛊之祸起自朱安世，成于江充(1)，遂及公主、皇后、太子，皆败。语在《江充》、《戾园传》(2)。

(1)江充：本书卷四五有其传。(2)《戾园传》：指本书《武五子传》中之戾太子传。

刘屈氂，武帝庶兄中山靖王子也(1)，不知其始所以进。

(1)中山靖王：刘胜。见《景十三王传》。

征和二年春(1)，制诏御史：“故丞相贺倚旧故乘高势而为邪(2)，兴美田以利子弟宾客，不顾元元(3)，无益边谷(4)，货赂上流(5)，朕忍之久矣。终不自革(6)，乃以边为援(7)，使内郡自省作车(8)，又令耕者自转(9)，以困农烦扰畜者(10)，重马伤耗(11)，武备衰减；下吏妄赋(12)，百姓流亡；又诈为诏书，以奸传朱安世(13)。狱已正于理(14)。其以涿郡太守屈氂为左丞相，分丞相长史为两府，以待天下远方之选(15)。夫亲亲任贤，周唐之道也。以澎户二千二百封左丞相为澎侯。”

(1)征和二年：前91年。(2)旧故：武帝为太子时，公孙贺已为舍人，故云“旧故”。(3)元元：谓百姓。(4)元益边谷：戍边卒乏粮，无能设法增之。(5)货赂上流：意谓上级官吏贪污受贿。(6)革：改也。(7)以边为援：意谓受边郡官吏的货赂。(8)使内郡自省作车：谓作令内郡自省费用而作车运输于边。(9)自转：谓自转输粮食于边。陈直云：汉代内郡作车由耕农输转边郡之弊政，延续的时间甚久。(10)畜者：谓养马之民。(11)重马伤耗：谓怀孕之马伤耗。而不能繁殖。(12)妄赋：妄收赋税。(13)诈为诏书二句：谓公孙贺诈为诏书诒朱安世不死，诱之自首。(14)狱已正于理：谓公孙贺、敬声父子所犯矫诏、巫蛊等罪，已由理官正之。理：法官。(15)分丞相长史为两府二句：意谓等待选得贤才，当拜为右丞相。

其秋，戾太子为江充所谮(1)，杀充，发兵入丞相府，屈氂挺身逃(2)，亡其印绶。是时上避暑在甘泉宫，丞相长史乘疾置以闻(3)。上问“丞相何为？”对曰：“丞相秘之，未敢发兵。”上怒曰：“事籍籍如此(4)，何谓秘也？丞相无周公之风矣。周公不诛管蔡乎？”乃赐丞相玺书曰：“捕斩反者，自有赏罚。以牛车为橰(5)，毋接短兵，多杀伤士众。坚闭城门，毋令反者得出。”

(1)戾太子：刘据。见本书《武五子传》戾太子传。(2)挺身逃：独引身而逃难。(3)疾：速也。置：谓所置驿。(4)籍籍：纷扰。(5)橰：战车。

太子既诛充发兵，宣言帝在甘泉病困，疑有变，奸臣欲作乱。上于是从甘泉来，幸城西建章宫(1)，诏发三辅近县兵，部中二千石以下(2)，丞相兼将。太子亦遣使者桥(矫)制赦长安中都官囚徒(3)，发武库兵，命少傅石德及宾客张光等分将，使长安囚如侯持节发长水及宣曲胡骑(4)，皆以(已)装会。侍郎莽通使长安(5)，因追捕如侯，告胡人曰：“节有诈，勿听也。”遂斩如侯，引骑入长安，又发辑濯士(6)，以予大鸿胪商丘成。初，汉节纯赤，以太子持赤节，故更为黄旄加上以相别。太子召监北军使者任安发北军兵，安受节已闭军门，不肯应太子(7)。太子引兵去，驱四市人凡数万众(8)，至长乐西阙下(9)，逢丞相军，合战五日，死者数万人，血流入沟中，丞相附兵浸多(10)，太子军败，南奔覆盎城门(11)，得出。会夜司直田仁部闭城门(12)，坐令太子得出，丞相欲斩仁。御史大夫暴胜之谓丞相曰：“司直，吏二千石，当先请(13)，奈何擅斩之。”丞相释仁。上闻而大怒，下吏责问御史大夫曰：“司直纵反者，丞相斩之，法也，大夫何以擅止之？”胜之惶(惶)恐，自杀。

及北军使者任安，坐受太子节，怀二心，司直田仁纵太子，皆要(腰)斩。上曰：“侍郎莽通获反将如侯，长安男子景建从通获少傅石德，可谓元功矣。大鸿胪商丘成力战获反将张光。其封通为重合侯，建为德侯，成为稭侯(14)。”诸太子宾客，尝出入宫门，皆坐诛。其随太子发兵，以反法族。吏士劫略者(15)，皆徙敦煌郡。以太子在外，始置屯兵长安诸城门。后二十余日，太子得于湖(16)。语在《太子传》(17)。

(1)城：指长安城。(2)部：部署；安置。(3)矫制：伪托诏命。中都官：汉代称京师诸官府。(4)长水：乡名。在鄠县(今陕西户县)东。其地屯有胡骑。宣曲：官名。(5)莽通：《武帝纪》作“马通”。本姓马，后汉明德皇后恶其先人反者，易其姓为莽。(6)辑濯士：划船手。(7)(任安)不肯应太子：褚补《史记·任安传》云：“任安为北军使者护军，太子立车北军南门外，召安予节，令发兵。安拜受节，入闭门不出。”(8)四市人：犹言诸市人。(9)长乐：宫名。(10)浸：渐也。(11)覆盎城门：长安城南出东头第一门，曰覆盎城门，一号杜门。(12)司直：丞相的属官。(13)先请：先向皇帝请示。(14)稭(dù)：地名。在成武县(今山东成武县)。(15)劫略者：指被太子劫略者。(16)湖：县名。在今河南灵宝县西。(17)《太子传》：即《武五子传》中之戾太子传。

其明年(1)，贰师将军李广利将兵出击匈奴，丞相为祖道(2)，送至渭桥，与广利辞决。广利曰：“愿君侯早请昌邑王为太子(3)。如立为帝(4)，君侯长何忧乎？”屈嫫许诺，昌邑王者，贰师将军女弟李夫人子也。贰师女为屈嫫子妻，故共欲立焉。是时治巫蛊狱急，内者令郭穰告丞相夫人以丞相数有谴(5)，使巫祠社，祝诅主上，有恶言。及与贰师共祷祠，欲令昌邑王为帝。有司奏请案验，罪至大逆不道。有诏载屈嫫厨车以徇(6)，要(腰)斩东市，妻子梟首华阳街(7)。贰师将军妻子亦收。贰师闻之，降匈奴，宗族遂灭。

(1)其明年：征和三年(前90)。(2)祖道：设宴送行。(3)君侯：对列侯之尊称。(4)如：若也。(5)内者令：又作内谒者令。掌宫内卧具帷帐。见《丙吉传》。告：告发。(6)厨车：载食之车。徇：游街示众。(7)华阳街：长安街道之一。

车千秋，本姓田氏，其先齐诸田徙长陵(1)。千秋为高寝郎(2)。会卫太子为江充所譖败，久之，千秋上急变讼太子冤(3)，曰：“子弄父兵，罪当笞；天子之子过误杀人，当何罪哉！臣尝梦见一白头翁教臣言。”是时，上颇知太子惶恐无他意，乃大感寤(悟)，召见千秋。至前，千秋长八尺余，体貌甚丽(4)，武帝见而说(悦)之，谓曰：“父子之间，人所难言也，公独明其不然。此高庙神灵使公教我，公当遂为吾辅佐。”立拜千秋为大鸿胪(5)。数月，遂代刘屈嫫为丞相，封富民侯(6)。千秋无他材能术学，又无伐阅功劳(7)，特以一言寤(悟)意，旬月取宰相封侯，世未尝有也。后汉使者至匈奴，单于问曰：“闻汉新拜丞相，何用得之(8)？”使者曰：“以上书言事故。”单于曰：“苟如是，汉置丞相，非用贤也，妄一男子上书即得之矣(9)。”使者还，道单于语。武帝以为辱命，欲下之吏。良久，乃贯之(10)。

(1)徙长陵：汉初曾徙关东大族于关中。田氏从长陵约在其时。(2)高寝郎：官名。掌高庙卫寝。田千秋还为长陵令，见《史记·田叔传》。(3)上急变：上报非常之事。(4)丽：光彩焕发。(5)立：立刻；立即。(6)封富民侯：意在表明休养生息，思富养民。(7)伐阅：即伐阅。指功绩和资历。(8)何用得之：何以得为相。(9)妄：谓无端(吴恂说)。(10)贯之：宽纵，谓释放之。

然千秋为人敦厚有智，居位自称(1)，逾于前后数公。初，千秋始视事，见上连年治太子狱，诛罚尤多，群下恐惧，思欲宽广上意，尉(慰)安众庶。乃与御史、中二千石共上寿颂德美，劝上施恩惠，缓刑罚，玩听音乐，养志



和神，为天下自虞(娱)乐。上报曰：“朕之不德，自左丞相与贰师阴谋逆乱，巫蛊之祸流及士大夫。朕日一食者累月，乃何乐之听？痛士大夫常在心，既事不咎(2)。虽然，巫蛊始发，诏丞相、御史督二千石求捕，廷尉治，未闻九卿廷尉有所鞠也(3)。曩者，江充先治甘泉宫人，转至未央椒房(4)，以及敬声之畴(俦)、李禹之属谋入匈奴(5)，有司无所发(6)，今丞相亲掘兰台蛊验(7)，所明知也。至今余巫颇脱不止(8)，阴贼侵身，远近为蛊，朕愧之甚，何寿之有？敬不举君之觴(9)！谨谢丞相、二千石各就馆(10)。《书》曰：‘毋偏毋党，王道荡荡(11)。’毋有复言(12)。”

(1)自称：言称其职。(2)既事不咎：言既往之事，不再追咎。(3)鞠(j，又读jú)：查究，(4)未央：宫名。椒房：殿名。汉代皇后所居。(5)敬声：公孙贺之子。李禹：李广之孙。其事见本书《李广传》。(6)发：谓揭发其事。(7)兰台：存放图籍秘书之处。(8)余巫颇脱不止：言其余之巫颇或为蛊不止。脱：犹或。(9)敬不举君之觴：拒绝祝贺。周寿昌云：“臣下上寿，允之，则曰‘敬举君之觴’；不允，则曰‘敬不举君之觴’。”(10)谢：告也。馆：指官舍。(11)“毋偏毋党”二句：见《尚书·周书·洪范》。(12)毋有复言：不许再请。

后岁余，武帝疾，立皇子钩戈夫人男为太子(1)，拜大将军霍光、车骑将军金日c、御史大夫桑弘羊及丞相千秋(2)，并受遗诏，辅道(导)少主。武帝崩；昭帝初即位，未任听政；政事一决大将军光。千秋居丞相位，谨厚有重德。每公卿朝会，光谓千秋曰：“始与君侯俱受先帝遗诏，今光治内，君侯治外，宜有以教督(3)，使光毋负天下。”千秋曰：“唯将军留意，即天下幸甚。”终不肯有所言。光以此重之。每有吉祥嘉应，数褒赏丞相。讫昭帝世，国家少事，百姓稍益充实。始元六年(4)，诏郡国举贤良文学士，问以民所疾苦(5)，于是盐铁之议起焉(6)。

(1)钩戈：宫名。赵婕妤(昭帝之母)居于钩戈宫，故号“钩戈夫人”。(2)霍光、金日c：本书有其传。桑弘羊：见本书《食货志》与《武五子传》。(3)教督：教导，督责。(4)始元六年：即前81年。(5)诏郡国举贤良文学士二句：据《昭帝纪》，诏举贤良文学，在始元五年(前82)。据《盐铁论》，问民疾苦事，在始元六年。(6)盐铁之议：贤良文学与御史大夫议罢盐铁官问题，争论激烈。桓宽《盐铁论》详记其事。

千秋为相十二年，薨，谥曰定侯。初，千秋年老，上优之，朝见。得乘小车入宫殿中，故因号曰“车丞相”，子顺嗣侯，官至云中太守，宣帝时以虎牙将军击匈奴，坐盗增卤(掳)获自杀，国除(1)。

(1)自杀，国除：田千秋尚有一子为洛阳武库令，有弟为函谷关都尉，见本书《魏相传》。

桑弘羊为御史大夫八年，自以为国家兴榷管之利(1)，伐其功(2)，欲为子弟得官，怨望霍光，与上官维等谋反(3)，遂诛灭。

(1)榷：专利，专卖。管：管制。(2)伐其功：夸耀其功劳。(3)谋反：详本书《武五子传》燕王旦传。

王訢，济南人也(1)。以郡县吏积功，稍迁为被阳令(2)。武帝末，军旅数发，郡国盗贼群起，绣衣御史暴胜之使持斧逐捕盗贼，以军兴从事，诛二千石以下。胜之过被阳，欲斩訢，訢已解衣伏质(质)(3)，仰言曰：“使君颛(专)杀生之柄(4)，威震郡国，今复斩一訢，不足以增威，不如时有所宽，以明恩贷(5)，令尽死力。”胜之壮其言，赏不诛(6)，因与訢相结厚。

(1)济南：郡名。治东平陵(在今山东章丘西北)。(2)被阳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博兴县西。(3)质：古代腰斩用的垫座。(4)使君：对使者之尊称。(5)贷：宽免。(6)赏：赦免。

胜之使还，荐訢，征为右辅都尉(1)，守右扶风(2)。上数出幸安定、北地(3)，过扶风，宫馆驰道修治，供张(帐)办。武帝嘉之，驻车，拜訢为真(4)，

视事十余年。昭帝时为御史大夫，代车千秋为丞相，封宜春侯。明年薨。谥曰敬侯。

(1)右辅都尉：官名。掌右扶风地区的治安，治所在郿县(今陕西眉县东)。(2)守：代理之意。右扶风：官名。汉太初元年改主爵都尉为右扶风，治右内史之地。(3)安定、北地：皆郡名。安定郡治高平(今宁夏固原)，北地郡治马领(今甘肃庆阳西北)。(5)为真：谓为右扶风正职。

子谭嗣，以列侯与谋废昌邑王立宣帝，益封三百户。薨，子咸嗣，王莽妻即咸女，莽篡位，宜春氏以外戚宠(1)。自诘传国至玄孙，莽败，乃绝。

(1)宜春氏：不称王氏，而曰宜春氏(以侯号称之)，以区别于王氏。

杨敞，华阴人也(1)。给事大将军莫(幕)府，为军司马(2)，霍光爱厚之，稍迁至大司农(3)。元风中(4)，稻田使者燕苍知上官桀等反谋，以告敞。敞素谨畏事，不敢言，乃移病卧(5)。以告谏大夫杜延年(6)，延年以闻。苍、延年皆封，敞以九卿不辄言(7)，故不得侯。后迁御史大夫，代王诘为丞相(8)，封安平侯。

(1)华阴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华阴东。(2)军司马：武官掌军队的车、马、兵士。属大将军，秩比千石。(3)稍迁至大司农：《武五子传》燕王旦传云，大将军长史敞无功劳，为搜粟都尉。可见杨敞曾为长史、搜粟都尉。(4)元风：汉昭帝年号(前80—前75)。(5)移病：以病而移居私宅。(6)杜延年：《杜周传》附其传。(7)九卿：秦汉以奉常、郎中令、卫尉、太仆、廷尉、典客、宗正、治粟内史、少府为九卿，实部汉朝的行政机关。不辄言：不随即报告。(8)为丞相：时在元风六年(前75)。

明年(1)，昭帝崩。昌邑王征即位，淫乱，大将军光与车骑将军张安世谋欲废王更立(2)。议既定，使大司农田延年报敞(3)。敞惊惧，不知所言，汗出洽背(4)，徒唯唯而已(5)。延年起至更衣(6)。敞夫人遽从东箱谓敞曰(7)：“此国大事，今大将军议已定，使九卿来报君侯。君侯不疾应，与将军同心，犹与(豫)无决，先事诛矣。”延年从更衣还，敞、夫人与延年三语许诺(8)，请奉大将军教令，遂共废昌邑王，立宣帝。宣帝即位月余，敞薨(9)，谥曰敬侯。子忠嗣，以敞居位定策安宗庙，益封三千五百户。

(1)明年：元平元年(前74)。(2)张安世：《张汤传》附其传。(3)田延年：《酷吏传》有其传。(4)洽：沾湿。(5)唯唯：谦恭应命之辞，犹今“是，是”。(6)更衣：古时指大小便及便所。(7)敞夫人：是后妻，非司马迁女，观以下杨恽传中“后母无子”之文可证(何悼说)。遽：速也。(8)三语：三人聚语。三人：指田延年、杨敞及敞夫人。(9)宣帝即位于六月，杨敞薨于八月。

忠弟恽，字子幼，以忠任为郎，补常侍骑(1)。恽母，司马迁女也。恽始读外祖《太史公记》(2)，颇为《春秋》。以材能称，好交英俊诸儒，名显朝廷，擢为左曹(3)，霍氏谋反，恽先闻知，因侍中金安上以闻(4)，召见言状。霍氏伏诛，恽等五人皆封(5)，恽为平通侯，迁中郎将。

(1)常侍骑：官名。皇帝的骑从。为骑郎而常侍，故谓之常侍骑。(2)《太史公记》：即今《史记》。原名《太史公书》，汉代学者或称《太史公记》、《太史公》、《太史公传》。(3)左曹：加官。受理尚书事。(4)金安上：金日c之子。《金日c传》附其传。(5)五人皆封；钱大昭云：“案《功臣表》，是时同日封者，张章、董忠、金安上及恽，有四人、其一人史高，在《外戚侯表》。”

郎官故事，令郎出钱市财用，给文书，乃得出，名曰“山郎(1)”。移病尽一日，辄偿一沐，或至岁余不得沐。其豪富郎，日出游戏，或行钱得善部(2)。货赂流行(3)，传相放(仿)效。恽为中郎将，罢山郎，移长度大司农(4)，以给财用。其疾病休谒洗沐，皆以法令从事。郎、谒者有罪过，辄奏免，荐

举其高弟(第)有行能者，至郡守九卿。郎官化之，莫不自厉(励)，绝请谒货赂之端。令行禁止，宫殿之内翕然同声。由是擢为诸吏光禄勋(5)，亲近用事。

(1)山郎：西汉宿卫郎的俗称。部署旧例，由郎官私自出钱，以助文书费用，即可出补外官。

因郎官自己出钱，譬如山林出产财宝，故称为“山郎”。(2)其豪富郎三句：意谓郎官的安排与劳逸，都以出钱为转移。善部：指好的部门。(3)货赂：犹贿赂。(4)长度：常年支出计划。(5)诸吏：加官。得举法。光禄勋：官名。掌领宿卫侍从。

初，恽受父财五百万，及身封侯，皆以分宗族。后母无子，财亦数百万，死皆予恽，恽尽复分后母昆弟。再受訾(资)千余万，皆以分施。其轻财好义如此。

恽居殿中，廉洁无私，郎官称公平。然恽伐其行治(1)，又性刻害，好发人阴伏(2)，同位有忤己者，必欲害之，以其能高人。由是多怨于朝廷，与太仆戴长乐相失，卒以是败(3)。

(1)伐其行治：夸耀其品行与政绩。(2)阴伏：谓隐秘的罪恶。(3)卒：终也。

长乐者，宣帝在民间时与相知，及即位，拔擢亲近。长乐尝使行事肄宗庙(1)，还谓掾史曰：“我亲面见受诏，副帝肄稔侯御(2)。”人有上书告长乐非所宣言，事下廷尉。长乐疑挥教人告之，亦上书告恽罪：“高昌侯车奔入北掖门(3)，恽语富平侯张延寿曰：‘闻前曾有奔车抵殿门(4)，门关折，马死，而昭帝崩。今复如此，天时，非人力也。’左冯翊韩延寿有罪下狱，恽上书讼延寿。郎中丘常谓恽曰：‘闻君侯讼韩冯翊，当得活乎？’恽曰：‘事何容易！胫胫者未必全也(5)。我不能自保(6)，真人所谓鼠不容穴衔篡数者也(7)。’又中书谒者令宣持单于使者语(8)，视(示)诸将军、中朝二千石。恽曰：‘冒顿单于得汉美食好物，谓之殍恶(9)，单于不来明甚(10)。’恽上观西阁上画人(11)，指桀纣画谓乐昌侯王武曰(12)：‘天子过此(13)，一二问其过(14)，可以得师矣。’画人有尧舜禹汤，不称而举桀纣。恽闻匈奴降者道单于见杀，恽曰：‘得不肖君，大臣为画善计不用，自令身无处所(15)。若秦时但任小臣，诛杀忠良，竟以灭亡；令亲任大臣，即至今耳(16)。古与今如一丘之貉(17)。’恽妄引亡国以诽谤当世，无人臣礼。又语长乐曰：‘正月以来，天阴不雨，此《春秋》所记，夏侯君所言(18)。行必不至河东矣(19)。’以主上为戏语，尤悖逆绝理。”

(1)使行事肄宗庙：谓(戴长乐)奉诏摄天子事，演习礼仪于宗庙。肄：习也。(2)稔侯：指金赏，金日c之子。御：谓御车。(3)高昌侯：董忠。(4)抵：触也。(5)胫胫(k ng k ng)：浅见固执貌。(6)我不能自保：言我尚不能自保，讼人何以得活。(7)真人：正人(李奇说)。衔：口含物。篡数：用茅草结成的圆圈。鼠不容穴衔篡数：言鼠不能将篡数衔到小洞里去。(8)中书谒者令：官名。管理帝王的事务。汉成帝改为中谒者令，见《百官表》。语：记录之语。(9)殍(chòu)：朽腐之气。(10)单于不来：当时单于使者云欲来朝，故杨恽云“不来”。(11)画人：画像。汉代宫阙，皆有画像。所画历史人物，有桀纣，也有尧舜禹汤。(12)王武：宣帝之舅。(13)过此：经过这里。(14)一二：逐一。问其过：谓问桀纣之过恶。(15)身无处所：指单于自杀。(16)至今：谓至今而不亡。一丘之貉：比喻同类，并无差别。(17)夏侯君所言：夏侯胜谏昌邑王曰：“天久阴而不雨，臣下有谋上者，陛下出欲何之？”见本书卷七五《夏侯胜传》。(18)行必不至河东：天子岁祀河东后土祠，此言“行必不至河东”，意谓天子之位危而不长。

事下廷尉。廷尉定国考问(1)，左验明白(2)，奏“恽不服罪，而召户将尊(3)，欲令戒饬(敕)富平侯延寿(4)，曰‘太仆定有死罪数事(5)，朝暮人也(6)。恽幸与富平侯婚姻，今独三人坐语，侯言“时不闻恽语”，自与太仆相触也(7)。’尊曰：‘不可’。恽怒，持大刀，曰：‘蒙富平侯力，得族罪(8)！

毋泄恠语，令太仆闻之乱余事(9)。”恠幸得列九卿诸吏，宿卫近臣，上所信任，与闻政事，不竭忠爱，尽臣子义，而妄怨望，称引为妖恶言，大逆不道，请逮捕治。”上不忍加诛，有诏皆免恠、长乐为庶人。

(1)定国：于定国。本书卷七十一有其传。(2)左验：左证；证人。(3)户将：官名。管宫内门户守卫。属光禄勋。此谓杨恠召户将尊。(4)延寿：张延寿。(5)太仆：指戴长乐。(6)朝暮人：言活不了多久的人。(7)以上“引号内之语，乃杨恠使户将尊令富平侯延寿作证之言。要让延寿自言“时不闻恠语”，证明戴长乐诬陷杨恠。(8)蒙富平侯力，得族罪：意谓戴长乐得到富平侯相助，则我待罪至族灭。(9)乱余事：意谓增加其它罪状。

恠既失爵位，家居治产业，起室宅，以财自娱。岁余，其友人安定太守西河孙会宗(1)，知(智)略士也，与恠书谏戒之，为言大臣废退，当阖门惶惧，为可怜之意，不当治产业，通宾客，有称誉。恠宰相子，少显朝廷，一朝以暗昧语言见废，内怀不服，报会宗书曰(2)：

(1)西河：郡名。治平定(今内蒙古东胜境)。(2)报会宗书曰：下文是《报孙会宗书》。

恠材朽行秽，文质无所底(抵)(1)，幸赖先人余业得备宿卫，遭遇时变以获爵位，终非其任，卒与祸会。足下哀其愚，蒙赐书，教督以所不及，殷勤甚厚。然窃恨足下不深惟其终始，而猥随俗之毁誉也。言鄙陋之愚心，若逆指而文过(2)，默而息乎，恐违孔氏“各言尔志”之义(3)，故敢略陈其愚，唯君子察焉！

(1)抵：二造詣。(2)逆指而文过：言违背孙会宗的意见，而掩饰自己的过错。(3)“各言尔志”：引自《论语·公冶长》。

恠家方隆盛时，乘朱轮者十人(1)，位在列卿(2)，爵为通侯(3)，总领从官(4)，与闻政事，曾不能以此时有所建明，以宣德化，又不能与群僚同心并力，陪辅朝廷之遗忘，已负窃位素餐之责久矣。怀禄贪势，不能自退，遭遇变故，横被口语(5)，身幽北阙(6)，妻子满狱。当此之时，自以夷灭不足以塞责，岂意得全首领，复奉先人之丘墓乎？伏惟圣主之恩，不可胜量。君子游道，乐以忘忧；小人全躯，说(悦)以忘罪。窃自思念，过已大矣，行已亏矣，长为农夫以没世矣。是故身率妻子，戮力耕桑，灌园治产，以给公上(7)，不意当复用此为讥议也。

(1)朱轮：用丹漆涂车轂的车。汉制，公卿列侯及二千石以上官员才能乘之。(2)列卿：指九卿。(3)通侯：爵位名。原曰彻侯，因避汉武帝讳曰通侯。或称列侯。(4)总领从官：杨恠曾任光禄勋，掌管皇帝的侍从官，故曰“总领从官”。(5)横被口语：指被戴长乐告发。(6)北阙：宫殿北面的门楼。臣民在此上书奏事；犯罪者也拘禁于此听候处罚，即所谓“幽北阙”。(7)给公上：供给朝廷的赋敛。

夫人情所不能止者，圣人弗禁，故君父至尊亲，送其终也(1)，有时而既(2)。臣之得罪，已三年矣。田家作苦，岁时伏腊(3)，烹(烹)羊炰羔(4)，斗酒自劳。家本秦也，能为秦声。妇，赵女也，雅善鼓瑟。奴婢歌者数人，酒后耳热，仰天拊缶(5)，而呼乌乌(6)。其诗曰：“田彼南山，芜秽不治，种一顷豆，落而为萁(7)。人生行乐耳，须富贵何时(8)！”是日也，拂衣而喜，奋袖低昂(昂)，顿足起舞，诚淫荒无度，不知其不可也。恠幸有余禄，方余贱贩贵，逐什一之利，此贾竖之事，汗(污)辱之处，恠亲行之。下流之人，众毁所归，不寒而栗(9)。虽雅知恠者，犹随风而靡，尚何称誉之有！董生不云乎(10)？“明明求仁义，常恐不能化民者，卿大夫意也；明明求财利，常恐困乏者，庶人之事也(11)。”故“道不同，不相为谋(12)。”今子尚安得以卿大夫之制而责仆哉！

(1)送终：给长辈安排丧事曰“送终”。这里指给君父服丧。(2)即：尽。指丧期三年即尽。(3)伏腊：泛指一般节日。伏，夏至后第三个庚日曰初伏，古时伏祭在这天。腊，也是个祭日，汉代在冬至后第三个戌日。(4)炰(páo)：烹煮。(5)拊缶(f f u)：拍打着缶。缶，瓦质的打击乐器。(6)乌：歌呼声。(7)箕：豆茎。(8)须：待也。(9)栗：恐惧；发抖。(10)董生：董仲舒。本书有其传。(11)“明明求仁义”等句：见《贤良对策》三，文字略有出入。(12)“道不同，不相为谋”：见《论语·卫灵公》。

夫西河魏士(1)，文侯所兴(2)，有段干木、田子方之遗风(3)，漂然皆有节概(4)，知去就之分。顷者，足下离旧土，临安定，安定山谷之间，昆戎旧壤(5)，子弟贪鄙，岂习俗之移人哉？于今乃睹子之志矣。方当盛汉之隆，愿勉旃(6)，毋多谈。

(1)西河：郡名。战国时原属魏国，在今陕西东部。(2)文侯：魏文侯。名斯，公元前445年至前396年在位。其时西取秦国河西(今黄河与北洛水间)为西河郡。(3)段干木、田子方：皆战国时人。魏文侯待之以优礼。(4)漂然：志节高远貌。《文选》作“然”，杨树达以为此是，“漂”乃形近误字。(5)昆戎：即西戎。古代西部的一个部族。(6)旃(zhān)：犹“之”。

又恽兄子安平侯谭为典属国(1)，谓恽曰：“西河太守建平杜侯前以罪过出(2)，今征为御史大夫。侯罪薄，又有功，且复用。”恽曰：“有功何益？县官不足为尽力(3)。”恽素与盖宽饶、韩延寿善(4)，谭即曰：“县官实然，盖司隶、韩冯翊皆尽力吏也(5)，俱坐事诛。”会有日食变，驸马猥佐成上书告恽(6)“骄奢不悔过，日食之咎，此人所致。”章下廷尉案验，得所予会宗书，宣帝见而恶之。廷尉当恽大逆无道(7)，要(腰)斩，妻子徙酒泉郡(8)。谭坐不谏正恽，与相应，有怨望语，免为庶人。召拜成为郎。诸在位与恽厚善者，未央卫尉韦玄成、京兆尹张敞及孙会宗等(9)，皆免官。

(1)典属国：官名。掌管少数民族事务，汉成帝时并入大鸿胪。(2)杜侯：杜延年。《杜周传》附其传。(3)县官：指天子。(4)盖宽饶：本书卷七十七有传。韩延寿：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。(5)盖司隶：盖宽饶兼任司隶校尉，故有此称。韩冯翊：韩延寿曾任左冯翊，故有此称。(6)驸：小吏之名称。马喂佐：佐史主喂马者。属于驸吏。成：人名。(陈直说)(7)当：判处。(8)腰斩，妻子徙酒泉郡：陈直云：“颜师古《匡谬正俗》引谢承《后汉书》……又云：‘豫上书乞还本土，其辞云：臣祖父恽，会安社稷，忠不避难，指刺奸臣，安心为国，遂致死徙。’此事足补《汉书》之遗阙。”(9)韦玄成：韦贤之子。本书《韦贤传》附其传。张敞：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。

蔡义，河内温人也(1)。以明经给事大将军莫(幕)府。家贫，常步行，资礼不逮众门下(2)，好事者相合为义买犊车，令乘之。数岁，迁补覆盎城门侯(3)。

(1)河内：郡名。治怀县(在今河南武陟西南)。温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温县西。(2)资礼：谓以财备礼。(3)门侯：掌按时开闭城门。

久之，诏求能为《韩诗》者，征义待诏(1)，久不进见。义上疏曰：“臣山东草莱之人，行能亡(无)所比，容貌不及众，然而不弃人伦者(2)，窃以闻道于先师，自托于经术也。愿赐清闲之燕(宴)，得尽精思于前。”上召见义，说《诗》，甚说(悦)之，擢为光禄大夫给事中(3)，进授昭帝。数岁，拜为少府(4)，迁御史大夫，代杨敞为丞相，封阳平侯。又以定策安宗庙益封，加赐黄金二百斤。

(1)征义：蔡义为韩婴的再传弟子(见《儒林传》)，故征之。(2)不弃人伦：言不见弃于人辈。(3)光禄大夫：官名。属光禄勋。给事中：加官。侍从皇帝左右。(4)少府：官名。秦汉九卿之一。掌山海池泽收入和皇室手工业制造，为皇帝的私府。

义为丞相时年八十，短小无须眉，貌似老姬，行步俯偻(1)，常两吏扶夹乃能行。时大将军光秉政，议者或言光置宰相不选贤，苟用可颀(专)制者。光闻之，谓侍中左右及官属曰：“以为人主师当为宰相(2)，何谓云云(3)？此语不可使天下闻也。”

(1) 偻(lóu，又读l)：曲背。(2) 为人主师：蔡义曾授经昭帝，故云“为人主师”。(3) 云云：指议者之言。

义为相四岁，薨，谥曰节侯。无子，国除。

陈万年字幼公，沛郡相人也(1)。为郡吏，察举，至县令，迁广陵太守(2)，以高弟(第)入为右扶风，迁太仆(3)。

(1) 沛郡：郡治相县。相：县名。在今安徽淮北市西北。(2) 广陵：郡名。治广陵(今江苏扬州市西北)。(3) 太仆：官名。掌皇帝的舆马和马政。

万年廉平，内行修，然善事人，赂遗外戚许、史，倾家自尽，尤事乐陵侯史高(1)。丞相丙吉病(2)，中二千石上谒问疾(3)。遣家丞出谢，谢已皆去，万年独留，昏夜乃归。及吉病甚，上自临，问以大臣行能。吉荐于定国、杜延年及万年(4)。万年竟代定国为御史大夫，八岁病卒。

(1) 乐陵侯史高：戾太子夫人史良娣兄史恭之长子，封乐陵侯。(2) 丙吉：本书卷七十四有其传。(3) 上谒：犹今递上名片。(4) 于定国：本书卷七十一有其传。

子咸字子康，年十八，以万年任为郎。有异材，抗直，数言事，刺讥近臣，书数十上，迁为左曹(1)。万年尝病，召咸教戒于床下，语至夜半，咸睡(2)，头触屏风，万年大怒，欲杖之，曰：“乃公教戒汝，汝反睡，不听吾言，何也？”咸叩头谢曰：“具晓所言，大要教咸谄也(3)。”万年乃不复言。

(1) 左曹：加官名。受理尚书事。(2) 睡：坐寐。(3) 大要：总的要旨。

万年死后，元帝擢咸为御史中丞(1)，总领州郡奏事，课第诸刺史，内执法殿中，公卿以下皆敬惮之。是时中书令石显用事颀(专)权，咸颇言显短，显等恨之。时槐里令朱云残酷杀不辜，有司举奏，未下(2)。咸素善云，云从刺候(3)，教令上书自讼(4)。于是石显微伺知之，白奏咸漏泄省中语，下狱掠治(5)，减死，髡为城旦(6)，因废。

(1) 御史中丞：官名。御史大夫的辅佐。(2) 未下：言皇帝未下其章。(3) 从刺候：谓从陈咸刺探伺候处理情况。(4) 教令：谓陈咸教令朱云。(5) 掠：笞击。(6) 髡(k n)：剃去头发。城旦：秦汉时四岁刑，输边，白日伺寇虏，夜晚筑长城。

成帝初即位，大将军王凤以咸前指言石显，有忠直节，奏请咸补长史(1)。迁冀州刺史(2)，奉使称意，征为谏大夫。复出为楚内史，北海、东郡太守(4)。坐为京兆尹王章所荐(5)，章诛，咸免官。起家复为南阳太守(6)。所居以杀伐立威，豪猾吏及大姓犯法，辄论输府(7)，以律程作司空(8)，为地白木杵，舂不中程，或私解脱钳钛(9)，衣服不如法，辄加罪笞。督作剧，不胜痛，自绞死，岁数百千人，久者虫出腐烂，家不得收。其治放严延年(10)，其廉不如。所居调发属县所出食物以自奉养，奢侈玉食(11)。然操持掾史(12)，郡中长吏皆令闭门自敛，不得逾法。公移敕书曰(13)：“即各欲求索自快，是一郡百太守也，何得然哉！”下吏畏之，豪强执服(14)，令行禁止，然亦以此见废。咸，三公子，少显名于朝廷，而薛宣、朱博、翟方进、孔光等仕宦绝在咸后(14)，皆以廉俭先至公卿，而咸滞于郡守。

(1) 长史：官名。西汉时丞相、大将军等均有长史。(2) 冀州：汉代十三部刺史之一，在今河北省中南部。(3) 楚：王国名。都于彭城(今江苏徐州市)。内史：官名。掌王国的民政。(4) 北海、东郡：皆郡名。北海郡治营陵(在今山东潍坊市南)。东郡治濮阳(在今河南濮阳西南)。

(5)主章：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。(6)南阳：郡名。治宛县(今河南南阳市)。(7)府：指郡府。(8)程作：谓规定劳动量。司空：主管囚徒之官，也指监狱。(9)钳((qián)：古代束颈的刑具。鈇(dī)：古代缚足的刑具，如脚镣。(10)严延年：《酷吏传》有其传。(11)玉食：甘美的食物。(12)操持：控制之意。掾史：属吏。(13)公：公然。敕书：上级命令下级之书。(14)执：读曰“”，同慑。(15)薛宣、朱博、翟方进、孙光：本书有其传。

时车骑将军王音辅政，信用陈汤(1)。咸数赂遗汤，予书曰：“即蒙子公力(2)，得入帝城，死不恨。”后竟征入为少府。少府多宝物，属官咸皆钩校(3)，发其奸臧(藏)，没入辜榷财物(4)。官属及诸中宫黄门、钩盾、掖庭官吏(5)，举奏按论，畏咸，皆失气。为少府三岁，与翟方进有隙。方进为丞相，奏“咸前为郡守，所在残酷，毒螫加于吏民。主守盗(6)，受所监(7)。而官媚邪臣陈汤以求荐举(8)。苟得无耻，不宜处位(9)。”咸坐免(10)。顷之，红阳侯立举咸方正(11)，为光禄大夫给事中，方进复奏免之。后数年，立有罪就国，方进奏归咸故郡，以忧死。

(1)陈汤：本书卷七十有其传。(2)子公：陈汤之字。(3)钩校：查封。(4)辜榷：独占；统括财物。(5)中宫：“中官”之误。指宦官。黄门、钩盾、掖庭：皆官署名。其中官吏，均由宦官充任。(6)主守盗：汉律，主守而盗值十金(十万钱)，以斩论。(7)受所监：言接受监临区域内属官的贿赂。(8)官：犹“公”。官、公互通。(9)此奏互见本书《翟方进传》，文不同。(10)咸坐免：陈咸犯监守自盗罪，仅坐免官，殆所取未足十金(周寿昌说)。(11)红阳侯立：王立。附见本书《元后传》。

郑弘字稚卿，泰山刚人也(1)。兄昌字次卿，亦好学，皆明经，通法律政事。次卿为太原、涿郡太守，弘为南阳太守，皆著治迹，条教法度，为后所述。次卿用刑罚深，不如弘平。迁淮阳相(2)，以高弟(第)入为右扶风，京师称之。代韦玄成为御史大夫(3)。六岁(4)，坐与京房论议免，语在《房传》(5)。

(1)泰山：郡名。治奉高(在今山东泰安市东)。刚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宁阳东北。(2)淮阳：王国名。都于陈县(今河南淮阳)。相：统王国众官。(3)韦玄成：韦贤之子。本书《韦贤传》附其传。(4)六岁：案《公卿表》，郑弘以永光二年为御史大夫，“五年有罪自杀”。然据《公卿表》，建昭二年八月匡衡为御史大夫，则郑弘为御史大夫实自永光二年至建昭二年(前42—前37)，共六年。(5)语在《房传》：《京房传》与《五行志》(中之下)言弘坐免为庶人，与此传吻合；《公卿表》言自杀，与此传矛盾，误。

赞曰：所谓盐铁议者，起始元中(1)，征文学贤良问以治乱，皆对愿罢郡国盐铁酒榷均输(2)，务本抑末，毋与天下争利，然后教化可兴。御史大夫弘羊以为此乃所以安边竟(境)，制四夷，国家大业，不可废也。当时相诘难，颇有其议文。至宣帝时，汝南桓宽次公治《公羊春秋》(3)，举为郎，至庐江太守丞，博通善属文，推衍盐铁之议，增广条目，极其论难，著数万言(4)，亦欲以究治乱，成一家之法焉。其辞曰：“观公卿贤良文学之议，‘异乎吾所闻(5)’。闻汝南朱生言(6)，当此之时，英俊并进，贤良茂陵唐生、文学鲁国万生之徒六十有余人咸聚阙庭，舒六艺之风，陈治平之原，知(智)者赞其虑，仁者明其施，勇者见其断，辩者骋其辞，断焉(7)，行行焉(8)，虽未详备，斯可略观矣。中山刘子推言王道，矫(矫)当世(9)，反诸正，彬彬然弘博君子也(10)。九江祝生奋史鱼之节(11)，发愤懣，讥公卿，介然直而不挠(12)，可谓不畏强圉矣(13)。桑大夫据当世(14)，合时变，上(尚)权利之略(15)，虽非正法，巨儒宿学不能自解(16)，博物通达之士也。然摄公卿之柄，不师古始，放于未利(17)，处非其位，行非其道，果陨其性，以及厥宗

(18)。车丞相履伊吕之列(19)，当轴处中，括囊不言(20)，容身而去。彼哉！彼哉(21)！若夫丞相、御史两府之士，不能正议以辅宰相，成同类，长同行，阿意苟合，以说(悦)其上，‘斗筲之徒，何足选也(22)！’”

(1)始元：汉昭帝年号(前86—前81)。(2)盐铁：指盐铁官营。酒榷：酒类专卖。均输：汉武帝实行的一项经济措施。在大司农属下置均输令、丞，统一征收、买卖和运输货物，以调剂各地供应。(3)桓宽：字次公。汝南郡人。(4)数万言：即流传至今之《盐铁论》，共六十篇。(5)异乎吾所闻：引自《论语·子张篇》子张之言。谓吾所闻与此不同。(6)朱生：《盐铁论》作“朱子伯”。(7)断断(yínyín)：争辩貌。《盐铁论》作“闾闾”。(8)行行(hànhàng)：刚强貌。《盐铁论》作“侃侃”。(9)矫：正曲曰“矫”。(10)彬彬：文质兼备貌。(11)史鱼：春秋时卫国的大夫，以正直敢谏著名。(12)挠：曲也。(13)强圉：强暴；威势。(14)桑大夫：御史大夫桑弘羊。(15)上(尚)：崇尚。(16)自解：自作辩解。(17)放(fàng)：依据。(18)果隕其性，以及厥宗：谓桑弘羊与上官桀等谋反被诛。(19)车丞相：车千秋。伊、吕：伊尹、吕尚。(20)括囊：束住袋口。比喻闭口不言。(21)彼哉彼哉：古代表示轻视之习惯语。《论语·宪问篇》记孔子言“彼哉！彼哉！”即轻视子西之语。(22)“斗筲之徒，何足选也”：《论语·子路篇》：“曰：‘今之从政者何如？’子曰：‘噫！斗筲之人，何足算也？’”此意谓现在从政者都是些不值得一提的器识狭小之徒。斗：古代的量名。筲(shāo)：古时盛饭的竹器，容一斗二升，或说容五升。斗筲，比喻器识的狭小。选：与“算”通(钱大昭说)。



## 汉书新注卷六十七 杨胡朱梅云传第三十七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杨王孙、胡建、朱云、梅福、云敞等五人的言行。这是一篇“狂狷者”的类传。杨王孙，家富于财，厚自养生，然提倡裸葬，欲以矫世之弊。胡建，身为小吏，以斩监御史而显名。朱云，为人倜傥，责难五鹿充宗，因弹劾丞相张禹而折槛。梅福，当外戚王氏擅权之时，上书揭露王凤专权，始终不附王氏。云敞，其师吴章参与反对王莽活动，事发被诛，弟子被禁锢，他却自报弟子身份为吴章收尸殓葬。《汉书》传此五人，写其特点；传末肯定各人的长处；还谈到取材写史的态度。专制制度要求臣民没有性格，或只能有奴才性格；而本传五人倒是有点个性，可说是难能可贵。

杨王孙者(1)，孝武时人也。学黄老之术，家业千金，厚自奉养生，亡(无)所不致(2)。及病且终，先令其子(3)，曰：“吾欲裸葬，以反(返)吾真(4)，必亡(无)易吾意(5)。死则为布囊盛尸，入地七尺，即下，从足引脱其囊，以身亲土。”其子欲默而不从，重废父命(6)，欲从之，心又不忍，乃往见王孙友人祁侯(7)。

(1)杨王孙：沈钦韩曰，“《西京杂记》：杨贵，字王孙，京兆人。死卒裸葬于终南山。其子孙掘土凿石深七尺而下尸，上复盖之以石，欲俭而反奢。常璩《汉中志》云：城固人。”(2)无所不致：凡奉养难得之物皆能致之以自供(刘敞说)。(3)先令：谓遗嘱。(4)返真：谓形体复归于土。(5)易：改也。(6)重：难也。(7)祁侯：缙它，缙贺之孙。

祁侯与王孙书曰：“王孙苦疾，仆迫从上祠雍(1)，未得诣前(2)。愿存精神，省思虑，进医药，厚自持。窃闻王孙先令裸葬，令死者亡(无)知则已，若其有知，是戮尸地下，将裸见先人，窃为王孙不取也。且《孝经》曰‘为之棺槨衣衾’，是亦圣人之遗制，何必区区独守所闻(3)？愿王孙察焉。”

(1)从上祠雍：沈钦韩曰：“《功臣表》：祁侯它，以元光三年免侯。《帝纪》元光二年行幸雍，祠五畤。则祁侯书所云‘从祠雍，即在元光二年。’”(2)诣：至也。(3)区区：小之意。

王孙报曰：“盖闻古之圣王，缘人情不忍其亲，故为制礼，今则越之(1)，吾是以裸葬，将以矫世也(2)。夫厚葬诚亡(无)益于死者，而俗人竞以相高，靡财单(殫)币(3)，腐之地下。或乃今日入而明日发(4)，此真与暴骸于中野何异！且夫死者，终生之化(5)，而物之归者也。归者得至，化者得变，是物各反(返)其真也。反(返)真冥冥(6)，亡(无)形亡(无)声，乃合道情。夫饰外以华(哗)众，厚葬以隔真，使归者不得至，化者不得变，是使物各失其所也。且吾闻之，精神者天之有也，形骸者地之有也(7)。精神离形，各归其真，故谓之鬼，鬼之为言归也。其尸块然独处(8)，岂有知哉(9)？裹以币帛，鬲(隔)以棺槨，支(肢)体络束，口含玉石，欲化不得(10)，郁为枯腊(11)，千载之后，棺槨朽腐，乃得归土，就其真宅。繇(由)是言之，焉用久客(12)！昔帝尧之葬也，窆木为椁(13)，葛藟为緘(14)，其穿下不乱泉(15)，上不泄殍(16)。故圣王生易尚(17)，死易葬也(18)。不加功于亡(无)用，不损财于亡(无)谓(19)。今费财厚葬，留归鬲(隔)至，死者不知，生者不得，是谓重惑。呜呼！吾不为也。”

(1)越之：言逾礼而厚葬。(2)矫：矫正歪曲曰“矫”。(3)殫：竭尽。(4)发：指盗墓。(5)终：王念孙曰，“终”当读为“众”。“众”之为“终”，借字耳(说见《经义述闻·祭法》)。《汉纪》正作“众生之化”。(6)冥冥：言玄远。(7)精神者天之有也二句：见《淮南子·精神篇》及《列子·天瑞篇》。(8)块然：孤独貌。(9)知：知觉。(10)口含玉石，欲化不得：沈钦

韩曰：《御览》八百十一引《东园私记》曰：亡人以黄金塞九窍，则尸终不朽。八百八云：以云母壅尸，则亡人不朽。”(11)枯腊：今谓木乃伊，即“干尸”。(12)久客：久不返真曰“客”。(13)窾(ku n)：空也。槨：小棺。(14)藟(léi)：藤。緘：束也。(15)不乱泉：不及于泉。(16)殍(chòu)：腐气。(17)尚：谓尊奉。生易尚：谓圣王不劳民以自厚。(18)死易葬：死去葬事俭约。(19)无谓：没有意义。

祁侯曰：“善。”遂裸葬(1)。

(1)(杨王孙)裸葬：陈直云：“《说苑》卷二十《反质篇》，有杨王孙事，全文与本传大略相同。疑刘向续补《太史公书》有此篇，班固即据以入传。

胡建字子孟，河东人也(1)。孝武天汉中(2)，守军正丞(3)，贫亡(无)车马，常步与走卒起居，所以尉(慰)荐走卒(4)，甚得其心。时监军御史为奸，穿北军垒垣以为贾区(5)，建欲诛之，乃约其走卒曰(6)：“我欲与公有所诛，吾言取之则取，斩之则斩。”于是当选士马日，监御史与护军诸校列坐堂皇上，建从走卒趋至堂皇下拜谒(7)，因上堂皇，走卒皆上。建指监御史曰：“取彼。”走卒前曳下堂皇。建曰：“斩之。”遂斩御史(8)。护军诸校皆愕惊，不知所以。建亦已有成奏在其怀中，遂上奏曰：“臣闻军法，立武以威众，诛恶以禁邪，今监御史公穿军垣以求贾利(9)，私买卖以与士市，不立刚毅之心，勇猛之节，亡(无)以帅(率)先士大夫，尤失理不公。用文吏议，不至重法。《黄帝李法》曰(10)：‘壁垒已定，穿窃不繇(由)路(11)，是谓奸人，奸人者杀。’臣谨按军法曰：‘正亡(无)属将军(12)，将军有罪以闻(13)，二千石以下行法焉(14)。’丞于用法疑(15)，执事不谄上(16)，臣谨以斩，昧死以闻。”制曰：“《司马法》曰(17)‘国容不入军，军容不入国’，何文吏也(18)？三王或誓于军中，欲民先成其虑也(19)，或誓于军门之外，欲民先意以待事也(20)；或将交刃而誓，致民志也(21)。’建又何疑焉？”建繇(由)是显名。

(1)河东：郡名。治安邑(今山西夏县西北)。(2)天汉：汉武帝年号(前100—前97)。(3)守：犹“摄”。守军正丞：守北军正丞(齐召南说)。(4)慰荐：犹慰藉。(5)贾(g)：古指设肆售货的商人。贾区：卖物的小屋。(6)约：约束。(7)堂皇：大堂。室无四壁曰“皇”。(8)御史：当作“监御史”。(9)公：公然；显然。(10)《黄帝李法》：古代兵法著作。李，与“理”同义。(11)繇：小门洞。(12)正：指军正。无属：不属。(13)以闻：奏闻于天子。(14)二千石以下：这里指军中的校尉；都尉之属。(15)丞：军中小吏。于用法疑：对于斩御史于法有怀疑。(16)执事不谄上：谓执事者当见法即行，不可以推委于上。谄(w i)：推委；推辞。(17)《司马法》：古代兵法著作，原有一百五十篇，今本仅有五篇。(18)何文吏也：谓军中当依军法处置；何用文吏非议。(19)先成其虑：意谓先受思想教育。(20)先意：先有思想准备。(21)民志：这里指士卒意志。以上‘ ’引号内文字，见《司马法·天子之义篇》。

后为渭城令(1)，治甚有声。值昭帝幼，皇后父上官将军安与帝姊盖主私夫丁外人相善(2)。外人骄恣，怨故京兆尹樊福(3)，使客射杀之。客臧(藏)公主庐，吏不敢捕。渭城令建将吏卒围捕。盖主闻之，与外人、上官将军多从奴客往，奔射追吏，吏散走。主使仆射劾渭城令游徼伤主家奴(4)。建报亡(无)它坐(5)。盖主怒，使人上书告建侮辱长公主(6)，射甲舍门(7)。知吏臧伤奴，辟(避)报故不穷审(8)。大将军霍光寝其奏(9)。后光病，上官氏听事(10)，下吏捕建。建自杀(11)。吏民称冤，至今渭城立其祠。

(1)渭城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。(2)盖主：盖长公主。武帝之女。外人：此名在西汉极为普遍，当作“关外之人”解，丁外人是河间人，是其明证(陈直说)。(3)京兆尹樊福：樊福于始元六年(前81)守京兆尹，见《公卿表》。(4)仆射：这是公主家的仆射，宫人领事者。(5)

无它坐：意谓游徼奉公，无不法行为以致坐罪。(6)长公主：即盖长公主。(7)甲舍：即甲第。此指盖主之宅。(8)避报故不穷审：谓为游徼避罪而妄报文书，故不穷治。(9)寝：搁置之意。(10)上官氏：指上官桀，上官安之父。(11)建自杀：胡建大约死于始元六年初。樊福始元六年守京兆尹(见《公卿表》)，而《盐铁论·颂贤篇》提到胡建为县令，“不避强御，卒为众枉”；盐铁之议发生于始元六年二月，可见胡建大约死于此时。

朱云字游，鲁人也，徙平陵(1)。少时通轻侠(2)，借客报仇。长八尺余，容貌甚壮，以勇力闻。年四十，乃变节从博士白子友受《易》，又事前将军萧望之受《论语》(3)，皆能传其业。好倜傥大节，当世以是高之(4)。

(1)平陵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咸阳市西。(2)通：谓交通。(3)萧望之：本书有其传。(4)当世以是高之：何焯曰：“成帝以后，士皆依附儒术，容身固位，志节日微，卒成王氏之篡。史家于宋云深有取焉，特为立传，盖激于张、孔之徒尔。”

元帝时，琅邪贡禹为御史大夫(1)，而华阴守丞嘉上封事(2)，言“治道在于得贤，御史之官，宰相之副，九卿之右，不可不选。平陵朱云，兼资文武，忠正有智略，可使以六百石秩试守御史大夫，以尽其能。”上乃下其事问公卿。太子少傅匡衡对(3)，以为“大臣者，国家之股肱，万姓所瞻仰，明王所慎择也。传曰下轻其上爵(4)，贱人图柄臣(5)，则国家摇动而民不静矣。今嘉从守丞而图大臣之位，欲以匹夫徒步之人而超九卿之右，非所以重国家而尊社稷也。自尧之用舜，文王于太公(6)，犹试然后爵之，又况朱云者乎？云素好勇，数犯法亡命，受《易》颇有师道(7)，其行义未有以异。今御史大夫禹洁白廉正，经术通明，有伯夷，史鱼之风，海内莫不闻知，而嘉猥称云(8)，欲令为御史大夫，妄相称举，疑有奸心，渐不可长，宜下有司案验以明好恶。”嘉竟坐之。

(1)琅琊：郡名。治东武(今山东诸城县)。贡禹：本书卷七十二有其传。(2)华阴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华阴东。华阴守丞：守华阴县丞。(3)匡衡：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。(4)上爵：指上级官员。(5)柄臣：掌权之臣。(6)文王：周文王。太公：姜太公吕尚。(7)师道：指学问有所师承。(8)猥：曲也。

是时少府五鹿充宗贵幸，为《梁丘易》(1)。自宣帝时善梁丘氏说，元帝好之，欲考其异同，令充宗与诸《易》家论。充宗乘贵辩口(2)，诸儒莫能与抗，皆称疾不敢会。有荐云者，召入，摄登堂(3)，抗首而请(4)，音动左右，既论难，连拄五鹿君(5)，故诸儒为之语曰：“五鹿岳岳(6)，朱云折其角。”繇(由)是为博士。

(1)为《梁丘易》：据《儒林传》，梁丘贺传子临，临传五鹿充宗。(2)乘贵：凭借尊贵。

(3) (z)：长衣的下缝。(4)抗：举也。(5)拄(zhǐ)：驳倒。(6)岳岳：长角之貌。

迁杜陵令(1)，坐放纵亡命，会赦，举方正，为槐里令(2)。时中书令石显用事(3)，与充宗为党，百僚畏之。唯御史中丞陈咸年少抗节(4)，不附显等，而与云相结，云数上疏，言丞相韦玄成容身保位(5)，亡(无)能往来(6)，而咸数毁石显。久之，有司考云，疑讽吏杀人。群臣朝见，上问丞相以云治行。丞相玄成言云暴虐无状(7)。时陈咸在前，闻之，以语云。云上书自讼，咸为定奏章，求下御史中丞。事下丞相，丞相部吏考立其杀人罪(8)。云亡入长安；复与咸计议，丞相具发其事，奏“咸宿卫执法之臣，幸得进见，漏泄所闻，以私语云，为定奏草，欲令自下治(9)，后知”云亡命罪人，而与交通，云以故不得(10)。”上于是下咸、云狱，减死为城旦。咸、云遂废铜(11)，终元帝世。

(1)杜陵：县名。在今西安市东南。(2)槐里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兴平东南。(3)石显：《佞

幸传》有其传。(4)陈咸：陈万年之子，本书卷六十六《陈万年传》附其传。(5)韦玄成：韦贤之子。《韦贤传》附其传。(6)无能往来：言不能有所进退。(7)无状：言无善状。(8)立：成也。(9)自下治：交给自己治理。陈威为御史中丞，而奏请下御史中丞，故云“自下治”。(10)云亡命罪人等句：意谓吏因此捕不到朱云。(11)废辇：古代对官吏的一种惩罚，即革职后永不叙用。

至成帝时，丞相故安昌侯张禹以帝师位特进(1)，甚尊重。云上书求见，公卿在前，云曰：“今朝廷大臣上不能匡主，下亡(无)以益民，皆尸位素餐(2)，孔子所谓‘鄙夫不可与事君(3)’，‘苟患失之，亡所不至’者也(4)。臣愿赐尚方斩马剑(5)，断佞臣一人以厉(励)其余。”上问：“谁也？”对曰“安昌侯张禹。”上大怒，曰：“小臣居下讪上(6)，廷辱师傅，罪死不赦。”御史将云下，云攀殿槛(7)，槛折。云呼曰：“臣得下从龙逢、比干游于地下(8)，足矣！未知圣朝何如耳？”御史遂将云去。于是左将军辛庆忌免冠解印绶(9)，叩头殿下曰：“此臣素著狂直于世。使其言是，不可诛；其言非，因当容之。臣敢以死争。”庆忌叩头流血。上意解，然后得已。及后当治槛，上曰：“勿易！因而辑之(10)，以旌直臣(11)。”

(1)张禹：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。特进：官名。西汉后期始置，以授列侯中有特殊地位者，得自辟僚属。(2)尸位素餐：谓居位食禄而不尽职。(3)“鄙夫不可与事君”：此取《论语·阳货篇》“鄙夫可与事君也与哉”之意。(4)“苟患失之”二句：见《论语·阳货篇》。无所不至：无所不用其极。(5)尚方：官名。掌制办宫廷器物，属少府。(6)讪：谤也。(7)槛：栏干。(8)龙逢：关龙逢，夏桀之臣，直谏被诛。比干：商末纣之诸父，官少师，忠谏被诛。(9)辛庆忌：本书卷六十九有其传。(10)辑：补合之意。(11)旌：表彰。

云自是之后不复仕，常居鄠田(1)，时出乘牛车从诸生，所过皆敬事焉。薛宣为丞相(2)，云往见之。宣备宾主礼，因留云宿，从容谓云曰：“在田野亡(无)事，且留我东阁，可以观四方奇士。”云曰：“小生乃欲相吏邪(3)？”宣不敢复言。

(1)鄠：县名。今陕西户县。田：种田。(2)薛宣：本书卷八十三有其传。(3)小生：对尊长者自谦之称。欲相吏：欲为属吏。

其教授，择诸生，然后为弟子(1)。九江严望及望兄子元(2)，字仲，能传云学，皆为博士。望至泰山太守(3)。

(1)为弟子：收为弟子。(2)九江：郡名。治寿春(今安徽寿县)。(3)泰山：郡名。治奉高(今泰安市东北)。

云年七十余，终于家。病不呼医饮药。遗言以身服敛(殓)，棺周于身(1)，土周于椁(2)，为丈五坟，葬平陵东郭外。

(1)棺周于身：言棺只要可容身。(2)土周于椁：言圹只要可容椁。

梅福字子真，九江寿春人也(1)。少学长安，明《尚书》、《谷梁春秋》，为郡文学，补南昌尉(2)。后去官归寿春，数因县道上言变事(3)，求假招传(4)，诣行在所条对急政(5)，辄报罢。

(1)九江：郡名。治寿春(今安徽寿县)。寿春：县名。(2)南昌：县名。今江西南昌市。(3)因县道上言变事：谓因县道之使而上奏非常之事。(4)招传：二马拉的传车。(5)行在所：天子所在之处。

是时成帝委任大将军王凤，凤专势擅朝，而京兆尹王章素忠直(1)，讥刺凤，为凤所诛。王氏浸盛，灾异数见，群下莫敢正言。福复上书曰(2)：

(1)王章：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。(2)上书曰：下文为《上书言王凤专擅》。

臣闻箕子佯狂于殷，而为周陈《洪范》(1)；叔孙通遁秦归汉(2)，制作仪品。夫叔孙先非不忠也(3)，箕子非疏其家而畔(叛)亲也，不可为言也。昔

高祖纳善若不及，从谏若转圜(4)，听言不求其能，举功不考其素(5)。陈平起于亡命而为谋主，韩信拔于行陈(阵)而建上将(6)。故天下之士云合归汉，争进奇异，知(智)者竭其策，愚者尽其虑，勇士极其节，怯夫勉其死。合天下之知(智)，并天下之威，是以举秦如鸿毛(7)，取楚若拾遗(8)，此高祖所以亡(无)敌于天下也。孝文皇帝起于代谷(9)，非有周召之师(10)，伊吕之佐也(11)，循高祖之法，加以恭俭。当此之时，天下几平。繇(由)是言之，循高祖之法则治，不循则乱。何者？秦为亡(无)道，削仲尼之迹(12)，减周公之轨，坏井田，除五等(13)，礼废乐崩，王道不通，故欲行王道者莫能致其功也。孝武皇帝好忠谏，说(悦)至言，出爵不待廉茂(14)，庆赐不须显功，是以天下布衣各厉(励)志竭精以赴阙廷自行鬻者不可胜数。汉家得贤，于此为盛。使孝武皇帝听用其计，升平可致。于是积尸暴骨，快心胡越，故淮南王安缘间而起(15)。所以计虑不成而谋议泄者，以众贤聚于本朝，故其大臣势陵不敢和从也(16)。方今布衣乃窥国家之隙，见间而起者，蜀郡是也(17)。及山阳亡徒苏令之群，蹈藉名都大郡(18)，求党与，索随和(19)，而亡(无)逃匿之意。此皆轻量大臣，亡(无)所畏忌，国家之权轻，故匹夫欲与上争衡也。

(1)《洪范》：《尚书》篇名。(2)叔孙通：本书有其传。遁：逃也。(3)叔孙先：即叔孙先生。先，先生之简称。(4)转圜：言其顺。(5)素：往常情况。(6)建：立也。(7)鸿毛：喻轻。(8)拾遗：言其易。(9)起于代谷：言由代王而为皇帝。(10)周召：周公、召公。(11)伊吕：伊尹、吕尚。(12)仲尼：孔子之字。(13)五等：指传说的公、侯、伯、子、男等爵位。(14)廉茂：孝廉、茂材，皆汉代举用人才的科目。(15)淮南王安：本书卷四十四淮南王长附其传。(16)其大臣：指淮南王安之臣。势陵：王念孙以为衍字。(17)方今布衣乃窥国家之隙等句：成帝鸿嘉中，广汉郡男子郑躬等反。蜀郡与广汉毗邻。(18)蹈藉：践踏。(19)随和：指随从者。

士者，国之重器；得士则重，失士则轻。《诗》云：“济济多士，文王以宁(1)。”庙堂之议，非草茅所当言也。臣诚恐身涂野草，尸并卒伍，故数上书求见，辄报罢。臣闻齐桓之时有以九九见者(2)，桓公不逆，欲以致大也。今臣所言非特九九也，陛下距(拒)臣者三矣，此天下士所以不至也。昔秦武王好力(3)，任鄙叩关自鬻(4)；繆公行伯(霸)，由余归德。今欲致天下之士，民有上书求见者，辄使诣尚书问其所言，言可采取者，秩以升斗之禄，赐以一束之帛。若此，则天下之士发愤懑，吐忠言，嘉谋日闻于上，天下条贯，国家表里，烂然可睹矣(5)。夫以四海之广，士民之数，能言之类至众多也。然其俊桀(杰)指世陈政，言成文章，质之先圣而不缪(谬)，施之当世合时务，若此者，亦亡(无)几人。故爵禄束帛者，天下之砥石，高祖所以厉(励)世摩钝也。孔子曰：“工欲善其事，必先利其器(6)。”至秦则不然，张诽谤之罔(网)，以为汉驱除，倒持太阿(7)，授楚其柄。故诚能勿失其柄，天下虽有不顺，莫敢触其锋，此孝武皇帝所以辟地建功为汉世宗也。今不循伯(霸)者之道，乃欲以三代选举之法取当时之士，犹察伯乐之图(8)，求骐驎于市，而不可得，亦已明矣。故高祖弃陈平之过而获其谋(9)，晋文召天王(10)，齐桓用其仇(11)，有益于时，不顾逆顺，此所谓霸道者也。一色成体谓之醇，白黑杂合谓之驳。欲以承平之法治暴秦之绪(12)，犹以乡饮酒之礼理军市也(13)。

(1)“济济多士”二句：见《诗经·大雅·文王》。(2)齐桓：齐植公。九九：算法名。即九九乘法。(3)秦武王：战国时秦国国君。(4)任鄙：战国时秦国的力士。(5)烂然：分明貌。(6)“工欲善其事”二句：见《论语·卫灵公篇》。工：喻国政。利器：喻贤才。(7)太阿：剑名。(8)伯乐：春秋时人。以善相马著称。(9)陈平之过：指其盗嫂受金之事。(10)晋文召天王：晋

文公迫使周王狩于河阳。(11)齐桓用其仇：齐桓公任用管仲为相。(12)绪：谓余业。(13)军市：谓军与市。吴询云：“军尚裸毅，市道争利，均非弟长揖让之礼所能治之也。”

今陛下既不纳天下之言，又加戮焉。夫 鹄遭害(1)，则仁鸟增逝(2)；愚者蒙戮，则知(智)士深退。间者愚民上疏，多触不急之法，或下廷尉，而死者众。自阳朔以来(3)，天下以言为讳，朝廷尤甚，群臣皆承顺上指，莫有执正。何以明其然也？取民所上书，陛下之所善，试下之廷尉，廷尉必曰“非所宜言，大不敬。”以此卜之，一矣(4)。故京兆尹王章资质忠直，敢面引廷争，孝元皇帝擢之，以厉(励)具臣而矫曲朝(5)。及至陛下，戮及妻子。且恶恶止其身，王章非有反畔(叛)之辜，而殃及家，折直士之节，结谏臣之舌，群臣皆知其非，然不敢争，天下以言为戒，最国家之大患也。愿陛下循高祖之轨，杜亡秦之路(6)，数御《十月》之歌(7)，留意《亡(无)逸》之戒(8)，除不急之法，下亡(无)讳之诏，博览兼听，谋及疏贱，令深者不隐，远者不塞，民谓“辟四门，明四目”也(9)。且不急之法，诽谤之微者也。“往者不可及，来者犹可追(10)。”方今君命犯而主威夺(11)，外戚之权日以益隆，陛下不见其形，愿察其景(影)。建始以来(12)，日食地震，以率言之，三倍春秋(13)，水灾亡(无)与比数(14)。阴盛阳微，金铁为飞，此何景(影)也！汉兴以来，社稷三危。吕、霍、上官皆母后之家也，亲亲之道，全之为右(15)，当与之贤师良傅，教以忠孝之道。今乃尊宠其位，授以魁柄(16)，使之骄逆，至于夷灭，此失亲亲之大者也。自霍光之贤，不能为子孙虑，故权臣易世则危。《书》曰：“毋若火，始庸庸(17)。”势陵于君，权隆于主，然后防之，亦亡(无)及已。

(1) (yuán)：鸟名。即鸱，俗名鸱鸺。(2)仁鸟：指鸾凤。(3)阳朔：汉成帝年号(前24—前21)。(4)一矣：本作“可见矣”，与上文“何以明其然也”正相呼应(王念孙说)。(5)具臣：谓备位充数之臣。矫：矫正。(6)杜：塞也。(7)《十月》之侍：指《诗·小雅·十月之交》。此诗讽刺掌权贵族乱政殃民，遇到灾异又不知警惕。(8)《无逸》之戒：《无逸》，是《尚书》篇名，传说周公作之以戒成王。(9)“辟四门，明四目”：此引自《尚书·虞书·舜典》，言开四门致众贤，则明视于四方。(10)“往者不可及”二句：见《论语·微子篇》接舆之歌。(11)君命犯：谓大臣犯君命。(12)建始：汉成帝第一个年号(前32—前29)。(13)三倍春秋：三倍于春秋之时。(14)无与比数：不可比较而数，言极多。(15)全：安全。右：上也。(16)魁柄：指政权。(17)“毋若火，始庸庸”：见《尚书》·周书·洛诰》。谓火开始微小，如不及早扑灭则至于炽盛。庸庸：微小貌。今《尚书》作“焰焰”，火炽貌。

上遂不纳(1)。

(1)遂：犹竟。

成帝久亡(无)继嗣，福以为宜建三统，封孔子之世以为殷后，复上书曰：(1)

(1)上书曰：下文是《上书请封孔子子孙为殷后》。

臣闻“不在其位，不谋其政(1)”。政者职也，位卑而言高者罪也。越职触罪，危言世患，虽伏质(辍)横分(2)，臣之愿也。守职不言，没齿身全，死之日，尸未腐而名灭，虽有景公之位(3)，伏历(枥)千驷，臣不贪也(4)。故愿一登文石之陛，涉赤墀之涂(途)，当户牖之法坐(5)，尽平生之愚虑。亡(无)益于时，有遗于世(6)，此臣寝所以不安，食所以不忘味也。愿陛下深省臣言(7)。

(1)“不在其位”二句：见《论语·泰伯篇》。(2)横分：腰斩。(3)景公：齐景公。(4)伏枥千驷：《论语·季氏篇》云：“齐景公有马千驷，死之日，民无得而称焉。”(5)当户牖之法

坐：谓负宸(屏风)而正坐。古时宫殿户牖之间设宸。当户牖，谓负宸。法坐，正坐。(6)遗：留也。(7)省(x ng)：考虑。

臣闻存人所以自立也，壅人所以自塞也。善恶之报，各如其事。着者秦灭二周(1)，夷六国(2)，隐士不显，佚(逸)民不举，绝三统，灭天道，是以身危子杀(3)，厥孙不嗣，所谓壅人以自塞者也。故武王克殷，未下车，存五帝之后(4)，封殷于宋，绍夏于杞，明著三统，示不独有也。是以姬姓半天下，迁庙之主，流出于户(5)，所谓存人以自立者也。今成汤不祀，殷人亡(无)后，陛下继嗣久微，殆为此也。《春秋经》曰：“宋杀其大夫。”《穀梁传》曰：“其不称名姓，以其在祖位，尊之也(6)。”此言孔子故殷后也，虽不正统，封其子孙以为殷后，礼亦宜之。何者？诸侯夺宗，圣庶夺適(嫡)(7)，传曰“贤者子孙宜有土”，而况圣人，又殷之后哉！昔成王以诸侯礼葬周公，而皇天动威，雷风著灾(8)，今仲尼之庙不出阙里(9)，孔氏子孙不免编户(10)，以圣人而歆匹夫之祀，非皇天之意也。今陛下诚能据仲尼之素功(11)，以封其子孙，则国家必获其福，又陛下之名与天亡(无)极。何者？追圣人素功，封其子孙，未有法也，后圣必以为则。不灭之名，可不勉哉！

(1)二周：东周、西周。(2)六国：齐、楚、燕、赵、韩、魏。(3)身危：指秦始皇曾遭荆轲、张良谋刺。子杀：指秦二世胡亥被杀。(4)封五帝之后：谓封黄帝之后于蓟。帝尧之后于祝，帝舜之后于陈，以及封殷于宋，绍夏于杞(颜师古说)。(5)姬姓半天下等句：言其多。(6)其不称名姓等句：此事在僖公二十五年。《穀梁传》所谓“在祖位”，谓孔子本宋孔父之后，防叔奔鲁，遂为鲁人。今宋所杀者亦孔父之后留在宋者，于孔子为祖列，故尊而不名(颜师古说)。(7)诸侯夺宗二句：意谓天子诸侯废嫡立贤，以支庶而承大宗。夺嫡：与“夺宗”同义。(8)昔成王以诸侯礼葬周公等句：颜师古引《尚书大传》云：“周公疾，曰：‘吾死必葬于成周，示天下臣于成王也。’周公死，天乃雷雨以风，禾尽偃，大水斯拔。国恐，王与大夫开《金滕》之书，执书以泣曰：‘周公勤劳王家，予幼人弗及知。’乃不葬于成周而葬之于毕，示天下不敢臣。”齐召南曰：“案《大传》伏生所著，其说王启《金滕》，在周公既葬之后，《史记·鲁世家》即用其说。”(9)今孔子之庙不出阙里：除此之外更无祭祀孔子者。阙里：孔子旧里。(10)编户：谓在于民之列。(11)素功：素王之功。《穀梁传》称孔子为“素王”。福孤远，又讥切王氏，故终不见纳。

初，武帝时，始封周后姬嘉为周子南君，至元帝时，尊周子南君为周承休侯，位次诸侯王。使诸大夫博士求殷后，分散为十余姓，郡国往往得其大家，推求子孙，绝不能纪(1)。时匡衡议(2)，以为“王者存二王后，所以尊其先王而通三统也。其犯诛绝之罪者绝，而更封他亲为始封君，上承其王者之始祖。《春秋》之义，诸侯不能守其社稷者绝。今宋国已不守其统而失国矣，则宜更立殷后为始封君，而上承汤统，非当继宋之绝侯也，宜明得殷后而已。今之故宋，推求其嫡，久远不可得；虽得其嫡，嫡之先已绝，不当得立。《礼记》孔子曰：‘丘，殷人也。’先师所共传，宜以孔子世为汤后。”上以其语不经(3)，遂见寝。至成帝时，梅福复言宜封孔子后以奉汤祀。绥和元年(4)，立二王后，推迹古文，以《左氏》、《穀梁》、《世本》、《礼记》相明，遂下诏封孔子世为殷绍嘉公(5)。语在《成纪》。是时，福居家(6)，常以读书养性为事。

(1)分散为十余姓等句：意谓不自知其昭穆之数。(2)匡衡：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。(3)不经：不合于经。(4)绥和元年：即公元前8年。(5)殷绍嘉公：孔何齐初封殷绍嘉侯，寻进爵为公。(6)居家：疑当作“家居”(王先谦说)。

至元始中(1)，王莽颀(专)政，福一朝弃妻子，去九江，至今传以为仙。

其后，人有见福于会稽者(2)，变名姓，为吴市门卒云(3)。

(1)元始：汉平帝年号(公元 1—5)，(2)会稽：郡名。治吴县。(3)吴：县名。今江苏苏州市。

云敞字幼孺，平陵人也。师事同县吴章，章治《尚书经》为博士(1)。平帝以中山王即帝位，年幼，莽秉政，自号安汉公。以平帝为成帝后，不得顾私亲，帝母及外家卫氏皆留中山，不得至京师。莽长子宇，非莽鬲(隔)绝卫氏，恐帝长大后见怨。宇与吴章谋，夜以血涂莽门(2)，若鬼神之戒，冀以惧莽。章欲因对其咎。事发觉，莽杀宇，诛灭卫氏，谋所联及，死者百余人。章坐要(腰)斩，磔尸东市门。初，章为当世名儒，教授尤盛，弟子千余人，莽以为恶人党，皆当禁锢，不得仕宦，门人尽更名他师(3)。敞时为大司徒掾(4)，自劾吴章弟子，收抱章尸归，棺敛(殓)葬之(5)，京师称焉。车骑将军王舜高其志节，比之栾布(6)，表奏以为掾，荐为中郎谏大夫。莽篡位，王舜为太师，复荐敞可辅职(7)。以病免。唐林言敞可典郡，擢为鲁郡大尹(8)。更始时(9)。安车征敞为御史大夫，复病免去，卒于家。

(1)师事同县吴章等句：云敞所治，乃《大夏侯尚书》，其师事吴章，章师事许商，商师事周堪，堪师事夏侯胜(吴恂说)。(2)门：其下疑有“第”字。钱大昭曰：“莽”下，南雍本、闽本有“第”字。王先谦曰：官本有“第”字。(3)门人尽更名他师：门人更以他人为师。讳不言是吴章的弟子。(4)大司徒掾：大司徒的属吏。汉哀帝时罢丞相，置大司徒。(5)(敞)自劾吴章弟子等句：沈钦韩引《西京杂记》云：平陵曹敞在吴章门下，独称吴章弟子，收葬其尸，平陵人为立碑于吴章墓侧，在龙首山南幕岭上。案《传》作“云敞”，彼为“曹敞”，参错。(6)栾布：本书卷三十七有其传。(7)可辅职：可为辅弼之任。(8)鲁郡：王莽时改鲁王国为郡，东汉时复为鲁国。(9)更始：更始皇帝刘玄的年号(公元 23—24)。

赞曰：昔仲尼称不得中行，则思狂狷(1)。观杨王孙之志，贤于秦始皇远矣(2)。世称朱云多过其实，故曰“盖有不知而作之者，我亡(无)是也(3)。”胡建临敌敢断，武昭于外(4)。斩伐奸隙，军旅不队(坠)。梅福之辞，合于《大雅》“虽无老成，尚有典刑(型)(5)”；殷鉴(鉴)不远，夏后所闻(6)。遂从所好，全性市门(7)。云敞之义，著于吴章，为仁由己(8)，再入大府(9)，清则濯纓(10)，何远之有？

(1)不得中行，则思狂狷：《论语·子路篇》载孔子曰：“不得中行而与之，必也狂狷乎！狂者进取，狷者有所不为也。”中行：中庸之人。与：相交。狂：志向高大的人。狷：狷介的人。有所不为：言不肯做坏事。(2)观杨王孙之志二句：此有讽汉之意。汉代厚葬风盛，西汉诸陵，无不为赤眉军所发，故班氏借秦为喻。(3)故曰云云：见《论语·述而篇》。(4)昭：明也。(5)“虽无老成”二句：见《诗经·大雅·荡》。言今虽无老成人，尚有旧法可据。典型：旧法常规。(6)殷鉴不远二句：《诗经·大雅·荡》有“殷鉴不远，在夏后之世”句，言夏桀之亡，可为殷商作鉴戒。(7)性：读为“生”(杨树达说)。(8)为仁由己：《论语·颜渊篇》载孔子言：“为仁由己，而由人乎哉！”谓实践仁道全在于自己，不凭借于他人。(9)再入大府：颜师古云，“谓初为大司徒掾，后为车骑将军掾也。”此说太泥。案：大府，言高级官府。云敞曾为御史大夫，当可谓大府。(10)清则濯纓：《孟子·离娄篇(上)》载孟子言：“有孺子之歌曰：‘沧浪之水清兮，可以濯我纓；沧浪之水浊兮，可以濯我足。’”意谓君子处世，遇治则仕，遇乱则隐。班氏肯定云敞处世态度。



## 汉书新注卷六十八 霍光金日c 传第三十八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霍光、金日c (附其子金安上)的事迹。这篇可以说是武帝托孤重臣的合传。霍光，霍去病的异母弟。出入禁闼二十余年。“小心谨慎，未尝有过”，颇受武帝亲信。故武帝临终，任其为大司马大将军，封博陆侯，与金日c、上官桀、桑弘羊同受遗诏，辅佐少主。后以谋反罪名，诛除上官桀、桑弘羊，而专朝政，擅为废立，“威震海内”。执政二十年。轻徭薄赋，与民休息，促使社会安定。亲属显贵，权倾中外。身后，霍氏以谋反罪，族诛。金日c，本是匈奴休屠王太子，入汉后，侍从武帝尽职，赐姓金。后预防并擒获谋刺武帝的莽何罗兄弟，愈得武帝亲信，故得封为秭侯，与霍光等同受遗诏辅少主。昭帝初病死。《汉书》传其始末，突出人物性格及武帝身后政坛要事，是一篇史、文并茂的佳作。传末，褒霍光忠诚劝高，而讥其“不学无术”。所谓“不学无术”是什么意思？昔人言“伴君如伴虎”；既然伴虎，就应当学着做猫，否则就是无术。霍氏之祸，集中反映了皇权与权臣的矛盾，而皇权与权臣的矛盾，始终是专制制度下反复出现、不绝如缕的问题。

霍光字子孟，票骑将军去病弟也(1)。父中孺，河东平阳人也(2)，以县吏给事平阳侯家(3)，与侍者卫少儿私通而生去病(4)。中孺吏毕归家，娶妇生光，因绝不相闻(5)。久之，少儿女弟子夫得幸于武帝(6)，立为皇后，去病以皇后姊子贵幸。既壮大，乃自知父为霍中孺，未及求问。会为票骑将军击匈奴，道出河东，河东太守郊迎，负弩矢先驱(7)，至平阳传舍(8)，遣吏迎霍中孺。中孺趋入拜谒，将军迎拜，因跪曰：“去病不早自知为大人遗体也(9)。”中孺扶服(匍匐)叩头，曰：“老臣得托命将军，此天力也。”去病大力中孺买田宅奴婢而去。还，复过焉(10)，乃将光西至长安，时年十余岁，任光为郎(11)，稍迁诸曹侍中(12)。去病死后，光为奉车都尉光禄大夫(13)，出则奉车，入侍左右，出入禁闼二十余年(14)，小心谨慎，未尝有过，甚见亲信。

(1)去病：霍去病。本书有其传。(2)中：通仲。河东：郡名。治安邑(在今山西夏县西北)。平阳：县名。在今山西临汾西南。(3)给事：言当差。平阳侯：指平阳侯曹参之曾孙曹时。(4)卫少儿：卫青的同母姊。(5)绝不相闻：指霍中孺与卫少儿断绝关系而不过问。(6)女弟：妹妹。卫子夫：即汉武帝的卫皇后。《外戚传》中有其传。(7)先驱：开道。(8)传舍：驿站的客房，犹今之招待所。(9)遗体：言自身为父母所亲生。(10)过(gu)：探望。(11)任：保举。郎：官名。光禄勋所属的议郎、中郎、侍郎、郎中等统称为“郎”。(12)诸曹：即左右曹，在内廷做秘书工作。侍中：是列候以下至郎中的加官，侍卫皇帝，切问近对。(13)奉车都尉：掌管皇帝的乘舆。光禄大夫：官名。掌论议。奉车都尉与光禄大夫，都是光禄勋的属官。(14)禁闼(tà)：宫门。

征和二年(1)，卫太子为江充所败(2)，而燕王旦、广陵王胥皆多过失(3)。是时上年老，宠姬钩弋赵婕妤有男(4)，上心欲以为嗣，命大臣辅之。察群臣唯光任大重(5)，可属(嘱)社稷(6)。上乃使黄门画者画周公负成王朝诸侯以赐光(7)。后元二年春(8)，上游五柞宫(9)，病笃(10)，光涕泣问曰：“如有不讳(11)，谁当嗣者？”上曰：“君未谕前画意邪(12)？立少子，君行周公之事(13)。”光顿首让曰：“臣不如金日c(14)。”日c亦曰：“臣外国人，不如光。”上以光为大司马大将军(15)，日c为车骑将军(16)，及太仆上官

桀为左将军(17)，搜粟都尉桑弘羊为御史大夫(18)，皆拜卧内床下(19)，受遗诏辅少主。明日，武帝崩，太子袭尊号(20)，是为孝昭皇帝。帝年八岁，政事一决于光。

(1)征和二年：前91年。(2)卫太子：即武帝之子刘据，卫皇后所生。谥戾，故又称戾太子。江充：武帝之臣，曾陷害卫太子。其事详见《武五子传》。(3)燕王旦：武帝第三子。广陵王胥：武帝第四子。其事均详于本书《武五子传》。(4)钩弋(yì)：宫名。在长安城南。赵婕妤：昭帝刘弗陵的生母，住于钩弋宫。男：指刘弗陵。(5)任大重：可以做大事负责任。(6)社稷：国家的代称。(7)黄门画者：宫中的画工。周公负成王朝诸侯：周武王去世，成王即位年幼，周公(成王之叔)恐天下有变，代成王主持朝政七年，而后归政。(8)后元二年：前87年。(9)五柞宫：在今陕西周至县东南。(10)病笃：病重。(11)不讳：无法忌讳之事，指死，此指武帝死。(12)谕：理解，明白。(13)行周公之事：意思是说代少主摄政，以后才归政。(14)金日c(mì)：本匈奴人，归汉后受到武帝重用。本传后半节详述其人其事。(15)大司马大将军：大将军为汉代最高军衔，大司马是加衔。霍光任此职衔，为中朝官之首，掌握军政大权。(16)车骑将军：仅次于大将军、骠骑将军的军衔。(17)大仆：官名。掌皇帝的乘舆。上官桀；字少叔，陇西上邦人。左将军：次于车骑将军的军衔。(18)搜粟都尉：官名。掌军粮。桑弘羊：洛阳商人之子，十三岁为侍中，武帝时的理财大臣。(19)卧内：卧室。(20)袭尊号：言继承帝位。

先是，后元年(1)，侍中仆射莽何罗与弟重合侯通谋为逆(2)，时光与金日c、上官桀等共诛之，功未录(3)。武帝病，封玺书曰(4)：“帝崩发书以从事(5)。”遗诏封金日c为秭侯，上官桀为安阳侯，光为博陆侯，皆以前捕反者功封。时卫尉王莽子男忽侍中(6)，扬语曰：“帝崩，忽常在左右，安得遗诏封三子事(7)！群儿自相贵耳。”光闻之，切让王莽，莽杀忽(8)。

(1)后元年：前88年。(2)侍中仆射(yè)：官名。侍中的首领。莽何罗：本姓马，改马为莽乃东汉明帝之马皇后所为。(3)功未录：未论功行赏之意。(4)封玺书：将诏书加封盖印。(5)发书以从事：打开诏书，照诏令办事。(6)卫尉：官名。掌守卫皇宫。王莽：字稚叔，天水人。见本书《公卿表》。子男：儿子。(7)遗诏：此诏是真是伪，是历史之一谜。(8)酖(zhèn)：毒酒。

光为人沈静详审(1)，长财(才)七尺三寸(2)，白皙，疏眉目，美须髯。每出入下殿门，止进有常处，郎仆射窃识视之(3)，不失尺寸，其资性端正如此。初辅幼主，政自己出，天下想闻其风采。殿中常有怪，一夜群臣相惊，光召尚符玺郎(4)，郎不肯授光。光欲夺之，郎按剑曰：“臣头可得，玺不可得也！”光甚谊(义)之。明日，诏增此郎秩二等。众庶莫不多光(5)。

(1)沈静详慎：沉着谨慎。(2)七尺三寸：约合今168公分。(3)郎仆射：郎官的首领。识(zhì)记住。(4)尚符玺郎：官名。掌管符玺，符节令之属官。(5)众庶：民众。多：称美。

光与左将军桀结婚相亲，光长女为桀子安妻。有女年与帝相配，桀因帝姊鄂邑盖主内(纳)安女后宫为婕妤(1)，数月立为皇后。父安为票骑将军，封桑乐侯。光时休沐出(2)，桀辄入代光决事。桀父子既尊盛，而德长公主(3)。公主内行不修(4)，近幸河间丁外人(5)。桀、安欲为外人求封，幸依国家故事以列侯尚公主者(6)，光不许。又为外人求光禄大夫，欲令得召见，又不许。长主大以是怨光。而桀、安数为外人求官爵弗能得，亦惭。自先帝时，桀已为九卿，位在光右(7)。乃父子并为将军，有椒房中宫之重(8)，皇后亲安女，光乃其外祖，而顾专制朝事(9)，繇(由)是与光争权。

(1)鄂邑盖主：武帝的长女，封为鄂邑长公主。因嫁给盖侯为妻，故又称盖主。她是昭帝之姊，曾抚养昭帝成人。(2)休沐：休假沐浴，即例假。(3)德：感恩。(4)内行不修：私生活不检点。(5)近幸；亲近宠爱。河间：郡名。治乐成(在今河北南县东南)。丁外人：关外姓丁者。(6)幸：希望。故事：旧例。汉时旧例。凡要公主为妻，皆可封侯，但霍光以为外人只是与长公

主私通，故不许封侯。(7)位在光右：在武帝时，桀为太仆，在九卿之列，位在霍光之上。右：当时以右为尊。(8)椒房中宫：指皇后。汉时未央宫中有椒房殿，皇后新居，故以其代称皇后。重：倚；重。(9)顾：犹反。

燕王旦自以昭帝兄，常怀怨望(1)。及御史大夫桑弘羊建造酒榷盐铁(2)，为国兴利，伐其功(3)，欲为子弟得官，亦怨恨光。于是盖主、上官桀、安及弘羊皆与燕王旦通谋，诈令人为燕王上书(4)，言“光出都肄郎羽林(5)，道上称蹕(6)，太官先置(7)。又引苏武前使匈奴(8)，苟留二十年不降，还乃为典属国(9)，而大将军长史敞亡(无)功为搜粟都尉(10)。又擅调益莫(幕)府校尉(11)。光专权自恣，疑有非常(12)。臣旦愿归符玺(13)，入宿卫，察奸臣变。侯司(伺)光出沐日奏之。桀欲从中下其事(14)，桑弘羊当与诸大臣共执退光(15)。书奏，帝不肯下。

(1)常怀怨望：指燕王旦因当不上皇帝而抱怨。(2)酒榷：酒专卖。盐铁：指官营盐铁。(3)伐：矜持。(4)诈令人上书事，参考本书《武五子传》之燕刺王传。(5)都：集合之意。肄：操练。羽林军，皇帝之近卫军。(3)称蹕(bì)传令戒严。(7)太官：官名。掌皇帝饮食。先置：先准备饮食。(8)苏武：字子卿，杜陵人。本书有其传。(9)典属国：官名。掌各族事务。(10)长史：官名。僚属之长，汉代丞相，大司马大将军等皆有长史。敞：杨敞，华阴人。霍光的亲信。本书有其传。搜粟都尉：这里指大司农。时杨敞为大司农，正与苏武为典属国同时(11)幕府：指大将军府。校尉：次于将军的军官。(12)非常：指谋为不轨之事。(13)归符玺：归还燕符玺，辞去王位之意。(14)中：指中朝。下其事：将此奏事批交有司处理。(15)执退光：迫使霍光退位。

明旦，光闻之，止画室中不入(1)。上问“大将军安在？”左将军桀对曰：“以燕王告其罪，故不敢入。”有诏召大将军。光入，免冠顿首谢，上曰：“将军冠。朕知是书诈也，将军亡(无)罪。”光曰：“陛下何以知之？”上曰：“将军之广明(2)，都郎属耳(3)。调校尉以来未能十日，燕王何以得知之？且将军为非，不须校尉。”是时帝年十四。尚书左右皆惊(4)，而上书者果亡，捕之甚急。桀等惧，白上小事不足遂(5)，上不听。

(1)画室：殿门西阁之室，其中有古帝王画像。(2)广明：驿亭名。有长安城东都门外。

(3)都：试；考核。都郎属：考核所属郎吏。(4)尚书：官名。掌文书。(5)遂：深究。

后桀党与有谮光者(1)，上辄怒曰：“大将军忠臣，先帝所属(嘱)以辅朕身，敢有毁者坐之。”自是桀等不敢复言，乃谋令长公主置酒请光，伏兵格杀之，因废帝，迎立燕王为天子。事发觉，光尽诛桀、安、弘羊、外人宗族。燕王、盖主皆自杀。光威震海内。昭帝既冠(2)，遂委任光，讫十三年(3)。百姓充实，四夷宾服。

(1)党与：朋党。谮(zèn)：诬陷。(2)冠：古时男子二十岁加冠。昭帝行冠时(元凤四年。

前77年)年十八，霍光仍未归政。(3)讫十三年：指昭帝在位的十三年。

元平元年(1)，昭帝崩，亡(无)嗣。武帝六男独有广陵王胥在，群臣议所立，咸持广陵王(2)。王本以行失道，先帝所不用。光内不自安。郎有上书言“周大王废太伯立王季(3)，文王舍伯邑考立武王(4)，唯在所宜，虽废长立少可也。广陵王不可以承宗庙(5)。”言合光意。光以其书视(示)丞相敞等(6)，擢郎为九江太守(7)，即日承皇太后诏(8)，遣行大鸿胪事少府乐成、宗正德、光禄大夫吉、中郎将利汉迎昌邑王贺(9)。

(1)元平元年：前74年。(2)咸持：都持议。(3)废太伯立王季：言周大王废其长子太伯，而立其少子。(4)舍伯邑考立武王：言周文王舍其长子伯邑考，而立其次子武王。(5)承宗庙：指继承皇位。(6)敞：杨敞。(7)九江：郡名。治寿春(今安徽寿县)。(8)皇太后：昭帝之上官皇

后，昌邑王即帝位后；尊其为皇太后。(9)行：代理。大鸿胪：官名。掌山海池泽收入及皇室手工业制造。乐成：姓史。宗正：官名。掌宗室事务。德：刘德，字路叔。吉：丙吉，字少卿，鲁人。本书有其传。中郎将：官名，光禄勋的属官。利汉：人名。昌邑王贺：刘贺，其事详见《武五子传》。

贺者，武帝孙，昌邑哀王子也(1)。既至，即位，行淫乱。光忧懣(2)，独以问所亲故吏大司农田延年(3)。延年曰：“将军为国柱石，审此人不可，何不建白太后(4)，更选贤而立之？”光曰：“今欲如是，于古尝有此否？”延年曰：“伊尹相殷(5)，废太甲以安宗庙，后世称其忠。将军若能行此，亦汉之伊尹也。”光乃引延年给事中(6)，阴与车骑将军张安世图计(7)，遂召丞相、御史、将军、列侯、中二千石、大夫、博士会议未央宫(8)。光曰：“昌邑王行昏乱，恐危社稷，如何？”群臣皆惊鄂(愕)失色，莫敢发言，但唯唯而已(9)。田延年前，离席按剑，曰：“先帝属(嘱)将军以幼孤，寄将军以天下，以将军忠贤能安刘氏也。今群下鼎沸，社稷将倾，且汉之传谥常为孝者(10)，以长有天下，令宗庙血食也(11)。如今汉家绝祀，将军虽死，何面目见先帝于地下乎？今日之议，不得旋踵(12)。群臣后应者，臣请剑斩之。”光谢曰：“九卿责光是也。天下匈匈不安(13)，光当受难(14)。”于是议者皆叩头，曰：“万姓之命在于将军，唯大将军令。”

(1)昌邑哀王：刘髡，武帝第五子。(2)懣(mèn)愤闷。(3)田延年：字子宾，阳陵人。原在霍光幕府中任事，故称“故吏”。本书卷九十有其传。(4)建白：建议。(5)伊尹相殷：伊尹为商汤之相，汤死后，掌朝政，专废立，曾逐太甲。(6)引：荐举。给事中：加官名。在朝中顾问应对。(7)张安世：字子孺，杜陵人。参与霍光废昌邑王贺事。(8)中二千石：月俸一百八十斛，是汉代高级官员。大夫：官名。参与议政。顾问应对。博士：官名。太常的属官，备顾问。未央宫：萧何主持所修，在西安市长安故城内西南隅。(9)唯唯：应答题，犹如“是是”。(10)汉之传谥常为孝者：言汉帝谥法常称“孝”，如孝惠、孝武、孝昭等。(11)血食：杀牲以祭祀，故有此称。(12)不得旋踵：不能退缩。(13)匈匈：同“淘淘”，骚扰不安的样子。(14)光当受难：言光当受群臣责难。

光即与群臣俱见白太后，具陈昌邑王不可以承宗庙状。皇太后乃车驾幸未央承明殿(1)，诏诸禁门毋内(纳)昌邑群臣。王入朝太后还，乘辇欲归温室(2)，中黄门宦者各持门扇(3)，王入，门闭，昌邑群臣不得入。王曰：“何为？”大将军跪曰：“有皇太后诏，毋内(纳)昌邑群臣。”王曰：“徐之(4)何乃惊人如是！”光使尽驱出昌邑群臣，置金马门外(5)。车骑将军安世将羽林骑收缚二百余人，皆送廷尉诏狱(6)。令故昭帝侍中中臣侍守王(7)。光敕左右：(8)“谨宿卫，卒(猝)有物故自裁(9)，令我负天下，有杀主名。”王尚未自知当废，谓左右：“我故群臣从官安得罪，而大将军尽系之乎。”顷之，有太后诏召王。王闻召，意恐，乃曰：“我安得罪而召我哉！”太后被珠襦(10)，盛服坐武帐中(11)，侍御数百人皆持兵，期门武士陛戟(12)，陈列殿下，群臣以次上殿，召昌邑王伏前听诏。光与群臣连名奏王，尚书令读奏曰(13)：

(1)承明殿：在未央宫中。(2)温室：殿名。冬日避寒之处，这里指未央宫之温室殿。(3)中黄门宦者：在后宫当差的宦官。(4)徐之：慢慢来。(5)金马门：未央宫正门。门外有铜马，故名金马门。(6)廷尉：最高司法长官。诏狱：专门处治皇帝特旨案犯之处。(7)中臣，疑为“中官”之讹。中官，是宦者之统称。侍守：名侍而实守，犹今言软禁，以防发生意外事故。(8)敕(chì)：告诫。(9)物故：死亡。自裁：自杀。(10)襦(yú)：短袄。(11)武帐：具有兵器和卫士的帷帐。(12)期门武士：皇帝的一种侍卫武士，武帝时所建。陛戟：执戟立于殿阶下。(13)尚书

令：官名。尚书的长官。

丞相臣敞、大司马大将军臣光、车骑将军臣安世、度辽将军臣明友、前将军臣增、后将军臣充国、御史大夫臣谊、宜春侯臣谭、当涂侯臣圣、随桃侯臣昌乐、杜侯臣屠耆堂、太仆臣延年、太常臣昌、大司农臣延年、宗正臣德、少府臣乐成、廷尉臣光、执金吾臣延寿、大鸿胪臣贤、左冯翊臣广明、右扶风臣德、长信少府臣嘉、典属国臣武、京辅都尉臣广汉、司隶校尉臣辟兵、诸吏文学光禄大夫臣迁、臣畸、臣吉、臣赐、臣管、臣胜、臣梁、臣长幸、臣夏侯胜、太中大夫臣德、臣印昧死言皇太后陛下：(1)臣敞等顿首死罪。天子所以永保宗庙总一海内者，以慈孝礼谊(义)赏罚为本。孝昭皇帝早弃天下，亡(无)嗣，臣敞等议，礼曰“为人后者为之子也(2)”，昌邑王宜嗣后，遗宗正、大鸿胪、光禄大夫奉节使征昌邑王典丧(3)，服斩缞(4)，亡(无)悲哀之心，废礼谊(义)，居道上不素食(5)，使从官略女子载衣车(6)，内(纳)所居传舍，始至谒见(7)，立为皇太子，常私买鸡豚以食。受皇帝信玺、行玺大行前(8)，就次发玺不封(9)。从官更持节，引内(纳)昌邑从官驺宰官奴二百余人(10)，常与居禁闼内敖戏。自之符玺取节十六(11)，朝暮临，令从官更持节从。为书曰“皇帝问侍中君卿(12)：使中御府令高昌奉黄金千斤(13)，赐君卿取十妻。”大行在前殿，发乐府乐器(14)，引内(纳)昌邑乐人，击鼓歌吹作俳倡(15)。会下还(16)，上前殿，击钟磬，召内太一宗庙乐人犂道牟首(17)，鼓吹歌舞，悉奏众乐。发长安厨三太牢具祠阁室中(18)，祀已，与从官饮啖。驾法驾(19)，皮轩鸾旗(20)，驱驰北宫、桂宫(21)，弄彘斗虎(22)。召皇太后御小马车(23)，使宫奴骑乘，游戏掖庭中(24)。与孝昭皇帝宫人蒙等淫乱，诏掖庭令敢泄言要(腰)斩(25)。

(1)敞：杨敞。光：霍光。安世：张安世。明友：范明友。增：韩增。充国：赵充国。谊：蔡谊。谭：王谭。圣：魏圣。昌乐：赵昌乐。屠耆堂：原匈奴人。延年：杜延年。昌：苏昌。延年：田延年。德：刘德。乐成：史乐成。光：李光。延寿：李延寿。贤：韦贤。广明：田广明。德：周德。嘉：不知其姓。武：苏武。广汉：赵广汉。辟兵：不知其姓。迁：王迁。畸：宋畸。吉：丙吉。赐、管、胜、梁、长幸、德：不知其姓。印：赵印。(2)为人后者为之子：承继于人为人之子。(3)典丧：主持丧礼。(4)斩缞(cu)：用粗糙的生麻布粗制的孝服，其左右和下边都不缝。(5)居道上：在来京途中。素食：菜食无肉。(6)衣车：一种有帐幔遮蔽，有门出入，以运载妇女与衣服的车子。(7)谒见：拜见皇太后。(8)信玺、行玺：都是皇帝之印。汉代皇帝有六玺。即：皇帝行玺、皇帝之玺、皇帝信玺、天子行玺、天子信玺。又有传国玺，合称七玺。天子之玺由皇帝随身携带，其余均存于符节台(掌管符节印玺之官署)。大行：指刚死的皇帝。这里指昭帝。(9)次：指居丧之处。发玺不封：开玺匣不封存。(10)驺宰：掌管马厩之官。(11)符玺：指符节台。(12)君卿：人名，不知其姓。(13)中御府令：掌宫中衣服财宝之官，属少府。(14)乐府：掌音乐的官署(15)俳(pái)倡：表演戏剧者。(16)下：指昭帝灵柩下葬。(17)召内：召入。太一：即太一神。犂(ni n)：帝王车驾经过之道。牟首：地名。在上林苑中。(18)长安厨：京兆尹属下的官署。掌皇家供张。太宰：古代帝王贵族祭祀时，牛、羊、猪三牲具备，称“太宰”。阁室：阁道中之房屋。(19)法驾：皇帝祭祀天地社稷等大典时才使用的乘舆仪仗。(20)皮轩：以虎皮为屏障之乘车。鸾旗：以羽毛为饰之旌旗。(21)北宫、桂宫：二宫名。均在未央宫北。(22)彘(zhì)：野猪。(23)小马车：太后在宫中游玩时乘坐之小马(高仅三尺)拉的车。(24)掖庭：后宫，嫔妃宫女之住处。(25)掖庭令：官名。掌掖庭事务。

太后曰：“止(1)！为人臣子当悖乱如是邪！”王离席伏(2)。尚书令复读曰：

(1)止：命令停止读奏。(2)伏：拜伏于地。

取诸侯王、列侯、二千石绶及墨绶、黄绶以并佩昌邑郎官者免奴(1)。变

易节上黄旄以赤(2)。发御府金钱刀剑玉器采缯(3)，赏赐所与游戏者。与从官官奴夜饮，湛沔(沈湎)于酒(4)。诏太官上乘舆食如故(5)。食监奏未释服未可御故食(6)，复诏太官趣(促)具(7)，无关食监(8)。太官不敢具，即使从官出买鸡豚，诏殿门内(纳)(9)，以为常。独夜设九宾(宾)温室(10)，延见姊夫昌邑关内侯(11)。祖宗庙祠未举，为玺书使使者持节，以三太牢祠昌邑哀王园庙(12)，称嗣子皇帝。受玺以来二十七日，使者旁午(13)，持节诏诸官署征发，凡千一百二十七事。文学光禄大夫夏侯胜等及侍中傅嘉数进谏以过失，使人簿责胜(14)，缚嘉系狱。荒淫迷惑，失帝王礼谊(义)，乱汉制度。臣敞等数进谏，不变更(15)，日以益甚，恐危社稷，天下不安。

(1) 绶：系印纽的丝带。汉制，诸侯王绿绶，列侯紫绶，二千石青绶，比六百石以上墨绶，比二百石以上黄绶。按级佩绶，不得僭越。者：疑为“诸”之讹。免奴：已赦免之奴隶。(2) 旄：以旄牛尾作的装饰品，按等级规定颜色，不得随便变更。(3) 采缯(z ng)：彩色丝织品。(4) 沈湎：沉溺。(5) 乘舆：这里指皇帝。(6) 食监：官名。监管皇帝饮食。未释服：未脱丧服，即指居丧未满期。故食：平时之饮食。(7) 促具：催促办理。(8) 关：关白，通知。(9) 殿门：指守卫殿门者。(10) 九宾：由礼官九人依次传引贵宾上殿的礼节。(11) 昌邑关内侯：昌邑王所封的关内侯。汉诸侯王可在其封国内按汉制封关内侯，但与皇朝封爵有区别。(12) 昌邑哀王：刘髡(bó)，刘贺之父。按古礼法，刘贺既已继承昭帝之皇位，就应放弃同刘棺材之父子关系，而不应再称为刘髡之嗣子。(13) 旁午：纵横之意，形容来往不绝。(14) 簿责：据文书所列案情审讯。(15) 更：改也。

臣敞等谨与博士臣霸、臣隽舍、臣德、臣虞舍、臣射、臣仓议(1)，皆曰：“高皇帝建功业为汉太祖，孝文皇帝慈仁节俭为太宗，今陛下嗣孝昭皇帝后，行淫辟(僻)不轨。《诗》云：‘籍(藉)曰未知，亦既抱子(2)。’五辟之属(3)，莫大不孝。周襄王不能事母(4)，《春秋》曰‘天王出居于郑(5)’，繇(由)不孝出之，绝之于天下也。宗庙重于君，陛下未见命高庙，(6)不可以承天序(7)，奉祖宗庙，子万姓(8)，当废。”臣等有司御史大夫臣谊、宗正臣德、太常臣昌与太祝以一太牢具，告祠高庙。臣敞等昧死以闻。

(1) 霸：孔霸。隽舍：姓隽，名舍。德：不知其姓。仓：后仓。舍：不知其姓。(2) “籍曰未知，亦既抱子”：见《诗经·大雅·抑》。今译：假如说你不知礼，但你也抱了儿子。即年已长大，本该知礼大意。(3) 五辟：五刑。泛指刑法。(4) 周襄王不能事母：周襄王姬郑不能孝敬后母(惠后)，故有逃往郑国之难。(5) “天王出居于郑”：见《春秋》僖公二十四年。(6) 见命：受命。(7) 天序：上天的安排，即天命。(8) 子万姓：以万姓为子民。即统治百姓之意。

皇太后诏曰：“可。”光令王起拜受诏，王曰：“闻天子有争(诤)臣七人，虽无道不失天下(1)。”光曰：“皇太后诏废，安得天子！”乃即持其手，解脱其玺组(2)，奉上太后，扶王下殿，出金马门，群臣随送。王西面拜，曰：“愚戆不任汉事(3)。”起就乘舆副车(4)。大将军光送至昌邑邸(5)，光谢曰：“王行自绝于天，臣等弩怯(6)，不能杀身报德。臣宁负王，不敢负社稷。愿王自爱。臣长不复见左右。”光涕泣而去。群臣奏言：“古者废放之人屏于远方(7)，不及以政，请徙王贺汉中房陵县(8)。”太后诏归贺昌邑，赐汤沐邑二千户。昌邑群臣坐亡(无)辅导之谊(义)，陷王于恶，光悉诛杀二百余人。出死(9)，号呼市中曰：“当断不断，反受其乱(10)。”

(1) “闻天子有诤臣七人”二句：见《孝经·谏诤》。诤臣：直言敢谏之臣。(2) 玺组：即玺绶。(3) 戆(gàng)：鲁莽。(4) 乘舆副车：皇帝出行时的侍从车，又称“属车”。(5) 昌邑邸：昌邑王在京的住处。(6) 弩怯：低能懦怯。(7) 屏：言放逐。(8) 汉中房陵县：今湖北房县。(9) 出死：出狱赴市处死。(10) 这“当断不断，反受其乱”：是当时俗语。意思是，未曾先下手除

霍光，反为霍光所害。

光坐庭中，会丞相以下议定所立。广陵王已前不用，及燕刺王反诛，其子不在议中，近亲唯有卫太子孙号皇曾孙在民间(1)，咸称述焉。光遂复与丞相敞等上奏曰：“礼曰：‘人道亲亲故尊祖，尊祖故敬宗(2)。”’大宗亡(无)嗣(3)，择支子孙贤者为嗣。孝武皇帝曾孙病已，武帝时有诏掖庭养视，至今年十八，师受《诗》、《论语》、《孝经》，躬行节俭，慈仁爱人，可以嗣孝昭皇帝后，奉承祖宗庙，子万姓。臣昧死以闻。”皇太后诏曰：“可。”光遣宗正刘德至曾孙家尚冠里(4)，洗沐赐御衣(5)，太仆以軫猎车迎曾孙就斋宗正府(6)，入未央宫见皇太后，封为阳武侯(7)。已而光奉上皇帝玺绶，谒于高庙，是为考宣皇帝。明年，下诏曰：“夫褒有德，赏元功(8)，古今通谊(义)也。大司马大将军光宿卫忠正，宣德明恩。守节秉谊(义)，以安宗庙。其以河北、东武阳益封光万七千户(9)。”与故所食凡二万户。赏赐前后黄金七千斤，钱六千万，杂缿三万匹，奴婢百七十人，马二千疋(匹)，甲第一区(10)。

(1)皇曾孙：武帝的曾孙刘病已，后改名询，即汉宣帝。(2)“人道亲亲故尊祖”二句：节引自《礼记·大传》。亲亲，亲爱自己的亲族。祖：世族的远祖。宗：世族的大宗。(3)大宗：封建世族制度中，以嫡子一系为“大宗”。这里指戾太子刘据。(4)尚冠里：里巷名。在长安南城。(5)御衣：当作“御府衣”(王念孙说)。(6)軫(líng)猎车：射猎时使用的轻便小车。(7)封为阳武侯：汉制，庶人不得为皇帝，故先封刘询为侯。(8)元功：首功(9)河北：县名。在今山西芮城北。东武阳：县名。今山东莘县南。(10)甲第：上等住宅。一区：一所

自昭帝时，光子禹及兄孙云皆中郎将，云弟山奉车都尉侍中，领胡越兵(1)。光两女婿为东西宫卫尉(2)，昆弟诸婿外孙皆奉朝请(3)，为诸曹大夫，骑都尉(4)，给事中。党亲连体(5)，根据于朝廷。光自后元秉持万机(6)，及上即位，乃归政。上谦让不受，诸事皆先关白光(7)，然后奏御天子。光每朝见，上虚己敛容，礼下之已甚。

(1)胡越兵：将胡人和越人组成部队。(2)光两女婿为东西宫卫尉：言霍光的两个女婿，范明友为未央宫(西宫，皇帝所居)卫尉，邓广汉为长乐宫(东宫，皇太后所居)卫尉，负责两宫守卫。(3)奉朝请：泛称有资格参预朝会议政的官员。(4)骑都尉：官名，统领卫护皇帝的骑兵。(5)亲党连体：指姻亲同宗结成集团。(6)后元：汉武帝年号(前88—前87)。(7)关白：请示，报告(8)虚己敛容：谦虚严肃，以示恭敬。(9)礼下之已甚：言礼甚谦恭。

光秉政前后二十年，地节二年春病笃(1)，车驾自临问光病，上为之涕泣。光上书谢恩曰：“愿分国邑三千户，以封兄孙奉车都尉山为列侯，奉兄票骑将军去病祀(2)。”事下丞相御史，即日拜光子禹为右将军。

(1)地节二年：前68年。(2)去病：霍去病。

光薨，上及皇太后亲临光丧。太中大夫任宣与御史五人持节护丧事。中二千石治莫(幕)府冢上(1)。赐金钱、缿絮、绣被百领，衣五十篋，壁珠玑玉衣(2)，梓宫、便房、黄肠题凑各一具(3)，枌木外臧(藏)椁十五具(4)。东园温明(5)，皆如乘舆制度。载光尸柩以辚辘车(6)，黄屋左纛(7)，发材官轻车北军五校士军陈(阵)至茂陵(8)，以送其葬。谥曰宣成侯。发三河卒穿复土(9)，起冢祠堂，置园邑三百家，长丞奉守如旧法(10)。

(1)治幕府冢上：在墓地设立办理丧事的幕府。(2)玉衣，即金缕玉衣，又称玉匣。衣以金丝连缀玉片而成，用以包裹尸体。(3)梓宫：梓木棺材。便房：外棺。黄肠题凑：用黄心柏木垒成的椁室。因是黄心柏木，故称“黄肠”，木头皆向内为椁盖，故称“题凑”。(4)外藏椁：指黄肠题凑之外椁。十五具：指枌木板十五块。(5)东园：官署名。掌置办丧葬器物。温明：葬

器名。放在尸体上的漆方桶。内置镜。(6)辘轳车：丧车。原是有遮盖的卧车，有窗可调节温度故称辘轳。(7)黄屋左纛：是黄帝乘舆之制。黄屋，是以黄增为车盖。左纛(dào)，是插在车辕左端饰有羽毛的大旗。(8)材官：能用强弩的步兵。轻车：战车兵。北军：汉代居于城北的一支禁军。有时充任皇帝出殡的仪仗队。北军五校：即北军五营。军阵：军列成行。茂陵：汉武帝陵。在今陕西兴平东北。霍光墓在兴平县茂陵镇。(9)三河：汉时指河内(治怀县)、河东(治安邑)、河南(治洛阳)三郡。穿复土：掘地和堆土。(10)长丞奉守如旧法：言大将军幕府的长史、丞掾等属僚，按霍光生前的规格奉守陵园。

即葬，封山为乐平侯，以奉车都尉领尚书事(1)。天子思光功德，下诏曰：“故大司马大将军博陆侯宿卫孝武皇帝三十有余年，辅孝昭皇帝十有余年，遭大难，躬秉谊(义)，率三公九卿大夫定万世册(策)以安社稷(2)，天下蒸庶咸以康宁(3)。功德茂盛，朕甚嘉之。复其后世(4)，畴其爵邑(5)，世世无有所与(6)，功如萧相国(7)。”明年夏，封太子外祖父许广汉为平恩侯(8)。复下诏曰：“宣成侯光宿卫忠正，勤劳国家，善善及后世(9)，其封光兄孙中郎将云为冠阳侯。”

(1)领尚书事：管领尚书事务。(2)万世策：指废立之事。(3)蒸庶：民众。(4)复：免去赋役。(5)畴其爵邑：言不递减封爵食邑。(6)无有所与(yù)：言不出租赋，不事徭役。(7)萧相国：即萧何。(8)许广汉：宣帝许皇后之父。(9)善善：褒扬善者。

禹既嗣为博陆侯，太夫人显改光时所自造茔制而侈大之(1)。起三出阙(2)，筑神道(3)，北临昭灵(4)，南出承恩(5)，盛饰祠堂，辇阁通属永巷(6)，而幽良人婢妾守之(7)。广治第室，作乘舆辇。加画绣(茵)冯(凭)(8)，黄金涂，韦絮荐轮(9)。侍婢以五采丝挽显，游戏第中。初，光爱幸监奴冯子都(10)，常与计事，及显寡居，与子都乱。而禹、山亦并缮治第宅，走马驰逐平乐馆(11)。云当朝请，数称病私出，多从宾客，张围猎黄山苑中(12)，使苍头奴上朝谒(13)莫敢谴者。而显及诸女，昼夜出入长信宫殿中(14)，亡(无)期度(15)。

显：霍光妻子之名。茔：(yíng)：墓地。(2)三出阙：墓前有三个门的石阙。(3)神道：墓前之道。(4)昭灵：馆名。在茂陵。(5)承恩：馆名。在茂陵。(6)辇阁：通车辇的阁道。属(x)：接连。永巷：指陵墓之长巷。(7)幽：禁闭。良人：平民(8)茵凭：车垫和车轼。(9)韦絮荐轮：以熟牛皮和丝絮包扎车轮，以减轻行车时震动。(10)监奴：管家。冯子都：名殷。古诗《羽林郎》叙及子都调戏酒家胡女。(11)平乐馆：是上林苑中的跑马场。(12)黄山：宫名。故地在今陕西兴平县西南。(13)苍头奴：头包青巾的奴仆。(14)长信宫：当时为霍光外孙女上官太后所居。(15)无期度：没有时间限制。

宣帝自在民间闻知霍氏尊盛日久，内不能善。光薨，上始躬亲朝政，御史大夫魏相给事中(1)。显谓禹、云、山：“女(汝)曹不务奉大将军余业(2)，今大夫给事中，他人一间(3)，女(汝)能复自救邪！”后两家奴争道(4)，霍氏奴入御史府，欲蹋大夫门，御史为叩头谢，乃去。人以谓霍氏，显等始知忧。会魏大夫为丞相，数燕(宴)见言事(5)。平恩侯与侍中金安上等径出入省中(6)。时霍山自若领尚书(7)，上令吏民得奏封事(8)，不关尚书，群臣进见独往来，于是霍氏甚恶之。

(1)魏相：字弱翁，定陶人，官至丞相。本书有其传。(2)汝曹：你们。(3)间：离间。(4)两家：谓霍氏及御史家。(5)宴见：指帝王闲暇时召见。(6)平恩侯：许广汉。金安上，字子候，金日c之子。省中：宫中。(7)自若：仍然，仍旧。(8)封事：密封的奏章，不经尚书审阅，直接给皇帝。

宣帝始立，立微时许妃为皇后(1)。显爱小女成君，欲贵之，私使乳医淳



于衍行毒药杀许后(2)，因劝光内(纳)成君，代立为后。语在《外戚传》。始许后暴崩，吏捕诸医，劾衍侍疾亡(无)状不道，下狱。吏簿问急，显恐事败，即具以实语光。光大惊，欲自发举，不忍，犹与(豫)。会奏上，因署衍勿论(3)。光薨后，语稍泄。于是上始闻之而未察，乃徙光女婿度辽将军未央卫尉平陵侯范明友为光禄勋，次婿诸吏中郎将羽林监任胜出为安定太守(4)。数月，复出光姊婿给事中光禄大夫张朔为蜀郡太守(5)，群孙婿中郎将王汉为武威太守(6)。顷之，复徙光长女婿长乐卫尉邓广汉为少府(7)。更以禹为大司马，冠小冠(8)，亡(无)印绶(9)，罢其右将军屯兵官属，特使禹官名与光俱大司马者(10)。又收范明友度辽将军印绶，但为光禄勋。及光中女婿赵平为散骑骑都尉光禄大夫将屯兵(11)，又收平骑都尉印绶。诸领胡越骑、羽林及两宫卫将屯兵，悉易以所亲信许、史子弟代之(12)。

(1)微时：微贱之时，即未即位时。许妃：许广汉之女平君。(2)乳医：妇产科医生。(3)署：批示。勿论：不追究。(4)安定：郡名。治高平(今宁夏固原)。(5)蜀郡：郡名。治成都(今四川成都)。(6)武威：郡名。治姑臧(今甘肃武威)。(7)少府：指长信少府。(8)小冠：汉制，大司马冠武弁大冠。此时让霍氏冠小冠。显然贬之。(9)无印绶：无印绶则无实权。(10)这句言霍禹被罢去兵权，只有大司马之虚名。(11)散骑：汉代之加官。骑都尉：官名。统领护卫皇帝的骑兵。(12)许、史：指宣帝皇后许氏之亲属、宣帝祖母史良娣之亲属。官职的大调动，意在分散霍氏势力及剥夺其兵权。

禹为大司马，称病。禹故长史任宣候问，禹曰：“我何病？县官非我家将军不得至是(1)，今将军坟墓未乾(干)(2)，尽外我家(3)，反任许、史，夺我印绶，令人不省死(4)。”宣见禹恨望深(5)，乃谓曰：“大将军时何可复行！持国权柄，杀生在手中。廷尉李种、王平、左冯翊贾胜胡及车丞相女婿少府徐仁皆坐逆将军意下狱死(6)。使乐成小家子得幸将军(7)，至九卿封侯。百官以下但事冯子都、王子方等(8)，视丞相亡(无)如也(9)。各自有时，今许、史自天子骨肉，贵正宜耳。大司马欲用是怨恨，愚以为不可。”禹默然。数日，起视事。

(1)县官：指皇帝。(2)坟墓未干：言人才死不久。(3)外：疏远。(4)不省死：至死不明。(5)恨望：怨恨。(6)李种：一作“李仲”，字季主，洛阳人。始元元年为廷尉，始元五年下狱死。三平：被霍光腰斩。贾胜胡：元凤三年弃市。车丞相：车千秋，本姓田，本书有其传。徐仁：字中孙，元凤元年被霍光逼迫自杀。王平、徐仁案件，详见本书《杜周传》附杜延年传。(7)使乐成：即史乐成。(8)王子方：霍光家奴。(9)无如：犹言蔑如。

显及禹、山、云自见日侵削，数相对啼泣，自怨。山曰：“今丞相用事，县官信之，尽变易大将军时法令，以公田赋与贫民，发扬大将军过失。又诸儒生多谗人子(1)，远客饥寒，喜妄说狂言，不避忌讳，大将军常仇之，今陛下好与诸儒生语，人人自使书对事，多言我家者。尝有上书言大将军时主弱臣强，专制擅权，今其子孙用事，昆弟益骄恣，恐危宗庙，灾异数见(现)，尽为是也。其言绝痛，山屏不奏其书。后上书者益黠(2)，尽奏封事，辄下中书令出取之(3)，不关尚书，益不信任。”显曰：“丞相数言我家，独无罪乎？”山曰：“丞相廉正，安得罪？我家昆弟诸婿多不谨。又闻民间喧言霍氏素杀许皇后(4)，宁有是邪？”显恐急，即具以实告山、云、禹。山、云、禹惊曰：“如是，何不早告禹等！县官离散斥逐诸婿，用是故也(5)。此大事，诛罚不小，奈何？”于是始有邪谋矣。

(1)谗(jú)人子：出身贫穷的人。(2)黠(xiá)：狡猾。(3)中书令：官名。掌尚书事务的宦官。(4)喧言：议论纷纷。(5)用是故：因这个缘故。

初，赵平客石夏善为天宫(1)，语平曰：“荧惑守御星(2)，御星，太仆奉车都尉也，不黜则死。”平内忧山等。云舅李竟所善张赦见云家卒卒(3)，谓竟曰：“今丞相与平恩侯用事，可令太夫人言太后(4)，先诛此两人。移徙陛下，在太后耳。”长安男子张章告之(5)，事下廷尉。执金吾捕张赦、石夏等，后有诏止勿捕。山等愈恐，相谓曰：“此县官重太后，故不竟也(6)。然恶端已见(现)，又有弑许后事，陛下虽宽仁，恐左右不听，久之犹发，发即族矣(7)，不如先也。”遂令诸女各归报其夫，皆曰：“安所相避(8)？”

(1)客：门客。大官：古代天文学。(2)荧惑：即火星。守：犯。御星：又称“钩铃”，属房宿(房宿今属天蝎座)，共二小星。当时以为，御星象征为天子驾车者，荧惑守御星，太仆或奉车都尉不黜即死。霍山时为奉车都尉，故赵平忧之。(3)卒卒(cù cù)：惶惶不安的样子。(4)太后：指上官太后。(5)张章告之：诸先生补《史记·建元以来侯者年表》引《后续记》云：张章，故颍川人。为长安亭长，失官，之北阙上书，寄宿霍氏第舍，卧马枊间，夜闻养马奴相与语，言霍氏子孙欲谋反状，因上书告反。(6)竟：追根究底(7)族：灭族。(8)安所相避：意思是，走投无路，只有铤而走险。

会李竟坐与诸侯王交通，辞语及霍氏，有诏云、山不宜宿卫，免就第。光诸女遇太后无礼，冯子都数犯法，上并以为让(1)，山、禹等甚恐。显梦第中井水溢流庭下，灶居树上，又梦大将军谓显曰：“知捕儿不(2)？亟下捕之(3)。”第中鼠暴多，与人相触，以尾画地。鸮数鸣殿前树上(4)。第门自坏。云尚冠里宅中门亦坏。巷端人共见有人居云屋上，彻瓦投地(5)，就视，亡(无)有，大怪之。禹梦车骑声正喧来捕禹，举家忧愁。山曰：“丞相擅减宗庙羔、兔(免)、蛙(6)，可以此罪也。”谋令太后为博平君置酒(7)，召丞相、平恩侯以下，使范明友、邓广汉承太后制引斩之，因废天子而立禹。约定未发，云拜为玄菟太守(8)，太中大夫任宣为代郡太守(9)。山又坐写秘书(10)，显为上书献城西第，入马千匹，以赎山罪。书报闻(11)。会事发觉，云、山、明友自杀，显、禹、广汉等捕得。禹要(腰)斩，显及诸女昆弟皆弃市。唯独霍后废处昭台宫(12)。与霍氏相连坐诛灭者数千家。

(1)并以为让：言以诸事一并责备。(2)知捕儿不？言知将捕儿否？(3)亟下捕之：言即将下诏捕之。(4)鸮：鸱鸮(zhī xiāo)，即猫头鹰。古人以为不详之物。殿：上屋。(5)彻：发。(6)羔、兔、蛙：均为宗庙祭品，数量有所规定。丞相魏相擅减，故可问罪。(7)博平君：宣帝的外祖母王温、地节四年封侯。(8)玄菟：郡名。治所高句丽在今辽宁新宾西南。(9)代郡：郡名。治代县(在今河北蔚县东北)。(10)写(xi)：抄录。(11)报闻：言已报送皇帝得知。(12)霍后：即霍光小女成君。昭台宫：在上林苑。

上乃下诏曰：“乃者东织室令史张赦使魏郡豪李竟报冠阳侯云谋为大逆，朕以大将军故，抑而不扬，冀其自新。今大司马博陆侯禹与母宣成侯夫人显及从昆弟子冠阳侯云、乐平侯山诸姊妹婿谋为大逆，欲诬误百姓(1)。赖宗庙神灵，先发得(2)，咸伏其辜，朕甚悼之，诸为霍氏所诬误，事在丙申前(3)，未发觉在吏者(4)，皆赦除之。男子张章先发觉，以语期门董忠，忠告左曹杨恽(5)，恽告侍中金安上，恽召见对状(6)，后章上书以闻。侍中史高与金安上建发其事(7)，言无入霍氏禁闼(8)，卒不得遂其谋，皆讎有功(9)。封章为博成侯、忠高昌侯，恽平通侯，安上都成侯，高乐陵侯。”

(1)诬(wū)误：连累，贻误。百姓：指官民。(2)发得：言事发而捕得。(3)丙申：指地节四年(前66年)七月十八日。(4)未发觉在吏者：未发觉罪行而被关在狱中者。(5)杨恽：丞相杨敞次子，司马迁之外孙。(6)对状：陈述事状。(7)建：建议。(8)入：纳也(9)讎：等，相类。

初，霍氏奢侈，茂陵徐生曰：“霍氏必亡。夫奢则不逊，不逊必侮上。

侮上者，逆道也。在人之右，众必害之(1)。霍氏秉权日久，害之者多矣。天下害之，而又行以逆道，不亡何待！”乃上疏言“霍氏泰(太)盛，陛下即爱厚之，宜以时抑制，无使至亡。”书三上，辄报闻(2)。其后霍氏诛灭，而告霍氏者皆封。人为徐生上书曰：“臣闻客有过主人者，见其灶直突(3)，傍有积薪，客谓主人，更为曲突，远徙其薪，不者且有火患。主人嘿(默)然不应。俄而家果失火，邻里共救之，幸而得息。于是杀牛置酒，谢其邻人，的烂者在于上行(4)，余各以功次坐，而不录言曲突者。人谓主人曰：‘乡(向)使听客之言，不费牛酒，终亡(无)火患。今论功而请宾，曲突徙薪亡(无)恩泽，焦头烂额为上客耶？’主人乃寤(悟)而请之。今茂陵徐福数上书言霍氏且有变，宜防绝之。乡(向)使福说得行，则国亡(无)裂土出爵之费，臣亡(无)逆乱诛灭之败，往事既已，而福独不蒙其功，唯陛下察之，贵徙薪曲突之策，使居焦发的烂之右。”上乃赐福帛十匹(5)，后以为郎。

(1)害：嫉恨。(2)报闻：言回复所报之事已知，实际上是不予采纳。(3)直突：直的烟囱。

(4)的烂者：被烧伤的人。上行(háng)：上座。(5)十匹：当作“千匹”(王念孙说)。

宣帝始立，谒见高庙，大将军光从驂乘(1)，上内严惮之(2)，若有芒刺有背(3)。后车骑将军张安世代光驂乘，天子从容肆体(4)，甚安近焉。及光身死而宗族竟诛，故俗传之曰：“威震主者不畜(5)，霍氏之祸萌于驂乘。”

(1)驂(c n)乘：陪乘。(2)严：十分，非常。(3)芒刺：草木上的小刺。(4)从容肆体：身体舒展，毫无拘束之意。(5)畜(xù)：容留之意。

至成帝时，为光置守冢百家，吏卒奉祠焉。元始二年(1)，封光从父昆弟孙阳为博陆侯，千户。

(1)元始二年：公元二年。

金日c 字翁叔(1)，本匈奴休屠王太子也(2)。武帝元狩中，票骑将军霍去病将兵击匈奴右地，多斩首，虏获休屠王祭天金人。其夏，票骑复西过居延(3)，攻祁连山(4)，大克获。于是单于怨昆邪、休屠居西方多为汉所破(5)，召其王欲诛之。昆邪、休屠恐，谋降汉。休屠王后悔，昆邪王杀之，并将其众降汉。封昆邪王为列侯。日c 以父不降见杀，与母闾氏、弟伦俱没入官(6)，输黄门养马(7)，时年十四矣。

(1)金日c (m t)：原匈奴人。(2)休屠(ch)：匈奴族部落首领之一。(3)居延：邑名。在今甘肃额济纳旗。(4)祁连山：山名。在今祁连山脉中部。(5)昆(kún)邪王：匈奴族部落首领之一。(6)闾氏(y nzh)：匈奴王后的称号。(7)黄门：官署名。备乘舆，养狗马。

久之，武帝游宴见马，后宫满侧。日c 等数十人牵马过殿下，莫不窃视(1)，至日c 独不敢。日c 长八尺二寸(2)，容貌甚严，马又肥好，上异而问之，具以本状对。上奇焉，即日赐汤沐衣冠，拜为马监(3)，迁侍中驸马都尉光禄大夫。日c 既亲近，未尝有过失，上甚信爱之，赏赐累千金，出则驂乘，入侍左右。贵戚多窃怨；曰：“陛下妄得一胡儿，反贵重之！”上闻，愈厚焉。

(1)窃视：指偷看宫人。(2)长八尺二寸：约合今身高 189 公分。(3)马监：官名。负责养马，黄门令的属官。

日c 母教诲两子，甚有法度，上闻而嘉之。病死，诏图画于甘泉宫，署曰：“休屠王闾氏(1)。”日c 每见画常拜，乡(向)之涕泣，然后乃去。日c 子二人皆爱，为帝弄儿(2)，常在旁侧。弄儿或自后拥上项，日c 在前，见而目之(3)。弄儿走且啼曰：“翁怒(4)。”上谓日c “何怒吾儿为？”其后弄儿壮大，不谨，自殿下与宫人戏，日c 适见之，恶其淫乱，遂杀弄儿。弄儿

即日c 长子也，上闻之大怒，日c 顿首谢，具言所以杀弄儿状。上甚哀，为之泣，已而心敬日c。

(1)置：题字。(2)弄儿：供戏弄的幼童。(3)目：这里指瞪着眼。(4)翁：老头子，这里指父。

初，莽何罗与江充相善，及充败卫太子，何罗弟通用诛太子时力战得封。后上知太子冤，乃夷灭充宗族党与。何罗兄弟惧及(1)，遂谋为逆。日c 视其志意有非常，心疑之，阴独察其动静，与俱上下(2)。何罗亦觉日c 意，以故久不得发。是时上行幸林光宫(3)，日c 小疾卧庐。何罗与通及小弟安成矫制夜出(4)，共杀使者，发兵。明旦，上未起，何罗亡(无)何从外入(5)，日c 奏厕心动(6)，立入坐内户下(7)。须臾，何罗袖白刃从东箱(厢)上(8)，见日c，色变，走趋卧内欲入(9)，行触宝瑟(10)，僵(11)。日c 得抱何罗，因传曰(12)：“莽何罗反！”上惊起，左右拔刃欲格之(13)，上恐并中日c，止勿格。日c 捽胡投何罗殿下(14)，禽(擒)缚之，穷治皆伏辜。繇(由)是著忠孝节。

(1)及：言及于祸。(2)上下：起居行动。(3)林光宫：在甘泉宫附近。(4)矫制：伪托皇帝命令。(5)无何；犹言无几时。(6)奏厕：正走向厕所。(7)立入：立即进殿。内：指殿房。(8)袖白刃：袖里藏着锋利的刀。(9)趋：向也。卧内：这里指天子卧室。(10)瑟(sè)：乐器。(11)僵(jiāng)倒下。(12)传：传呼。(13)格：打击。(14)捽(xuó)胡：揪住头颈。

日c 自在左右，自不忤视者数十年(1)。赐出宫女，不敢近。上欲内(纳)其女后宫，不肯。其笃慎如此，上尤奇异之。及上病，属(嘱)霍光以辅少主。光让日c。日c 曰：“臣外国人，且使匈奴轻汉。”于是遂为光副(2)，光以女妻日c 嗣子赏。初，武帝遗诏以讨莽何罗功封日c 为秭侯(3)。日c 以帝少不受封。辅政岁余，病困，大将军光白封日c，卧授印绶。一日，薨，赐葬具冢地，送以轻车介士，军陈(阵)于茂陵，谥曰敬侯。

(1)忤视：逆视，抗视。(2)副：副手。(3)秭(dù)：地名。在今山东成武县境。

日c 两子，赏、建，俱侍中，与昭帝略同年，共卧起。赏为奉车，建驸马都尉(1)。及赏嗣侯，佩两绥，上谓霍将军曰：“金氏兄弟两人不可使俱两绥邪？”霍光对曰：“赏自嗣父为侯耳。”上笑曰：“侯不在我与将军乎？”光曰：“先帝之约，有功乃得封侯。”时年俱八九岁。宣帝即位，赏为太仆，霍氏有事萌牙(芽)(2)，上书去妻。上亦自哀之，独得不坐。元帝时为光禄勋，薨，亡(无)子。国除。元始中继绝世(3)，封建孙当为秭侯，奉日c 后。

(1)奉车：即奉车都尉。(2)有：“反“字之讹。(3)元始：汉平帝年号(公元1—5年)。

初，日c 所将俱降弟伦，字少卿，为黄门郎，早卒。日c 两子贵，及孙则衰矣，而伦后嗣遂盛，子安上始贵显封侯。

安上字子侯，少为侍中，惇笃有智，宣帝爱之。颇与(预)发举楚王延寿反谋(1)，赐爵关内侯，食邑三百户。后霍氏反，安上传禁门闥(2)，无内(纳)霍氏亲属，封为都成侯，至建章卫尉。薨，赐冢茔杜陵(3)，谥曰敬侯。四子，常、敞、岑、明。

(1)发举楚王延寿反谋：事详于本书《楚元王传》。(2)传：传呼。止：禁止。(3)社陵：汉宣帝陵，又县名。在今西安市东南。

岑、明皆为诸曹中郎将(1)，常光禄大夫。元帝为太子时，敞为中庶子(2)，幸有宠，帝即位，为骑都尉光禄大夫，中郎将侍中。元帝崩，故事(3)，近臣皆随陵为园郎(4)，敞以世名忠孝，太后诏留侍成帝，为奉车水衡都尉，至卫尉。敞为人正直，敢犯颜色，左右惮之，唯上亦难焉(5)。病甚，上使使者问

所欲，以弟岑为托。上召岑，拜为郎(6)，使主客(7)。敞子涉本为左曹，上拜涉为侍中，使待幸绿车载送卫尉舍(8)。须臾卒(9)。敞三子，涉、参、饶。

(1)中郎将：官名。西汉的中郎，分五官、左、右三署，各置中郎将以领皇帝的侍卫人员，属光禄勋。(2)中庶子：官名，太子官属，侍从太子。(3)故事：言老规矩。(4)园郎：官名：守陵园，园令的属官。(5)唯：虽也。(6)郎：当是客曹尚书即(吴恂说)。(7)使主客：使典宾客。(8)绿车：又名皇孙车，本用以载皇孙，今用以载金涉，以示宠幸。(9)金敞卒于阳朔四年(前21)。

涉明经俭节，诸儒称之。成帝时为侍中骑都尉，领三辅胡越骑(1)。哀帝即位，为奉车都尉，至长信少府(2)。而参使匈奴，匈奴中郎将(3)，越骑校尉，关内都尉，安定、东海太守。饶为越骑校尉。

(1)三辅：这里指京畿地区。胡越骑：由胡人越人组织的骑兵。(2)长信少府：官名，掌长信宫事务。(3)参使匈奴，匈奴中郎将：当作“参使匈奴中郎将”。案传方历陈三子官阶，不应插入“使匈奴”一语(吴恂说)。

涉两子，汤、融，皆待中诸曹将大夫(1)。而涉之从父弟钦举明经(2)，为太子门大夫(3)，哀帝即位，为太中大夫给事中，钦从父弟迁为尚书令，兄弟用事。帝祖母傅太后崩，钦使护作(4)，职办，擢为泰山、弘农太守(5)，著威名。平帝即位，征为大司马司直、京兆尹(6)。帝年幼，选置师友，大司徒孔光以明经高行为孔氏师(7)，京兆尹金钦以家世忠孝为金氏友。徙光禄大夫待中，秩中二千石，封都成侯。

(1)将：为五官中郎将，左、右中郎将，郎中车、户、骑三将之通称，大夫：为太中大夫，谏大夫，光禄大夫之通称。(2)明经：通晓经术。(3)门大夫：官名，太子东官司门之官。(4)钦使：疑是“使钦”颠倒。(5)泰山、弘农：二郡名。泰山郡治奉高(今山东泰安东)，弘农郡治弘农(今河南灵宝东北)。(6)司直：官名。协助本部长官检举不法。(7)孔光：字子夏，鲁人。本书有其传。

时王莽新诛平帝外家卫氏(1)，召明礼少府宗伯凤入说为人后之谊(义)(2)，白令公卿、将军、侍中、朝臣并听，欲以内厉(励)平帝而外塞百姓之议(3)。钦与族昆弟稭侯当俱封。初，当曾祖父曰c 传子节侯赏，而钦祖父安上传子夷侯常，皆亡(无)子。国绝，故莽封钦、当奉其后。当母南即莽母功显君同产弟也(4)。当上南大行为太夫人(5)。钦因缘谓当：“诏书陈曰c 功，亡(无)有赏语。当名为以孙继祖也，自当为父、祖父立庙。赏故国君，使大夫主其祭。”时甄邯在旁庭叱钦(6)，因劾奏曰：“钦幸得以通经术，超搜集侍帷幄，重蒙厚恩封袭爵号，知圣朝以世为人后之谊(义)。前遭故定陶太后背本逆天(7)，孝哀不获厥福，乃者吕宽、卫宝复造奸谋，至于反逆，咸伏厥辜。太皇太后愆艾(刈)悼惧(8)，逆天之咎，非圣诬法，大乱之殃，诚欲奉承天心，遵明圣制，专一为后之谊(义)，以安天下之命，数临正殿，延见群臣，讲习《礼经》。孙继祖者，谓亡(无)正统持重者也。赏见嗣曰c，后成为君，持大宗重，则《礼》所谓‘尊祖故敬宗’，大宗不可以绝者也。钦自知与当俱拜同谊，即数扬言殿省中，教当云云(9)。当即如其言，则钦亦欲为父明立庙而不入夷侯常庙矣。进退异言，颇惑众心，乱国大纲。开祸乱原，诬祖不孝，罪莫大焉。尤非大臣所宜，大不敬。稭侯当上母南为太夫人，失礼不敬。”莽白太后(10)，下四辅、公卿、大夫、博士、议郎(11)，皆曰：“钦宜时即罪(12)。”谒者召钦诣诏狱，钦自杀。邯以纲纪国体，亡(无)所阿私，忠孝尤著，益封千户。更封长信少府涉子右曹汤为都成侯。汤受封日，不敢还归家，以明为人后之谊(义)。益封之后，莽复用钦弟遵，封侯，历九卿位。

(1)王莽：字巨君，新王朝建立者。本书有其传。(2)宗伯凤：姓宗伯，名凤，字君房。(3)励：劝勉。塞：止。(4)同产：同兄弟姐妹。(5)当上南大行为太夫人：言当向大行令报称南为太夫人。汉法，凡侯之夫人，子为侯者，乃得为太夫人。当虽为侯，然其父未侯，不得称其母为太夫人。当上其母南为太夫人，是恃南为王莽姨母之故。大行，即大行令。武帝以后称大鸿胪。(6)庭叱：在朝庭中叱责。(7)定陶太后：定陶恭王之后，哀帝之生母。(8)惩刈(yì)悼惧：被惩创而戒惧。(9)教当云云：指钦因缘渭当之言。(10)白：报告，太后：指王太后(元后)。(11)下：交下议论。四辅：指王莽弄权时的四位辅政大臣。(12)以时即罪：立即就罪。

赞曰：霍光以结发内侍(1)，起于阶闕之间(2)，确然秉志(3)，谊(义)形于主(4)。受襁褓之托(5)，任汉室之寄，当庙堂，拥幼君(6)，摧燕王，仆上官(7)，因权制敌，以成其忠。处废置之际(8)，临大节而不可夺，遂匡国家，安社稷。拥昭立宣，光为师保(9)，虽周公、阿衡(10)，何以加此！然光不学亡(无)术，暗于大理，阴妻邪谋(11)，立女为后，湛(沈)溺盈溢之欲，以增颠覆之祸，死财(才)三年，宗族诛夷，哀哉！昔霍叔封于晋(12)，晋即河东，光岂其苗裔乎？金曰c 夷狄亡国，羈虏汉庭，而以笃敬寐(悟)主，忠信自著，勒功上将，传国后嗣，世名忠孝，七世内侍(13)，何其盛也！本以休屠作金人为祭天主，故因赐姓金氏云。

(1)结发：古时男子二十岁结发加冠。这里指霍光年轻时。(2)阶闕：指宫廷。阶：殿前阶级。闕：宫中小门。(3)确然：确定地。(4)形：显露。(5)襁褓之托：言托孤。这里指霍光受武帝托孤(昭帝)之重任。襁是背负幼儿用的布带，褓是包裹幼儿的布被。(6)幼君：指昭帝。(7)仆：击败。(8)废置之际：指废昌邑王刘贺、立宣帝刘询之时。(9)师保：古代称教导辅弼君主之官为师或保。(10)阿衡：指伊尹。(11)阴：隐瞒。(12)霍叔：名叔处，武王之弟，封于霍，故称霍叔。(13)苗裔：后裔，后代子孙。(14)七世内侍：杨树达以为，“日c 至汤不过五世，七字疑误。”

## 汉书新注卷六十九 赵充国辛庆忌传第三十九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两位从事夷狄或西域的将领赵充国、辛庆忌的事迹。赵充国，武帝时为骑士。智勇双全，熟悉匈奴与羌族事务。为将抗击匈奴，镇抚羌族有功。七十六岁尚为将征讨。后罢官，仍参议边事，辛庆忌，破羌将军辛武贤之子，屯田西域。为张掖、酒泉太守，颇有威信。衣食节俭。然好舆马。《汉书》将赵、辛合传，主要是因两人行事相类，或许还因两家素有私怨。传内详载赵充国事羌之计与屯田之策，很有价值。班固有感于赵充国与辛庆忌都是陇西人，又联想到秦汉名将多出于山西，乃于传末论秦汉已来“山西出将”。指出“山西天水、陇西、安定、北地(四郡)处势迫近羌胡，民俗修习战备，高上(尚)勇力鞍马骑射”之故，归结“风声气俗”使然。这是实事求是的论断，颇有史识。

赵充国字翁孙，陇西上卦人也(1)，后徙金城令居(2)。始为骑士，以六郡良家子善骑射补羽林(3)。为人沈勇有大略，少好将帅之节，而学兵法，通知四夷事(4)。

(1)陇西：郡名。治狄道(今甘肃临洮县南)。上邦(gu)：县名。有今甘肃天水县西南。(2)金城：郡名。治允吾(在今兰州市西北)。令居：县名。在今甘肃永登县西北。(3)六郡：指天水、陇西、安定、北地、上郡、西河等迫近戎狄的六郡。良家子：“良家”的子弟。汉制，凡从军不在七科谪内者谓之良家子。羽林：汉武帝时始置，初宿卫建章宫，后为皇帝的护卫。(4)通知：通晓。

武帝时，以假司马从贰师将军击匈奴(1)，大为虏所围。汉军乏食数日，死伤者多，充国乃与壮士百余人溃围陷陈(阵)，贰师引兵随之，遂得解。身被二十余创，贰师奏状，诏征充国诣行在所。武帝亲见视其创，嗟叹之，拜为中郎(2)，迁车骑将军长史(3)。

(1)假司马：军官名。汉制，大将军营五部，每部有军司马一人。假司马即军假司马，为军司马之副。贰师将军：李广利，本书卷六十一有其传。(2)中郎：官名。掌侍卫，守门户，出充车骑，秩比六百石，属郎中令(光禄勋)。(3)长史：汉代丞相、太尉、御史大夫、将军等各置长史，是协助长官的高级属官。这里指车骑将军属下的长史。

昭帝时，武都氏人反(1)，充国以大将军护军都尉将兵击定之(2)，迁中郎将(3)，将屯上谷(4)，还为水衡都尉(5)。击匈奴，获西祁王(6)，擢为后将军(7)，兼水衡如故。

(1)武都：郡名。治武都(在今甘肃武都东北)。氏：古代西部民族。武都氏人反：发生于元凤二年(前79)。(2)护军都尉：武官名。属大司马大将军。(3)中郎将：官名。掌侍卫，秩比二千石，属光禄勋。(4)上谷：郡名。治沮阳(在今河北怀来县东南)。(5)水衡都尉：官名。汉武帝时始置，掌上林苑，兼保管皇家财物及铸钱。(6)西祁王：匈奴的王号。(7)后将军：汉代的将军之一。汉代有前、后、左、右将军。

与大将军霍光定册(策)尊立宣帝，封营平侯。本始中(1)，为蒲类将军征匈奴(2)，斩虏数百级，还为后将军、少府(3)。匈奴大发十余万骑，南旁(傍)塞(4)，至符奚庐山。欲人为寇。亡者题除渠堂降汉言之(5)，遣充国将四万骑屯缘边九郡(6)。单于闻之，引去。

(1)本始：汉宣帝年号(前73—前70)。(2)蒲类将军：汉代将军出征时，往往加上各种称号，“蒲类”即其一。(3)少府：刘敞以为“少时”之误。王先谦曰：“此少府，乃长信少府，故不见《公卿表》。”(4)傍(bàng)：靠近。(5)题除渠堂：匈奴人，逃亡而投降于汉朝。(6)缘边九郡：

指汉代北边的五原、朔方、云中、代郡、雁门、定襄、北平、上谷、渔阳等九郡。

是时，光禄大夫义渠安国使行诸羌(1)，先零豪言愿时渡湟水北(2)，逐民所不田处畜牧。安国以闻。充国劾安国奉使不敬。是后，羌人旁(傍)缘前(3)，抵冒渡湟水(4)，郡县不能禁。元康三年(5)，先零遂与诸羌种豪二百余人解仇交质盟诅(6)。上闻之，以问充国，对曰：“羌人所以易制者，以其种自有豪，数相攻击，势不一也。往三十余岁，西羌反时，亦先解仇合约攻令居(7)，与汉相距(拒)，五六年乃定。至征和五年(8)，先零豪封煎等通使匈奴，匈奴使人至小月氏(9)，传告诸羌曰：‘汉贰师将军众十余万人降匈奴。羌人为汉事苦(10)。张掖、酒泉本我地(11)，地肥美，可共击居之。’以此观匈奴欲与羌合，非一世也。间者匈奴困于西方(12)，闻乌桓来保塞(13)，恐兵复从东方起，数使使尉黎、危须诸国(14)，设以子女貂裘，欲沮解之(15)。其计不合。疑匈奴更遣使至羌中，道从沙阴地(16)，出盐泽(17)，过长坑(18)，入穷水塞(19)，南抵属国，与先零相直(值)。臣恐羌变未止此，且复结联他种，宜及未然为之备(20)。”后月余，羌侯狼何果遣使至匈奴藉(借)兵，欲击鄯善、敦煌以绝汉道(21)。充国以为“狼何，小月氏种，在阳关西南(22)，势不能独造此计，疑匈奴使已至羌中，先零、罕、乃解仇作约(23)，到秋马肥，变必起矣。宜遣使者行边兵豫为备，敕视(示)诸羌(24)，毋令解仇，以发觉其谋。”于是两府复白遣义渠安国行视诸羌(25)，分别善恶。安国至，召先零诸豪三十余人，以尤桀黠(26)，皆斩之。纵兵击其种人，斩首千余级。于是诸降羌及归义羌侯杨玉等恐怒(27)。亡(无)所信乡(向)(28)，遂劫略小种，背畔(叛)犯塞，攻城邑，杀长吏。安国以骑都尉将骑三千屯备羌(29)，至浩亶(30)，为虏所击，死亡车重兵器甚众(31)。安国引还，至令居，以闻。是岁，神爵元年春也(32)。

(1)义渠安国：姓义渠，名安国。羌：古代西部的民族之一。(2)先零(Lián)：羌的一种。

豪：首领。湟水：源于今青海海晏其包呼图山，东流经宁市至兰州市西入黄河。湟水北：汉朝在北地设武威郡，以隔绝羌与匈奴的联系，并保障汉与西域的交通。先零豪愿至此地，是企图与匈奴并交通并控制河西走廊。(3)傍缘：依据。(4)抵冒：触犯；冒犯。(5)元康三年：前63年。(6)交质：交换人质。盟诅：盟誓。(7)合约：共订盟约。(8)征和五年：当是“征和三年”(王先慎说)，前90年。(9)小月氏(zh)：古族名。汉文帝初年，月氏的一小部分未西迁，入南山(今祁连山)与羌人杂居，称小月氏。后来又与汉人杂居，有“湟中月氏胡”、“义从胡”等之称。(10)羌人为汉事苦：指征和三年李广利征匈奴曾命羌人服役。(11)张掖、酒泉：皆郡名。张掖郡治得(今甘肃张掖县西北)。酒泉郡治禄福(今甘肃酒泉)。(12)间者匈奴困于西方：指本始五年(前69)匈奴被乌孙所败。(13)乌桓：古族名。也作乌丸。东胡族的一支，公元前二世纪因居于乌桓山而得名，起初屈从于匈奴，公元前一世纪势力渐强，与匈奴、汉朝等相抗衡。(14)尉黎、危须：皆西域小国。尉黎在今新疆库尔勒一带。危须在今新疆焉耆县一带(15)沮解：破坏。(16)沙阴：指今甘肃张掖以北的沙漠。(17)盐泽：即今新疆罗布泊。(18)长坑：古长城的凹口，在今甘肃酒泉北。(19)穷水塞：在今甘肃张掖北。(20)未然：指计谋尚未实现。(21)鄯善：西域国名，在今新疆塔里木盆地以东一带。敦煌：郡名。治敦煌(在今甘肃敦煌西)。(22)阳关：在今甘肃敦煌西南。(23)罕：羌的一种。(ji n)：羌的一种，又分大、小。(24)敕示：告示。(25)两府：丞相、御史大夫二府。(26)桀黠(xiá)：凶悍而狡猾。(27)杨玉：羌人首领，曾归顺于汉，汉封其为归义羌侯。恐怒：当作“怨怒”(王念孙说)。(28)无所信向：无可相信与归向。言欲信匈奴而不及联谋，欲向汉朝而已为所击(周寿昌引方扶南说)。(29)骑都尉：武官。掌骑兵。位次于将军。(30)浩亶(g omén)：县名。在今甘肃永登县西南。(31)车重：辎重。(32)神爵元年：前61年。



时充国年七十，上老之，使御史大夫丙吉问谁可将者(1)，充国对曰：“亡(无)逾于老臣音矣。”上遣问焉，曰：“将军度羌虏何如，当用几人？”充国曰：“百闻不如一见。兵难逾度，臣愿驰至金城，图上方略(2)。然羌戎小夷，逆天背畔(叛)，灭之不久，愿陛下以属老臣，勿以为优。”上笑曰：“诺。”

(1)丙吉：本书卷七十四有其传。逾：遥也。逾度(du)：遥计。(2)驰至金城，图上方略；驰至金城观察形势，再谋献应付的方略。图：谋也。

充国至金城，须兵满万骑(1)，欲渡河，恐为虏所遮(2)，即夜遣三校衔枚先渡(3)，渡辄营陈(阵)，会明，毕(4)，遂以次尽渡。虏数十百骑来，出入军傍(旁)。充国曰：“看士马新倦，不可驰逐。此皆骁骑难制，又恐其为诱兵也。击虏以殄灭为期(5)，小利不足贪。”令军勿击。遣骑候四望峡中(6)，亡(无)虏。夜引兵上至落都(7)，召诸校司马，谓曰：“吾知羌虏不能为兵矣。使虏发数千人守杜四望峡中，兵岂得入哉！”充国常以远斥候为务，行必为战备，止必坚营壁，尤能持重，爱士卒，先计而后战。遂西至西部都尉府(8)，日飨军士，士皆欲为用。虏数挑战，充国坚守。捕得生口，言羌豪相数责曰(9)：“语汝亡(无)反，今天子遣赵将军来，年八九十矣，善为兵。今请欲一斗而死，可得邪！”

(1)须：待也。(2)遮：袭击之意。(3)三校：三支军队。衔枚：枚状如箸，横衔口中，以禁喧哗。(4)毕：指营阵毕。(5)以殄(ti n)灭为期：以消灭为目的。(6)候：侦察。四望峡：峡谷名。在今青海乐都境内。(7)落都：地名。即今青海乐部。(8)西部都尉府：在今青海乐都西。属金城郡。(9)相数责：互相多次责备。

充国子右曹中郎将卬，将期门欲飞、羽林孤儿、胡越骑为支兵(1)，至今居。虏并出绝转道(2)，卬以闻。有诏将八校尉与骁骑都尉、金城太守合疏捕山间虏(3)，通转道津渡。

(1)期门欲飞、羽林孤儿：皆皇帝的护卫。胡越骑：将胡人、越人编成的骑兵、支兵：支队。(2)绝：截断。转道：运粮路线。(3)校尉：位次于将军的武官。八校尉：指统兵守卫长安地区的八校的长官，有中垒、屯骑、步兵、越骑、长水、胡骑、射声、虎贲等八校尉。疏捕：搜捕。

初，罕、开豪靡当儿使弟雕库来告都尉曰先零欲反(1)，后数日果反。雕库种人颇在先零中，都尉即留雕库为质。充国以为亡(无)罪，乃遣归告种豪：“大兵诛有罪者，明白自别，毋取并灭。天子告诸羌人，犯法者能相捕斩，除罪。斩大豪有罪者一人，赐钱四十万，中豪十五万，下豪二万，大男三千(2)，女子及老小千钱，又以其所捕妻子财物尽与之。”充国计欲以威信招降罕开及劫略者，解散虏谋，徼极乃击之(3)；

(1)都尉：指金城郡西部都尉。(2)大男：壮丁。(3)徼(Jiào)：侦察。极：指倦极。

时上已发三辅、太常徙弛刑(1)，三河、颍川、沛郡、淮阳、汝南材官(2)，金城、陇西、天水、安定、北地、上郡骑士、羌骑，与武威、张掖、酒泉太守各屯其郡者(3)，合六万人矣。酒泉太守辛武贤奏言(4)：“郡兵皆屯备南山(5)，北边空虚，势不可久。或曰至秋冬乃进兵，此虏在竟(境)外之册(策)。今虏朝夕为寇，土地寒苦，汉马不能(耐)冬，屯兵在武威、张掖、酒泉万骑以上，皆多羸瘦。可益马食，以七月上旬贲三十日粮，分兵并出张掖、酒泉合击罕、秆在鲜水上者(6)。虏以畜产为命，今皆离散，兵即分出(7)，虽不能尽诛，直(但)夺其畜产，虏其妻子，复引兵还，冬复击之，大兵仍出(8)，虏必震坏。”

(1)太常徙：西汉有陵寝各县之官吏，皆由太常任免，诸陵寝中有徒及弛刑，故总称为“太

常徒”。弛刑：解除刑具之徒(罪人)。(2)三河：指河内、河东、河南三郡。颍川：郡名。治阳翟(今河南禹县)。沛郡：郡治相(在今安徽淮北市西北)。淮阳：郡名。治陈(今河南淮阳)。汝南：郡名。治上蔡(今河南上蔡西南)。材官：步兵武士。(3)武威：郡名。治武威(在今甘肃民勤县东北)。(4)辛武贤：辛庆忌之父。本传详其事迹。(5)南山：祁连山脉东段，在今甘肃青海两省界。(6)鲜水：青海。(7)即：如也，若也。(8)仍：频也。

天子下其书充国，令与校尉以下吏士知羌事者博议。充国及长史董通年以为“武贤欲轻引万骑，分为两道出张掖(1)，回远千里(2)。以一马自佗(驮)负三十日食，为米二斛四斗(3)，麦八斛，又有衣装兵器，难以追逐。勤劳而至，虏必商军进退(4)，稍引去，逐水草，入山林。随而深入，虏即据前险，守后厄，以绝粮道，必有伤危之忧，为夷狄笑，千载不可复(5)。而武贤以为可夺其畜产，虏其妻子，此殆空言，非至计也。又武威县、张掖日勒皆当北塞(7)，有通谷水草。臣恐匈奴与羌有谋，且欲大入，幸能要杜张掖、酒泉以绝西域(8)，其郡兵尤不可发(9)。先零首为畔(叛)逆，它种劫略(10)。故臣愚册(策)，欲捐罕、暗昧之过，隐而勿章(11)，先行先零之诛以震动之，宜悔过反(返)善，因赦其罪，选择良吏知其俗者抚循和辑，此全师保胜安边之册(策)。”天子下其书。公卿议者咸以为先零兵盛，而负罕、之助(12)，不先破罕、开，则先零未可图也。

(1)张掖：其下夺“酒泉”二了。因上文提到“分兵并出张掖、酒泉。”(2)回：迂回。(3)斛(hù)：容器名。一斛十斗。二斛四斗。二石四斗，是指汉代大斗而言(陈直说)。(4)商：计算。(5)复：报复。(6)殆：近也。(7)日勒：县名。属张掖郡，在今甘肃永昌西北。(8)要：遮也，拦截。杜：塞也；堵塞。(9)郡兵：指各郡的常备兵。(10)它种劫略：它种是被动略。即今所谓协从者。(11)章：表明。(12)负：恃也。

上乃拜侍中乐成侯许延寿为强弯将军(1)，即拜酒泉太守武贤为破羌将军(2)，赐玺书嘉纳其册(策)。以书敕让充国曰(3)：

(1)许延寿：宣帝许皇后的叔父。(2)即：就也。(3)让：责也。

皇帝问后将军，甚苦暴(曝)露(1)。将军计欲至正月乃击罕羌，羌人当获麦，已远其妻子(2)，精兵万人欲为酒泉、敦煌寇。边兵少，民守保不得田作。今张掖以东粟石百余(3)，刍稿束数十(4)。转输并起，百姓烦扰。将军将万余之众，不早及秋共水草之利争其畜食(5)，欲至冬，虏皆当畜(蓄)食，多藏匿山中依险阻，将军士寒，手足皴痂(6)，宁有利哉？将军不念中国之费，欲以岁数而胜微(7)。将军谁不乐此者！

(1)曝露：日晒夜露。(2)远：谓徙于远处。(3)粟石百余：粟一石价值百余钱。(4)刍稿束数十：刍(干草)稿(禾秆)一束价值数十钱。(5)畜食：牲畜，粮食。(6)皴(jūn)：手足的皮肤冻裂。痂(zhū)：冻疮。(7)岁数而胜微：言历数年而仅获小胜。

今诏破羌将军武贤将兵六千一百人，敦煌太守快将二千人，长水校尉富昌、酒泉侯奉世将婁、月氏兵四千人(1)，亡(无)虑万二千人(2)。赍三十日食，以七月二十二日击罕羌，入鲜水北勾廉上(3)，去酒泉八百里，去将军可千二百里。将军其引兵便道西并进，虽不相及，使虏闻东方北方并来，分散其心意，离其党与，虽不能珍灭，当有瓦解者。已诏中郎将印将胡越攸飞射士、步兵二校(4)，益将军兵。

(1)富昌：人名，不知其姓。居延汉简有富昌之名。酒泉侯：酒泉郡的侯官。婁(ér)：羌的一种。(2)无虑：大约(3)勾廉：河岸曲折之处，即河湾。(4)二校：犹二营。

今五星出东方，中国大利，蛮夷大败(1)。太白出高，用兵深入敢战者吉，弗敢战者凶(2)。将军急装，因天时，诛不义，万下必全，勿复有疑。

(1)今五星出东方三句：古人以为五星(金、木、水、火、土五星)相聚之处，其下用兵必胜，汉在东，羌在西，五星出东方，则汉兵必胜。(2)太白：金星。古人以为太白乃用兵之象，太白出而高，用兵深入敢战者就得利，不敢战者便会凶。

充国既得让(1)。以为将任兵在外，便宜有守(2)，以安国家。乃上书谢罪，因陈兵利害，曰：

(1)得让：受到责备。(2)便宜有守：意谓只要便宜就当坚持己见。

臣窃见骑都尉安国前幸赐书，择羌人可使使罕，谕告以大军当至，汉不诛罕，以解其谋，恩泽甚厚，非臣下所能及。臣独私美陛下盛德至计亡(无)已，故遣杆豪雕库宣天子至德，罕、之属皆闻知明诏。今先零羌杨玉将骑四千及煎巩骑五千，阻石山木(1)，候便为寇，罕羌未有所犯。今置先零，先击罕，释有罪(2)，诛亡(无)辜，起一唯(3)，就两害，诚非陛下本计也(4)。

(1)阻石山木：依山之木石以固守。(2)释：放置。(3)起一唯：树立一敌之意。(4)本计：本来的意图。

臣闻兵法“攻不足者守有余”(1)，又曰“善战者致人，不致于人(2)”。今罕羌欲为敦煌、酒泉寇，伤兵马，练战士，以须其至(3)，坐得致敌之术，以逸击劳，取胜之道也。今恐二郡兵少不足以守，而发之行攻，释致虏之术而从为虏所致之道(4)，臣愚以为不便。先零羌虏欲为背畔(叛)，故与罕、解仇结约，然其私心不能亡(无)恐汉兵至而罕、背之也。臣愚以为其计常欲先赴罕、之急，以坚其约，先击罕羌，先零必助之。今虏马肥，粮食方饶，击之恐不能伤害，适使先零得施德于罕羌，坚其约，合其党，虏交坚党合，精兵二万余人，迫胁诸小种，附著者稍众，莫须之属不轻得离也(5)。如是，虏兵浸多，诛之用力数倍，臣恐国家忧累繇(由)十年数，不二三岁而已。

(1)“攻不足者守有余”：《孙子·形篇》云：“守则不足，攻则有余。”曹操注：吾所以守者，力不足也；所以攻者，守有余也。这里引用时，已改文意，意谓对弱敌则攻，对强敌则守。(2)“善战者致人”二句：见《孙子·虚实篇》。意谓善战者能掌握战争主动权，使敌人为我所用，而不被敌人所利用。致：招引；利用之意。(3)须：待也。(4)释：放弃之意。(5)莫须：羌的一种。

臣得蒙天子厚恩，父子俱为显列。臣位至上卿，爵为列侯，犬马之齿七十六(1)，为明诏填沟壑(2)，死骨不朽，亡(无)所顾念。独思惟兵利害至孰(熟)悉也，于臣之计，先诛先零已，则罕、之属不烦兵而服矣。先零已诛而罕、不服，涉正月击之，得计之理，又其时也。以今进兵，诚不见其利，唯陛下裁察。

(1)犬马之齿：谦称自己的年令。(2)填沟壑：谓抛尸于沟谷。

六月戊申奏(1)，七月甲寅玺书报从充国计焉(2)。

(1)六月戊申：六月二十八日。(2)七月甲寅：七月初六日。自六月戊申至七月甲寅，奏与诏往来一次仅七八天，可见当日驿传之速。

充国引兵至先零在所。虏久屯聚，解(懈)弛，望见大军，弃车重，欲渡湟水，道厄挟(1)，充国徐行驱之。或曰逐利行迟(2)，充国曰：“此穷寇不可迫也，缓之则走不顾，急之则还致死(3)。”诸校皆曰：“善。”虏赴水溺死者数百，降及斩首五百余人，卤(掳)马牛羊十余头，车四千余两(辆)。兵至罕地，令军毋燔聚落刍牧田中(4)。罕羌闻之，喜曰：“汉果不击我矣！”豪靡忘使人来言：“愿得还复故地。”充国以闻，未报(5)。靡忘来自归，充国赐饮食，遣还谕种人。护军以下皆争之，曰：“此反虏，不可擅遣。”充国曰：“诸君但欲便文自营(6)，非为公家忠计也。”语未卒，玺书报，令靡

忘以赎论(7)。后罕竟不烦兵而下。

(1)厄狭：狭隘。(2)逐利行迟：言逐利宜速，今行太迟。(3)还致死：回头挤死。(4)令军毋燔聚落牧田中：命令汉军不得烧毁聚落及在田中割草放牧。(5)未报：尚未得到复诏。(6)但欲便文自营：意谓只想符合法统，自图安全。(7)以赎论：以立功赎罪论处。

其秋，充国病，上赐书曰：“帛诏后将军，闻若脚胫、寒泄(1)，将军年老加疾，一朝之变不可讳(2)，朕甚忧之。今诏破羌将军诣屯所，为将军副，急因天时大利，吏士锐气，以十二月击先零羌。即疾剧(3)，留屯勿行，独遣破羌、强弩将军。”时羌降者万余人矣。充国度其必坏。欲罢骑兵屯田，以待其敝。作奏未上，会得进兵玺书，中郎将印惧，使客谏充国曰：“诚令兵出，破军杀将以倾国家，将军守之可也。即利与病，又何足争？一旦不合上意，遣绣衣来责将军(4)，将军之身不能自保，何国家之安？”充国叹曰：“是何言之不忠也！本用吾言，羌虏得至是邪？往者举可先行羌者，吾举辛武贤，丞相御史复白遣义渠安国，竟沮败羌。金城、湟中谷斛八钱，吾谓耿中丞(5)，余二百万斛谷，羌人不敢动矣(6)。耿中丞请余百万斛，乃得四十万斛耳。义渠再使，且费其半，失此二册(策)(7)，羌人故敢为逆。失之毫厘，差以千里，是既然矣。今兵久不决。四夷卒(猝)有动摇，相因而起，虽有知(智)者不能善其后，羌独足忧邪(8)！吾固以死守之，明主可为忠言。”遂上屯田奏曰：

(1)苦脚胫：谓小腿酸痛；寒泄：下痢。(2)一朝之变：谓死。(3)即：若也。(4)绣衣：指绣衣直指使者。汉武帝时始置。汉朝特派至各地执行天子旨意。绣衣直指本由侍御史充任，故亦称绣衣御史。(5)耿中丞：耿寿昌，当时任大司农中丞。曾在边郡创建“常平仓”，谷贱时高价收入，谷贵时低价出售，以调节谷价。(6)余二百万斛谷二句：意谓储谷则可备战。二百万：《通览》作“三百万”。(7)二策：一指行羌者问题，竟遣义渠安国，激起羌变；一指余谷问题，来谷甚少，使得运输烦费。(8)羌独足忧：意谓可忧者不独在羌。

臣闻兵者，所以明德除害也，故举得于外，则福生于内，不可不慎。臣所将吏士马牛食，月用粮谷十九万九千六百三十斛，盐十六百九十三斛，茭藁二十五万二百八十六石(1)。难久不解，繇(徭)役不息。又恐它夷卒(猝)有不虞之变，相因并起，为明主忧，诚非素定庙胜之册(策)(2)。且羌虏易以计破，难用兵碎也，故臣愚以为击之不便。

(1)茭：干草。藁：禾秆。石：古代重量单位。一百二十斤。(2)庙：庙堂。指朝廷。庙胜之策：朝廷制定听胜敌之策。

计度临羌东至浩亶(1)，羌虏故田及公田，民所未垦，可二千顷以上(2)，其间邮亭多坏败者(3)。臣前部士入山(4)，伐材木大小六万余枚，皆在水次。愿罢骑兵，留弛刑应募(5)，及淮阳、汝南步兵与吏士私从者(6)，合凡万二千八百一十一人，用谷月二万七千三百六十三斛，盐三百八斛，分屯要害处。冰解漕下(7)，缮乡亭，浚沟渠，治湟狭以西道桥七十所(8)，令可至鲜水左右。田事出(9)，赋人二十亩(10)。至四月草生，发郡骑及属国胡骑伉健各千(11)，倅马什二(12)，就草，为田者游兵(13)。以充入金城郡，益积蓄(蓄)，省大费。今大司农所转谷至者(14)，足支万人一岁食。谨上田处及器用簿(15)，唯陛下裁许。

(1)计度：估计。临羌：县名。在今青海湟源县东南。(2)顷：一百亩。(3)邮亭：古代的驿站。(4)部：部署；布置。(5)应募：或称应募士。应募从军者。(6)吏士私从者：指自愿到边地从军立功的官民。(7)漕：水运。(8)湟狭：地名。在今青海西宁市东。(9)田事出：春天人出种田。(10)赋人二十亩：分配给每人二十亩。(11)伉(kang)健：骑兵身份之名称(陈直说)。(12)倅(cuì)：副也。什二：十分之二。谓每千骑给副马二百匹。(13)游兵：指保卫屯田的骑兵。(14)

今：王念孙曰，今当作“令”(15)田处：田处簿。

上报曰：“皇帝问后将军，言欲罢骑兵万人留田，即如将军之计，虏当何时伏诛，兵当何时得决？孰(熟)计其便，复奏。”充国上状曰：

臣闻帝王之兵，以全取胜，是以贵谋而贱战。战而百胜，非善之善者也(1)，故先为不可胜以待敌之可胜(2)。蛮夷习俗虽殊于礼义之国，然其欲避害就利，爱亲戚，畏死亡，一也。今虏亡其美地荐草(3)，愁于寄托远遁，骨肉离心，人有畔(叛)志，而明主般(班)师罢兵，万人留田，顺天时，因地利，以待可胜之虏，虽未即伏辜，兵决可期月而望(4)。羌虏瓦解，前后降者万七百余，及受言去者凡七十辈(5)，此坐支解羌虏之具也。

(1)帝王之兵，以全取胜等句：取意于《孙子》。《孙子·谋攻篇》云：“是故百战百胜，非善之善者也；不战而屈人之兵，善之善者也。”(2)先为不可胜以待敌之可胜。取于《孙子·形篇》“昔之善战者，先为不可胜以待敌之可胜。”意谓先创造敌不可胜我的条件，然后我可胜敌。(3)亡：失也。荐草：牛羊所食之草。(4)兵决：解决兵事。期(j)月：一整月；一整年。(5)受言去言：谓接受赵充国劝导而还谕羌族人者。

臣谨条不出兵留田便宜十二事(1)。步兵九校，吏士万人，留屯以为武备，因田致谷，威德并行，一也。又因排折羌虏，令不得归肥饶之地，贫破其众(2)，以成羌虏相畔(叛)之渐，二也。居民得并田作(3)，不失农业，三也。军马一月之食，度支田士一岁。罢骑兵以省大费，四也。至春省甲十卒(4)，循河湟漕谷至临羌，以示羌虏，扬威武，传世折冲之具(5)，五也。以闲暇时下所伐材，缮治邮亭，充入金城，六也。兵出，乘危徼(侥)幸，不出，令反畔(叛)之虏窜于风寒之地，离霜露疾疫瘞堕之患(6)，坐得必胜之道，七也。亡(无)经阻远追死伤之害，八也。内不损威武之重，外不令虏得乘间之势，九也。又亡(无)惊动河南大、小使生它变之忧(7)，十也。治湟峡中道桥，令可至鲜水，以制西域，信(伸)威千里，从枕席上过师(8)，十一也。大费既省，繇(徭)役豫(预)息，以戒不虞，十二也。留屯田得十二便，出兵失十二利。臣充国材下，犬马齿衰，不识长册(策)，唯明诏博详公卿议臣采择。

(1)条：开列。(2)贫破其众：言使其贫而破之。(3)居收得并田作：言民田与屯田同时并作，两不相妨。(4)省：检阅。(5)折冲：意谓御敌。(6)离：遭受。瘞(zhú)堕：因严寒冰冻而断指。(7)河南：指今兰州市以西黄河之南。(8)治湟峡中道桥等句：谓桥成则行军安全方便，如从枕席上经过。

上复赐报曰：“皇帝问后将军，言十二便，闻之。虏虽未伏诛，兵决可期月而望，期月而望者，谓今冬邪，谓何时也？将军独不计虏闻兵颇罢，且丁壮相聚(1)，攻扰田者及道上屯兵，复杀略人民，将何以止之？又大、小前言曰：‘我告汉军先零所在，兵不往击，久留，得亡(无)效五年时不分别人而并击我(2)’其意常恐。今兵不出，得亡(无)变生，与先零为一？将军孰(熟)计复奏。！”充国奏曰：

(1)且：将也。(2)五年时：指元康五年(未改神爵以前)义渠安国征羌，纵兵杀羌人之时。

不分别人：言不区别对待。

臣闻兵以计为本，故多算胜少算(1)。先零羌精兵今余不过七八千人，失地远客，分散饥冻。罕、莫须又颇暴略其羸弱畜产，畔(叛)还者不绝，皆闻天子明令相捕斩之赏。臣愚以为虏破坏可日月冀，远在来春，故曰兵决可期月而望。窃见北边自敦煌至辽东万一千五百余里(2)，乘塞列隧(隧)有吏卒数千人(3)，虏数大众攻之而不能害。今留步士万人屯田，地势平易，多高山远望之便，部曲相保，为堑垒木樵(谯)(4)，校联不绝(5)，便兵弩(6)，飭

斗具(7)。烽火幸通，势及并力，以逸待劳，兵之利者也。臣愚以为屯田内有亡(无)费之利，外有守御之备。骑兵虽罢，虏见万人留田为必禽(擒)之具，其土崩归德，宜不久矣。从今尽三月，虏马羸瘦，必不敢捐其妻子于他种中，远涉河山而来为寇。又见屯田之士精兵万人，终不敢复将其累重还归故地(8)，是臣之愚计，所以度虏且必瓦解其处，不战而自破之册(策)也。至于虏小寇盗，时杀人民，其原未可卒(猝)禁。臣闻战不必胜，不苟接刃；攻不必取，不苟劳众，诚令兵出，虽不能灭先零，亶(但)能令虏绝不为小寇，则出兵可也。即今同是而释坐胜之道(9)，从乘危之势，往终不见利，空内自罢(疲)敝，贬重而自损，非所以视(示)蛮夷也。又大兵一出，还不可复留，湟中亦未可空，如是，繇(徭)役复发也。且匈奴不可不备，乌桓不可不忧。今久转运烦费，倾我不虞之用以澹(贍)一隅，臣愚以为不便。校尉临众幸得承威德(10)，奉厚币，拊循众羌，谕以明诏，宜皆乡(向)风。虽其前辞尝曰“得亡(无)效五年”，宜亡(无)它心，不足以故出兵(11)。臣窃自惟念，奉诏出塞，引军远击，穷天子之精兵，散车甲于山野，虽亡(无)尺寸之功，偷得避嫌(嫌)之便，而亡(无)后咎余责，此人臣不忠之利，非明主社稷之福也。臣幸得奋精兵，讨不义，久留天诛(12)，罪当万死。陛下宽仁，未忍加诛，令臣数得孰(熟)计。愚臣伏计孰(熟)甚，不敢避斧，钺之诛，昧死陈愚，唯陛下省察。

(1)多算胜少算：《孙子·计篇》云：“多算胜，少算不胜。”意谓筹算精细，故能获胜，谋虑短浅，必然失败。(2)辽东：郡名，治襄平(今辽宁辽阳市)。(3)燧：古代边塞用以守望并置烽火以报军情的亭子。(4)谯(qiáo)：谯楼，即瞭望台。(5)校：指营垒。校联不绝：言营垒相次。(6)便：利也。(7)甲具：战斗器具。(8)累重：谓妻子。(9)同是：谓俱不能止小寇盗。(10)临众：人名。姓辛，辛武贤之弟。(11)以故：以此。(12)天诛：指当诛灭之敌。

充国奏每上，辄下公卿议臣。初是充国计者什三，中什五，最后什八。有诏诘前言不便者，皆顿首服。丞相魏相曰(1)：“臣愚不习兵事利害，后将军数画军册(策)，其言常是，臣任其计可必用也(2)。”上于是报充国曰：“皇帝问后将军，上书言羌虏可胜之道，今听将军，将军计善。其上留屯田及当罢者人马数。将军强食，慎兵事，自爱！”上以破羌、强弩将军数言当击，又用充国屯田处离散(3)，恐虏犯之，于是两从其计，诏两将军与中郎将卬出击。强弩出，降四千余人，破羌斩首二千级，中郎将卬斩首降者亦二千余级，而充国所降复得五千余人。诏罢兵，独充国留屯田。

(1)魏相：本书卷七十四有其传。(2)任：担保。(3)用：因为。

明年五月，充国奏言：“羌本可五万人军，凡斩首七千六百级，降者三万一千二百人，溺河湟饥饿死者五六千人。定计遗脱与煎巩、黄羝俱亡者不过四千人(1)。羌靡忘等自诡必得(2)，请罢屯兵。”奏可，充国振旅而还。

(1)定计：按实数计算。黄羝：羌的一种。(2)自诡：自己口头保证。

所善浩星赐迎说充国(1)，曰：“众人皆以破羌、强弩出击；多斩首获降，虏以破坏，然有识者以为虏势穷困，兵虽不出，必自服矣。将军即见(2)，宜归功于二将军出击，非愚臣所及。如此，将军计未失也。”充国曰：“吾年老矣，爵位已极，岂嫌伐一时事以欺明主哉(3)！兵势，国之大事，当为后法。老臣不以余命一为陛下明言兵之利害，卒(猝)死，谁当复言之者？”卒以其意对。上然其计，罢遣辛武贤归酒泉太守官，充国复为后将军卫尉(4)。

(1)浩星赐：人名。姓浩星，名赐。(2)即见：言即见天子(3)嫌伐：言以伐功为嫌。(4)卫尉：官名。汉九卿之一，掌守卫宫门，主南军。

其秋。羌若零、离留、且种、兒库共斩先零大豪犹非、杨玉首(1)，及诸

豪弟泽、阳雕、良兒、靡忘皆帅(率)煎巩、黄羝之属四千余人降汉。封若零、弟泽二人为帅(率)众王，离留、且种二人为侯，兒库为君，阳雕为言兵侯，良兒为君，靡忘为献牛君。初置金城属国以处降羌。

(1)若零、离留、且(z)种、兒库：皆羌族各部小头目。

诏举可护羌校尉者，时充国病，四府举辛武贤小弟汤(1)。充国遽起奏：“汤使酒(2)，不可典蛮夷。不如汤兄临众。”时汤已拜受节，有诏更用临众(3)。后临众病免，五府复举汤(4)，汤数醉(酗)羌人，羌人反畔(叛)，卒如充国之言。

(1)四府：指丞相、御史大夫、车骑将军、前将军之府。(2)使酒：酗酒。(3)更：改也。(4)

五府：四府加后将军府。

初，破羌将军武贤在军中时与中郎将印宴语，印道：“车骑将军张安世始尝不快上(1)，上欲诛之，印家将军以为安世本持橐籥笔事孝武帝数十年(2)，见谓忠谨(3)，宜全度之。安世用是得免。”及充国还言兵事，武贤罢归故宫，深恨，上书告印泄省中语(4)。印坐禁止而入至充国莫(幕)府司马中乱屯兵(5)，下吏，自杀。

(1)不快上：不为皇帝所满意。《汉记》作“不快之意”，文义较明。(2)印家将军：指赵充国。持橐籥笔：言手里拿着装文书的口袋，发上插着写字的笔，形容备顾问、记帝语的近臣。

(3)见谓：被认为。(4)省中：禁中，宫中。(5)司马：营军司马，属将军幕府。

充国乞骸骨(1)，赐安车驷马、黄金六十斤，罢就第。朝廷(廷)每有四夷大议，常与参兵谋，问筹策焉。年八十六，甘露二年薨(2)，谥曰壮侯。传子至孙钦，钦尚敬武公主。主亡(无)子，主教钦良人习诈有身(3)，名它人子(4)。钦薨，子岑嗣侯，习为太夫人。岑父母求钱财亡(无)已，忿恨相告。岑坐非子免，国除。元始中(5)，修功臣后，复封充国曾孙伋为营平侯。

(1)乞骸骨：年老之臣对君请求退休的谦辞。(2)甘露二年：即公元前52年。(3)良人：犹美人。诈有身：假装怀孕。(4)名它人子：以它人子代替。(5)元始：汉平帝年号(公元1—5)。

(6)伋：一九四五年甘肃出土《三老掾赵宽碑》记复封赵充国曾孙纂，不作“伋”。

初，充国以功德与霍光等列，画未央宫(1)。成帝时，西羌尝有警，上思将帅之臣，追美充国，乃召黄门郎扬雄即充国图画而颂之(2)，曰：

(1)画未央宫：汉宣帝为了表扬有功德的大臣，于甘露三年(前3)将霍光、赵充国等十一人的像画在未央宫麒麟阁上。(2)扬雄：本书有其传。

明灵惟宣，戎有先零。先零昌(猖)狂，侵汉西疆。汉命虎臣，惟后将军，整我六师，是讨是震。既临其域，谕以威德，有守矜功，谓之弗克。请奋其旅，于罕之羌，天子命我，从之鲜阳(1)。营平守节，屡奏封章，料敌制胜，威谋靡亢(2)。遂克西戎(3)，还师于京，鬼方宾服(4)，罔有不庭(5)。昔周之宣(6)，有方有虎(7)，诗人歌功，乃列于《雅》(8)。在汉中兴，充国作武，纠纠桓桓(9)，亦绍厥后(10)。

(1)鲜阳：鲜水之北。(2)靡亢：无故之意。亢：通“抗”。(3)西戎：这里是指羌族。(4)鬼方：古代的族名。这里是指羌族。(5)庭：归附之意。(6)周之宣：周宣王(姬静)。(7)方：方叔。虎：召虎。(8)《雅》：指《诗经》中《大雅·江汉》、《小雅·采芣》等篇。(9)纠纠、桓桓：皆雄壮威武貌。(10)绍：继也。厥：其；他们。这里指方叔、召虎。

充国为后将军，徙杜陵(1)。辛武贤自羌军还后七年，复为破羌将军，征乌孙至敦煌(2)，后不出(3)，征未到，病卒。子庆忌至大官。

(1)杜陵：县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南。(2)乌孙：本书《西域传》有其传。(3)不出：谓不出塞。

辛庆忌字子真，少以父任为右校丞，随长罗侯常惠屯田乌孙赤谷城(1)，与歙侯战(2)，陷陈(阵)却敌。惠奏其功，拜为侍郎，迁校尉，将吏士屯焉耆国(3)。还为谒者，尚未知名。元帝初，补金城长史，举茂材，迁郎中车骑将(4)，朝廷多重之者。转为校尉，迁张掖太守，徙酒泉，所在著名。

(1)常惠：本书卷七十有其传。赤谷城：在今独联体伊什提克。(2)歙侯：乌孙官名。(3)焉耆国：《西域传》有其传。(4)郎中车骑将；郎中车将、郎中骑将。

成帝初，征为光禄大夫，迁左曹中郎将，至执金吾(1)。始武贤与赵充国有隙，后充国家杀(2)；辛氏至庆忌为执金吾，坐子杀赵氏，左迁酒泉太守。岁余，大将军王凤荐庆忌“前在两郡著功迹，征入，历位朝廷，莫不信乡(向)。质行正直，仁勇得众心，通于兵事，明略威重，任国柱石(3)。父破羌将军武贤显名前世，有威西夷。臣凤不宜久处庆忌之右。”乃复征为光禄大夫、执金吾。数年，坐小法左迁云中太守，复征为光禄勋(4)。

(1)执金吾：官名。汉武帝时改中尉为执金吾，为督巡三辅治安的长官。(2)杀：衰落之意。

(3)任：堪也。(4)光禄勋：官名。掌领宿卫侍从。

时数有灾异，丞相司直何武上封事曰(1)：“虞有宫之奇(2)，晋献不寐(3)，卫青在位(4)，淮南寝谋(5)。故贤人立朝，折冲厌难(6)，胜于亡(无)形。《司马法》曰：‘天下虽安，忘战必危。’夫将不预设，则亡(无)以应卒(猝)；士不素厉(励)，则难使死敌。是以先帝建列将之官，近戚主内，异姓距(拒)外，故好轨(宄)不得萌动而破灭，诚万世之长册(策)也。光禄勋庆忌行义修正，柔毅敦厚(7)，谋虑深远。前在边郡，数破敌获虏，外夷莫不闻。乃者大异并见(现)，未有其应。加以兵革久寢。《春秋》大灾未至而预御之(8)，庆忌宜在爪牙官以备不虞。”其后拜为右将军诸吏散骑给事中(9)，岁余徙为左将军。

(1)何武：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。(2)虞：春秋时小国。(3)晋献：春秋时晋献公。他想伐虞，因虞有贤人宫之奇而睡不成眠。(4)卫青：本书有其传。(5)淮南：指淮南王刘安。寝：止息。(6)折冲：却敌之意。厌：抑也。(7)柔毅：和柔而能沈毅。(8)《春秋》大灾未至而预御之：《春秋》庄公十八年，“公追戎于济西。”《公羊传》曰：“大其未至而预御之也。”(9)诸吏、散骑、给事中：皆加官名。

庆忌居处恭俭，食饮被服尤节约，然性好舆马，号为鲜明，唯是为奢。为国虎臣，遭世承平，匈奴、西域亲附，敬其威信。年老卒官。长子通为护羌校尉，中子遵函谷关都尉，少子茂水衡都尉出为郡守(1)，毕有将帅之风。宗族支属至二千石者十余人。

(1)茂：辛茂，字子渊。由中郎将迁为水衡都尉，见本书《公卿表》。

元始中，安汉公王莽秉政，见庆忌本大将军凤所成，三子皆能，欲亲厚之。是时莽方立威柄，用甄丰、甄邯以自助，丰、邯新贵，威震朝廷。水衡都尉茂自见名臣子孙，兄弟并列(1)，不甚诘(屈)事两甄。时平帝幼，外家卫氏不得在京师，而护羌校尉通长子次兄素与帝从舅子伯相善，两人俱游侠，宾客甚盛。及吕宽事起(2)，莽诛卫氏。两甄拘言诸辛阴与卫子伯为心腹，有背恩不说(悦)安汉公之谋。于是司直陈崇举奏其宗亲陇西辛兴等侵陵百姓，威行州郡。莽遂按通父子、遵茂兄弟及南郡太守辛伯等，皆诛杀之。辛氏繇(由)是废。庆忌本狄道人(3)，为将军，徙昌陵。昌陵罢，留长安(4)。

(1)兄；与“况。”通。(2)吕宽事：见《王莽传》。(3)狄道：县名。在今甘肃临洮。(4)长安：汉都。在今西安市西北。

赞曰：秦汉已(以)来，山东出相(1)，山西出将(2)。秦将军白起(3)，郿



人(4)；王翦(5)，频阳人(6)。汉兴，郁郅王围、甘延寿(7)，义渠公孙贺、傅介子(8)，成纪李广、李蔡(9)，杜陵苏建、苏武(10)，上邽上官桀、赵充国(11)，襄武廉褒(12)，狄道辛武贤、庆忌，皆以勇武显闻。苏、辛父子著节，此其可称列者也，其余不可胜数。何则？山西天水、陇西、安定、北地处势迫近羌胡，民俗修习战备，高上(尚)勇力鞍马骑射。故《秦诗》曰：“王于兴师，修我甲兵，与子皆(偕)行(13)。”其风声气俗自古而然，今之歌谣慷慨，风流犹存耳。

(1)山东：指华山或崤山以东。(2)山西：指华山或崤山以西。(3)白起：秦将。《史记》有《白起传》。(4)郿：县名。在今陕西眉县东。(5)王翦：秦将。《史记》有《王翦传》。(6)频阳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富平县东北。(7)郁郅：县名。今甘肃庆阳。王围：为强弩将军，见《艺文志》。甘延寿：本书卷七十有其传。(8)义渠：县名。在今甘肃宁县西北。公孙贺：本书卷六十六有其传。傅介子：本书卷七十有其传。(9)成纪：县名。在今甘肃通渭东北。李广：本书卷五十四有其传。李蔡：附见本书《李广传》。(10)杜陵：县名。在今西安市东南。苏建、苏武：本书卷五十四有其传。(11)上官桀：附见《李广利传》、《戾太子传》、《霍光传》等。(12)襄武：县名。今甘肃陇西县东南。廉褒；字子上，成帝时官执金吾、右将军等，见《公卿表》。(13)《秦诗》曰等句：引诗见《诗经·秦风·无衣》。王：秦人称秦君为王。于：犹曰。修：整治。甲兵：铠甲、兵器。偕行：同行。

## 汉书新注卷七十 傅常郑甘陈段传第四十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傅介子、常惠、郑吉、甘延寿、陈汤、段会宗等人的事迹。这是一篇经营西域有功者的类传。傅介子，昭帝时以骏马监求使大宛，奉诏责楼兰、龟兹遮杀汉使，在龟兹诛斩匈奴使者，后又至楼兰以计刺杀其王安归。常惠，随苏武使匈奴，被拘留十九年。昭帝时以校尉持节护乌孙兵，入至匈奴右谷蠡王庭，取胜。后又击龟兹。明习边事，屡次建功。郑吉，多次随从出使西域，宣帝时以侍郎带人屯田渠犁，征发西域诸国兵和田卒，破车师，奉使护鄯善以西南道。后又迎降匈奴日逐王，由是威震西域。遂并护车师以西北道，号都护。甘延寿，曾任西域都护。元帝时与副校尉陈汤矫制征发西域兵及屯田吏士，进击康居，杀匈奴郅支单于。陈汤，元帝时与西域都护发兵击康居，杀匈奴郅支单于。段会宗，元帝竟宁年间为西域都护，西域敬其威信。成帝阳朔年间复为都护，两次定乌孙内乱，后病死于乌孙。《汉书》本传细写其事，陈汤谋击郅支单于一节尤为生动；传末论西汉事西域有功者作结。

傅介子，北地人也(1)，以从军为官。先是龟兹、楼兰皆尝杀汉使者(2)，语在《西域传》。至元凤中(3)，介子以骏马监求使大宛(4)，因诏令责楼兰、龟兹国。

(1)北地：郡名。治马领(在今甘肃庆阳西北)。(2)龟(qi)兹、楼兰：皆汉西域国名。龟兹在天山山脉南麓，在今新疆轮台、拜城一带。楼兰在今新疆罗布泊西南，王居扞泥城(在今新疆若羌县治卡克里克)，今尚存古城遗址。后改称鄯善。(3)元凤：汉昭帝年号(前80—前75)。(4)骏马监：太仆所属骏马厩监。其秩次于骏马令丞。大宛(yu n)：古西域国名。在今中亚费尔干纳盆地。王治贵山城(今中亚卡散赛)。以产汗血马著称。

介子至楼兰，责其王教匈奴遮杀汉使：“大兵方至，王苟不教匈奴，匈奴使过至诸国，何为不言？”王谢服，言“匈奴使属过(1)，当至乌孙(2)，道过龟兹。”介子至龟兹，复责其王，王亦服罪。介子从大宛还到龟兹，龟兹言“匈奴使从乌孙还，在此。”介子因率其吏士共诛斩匈奴使者。还奏事，诏拜介子为中郎(3)，迁平乐监(4)。

(1)属：适也。(2)乌孙：古族名。最初在敦煌，祁连间，公元前一世纪西迁至今伊犁河和伊塞克湖一带，都赤谷城。(3)中郎：官名。为近侍之官。其长称中郎将，亦通称中郎。属郎中令(光禄勋)。(4)平乐监：当作“平乐厩监”。参考《功臣表》。

介子谓大将军霍光曰(1)：“楼兰、龟兹数反覆而不诛，无所惩艾(义)。介子过龟兹时，其王近就人(2)，易得也，愿往刺之，以威示诸国。”大将军曰：“龟兹道远，且验之于楼兰。”于是白遣之(3)。

(1)霍光：本书有其传。(2)近就：接近。(3)白：指报告皇帝。

介子与士卒俱赍金币，扬言以赐外国为名。至楼兰，楼兰王意不亲介子，介子阳(佯)引去，至其西界，使译谓曰(1)：“汉使者持黄金锦绣行赐诸国(2)，王不来受，我去之西国矣。”即出金币以示译。译还报王，王贪汉物，来见使者。介子与坐饮，陈物示之。饮酒皆醉，介子谓王曰：“天子使我私报王(3)。”王起随介子入帐中，屏语(4)，壮士二人从后刺之，刃交胸(5)，立死。其贵人左右皆散走。介子告谕以“王负汉罪，天子遣我来诛王，当更立前太子质在汉者。汉兵方至，毋敢动，动，灭国矣！”遂持王首还指阙，公卿将军议者咸嘉其功。上乃下诏曰：“楼兰王安归尝为匈奴间(6)，候遮汉使者，

发兵杀略卫司马安乐、光禄大夫忠、期门郎遂成等三辈(7)，及安息、大宛使(8)，盗取节印献物(9)，甚逆天理。平乐监傅介子持节使诛斩楼兰王安归首，县之北阙，以直报怨(10)，不烦师众。其封介子为义阳侯，食邑七百户。士刺王者皆补侍郎。”

(1)译：辉员。此谓楼兰的译人(胡三省说)。(2)行：遍也。(3)私：秘密。(4)屏语：密谈。(5)交胸：刺穿了胸。(6)间：反间。(7)忠：王忠。参见本书《匈奴传》。(8)安息：音译帕提亚。亚洲西部的古国。公元前二世纪后半叶领有全部伊朗高原及：“西河流域。”公元前一世纪至公元二世纪。它是罗马帝国与汉朝贸易、交通必经之地。(9)节印：指汉使之节印。献物：指安息、大宛使者欲献汉之物。(10)以直报怨：言怨于我者以直道而报之。

介子薨(1)，子敞有罪不得嗣，国除。元始中(2)，继功臣世，复封介子曾孙长为义阳侯，王莽败，乃绝。

(1)薨：傅介子死于元康元年(前65)。(2)元始：汉平帝年号(公元1—5)。

常惠，太原人也(1)。少时家贫，自奋应募，随移中监苏武使匈奴(2)，并见拘留十余年，昭帝时乃还。汉嘉其勤劳，拜为光禄大夫(3)。

(1)太原：郡名。治晋阳(在今山西太原市西南)。(2)苏武：本书卷五十四有其传。(3)光禄大夫：官名。属光禄勋，秩比二千石。

是时，乌孙公主上书言(1)“匈奴发骑田车师(2)，车师与匈奴为一，共侵乌孙，唯天子救之！”汉养士马，议欲击匈奴。会昭帝崩，宣帝初即位，本始二年(3)，遣惠使乌孙。公主及昆弥皆遣使(4)，因惠言“匈奴连发大兵击乌孙，取车延、恶师地，收其人民去，使使胁求公主(5)，欲隔绝汉。昆弥愿发国半精兵，自给人马五万骑，尽力击匈奴。唯天子出兵以救公主、昆弥！”于是汉大发十五万骑，五将军分道出(6)，语在《匈奴传》。

(1)乌孙公主：解忧公主。附见《西域传》。(2)车师：亦称姑师，古西域国名。约在初元元年(前48)汉分其地为车师前后两部等，后来皆属西域都护。车师前部治交河城(今新疆吐鲁番县西交河古城遗址)。后部治务涂谷(今新疆吉木萨尔县南山中)。(3)本始二年：前72年。(4)昆弥：乌孙王。(5)胁：威胁。(6)五将军：祁连将军田广明、蒲类将军赵充国、武牙将军田顺、度辽将军范明友、前将军韩增。

以惠为校尉(1)，持节护乌孙兵。昆弥自将翕侯以下五万余骑从西方入至右谷蠡庭(2)，获单于父行及嫂居次(3)，名王骑将以下三万九千人，得马牛驴骡橐佗(骆驼)五万余匹，羊六十余万头，乌孙皆自取卤(掳)获。惠从吏卒十余人随昆弥还，未至乌孙，乌孙人盗惠印缓节。惠还，自以当诛(4)。时汉五将皆无功，天子以惠奉使克获，遂封惠为长罗侯。复遣惠持金币还赐乌孙贵人有功者，惠因奏请龟兹国尝杀校尉赖丹，未伏诛，请便道击之，宣帝不许。大将军霍光风(讽)惠以便宜从事。惠与吏士五百人俱至乌孙，还过，发西国兵二万人(5)，令副使发龟兹东国二万人，乌孙兵七千人，从三面攻龟兹。兵未合，先遣人责其王以前杀汉使状。王谢曰：“乃我先王时为贵人姑翼所误耳，我无罪。”惠曰：“即如此，缚姑翼来，吾置王(6)。”王执姑翼诣惠，惠斩之而还。

(1)校尉：武官。位次于将军。(2)翕侯：乌孙官员。右谷蠡王庭，在匈奴西部。右谷蠡王，是匈奴王号。(3)父行：父辈。居次：匈奴女官员。(4)当诛：使者失其印授与节乃辱命之事，故以为当诛。(5)西国：指龟兹西国。(6)置：犹放。

后代苏武为典属国(1)，明习外国事，勤劳数有功。甘露中(2)，后将军赵充国薨(3)，天子遂以惠为右将军(4)，典属国如故。宣帝崩，惠事元帝，三岁薨。谥曰壮武侯(5)。传国至曾孙，建武中乃绝(6)。

(1)典属国：官名。秦汉时掌管少数民族事务。汉成帝时并入大鸿胪。(2)甘露：汉宣帝年号(前53—前50)。(3)赵充国：本书卷六十九有其传。(4)右将军：武官。将军之一。汉代皇帝左右的大臣称大将军、车骑将军、前、后、左、右将军等。(5)壮武侯：本书《功臣表》作“壮候”。(6)建武：汉光武帝年号(公元25—55)。

郑吉，会稽人也(1)，以卒伍从军，数出西域，由是为郎。吉为人强执(2)，习外国事。自张骞通西域(3)，李广利征伐之后(4)，初置校尉，屯田渠黎(5)。至宣帝时，吉以侍郎田渠黎(6)，积谷，因发诸国兵攻破车师(7)，迁卫司马(8)，使护鄯善以西南道。

(1)会稽：郡名。治吴县(今江苏苏州市)。(2)强执：言性格坚强。(3)张骞：本书卷六十一有其传。(4)李广利：本书卷六十一有其传。(5)渠黎：亦作渠犁，汉西域小国名。在今新疆库尔勒一带。(6)侍郎：官名。汉代属郎中令(光禄勋)。田：屯田。(7)攻破车师：此为地节二年(前68)事。(8)卫司马：武官。

神爵中(1)，匈奴乖乱，日逐王先贤掸欲降汉(2)，使人与吉相闻(3)。吉发渠黎、龟兹诸国五万人迎日逐王，口万二千人、小王将十二人随吉至河曲(4)，颇有亡者，吉追斩之，遂将诣京师。汉封日逐王为归德侯。

(1)神爵：汉宣帝年号(前61—前58)。(2)日逐王：匈奴王号。(3)相闻：互通信息。(4)河曲：大约指今甘肃境内黄河曲流处。

吉既破车师，降日逐(1)，威震西域，遂并护车师以西北道，故号都护(2)。都护之置自吉始焉。

(1)日逐：指匈奴日逐王。(2)都护：官名。汉设在西域的最高长官。都护的语意是，并护西域南北二道各国。

上嘉其功效，乃下诏曰：“都护西域骑都尉郑吉，抚循外蛮，宣明威信，迎匈奴单于从兄日逐王众，击破车师兜訾城，功效茂著。其封吉为安远侯，食邑千户。”吉于是中西域而立莫(幕)府(1)，治乌垒城(2)，镇抚诸国，诛伐怀集之。汉之号令班西域矣(3)，始自张骞而成于郑吉。语在《西域传》。

(1)中西域：言处西域诸国之中。幕府：后遂称都护府。(2)乌垒城：在今新疆轮台东北。(3)班：传布。

吉薨(1)，谥曰繆侯。子光嗣，薨，无子，国除。元始中，录功臣不以罪绝者，封吉曾孙永为安远侯。

(1)吉薨：郑吉薨于宣帝黄龙元年(前49)。

甘廷寿字君况，北地郁郅人也(1)。少以良家子善骑射为羽林，投石拔距绝于等伦(2)，尝超逾羽林亭楼，由是迁为郎。试弁(3)，为期门(4)，以材力爱幸。稍迁至辽东太守(5)，免官。车骑将军许嘉荐延寿为郎中谏大夫(6)，使西域都护骑都尉(7)，与副校尉陈汤共诛斩郅支单于(8)，封义成侯。薨(9)，谥曰壮候。传国至曾孙(10)，王莽败，乃绝。

(1)郁郅：县名。属北地郡，在今甘肃庆阳。(2)投石：掷石。拔距：跳高。(3)弁(biàn)：用手搏斗。(4)期门：官员。汉武帝建元三年置，掌护卫天子。平帝元始元年更名虎贲郎。(5)辽东：郡名。治襄平(今辽宁辽阳市)。(6)许嘉：许广汉之侄。(7)骑都尉：武官。掌骑兵，属西域都护。(8)郅支单于：匈奴单于。详见本书《匈奴传》。(9)薨：据《表》，薨于河平四年(前25)。(10)曾孙：名相。建武四年(公元28)为兵所杀。

陈汤字子公，山阳瑕丘人也(1)。少好书，博达善属文。家贫丐食无节(2)，不为州里所称。西至长安求官，得太官献食丞(3)。数岁，富平侯张勃与汤交，高其能。初元二年(4)，元帝诏列侯举茂材，勃举汤。汤待迁，父死不奔丧，司隶奏汤无循行(5)，勃选举故不以实，坐削户二百，会薨，因赐谥曰繆侯(6)。

汤下狱论。后复以荐为郎，数求使外国。久之，迁西域副校尉，与甘延寿俱出。

(1)山阳：郡名。治昌邑(在今山东金乡县西北)。瑕丘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兖州东北。(2)冀(tè)：求乞。(3)太官献食丞：官名。主献食于天子。太官，属少府。(4)初元二年：前47年。(5)循行：宋祁疑循为“修”。(6)谬：以其错举人，故曰谬。

先是，宣帝时匈奴乖乱，五单于争立(1)，呼韩邪单于与郅支单于俱遣子入侍，汉两受之。后呼韩邪单于身入称臣朝见，郅支以为呼韩邪破弱降汉，不能自还，即西收右地(2)。会汉发兵送呼韩邪单于，那支由是遂西破呼偈、坚昆、丁令(3)，兼三国而都之。怨汉拥护呼韩邪而不助己，困辱汉使者江乃始等。初元四年(4)，遣使奉献，因求侍子，愿为内附。汉议遣卫司马谷吉送之。御史大夫贡禹、博士匡衡以为《春秋》之义(5)“许夷狄者不一而足(6)”，今郅支单于乡(向)化未醇(7)，所在绝远，宜令使者送其子至塞而还。吉上书言：“中国与夷狄有羁縻不绝之义(8)，今既养全其子十年，德泽甚厚，空绝而不送，近从塞还，示弃捐不畜(9)，使无向从之心(10)。弃前恩，立后怨，不便。议者见前江乃始无应敌之数，知(智)勇俱困，以致耻辱，明预为臣忧。臣幸得建强汉之节，承明圣之诏，宣谕厚恩，不宜敢桀(11)。若怀禽兽(12)，加无道于臣，则单于长婴大罪(13)，必遁逃远舍，不敢近边。没一使以安百姓，国之计，臣之愿也。愿送至庭(14)。”上以示朝者，禹复争，以为吉往必为国取悔生事，不可许。右将军冯奉世以为可遣(15)，上许焉。既至，郅支单于怒，竟杀吉等。自知负汉，又闻呼韩邪益强，遂西奔康居(16)。康居王以女妻郅支，郅支亦以女予康居王。康居甚尊敬郅支，欲倚其威以胁诸国。郅支数借兵击乌孙，深入至赤谷城(17)。杀略民人，驱畜产，乌孙不敢追，西边空虚，不居者且千里。郅支单于自以大国，威名尊重，又乘胜骄，不为康居王礼，怒杀康居王女及贵人、人民数百，或支(肢)解投都赖水中(18)。发民作城(19)，日作五百人，二岁乃已。又遣使责阖苏、大宛诸国岁遗(20)，不敢不予。汉遣使三辈至康居求谷吉等死(尸)(21)，郅支困辱使者，不肯奉诏，而因都护上书言：“居困厄，愿归计强汉(22)，遣子入侍。”其骄慢如此。

(1)五单于：详见本书《匈奴传》。(2)右地：指匈奴西部地区。(3)呼偈、坚昆、丁令：皆古族名。西汉时，呼偈活动于阿尔泰山脉一带，坚昆活动于叶尼塞河上游及其以西一带，丁令主要活动于贝加尔湖一带。(4)初元四年：即公元前45年。(5)贡禹：本书卷七十二有其传。匡衡：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。(6)“许夷狄者不一而足”：见《公羊传》文公九年、襄公二十九年。(7)醇：真实之意。(8)羁縻：笼络。(9)畜：谓抚养。(10)何从：谓向化而从命。(11)敢：进取。桀：桀黠。(12)禽兽：其下疑有“心”字(宋祁说)。(13)婴：负被之义。长婴大罪：犹言长负大罪(吴恂说)。(14)庭：指匈奴单于庭。(15)冯奉世：本书有其传。(16)康居：古西域国名。在乌孙西，约在今巴尔喀什湖和咸海之间。王都在卑阗城。(17)赤谷城：今中亚伊什提克。(18)都赖水：今中亚境内塔拉斯河。(19)作城：所作为郅支城，今中亚江布尔。(20)阖苏：即奄蔡，右族名。西汉时大约分布于今里海至黑海一带，从事游牧。岁遗：谓每年奉献财物。(21)三辈：三批。(22)归计：谓归附而受计策(颜师古说)。

建昭三年(1)，汤与延寿出西域。汤为人沉勇有大虑(2)，多策谋，喜奇功，每过城邑山川，常登望。既领外国，与延寿谋曰：“夷狄畏服大种，其天性也。西域本属匈奴，今郅支单于威名远闻，侵陵乌孙、大宛，常为康居画计，欲降服之。如得此二国(3)，北击伊列(4)，西取安息，南排月氏、山离乌弋(5)，数年之间，城郭诸国危矣。且其人剽悍(6)，好战伐，数取胜，

久畜之，必为西域患。郅支单于虽所在绝远，蛮夷无金城强弩之守(7)，如发屯田吏士，驱从乌孙众兵，直指其城下，彼亡则无所之(8)，守则不足自保，千载之功可一朝而成也。”延寿亦以为然，欲奏请之，汤曰：“国家与公卿议(9)，大策非凡所见(10)，事必不从。”延寿犹与(豫)不听。会其久病，汤独矫制发城郭诸国兵、车师戊己校尉屯田吏士。延寿闻之，惊起，欲止焉。汤怒，按剑叱延寿曰：“大众已集会，竖子欲沮众邪(11)！”延寿遂从之，部勒行陈(阵)，益置扬威、白虎、合骑之校(12)，汉兵胡兵合四万余人，延寿、汤上疏自劾奏矫制，陈言兵状。

(1)建昭三年：前36年。(2)沉勇：沉着勇敢。(3)二国：指乌孙、大宛。(4)伊列：古族名。西汉时活动于今中亚卡拉于达一带。(5)月氏(ròuzh)：古族名。汉文帝时，月支大部分人从敦煌祁连山西迁至塞种地区(今新疆西部伊犁河流域及其迤西一带)，称大月氏。因遭乌孙攻击，又西迁大夏(今阿姆河上流)。约当西汉后期，贵霜翕候兼并各部，建立贵霜王朝。山离乌弋：即乌弋山离，西域古城，大约在今阿富汗西部。(6)剽悍：矫捷勇猛。(7)金城：谓坚固的城郭。(8)无所之：没有什么地方可跑。(9)国家：指天子。(10)非凡所见：言非凡庸之徒所能理解。(11)竖子：犹言小子。沮众：言阻碍众人行动。(12)校：指部队。扬威、白虎、合骑，为各部之名。

即日引军分行，别为六校，其三校从南道逾葱岭(岭)径大宛，其三校都护自将，发温宿国(1)，从北道入赤谷，过乌孙，涉康居界，至阾池西(2)。而康居副王抱阾将数千骑，寇赤谷城东，杀略大昆弥千余人，驱畜产甚多。从后与汉军相及，颇寇盗后重(3)。汤纵胡兵击之，杀四百六十人，得其民略民四百七十人，还付大昆弥，其马牛羊以给军食。又捕得抱阾贵人伊奴毒。

(1)温宿国：西域古国。在今新疆乌什一带。(2)阾池：今中亚伊塞克湖。(3)重：谓辎重。

入康居东界，令军不得为寇(1)。间呼其贵人屠墨见之(2)，谕以威信，与饮盟遣去。径引行，未至单于城可六十里(3)，止营。复捕得康居贵人贝色子男开牟以为导(4)，贝色子即屠墨母之弟，皆怨单于，由是具知郅支情。

(1)寇：抄掠。(2)间：秘密。(3)单于城：指郅支城。(4)导：向导。

明日引行，未至城三十里，止营。单于遣使问：“汉兵何以来？”应曰：“单于上书言居困厄，愿归计强汉，身入朝见。天子哀闵(悯)单于弃大国，屈意康居，故使都护将军来迎单于妻子(1)，恐左右惊动，故未敢至城下。”使数往来相答报。延寿、汤因让之(2)：“我为单于远来，而至今无名王大人见将军受事者(3)，何单于忽大计，失客主之礼也！兵来道远，人畜罢(疲)极，食度且尽(4)，恐无以自还，愿单于与大臣审计策。”

(1)将军：率军。(2)让：责也。(3)名王大人：指贵族。将军受事者：将军部下的办事人员。

(4)度：(duó)：估计。

明日，前至郅支城都赖水上，离城三里，止营傅陈(阵)(1)。望见单于城上立五采幡织(帜)，数百人披甲乘城，又出百余骑往来驰城下，步兵百余人夹门鱼鳞陈(阵)(2)，讲习用兵。城上人更招汉军曰：“斗来！”百余骑驰赴营，营皆张弩持满指之，骑引却。颇遣吏士射城门骑步兵，骑步兵皆入。延寿、汤令军闻鼓音皆薄城下(4)，四面围城，各有所守，穿堑，塞门户，鹵(櫓)盾为前(5)，乾弩为后，卯(仰)射城中楼上人，楼上人下走。土城外有重木城，从木城中射，颇杀伤外人。外人发薪烧木城。夜，数百骑欲出外，迎射杀之。

(1)傅：布也。(2)鱼鳞阵：如鱼鳞般的一排依次排列之队形。(3)更：轮番。(4)薄：迫也。

(5)櫓：大盾。

初，单于闻汉兵至，欲去，疑康居怨已，为汉内应，又闻乌孙诸国兵皆发，自以无所之。郅支已出，复还，曰：“不如坚守。汉兵远来，不能久攻。”单于乃被(披)甲在楼上，诸阏氏夫人数十皆以弓射外人(1)。外人射中单于鼻，诸夫人颇死。单于下骑(2)，传战大内(3)。夜过半，木城穿(4)，中人却入土城(5)，乘城呼(6)。时康居兵万余骑分为十余处，四面环城(7)，亦与相应和。夜，数奔营，不利，辄却。平明，四面火起，吏士喜，大呼乘之(8)，钲鼓声动地。康居兵引却。汉兵四面推鹵(櫓)盾，并入土城中。单于男女百余人走入大内(9)。汉兵纵火，吏士争入，单于被创死。军候假丞杜勋斩单于首(10)，得汉使节二及谷吉等所赉帛书。诸鹵(掳)获以界得者(11)。凡斩阏氏、太子、名王以下千五百一十八级，生虏百四十五人，降虏千余人，赋予城郭诸国所发十五王(12)。

(1)阏氏(y nzh)：匈奴单于妻子之号。外人：指汉兵。(2)下骑：下楼骑马。(3)传战：传令战斗。大内：因下文“走入大内”而衍(杨树达说)。(4)穿：谓烧穿。(5)中人：指匈奴人。(6)乘：登也。(7)环：绕也。(8)乘之：谓乘机行动。(9)大内：单于之内室。(10)军候：小武官。假：暂任。丞：武官。属西域都护与副校尉，而位高于军候。当时杜勋为军候，暂任丞。(11)界(bi)：给予。(12)十五王：西域诸国所发之王。

于是延寿、汤上疏曰：“臣闻天下之大义，当混为一(1)，昔有唐虞，今有强汉。匈奴呼韩邪单于已称北藩，唯郅支单于叛逆，未伏其辜，大夏之西(2)，以为强汉不能臣也。郅支单于惨毒行于民，大恶通于天。臣延寿、臣汤将义兵，行天诛，赖陛下神灵，阴阳并应，天气精明，陷陈(阵)克敌，斩郅支首及名王以下。宜县(悬)头槁街蛮夷邸间(3)，以示万里，明犯强汉者，虽远必诛。”事下有司。丞相匡衡、御史大夫繁延寿以为(4)“郅支及名王首更历诸国，蛮夷莫不闻知。《月令》春‘掩骼埋胔’之时(5)，宜勿县(悬)。”车骑将军许嘉、右将军王商以为(6)春秋夹谷之会(7)，优施笑君(8)，孔子诛之，方盛夏，首足异门而出。宜县(悬)十日乃埋之。”有诏将军议是。

(1)混一：统一。(2)大夏：音泽巴克特里亚，中亚细亚古国。当即吐火罗。地处今阿富汗北部。公元前三世纪独立，都巴古特拉(《史记》作蓝市城)。公元前三、二世纪间国力强盛，大约公元前130年大月氏入据。继而又归附 哒、突厥诸族。公元八世纪为阿拉伯人所并。(3)槁街：汉代长安街名。少数民族聚居之处。(4)繁延寿：有作“李延寿”，见本书《百官表》及《冯野王传》。(5)《月令》：《礼记》篇名。记述每年十二个月的时令、行政及相关事物。骼：指枯骨。胔(z)：肉未烂尽的骨殖。(6)王商：本书卷八十二有其传。(7)春秋：指春秋时代，夹谷之会：《春秋》定公十年：“公会齐侯于夹谷。”夹谷：地名。清顾炎武说山东淄川(今淄博市)有夹谷山，又莱芜县南有夹谷，齐鲁相公当在此地。参见《日知录》三一《夹谷》条。(8)优施：优人名施。

初，中书令石显尝欲以姊妻延寿(1)，延寿不取。及丞相、御史亦恶其矫制，皆不与汤(2)。汤素贪，所鹵(掳)获财物入塞多不法(3)。司隶校尉移书道上，系吏士按验之。汤上疏言：“臣与吏士共诛郅支单于，幸得禽(擒)灭，万里振旅(4)，宜有使者迎劳道路(5)。今司隶反逆收系按验(6)，是为郅支报仇也！”上立出吏士，令县道具酒食以过军(7)。既至，论功，石显、匡衡以为“延寿、汤兴师矫制，幸得不诛，如复加爵土，则后奉使者争欲乘危徼(侥)幸，生事于蛮夷，为国招难，渐不可开。”元帝内嘉延寿、汤功，而重违衡、显之议(8)，议久不决。

(1)石显：《佞幸传》有其传。(2)与：犹许。(3)不法：谓违犯军法而私自掳获财物入塞。(4)振旅：谓整师而还。(5)劳：慰劳。(6)县道：县有蛮夷曰道。汉代习惯以县、道合称，犹今

习惯以省、市合称省市。(8)重：难也。

故宗正刘向上疏曰(1)：“郅支单于囚杀使者吏士以百数，事暴扬外国，伤威毁重，群臣皆闵(悯)焉(2)。陛下赫然欲诛之，意未尝有忘。西域都护延寿、副校尉汤承圣指，倚神灵，总百蛮之君，揽城郭之兵，出百死，入绝域，遂蹈康居，屠五重城(3)，攀歃侯之旗(4)，斩郅支之首，县(悬)施万里之外，扬威昆山之西(5)，扫谷吉之耻，立昭明之功，万夷慑伏，莫不惧震。呼韩邪单于见郅支已诛，且喜且惧，乡(向)风驰义，稽首来宾，愿守北藩，累世称臣。立于载之功，建万世之安，群臣之勋莫大焉。昔周大夫方叔、吉甫为宣王诛玃狁而百蛮从，其《诗》曰：‘啾啾焯焯，有霆如雷，显允方叔，征伐玃狁，蛮荆来威(6)。’《易》曰：‘有嘉折首，获匪其丑(7)。’言美诛首恶之人，而诸不顺者皆来从也。今延寿、汤所诛震，虽《易》之折首，《诗》之雷霆不能及也。论大功者不录小过，举大美者不疵细瑕。《司马法》曰：‘军赏不逾月’，欲民速得为善之利也。盖急武功，重用人也。吉甫之归，周厚赐之，其《诗》曰：‘吉甫燕喜，既多受祉，来归自镐(鄙)，我行永久(8)。’千里之镐(鄙)犹以为远，况万里之外，其勤至矣！延寿、汤既未获受祉之报，反屈捐命之功(9)，久挫于刀笔之前(10)，非所以劝有功厉(励)戎士也。昔齐桓公前有尊周之功(11)，后有灭项之罪(12)，君子以功覆过而为之讳。行事(13)：贰师将军李广利捐五万之师，靡亿万之费(14)，经四年之劳，而厘(仅)获骏马三十匹，虽斩宛王毋鼓之首(15)，犹不足以复费(16)，其私罪恶甚多(17)。孝武以为万里征伐，不录其过，遂封拜两侯、三卿、二千石百有余人(18)。今康居国强于大宛，郅支之号重于宛王，杀使者罪甚于留马，而延寿、汤不烦汉士，不费斗粮，比于贰师，功德百之(19)。且常惠随欲击之乌孙，郑吉迎自来之日逐(20)，犹皆裂土受爵。故言威武勤劳则大于方叔、吉甫，列功覆过则优于齐桓、贰师，近事之功则高于安远、长罗(21)，而大功未著，小恶数布，臣窃痛之！宜以时解县(悬)通籍(22)，除过勿治，尊庞爵位，以劝有功。

(1)刘向：本书卷三十六附其传。(2)悯：忧伤。(3)五重城：当作“三重城”，指郅支城，再木城，又土城，三重。(4)攀：拔也。歃侯：当作“翁侯”。(5)昆山：指昆仑山，在今新疆、西藏间。(6)“啾啾焯焯”等句：见《诗经·小雅·采芣》。啾啾(tǎnt n)：行车声。焯焯(tǎnt n)：盛貌。霆：劈雷。玃狁：古族名。秦汉时称匈奴。蛮：周人对南方民族的蔑称。荆：古代楚国的别称。来威：言畏威而来从。(7)“有嘉折首”二句：见《易·离卦》爻辞。嘉：善也。折首：斩首。丑：丑类。(8)“吉甫燕喜”等句：见《诗经·小雅·六月》。燕：犹欢。祉：福也。鄙：古地名，在今河北柏乡县北。(9)捐命：谓甘愿牺牲。(10)刀笔：指刀笔吏。(11)尊周之功：谓伐楚责苞茅，乃会王太子于首止。(12)灭项之罪：春秋时鲁僖公十七年，齐国灭项国，《春秋》只书“灭项”；《公羊传》曰：“不言齐，为桓公讳也。”(13)行事：“近事”之误，当依《汉纪》正之，盖近事乃斥近之李广利费巨功微，犹得封侯，与昔之齐桓公以尊周之功，尚能掩灭项之罪，对举古今，以况陈汤功大罪细而获谴也。且下云“近事之功，则高于安远(郑吉)、长罗(常惠)”，亦以近之陈汤，比前之郑吉、常惠也(吴恂说)。(14)靡：耗费。(15)宛王：大宛之王。毋鼓：即毋寡。鼓、寡，古音同。(16)复：偿也。(17)私罪恶：指其将吏侵牟、士卒物故者众等。(18)两侯：指李广利、赵弟。(19)百之：言胜其百倍。(20)日逐：日逐王。(21)安远、长罗：安远侯郑吉、长罗侯常惠。(22)解悬：解除未了之罪。通籍：谓记名于户籍，可以进出宫门。

于是天子下诏曰：“匈奴郅支单于背畔(叛)礼义，留杀汉使者、吏士，甚逆道理，朕岂忘之哉！所以优游而不征者，重动师众(1)，劳将帅，故隐忍



而未有云也。今延寿、汤睹便宜，乘时利，结城廓诸国，擅兴师矫制而征之，赖天地宗庙之灵，诛讨郅支单于，斩获其首，及阏氏贵人名王以下千数。虽逾义干法(2)，内不烦一夫之役，不开府库之藏(藏)，因敌之粮以贍军用，立功万里之外，威震百蛮，名显四海。为国除残，兵革之原息，边竟(境)得以安。然犹不免死亡之患，罪当在于奉宪(3)，朕甚闵(悯)之！其赦延寿、汤罪，勿治。”诏公卿议封焉。议者皆以为宜如军法捕斩单于令。匡衡、石显以为“郅支本亡逃失国，窃号绝域，非真单于。”元帝取安远侯郑吉故事，封千户，衡、显复争。乃封延寿为义成侯，赐汤爵关内侯，食邑各三百户，加赐黄金百斤，告上帝、宗庙，大赦天下。拜延寿为长水校尉(4)，汤为射声校尉(5)。

(1)重：难也。(2)干：犯也。(3)罪当在于奉宪：谓奉法之吏奏当其罪状。(4)长水校尉：

武官。掌宣曲胡骑。汉代八校尉之一。(5)射声校尉：武官。掌射士。汉代八校尉之一。

延寿迁城门校尉，护军都尉，薨于官。成帝初即位，丞相衡复奏‘汤以吏二千石奉使(1)，专命蛮夷中，不正身以先下，而盗所收康居财物，戒官属曰绝域事不覆校(2)。虽在赦前，不宜处位。’汤坐免。

(1)汤以二千石奉使：陈汤曾为西域副校尉，秩比二千石。(2)绝域事不覆校：言外域之事，汉朝务存宽大，必不查核。

后汤上书言康居王侍子非王子也。按验，实王子也。汤下狱当死。太中大夫谷永上疏讼汤曰(1)：“臣闻楚有子玉得臣(2)，文公为之仄(侧)席而坐(3)；赵有廉颇、马服(4)，强秦不敢窥兵井陘(5)；近汉有郅都、魏尚(6)，匈奴不敢南乡(向)沙幕(漠)。由是言之，战克之将，国之爪牙，不可不重也。盖‘君子闻鼓鼙之声，则思将率之臣’。窃见关内侯陈汤，前使副西域都护，忿郅支之无道，闵(悯)王诛之不，策虑愒亿(忆)(7)，义勇奋发，卒(猝)兴师奔逝(8)，横厉乌孙，逾集都赖，屠三重城，斩郅支首，报十年之逋诛(9)，雪边吏之宿耻，威震百蛮，武畅西海，汉元以来(10)，征伐方外之将，未尝有也。今汤坐言事非是，幽囚久系，历时不决，执宪之吏欲致之大辟(11)。昔白起为秦将(12)，南拔郢都(13)，北坑赵括(14)，以纤介之过，赐死杜邮(15)，秦民怜之，莫不陨涕。今汤亲秉，席卷喋血万里之外，荐功祖庙，告类( )上帝(16)，介胄之士靡不慕义。以言事为罪，无赫赫之恶。《周书》曰：‘记人之功，忘人之过，宜为君者也(17)。’夫犬马有劳于人，尚惟盖之报，况国之功臣者哉！窃恐陛下忽于鼓鼙之声，不察《周书》之意，而忘帷盖之施，庸臣遇汤(18)，卒从吏议(19)，使百姓介然有秦民之恨(20)，非所以厉(励)死难之臣也。”书奏，天子出汤(21)，夺爵为士伍。

(1)谷永：谷吉之子。本书卷八十五有其传。(2)子玉：楚大夫；得臣：其名。(3)文公：晋文公。侧席而坐：谓困扰而坐不安稳。参见《春秋》及《左传》僖公二十八年。(4)廉颇：战国时赵将。马服：马服君赵奢，战时时赵将。(5)井陘：井陘口。战国时赵之关隘。在今河北井陘县西。(6)郅都：汉将。见《酷吏传》。魏尚：汉将。见本书卷五十《冯唐传》。(7)愒忆：愤懑郁结。(8)奔：当为“飙”之误(王念孙说)。焱：即飙。飙逝：言如飙逝。(9)逋：亡也。(10)汉元：谓汉初。(11)大辟：死刑。(12)白起：战国时秦将，曾率秦军攻取楚郢都，战胜赵将赵括，取得长平之战的大胜，后被秦王处死于杜邮。(13)郢都：楚都。在今湖北江陵。(14)赵括：战国时赵括，赵奢之子。(15)杜邮：地名。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。(16)告上帝：谓以所征之国事祭告于天。：祭天。(17)“记人之功”等句：此引《周书》之文，已佚。(18)通：对待。庸臣遇汤：以庸臣之礼对待陈汤。(19)卒：终也。介然：犹耿耿。有心事。(21)出：放出狱。

后数岁，西域都护段会宗为乌孙兵所围(1)，驿骑上书，愿发城郭敦煌兵

以自救(2)。丞相王商、大将军王凤及百僚议数日不决(3)。凤言“汤多筹策，习外国事，可问。”上召汤见宣室。汤击郅支时中寒病，两臂不伸(屈伸)(4)。汤入见，有诏毋拜，示以会宗奏。汤辞谢，曰：“将相九卿皆贤材通明，小臣罢(疲)癯，不足以策大事。”上曰：国家有急，君其毋让。”对曰：“臣以为此必无可忧也。”上曰：“何以言之？”汤曰：“夫胡兵五而当汉兵一，何者？兵刃朴钝，弓弩不利。今闻颇得汉巧，然犹三而当一。又兵法曰‘客倍而主人半然后敌(5)’，今围会宗者人众不足以胜会宗，唯陛下勿扰！且兵轻行五十里，重行三十里(6)，今会宗欲发城郭敦煌，历时乃至，所谓报仇之兵，非救急之用也。”上曰：“奈何？”其解可必乎(7)？度何时解(8)？”汤知乌孙瓦合(9)，不能久攻，故事不过数日(10)，因对曰：“已解矣！”(屈)指计其日，曰：“不出五日，当有吉语闻(11)。”居四日，军书到，言已解。大将军风奏以为从事中郎(12)，莫(幕)府事一决于汤，汤明法令，善因事为势，纳说多从。常受人金钱作章奏，卒以此败。

(1)段会宗：其传在下文。(2)城郭：指西域城郭诸国。敦煌：郡名。治敦煌(今甘肃敦煌西)。

(3)丞相王商：钱大昕云：“案《会宗传》竟宁、阳朔中再为西域都护，不云为乌孙所围，惟元延中尝被围，其时又非都护。且不与丞相王商、大将军王凤同时。此传云‘会宗为乌孙所围’，似当在阳朔中。又考《公卿表》王商于河平四年罢相，以张禹代之。其明年始改元阳朔，使会宗果于阳朔中被围，则丞相乃张禹非王商矣。以二传参互考之，当有一误；或《会宗传》‘阳朔’字当为‘河平’，或此传‘王商’当为‘张禹’也。(4)不：不能。(5)客倍而主人半然后敌：言客兵必倍于主人而后敌。(6)兵轻行五十里，重行三十里：谓每日行军之里程。(7)解：指解围。(8)度(duó)：估计。(9)瓦合：谓碎瓦杂处而不整齐统一。(10)故事：谓以往事推测。(11)吉语：好消息。(12)从事中郎：官名。属大将军。

初，汤与将作大匠解万年相善(1)。自元帝时，渭陵不复徙民起邑(2)。成帝起初陵，数年后，乐霸陵曲亭南(3)，更营之。万年与汤议，以为“武帝时工杨光以所作数可意自致将作大匠(4)及大司农中丞耿寿昌造杜陵赐爵关内侯(5)，将作大匠乘马延年以劳苦秩中二千石(6)；今作初陵而营起邑居，成大功，万年亦当蒙重赏。子公妻家在长安(7)，儿子生长长安，不乐东方，宜求徙，可得赐田宅，俱善(8)。”汤心利之，即上封事言：“初陵，京师之地，最为肥美，可立一县。天下民不徙诸陵三十余岁矣，关东富人益众，多规良田(9)，役使贫民，可徙初陵，以强京师，衰弱诸侯，又使中家以下得均贫富。汤愿与妻子家属徙初陵，为天下先。”于是天子从其计，果起昌陵邑(10)，后徙内郡国民(11)。万年自诡三年可成(12)，后卒不就，群臣多言其不便者。下有司议，皆曰“昌陵因卑为高，积土为山，度便房犹在平地上(13)，客土之中不保幽冥之灵，浅外不固，卒徒工庸以巨万数，至燃脂火夜作，取土东山，且与谷同价。作治数年，天下遍被其劳，国家罢(疲)敝，府臧(藏)空虚，下至众庶，熬熬(嗷嗷)苦之(14)。故陵因天性(15)，据真土，处势高敞，旁近祖考，前又已有十年功绪，宜还复故陵，勿徙民。”上乃下诏罢昌陵，语在《成纪》。丞相御史请废昌陵邑中室(16)，奏未下，人以问汤：“第宅不彻(17)，得毋复发徙？”汤曰：“县官且顺听群臣言(18)，犹且复发徙之也。”

(1)将作大匠：官名。职掌宫室、宗庙、陵寝及其它土木建筑。(2)渭陵：汉元帝陵。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。(3)曲亭：地名。属霸陵县。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北。(4)可意：谓可天子之意。(5)耿寿昌：宣帝时任大司农中丞，建议在西北各郡设立“常平仓”，后封关内侯。(6)乘马延年：姓乘马，名延年。中二千石：汉代官职品级的一种。汉制，秩二千石者一岁得一千四百四

十石，实不满二千石。中二千石者，一岁得二千一百六十石，举成数言之，故曰中二千石。中：满也。(7)子公：陈汤之字。(8)俱善：谓彼此俱有利。(9)规：分划；占据之意。(10)昌陵：汉成帝初陵。(11)后：疑“复”之讹(王先谦说)。(12)谥：责成；要求。(13)便房：古代帝王贵族坟墓上供吊祭者休息用的小室。(14)嗷嗷：众口愁苦声。(15)故陵：指成帝在霸陵曲亭所营之陵。(16)室：指为徙民新盖的屋子。(17)彻：毁坏。(18)县官：指天子。

时成都侯商新为大司马卫将军辅政(1)，素不善汤。商闻此语，白汤惑众(2)，下狱治，按验诸所犯。汤前为骑都尉王莽上书言：“父早死，独不封，母明君共(拱)养皇太后(3)，尤劳苦，宜封竟为新都侯(4)。”后皇太后同母弟苟参为水衡都尉，死，子伋为侍中，参妻欲为伋求封，汤受其金五十斤，许为求比上奏(5)。弘农太守张匡坐臧(赃)百万以上，狡猾不道，有诏即讯(6)，恐下狱，使人报汤。汤为讼罪，得逾冬月，许谢钱二百万，皆此类也。事在赦前，后东莱郡黑龙冬出(7)，人以问汤，汤曰：“是所谓玄门开。微行数出，出入不时，故龙以非时出也。”又言当复发徙，传相语者十余人。丞相御史奏“汤惑众不道，妄称诈归异于上，非所宜言，大不敬。”廷尉增寿议(8)，以为“不道无正法，以所犯剧易为罪(9)，臣下承用失其中，故移狱廷尉，无比者先以闻(10)，所以正刑罚，重人命也。明主哀悯百姓，下制书罢昌陵勿徙吏民，已申布。汤妄以意相谓且复发徙，虽颇惊动，所流行者少，百姓不为变，不可谓惑众。汤称诈，虚设不然之事，非所宜言，大不敬也。”制曰：“廷尉增寿当是(11)。汤前有讨郅支单于功，其免汤为庶人，徙边。”又曰：“故将作大匠万年佞邪不忠，妄为巧诈，多赋敛，烦繇(徭)役，兴卒(猝)暴之作，卒徒蒙辜，死者连属，毒流众庶，海内怨望。虽蒙赦令，不宜居京师。”于是汤与万年俱徙敦煌(12)。

(1)成都侯商：王商。王莽的叔父。(2)白：指报告天子。(3)明君：王莽母名渠(见《王莽传》)，字明君。(4)竟：当作“莽”(沈钦韩说)。(5)比：例也。(6)即讯：谓就弘农讯之。(7)东莱：郡名。治掖县(今山东掖县)。(8)增寿：人名，姓赵。(9)以所犯剧易为罪：剧，事之最要者；易，事之稍平者，宜以此为罪轻重(周寿昌说)。(10)比：谓相比附。闻：指奏闻于天子。(11)当：判罪。(12)敦煌：郡名。治敦煌(在今甘肃敦煌西)。

久之，敦煌太守奏“汤前亲诛郅支单于，威行外国，不宜近边塞。”诏徙安定(1)。

(1)安定：郡名。治高平(今宁夏固原)。

议郎耿育上书言便宜，因冤讼汤曰：“延寿、汤为圣汉扬钩深致远之威(1)，雪国家累年之耻，讨绝域不羁之君，系万里难制之虏，岂有比哉！先帝嘉之，仍下明诏(2)，宣著其功，改年垂历(3)，传之无穷。应是，南郡献白虎(4)，边陲无警备。会先帝寝疾，然犹垂意不忘，数使尚书责问丞相，趣(促)立其功。独丞相匡衡排而不予，封延寿、汤数百户，此功臣战士所以失望也。孝成皇帝承建业之基，乘征伐之威，兵革不动，国家无事，而大臣倾邪，谗佞在朝，曾不深惟本末之难，以防未燃之戒，欲专主威，排妒有功，使汤块然被冤拘囚(5)，不能自明，卒以无罪，老弃敦煌，正当西域通道，令威名折冲之匠旋踵及身，复为郅支遗虏所笑，诚可悲也！至今奉使外蛮者，未尝不陈郅支之诛以扬汉国之盛(6)。夫援人之功以惧敌，弃人之身以快谗，岂不痛哉！且安不忘危，盛必虑衰，今国家素无文帝累年节俭富饶之畜(蓄)，又无武帝荐延臬俊禽(擒)敌之臣(7)，独有一陈汤耳！假使异世不及陛下，尚望国家追寻其功，封表其墓(8)，以劝后进也。汤幸得身当圣世，功曾未久，反听邪臣鞭逐斥远(9)，使亡逃分窜(10)，死无处所。远览之士，莫不计度，以为

汤功累世不可及，而汤过人情所有，汤尚如此，虽复破绝筋骨，暴露形骸，犹复制于唇舌，为嫉妒之臣所系虜耳。此臣所以为国家尤戚戚也。”书奏，天子还汤，卒于长安。

(1)钩深致远：谓物在深处，能钩取之，物在远方，能招致之。(2)仍：频也。(3)改年垂历：指改元竟(境)宁。(4)南郡：郡治江陵(今湖北江陵)。(5)块然：孤独之貌。(6)盛：“威”字之误(王念孙说)。(7)荐延：意谓使群臣荐士而延纳之。臬俊：犹言臬将。(8)封表其墓：谓为其修墓树碑。(9)鞭逐：驱逐之意。(10)分：散也。

死后数年，王莽为安汉公秉政，既内德汤旧恩，又欲谄皇太后(1)，以讨郅支功尊元帝庙称高宗。以汤、延寿前功大赏薄，乃候丞杜勋不赏，乃益封延寿孙迁千六百户，追谥汤曰破胡壮侯，封汤子冯为破胡侯，勋为讨狄侯。

(1)皇太后：指元后王政君。

段会宗字子松，天水上邦人也(1)。竟宁中(2)，以杜陵令五府举为西域都护、骑都尉光禄大夫(3)，西域敬其威信。三岁，更尽还(4)，拜为沛郡太守(5)。以单于当朝，徙为雁门太守(6)。数年，坐法免。西域诸国上书愿得会宗，阳朔中复为都护(7)。

(1)天水：郡名。治平襄(在今甘肃通渭西)。上邦：县名。不属天水郡，而属陇西郡，在今甘肃天水市。(2)竟宁：汉元帝年号，仅一年(前33)。(3)五府：指丞相匡衡、御史大夫李延寿、车骑将军许嘉、大将军王凤、右将军王商。(4)更：指调动职位。(5)沛郡：郡治相县(在今安徽淮北市西)。(6)雁门：郡名。治善无(在今山西右玉东南)。(7)阳朔：汉成帝年号，共四年(前24—前21)。

会宗为人好大节，矜功名，与谷永相友善(1)。谷永闵(悯)其老复远出，予书戒曰：“足下以柔远之令德(2)，复典都护之重职，甚休甚休(3)！若子之材，可优游都城而取卿相，何必勒功昆山之仄(侧)(4)，总领百蛮，怀柔殊俗？子之所长(5)，愚无以喻(6)。虽然，朋友以言赠行，敢不略意(7)。方今汉德隆盛，远人宾服，傅、郑、甘、陈之功没齿不可复见(8)，愿吾子因循旧贯(9)，毋求奇功，终更亟还(10)，亦足以复雁门之蹻(奇)(11)。万里之外以身为本。愿详思愚言。”

(1)谷永：本书卷八十五有其传。(2)柔：安抚。柔远：言能安抚远人。(3)休：美也。(4)昆山：昆仑山，在今新疆、西藏间。(5)子之所长：指段会宗总领百蛮怀柔殊俗之长处。(6)无以喻：无以相喻。(7)略意：达意。(8)傅、郑、甘、陈：傅介子、郑吉、甘延寿、陈汤。没齿：犹言没世，一辈子。(9)旧贯：老办法。(10)亟：急也。(11)蹻(j)：遇事不利。指其雁门免官。

会宗既出。诸国遣子弟郊迎。小昆弥安日朗为会宗所立，德之(1)，欲往谒，诸秣侯止不听，遂至龟兹谒。城郭甚亲附(2)。康居太子保苏匿率众万余人欲降，会宗奏状，汉遣卫司马逢迎。会宗发戊己校尉兵随司马受降(3)。司马畏其众，欲令降者皆自缚，保苏匿怨望，举众亡去。会宗更尽还，以擅发戊己校尉之兵乏兴(4)，有诏赎论。拜为金城太守(5)，以病免。

(1)德之：谓对其感恩戴德。(2)城郭：谓城郭诸国。(3)戊己校尉：官名。西汉元帝屯田车师时始置，掌管屯田事务，为屯田区最高长官。(4)乏兴：“乏军兴”之省文。官府征集物资曰“兴”。耽误军用物资征集曰“乏军兴”。(5)金城：郡名。治允吾(在今甘肃兰州市西)。

岁余，小昆弥为国民所杀，诸秣侯大乱。征会宗为左曹中郎将光禄大夫(1)，使安辑乌孙，立小昆弥兄末振将(2)，定其国而还。

(1)左曹：加官。受理尚书事务。中郎将、光禄大夫：皆官名。皆属光禄勋，皆秩比二千石。(2)兄：当作“弟”。下文云“小昆弥乌犁靡者，末振将兄子也”，乌犁靡为安日之子，故知此“兄”字乃“弟”之误。又，《西域传》乌孙传，以末振将为安日弟。

明年，末振将杀大昆弥(1)，会病死(2)，汉恨诛不加。元延中(3)，复遣会宗发戊己校尉诸国兵，即诛末振将太子番丘(4)。会宗恐大兵入乌孙，惊番丘，亡逃不可得，即留所发兵垫娄地，选精兵三十弩(5)，径至昆弥所在，召番丘，责以“末振将骨肉相杀，杀汉公主子孙，未伏诛而死，使者受诏诛番丘。”即手剑击杀番丘。官属以下惊恐，驰归。小昆弥乌犁靡者(6)，末振将兄子也，勒兵数千骑围会宗，会宗为言来诛之意：“今围守杀我，如取汉牛一毛耳。宛王鄯支头县(悬)槁街，乌孙所知也。”昆弥以下服，曰：“末振将负汉，诛其子可也，独不可告我，令饮食之邪(7)？”会宗曰：“预告昆弥，逃匿之，为大罪。即饮食以付我，伤骨肉恩，故不先告。”昆弥以下号泣罢去。会宗还奏事，公卿议会宗权得便宜，以轻兵深入乌孙，即诛番丘，宣明国威，宜加重赏。天子赐会宗爵关内侯，黄金百斤。

(1)大昆弥：其名雌栗靡。(2)病死：此说误。末振将实为大昆弥拿侯难栖所杀，见《西域传》。(3)元延：汉成帝年号，共四年(前12—前9)。(4)诛番(p n)丘：据《西域传》，此乃元延二年(前11)事。(5)三十弩：三十弓弩手。(6)乌犁靡：《西域传》作“安犁靡”。“乌”、“安”之声相近。(7)饮食之：谓杀之。古代或以人为牺，故有是称。

是时，小昆弥季父卑爰耆拥众欲害昆弥，汉复遣会宗使安辑，与都护孙建并力。明年，会宗病死乌孙中(1)，年七十五矣，城郭诸国为发丧立祠焉。

(1)病死：段会宗死于元延三年(前10)。

赞曰：自元狩之际(1)，张骞始通西域(2)，至于地节，郑吉建都护之号，迄王莽世，凡十八人，皆以勇略选，然其有功迹者具此(3)。廉褒以恩信称，郭舜以廉平著，孙建用威重显(4)，其余无称焉。陈汤恣荡(5)，不自收敛，卒用困穷，议者闵(悯)之，故备列云。

(1)元狩：汉武帝年号，共六年(前122—前117)。(2)张骞：本书有其传。(3)其有功迹者具此：可见此篇乃传写事西域有功迹者。(4)廉褒以恩信称三句：附著廉褒、郭舜、孙建三个事西域者的特点。(5)恣荡：放浪，不检点。

## 汉书新注卷七十一 隽疏于薛平彭传第四十一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隽不疑、疏广(及兄子疏受)、于定国、薛广德、平当、彭宣等人的事迹。这是一篇昭宣以来儒士出身而明哲保身的公卿之类传。隽不疑，治《春秋》，进退以礼，为京兆尹严而不残，以捕伪戾太子而名重。疏广，少好学，明《春秋》，为太子太傅，兄子疏受为少傅。深知“知足不辱，知止不殆”，叔侄二人要求退休，回家享乐。于定国，少学法，后学《春秋》，为人谦恭，尤重经术士。为廷尉，治狱审慎。为丞相，因灾乱，而要求退位，回乡享清福。薛广德，以《鲁诗》教授学生。为博士，论议于石渠阁。为御史大夫，谏帝勿事游乐。也因灾乱而要求退休，还乡。平当，以明经为博士。每有灾异，辄傅经术，言得失。哀帝时，官至丞相，病笃而辞封。彭宣，治《易》，为博士。官至大司空，因王莽专权而退。这六人，通经入仕，官为公卿，碌碌无为，而明哲保身。大致上说，西汉士大夫在专制主义下，持禄保位，习以成风；若个人品行端正，就算过得去。本传写之，予以肯定。其中描写隽不疑，较为生动。班固于传未称之，可以理解。

隽不疑字曼倩，勃海人也(1)。治《春秋》，为郡文学(2)，进退必以礼，名闻州郡。

(1)勃海：郡名。治浮阳(在今河北沧州市东南)。(2)文学：官名。汉代州郡及王国皆置文学。

武帝末，郡国盗贼群起，暴胜之为直指使者(1)，衣绣衣，持斧，逐捕盗贼，督课郡国，东至海，以军兴诛不从命者(2)，威振州郡。胜之素闻不疑贤，至勃海，遣吏请与相见。不疑冠进贤冠，带櫜具剑(3)，佩环玦(4)，褰衣博带(5)，盛服至门上谒。门下欲使解剑，不疑曰：“剑者君子武备，所以卫身，不可解。请退。”吏白胜之。胜之开阁延请，望见不疑容貌尊严，衣冠甚伟，胜之履起迎(6)。登堂坐定，不疑据地曰(7)：“窃伏海濒，闻暴公子威名旧矣(8)，今乃承颜接辞。凡为吏，太刚则折，太柔则废，威行施之以恩，然后树功扬名，永终天禄。”胜之知不疑非庸人，敬纳其戒，深接以礼意，问当世所施行。门下诸从事皆州郡选吏(9)，侧听不疑，莫不惊骇。至昏夜，罢去。胜之遂表荐不疑，征诣公车(10)，拜为青州刺史(11)。

(1)暴胜之：河东人，天汉二年以光禄大夫出为直指使者，至太始三年为御史大夫直指使者：汉武帝末年为对付起事者，遣使衣绣衣，持斧仗节，兴兵镇压，号直指使者。直指：谓处事无所阿私。(2)以军兴诛不从命者；有所追捕及行诛罚，皆依兴军之制。(3)櫜(lí)具：占长剑名。剑柄上有蓓蕾形的玉饰或雕刻，故称。(4)佩环玦：带玉环及著玉佩。玦：即玉佩之块。(5)褰之博带：宽衣长带。(6)(x)履：着鞋走。(7)据地：以手按地。古人席地而坐，进言时以手按地表示敬意。(8)公子：暴胜之字。旧：久也。(9)州郡选吏：州郡吏中之优秀者。(10)公车：汉代官署名。其长官公车令，掌管宫殿中司马门以警卫工作。臣民上书或应召，都由公车接待。(11)青州：地当今山东北部，今德州以东，至成山角一带。

久之，武帝崩，昭帝即位，而齐孝王孙刘泽交结郡国豪杰谋反(1)，欲先杀青州刺史。不疑发觉(2)，收捕，皆伏其辜。擢为京兆尹，赐钱百万。京师吏民敬其威信。每行县录囚徒还(3)，其母辄问不疑：“有所平反(4)，活几人？”即不疑多有所平反，母喜笑，为饮食语言异于他时；或亡(无)所出(5)，母怒，为之不食。故不疑为吏，严而不残。

(1)齐孝王：齐悼惠王刘肥之子。刘泽：他与燕王刘旦等人结谋。(2)发觉：王先谦曰：因

菑川靖子稔侯成告知发觉。(3)录囚徒：讯视记录囚徒的罪状。(4)平反：对冤假错案给予纠正。

(5)出：意谓释放。

始元五年(1)，有一男子乘黄犊车，建黄旆(2)，衣黄旒(3)，著黄冒(帽)，诣北阙，自谓卫太子(4)。公车以闻(5)，诏使公卿将军中二千石杂识视(6)。长安中吏民聚观者数万人。右将军勒兵阙下(7)，以备非常。丞相御史中二千石至者并莫敢发言(8)。京兆尹不疑后到，叱从吏收缚。或曰：“是非未可知，且安之(9)。”不疑曰：“诸君何患于卫太子！昔蒯聩建命出奔(10)，辄距(拒)而不纳(11)，《春秋》是之(12)。卫太子得罪先帝(13)，亡不即死(14)，今来自诣，此罪人也。”遂送诏狱(15)。

(1)始元五年：前82年。(2)旆(zhàn)：古代画有龙蛇的一种旗。(3)旒(ch nyú)：短衣。

(4)卫太子：戾太子刘据。(5)以闻：以此报告皇帝。(6)杂：共也。(7)右将军：是时卫尉王莽为右将军。(8)并：皆也。(9)安：犹徐。(10)蒯聩：春秋时代卫灵公之太子，因得罪灵公而出奔于晋。(11)辄：蒯聩之子。卫灵公卒，辄嗣位，拒不接纳蒯聩返卫。(12)《春秋》：指《春秋公羊传》。《公羊传》对蒯辄拒不纳蒯聩评曰：“辄之义可以立乎？曰可。奈何不以父命辞王父命也。”(13)先帝：指汉武帝。(14)亡：逃亡。(15)诏狱：奉皇帝令拘禁犯人之监狱。

天子与大将军霍光闻而嘉之，曰：“公卿大臣当用经术明于大谊(义)(1)。”繇(由)是名声重于朝廷，在位者皆自以不及也。大将军光欲以女妻之，不疑固辞，不肯当。久之，以病免，终于家。京师纪之。后赵广汉为京兆尹(2)，言“我禁奸止邪，行于吏民，至于朝廷事，不及不疑远甚。”廷尉验治何人(3)，竟得奸诈(4)。本夏阳人(5)，姓成名方遂，居湖(6)，以卜筮为事。有故太子舍人尝从方遂卜，谓曰：“子状貌甚似卫太子。”方遂心利其言，几(冀)得以富贵，即诈自称诣阙。廷尉逮召乡里识知者张宗禄等，方遂坐诬罔不道，要(腰)斩东市。一云姓张名延年(7)。

(1)用：以也。(2)赵广汉：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。(3)何人：凡不知其人姓名及出身者，皆称“何人”。(4)竟：遂也，终也。(5)夏阳：县名。今河南太康县。(6)湖：县名。在今河南灵宝县西。(7)吴恂疑此处有错简。他说：“自‘延尉验河何人’至‘姓张名延年’一节，疑是错简，似当接上文‘遂送诏狱，下，义方贯连，《汉纪》正是如此作。”

疏广字仲翁，东海兰陵人也(1)。少好学，明《春秋》(2)，家居教授，学者自远方至。征为博士太中大夫。地节三年(3)，立皇太子，选丙吉为太傅(4)，广为少傅(5)。数月，吉迁御史大夫，广徒为太傅。广兄子受字公子，亦以贤良举为太子家令(6)。受好礼恭谨，敏而有辞。宣帝幸太子宫，受迎谒应对，及置酒宴，奉觞上寿，辞礼闲(娴)雅，上甚欢说(悦)。顷之，拜受为少傅。

(1)东海：郡名。治郯县(今山东郯城)。兰陵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枣庄市东。(2)明《春秋》：疏广著有《疏氏春秋》，见《儒林传》，《艺文志》未载。(3)地节三年：即公元前67年。(4)丙吉：本书卷七十四有其传。太傅：官名。即太子太傅。(5)少傅：官名。即太子少傅。(6)太子家令：官名。为太子官属。

太子外祖父特进平恩侯许伯以为太子少(1)，白使其弟中郎将舜监护太子家(2)。上以问广，广对曰：“太子国储副君(3)，师友必于天下英俊，不宜独亲外家许氏。且太子自有太傅少傅，官属已备，今复使舜护太子家，视(示)陋(4)，非所以广太子德于天下也。”上善其言，以语丞相魏相(5)，相免冠谢曰：“此非臣等所能及(6)。”广繇(由)是见器重，数受赏赐。太子每朝，因进见，太傅在前，少傅在后。父子并为师傅(7)，朝廷以为荣。

(1)特进：官名。西汉后期始置，以授有特殊地位的列侯，得自辟僚属。许伯：许广汉，字

伯。(2)白：谓报告皇帝。舜：许舜，许广汉之弟。(3)国储、副君：古时对太子之称。(4)示聘：显示浅陋。(5)魏相：本书卷七十四有其传。(6)“此非臣等所能及”：此是魏相搪塞之辞。杨树达引宋戴植《鼠璞》卷上云：“(魏)相岂真念不到此。盖相之进由许伯，感汲引之恩，不敢谏耳。”(7)父子：汉时从父从子称“父子”。

在位五岁，皇太子年十二，通《论语》、《孝经》。广谓受曰：“吾闻‘知足不辱，知止不殆’，‘功遂身退，天之道’也(1)。今仕官至二千石(2)，宦成名立，如此不去，惧有后悔，岂如父子相随出关，归老故乡，以寿命终，不亦善乎？”受叩头曰：“从大人议。”即日父子俱移病(3)。满三月赐告(4)，广遂称笃，上疏乞骸骨(5)。上以其年笃老，皆许之，加赐黄金二十斤，皇太子赠以五十斤。公卿大夫故人邑子设祖道(7)，供张(帐)东都门外(8)，送者车数百两(辆)，辞决而去。及道路观者皆曰：“贤哉二大夫！”或叹息为之下泣。

(1)“功遂身退，天之道”：所引为《老子》之言。但《老子》为“功成，名遂，身退，天之道”；引文“功、遂”之间，脱“成名”二字。殆：危也。遂：成也。(2)官至二千石：《百官表》言，太子太傅、少傅等，“皆秩二千石”。(3)移病：移书言病而辞官。(4)赐告：汉时二千石将官属归家治病，谓之赐告。(5)称笃：声称病笃。(6)乞骸骨：古代官吏因老或病请求退职，常称“乞骸骨”或“乞骸”。(7)邑子：汉时俗称乡人为“邑子”，“设”之上脱一“为”字(王念孙说)。祖道：古人于出行前祭祀路神称祖道。习俗以之称饯行。(8)供张(gòngzhāng)：陈设帷帐。

广既归乡里，日令家共(供)具设酒食(1)，请族人故旧宾客，与相娱乐。数问其家金余尚有几所(2)，趣(促)卖以共(供)具。居岁余，广子孙窃谓其昆弟老人广所爱信者曰：“子孙几(冀)及君时颇立产业基阯。今日饮食费且尽。宜从丈人所(3)，劝说君买田宅。”老人即以闲暇时为广言此计，广曰：“吾岂老悖不念子孙哉？顾自有旧田庐，令子孙勤力其中，足以共(供)衣食，与凡人齐(4)。今复增益之以为赢余，但教子孙怠惰耳。贤而多财，则损其志；愚而多财，则益其过。且夫富者，众人之怨也；吾既亡(无)以教化子孙，不欲益其过而生怨。又此金者，圣主所以惠养老臣也，故乐与乡党宗族共飨(享)其赐，以尽吾余日，不亦可乎！”于是族人说(悦)服。皆以寿终。

(1)日：意谓日日，每日。(2)几所：犹言几许。(3)宜从丈人所：意谓拟请丈人设法。丈人：长老之称。(4)凡人：指平民。齐：相等。

于定国字曼倩，东海郯人也(1)。其父于公为县狱吏(2)，郡决曹(3)，决狱平，罗文法者于公所决皆不恨(4)，郡中为之生立祠(5)，号曰于公祠。

(1)郯：县名。今山东郯城。(2)狱史：官名。管有关刑狱之法令及记事。(3)决曹：治狱官。(4)罗：罹也，遭也。(5)生立祠：为活着的人立祠庙。

东海有孝妇，少寡，亡(无)子，养姑甚谨(1)，姑欲嫁之，终不肯。姑谓邻人曰：“孝妇事我勤苦，哀其亡(无)子守寡。我老，久累丁壮(2)，奈何？”其后姑自经死(3)，姑女告吏：“妇杀我母。”吏捕孝妇，孝妇辞不杀姑。吏验治(4)，孝妇自诬服。具狱上府(5)，于公以为此妇养姑十余年，以孝闻，必不杀也。太守不听，于公争之，弗能得，乃抱其具狱，哭于府上，因辞疾去。太守竟论杀孝妇。郡中枯旱三年。后太守至，卜筮其故，于公曰：“孝妇不当死，前太守强断之，咎党(倘)在是乎？”于是太守杀牛自祭孝妇冢，因表其墓，天立大雨(6)，岁孰(熟)。郡中以此大敬重于公。

(1)姑：婆母。(2)丁壮：指少妇。(3)自经死：自缢而亡。(4)验治：《汉纪》于此两字下有“甚急”二字。(5)具狱：已形成的狱案。上：谓上报。府：指郡之曹府。(6)天立大雨：沈



钦韩引《搜神记》曰：于公辨东海孝妇之冤，而天大雨。长老相传云：孝妇名周青，青将死，车载十丈竹竿，以悬五幡，立悬于众，曰：“青若有罪而杀，血当顺下；青若枉死，血当逆流。”既行刑已，其血青黄，缘幡竹而上，极标，又缘幡而下。

定国少学法于父，父死，后定国亦为狱史，郡决曹，补廷尉史，以选与御史中丞从事治反者狱(1)，以材高举侍御史(2)，迁御史中丞。会昭帝崩，昌邑王征即位(3)，行淫乱(4)，定国上书谏。后王废，宣帝立，大将军光领尚书事(5)，条奏群臣谏昌邑王者皆超迁(6)。定国繇(由)是为光禄大夫(7)，平尚书事，甚见任用。数年，迁水衡都尉(8)，超为廷尉(9)。

(1)与：参与。御史中丞：官名。御史大夫的主要助手。(2)侍御史：官名。御史大夫的属官。(3)征：被征，应征。(4)行：行为。(5)光：霍光。本书有其传。领：兼任。(6)超迁：破格提拔。(7)光禄大夫：官名。光禄勋的属官。(8)水衡都尉：官名。掌上林苑，兼保管皇室财物及铸钱。(9)超：谓超迁。破格提升。

定国乃迎师学《春秋》，身执经，北面备弟子礼。为人谦恭，尤重经术士，虽卑贱徒步往过，定国皆与钧礼(1)，恩敬甚备，学士咸称焉。其决疑平法，务在哀鳏寡，罪疑从轻，加审慎之心。朝廷称之曰：“张释之为廷尉(2)，天下无冤民；于定国为廷尉，民自以不冤。”定国食酒至数石不乱(3)，冬月请治讞(4)，饮酒益精明。为廷尉十八岁，迁御史大夫。

(1)钧礼：犹言亢礼。(2)张释之：本书卷五十有其传。(3)食：当是“饮”字(刘敞、王念孙说)。(4)讞(yàn)：审判定案。(5)为廷尉十八岁：自地节元年至甘露三年(前69—前51)。

甘露中(1)，代黄霸为丞相(2)，封西平侯。三年(3)。宣帝崩，元帝立，以定国任职旧臣，敬重之。时陈万年为御史大夫(4)，与定国并位八年，论议无所拂(5)。后贡禹代为御史大夫(6)，数处驳议(7)，定国明习政事，率常丞相议可(8)。然上始即位，关东连年被灾害，民流入关，言事者归咎于大臣(9)。上于是数以朝日引见丞相、御史(10)，入受诏，条责以职事(11)，曰：“恶吏负贼(12)，忘意良民，至亡(无)辜死。或盗贼发，吏不亟追而反系亡家(13)，后不敢复告，以故浸广。民多冤结，州郡不理，连上书者交于阙廷(14)。二千石选举不实，是以在位多不任职(15)。民田有灾害，吏不肯除，收趣(促)其租，以故重困。关东流民饥寒疾疫，已诏吏转漕(16)，虚仓廩开府藏(藏)相振(赈)救，赐寒者衣，至春犹恐不赡(17)。今丞相、御史将欲何施以塞此咎(18)？悉意条状(19)，陈朕过失。”定国上书谢罪。

(1)甘露：汉宣帝年号之一，共四年(前53—前50)。(2)黄霸：本书卷八十九有其传。(3)三年：指于定国为相三年，时为黄龙元年(前49)。(4)陈万年：本书卷六十六有其传。(5)无所拂：言不相违戾。(6)贡禹：本书卷七十二有其传。(7)驳议：反驳其议。言议论不同。(8)率常丞相议可：天子皆可于定国所言。(9)言事者：谓上书陈事之人。(10)朝日：天子临朝听政之日。有说古时天子五日一临朝。御史：指御史大夫。(11)条责：逐条责问。(12)负：背也。负贼：意谓不追捕盗贼。(13)亟：急也。系：拘囚。亡家：失物之事。(14)连：宋祁曰：“连”字，南本、浙本并作“远”。王念孙以为“远”字是。(15)在位：指郡县的令丞尉。(16)转漕：运输(粮食)。(17)赡：足也。(18)塞：补救。(19)悉意：尽心。条状：分条陈述。

永光元年(1)，春霜夏寒，日青亡(无)光，上复以诏条责曰：“郎有从东方来者，言民父子相弃(2)。丞相、御史案事之吏匿不言邪”将从东方来者加增之也？何以错缪至是(3)？欲知其实。方今年岁未可预知也，即有水旱，其忧不细(4)。公卿有可以防其未然，救其已然者不(否)(5)？各以诚对，毋有所讳。”定国惶恐，上书自劾，归侯印，乞骸骨。上报曰：“君相朕躬，不敢怠息，万方大事，大录于君(6)。能毋过者，其唯圣人。方今承周秦之敝，

俗化陵夷，民寡礼谊(义)，阴阳不调，灾咎之发，不为一端而作，自圣人推类以记，不敢专也，况于非圣者乎(7)！日夜惟思所以(8)，未能尽明。经曰：‘万方有罪，罪在朕躬(9)。”君虽任职，何必颛(专)焉？其勉察郡国守相群牧，非其人者毋令久贼民。永执纲纪，务悉聪明(10)，强食慎疾。”定国遂称笃，固辞。上乃赐安车驷马、黄金六十斤，罢就第。数岁，七十余薨，谥曰安侯。

(1)永光元年：前43年。(2)相弃：谓不能互相照顾。(3)错缪至是：意谓官吏与东方人言不相同。(4)细：小也。(5)不：同“否”。(6)大录：总录。(7)非圣者：谓常人。(8)所以：所由。言何由致此灾。(9)“万方有罪”二句：疑为《古文尚书·汤誓》，今已佚(沈钦韩说)。(10)悉：尽也。

子永嗣。少时，耆(嗜)酒多过失，年且三十，乃折节修行，以父任为侍中中郎将、长水校尉(1)。定国死，居丧如礼，孝行闻(2)。由是以列侯为散骑光禄勋(3)，至御史大夫。尚馆陶公主施(4)。施者，宣帝长女，成帝姑也，贤有行，永以选尚焉。上方欲相之，会永薨。子恬嗣。恬不肖，薄于行。

(1)任：保举。汉时，父兄因功得保任子弟为官。侍中：汉代加官。中郎将：官名。隶属光禄勋。长水校尉：汉代八校尉之一，是掌握特种军队的将领。(2)宋祁曰：“南本“孝”字上有“以”字。是。(3)散骑：汉代加官。光禄勋：官名。掌守卫宫殿门户。(4)尚：汉时臣民与公主结婚称“尚”。

始定国父于公，其闾门坏，父老方共治之。于公谓曰：“少高大闾门，令容驷马高盖车。我治狱多阴德，未尝有所冤，子孙必有兴者。”至定国为丞相，永为御史大夫，封侯传世云。

(1)闾门：里门。(2)治：修建。

薛广德字长卿，沛郡相人也(1)。以《鲁诗》教授楚国，龚胜、舍师事焉(2)。萧望之为御史大夫(3)，除广德为属，数与论议，器之(4)，荐广德经行宜充本朝(5)。为博士，论石渠(6)，迁谏大夫，代贡禹为长信少府、御史大夫(7)。

(1)沛郡：郡治相(在今安徽淮北市西北)。相：县名。沛郡治所在此。(2)龚胜、舍：龚胜、龚舍，所谓楚“二龚”。(3)萧望之：本书有其传。(4)器：器重。(5)经行：谓经明行修。(6)石渠：阁名。汉官中藏书之处。宣帝甘露三年与诸儒讲论于此，薛广德也参与了议论。(7)贡禹：本书卷七十二有其传。长信少府：官名。掌管长信宫事务。

广德为人温雅有酝藉(1)。及为三公，直言谏争。始拜旬日间(2)，上幸甘泉(3)，郊泰畤，礼毕，因留射猎(4)。广德上书曰：“窃见关东困极，人民流离。陛下日撞亡秦之钟，听郑卫之乐(5)，臣诚悼之(6)。今士卒暴露，从官劳倦，原陛下亟反(返)宫(7)，思与百姓同忧乐，天下幸甚。”上即日还。其秋，上耐祭宗庙(8)，出便门(9)，欲御楼船，广德当乘舆车(10)，免冠顿首曰：“宜从桥。”诏曰：“大夫冠。”广德曰：“陛下不听臣，臣自刎，以血汗(污)车轮，陛下不得入庙矣(11)！”上不说(悦)。先驱光禄大夫张猛进曰(12)：“臣闻主圣臣直。乘船危，就桥安，圣主不乘危。御史大夫言可听。”上曰：“晓人不当如是邪(13)！”乃从桥。

(1)酝藉：同“蕴藉”。宽容含蓄。(2)旬日：十天。(3)上：指汉元帝。甘泉：宫名。在今陕西淳化西北。(4)(上)因留射猎：事在永光元年(前43)。(5)郑卫之乐：旧指淫声。(6)悼：忧虑之意。(7)返宫：指返回长安皇宫。(8)耐祭：汉代以醇酒祭祀宗庙，称耐祭。(9)便门：长安城南面西头第一门。(10)当：遮拦；阻挡。乘舆车：皇帝所乘之车。(11)以血污车轮二句：意谓因有死伤，犯于齐洁，天子不得入宗庙祭祀。(12)先驱：指乘舆车之前导。(13)晓人不当如是

是邪：意谓劝谏当如此得体。

后月余，以岁恶民流(1)，与丞相定国、大司马车骑将军史高俱乞骸骨，皆赐安车驷马、黄金六十斤，罢。广德为御史大夫，凡十月免。东归沛，太守迎之界上。沛以为荣，悬其安车传子孙。

(1)岁恶：谓年成不好。流：流亡。

平当字子思，祖父以訾(贲)百万(1)，自下邑徙平陵(2)。当少为大行治礼丞(3)，功次补大鸿胪文学(4)，察廉为顺阳长(5)，桐邑令(6)，以明经为博士，公卿荐当论议通明，给事中(7)。每有灾异，当辄傅(附)经术(8)，言得失。文雅虽不能及萧望之、匡衡(9)，然指(旨)意略同。

(1)祖父：指西汉汉中太守平戡(陈直说)。贲：(钱财)。(2)下邑：县名。今安徽砀山县。

平陵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咸阳市西。(3)大行治礼丞：官名。属大行令(大鸿胪)。(4)功次：汉代以功劳累迁者曰“功次”。大鸿胪文学：官名。属大鸿胪。(5)顺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内乡县西南。(6)桐邑：县名。在今陕西旬邑东北。(7)给事中：侍从皇帝左右。(8)附：附会。(9)匡衡：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。

自元帝时，韦玄成为丞相(1)，奏罢太上皇寝庙园，当上书言：“臣闻孔子曰：‘如有王者，必世而后仁(2)。”三十年之间，道德和洽，制礼兴乐，灾害不生，祸乱不作。今圣汉受命而王，继体承业二百余年，孜孜不怠，政令清矣。然风俗未和，阴阳未调，灾害数见，意者大本有不立与(欤)？何德化休微不应之久也！祸福不虚，必有因而至者焉。宜深迹其道而务修其本(3)。昔者帝尧南面而治，先‘克明俊德，以亲九族(4)’，而化及万国。《孝经》曰：‘天地之性人为贵，人之行莫大于孝，孝莫大于严父(5)，严父莫大于配天，则周公其人也。’夫孝子善述人之志，周公既成文武之业而制作礼乐(6)，修严父配天之事，知文王不欲以子临父，故推而序之，上极于后稷而以配天(7)。此圣人之德，亡(无)以加于孝也。高皇帝圣德受命，有天下，尊太上皇，犹周文武之追王太王、王季也。此汉之始祖，后嗣所宜尊奉以广盛德，孝之至也。《书》云(8)：‘正稽古建功立事，可以永年，传于亡(无)穷。’”上纳其言，下诏复太上皇寝庙园。

(1)韦玄成；韦贤之子。见本书《韦贤传》。(2)“如有王者”二句：见《论语·子路篇》。

言王者治天下，三十年后乃成仁政。(3)深迹：探求之意。(4)“克明俊德”二句：见《尚书·尧典》。(5)严：谓尊严。(6)文武：周文王、周武王。(7)后稷、周的始祖。(8)《书》：《尚书》。

(9)“正稽古建功立事”三句：此乃西汉所行伪《泰誓》之辞(齐召南说)。

顷之，使行流民幽州(1)，举奏刺史二千石劳来有意者(2)，言勃海盐池可且勿禁，以救民急(3)。所过见称，奉使者十一人为最，迁丞相司直(4)。坐法，左迁朔方刺史(5)，复征入为太中大夫给事中(6)，累迁长信少府、大鸿胪、光禄勋(7)。

(1)幽州：地当今辽宁、河北中北部、内蒙古一部分等地区。(2)劳来：劝勉、慰劳。(3)

勃海盐池可且勿禁二句：意谓任民煮盐，官不专卖。(4)丞相司直：官名。属丞相。(5)朔方刺史：监察朔方郡之刺史，不在十三刺史之列。(6)太中大夫：官名。掌议论。属郎中谏(光禄勋)。

(7)大鸿胪：官名。掌民族事务。后渐变为赞襄礼仪之官。

先是太后姊子卫尉淳于长白言昌陵不可成(1)，下有司议。当以为作治连年，可遂就(2)。上既罢昌陵，以长首建忠策，复下公卿议封长。当又以为长虽有善言，不应封爵之科。坐前议不正(3)，左迁巨鹿太守(4)。后上遂封长。当以经明《禹贡》(5)，使行河(6)，为骑都尉，领河堤。

(1)淳于长：本书卷九十三有其传。昌陵：汉成帝初建之陵。(2)就：成也。(3)坐前议不正：

指昌陵可遂成之议。(4)巨鹿：郡名。治巨鹿(在今河北平乡西南)。(5)《禹贡》：《尚书》的篇名。(6)行河：视察黄河。

哀帝即位，征当为光禄大夫诸吏散骑(1)，复为光禄勋，御史大夫，至丞相。以冬月，赐爵关内侯(2)。明年春，上使使者召，欲封当。

当病笃，不应召。室家或谓当：“不可强起受侯印为子孙邪？”当曰：“吾居大位，已负素餐之责矣，起受侯印，还卧而死，死有余罪。今不起者，所以为子孙也。”遂上书乞骸骨。上报曰：“朕选于众，以君为相，视事日寡，辅政未久，阴阳不调，冬无大雪，旱气为灾，朕之下德，何必君罪？君何疑而上书乞骸骨，归关内侯爵邑，使尚书令谭赐君养牛一(3)，上尊酒十石(4)。君其勉致医药以自持。”后月余，卒。子晏以明经历位大司徒，封防乡侯。汉兴，唯韦、平父子至宰相(5)。

(1)光禄大夫：官名。属光禄勋。(2)赐爵关内侯：汉代有封丞相为侯之俗。因冬月非封侯之时，故先赐爵关内侯。(3)尚书令：官名。掌章奏文书。(4)上尊酒：以稻米所酿的好酒。(5)韦：指韦贤。

彭宣字子佩，淮阳阳夏人也(1)。治《易》，事张禹(2)，举为博士，迁东平太傅(3)。禹以帝师见尊信，荐宣经明有威重，可任政事，繇(由)是入为右扶风(4)，迁廷尉，以玉国人出为太原太守(5)。数年，复入为大司农、光禄勋、右将军(6)。哀帝即位，徙为左将军。岁余，上欲令丁、傅处爪牙官(7)，乃策宣曰：“有司数奏言诸侯国人不得宿卫，将军不宜典兵马，处大位。朕唯将军任汉将之重，而子又前取淮阳王女，婚姻不绝，非国之制。使光禄大夫曼赐将军黄金五十斤，安车驷马，其上左将军印绶，以关内侯归家。”

(1)淮阳：郡国名。治陈县(今河南淮阳)。阳夏：县名。今河南太康。(2)张禹：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。(3)东平：东平王。(4)右扶风：官名。职掌相当于郡守。治所在长安(今西安市西北)。(5)玉国人：初汉制，诸侯玉国人不得任于京师。太原：郡名。治晋阳(在今山西太原西南)。(6)大司农，官名。掌租税钱谷盐秩和国家的财政收支。(7)丁、傅：指西汉的外戚。

宣罢数岁，谏大夫鲍宣数荐宣(1)。会元寿元年正月朔日蚀(2)，鲍宣复言，上乃召宣为光禄大夫，迁御史大夫，转为大司空(3)，封长平侯。

(1)鲍宣：本书卷七十二有其传。(2)元寿元年：前2年。(3)大司空：官名。西汉后期将御史大夫改为大司空。

会哀帝崩，新都侯王莽为大司马(1)，秉政专权。宣上书言：“三公鼎足承君(2)，一足不任，则覆乱美实(3)。臣资性浅薄，年齿老耄(耄)(4)，数伏疾病，昏乱遗忘，愿上大司空、长平侯印绶，乞骸骨归乡里，俟寘(填)沟壑。”莽白太后(5)，策宣曰：“惟君视事日寡，功德未效，迫于老耄(耄)昏乱，非所以辅国家，绥海内也。使光禄勋丰册诏君(6)，其上大司空印绶，便就国。”莽恨宣求退，故不赐黄金安车驷马。宣居国数年，薨，谥曰顷侯。传子至孙，王莽败，乃绝。

(1)大司马：官名。汉武帝时罢太尉置大司马。(2)三公：西汉大司徒、大司马、大司空称三公。(3)美实：谓鼎中之美食。《易·鼎卦》九四爻辞曰：“鼎折足，覆公。”，食物。彭宣据此为言。(4)耄(mào)：八九十岁的老人称耄。(5)太后：元后王氏。(6)丰：甄丰。

赞曰：隼不疑学以从政，临事不惑，遂立名迹，终始可述。疏广行止足之计，免辱殆之累，亦其次也。于定国父子哀鰥哲狱(1)，为任职臣。薛广德保县(悬)车之荣，平当逡遁有耻(2)，彭宣见险而止，异乎“苟患失之”者矣(3)。

(1)哀鰥：当作“哀矜”(刘奉世说)。哲狱：知狱情。(2)逡遁：同“逡巡”。(3)“苟患失之”

之”：引自《论语·阳货篇》。原文曰：“子曰：‘鄙夫可与事君也与哉？其未得之也，患得之。既得之，患失之。苟患失之，无所不至矣。’”此谓患得患失之人将无所不用其极，班氏以为恭广德、平当、彭宣等有异于此。

## 汉书新注卷七十二 王贡两龚鲍传第四十二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王吉(附其子王骏、其孙王崇)、贡禹、龚胜、龚舍、鲍宣(附唐林、薛方)等人的事迹。这是一篇所谓“清节之士”的类传。王吉，兼通《五经》，曾数谏昌邑王刘贺。宣帝时奏言外戚不宜居位，又请除任子之令，去角抵，减乐府，省尚方，示天下以俭。宣帝不采纳，遂称病免归。平生号称清廉，然自奉甚奢。贡禹，明经有德行。元帝时，以天下穷困，上疏奏请减损乘舆服御器物。官至御史大夫，数月卒。在位数言得失，但谈崇节俭，而不言去谗佞。龚胜，少好学明经，为官，数言制度太奢，刑罚太深，赋敛太重，又劾奏董贤淆乱制度，由是件旨，谢病免归。后不应王莽之征，绝食而死。龚舍，与龚胜同为楚国人，相友，并以名节著称。鲍宣，好学明经。哀帝时为谏大夫，上书谏争，谓民有“七亡七死”，切中时弊。任司隶，以摧辱丞相闭门不纳使者事下狱，受刑。后受王莽迫害，自杀。班固集此数人为传，序举古代自洁之士，未论当时清名之士，表明传旨。指出将相名臣多“怀禄耽宠”，故“清节之士于是为贵”，又说，“然大率多能自治而不能治人”，意谓个人品行尚可而不能拯救世弊，可谓中肯之论。

昔武王伐纣，迁九鼎于洛邑(1)，伯夷、叔齐薄之(2)，饿死于首阳(3)，不食其禄，周犹称盛德焉。然孔子贤此二人，以为“不降其志，不辱其身”也(4)。而《孟子》亦云：“闻伯夷之风者，贪夫廉，懦夫有立志”；“奋乎百世之上，百世之下莫不兴起，非贤人而能若是乎(5)！”

(1)九鼎：古代象征国家政权的传国之宝。洛邑：在今河南洛阳市东北。(2)伯夷、叔齐：据传是商末两个义士。薄：鄙薄。(3)首阳：山名。所处众说不一。(4)“不降其志”二句：见《论语·微子篇》。(5)“闻伯夷之风者”等文句：见《孟子·尽心章下》，文句略有不同。

汉兴有园公、绮里季、夏黄公、角里先生(1)，此四人者，当秦之世，避而入商洛深山(2)，以待天下之定也。自高祖闻而召之，不至。其后吕后用留侯计，使皇太子卑辞束帛致礼，安车迎而致之。四人既至，从太子见，高祖客而敬焉，太子得以为重，遂用自安。语在《留侯传》(3)。

(1)园公、绮里季、夏黄公、角(lù)里先生：此四人合称“四皓”，始见于《史记·留侯世家》。(2)商洛：山名。大约在今陕西商县境内。(3)《留侯传》：即本书卷四十《张良传》。

其后谷口有郑子真(1)，蜀有严君平(2)，皆修身自保，非其服弗服，非其食弗食。成帝时，元舅大将军王凤以礼聘子真，子真遂不诎而终(3)。君平卜筮于成都市(4)，以为“卜筮者贱业，而可以惠众人。有邪恶非正之间，则依蓄龟为言利害。与人子言依于孝，与人弟言依于顺，与人臣言依于忠，各因势导之以善，从吾言者，已过半矣。”裁(才)日阅数人(5)，得百钱足自养，则闭肆下帘而授《老子》(6)。博览亡(无)不通，依老子、严周之指著书十余万言(7)。扬雄少时从游学(8)，以(已)而仕京师显名(9)，数为朝廷在位贤者称君平德。杜陵李强素善雄(10)，久之为益州牧(11)，喜谓雄曰：“吾真得严君平矣。”雄曰：“君备礼以待之，彼人可见而不可得诎也。”强心以为不然。及至蜀，致礼与相见，卒不敢言以为从事，乃叹曰：“扬子云诚知人！”君平年九十余，遂以其业终，蜀人爱敬，至今称焉。及雄著书言当世士，称此二人。其论曰：“或问：君子疾没世而名不称，盍势诸(12)？名，卿可几(冀)(13)。曰：君子德名为冀(14)。梁、齐、楚、赵之君非不富且贵也(15)，恶乎成其名(16)！谷口郑子真不诎其志，耕于岩石之下，名辱于京师，岂其

卿！岂其卿？楚两龚之洁(17)，其清矣乎！蜀严湛(沉)冥(18)，不作苟见(现)，不治苟得(19)，久幽而不必其操(20)，虽随(隋)、和何以加诸(21)？举兹以旃(22)，不亦宝乎！”

(1)谷口：县名。在今陕西礼泉县东北。郑子真：姓郑，名朴，字子真。见《三辅决录》。(2)严君平：姓严，名尊，字君平。见《三辅决录》。(3)遂：犹竟。(4)成都：县名。今四川成都市。(5)阆：历也。(6)肆：市肆。(7)严周：即庄周。(8)扬雄：本书有其传。(9)以：与“已”同。(10)杜陵：县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南。(11)益州：地当今四川、云南、贵州等地区。(12)盍(ké)：何不。(13)卿：谓卿相。(14)德名为冀：犹言德名是冀(杨树达说)。(15)梁、齐、楚、赵之君：指当时诸侯王。(16)恶(w)：何；怎么。(17)两龚：龚胜、龚舍。(18)蜀严：蜀郡严君平。沉冥：深沉冥默。(19)不作苟见，不治苟得：不为苟显之行，不事苟得之业。苟：苟且。(20)操(c o，旧读 cào)：操守，节操。(21)隋、和：隋侯珠、和氏璧。诸：之也。(22)举兹以旃：言举此人而用之。旃：犹“之”。

自园公、绮里季、夏黄公、角里先生、郑子真、严君平皆未尝仕，然其风声足以激贪励俗，近古之逸民也。若王吉、贡禹、两龚之属，皆以礼让进退云。

王吉字子阳，琅邪皋虞人也(1)。少好学明经，以郡吏举孝廉为郎，补若卢右丞(2)，迁云阳令(3)。举贤良为昌邑中尉(4)，而王好游猎(5)，驱驰国中，动作亡(无)节，吉上疏谏，曰(6)：

(1)琅邪：郡名。治东武(今山东诸城)。皋虞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即墨东北。(2)若卢右丞：官名。主治库兵。属少府。(3)云阳：县名。在今陕西淳化西北。(4)昌邑中尉：昌邑王国的中尉，掌王国武职。(5)王：指昌邑王刘贺。(6)上书谏，曰：下文为王吉《谏昌邑王疏》。

臣闻古者师日行三十里，吉行五十里。《诗》云：“匪风发兮，匪车揭兮，顾瞻周道，中心怛兮(1)。”说曰：是非古之风也，发发者；是非古之车也，揭揭者。盖伤之也。今者大王幸方与(2)，曾不半日而驰二百里，百姓颇废耕桑，治道牵马，臣愚以为民不可数变也。昔召公述职(3)，当民事时，舍于棠下而听断焉(4)。是时人皆得其所，后世思其仁恩，至乎不伐甘棠，《甘棠》之诗是也(5)。

(1)“匪风发兮”等兰句：见《诗经·桧·匪风》。匪：通“彼”。发：犹发，发，象疾风声。揭：犹揭揭，疾驰貌。顾瞻：回首远望。周道：大道。怛：悲悼。(2)方与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鱼台县西。属昌邑王国。(3)召公：名奭。西周大臣。主管自陕以西地区。(4)舍：止息。棠：甘棠，也叫棠梨。(5)《甘棠》：诗篇名。歌颂召伯之作，见《诗·召南》。

大王不好书术而乐逸游，冯(凭)式(轼)搏衔(1)，驰骋不止，口倦乎叱咤(2)，手苦于箠辔(3)，身劳乎车舆；朝则冒雾露，昼则被尘埃，夏则为大暑之所暴炙，冬则为风寒之所僵(僵)薄(4)。数以耍脆之玉体犯勤劳之烦毒(5)，非所以全寿命之宗也(6)，又非所以进仁义之隆也(7)。

(1)搏(z n)：勒住。衔：马勒。(2)叱咤(chìzhà)：怒斥；呼喝。(3)塞(chuí)：马鞭。(4)薄：迫也。(5)耍(ru n)：软弱。(6)宗：本也。(7)隆：高也。

夫广厦(厦)之下，细旃(毡)之上，明师居前，劝诵在后，上论唐虞之际，下及殷周之盛，考仁圣之风，习治国之道，诤讼焉发愤忘食(1)，日新厥德，其乐岂徒衔橛之间哉(2)！休则俯仰拙信(屈伸)以利形(3)，进退步趋以实下(4)，吸新吐故以练臧(脏)(5)，专意积精以适神(6)，于以养生，岂不长哉！大王诚留意如此，则心有尧舜之志，体有乔松之寿(7)，美声广誉登而上闻(8)，则福禄其臻(臻)而社稷安矣(9)。

(1)诤诤(yínyín)：敬谨貌。(2)衔橛(jué)：马衔。(3)形：身体。(4)下：指下肢。实下：

谓健足。(5)练：谓练气。脏：五脏。(6)适：和也。(7)乔、松：传说为仙人伯乔与赤松之。(8)登：升也。(9)臻：至也。

皇帝仁圣(1)，至今思慕未怠(2)，于宫馆圉池戈猎之乐未有所幸，大王宜夙夜念此，以承圣意。诸侯骨肉，莫亲大王，大王于属则子也(3)，于位则臣也，一身而二任之责加焉，恩爱行义纤(纤)介有不具者(4)，于以上闻，非飨(享)国之福也。臣吉愚戆，愿大王察之。

(1)皇帝：指昭帝。(2)思慕：谓思慕晏驾未久之武帝。(3)于属则子；在亲属关系上犹子。

古时兄弟之子犹子。(4)纤介：细微。

王贺虽不遵道，然犹知敬礼吉，乃下令曰：“寡人造行不能无情(1)，中尉甚忠，数辅吾过。使谒者千秋赐中尉牛肉五百斤，酒五石，脯五束。”其后复放从(纵)自若。吉辄谏争(诤)，甚得辅粥之义。虽不治民(2)，国中莫不敬重焉。

(1)造行：谓所作所为。(2)不治民：汉诸侯王国之中尉掌武职，不治民；由内史治民。

久之，昭帝崩，亡(无)嗣，大将军霍光秉政，遣大鸿胪宗正迎昌邑王(1)。吉即奏书戒王曰：“臣闻高宗谅闇，三年不言(2)。今大王以丧事征，宜日夜哭泣悲哀而已，慎勿有所发(3)。且何独丧事，凡南面之君何言哉？天不言，四时行焉，百物生焉(4)，愿大王察之。大将军仁爱勇智(5)，忠信之德天下莫不闻，事孝武皇帝二十余年未尝有过。先帝弃群臣，属(嘱)以天下，寄幼孤焉，大将军抱持幼君襁褓之中(6)，布政施教，海内晏然，虽周公、伊尹亡(无)以加也(7)。今帝崩亡(无)嗣，大将军惟思可以奉宗庙者，攀援而立大王(8)，其仁厚岂有量哉！臣愿大王事之敬之，政事一听之，大王垂拱南面而已，愿留意，常以为念。”

(1)大鸿胪、宗正：大鸿胪史乐成、宗正刘德。(2)高宗谅闇，三年不言：《论语·宪问篇》有“高宗谅闇，三年不言”之说。谅闇：亦作“谅阴”、“亮阴”，指帝王居丧。一说指守丧之处。(3)发：谓发言：指发号施令而言。(4)天不言三句：《论语·阳货篇》称“孔子曰：‘天何言哉？四时行焉，百物生焉，天何言哉？’”故王吉引之。(5)大将军：指霍光。(6)襁褓：襁，用以络负的布幅；褓，用以裹覆小儿的被，泛称背负小儿之物。(7)周公：周之贤臣。伊尹：商之贤臣。(8)援：引也。

王既到，即位二十余日以行淫乱废(1)。昌邑群臣坐在国时不举奏王罪过，令汉朝不闻知，又不能辅道(导)，陷王大恶，皆下狱诛。唯吉与郎中令龚遂以忠直数谏正得减死，髡为城旦(2)。

(1)(昌邑王)以行淫乱废：详见《武五子传》。(2)髡(k n)：古代一种剃去头发的刑罚。城旦：秦汉的一种刑罚。四岁刑。罪犯髡钳，输边筑长城，白日御寇，夜晚筑城。

起家复为益州刺史，病去官，复征为博士、谏大夫。是时宣帝颇修武帝故事，宫室车服盛于昭帝。时外戚许、史、王氏贵宠，而上躬亲政事，任用能吏。吉上疏言得失，曰(1)：

(1)上疏言得失，曰：下文为王吉《言宣帝得失疏》。

陛下躬圣质，总万方，帝王图籍日陈于前，惟思世务，交兴太平。诏书每下，民欣然若更生。臣伏而思之，可谓至恩，未可谓本务也(1)。

(1)本务：谓政务之本。

欲治之主不世出(1)，公卿幸得遭遇其时，言听谏从，然未有建万世之长策，举明主于三代之隆者也(2)。其务在于期会簿书(3)，断狱听讼而已，此非太平之基也。

(1)不世出：意谓世上不常见。(2)三代：夏、商、周。(3)其务在于期会簿书：意谓处理日



常公务。

臣闻圣王宣德流化，必自近始。朝廷不备，难以言治；左右不正，难以化远。民者，弱而不可胜(1)，愚而不可欺也(2)。圣主独行于深宫，得则天下称诵之，失则天下咸言之。行发于近，必见于远，故谨选左右，审择所使；左右所以正身也，所使所以宣德也。《诗》云：“济济多士，文王以宁(3)。”此其本也。

(1)弱而不可胜：虽然软弱而不可压倒之。(2)愚而不可欺：虽然遇昧而不可欺侮之。(3)

“济济多士”二句：见《诗经·大雅·文王》。济济：多而整齐貌。多士：众臣。

《春秋》所以大一统者，六合同风(1)，九州共贯也。今俗吏所以牧民者，非有礼义科指可世世通行也，独设刑法以守之。其欲治者，不知所繇(由)，以意穿凿，各取一切，权譎自在(2)，故一变之后不可复修也。是以百里不同风，千里不同俗，户异政，人殊服，诈伪萌生(3)，刑罚亡(无)极，质朴日销，恩爱浸薄。孔子曰：“安上治民，莫善于礼(4)”，非空言也。王者未制礼之时，引先王礼宜于今者而用之。臣愿陛下承天心，发大业，与公卿大臣延及儒生，述旧礼，明王制，驱一世之民济之仁寿之域，则俗何以不若成康(5)，寿何以不若高宗(6)？窃见当世趋务不合于道者，谨条奏，唯陛下下财(裁)择焉。

(1)六合：指天地与四方。同风：其与下文“共贯”，谓共同的风习。(2)不知所由等句意：谓事不师古，而自任权譎。自在：当作“自任”(王念孙说)。(3)萌生：言杂出如草木初生。(4)

“安上治民”二句：见《礼记·经解篇》。(5)成康：周成王、周康王。旧称成康之世为治世。

(6)高宗：殷王武丁。传说其享国百年。

吉意以为“夫妇，人伦大纲，夭寿之萌也。世俗嫁娶太早，未知为人父母之道而有子，是以教化不明而民多夭(1)。聘妻送女亡(无)节，则贫人不及，故不举子。又汉家列侯尚公主(2)，诸侯则国人承翁主(3)，使男事儿，夫谄于妇，逆阴阳之位，故多女乱。古者衣服车马贵贱有章，以褒有德而别尊卑，今上下僭差，人人自制，是以贪财诛利(4)，不畏死亡。周之所以能致治，刑措而不用者，以其禁邪于冥冥(5)，绝恶于未萌也。”又言“舜、汤不用三公九卿之世而举皋陶、伊尹(6)，不仁者远。今使俗吏得任子弟(7)，率多骄骜(傲)，不通古今，至于积功治人，亡(无)益于民，此《伐檀》所为作也(6)。宜明选求贤，除任子之令(9)。外家及故人可厚以财(10)，不宜居位。去角抵(11)，减乐府(12)，省尚方(13)，明视(示)天下以俭。古者工不造雕琢(14)，商不通侈靡，非工商之独贤，政教使之然也。民见俭则归本，本立而未成。”其指如此，上以其言迂阔，不甚宠异也。吉遂谢病归琅邪。

(1)世俗嫁娶太早等句：此论符合生理学，颇有社会教育意义。(2)尚公主：列侯娶天子女曰“尚公主”。(3)承翁主：国人娶诸侯女曰“承翁主”。(4)诛：求也。(5)冥冥：言未有端绪。

(6)世：嗣也。皋陶：传说是舜之臣，掌刑狱。(7)俗：疑为衍字(王念孙说)。(8)《伐檀》：《诗·魏风》篇名。此为劳动者讽刺剥削者不劳而获，过着寄生虫生活之诗。(9)除任子之令：废除官吏得保任子弟的法令。(10)外家：指外戚。(11)角抵：秦汉时一种杂技，似今之摔跤。

(12)乐府：汉代主管音乐的官署。(13)尚方：官方。掌管制造与供应帝王所用器物。(14)琢(zhuàn)：玉器上隆起的雕纹。

始吉少时学问，居长安。东家有大枣树垂吉庭中，吉妇取枣以啖吉(1)。吉后知之，乃去妇。东家闻而欲伐其树，邻里共止之。因固请吉令还妇。里中为之语曰：“东家有树，王阳妇去；东家枣完，去妇复还。”其厉(励)志如此。

(1)啖(dàn)：给……吃。

吉与贡禹为友，世称“王阳在位，贡公弹冠(1)”，言其取(趣)舍同也(2)。元帝初即位，遣使者征贡禹与吉。吉年老，道病卒，上悼之，复遣使者吊祠云。

(1)弹冠：喻即将入仕。(2)趣舍：犹言行止。

初，吉兼通《五经》(1)，能为驺氏《春秋》(2)，以《诗》、《论语》教授，好梁丘贺说《易》，令子骏受焉(3)。骏以孝廉为郎(4)。左曹陈咸荐骏贤父子(5)，经明行修，宜显以厉(励)俗。光禄勋匡衡亦举骏有专对材(6)。迁谏大夫，使责淮阳宪王(7)。迁赵内史(8)。吉坐昌邑王被刑后，戒子孙毋为王国吏，故骏道病，免官归。起家复为幽州刺史，迁司隶校尉，奏免丞相匡衡(9)，迁少府(10)。八岁，成帝欲大用之，出骏为京兆尹(11)，试以政事。先是京兆有赵广汉、张敞、王尊、王章(12)，至骏皆有能名，故京师称曰：“前有赵、张、后有三王(13)。”而薛宣从左冯翊代骏为少府(14)，会御史大夫缺，谷永奏言(15)：“圣王不以名誉加于实效(16)。考绩用人之法，薛宣政事已试。”上然其议。宣为少府月余，遂超御史大夫(17)，至丞相。骏乃代宣为御史大夫，并居位。六岁病卒，翟方进代骏为大夫(18)。数月，薛宣免，遂代为丞相。众人为骏恨不得封侯。骏为少府时，妻死，因不复娶，或问之，骏曰：“德非曾参(19)，子非华、元(20)，亦何敢娶？”

(1)《五经》：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易》、《礼》、《春秋》。(2)驺氏《春秋》：《艺文志》著录《驺氏传》十一卷。驺氏：即邹氏。(3)令子骏受焉：周寿昌曰，王骏不及梁丘贺时，实受《易》学于贺之子临。(4)孝廉：汉代选举官吏的一种科目，也指称所选之人。(5)左曹：加官。受理尚书事。贤父子：犹言贤父之子。(6)匡衡：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。当时；谓为使应对，能随机行事。(7)使责淮阳宪王：详见本书卷八十淮阳宪王刘钦传。(8)赵内史：赵王国的内史，主管民政。(9)奏免匡衡：详见本书《匡衡传》。(10)少府：官名。掌山海池泽收入及皇室手工业制造，为皇帝的私府。(11)京兆尹：官名。掌治汉代京兆地区。(12)京兆：汉代京畿的行政区划名，为三辅之一，即今西安市以东至华阴县之地。(13)以上三十三字，乃文中自注(杨树达说)。(14)左冯翊：官名。掌治三辅之一左冯翊地区。(15)谷永：本书卷八十五有其传。谷永之奏，详见本书卷八十三恭宣传。(16)已试：意谓有实效。(17)超：破格任用之意。(18)翟方进：本书有其传。大夫：即御史大夫。(19)曾参：字子舆。孔子弟子。据说他为人有德行。(20)华、元：曾参二子之名。

骏子崇以父任为郎，历刺史、郡守，治有能名。建平三年(1)，以河南太守征入为御史大夫数月(2)。是时成帝舅安成恭侯夫人放寡居，共(供)养长信宫，坐祝诅下狱，崇奏封事，为放言。放外家解氏与崇为婚，哀帝以崇为不忠诚，策诏崇曰：“朕以君有累世之美(3)，故逾列次(4)。在位以来，忠诚匡国未闻所繇(由)(5)，反怀诈谖之辞(6)，欲以攀救旧姻之家，大逆之辜，举错(措)专恣(7)，不遵法度，亡(无)以示百僚。”左迁为大司农(8)，后徙卫尉左将军(9)。平帝即位，王莽秉政，大司空彭宣乞骸骨罢，崇代为大司空，封扶平侯。岁余，崇复谢病乞骸骨，皆避王莽，莽遣就国。岁余，为傅婢所毒(10)，薨，国除(11)。

(1)建平三年：前4年。(2)河南：郡名。治洛阳(在今河南洛阳市东北)。(3)累世之美：谓五崇自祖及身皆有名声。(4)逾列次：指以京兆尹超迁御史大夫而言。(5)由：从也。(6)谖(xu n)：欺诈。(7)举错，同“举措”。举止。(8)左迁：降职。(9)卫尉：官名。汉九卿之一。掌管宫门警卫，主南军。(10)傅婢：近幸之婢。(11)国除：不能正终，故除其国(周寿昌说)。

自吉至崇，世名清廉，然材器名称稍不能及父，而禄位弥隆。皆好车马

衣服，其自奉养极为鲜明，而亡(无)金银绣之物。及迁徙去处，所载不过囊衣(1)，不畜(蓄)积余财。去位家居，亦布衣蔬(蔬)食(2)。天下服其廉而怪其奢，故俗传“王阳能作黄金(3)。”

(1)囊衣：一囊之衣。(2)蔬食：指蔬菜和谷类。(3)俗说“王阳能作黄金”：班固引谣俗以广异闻。俗传以王氏不事蓄积而车服鲜明，故谓其能作黄金以给用。

贡禹字少翁，琅邪人也。以明经洁行著闻，征为博士，凉州刺史(1)，病去官。复举贤良(2)，为河南令(3)。岁余，以职事为府官所责(4)，免冠谢。禹曰：“冠一免，安复可冠也！”遂去官。

(1)凉州：地当今甘肃、青海东部、宁夏南部等地区。(2)复举贤良；杨树达说：“观禹奏事，持议与桓宽《盐铁论》所述文学贤良多同，则禹举贤良疑在昭帝始元五年，而禹尝与盐铁议也。”(3)河南：县名。今河南洛阳市。(4)府：指太守之府。

元帝初即位，征禹为谏大夫(1)，数虚己问以政事。是时年岁不登，郡国多困，禹奏言(2)：

(1)征禹为谏大夫：禹为谏大夫，为石显所荐，详见本书《佞幸传》。杨树达说，“禹为谏大夫，劾奏刘向，见《向传》，疑其事亦承石显旨为之，班氏以礼让进退称禹，非其实也。”(2)奏言：下文为贡禹《奏宜仿古自节》。

古者宫室有制，宫女不过九人(1)，秣马不过八匹(2)；墙涂而不雕(3)，木摩而不刻，车舆器物皆不文画，苑囿不过数十里，与民共之；任贤使能，什一而税，亡(无)它赋敛繇(徭)戍之役，使民岁不过三日，千里之内自给，千里之外各置贡职而已(4)。故天下家给人足，颂声并作。

(1)宫女不过九人：此即《公关》诸侯一聘九女之义(吴恂说)。(2)秣马：养马。秣，牲口的饲料。(3)雕：这里解为绘画。(4)置贡职：规定向朝廷交纳贡品的义务。

至高祖、孝文、孝景皇帝，循古节俭，宫女不过十余，厩马百余匹。孝文皇帝衣绋履革，器亡(无)雕文金银之饰。后世争为奢侈，转转益甚，臣下亦相放(仿)效，衣服履裤刀剑乱于主上，主上时临朝入庙，众人不能别异，甚非其宜。然非自知奢僭也，犹鲁昭公曰：“吾何僭矣(1)？”

(1)“吾何僭矣”：见《春秋公羊传》昭公二十五年。

今大夫僭诸侯，诸侯僭天子，天子过天道，其日久矣(1)。承衰救乱，矫复古化，在于陛下。臣愚以为尽如太古难，宜少放(仿)古以自节焉。《论语》曰：“君子乐节礼乐(2)。”方今宫室已定，亡(无)可奈何矣，其余尽可减损。故时齐三服官输物不过十笥(3)，方今齐三服官作工各数千人，一岁费数亿万。蜀广汉主金银器(4)，岁各用五百万。三工官官费五千万(5)，东西织室亦然(6)。厩马食粟将万匹。臣禹尝从之东宫(7)，见赐杯案，尽文画金银饰(8)，非当所以赐食(饲)臣下也(9)。东宫之费亦不可胜计。天下之民所为大饥饿死者，是也。今民大饥而死，死又不葬，为犬猪食。人至相食，而厩马食粟，苦其大肥，气盛怒至，乃日步作之(10)。王者受命于天，为民父母，固当若此乎！天下见邪？武帝时，又多取好女至数千人，以填后宫。及弃天下，昭帝幼弱，霍光专事，不知礼正，妄多臧(藏)金钱财物，鸟兽鱼鳖牛马虎豹生禽，凡百九十物，尽瘞臧(藏)之，又皆以后宫女置于园陵(11)，大失礼，逆天心，又未必称武帝意也。昭帝晏驾(12)，光复行之。至孝宣皇帝时，陛下恶有所言，群臣亦随故事(13)，甚可痛也！故使天下承化，取(娶)女皆大过度，诸侯妻妾或至数百人，豪富吏民畜歌者至数十人，是以内多怨女，外多旷夫(14)。及众庶葬埋，皆虚地上以实地下。其过自上生(15)，皆在大臣循故事之罪也。

(1)大夫僭诸侯等句：此说取意于《公羊传》。今本《公羊传》昭公二十五年云：“诸侯僭天子，大夫僭于诸侯，久矣。”《周礼考工记》贾疏引传文有“天子僭天”句。贡禹所言“过天道”，即“僭天”之意(参考杨树达说)。(2)“君子乐节礼乐”：见《论语·季氏篇》。原文是“益者三乐，……乐节礼乐……”(3)齐三服官：《地理志》称齐郡临淄县有服官，专为皇室制三服(春服、夏服、冬服)。筒：盛衣竹器。(4)蜀、广汉：皆郡名。(5)三工官：历来各说不一。陈直说：“疑为考工令、尚方令、及上林令中之工官。”似数此说为长。官费五千万：言三工官各岁费五千万。(6)东西织室：织室，是汉代掌管皇室丝帛织造的官符。在未央宫，有东西织室，设令、史，属少府。(7)从之东官：从天子往太子宫。(8)尽文画金银饰：指器口饰以金银彩绘的漆器。(9)食：通“饲”，给人吃。(10)步作：谓遛马。(11)以后宫女置于园陵：何焯说，宫人奉陵，自孝武茂陵始，昭宣循之，遂为故事。(12)晏驾：古代皇帝死称“崩”、称“晏驾”。(13)随故事：谓循旧例。(14)旷夫：犹今言光棍。(15)上：指天子。

唯陛下深察古道，从其俭者，大减损乘舆服御器物，三分去二(1)。子产多少有命，审察后宫，择其贤者留二十人，余悉归之。及诸陵园女亡(无)子者，宜悉遣(2)。独杜陵宫人数百(3)，诚可哀怜也，厩马可亡(无)过数十匹。独舍长安城南苑地以为田猎之囿(4)，自城西南至山西至鄠皆复其田(5)，以与贫民。方今天下饥馑，可亡(无)大自损减以救之，称天意乎？天生圣人，盖为万民，非独使自娱乐而已也。故《诗》曰：“天难谫断，不易惟王；”“上帝临女(汝)，毋贰尔心(6)。”“当仁不让(7)”，独可以圣心参诸天地，揆之往古(8)，不可与臣下议也。若其阿意顺指(旨)(9)，随君上下，臣禹不胜拳拳(10)，不敢不尽愚心。

(1)三分去二：谓节省三分之二。(2)悉遣：全部遣归。(3)杜陵：汉宣帝的陵墓。在今陕西长安县。(4)舍：谓留置。(5)山：指南山(今秦岭)。鄠：县名。今陕西户县。(6)《诗》曰等句；引诗均见《诗经·大雅·大明篇》。谫(chén)：诚也。斯：语气词。临：监视。贰心：二心。(7)“当仁不让”：见《论语·卫灵公篇》。原文是“当仁不让于师”。(8)揆：度也。(9)阿意顺旨：迎合君主之意。(10)拳拳：忠谨诚挚貌。

天子纳善其忠，乃下诏令太仆减食谷马(1)，水衡减食肉兽(2)，省宜春下苑以与贫民(3)，又罢角抵诸戏及齐三服官。迁禹为光禄大夫(4)。

(1)太仆：官名。掌皇帝的舆马及马政。(2)水衡：即水衡都尉，官名，掌上林苑，兼保管皇室财物及铸钱。(3)宜春下苑：苑名。在今陕西长安县境。(4)光禄大夫：官名。属光禄勋。

顷之，禹上书曰：“臣禹年老贫穷，家皆(资)不满万钱，妻子糠豆不赡，裋褐不完(1)。有田百三十亩，陛下过意征臣(2)，臣卖田百亩以供车马。至，拜为谏大夫，秩八百石(3)，奉(俸)钱月九千二百。廩食太官(4)，又蒙赏赐四时杂缯绵絮衣服酒肉诸果物，德厚甚深。疾病侍医临治(5)，赖陛下神灵，不死而活。又拜为光禄大夫，秩二千石(6)，奉(俸)钱月万二千。禄赐愈多，家日以益富，身日以益尊，诚非草茅愚臣所当蒙也。伏自念终亡(无)以报厚德，日夜惭愧而已。臣禹犬马之齿八十一，血气衰竭，耳目不聪明，非复能有补益，所谓素餐尸禄(污)朝之臣也(7)。自痛去家三千里，凡有一子，年十二，非有在家为臣具棺椁者也。诚恐一旦颠仆气竭，不复自还(8)，污席荐于宫室，骸骨弃捐，孤魂不归。不胜私愿，愿乞骸骨，及身生归乡里(9)，死亡(无)所恨。”

(1)裋(shù)褐：粗糙的衣服。(2)过：误也。过意征臣：自谦之辞。(3)秩八百石：《百官表》云，谏大夫，秩比八百石。(4)廩食：官府给以粮食。(5)侍医：犹后世之御医。汉时属少府之太医令。(6)秩二千石：《百官表》云，光禄大夫，秩比二千石。(7)素餐尸禄：谓享用俸禄而不能办事。(8)气竭：谓身死。(9)生：谓活着。

天子报曰：“朕以生有伯夷之廉(1)，史鱼之直(2)，守经据古，不阿当世，孳孳(孜孜)于民(3)，俗之所寡，故亲近生，几(冀)参国政。今未得久闻生之奇论也，而云欲退，意岂有所恨与(欤)？将在位者与生殊乎(4)？往者尝令金敞语生，欲及生时禄生之子，既已谕矣，今复云子少。夫以王命辨护生家(5)，虽百子何以加？传曰亡(无)怀土(6)，何必思故乡！生其强饭慎疾以自辅。”后月余，以禹为长信少府(7)。会御史大夫陈万年卒(8)，禹代为御史大夫，列于三公。

(1)伯夷：传说是商末的义士，不食周粟而饿死于首阳山。(2)史鱼：春秋时卫大夫。孔子曾言“直哉史鱼”，见《论语·卫灵公篇》。(3)孜孜，努力不懈貌。(4)殊：言志趣不同。(5)辨：与“办”同(王先谦说)。(6)传：指《论语》。《论语·里仁篇》有“君子怀德，小人怀土”句。(7)长信少府：官名。掌管长信宫(太后处)事务。(8)陈万年：本书卷六十六有其传。

自禹在位，数言得失，书数十上。禹以为古民亡(无)赋算口钱(1)，起武帝征伐四夷，重赋于民，民产子三岁则出口钱，故民重困，至于生子辄杀，甚可悲痛。宜令儿七岁去齿乃出口钱，年二十乃算(2)。

(1)赋算、口钱；汉制，丁赋有二种：一为算赋，又称口赋、口算、赋钱、算赋；一为口钱，又称头钱。据《汉仪注》，民年十五以上，至五十六，出赋钱每人一百二十文为一算，故称算赋。七岁至十四岁出口钱，每人二十文，以供天子，至武帝时又加三钱，以补车骑马，故口钱二十三文。(2)算：指算赋。

又言古者不以金钱为币，专意于农，故一夫不耕，必有受其饥者。今汉家铸钱，及诸铁官皆置吏卒徒(1)，攻山取铜铁，一岁功(工)十万人已上，中农食七人，是七十万人常受其饥也(2)。凿地数百丈，销阳气之精，地臧(藏)空虚，不能含气出云，斩伐林本亡(无)有时禁，水旱之灾未必不繇(由)此也。自五铢钱起已来七十余年，民坐盗铸钱被刑者众，富人积钱满室，犹亡(无)厌(饜)足。民心动摇，商贾求利，东西南北各用智巧，好衣美食，岁有十二之利(3)，而不出租税。农夫父子暴露中野，不避寒暑，捽草杷土(4)，手足胼胝(5)，已奉谷租，又出稿税(6)，乡部私求(7)，不可胜供。故民弃本逐末，耕者不能半。贫民虽赐之田，犹贱卖以贾(8)，穷则起为盗贼。何者？末利深而惑于钱也。是以好邪不可禁，其原皆起于钱也。疾其末者绝其本，宜罢采珠玉金银铸钱之官(9)，亡(无)复以为币。市井勿得贩卖，除其租铢之律(10)，租税禄赐皆以布帛及谷。使百姓一归于农，复古道便。

(1)吏卒徒：卒，谓正卒调至铁官署操作者；吏，谓长丞官吏；徒，谓刑徒(陈直说)。(2)一岁工十万人已上三句：谓一个中等农业劳动力，可以供养七人，十万人不事农业，则受饥者达七十万。(3)十二之利：十分之二的利息。(4)捽(zú)：拔去。杷(pá)土：用手挖泥土。(5)胼胝(piánzhǐ)；手掌与足底因体力劳动而磨成老茧。(6)稿：禾干。(7)乡部：指乡吏。(8)贱卖以贾：谓将田贱卖与人而经商。(9)采珠玉金银铸钱之官：陈直说：“汉安(当作采)金官，仅有桂阳郡一处，另鄱阳有黄金采，银官未详，疑包括在铜官之内，采珠玉官亦不见于《地理志》，疑珠崖郡有采珠官。”(10)租铢之律：租税之法皆依田亩，不得杂计百物之铢两(谚师古说)。

又言诸离宫及长乐宫卫可减其大半(1)，以宽繇(徭)役。又诸宫奴婢十万余人戏游亡(无)事，税良民以给之，岁费五六巨万，宜免为庶人廩食，令代关东戍卒，乘北边亭塞候望(2)。

(1)诸离宫及长乐宫卫可减其大半：周寿昌曰：“《元纪》初元三年六月诏：‘罢甘泉、建章宫卫，令就农。百官名省费。’其长乐卫属太后，自不能省也。”卫：卫士。(2)乘：登也。北边亭塞。汉代于北边相距十里许置一烽火台，称坠，或称亭；又在距离百里险要处设障，或塞。

又欲令近臣自诸曹侍中以上(1)，家亡(无)得私贩卖，与民争利，犯者辄免官削爵，不得仕宦。禹又言：

(1)诸曹、侍中：皆加官。诸曹受理尚书事。侍中，侍从皇帝，出入宫廷。

孝文皇帝时，贵廉洁，贱贪污(污)，贾人赘婿及吏坐赃者皆禁锢不得为吏(1)。赏善罚恶，不阿亲戚，罪白者伏其诛(2)，疑者以与民(3)，亡(无)赎罪之法，故令行禁止，海内大化，天下断狱四百，与刑错(措)亡(无)异(4)。武帝始临天下，尊贤用士，辟地广境数千里，自见功大威行，遂从(纵)嗜欲，用度不足，乃行一切之变(5)，使犯法者赎罪，入谷者补吏，是以天下奢侈，官乱民贫，盗贼并起，亡命者众。郡国恐伏其诛，则择便巧史书习于计簿能欺上府者(6)，以为右职(7)；奸轨(宄)不胜，则取勇猛能操切百姓者(8)，以苛暴威服下者，使居大位。故亡(无)义而有财者显于世，欺谩而善书者尊于朝，悖逆而勇猛者贵于官。故俗皆曰：“何以孝弟为？财多而光荣。何以礼义为？史书而仕官。何以谨慎为？勇猛而临官。”故黥劓而髡钳者犹复攘臂为政于世(9)，行虽犬彘，家富势足，目指气使(10)，是为贤耳。故谓居官而置富者为雄桀(杰)(11)，处奸而得利者为壮士，兄劝其弟，父勉其子，俗之坏败，乃至于是！察其所以然者，皆以犯法得赎罪，求士不得真贤，相守崇财利(12)，诛不行之所致也。

(1)禁锢：限制不得为官。(2)白：明也。(3)疑者以与民：意谓疑狱听从民意处理，(4)措：废置不用。(5)一切之变：谓权时之变法。(6)上府：上级政府。(7)右职：高职。(8)操切：谓执法苛刻。(9)黥、劓、髡、钳：皆刑罚名。黥，刺面涂墨。劓，削鼻子。髡，割须发。钳，用铁钳束颈。陈直说：“汉代奴婢与徒隶性质不同，奴婢遇赦，始可为庶人。徒之刑期既满，何可为达官。”故言受刑者犹复可为政。(10)目指气使：用眼神和气色示意以役使他人。形容骄横的神态。(11)置富：致富。(12)相守：诸侯王相、郡太守。崇：尚也。

今欲兴至治，致太平，宜除赎罪之法。相守选举不以实，及有臧(赃)者，辄行其诛，亡(无)但免官(1)，则争尽力为善，贵孝弟(悌)，贱贾人，进真贤，举实廉，而天下治矣。孔子，匹夫之人耳，以乐道正身不解(懈)之故，四海之内，天下之君，微孔子之言亡(无)所折中(2)。况乎以汉地之广，陛下之德，处南面之尊，秉万乘之权，因天地之助，其于变世易俗，调和阴阳，陶冶万物，化正天下，易于决流抑队(坠)(3)。自成康以来，几且千岁，欲为治者甚众，然而太平不复兴者，何也？以其舍法度而任私意，奢侈行而仁义废也。

(1)无但：不但。(2)微：没有。折中：犹言取正，用为判断事物的标准。(3)决流：决欲流之水。抑坠：抑将坠之物。

陛下诚深念高祖之苦(1)，醇(纯)法太宗之治(2)，正己以先下，选贤以自辅，开进忠正，致诛奸臣，远放谄佞，放出园陵之女，罢倡乐(3)，绝郑声(4)，去甲乙之帐(5)，退伪薄之物，修节俭之化，驱天下之民皆归于农，如此不解(懈)，则三王可侔，五帝可及。唯陛下留意省察，天下幸甚。

(1)苦：指取天下之艰难。(2)太宗：指汉文帝。(3)倡：古代称乐人为倡。(4)郑声：指淫荡之音。(5)甲乙之帐：汉武帝造甲乙之帐，甲帐以居神，乙帐以自居。这里是指迷信鬼神。

天子下其议，令民产子七岁乃出口钱，自此始。又罢上林宫馆希(稀)幸御者，乃省建章、甘泉宫卫卒(1)，减诸侯王庙卫卒省其半(2)。余虽未尽从，然嘉其质直之意。禹又奏欲罢郡国庙(3)，定汉宗庙迭毁之礼(4)，皆未施行。

(1)卫卒：汉代守卫宫殿陵庙的卫士。(2)诸侯王庙：设在诸侯王国的宗庙。(3)郡国庙：设在各郡国的汉宗庙。(4)宗庙迭毁之礼：古代帝王皆建祖庙，定为七个；过了七数，则更迭废毁。

为御史大夫数月卒(1)，天子赐钱百万，以其子为郎，官至东郡都尉(2)。

禹卒后，上追思其议，竟下诏罢郡国庙，定迭毁之礼。然通儒或非之，语在《韦玄成传》。

(1)为御史大夫数月卒：据《百官表》，贡禹以初元五年六月为御史大夫，十二月卒。(2)

东郡：郡治濮阳(在今河南濮阳西南)。东郡都尉：官名。掌郡军事。

两龚皆楚人也(1)，胜字君宾，舍字君倩。二人相友，并著名节，故世谓之楚两龚。少皆好学明经，胜为郡吏，舍不仕。

(1)楚人龚胜彭城人，龚舍武原人，并隶楚王国。

久之，楚王入朝，闻舍高名，聘舍为常侍，不得已随王归国，固辞，愿卒学(1)，复至长安。而胜为郡吏，三举孝廉，以王国人不得宿卫补吏。再为尉，一为丞，胜辄至官乃去。州举茂材，为重泉令(2)，病去官。大司空何武、执金吾阎崇荐胜(3)，哀帝自力定陶王固已闻其名，征为谏大夫。引见，胜荐龚舍及亢父宁寿、济阴侯嘉(4)，有诏皆征。胜曰：“窃见国家征医巫，常为驾，征贤者宜驾。”上曰：“大夫乘私车来邪？”胜曰：“唯唯(5)。”有诏为驾。龚舍、侯嘉至，皆为谏大夫。宁寿称疾不至。

(1)卒学：谓完成学业。(2)重泉：县名。在今陕西蒲城县东南。(3)何武：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。(4)亢父：县名。在今山东济宁市南。济阴：郡名。治定陶(在今山东定陶西北)。(5)唯唯：谦逊的应答。

胜居谏官，数上书求见，言百姓贫，盗贼多，吏不良，风俗薄，灾异数见(现)，不可不忧。制度太奢，刑罚太深，赋敛太重，宜以俭约先下，其言祖述王吉，贡禹之意(1)。为大夫二岁余，迁丞相司直(2)，徙光禄大夫，守右扶风。数月，上知胜非拨烦吏，乃复还胜光禄大夫诸吏给事中(3)。胜言董贤乱制度(4)。繇(由)是逆上指(5)。

(1)其言祖述王吉，贡禹之意：由此可知两龚与王、贡合传之旨。(2)丞相司直：官名。巫相的属官。(3)给事中：侍从皇帝左右。(4)董贤：本书《佞幸传》有其传。(5)逆上指：违背皇帝的意旨。

后岁余，丞相王嘉上书荐故廷尉梁相等(1)，尚书劾奏嘉“言事恣意，迷国罔上(2)，不道。”下将军中朝者议，左将军以孙禄、司隶鲍宣、光禄大夫孔光等十四人皆以为嘉应迷国不道法(3)。胜独书议曰：“嘉资性邪僻，所举多贪残吏。位列三公，阴阳不和，诸事并废，咎皆繇(由)嘉。迷国不疑，今举相等，过微薄。”日暮议者罢。明旦复会，左将军禄问胜：君议亡(无)所据，今奏当上，宜何从(4)？”胜曰：“将军以胜议不可者，通劾之(5)。”博士夏侯常见胜应禄不和，起至胜前谓曰：“宜如奏所言(6)。”胜以手推常曰：“去！”

(1)王嘉：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。(2)罔上：欺骗皇帝。(3)鲍宣；本卷下文有其传。孔光：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。(4)何从：谓从何议。(5)通劾之：谓其一并劾奏。(6)如奏：谓如尚书所劾奏。

后数日，复会议可复孝惠、孝景庙不(否)(1)，议者皆曰宜复。胜曰：“当如礼。”常复谓胜：“礼有变。”胜疾言曰(2)：“去！是时之变(3)。”常恚，谓胜曰：“我视君何若(4)，君欲小与众异，外以采名，君乃申徒狄属耳(5)！”

(1)不(f u)：同“否”。(2)疾，急也。(3)是时之变：言时人意自变耳，礼不变也(谚师古说)。(4)何若：当作“何苦”。犹言何苦违众立异(吴恂说)。(5)申徒狄：殷末之介士。相传他不忍见纣乱，抱石自沉于河。

先是常又为胜道高陵有子杀母者(1)。胜白之，尚书问：“谁受(2)？”

对曰：“受夏侯常。”尚书使胜问常，常连恨胜，即应曰：“闻之白衣(3)，戒君勿言也。奏事不详(4)，妄作触罪(5)。”胜穷，亡(无)以对尚书，即自劾奏与常争言，污(污)辱朝廷。事下御史中丞(6)，召洁问，劾奏“胜吏二千石，常位大夫(7)，皆幸得给事中；与论议，不崇礼义，而居公门下相非恨，疾言辩讼，情慢(慢)无状(8)，皆不敬。”制曰：“贬秩各一等。”胜谢罪，乞骸骨。上乃复加赏赐，以子博为侍郎，出胜为渤海太守。胜谢病不任之官，积六月免归。

(1)高陵：县名。今陕西高陵县。(2)谁受：言闻之于谁。(3)白衣：谓庶人。(4)详：审也。

(5)妄作触罪：谓亡自作而触罪。(6)御史中丞：官名，属御史大夫。(7)大夫“前云博士，后云大夫。博士可称大夫。博士其官，大夫其秩位。(8)情慢：轻慢欺妄。无状：无善状。

上复征为光禄大夫。胜常称疾卧，数使子上书乞骸骨，会哀帝崩。

初，琅邪邴汉亦以清行征用(1)，至京兆尹，后为太中大夫。王莽秉政，胜与汉俱乞骸骨。自昭帝时，涿郡韩福以德行征至京师(2)，赐策书束帛遣归。诏曰：“朕闵(悯)劳以官职之事，其务修孝弟以教乡里。行道舍传舍(3)，县次具酒肉(4)，食(饲)从者及马(5)。长吏以时存问，常以岁八月赐羊一头，酒二斛。不幸死者，赐复衾一，祠以中牢(6)。”于是王莽依故事，白遣胜、汉。策曰：“惟元始二年六月庚寅(7)，光禄大夫、大中大夫耆艾二人以老病罢(8)。太皇太后使谒者仆射策诏之曰(9)：盖闻古者有司年至则致仕(10)，所以恭让而不尽其力也。今大夫年至矣，朕愍以官职之事烦大夫，其上子若孙若同产、同产子一人(11)。大夫其修身守道，以终高年。赐帛及行道舍宿(12)，岁时羊酒衣衾，皆如韩福故事。所上子男皆除为郎。”于是胜、汉遂归老于乡里。汉兄子曼容亦养志自修(13)，为官不肯过六百石，辄自免去，其名过出于汉。

(1)邴汉：字游君。历任光禄大夫、京兆尹、太中大夫。(2)韩福：涿郡人，韩婴之后(杨树达说)。(3)舍传舍：止宿于传舍。(4)县次具酒肉：道次给酒肉。(5)饲(sì)：以食物给人吃。(6)中牢：猪羊二牲。(7)元始二年：即公元二年。(8)耆艾：年寿长久，老人的通称。(9)谒者仆射：官名。属郎中令。(10)致仕：退职。(11)同产：指兄弟。同产子：兄弟之子。(12)舍宿：宿于传舍。(13)曼容：姓邴，名丹。见本书《儒林传》。

初，龚舍以龚胜荐，征为谏大夫，病免。复征为博士，又病去。顷之，哀帝遣使者即楚拜舍为泰山太守(1)。舍家居在武原(2)，使者至县请舍，欲令至廷拜授印授(3)。舍曰：“王者以天下为家，何必县官(4)？”遂于家受诏，便道之官。既至数月，上书乞骸骨。上征舍，至京兆东湖界(5)，固称病笃。天子使使者收印绶，拜舍为光禄大夫。数赐告，舍终不肯起，乃遣归。

(1)即：犹“就”。泰山：郡名。治奉高(在今山东泰安市东)。(2)武原：县名。在今江苏邱县西北。(3)廷：县廷。授：当作“受”。(4)官：指官舍。(5)湖：县名。在今河南灵宝县西。

舍亦通《五经》，以《鲁诗》教授。舍、胜既归乡里，郡二千石长吏初到官皆至其家，如师弟子之礼。舍年六十八，王莽居摄中卒(1)。

(1)居摄：孺子刘婴在位年号，共二年(公元6—7年)。

莽既篡国，遣五威将帅行天下风俗，将师亲奉羊酒存问胜。明年，莽遣使者即拜胜为讲学祭酒(1)，胜称疾不应证。后二年，莽复遣使者奉玺书，太子师友祭酒印绶，安车驷马迎胜，即拜，秩上卿，先赐六月禄直(值)以办装，使者与郡太守、县长吏、三老官属、行义诸生千人以上入胜里致诏(2)。使者欲令胜起迎，久立门外。胜称病笃，为床室中户西南牖下(3)，东首加朝服拖(拖)绅(4)。使者入户，西行南面立，致诏付玺书，迁延再拜奉印绶，内(纳)



安车驷马，进谓胜曰：“圣朝未尝忘君，制作未定，待君为政，思闻所欲施行，以安海内。”胜对曰：“素愚，加以年老被病，命在朝夕，随使君上道(5)，必死道路，无益万分。”使者要(6)说，至以印绶就加胜身，胜辄推不受。使者即上言：“方盛夏暑热，胜病少气，可须秋凉乃发(7)。”有诏许。使者五日一与太守俱问起居，为胜两子及门人高晖等言：“朝廷虚心待君以茅土之封，虽疾病，宜动移至传舍，示有行意，必为子孙遗大业。”晖等白使者语，胜白知不见听，即谓晖等：“吾受汉家厚恩，无以报，今年老矣，旦暮入地(8)，谊(义)岂以一身事二姓，下见故主哉？”胜因敕以棺敛(殓)丧事：“衣周于身，棺周于衣。勿随俗动吾家，种柏，作祠堂(9)。”语毕，遂不复开口饮食，积十四日死，死时七十九矣。使者、太守临敛(殓)，赐复衾祭祠如法。门人衰经治丧者百数(10)。有老父来吊，哭甚哀，既而曰：“嗟乎！薰以香自烧，膏以明自销。龚生竟夭天年，非吾徒也。”遂趋而出，莫知其谁。胜居彭城廉里(11)。后世刻石表其里门。

(1)讲学祭酒：学官名。(2)行义诸生：谓行义之诸生。(3)牖(yòu)：窗。(4)绅：古代士大夫束在衣外的大带。拖绅：拖着衣带。(5)使君：对使者之敬称。(6)要：犹“挟”。要说(shuì)：谓挟玉莛威势以说之。(7)须：待也。(8)入地：谓死。(9)“衣周于身”等句：谓不要随俗动家土而种柏、作祠堂。顾炎武云：古人族葬。胜必已自有墓，若随俗人之意，更于冢上种柏、作祠堂，则是动吾冢也。盖以朝代迁革，一切饰终之礼，俱不欲用。(10)衰经(cu dié)：丧服。古人丧服胸前所缀长六寸、广四寸的麻布称衰，围在头上与腰间的散麻绳称经。因衰、经为丧服的主要部分，故以此称丧服。(11)彭城：今江苏徐州市。

鲍宣字子都，渤海高城人也(1)。好学明经，为县乡啬夫(2)，守束州丞(3)。后为都尉太守功曹，举孝廉为郎，病去官，复为州从事。大司马卫将军王商辟宣，荐为议郎，后以病去。哀帝初，大司空何武除宣为西曹掾(4)，甚敬重焉，荐宣为谏大夫，迁豫州牧。岁余。丞相司直郭钦奏“宣举错(措)烦苛，代二千石署吏听讼，所察过诏条(5)。行部乘传去法驾(6)，驾一马(7)，舍宿乡亭，为众所非。”宣坐免。归家数月，复征为谏大夫。

(1)渤海：郡名。治南皮(今河北南皮北)。高城：县名。在今河北盐山县东南。(2)啬夫：秦汉时的乡官，掌管诉讼和赋税。(3)束州：县名。在今河北清县西。(4)何武：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。(5)过诏条：谓超出诏定的六条之外。(6)法驾：法定的车驾。(7)驾一马：驾一马之车，为庶人所乘之辎车。

宣每居位，常上书谏争，其言少文多实。是时帝祖母傅太后欲与成帝母俱称尊号，封爵亲属，丞相孔光、大司空师丹、何武、大司马傅喜始执正议(1)，失傅太后指；皆免官。丁、傅子弟并进，董贤贵幸(2)，宣以谏大夫从其后，上书谏曰(3)：

(1)孔光：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。师丹：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。傅喜：本书卷八十二有其传。

(2)董贤：本书《佞幸传》有其传。(3)上书谏曰：上文为鲍宣《谏哀帝书》。

窃见孝成皇帝时，外亲持权，人人牵引所私以充塞朝廷(1)，妨贤人路，浊乱天下，奢泰亡(无)度，穷困百姓，是以日蚀且十，彗星四起。危亡之徵，陛下所亲见也，今奈何反复剧于前乎(2)！朝臣亡(无)有大儒骨鲠(3)，白首耆艾，魁垒之士(4)；论议通古今，喟然动众心(5)，忧国如饥渴者，臣未见也，敦外亲小童及幸臣董贤等在公门省户下(6)，陛下欲与此共承天地，安海内，甚难。今世俗谓不智者为能，谓智者为不能。昔尧放四罪而天下服(7)，今除一吏而众皆惑；古刑人尚服，今赏人反惑(8)。请寄为奸(9)，群小日进。国家空虚，用度不足，民流亡，去城郭，盗贼并起，吏为残贼，岁增于前。

(1)塞：满也。(2)居：增也，甚也。(3)骨鯁：喻刚直。(4)魁垒：谓正直磊落。(5)喟然：叹息貌。(6)敦：偏爱。省户：即禁门。因避汉成帝王皇后父禁之讳，改禁为省。(7)放四罪：流共工于幽州，放欢兜于崇山、窜三苗于三危，殛鲧于羽山。(8)赏人反感：意谓赏人不当，故天下疑惑。(9)请寄：谓私下请托。

凡民有七亡(1)：阴阳不和，水旱为灾，一亡也；县官重责更赋税(2)；二亡也；贪吏并公，受取不已(3)，三亡也；豪强大姓蚕食亡(无)厌，四亡也；苛吏繇(徭)役，失农桑时，五亡也；部落鼓鸣，男妇遮列(4)，六亡也；盗贼劫略，取发财物，七亡也。七亡尚可，又有七死：酷吏毆杀，一死也；治狱深刻，二死也；冤陷亡(无)辜，三死也；盗贼横发，四死也；怨仇相残，五死也；岁恶饥饿，六死也；时气疾疫，七死也。民有七亡而无一得，欲望国安，诚难；民有七死而无一得，欲望刑措，诚难。此非公卿守相贪残成化之所致邪(5)？群臣幸得居尊官，食重禄，岂有肯加惻隐于细民，助陛下流教化者邪？志但在营私家，称宾客(6)，为奸利而已。以苟容曲从为贤，以拱默尸禄为智(7)，谓如臣宣等为愚。陛下擢臣岩穴(8)，诚冀有益豪毛，岂徒欲使臣美食大(太)官(9)，重高门之地哉(10)！

(1)亡：谓失业。(2)县官：指官府。更赋：由更卒之役的代役钱转化的一种赋税。(3)贪吏并公，受取不已：谓贪官污吏假公济私。并：依也。(4)部落鼓鸣，男妇遮列：闻部落鼓声以为有盗贼，男女皆为遮列追捕。部落：聚居的地方或部族。(5)公卿：指朝廷之三公九卿。守相：“指郡太守、诸侯王相。(6)称宾客：意谓满足宾客之私欲。(7)拱默尸禄：意谓做官不办事而白得俸禄。拱默：拱手而默然无言，即无所作为。(8)岩穴：指隐居。(9)太官：指太官令。主膳食，属少府。(10)重：疑为“踵”。吴恂曰：“‘重’为‘踵’字烂文。踵者践履之谓，孟子踵门而见文公是也。”高门：殿名。在未央官中。

天下乃皇天之天下也，陛下上为皇天子，下为黎庶父母(1)，为天牧养元元(2)，视之当如一，合《尸鸠》之诗(3)。今贫民菜食不厌(餍)(4)，衣又穿空(5)，父子夫妇不能相保。诚可为酸鼻。陛下不救，将安所归命乎？奈何独私养外亲与幸臣董贤，多赏赐以大万数(6)，使奴从宾客浆酒霍肉(7)，苍头庐儿皆用致富(8)！非天意也。及汝昌侯傅商亡(无)功而封。夫官爵非陛下之官爵，乃天下之官爵也。陛下取非其官，官非其人(9)，而望天说(悦)民服，岂不难哉！

(1)黎庶：指平民。(2)元元：指老百姓。(3)《尸鸠》：《诗·曹风·尸鸠篇》。《尸鸠》：“尸鸠在桑，其子七兮；淑人君子，其仪一兮。”言尸鸠养其七子，公平对待，君之待民，也当如此。(4)餍：饱也，足也。(5)空：孔也。(6)大万：即分；万万。(7)浆酒霍肉：谓视酒如浆，视肉如霍(豆叶)。杨树达以为，“霍”当假为“” (肉羹)。可备一说。(8)苍头庐儿：官署内的仆役。(9)取非其官，官非其人；意谓此官不当加于此人，此人不当受于此官。

方阳侯孙宠、宜陵侯息夫躬辩足以移众(1)，强可用独立(2)，奸人之雄，或(惑)世尤剧者也(3)，宜以时罢退。及外亲幼童未通经术者，皆宜令休就师傅(4)。急征故大司马傅喜使领外亲。故大司空何武、师丹、故丞相孔光、故左将军彭宣，经皆更博士(5)，位皆历三公，智谋威信，可与建教化，图安危(6)。龚胜为司直(7)，郡国皆慎选举(8)，三辅委输官不敢为奸(9)，可大委任也。陛下前以小不忍退武等(10)，海内失望。陛下尚能容亡(无)功德者甚众，曾不能忍武等邪！治天下者当用天下之心为心，不得自专快意而已也。上之皇天见谴，下之黎庶怨恨，次有谏争之臣，陛下苟欲自薄而厚恶臣，天下犹不听也。臣虽愚赣，独不知多受禄赐，美食太官，广田宅，厚妻子，不与恶人结仇怨以安身邪？诚迫大义，官以谏争(诤)为职，不敢不竭愚。惟陛

下少留神明，览《五经》之文，原圣人之至意，深思天地之戒。臣宣呐(讷)钝于辞(11)，不胜倦倦(12)，尽死节而已。

(1)孙宠：曾任骑都尉，与息夫躬告东平王反谋，封方阳侯。自夫躬：本书卷四十五有其传。移众：意谓扰乱人心。(2)强：谓作风倔强。用：以也。(3)惑世：欺世。(4)休：退也。(5)经皆更博士：经学上都经过教诲。谓经学有师法。(6)图：谋也。(7)司直：丞相司直。掌佐丞相举不法。(8)郡国皆慎选举：意谓龚胜为司直，守正不阿，郡国惧为所举奏，故皆慎于选举。(9)委辅官：谓平准与均输令(陈直说)。(10)小不忍：小有不快而不能忍之。(11)讷纯于辞：谓不善于言辞。(12)倦倦(quán quán)：同“拳拳”。

恳切之意。上以宣名儒，优容之(1)。

(1)优容：宽容，宽假。

是时郡国地震，民讹言行筹(1)，明年正月朔日蚀，上乃征孔光，免孙宠、息夫躬，罢侍中诸曹黄门郎数十人(2)。宣复上书言(3)：

(1)行筹：指当时关东民传行西王母之筹。参见《哀帝纪》。(2)黄门郎：官名。秦汉郎官给事黄阁(宫门)之内者，称黄门郎或黄门侍郎。(3)上书言：下文为鲍宣《请求罢免董贤书》。

陛下父事天，母事地，子养黎民，即位已来，父亏明，母震动，子讹言相惊恐。今日蚀于三始(1)，诚可畏惧。小民正月朔日尚恐毁败器物(2)，何况于日亏乎！陛下深内自责，避正殿，举直言，求过失，罢退外亲及帝仄(侧)素餐之人(3)，征拜孔光为光禄大夫，发觉孙宠、息夫躬过恶，免官遣就国，众庶翕然，莫不说(悦)喜。天人同心，人心说(悦)则天意解矣。乃二月丙戌，白虹干日(4)，连阴不雨，此天有忧结未解，民有怨望未塞者也。

(1)三始：谓岁之始，月之始，日之始，即元旦。(2)正月朔日：正月初一日，即旧历元旦。元旦恐毁败器物，古今民俗如此。(3)素餐：只会吃闲饭。(4)干：干犯。

侍中附马都尉董贤本无霞苻之亲(1)但以令色谀言自进(2)赏赐亡(无)度，竭尽府藏，并合三第尚以为小，复坏暴室(3)。贤父子坐使天子使者将作治第，行夜吏卒皆得赏赐(4)。上冢有会，辄太官为供(5)。海内贡献当养一君，今反尽之贤家，岂天意与民意邪！天不可久负，厚之如此，反所以害之也。诚欲哀贤，宜为谢过天地，解仇海内，免遣就国，收乘舆器物，还之县官。如此，可以父子终其性命；不者(6)，海内之所仇，未有得久安者也。

(1)霞苻：芦之白皮。喻轻薄而附着。(2)令色谀言：即巧言令色。假装和善，花言巧语。

(3)并合三第尚以为小二句：颜师古说，“时以三第总为一第赐贤，犹嫌狭小，复取暴室之地以增益之。”暴室：织造处，在织室令署中。(4)行夜：打更。(5)为供：为之供具。(6)不者：否则。

孙宠、息夫躬不宜居国，可皆免以视(示)天下。复征何武、师丹、彭宣、(傅)喜，旷然使民易视(1)，以应天心，建立大政，以兴太平之端。

(1)易视：改变看法。

高门去省户数十步，求见出入，二年未省(1)，欲使海濒仄(侧)陋自通，远矣！愿赐数刻之间(2)，极竭翬翬之思(3)，退入三泉(4)，死亡(无)所恨。

(1)高门去省户数十步等句：官居高门的鲍宣欲求见身在宫禁的哀帝，虽然仅距数十步，但二年未被考虑。(2)间：间隙。(3)翬翬(mào mào)：谨愿貌。(4)退入三泉：谓死。三泉：三重之泉，谓地之深处。

上感大异，纳宣言，征何武、彭宣，旬月皆复为三公(1)。拜宣为司隶(2)。时哀帝改司隶校尉但为司隶，官比司直(3)。

(1)旬月：一个月。(2)司隶：司隶校尉掌纠察京师百官及所辖附近各郡。汉哀帝改司隶校尉为司隶。(3)司直：即丞相司直。

丞相孔光四时行园陵，官属以令行驰道中(1)，宣出逢之，使吏钩止丞相掾史(2)，没入其车马，摧辱宰相(3)。事下御史，中丞侍御史至司隶官(4)，欲捕从事(5)，闭门不肯内(纳)。宣坐距(拒)闭使者，亡(无)人臣礼，大不敬，不道，下廷尉狱。博士弟子济南王咸举幡太学下(6)，曰：“欲救鲍司隶者会此下。”诸生会者千余人。朝日(7)，遮丞相孔光自言，丞相车不得行，又守阙上书。上遂抵宣罪减死一等，髡钳。宣既被刑，乃徙之上党(8)，以为其地宜田牧，又少豪俊，易长雄(9)，遂家于长子(10)。

(1)驰道：秦汉君主驰走车马之道。诸使有制可行驰道，但不得行于驰道中央。(2)钩止：拘留。(3)摧辱丞上：疑其上有“以”字(王念孙说)。《御览》职官部四十八引此正作“以摧辱丞相，事下御史”。(4)官：官舍。(5)从事：此指司隶的属官从事。(6)太学：古学校名，即国学。(7)朝日：谓入朝之日。(8)上党：郡名。治长子(今山西长子西南)。(9)易长雄：易于为长帅与雄杰。(10)长子：县名。今山西长子西南。

平帝即位，王莽秉政，阴有篡国之心，乃风(讽)州郡以罪法案诛诸豪桀(杰)，及汉忠直臣不附己者，宣及何武等皆死。时名捕陇西辛兴(1)，兴与宣女婿许钳俱过宣，一饭去，宣不知情(2)，坐系狱，自杀。

(1)名捕：指名逮捕。(2)不知情：汉律，与罪人交关三日以上皆应知情，知情者应坐罪，不知情者不坐。

自成帝至王莽时，清名之士，琅邪又有纪逡王思(1)，齐则薛方子容，太原则邮越臣仲、郇相稚宾，沛郡则唐林子高、唐尊伯高，皆以明经饬行显名于世(2)。

(1)纪逡王思：姓纪，名逡，字王思。后皆以姓名字为序。(2)饬：谨慎。

纪逡、两唐皆仕王莽，封侯贵重(1)，历公卿位。唐林数上疏谏正，有忠直节。唐尊衣敝履空(2)，以瓦器饮食，又以历遗公卿，被虚伪名。

(1)封侯：纪逡封封德侯，唐林封建德侯，唐尊封平化侯，见《王莽传》。(2)衣敝履空：穿敝衣，着破鞋。

郇越、相，同族昆弟也，并举州郡孝廉茂材，数病，去官。越散其先人訾(资)千余万，以分施九族州里，志节尤高。相王莽时征为太子四友，病死，莽太子遣使说以衣衾(1)，其子攀棺不听，曰：“死父遗言，师友之送勿有所受，今于皇太子得托友官，故不受也。”京师称之。

(1)衾(shu)：旧时赠送死者衣被称衾。

薛方尝为郡掾祭酒，尝征不至，及莽以安车迎方，方因使者辞谢曰：“尧舜在上，下有巢由(1)，今明主方隆唐虞之德，小臣欲守箕山之节也(2)。”使者以闻，莽说(悦)其言，不强致。方居家以经教授，喜属文，著诗赋数十篇。

(1)巢由：巢父、许由。相传为尧舜时之隐士。(2)小臣：其上原有“亦犹”二字。言小臣之慕许由，亦犹明主之慕唐虞(王念孙说)。箕山：相传为许由隐居之处。

始隃麋郭钦(1)，哀帝时为丞相司直，奏免豫州牧鲍宣、京兆尹薛修等，又奏董贤，左迁卢奴令(2)，平帝时迁南郡太守(3)。而杜陵蒋诩元卿为兖州刺史(4)，亦为廉直为名。王莽居摄，钦、诩皆以病免官，归乡里，卧不出户，卒于家。

(1)隃麋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千阳东南。(2)卢奴：县名。今河北定县。(3)南郡：郡治江陵(今湖北江陵)。(4)兖州：地当今山东省中西部。

齐栗融客卿、北海禽庆子夏、苏章游卿、山阳曹竟子期皆儒生(1)，去官不仕于莽。莽死，汉更始征竟以为丞相(2)，封侯，欲视(示)致贤人，销寇贼。

竟不受侯爵。会赤眉入长安(3)，欲降竟(4)，竟手剑格死。

(1)北海：郡名。治营陵(在今山东潍坊市西南)。山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焦作市东。(2)更始：指更始帝刘玄(?—公元25)。(3)赤眉：赤眉军，新莽末年的一支壮大的起义队伍。(4)降：招降。

世祖即位(1)，征薛方，道病卒。两龚、鲍宣子孙皆见褒表，至大官。

(1)世祖：指东汉光武帝刘秀(前6—公元57)。

赞曰：《易》称“君子之道，或出或处，或默或语(1)”，言其各得道之一节，譬诸草木，区以别矣。故曰山林之士往而不能反(返)，朝廷之士入而不能出，二者各有所短。春秋列国卿大夫及至汉兴将相名臣，怀禄耽宠以失其世者多矣(2)！是故清节之士于是为贵。然大率多能自治而不能治人。王、贡之才，优于龚、鲍。守死善道，胜实蹈焉(3)。贞而不谅，薛方近之(4)。郭钦、蒋诩好遁不汗(污)(5)，绝纪、唐矣(6)！

(1)“君子之道”等句：见《易·系辞上》。谓发迹虽异，同归于道(颜师古说)。(2)怀禄耽宠：留恋禄位，沉溺宠幸。失其世：意谓或得罪而被诛灭。(3)守死善道二句：《论语·泰伯篇》：“子曰：‘笃信好学，守死善道。危邪不入，乱邦不居。天下有道则现，无道则隐。……’”班氏此处意谓龚胜不受莽官，是实践孔子之言。(4)贞而不谅二句：《论语·卫灵公篇》：“子曰‘君子贞而不谅。’”贞而不谅：谓讲大信，不讲小信。班氏此处意谓薛方引许由为喻，近乎此义。(5)遁而不污：遁逃浊乱，不污情节。(6)绝：谓相差悬远。

## 汉书新注卷七十三 韦贤传第四十三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韦贤及其子韦玄成的言行。韦贤，邹鲁大儒。官至丞相，以老病辞官就第。韦玄成，少以父任为郎，官至丞相。曾受诏与诸儒杂论《五经》同异于石渠阁。韦氏以《诗》传家，故本传详于此。汉世以经术居相位，自公孙弘以后，以韦氏父子为代表。其为相无他材略，无甚业绩；只是韦玄成请罢郡国庙一疏，为相业中的突出之点，故班固详载之，并附匡衡、孔光、刘歆等人之议。传末之论有“司徒掾班彪曰”云云，可知传论为班彪所作；传论只谈宗庙之制“因时施宜”，“考观诸儒之议，刘歆博而笃矣”，可以推断本传有关宗庙之议的材料，也是经班彪所整理而成文的。汉代士子，多以经术而钻营仕宦，而一旦做了官，就把经义扔在一边，也没有什么政绩。这说明，做官虽然要求有文化知识，但文化人当官也不一定称职。

韦贤字长孺，鲁国邹人也(1)。其先韦孟，家本彭城(2)，为楚元王傅，傅子夷王及孙王戊(3)。戊荒淫不遵道，孟作诗风(讽)谏。后遂去位，徙家于邹，又作一篇。其谏诗曰(4)：

(1)鲁国：汉诸侯王国。治鲁县(今山东曲阜)。邹：县名。在今山东邹县东南。(2)彭城：县名。今江苏徐州市。(3)为楚元王傅二句：韦贤初为楚元王傅，历相楚元王刘交、夷王刘屯客及王戊。楚，汉诸侯王国。(4)其谏诗曰：以下为韦孟《谏楚王戊诗》。

肃肃我祖(1)，国自豕韦(2)，黼衣朱紱(3)，四牡龙旂(4)。彤弓斯征(5)，抚宁遐荒(6)，总齐群邦，以翼大商(7)，迭彼大彭(8)，勋绩惟光。至于有周，历世会同(9)。王赦听谏(10)，实绝我邦(11)。我邦既绝，其政斯逸(12)，赏罚之行，非繇(由)王室。庶尹群后(13)，靡扶靡卫(14)，五服崩离(15)，宗周以队(坠)。我祖斯微，迁于彭城，在予小子，勤俟其生(16)，厄此嫚秦，来耜以耕。悠悠嫚秦，上天不宁，乃眷南顾，授汉于京(17)。

(1)肃肃：恭敬貌。我祖，指韦氏祖先。(2)豕韦：在商为豕韦氏。(3)黼(f)衣：古代白与黑相间的花纹之礼服。紱(fú)：系印的丝带。(4)牡：雄性。这里指马。旂(qí)：古代旗帜的一种。(5)彤弓斯征：言受赐彤弓而得以专征伐。(6)遐荒：边远广大之地。(7)翼：辅佐。(8)迭：与“轶”同。本义为后车超越前车，引申为超越。大彭：相传为商代诸侯之一。(9)至于有周，历世会同：意谓继为周代诸侯，参与盟会之事。齐召南曰：豕韦显名夏商，《国语》《左传》有明文，至周以后，书传未见，若春秋战国数百年中，则诸书并无有国名豕韦者，韦孟谓“历世会同”，岂可信哉！(10)王赦：周赧王(?—前256)，东周国王。谏(zèn)：谗言。(11)实绝我邦：谓绝豕韦氏。(12)逸：放也。令而不行谓之放。(13)庶尹：众官之长。群后：诸侯。(14)靡：不也。(15)五服：周称王、公、卿、大夫、士的服式。引申为诸侯卿士。(16)俟(x)：作语助，犹“兮”。(17)乃眷南顾，授汉于京：意谓汉高祖刘邦起于丰沛，代秦而称帝。

放赫有汉(1)，四方有征，靡适不怀(2)，万国攸平。乃命厥弟，建侯于楚，俾我小臣，惟傅是辅。兢兢元王(3)，恭俭净一，惠此黎民，纳彼辅弼。飨(享)国渐世，垂烈于后(4)，乃及夷王，克奉其绪。咨命不永(5)，唯王统祀(6)，左右陪臣，此惟皇士(7)。

(1)於(w)：叹美声。赫：明貌。(2)靡适：意谓无处。怀：思也，来也。(3)兢兢：谨慎貌。元王：指楚元王刘交。刘邦的同父少弟。(4)享国渐世，垂烈于后：楚元王立渐及一世而薨，垂遗业于后嗣。三十年为一世。元王立二十七年而薨，故言渐世。烈：遗业。(5)咨命不永：可叹夷王刘郢客寿命不长。夷王立四年而薨。咨(z)：嗟叹。永：长也。(6)唯王统祀：谓王戊嗣位。

(7)皇：正也。

如何我王，不思守保(1)，不惟履冰(2)，以继祖考！邦事是废，逸游是娱，犬马繇繇(悠悠)(3)，是放是驱(4)。务彼鸟兽，忽此稼苗，烝民以匮，我王以媮(愉)，所弘非德，所亲非俊，唯囿是恢(5)，唯谗是信(6)。踰踰谄夫(7)，哿哿(诤诤)黄发(8)，如何我王，曾不是察！既藐下臣(9)，追欲从(纵)逸，嫚彼显祖，轻兹削黜。

(1)守保：谓保住王位。(2)不惟履冰：言不思念谨慎如履薄冰之义。(3)悠悠：自得貌。(4)放：言放大。驱：言驱马。(5)恢：大也。(6)谗：指谗言。(7)媮媮(yu)：谄媚貌。(8)诤诤：直言争辩。黄发：指老人。(9)藐：疏远之义。下臣：韦孟自称。

嗟嗟我王，汉之睦亲(1)曾不夙夜，以休令闻(2)！穆穆天子，临尔下士，明明群司，执宪靡顾(3)。正遐繇(由)近(4)，殆其怙兹(5)，嗟嗟我王，易不此思(6)！

(1)睦亲：近亲。(2)休：美也。令闻：好名声。(3)执宪靡顾：执天子之法而无所顾虑。(4)正遐由近：意谓欲正远人当由近亲始。(5)殆其怙兹：言危殆在于王戾怙恃与汉近亲而不谨慎。(6)曷：何也。

非思非鉴，嗣其罔则(1)，弥弥其失(逸)(2)，岌岌其国(3)。致冰匪霜(4)，致队(坠)靡嫚(慢)(5)，瞻惟我王，昔靡不练(6)。兴国救颠(7)，孰违悔过(8)，追思黄发，秦繆以霸(9)。岁月其徂(10)，年其逮蒿(11)，於昔君子，庶显于后(12)。我王如何，曾不斯览！黄发不近(13)，胡不时监(鉴)(14)！

(1)非思非鉴，嗣其罔则：不思鉴戒之义，使后嗣无所效法。(2)弥弥：犹“稍稍”。(3)岌岌：危险貌。(4)致冰匪霜：言坚冰之成，起于微霜。(5)致队靡慢：陨坠之咎，无不由于怠慢。(6)昔：“时”字之误(王文彬说)。练：熟练。时靡不练：无时不熟练。意谓时刻牢记。(7)颠：颠覆。(8)亲违悔过：意谓无如悔过自新。(9)秦繆：即秦穆公(?—前621)，春秋时秦国君。曾称霸西戎。(10)徂(cú)：逝也。(11)逮：及也。耆(gu)：老；寿。(12)庶显于后：庶几光显于后世。(13)黄发不近：谓疏远老人。(14)胡：何也。鉴：鉴戒。

其在邹诗曰：

微微小子，既耆县陋，岂不牵位(1)，矜我王朝。王朝肃清，唯俊之庭，顾瞻余躬，惧矜此征(2)。

(1)牵位：言留恋禄位。(2)惧矜此征：恐已污矜王朝，于此便退去。征：远行，长行。

我之退征，请于天子，天子我恤，矜我发齿。赫赫天子，明哲且仁，悬车之义，以洎小臣(1)。嗟我小子，岂不怀土？庶我王寤(悟)，越迁于鲁(2)。

(1)洎：及也。(2)庶我王悟，越迁于鲁：意谓庶几王能觉悟，还而辅之，迁居于鲁。

即去祢祖，惟怀惟顾(1)，祁祁我徒(2)，戴负盈路(3)。爰戾于邹(4)，剪茅作堂，我徒我环(5)，筑室于墙。

(1)既去祢祖，惟怀惟顾：意谓离开父祖旧居，所以怀念。祢：父庙称祢。(2)祁祁：众貌。徒：学徒。(3)戴负：谓随从迁徙。(4)戾至也。(5)环：绕也。

我既迁逝，心存我旧，梦我读上(1)，立于王朝，其梦如何？梦争(诤)王室(2)。其争(诤)如何？梦王我弼(3)。寤(悟)其外邦(4)，叹其喟然，念我祖考，泣涕其涟(5)。微微老夫，咨既迁绝(6)，洋洋仲尼(7)，视(示)我遗烈(8)。济济邹鲁，礼义唯恭，诵习弦歌，于异他邦(9)。我虽鄙耆，心其好而(10)，我徒侃尔(11)，乐亦在而。

(1)梦我读上：谓我在读上做梦。读上：韦孟所居彭城东里名。(2)诤王室：言诤谏于王室。(3)弼：违背。我弼：违背于我。(4)悟其外邦：意谓梦在王朝，觉醒乃知在邹。(5)涟：泣下貌。(6)咨：嗟叹。绝：谓与旧居绝。(7)洋洋：美盛貌。仲尼：孔子(前551—前479年)之字。(8)

遗烈：遗业。(9)于：犹“以”。(10)而：表语气。略同于“兮”。(11)侃：和乐貌。

孟卒于邹。或曰其子孙好事(1)，述先人之志而作是诗也。

(1)或曰：这是班氏存异说。

自孟至贤五世。贤为人质朴少欲，笃志于学，兼通《礼》、《尚书》，以《诗》教授，号称邹鲁大儒。征为博士，给事中，进授昭帝《诗》，稍迁光禄大夫詹事(1)，至大鸿胪。昭帝崩，无嗣，大将军霍光与公卿共尊立孝宣帝。帝初即位，贤以与谋议(2)，安宗庙。赐爵关内侯，食邑。徙为长信少府(3)。以先帝师，甚见尊重。本始三年(4)，代蔡义为丞相，封扶阳侯(5)，食邑七万户。时贤七十余，为相五岁，地节三年以老病乞骸骨(6)，赐黄金百斤，罢归，加赐第(第)一区(7)。丞相致仕自贤始。年八十二薨，谥曰节侯。

(1)詹事：官名。职掌皇后、太子家事。(2)与谋议：言参与废昌邑王立宣帝之谋议。(3)长信少府：官名。为太后官属。长信：太后所居宫名。(4)本始三年：即前71年。(5)扶阳：县名。在今安徽淮北市东北。(6)地节三年：即前67年。(7)第：宅第；大住宅。

贤四子：长子方山为高寝令(1)，早终；次子弘，至东海太守(2)；次子舜，留鲁守坟墓；少子玄成，复以明经历位至丞相。故邹鲁谚曰：“遗子黄金满籝(3)，不如一经(4)。”

(1)高寝令：陈直说，“高寝令与《田千秋传》高庙寝郎，及《冯参传》谓陵寝中郎相似，皆属于太常所管领之诸庙陵寝长丞范围之内。”(2)东海：郡名。治郯县(在今山东郯城西北)。

(3)籝(yíng)：竹器。可盛物。(4)经：指儒家经典。

玄成字少翁，以父任为郎，常侍骑(1)。少好学，修父业，尤谦逊下士。出遇知识步行(2)，辄下从者(3)，与载送之，以为常。其接人，贫贱者益加敬，繇(由)是名誉日广。以明经擢为谏大夫，迁大河都尉(4)。

(1)常侍骑：言常常侍从天子车骑。(2)知识：谓认识之人，即朋友。(3)下从者：谓令从者下车。(4)大河：郡名。在今山东济宁市一带。

汉武帝元鼎元年除济东国而名大河郡，凡六十五年，至宣帝甘露二年改为东平国。

初，玄成兄弘为大常丞，职奉宗庙，典诸陵邑，烦剧多罪过。父贤以弘当为嗣，故敕令自免。弘怀谦(1)，不去官。及贤病笃，弘竟坐宗庙事系狱，罪未决(2)。室家问贤当为后者(3)，贤恚恨不肯言。于是贤门下生博士义倩等与宗家计议(4)，共矫贤令(5)，使家丞上书言大行(6)，以大河都尉玄成为后。贤薨，玄成在官闻丧，又言当为嗣，玄成深知其非贤雅意，即阳(佯)为病狂，卧便利(7)，妄笑语昏乱。征至长安，既葬，当袭爵，以病狂不应召。大鸿胪奏状，章下丞相御史案验。玄成素有名声，士大夫多疑其欲让爵辟(避)兄者。案事丞相史乃与玄成书曰(8)：“古之辞让，必有文义可观，故能垂荣于后。今子独坏容貌，蒙耻辱，为狂痴，光曜暗而不宣。微哉！子之所托名也。朴素愚陋，过为宰相执事(9)，愿少闻风声(10)。不然，恐子伤高而仆为小人也(11)。”玄成友人侍郎章亦上疏言：“圣王贵以礼让为国，宜休养玄成，勿在其志(12)，使得自安衡门之下(13)。”而丞相御史遂以玄成实不病，劾奏之。有诏勿劾，引拜。玄成不得已受爵。宣帝高其节，以玄成为河南太守(14)。兄弘泰山都尉(15)，迁东海太守。

(1)谦：“嫌”字之误。怀嫌：意谓内心欲避冀父死嗣侯之嫌。(2)决：判决；定罪。(3)室家：意谓家人。(4)宗家：指韦贤之同族。(5)矫：托也。(6)大行：官名。汉武帝太初元年更名行人为大行令。属大鸿胪。(7)便利：大小便。(8)案事丞相史：即案验韦玄成事之丞相史(丞相的属吏)。(9)过：犹“谬”。(10)此谓使微闻外间疑议，自知改悔(王先谦说)。(11)伤高：



意谓欲高蹈而被动。为人小：指揭发其隐私。(12)枉：屈也。(13)衡门：谓横一木于门上，贫者之所居。(14)河南：郡名。治洛阳(在今河南洛阳市东)。(15)泰山：郡名。治奉高(在今山东泰安市东)。

数岁，玄成征为未央卫尉(1)，迁太常(2)。坐与故平通侯杨恽厚善(3)，恽诛，党友皆免官。后以列侯侍祀孝惠庙，当晨入庙，天雨淖(4)，不驾驷马车而骑至庙下。有司劾奏，等辈数人皆削爵为关内侯(5)。玄成自伤贬黜父爵，叹曰：“吾何面目以奉祭祀！”作诗自劾责，曰(6)：

(1)未央卫尉：官名。掌未央宫警卫。(2)太常：官名。汉九卿之一，掌宗庙礼仪，兼掌选试博士。(3)杨恽：杨敞之子。本书卷六十六有其传。(4)淖：谓道路泥泞。(5)等辈：同辈。(6)以下是韦玄成《自劾诗》。

赫矣我祖，侯于豕韦，赐命建伯(1)，有殷以绥(2)。厥绩既昭，车服有常，朝宗商邑，四牡翔翔(3)。德之令显，庆流于裔，宗周至汉，群后历世(4)。

(1)建：立也。建伯：立为诸侯。(2)绥：安也。(3)翔翔：安舒貌。(4)群后历世：言历代有爵位。

肃肃楚傅，辅翼元、夷(1)，厥駟有庸(2)，惟慎惟祗(3)。嗣王孔佚(逸)(4)，越迁于邹，五世圻僚(5)，至我节侯(6)。

(1)元、夷：指楚元王、夷王。(2)駟：驷马。庸：功也。(3)祗：敬也。(4)嗣王：指楚王戊。孔：甚也。(5)五世圻僚：谓韦氏自孟至贤五世无官。圻；空也。(6)节侯：韦贤谥号。

惟我节侯，显德遐闻，左右(佐佑)昭、宣(1)，五品以训(2)。既耆致位(3)，惟懿惟矣(4)，厥赐祁祁(5)，百金洎馆(6)。国彼扶阳，在京之东，惟帝是留，政谋是从。绎绎六辔(7)，是列是理，威仪、济济，朝享天子。天子穆穆(8)，是宗是师(9)，四方遐尔(迓)(10)，观国之辉。

(1)佐佑：言为相。(2)五品：五教。(3)即耆致位：言以年老致仕。(4)懿：美也。矣：盛也。(5)祁祁：众多貌。(6)百金：黄金百斤。洎：及也。馆：指宅第。(7)绎绎：和调貌。(8)穆穆：仪容端庄。(9)宗：尊也。是宗是师：言尊之为师。(10)遐迓：远近。

茅土之继，在我俊兄，惟我俊兄，是让是形(1)。於休厥德(2)，於赫有声，致我小子，越留于京(3)。惟我小子，不肃会同(4)，情彼车服，黜此附庸(5)。

(1)是让是形：言谦让之德显然。(2)休：美也。(3)致我小子二句：致爵位于己，而留在京师。(4)肃：敬也。(5)附庸：小国之称，指扶阳侯国(吴恂说)。

赫赫显爵，自我队(坠)之；微微附庸，自我招之(1)。谁能忍愧，寄之我颜；谁将遐征，从之夷蛮。于赫三事(2)，匪俊匪作(3)，於蔑小子(4)，终焉其度(5)。谁谓华高，企其齐而(6)；谁谓德难，厉(励)其庶而(7)。嗟我小子，天貳其尤(8)，队(坠)彼令声，申此择辞(9)。四方群后，我监(鉴)我视(10)，威仪车服，唯肃是履！

(1)招：疑“扞”字之误(吴恂说)。扞(y n)，失坠。(2)三事：指三公之位。(3)匪俊匪作：言以俊杰为之。(4)蔑：轻蔑。(5)度：居也。(6)此谓华山虽高，企仰则能齐观。华：华山。(7)谁谓德难二句：意谓道德虽难，勉励而庶几可及。(8)于貳其尤：言以往不诚，以致此过。于：以往。貳：言心不专一，即不诚一。尤；过之。(9)择辞：可挑选之辞。(10)我鉴我视：言以我为鉴戒。

初，宣帝宠姬张婕妤好男淮阳宪王好政事，通法律，上奇其材，有意欲以为嗣，然用太子起于细微，又早失母，故不忍也。久之，上欲感风(讽)宪王，辅以礼让之臣，乃召拜玄成为淮阳中尉(1)。是时王未就国，玄成受诏，与太子太傅萧望之及《五经》诸儒杂论同异于石渠阁(2)，条奏其对。及元帝即位，

以玄成为少府，迁太子太傅，至御史大夫。永光中(3)，代于定国为丞相(4)。贬黜十年之间(5)，遂继父相位，封侯故国，荣当世焉。玄成复作诗，自著复玷缺之艰难，因以戒示子孙，曰(6)：

(1)淮阳中尉：官名。掌淮阳王国的武职。(2)玄成受诏二句：谓韦玄成参与石渠阁会议。

萧望之：本书有其传。(3)永光：汉元帝年号，共五年(前43—前39)。(4)为丞相：韦玄成为相，始于永光二年(前42)。(5)贬黜十年之间：韦玄成自甘露元年(前53)免太常及削爵，至永光二年(前42)为相，为十二年。(6)曰：下文为韦玄成《戒子孙诗》。

於肃君子，既令厥德(1)，仪服此恭，棣棣其则(2)。咨余小子，既德靡逮(3)，曾是车服，荒嫚以队(坠)。

(1)君子：此称其父韦贤。古人称其先人曰君子。(2)棣棣：亦作“逮逮”。雍容娴雅貌。

(3)既德靡逮：言德不及其父。逮：及也。

明明天子，俊德烈烈，不遂我遗，恤我九列(1)。我既兹恤，惟夙惟夜(2)，畏忌是申(3)，供事磨情。天子我监(鉴)(4)，登我三事(5)，顾我伤队(坠)，爵复我旧。

(1)九列：九卿之列，谓少府。(2)惟夙惟夜：言早晚自戒。(3)申：言自约束。(4)监察也。

(5)三事：三公之位，谓丞相。

我既此登，望我旧阶，先后兹度(1)，涟涟孔怀(2)。司直御事(3)，我熙我盛(4)；群公百僚，我嘉我庆。于异卿士，非同我心(5)，三事惟艰，莫我肯矜(6)。赫赫三事，力虽此毕，非我所度，退其罔日(7)。昔我之队(坠)，畏不此居，今我度兹，戚戚其惧。

(1)先后：即先君，指亡父。兹度：居此位(丞相)。(2)涟涟：泪流不止貌。孔怀：十分怀念；缅怀。(3)司直：丞相司直。御事：办事人员。(4)熙：兴也。我熙我盛：意谓以我复爵为光耀门楣之事。(5)于异卿士，非同我心：谓卿士与自己的想法不一。(6)三事惟艰，莫我肯矜：谓身居相位而怕不能胜任。(7)退其罔日：言贬退无日。(8)戚戚：忧惧貌。

嗟我后人，命其靡常(1)，靖享尔位(2)，瞻仰靡荒(3)。慎尔会同，戒尔车服，无情尔仪，以保尔域(4)。尔无我视，不慎不整；我之此复(5)，惟禄之幸(6)。於戏(呜呼)后人，惟隶惟栗(7)。无忝显祖，以蕃汉室！

(1)命其靡常：言天命无常。(2)靖：谋也。享：当也。(3)靡：不也。荒：荒怠。(4)域：指封邑。(5)复：言复爵位。(6)幸：幸运。(7)肃：恭敬。栗：戒惧。

玄成为相七年，守正持重不及父贤，而文采过之。建昭三年薨(1)，谥曰共侯。初，贤以昭帝时徙平陵(2)，玄成别徙杜陵(3)，病且死，因使者自白曰：“不胜父子恩，愿乞骸骨，归葬父墓。”上许焉。

(1)建昭三年：即前36年。(2)平陵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咸阳市西北。(3)杜陵：县名。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南。

子顷侯宽嗣。薨，子僖侯育嗣。薨，子节侯沈嗣。自贤传国至玄孙乃绝。玄成兄高寝令方山子安世历郡守，大鸿胪，长乐卫尉，朝廷称有宰相之器，会其病终。而东海太守弘子赏亦明《诗》。哀帝为定陶王时，赏为太傅。哀帝即位。赏以旧恩为大司马车骑将军，列为三公(1)，赐爵关内侯，食邑千户，亦年八十余，以寿终。宗族至吏二千石者十余人。

(1)为：疑作“于”(宋祁说)。

初，高祖时，令诸侯王都皆立太上皇庙。至惠帝尊高帝庙为太祖庙，景帝尊孝文庙为太宗庙，行所尝幸郡国各立太祖、太宗庙。至宣帝本始二年(1)，复尊孝武庙为世宗庙，行所巡狩亦立焉。凡祖宗庙在郡国六十八，合百六十七所(2)。而京师自高祖下至宣帝，与太上皇、悼皇考各自居陵旁立庙(3)，

并为百七十六。又园中各有寝、便殿(4)。日祭于寝，月祭于庙，时祭于便殿。寝，日四上食；庙，岁二十五祠；便殿，岁四祠。又月一游衣冠(5)。而昭灵后、武哀王、昭哀后、孝文太后、孝昭太昭、卫思后、戾太子、戾后各有寝园(6)，与诸帝合，凡三十所。一岁祠，上食二万四千四百五十五，用卫士四万五千一百二十九人，祝宰乐人万二千一百四十七，养牺牲卒不在数中。

(1)本始二年：前72年。(2)合百六十七所：宗庙之总数。(3)太上皇：汉高祖刘邦之父。

悼皇考：宣帝之父，即史皇孙。(4)寝：陵上正殿。便殿：寝侧之别殿。(5)游衣冠：先帝衣冠，每月出游一次。(6)昭灵后：高祖母，见《高帝纪》。武哀王：高祖兄伯。昭哀后：高祖姐，见本书《吕后纪》。卫思后：戾太子母。戾后：即史良娣，见本书《宣帝纪》、《武五子传》。

至元帝时，贡禹奏言：“古者天子七庙，今孝惠、孝景庙皆亲尽，宜毁。及郡国庙不应古礼，宜正定。”天子是其议，未及施行而禹卒。永光四年(1)，乃下诏先议罢郡国庙，曰：“朕闻明王之御世也。遭时为法，因事制宜。往者天下初定，远方未宾，因尝所亲以立宗庙(2)，盖建威销萌(3)，一民之至权也(4)。今赖天地之灵，宗庙之福，四方同轨，蛮貊贡职，久遵而不定，令疏远卑贱共承尊祀，殆非皇天祖宗之意，朕甚惧焉。传不云乎？‘吾不与祭，如不祭(5)。”其与将军、列侯、中二千石、二千石、诸大夫、博士、议郎议。”丞相玄成、御史大夫郑弘，太子太傅严彭祖、少府欧阳地余、谏大夫尹更始等七十人皆曰：“臣闻祭，非自外至者也，繇(由)中出，生于心也(6)。故唯圣人为能飨帝(7)，孝子为能飨亲。立庙京师之居，躬亲承事，四海之内各以其职来助祭，尊亲之大义，五帝三王所共，不易之道也。《诗》云：‘有来雍雍，至止肃肃，相维辟公，天子穆穆(8)。”《春秋》之义，父不祭于支庶之宅，君不祭于臣仆之家，王不祭于下土诸侯。臣等愚以为宗庙在郡国，宜无修，臣请勿复修。”奏可。因罢昭灵后、武哀王、昭哀后、卫思后、戾太子、戾后园，皆不奉祠，裁置吏卒守焉。

(1)永光四年：即前40年。(2)亲：谓亲至之处。(3)销萌：消除逆乱之萌生。(4)一民之至权：意谓加强集权。(5)“吾不与祭，如不祭”：见《论语·八佾篇》。与：参与。(6)祭，非自外至者也等句：意谓祭祀在于心诚。(7)飨(xi ng)：祭献。(8)“有来雍雍”等诗句：见《诗经·周颂·雍》。有：语助词。来：指助祭的诸侯等来之时。雍雍：和也。至：指诸侯等来到宗庙。止：语气词。肃肃：敬也。相：助祭之人。辟公：指诸侯。天子：主祭的周王。穆穆：容止端庄貌。

罢郡国庙后月余，复下诏曰：“盖闻明王制礼，立亲庙四，祖宗之庙，万世不毁，所以明尊祖敬宗，著亲亲也(1)。朕获承祖宗之重，惟大礼未备，战栗恐惧，不敢自专，其与将军、列侯、中二千石、二千石、诸大夫、博士议。”玄成等四十四人奏议曰：“《礼》，王者始受命，诸侯始封之君，皆为太祖，以下(2)，五庙而迭毁，毁庙之主臧乎太祖(3)，五年而再殷祭(4)，言一禘一祫也(5)。祫祭者，毁庙与未毁庙之主皆合食于太祖，父为昭，子为穆(6)，孙复为昭，古之正礼也。祭义曰：‘王者禘其祖自出，以其祖配之，而立四庙(7)。”言如受命而王，祭天以其祖配(8)，而不为立庙，亲尽也。立亲庙四，亲亲也。亲尽而迭毁，亲疏之杀(9)，示有终也。周之所以七庙者，以后稷始封，文王、武王受命而王，是以三庙不毁，与亲庙四而七。非有后稷始封，文、武受命之功者，皆当亲尽而毁。成王成二圣之业(10)，制礼作乐，功德茂盛，庙犹不世(11)，以行为谥而已(12)。《礼》，庙在大门之内，不敢远亲也(13)。臣愚以为高帝受命定天下，宜为帝者太祖之庙，世世不毁，承后属尽者宜毁，今宗庙异处，昭穆不序，宜入就太祖庙而序昭穆如礼。太

上皇、孝惠、孝文、孝景庙皆亲尽宜毁，皇考庙亲未尽(14)，如故。”大司马车骑将军许嘉等二十九人以为孝文皇帝除诽谤，去肉刑，躬节俭，不受献，罪人不帮(拏)，不私其利，出美人，重绝人类，宾赐长老(15)，收恤孤独，德厚侔天地，利泽施四海，宜为帝者太宗之庙。廷尉忠以为孝武皇帝改正朔(16)，易服色，攘四夷，宜为世宗之庙。谏大夫尹更始等十八人以为皇考庙上序于昭穆(17)，非正礼，宜毁。

(1)著：明也。(2)以下：疑此上有“继太祖”三字(宋祁、王念孙说)。(3)臧：善也。(4)殷：大也。(5)禘(dì)、祫(xiá)：皆帝王宗庙之大祭。(6)昭穆：古代宗法制中宗庙次序，始祖庙居中，以下父子递为昭穆，左为昭，右为穆。祭祀时，子孙也按此规定排列行礼。(7)而立四庙：此上疑有脱简，或说当有“诸侯及其太祖”六字(刘敞、吴澄说)。(8)配：其下疑有“之”字(宋祁说)。(9)杀(shài)：渐衰。(10)二圣：指周文王、周武王。(11)不世：谓毁。(12)以行为谥：所谓“成王”，乃以行表谥。(13)远：离也。(14)皇考庙亲未尽：悼皇考(史皇孙)乃元帝之祖，故曰亲未尽。(15)宾：疑为“赏”字之误(宋祁、王念孙说)。(16)宗：尹忠，字子宾，魏郡人。(17)皇考庙：即悼皇考(史皇孙)庙。

于是上重其事(1)，依违者一年(2)，乃下诏曰：“盖闻王者祖有功而宗有德，尊尊之大义也；存亲庙四，亲亲之至恩也。高皇帝为天下诛暴除乱，受命而帝，功莫大焉。孝文皇帝为代王，诸吕作乱，海内摇动，然群臣黎庶靡不一意，北面而归心，犹谦辞固让而后即位，削乱秦之迹，兴三代之风，是以百姓晏然，咸获嘉福，德莫盛焉。高皇帝为汉太祖，孝文皇帝为太宗，世世承祀，传之无穷，朕甚乐之。孝宣皇帝为孝昭皇帝后，于义一体(3)。孝景皇帝庙及皇考庙皆亲尽，其正礼仪(4)。”玄成等奏曰：“祖宗之庙世世不毁，继祖以下，五庙而迭毁。今高皇帝为太祖，孝文皇帝为太宗，孝景皇帝为昭，孝武皇帝为穆，孝昭皇帝与孝宣皇帝俱为昭。皇考庙亲未尽。太上、孝惠庙皆亲尽，宜毁。太上庙主宜瘞园，孝惠皇帝为穆，主迁于太祖庙，寝园皆无复修。”奏可。

(1)重：难也。(2)依违：言不决。(3)教宣皇帝为孝昭皇帝后二句：意谓孝宣为昭帝后，不得复顾私亲而以皇考庙上序于昭穆。(4)“诏曰”至于此。此诏独取许嘉、尹更始之议。

议者又以为《清庙》之诗言交神之礼无不清静(1)，今衣冠出游，有车骑之众，风雨之气，非所谓清静也。“祭不欲数，数则渎，读则不敬(2)。”宜复古礼，四时祭于庙，诸寝园日月间祀皆可勿复修。上亦不改也。明年，玄成复言：“古者制礼，别尊卑贵贱，国君之母非嫡不得配食，则荐于寝，身没而已。陛下躬至孝，承天心，建祖宗，定迭毁，序昭穆，大礼既定，孝文太后、孝昭太后寝祠园宜如礼勿复修。”奏可。

(1)《清庙》之诗：《诗·周颂》之诗篇。这是周王祭祀宗庙所谓的乐歌。(2)“祭不欲数”三句：见《礼记·祭义》。渎：烦也。

后岁余，玄成薨，匡衡为丞相(1)。上寝疾，梦祖宗谴罢郡国庙，上少弟楚孝王亦梦焉。上诏问衡(2)，议欲复之，衡深言不可。上疾久不平，衡惶恐(3)，祷高祖、孝文、孝武庙曰：“嗣曾孙皇帝恭承洪业(4)，夙夜不敢康宁，思育休烈，以章祖宗之盛功。故动作接神，必因古圣之经。往者有司以为前因所幸而立庙，将以系海内之心，非为尊祖严亲也。今赖宗庙之灵，六合之内莫不附亲，庙宜一居京师，天子亲奉，郡国庙可止毋修。皇帝祗肃旧礼，尊重神明，即告于祖宗而不敢失(5)。今皇帝有疾不豫，乃梦祖宗见戒以庙，楚王梦亦有其序(6)，皇帝悼惧，即诏臣衡复修立。谨案上世帝王承祖祢之大礼皆不敢不自亲。郡国吏卑贱，不可使独承。又祭礼之义以民为本，间者岁

数不登，百姓困乏，郡国庙无以修立。《礼》，凶年则岁事不举，以祖祢之意为不乐，是以不敢复。如诚非礼义之中(7)，违祖宗之心，咎尽在臣衡，当受其殃，大被其疾，队(坠)在沟读之中。皇帝至孝肃慎，宜蒙祐福。唯高皇帝、孝文皇帝、孝武皇帝省察右飡皇帝之孝，开赐皇帝眉寿亡(无)疆，令所疾日廖，平复反常(3)，永保宗庙，天下幸甚！”

(1)匡衡：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。(2)诏：疑作“召”。宋祁曰：“诏”字南本浙本作“召”。

(3)恐：疑作“惧”(宋祁说)。(4)曾孙：此称不以世次言。曾，重也。(5)不敢失：谓不敢失礼。

(6)序：谓端绪。(7)如：若也。(8)眉寿：言寿考而眉秀。(9)反：犹“还”。

又告谢毁庙曰(1)：“往者大臣以为在昔帝王承祖宗之休典(2)，取象于天地，天序五行，人亲五属(3)，天子奉天，故率其意而尊其制。是以禘尝之序，靡有过五。受命之君躬接于天，万世不堕(4)。继烈以下(5)，五庙而迁，上陈太祖，间岁而祫(6)，其道应天，故福祿永终。太上皇非受命而属尽，义则当迁。又以为孝莫大于严父，故父之所尊子不敢不承，父之所异子不敢同。礼，公子不得为母信(伸)(7)，为后则于子祭，于孙止(8)，尊祖严父之义也。寝日四上食，园庙间祠，皆可亡(无)修。皇帝思慕悼惧，未敢尽从。惟念高皇帝圣德茂盛，受命溥将(9)，钦若稽古(10)，承顺天心，子孙本支，陈锡无疆(11)。诚以为迁庙合祭，久长之策，高皇帝之意，乃敢不听(12)？即以令日迁太上、孝惠庙，孝文太后、孝昭太后寝(13)，将以昭祖宗之德，顺天人之序，定无穷之业。今皇帝未受兹福，乃有不能共(供)职之疾。皇帝愿复修承祀，臣衡等咸以为礼不得(14)。如不合高皇帝、孝惠皇帝、孝文皇帝、孝武皇帝、孝昭皇帝、孝宣皇帝、太上皇、孝文太后、孝昭太后之意，罪尽在臣衡等，当受其咎。今皇帝尚未平，诏中朝臣具复毁庙之文。臣衡中朝臣咸复以为天子之祀义有所断，礼有所承，违统背制，不可以奉先祖，皇天不祐，鬼神不飡。《六艺》所载(15)，皆言不当，无所依缘，以作其文。事如失指，罪乃在臣衡，当深受其殃。皇帝宜厚蒙祉福，嘉气日兴，疾病平复，永保宗庙，与天亡(无)极，群生百神，有所归息(16)。”诸庙皆同文。

(1)毁庙：已毁之庙。(2)休：美也。典：法也。(3)五属：谓同属之五服，以亲疏为差等，有斩衰、齐衰、大功、小功、缌麻等之称。(4)堕：毁也。(5)继烈：谓始嗣位者。(6)间岁：隔一年。(7)信：读曰“伸”。(8)于子祭，于孙止：《春秋穀梁传》隐公五年云：“礼：庶子为君，为其母筑宫，使公子主其祭也。于子祭，于孙止。(9)溥：广也。将：大也。《诗·商颂·烈祖篇》有“我受命溥将”句。(10)钦：敬也。若：善也。稽：考也。《尚书·虞书·尧典》有“钦若稽古帝尧”、“钦若昊天”句。(11)“子孙本支，陈锡无疆”：《诗经·大雅·文王篇》曰：“陈锡载周，侯文王孙子。文王孙子，本支百世。”本：谓本宗。支：谓支子。陈：敷也。(12)乃敢不听：不敢不听从。(13)今日：吉日。(14)为礼不得：谓于礼不合。(15)《六艺》：《六经》。(16)息：止也。

久之，上疾连年，遂尽复诸所罢寝庙园，皆修祀如故。初，上定迭毁礼，独尊孝文庙为太宗，而孝武庙亲未尽，故未毁。上于是乃复申明之，曰：“孝宣皇帝尊孝武庙曰世宗，损益之礼，不敢有与(预)焉。他皆如旧制。”唯郡国庙遂废云。

元帝崩，衡奏言：“前以上体不平，故复诸所罢词，卒不蒙福(1)。案卫思后、戾太子、戾后园，亲未尽(2)。孝惠、孝景庙亲尽，宜毁。及太上皇、孝文、孝昭太后、昭灵后、昭哀后、武哀王祠，请悉罢，勿奉。”奏可。初，高后时患臣下妄非议先帝宗庙寝园官，故定著令，敢有擅议者弃市。至元帝改制，蠲除此令。成帝时以无继嗣，河平元年复复太上皇寝庙园(3)，世世奉

祠。昭灵后、武哀王、昭哀后并食于太上寝庙如故，又复擅议宗庙之命。

(1)卒：终也。(2)亲未尽：意谓不当毁。(3)河平元年：前128年。复复：又恢复。

成帝崩，哀帝即位。丞相孔光、大司空何武奏言(1)：“永光五年制书(2)，高皇帝为汉太祖，孝文皇帝为太宗。建昭五年制书(3)，孝武皇帝为世宗。损益之礼，不敢有与(预)。臣愚以为迭毁之次，当以时定，非令所为擅议宗庙之意也。臣请与群臣杂议。”奏可。于是，光禄勋彭宣、詹事满昌、博士左咸等五十三人皆以为继祖宗以下，五庙而迭毁，后虽有贤君，犹不得与祖宗并列。子孙虽欲褒大显扬而立之，鬼神不飨也。孝武皇帝虽有功烈，亲尽宜毁。

(1)孔光：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。何武：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。(2)永光五年：前39年。制书：帝王诏书的一种。(3)建昭五年：前34年。

太仆王舜、中垒校尉刘歆议曰(1)：“臣闻周室既衰，四夷并侵，獫狁最强，于今匈奴是也。至宣王而伐之，诗人美而颂之曰‘薄伐獫狁，至于太原(2)’，又曰‘啍啍推推，如霆如雷，显允方叔，征伐獫狁，荆蛮来威(3)’，故称中兴。及至幽王，犬戎来伐(4)，杀幽王，取宗器(5)。自是之后，南夷与北夷交侵，中国不绝如线(6)。《春秋》纪齐桓南伐楚(7)，北伐山戎(8)，孔子曰：‘微管仲，吾其被发左衽矣(9)。”是故弃桓之过而录其功，以为伯(霸)首。及汉兴，冒顿始强(10)，破东胡(11)，禽(擒)月氏(12)，并其土地，地广兵强，为中国害。南越尉佗总百粤(13)，自称帝。故中国虽平，犹有四夷之患，且无宁岁。一方有急，三面救之，是天下皆动而被其害也。孝文皇帝厚以货赂，与结和亲，犹侵暴无已。甚者，兴师十余万众，近屯京师及四边，岁发屯备虏，其为患久矣，非一世之渐也。诸侯郡守连匈奴及百粤以为逆者非一人也。匈奴所杀郡守都尉，略取人民，不可胜数。孝武皇帝愍中国疲劳无安宁之时，乃遣大将军、骠骑、伏波、楼船之属(14)，南灭百粤，起七郡(15)；北攘匈奴，降昆邪十万之众(16)，置五属国，起朔方(17)，以夺其肥饶之地；东伐朝鲜，起玄菟、乐浪(18)，以断匈奴之左臂；西伐大宛(19)，并三十六国，结乌孙(20)，起敦煌、酒泉、张掖(21)，以鬲(隔)婼羌(22)，裂匈奴之右肩。单于孤特(23)，远遁于幕(漠)北。四垂(陲)无事，斥地远境(24)，起十余郡。功业既定，乃封丞相为富民侯(25)，以大安天下，富实百姓，其规(模)可见。又招集天下贤俊，与协心同谋，兴制度，改正朔，易服色，立天地之祠，建封禅，殊官号，存周后，定诸侯之制，永无逆争之心，至今累世赖之。单于守藩，百蛮服从，万世之基也，中兴之功未有高焉者也。高帝建大业，为太祖；孝文皇帝德至厚也，为文太宗，孝武皇帝功至著也，为武世宗；此孝宣帝所以发德音也。《礼记·王制》及《春秋穀梁传》，天子七庙，诸侯五，大夫三，士二。天子七日而殡，七月而葬；诸侯五日而殡，五月而葬；此丧事尊卑之序也，与庙数相应。其文曰：‘天子三昭三穆，与太祖之庙而七；诸侯二昭二穆，与太祖之庙而五。’故德厚者流光，德薄者流卑(26)。《春秋左氏传》曰：‘名位不同，礼亦异数’。自上以下，降杀以两，礼也。七者，其正法数，可常数者也。宗不在此数中。宗，变也(27)，苟有功德则宗之，不可预为设数。故于殷，太甲为太宗(28)，大戊曰中宗(29)，武丁曰高宗(30)。周公为《毋逸》之戒(31)，举殷三宗以劝成王。繇(由)是言之，宗无数也，然则所以劝帝者之功德博矣。以七庙言之，孝武皇帝未宜毁；以所宗言之，则不可谓无功德。《礼记》祀典曰：‘夫圣王之制祀也，功施于民则祀之，以劳定国则祀之，能救大灾则祀之(32)。”窃观孝武皇帝，

功德皆兼而有焉。凡在于异姓，犹将特祀之，况于先祖？或说天子五庙无见文，又说中宗、高宗者，宗其道而毁其庙。名与实异，非尊德贵功之意也。

《诗》云‘蔽芾甘棠，勿剪勿伐，邵伯所茇(33)。”思其人犹爱其树，况宗其道而毁其庙乎？迭毁之礼自有常法，无殊功异德，固以亲疏相推及。至祖宗之序，多少之数，经传无明文，至尊至重，难以疑文虚说定也。孝宣皇帝举公卿之议，用众儒之谋，既以为世宗之庙，建之万世，宣布天下。臣愚以为孝武皇帝功烈如彼，孝宣皇帝崇立之如此，不宜毁。”上览其议而从之。制曰：“太仆舜、中垒校尉歆议可。”

(1)刘歆：本书卷三十六有其传。(2)“薄伐玁狁”二句：见《诗经·小雅·六月》。薄：借为搏，击也。太原：地名，在今甘肃东北部(今陕西与宁夏之间)。(3)“啍啍推推”等句：见《诗经·小雅·采芣》。啍啍(t n t n)：车行声。推推：盛也。显：高贵。允：借为骏，大也。方叔：周宣王的大臣。荆蛮：指古代楚国。来：犹“乃”。威：通“畏”。(4)犬戎：古戎族的一支，殷周时处于我国西部。(5)宗器：宗庙之器。(6)线：缕也。(7)齐桓：齐桓公，春秋时齐国君，五霸之一。(8)山戎：亦称北戎，我国古代北方民族之一，处于今河北省东部。(9)“微管仲”二句：见《论语·宪问篇》。意谓无管仲佐齐桓公征讨，则中原将为夷狄。微：无也。被发左衽：古代夷狄之俗。(10)冒顿(mòdú)：汉初匈奴单于之一，匈奴族之杰出人物。(11)东胡：我国古代东北部民族之一。(12)月氏(ròuzhī)：我国古代西北部民族之一。(13)南越：本书卷九十五有其传。(14)大将军：卫青。骠骑：骠骑将军霍去病。伏波：伏波将军路博德。楼船：楼船将军杨仆。(15)七郡：当为“九郡”，即：儋耳、珠崖、南海、苍梧、郁林、合浦、交址、九真、日南九郡。(16)昆邪：匈奴的王号之一。(17)朔方：城名。在今内蒙古乌位特前旗东南。(18)玄菟、乐浪：皆郡名。玄菟郡治夫租(今朝鲜咸兴)。乐浪治朝鲜(今朝鲜平壤南)。(19)大宛：西域国名。在今中亚费尔干纳盆地。(20)乌孙：古族名。最初在祁连、敦煌间，公元前2世纪左右西迁至今伊犁河和伊塞克湖一带。(21)敦煌、酒泉、张掖：皆郡名。敦煌郡治敦煌(在今甘肃敦煌西)。酒泉郡治禄福(今甘肃酒泉)。张掖郡治得(今甘肃张掖西北)。(22)繆(ruò)羌：汉西域城国。在今新疆东南部。(23)孤特：孤立无援。(24)斥：开也。远：广也。(25)富民侯：车千秋。(26)流：谓流风余福。(27)变：非常数故云“变”。(28)太甲：商汤的嫡长孙，太丁之子。(29)大(太)戊：太庚之子，小甲，雍己之弟。(30)武丁：商高宗。盘庚弟，小乙之子。(31)《毋逸》：《尚书》篇名。(32)“夫圣王之制祀也”等句：见《礼记·祭法篇》。(33)“蔽芾甘棠”等句：见《诗经·召南·甘棠》。蔽芾(fèi)：树木茂盛貌。甘棠：今名棠梨树。伐：用斧砍。邵伯：即召伯虎，周宣王时大臣。茇(bá)：居住。

歆又以为“礼，去事有杀(1)，故《春秋外传》曰：‘日祭，月祀，时享，岁贡，终王(2)。”祖祢则日祭，曾高则月祀，二祧时享(3)，坛 则岁贡(4)，大禘则终王(5)。德盛而游广(6)，亲亲之杀也；弥远则弥尊，故禘为重矣。孙居王父之处(7)，正昭穆，则孙常与祖相代，此迁庙之杀也。圣人于其祖，出于情矣，礼无所不顺，故无毁庙。自贡禹建迭毁之议，惠、景及太上寝园废而为虚(墟)，失礼意矣。”

(1)去：除事。杀：渐也。(2)“日祭，月祀”等句：见《国语·周语》卷一。(3)祧：远祖。(4)坛：土筑之台。(shàn)：清洁的地面。(5)大禘(dì)：古代祭名之一。终：谓世终。(6)游：流也。(7)王父：祖父。

至平帝元始中(1)，大司马王莽奏：“本始元年丞相义等议(2)，谥孝宣皇帝亲曰悼园(3)，置邑三百家，至元康元年(4)丞相相等奏，父为土，子为天子，祭以天子，悼园宜称尊号曰‘皇考’，立庙，益故奉园民满千六百家，以为县。臣愚以为皇考庙本不当立，累世奉之，非是。又孝文太后南陵、孝昭太后云陵园(5)，虽前以礼不复修，陵名未正。谨与大司徒晏等百四十七人

议，皆曰孝宣皇帝以兄孙继统为孝昭皇帝后，以数，故孝元世以孝景皇帝及皇考庙亲未尽，不毁。此两统贰父(6)，违于礼制。案义奏亲谥曰‘悼’，裁置奉邑，皆应经义。相奏悼园称‘皇考’，立庙，益民为县，违离祖统，乖缪(谬)本义。父为士，子为天子，祭以天子者，乃谓若虞舜、夏禹、殷汤、周文、汉之高祖受命而王者也，非谓继祖统为后者也。臣请皇帝祖考庙奉明园毁勿修(7)，罢南陵、云陵为县。奏可。

(1)元始：治平帝年号，共五年(公元 1—5)。(2)本始元年：前 73 年。义：蔡义。本书卷六十六有其传。(3)悼园：即悼皇考(史皇孙)陵园。(5)南陵：因在霸陵之南，故名南陵。(6)两统贰父：意谓皇统与亲属不是统一的嫡系。(7)奉明陵：即悼皇考园。

司徒掾班彪曰(1)：汉承亡秦绝学之后，祖宗之制因时施宜。自元、成后学者蕃滋(2)，贡禹毁宗庙，匡衡改郊兆，何武定三公，后皆数复(3)，故纷纷不定。何者？礼文缺微，古今异制，各为一定，未易可偏定也。考观诸儒之议，刘歆博而笃矣(4)。

(1)司徒掾：司徒的属官。班彪：班固之父“《后汉书》有其传。班彪曰：此说明本赞为班彪所写，班固特表出之。可见班固并不窃盗父名。(2)元、成：汉元帝、汉成帝。蕃滋：繁衍滋长。(3)数复：多次反复。(4)刘歆博而笃矣：班氏肯定刘歆之议。



## 汉书新注卷七十四 魏相丙吉传第四十四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魏相、丙吉的事迹，魏相，官于昭、宣之世。霍光死后，上书言霍氏骄奢放纵，宜损夺其权。得到宣帝赏识，任为丞相。曾劝宣帝出兵击匈奴右地，又条理汉兴以来便宜行事及贤臣所言，奏请施行，多为宣帝采纳。丙吉，熟习律令，初为狱吏。悉心护卫因戾太子事件而系于狱中的皇曾孙，及皇曾孙立为宣帝，乃受信用，迁御史大夫，进为丞相。政尚宽大，不案验犯罪过的属吏。班固传写这两人的情节较细；传未盛称“君臣相配”，还说：“近观汉相，高祖开基，萧、曹为冠，孝宣中兴，丙、魏有声。”把丙、魏比之萧、曹，可见推崇之意。实际上，丙、魏为相只是守成，无大建树。所谓“海内兴于礼让”，乃廉价的表扬；不惩处犯罪之吏，怎能称道！

魏相字弱翁，济阴定陶人也(1)，徙平陵(2)。少学《易》，为郡卒史，举贤良，以对策高第，为茂陵令(3)。顷之，御史大夫桑弘羊客诈称御史止传(4)，丞不以时谒(5)，客怒缚丞。相疑其有奸，收捕，案致其罪，论弃客市(6)，茂陵大治。

(1)济阴：郡名。治定陶。定陶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定陶西北。(2)平陵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咸阳市西北。(3)茂陵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兴平东北。(4)止传：住宿于传舍。(5)丞：县丞。(6)弃客市：杀客于市。

后迁河南太守(1)，禁止奸邪，豪强畏服。会丞相车千秋死(2)，先是千秋子为洛阳武库令，自见失父，而相治郡严，恐久获罪，乃自免去。相使椽追呼之，遂不肯还(3)。相独恨曰：“大将军闻此令去官(4)，必以为我用丞相死不能遇其子(5)。使当世贵人非我，殆矣(6)！”武库令西至长安，大将军霍光果以责过相曰：“幼主新立，以为函谷京师之固(7)，武库精兵所聚，故以丞相弟为关都尉，子为武库令。今河南太守不深惟国家大策(8)，苟见丞相不在而斥逐其子，何浅薄也！”后人有告相贼杀不辜，事下有司。河南卒戍中都官者二三千人(9)，遮大将军，自言愿复留作一年以赎太守罪。河南老弱万余人守关欲入上书，关吏以闻(10)。大将军用武库令事，遂下相廷尉狱。久系逾冬，会赦出。复有诏守茂陵令(11)，迁扬州刺史(12)。考案郡国守相，多所贬退。相与丙吉相善，时吉为光禄大夫，与相书曰：“朝廷已深知弱翁治行，方且大用矣。愿少慎事自重，臧(藏)器于身(13)。”相心善其言，为霁威严(14)。居部二岁，征为谏大夫，复为河南太守。

(1)河南：郡名。治洛阳(在今河南洛阳市东北)。(2)车千秋：本书卷六十六有其传。(3)遂：竟也。(4)大将军：霍光。(5)用：以也。遇：待遇。(6)殆：危也。(7)函谷：关名。秦置于今河南灵宝东北，汉武帝徙于今河南新安东。(8)惟：思也。(9)中都官：京师诸官府。(10)以闻：将情况报告天子。(11)守：汉官制，暂时署理称“守”。(12)扬州：辖境约当今江苏、浙江、福建、江西及皖南等地区。(13)藏器于身：意谓才能不要外露。(14)霁(jì)威严：意谓威严消释，转为温和。

数年，宣帝即位，征相入为大司农，迁御史大夫。四岁，大将军霍光薨，上思其功德，以其子禹为右将军，兄子乐平侯山复领尚书事(1)。相因平恩侯许伯奏封事(2)，言：“《春秋》讥世卿，恶宋三世为大夫，及鲁季孙之专权(3)，皆危乱国家。自后元以来(4)，禄去王室，政繇(由)冢宰(5)。今光死，子复为大将军(6)，兄子秉枢机，昆弟诸婿据权势，在兵官(7)。光夫人显及诸女皆通籍长信宫(8)，或夜诏门出入，骄奢放纵，恐浸不制(9)。宜有以损

夺其权，破散阴谋，以固万世之基，全功臣之世。”又故事诸上书者皆为二封，署其一曰副，领尚书者先发副封(10)，所言不善，屏去不奏。相复因许伯白(11)，去副封以防雍(雍)蔽。宣帝善之(12)，诏相给事中，皆从其议。霍氏杀许后之谋始得上闻。乃罢其三侯(13)，令就第，亲属皆出补吏。于是韦贤以老病免，相遂代为丞相(14)，封高平侯，食邑八百户。及霍氏怨相，又惮之，谋矫太后诏，先召斩丞相，然后废天子。事发觉，伏诛。宣帝始亲万机，厉(励)精为治，练群臣(15)，核名实，而相总领众职，甚称上意。

(1)兄子乐平侯山：指霍山。霍去病之孙，霍光之从孙。(2)因许伯奏封事：何焯曰：因许伯乃得至帝前。其不因王、史而因许者，专欲发其弑许后之谋也。(3)鲁季孙：春秋时鲁国季孙氏。鲁“三桓”之一，势力最大。(4)后元：汉武帝年号，共二年(前88—前87)。(5)冢宰：指掌管国家大权的大臣。(6)大将军：当为右将军。何焯曰：“大”当为“右”。《通鉴》作“右”。(7)在，当作“任”(王先谦)。(8)通籍：有可以出入宫门的名籍。(9)浸：逐渐。不制：言不可制御。(10)领尚书者先发副封：西汉时尚书先发副封。东汉时，正本先上尚书(陈直说)。(11)白：指报告天子。(12)宣帝善之：何焯曰：此一时制霍山之权计，后遂行之。(13)三侯：指霍禹、霍云、霍山。(14)魏相代为丞相事，在地节三年(前67年)。(15)练：选也。

元康中(1)，匈奴遣兵击汉屯田车师者(2)，不能下(3)。上与后将军赵充国等议(4)，欲因匈奴衰弱，出兵击其右地，使不敢复扰西域。相上书谏曰：“臣闻之，救乱诛暴，谓之义兵，兵义者王；敌加于己，不得已而起者，谓之应兵，兵应者胜；争恨小故(5)，不忍愤怒者，谓之忿兵，兵忿者败；利人土地货宝者，谓之贪兵，兵贪者破；恃国家之大，矜民人之众，欲见威于敌者，谓之骄兵，兵骄者灭(6)：此五者，非但人事，乃天道也。间者匈奴尝有善意，所得汉民辄奉归之，未有犯于边境，虽争屯田车师，不足致意中(7)。今闻诸将军欲兴兵入其地(8)，臣愚不知此兵何名者也。今边郡困乏，父子共犬羊之裘，食草莱之实，常恐不能自存，难于动兵(9)。”“军旅之后，必有凶年(10)，”言民以其愁苦之气，伤阴阳之和也。出兵虽胜，犹有后忧，恐灾害之变因此以生。今郡国守相多不实选(11)，风俗尤薄，水旱不时。案今年计，子弟杀父兄、妻杀夫者，凡二百二十二人，臣愚以为此非小变也。今左右不忧此(12)。乃欲发兵报纤介之忿于远夷(13)，殆孔子所谓“吾恐季孙之忧不在颛臾而在萧墙之内”也(14)。愿陛下与平昌侯、乐昌侯、平恩侯及有识者详议乃可(15)。”上从相言而止。

(1)元康：汉宣帝年号，共四年(前65—前62)。(2)车师：汉西域国名，在今新疆吐鲁番一带。(3)不能下：谓匈奴兵不能取胜。(4)赵充国：本书卷六十九有其传。(5)争恨：王念孙云：“恨，读为很。谓相争斗也。孟子言‘好勇斗很’，是很与争斗同义，故以争很连文。作‘恨’者，借字耳。”(6)兵骄者灭：沈钦韩曰：“《文子·道德篇》：‘义兵王，应兵胜，忿兵败，贪兵死，骄兵灭。’相论本之。”(7)致：同“置”。不足致意中：不值得装进心里去。(8)闻诸将军：丞相不预中朝之议，故言“闻诸将军”。大将军、车骑将军、前后左右将军皆中朝官。(9)难于动兵：言难于以兵事发动之。(10)“军旅之后，必有凶年”：此引老子《道经》之言。(11)不实选：言不得其人。(12)左右：谓近臣在天子左右者。(13)纤介：细微。(14)“吾恐季孙之忧”句：言国家之忧不在外夷而在内忧。见《论语·季氏篇》。季孙：春秋时代鲁国的贵族。颛臾：春秋时鲁之附庸小国，在今山东费县西北。萧墙：鲁君所用的屏风。萧墙之内：指鲁君。(15)平昌侯：王无故。乐昌侯：王武。二人皆宣帝之舅。平恩侯：许伯，皇太子之外祖父。

相明《易经》，有师法(1)，好观汉故事及便宜章奏(2)，以为古今异制，方今务在奉行故事而已。数条汉兴已(以)来国家便宜行事，及贤臣贾谊、晁错、董仲舒等所言，奏请施行之，曰：“臣闻明主在上，贤辅在下，则君安

虞(娛)而民和睦。臣相幸得备位,不能奉明法,广教化,理四方,以宣圣德。民多背本趋末(3),或有饥寒之色,为陛下之忧,臣相罪当万死。臣相知(智)能浅薄,不明国家大体,时之宜,惟民终始(4),未得所繇(由)(5)。窃伏观先帝圣德仁恩之厚,勤劳天下,垂意黎庶,忧水旱之灾,为民贫穷发仓粟,賑乏餽(餒);遣谏大夫博士巡行天下,察风俗,举贤良,平冤狱,冠盖交道(6);省诸用,宽租赋,弛山泽波(陂)池(7),禁秣马酤酒贮积(8):所以周急继困,慰安元元(9),便利百姓之道甚备。臣相不能悉陈,昧死奏故事诏书凡二十三事。臣谨案王法必本于农而务积聚,量入制用以备凶灾,亡(无)六年之畜(蓄)(10),尚谓之急(11)。元鼎二年(12),平原、勃海、泰山、东郡溥(普)被灾害(13),民饥死于道路。二千石不豫虑其难,使至于此,赖明诏振救,乃得蒙更生。今岁不登,谷暴腾踊(14),临秋收敛犹有乏者,至春恐甚,亡(无)以相恤。西羌未平(15),师旅在外,兵革相乘,臣窃寒心,宜早图其备。唯陛下留神元元,帅(率)繇(由)先帝盛德以抚海内(16)。”上施行其策。

(1)师法:杨树达曰,“据下文相奏有震司春云云,与孟喜卦气之说同,盖治《孟氏易》也  
(2)便宜章奏:指前人所奏便宜之章。(3)本:指农业。末:指商贾。(4)惟:思也。(5)由:从也,因也。(6)冠盖交道:言使者往来不绝。(7)弛:开放。(8)秣马:以粮食饲养马。(9)元元:平民。(10)无:此字上疑有“故”字。(11)尚谓之急:《礼记·王制》云:“国无九年之蓄曰不足,无六年之蓄曰急,无三年之蓄曰国非其国也。”(12)元鼎二年:前115年。(13)平原、勃海、泰山、东郡:皆郡名。平原郡治平原(在今山东平原南)。勃海郡治浮阳(在今河北沧州市东南),泰山郡治奉高(在今山东泰安市东)。东郡治濮阳(在今河南濮阳西南)。(14)谷暴腾踊:谓谷价暴涨。(15)西羌:处于西方的羌族。(16)帅:循也。

又数表采《易阴阳》及《明堂月令》奏之(1),曰:臣相幸得备员(2),奉职不修,不能宣广教化。阴阳未和,灾害未息,咎在臣等。臣闻《易》曰:‘天地以顺动,故日月不过,四时不忒;圣王以顺动,故刑罚清而民服(3)。”天地变化,必繇(由)阴阳,阴阳之分,以日为纪。日冬夏至,则八风之序立(4),万物之性成,各有常职,不得相干。东方之神太昊,乘《震》执规司春(5);南方之神炎帝,乘《离》执衡司夏(6);西方之神少昊,乘《兑》执矩司秋(7);北方之神颛顼,乘《坎》执权司冬(8);中央之神黄帝,乘《坤》《艮》执绳司下土(9)。兹五帝所司,各有时也(10)。东方之卦不可以治西方,南方之卦不可以治北方。春兴《兑》治则饥,秋兴《震》治则华,冬兴《离》治则泄,夏兴《坎》治则雹。明王谨于尊天,慎于养人,故立羲和之官以乘四时(11),节授民事。君动静以道,奉顺阴阳,则日月光明,风雨时节,寒暑调和。三者得叙,则灾害不生,五谷熟,丝麻遂(12),草木茂,鸟兽蕃(13),民不夭疾,衣食有余。若是,则君尊民说(悦),上下亡(无)怨,政教不违,礼让可兴。夫风雨不时,则伤农桑;农桑场,则民饥寒;饥寒在身,则无廉耻,寇贼奸宄所繇(由)生也。臣愚以为阴阳者,王事之本,群生之命,自古贤圣未有不繇(由)者也。天子之义,必纯取法天地,而观于先圣。高皇帝所述书《天子所服第八》曰:‘大谒者臣章受诏长乐宫,曰:“令群臣议天子所服,以安治天下。”相同臣何、御史大夫臣昌谨与将军臣陵,太子太傅臣通等议(14):“春夏秋冬天子所服,当法天地之数,中得人和。故自天子王侯有土之君(15),下及兆民,能法天地,顺四时,以治国家,身亡(无)祸殃,年寿永究(16),是奉宗庙安天下之大礼也。臣请法之。中谒者赵尧举春,李舜举夏,兒汤举秋,贡禹举冬,四人各职一时。”大谒者襄、章奏(17),制曰“可。”’孝文皇帝时,以二月施恩惠于天下,赐孝弟力田及罢(疲)军卒,

祠死事者，颇非时节。御史大夫晁错时为太子家令，奏言其状。臣相伏念陛下恩泽甚厚，然而灾气未息，窃恐诏令有未合当时者也。愿陛下选明经通知阴阳者四人，各主一时，时至明言所职，以和阴阳，天下幸甚！”相数陈便宜，上纳用焉。

(1)表：表明。采：撮取。(2)备员：犹今言充数。(3)“天地以顺动”等句：见《易·豫卦》象辞：“差也。”(4)八风：八方之风。《吕氏春秋》、《淮南子》、《说文》等所说名目不一。(5)《震》：此及下文之《离》、《兑》、《坎》、《坤》、《艮》，皆《易》中之卦名。规：张晏曰，“木为仁，仁者生，生者圆，故为规。”(6)衡：张晏曰，“火为礼，礼者齐，齐者平，故为衡。”(7)矩：张晏曰，“金为义，义者成，成者方，故为矩。”(8)权：张晏曰，“水为智，智者谋，谋者重，故为权。”(9)绳：张晏曰，“土为信，信者诚，诚者直，故为绳。”(10)各有时：《淮南子·天文训》云：规生，矩杀，衡长，权藏，绳居中央为四时根。(11)羲和之宫：羲氏、和氏是传说中世袭执掌天文的官吏。乘：治也。(12)遂：成也。(13)蕃：多也。(14)何；萧何。昌：周昌。陵：王陵。通：叔孙通。(15)有土之君：有封邑的封君。(16)究：竟也。(17)襄、章：二人名。襄，刘襄。章，不知何姓(陈直说)。

相敕掾史案事郡国及休告从家还至府(1)，辄白四方异闻，或有逆贼风雨灾变，郡不上(2)，相辄奏言之。时丙吉为御史大夫，同心辅政，上皆重之。相为人严毅，不如吉宽。视事九岁，神爵三年薨(3)，谥曰宪侯。子弘嗣，甘露中有罪削爵为关内侯。

(1)敕：命令。府：指丞相府。(2)上：谓上报。(3)神爵三年：前59年。(4)有罪削爵：《外戚恩泽侯表》云：魏弘于“甘露元年，坐酎宗庙骑至司马门，不敬，削爵一级为关内侯。”

丙吉字少卿(1)，鲁国人也(2)。治律令，为鲁狱史。积功劳，稍迁至廷尉右监(3)。坐法失官，归为州从事(4)。武帝末，巫蛊事起(5)，吉以故廷尉监征(6)，诏治巫蛊郡邸狱(7)。时宣帝生数月，以皇曾孙坐卫太子事系(8)，吉见而怜之。又心知太子无事实，重哀曾孙无辜，吉择谨厚女徒(9)，令保养曾孙，置闲燥处(10)。吉治巫蛊事，连岁不决。后元二年(11)，武帝疾，往来长杨、五柞宫(12)，望气者言长安狱中有天子气(13)，于是上遣使者分条中都官诏狱系者(14)，亡(无)轻重一切皆杀之。内谒者令郭穰夜到郡邸狱(15)，吉闭门拒使者不纳，曰：“皇曾孙在。他人亡(无)辜死者犹不可，况亲曾孙乎！”相守至天明不得入，穰还以闻，因劾奏吉。武帝亦寤(悟)，曰：“天使之也。”因赦天下。郡邸狱系者独赖吉得生，恩及四海矣。曾孙病，几不全者数焉，吉数敕保养乳母加致医药，视遇甚有恩惠，以私财物给其衣食。

(1)丙：汉代丙、邴二字，在姓字上通用。(2)鲁国：汉诸侯王国名，治鲁县(今山东曲阜)。(3)廷尉右监：官名。廷尉的属官。(4)从事：官名。三公与州郡长官所聘的僚属。(5)巫蛊事：即巫蛊之祸，亦即戾太子事件，见本书卷六十三《戾太子传》。(6)征：被征召诸京师。(7)郡邸狱：大鸿胪属官郡邸长之狱。(8)皇曾孙：宣帝刘询是武帝的曾孙。(9)徒：刑徒。(10)闲燥处：宁静高敞的地方。(11)后元二年：前87年。(12)长杨：官名，在今陕西周至县东南。五柞宫：也在今陕西周至县。(13)望气者：观察自然现象，并以为自然现象与社会现象有一定内在联系的人。(14)分条：分别列举。诏狱：皇帝命办的案子。系者：在押犯。(15)内谒者令：官名。谒者的长官。属少府。

后吉为车骑将军军市令(1)，迁大将军长史(2)，霍光甚重之，入为光禄大夫给事中。昭帝崩，无嗣。大将军光遣吉迎昌邑王贺。贺即位，以行淫乱废，光与车骑将军张安世诸大臣议所立(3)，未定。吉奏记光曰(4)：“将军事孝武皇帝，受襁褓之属(嘱)，任天下之寄，孝昭皇帝早崩亡(无)嗣，海内

忧惧，欲亟闻嗣主(5)，发丧之日以大谊(义)立后，所立非其人，复以大谊(义)废之，天下莫不服焉。方今社稷宗庙群生之命在将军之壹举。窃伏听于众庶，察其所言，诸侯宗室在位列者，未有所闻于民间也。而遗诏所养武帝曾孙名病已在掖庭外家者(6)，吉前使居郡邸时见其幼少，至今十八九矣，通经术，有美材，行安而节和。愿将军详大议(7)，参以蓍龟(8)，岂宜褒显(9)，先使入侍(10)，令天下昭然知之，然后决定大策，天下幸甚！”光览其议，遂尊立皇曾孙，遣宗正刘德与吉迎曾孙于掖庭。宣帝初即位，赐吉爵关内侯。

(1)车骑将军军市令：在车骑将军属下为军市令。(2)大将军长史：官名。大将军的属官。

(3)张安世：张汤之子。本书卷五十九有其传。(4)奏记：汉代下级对上级、民对官所陈述的书面意见。(5)亟：急也。(6)掖庭：宫中妃嫔的住处。外家：此指刘病已外祖母家史氏。(7)详大议：意谓审慎地对待大臣立帝之议。(8)蓍(sh)龟：占卜。古人用蓍草与龟甲以占卜。(9)岂宜褒显：犹言宜否褒显？乃未敢自必之辞(吴恂说)。(10)入侍：谓侍太后。

吉为人深厚，不伐善(1)。自曾孙遭遇(2)，吉绝口不道前恩，故朝廷莫能明其功也。地节三年，立皇太子，吉为太子太傅，数月，迁御史大夫。及霍氏诛，上躬亲政，省尚书事。是时，掖庭宫婢则令民夫上书(3)，自陈堂有阿保之功。章下掖庭令考问(5)，则辞引使者丙吉知状(6)。掖庭令将则诣御史府以视(示)吉。吉识，谓则曰：“汝尝坐养皇曾孙不谨督答(7)，汝安得有功？独渭城胡组、淮阳郭征卿有恩耳。”分别奏组等共(供)养劳苦状。诏吉求组、征卿，已死，有子孙，皆受厚赏。诏免则为庶人(8)，赐钱十万。上亲见问，然后知吉有旧恩，而终不言。上大贤之，制诏丞相：“朕微眇时，御史大夫吉与朕有旧恩，其德茂焉(9)。《诗》不云乎？‘亡(无)德不报(10)。”其封吉为博阳侯，邑千三百户。”临当封，吉疾病，上将使人加绂(绂)而封之(11)，及其生存也(12)。上忧吉疾不起，太子太傅夏侯胜曰：“此未死也。臣闻有阴德者，必飨(享)其乐以及子孙。今吉未获报而疾甚，非其死疾也。”后病果愈。吉上书固辞，自陈不宜以空名受赏。上报曰：“朕之封君，非空名也，而君上书归侯印，是显朕之不德也。方今天下少事，君其专精神，省思虑，近医药，以自持。”后五岁，代魏相为丞相(13)。

(1)伐善：夸耀自己的长处。(2)遭遇：谓登帝位。(3)地节三年：前67年。(4)则：官婢之名。民夫：则未为官婢时的民间旧夫。(5)掖庭令：官名，掌宫女事。(6)使者：谓治狱使者。(7)督答：谓打。(8)诏免则为庶人：由奴婢诏免为自由民。(9)茂：美也。(10)“无德不报”：见《诗经·大雅·抑》。(11)绂(fú)：系印的丝带。加绂：言以印系于其身。(12)生存：谓人活着。(13)为丞相：时在神爵三年(前59)，见《公卿表》。

吉本起狱法小吏，后学《诗》、《礼》，皆通大义。及居相位，上(尚)宽大，好礼让。掾史有罪臧(赃)不称职，辄予长休告(1)，终无所案验(2)。客或谓吉曰：“君侯为汉相，好吏成其私，然无所惩艾(义)(3)。”吉曰：“夫以三公之府有案吏之名，吾窃陋焉(4)。”后人代吉，因以为故事，公府不案吏，自吉始。

(1)长休告：长假。(2)案验：查办(3)惩艾(义)：惩治。(4)陋：谓不识大体。

于官属掾史，务掩过扬善。吉驭吏耆(嗜)酒(1)，数逋荡(2)，尝从吉出，醉欧(呕)丞相车上。西曹主吏白欲斥之(3)，吉曰：“以醉饱之失去士，使此人将复何所容(4)？西曹地忍之(5)，此不过汗(污)丞相车茵耳(6)。”遂不去也。此驭吏边郡人，习知边塞发奔命警备事(7)，尝出，适见驿骑持赤白囊(8)，边郡发奔命书驰来至(9)。驭吏因随驿骑至公车刺取(10)，知虏入云中、代郡(11)，遽归府见吉白状(12)，因曰：“恐虏所入边郡，二千石长史有老病不

任兵马者，宜可豫视。”吉善其言，召东曹案边长吏(13)，琐科条其人(14)。未已，诏召丞相、御史。问以虏所入郡吏，吉具对。御史大夫卒(猝)遽不能详知(15)，以得谴让(16)。而吉见谓忧边思职，驭吏力也。吉乃叹曰：“士无不可容，能各有所长。乡(向)使丞相不先闻驭吏言，何见劳勉之有？”掾史繇(由)是益贤吉。

(1)驭吏：马车夫。(2)通荡：自由放荡之意。(3)西曹：丞相的下属机构。主史：负责官员。(4)何所容：何处容身。(5)地：虚词，无义(周寿昌说)。(6)车茵：车上的垫褥。(7)奔命警备事：谓紧急军务。(8)赤白囊：赤表白囊。用以盛奔命之书，犹今之公文袋。(9)奔命书：紧急公文。(10)刺取：刺探；打听。(11)云中、代郡、二郡名。云中郡治云中(在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西南)。代郡治代县(在今河北蔚县东北)。(12)遽：速也。(13)东曹：丞相的下属机构。掌管丞相属吏。案：查看档案之意。(14)琐科条：仔细了解全面情况之意。(15)御史大夫：指黄霸。遽：窘迫。(16)谴让：谴责。

吉又尝出，逢清道群斗者(1)，死伤横道，吉过之不问，掾史独怪之。吉前行，逢人逐牛，牛喘吐舌。吉止驻(2)，使骑吏问：“逐牛行几里矣？”掾史独谓丞相前后失问，或以讥吉，吉曰：“民斗相杀伤，长安令、京兆尹职所当禁备逐捕，岁竟丞相课其殿最(3)，奏行赏罚而已。宰相不亲小事，非所当于道路问也。方春少阳用事(4)，未可大势，恐牛近行用暑故喘，此时气失节，恐有所伤害也。三公典调和阴阳(5)，职当忧，是以问之。”掾史乃服，以吉知大体。

(1)清道群斗：疑“清”为“争”字之误。汉代天子之出，清道而行；丞相之出，则未闻清道(吴恂说)。(2)驻：疑为“骑”(宋祁说)。(3)岁竟：年终。课：考核。殿最：经考核，上等称“最”，下等称“殿”。(4)少阳：此指东方之神青帝。即春天之神。用事：当令。(5)典：掌管。

调和阴阳：谓适应自然现象，注意气候变化。

五凤三年春(1)，吉病笃。上肾临问吉，曰：“君即有不讳(2)，谁可以自代者？”吉辞谢曰：“群臣行能，明主所知，愚臣无所能识。”上固问，吉顿首曰：“西河太守杜延年明于法度(3)，晓国家故事，前为九卿十余年，今在郡治有能名。廷尉于定国执宪详平(4)，天下自以不冤。太仆陈万年事后母孝(5)，醇厚备于行止。此三人能皆在臣右，唯上察之。”上以吉言皆是而许焉。及吉薨，御史大夫黄霸为丞相(6)，征西河太守杜延年为御史大夫，会其年老，乞骸骨，病免。以廷尉于定国代为御史大夫，黄霸薨，而定国为丞相，太仆陈万年代定国为御史大夫，居位皆称职，上称吉为知人。

(1)五凤三年：即前55年。(2)不讳：言死。(3)西河：郡名。治平定(在今内蒙古准格尔旗西南)。杜延年：杜周之子。本书卷六十有其传。(4)于定国：本书卷七十一有其传。(5)陈万年：本书卷六十六有其传。(6)黄霸：本书卷八十九有其传。

吉薨，谥曰定侯。子显嗣，甘露中有罪削爵为关内侯，官至卫尉、太仆(1)。始显少为诸曹，尝从祠高庙，至夕牲日(2)，乃使出取斋衣(3)。丞相吉大怒，谓其夫人曰：“宗庙至重，而显不敬慎，亡吾爵者必显也。”夫人为言(4)，然后乃已。吉中子禹为水衡都尉(5)，少子高为中垒校尉(6)。

(1)官至卫尉、太仆：据《公卿表》，丙显于甘露三年为太仆，一年为建章卫尉。(2)夕牲：祭祀前展示之牲具。(3)斋衣：祭服。(4)为言：为之说情。(5)水衡都尉：官名。掌上林苑，兼保管皇室财物及铸钱。(6)中垒校尉：汉军职名。掌北军军垒，八校尉之一。

元帝时，长安士伍尊上书，言“臣少时为郡邸小吏，窃见孝宣皇帝以皇曾孙在郡邸狱。是时治狱使者丙吉见皇曾孙遭离无辜，吉仁心感动，涕位凄

恻，选择复作胡组养视皇孙(1)，吉常从。臣尊日再侍卧庭上(2)。后遭条狱之诏，吉扞拒大难，不避严刑峻法。既遭大赦，吉谓守丞谁如(3)，皇孙不当在官，使谁如移书京兆尹，遣与胡组俱送京兆尹，不受，复还。及组日满当去(4)，皇孙思慕，吉以私钱顾(雇)组，令留与郭征卿并养数月，乃遣组去。后少内啬夫白吉曰(5)：‘食(饲)皇孙无诏令(6)’时吉得食米肉，月月以给皇孙。吉即时病，辄使臣尊朝夕请问皇孙，视省席蓐燥湿(7)。候伺组、征卿，不得令晨夜去皇孙敖荡(8)，数奏甘毳(脆)食物(9)。所以拥全神灵，成育圣躬，功德已亡(无)量矣。时岂豫(预)知天下之福，而徼其报哉(10)！诚其仁恩内结于心也。虽介之推割肌以存君(11)，不足以比。孝宣皇帝时，臣上书言状，幸得下吉，吉谦让不敢自伐，删去臣辞，专归美于组、征卿。组、征卿皆以受田宅赐钱，吉封为博阳侯。臣尊不得比组、征卿。臣年老居贫，死在里暮，欲终不言，恐使有功不著。吉子显坐微文夺爵为关内侯，臣愚以为宜复其爵邑，以报先人功德。”先是显为太仆十余年，与官属大为奸利，臧(赃)千余万，司隶校尉昌案劾，罪至不道，奏请逮捕。上曰：“故丞相吉有旧恩，朕不忍绝。”免显官，夺邑四百户。后复以为城门校尉。显卒，子昌嗣爵关内侯。

(1)复作：女徒一岁刑称“复作”。皇孙：皇曾孙之省称。(2)庭：指郡邸之庭。(3)守丞：谓大鸿胪属官郡邪长之丞，暂时署理者，因称为守丞(陈直说)。谁如：人名。(4)日满：女徒胡组复作一岁，期满当去。(5)少内、啬夫：二官名。(6)“食皇孙无诏令”：谓抚养皇曾孙，诏令无文，意谓得不到供给品。(7)蓐(rù)：草席、草垫，(8)去：离开。敖：游戏。荡，放荡。(9)奏：进也。(10)徼：要也。(11)介子推：春秋时晋人。传说割股以食(饲)饥饿的晋公子重耳。

成帝时，修废功，以吉旧恩尤重，鸿嘉元年制诏丞相御史(1)：“盖闻褒功德，继绝统，所以重宗庙，广贤圣之路也。故博阳侯吉以旧恩有功而封，今其祀绝，朕甚怜之。夫善善及子孙(2)，古今之通谊(义)也，其封吉孙中郎将关内侯昌为博阳侯，奉吉后。”国绝三十二岁复续云。昌传子至孙，王莽时乃绝。

(1)鸿嘉元年：前20年。(2)夫善善及子孙：《春秋公羊传》昭公二十年文。

赞曰：古之制名，必繇(由)象类，远取诸物(1)，近取诸身。故经谓君为元首，臣为股肱(2)，明其一体，相待而成也。是故君臣相配，古今常道，自然之势也。近观汉相，高祖开基，萧、曹为冠(3)，孝宣中兴，丙、魏有声(4)。是时黜陟有序，众职修理，公卿多称其位(5)，海内兴于礼让。览其行事，岂虚乎哉！

(1)诸：犹“于”。(2)君为元首，臣为股肱：《尚书·虞书·益稷》有“元首明哉，股肱良哉”语。(3)萧、曹：萧何、曹参。冠：指相业位居第一。(4)丙、魏：丙吉、魏相。声：名声。(5)称：副也。称其位：称职；名副其实。

## 汉书新注卷七十五 眭两夏侯京翼李传第四十五

【说明】本传叙述眭弘、夏侯始昌、夏侯胜、京房、翼奉、李寻等人的言行。这是一篇都是明经，推阴阳、说灾异者的类传。眭弘(字孟)元凤年间以灾异数起，乃推《春秋》之意，上书建议求贤，禅让帝位，被霍光以妖言惑众，大逆不道罪处死。夏侯始昌，通《五经》，明于阴阳，预言柏梁台灾，果然。夏侯胜，明于经学，说灾异，参与谋立宣帝，曾以非难宣帝褒尊武帝获罪，继因有灾异而获免。京房，长于灾变之说。石显专权，乃借灾异而言用人不当，终被石显害死。翼奉，明于经学，好律历阴阳之占。元帝因灾疫而招谏，乃上封事极言灾异之故，建议徙都洛阳。李寻，好《洪范》灾异，又学天文月令阴阳。对王根说灾异，预言洪水为灾。劝哀帝去女宠，远外亲，任用贤能。又建议改元易号，但无实效，被流放敦煌。西汉学者自董仲舒始，推阴阳、言灾异者众，班固集此五人为一传，有一定意义。传未指出他们推阴阳，言灾异，“纳说时君”，点明了政治性；所评“察其所言，仿佛一端。假经设谊，依托象类，或不免乎‘亿则屡中’”，暗讥其道术非必高明；还说“仲舒下吏，夏侯囚执，眭孟诛戮，李寻流放，此学者之大戒也”，更是嘲笑他们信口雌黄而招祸。

眭弘字孟，鲁国蕃人也(1)。少时好侠(2)，斗鸡走马，长乃变节，从嬴公受《春秋》(3)。以明经为议郎(4)，至符节令(5)。

(1)鲁国：汉诸侯王国。治鲁县(今山东曲阜)。蕃：县名。今山东滕县。(2)侠：宋祁疑“侠”字上有“游”字。(3)嬴公：嬴(yíng)，姓也。公，长老之号。据《儒林传》嬴公，东平人，受《公羊春秋》于董仲舒，故眭弘书称先师董仲舒。(4)明经：通晓经术。(5)符节令：官名。掌管符节。属少府。

孝昭元凤三年正月(1)，泰山莱芜山南匈匈(恟恟)有数千人声，民视之，有大石自立，高丈五尺，大四十八围，入地深八尺，三石为足。石立后有白鸟数千下集其旁。是时昌邑有枯社木卧复生(2)，又上林苑中大柳树断枯卧地，亦自立生，有虫食树叶成文字，曰“公孙病已立”，孟推《春秋》之意，以为“石柳皆阴类，下民之象，泰山者岱宗之岳，王者易姓告代之处。今大石自立，僵柳复起(3)，非人力所为，此当有从匹夫为天子者。枯社木复生，故废之家公孙氏当复兴者也。”孟意亦不知其所在，即说曰：“先师董仲舒有言，虽有继体守文之君，不害圣人之受命。汉家尧后，有传国之运(4)。汉帝宜谁差天下(5)，求索贤人，禅以帝位，而退自封百里，如殷周二王后，以承顺天命。”孟使友人内官长赐上此书(6)。时、昭帝幼，大将军霍光秉政(7)，恶之，下其书廷尉。奏赐、孟妄设妖言惑众，大逆不道，皆伏诛。后五年，孝宣帝兴于民间，即位，征孟子为郎。

(1)元凤三年：前78年。(2)昌邑：县名。曾为昌邑王国都。在今山东金乡县西北。(3)僵：僵也。(4)汉家尧后，有传国之运：意谓尧禅舜，汉亦宜然(杨树达说)。(5)谁差：谁，问；差，择也。此指问择天下贤人。(6)内官：署名。内官长：内官之长官。(7)霍光：本书有其传。

夏侯始昌，鲁人也。通《五经》，以《齐诗》、《尚书》教授。自董仲舒、韩婴死后(1)，武帝得始昌，甚重之。始昌明于阴阳，先言柏梁台灾日，至期日果灾(2)。时昌邑王以少子爱，上为选师，始昌为太傅。年老，以寿终。族子胜亦以儒显名。

(1)董仲舒：本书有其传。韩婴：《儒林传》有其传。(2)期日：所期约之日。据《五行志》，



在太初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。

夏侯胜字长公。初，鲁共王分鲁西乡以封子节侯(1)，别属大河，大河后更名东平(2)，故胜为东平人。胜少孤，好学，从始昌受《尚书》及《洪范五行传》(3)，说灾异。后事商卿(4)，又从欧阳氏问。为学精熟(熟)，所问非一师也。善说礼服(5)。征为博士、光禄大夫。会昭帝崩、昌邑王嗣立(6)，数出(7)。胜当乘舆前谏曰(8)：“天久阴而不雨，臣下有谋上者，陛下出欲何之(9)？”王怒，谓胜为妖言，缚以属吏(10)。吏白大将军霍光，光不举法。光与车骑将军张安世谋欲废昌邑王(11)。光让安世以为泄语(12)，安世实不言(13)。乃召问胜，胜对言：“在《洪范传》曰‘皇之不极，其罚常阴，时则下人有伐上者’，恶察察言(14)，故云臣下有谋。”光、安世大惊，以此益重经术士。后十余日，光卒与安世(共)白太后，废昌邑王，尊立宣帝。光以为群臣奏事东宫(15)，太后省政(16)，宜知经术，白令胜用《尚书》授太后。迁长信少府(17)，赐爵关内侯，以与(预)谋废立，定策安宗庙，益千户。

(1)共王：“共”，读如“恭”。共王名余，景帝之子。宁乡：在今山东宁阳县。节侯：指宁阳县侯刘恬。(2)东平：在今山东济宁市一带。(3)《洪范五行传》：伏生所记，今见于《尚书大传》之中(杨树达说)。(4)卿：姓(疑为“简”)，名卿。东平人，兒宽门人。(5)善说礼服：萧望之曾向夏侯胜问《论语》礼服，见《萧望之传》。(6)昌邑王之事，详见《武王子传》。(7)数出：指多次外出游戏。(8)乘舆：当作“乘舆车”(宋祁、王念孙说)，即天子车。(9)之：往也。(10)属吏：交给主管官吏处理。(11)张安世：张汤之子。见《张汤传》。(12)让：责备。(13)言：疑作“泄”。(14)恶：谓忌讳。察察言：明说之意。(15)东宫：太后居处。(16)太后：指上官太后。省：视也。(17)长信少府：官名。

掌管长信宫(东宫)事务。

宣帝初即位，欲褒先帝，诏丞相御史曰：“朕以眇身(1)，蒙遗德，承圣业，奉宗庙，夙夜惟念(2)。孝武皇帝躬仁谊(义)，成威武，北征匈奴，单于远遁，南平氏羌、昆明、瓯骆两越，东定葳、貉、朝鲜，廓地斥境，立郡县，百蛮率服，款塞自至，珍贡陈于宗庙；协音律，造乐歌，荐上帝，封泰山，立明堂，改正朔，易服色；明开圣绪，尊贤显功，兴灭继绝，褒周之后；备天地之礼，广道术之路。上天报况(3)，符瑞并应，宝鼎出，白麟获，海效巨渔(4)，神人并见，山称万岁。功德茂盛，不能尽宣，而庙乐未称(5)，朕甚悼焉。其与列侯、二千石、博士议。”于是群臣大议廷中，皆曰：“宜如诏书。”长信少府胜独曰：“武帝虽有攘四夷广土斥境之功，然多杀士众，竭民财力，奢泰无度，天下虚耗，百姓流离，物故者半(6)。蝗虫大起，赤地数千里(7)，或人民相食，畜(蓄)积至今未复。亡(无)德泽于民，不宜为立庙乐。”公卿共难胜曰：“此诏书也。”胜曰：“诏书不可用也。人臣之谊(义)，宜直言正论，非苟阿意顺指。议已出口，虽死不悔。”于是丞相义、御史大夫广明劾奏胜非议诏书(8)，毁先帝，不道，及丞相长史黄霸阿纵胜(9)，不举劾，俱下狱。有司遂请尊孝武帝庙为世宗庙，奏《盛德》、《文始》、《五行》之舞，天下世世献纳，以明盛德。武帝巡狩所幸郡国凡四十九，皆立庙，如高祖、太宗焉(10)。

(1)眇(mi o)：微小。(2)惟：思也。(3)况：赐也。(4)效：致也。(5)称：副也。(6)物故：谓死。(7)赤地数千里：谓无五谷之苗。(8)义：蔡义。本书卷六十六有其传。广明：田广明。《酷吏传》有其传。(9)黄霸：《循吏传》有其传。(10)高祖：汉高帝刘邦的庙号。太宗：汉文帝刘恒的庙号。

胜、霸既久系，霸欲从胜受经，胜辞以罪死。霸曰：“‘朝闻道，夕死

可矣，” (1)。胜贤其言，遂授之。系再更冬(2)，讲论不怠。

(1)“朝闻道，夕死可矣”：见《论语·里仁篇》。(2)更：历也。

至四年夏(1)，关东四十九郡同日地动，或山崩，坏城郭室屋，杀六千余人。上乃素服，避正殿，遣使者吊问吏民，赐死者棺钱。下诏曰：“盖灾异者，天地之戒也。朕承洪业，托士民之上，未能和群生。曩者地震北海、琅邪(2)，坏祖宗庙，朕甚惧焉。其与列侯、中二千石博问术士，有以应变，补朕之阙(缺)，毋有所讳。”因大赦，胜出为谏大夫、给事中(3)，霸为扬州刺史(4)。

(1)四年：指本始四年(70)。(2)曩：疑作“乃”(宋祁说)。北海、琅邪：皆郡名。北海郡治营陵(在今山东潍坊市南)。琅邪郡治东武(今山东诸城)。(3)谏大夫：官名。属郎中令(光禄勋)。给事中：侍从皇帝左右。(4)扬州：西汉十三部之一。约当今华东地区。

胜为人质朴守正，简易亡(无)威仪。见时谓上为君(1)，误相字于前(2)，上亦以是亲信之(3)。尝见，出道上语(4)，上闻而让胜，胜曰：“陛下所言善，臣故扬之。尧言布于天下，至今见诵。臣以为可传，故传耳。”朝廷每有大议，上知胜素直，谓曰：“先生通正言，无愆前事(5)。”

(1)见：指见天子。(2)误相字于前：谓错误地在君前以名字相呼。前：指天子之前。(3)

是：指其质朴。(4)出道上语：在外谈起天子之语。(5)前事：指坐议庙乐事。

胜复为长信少府，迁太子太傅(1)。受诏撰《尚书》、《论语说》(2)。赐黄金百斤。年九十卒官(3)，赐冢莹(4)；葬平陵(5)。太后赐钱二百万，为胜素服五日，以报师傅之恩，儒者以为荣。

(1)太子太傅：官名。辅导太子。(2)说：解说。(3)卒官：死于官位。(4)冢莹(yíng)：墓地，(5)平陵：陵名、县名。在今陕西咸阳市西。

始，胜每讲授，常谓诸生曰：“士病不明经术；经术苟明，其取青紫如俯拾地芥耳(1)。学经不明，不如归耕。”

(1)青紫：指汉时三公官位。汉丞相、太尉，皆金印紫绶；御史大夫银印青绶。俯拾地芥：极言其易。地芥：地上之草芥。

胜从父子建字长卿(1)，自师事胜及欧阳高，左右采获，又从《五经》诸儒问与《尚书》相出入者，牵引以次章句，具文饰说。胜非之曰：“建所谓章句小儒，破碎大道。”建亦非胜为学疏略，难以应敌。建卒自颛(专)门名经，为议郎博士，至太子少傅(2)。胜子兼为左曹太中大夫(3)，孙尧至长信少府、司农、鸿胪(4)，曾孙蕃郡守、州牧、长乐少府(5)。胜同产弟子赏为梁内史(6)，梁内史子定国为豫章太守(7)。而建子千秋亦为少府、太子少傅(8)。

(1)从父：父亲的兄弟，即伯父、叔父。从父子：从父之子，即堂兄弟。(2)太子少傅：官名。辅导太子。次于太子太傅。(3)左曹：加官。太中大夫：官名。属郎中令(光禄勋)。(4)司农：即大司农。汉九卿之一。鸿胪：即大鸿胪。汉九卿之一。(5)州牧：官名。西汉成帝时，改刺史为州牧，后废置不常。长乐少府：官名。掌管长乐宫事务。(6)同产：指同母兄弟。梁：汉诸侯王国名，都睢阳(在今河南商丘南)。内史：官名。治王国之民。(7)豫章：郡名。治南昌(今江西南昌市)。(8)少府：官名。汉九卿之一。掌山海池泽收入和皇室手工业制造，为皇帝的私府。

京房字君明，东郡顿丘人也(1)。治《易》，事梁人焦延寿(2)。延寿字赣。赣贫贱，以好学得幸梁王，王共(供)其资用，令极意学。既成，为郡史，察举补小黄令(3)。以候司(伺)先知奸邪，盗贼不得发。爱养吏民，化行县中。举最当迁(4)，三老官属上书愿留赣，有诏许增秩留(5)，卒于小黄。赣常曰：

“得我道以亡身者，必京生也。”其说长于灾变，分六十四卦，更直日用事，以风雨寒温为候：各有占验。房用之尤精。好锺律，知音声。初元四年以孝廉为郎(6)。

(1)东郡：郡名。治濮阳(在今河南濮阳西南)。顿丘：县名。在今河南濮阳北。(2)梁人：梁国蒙县人。蒙县，在今河南商丘市东北。(3)小黄：县名。在今河南开封东北。(4)举最：以考核成绩最好而被推举。当迁：应当升官。(5)留：谓留任。(6)初元四年：前48年。

永光、建昭间(1)，西羌反(2)，日蚀，又久青亡(无)光，阴雾不精(3)。房数上疏，先言其将然，近数月，远一岁，所言屡中，天子说(悦)之。数召见问，房对曰：“古帝王以功举贤，则万化成(4)，瑞应著，末世以毁誉取人，故功业废而致灾异。宜令百官各试其功，灾异可息。”诏使房作其事，房奏考功课吏法。上令公卿朝臣与房会议温室(5)，皆以房言烦碎(6)，令上下相司(伺)，不可许。上意乡(向)之。时部刺史奏事京师(7)，上召见诸刺史，令房晓以课事，刺史复以为不可行。唯御史大夫郑弘、光禄大夫周堪初言不可(8)，后善之。

(1)永光、建昭：皆汉元帝年号。永光共五年(前43—前39)。建昭共五年(前38—前34)。

(2)西羌：古代西部之羌族。活动于今甘肃、青海一带。(3)精：古“晴”字(钱大昭说)。(4)万化：指各种事物。(5)温室：殿名。在未央宫。(6)烦碎：犹琐细。(7)部刺史：刺史各部一州，故曰部刺史。(8)郑弘：本书卷六十六有其传。周堪《儒林传》有其传。

是时中书令石显颀(专)权(1)，显友人五鹿充宗为尚书令，与房同经，论议相非。二人用事，房尝宴见(2)，问上曰：“幽厉之君何以危(3)？所任者何人也？”上曰：“君不明，而所任者巧佞。”房曰：“知其巧佞而用之邪，将以为贤也？”上曰：“贤之。”房曰：“然则今何以知其不贤也？”上曰：“以其时乱而君危知之。”房曰：“若是，任贤必治，任不肖必乱，必然之道也。幽厉何不觉寤(悟)而更求贤，易为卒任不肖以以至于是(4)？”上曰：“临乱之君各贤其臣，令皆觉霜(悟)，天下安得危亡之君？”房曰：“齐桓公、秦二世亦尝闻此君而非笑之(5)？然则任竖刁、赵高(6)，政治日乱，盗贼满山，何不以幽厉卜之而觉寤(悟)乎？”上曰：“唯有道者能以往知来耳。”房因免冠顿首，曰：“《春秋》纪二百四十二年灾异，以视(示)万世之君。今陛下即位已来。日月失明，星辰逆行，山崩泉涌，地震石陨，夏霜冬雷，春调秋荣，陨霜不杀，水旱螟虫，民人饥疫，盗贼不禁，刑人满市，《春秋》所记灾异尽备。陛下视今为治邪，乱邪？”上曰：“亦极乱耳。尚何道！”房曰：“今所任用者谁与(欤)？”上曰：“然幸其瘳(愈)于彼(7)，又以为不在此人也(8)。”房曰：“夫前世之君亦皆然矣。臣恐后之视今，犹今之视前也。”上良久乃曰：“今为乱者谁哉？”房曰：“明主宜自知之。”上曰：“不知也；如知(之)，何故用之？”房曰：“上最所信任，与图事帷幄之中进退天下之士者是矣。”房指谓石显，上亦知之，谓房曰：“已谕(9)。”

(1)石显：《佞幸传》有其传。(2)宴见：以闲暇时入见天子。(3)幽厉：周幽王、周厉王。

(4)卒：终也。(5)齐桓公：春秋时齐国君。五霸之一。(6)然则：与“然而”义同竖刁：齐桓公时近臣，后弄权作乱。赵高：秦末权臣，阴谋弄权，促使秦朝衰亡。(7)愈：犹“胜”。(8)上曰等句：意谓我所用者，幸其胜于竖刁、赵高之辈，且灾异不在此人。(9)已谕：言已晓此意。

房罢出，后上令房上弟子晓知考功课吏事者，欲试用之。房上中郎任良、姚平(1)，愿以为刺史，试考功法，臣得通籍殿中，为奏事，以防雍(壅)塞。”石显、五鹿充宗皆疾房，欲远之，建言宜试以房为郡守。元帝于是以房为魏郡太守(2)，秩八百石，居得以考功法治郡(3)。房自请，愿无属刺史，

得除用它郡人，自第吏千石已下(4)，岁竟乘传奏事(5)。天子许焉。

(1)姚平：河东人，见《儒林传》。(2)魏郡：郡名。治邺县《在今河北磁县南》。(3)居：居官。(4)自第：谓自课第殿最。(5)岁竟：岁终。

房自知数以论议为大臣所非，内与石显、五鹿充宗有隙，不欲远离左右，及为太守，忧惧。房以建昭二年二月朔拜(1)，上封事曰：“辛酉以来(2)，蒙气衰去，太阳精明，臣独欣然，以为陛下有所定也。然少阴倍力而乘消息(3)。臣疑陛下虽行此道，犹不得如意，臣窃悼惧。守阳平侯凤欲见来得(4)，至己卯(5)，臣拜为太守，此言上虽明下犹胜之效也(6)。臣出之后，恐必为用事所蔽，身死而功不成，故愿岁尽乘传奏事，蒙哀见许。乃辛巳(7)，蒙气复乘卦，太阳侵色(8)，此上大夫覆阳而上意疑也(9)。己卯、庚辰之间，必有欲隔绝臣令不得乘传奏事者。”

(1)建昭二年：前37年。二月：钱大昕以为当作“三月”。拜：谓拜官。(2)辛酉：(正月)二十八日(钱大昕说)。(3)消息：息为阳，消为阴，合之则为辟。辟：君也。(4)守：犹“求”。凤：王凤。见：指见天子。(5)己卯：(二月)十六日。(6)上虽明下犹胜之效：意谓权臣蔽主之明。(7)辛巳：(二月)十八日。(8)太阳：指日。(9)覆：掩蔽。(10)庚辰：(二月)十七日。

房未发，上令阳平侯凤承制诏房，止无乘传奏事。房意愈恐，去至新丰(1)，因邮上封事曰(2)：“臣前以六月中言《遯卦》不效，法曰：‘道人始去(3)，寒，涌水为灾。’至其七月，涌水出。臣弟子姚平谓臣曰：‘房可谓知道，未可谓信道也。房言灾异，未尝不中，今涌水已出，道人当逐死，尚复何言？’臣曰：‘陛下至仁，于臣尤厚，虽言而死，臣犹言也。’平又曰：‘房可谓小忠(4)，未可谓大忠也(5)。昔秦时赵高用事，有正先者(6)，非刺高而死，高威自此成，故秦之乱，正先趣(促)之。’今臣得出守郡，自诡效功(7)，恐未效而死。惟陛下毋使臣寒涌水之异(8)，当正先之死，为姚平所笑。”

(1)新丰：县名。在今陕西临潼东北。(2)邮：古代传递文书者。(3)道人：有道术之人。(4)小忠：谓以谏杀身，而无益于国。(5)大忠：谓谏行言听，而身与国同休。(6)正先：正，姓；先，犹“生”，先生之意；有说先为名。(7)诡：责也。(8)塞：亦“当”也。

房至陕(1)，复上封事曰：乃丙戌小雨(2)，丁亥蒙气去(3)，然少阴并力而乘消息，戊子益甚(4)，到五十分(5)，蒙气复起。此陛下欲正消息，杂卦之党并力而争，消息之气不胜。强弱安危之机不可不察。己丑夜(6)，有还风(7)，尽辛卯(8)，太阳复侵色，至癸巳(9)，日月相薄(10)，此邪阴同力而太阳为之疑也。臣前白九年不改，必有星亡之异(11)。臣愿出任良试考功，臣得居内，星亡之异可去。议者知如此于身不利(12)，臣不可蔽(13)，故云使弟子不若试师(14)。臣为刺史又当奏事，故复云为刺史恐太守不与同心，不若以为太守，此其所以隔绝臣也。陛下不违其言而遂听之，此乃蒙气所以不解，太阳亡(无)色者也。臣去朝稍远，太阳侵色益甚，唯陛下毋难还臣而易逆天意(15)。邪说虽安于人，天气必变(16)。敌人可欺，天不可欺也，愿陛下察焉。”房去月余，竟征下狱。

(1)陕：县名。在今河南三门峡市西。(2)丙戌：(四月)二十四日。(3)丁亥：(四月)二十五日。(4)戊子：(四月)二十六日。(5)五十分：古时一日为八十分，自夜半算起。五十分当在下午。(6)己丑：(四月)二十七日。(7)还风：暴风。(8)辛卯：(四月)二十九日。(9)癸巳：(五月)二日。(10)薄：迫也。(11)星亡：谓夜不见星。(12)议者：谓石显等人。(13)臣：京房自称。(14)弟子：指任良。师：京房自谓。(15)易：轻也。(16)邪说虽安于人，天气必变：意谓人君虽安于邪说而不之觉，天气必为之变而失常。

初，淮阳宪工舅张博从房受学，以女妻房。房与相亲，每朝见，辄为博道其语(1)，以为上意欲用房议，而群臣恶其害己，故为众所排(2)。博曰：“淮阳王上亲弟，敏达好政，欲为国忠。今欲令王上书求入朝，得佐助房。”房曰：“得无不可(3)？”博曰：“前楚王朝荐士，何为不可？”房曰：“中书令石显、尚书令五鹿君相与合同，巧佞之人也，事县官十余年(4)；及丞相韦侯(5)，皆久亡(无)补于民，可谓亡(无)功矣。此尤不欲行考功者也。淮阳王即朝见(6)，劝上行考工，事善；不然，但言丞相、中书令任事久而不治。可休丞相，以御史大夫郑弘代之，迁中书令置他官，以钩盾令徐立代之(7)，如此，房考功事得施行矣。”博具从房记诸所说灾异事，因令房为淮阳工作求朝奏草，皆持柬与淮阳王。石显微司(伺)具知之，以房亲近，未敢言。及房出守郡，显告房与张博通谋，非(诽)谤政治，归恶天子，诋误诸侯王，语在《宪王传》(8)。初，房见道幽厉事，出为御史大夫郑弘言之。房、博皆弃市，弘坐免为庶人。房本姓李，推律自定为京氏，死时年四十一。

(1)道其语：谈起对天子之言。(2)排：排挤。(3)得无不可：恐不可能。(4)县官：指天子。

(5)韦侯：韦玄成。(6)即：犹“若”。(7)钩盾令：官名，属少府。(8)《宪王传》：见本书卷八十《宣元六王传》。

翼奉字少君，东海下邳人也(1)。治《齐诗》，与萧望之、匡衡同师(2)。三人经术皆明，衡为后进，望之施之政事，而奉惇学不仕，好律历阴阳之占。元帝初即位，诸儒荐之，征特诏宦者署(3)，数言事宴见，天子敬焉。

(1)东海：郡名：治郯县(在今山东郯城西北)。下邳：县名。在今江苏邳县南。(2)匡衡：

本书有其传。师：指东海后苍。见《儒林传》。(3)宦者署：署名。有宦者令丞。属少府。

时，平昌侯王临以宣帝外属侍中(1)，称诏欲从奉学其术。奉不肯与言，而上封事曰：“臣闻之于师，治道要务，在知下之邪正。人诚乡(向)正，虽愚为用；若乃怀邪，知(智)益为害。知下之术，在于六情十二律而已(2)。北方之情，好也；好行贪狼，申子主之(3)。东方之情，怒也；怒行阴贼，亥卯主之(4)。贪狼必待阴贼而后动，阴贼必待贪狼而后用，二阴并行，是以王者忌子卯也。《礼经》避之，《春秋》讳焉。南方之情，恶也；恶也廉贞，寅午主之(5)。西方之情，喜也；喜行宽大，巳酉主之(6)。二阳并行，是以王者吉午酉也。《诗》曰：‘吉日庚午(7)。”上方之情，乐也；乐行奸邪，辰未主之(8)。下方之情，哀也；哀行公正，戌丑主之(9)。辰未属阴，戌丑属阳，万物各以其类应。今陛下明圣虚静以待物至，万事虽众，何闻而不谕(10)，岂况乎执十二律而御六情！于以知下参实，亦甚优矣，万不失一，自然之道也。乃正月癸未日加申(11)，有暴风从西南来。未主奸邪，申主贪狼，风以大阴下抵建前，是人主左右邪臣之气也。平昌侯比三来见臣，皆以正辰加邪时。辰为客，时为主人。以律知人情，王者之秘道也，愚臣诚不敢以语邪人(12)。”

(1)王临：宣帝舅王无故之孙。外属：外戚。侍中：加官。侍从天子，出入宫廷。(2)六情：

《白虎通·情性篇》云，所谓六情，人本含六情五行之气而生，故内有五脏六腑，此情性之所由出入。(3)北方之情等句：孟康曰：“北方水，水生于申，盛于子。水性触地而行，触物而润，多所好故；多好则贪而无厌，故为贪狼也。”(4)东方之情等句：孟康曰：“东方木，木生于亥，盛于卯。木性受水气而生，贯地而出，故为怒；以阴气贼害土，故为阴贼也。”(5)南方之情等句：孟康曰：“南方火，火生于寅，盛于午。火性炎猛，无所容受，故为恶；其气精专严整，故为廉贞。”(6)西方之情等句：孟康曰：“西方金，金生于巳，盛于酉。金之为物，喜以利刃加于万物，故为喜；利刃所加，无不宽大，故曰宽大也。”(7)“吉日庚午”：见《诗经·小雅·吉

日》。(8)上方之情等句：孟康曰：“上方谓北与东也。阳气所萌生，故为上。辰，穷水也。未，穷木也。翼氏《风角》曰‘木落归本，水流归本，水流归未’，故木利在亥，水利在辰，盛衰各得其所，故乐也。水穷则无隙不入，木上出，穷则旁行，故为奸邪。”(9)下方之情等句；孟康曰：“下方谓南与西也。阴气所萌生，故为下。戌，穷火也。丑，穷金也。翼氏《风角》曰‘金刚火强，各归其乡’，故火刑于午，金刑于酉。西午，金火之盛也。盛时而受刑，至穷无所归，故曰哀也。火性无所私，金性方刚，故曰公正。”(10)谕：谓晓解之。(11)正月癸未：初元二年正月二十二日。(12)诚不敢以语邪人：意谓平昌侯王临为邪人。

上以奉为中郎(1)，召问奉：“来者以善日邪时，孰与邪日善时(2)？”奉对曰：“师法用辰不用日(3)。辰为客，时为主人，见于明主，侍者为主人。辰正时邪，见者正，侍者邪；辰邪时正，见者邪，侍者正。忠正之见，侍者虽邪，辰时俱正；大邪之见，侍者虽正，辰时俱邪。即以自知侍者之邪，而时邪辰正，见者反邪；即以自知侍者之正，而时正辰邪，见者反正。辰为常事，时为一行。辰疏而时精，其效司功，必参五(伍)观之，然后可知，故曰，察其所繇(由)，省其进退，参之六合五行，则可以见人性，知人情。难用外察，从中甚明，故诗之为学，情性而已。五性不相害，六情更兴废(4)。观性以历(5)，观情以律(6)，明主所宜独用，难与二人共也。故曰：‘显诸仁，臧(藏)诸用(7)。”露之则不神，独行则自然矣，唯奉能用之，学者莫能行。”

(1)中郎：官名。属郎中令。(2)与：犹“如”。(3)用辰不用日：孟康曰，“假令甲子日，子为辰，甲为日，用子不用甲也。”(4)兴：疑作“与”(宋祁说)。(5)观性以历：张晏曰，“性，谓五行也。历，谓日也。”(6)观情以律：张晏曰，“情，谓六情；廉贞、宽大、公正、奸邪、阴贼、贪狼也。律，十二律也。”(7)“显诸仁，藏诸用”：见《易·系辞上》。道周万物，故曰“显诸仁”；日用不知，故曰“藏诸用”(颜师古说)。

是岁(1)，关东大水，郡国十一饥，疫尤甚。上乃下诏江海陂湖园池属少府者以假贫民(2)，忽租税；损大(太)官膳(3)，减乐府员(4)，省苑马，诸宫馆稀御幸者勿缮治；大仆少府减食谷马(5)，水衡省食肉兽(6)。明年二月戊午(7)，地震。其夏，齐地人相食。七月己酉(8)，地复震。上曰：“盖闻贤圣在位，阴阳和，风雨时，日月光，星辰静，黎庶康宁，考终其命。今朕共承天地，托于公侯之上，明不能烛，德不能绥，灾异并臻，连年不息。乃二月戊午，地大震于陇西郡(9)，毁落大上庙殿壁木饰(10)，坏败道县城郭官寺及民室屋(11)，厌(压)杀人众，山崩地裂，水泉涌出，一年地再动，天惟降灾，震惊朕躬(12)。治有大亏，咎至于此。夙夜兢兢，不通大变，深怀郁悼，未知其序。比年不登(13)，元元困乏(14)，不胜饥寒，以陷刑辟，朕甚闵(悯)焉，惨怛于心。已诏吏虚仓廩，开府臧(藏)，振救贫民。群司其茂思天地之戒(15)，有可蠲除减省以便万姓者，各条奏。悉意陈朕过失(16)，靡有所讳。”因赦天下，举直言极谏之士(17)。奉奏封事曰：

(1)是岁：指初元元年(前48)。(2)假：贷也。(3)太官：官名。掌天子膳食宴会。属少府。(4)乐府：署名。掌音乐。员：人员。(5)太仆：官名。掌皇帝的舆马和马政。秦汉九卿之一。少府：官名。掌山海池泽收入和皇室手工业制造，为皇帝的私府。秦汉九卿之一。(6)水衡：即水衡都尉。官名。掌上林苑，兼保管皇室财物及铸钱。(7)明年：指初元二年(前47)。二月戊午：二月二十八日。(8)七月己酉：初元二年七月己未朔，无“己酉”日。“己酉”，恐是“乙酉”(二十七日)之误。(9)陇西郡：郡治狄道(今甘肃临洮)。(10)太上庙：当是“太上皇庙”。(11)源道：县道名。在今甘肃陇西县东南。汉代有蛮夷的县称“道”。“县”字衍。(12)朕躬：《元帝纪》作“朕师”。(13)比年不登：连年无收成。(14)元元：百姓。(15)茂：勉也。(16)悉：尽也。(17)举直言极谏之士：钱大昕曰：“《元纪》初元二年三月诏书举茂材异等直言极谏之

士。文与此略同。其七月，又有诏书，却无举直言极谏事。此传误合两诏为一。”

臣闻之于师曰，天地设位，悬日月，布星辰，分阴阳，定四时，列五行，以视(示)圣人，名之曰道。圣人见道，然后知王治之象，故画州土，建君臣，立律历，陈成败，以示贤者，名之曰经。贤者见经，然后知人道之务，则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易》、《春秋》、《礼》、《乐》是也。《易》有阴阳，诗有五际(1)，《春秋》有灾异，皆列终始，推得失，考天心，以言王道之安危。至秦乃不说(悦)，伤之以法(2)，是以大道不通，至于灭亡。今陛下明圣，深怀要道，烛临万方(3)，布德流惠，靡有阙遗。罢省不急之用，振救困贫，赋医药(4)，赐棺钱，恩泽甚厚。又举直言，求过失，盛德纯备，天下幸甚。

(1)《诗》有五际：《齐诗内传》曰：“五际；卯、西、午、戌、亥也。阴阳终始际会之岁，于此是有变改之政也。”(2)秦乃不说，伤之以法：意谓秦不悦《诗》《书》，而以文法伤文学之士。(3)烛：照也。(4)赋：谓分给之。

臣奉窃学《齐诗》，闻五际之要《十月之交》篇(1)，知日蚀地震之效昭然可明，犹巢居知风(2)，穴处知雨(3)，变不足多，适所习耳。臣闻人气内逆，则感动天地；天变见于星气日蚀，地变见于奇物震动。所以然者，阳用其精，阴用其形，犹人之有五藏(脏)六体，五藏(脏)象天，六体象地。故藏(脏)病则气色发于面，体病则欠申(伸)动于貌。今年太阴建于甲戌(4)，律以庚寅初用事(5)，历以甲午从春(6)。历中甲庚，律得参(三)阳，性中仁义，情得公正贞廉(7)，百年之精岁也。正以精岁，本首王位(8)，日临中时接律而地大震，其后连月久阴，虽有大令(9)，犹不能复(10)，阴气盛矣。古者朝廷必有同姓以明亲亲(11)，必有异姓以明贤贤，此圣王之所以大通天下也。同姓亲而易进，异姓疏而难通，故同姓一，异姓五，乃为平均。今左右亡(无)同姓，独以舅后之家为亲，异姓之臣又疏。二后之党满朝，非特处位，势尤奢僭过度，吕、霍、上官足以卜之(12)，甚非爱人之道，又非后嗣之长策也。阴气之盛，不亦宜乎！

(1)《十月之交》：《诗经·小雅》之一篇名。(2)巢居：指鸟类。(3)穴居：指兽类。(4)今年太阴建于甲戌：初元二年(前47)，岁次甲戌。太阴：指大岁。(5)庚寅：指初元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，冬至日黄钟律始用事(钱大昕说)。(6)甲午：指初元二年二月四日，甲午春分，故云“历以甲午以春”(钱大昕说)。(7)历中甲庚等句：张宴曰：“甲庚皆三阳。甲在东方为仁，庚在西方为义。戌为公正，寅午为廉贞。”(8)本首王位：张宴曰，“春也。”(9)大令：指虚仓禀、开府库等之诏令。(10)复：补也。(11)同姓：指最高统治者之宗族。汉代为刘姓，非刘姓则曰“异姓”。(12)吕、霍、上官：指汉代外戚吕氏、霍氏、上官氏。

臣又闻未央、建章、甘泉宫才人各以百数(1)，皆不得天性(2)。若杜陵园，其已御见者，臣子不敢有言，虽然，太皇太后之事也。及诸侯王园，与其后宫，宜为设员(3)，出其过制者，此损阴气应天救邪之道也。今异至不应，灾将随之。其法大水(4)，极阴生阳，反为大旱，甚则有火灾，春秋宋伯姬是矣(5)。唯陛下下财(裁)察。

(1)各以百数：陈直证引班固《西都赋》：“窈窕繁华，更盛迭贵，处乎其内者，盖以百数。”未央、建章、甘泉：皆宫名。(2)不得天性：意谓宫女不得婚配。(3)设员：谓设一定人数。(4)其法大水：疑为“其法为大水”。王先谦曰：“《五行志》凡言‘其法’云云者，下皆有‘为’字。荀《纪》作‘其法为大水’，与下‘为大旱，相应，是也。”(5)宋：春秋时国名伯姬：鲁成公女，宋恭公之夫人。幽居守寡，既久而遇火灾。所谓“极阴生阳”。

明年夏四月乙未(1)，孝武园白鹤馆灾(2)。奉自以为中，上疏曰：“臣前上五际地震之效，曰极阴生阳，恐有火灾。不合明听，未见省答，臣窃内

不自信，今白鹤馆以四月乙未，时加于卯，月宿亢灾，与前地震同法。臣奉乃深知道之可信也。不胜拳拳，愿复赐闲(3)，卒其终始(4)。”

(1)明年：指初元三年(前46)。夏四月乙未：四月十一日。(2)白鹤馆：陈直说，“白鹤馆与《霍光传》之昭灵、承恩两馆，同在茂陵寝园之内。”(3)赐闲：请求召见谈话。(4)卒其终始：意谓将阴阳灾异之变说说清楚。卒：尽也。

上复延问以得失，奉以为祭天地于云阳汾阴(1)，及诸寝庙不以亲疏迭毁，皆烦费，违古制。又宫室苑囿，奢泰难供，以故民困国虚，亡(无)累年之畜(蓄)。所繇(由)来久，不改其本，难以末正，乃上疏曰：

(1)云阳：县名。在今陕西淳化西北。汾阴：县名。在今山西万荣县西。

臣闻昔者盘庚改邑以兴殷道(1)，圣人美之。窃闻汉德隆盛，在于孝文皇帝躬行节俭，外省繇(徭)役。其时未有甘泉、建章及上林中诸离宫馆也。未央宫又无高门、武台、麒麟、凤皇、白虎、玉堂、金华之殿，独有前殿、曲台、渐台、宣室、温室、承明耳。孝文欲作一台，度用百金(2)，重民之财，废而不为，其积土基，至今犹存(3)，又下遗诏，不起山坟，故其时天下大和，百姓洽足，德流后嗣。

(1)盘庚：商王，迁都于殷。(2)度(duó)：估计。(3)其积土基：据说汉文帝欲作露台之基，在骊山顶上(颜师古说)。

如今处于当今，因此制度，必不能成功名。天道有常，王道亡(无)常，亡(无)常者所以应有常也。必有非常之主，然后能立非常之功。臣愿陛下徙都于成周(1)，左据成皋(2)，右阻邑池(3)，前乡(向)嵩高(4)，后介大河(5)，建(键)荥阳(6)，扶河东(7)，南北千里以为关，而入敖仓(8)；地方百里者八九，足以自娱；东厌(压)诸侯之权(9)，西远羌胡之难，陛下共(拱)己亡(无)为，按成周之居，兼盘庚之德，万岁之后(10)，长为高宗。汉家郊兆寝庙祭祀之礼多不应古，臣奉诚难亶居而改作(11)，故愿陛下迁都正本。众制皆定，无复缮治宫馆不急之费，岁可余一年之畜(蓄)。

(1)成周：指洛阳(在今河南洛阳市东北)。(2)左：指东边。成皋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西北。(3)右：指西边。邑池：县名。在今河南邑池西。(4)嵩高：在今河南登封县。(5)介：隔也。大河：黄河。(6)荥阳：县名。在今河南荥阳东北。(7)扶：附近之意。河东：郡名。治安邑(在今山西夏县西北)。(8)键荥阳……而入敖仓：王先谦曰：“此处文义不顺。当作‘键荥阳，而入敖仓，扶河东，南北千里以为关’。盖传写误倒。”敖仓：在荥阳境内。(9)厌：抑制。(10)万岁：死的讳称。(11)亶居：亶，尽也，字与“殫”通。居：与“举”通(吴恂说)。

臣闻三代之祖积德以王，然皆不过数百年而绝。周至成王，有上贤之材，因文武之业，以周召为辅，有司各敬其事，在位莫非其人(1)。天下甫二世耳(2)，然周公犹作诗书深戒成王，以恐失天下。《书》则曰：“王毋若殷王纣(3)。”其《诗》则曰：“殷之未丧师，克配上帝；宜监(鉴)于殷，骏命不易(4)。”今汉初取天下，起于丰沛(5)，以兵征伐，德化未洽，后世奢侈，国家之费当数代之用，非直费财(6)，又乃费土。孝武之世，暴骨四夷，不可胜数。有天下虽未久，至于陛下八世九主矣(7)，虽有成王之明，然亡(无)周召之佐。今东方连年饥馑，加之以疾疫，百姓菜色(8)，或至相食。地比震动(9)，天气溷(混)浊，日光浸夺。繇(由)此言之，执国政者岂可以不怀怵惕而戒万分之一乎(10)！故臣愿陛下因天变而徙都，所谓与天下更始者也。天道终而复始，穷则反本，故能延长而亡(无)穷也。今汉道未终，陛下本而始之，于以永世延祚，不亦优乎！如因丙子之孟夏(11)，顺太阴以东行，到后七年之明岁，必有五年之余蓄，然后大行考室之礼(12)，虽周之隆盛，亡(无)以加



此。唯陛下留神，详察万世之策。

(1)在位莫非其人：意谓所任皆得贤材。(2)甫：始也。(3)“王母若殷王纣”：见《周书·无逸篇》。(4)“殷之未丧师”等诗句：见《诗经·大雅·文王》。师：众也。骏：大也。不易：言难。(5)丰：邑名。今江苏丰县。沛：县名。今江苏沛县。(6)直：但也。(7)八世九主：自高祖、惠帝、吕后、文帝、景帝、武帝、昭帝、宣帝，至于元帝，共九主；但吕后为主，不得称世，故曰“八世九主”。(8)菜色：人因饥而食菜，肌肤青黄，故谓“菜色”。(9)比：频也。(10)万分之一：意谓国祚不永(王先谦说)。(11)丙子之孟夏：指次年(初元四年丙子)四月。(12)考：成也。谓成其礼。

书奏，天子异其意，答曰：“问奉：今园庙有七(1)，云东徙，状何如？”奉对曰：“昔成王徙洛，般(盘)庚迁殷，其所避就，皆陛下所明知也。非有圣明，不能一变天下之道。臣奉愚戆狂惑，唯陛下裁赦。”

(1)园庙有七：指西汉高祖、惠帝、文帝、景帝、武帝、昭帝、宣帝之陵庙。

其后，贡禹亦言当定迭毁礼(1)，上遂从之。及匡衡为丞相，奏徙南北郊，其议皆自奉发之。

(1)贡禹：本书卷七十二有其传。

奉以中郎为博士、谏大夫，年老以寿终。子及孙，皆以学在儒官。

李寻字子长，平陵人也(1)。治《尚书》，与张孺、郑宽中同师(2)。宽中等守师法教授，寻独好《洪范》灾异，又学天文月令阴阳。事丞相翟方进(3)，方进亦善为星历，除寻为吏，数为翟侯言事(4)。帝舅曲阳侯王根为大司马票(骠)骑将军，厚遇寻。是时多灾异，根辅政，数虚己问寻。寻见汉家有中衰厄会之象，其意以为且有洪水为灾，乃说根曰：

(1)平陵：县名。在今陕西咸阳市西。(2)孺：当作“子孺”。张无故，字子儒(齐召南说)。

(3)翟方进：本书有其传。(4)翟侯：指翟方进。

《书》云“天聪明(1)，”盖言紫宫极枢(2)，通位帝纪，太微四门(3)，广开大道，五经六纬(4)，尊术显士(5)，翼张舒布(6)，烛临四海，少微处士(7)，为比为辅，故次帝廷，女官在后(8)。圣人承天，贤贤易色(9)，取法于此。天宫上相上将，皆颀(专)面正朝(10)，忧责甚重，要在得人。得人之效，成败之机，不可不勉也。昔秦穆公说之言(11)，任仡仡之勇(12)，身受大辱，社稷几亡(13)。悔过自责，思惟黄发，任用百里奚，卒伯(霸)西域，德列王道(14)。二者祸福如此，可不慎哉！

(1)“天聪明”：见《尚书·虞书·皋陶谟》。天聪明：意谓天了解人君之行。(2)紫宫：天之北宫。极：天之北极星(孟康说)。(3)太微：天之南宫，为太微垣(王先谦说)。(4)五经六纬：“《晋志》：黄帝坐在太微中，四帝星夹皇帝坐，盖即‘五经’。六纬者，六诸侯。《天官书》同”(王先谦说)。(5)尊术显士：术，道也。术士，有道之士。少微士大夫在太微星西，故以尊显言之(王先谦说)。(6)翼、张：皆星名。”《晋志》：翼，二十二星，主外夷远客负海之事。张，六星，主天厨饮食赏赉之事。”故曰：“翼张舒布，烛临四海”也(王先谦说)。(7)少微处士：《天文志》：“廷藩西有随星四，名曰少微士大夫。”《晋志》：“第一星处士，第二星议士，第三星博士，第四星大夫。”(8)为比为辅三句；孟康曰：“言少微四星在太微西。太微为天帝廷。女官，谓轩辕星也。”(9)贤贤：尊尚贤人。易色：轻易于色。(10)天宫上相上将二句：《天文志》：“太微三光之廷，匡卫十二星，藩臣西将东相。”每星皆南面正列于庭中，故曰“专面正朝”。“星应官名，故《史记》为《天官书》。上相上将，又官之尊者，故以‘天官’冠之(王先谦说)。(11)秦穆公：春秋时秦国君，五霸之一。(jiànjiàn)：巧言辩；能言善辩。(12)仡仡(yìyì)：壮勇貌。(13)身受大辱，社稷几亡：指秦穆公听信杞子、逢孙、杨孙可袭郑之言，乃使孟明视、西乞术、白乙丙往伐，结果大败于殽。(14)悔过自责等句：指秦

穆公败于穀，自悔，作《秦誓》云：虽则员然，尚犹询兹黄发，则罔所讟。”意谓以往有过，今谋于黄发贤老，则行事无所过失了。百里奚，本虞人，为秦穆公所用。

夫士者，国家之大宝，功名之本也。将军一门九侯(1)，二十朱轮(2)，汉兴以来，臣子贵盛，未尝至此。夫物盛必衰，自然之理，唯有贤友强辅，庶几可以保身命，全子孙，安国家。

(1)一门九侯：指王氏受封侯者九人。(2)朱轮：古代王侯贵族所乘的红色车子。

《书》曰“历象日月星辰(1)”，此言仰视天文，俯察地理，观日月消息，候星辰行伍，揆山川变动，参人民繇(谣)俗(2)，以制法度，考祸福。举错(措)悖逆，咎败将至，徽兆为之先见(现)。明君恐惧修正，侧身博问，转祸为福；不可救者，即蓄备以待之，故社稷亡(无)忧。

(1)历象日月星辰：见《书·虞书·尧典》。(2)谣俗：犹言风俗习惯。

窃见往者赤黄四塞(1)，地气大发，动土竭民，天下扰乱之徵也。彗星争明(2)，庶雄为桀(3)，大寇之引也(4)。此二者已颇效矣(5)。城中讹言大水，奔走上城，朝廷惊骇，女孽入宫(6)，此独未效。间者重以水泉涌溢，旁(傍)宫阙仍出(7)。月、太白入东井(8)，犯积水(9)，缺天渊(10)。日数湛(沈)于极阳之色(11)。羽气乘宫(12)，起风积云。又错以山崩地动(13)，河不用其道(14)。盛冬雷电，潜龙为孽(15)。继以陨星流彗，维、填上见(现)(16)，日蚀有背乡(向)(17)。此亦高下易居，洪水之徵也。不忧不改，洪水乃欲荡涤，流替乃欲扫除；改之，则有年亡(无)期(18)。故属者颇有变改(19)，小贬邪猾，日月光精(20)，时雨气应，此皇天右(祐)汉亡(无)已也，何况至大改之！

(1)赤黄四塞：谓建始元年黄雾四塞。(2)争明：指彗星与日、月争明。(3)庶雄：庶人之雄。桀：谓为乱。(4)大寇之引：谓将引致大寇。(5)二者已颇效：王先谦曰，“鸿嘉元年，徙作昌陵，是动土竭民也。阳朔三年，颍川申屠圣自称将军；鸿嘉三年，广汉郑躬自称山君；永始二年尉氏樊并、山阳苏令等反，是庶雄为桀也。(6)女孽入宫：指小女陈持弓事，见《成帝纪》建始三年。(7)仍：频也。出：指出水。(8)太白：星名。即金星，一名启明星。东井：星名。即井宿。(9)积水：星名。一星，在北河北(孟康说)。(10)缺：谓拂其角而过之。天渊：星名。十星，在北斗星东南(孟康说)。(11)极阳之色：谓无光。(12)羽气乘宫：晋灼曰，“羽，北方水也，水阴为臣。宫，中央土地，土为君。今水乘土，言臣气胜于君也”。(13)错：杂也。(14)河不用其道：谓黄河徙流不从故道。(15)潜龙为孽：张宴曰，“《五行传》曰：‘龙现井中，幽囚之象。’”(16)维、填上现：孟康曰：“有地维星，有四填星，皆妖星也。”晋灼曰：“《天文志》四填星出四隅，去地可四丈，地维藏光亦出四隅，去地可二丈，若月始出，所现下有乱者亡，有德者昌。”(17)日蚀有背乡(向)：《天文志》如淳注：凡气蚀日，在旁如半环，向日为“抱”，向外为“背”。(18)有年无期：谓可延期，得禳灾。(19)属者：谓近时。(20)精：谓光明。

宜急博求幽隐，拔擢天士(1)，任以大职。诸鬬茸佞谄，抱虚求进，及用残贼酷虐闻者，若此之徒，皆嫉善憎忠，坏天文，败地理，涌跃邪阴，湛(沈)溺太阳，为主结怨于民，宜以时废退，不当得居位。诚必行之，凶灾消灭，子孙之福不旋日而至。政治感阴阳，犹铁炭之低仰(仰)，见效可信者也(2)。及诸蓄水连泉，务通利之。修旧堤防，省池泽税，以助损邪阴之盛(3)。案行事，考变易，讹言之效，未尝不至。请征韩放(4)，椽周敞、王望可与图之。

(1)天士：知天道者。(2)铁炭之低仰：见效可信：孟康曰：“先冬夏至，悬铁炭于衡，各一端，令适停。冬，阳气至，炭仰而铁低。夏，阴气至，炭低而铁仰。以此候二至也。(3)邪阴：有的版本作“阴邪”。(4)韩放：姓韩，名放，晓水者。

根于是荐寻。哀帝初即位，召寻待诏黄门(1)，使侍中卫尉傅喜问寻曰(2)：“间者水出地动，日月失度，星辰乱行，灾异仍重，极言毋有所讳。”寻对曰。

(1)待诏：等待天子诏命。黄门：官署名。汉时有黄门官，给事于黄门之内。(2)侍中卫尉傅喜：王先谦曰：“《通鉴考异》云：案《公卿表》，傅喜为卫尉，二月迁右将军，十一月罢。地震在九月，当是时喜已不为卫尉矣。”

陛下圣德，尊天敬地，畏命重民，悼惧变异，不忘疏贱之臣，幸使重臣临问，愚臣不足以奉明诏。窃见陛下新即位，开大明，除忌讳，博延我士，靡不并进。臣寻位卑术浅，过随众贤待诏(1)，食太官，衣御府，久汗(污)玉堂之署(2)。比得召见(3)，亡(无)以自效。复特见延问至诚，自以逢不世出之命，愿竭愚心，不敢有所避，庶几万分有一可采。唯弃须臾之闲，宿留瞽言(4)，考之文理，稽之《五经》，揆之圣意，以参天心。夫变异之来，各应象而至，臣谨条陈所闻。

(1)过：犹“谬”。(2)玉堂：殿名。在未央宫。(3)比：频也。(4)宿留：迟待之意。此谓存其言于心，以待后事之参验。瞽言：谦词，谓如替者未见之妄言。

《易》曰：“县(悬)象著明，莫大乎日月(1)。”夫日者，众阳之长，辉光所烛，万里同晷(2)，人君之表也。故日将旦，清风发，群阴伏，君以临朝，不牵于色。日初出，炎以阳，君登朝，佞不行，忠直进，不蔽障。日中辉光，君德盛明，大臣奉公。日将入，专以壹，君就房，有常节。君不修道，则日失其度，暗昧亡(无)光。各有云为。其于东方作(3)，日初出时，阴云邪气起者，法为牵于女谒(4)，有所畏难；日出后，为近臣乱政；日中，为大臣欺诬；日且入，为妻妾役使所营(5)。间者日尤不精，光明侵夺失色，邪气珥霓数作。本起于晨，相连至昏，其日出后至日中间差愈。小臣不知内事，窃以日视陛下志操，衰于始初多矣。其咎恐有以守正直言而得罪者，伤嗣害世，不可不慎也。唯陛下执乾刚之德，强志守度，毋听女谒邪臣之态。请保阿乳母甘言悲辞之托，断而勿听(6)。勉强大谊(义)，绝小不忍；良有不得已(7)，可赐以财货，不可私以官位，诚皇天之禁也。日失其光，则星辰放流。阳不能制阴，阴桀得作(8)。间者太白正昼经天(9)。宜隆德克躬，以执不轨(10)。

(1)“悬象著明”二句；见《易·系辞上》。悬象：在天成象，故曰“悬象”。(2)晷(gu)：影，日影。(3)作：起也。(4)谒：请也。(5)营：绕也。(6)“请保阿乳母”二句：杨树达曰：“时哀帝宠幸董贤及乳母王阿，故寻言此也。”保阿乳母：保、阿、乳，三母也(王先谦说)。(7)良：甚也。(8)桀：特立也。阴桀得作：言阴本伏于阳，而阳不能制之，故阴特出而得起也(周寿昌说)。(9)间者：近来。(10)执：制也。

臣闻月者，众阴之长，销(消)息见(现)伏，百里为品(1)，千里立表(2)，万里连纪(3)，妃后大臣诸侯之象也。朔晦正终始，弦为绳墨，望成君德(4)，春夏南，秋冬北。间着，月数以春夏与日同道(5)，过轩辕上后受气(6)，入太微帝廷杨光辉，犯上将近臣，列星皆失色，厌厌如灭(7)，此为母后与(预)政乱朝，阴阳俱伤，两不相便。外臣不知朝事，窃信天文即如此，近臣已不足杖矣(8)。屋小柱小(9)，可为寒心。唯陛下亲求贤士，无强所恶(10)，以崇社稷，尊强本朝。

(1)百里为品：言百里内数度相同。品：同也。(2)千里立表：谓千里则当立表，度其影。(3)万里连纪：谓万里则纪其本所起纪其宿度(孟康说)。(4)望成君德：王先谦曰：“月望合朔，继日而明，所以助成君德。”(5)月数以春夏与日同道：日、月运行，本不同轨道。今言“同道”，则是失节度而妄行(王先谦说)。(6)过轩辕上后受气：孟康曰：“轩辕南大星为后。”上后：犹

言正后。(7)厌厌；微弱貌，精神不振貌。(8)杖：谓倚任。(9)屋大柱小：比喻天下事重大，而臣才不足以胜任。(10)无强所恶；意谓不可使邪佞之人横行于朝廷。

臣闻五星者(1)，五行之精(2)，五帝司命，应王者号令为之节度(3)。岁星主岁事(4)，为统首，号令所纪，今失度而盛，此君指意欲有所为，未得其节也。又填(镇)星不避岁星者(5)，后帝共政(6)，相留于奎、娄(7)，当以义断之。荧惑往来无常(8)，周历两宫(9)，作态低昂(昂)，入天门，上明堂，贯尾乱宫(10)。大白发越犯库(11)，兵寇之应也。贯黄龙(12)，入帝庭(13)，当门而出，随荧惑入天门，至房而分(14)，欲与荧惑为患，不敢当明堂之精。此陛下神灵，故祸乱不成也。荧惑厥弛(15)，佞巧依势，微言毁誉，进类蔽善(16)。大白出端门(17)，臣有不臣者。火入室(18)，金上堂(19)，不以时解，其忧凶。填(镇)、岁相守，又主内乱(20)。宜察萧墙之内，毋忽亲疏之微(21)，诛放佞人，防绝萌芽(芽)，以荡涤浊(秽)，消散积恶，毋使得成祸乱。辰星主正四时，当效于四仲(22)；四时失序，则辰星作异。今出于岁首之孟(23)，天所以谴告陛下也。政急则出早，政缓则出晚，政绝不行则伏不见(现)而为彗(孛)。四孟皆出(24)，为易王命；四季皆出(25)，星家所讳。今幸独出寅孟之月，盖皇天所以笃右(祐)陛下也，宜深自改。

(1)五星：岁星(木星)、荧惑(火星)、太白(金星)、辰星(水星)、镇星(土星)。(2)五行：木、火、金、水、土。(3)五帝司命二句：《淮南子·天文训》曰：东方木也，其帝太皞，其佐句芒，执规而治春，其神为岁星；南方火也，其帝祝融，其佐朱明，执衡而治夏，其神为荧惑；西方金也，其帝少昊，其佐蓐收，执矩而治秋，其神为太白；北方水也，其帝颛顼，其佐元冥，执权而治冬，其神为辰星；中央土也，其帝黄帝，其佐后土，执绳而治四方，其神为镇星。(4)岁星：木星。(5)镇星：土星。(6)后帝共政：古时以为，岁星乃君主之象，镇星乃女主之象。(7)相留：疑为“宿留”之误(王先谦说)。奎、娄：西方之宿。(8)荧惑：火星。(9)两宫：指紫微宫、太微宫。(10)入天门，上明堂等句：王先谦曰：“《晋志》：角二星为天关，其间天门也，其内天庭也。故黄道经其中，七曜之所行，心为明堂。……《元命包》云：尾九星，为后宫之场。皆东方之宿。(11)发越：疾貌。库：指天库。《天文志》：“轸南众星曰天库。(12)贯黄龙：《天文志》：轩辕，黄龙体。(13)帝庭：即太微帝庭。(14)房：星名。二十八宿之一。苍龙七宿的第四宿，有星四颗。(15)厥弛：动摇貌，行迟貌。(16)进类蔽善：进其党类而壅蔽善人。(17)端门：太微正南门。(18)火入室：谓荧惑(火星)历两宫。(19)金上堂：谓太白(金星)上明堂。(20)填(镇)、岁相守，又主内乱：《天文志》：岁星(木星)与镇星(土星)合，则为内乱。(21)微：谓其事微细。(22)四仲：每季之第二月，即每年二月、五月、八月、十一月。(23)岁首之孟：指正月。(24)四孟：每季之第一月，即每年正月、四月、七月、十月。(25)四季：春、夏、秋、冬。

治国故不可以戚戚(1)，欲速则不达。经曰：“三载考绩，三考黜陟(2)。”加以号令不顺四时，既往不咎，来事之师也(3)。间者春三月治大狱，时贼阴立逆，恐岁小收；季夏举兵法，时寒气应，恐后有霜雹之灾；秋月行封爵，其月土湿奥(4)，恐后有雷霆之变。夫以喜怒赏罚，而不顾时禁，虽有尧舜之心，犹不能致和。善言天者，必有效于人(5)。设上农夫而欲冬田(6)，肉袒深耕，汗出种之，然犹不生者，非人心不至，天时不得也。《易》曰：“时止则止，时行则行，动静不失其时，其道光明(7)。”《书》曰：“敬授民时(8)。”故古之王者，尊天地，重阴阳，敬四时，严月令。顺之以善政，则和气可立致，犹枹鼓之相应也(9)。今朝廷忽于时月之令，诸侍中尚书近臣宜皆令通知月令之意，设群下请事；若陛下出令有谬于时者(10)，当知争之，以顺时气。

(1)戚戚：心急貌。(2)“三载考绩”二句：见《尚书·虞书·舜典》。言三年一考功绩，三考一行黜陟。(3)来事：犹言后事。(4)舆：阴也。(5)效：验也。(6)冬田：冬天种田。冰冻时不宜耕种。(7)“时止则止”等句：见《易·艮卦》象辞。言动止随时则有光明。(8)“教授民时”：见《尚书·虞书·尧典》。言授民以四时之命，不可不敬。(9)枹(fú)：鼓槌。(10)若：犹“或”。

臣闻五行以水为本，其星玄武婺女，天地所纪，终始所生(1)。水为准平，王道公正修明，则百川理，落脉通(2)；偏党失纲，则踊溢为败(3)。《书》云“水曰润下(4)，”阴动而卑，不失其道。天下有道，则河出图，洛出书(5)，故河、洛决溢，所为最大。今汝、颍畎浍皆川水漂踊(6)，与雨水并为民害，此《诗》所谓“烨烨震电，不宁不令，百川沸腾”者也(7)。其咎在于皇甫卿士之属(8)。唯陛下留意诗人之言，少抑外亲大臣。

(1)玄武婺女：王先谦曰：北方黑帝，其精为玄武七宿，婺女其一也。(2)落：经络。(3)踊：王先谦曰，“官本‘踊’作‘涌’。下同。”(4)“水曰润下”：见《尚书·周书·洪范》。(5)河出图，洛出书：《易·系辞》有“河出图，洛出书”之说。古代儒家传说伏羲有龙马从黄河背负“河图”；有神龟从洛水背负“洛书”。孔安国说，“河图”即“八卦”(《周易》卦象)，“洛书”即《洪范九畴》(《尚书·洪范》)。(6)汝、颍：二水名。皆在今河南省境。畎(quàn)浍(kuài)：田间小沟。(7)“烨烨震电”三句：见《诗经·小雅·十月之交》。烨烨：光闪烁貌。令：善也。(8)皇甫卿士：周室女宠之族。

臣闻地道柔静，阴之常义也。地有上中下(1)，其上位震，应妃后不顺，中位应大臣作乱，下位应庶民离畔(叛)。震或于其国，国君之咎也。四方中央连国历州俱动者，其异最大。间者关东地数震，五星作异，亦未大逆，宜务崇阳抑阴，以救其咎；固志建威，闭绝私路，拔进英隽，退不任职，以强本朝(2)。夫本强则精神折冲(3)，本弱则招殃致凶，为邪谋所陵。闻往者淮南王作谋之时，其所难者，独有汲黯，以为公孙弘等不足言也(4)。弘，汉之名相，于今亡(无)比，而尚见轻，何况亡(无)弘之属乎？故曰朝廷亡(无)人，则为贼乱所轻，其道自然也。天下未闻陛下奇策固守之臣也。语曰(5)，何以知朝廷之衰？人人自贤，不务于通人(6)，故世陵夷(7)。

(1)地有上中下：苏舆曰：“上中下”以地形言之。“中”谓中央，“上”“下”谓四方。下所云四方中央是也。”(2)本朝：犹“朝廷”。(3)冲：谓冲车。(4)淮南王作谋之事，见本书《淮南王传》。淮南王：指淮南王刘安。(5)语曰：杨树达曰：自“语曰”以下至“不可以重国”一段，“文义不属，必有错乱。‘语曰’二字似当在‘马不伏枥，之上，余无以订之。景祐本与此同。”丁按：原文也可解释得通。(6)通人：谓荐达贤材。(7)陵夷：谓颓替。

马不伏枥(枥)(1)，不可以趋道；士不素养，不可以重国。《诗》曰“济济多士，文王以宁(2)”，孔子曰“十室之邑，必有忠信(3)，”非虚言也。陛下乘四海之众，曾亡(无)柱干之固守(4)，闻于四境，殆开之不广，取之不明，劝之不笃。传曰：“土之美者善养禾，君之明者善养士(5)。”中人皆可使为君子(6)。诏书进贤良，赦小过，无求备，以博聚英俊。如近世贡禹(7)，以言事忠切蒙尊荣，当此之时，士厉(励)身立名者多。禹死之后，日以衰。及京兆尹王章坐言事诛灭(8)，智者结舌(9)，邪伪并兴，外戚颛(专)命，君臣隔塞，至绝继嗣，女官作乱(10)。此行事之败，诚可畏而悲也。

(1)枥：马槽。(2)“济济多士”二句，见《诗经·大雅·文王》。(3)“十室之邑”二句：见《论语·公冶长篇》。(4)曾无柱干之固守；此句似有错误。《汉纪》作“曾无桡干之臣”。吴恂曰：“愚疑本书或作‘曾无桡干固守之臣’，固守，盖承上文‘天下未闻陛下奇策固守之臣，而言也。”(5)“土之美者善养禾”二句：苏舆曰：《贾山传》亦有此语；“土”作“地”，

“明”作“仁”。(6)中人皆可使为君子：意谓在所以规劝之。(7)贡禹：本书卷七十二有其传。(8)王章：字仲卿，泰山钜平人。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。(9)结舌：不敢出言。(10)女官作乱：指赵飞燕姊妹宠幸事。

本在积任母后之家，非一日之渐，往者不可及，来者犹可追也。先帝大圣，深见天意昭然，使陛下奉承天统，欲矫正之也。宜少抑外亲，选练左右，举有德行道术通明之士充备天官，然后可以辅圣德，保帝位，承大宗。下至郎吏从官，行能亡(无)以异，又不通一艺，及博士无文雅者，宜皆使就南亩(1)，以视(示)天下，明朝廷皆贤材君子，于以重朝尊君，灭凶致安，此其本也。臣自知所言害身，不辟(避)死亡之诛，唯财(才)留神(2)，反复覆愚臣之言(3)。

(1)使就南亩：谓遣归务农。(2)才留神：犹言少留神。(3)覆：察也。

是时哀帝初立，成帝外家王氏未甚抑黜，而帝外家丁、傅新贵，祖母傅太后尤骄恣，欲称尊号。丞相孔光、大司空师丹执政谏争(净)(1)，久之，上不得已，遂免光、丹而尊傅太后。语在《丹传》(2)。上虽不从寻言，然采其语，每有非常，辄问寻。寻对屡中，迁黄门侍郎(3)。以寻言且有水灾，故拜寻为骑都尉(4)，使护河堤。

(1)孔光：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。师丹：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。(2)《丹传》：即本书卷八十六《师丹传》。(3)黄门侍郎：官名。因给事于黄门，故名。(4)骑都尉：官名。汉武帝时初置。

初，成帝时，齐人甘忠可诈造《天官历》、《包元太平经》十二卷，以言“汉家逢天地之大终，当更受命于天，天帝使真人赤精子，下教我此道。”忠可以教重平夏贺良、容丘丁广世、东郡郭昌等(1)，中垒校尉刘向奏忠可假鬼神罔上惑众(2)，下狱治服，未断病死。贺良等坐挟学忠可书以不敬论，后贺良等复私以相教。哀帝初立，司隶校尉解光亦以明经通灾异得幸(3)，白贺良等所挟忠可书。事下奉车都尉刘歆(4)，歆以为不合《五经》，不可施行。而李寻亦好之。光曰：“前歆父向奏忠可下狱，歆安肯通此道？”时郭昌为长安令，劝寻宜助贺良等。寻遂白贺良等皆待诏黄门，数召见，陈说“汉历中衰，当更受命，成帝不应天命，故绝嗣。今陛下久疾，变异屡数，天所以谴告人也。宜急改元易号，乃得延年益寿，皇子生，灾异息矣。得道不得行(5)，咎殃且亡，不有洪水将出，灾火且起，涤荡民人。”

(1)重平：县名。在今山东德州市东北。容丘：县名。在今江苏邳县北。东郡：郡名。治濮阳(在今河南濮阳西南)。(2)刘向：本书卷三十六有其传。(3)司隶校尉：官名。周寿昌曰：“《百官表》：司隶校尉，哀帝绥和二年复置，但为‘司隶’；此称‘司隶校尉，不合。”解光：又见《外戚传》孝成赵后传。(4)刘歆：刘向之子。本书卷三十六有其传。(5)得道不得行：谓知道而不能行。“不得行”之“得”字似衍。

哀帝久寝疾，几(冀)其有益，遂从贺良等议。于是诏制丞相御史：“盖闻《尚书》‘五曰考终命(1)’，言大运壹终，更纪天元人元，考文正理，推历定纪，数如甲子也(2)。朕以眇(秒)身人继太祖(3)，承皇天，总百僚(4)，子元元(5)，未有应天心之效。即位出入三年，灾变数降，日月失度，星辰错谬，高下贸易(6)，大异连仍(7)，盗贼并起。朕甚惧焉，战战兢兢，唯恐陵夷。惟汉兴至今二百载，历纪开元，皇天降非材之右(祐)(8)。汉国再获受命之符，朕之不德，易敢不通夫受天之元命，必与天下自新。其大赦天下，以建平二年为太初元将元年(9)，号曰陈圣刘太平皇帝。漏刻以百二十为度(10)。布告天下，使明知之。”后月余，上疾自若(11)。贺良等复欲妄变政

事，大臣争以为不可许。贺良等奏言大臣皆不知天命，宜退丞相御史，以解光、李寻辅政。上以其言亡(无)验，遂下贺良等吏，而下诏曰：“朕获保宗庙，为政不德，变异屡仍，恐惧战栗，未知所繇(由)。待诏贺良等建言改元易号，增益漏刻，可以永安国家。朕信道不笃，过听其言(12)，几(冀)为百姓获福。卒无嘉应，久旱为灾。以问贺良等，对当复改制度，皆背经谊(义)，违圣制，不合时宜。夫过而不改，是为过矣。六月甲子诏书，非赦令也，皆蠲除之(13)。贺良等反道惑众，奸态当穷竟(14)。”皆下狱，光禄勋平当、光禄大夫毛莫如与御史中丞、廷尉杂治(15)，当贺良等执左道(16)，乱朝政，倾覆国家，诬罔主上，不道。贺良等皆伏诛。寻及解光减死一等，徙敦煌郡(17)。

(1)“五曰考终命”：见《尚书·周书·洪范》。“五”指五福之数，意谓得寿考而终其命。

(2)甲子：甲居十干首位，子居十二支首位。干支依次相配，统称甲子。古人主要用以纪日，后人主要用以纪年。(3)秒(眇)：微也。(4)总百僚：领导百官。(5)子元元：养育百姓。(6)高下贸易：言山崩川竭。(7)仍：频也。(8)皇天降非材之右(祐)：哀帝自言不材而得天助。(9)建平二年：即公元前6年。太初元将：四字年号始此。(10)漏刻：古代计时器，昼夜百度，今增二十。(11)自若：依然如故。(12)过：误也。(13)皆蠲除之：古时唯赦令不改，其它皆可除之。(14)以上为诏文。此诏亦见《哀帝纪》。(15)毛莫如：人名。亦见本书《儒林传》。(16)当：谓处正其罪名。(17)敦煌郡：郡治敦煌(在今甘肃敦煌西)。

赞曰：幽赞神明(1)，通合天人之道者，莫著乎《易》、《春秋》。然子贡犹云“夫子之文章可得而闻，夫子之言性与天道不可得而闻”已矣(2)。汉兴推阴阳言灾异者，孝武时有董仲舒、夏侯始昌，昭、宣则眭孟、夏侯胜，元、成则京房、翼奉、刘向、谷永，哀、平则李寻、田终术。此其纳说时君著明者也。察其所言，仿佛一端。假经设谊(义)，依托象类，或不免乎“亿则屡中(3)””。仲舒下吏，夏侯囚执，眭孟诛戮，李寻流放，此学者之大戒也。京房区区(4)，不量浅深，危言刺讥，构怨强臣，罪辜不旋踵(5)，亦不密以失身(6)，悲夫！

(1)幽：深也，赞：明也。(2)引文见《论语·公冶长篇》。意谓孔子不大谈性与天道。(3)或不免乎“亿则屡中”：意谓董仲舒等猜测，所言既多，故有时猜对了，但非仙道术皆通明。亿则屡中：见《论语·先进篇》。意谓猜测有时也能猜得对。(4)区区：愚也。(5)旋踵：转足之间。形容迅速。(6)不密以失身：《易·系辞上》曰：“君不密则失臣，臣不密则失身。”班固据此以评京房；但似非讥刺，而有点怜惜。

